血雨
江湖
沙漠
黑
士
神

# 《颠覆笑傲江湖》

作者：梦游居士

www.517z.com整理制作，并提供下载

作品相关 我的吴天德的由来

(更新时间：2006-4-27 18:47:00 本章字数：1115)

老吴当然并不叫吴天德，但他确是个孤儿。当我还在一个镇上读中学时，结识了他。那里只有一所敬老院，老吴便在那里长大，刚刚认识他时，听闻他的身世，我对这小可怜的怜悯之心油然而生，但是他高高的个子，比我成熟得多的面孔，走在一起，总让人以为他是我的大哥。

老吴一个人静静坐着时，神情总是很安详，带着些与他年龄不相符的沉稳，不是很熟识的人，他的话并不多。但是如果一大帮朋友在一起时，他便是最活跃的那一个。老吴的人生目标是：平平淡淡、幸福安逸，为人处事但求对得起自已的良心便可。

高中的晚自习，是我和他谈笑的天堂，他时而谈佛家的轮回，时而谈道家的修真，脸上一片恬淡神圣之色，仿佛和他那些敬老院的室友们一样，早已看破生死轮回，当教导处主任老黄巡察至此时，他便停住谈论，喉咙里轻轻哼着哀乐。。。。。。

有一天，这厮买了一本《佛教大手印》，教台上老师讲着微积分，他的手便在课桌下结着狮子印、宝瓶印，我曾一度以为这厮想要出家，直到某天约了他去录像厅看录像时，发现他的眼神老是随着漂亮女人的屁股转儿。

老吴的满嘴废话，源自于他并不多见的高谈阔论：每当这位仁兄听人谈及英语，便如点着了的炮仗，慷慨激昂、唾沫横飞，骂得天马行空、鞭辟入里，直至别人不耐烦而转身离开，犹自追在身后喋喋不休。。。。。。

唯有一次对于影视剧的评价，是他看过一部武侠片《江*恩仇录》之后，每每和我谈起剧中荒谬之处，便满脸通红，好似那是他拍的一般羞惭不已，余时大多言语寥寥。

校中有一个刚毕业的女老师，年纪比我们这些高三学生不过大了几岁，看人家新婚渡假归来，娇嫩得要沁出水来的面孔，老吴便对我叹道：“古人有‘金风玉露一相逢’，又有‘先承金盆玉露恩’的诗句，这一个‘露’字，用得妙极，果如初承雨露的鲜花”。这是老吴对异性评价最令我赞同的一次。

老吴是个怠懒家伙，唯一帮助我的一次，是体育期末考试，八百米测试我考了两次，一次慢了三秒，一次慢了四秒，第三次体育课时，我央求这厮头一圈带着我跑，这小子满口答应，又说应该在第二圈时才带，一定一举过关。一圈跑完，兄弟我气喘吁吁，两股战战，这厮一个箭步冲上来，抓住我的手，撩开蹶子以百米冲刺的速度狂奔起来，可怜俺已精疲力竭，被他扯得如同一个断了翅膀的破风筝一般扑扑愣愣地向前冲着，到了终点老师掐表，慢了八秒，所有的同学美眉都不顾形象地狂笑，体育老师老徐哈哈大笑着油笔一挥，给我划了一个及格。。。。。。

现在离开校园，早已各奔东西，我也到了另一个城市，再不曾见过老吴了。在我心里，老吴始终是个俗人，一个很可爱的俗人。

忘了说一句：这厮有点儿人来疯的毛病^_^

作品相关 关于设定的部分更改

(更新时间：2006-5-10 17:43:00 本章字数：1475)

本文开篇曾提到一位李璐璐小姐，关于她的那一段故事与后文并无关联，似乎从小丁玩电脑开始写这个故事就可以了。原因是因为我原来的设定是想让这位姑娘也一同回到古代去，毕竟那么多同人和架空小说中，这样性格复杂的女孩子比较少，如果她一方面是一个爱慕虚荣、贪恋荣华富贵的女子，同时另一方面由于别人无法比拟的亲切感，她将对主角始终保持一种剪不断、理还乱的感情纠葛。

如果这样来写，那么男主角也将一直徘徊在江湖和朝堂之间，故事的支线将更加复杂多变，朱静月这个角色，原本是留给璐璐小姐来附身的，不过考虑到初次动笔，无论是经验还是文字功力，驾驭太复杂的故事都怕自已力有不逮，因此才把她舍弃了。

还有一段，或许令一些朋友感觉有些突兀，似乎可有可无的，便是福州城内点花魁，这场戏最初的设定是为了朱静月和吴天德能顺理成章地在一起而预埋的，也就是说原本是想将丁纪桢这个角色，给他

一个喜好男宠的癖好。但是不管主观上是为了升官立功也好，为了替父报仇也好，客观上已造就了他一个平倭英雄的形象，如果给他身上留下一点污点，恐怕会引起相当一部分朋友的反感，于是动笔时将他的片断全部删去，这一来那一章的内容似乎就纯粹为搞笑而搞笑了。

第三处主要修改部分，是曲非烟被刘轲轩强吻。我原来的设定是在强吻时咬下刘轲轩的舌尖，那么刘轲轩就不必在斜滩镇送死了，后边尽可给他安排更多戏份，一个操着满口‘中国人听不懂、外国人不明白’语言的反面笑料就此形成。不料关爱小萝莉的书友太恐怖了，对她被非主角的人物轻薄冲冠一怒，大有口诛笔伐、挥兵掩杀，不把梦游逼到山穷水尽誓不罢休的意思，吓得梦游半夜爬起来匆匆修改此段，刘轲轩没了用处，只好匆匆了结他的性命。

另外一处，尚未写到，就是有关岳不群的发展，在我看来，岳不群年及弱冠而接掌华山门户，外有嵩山剑派及武林中敌对势力的压迫，内有剑宗弟子时时想要卷土重来，而他接掌掌门之时，身边只有一个师妹，势单力薄，唯一能采取的就是内敛锋芒，创造良好的声誉，从而使欲对华山不利的门派投鼠忌器。

他不可能做为一名华山弟子，从小瞒过师父、同门、青梅竹马的师妹、以至后来成为枕边人几十年，处心积虑地从小就想当一个野心家、大骗子。华山刚刚有点儿名气，左冷禅就安排了一个带艺投师的劳德诺去监视他，岳不群明明发现了，还要装作不知道，无论他是为了个人登上武林第一高手的野心也好，还是为了不负师父的重托、光大华山一派也好，作为一个领导者，那种压力和威胁感才是令他一步步走上邪路的缘由。

他采取了错误的手段，因此雄心成了野心，行径也成为小人。如果不给他铤而走险的理由，是不是可能让他步上正途呢？哪怕这种步上正途并不是全无私心的行为，但是产生的结果是好的那就可以了。所谓揣着坏心做好事，难道不好过好心办坏事？然而想看老岳倒霉的大有人在，结果。。。。。。好在还没到岳不群做出最终决择的时候，梦游也在犹豫之中。老岳变坏我倒并不痛心，只是为宁中则难过而已。

写到十八万字，做的主要更改便是以上几点，仍在不断修饰当中。不过我感觉看书时心浮气躁的情绪很令人伤脑筋，若是心中喜爱

的人物遭受了挫折，总会有人心中不爽，甚至一章等待的耐性都没有，必须让主角一直爽下去。唉，无敌铁金刚固然写起来爽，可我感觉很难会有难忘的情节，从而失色不少。经历一些挫折，受到一些委曲，当他能扬眉吐气、真相大白的时候，关心主角的人们难道不会读得心潮澎湃、热血沸腾吗？然而在随写随发的文中，受到诸多影响，很难做到这一点了，除非锻炼得意志坚定、心如铁石^_^

作品相关 有关武功的设定

(更新时间：2006-5-14 15:55:00 本章字数：3662)

现有一说葵花宝典是逍遥派女子用来驻颜的功夫，并无攻击力，好象源自老金自已，那么笑傲我还同个什么劲儿？天龙里用来化妆美容的功夫到了笑傲都天下无敌了，还有意思吗？再说他当初写笑傲时说是一位太监所创，现在又怎么解释？

接受要批判地接受，关于对笑傲中原来人物和武功的设定，我不会全盘照接过来。

我曾在金庸论坛中见过为了独孤九剑和杨过重剑谁更厉害的贴子，双方争论得天昏地暗，但是在这里大可不必，你说你有理，我说我有理，正如华山剑宗、气宗之辩，金老写笑傲，还真是政治小说，我们连这都争，和那些华山剑气宗的古人有什么区别？

正好魔幻小说，你要对各种魔法有个事先的设定，我的设定如下，各位对金庸原著中武功有什么看法可以继续发表意见，但在我的笔下，谁高谁低，就是这个样子了。

我的设定中，葵花和混元是内功中的最高武学，次之为吸星、易筋等。论综合实力，任我行、方证、左冷禅、风清扬差不多，东方独居其上，而且以上高手中两人连手或勉强与之一战，人家为了练武终身性福都不要了，作出这么大牺牲，把这位原笑傲第一高手贬得如此不堪，你说风清扬三招能杀了他，象话么？除非他爱上风清扬，心甘情愿让人杀。

设定已定，毕竟是小说一家之言，姑妄听之，我们剑气二宗就别为这种虚无缥缈的武学争论了好吗？请辩情节、人物、OK？

下面将一些精彩书评摘录下来，以免一周后系统自动删除：

天地白云：任我行和少林方正差不多，而方正对风清扬十分佩服，对他言听计从，所以风的武功应该远在任我行之上，或许东方不败能在他手中走上三招。你看，令狐冲才和风学了三天，也能和东方不败一拼，风也说了，他根本没有学到家，如果再有十年苦悟，或许能大成，说明风的武功可不是东方不败拍马能赶上的

冰封永远：方证对风清扬，主要是风对少林有过恩情，言听计从从何而来?再说方证是那种武艺高明就能让他佩服服从的人吗?如果说风的武功比东方还高，那纯是特喜爱九剑，有些感情用事了，剑法易于速成，就在于此了，因此令狐再练几十年，也不过是使用更出神入化，更纯熟而已，后期进境断不如内功产生的伤害增成.仅凭一套剑招称雄天下?令狐冲能打过东方也不会被任我行一吼震晕了，他当时没内力可梅庄四友有内力，令狐的内力后来是四友中的黑白子的，怎么打东方?如果不是盈盈用计，令狐任我行向问天全挂在东方手里了

叶江流：晕.我看不出方正怎么对他就言听计从了.风清杨不过华山剑宗一个前辈.什么时候对少林方丈都有这样的影响了?他是武林盟主还是天生王八之气呢??说到佩服倒是真的，做为这个时代剑道的代表，又是前辈，方正对风表示佩服倒是真的.或许私下还有什么交情就不可得之了.剑宗本就速成.20年前和任我行打当然占上风，但任我行西湖湖底20年苦囚.除了练内力我怕是没什么打发时间.内力上恐怕风根本就不是对手了.何来远超之说.

3招杀东方??等你速度跟的上人家再说这话.不是我说.葵花就象黄易书里的不死印.一击不中远遁千里.自己永远处于不败之地.毕竟没谁跟的上你的速度.如果独孤九剑真的象你说的那么厉害.独孤求败中年也就不会改用玄铁剑，晚年用木剑了.可见金庸的书里.内力决定一切.招式确实重要.但不管再精妙的招式.你做为一个人来说，也就能有那些动作，所能做的不过找出最佳(最快，最合理，最省力==)的招式.然后一遍遍的去练习，熟练.也就是说到了一定地步后招式基本就无法提升了.再提升那你就脱离人的范畴了

而内力(尤其是传说中的先天内力)是无穷的.你修1年是1年.更兼内力似乎还能增加攻击力量，提高速度.恢复力强等等神妙之处.所以九剑.不过是笑傲内力大衰减时期的最好剑法.放到整个武侠世界里.也没那么大的名头了.所以金老最新的解释倒也有道理啊.本来笑傲里对内功

内力的描写就远不如天龙.射雕里的.射雕里洪七公曾经说.不管你落英神剑掌变化多么巧妙，实实虚虚.我一掌劈过来，你就只能硬接一掌，要不然岂不是坏了我降龙十八掌的名头(大意如此，是洪七公初遇郭靖黄蓉时，教郭靖第一掌时所说的)

迷宫贱：如今任我行湖底多年，内功日深，内功的优势渐显，若再动手，风清扬顶多打个平手!不同意.风清扬和任我行，向问天，令狐冲三人联手平手才对!风清扬的事迹应是任我行上一代教主时，当年风年纪轻，辈分却不底，以弱冠之年而名动天下必有奇遇，后归隐!后文应该没有风的喜呢，就不多讨论呢!

狼狈：东方不败内力高深是必然，但要说´葵花宝典只是一部内功心法，他的快是化力为速´，我可有不同意见．飞机飞得快可不光是发动机功率大就行，＜葵花宝典＞在速度方面必然有特殊技巧，岳不群和左冷蝉拿到辟邪剑不久就能用，内功心法是不可能练得那么快，多半是有特殊技巧．

冰封永远：速度和技巧是不能相互转化的，只能说这门内力比较高明，就象剑法也有高明和低下一样，岳虽能用，和会吸星及九剑的令狐冲只能打个平手，说明内力还不深，而东方练的久，则三人打不过他一个.所以他会是会了，但林平之和岳不群当时还不厉害.岳不群甚至还要靠假的辟邪剑法骗人，才刺瞎左冷禅的眼睛

杨兄:风清扬剑术高于任我行，剑术易于速成，任我行被囚于湖底前想必曾败于其手，故佩服他.如今任我行湖底多年，内功日深，内功的优势渐显，若再动手，风清扬顶多打个平手，而任我行，向问天，习了吸星大法和独孤九剑的令狐冲三人联手，不是东方不败对手，则东方武功之深可见一般，不是一倍两倍的问题，此时吴仅可在切磋剑艺时在风手下走过百余招，受人内力一震失神刹那，足以受制于人了呀.就算你比盈盈出剑快五倍好了，你出剑0.01秒，她用0.05秒，一失神的功夫够不够剑尖点在咽喉的时间?

风清杨.独孤九剑.不过是特定时期被特别神话罢了.金庸的书里始终贯彻一点.内力决定一切.所以后面令狐冲才会学到吸星，最后学易筋经.象令狐冲刚到湖底时.任我行吼句他就得晕菜.你剑法再好也用不出来啊

PS：看到书评，在此做些答复：

一位书友的评论是认为风清扬是笑傲中有数的高手，只有东方不败能胜过他。但是吴天德能和风清扬打得势均力敌，却被二流高手任盈盈给制住了。尽管有那一声冷哼在先，但是吴的武功已这么高，和风清扬比肩了，不可能有人的内功比他厉害那么多，认为是为了情节不合逻辑，我仔细想了下，我是这样理解的，你看看是否有一定道理:

从原书在湖底任我行的评价中，他对:风清扬的剑术是很佩服的，说不定以前还吃过风清扬的亏。风清扬自25年前剑宗败后就隐居山中，发誓终生不与人动手，那两人的比试必然最迟也是25年的事。

剑术速成，优于内功的练习。因此25年前任我行败于风清扬，而25年后的今天若是任我行自湖底脱出，二人再比，至少也是平局。这样来看，风任二人武功相当。吴天德在切磋时在风清扬手下走过百招落败，谈不上势均力敌，更何况长辈试招切磋和真正动手更有很大差距，所以吴还是弱于风的。而东方不败一人独战任我行、向问天、练了吸星大法和独孤九剑的令狐冲三人，仍能取胜，如不是盈盈用计，三人都要死在黑木崖上，则东方不败的武功不问可知。

都知东方不败武功在一个快字，可是葵花宝典只是一部内功心法，他的快是化力为速，东方没练葵花前就是仅次于任我行的魔教高手，内功精湛较之以铁链震死别人的天王老子向问天，只怕犹有过之，再练了葵花宝典这么邪门的内功，那么内力够不够深？绣花针在他手中可以达到举轻若重的地步，那是多么厉害？举轻若重难度可是远远大于举重若轻的。

所以我认为，东方不败在吴天德正凝神对布幔后高手正欲出手时忽然以内力促音，使他片刻受震失神是可能的。高手失神的一瞬间，难道武功不如他的人就制不住他？好吧，就算任盈盈武功出招比吴天德慢五倍，你刀出鞘后劈至人体用0.1秒，她用0.5秒，那么你失神的一瞬够不够她制住你?

如果认为我说的不对，还请提出。咱们继续切磋一下，如果说服了兄弟，我一定改。

至于另一位提出：改写古龙好了，写什么金庸?一招就死人。我倒想问问古龙书中高手一剑杀人，难道比金庸书中一剑刺瞎十五人的双眼更有难度？谁更玄乎？做为一个故事，武功、恩仇等等都是一种道

具，服务于情节，对着一部武侠小说中的虚构武功没必要提出符合什么国际标准吧，说句真心话，我认为一部好书主要在于故事情节的刻画和人物性格描写的生动。我虽自知尚无此功力，但仍有朝此方向努力，我希望读者象前些日子的‘灰色的魔女‘’‘叶江流’‘TNT’‘雾隐散人’等朋友，多在故事情节上，人物性格描写变化上多关注一下，那才有助于写作水平的提高和对人物，对故事情节的刻画。

至于最后一人：提出看到‘软脚虾’这种药药效太快，不符合医学原理，纯属胡编乱造云云，我也就不提议你去看温瑞安、古龙书中那些正说着话，眼睛鼻子就可以毒得往下掉的情节了。武侠是成年人的童话，兄台还是看纪实文学去吧。

# 第一卷 回到过去 第一章 注入灵魂成功

(更新时间：2006-4-16 20:55:00 本章字数：3013)

熟练地在一团黑暗中绕过乱七八糟的杂物，进到自已在顶层阁楼的小房间里，啪地一声打开灯，六月天，阁楼里已经非常闷热了.

小丁脱下厨师袍，光着膀子，穿着一个大裤衩，点上一枝烟，一个箭步冲到桌前。墙角桌子上正发出轻轻的嗡嗡声，那是小丁唯一的奢侈品：一台电脑。

小丁正在玩《封神榜》，公测头一天就闯进去，挑了自已最喜欢的道士，练到十二级时，小丁正用一串串的火球打着雪妖，忽然看见一个骑着大红马的武士闯到西昆仑来，一刀劈碎了一个冰骄虫，不由得眼红得直流口水，于是立马叛变，跑到崇山大营当起了丘八，抡着大刀干到二十四级，因为抢怪在陈塘关让个长着白色翅膀，天使一般儿的美丽人妖给杀回城三次，还大骂他是垃圾。

小丁于是大沏大悟，从此洗心革面，一溜烟儿蹿到蚩尤墓死心踏地当起了异人，而且选了个女性角色，一边娇滴滴地对级高的人叫着：“哥哥”“讨厌”“带带人家啦”，一边恬不知耻地捡着人家扔下的垃圾装备从头练起。

这小子每天十二点多下班，第二天上午十点多就得起来，没有时间玩，于是买了变身药，设好按键精灵，跑到东海海底先施展色相找位大哥哥，然后变成一只肥肥的兔子跟在人家身后混经验。

直到学会使用外挂，小丁的春天才算是到来，一台机子几乎二十四小时开机，现在都练到六十七级了。

由于看春宫耗费了不少时间，小丁抓紧时间，想赶快玩上一会儿，打开显示器一看，这个气呀，自已本来挂在大泽冰川打磷妖的，现在一个叫伤心到死的垃圾道士正用十方烈火不断地攻击着自已，好在外挂设了自动保护，一个劲儿的自动上线下线。

小丁骂了一声，立马上线关了自动保护，咬着牙召唤出流星力士，嘴里发出一阵阵的冷笑，58级的十方烈火跟我六十五级的流星祭干？拷！

。。。。。。。真拷！太变态了，流星居然干不过十方，挂了的小丁站在西岐街头仰天长叹，壮怀激烈。然后十分麻利地调出外挂，在自动聊天的公聊、私聊里敲上伤心到死的名字，然后打上一堆骂人的话，还非常认真的给文字加了不同的颜色效果，设上每五秒自动发送后，便嘿嘿冷笑着跑去仓库检查一天挂机的成果。

成绩不错，打到蓝宝石一颗，还有一个垃圾金伏世，小丁的心情立刻大好，调出小号给大号弄了几组材料，洋洋得意地跑去瑶池找龙吉公主点绿去了。

小丁五十五级以前一直是垃圾，装备垃圾、人也垃圾，但是到了六十级以后忽然运气大转，虽然人还是垃圾（国里一打仗就不见他的人影儿，偶而参加一回，只看到满天的火球四射，没两下就不知道被谁给挂了）。但是却莫名其妙地成了合成装备的福星，合成率远远高于其他人，于是这也成了小丁喜欢这个游戏的最大乐趣。

和龙吉公主对完话，小丁紧张地吸着烟，一下一下地点击着，盼望着公告栏再次出现自已的大名，点了十二根柳木了，还没成功，通常手气顺时前五根就出绿装的小丁沉不住气了，打开背包看看还剩三根，小丁狠狠吸了口烟，心里默念着："龙吉妹妹，千万成功呀，拜托拜托，哥哥喜欢你，给哥点出个30%的角兽头来吧，阿门，注入灵魂成功，注入灵魂成功。。。。。。"。

最后一根，小丁一阵目眩，一阵狂喜，"系统公告：龙吉公主成功地将地水风火的灵魂注入红袖佳人的角兽胄中。。。。。。。"。

呃。。。。。。，红袖佳人就是小丁在游戏里的名字，本来是级别低的时候想骗骗其他的傻老爷们给自已好处才起的，可是级别高了想讨个老婆时小丁才傻了眼，《封神榜》居然不允许同性结婚，是可忍孰不可忍？小丁跑到论坛去大骂了一通，看看无人理会，于是哭哭啼啼地又给客服发电子邮件要求变性，可惜没有人理他，于是只好继续沿用这一名称和角色。

寂静的国聊里又热闹起来："拷，这小子又点成了，几乎快一天点出一个来了，GM是不是他家亲戚呀？"

"哈哈，我看是龙吉公主和他有一腿"

"和他个死人妖？切。。。。，红袖，快看看装备属性怎么样"。

小丁乐得眉开眼笑，心里那叫一个得意，叼着烟卷儿眯着笑眼，呲着牙，正紧打字应付私聊，忽然眼前一阵恍忽，意识陷入一阵波涛般的动荡之中，就此人事不省。

冥冥中有一个清脆的少女声音道：“哈，注入灵魂成功。。。。。。“。

“咦？怎么比我上次合成的四不象还要古怪啊，唉，又失败了。太乙真人用荷花可以做人，我龙吉是上位神仙耶，为什么却总是做不成呢？不要了。。。。。。”。

可怜的小丁什么都没听到，什么都不知道，就被人家决定了命运，象扔垃圾一样被人扔进了一团令人晕眩的虚空漩涡当中。。。。。。

再睁开眼时，小丁发现自已正被人提着手脚抬着走，扭头看看，好象是在公园里一般的景致，亭台楼阁，小桥流水，小丁挣扎了一下，吃力地叫：“喂，这是哪里？”。

“啊？”，正专心抬着他的两人吓了一跳，手一下子松开，砰地一声把小丁扔在了地上，后脑勺磕在小径的鹅卵石上，又晕了过去。

。。。。。。

假山上藤蔓纠结，贴近池水的石面上长着绿茸茸的青苔。池中，百余尾金鱼游荡着，嬉戏着。小丁趴在石栏上，瞪着自已在水中的倒影儿，一双眼睛鼓得就象金鱼的眼睛。

那张脸，满脸络腮胡子，乍一看还真有些威武。可是。。。。。。这是自已的脸吗？我原来可是小白脸啊，小丁心中一阵哀叹。

发现他没死后，两个侍卫又把他抬回了侍卫室，等小丁彻底清醒后，就发现自已已经处在一个完全不同的年代了。

小丁打着哈哈，旁敲侧击，用了三天时间，只弄明白了三件事：

第一件，自已已经不叫小丁了，叫吴天德，是河北沧州的游击将军；

第二件，现在已经改朝换代了，自已的身份证已经没用了，因为现在是什么大明万历年间。小丁的历史学得不太好，只知道有个朱元

璋、有个建文帝、燕王、还有上吊的崇祯，其他的明朝帝王，一点印象都没有。

第三就是，自已所在的地方叫周王府，由于周王的封地接近京城，在河北境内，所以皇帝为了自身安全，此地藩王的封地私兵不准逾三百人，所缺役丁由朝廷轮派。自已就是沧州游击将军，奉命在周王府轮值，时间为十八个月，想不到刚刚来了不到一个月，就遇到了刺杀周王的刺客，自已被刺客一掌拍中，差点儿翘了辫子。

小丁苦着脸看着水中的倒影儿，想想点绿居然把自已的灵魂点入了别人的身体，真是&#8226；#&#8226；￥%￥#%。。。。。。，要来也该找个出身好的身份啊，就算不当皇帝，当个王爷啥的，这辈子还用愁么？

不过。。。。。。，游击将军？不知道是多大的官儿，不过既然叫将军，应该也不错吧，怎么也比当厨子强吧？小丁胡思乱想着，随遇而安的性格使他凡事都想好的一面，这样安慰着自已，倒也渐渐洋洋自得起来。

(很多看我书的朋友都诚恳地建议我前八章修改一下，说前八章过于沉闷，许多慕名而来的朋友只看了三章就跑了，如果一定要留下，不如把前八章放到外篇里，呵呵，本来就是正文，放到外篇里也不是那回事啊，我想给主角一个合理的铺垫，后续情节许多都在这里留下伏笔，不写怎么成?何况主角与朱静月的感情戏，这八章最是细腻，我觉得那种潺潺流水的感觉很好啊，高潮也得有前戏吧？法全文结束后回头再看，我仍没觉得什么不妥，说前八章不好，我看是因为读友们冲着同人的类型来的，却很久没看到原著里人物，所以才急吧^_^)

# 第一卷 回到过去 第二章 做美女郡主的心腹

(更新时间：2006-4-16 21:05:00 本章字数：3872)

小丁站在石桥上正胡思乱想，忽然一个校尉跑过来道：“吴游击，王爷要见你”。

小丁一惊，拉了拉身上的军服，随着那校尉出了园子，拐过角门，向王爷书房走去。

校尉在书房门口站定，向里边示意了一下，小丁不由挺直了身子，咳了一声，高声道：“卑职吴天德，求见”。

书房内一个尖细的声音道：“王爷叫你进来呐”。

小丁推门踏进书房，迎面先是一面玉屏风，绘着宫廷仕女图，绕过屏风，只见宽敞的书房内左右各有一只铜鹤，袅袅的香烟自鹤嘴中吐出。

里边一只八仙桌，桌前一只插着高矮不一画卷的瓷瓶，旁边站着一个手执拂尘的老太监，八仙桌后端坐着一个人儿，矮小的身子，也就十岁出头，稚气的面庞，还要摆出一副严肃威严的样子。

那小王爷身侧站着一个宫装美女，身段儿窈窕，略扫一眼，只觉秀美动人。

小丁也不敢多看，看看自已离王爷的书案隔着十余步的距离，也不知该走近去，还是就地磕头施礼，不免有些进退失据。

那宫装美人看他张皇失措的样子嘴角微微绽起一丝笑意。

小丁不知自已该如何施礼，想想电视上见过的将军模样，于是单膝跪地，垂首道：“卑职吴。。。。。天德，见过王爷，呃。。。。小姐。。。嗯。。。。姑娘。。。。”，一时说得面红耳赤，只觉甚是丢人。

那小王爷本来还端着架子，瞧他这副模样，也忍不住失笑，回头看看身畔的玉人儿，稚嫩的嗓音强忍着笑意道：“咳，咳，免礼，平身，吴将军，这位是本王的姑姑，静月郡主”。

小丁忙又施一礼：“卑职见过郡主”。

那大美人儿走近身来，环佩叮当，悦耳的声音略带着些许笑意：“吴将军免礼”。

小丁鼻端只闻一股中人欲醉的幽香，抬起头来，只见一个二十许人的大美女，眉黛幽远，秋水为眸，娇俏的五官，透着古典的美丽，确是一个千娇百媚的女人。

小丁可不懂这般直视，本来极是无礼的行为。不过他刚刚张皇失措的举止，已经明明白白告诉眼前这位大美人儿，这不过是个不懂礼仪的军中粗汉，所以虽然被他欣赏中带着些贪婪的色色目光看得玉颜微红，那位静月郡主倒是没有生气。

静月郡主穿着宫装，头发装扮却不正式，只用珠环绾住，自身后垂下及腰的长发，露出光洁白晰的额头。

郡主看着小丁道：“吴将军，前几日王爷遇刺，多亏将军率部曲击退贼人”。

小丁尴尬地一笑，道：“不敢，卑职武艺低微，都是王爷洪福齐天”。

静月郡主笑吟吟地打断他的话，道：“明人面前不说暗话，吴将军，其实试图对王爷不利的人，已经不是第一次下手加害王爷，不过这么公开地行刺却是头一回，看来那人已经迫不及待。”

她顿了顿，在小丁面前踱着步子，说道：“实话对你说了吧，试图对王爷不利的，是王爷的叔叔，北定候爷，这次一击不成，若准备充份，下次若来.....

小丁吃了一惊，抬头望去，却见静月郡主正侧着螓首，秀眉微蹙，轻轻摇头，珍珠耳坠轻轻摇晃着，在秀雅颀长的颈项映衬下，显得整个人高贵而优雅。

小丁不免瞧着有些痴醉，静月郡主怎猜得到这蠢货在为自已的容貌而陶醉不已，只当他沉稳机智，暗自庆幸自已没有选错人。

静月郡主抬起手来，掠了下鬓边的秀发，那黑绸金边的绸缎衫袖滑落下来，露出半截皓腕，袍袖上隐现云纹雷鸟图案花纹，盯着小丁轻轻道：“若是王爷有什么意外，府城官员都有重罪，将军身负护卫之责，更加势不能幸免，王爷安危系于将军，将军前程亦系于王爷啊”。

小丁抿了抿嘴角，心想：这是老板要自已表明心迹了。当下拱手肃立，沉声道："卑职愿为王爷分忧，请王爷示下！"一边说着一边心想："我说看古装剧那么过瘾，这几句话说起来就是比请组织上放心，我坚决完成任务有味道"。

静月郡主芳心一喜，微笑道："将军免礼。前日贼人来袭，王府卫兵队长邱百户被刺死，王府卫队也死伤惨重，我已上表朝廷，请求将军率所部补充入王府卫队，既然将军同意，兵部未行文之前，便请将军暂任我王府卫队长，享百户长的俸禄"。

小丁心中大喜，原来那些架空小说讲的都是真的，敢情俺们现代人到了古代，都是有人上赶着要来封官许愿的，不知道什么时候才有美女哭着喊着来让我泡，如果是郡主这样的美人儿.

小丁只觉前途一片光明，至于他的前任是怎么把位子"让贤"给他的，已经忽略不计了。

小丁连忙施礼谢恩，静月郡主淡淡一笑，道："我们王爷，是世袭的王爷，按大明律，藩王之位由嫡长子长孙世袭罔替，而其他王子却不得世袭王位。北定侯是周王一脉近支，又受皇宠，若是王爷有个什么好歹，他便有机可趁，于是勾结了江湖上一些以武犯禁的帮会，意图谋夺王位，也因为这些错综复杂的原因，所以我们才不能借助官府的力量"。

听了静月郡主的解说，小丁刚刚升官的狂喜渐渐冷却下来，这位侯爷虽然论地位不及周王，但是势力未免太大了吧？又是江湖中人，又是朝廷东厂。东厂，自已听说过的呀，看《新龙门客栈》时，看那东厂的威风，圣旨都可以想写就写，大臣想抓就抓，手下那些个高手，自已有什么呀？能对付得了人家吗？

小丁心中打鼓，不由暗悔这份差事应承早了。这个火坑躲都躲不及呢，怎么能往里边跳呢？

静月郡主见他面上渐渐沉重起来，连忙话风一转道："不过，北定侯虽然投靠了东厂，但是由于周王府与东厂有极大的渊源，所以东厂厂公和几位大档头严禁东厂势力渗合进来，所以北定侯能倚靠的便只有那些江湖中人了"。

小丁听她言语犹疑，心想，这周王府看来空有其表，势单力薄，能和东厂有什么渊源，如果不是吹牛。。。。。，抬头看看郡主那美

丽的模样，不由想得歪了，莫非静月郡主用美人计，勾引东厂厂公?

唉，怎么美丽的女子都要攀附权贵呀，心里面又嫉又恨，暗叹：如果我是东厂厂公，醒握杀人剑，醉卧美人膝，那可就。。。。。不对呀，东厂厂公不都是太监吗?

这位静月郡主不知他心里正转些腌脏念头，继续说道："那些江湖人，仅凭王府的卫兵是无法抗衡的，而周王府因为靠近京城，又不便招揽江湖中的奇人异士，以免引起天家误会。因此我和王爷商议了一下，决定在王府当中招收一批心腹，传授周王府祖上传下来的武学，我知道吴将军所部都来自沧州，那里习武之风甚盛，诸位想必都有相当的基础，学起来一定事半功倍，这样，王爷的安全就有了保障了"。

小丁心忖，周王府能有什么祖传武学？如果有，让小王爷好好学上一学，成为天下第一流的高手，不就什么危险都没有了？何必这么大费周章，封官许愿地搜罗自已这种半吊子当心腹?

他可没想到后世之人虽然对古代神奇的武学十分向往，但在当时官宦、贵族当中，武艺不过是下九流的玩艺儿，少有人去学，何况周王贵为王爷，怎么可能每天提刀捉剑练习武功。

不过一听有武可学，对小丁这个武侠迷来说，还是有着莫大吸引力的，忍不住问道："什么武学？"

静月郡主道："这门武学叫混元气功"。

小丁一听哑然，在他看过的武侠小说里，哪些厉害的功夫不是有个神神气气的名字？混元气功？一听就是街头卖膏药的用来断砖头、碎大石的功夫。

静月郡主看他不以为然的样子，不禁白了这有眼无珠的大胡子一眼，说道："你不要小看这门武学，当年周颠仙人便倚仗这门武学协助太祖打下这万里江山。后来颠仙人将自已的两门绝学分别传给成祖身边两人，'混元诀'传给了成祖驾前的道衍和尚，'葵花宝典'传给了成祖心腹太监郑和，俩人在靖难之役中都立下了不世功勋"。

小丁"啊"地一声，瞪大了眼睛，心中怦怦乱跳，一时让'葵花宝典'四个字惊得目瞪口呆，脑中纷纷乱乱，只有'葵花宝典'四个字在心里头不断地念诵着，心中狂叫：疯了，疯了，原来世上真的有这么一

门功夫，我这是到哪儿了?想了想，狠狠咬了咬舌尖，一阵疼痛，才确认自已不是在做梦。

“成祖登基大宝后成立东厂，道衍、郑和便是东厂首任三大督主之一，周老王爷是成祖第十六子，道衍大师的三徒，因为这些渊源，所以东厂从来不找周王府的麻烦“。

小丁转念一想，葵花宝典可是在江湖上流传了好几代才到了林家的手中，当初看《笑傲江湖》也没注意那时是什么时代，如果正好是令狐冲的时代就好了，东方不败、任我行、岳不群。。。。。。，多么多姿多彩的江湖生活啊，哇哈哈哈，发了发了，这胸口碎大石的混元功原来和葵花宝典是齐名的，这下捡着了，好好学会它，那就是傍身的本钱，将来朝廷混不下去，就去混江湖。。。。。。

小丁想得热血沸腾、口水直流，忍不住挺直了腰板，问道：“郡主，卑职什么时候开始习武？”。

静月郡主忽然看他这么积极，反倒怔了一怔，才道：“你且去寻几名亲信侍卫，人数不宜过多，四至六人即可，寻齐了人再来”。

小丁一呆，心想：“这么神奇的武学，还要和别人一齐分享吗？这些官家的人真是莫名其妙，江湖中人为了一本秘笈可以打得头破血流，家破人亡，她怎么这么大方？你当是野外救生训练吗？找那么多人，我怎么独步武林？”。

小丁不情不愿地拱手应是，又向坐在椅上的周王爷施了一礼，转身走出书房，站在天井里，抬起头来，迎着满天的灿烂阳光，踌躇满志，手舞足蹈，心中大叫：“‘葵花宝典，我来啦’”。叫完忍不住打了自已一个嘴巴，他奶奶的，怎么满脑子都是‘葵花宝典’呀.

“混。。。。。。混元气功，我来啦”，只觉这一叫气势远远不如叫‘葵花宝典’时的威武，忍不住自嘲地一笑，大踏步去了。

# 第一卷 回到过去 第三章 返老还童的功夫

(更新时间：2006-4-16 21:40:00 本章字数：3867)

小丁正和练过几年铁砂掌的恒定基过招，虽然以前对武学一窃不通，但是这吴天德的身体素质还不错，经过几个月的磨合，小丁现在和别人对打起来也是有模有样。

这门混元诀果然是一门上乘内功，小丁练了才一个多月时，运起气来就能感到一个小耗子似的气流在自已的体内滚动。就凭这，小丁就认定自已是真的捡到宝了。不过，一想到要和另外四个人一起练习这种天下无双的神功，小丁心中就郁闷，看了好多武侠小说，都是男主人公一个人独得绝学，然后出山，那叫一个拉风，美女足有一个加强连，任君挑选，可现在，唉，哪有这么糟踏神功绝技的呀。

当然，小丁挑人时也是下了一番功夫的，看这四个侍卫，个个都是身材魁梧有力，脑筋么。。。。。。，嘿嘿嘿，那就不足为外人道了。

最让他惊讶的，是教他武功的，居然是那个细声细气，走路都怕踩死蚂蚁的黄公公。第一天黄公公试他们武功根底时的情形小丁还记忆犹新，小丁挑选的那个沧州劈挂门的高手冯乔向着这个看起来象个和霭可亲的老太太的黄公公冲过去时，一掌劈下，唿地带起一阵风声，看得小丁那个不忍，只不过马上他就看见那位黄公公伸出了一只白白嫩嫩的手掌。

只是一只手掌，在冯岳手臂上一格，然后他就看见冯乔那高大的身子象风车似的在空中转了起来。。。。。。

小丁慨叹，真是太监不可貌相呀，尤其是大明朝的太监。

等到练了三个月时，静月郡主跑来试拳，三拳两脚将他们五个放倒，小丁才发现这位美女郡主居然也是一位高手。

穿了一身白色劲装的静月郡主正在一边盯着两人比试，对于这个吴天德，她是十分满意的，虽然刚刚把这几人找来时，小丁武功基础是最差的，但是却具有极高的领悟力，想当年自已刚学武功时，是黄公公手把手地教的呀，好象也没他这样好的资质，可以在这么短的时

间内进步如此之快，现在才不过六个多月，在自已手下居然可以挺过十招了。

小丁眼角的余光也发现这位美丽的郡主这两天，目光在他身上停留的时间越来越长，美人关照之下，不禁热血沸腾，越打越是出色。

静月郡主借观摩较量武技之机，仔细打理着小丁，心中暗想：“奇怪，虽然黄公公说过咱家的混元气功是江湖中一等一的绝学，不过决不可能拥有返老还童的功效呀，当年颠仙人和道衍大师活过百岁高龄，也并不曾听说外貌会返老还童的，这个吴天德怎么变得越来越是年轻？身形越来越矫健，渐渐失去中年人的那种臃肿，目光越来越澄彻，还有他脸上的肤色、皱纹，才几个月的功夫，几乎年轻了五六岁，现在看来也就三十出头，怎么会这样？“。

难道。。。。。。这吴天德练功时发现了什么诀窍，想到这门武功可能还有驻颜功效，出于女人的爱美天性和对永葆青春的渴望，静月郡主不禁对小丁越来越感兴趣。

两人刚一停手，静月郡主就淡淡地对小丁说了一句：“吴将军，请随我到静室来”，说罢转身飘然而去。

步出演武堂，沿曲廊绕到后边，穿过一片葡萄架，才见到一间静室，小丁一直跟在美人儿身上，隔着五六步的距离，规规矩矩地跟着。

跨进门去，静月郡主已盘膝坐在静室中央。

这间房子呈圆形，四壁没有窗棂，地上画了一个巨大的八卦，头顶天窗打开，一束阳光投入室内，正射在静月郡主的身上。

静月郡主一身素白劲装，纤腰一握，乌黑的长发简单地挽了一下，垂在脑后。娇柔的身躯沐浴在灿烂的阳光中，整个人犹如一朵飘逸出尘的白莲花。

见他进来，静月一笑，道：“将军不必拘束，请坐”。

小丁走到她面前，也学着她的样子盘膝坐下。从侍卫们口中知道这位静月郡主的事迹后，小丁对这位姑娘很有几分敬意，倒也不会再象初见她时那样，时不时对着她意淫一番。

原来，静月郡主是已过世的周王嫡亲妹子，七年前河北瘟疫横行，天灾之下，还分什么官宦黎民，结果周王府也遭了大难，周王和

王妃都先后病死。那时世子才三岁，静月郡主也仅十四岁。

这位郡主为了亡兄唯一的血脉，不辞辛苦地照料着不懂事的小周王。周王的封地有六县，除了平时王府的事务，这小姑娘还得时时防备暗怀歹意的怀定侯的明枪暗箭。

那时女孩儿十五六岁就是适婚年龄，过了十八岁还不出嫁就成了老姑娘了。但她若是嫁了人，夫妻都住在王府内，不但于礼仪不合，而且也会招来闲言碎语，说她谋夺兄长产业，为了照顾幼侄，静月郡主只好牺牲自已的终身幸福了，现在都成了二十一岁的老姑娘，想要照顾幼侄长大成人，看来只有终身不嫁了。

以小丁在各种酒店打工的阅历中，美女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那种印象就是美女都把自已的美貌和肉体当成本钱，不择手段地去迎合权贵，象这样肯为了别人牺牲自已的美人儿，叫小丁着实感动了一把。

静月郡主待他坐定，微笑道："将军的资质实在出色。练习混元诀不过六个多月，进境一日千里。你按黄公公所授心法习练，可有什么不适之处么？"。

小丁坐在她身边，鼻端闻着由她身上散发出的幽香，目光竟不敢直视，微微敛目，注视着静月郡主的膝盖，说道："卑职按黄公公所授功法，日夜苦练，只觉身体犹如伐筋洗髓一般，体质有了极大的变化，并无什么不适"。

静月听了不免有些失望，又细细问了一遍，听小丁将自已练气之时经脉运行途径叙说了一遍，和自已所练功法毫无二致，心中也没了主意。

侧头想了一想，静月起身道："黄公公是王府中官，事务繁忙，你进境迅速，由今日起单独在这静室内习武，由我来传授你中卷功法，这套混元功法除了我，只有黄公公有幸习练中卷，还望将军不负所托"。

小丁起身应是，静月郡主起身离开了静室，心中暗忖，每日和你过招练气，总可以找出其中的不同之处罢?

从这天起，小丁每日和静月郡主切磋对练，如是者又过了大半年。自夏而冬，又自春而夏，来到这个时代已经一年多了，小丁的身

体变化越来越小，越来越慢，渐渐稳定在二十七八岁年级模样，这恰恰是他前世的年纪。

而小丁的武功，现在已济身江湖三流高手之列，以一年的功夫，能有此造诣，可见这门功夫真的是妙参天地造化的神功。

对于混元功的驻颜功效，静月郡主还是摸不着一点头绪。现在的小丁，看起来二十七八，双目炯炯有神，虽然不是前世的小白脸模样，倒也是个英俊、刚毅的军官模样。那副大胡子虽然看起来极有男子气概，不过小丁却不习惯，逛街时买了把小刀，每日刮得甚勤。第一次刮完再跑去池边临水一照，把他自已也吓了一跳，怎么自刚来到这明朝时看了一下自已的模样，几个月不见，现在的模样倒似年轻了十多岁?

这些日子每日动手过招，虽然都是小丁毫无悬念地被郡主放倒，但是坚持的时间越来越长，已渐渐有了反击之力。

这郡主虽和府中的老中官黄公公习练了多年的混元功法，可是并不知道自已的功夫到底如何。两人都未在江湖中闯荡过，除了上次刺客闯入内堂，二人甚至没有丝毫实际交手经验。

小丁一交起手来没有什么尊卑之分，心中想的都是赶快练成神功，啸傲武林，虽是面对郡主，也是尽出全力，一开始静月还没有什么感觉，现在已渐渐感受到他攻击的威力，相应的，自已的对敌应变经验也大为增长。

小丁在酒店工作时就整天和那些女服务生泡来泡去的，再加上先天对于皇室权威缺少恭顺，对静月郡主便越来越没了主下之分。

静月郡主二十多岁的大姑娘，还没这么接触过男性，一旦没有了郡主的架子，两人倒是越来越熟稔，平时过手喂招有些师兄妹一起切磋习武的味道，有时也停下来讨论一下攻防的经验心得。

静月郡主每日协助黄公公处理公务，教导王侄学习，只有下午抽出两个时辰来传授小丁武技，现在可是越跑越勤了。

虽然在她心中还没意识到小丁在自已心目中的位置越来越重要，可是每日一有空闲，那吴游击的模样就不由自主地浮上心头，常常不知不觉间，才发现自已已经踱到静室的门口。

这日，静月郡主和黄中官、账房师爷核对了账簿，由于秋收，除了平时的商税、关税、车船税等，还有钱粮赋税，上缴朝廷及自留部分待计算核对完毕，已比平时练武时间晚了许多，急忙回到房间换上习武的劲装，赶到静室，却听到静室中传来一阵悠扬的笛声，不由驻足门口，侧耳倾听。

小丁这日不见郡主赶来指点，独自一人练得累了，在静室内闲逛，看见墙边壁上挂着一管紫竹箫，便取下来吹奏起来。

小丁是个孤儿，由于所在的县城没有孤儿院，自小在养老院长大，随一个老人学过吹箫，虽然谈不上技艺高超，不过完整地吹奏一首曲子却也不算难事。

来到这个时代有些时日了，小丁渐渐融入了这个时代，以前的日子想起来时时感觉恍若一梦，虽然那时的生活乏善可陈，仍不免有些伤感，一首《神话》主题曲《无尽的爱》从竹箫中奏出那悠悠的曲调，带着些淡淡的伤感和哀愁。

那曲调是那么优美、那样动人，静月在门外不由得听得痴了，想到自已一个女子为了兄长的子嗣呕心沥血，这么些年来受到的委屈和寂寞，险些落下泪来。

她轻轻叹息一声，踱进房内，轻笑一声："原来将军还吹得一口好箫，好动听的曲子，怎么曲调这么伤感，将军可是。。。。。。想起了什么人？"

小丁放下箫，抬头看到静月在自已面前坐下，白玉似的玉颜，红嘟嘟的唇边带着一丝笑意，忽然想及后世对"吹箫"更著名的诠释，稍一想象那种旖旎风光，忍不住心头一跳，脸色有些红了起来。

静月见他一个大男人，脸上居然有些扭怩的红晕，还当真的被自已说中了，心中有些空落落的，情绪忽然一下子低落下来。

# 第一卷 回到过去 第四章 两情相悦

(更新时间：2006-4-17 20:47:00 本章字数：3756)

小丁见她脸上的落寞神情，却不知她心中所思，呵呵一笑道："卑职上无老，下无小，一人吃饱，全家不愁，哪有什么人可思念，不过是想到了这首曲子所叙述的那个故事，有些伤感罢了"。

小丁旁敲侧击，从别人口中对这个吴天德的身世了解过，和自已一样，没什么亲人，所以才这么说。

静月听了"一人吃饱，全家不愁"这样有趣的话，不由噗哧一笑，犹如鲜花绽放，让小丁看得又呆了一呆。

静月自觉不雅，举袖掩住了唇，白了他可恶的目光一眼，好奇地问道："哦？是什么故事，说来听听"。

小丁便将《神话》叙述的故事略做修改，当然不能涉及到自已那个朝代，煸情地给静月郡主讲了一遍。

那浪漫传奇的爱情故事听得郡主一阵唏嘘，从来没有听过这么伤感动人的传说，女孩子那种对浪漫爱情故事的憧憬让她向往不已。

望了小丁一眼，心想：看不出这家伙人高马大，一个粗枝大叶的男人，居然有这样细腻的心思，这样浪漫的情怀。忽然心中一动，嗯？公主和将军？什么意思？这。。。。。。这家伙莫非编排了故事向自已暗示什么？

静月越想越觉得可疑，脸上忍不住一阵燥热，偷偷觑他英俊的面孔，芳心不争气地跳了两下，暗想看他粗犷，想不到打起女人心思来，如此会动心机，心中羞涩，暗啐了一口，羞红着脸别过头去。

这种女儿羞态，最是动人心的，可惜小丁看不见，正低头寻思着怎么向静月郡主进言呢。

以他这些时日所了解的情况，才知道那北定侯没有东厂的支持却对一个王爷如此嗣无忌惮，按说以一位王爷来说，虽说没抓到什么确实的证据，也不会如此被动，但是周王府如此孤立无援，那就大有问题了。

小丁虽然只是个普通人，后世看了那么多小说、宫廷剧，猜也猜得出来，知道因为周王封地在京城之侧，因是成祖封下来的王爷，这皇帝不能随意裁撤藩王，这种事深招诸藩王禁忌，牵一发而动全局，但是如果有人替自已除了这卧榻之旁的诸侯，到时名正言顺将封地收归国有，岂不妙哉？所以朝廷才不闻不问。

既然皇帝有此心，现在周王还小，皇帝还不急，若是待他渐渐成年，只怕在皇帝暗示之下，连东厂也要渗合进来，明枪易躲，暗箭难防，周王早晚有性命之忧。

静月偏过头去，小丁也正低头沉思，室内一时静了下来，让静月越发的如坐针苦。扭头看见小丁的样子，忍不住问道："将军在想什么？"

小丁抬起头来，将自已想出的保命之法向郡主合盘托出，静月郡主听了一时无言，小丁看她脸色平静如常，又耐心解释道："卑职了解过，现在朝廷中还有一百多位王爷，其中授有封地的有八十多人，遍及全国。自靖难之役后，藩王势力大为削弱，可是仍受朝廷忌惮，而其中周王府虽然势弱，但是封地最接近京城，卧榻之旁，岂容他人酣睡？

依卑职之见，若是周王府明确上表朝廷，要求收回封地，迁居京城，皇帝遂了心意，下边又有全国八十多位藩王在看着，朝廷决不会亏待了王爷，赏赐和俸禄比之现在只多不少，到那时王爷的安全，更是绝对无虞。"

小丁眨了眨眼，笑道："到那时，东厂、西厂、锦衣卫只怕对周王的安全保护要仅次于对皇帝了。试想，若是自请撤藩的周王在京城哪怕掉了一根汗毛，天下的藩王们会怎么想？普天下的臣民会怎么看？"。

静月郡主低头想着，小丁住口不言，等着静月郡主决断。过了半晌，只听静月郡主悠悠一声叹息，两行清泪沿着美玉似的脸颊流了下来。

小丁吓了一跳，慌道："郡主，你。。。。。。你怎么了？"。

静月郡主幽怨的眼神瞟了他一下，抽抽噎噎地道："我视将军为倚仗，原来将军却是朝廷派来的说客"。

小丁看她娇娇怯怯的伤心模样，一串串珠泪掉下来，简直砸碎了他那颗怜花之心，一时情急，忍不住握住她的皓腕，大声道：“卑职对王爷、对郡主的忠心天地可鉴，自从见了郡主，卑职的心就留在这周王府了。若是郡主不愿撤藩，卑职就算拚了这条命，也要保护王爷周全，无论是谁，想要对王爷不利，除非踏着卑职的尸体踩过去“。

静月郡主被他抓住了手腕，一团红云腾地上脸，挣了两下，没有挣开，再听了他话中的情意，只觉得身子躁热，一阵酥软，忍不住娇嗔道:“你。。。。。。你。。。。。。你快放手，对郡主无礼，想杀头么？“。

小丁这才发现自已情急之下，抓住了人家玉腕，忙松开手，讪讪地说不出话来。静月郡主白了他一眼，起身说道：“你说的不无道理，待我同王爷和黄公公商议一下再说”，急急地走到门口，停下身子，；回过头来似笑非笑、神色古怪地道：“胆小的男人”。倩影一闪，飞也似地逃了出去。

小丁张口结舌，心里、眼里尽是郡主夺门而出回眸一笑间的羞涩、忸怩，那仙乐纶音般的一句调笑的话，只觉得身子飘飘乎乎，好似腾云架雾似的。好半晌才一声欢呼，爬起来跳了两下，一翻身，拿起了大顶。

静月郡主说出那句话来，逃出门口，只觉脸上发烫，跺了跺脚，心中暗恨：“我。。。。。。我怎地竟说出这种话来？天呀，可羞死人了，这叫我以后怎生见他？”，捂着脸飞也似地逃了。

静月回到自已的闺房揽镜自照，只见不但是脸蛋，连脖子都红了起来，像一只醉虾，可是眉梢眼角，那种动人心魄的春意，连自已都看得明明白白，真是羞不可抑，又觉得自已这般放下身段儿，芳心中大是委屈，忍不住嘤嘤地哭了起来。

第二日估摸郡主该来指点自已武功了，可是等了半晌却是不见芳踪。小丁抻着脖子站在门口，象个春闺怨妇般左瞧右瞧，还是不见她来，郡主的闺房他是闯不得的，只有焦急等待。

直到独自一人将混元掌法演练了七八遍，全身大汗，还不见郡主大驾，小丁十分失望，脱下上衣擦了擦汗，这才失望地拉开房门，想回去洗个澡。

房门一开，“唉”地一声，静月郡主竟一下子跌了进来，摔到了小丁的怀里。小丁连忙掩上房门，揽住她瘦削的香肩。

静月郡主脸蛋儿热得能烫熟鸡蛋，生平头一次被一个男人抱在怀里，贴着他赤裸结实的胸膛，闻着他身上强烈的男人气味，静月推了两把没有推开，只觉得一双手也酥软无力已极，若不是小丁现在另一只手环着她的纤腰，只怕便要软瘫在地上。

小丁知道此刻若是笑出声来，这女孩儿怕要恼羞成怒了，便强忍住笑意道：“郡主一直在门外？”

静月偎在他怀中，脑子早成了一团浆糊，细不可闻地嗯了一声才警醒过来，期期艾艾地解释道：“不。。。。。。不是，我刚来，我。。。。。”。

小丁双手扶着她的削肩，眼前不由一亮，只见今天静月郡主的打扮略略有些不同，虽仍是一身劲装，可领口袍边绣着浅绿色的梅花，束发的紫色丝带打着一个花结儿，鹅蛋脸上莹洁如玉，鼻梁高耸，慌乱的眼神象受惊的牝鹿，丰润细腻的嘴唇此刻正惊慌地微微张开，散发出诱人的光泽。

小丁看得热血沸腾，忍不住俯下身去，一口叼住了她的樱唇，静月的美眸一下子张大了，眸光中充满惊讶、羞窘、难以置信的神色。

小丁的舌尖一探入郡主温软湿润的口腔，郡主的身子一震，嘤咛一声，然后一双美目缓缓阖了起来，一副任君予取予求的表情。

小丁接吻的经验不算丰富，不过比起这初尝滋味的处子，却足已掀起滔天的情潮，那双笨拙的嘴唇渐渐开始迎合着啄吻着他，灵巧的舌尖也似拒还迎的和他的舌尖纠缠起来。

一边吻着，小丁的手一边不老实地沿着静月郡主的肩背抚摸着，抚上那丰盈挺翘的圆臀，留连不舍。过了许久，静月才一下子推开他，大口地喘息着，目光复杂。

小丁深情款款地盯着她，柔声说：“静月，我爱你”。

静月郡主身子象风中的树叶般蒌蒌发抖，转身想逃出门去。小丁一把自后面抄住她的细腰，将她拉进自已的身边，在她耳边低声笑道：“亲爱的，逃到哪里去？逃得了今天，那明天呢？”。

静月不依地扭着身子，嗔道：“你。。。。。。你这个坏人”，臀后忽然感受到小丁的坚挺，骇得静月郡主象中了箭的兔子，一下子跳出了他的怀抱，红着脸结结巴巴地道：“不。。。。。。不要碰我”。

小丁也觉尴尬，他只是一时情不自禁，却没有胆量现在将郡主就地正法，眼见郡主羞窘异常，自已一时竟也慌得不知说些什么好。

两个人呼呼地喘着气，大眼瞪小眼，彼此紧张地揣测着对方的心意，静月郡主更是悄悄提起了脚尖，只要稍有动静，立时便要逃出房去。

两人就这么对视良久，小丁忽然忍不住哈哈大笑，静月郡主先还忍着，终也忍不住掩袖笑起来，笑罢冲上来一脚踢在在小丁的小腿上，恨恨地道：“你这胆大包天的家伙”。

静月这一踢不知轻重，小丁只觉腿骨疼痛，哎哟一声跌坐在地上，抚腿呼疼。这一下静月也紧张起来，连忙蹲在他面前，抚着他的腿问道：“怎么了，疼不疼？”。

小丁见她真情流露的样子，心中一暖，忍不住又张开双手将她搂在怀中，静月挣扎了几下，又怕碰了小丁的腿，也就随他抱住。

这回小丁不再急色，曲意温存，说些甜言蜜语来哄她开心。初恋女孩，大脑一般都处于当机状态，不要说小丁在她耳边大赞她的美貌、深深的爱恋，就算只是在她耳边哼哼几声，扮足了猪哥，也不过是令她腾云之余再驾驾雾罢了，只觉得这可恶的冤家在自已耳边说着甜蜜的情话，哪还听得清说的是什么？倒枉费了小丁绞尽脑汁背出许多经曲台词了。

# 第一卷 回到过去 第五章 雪夜刺杀

(更新时间：2006-4-17 22:46:00 本章字数：4295)

男女之情，由冷若冰霜到如胶似漆不过是一层窗户纸的距离，一旦捅开，便再无彼此。练武虽苦，每日有这么个大美人儿陪着，小丁倒也甘之若饴，武功进境，更是神速，加上小丁虽无武学基础，但后世信息发达，对技击的原理怕是比古人了解的还要透彻，不但混元气功日渐深厚，拳脚功夫也大有长进。

静月美人儿原本只打算传授五名王爷的贴身侍卫第一卷混元功夫，现在当然精简到四人。至于对小丁嘛，只恨不得这逾看逾是贴心的情郎武功比自已还要高上十倍，自然是倾囊相授。现在四名侍卫便是拍马，也赶不上小丁的境界。

小丁看武侠剧，最有特色的便是轻功，于是在轻功上大下功夫，别人练腿力只是站桩马步，小丁平时在双腿上缚了铁瓦，每天早上都要围着王府跑上十圈。再在院子里挖了个坑，只容双腿下去，直上直下的蹦，腿力日强，再辅以高深的内力，竟也能飞檐走壁，喜得小丁大做啸傲江湖的美梦。

小丁就在这种日子里又过了几个月，王府一直平安无事，可是小丁哪敢大意，除了巡夜的侍卫，他又在周王内室安排了三十名侍卫值宿，又在王府的地道中植了竹筒，内置引线，在房顶四檐下向北方卫所方向安置了七枚烟花火炮，事先让黄中官以王府的名义知会卫所驻军，若见王府火炮烟花点燃，速派人来援。

大明律若是藩王遇刺，地方官员连坐受罚，所以谅他们也不敢拿自已的项上人头开玩笑。

好冷的天，天上又下起了大雪。小丁披着袍子踩在雪地上，地上初积的落雪极为柔软，靴子踩在上面寂然无声。唉，别的还好，这里就是冬天上个厕所费事儿，在里边蹲上一会儿，冻得屁股蛋儿都木了。要是有王爷那样的命就好了，人家的茅房都是单独的一间房子。

小丁嘴里嘟嘟囔囔地念叨着，急急往回走，这一会儿功夫，身上这点儿热乎气就都跑没了。眯着眼，风雪中只见远远的墙垣上人影一闪，好快好轻巧的身法。

小丁立刻停住脚步，是不是自已眼花了？闪身避到旁边的树下，这是一棵古柏，树冠上堆满积雪，穿着白袍的小丁立在树下不动，不细看根本看不出来。

有人出现，那是三个人，穿着黑深色的衣服。夜行穿黑衣，但是白雪茫茫，反而衬得更加清楚。好快的动作，三道人影很迅速的朝王爷的住处方向而去。

嘿，好象来了不少人，小丁目光流转，手探进怀中，握住了刀柄，长吸一口气，空气冷冷的，甜甜的。倒底来了多少人？以小丁的功力听出这片刻功夫方圆五丈内最少又出现七八个人。

终于来了，小丁感到非常奇怪，为什么生平头一次遇到这种危险的场面，自已没有一点畏惧，反而。。。。。。有些兴奋？是因为前世的生活过于平庸？是由于自已也算是死过一回，戡破了生死？还是因为，自已这一世的生命本就为江湖而活？

来不及细思量，砰地一声，积雪炸开，小丁爆退，身后的古柏树身上探出一截枪头。人影闪出，抽出穿树的长枪，枪势更进，唿地一声，小丁只觉得眉心发炸，枪尖突兀间已刺至眉心。

砰，小丁以更快的速度仰天跌倒，单手一撑地，持枪人向前爆进，他的身子却贴着地上的积雪向持枪人滑近。枪已落空，那刀呢？

小丁的刀长不过一尺，刀背厚约寸半，刀如弯月，黑黝黝的，只有刀刃处一抹寒光，这是斩骨刀。阁下若是去鲜肉店买过排骨，想必知道它的样子，老板给你称好重量，通常都会抄起它来把骨头斩得七零八落。

小丁觉得用这个砍人才够劲，而且有点不忘本的意味在里边，所以从厨子那儿弄了这把刀来用。这把刀到了小丁手里，还是头一次开市，砍的却不再是猪，而是人。

啊，一声惨叫，持枪人被他从裆下穿了过去，那一刀也将下身劈得裂了开来，肠肚流了一地。七八道人影怒斥暴喝，纷纷冲了过来。小丁握紧刀，急冲，冲向王府住处，那里有三十名侍卫值宿，每人身边都有可以五连发的硬弩。

小丁相信就算真是什么江湖高手，在夜中要被硬弩射杀也不是一件很困难的事。后面几道人影追得也好快，眨眼间，两把剑已如两道

电光刺向了小丁的背。小丁忽地一矮身，距殿门不过一丈距离，只要冲进去，黑暗中这些人难道地形比自已还熟？当下不招不架，脚下加劲，窜向前去，这一下他苦练的轻功终于发挥了作用。

小丁叹气，他没想到事实和自已估计的差了那么远，他已冲到了周王的房间，一路上只看到死尸，死去的侍卫，那先前闯进来的三个人居然一直杀到了周王的卧室。

小丁提着刀、喘着气站在那里发怔时，身后七个人也已冲了进来。这些人和先来的三个人都是一身的黑衣，黑巾蒙面。恒定基、冯乔等四人逞半圆形护在周王床前，黄公公站在前边，或许是因为做了一辈子奴才，这种时候脸上还是毫无威势。

后到的七人左右一分，守住门口，却不言语，显然是以里边三人为首。小丁的目光却越过众人的身影向床头探望。静月郡主看来也是匆匆赶来，只穿着亵衣，提着一把剑，一手将小周王搂在怀中，迎上小丁的目光时，勉强一笑。

小丁一见她无事，舒了口气，向恒定基身边一靠，恒定基低声道："还以为你挂了呢，这些人武功好高，刚刚我和那个矮胖子对了一掌，右掌折了，要不是公公出手，现在已经完了"。

小丁向那三人扫了一眼，只见中间一个身材矮胖的黑衣人，目光如电。左首之人高高瘦瘦，右边那人中等身材，也是身材偏瘦。那中间的矮胖中年人抚掌笑道："公公好俊的功夫，这几人是你的徒弟么？想不到小小的周王府居然还有这等高手，难怪我四师弟上次要铩羽而归了。

黄公公尖细的声音道："你们这些胆大包天的贼子，竟敢谋杀王爷，形同叛逆，不怕诛九族么？"。

矮胖中年人呵呵一笑，道："这些话同我们江湖人讲，实在狗屁不通。公公武功虽高，好汉难敌四手，今晚你们是在劫难逃了，上！"。

矮胖中年人语落，三人便成犄角之势，将黄公公围在中间，四人战作一团。小丁五人也和七名黑衣人战在一起。冯乔恒定基四人的武功和七名黑衣人在仲伯之间，若是一对一还可一战，四对七便落了下风，而小丁的武功却又远在七名黑衣人之上，但要他照顾四人，却又力有不逮。

反观黄公公武功，在三人围攻之下，渐落下风，只能缠斗，却难以伤人。小丁在七人中犹如穿花蝴蝶，掌中的斩骨刀已经连伤三人，眼见本就断了一臂的恒定基又被刺了一剑，只能勉强挣扎，忙急叫道：“黄公公，先来料理了这些小鱼小虾”。

黄公公倒是从善如流，闻言竟从三人合围之中斜斜跃起，以近乎不可思议的角度变化身法，凌空折向小丁这边，一掌拍出。这凌空跃来的一掌，连小丁都觉得肌肤有一阵刺痛，好尖厉的杀气。

矮胖中年人冷笑一笑，身如大鹏，紧随其后，沉嘿出掌。黄公公一掌反拍，震得矮胖中年人倒翻回去，黄公公借势急进，一下子跃进七人的包围圈中，左拍一掌，右击一拳，又准又狠的落在敌人的颈项上，偶尔换个角度，直碎胸口。

这黄公公的武技实已到了举手投足俱可杀人的地步，七具尸体好快的跌落在地上。那高瘦中年人本来一直用掌，见此光景忽然从背后抽出剑来，一声厉啸，倏然拔身向前，丈余的距离好像变得一点意义也没有。

那简直是来不及想像的速度，冯乔和另两名侍卫哀嚎一声，三道血箭扬上了半空。这高瘦中年人含忿出手，虽然看起来不如黄公公的武功深厚，可是杀人的速度却不遑稍让。

矮胖中年人眼见七名同伴惨死，也是勃然大怒，挫回的身势忽然闪电般的一折，已经直跃过来，一脚将萎顿在地的恒定基踢得头破血流，身子打着横儿跌出去，手掌当头向小丁拍落。

小丁大骇，手中的斩骨刀滴溜溜一转，向那巨灵般的手掌迎去。所谓一寸短，一寸险，若是小丁手中的兵刃再长一些，势必来不及回迎，矮胖中年人见了这样古怪的兵器，也是咦了一声，右掌缩回，左掌却斜斜向上，斩向小丁手腕。

这时黄公公已闪电般和高瘦黑衣人交手数招，眼见小丁危险，闪过来啪地和矮胖子对了一掌，在小丁肋下送了一下，喊道“保护王爷离开”。[更多精彩，更多好书，尽在[5１７Ｚ.ｃＯｍ]

小丁被他一推，跌向床边，只见那个中等身材的黑衣人已趁机扑到大床边，正与静月郡主战在一起。小王爷吓得脸色青白，拥着衾被坐在床上发抖。

小丁这一冲过来，那人猝不及防，被小丁在肋下斜着砍了一刀，哎哟一声惨叫，捂着胁下闪了开去，鲜血顺着掌缝喷了出来。

小丁一拉静月，跌到床上去，在床头虎头挂钩上一扳，只听格地一声响，三人一齐跌了下去。那偏瘦汉子见了顾不得身上的伤势，一步跃了过来，只见床板自中断开，三人连着床褥一起落进了一个黑乎乎的洞口。

那人一急，也急跃而入。小丁此前已在这床下掘了一条地道，一掉进洞中，立刻推着小王爷钻进地洞，向前爬去。小丁挖掘这条地道时，只是为了以防万一逃命之用，洞穴挖得又窄又小，小王爷身材尚小，微蹲着身子就可在洞中飞快穿行，他和静月二人就只能用爬的了。

小丁让周王爬在最前面，静月随后，自已最后跟进去，四肢着地，急急如丧家之犬，片刻间爬出十多米。追来的人落在床底，摸到洞口，只见里边乌黑一团，生怕有什么埋伏，不敢妄进，抖腕将手中长剑掷了进去。好在他胁下受伤，使力不足，洞中又凹凸不平，长剑掷在土壁上，呛啷一声，落在地上。

小丁听见动静，心中大骇，现在钻在洞中，躲避不得，若是被他长剑掷中，难免屁股开花，急忙向前窜了两步，脑袋顶在一团软绵绵极富弹性的东西上。

只听得静月郡主哎哟一声，又羞又窘地道："你。。。。。。你。。。。。撞到我。。。。。我的。。。。。。"。

小丁一呆，恍然悟到刚刚碰到了哪里，心中一荡，只是现在却不是调笑的时候，着急地道："快往前爬，前边右拐有个大点的洞穴，爬到那儿就安全了"。静月郡主红着脸不敢再说，急急又爬了几步，果然在右边有个较宽敞的洞穴。

钻到侧洞中，小丁长吁一口气，晃着了火折子，从壁角立着的竹筒中摸出一段火线点燃，火线嗤地一声向上燃去。小丁又向弩中压下五枝箭，熄了火折子，探出手去，对着洞口嗖嗖嗖射出几枝箭，只听哎哟一声，也不知射到人没有。又听得外边有人叫了一声："费师弟"，就没了动静。

小丁心头怦怦乱跳，既不知黄公公是死是活，也不知自已几人能否逃出生天，紧张中伸出手去，摸索到静月郡主的小手，立刻被她反

握住。

黑暗之中虽然看不见彼此，可是却似乎感觉到对方怦怦的心跳。就这么执手相握，小丁忽然有种莫名的责任感，感觉到了自已在静月心中的位置，感觉到了她的信任和依赖，他的心渐渐平静下来，一种男子汉的豪气涌上心头，紧了紧手指，轻轻道：“不要怕，这么窄的地道，有硬弩在手，任他神功盖世，也闯不进来，有我在，无论如何也决不让你受一点伤害!

# 第一卷 回到过去 第六章 美女是这么泡滴

(更新时间：2006-4-18 19:35:00 本章字数：4976)

当官兵们趴在洞口向里边大喊王爷时，小丁才小心翼翼地带着静月郡主和周王钻出来.服侍周王三代的黄公公，已奄奄一息，胸口肋骨断了三根，内腑被掌力震得一塌糊涂。他的胁下中了三根毒针，伤口一片乌黑，想必是先中了暗器，才被刺客所伤。

静月郡主和周王虽然一直当黄公公是个奴才，毕竟有着很深的感情，见他奄奄一息的模样，不禁垂泪，黄公公拉着小丁，叹息道："早该听将军之言，都是杂家不舍得老王爷这份基业，险些害了王爷啊"。

小丁不禁黯然，若是早肯听他的主意撤藩，怎会有今日之祸？黄公公强打精神，对小丁道："现在王爷的安危，全要托附将军了。将军资质不凡，既然传承了周王府的武学，杂家的责任，就全拜托将军了"。

小丁暗想："只要不让我和你一般做太监，这郡主当然是要呵护的，郡主心疼侄子，我自然要爱屋及乌"。

黄公公道："将军习练混元诀时日尚短，杂家今日就要去了，扶杂家起来，待我助将军一臂之力，早日练成神功"。

小丁双目一瞪，心中狂喜："还有这句经典台词？莫非这老太监要把一身内力传给我？"当下喜不自胜，忍不住脱口问道："公公是要把内力传给我么？"

黄公公一呆，摇头道："传功？杂家倒是听说过世上有这一门功夫，只是杂家却不曾练过"。

小丁心想：是了，原以为是个高手就可以传功力给别人，原来这也就是要有功法的，不然父亲临死传功力给儿子，儿子死时再传功力给孙子，子子孙孙地传下去，这世上的高手怕不有上千年、万年的功力了？"。听说不是传功，小丁兴趣大减，问道："公公要如何助我？"。

黄公公咳了两声，喘道："杂家得老王爷赏识，传了老奴混元气功一二卷，虽然不能得窥全部绝学，但这门神功确是了得。混元功法练到极至，发出的气劲成螺旋，不但可以抵消对手的攻击，扭转对手的

劲道，而且护体罡气也拦它不住，望将军早日大成，杂家以这混元功法，今日助你行功，扩张经脉，翌日练起功法，事半而功倍”。

听黄公公一说，小丁仔细想了一想，已有所了解，说起来神奥，不过和自已玩的武侠网游里的武功一样嘛，有的附带毒伤害，有的附带冰冻效果，而混元气功的螺旋劲，凝而聚之有点象钻头，气劲旋转，又有抵消伤害，转移力道的作用。

小丁大喜，当下黄公公在他搀扶下盘膝坐下，双掌抵在小丁后背上，运起全身功力助小丁扩张经脉。一时间王爷房内惨烈如猪嚎的叫声号啕而起，把守在门外的卫所官兵吓了一大跳，不知道这位王府侍卫长受了什么酷刑。。。。。.拷，劈劈腿抻抻筋什么的都能把人疼死，扩张筋脉那么容易吗?

这一次王府遇刺，事情终于闹大了。王府里死了几十号人，巡检司、卫所各抽精兵，大索全城，闹得鸡飞狗跳。折腾了几天，一如小丁所料，什么都没有搜到，不过想必那些巡捕、官兵们的荷包，一定是装得满满得了。

周王还是个小孩子，静月郡主也一直靠黄公公来替她打理王府事务，现在黄公公一去，这位泉州游击将军、王府代理侍卫长吴天行便成了他们唯一的倚靠。

静月按小丁的嘱咐，第二日即上表朝廷，请求撤藩还京，又备了玉马金珠，要求卫所派兵驻扎王府。守备也不愿一位王爷在自已的辖内有个三长两短，又收了王府价值千金的礼物，竟派了整整一卫的兵马，将王府围了个水泄不通，简直成了兵营。

过了十余日，京城圣旨到了，万历皇帝对于周王主动请求撤藩果然喜出望外，大加褒勉，立即在京城为周王置办了王府，闻听周王遇刺，把东厂厂督唤去骂得狗血淋头，立即令东厂派人保护周王还京。

周王府世居定远，身家装了二十车都不止，看样子怎么也得五七天的时间才整理得完，东厂二档头此番奉了圣旨，知道周王现在是皇上跟前的红人了，倒也不加催促，令番子们驻扎王府前院，等待王府搬迁。

站在王府花园楼阁之上向外一望，王府府墙之外旌旗招展，倒似王府成了帅府，小丁知道现在才是真的安全了，不由放下一颗心来。

那日，周王受了惊吓，夜晚总是抱着姑姑不肯撒手，每晚静月都要哄得他睡了，才可离开。王府贴心侍卫只余小丁一人，便在外室住下，与王爷卧室只隔一个花厅。

夜深，小丁在榻上静练吐纳功夫。经过这一番浴血，小丁的性格发生了很大的转变，对于力量也有了更大的渴求。经过黄公公以同脉相承的混元功法扩张过的经脉，运起气来异常顺畅，连小丁自已也能感觉得到武功的进境之速。

细碎的脚步声传来，小丁霍然张开双目，只见静月郡主窈窕的身影出现在门口。

小丁上前轻轻的将静月郡主搂在怀里，感受着她微微颤抖的身体，只觉滑腻温软，体香袭鼻。静月郡主轻轻将螓首靠在他的肩上，只觉得这宽阔的胸膛才是自已的倚靠，偎在他怀里，是那么温暖，安全。

静月轻轻抬起美得令人窒息的面庞，伸出手来轻轻抚着小丁的脸庞、下巴，叹息道："这几天，全靠你了，你都瘦了，胡子也没有刮"。

小丁微微一笑，轻轻托起静月嫩滑，低头在那柔嫩的香唇上吻了一下，拉着她到榻边坐下，说："来，坐在这儿，炭火正旺，你穿得太单簿了"。

"嗯"，静月柔顺地坐在他身边，望着红红的炭火，苍白的脸蛋儿映上了一层红晕，显得更加妩媚。看着她那惹人怜爱的神情，小丁觉得一种难以遏制的欲望涌了上来，但他知道，虽然静月平时也容得他亲昵爱抚，但是最后一关却始终坚守不让，如今正是她身心彼疲，需要一份安慰，一份倚靠的时候，会不会。。。。。。。"。

"啪"，小丁打了自已一记耳光，暗骂自已乘人之危，实在是够笨鄙。

静月诧然望着他，问道："怎么了？"。

小丁脸上一红，吱吱唔唔地道："哦。。。。。有蚊子"。

[www.517z.net]

静月美目转了两转，浮出一丝了然的笑意："这个时候有蚊子？"

小丁的脸更红，往榻里挪了挪，说：“上来吧，坐在炕上，里边暖和”。

“不”，静月脸蛋飞上两朵红云。

“上来聊聊嘛”。

“坐在炕沿上不能聊吗？”

“里边烧得暖嘛，来，上来坐着，用被盖着腿，唉。。。。。。我们好几天没有在一起聊天了”。小丁开始使用哀兵政策。

静月心软了，脱下弓鞋，小心翼翼地挪上床，飞快地拉过被子盖住了自已的脚，抬起头偷偷地瞄了小丁一眼，脸上红红的。

小丁装作不在意的样子，也将脚伸进了被底，轻轻碰了一下静月的脚丫，静月啊地一声，脚丫一缩，眼睛似嗔似喜地瞪了他一下，嘟了嘟嘴：“你这人。。。。。。，不知羞”。

小丁腆着脸嘿嘿一笑，一边聊着天，一边又将脚伸过去，静月躲了两次，也就不再躲，被他骚扰得急了，居然还用脚趾搔他的痒。

有门了，小丁奸笑着，两只耳朵开始变得尖尖的，嘴里也好似长出了两颗獠牙，那模样，就象看着小红帽的大灰狼。

静月似乎也发现了小丁的目光有些危险，说：“太晚了，我得回去了”。

“再聊半个时辰”。

“不！”

“一刻钟”

“不！”

“那好吧，再聊一会儿，一会儿”。

“。。。。。。那好吧，只聊一会儿，回去太晚了，我房里的侍婢见了不好”。

“你照顾小王爷嘛，就是不回去也没人说什么么嘛“。

“什么？“，静月的眼睛眯了起来，带着警惕和威胁。

“好好好，我的姑奶奶，只聊一会儿”。

静月得意地笑。。。。。。

“来，让我亲一下，就亲一下，不要那么狠心嘛，我的宝贝儿“。

。。。。。。

“你说只亲一下的，我都快喘不过气来啦“

。。。。。。

“你的手。。。。。往哪里摸呀？嗯。。。。。不要。。。。。住手。。。。。啊。。。。坏蛋。。。。。“

“月儿，坐得腿都麻了，躺一会儿嘛，什么都不做，好么？”

“你骗人，人家。。。。。这样不是挺好嘛，我们还没。。。。。。还没。。。。。。不可以那样子“。

小丁轻轻地拥住她，缓缓倒卧在炕上，贴着她的耳朵说：“我只是想抱着你，抱着你的感觉真好，是那么温柔，那么舒服，好象远航的小船儿驶回了安宁的港湾”。

“为。。。。。。什么脱我衣服?不要啊，求你。。。。。”。

“亲爱的小月儿，你好美，好美。。。。。。，你知道我忍得多辛苦吗？天天晚上想着你，想着你的时候，心里甜甜的，你就是我的天使”。

朱静月喘息着，抗拒着他的魔手带来的销魂蚀骨的感觉：“什。。。。。。什么叫天使”。

“天使，就是上天派来的美丽使者，你和我的缘份是天注定的，一生一世。。。。。。不，永生永世，都纠缠不休”。

“哦。。。。。天。。。。。。天哥哥。。。。。。”。

可怜的静月被他哄得魂飞魄散，只知道一双藕臂紧紧地抱住他的虎躯，有点发干的嘴唇忘形地搜索着小丁的嘴唇。

好美的胴体，缎子似的光滑肌肤触手温润，高耸的酥乳，细细的柳腰，一双修长毛直的玉腿。。。。。。，随着小丁的抚弄和亲吻，紧张地缩成了弓形。不知不觉间，两个人都成了不着寸缕的原始人，微黑的健项身躯和那柔软动人的娇躯合在一起。

“啊。。。。。。”，静月纤秀的双腿忽地一颤，秀眉蹙着，双眼微闭，长长的睫毛儿恐惧地颤动着，双手扣紧了小丁的身子，小嘴儿微张，紧张地喘着气。

小丁的胸膛里也象擂鼓似的咚咚直跳，这令人销魂的美人儿，终于完全属于他了。

他温柔地爱抚着静月，轻轻地动着。

渐渐地，朱静月苦尽甘来，慢慢体会到了那无比曼妙的感觉，扣紧的小手羞涩地移到小丁结实的臀部，身子随着他的挺动有了热烈的反应。

许久许久，娇躯在炽热的喷射中达到高潮。。。。。。。

静月的额头有细密的汗珠，她的两颊绯红，惬意地枕在小丁的臂弯里，娇嗔地咬他的胸脯："讨厌，你这大坏人，你说不动人家的"。

"你那么美，我怎么忍得住嘛"。

美人儿满足地羞笑。

榻上说着让人脸红耳热的情话。 渐渐地。。。。。，小丁打了个呵欠："亲爱的，睡吧，好困喔"。

"不嘛，我要你陪我说话"。静月不依地摇着身子。

小丁苦着脸："老婆大人，真的好困嘛，明天还要起早监督整理装车"。

一声老婆，叫得美人儿心中好甜蜜，抱得他更紧了，脸蛋儿贴着他的胸口，甜甜地笑："那。。。。。。再聊半个时辰"。

小丁张了张嘴，没有说话。

"好了嘛"，大美人儿委屈地嘟起嘴："一刻钟好了"。

小丁苦笑一声，在她的丰臀上拍了一记："小磨人精"。

"啊"地一声轻叫，静月偎得他更紧了，闭着眼睛，嘴角带着满足的甜笑："嗯。。。。。再抱我一会儿，就一会儿，我喜欢你抱着我，喜欢你在我耳边说话，就一会儿，就一小会儿。。。。。。"。

小丁哑然，这对白，怎么这么熟?

"天哥。。。。。。"，烛光摇曳中，传来一声深情的呼唤。

"唔。。。。。。唔唔。。。。。。"

"你从什么时候开始喜欢我的？"

"从。。。。。。刚刚。。。。见到。。。。。。你，好迷人的美人儿。。。。。。"，声音渐弱。

“嘻嘻。。。。。。”，静月得意地娇笑，脑袋又往他怀里钻了钻，长长的秀发让小丁的鼻子有点发痒，小丁马上扭过头去，继续找着周公。

静月如梦似幻的嗓音柔柔地：“人家。。。。。。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喜欢你的，不知不觉间，心里面整天就是想着你”。

“呼。。。。。。呼。。。。。。呼。。。。。”。

“你听到没有呀？”，娇嗔的声音。

“唔。。。。。别吵，明天。。。。。。还。。。。。。要。。。。。。起来做。。。。。。饭。。。。。。”

“啥？”，静月竖起耳朵来听。

“呼。。。。。。呼。。。。。呼。。。。。。”

一只白嫩的小手伸到小丁的腰间，狠狠地一拧。

“啊。。。。唔。。。。唔。。。。。”，那张咧开准备开嚎的大嘴马上被一只小手捂上了。

“格格格。。。。。。”，一串银玲般的笑声。

这一定是魔鬼的笑声”，小丁咧着嘴，瞪着眼，在心里说。

# 第一卷 回到过去 第七章 赐婚

(更新时间：2006-4-18 23:32:00 本章字数：4290)

传统的段子怎么讲来着？好象都是女主角比男主角起得早，趴在男人的胸膛上用自已的秀发撩拨得男人醒来，然后在一串娇笑声中被男主角压在身下，于是两个人又一起做起了早操。还有一个更老的段子，就是那男人醒过来时，发现昨晚在床上还曲意温存的美少女早已做好了一桌子丰盛的早餐，托着下巴坐在床前，深情地望着男主角，等着他醒来，品尝自已的一番爱心。

小丁和郡主又怎样呢?

现在，小丁正托着下巴深情款款地望着静月郡主的俏颜。小妮子睡觉的样子甜甜的，发丝虽然凌乱，却别具一种女儿家的韵味。

小丁心里充满了温馨和感动，这样一个身份高贵的大美人儿，从此以后，就是他的枕边人了，小丁真心的感激冥冥中的神灵。

现在小丁正绞尽脑汁想着：公主的丈夫叫驸马，那郡主的老公叫什么？不知道朝廷有没有什么福利待遇，以前自已是做饭给人家吃，看美女给人家泡，从现在起，翻身农奴把歌唱了，去他的江湖，跑江湖哪有现在这样安逸。

得志意满的小丁悄悄爬起来，替象小猪一样甜睡的郡主掖好被角，蛮像个疼媳妇儿的汉子。他穿好衣服，走到院子里。夜时想来又下了一场小雪，现在王府的太监们已经将院子扫得干干净净。

小丁在庭院里练了趟拳，然后双脚不丁不八，立在树下练了会儿吐纳，看看太阳已经升起，想着自已的美人儿也该醒了，就转身往回走，

扭头看见径旁一树梅花，开得正艳，便走过去折了一枝，转身返回室内，静月的睡姿都没变，还是裹紧了被，甜甜地睡着。小丁宠溺地一笑，走过去将梅花放在她的枕边，脱了靴子坐在炕沿，俯身在静月睡得红扑扑的脸蛋儿上偷吻了一下。

身上带着的寒气让静月睁开了眼睛，乍一睁眼，就看见眼前红艳如火的一枝梅花。抬起头来，惊喜的眸子迎上了小丁的脸。

这两天忙得小丁没空再收拾他的胡子，下颌胡茬又长了出来，配上一张方方正正的面孔，刚毅中似乎透着一丝冷肃。可是那眸中的一丝笑意，却让这线条粗犷的面庞透露出感人的温柔。

伸出一只手，捡起那只梅花，在鼻端嗅着，展颜一笑，慵懒的神态异常动人："怎么想起送花给我？"。美人拥被，玉臂红梅，娇颜更胜梅花，好美的画面。小丁便想，怎么说出一句富有诗味的话来哄她开心呢？眨着眼想了半晌，方拍掌吟道："花开堪折直须折，莫待花落空折枝"。

语落，锦被中闪出一条玉腿来，砰地一声，小丁跌坐在地上，上边朱大美人娇滴滴地嗔道："去死"。

被角掀开，小丁的眼睛却是一亮，嘿嘿嘿嘿。。。。。，脸上浮起一丝莫名的笑意。

朱静月看他那鬼样子，不解其意，偷眼向小丁看的方向看去，却见被中露出一抹儿白润细嫩的肌肤，褥上却有梅花般点点殷红，她的脸也不禁红起来，拉过被子遮住羞处，咬着唇扯过枕头，狠狠向小丁砸去。

长长的车队总算开始启程进京了。

王爷的车驾旁是十六名身穿明黄色飞鱼服的锦衣卫，再外边是东厂的一百余名番子。卫所派的三百名士兵前后执仪仗。而小丁所率王府卫队已经被取代了护卫之职，落在最后押着车队，随上百名仆役太监宫女同行。

饶是如此，小丁仍是兴致勃勃，毕竟在他那个时代，还从来没有去过北京，现在能去看看古色古香的北京城，说不定还能见到皇帝，这是多么难得的机会？

可惜，小丁的美梦很快就破灭了。三日后到了京城，小丁的车队直接被带到了皇帝为周王置办的王府当中，根本没有机会晋见皇帝。

皇上早派礼部尚书、户部尚书将周王迎上朝廷晋见，宫女太监仆役穿梭一般忙着将行李搬入王府。小丁站在厅中仰天长叹，他娘的，看了那么多YY书，人家见皇上简直就象走亲戚窜门子一样轻松，自已不要说见皇上，居然连皇上派来的尚书长得什么模样都没见到，这差距咋就那么大呢？

无所事事的小丁在新王府中四处闲逛，见这王府布置之豪华较之周王府毫不逊色， 猜不透皇上是将自已的别院还是哪一位没落王爷的王府赐给了周王。不过一路行来见到这一条胡同住宅大多是深宅大院，想来住的都是非富即贵。

小丁一路行来，晃到侧门儿，只见一个半掩着的门房，闲极无聊，踱进去四下乱看，只见光线昏暗，外间有炉盘锅灶，灶下冷冷清清，看来很久没人住了。走到里间，只有一方土炕，贴墙一组梨木箱子，看来是守门的下人睡的地方。

小丁正要转身出去，忽然听到外面一阵脚步声，然后一个声音道："你们好大的胆子，竟敢追到这儿来"。小丁一愣，垫步拧腰，跳到土炕上贴墙站定，右手摸到怀中，握住了他的刀。

小丁也知道王府的侍卫身上带把杀猪刀实在不雅，可是这把刀用着又远比明军侍卫使用的狭锋单刀顺手，所以走到哪儿这把刀都揣在怀中。

只听脚步声走到外间就止住了，一个阴恻恻的声音道："厂公为了这件事已经受到了皇上的呵斥，回去告诉朱昌，以后不要再打周王的主意。否则莫怪我郭某人心狠手辣".。

另一个声音道："三档头，我师弟好歹也算是东厂的一份子，这件事又不劳动东厂的诸位，三档头只要装作视而不见，就算是帮了我们的大忙了"。

这声音一出口，小丁心中就是一动，这正是那晚刺杀王爷的三人中那个矮胖中年人的声音。"你们这些江湖人只知道打打杀杀，朝廷这湾水深着呐，你们趟不起。丁勉，你在江湖上有个名号叫托塔手，可是你托得起朝廷这片天么？周王自请撤藩返京，皇上的心里乐着呐，如果他现在有个什么三长两短，当今圣上就会不高兴，当今圣上不高兴，刘公公就会不开心。朱昌好好的北定侯爷不做，却化名费彬，和你们嵩山派搞在一起，真是自降身份。你回去吧，最好在京城里，不要让我再遇见你们的人，不然。。。。。哼哼"。

托塔手丁勉似乎强压着怒气，道："既然如此，丁某告辞了"。

"慢着"，那位东厂三档头阴阳怪气地道："平定州黑木崖，在河北境内，那可是天子脚下，我们东厂对他们也注意着呐，不过那东方不败倒也乖觉，不在我们眼皮底下捣蛋。倒是你们嵩山派，这几年可威

风得很呐，回去告诉左冷禅，都安份着点，他只管争他的天下第一，可别给我们厂公添麻烦”。

紧接着，只听托塔手丁勉冷哼一声，拂袖而去。三档头嘿嘿一笑，自言自语地道：“这些江湖人真是头脑简单，以为杀了周王就能得到周王的封地，把嵩山的门户搬到日月神教的鼻子底下，真让你们在天子脚下大打出手，我们东厂还有好日子过吗？一群蠢货！”。

须臾，他的脚步声也渐渐远去。小丁贴墙站着，整个人都呆了，天呐，他真的到了《笑傲江湖》的世界了。一开始听到什么托塔手丁勉、费彬，小丁还未觉察出来，他看书一向是囫囵吞枣，不究细节的，倒记不住这些人，但是听了左冷禅、日月神教、还有大名鼎鼎的东方不败，如何还不明白？

此刻不但知道了北定侯谋夺周王之位的真意，也知道了自已所处的环境，小丁的心情真的是兴奋异常。最让他放心的是，朝廷果然改变了立场，现在周王已经成了东厂的重要保护对象，无论是嵩山派、还是日月神教那样的超级大BOSS，在东厂明确表态不准动周王的态度下，除非他们真的想杀官造反，否则周王便绝对安全了。

待静月郡主陪同周王自紫禁城回来，小丁急忙将这个好消息告诉他们，小周王听了十分高兴，加上朝中受到皇帝许多的赏赐，一时高兴，竟拿出一万两的银票，送给小丁。

小丁接过银票，神色间不卑不亢，静月看了更是高兴，自觉没有看错人，自已挑选的夫婿果然是人中龙凤，非财帛名利所能打动。

小丁揣着银票，离开王爷书房，心中不悦，暗想：“堂堂一个王爷，好不容易赏我一回，怎么也得给个百十来万的吧，俺看过的书中那些大款出手就是一个亿俩亿的，这点小钱够做什么？”。

看见一个小太监捧着个瓶子走过，忙一把拉住，问道：“买一亩良田，得多少银子？”

那小太监见是王府侍卫长开口询问，连忙答道：“将军老爷，五两银子就能买一亩良田。俺爹、俺娘、俺姐、还有俺，俺们全家一年的家用，也用不了二两银子。俺家是人家的佃户，老爷要买田地，俺也帮不上忙”。

小丁呆了一呆，道：“啊？。。。。。。。啊！俺随便问问”。

跑回房间，拿出银票看了又看，找了块柔软的鹿皮包好了，贴身放好，心想：“两千亩地呀这是，老子成大地主了”。

小丁有了钱，王府又没有什么大事了，这日子过得十分滋润。只是皇帝给王府派了一个侍卫统领来，这小丁只得做了副手。

看他带来的那帮人趾高气扬的样子，没几天小丁就从他们嘴里知道是东厂派来的人了。好在小丁已经知道他们对王爷没有恶意，自已反而放下心来。只是王府里多了这些人来，小丁和静月郡主往来便不方便。

闲来无事，小丁也托着下巴，寻思自已的人生道路，想了半天，除了会做厨子，竟是除了武功再无一技之长，既没有什么过人的智略，辅助明君成就霸业，也不会冶铁炼钢、酿酒经商，做天下第一富豪，单靠区区一个王府侍卫长的身份，如何配得上人家朱家皇朝的郡主，想想便令人泄气。

好在郡主自与他有了夫妻之实，真的是柔情似水，大发娇嗔时除外。兼且冰雪聪明，知道小丁心中的苦恼，一有机会和他在一起时，总是温柔劝慰。

阳春三月，满城鲜花怒放。憋了一个冬天，大户人家都去郊外踏青，万历皇帝一时兴起，想起这位小王侄来，邀他一起去皇家园林踏青，这一下踏出祸来。

郡主伴着王爷自宫中回来时，便脸色苍白，借口不舒服，回到自已的房间去。小丁发现郡主的神色有异。见她回到闺房，寻个机会，悄悄潜了进去。

郡主一见小丁，便忍不住扑到他怀中，哀哀痛哭。小丁手忙脚乱，连哄带劝，不知出了什么事，心中胡思乱想：“莫非皇帝见了自已这侄女貌美，竟然做出那种事来？”，一时气怒攻心，手脚冰凉，呆呆站在那儿，心中只是想：“皇帝给我戴了绿帽子了，我要不要去杀了他？我能杀得了他么？”。

郡主擦着眼泪，见他脸上青一阵，白一阵，一会儿咬牙切齿，一会儿注目失神，骇得拉着他的手唤道：“天哥，你怎么了？”。

小丁握紧她的手，颤声道：“月儿，可是。。。。。可是皇帝侮辱了你么？”，只觉得嗓中发干，只怕听得消息确如自已猜测，自已便要

挑战这世上最大最可怕的大BOSS了。

朱静月呆了一呆，啐了他一口，粉腮腻红，怒道：“你胡说什么，皇上按辈份是我族叔，又。。。。。。又快六十的人了，你瞎猜什么？”。

小丁一听放下心来，笑道：“不是就好，不是就好，那你哭个什么，可吓坏我了”。

朱静月脸色一白，靠在小丁肩上，半晌幽幽地道：“天哥，今天皇帝给我赐婚了”。

# 第一卷 回到过去 第八章 升官

(更新时间：2006-4-19 21:18:00 本章字数：5011)

小丁一呆："赐婚？皇帝怎么知道我们的事了？"

朱静月轻叹一声，道："傻哥哥，我怎敢让他知道你我的事？皇上赐婚，可是那人。。。。。。却不是你。"

小丁的一颗心忽地直坠谷底，半晌才颤声道："那。。。。。那是何人？"。

朱静月摇了摇头，道："月儿也不认得，今日皇帝听说我尚未婚配，恰接到福建战报，福建将军丁纪桢重挫沿海倭寇，而且三十二岁尚未娶妻，便作主将我许配给他。皇帝金口一开，我又如何拒得？"

小丁握着静月的手，心思百转，"我们一起逃了吧"这句话在嘴边打转，却是说不出口来，试想逃了皇帝的赐婚，定是天下大索，静月毕竟是朱氏子孙，皇亲贵胄，她可愿抛弃一切，随自已离开么？

朱静月的一双美目盯着小丁的神色，见他脸上神色变幻，半天没有言语，轻轻叹了口气，抽回自已的手，转身走到一边，淡淡地说："天子的话，就是圣旨，我不该还抱着侥幸心理。。。。。。，你出去吧"。

小丁只觉得一股寒意从头冷到脚，他扑过去扳过朱静月的肩头，刚要质问她的绝情，忽然发现她脸颊上已流下两行清泪，透着一股凄美，话语顿时哽在心头，半晌才嘶声道："去他的圣旨，如果我带你走，你肯是不肯？"。

朱静月的眸中露出一丝亮光，喜道："你肯舍弃前程，带我走么？"，忽然目光一黯，叹息道："率土之滨，莫非王土，你我又能躲到哪里去？"

小丁冷笑道："那又怎么样？昔年成祖大索天下，也搜不出一个建文帝，难道天下就没有你我容身之地？就算中原容不下你我，我们就逃到塞外去，再不然出海，逃到南洋去"。

朱静月脸上泪痕未干，却涌出灿烂的微笑："嗯，无论天涯海角，我都跟着你"。

小丁一把把静月抱在怀中，两个人紧紧依偎在一起，彼此可以听到怦怦的心跳声。

正在此时，屋外一个小太监道：“丁将军在么？”

两人慌忙分开，朱静月难堪地推了小丁一把：“看你，大白天的，若是被下人们起了疑心，风言风语的怎么办？“。

小丁神色古怪，心想：“都要一起私奔了，还怕人风言风语，这女人的心思，还真是叫人琢磨不透“。

整了整衣襟，小丁正容走出静月郡主的闺房，见一个小太监束手立在廊下，咳了一声道：“郡主正吩咐我在郊外买个别庄，有什么要紧事么？“

那小太监正是那日被小丁拉住问田地价钱的人，头也不敢抬地道：“将军老爷，兵部来人，正在前院着人伺候着呢，王爷唤将军马上去“。

小丁心中一奇，心想：“我只是一个王府侍卫，兵部来人找我做什么？“，当下匆匆来到前厅，只见小周王正坐在堂前，侧位上坐着一个三十多岁、身板儿笔直的太监，旁边几上放着一杯热茶，却是动也未动。

小丁匆匆踏进房内，躬身向小周王施礼：“下官见过王爷”，眼睛往旁边扫了一眼，却见那壮年太监，一张长脸，薄薄的嘴唇，肤色白渗渗的，但是一双细长的眼睛却正看着自已，目光尖锐如针，心下不由一跳，纳罕起来：“怎么不见兵部的将官，却是一个太监？”。

小周王对他极为亲热，见他来了毫无王爷架子，从太师椅上跳了下来，喜孜孜地冲过来拉住他的手，向那太监道：“魏公公，这位便是吴百户”。

被唤做魏公公的太监蹭地从椅上站了起来，赶上两步，微笑道：“奴才见过吴将军，给吴将军道喜了”。

小丁心中纳闷，拱了拱手，客气地道：“见过魏公公”，心想：“我的老婆都要送人了，喜从何来？”。

魏公公刚要说话，小周王已抢先说道：“吴将军对本王忠心耿耿，而且武艺高强，本王向皇上多次提起过你，皇上升了你的官呢”。说着笑嘻嘻的，显然很是高兴。

小周王一开口说话，那魏公公立刻闭了嘴，束手立在那儿，十分的谦和，待小周王说完了，才笑道：“当今圣上求贤若渴，唯才是举。周王爷在御前谈及将军，甚是推崇。皇上今日回宫，对太子殿下提到将军，殿下对将军的事也是很费思量，合计着将军是个武官，要想拜将封侯，自然要靠战功来取得。圣上圣明，当今天下四海升平，久无战事，只有沿海，有倭寇为患，殿下便放将军去福建任参将一职，立些战功。将军本是从七品的武官，今日连升三级，恭喜恭喜呀“，说着递过兵部行文，神情间显得极为精明练达。这几句话该说的都说了，该点的也都点出来了。

大明的武将，提督是一品武将，其下是总兵，副总兵，然后便是参将，从五品的官儿，相当于一方知府，自然是高升了，所以魏公公大声道喜。

小丁呆了一呆，接过厚厚的一叠公文，想起了那福建将军、总兵丁纪桢，心想：这可倒好，老婆要送给他骑，连自已都送去给人家骑了“。

魏公公见他发呆，只当他高兴得不知所措，轻轻一拉他的衣袖，咳了一声，笑嘻嘻地道：“太子殿下现在掌着兵部，可是要找个实缺的参将武职，也不容易，将军这一去，就是威风凛凛的大将军了。将军，请借一步说话“。说着，虚手一引。

周王似乎早知就里，点了点头，坐回了椅中。魏公公前边带路，将小丁带到侧廊暗处，板起面孔道：“泉州参将吴天德接旨“。

小丁唬了一跳，怎么兵部行文，还有圣旨在后，忙跪倒三呼万岁接旨，魏公公展开圣旨读道：“奉天承运，皇帝诏曰：沧州游击吴天德，武艺精湛，忠于朝廷，着升为锦衣卫千户，秘侦福建一省。钦此“。

小丁放下兵部行文，接过圣旨，心想：这圣旨上称自已是沧州游击，却不是泉州参将。看来是太子殿下见了皇帝的旨意，才临时起意给自已安排了一个虽不如锦衣卫威风，却更有实权，容易搂财的官，显然是拉拢自已，培植太子一党的势力了。

魏公公等他接过圣旨，拉他起来，十分亲热地道：“秘侦福建一省，是皇上的宠信，地方上有什么军、政大事，都可以直接奏于天子。太子殿下给将军又安排参将一职.一明一暗，一来便于将军行事，

二来丁纪桢善于用兵，将军此去，坐享大功，将来再行升迁，也有了资本”。

小丁听他这么说，知道这太子果然是在培植自已的势力，做出一副感激的样子道：“多谢太子殿下的赏识，多谢公公提醒，卑职此去，一定不负圣上和殿下的栽培”。心中却想道：不知朝廷除了自已，在福建还派了几个锦衣卫秘使，看来皇帝对手拥重兵的边疆大吏们都是不太信得过呀。

崇祯年间镇守山海关的吴三桂，家属全都留在京城做人质。现在丁纪桢荡寇有功，皇上一边赐了郡主施恩给他，一边又派了锦衣卫去监视他，两面三刀，真是令人心寒。说不定朝廷之所以将自已拉进锦衣卫，就是因为自已是周王府的侍卫长，将来丁总兵的夫人又是出自周王府的郡主，关系亲近，更便于监视丁纪桢。

嘿嘿，只是朝廷万万想不到自已和郡主却先有了私情。一瞬间，小丁想到：这个官儿来的真是及时雨呀，福建泉州是出海口，而郡主也是要远嫁福建。自已到了那里就是一方大员，可以便宜行事，如果丁纪桢有把柄落在自已手中就杀了他。如果不然，从那儿带着郡主逃之夭夭，跑到海外去也方便的很呀。

这一想，便觉眼前这位太监实在是大大地可爱，忙自袖中摸出一锭银子，看起来有二十多两，心中虽有些肉疼，却还是递了过去，哈哈地笑道“魏公公，一点小意思，请收下“。

魏公公却含笑推开了他的手，肃然道：“将军不必如此，奴才心领了。奴才忠心为皇上、为太子爷办事。将军只要不辜负了皇上和太子殿下的信任，奴才还要先谢谢将军呢“。

小丁虽听清了他着重念的“太子“二字，却也对他的品性大为赞赏，拉起他的手，肃然起敬道：”天德定不负皇上，不负太子殿下的赏识和信任，请公公代卑职谢过太子殿下。不知公公尊姓大名，卑职一定铭记在心“。

魏公公诧然望了他一眼，显然有点感动，他在太子身边做事，别人对他虽毕恭毕敬，其实全是冲着太子的面子，何人在乎过他这个奴才姓甚名谁?

魏公公脸上冷厉的线条为之一缓，道：“奴才净身前的名字叫进忠，自从进了宫，还是头一次被人问起，这猛一乍的，差点儿连自已

都想不起来了“，说着自已先笑了起来。

“魏进忠？好名字，呵呵呵。。。。呃？！”

小丁站在胡同口儿，捧着圣旨、兵部行文和魏公公最后塞给自已的锦衣卫腰牌，望着魏公公和四名兵部马役离开半天了，头顶上还直冒冷气：“我的乖乖，魏。。。。。。魏进忠，九千岁魏忠贤呐，自已刚刚还和他握过手来着。

小丁梦游似的回到王府，打开圣旨又仔细地看了半天，抚着吴天德的名字叹息一声：“看来自已和这个人是分不清彼此了。以后还是老老实实的做吴天德好了。自已原来的名字，是永无机会再用了，现在有时想起自已本来的名字，偶尔都会一个愣怔，倒和刚刚那位未来的朝廷之星九千岁有些相仿，想起来不免伤感。

坐了一会儿，又想起那日在王府侧门听到的那几个后世熟知的名字来，想到自已此去，便到福建从军。福建？《笑傲江湖》的故事好象就是从福建福威镖局开始的吧？但是自已此去是做官的，和江湖半点关系都没有。还是好好做吴天德，做泉州参将这份很有前途的职业吧。

从今天起，死心踏地的做吴大将军，从前的自已，就让他成为永远的回忆吧。小丁。。。。。。吴天德，看书向来一目十行，只看大概，怎么也想不到自已原也是那本书中有名有号的人物，金大大还花费了二百来字写过自已的故事。

深夜，一番激烈的运动之后，“你真的要自已先去福建？后天就走？”

“嗯，我先去看看，见机行事，等你到了，如果事不可为，咱们就渡海离开中原，你如果舍不得，过个三年五载，事情平息了咱们就回来”

“哦，我。。。。。。好舍不得你走”

“怎么？是不是晚上不搂着我睡不着觉？”

“去死啦，人家才不稀罕你，睡觉打呼那么响”

“我哪有啊，你一睡觉和小猪一样，打雷都不见你醒过”

一声惨叫，吴天德的胸口被小猪咬了一口。

过了许久，依偎在怀里的赤裸胴体扭动了一下，一下子翻到了他的身上，星星般的眸子亮亮的：“天哥”。

“嗯？”

“你去了以后不许剪胡子”。

“为啥？你不是一直不喜欢我有胡子么？”

“做了将军了，有胡子比较威风嘛”，静月娇昵地说，心中补充了一句：“有胡子比较老，才不会被别人看上嘛”。

“哦，我听你的，我当张飞”。

“天哥，你离开以后不可以喝酒”

“嗯？为什么？”

“喝酒误事，战场之上若是出点差错，我岂不是成了寡妇”，小妮子羞笑着拧他耳朵，心想：“酒为色之媒，到了泉州，天大地大你最大，如果喝点酒，难保不会做出对不起我的事来”。

“月儿真乖，事事替我着想，你放心，我本来就不爱喝酒”。

“天哥，你身子好壮哦。。。。。。”

吴大将军一阵犯迷糊：“怎么了，我今晚只要了一回嘛”。

身上的娇躯一阵扭动：“讨厌啦，我是说。。。。。。我是说。。。。。你需要那么强，刚搬来那几天，我没有机会见你，急得你趁人不注意，跑进人家房里让人家。。。。。。让人家用手。。。。。。帮你，如果我不在你身边，你怎么办啊？“。

吴天德的汗开始渗出来，小心翼翼地道：“我。。。。。。我。。。。。。不会啦，以前不认得你的时候，我不是也这么过来了么？“。

“你是说，我是可有可无的喽？”

“哪有哪有”，吴天德连忙申辩，“我是说以前没有认得你时，就不会想这些事，自然忍得住不做，现在不在你身边，我就当回以前的自已嘛”

“没良心，你竟然可以不想我？”

。。。。。。无语。

过了会儿：“其实人家也不是妒妇嘛，你孤身一个人在外边，人家好心疼你，如果。。。。。偶尔去找女人，人家不会生气啦”。

“嗯，我想到了军营应该没机会。。。。。。不是，是没时间啦。再说，你十月份就要启程入闽了，我等你”。

“哦？”，怀疑的语调：“我只是不想你瞒着我而已，并不介意你偶尔逢场作戏啊”。

“呃。。。。。。那好吧，如果我真的忍不住，我就偶尔去一回妓院”。

“哼哼哼，狐狸尾巴露出来了吧？我就知道男人没有一个好东西”。

吴天德大汗。。。。。。

“内疚了？心虚了？枉我对你。。。。。。，你个没良心的，怎么不说话？”。

“唔。。。。。。我在想，听说后天有大雨，我还是明天就启程吧”。

# 第二卷初涉江湖 第九章 衡山救美

(更新时间：2006-4-20 0:41:00 本章字数：4759)

说归说，朱大美人儿不放人，吴天德怎么敢走？到底在忽然变成碎嘴婆子的朱静月又唠叨了一天一夜之后，吴天德才算爬上枣红马，揣着兵部公文，掖着锦衣卫的腰牌，踏上南行之路。

临行之际，静月郡主不便相送，直至吴天德驶出城外，才见朱静月早在长亭外相候，含泪送他离开，临行将‘混元气功’第三卷送给了他，嘱他好好修练。

吴天德一路行来，神气活现，加上果然留起了胡子，看起来还真蛮威武的。后来小吴同志发现无论自已住店、逛街，百姓都对自已敬而远之，不由感叹大明的百姓拥军意识太差，到了湖北嘉鱼县，就买了身寻常衣服穿了，将军装打了个包袱背在身上。

兵部的戡文上没有注明报到时间，吴天德乐得游山玩水，又嫌骑不惯马来，颠得屁股酸疼，干脆卖了红马，有驿站便坐车，没车时便走路，一路缓缓而行，倒也其乐无穷。早晚行功更是一日不缀，功力日渐深厚，渐窥上乘秘奥。

这日，行至衡阳县境内。南岳衡山群峰巍峨，气势磅礴，72峰逶迤800里，贯穿十余县，吴天德正行至一座山中，忽然下起一场急雨，看见上方有一个山洞，忙奔将过去，站在洞口避雨。

这山中急雨，来得快，去得也快，下了一阵，顿时收住。吴天德抬头望望天空，阴沉沉的，不知这鬼天气一会儿是不是还会变天，可是又怕这春雨下起来不停，阻了路程，小吴安逸惯了，住在山间野洞实在非其所愿。

正犹豫间，忽见山下一个黄袍汉子挟了一个瘦小灰衣人向此处奔来，雨后路滑，那人竟纵跃如飞，如同足不点地。这份轻功，纵是以轻功自傲的吴天德，也自叹弗如，一时不知这人是何来路，连忙避向洞中深处。

这山洞阴森潮湿，越往深处越是黑暗阴冷，洞穴也更形狭窄。吴天德看看所到之处，光线极暗，想必不会被发现，纵身一跃，跳到洞

壁上悬出的一方石岩上，蹲下身子向外看。只见黄袍人跃至洞口，气息悠长，恍若无事，不由暗惊此人功力之精湛。

那人三十五六岁年纪，身材颇高，双目有神，五官英俊，却带着些狡绘之气，右手提了一柄刀，左臂一松，胁下夹着的人跌在地上，头上的灰布帽儿掉落一旁，竟露出一个亮亮的光头。

吴天德心中惊奇，不知这二人是何关系。只见黄袍人俯身拍开灰衣人的穴道，灰衣人立即跃起来向洞口跑，只见黄袍人鬼魅般一闪，已经到了灰衣人前边，举刀拦住去路，哈哈笑道："在我手中，你还逃得了么？"。

瘦小灰衣人纵身向后一跃，从长袍中抽出一柄剑，遥指着举刀拦路的黄袍人怒道："你拦住我做什么，再不让开，我这一剑便要刺伤你了"。

这声音出口，清脆悦耳，十分的柔和好听，竟是个少女的声音。

黄袍人哈哈一笑，眉毛一挑，带着丝淫邪之意："小师父，你叫什么名字？放下剑吧，乖乖的听话，不然一会儿我的'剑'便要刺伤你了，哈哈哈。。。。。"。

吴天德这才知道，那灰衣光头少女竟是个尼姑，恒山派？这光景好熟，一瞬间，两个名字闪过他的心头，田伯光和仪琳？吴天德激动的差点儿叫出声来，果然，那声音娇脆的小尼姑道："我叫仪琳，你拿的明明是刀，为什么说你要用剑伤我？你要夺我的剑么？"。

"哈哈"，仪琳的话逗得黄袍人乐不可支："仪琳？你这小尼姑说话很是有趣，人又长得这么漂亮，做尼姑太可惜了，不如陪我田伯光睡睡觉，生个娃娃好了"。

吴天德急着想看看这传说中的可爱女孩儿长得什么样，可惜她一直背对着自已，瞧不见她模样，灰色尼袍又很是肥大，连身材也看不见。

仪琳有些着恼，举剑便刺，嘴里说道"你这人说话颠三倒四，好生无礼"。

田伯光站在原地，好整以瑕，双脚不动，上身左摇右晃，避过三剑，一举手便夺下仪琳手中的长剑，横举胸前，左手拇指和食指捏住

剑尖，卡地一声，扳去了一截，嘿嘿笑道：“小美人儿，我说过你不是我对手的”。

纵身上前，仪琳挥掌便打，奈何拳脚功夫更是不济，两只手都被田伯光捉住，将她拥在胸前，轻薄地道：“美人儿，省点力气，咱们就在这儿洞房花烛吧”。

吴天德细看二人出手动作，自忖若是自已也能轻易拿下仪琳，那田伯光的功夫若仅止于此，也未必便是自已对手，身形一动，便要跃下去英雄救美。

忽听洞外哈哈哈三声长笑，吴天德一怔，又稳住了身子，只见田伯光也凝住身形，向洞外大喝：“什么人？”

洞外那人又是哈哈哈三声大笑，田伯光大怒，伸手点了仪琳穴道，拔刀冲了出去。看他冲出，吴天德忙纵身自岩上跃下，冲过来扶起仪琳，这一照面，只见这小尼姑皮肤白晰之极，柳眉杏眼，说不尽的柔婉，不禁看得呆了一呆。

仪琳见洞中又出来一人，也是吓了一跳，吴天德定了定神，暗想：洞外引开田伯光的人必是令狐冲无疑了，就算我的武功比不过田伯光，有令狐冲联手，想必也能杀得他落荒而逃。想到能见到令狐冲，小吴的心中还真有种见到天皇巨星的兴奋感。

其实，吴天德有些自甘菲薄了。他现在的混元气功已经练至五重境界，这种极上乘的武学，练至五重境界，威力已经初见端倪。

想当年朱元璋行军藩阳湖，周颠因言语不逊惹怒了他，被朱元璋将他铁链缠身，沉入湖底拖行，周颠笑嘻嘻入水，直拖了两个时辰才拉上来，周颠竟手舞蹈，神色如常，弄得朱元璋也毫无办法。

建立大明后，朱元璋封了两位仙人，一位是武当山开山祖师邋遢道人张三丰，一位便是这位周颠，说起江湖辈份来，周颠比张三丰还高了半辈，武功之高，连张邋遢也极为推崇。

现在的吴天德，江湖经验比起身经百战的田伯光那是远远不如，若论实际艺业，还在他之上。现在和他交手，纵然不胜，自保也决对不成问题。

吴天德看着秀美动人的仪琳，只觉她光光的脑袋看着实在怪异，总觉得这样一个花儿般的美人儿，就这样伴着青灯古佛，参禅打坐，

修的什么虚妄的来世，实在可惜，眼下却也不容细想，低声道：“ 别怕，我来救你，他点了你哪里穴道？ ”。

仪琳被他揽在怀中，白净的脸蛋儿上浮起一层淡淡的红晕，低低地道：“点了‘肩贞’‘大椎’，你是哪位？“。

吴天德呵呵一笑，道：“在下吴天德，我先解了你的穴道“，运气聚于指尖，看着仪琳发呆，脸上一阵尴尬。仪琳诧异地望着这个男人，忍不住问道：“吴大哥？ ”

吴天德老脸一红，嚅嚅地道：“呃。。。。。。是哪里？是不是点‘肩贞’‘大椎’穴就行了？ ”原来小吴虽然学了最上乘的内家气功，熟知穴道位置，却并不会点穴、解穴。

仪琳‘噗哧’一声笑了出来，马上觉得这样笑人家不好，歉然看着吴天德道：“吴大哥，点穴解穴看来简单，其实指力及体时真气运行各有诀窍，就算会点穴的人也不一定能解开别人的独门点穴法，你未学过点穴，很难解得开的”。

吴天德一听不由泄气，遂道：“那。。。。。我先抱你离开吧，是不是过上一段时间穴道自然会解开？ ”

仪琳颔首道：“是，过得一个时辰，穴道就解开了”。

吴天德心想：“一个时辰，那就是两个小时了，还是先带她离开吧。既然在这里遇到他们，看来现在该是衡山刘什么风的金盆洗手的时候，自已既然到衡阳，回头不妨让这小尼姑带自已去看看“。他前世看许冠杰演的《笑傲江湖》，对午马演的那位刘什么风的，和林正英演的曲洋高声唱着‘笑傲江湖曲’，火海沉舟，十分的激赏，既知道自已正好碰上，不免意动，想去瞧瞧。

当下吴天德拦腰将仪琳抱起，仪琳被个男人抱在怀中，红着脸不说话。吴天德抱着她走出洞口，只见洞口空空荡荡，天上阴云散去，露出满天彩霞，不知令狐冲将田伯光引去了哪里，向仪琳问清衡阳县城的方位，立刻展开身形，飞掠而去。

这一展开身法，速度较之田伯光竟是不遑多让，仪琳刚刚被人提上山来，自然有所感受，惊奇地望了吴天德一眼，心中暗想：“原以为他只是粗通武艺，想不到虽然不懂点穴功夫，但是纵掠之速，一点不

弱于那个坏人，气息悠长，似乎。。。。。。似乎和师父功力相若呢“。

跑出一里多地，翻过一道山岭，吴天德不由暗叫一声：“苦也”，只见前方一个黄袍人背对自已，扛刀于肩，挺胸大笑：“怎么样，令狐小子，这下你可服气了么？华山剑法非我对手，我看你是条汉子，饶你一命，快快去吧”。

对面一个青衣人，看起来二十出头年纪，生了一张鹅蛋脸，眉目清秀，衣襟上沾了不少血迹，也不知伤了几处，此刻拄剑于地，一手捂着肋下，喘息着道：“五岳剑派，同气连枝，你掳了恒山派的师妹，我令狐冲不能袖手旁观”。

吴天德立处本有一株高大的野栗子树，前方令狐冲紧盯着田伯光，田伯光虽面带不屑，可对他的剑也不敢大意，一时都未注意到他。

吴天德转身就要绕开，孰料怀中的仪琳听了二人的对话，扭头见令狐冲一身鲜血，竟叫道：“是华山派的令狐师兄，吴大哥，你救救他好不好？”。她心中认定这吴大哥的功夫不弱于自已师父，自已师父的武功自然是好的，所以吴大哥功夫自然也是好的，竟开口相求。

吴天德低头看见仪琳澄澈的目光，叹了口气，在她那样的目光下，自已哪里说得出一个不字，何况令狐冲原本也是自已极为喜欢的人物。

将她缓缓放在地上，提着手中的单刀，长吸一口气，大踏步走上前去。

仪琳开口一叫，前边二人都已扭头看了过来，令狐冲眼中是一片惊喜，田伯光却是一怔，既而大怒，显然看见到手的美人儿被他抢了出来。

吴天德大步走到田伯光身前一丈开外站定，缓缓抽出鞘中的狭锋单刀，双手握定，单刀慢慢举过头顶，心中给自已打气：“我练的好歹是和‘葵花宝典’齐名的武功，决不会连区区一个田伯光也斗不过。”这样想着，紧张的心情渐渐地缓和下来，心情一稳，气机运行渐渐流畅，慢慢眼中只剩下一个田伯光，气机牢牢将他锁定。

田伯光初见他走上前来，一句话都不说，举刀摆了一个十分古怪的起手势，不免面露不屑之色，后见他单刀举起，气势渐渐凝重，到后来身形如山停岳峙，竟然隐隐有一派宗师风范，心中骇然，立时收起轻敌之心，横刀胸前，盯着他道："你是五岳剑派的什么人？想来趟这趟混水么？"。

吴天德哈哈一笑，心中惧意尽去，豪气顿生："令狐老弟，快带仪琳姑娘离开，今天我要单刀对单刀，斗一斗万里独行田伯光"。

田伯光哈哈一笑，道："江湖上知道我万里独行的人不少，知道我是快刀的人却不多，阁下是个有心人呀"。

吴天德听了他的话，心中一动，忽然想到名闻遐尔的辟邪剑法，说穿了不过就是一个快字，这田伯光的刀也是一个快字。练剑千招，不如一快，自已要怎么赢他？唯有以快制快！

自已本来用怀中的斩骨刀最为趁手，但是那把斩骨刀走的是刁钻险辣的路数。现在面对有名的快刀，心中没有把握，不敢兵行险着。自已的内功有极大的名堂，发出气劲是螺旋劲，将螺旋气劲注入钢刀，搅乱田伯光如行云流水的快刀，再藉强劲的内功只攻不守，乱披风一阵狂劈，所谓乱拳打死老师傅，未必赢不了他。

这样一想，心中大定，扭头见令狐冲还在观望，心想："奶奶的，记得令狐冲赶仪琳离开时费尽了心思，想不到现在轮到自已来赶他了，没好气地道："当断不断，反受其乱，是你的义气虚名重要，还是仪琳的名节重要？还不快走？"。

令狐冲身子一震，拱手道："多谢兄台，小弟受教了"，既已想通，倒也干脆，走至仪琳身旁，俯身在她身上点了几下，吴天德偷眼瞄着，见他点了几下，全无作用，没奈何只好抱起仪琳离去，心中立刻平衡了些。

田伯光眼看令狐冲抱着仪琳离开，却不拦阻，一副光棍模样，望着吴天德的目光却是厉芒一闪，杀气大盛，一字一顿地道："小子，你死定了，这座山，就是你的埋骨之地"。

吴天德仰天打个哈哈，酷酷地道："天下武功，无坚不破，唯快不破。且看是你的刀快，还是我的刀快！"

# 第二卷初涉江湖 第十章 坐斗回雁楼（上）

(更新时间：2006-4-21 0:43:00 本章字数：5535)

令狐冲抱起仪琳，提气疾奔，只是身上有伤，纵是全力奔跑，速度比之平时也是远远不如。但是他想及田伯光那柄闪电般的快刀，绝非自已所能抵挡，不知那位胡子大侠能否抵挡得过，眼下只有带了仪琳赶紧逃开，安顿了她再回来便是。

待奔到衡阳城，令狐冲已喘得象破风箱一般。此时仪琳穴道解开，反要她来扶住令狐冲.刚过晌午，街上行人如织，见一个浑身是血，提着长剑的青年，扶着他的偏又是极为貌美的一位年少比丘，街上行人都急急避开，免不了远远地指指点点。

行到一个岔口，令狐冲停住脚步，心想自已现在这般模样怕是走回去都成问题，怎么再去助那位吴大侠一臂之力，何况仪琳一个少不更事的小尼姑，又与定逸等人失去联系，如何安顿她，着实令人头疼。

正踌躇间，有人在他肩上重重拍了一掌，哈哈笑道：“怎么走得这么慢，倒让田某赶过头了”。令狐冲、仪琳扭头一看，不由大吃一惊，只见身后站着一人，黄袍裂开，右眼上一道乌青的淤痕，十分狼狈，但脸上却带着洋洋自得之色，可不正是万里独行田伯光。

一见是他，令狐冲顿时心中一惊，仪琳却惊叫道：“是你？你。。。。。。你怎么追来了，吴大哥怎么样了？”。

令狐冲心中一沉，料想那位吴大侠必是凶多吉少了。

不料田伯光听了仪琳问他，脸上竟然一红，不自然地道：“那。。。。。。那小子姓吴么？嘿嘿，再去与他比过”。

令狐冲见他脸上古怪神色，再听他这么一说，心中一宽：料想那位吴大侠没有生命之忧，只是怎么这田伯光居然这么快摆脱了他，追了上来，也是心中不解。

田伯光怕仪琳又问那个大胡子的事，抬头见路左一座酒楼，旗幡上随风飘飘“回雁楼“三个大字，指着那酒楼笑道：“回雁楼？小尼姑，你有沉鱼落雁之容，倒正配这回雁楼三字，今日为了你，累得老子可忙了大半天了，咱们上去喝酒吃肉，快活快活吧”。

仪琳摇了摇头，认真地道：“出家人不用荤腥，这是我白云庵的规矩”。

田伯光狞笑道：“这些臭规矩，都是用来骗人的，乖乖跟我上去吃酒，不然即刻把你衣服剥个精光，叫这路人许多行人都笑死你”。

说着拉着仪琳大步行去，根本不把令狐冲放在眼里。令狐冲看他虽拉着仪琳前行，右手刀却倒提着，显然对自已暗中戒备，自知奈何不了他，只好随着走去。

仪琳仍挣扎道：“阿弥陀佛，仪琳若犯了规矩，师父定会责怪我的“。她的师父定逸师太出名的火爆脾气，恒山三定中规矩最严厉的人物，仪琳对师父可是又敬又畏。

田伯光拉着她，哈哈笑道：“坏了规矩才好，你师父赶你下山，便嫁了老子罢了“。正说着，忽然身后掠来一条人影，肩头一撞，田伯光抬腿正迈门槛，吃这一撞，险险跌倒，那人已从他身边掠进楼去，嚷道：“躲开躲开，酒虫犯了，别阻了和尚吃酒”。

定睛一看，竟是个极高大的胖和尚，摇着光光的脑袋，一溜烟儿上了二楼。田伯光呆了一呆，满腔怒气顿时化为乌有，指着那胖大和尚的背影道：“哈哈哈，小尼姑，你不是说出家人不用荤腥的么？看这位大师父，脑壳铠亮，正是佛门高僧，再喝上两壶好酒，一定能成正果。不要再骗我说什么不吃荤腥了，说不定你师父定逸老尼姑背地里也喝酒吃狗肉呢，哈哈哈。。。。。。”。

仪琳扁着嘴道：“我师父才没有喝酒吃狗肉，你这坏人胡说八道”。

田伯光也不理她，乐不可支地抓着她手臂，捡了一张干净桌子坐下，拍着桌子大叫大嚷道：“小二小二，快来一坛美酒，再来些鸡鸭鱼肉，快些快些，老子的五脏庙空了许久了”。

酒店内本坐了不少人，见这三人一个满身是血，一个鼻青脸肿，还有一个光头小尼姑，实在不伦不类，模样怪异，又一副不好惹的样子，都不敢多望。

田伯光斜着眼睛，望着令狐冲道：“令狐冲在华山也算是一号人物，可要一起坐下喝杯酒么？”。

令狐冲心思电转，自知不是他的对手，要救仪琳离开，还要见机行事，于是微微一笑，走上前来打横儿坐下，看见小二搬了一坛高粱烧来，一把抢过，抬掌拍开泥封，酒香四溢，嗅了嗅味道叫道："好酒"，拿了一个大碗来，咕咚咚倒了一碗，一口干了。

田伯光看他眉清目秀，居然一口气干了一碗烈酒，不禁动容道"好酒量"，一条腿踩在凳上，自已也斟了一碗，喝了口道："论酒量，我可不如你。你肯坐下陪我喝酒，很对我的胃口，如果你看中了这美貌小尼姑，我就让给你了。我平生只好一个色字，但却决不被色所迷"。

令狐冲抚掌笑道："这话大有禅机，不过我令狐冲一生既好酒，又好赌，偏就不好色。这小尼姑脸上全无血色，瘦得皮包骨头，没有帮夫运，若娶了她，岂不逢赌必输，想喝口酒都没钱去买了"。

"那位吴大哥论武功似乎不在你之下，这不只是抱了这小尼姑一会儿，也被你杀得丢盔卸甲，落荒而逃了么？可见这尼姑实在是大大的触霉头，碰不得的。"

仪琳听见这位华山派的师兄忽然这样骂自已，心下大是委屈，泪花儿直在眼中打转。楼上那胖大和尚砰地拍了一下桌子，震得楼棚瑟瑟，怒道："他妈的，是哪个小子放屁，好臭好臭，害了和尚吃酒的兴致"。

田伯光抬头向楼上望了一眼，见那胖大和尚怒目四顾，顾盼之间威风凛凛，双眼开合神光四射，心中暗想："这是个高手"，看他望也不望自已这边，以为他真是吃酒时有人放了臭屁，也不在意，回顾令狐冲笑道："令狐兄，你倒是个好汉子，费尽唇舌，不过是想我放了这小尼姑，又套我的话，想知道好姓吴的下落是么？"

端起酒来喝了一口，忽然又重重地拍了一下桌子，怒道："他奶奶的，这又不是什么见不得人的事，我便告诉你听"，说着却又停住，望着坐在那儿不肯动箸的仪琳道："小尼姑，那抱着你逃出山洞的小子是哪一门哪一派的？叫什么名字？"

仪琳摇了摇头道："那位大哥叫吴天德，仪琳不知他是哪一派中人，不过吴大哥的武功一定是很好的，和我师父也相差无几"。

这话在仪琳来说，已是极重的赞美之词了，田伯光听了却一直摇头，自言自语道："定逸么？嘿嘿嘿，那小子武功邪门的很，实是老子

生平仅见，定逸不及他，不及他，吴天德？怎么从不曾听过这么个人物？”。

说着挟了一口牛肉，送到嘴边却又扔回盘中，掷筷道：“我踏遍中原，却从不曾见过有人是这样使刀的”，说着脸上犹显出一片惊容，说道：“那小子刀法看似毫无章法，杂乱无章，却刀刀攻人必救，那刀。。。。。。竟不比我慢上半分”。

令狐冲听了吃了一惊，田伯光的刀法他是知道的，虽然田伯光是一个人所不耻的淫贼，但是刀法上的造诣，却不逊于一派宗师，那独门快刀，更是须臾之间，置人死地，神出鬼没，刀出如闪电，此刻听他说那位吴大侠刀法之快，不在他之下，怎能不惊？

田伯光回想着与吴天德的一战，缓缓道：“我本想将那小子毙于刀下，甫一交手便是连环十二刀劈下，这十二刀一气呵成，忽上忽下，忽左忽右，无一处不攻到，我料那小子武功再高，也必然格架后退，这十二刀攻速之快，角度之刁钻，纵是你师父君子剑，也不能轻掠其锋。”

令狐冲默然片刻，道：“田兄的刀法独步武林，敝派的剑法快慢相兼，刚柔相含，讲的是以气驭剑，外合其形，内合其气，本就不擅以快制快，避其锋芒，徐图其后，也不算什么“。

田伯光打了个哈哈，道：“你们正派中人就是这个不够爽快，讲起话来婆婆妈妈，忌讳重重，君子剑我是打不过的，这个我也承认”。

令狐冲淡淡一笑，只听田伯光又道：“那个不知从哪儿冒出来的吴天德，竟然不退，举刀硬架了我一刀。我心中一喜，这连环十二刀如行云流水，一刀接实，刀势展开，先机便被我抢得。若是武功和我相若的人，在我快刀之下便只有招架之力，绝无还手之功”。

仪琳急道：“那。。。。。。那吴大哥怎么样了？被你伤了么？”。

田伯光瞪了她一眼，哼道：“他又不是你的汉子，你急什么？”

仪琳俏脸上一红，双手合什，嘴里低低的不知念着什么。

田伯光叹道：“那小子的功劲着实古怪，这一刀接实，我就觉得气力一空，还以为这小子使诈，暗中用了虚字诀，卸我的劲力，我这连

环十二刀每一刀都留了三分劲道，若他真的使了虚字诀卸我的力，我单刀只要斜斜向上一拖，便可以卸了他一条膀子“。

“哪知。。。。。。哪知。。。。。，我心中一喜，刚要使力拖刀，那虚荡了开的刀锋却被一股劲力绞着向外一扯，若不是我正要拖刀斩他肩膀，紧紧握住了刀柄，这刀便被他绞脱了手。我看他刀势明明用尽，实在想不通如何发出这古怪的气劲。“

田伯光百思不得其解地摇了摇头：“我自然心中大怒，跃开一步，挥刀再斩，那股怪力又出现了。那小子一手刀法狗屁不通，偏偏快得哧人，明明看着破绽百出，不等我挥刀砍去，他的刀已换了招式。那刀法明明其烂无比，偏偏又快又狠，由不得我不去招架，只要一接他的刀，那股怪力就绞得我的刀荡向一边，被他一通乱劈乱砍，我发挥不出平时六成的威力，竟是只有招架之力，没有还手之功。”

“可恨我一手快刀打遍天下，却被这大胡子劈柴杀鸡般的狗屁刀法压制得毫无施展的机会。后来我见势不妙，引刀后退，待他纵力前跃时斜斜掠至他侧面，左肋下刺他心脏。。。。。。”。

令狐冲啊地一声叫了出来，原来田伯光这一刀乃险中求胜的绝招，令狐冲在山中与他比斗时，田伯光曾戏耍他般使出这一招来，令狐冲肋下中的一刀就是被这一招所伤。当时幸亏田伯光见他是条好汉，只用了三分力，不然这一刀就直穿入心脏去了。

那一式刀法的确是又狠又毒，此刻听他用这一招对付吴天德，不禁心中怦怦乱跳。

仪琳见令狐师兄脸色，也知这一刀一定大有名堂，脸上不禁浮起担忧神色。

只见田伯光脸上神色古怪地道：“我这一刀攻其所不备，他正全力向前纵跃，手中刀又向前刺出，正是旧力尽去，新力未生之时，急促间回刀自救，力道根本不足以阻住我这一刀。可是。。。。。。可是这一刀居然又带了那古怪的劲道，引得我刀刃偏了一偏，刺到了他胸前“。

令狐冲和仪琳都是啊地一声叫出声来。酒店内的人听了他们讲话，都是静悄悄听着。

田伯光苦笑一声道："只听嚓地一声，十分刺耳，我的刀竟从他胸前滑了过去，真是莫名其妙，竟然没有伤了他。我心中奇怪，寻个机会又使出这一招来，想看个分明，不想那小子聪明得很，回刀不及，竟用刀柄撞开我这一刀，奶奶的，我第三次使出这一招时，这小子居然想出了破解之法，不但破了我这一刀，刀势反削，差点儿削去我右手五根指头。"

仪琳脸上浮起笑容，问道："你的手指并没有断啊？"

田伯光瞪了她一眼道："我是什么人？常言道壮士解腕，眼见这一刀贴着我的刀刃削向我的手掌，我立即弃刀后退。那混蛋根本不讲江湖规矩，刀势去尽，竟抬起肘来向我脸上重重地一撞，奶奶的，我田伯光还从来没有吃过这样的亏"。

令狐冲这才恍然他脸上的伤痕竟是由此而来，不由哈哈大笑，对那位吴天德这样随机应变的功夫极为佩服。只是不知二人后来又发生了什么事，他既然落了下风，怎么又这么快摆脱纠缠追了上来，那吴天德又去了哪里？

正想追问时，忽然邻桌上一个青年男子一拍桌子，站了起来，抢到田伯光面前，拔出长剑，喝道："你便是田伯光吗？"。

田伯光正没好气，翻了翻眼睛道："是我，怎样？"

那年轻人道："你这淫贼，武林中人都要杀你而后快，竟敢在这里公然现身？我迟百城今日要替天行道"，说着一剑向田伯光刺去。

田伯光坐在桌前不动，只听铿地一声，那叫做迟百城的年轻人身形一晃，手中的长剑呛啷一声掉在地上，人也仰面倒下，胸前不知已何时中了一刀，鲜血直冒。

田伯光笑吟吟地望着他，轻轻道："五岳剑派的垃圾实在太多，泰山派的垃圾尤其多，真是无处不在。"反手一插，滴血的刀锋缓缓插入桌上的刀鞘之中。竟无人看清他何时从桌上抽出刀来，在迟百城胸上刺了一刀。

楼上楼上的食客看见出了人命，一声呐喊，纷纷逃出店去，店老板和店伙计骇得钻到柜台底下不敢出来。可是楼上那胖大和尚却仍大口喝着酒，挟起一块肥牛肉塞进嘴里嚼得颇香。一楼墙角有两个人背

对着众人坐着，看打扮身形是一个老人和一个十三四岁的绿衣女孩子，也不知是吓坏了，还是竟不知店里闹出了命案，也坐着未动。

迟百城同桌坐着的是一位红脸道士，颌下一缕长髯，此刻怒容满脸，手执青锋，一步步地走过来："田伯光，你好威风！泰山派天松领教阁下的高招"。

令狐冲见他举手间便杀了一位五岳同门，也是又惊又怒，刷地举起长剑，隔着桌面连刺三剑，去势凌厉，将田伯光的上盘尽数笼罩在内。

他这一动手，那天松道长自重身份，站在一旁便不动手。只见田伯光站起身来，也不拔刀出鞘，左手举着连鞘的刀连连挥动，架开令狐冲这三剑，忽然刀光一闪即逝，田伯光左手举着刀鞘，右手握着刀柄，刀仍插在鞘内，旁边站着的天松道长却宝剑落地，双手捂胸，指缝之间鲜血不断渗出，一步步向后退着，脸色苍白，犹如见鬼。

田伯光淡淡一笑，道："令狐老弟，我与你一见如故，为何总是刀兵相见呢？来来来，坐下饮酒"。

天松道长见这田伯光从始至终，不曾把自已放在眼里，心中恨极，可是一时竟没有再冲上来的勇气，忽然大叫一声，跑下楼去。

令狐冲本想问问田伯光二人一战最后到底怎么了，经这一打搅，便没有再问。好在天松师伯虽然受了伤，似乎并无性命之忧，令狐冲只好坐下，心想："这田伯光喜怒无常，动辄杀人，再这样纠缠下去，不知又要牵连多少人，怎么想个法子救了仪琳师妹出去呢？"

望见桌上酒碗，心念一动，忽然有了一个绝妙的主意。

# 第二卷初涉江湖 第十章 坐斗回雁楼（下）

(更新时间：2006-4-21 20:26:00 本章字数：6329)

回雁楼内，令狐冲用计引田伯光坐斗，只想待他得意忘形时输了赌约，可以救得仪琳离去。田伯光也是甚机智的人，要引得他上钩，这番苦肉计就不能不做得逼真些。况且他功夫本就不及田伯光，纵不做戏这番苦头也是少不了的。

好在田伯光对他颇为投缘，也无心杀他，二人坐在凳中斗了十余招，令狐冲身上已中了三刀，刀口不深，显见田伯光已是手下留情了。

只是如此拚斗下去，令狐冲身上又有多少血可流？仪琳见了他那般模样，心中感动，含着眼泪欲拔剑上去帮忙，心想："令狐师兄为了救我，身上也不知中了多少刀，我怎能袖手旁观？"。

田伯光好整以遐，瞥见仪琳动作，笑道："小美人儿，你若敢枉动，自已坏了规矩，可莫怪我无情了"。

令狐冲身上鲜血淋漓，却是面不改色，看见仪琳动作，叫道："仪琳师妹，不要妄动。我这刺蝇剑法玄妙之处还来不及施展呢，待我使出刺蝇剑法的绝招来，田伯光决不是对手"，说着啊地一声，臂上又挨了一刀。

仪琳叫了一声："令狐师兄。。。。。。"，两行清泪已沿着柔美的脸颊直淌下来。

就在这时，门口一人大笑道："众里寻他千百度，蓦回首，小淫贼却在此处"。

缠斗中的二人一齐住手，大家都往门口望去，只见一个满脸胡子的大汉，脚下一双千层底的布靴，已看不出颜色，一条深青色的裤子，满是泥泞，上身却穿了件肥大的对襟短褂，衣摆全系在裤腰里，肚子圆溜溜的，也不知塞了些什么，肩上一柄单刀，挑了个碎花布包裹，挺胸腆肚，神气活现地迈过门槛大踏步进来。

仪琳喜道："吴大哥"。

令狐冲坐在凳上遥遥欲坠，见是吴天德赶来，心里一松，哈哈笑道：“吴大哥，来得正好，一起喝碗酒”。

吴天德走近来，抬脚勾过一条凳子，一屁股坐下，说道：“大半天儿水米不沾牙，渴死我了”。说着捧过酒碗，喝了一口，赶紧吐在地上，道：“好烈的酒，伙计呢？来瓶。。。。。。来碗白开水”。

令狐冲哈哈大笑，道：“兄台如此豪爽，怎么却不喝酒？可惜，可惜”。

吴天德道：“令狐兄英雄少年，切记酒这东西乃是穿肠毒药，不可多喝”。仪琳听了把头连点，大表赞同。

令狐冲笑道：“英雄豪杰哪有不好酒的，我们又不是出家人，忌讳什么？”

吴天德正色道：“不然，酒气伤身，饮酒过度的人，生下孩子都是弱智畸形，还是适量就好。李太白诗仙之名传于天下，就是酗酒过度，生下两个儿子都是弱智”。

令狐冲、田伯光、仪琳、一众配角等:：&##^%&；￥%#￥￥。

看看无人理他，吴天德又拍着桌子喊道：“老板？老板？”。

那老板五十多岁，干干瘦瘦的，从柜台后边探出头来，抻着脖子看了一眼，嚷道：“大爷，门口炉上坐的热水，柜上还有上等好茶，尽管取用，不必客气”，说罢刷地一下又缩回头去。

吴天德又是好气，又是好笑，抿了抿嘴唇，转首向田伯光一笑，道：“又见面了”。田伯光脸色青一阵，红一阵，哼了一声，不去理他。

吴天德哈哈一笑，在桌上重重拍了一掌，叹道：“阁下号称万里独行，我本心中不服，今日一见，还真他娘的独行万里，老子只是一低头的功夫，你已鸿飞冥冥，踪影皆无了，害得老子望穿秋水呀”。

田伯光眉毛一竖，狞声道：“姓吴的，你当老子怕了你不成？”。

仪琳正将令狐大哥扶了起来，取出天香断续胶给他敷上伤口，他身上大大小小的伤口，竟有十余处之多……，眼见二人又要打了起来，忙不迭说道：“吴大哥，我去给你泡杯茶来”，说着走到柜前，取了个碗，放上一撮茶叶，去门口提起壶来冲了碗热水，替他端来，那茶只是普通花茶，和极品好茶可是半点不沾边。

吴天德见田伯光恼羞成怒，嘿嘿直笑，原来二人在山中比斗，田伯光被吴天德怪异内功驾驭下的快刀杀得毫无还手之力。田伯光刀法的优势全在于一个快字，现在自已的快刀被对方的劲力所扰，吴天德的刀法反而越来越是娴熟，此消彼长，若不是他轻身功夫了得，早已不知挨了几刀。

待到田伯光被迫弃刀，又挨了吴天德一记肘击，仰面倒跌出去，雨后地滑，倒地后竟摔出丈余，吴天德挥刀紧追而上，誓打落水狗。

好在田伯光所学颇杂，竟还懂得地趟拳的功夫。吴天德面对他在草地上扭来滚去、异常刁钻古怪的身法，一时也没有办法，稍一不慎，被田伯光一脚踢在胯部，打横儿跌了出去，正摔在一个泥坑里。

田伯光趁此良机，爬起身来，捡起他的刀，展开绝世轻功，快马加鞭，逃之夭夭去也。他虽不畏死，可一个采花贼，自不必象名门正派那般爱惜羽毛，做出宁死不逃的蠢事。

吴天德在泥坑里打了一个滚儿，爬起身来。他由于后世的衣着习惯，对长袍总觉不如上下短衣那般方便，因此买的衣服是江湖跑商喜穿的短衣衫，这种短衫前襟内都有双层内衬，可以揣放东西，吴天德将兵部行文、圣旨等重要物件都揣放在内层，外层放了那把斩骨刀。

至于银票，小吴有过在火车上被人扒走打工钱的经历，所以将银票兑换成一百两一张的，卷了十卷，分别藏在鞋底腰带等处，倒不足为外人道了。

他前襟已被田伯光一刀划开，这时倒地一滚，怀里的东西散了一地，于是刚刚还挥刀自如，威风八面的吴大将军，现在却一身污泥，蹲在地上四处捡着东西。等他把东西捡全，哪里还有田伯光的影子。眼看自已背上的包袱也遭污水湿了，手里托的东西都是怕水的东西，只好就这么抱着向衡阳县城赶路。

这般一身泥泞、手托圣旨的狼狈模样，盘古开天辟地以来，怕也只有这独一份了。

走了大半个时辰，快出山坳的时间，看见地里一个老农扶着一具牛犁正在耕地，吴天德大喜，拿了一块碎银子要和那老农换他的上衣。这锭银子足有二钱，买件新的粗布大褂也绰绰有余，老农当下兴高采烈脱了外衣换给他。

这农人衣裳下襟肥大，直拖到膝，吴天德一古脑儿塞进裤腰里，鼓鼓囊囊，倒恰好把那些东西都塞进去。到了县城，吴天德暗暗想道："当初看那故事，说道田伯光擒了仪琳，进了衡阳县城，后来令狐冲赶去救她，经过自已这么一闹，也不知是否还会按照原来的事态发展。

有心想去那座酒楼看看，可是想了半晌，却记不起那座酒楼的名字。若论起武侠小说，他后世是读得不少了，可是酒楼只记得嘉兴有个烟雨楼，客栈只记得有个悦来客栈，这还是书里提得太多，才记得起。

原地呆立片刻，还是记不起酒楼的名字，自已腹中已甚是饥饿，看见城门入口处就有一个小饭馆儿，吴天德立刻抬步走去。

那掌勺兼掌柜的矮胖子蹲在门口见有客人，呼地擤了把鼻涕，在鞋帮上一擦，殷勤地迎上来，开口便笑，露出一口黄板牙儿："客官您吃点儿什么？"

吴天德二话不说，转身便走。刚刚走回街头，忽听远远的有人大叫："杀了人了，杀了人了"，几个人一股脑儿冲过来，擦着身子逃去，吴天德急忙扯住一个脸色发青的蓝袍秀才。

春寒寥峭，尚不甚暖，这秀才手里却拿了一把折扇附庸风雅，只可惜一双吊八字眉，怎么看也没有个风流倜傥的样子，吴天德向他问道："出了什么事？哪里有人杀人？"。

蓝袍秀才惊恐地举起折扇向后一指，道："回雁楼内，有歹人行凶，光天化日，朗朗乾坤。。。。。。"，话音未落，吴天德已大步奔去，蓝袍秀才怔了一怔，这才发现自已折扇还有水滴落下，想是逃得匆忙，在酒楼内扫倒了茶杯，现在才发现。

吴天德奔到回雁楼，正赶上二人斗到险要处，看令狐冲脸白唇青、失血过多的模样，吴天德来得正是时候。

这时仪琳捧着茶碗，轻轻走到吴天德面前，说道："吴大哥，喝口水吧"，吴天德伸手去接茶碗，见仪琳两只纤纤小手，白得犹如透明脂玉一般，目光不由一凝。

山中逃得匆忙，这时才抬起头来仔细打量她模样，见仪琳十六七岁年纪，身形婀娜，虽裹在一袭宽大缁衣之中，仍掩不住窈窕娉婷的

年轻少女体态，那张瓜子脸儿，顺眉顺眼的，樱桃小嘴儿，无比的清秀精致，实是一个容色照人的美人儿。

这样一个美人儿，怎么就出了家？正好比一朵鲜艳无比的花骨朵儿，刚刚含苞欲放，娇艳欲滴的时候，却被挪入了不见天日的地窖，再也无人看顾，直到花开、花落，凋零成泥，未免过于残忍。

看着她那张无比秀美、圣洁的面孔，吴天德忽然幻想出几十年后，荒凉的古庙中，一个满脸皱纹的老尼“箜箜箜”地敲着木鱼儿。。。。。。，怎能让这花一般的少女美好年华都葬送在那种地方？

他望着仪琳，心中想着心思，旁人看起来不免有些暧昧，好似吴天德半接着茶碗，贪看仪琳的美色，墙角绿衣小姑娘偷偷回头看到，嗤地一笑儿，扭头对那黑袍老人道：“爷爷，那大胡子。。。。。。”，声音忽地一顿，被那老人掩住了她的嘴。

此情此景，楼上的胖大和尚自然也看得一清二楚，炯炯如电的目光上下打量吴天德，看他一脸胡子，年纪其实并不甚大，眉宇间颇有豪迈之风，不禁微微点头。

仪琳眼睛抬起，看见吴天德望着自已，脸蛋上不由飞起两朵红云，低声道：“吴大哥。。。。。。”。

吴天德啊地一声，老脸一红，慌忙接过茶来，就嘴儿喝了一口，一口水下肚，立刻脖子一梗，抬起头来，眼睛里含着两汪泪水，马上就要淌了下来，一副可怜巴巴的表情望着仪琳。

仪琳慌忙抢过碗来吹了两下，忽想起自已一个出家人，这样对一个男人实在不雅，不禁脸红。

令狐冲在一边看见，别过头去，双肩不住耸动，连忙抓起一碗酒喝了，却又马上卟地一口喷了出去，咳了两声道：“好。。。。。烈酒，呛着了”。

田伯光见状哈哈大笑，说道：“这位吴兄真是我道中人”。

吴天德吸着凉气，这一下烫得不轻，却扭过头来，向他冷笑道：“不敢高攀”。

田伯光啪地一拍桌子，怒道：“你看不起我么？”

吴天德一点头，道：“正是！”

田伯光大怒，铁青着脸霍地站起，有心动手，可是着实忌惮他的武功，一犹豫间，只听吴天德道：“吴某从不觉得自已高人一等，贩夫走卒，我可以交朋友；魔教中人，只要义气相投，我同样会交他做朋友。但是你田伯光，不配！我若当你是朋友，就算天地瞎了眼，神明懵了心，我也对不起自已的良心。”

田伯光听了反而哈哈一笑，重新坐下，冷笑道：“这倒是寡闻了。想不到我田伯光倒是罪大恶极了，倒要听听你有何高见？”。

仪琳在一旁听见也觉大大不妥，插嘴道：“吴大哥，魔教阴险毒辣，无恶不作，为害江湖。。。。。。“

吴天德扭过头来，向仪琳柔声道：“仪琳妹子，这魔教。。。。。。“

田伯光嘿嘿一笑：“仪琳妹子，好称呼“。

仪琳脸上一红，道：“吴大哥，仪琳是出家人，当不得。。。。。。，你叫我仪琳就好“。

吴天德仍道：“仪琳妹子，说这魔教为祸武林，无恶不作，到底做了什么坏事？“

仪琳一呆，她自幼就听师门长辈这么说，耳濡目染，心灵之中早已认定那是天下间最邪恶，最阴险的门派，至于做了什么坏事，一时倒真说不上来“。

吴天德笑道：“日月神教传招收教徒良莠不择，教众无数，又大多从事黑道生意，行事本就不择手段，所从事的行业又和白道英雄们多有冲突，一有争执便刀兵相见，只要出了人命这仇便父传子，子传孙，仇也越结越深。我想这些中原大派提起现在的日月神教，怕也说不出太多他们做过的恶事吧？都是些陈芝麻、烂谷子。”

令狐冲在一旁听了暗暗点头，那墙角坐着的黑衣老者霍地回头，目光锐利恍若有形之箭。吴天德立生感应，抬眼望去，那黑衣老人已转过头去，却见那绿衣小姑娘冲着自已扮了一个鬼脸，吐了一下舌头。

吴天德指着田伯光道：“你们只道这田伯光坏人名节，是令人不耻的下九流淫贼，却不知他的罪恶才最是令人发指”。

田伯光坐在那儿，只是冷笑。

吴天德道：“你不服么？江湖中人搏斗，各凭本事，就算败了，也不会有人笑他，苦练本事再报仇雪恨便是。若是死了，还有亲人师友惦记，称他一声英雄。

可是倚仗本领，强奸女子，这女子名节一失，便一生再翻不过身来。你辱了人家清白，拍拍屁股一走了之，靠着你绝世的轻功逍遥法外，你可知那失了名节的女子有多少自尽身亡？你可知那失了名节的女子若是不死，便要一生受人侮辱？

她们无力反抗，本是受到伤害欺凌的一方，身心受到的伤害已是可怜，可是又有何人去同情她？失了名节的女子不但邻居村民瞧不起她，走到何处都被人指指点点，受人唾骂，便是她的父母兄弟也嫌她厌她。

一个如花似玉的大家闺秀若是出了这种事，便是嫁个街边的残疾屠户，那屠户都要看不上她，日日骂她无耻贱妇。你快活了一时，却害得别人一生凄苦，失去了为人妻的幸福、为人母的尊严，你说，你这样的采花贼是不是该千刀万刮？这样的畜生也配披着人皮坐在这儿享用酒食”。

田伯光浑身发抖，脸皮胀得快要沁出血来，店内一片寂静。仪琳感动得双目盈泪，望着正气凛然的吴天德，满是崇敬之情。

吴天德拍了拍自已的钢刀厉声道：“刚刚令狐兄弟用刺蝇剑法对你，我这还有杀猪刀法相候，只是便用杀猪刀法杀你，都怕污了我的刀。你若有心，沿着你走过的路去看看被你凌辱过的女人，现在都是什么下场？有谁自尽寻死？有谁出家遁世？有谁沦为娼妓？你若还有半点人性良知，也不会再做一个淫贼！”。

啪地一声，有人重重拍了一下桌子，大声说道：“说得好！”众人抬头看去，都是一怔，那大声叫好的人，竟是那个胆小如鼠的店老板。

田伯光看他也敢嘲笑自已，狞笑一声，一脚踢飞了凳子，两个跨步便走了过去，一把抓住了他的衣领，厉声道：“你说什么？“，他手劲颇大，把那枯瘦如柴的店老板提了起来，勒得那老儿枯树皮般的脸色一阵潮红。看光景只要按住他脑袋拧上一把，就要把脑袋拧了下来，众人都是暗暗心惊，吴天德、令狐冲握紧了兵刃，那壁角的黑衣老人也双指挟起一根筷子。

店老板看起来本是个怕死的人，此刻却不知发了什么疯，脸色胀得通红，却仍是嘶声喊道："我说。。。。。。那位壮士说的好。我娘。。。。。。我娘本是县里林秀才家的小姐，她。。。。。。她被贼人侮辱，可怜。。。。。。可怜我娘一个大户小姐，只能嫁给我爹做了继房，我爹那时还是街头一个小摊贩，是我娘辛辛苦苦、帮助他建立今日的家业。

就是这样，我爹也看不起她，一有了钱我爹就娶了妾，我娘不敢反对，不但要讨好我爹，就算是我爹的妾都要讨好，在家里就连仆妇都不如。我那时年轻。。。。。。不懂事"，老板说着流下泪来："就是我不开心，都要辱骂我娘，嫌她给我丢了脸。我娘做了什么错事啊。。。。。。"。

老头儿越哭越是伤心，哽咽道："七年前，这几省间发了一场大瘟疫，我发了病，被人赶到山上等死，我那奔七十的老娘啊。。。。。。每日偷偷上山给我送药送饭，我活下来了，我娘却死了。如果我娘还活着，我一定好好孝顺她老人家，不让她吃那么多苦，你这等该死一万次的淫贼，我的亲娘啊。。。。。。"

一时间屋里再度寂静，只闻店老板痛不欲生的抽泣声。黑袍老者一声叹息："子欲养而亲不在"。

仪琳合掌低低诵念："南无救苦救难观世音菩萨"。

田伯光提着酒店老板，过了半晌，忽然卟嗵一声把他丢在地上，发力狂奔出去，转身之时，竟是一脸的羞惭。他身形甚疾，出门时又被门槛一绊，心情激荡下劲力遍及全身，脚尖竟将门槛踢烂，如同野马一般刹那间逃得不知去向。

几人呆了半晌，令狐冲方一声长叹道："我与田伯光坐斗，身上被他刺了一十三刀。吴兄与他坐斗，怕不在他心里也刺了一十三刀了！"

# 第二卷初涉江湖 第十一章 训婿

(更新时间：2006-4-22 0:16:00 本章字数：5608)

室内一时无言，众人都对令狐冲一番话大以为然。仪琳双掌合什道：“我佛慈悲，吴大哥以理度人，但愿那田伯光从此洗心革面，重新做人”。

吴天德笑道：“若是那田伯光不知悔改，我们三人在此发誓，无论谁见了他，都要取他性命，好不好？”。

仪琳忙摆手道：“出家人不可杀生，田伯光虽是个坏人，我们佛门弟子也不能开杀戒的”。

吴天德心想：“早晚你还不是一定要杀，而且杀了一个大BOSS呢”，口中笑道：“那就让令狐老弟和我来杀，你只管把他打成狗熊模样便是”。

仪琳羞笑道：“我怕自已没有那好本事，不然一定阻止他做坏事的”。

吴天德呵呵笑道：“无妨无妨，你好好随令师习武就是了。我们击掌为誓”。

仪琳听了妙目闪过好奇神色，却见吴天德和令狐冲互击了一掌，相视大笑，这才恍然，虽然她是个出家女尼，毕竟少女天性，心中跃跃欲试，便于二人分别对了一掌，心中温馨之极。

墙边坐着的少女忽然转过身来，咯咯一笑，道：“你要杀人，那也容易，马上还俗便是了。武功不好更没关系，我爷爷说这大胡子武功很是了得，你要他教你不就行了”。

吴天德转头看那少女，只见她穿身淡绿衫子，皮肤雪白，一张脸蛋儿清秀可爱，眼珠儿灵活，透着灵动狡黠。

见吴天德和令狐冲等人都转眼看她，那少女皱了下鼻子，道：“看我做什么？我长得好看吧？那位姐姐若是留起头发，穿上裙子，比我还要漂亮呢”。

黑袍老人转身站起，爱昵地在她头上抚了抚，对吴天德几人道：“小孩子调皮，诸位不要介意”。

吴天德见这老人身材伟岸，方面阔目，谈笑之间气度不凡，而且分明身负一身上乘功夫，便拱了拱手道：“晚辈不敢，请教前辈尊姓大名”。

老人淡淡一笑道：“老夫姓曲，这是孙女儿非烟”。

吴天德心中一动：“原来是他？这便是写下’笑傲江湖曲‘的魔教长老曲洋？”

曲非烟牵着爷爷的手，笑嘻嘻地向他道：“大胡子，你说不敢，那就是心中还是介意了？”

吴天德略有些尴尬，呵呵笑道：“这个么。。。。。。，看姑娘生得这么聪明可爱，在下怎么会介意呢？”。

曲非烟眼珠儿转了转，疑惑地向曲洋道：“爷爷，一个人可不可爱看相貌看得出来，难道聪不聪明也能看相貌便知道？原来这大胡子武功了得，相面的功夫也是一流”。

曲洋瞪了她一眼道：“多嘴”，向吴天德一笑：“这孩子让我宠惯了，现在这酒楼内闹出了人命，一会儿若是官兵来了总是麻烦，我看还是赶快离开此地再说吧”。

吴天德暗叫一声苦也，他来到酒店这么半天，还不曾吃过东西，但也知道曲洋说的甚是有理，虽然他有锦衣卫腰牌在身，不怕县里的差役，但是一路行来看百姓的神色，对官兵都不太感冒，若是露了身份，不免和这几位人物有了嫌隙，于是点头称是。

吴天德起身便要拾掇桌上剩下的酒菜，曲洋一笑道：“这些饭食已经凉了，又洒上了酒水，不要捡了。非烟，去给吴先生拿些吃的东西”。

曲非烟拿了碎银向那老板买取食物，老板竟执意不收，匆匆卷了三张葱油饼，里边夹了满满的酱牛肉，拿防油蜡纸包了，曲非烟提在手里，歪头向吴天德笑道：“本姑娘伺候你饮食，你怎么谢我？”。

吴天德笑道：“回头我送你些胭脂水粉好了”。

曲非烟嗔道：“我不要那些东西，刚刚你不是说有一套杀猪刀法，不如教给我怎么样？”。

令狐冲听了哈地一笑，道：“你个小姑娘学了杀猪刀法，太过难看，以后岂不是嫁不出去？”。

曲非烟横了他一眼，道：“刚刚那大胡子偷看尼姑姐姐，眼睛色色的，只有你目不斜视，象个好人，怎么现在也学这大胡子油嘴滑舌？”。

一时三个人都僵在那儿，令狐冲张了张嘴，不知如何接口。吴天德一张脸黑里透红，心想：“娘的，老子就今天纯洁了一回，还被这丫头说得如此不堪“，仪琳听了心里咚地一跳，暗想：“吴大哥真的色色。。。。。。的偷看我了么？我是个瘦瘦弱弱的小尼姑，他偷看我做什么？这小姑娘这样说他，他会不会生气？”一时羞得耳根子都红了，偷眼瞄了吴天德一眼，那张脸臭臭的，倒不怎么象生气，这才放下心来。

曲洋摇了摇头，可是这小孙女儿从小野惯了的，口无遮拦，他也无可奈何，忙接口道：“我们快些离开吧，官府来了没有个三天五天是走不成的”。

令狐冲道：“这迟百城师兄是泰山派的弟子，不能让他尸体弃置在这儿，吴兄，烦你把他携到城外，让他入土为安吧”。

吴天德想了一想道：“我们有男有女有老有少，这么提着一具尸体出去，满城的人都看得见，不出三日，画影图形就遍布天下，怕是寸步难行了，不如你们出去往东城门外，我提着尸体去南门外找个地方埋了，再绕过去寻你们。我是要去衡阳的，要是顺路，咱们就一起走”。心中却想，嘿嘿，不信你们不是去衡阳。

曲洋点头称善，于是众人收拾停当，分头出城。

吴天德携了迟百城的尸体出了南城，飞快地行至一处丘陵，此地柳枝儿已经抽出嫩绿的枝芽儿，松软的土地上冒出零星的小草。吴天德呵呵一笑，自语道：“此处土地松软，易于挖掘，风水真是好的很，迟兄，我就将你葬在此处吧。”。

吴天德用单刀掘了一个浅浅的土坑，凑合着将迟百城葬了下去，心想：“人死如灯灭，对死尸毕恭毕敬又有何用，我们讲究的是厚养薄葬嘛”。看看土壤凸起，又踩上几脚，口中嘟囔道：“迟兄莫怪，我是怕夜晚野狗刨了你的尸身，踩得结实些安全”。

看看弄得差不多了，正要奔向东城，猛抬头，只见一个胖大和尚笑吟吟站在面前，倒把吴天德吓了一跳。只听那胖和尚呵呵笑道：“你

这小子面带忠厚，内藏奸诈，俗话说先死为大，入土为安，你不好好深葬他也罢了，怎么还在他身上踩上两脚？”。

吴天德观念究竟与这时的人不同，不似古人对尸体比对活人的敬意还要大上几分，哈哈一笑道：“这个。。。。。这个。。。。佛家不是说身体只是一具臭皮囊么？活人的身体都是臭皮囊了，死人的又算得了什么？”

那胖大和尚一听，瞪起一双牛眼啐道：“放屁，这是哪个混蛋说的？”。

吴天德也吓了一跳，惊笑道：“这个。。。。。。这个是佛祖说的”。

那和尚听了挠挠光头，讪笑道：“哦？是佛祖说的么？既然佛祖这么说，想必是有些道理的，你要踩便踩吧”。

吴天德瞄着这和尚，心想：“这莫不是个坑蒙拐骗的假和尚吧？自已还是早早赶去和令狐冲、仪琳汇合，去衡山看看吧，若是得便，就救了刘什么风一家，自已是朝廷命官，想必管了此事嵩山派也不敢寻自已的麻烦”。

于是向那和尚一笑，道：“大师傅，我已经踩完了，路不平，有人踩，你要是看着不平，不妨也踩上两脚，告辞了”。

转身展开身形，纵跃如飞，直奔东城，掠行数十丈，只听耳边有人吹了口气，哈哈笑道：“小子轻功不赖”。

吴天德提起的真气一窒，险些跌倒，驻足回头一看，只见那身材高大的胖和尚就站在自已身后，笑嘻嘻地看着自已。

吴天德又惊又怒，心中大起戒心，以他的武功，奔行之际，身后紧蹑着这样高大一条汉子，居然恍然不知，这人的功夫实在骇人。

吴天德停下脚步，拉开架子瞪着那汉子道：“你要做什么？”。

胖和尚哈哈一笑，道：“我问你，你是不是喜欢恒山派的仪琳小姑娘？”。

吴天德睇了他一眼，心想：“莫非又是一个淫贼？就算是，他追着我算怎么回事？”。

于是吴天德干笑两声，道：“此话怎讲？我怎么会喜欢。。。。。。仪琳姑娘呢？”

那胖大和尚听了勃然大怒，跳脚道：“混账，难道仪琳长得不美？难道还配不上你这么个刺猬似的大胡子？你是什么东西，那么一个天仙儿般的女孩儿，你竟然说不喜欢？”

这和尚越说越气，伸出手来打向吴天德脸颊，吴天德见他手法奇快，慌忙伸手一格，不料那和尚明明挥臂打他右脸，堪堪迎上他格架的手臂时，不知怎么手臂变得象面条儿一般柔软，倏地一翻，啪地打在他右脸颊上。

登时五条红红的掌印浮现出来，吴天德伸手拔刀，他快那和尚更快，刀只拔出一半，那和尚手臂探出，拍在他手背上，单刀铿地一声又插回鞘内。

吴天德展开身法，腾挪闪移，不断变幻，这把刀却总是拔不出来，那胖大和尚身材虽高大，却是灵巧如鬼魅，如影随形，紧紧跟着他，每次刀拔出一半，都被他拍了回去。

那和尚呵呵笑着，时不时伸掌在他肩上拍上一记，脑袋上弹上一下，这和尚胡罗卜般粗细的手指在他脑袋上一弹，便感觉脑袋嗡地一声，一疼之后便木了，想必已经起了好大一个包。

和尚哈哈笑道：“这阴魂不散身法是回声谷的独门武功，我只不过学了个形似，若是由我老婆使出来，才有你受的呐”。

吴天德暗暗叫苦，想破脑袋也想不出笑傲江湖中有什么轻功诡异的回声谷。他脑袋被敲得晕了，一时更想不起怎么这和尚会有老婆。

眼看头上包越来越多，再打下去就要变成释迦牟尼了，吴天德忍不住叫道：“你这臭和尚，我喜不喜欢仪琳干你屁事？你到底要怎么样？”

和尚道：“你在回雁楼贼眉鼠眼偷看仪琳，明明就是喜欢她的，现在居然撒谎，还不该打？“。

吴天德哭笑不得，弃刀于地道：“他妈的，老子就喜欢她了，怎么着？你这和尚要管尼姑的事么？”

那和尚一听大喜，一张胖脸笑得如同一朵绽开的莲花，还是被踩过一脚的，呵呵笑着，一竖拇指道：“这才是真汉子，喜欢就喜欢，管她是不是出家人，嗯！我看你小子很合我的胃口，不错不错”。

吴天德泄气地道：“我承认喜欢她了，是不是可以放我走了？”

那和尚笑得合不拢嘴，挥手道："快去快去，好好保护仪琳，我看她心里也是喜欢你的，你们早早成亲，早早生个娃娃"。

吴天德涕笑皆非，心想：这和尚神神经经，不好对付，先应付了他再说。于是恭恭敬敬地对他道："是是是，小子一定和仪琳师太早结连理，夫唱妇随，相敬如冰，举案齐霉。。。。。。。"。

胖和尚听得瞪眼，喜出望外道："咄，你这小子居然出口成章，更合我的心意了，哈哈哈。。。。。。。"。

吴天德：。。。。。。。。。

胖和尚挥了挥手道："傻站着干什么？还不快去找仪琳？那孩子美丽非凡，我一路跟着她从恒山下来，路过的男人没有不偷偷瞧她的。今日下雨我只是离开片刻的功夫，那孩子就被田伯光小贼掳走了。现在她是你的老婆，你还不快去守住她？哈哈，这下不用我担心了"。

吴天德叹了口气，向他施了一礼，转身便走，刚刚跑出两步，只听那和尚怒道："站住！"。

吴天德苦着脸道："大师，又有何分咐？"。

大和尚怒气冲冲道："你既然对仪琳一见钟情，爱慕不已，又费尽心机讨她喜欢，才让她喜欢了你这小子。。。。。。。"，吴天德木然想：这都是你说的，我什么时候做过？

大和尚滔滔不绝、添油加醋虚构了一个痴情男苦追天上仙女的故事，然后话锋一转，怒道："她喜欢了你，是你莫大的造化，怎么又去对别的女人说笑？说笑倒也罢了，还当着她的面勾三搭四？"，说着简直怒不可遏，冲上前来在他脑门上狠狠敲了一记。

这一记敲得狠了些，吴天德差点一屁股坐在地上。他其实已看出这和尚武功虽在自已之上，相差也不是极多，但是他这身诡异莫测的轻功身法实在神鬼难测，自已根本对付不了，只好生生硬受了一记，脑门上立刻弹出一个红红的肉包。

吴天德抱着脑袋大叫："大师傅不要再打了，在下哪有勾三搭四，三心二意了？"

和尚冷笑一声，一手掐腰，另一只手去掐住自已喉咙，做出一副娇滴滴的女人模样，扭着屁股细声道："大胡子，你说不敢，那就是心中还是介意了？"

然后挺起胸来哈哈一笑粗声道：“这个么。。。。。。，看姑娘生得这么聪明可爱，在下怎么会介意呢？”。

接着又扮成女人模样道：“本姑娘伺候你饮食，你怎么谢我？”。

然后扮出一副淫贱色狼模样道：“回头我送你些胭脂水粉好了”。和尚表演完怒气冲冲说道：“你看看，多么无耻，多么下贱，唉，仪琳是多好的姑娘呀，你居然不知珍惜”。说着一副痛心疾首的模样。

吴天德张口结舌，舌头打着卷儿道：“大。。。。。。大师，我只是和那位小姑娘说笑两句罢了，这。。。。。。怎么算得调笑？”。

和尚正色道：“你既然喜欢了仪琳，心里头、眼里头就应该只有她一个人，不要说和别的女人调笑几句，就算是看上一眼，想上一下，都是万万不可的”。

吴天德心中恶狠狠骂了一句：“我日！整个一自虐狂”。心思一转，忽然想起一个人物来，猛地跳了起来，指着和尚道：“不戒，你是不戒和尚”。这一刻他终于想起这人是谁来了，难怪他对仪琳这样关心，又大谈什么‘贞节烈男经’，这一下子全明白了。

和尚怔了怔，摸摸光头笑道：“好眼力，居然认得和尚我。”，笑罢一指吴天德，厉声道：“认识我也得教训教训你，不然将来一定害得仪琳伤心”，说罢揉身扑上，又是一阵拳脚。

吴天德咕咚一声，跪在地上，抱头哀叫道：“大老爷，我冤枉呀！”。

过了许久。。。。。。，吴天德有气无力地道：“死变态，你打够了没有？”

另一个呼呼直喘的声音道：“打够。。。。。了。待我再好好教教你为人夫的规矩，就可以了”。

吴天德：。。。。。。

远远地，看见吴天德踉踉跄跄走来，仪琳兴冲冲地迎上去，道：“吴大哥，原来曲前辈也是去衡阳的，我们正好一路。。。。。。啊？？？你的脸，还有你的头。。。。。。”。

吴天德迎着众人惊疑的目光，背负双手、摆出一副淡然的的样子：“路上碰到两个小蟊贼，被我狠狠教训了一顿。啊哈，天色不早了，我们这便起程去衡山县吧“。

众人：。。。。。。

# 第二卷初涉江湖 第十二章 该死不死(上）

(更新时间：2006-4-22 20:44:00 本章字数：4055)

吴天德埋个死尸居然埋得自已鼻青脸肿，众人都大为惊讶，只是无论怎么问起，吴天德都只说打了两个小贼，再问便避口不答，众人知趣，也不再问。只有曲非烟，看见他那副狼狈模样，觉得甚是有趣，不时缠着他要问个明白，搞得吴天德不胜其烦。

还是仪琳心地善良，看他虽然没有头破血流，可是鼻青脸肿，忙拿出天香断续膏替他轻轻敷在脸上，这江湖人研究的外伤药是不知经过多少人血肉实验换来的配方，着实有些奇效，敷在脸上凉丝丝的，一股药香沁入心脾，立刻见了效果。

虽然动手揍了自已一顿的就是仪琳的父亲、那位一厢情愿要做自已老丈人的不戒大师，吴天德却不能迁怒于仪琳。看见她站在自已面前，踮着脚尖伸出葱葱玉指轻轻在自已颊上抚摸，那张俏丽如花的娇颜凑得那般接近，吴天德只觉美丽不可方物，不敢亵渎，连忙屏住了呼吸，生怕自已的鼻息喷在仪琳的脸上，直到她敷完药，才长长出了口气。

这些人中令狐冲受伤最重，可是除了吴天德，不是老人，便是女子，只好由他扶了令狐冲同行。二人一个鼻青脸肿，一个浑身是伤，路中遇上耕作的农人，不免指指点点。更有妇人牵了孩子，将他们比作反面教材，言语谆谆，在吴天德听来，那就是要自已的孩子好好读书，千万不要学他们两个混黑社会了。

吴天德闷头赶路，心中郁闷，那不戒老混蛋居然给自已灌了毒药，说什么自已风流成性，怕女儿还未出嫁就吃了暗亏，还说待刘正风金盆洗手，护送仪琳回山后就给他解药。自已本来是要去福建上任的，这样跑来跑去，难道真的只有闯荡江湖的命?

至于身上的毒药，他并不担心，有一个菩萨般的仪琳在身边，只要他想，随时可以求仪琳去向不戒讨药。只不过因为这件事打乱了自已的计划，未免心中闷闷不乐。

夕阳如火，绚烂如锦。看看天色已晚，恰好行至一个小村庄，吴天德便与曲洋等人商量借宿。这种事吴天德就木讷得很了，倒是曲非

烟小姑娘能说会道，拣了庭院最大的一家进去，甜甜的笑颜，加上三吊铜钱，那抽着旱烟的老汉便欣然将众人迎进院内，忙着叫儿子媳妇儿都收拾了东西，搬到后院房去。

在路上时吴天德狼吞虎咽，将三张卷满牛肉的葱油饼吃得精光，此时反而不饿了。看看众人就着农家饭菜吃得颇香，独有仪琳一人，因为菜里都是猪油，只拿着个馒头，坐在一边啃着。

吴天德见了皱眉，自去问老汉讨了菜油，随手又给了老汉一些碎银。老汉听说他个大男人要去做饭，十分惊奇，收了银子憨笑着拣了五个鸡蛋拿给他，又告诉他院子里自家种的青菜随便采摘。

吴天德去院子里采了青菜，就着流过院子的泉水洗濯干净，炒了几个小菜，一时绿的绿、黄的黄，摆在桌上香味扑鼻、菜色让人食欲大增。

不但仪琳吃的香极，曲非烟等人也大叫好吃，将几盘菜吃得精光。吴天德满脸自得，只是额上拱起红红的肉瘤，颊上五条粗粗的掌印，这副卖相实在逊极。

到了傍晚，村长家里几个小孙子、孙女因来了客人，嘻嘻哈哈跑来跑去地闹，吵得家里鸡飞狗跳，吴天德看室内不方便练功，独自一人步出村落，见后山半山腰上一座破败的古庙，一条小径曲折而上。这片山向阳，已经长出大片野草野花，还有七八棵桃树，桃花绚丽，即将落下的夕阳给青草红花渡上了一层金色的朦胧。

吴天德走到一株桃花树下背靠桃树盘膝坐下，看看时间尚早，取出静月郡主送给自已的紫竹萧，幽幽咽咽吹奏起来。他到这时代后有空就吹奏曲子，技艺日渐纯熟。

一曲最娴熟的《神话》吹完，旁边草丛悉悉嗦嗦，只见曲非烟蹦蹦跳跳跑来，见了他嘻嘻笑道：“喂，大胡子，原来你藏在这里，看不出你一个大男人，不但菜做的好，箫吹得也不错呢”。

吴天德一本正经地道：“岂止箫吹得不错，姑娘没有发现在下长得还颇有几分姿色？”。

曲非烟看他脸上独特造型，忍不住咕儿一笑，跳到他身边抱膝坐下，说道：“大胡子，那个令狐冲真是一个酒鬼，身上伤还没好，现在

又和我爷爷喝起酒来，看你挺粗犷的一条大汉，怎么跑来这里吹奏这么伤感的曲子，怎么看你都不象一个多愁善感的人啊”。

吴天德微微一笑，想起她是曲洋的孙女儿，音乐造诣决对是不差的，有心想看看她的技艺，就把竹箫递向她，呵呵笑道：“想不到你也是此道行家，吹上一曲给我听听如何？”

曲非烟雀跃道：“好啊，你的曲子非常好听，曲风是我从来没有听过的，你听我吹给你听”。

曲非烟接过吴天德的竹箫，也不嫌弃吴天德刚刚用过，将竹箫放到唇边，吹奏的正是刚刚吴天德那首《神话》。这首曲子由她吹奏出来，效果远非吴天德可比。

吴天德看她平时蹦蹦跳跳，似无一刻闲得住，此刻凝神吹曲，竟是说不出的娴静动人，娓娓动听的曲调流畅地从洞箫中传出，眼神是那样专注。

吴天德看着她出神，想想到了衡山县，大概也就是这爷孙俩丧命之时了，眼看着这如花的少女，自已既然遇到了，无论如何总该尽一番心力，不可再由着自已随遇而安的性子漠视不顾了。

曲非烟一曲奏罢，放下竹箫，叹气道：“好动听的曲子，如果爷爷听了也一定感兴趣的”，扭过头来见吴天德望着自已出神，少女的脸上闪过一抹羞色，睇了他一眼，那灵动的眼神犹如一只可爱的鸟儿：“你这人，怎么这样看人？”。

吴天德面上一热，好在天色已黑，掩饰了不自然的神色，连忙岔开话题，聊了一阵儿别的，既然知道曲非烟也喜欢音乐，吴天德就想着后世那些动听的音乐，一首首吹给她听，只要曲非烟听他演奏一遍，拿过箫来马上就能照样儿来一遍，吴天德曲中断落失掉的音节，曲非烟竟十分自然地予以补充上，和后世的原曲曲调大多相仿，吴天德听了她这般造诣，不禁赞叹，这若是搁在后世，以曲非烟的相貌、才能，踏进娱乐界必定是个天才音乐美少女了，正要开口赞她两句，只听一个娇柔的声音道：“是非烟妹妹么？啊，吴大哥也在这里”说着一个身影儿走了过来，正是仪琳。

看见吴天德，仪琳羞涩一笑：“吴大哥，我见天色晚了，寻非烟妹妹回去，明日还要赶睡，早些回去歇了吧”。

曲非烟摇头道："不要，整天没有事做，难得今天听了大胡子这么多好听的曲子，我们在这儿多呆一会儿吧，仪琳姐姐，你看，你趟着草丛走过来时，那些萤火虫在你身边飞舞，好漂亮，就象天上的仙子"。

吴天德听她一说，这才注意到草丛中果然有许多流萤飞来飞去，点点星火，煞是好看。

曲非烟兴致勃勃地道："大胡子，我们捉些萤火虫带回去好不好？放在屋里犹如星光点点，一定美极了"。

吴天德笑道："好啊，我们一起动手，看谁抓得多，拿回去给你们一大一小两个美人儿做灯光"。

仪琳忙阻止道："不要不要，这些萤火虫自由自在，不知有多快活，我们把它们捉回去，它们一定不会开心了"。

吴天德听她把萤火虫儿说得颇有人性，不免失笑，但还是顺从地道："说的也是，这些虫儿本属于山林，若是捉了回去，就失了自由了，我们还是在这儿看看吧"。

曲非烟嘟起嘴儿道："我说话你不听，仪琳姐姐一说你便听了，这大美人儿果然说话更中听些"，说着顿足走到一旁去。

仪琳不安地道："非烟妹妹生气了"。

吴天德笑道："不碍事，小孩了脾气，过得一会儿也就好了"。

仪琳叹道："众生平等，这虫儿也有它生存的快乐和权利，我实在不愿为了自已的快乐把它们都抓起来，可能还要害死不少这可爱的虫儿"。

吴天德道："是啊，人生一世，如同草木一秋，无论是人，还是其他生命，都应该珍惜自已，快快活活地过完一生。"

仪琳见他灼灼的目光，似有深意，忙偏过了头，不知说什么好，便在此时，天空中一颗流星疾掠而过，在天空划成一道长长的火光。仪琳道："我听仪净师姐说，有人看到流星，如果在衣带上打一个结，同时心中许一个愿，只要在流星隐没之前先打好结，又许完愿，那么这个心愿便能得偿。你说是不是真的？"

吴天德笑道："流星一闪即逝，来得及打衣结么？我们家乡也有对流星许愿的说法，不过不用打结，只要流星消失之前默想出自已心中

的愿望就可以了”。

曲非烟到底小孩心性，听了有趣，又凑过来道：“有这种事么？我来我来，快看还有没有流星？”，说着张望着天边。仪琳也掂起了衣带，跃跃欲试。

片刻工夫，只见又一颗流星自天边飞来，仪琳手指只一动，流星已一闪而没，仪琳口中啊地一声，惋惜道：“太快了，没有结成”。

曲非烟却跳着脚笑道：“我成了，我成了”，仪琳惊奇地道：“非烟妹妹好快的动作”，曲非烟得意地道：“我不是照你的法儿，我是按大胡子的方法许愿的”。

吴天德问道：“你许了什么愿？”

曲非烟方要开口，仪琳道：“不能说的，说了便不灵了”，曲非烟听了顿时住口。忽地，天边又一颗流星自西至东，拖曳甚长，仪琳动作敏捷，竟尔打了个结。

吴天德和曲非烟都替她紧张，见结已打成，都是长出一口气，问道：“成了么？许了愿么？”。

仪琳怔怔地道：“我。。。。。。我不知道，流星好快，我只顾着打结，心里好多念头，一时也想不起。。。。。。”。说着脸上一阵晕红，只是月光下却看不明显。

她见流星划过，急着打结，心中好多念头一闪而过，那一刻心中忽然隐隐冒出一个极渴望的念头，一时朦朦胧胧想不清楚，也不敢去想，只觉得那愿望是自已心中极为期盼的，却又透着莫名的恐惧，结果这愿望许没许出来，这时候想来竟是脑袋空空，再也想不起一分半毫。

吴天德见她仰起脑袋，望着星空，一双迷茫的眸子和天上的星辰一样迷人，痴痴的神情让人怜爱，忍不住柔声道：“你这样可爱，观世音菩萨一定会保佑你的，无论你许了什么愿望，天上的神灵都会让你梦想成真”。

曲非烟在旁看着，忽然发现这个大胡子在这一瞬间脸上出现极温柔的神色，看着他对仪琳的体贴和关怀，小姑娘心中怦地一跳，忽然升起一种烦燥的情绪，忍不住嚷道：“是啊，就算你想让大胡子天天抱着你看月亮，天天给你做饭吃，佛祖也一定会答应你的”

# 第二卷初涉江湖 第十二章 该死不死(下）

(更新时间：2006-4-22 21:13:00 本章字数：3489)

仪琳的脸刷地一下红了，她虽听不出曲非烟话中隐隐的嫉意，却被她对自己的调侃弄得面红耳赤，吴天德笑骂道：“你这小妮子，胡说八道，看我不打你屁股”。

曲非烟看他纵身向自己扑来，嘻嘻笑着转身就逃，脸上虽是一片嘻笑，胸中却有种莫名的压抑和委曲，只觉得一跑起来心中畅快许多。

仪琳看着在山间追逐的两个人影，那个隐隐的念头忽然嗵地一下跳上心头，再去想时忽又捉磨不到，只是望着吴天德，心中隐隐有种了悟。慌忙双手合什，念了声佛号，抬头迎天，却见湛蓝星空，圆月一轮，繁星点点，仿佛都在眨着眼睛取笑自己，

曲非烟轻功远不如吴天德，被吴天德突然发力，一步掠到身后，擒住了她的手臂。曲非烟被他拉住，扭过头来，似笑非笑，咬着唇颤声道：“你。。。。你敢打我屁股试试。。。。。。”。

月光之下，清风吹着她额前的青丝，那张俏丽面孔透出一种说不出的旖旎风情。

吴天德望着这美貌如花的少女，一时说不出话来。曲非烟也自觉失言，有些讪讪的不好意思。就在这时，夜空中忽然传来一声凄厉的惨呼，二人均吃了一惊，寻声望去，正是朦胧月色下的半山古庙。

吴天德拍拍曲非烟手臂，轻声道：“我去看看，你和仪琳在下边等我”。说完纵身向那古庙奔去。奔行不远，山势平缓，几棵榆树垂着串串榆钱儿，散发着阵阵清香。绕过榆树，是一座破败的山神庙，庙墙已塌了一半。

吴天德奔过去，刚刚跃过庙墙，只听一个尖锐的声音道：“林震南，识时务者为俊杰，只要你交出辟邪剑谱，我便放了你们”。

吴天德吃了一惊，连忙蹑手蹑脚摸近庙口，心想：这时原来林震南还没有死，记得林震南夫妇是死在塞北的木高峰手中，莫非这庙中尖锐口音的人便是木高峰？“。

只听又一个男子声音响起："余沧海，你不要枉费心机了。林某全身上下早已被你搜了个遍，我林家的辟邪剑法世代相传、都是口授，并无剑谱"。

吴天德一听有些犯糊涂："怎么这林震南还在余沧海手中？是了，林震南被杀是刘正风金盆洗手之后的事，现在因为自已的插入，扰乱了事情本来的发展变化，林震南还没有落到木高峰手中，却被自已提前发现了"。

只听余沧海冷笑道："林震南，你所使的倒的确是辟邪剑法，但比起你祖父林远图，威力实在不可同日而语，若是林远图也似你这般无用，我师父又怎会败于他剑下？"说着语气一缓道："我儿死在你儿林平之手下，不过我也毁了你福威镖局，算是替他报了仇了，只要你交出剑谱，我余沧海一言九鼎，一定放了你们"。

林震南哈哈惨笑，道："余沧海，枉你废尽心机，背上屠局灭门的恶名，到头来还不是一无所得？真有什么剑谱给你，立时便是我夫妻丧命之时，林某早已想得明白了"

余沧海嘿嘿两声，道："你不畏死，我也不以死迫你，只愿你的儿子也如你一般不畏死"。

旁边一个女子声音尖声道："你说什么？你抓了我的平儿？"

余沧海道："现在还没有，若是得不到辟邪剑谱，少不得要请令公子来向二位讨取了"。

林震南恶狠狠呸了一口道："无耻小人，亏你也称一派之主"。

余沧海被林震南啐在身上，勃然大怒，抬手一剑斩下他一条小臂来，登时血如泉涌。林震南倒是一条汉子，坚咬牙关，一声不吭，额上大颗的汗珠滚落下来。

林夫人一旁哭叫道："相公，相公，你。。。。你这恶贼。。。。"。

这时吴天德听见身后衣襟破风之声，扭头一看，只见仪琳携了曲非烟的手，跃进墙来，连忙挥手制止，不料余沧海耳力甚尖，竟然听到，厉喝道："什么人？"

吴天德向仪琳一摆手，低声道："你俩呆在这儿不要动，我进去救人"，说着纵身跃进庙中，只见一男一女两个中年人被缚在庙中柱上，

一个矮子站在堂下，手中执了一柄明晃晃的长剑，剑尖上犹在滴血。

余沧海见进来这人三十上下，鼻青脸肿，面目可憎，并不是什么武林中成名人物，登时放下心来，心想这事不能传了出去，眼中已是杀机一片。

吴天德上山练习打坐功夫，未带兵刃，那柄沉重的斩骨刀也放在房内，空着两手笑嘻嘻地道："余掌门，真是好手段，什么时候干起掳人绑票的事来了？"。

余沧海身形甚矮，恍若一个未长大的孩子，一身青黑色道装，若不是那阴沉的面目，两撇鼠须，乍一望去就是一个小小道童。他听了吴天德这么说，心知刚刚的话已全被他听了去，眼中厉芒一闪，手中长剑刷刷闪动，剑光缭绕，竟然不顾身份，对吴天德下了杀手。

吴天德手中没有兵刃，展开身法躲避他手中长剑，辗转腾挪，仅凭一双肉掌对敌。不料这余沧海人品虽低下，武功却并不弱，这小矮子展开轻功，绕着吴天德打转，八卦步走起来如同走马灯一般，手中剑如同一条发怒的蛟龙，招招不离吴天德要害，吴天德不知余沧海功夫深浅，不敢空手入白刃，一时间竟险象环生。

吴天德正自苦撑，忽然香案上一对蜡烛儿火苗腾地一跳，升起一尺多高，空气中传来一种怪怪的味道，吴天德闻了只觉脚下一软，差点儿被余沧海一剑刺中，急忙后退，绕着庙中石柱转了两圈，只觉脚下越发沉重。

余沧海也是追势渐滞，忽然停步以剑拄地，一指点在自已胸前，只觉还是气喘心跳，不知这大胡子用了什么手段，现在不走，一会儿毒势发作，便想走也不成了，看这人行止怪异，用毒伤人，必不是什么名门正派，林震南落在他手中，自已岂不是替他人做了嫁衣裳?

想到这儿，余沧海抬手一剑，只听一声惨叫，这一剑斜斜插入林震南胸腔中，刺完转身掠出庙门，跃墙而出，矮小身子跃上庙墙时，袍袖向后一拂，一块青砖呼啸着飞向追出的吴天德。吴天德伸掌一拍，一块青砖拍得粉碎，这一耽搁余沧海矮小的身影已隐入夜色不见。

吴天德一掌拍出，脚下发虚，连忙扶着门框站住，庙顶翻下两个窈窕的身影儿，正是仪琳二人。曲非烟喜孜孜地道："大胡子，我的手段怎么样？今天可是我救了你性命了"，说着洋洋得意。

吴天德不及细谈，忙带了二人回到庙内，只见林夫人望着夫君垂泪，林震南脑袋垂着，出气多入气少，显是命在顷刻。仪琳啊地一声，拿出天香断续膏，看着林震南心口汩汩流出的鲜血，手足发软，竟是伸不出手去。

吴天德伸手扶住林震南身子，心中一叹，知道任有什么灵丹妙药，他也是活不成了。仪琳呆了一下，去解林夫人缚着的绳子，回首对吴天德道："吴大哥，林伯父伤势太重，我恒山派的天香断续膏也没有用处"，说着语声噎住。

林震南听见说话，精神一振，抬起头来看了吴天德一眼，道："那位。。。。。。是恒山派的高人么？不知少侠是。。。。。。"

吴天德道："在下吴天德，无门无派，一介江湖浪子而已"。

林震南呼吸急促，断断续续道："多谢公子相救，只是。。。。。。林某大限已到"，这时林夫人身上绳子已经解开，扑了过来抱住他，林震南苦笑一声，对林夫人道："夫人，为夫。。。。。。已经不行了。你离开后想法儿找到平儿，先去寻个地方藏了，待。。。。。。待风平浪静，再回家乡。只是。。。。。。只是。。。。。福州向阳巷老宅地窖中的物事，是……我林家祖传之物，须得……须得好好保管，但……但他曾祖远图公留有遗训，凡我子孙，不得翻看，否则有无穷祸患，要……要他好好记住了。"

听着林震南这段经典遗言，吴天德忽地想起一段公案来，前后一想，立时想到：原来看书中令狐冲心中讥讽林震南临死传话暗藏手段，自已也对林震南颇为鄙视，看到后面曾经感到有些不对劲儿，却未深思，现在想想才觉得世人全都冤枉了林震南。

那些江湖人包括令狐冲都早已认定林家确有一部辟邪剑谱，听了他的话当然怀疑他话中有话。其实林家是不是另有一套辟邪剑谱，林震南确实不知道，他至死都相信自已所学就是最正宗的辟邪剑法，又怎么可能去暗示儿子去向阳巷老宅取什么辟邪剑谱。

他临死郑重其事说出这件事，只怕是因为林远图不忍毁了这本奇书，又实在不愿自已的后人去学那种功夫，才慎而重之当成家训，严嘱后人代代相传。林震南交待完这几句话，一口气提不上来，已然气绝。

林夫人抚尸痛哭，两位姑娘见了那般凄惨也不禁为之恻然。吴天德瞪眼望着这场面，只觉脑中乱烘烘的。他原本对笑傲江湖的故事了如指掌，这许许多多江湖上的大人物未来的命运他都知道得清清楚楚，对未来的一举一动都已预知结局，可是从现在起，整个事情的发展都已变得不可预料了。因为本该死掉一双的人，现在却只死了一个，林平之还会去华山学艺么？老母在堂，还会有林平之不计一切的报仇么？笑傲江湖的故事，因为自已救了一个该死却未死的人，以后会怎样发展？

# 第二卷初涉江湖 第十三章 刘正风金盆洗手（上）

(更新时间：2006-4-23 13:54:00 本章字数：4882)

清晨的衡山县，笼罩在一片薄雾当中。昨夜，吴天德就着夜色，简单安置了林震南的尸体，带着他的夫人下了山，令狐冲听了余沧海的劣行，也觉义愤填膺。曲洋却是人老成精，听了吴天德讲述经过，立刻决定连夜赶路，否则以余沧海睚眦必报的个性，为了掩盖他的丑恶行径必然带人赶回来杀人灭口。

吴天德知道这老头儿人老成精，在魔教多年，什么恶毒勾当没有见过？他说的话十有八九必能应验，于是一行人收拾行李，连夜出发。林夫人也知此刻不是悲伤哀痛的时候，这妇人倒是颇为坚忍，深知君子报仇，十年不晚，夫君尸身暂停放于古庙之中，此刻实是顾不上了。

路上吴天德问起曲非烟在山神庙中动的手脚，曲非烟得意地道："那是苗家蓝姐姐送我的'软脚虾'，这种药粉闻了的人立刻手软脚软，两个时辰之内动不得武功，蓝姐姐还有许多稀奇古怪的药物送我，有机会给你瞧瞧"。

吴天德心中一动，问道："那位蓝姐姐是什么人？"。

曲非烟道"那位蓝姐姐。。。。。。"，曲洋在前边咳了一声，曲非烟立刻住口，眨了眨眼道："那位蓝姐姐是我偶然遇到的一位苗家女子"。

吴天德心想：这个蓝姐姐，定是苗疆五毒教主蓝凤凰。曲洋是魔教长老，蓝凤凰的五毒教是魔教属下，要从她那儿弄些毒药，自然容易。

他一路上都在想到了刘正风那里，如何才能挽回这场杀劫，最头疼的便是嵩山派这一次出动了许多高手，吴天德除了练至第六重境界的混元功，其他的功夫都算不上第一流的武学，若要他以一人之力单挑嵩山派诸多高手，无疑痴人说梦。

现在听了曲非烟的话心中有了主意，感觉要救刘正风似乎有了些把握，于是微微一笑，道："非烟妹妹，你的那个'软脚虾'送我一些如何？"。

曲非烟眼珠子滴溜儿一转，怀疑地望着他道："干嘛叫得这么恶心？你要这东西做什么？莫非你要学田伯光，扮那窃玉偷香的勾当？"。

吴天德心里一急，看看二人说话间前边几人行得远了，一把拉住曲非烟道："非烟妹妹，你觉得我吴天德为人如何？"。

曲非烟脸上一红，她虽仅十五岁，却也情窦已开，加上在苗疆住过两年，那里不但成亲甚早，而且风气开放，耳濡目染，比之同龄少女，还成熟几分。见吴天德这样问她，想得歪了，一向捉弄别人惯了的性子，今天却觉脸上发烫，忸怩了一下道："我看你这人虽然长得丑些，却也不是不学无术之辈，不但懂得许多动听的曲子，还烧得一手好菜，没有大男人作派。。。。。。还不错啦"。

吴天德听了差点儿中风，吸了一口气，郑重道："非烟妹妹，这药粉我是拿来救人的，决不会用来做坏事，你若信得过我，便送我一些，或许只在这一两日，你便知道它的用处"。

曲非烟听他说话，和自已想的并不是一码事儿，芳心深处隐隐有些失望，见他说得诚恳，便从贴胸怀里摸出一个小包，递到他手中，说道："好啦，我信得过你。这包药粉送给你，只要顺风一抖，嗅到的人便会内力尽失，两个时辰之内提不起内力，而且没有味道，嗅到它的人也觉察不出"。

吴天德接过药包，疑惑地道："没有味道？我在山神庙中怎么嗅到怪怪的味道？"

曲非烟此时已恢复了自然神色，笑道："我在屋顶揭开瓦片来向下边撒药，药粉落在火上一烧，才变了味道"。

吴天德这才释然，把药粉举到鼻端嗅了一下，问道："这一把药粉可以用予几人？"。他做厨师日久，出于本能，拿到可以入口的调料之类东西都要嗅上一下。

曲非烟笑道:'小心些，虽隔站袋子，闻多了也会软倒。你要用于多少人？"

吴天德想了一想，实在想不出刘正风金盆洗手之日嵩山派来了多少人，若是真象电视剧中演的那般，整整一个加强连的人马，这包药

粉肯定不够，于是说道：“那些人么，至少也有三五十人，而且未必全集中在一起，一包只怕不够”。

曲非烟吓了一跳，心想：不知大胡子得罪了多少人，怎么有这么多仇家，他。。。。。他武功虽高，一个人对付得了这么多人么？”，再也不敢讨价还价，急忙探手入怀，抽出一个荷包来，递给他道：“我在庙中用了两包，这荷包内还剩了六七包，你都拿去吧，这药掺入酒水饮食中也可以的”。

吴天德大喜，心想：这样一来，应该够了。举起荷包，又放到鼻端嗅了一下，闻到一股淡淡的香味，不禁一呆，感觉荷包触手温热，忽然想起这荷包是从曲非烟胸口掏出来的，偷偷一瞄曲非烟，此时天光微明，朝霞未舒，小妮子的一张脸就象红彤彤的太阳。

进入县城时，太阳的第一缕阳光也撒向大地。

薄雾散尽，街上行人极少，只有三三两两的摊饭早起，准备着早点。

曲洋爷孙俩到了此地自然要去刘正风府上，这事自是不能让大家晓得，吴天德心知肚明，看曲非烟望着自己，目光中隐约有着不舍之意，向她笑道：“吴某还要在衡阳呆上几日，就住在这个西门客栈，有时间再听你吹奏曲子”。

曲非烟听了嫣然一笑，这才携着爷爷的手去了。

令狐冲向吴天德拱手道：“令狐冲好酒贪杯，在衡阳先要师弟们赶来衡山县，现在也不知住在哪个客栈，令狐冲要去寻找师弟们”，看了看一旁的林夫人道：“林夫人不妨与我同行，待寻到我华山同门，谅那余沧海也不敢公然动你”。

吴天德哈哈一笑，道：“不必了，林夫人来到此地，原本无人知道，若是跟你去了，不消两个时辰，满城的武林人物都知道福威镖局的林夫人来了此地，明枪易躲暗箭难防，我既然救了林夫人，就要保护她安全，我看林夫人还是在我这里安全。还望令狐兄不要向人提起见到林夫人之事”。

令狐冲道：“还是吴兄想得周到，既如此，令狐冲就去寻找同门了，如果有用得到小弟的地方，吴兄尽管来找我”。转头又问仪琳

道："仪琳师妹，你被掳走，令师一定急得很，可要和我一起去寻找恒山同门么？"

仪琳望了吴天德一眼，说道："吴大哥，仪琳和令狐师兄去寻找师父，多谢吴大哥仗义援手，救我性命，林夫人、吴大哥，后会有期"。

吴天德哈哈一笑，扬手道："青山不改，绿水长流，我们一定后会有期的"。目送二人离去，吴天德看了林夫人一眼，见她一脸憔悴，暗暗一叹。见街角一个馄饨摊儿已经烧得开水滚滚，热气蒸腾，对林夫人道："林伯母，赶了一夜的路，我们过去用点东西吧。"

林夫人凄凉地一叹道："吴大侠，多承你的照顾。"吴天德摇了摇头道："林夫人不要这么说，在下不敢当一个侠字，更不敢枉称行侠。福远镖局威镇天南，做的是正当买卖，行的是白道生意，落得这般下场，任谁见了，又怎能不伸援手？"。

林夫人惨然一笑："还说什么白道黑道，林家三代行镖，若说黑道上的仇家这么些年来多多少少总是有的，谁料到得今日竟被枉称名门正派的人斩尽杀绝，这天下哪还有黑白之分？"。

吴天德不禁默然，说起来这笑傲江湖中最无辜的便是福建林家了。说什么武林正义，那青城派杀了人家满门，也不见有什么名门正派出来主持正义，所谓侠义道，维护的也不过只是自已一个小圈子的利益罢了。

走到小摊前坐下，向摊主要了两碗馄钝，默默看着馄饨一个个滚落汤锅之中，锅下的炭火吐着红红的火舌，吴天德吸了一口长气，忽然想起一句话，慢慢道："人心似铁，官法如炉"。

林夫人听得不甚真切，侧首问道："甚么？"

吴天德霁颜一笑，指着炉中炭火道："我说，利字当头，白的也变成了黑的，黑的也能变成白的，是黑是白，只是那些野心家搬出来骗人的幌子。只要你有力量，这火候就由得你掌握了：白的木头可以烧成黑的炭，黑的炭可以烧成白的灰。哈哈，这就是江湖。"

这一瞬间，困扰吴天德多时的一个问题终于解开了。小吴无门无派，说到江湖朋友，目前也只认识令狐冲和仪琳，若是自已和五岳盟主对上了，这两人怕是也帮不上忙，可谓人单力孤。

他不是没想过要借用官府的势力，只是一直受到读过的小说的影响，觉得利用官家的势力对付江湖中人，这个人就是朝廷鹰犬，从此要和全江湖站到对立面上。其实所谓的江湖道义，也不过是有势力的门派间大而化之的一种变相门规罢了，若是利用的妙，官府势力又有何不可用？刘正风为了摆脱五岳剑派不也去捐官了么？

这一想通，吴天德心中立时有了主意。

刘府在衡山县是首屈一指的富豪，家里经营着船行、车马行，城南好大一处宅子，四处围了青砖白灰的矮墙。

上午时分，就有拜客不断来访。刘正风交游甚广，除了武林各大门派同道，还有一些不黑不白的江湖帮派遣人祝贺。

大明以帮派势力起家，建立天下，立国之后虽然极力打压江湖势力，可江湖门派仍如雨如春笋一般，较之任何一个朝代都多。三个人聚在一起便成一帮，五个人结成兄弟便是一会，想出一招威力平平的武功，便自封一派宗师，纷纷扰扰，这一刻刘府门口的拜客花名册上已计有帮主一十七人，会主八人，掌门六个。

这其中真正的名门大派自然是刘正风亲自出来迎接，其余小虾小蟹自有门人弟子接待。近得晌午，贺客云集，院子里一溜儿摆开流水席，里里外外怕不有四五百人。

恒山定逸师太、泰山掌门天门道人、丐帮副帮主张金鳌、川鄂三峡神女峰铁老老、东海海砂帮帮主潘吼等人先后到来。这些人都是较有名望的，都坐在厅中上席。

华山岳不群、青城余沧海也赫然在座。这岳不群四十上下年纪，面如冠玉，一派儒生打扮，为人甚是谦和，他虽名为‘不群’，却十分喜爱朋友，有那仰慕名门大派的人前来巴结攀谈，来宾中还有许多藉藉无名、或是名声不甚清白的人，只要过来和他说话，岳不群一样和他们有说有笑，丝毫不摆出华山派掌门、高人一等的架子来。

余沧海却阴着一张脸坐在那儿，脸色寒冷如冰，叫人望而却步，除了几个熟识的朋友，大多见了不敢过去交谈。

良时一到，只听门口砰砰两声铳响。那时已有火器，军中还建了神机营，只是那时的火铳力不及远，填加弹药困难，军中少有用作两

军交战，大多用来装备护卫亲随。也有民间富绅喜庆之时花钱请来充作门面，所以大家也不惊奇。

跟着刘府内外鞭炮声大作，数百挂长鞭劈呖啪啦响起，一时火药硝烟滚滚而起，呛人耳鼻，趁此机会，混在人群中几个汉子不动声色地在屋前屋后捏破手中纸包，藉着欢呼鼓掌的机会将其中粉末撒了出去，混在硝烟之中，也无人注意。

硝烟未尽，厅廊两侧鼓乐队立时奏起乐来，刘正风穿着崭新紫色熟罗长袍，匆匆从内堂奔出。群雄欢声道贺。

这时前门外‘哐哐哐’声大作，有鸣锣喝道的声音，群雄一怔之下，只见刘正风急忙抢出门外，不一会儿，陪着一个身穿公服的官员走了进来。众人皆想：刘正风是衡山城的大士绅，免不了结交官府，今天是他大喜的日子，地方上的官员当然要来敷衍一番“。

却不料那官员昂然而入大厅，居中一站，从袖中取出一方黄缎卷轴，朗声道：“圣旨道，刘正风接旨”。群雄一听都是一惊，刘正风金盆洗手，封剑归隐，是江湖上的事，朝廷有甚么旨意下来了？莫非刘正风有逆谋大举，给朝廷发觉了，那可是杀头抄家诛九族的大罪啊。一时众人都紧张起来，人人握紧兵刃，尤其那些小帮小会，更是心中叫苦，自已这一来沾上干系，若是被官府探知名姓，从此就要亡命天涯了。

却见刘正风神色如常，双膝一屈，便跪了下来，向那官员连磕了三个头，朗声道：“微臣刘正风听旨，我皇万岁万岁万万岁。”群雄一见，无不愕然。

那官员展开卷轴，念道：“奉天承运皇帝诏曰：据湖南省巡抚奏知，衡山县庶民刘正风，急公好义，功在桑梓，弓马娴熟，才堪大用，着实授参将之职，今后报效朝廷，不负朕望，钦此。”

刘正风又磕头道：“微臣刘正风谢恩，我皇万岁万岁万万岁。”站起身来从弟子手中取了一个锦绸包裹谢于那宣旨的官儿，那官儿示意身旁衙役收了，敬了杯水酒，扬长而去。

众皆愕然，刘正风送了那官儿，返回厅中，团团一礼，道：“各位江湖同道远道来临，刘正风实是脸上贴金，今日兄弟金盆洗手，受了朝廷恩典。从此退出武林，以报君恩。请众位好朋友作个见证，从此武林中的种种恩怨是非，刘某恕不过问了。”

# 第二卷初涉江湖 第十三章 刘正风金盆洗手（下）

(更新时间：2006-4-23 14:01:00 本章字数：3806)

说话间，弟子们抬了一个盛满清水的金盆，搁在早已置好的红缎案上，刘正风挽起袖子，走过去双手便要放进盆中。江湖人的规矩，若是这双手入了金盆，便算是行了金盆洗手的规矩，无论过往与江湖人有何恩怨，都要一笔勾销。

这时忽听门外一声断喝："且慢"。刘正风微微一惊，只见四个黄衫大汉走进门来，左右一站，然后一个身材甚高的汉子举着一面宝光灿烂的锦旗走了进来，道："刘师叔，奉五岳剑派左盟主之命，请刘师叔金盆洗手之事暂行押后"。

刘正风脸上微微变色，心道："怪不得五岳剑派只有嵩山派一直未有人到，原来左冷禅竟要阻我金盆洗手，难道左冷禅已知道我的事了？今日若洗手不成，怕是再无机会"。

心中定下主意，于是正色说道："五岳结盟，本为攻守互助，维护武林正义。刘某金盆洗手，只是个人私事，不受五岳令旗约束，恕不从命"。说着又伸出手去。

那高大汉子身形一晃，拦在金盆前面，右手高举令旗，冷笑道："刘师叔且慢，弟子来时师尊说得明白，若是刘师叔不奉号令，便是自绝于五岳剑派，即刻斩杀"。

这话说得太重，堂人众人一齐变色。刘正风心头火起，冷笑道："就凭你们，杀得了刘某？"。堂外一声长笑，道："若是再加上我们，如何？"。

说着，屋外大步走进一胖二瘦三个黄衣汉子，厅中有认得的，登时认出这三人是嵩山派掌门人的师弟托塔手丁勉、仙鹤手陆柏、大嵩阳手费彬。不少人暗暗想道："嵩山派此次高手尽出，看来此事已不可善了"。房角有人轻轻一笑，拉动一根细绳，悬在房顶的一个小绸包被扯开，细细的粉末慢慢飘下，却无人注意。

定逸师太脾气火爆，见此情形怒道："丁勉，嵩山派怎么如此仗势欺人？就算五岳各派门中的事，盟主也管它不得，刘师弟洗手归隐，更是他个人私事，左冷禅管得未免太宽了"。

旁边众人听了议论纷纷，都觉嵩山派这一次的确过份。丁勉眼见群雄汹汹，叹了口气道：“刘正风，我本想给你个机会悬崖勒马，所以才没有说出你心中的阴谋，看来你是死不悔悟了”。

说着，丁勉游目四顾，扬声说道：“各位，你们不知刘正风的鬼蜮伎俩。我嵩山派左师兄却探得明白，刘正风这件大阴谋倘若得逞，不但要害死武林中不计其数的同道，而且普天下善良百姓都会大受毒害。”。

陆柏哈哈一笑，拍掌道：“你们都出来吧，小心看住了刘府眷属，不得走脱一个”。蓦地只听人群中有人纷纷有人应道：“是”。

话音甫毕，只见大门外、厅里里、后院中，前后左右数十人道：“嵩山派弟子谨遵号令”于此同时，后堂之中走出十余人来，前边是刘正风的夫人、两个幼子、七名弟子，后边跟着数人，都手持匕首，抵住了他们背心。这些人穿的都是各色衣衫，显然早已混在人群当中

刘正风气得浑身发抖，道：“嵩山派也太看得起刘某了，居然如此大动干戈，刘某只是衡山派中一介庸手，儿女俱幼，门下也只收了这么八九个不成材的弟子，委实无足轻重之至。刘某一举一动，怎能涉及武林中千百万同道的身家性命?

岳不群在旁冷眼旁观，一直默不作声，此刻听了这惊人之语，也觉得实实有些夸大其辞，忍不住道：”丁师兄，刘师兄为人正直，江湖同道都敬仰得很，这件事是不是左盟主误听人言。。。。。。“。

丁勉抬手道：“岳掌门不必多言”，岳不群言语一窒，脸上微有愠色，丁勉也不理他，向刘正风厉声道：“刘正风，左盟主吩咐了下来，要我们向你查明你和魔教中人暗中有甚么勾结？设下了甚么阴谋，来对付我五岳剑派以及武林中一众正派同道？”

众人一听，哄地一声都耸然动容，魔教和白道群雄势不两立，结仇已逾数百年，缠斗不休，一提到魔教，无不切齿痛恨。听说刘正风与魔教勾结，对他同情之心顿时大减。

陆柏在旁大喝道：“刘正风，你敢说不识得魔教长老曲洋？”，几步过去，一把扯过一位被人押住的黄衫少女，众人原来只道是刘正风的家眷，却听陆柏道：“这个姑娘便是魔教长老曲洋的孙女，你还敢否认么？”。

刘正风神色木然，缓缓走回桌旁，右手提起酒壶，自已斟了一杯酒。此时室内室外鸦雀无声，只听得酒水淋漓，倾入杯中，一滴都不曾溅到杯外。然后轻轻坐下，举起杯来，就唇一饮而尽。举手之际，绸衫衣袖笔直下垂，不起半分波动，足见胆色。

定逸见他模样，心中不忍，这老尼脾气虽然火爆，心肠却好，说道："刘师弟识的魔教中人也不算什么，咱们行走江湖，偶然与人结识，事后才知是魔教中人也是有的，只要刘师弟立即声明与那魔教曲洋划地绝交，日后有机会见了他便取了他性命，那么大家仍是好朋友"。

刘正风脸上突然闪过一丝凄凉的笑容，说道："曲大哥和我一见如故，我和曲大哥相交，只是研讨音律。二人相见，总是琴箫相和，武功一道，从来不谈。曲大哥虽是魔教中人，但我深知他性行高洁，刘某虽是一介鄙夫，却决计不肯加害这位君子。"

众人听说他竟是因为音乐才于魔教曲洋结交，而且态度诚恳，不似作伪，想想江湖中奇行异士颇多，坐中雁荡山何三七一身武功高绝，却日日担挑叫卖食物；杀人名医平一指救人的条件更是匪夷所思，刘正风由吹萧而和曲洋相结交，自也大有可能。有那读过书的，想起高山流水的故事，那相识的两人一个樵夫、一个名士，论起身份地位来也是极不般配，刘正风此举倒大有古风。

费彬此时才咳了一声道："我等来时左盟主说得明白，刘师兄若肯杀了曲洋，表明心迹，五岳剑派仍当你是自家兄弟"。

刘正风幽幽地道："魔教和我侠义道百余年来争斗仇杀，是是非非，一时也说之不尽。刘某只盼退出这腥风血雨的斗殴，从此归老林泉，吹箫课子，做一个安分守己的良民，这也不能么？"

丁勉听了怒道："魔教包藏祸心，种种诡计令人防不胜防。各位五岳同门，今日原不知刘正风阴谋，才来参加这场金盆洗手大会，现在真相大白，还请站在一旁，今日我等奉了盟主号令，要清理门户，以绝后患"

与五岳剑派不相干的人自然退到一边，天门道人的师尊就死在魔教一位女长老手中，听了这话也立即走到一旁站下，恒山定逸的师祖在当年魔教围攻华山派时前去援手，从此下落不明，虽然心中对刘正

风有些同情，也叹了口气，口宣佛号道：“魔孽深重，罪过罪过”，摇摇头走到一边。

岳不群走出两步，回首对刘正风道：“刘师兄，如果你不方便出手，只要你点点头，岳不群负责替你料理曲洋如何？想那曲洋虽是你的朋友，五岳剑派那么多同门不也都是你的朋友？这许多朋友的情谊加起来难道还不及一个曲洋？”，言辞诚恳，众人听了都暗暗点头。

刘正风苦笑道：“多谢岳师兄美意，但是大丈夫有所为、有所不为，曲洋虽身在魔教，平生却不曾作过甚么坏事，我与曲兄正是担心夹在五岳剑派与魔教中间，难以为人，这才想要洗手归隐，终老山林。若要我去加害这样一位朋友，那是万万不能。正如若是曲大哥向我提起加害五岳剑派，或是在场任何一位好朋友，刘某也必然再也不当他是朋友。”

他的话说的极为诚恳，武林中人义气为重，旁边三山五岳的好汉听了都是为之动容，岳不群叹了口气，也站到了一边。

丁勉厉声道：“诸位不必再费唇舌了。刘正风已入魔障，魔教妖人，心狠手辣，无恶不作，众弟子听令，今日要斩草除根，刘府上下一个不留！“

衡山派的“百变千幻衡山云雾十三式”身法在武林中大大有名，江湖上又传说刘正风的武功实已超出他的师兄莫大先生甚多，一手回风落雁剑法精湛已极，嵩山左冷禅在其余四派中倒是对衡山派最为岂惮，是以派了三位师弟前来拿他。

丁勉此话一出，陆柏、费彬二人就将刘正风围在中间，二人手上功夫都不比剑法稍让，见刘正风没有动剑，都提气举掌，一触即发。

就在此时，陆柏啊地一声，脸上色变，叫道：“有人下毒！”。他刚刚还不觉什么，此刻凝神运气，立觉真气一窒，一口真气懒洋洋的竟提不到丹田。不觉心中纳罕，这厅中饮食自已一样未用，何时中了素物？

厅内厅外本来一片肃静，听了这声叫人人惊慌，提气一试，果然真气不畅，难以运行，中间也有些二三流的高手本来没有中毒，只是不知别人中了什么毒，毒发又是什么症状，想想自已刚刚吃的东西最多，也跟着大叫中毒。

其中四川一个拥有百十来人的排帮头目包有子惊慌大叫：“格老子的，刘正风果然包藏祸心，要将我们这些武林正义的维护者一网打尽”。

刘正风也霍然立起，一提真气，腹内空空如野，心想：何人下毒？莫非是曲洋大哥为了救我？”

这些人闹腾得正欢，前门外哈哈一声长笑，众人扭头看去，只见一人，满脸胡子，身穿一件金黄色军服，前襟绣着一个龙头、展翼、鱼尾图案的怪物，腰间束了一条朱红色的腰条，腰带上佩了一把大刀，脚下马刺长靴走起路来咔咔直响，身后簇拥着一队如狼似虎、手执铁链、枷锁、哨棍的衙役，威风八面地闯了进来。

那胡子将军大步走了进来，一脚将那个‘维护武林正义’的包有子踢了个仰面朝天，哈哈笑道：“你奶奶的，不要挡了本将军的去路。魔教妖人，心狠手辣，无恶不作。众军士听了，谁敢乱动，给我乱箭穿心，当场正法！”

四面围墙上轰然一喏，刷地冒出无数戴着红缨帽的官兵来，吱呀呀一阵响，拉开了手中的长弓，锋寒的箭簇对准了院中众人。

院中金鱼池边坐了一桌女尼，这时一个年轻美貌的尼姑站了起来，吃惊地望着这位将军道：“吴大哥。。。。。。？”

# 第二卷初涉江湖 第十四章 教导主任吴天德（上）

(更新时间：2006-4-23 19:18:00 本章字数：4306)

吴天德听了叫声，向仪琳招了招手，道："仪琳妹妹，本将军先去抓贼，一会儿再来攀谈"。众人听了惊奇，不知这恒山派什么时候认识了朝廷大官。这些人对官兵服饰并不熟悉，不知吴天德这件锦衣卫的飞鱼服是什么玩意儿，反正从没见过，又带了这么多兵，一定是个大官便是。

又想这军官叫一个女尼做妹妹，太也不伦不类。不过朝廷既然也派人来拿人，想来刘正风的事并非捕风捉影，果然暗中做了许多坏事。

吴天德带了一班衙役冲进花厅。这班衙役本来就是一群凶神恶煞、欺压良善的人物，这回跟了这么大的官儿，自家老爷见了他亮出来的也不知是什么物事儿，都跪下磕头，跟在他后边当然神气活现，虽然心中对武林中高来高去的人物有些畏惧，看看大家都喊中毒，这位有本事的老爷又调了整整一卫的官兵守在外面，胆气顿壮。

曲非烟被押在一边，猛然见冲进一队官兵，口中大叫抓捕魔教贼子，见是吴天德来了，眼中不由一亮，这妮子冰雪聪明，却不吱声，只拿眼望着他。

嵩山派上下互相看了一眼，都是莫名其妙，心想怎么朝廷也来捉拿刘正风了？不是刚刚还封了他一个什么官儿？

这些人都已失去内力，虽然普通拳脚功夫仍在，手脚都有些发虚，却比不得这些生龙活虎的衙役。吴天德把手一挥，指着举着刀子，还抓着刘府家人的一众嵩山弟子道："把这些魔教妖人都给我拿了"。

一众差役喏了一声，冲上去铁链一抖，抓双肩拢二臂，绑人的手法麻利之极。费彬还当这昏官儿拿错了人，哭笑不得地道："这位大人，你们抓错人了。我等是嵩山剑派的弟子，那个才是魔教妖人"，说着一指刘正风。

吴天德黑着一张脸，牛眼一瞪，怒道："你奶奶的，放的什么臭屁，竟敢指官为匪，想造反么？"，说着看了刘正风一眼，心想：这刘

正风看来并不老呀，才四十上下，瞧那模样倒象个土财主儿，比起午马扮的刘正风，卖相差远了。

心中想着，脸上却堆着笑儿，走过去向刘正风一拱手，笑嘻嘻地道："刘参将，这些匪人擅闯贵府，绑架行凶，本官来迟，恕罪恕罪啊"。

扭头对差役们道："还愣着做什么，把这三名魔教匪首一起绑了"。丁勉自知现在状况奈何不了这些人，心想：我嵩山派和东厂多少有些瓜葛，这狗官不知从哪儿冒出来的，暂且看他闹些什么，于是不言不动，和陆柏一起被衙役们哗啦一声，套了一条铁链，绑得紧紧的。

费彬还在犹豫要不要说出自已在官府的爵位，只是他在官府的身份江湖中人本不知道，身上又没带了证明身份的物件儿，若是说出来，不但对自已和嵩山派的名声不利，这些衙役也未必肯信。只犹豫了一下，被衙差一脚踏在腿弯处，掀翻在地，捆了个结实。

吴天德眯着笑眼望着三人被绑，心想："他奶奶的，上次在周王府，老子被你们追得钻地洞，这回叫你们也好好吃吃苦头"。

刘正风心中纳闷，却也有些欣喜，他本以为此次全家都要被嵩山派铲除，虽说为了全朋友之义，抱了必死之心，见能不死，如何不喜。他原本捐了个有名无实的虚职，为的就是盼望五岳剑派顾忌朝廷，多一道护身法宝。

当下向吴天德拱手施礼，道："卑职刘正风见过千户大人"，他见多识广，认得吴天德的官服是正五品的锦衣卫千户。

吴天德摆了摆手，笑道："免礼免礼"，扭头瞅见案上的金盆，口中啧啧地道："不错，不错，知道本官风尘仆仆，捉拿歹人辛苦，这里还备了一盆清水"，走过去洗了洗手，俯下身子哗啦哗啦洗起脸来。

天门道人、恒山定逸、岳不群等人瞧得目瞪口呆，只见这官儿洗完了脸，端起脸盆哗地一盆水泼将出去，溅到被按倒在地的费彬脸上，曲非烟见了再也忍不住噗哧一声笑了出来。

费彬大怒，挣扎着道："你。。。。。。。你这狗官。。。。。。。"。

吴天德眯眼儿一笑，望着他道：“你说甚么？”，费彬抬头欲骂，望见他目光，忽然心中一寒，这官儿虽然脸上带笑，目光却寒冷如冰，隐隐透出杀意，一时竟骂不出口。

吴天德在他面前蹲下，伸出一个手指勾了一下，叫过一个衙差，道：“把他解开”，衙差听了忙松开费彬的捆绑，费彬手脚自由，活动一下，暗想：他松开我绑，是想我反抗借口杀我么？有此计较，反而更加不敢妄动。

他在周王府见过吴天德一面，那时吴天德衣着打扮与现在不同，又是夜晚殿内光线昏暗，加上注意力都放在黄公公身上，此刻见了这捅过自已一刀的人竟未认出。

吴天德冷笑道：“你们这些贼人闯入官员居处，执刀持剑，意图行凶，罪该万死，想要造反么？”

费彬忍着气道：“刘正风勾结妖人，祸害百姓，我等只是替天行道，阻止他行凶害人。大人武断说我等行凶造反，有什么凭据？”。

吴天德吃惊地道：“刘正风是朝廷官员，你等闯入他的府邸，意图行凶杀人，罪证确凿，这还算不得凭据？你说刘参将勾结妖人祸害百姓，可有凭据？证据在哪？苦主是谁？杀了多少人？说出来本官为你作主“。

费彬语气一窒，道：“他。。。。。。他现在虽然尚未行凶，却是包藏祸心，今日不将这妖邪之徒铲除，若让他逃脱，不知要有多少人受害”。

吴天德哈哈一笑，道：“你倒是个大大地好人了？我看你望着本官时目露凶光，他日必然对本官不利，是不是就该当场格杀，以除后患？”。

天门道人忍不住道：“大人有所不知，刘正风本是五岳剑派中人，现在却结交日月神教的妖人。那是一个极邪恶的门派，他今日捐了官儿，金盆洗手，必是为了掩人耳目，和魔教妖徒定下极险恶的阴谋，大人是官府中人，自然不明白这邪教的鬼蜮伎俩极多。这件大阴谋倘若得逞，不但要害死武林中不计其数的同道，而且普天下善良百姓都会大受毒害。”说着摇头叹息，脸上一副悲天悯人的模样。

吴天德骇然道：“他。。。。。。他竟有这样的大阴谋，不但要害死许多武林中人，还要令天下百姓都受到伤害？”。

天门道人见了他吃惊的模样，甚是喜悦地点了点头，道：“正是，我等原本也被这恶人蒙蔽了，还是嵩山派的左施主提醒，我们才悟到刘正风的险恶”。他现在和朝廷的官员说话，自然不能拿出五岳剑派自已封的官儿提给人家听，是以改称左冷禅为左施主。

曲非烟见吴天德莫名其妙当了大将军，穿了一身军服威风凛凛，惊慌的心变得很是平稳，一直笑眯眯地看着他，此刻见他似乎信了天门老道的话，不由急道：“大。。。。。。将军，刘爷爷和我爷爷没有什么阴谋诡计，我来的时候，爷爷说的明白，要和刘爷爷退出江湖，去苗疆僻远之地隐居，你不要上了牛鼻子的当”。

刘正风年纪不老，最小的儿子才几岁年纪，不过他与曲洋平辈论交，曲洋便要孙女儿叫他爷爷。

吴天德听她一开始想叫自已大胡子，瞪眼道：“小孩子插什么嘴？本官问案，不曾问到你，不许说话”。旁边的衙役连忙拍马屁道：“再敢多话，撕了你的嘴。”

曲非烟气鼓鼓地闭了嘴，心想：不是我的‘软脚虾’迷药，你能抓住这么些坏人么？哼，叫我小孩子，等我离开这里，看我怎么收拾你。

吴天德不知这一句话又得罪了与小人划等号的头痛人物，笑眯眯望了天门道人一眼，道：“这位仙长是何方高人？”

天门道人谦和地打了个稽首，摆出一副仙风道骨的高人模样，道：“贫道泰山玉皇观天门道人，前年圣上泰山祭天封禅，便是贫道主持其事”。

吴天德点了点头，戟指叱道：“你脑袋是进水了？还是让驴踢了？本将军南征北战，见多识广，还不曾听过你所说的这等愚蠢的阴险计谋。你说那邪教阴险毒辣、鬼蜮伎俩极多，刘正风既然投靠了他们，他们不让刘正风留在五岳剑派做内应来通风报信，却让他捐官？让他金盆洗手？”

吴天德指着老道，唾沫横飞，喷了他一头一脸：“他这么大张旗鼓地退出江湖，从此在江湖上行走都惹人怀疑了，还能使个屁的阴谋害

人。似你这等蠢材，不在泰山顶上吃吃斋、念念经，看看日出。。。。。。。”。说到此处，吴天德心想：你奶奶的，老子还从来没去看过泰山日出，你这老道却有福气。

吴天德说的话虽粗，理却不粗，在场诸人哪一个不是心思缜密之辈，一听这话不由啊地一声，心道：是啊，若是刘正风真和魔教勾结，还有比继续留在五岳剑派当内应更阴险可怕的毒计么？他公然洗手退出江湖，就算加入魔教，也顶多偷偷摸摸做个蒙面打手，能有什么大阴谋大毒计害人了？

天门老道刚刚让他一句‘脑袋进水’‘被驴踢了’的新名词弄得莫名其妙，但其后吴天德的话却听得明白，只气得手脚冰凉，浑身发抖，一张老脸胀成了紫茄子颜色。

可他当着这里几百号人被人指着鼻子骂，一来内力已失，二来泰山派的玉皇观上千号人，偌大的基业，就算他武功在身，也是不敢杀官造反的，只气得眼前一阵发黑，那‘软脚虾’本有气血滞流的效果，这一会儿几乎气得晕厥。

吴天德骂得兴起，爽啊，五岳剑派这许多大人物乖乖站在这儿让自已训话，这份威风。遥想当年在学校教学楼堵头抽烟，让教导主任老黄叫去痛骂时，老黄便是这般壮怀激烈、慷激昂慨。

老吴指着天门老道继续道：“你说你白发苍苍，偌大年纪，不在山上好好养老，跑到这儿来，跟在人家屁股后面摇旗呐喊，人家说打雷，你就下雨，听到什么话也不动动脑子，人云亦云，不知所谓。老子说‘知人、自知、析万物之理’。。。。。。。。”

老吴想想老子说过的话除了‘道可道、非常道’也就会这一句了，便转过话风道：“你说刘参将勾结邪教不但要害死武林中不计其数的同道，而且普天下善良百姓都会大受毒害？

好！你说说到底是什么阴谋？总不成你说句有大阴谋，连个子丑寅卯都说不出来就定人家的罪吧？除了起兵造反还有什么阴谋可以害死武林中不计其数的同道，而且普天下善良百姓都大受毒害？你说，是不是那邪教要起兵造反？”。

可怜老道哪里敢说日月神教要起兵造反，且不提日月神教若得了消息，从此泰山就要被日月神教频频光顾，拿不出真凭实据就这样

讲，就是官府也容不下他。老道一口气提不上来，一下子晕了过去，旁边岳不群连忙一把扶住。

老吴定睛一看，老道已经晕了过去，便向扶住他的岳不群一笑。岳不群见了他笑，心里发毛，连忙说道：“在下华山岳不群，此来本是参加刘。。。。。。刘参将金盆洗手大会的。”

哦？他就是岳不群？吴天德上下瞧了他两眼，只见这岳不群气质不俗，算是个风流倜傥的中年人了，想想后世老金笔下的岳不群那般阴险恐怖，心里也有点发毛，暗想：这家伙能不得罪还是不去得罪的好，那老道骂了他也不会和自已玩阴的，这岳不群可不好说。

转身走到桌边提了一个茶壶咕咚咕咚喝了几口茶水，回过头来见费彬正瞪着自已，于是抹了抹嘴巴，冲着费彬一笑。

# 第二卷初涉江湖 第十四章 教导主任吴天德（下）

(更新时间：2006-4-24 20:22:00 本章字数：3776)

吴天德解开费彬的手，当时是真的想给他机会动手，趁机要他性命。原著中他记得嵩山派几名高手中这个费彬是最坏的，连曲非烟一个小女孩儿都忍心杀了。

这种杀人的灵感来自一部忘记了名字的香港电视剧：一个警察抓了个无恶不做的黑社会老大，可是如果送去审判，以他的势力顶多判刑，那警察就故意留了把枪在桌上，趁他抓枪时以拒捕的名义把他毙了，自已挂着官兵抓贼的牌子，嵩山派不想造反这哑巴亏就只能咽下去了。

可惜费彬显然不如那位黑道大哥有种，那目光如果能杀人，估计吴天德早死了几百回了，可人愣是不挪地儿。

嵩山派几名高手中，费彬虽然是四师弟，但是头脑比丁勉、陆柏要精明得多，见吴天德一番嘻笑怒骂，骂得这些武林中人已经开了窍，知道今日已不可为。

嵩山左冷禅筹划五岳剑派合一日久，费彬出力最多，按他们的原定计划：衡山莫大先生孤僻不群，虽然名为衡山掌门，论声望地位却不及刘正风，此次藉刘正风结交魔教中人的由头将他杀了，衡山派必定实力大减。

下一步分别针对恒山、泰山、华山派定下了应对之策，分而制之，五派一统便水到渠成，不料千算万算，没算出半路会冒出这么一个莫名其妙的锦衣卫来，现在经他一搅，场中群雄已大多不信刘正风有阴谋针对武林正派。单单一个结交魔教中人，退隐江湖的罪名可不够杀人的理由了。

现在费彬考虑的已不是如何杀掉刘正风，而是如何确保嵩山派几十名弟子的安危。他另一个身份是北定侯，深知官场的黑暗，刀笔吏一枝秃笔翻手为雨、覆手为雨，锦衣卫办的专门是造反大案，若真的被他弄进大牢，安上一堆莫须有的罪名，后果不堪设想。

想至此处，费彬只好忍下一口气向吴天德道：“大人，我嵩山剑派身为武林正道，闻听有人加入邪教，试图对百姓不利，本想除恶务

尽、防患未燃，今日听大人一席话，才知我等多有不察，过于莽撞，幸好还不曾酿成大错，请大人恕罪”

吴天德嘿嘿一笑，向一名衙役招了招手，问道：“曾捕头，你跟我说说，这嵩山剑派到底是干什么的，本官倒是不甚了解”。

那曾捕头提着刀，上前两步躬身道：“禀报千户大人，按太祖御订的律法，凡集众三十人以上、持有刀械者须向当地官府报备登记方为合法。卑职查得明白，嵩山剑派在河南登封县有所报备，正式登记的名称叫嵩山武馆，江湖中人都称其为嵩山剑派”。

吴天德只是随口一问，不想倒听到这番话，以前他看书时只觉那些江湖门派个个都是超然物外，好似活在尘世之外的世界，朝廷官府根本约束不到他们，现在才知道完全不是那回事。心中想想，这不和自已那个世界，明里在政府报备登记个什么社团，明里干着黑社会勾当的帮会一样么？

这样一想，便也释然，忽然想到若按自已时代的理解，这刘正风背叛自已老大，跟敌对帮会的打手称兄道弟，还大呼小叫的要退出帮会，也难怪老大要杀他，想到这里不由哈哈大笑。

那曾捕头见说了嵩山派的来历，这位千户大人一阵大笑，心中纳罕，不知自已说错了什么话。吴天德笑着挥手让他退下，斜着眼睛望着费彬道：“嵩山武馆什么时候替朝廷担负起擒凶拿贼的责任了？曾捕头，我看他们的权力大得很呐，我们锦衣卫拿了人还要送去镇抚司审问，区区一个嵩山武馆竟然集拿人、讼狱、生杀大权于一身，了不起呀了不起”。

大嵩阳手费彬本想息事宁人，被他一番调侃，忍不住箕张双手，若是功力仍在，早已忍不住冲上去一掌拍死这个狗官。

瞧他那副模样，吴天德忍不住呵呵笑道：“你扎撒着手看我干什么？我又不是看相的。不过呢，我听人说手小抓宝、手大抓草，你看看我的手是不是比你小多了？难怪我是官你是民”。说着举起蒲扇般的大巴掌给他看。

堂下各门各派知道是官府抓人下了迷药，自已并无性命之忧，早都放下心来，见了这位锦衣卫千户大人这么耍宝，有的已禁不住笑出声来，仪琳咬着唇忍笑，一张俏脸涨得通红。

丁勉身为左冷禅的二师弟，不禁为师门名誉抗声道：“嵩山剑派虽为一方武馆，弟子们平素里铲奸除恶，上为朝廷分忧，下造福一方百姓，武功艺业上，更隐隐执当今武林牛耳，三山五岳的英雄豪杰谁不敬仰？我看将军虽是朝廷中人，也有一身极好的武功，何必如此嘲讽我武林中人？”

吴天德听了摸着下巴笑道：“哦？这么说你们嵩山派倒是急公好义，替天行道了？”，吴天德立起身，走到厅内正中。那里摆了五张檀香木的椅子，是为五岳剑派掌门准备的，吴天德一屁股坐到正中，向刘正风一笑道：“刘参将请坐”。他叫刘正风时只叫他官职，正是时时提醒嵩山众人，刘正风已是朝廷记录在档的官员，今后若想对他不利，总要想想后果。

扭头又向丁勉森然一笑道：“本官这里正有一桩公案，苦主惨遭灭门，全家上下百余口被杀个干净、房子被人一把火烧个精光，轰动福建一省。此等惨绝人寰、令人发指的恶行，不知嵩山剑派的诸位大英雄以为比之那魔教又如何？不知各位嵩山剑派惩奸除恶、行侠仗义的大豪杰若是见了那杀人凶手又如何？”

众人怦地都心中一跳，纷纷拿眼去看余沧海，有些人已经心中有些惭然：自已整天以维护武林道义自居，为什么今日见到那杀人屠门的余沧海还想上前巴结？还把他当成武林同道中人？自已真的在维护武林正义？

吴天德嘿嘿笑道：“刘正风不曾做过半点对不起武林同道的事，只因结交了一个魔教中人，你们就喊打喊杀，千里迢迢巴巴地赶来，恨不得杀了人家全家而后快，现在有这么一个真真正正杀人放火的大恶人摆在这里，如何不杀？”

天门道人此时已经醒来，被岳不群扶了在一张椅上坐下，只是胸中起伏，气息不匀，听了吴天德的质问，忍不住出口道：“青城派是薪火相传几百年的名门正派，不是邪魔外道”。

这话一出口老道就恨不得狠狠抽自已一个嘴巴，吴天德一直说那大恶人，却不曾说出是谁。虽然人人都知道指的是谁，偏偏这层窗户纸就是不曾揭破，自已竟然嘴快说了出来，还真是祸从口出。

吴天德击掌道：“妙哉，原来天门道长也知道这大恶人是谁。如此行径还算不得邪魔外道么，是了，所谓邪魔外道原来不是看他的行

为，而是看你们各位武林高人，你们说他是他不是也是了，你们说他不是那是也不是了。”

吴天德站起身，手指点着嵩山、华山、恒山、泰山、丐帮等各派中人道：“你，你，还有你，你们是不是都知道这个大恶人是何人？福远镖局总镖师、镖头、仆役、丫环上上下下一百三十余口，这里边既有武林中人，也有善良百姓。本官听说这个大恶人觊觎林家有本武学秘笈，为了得到别人家传武学这个大阴谋，害死了无辜的江湖同道、毒害了善良的平民百姓，你们说这人是不是魔道恶人？”众人皆是哑口无言，有平素与刘正风交好的，更是面带愧色低下头来，深觉自已待刘正风过于苛刻。

吴天德回头做出一副无限仰慕的模样，满眼柔情地望着天门道人，看得天门道人一阵恶寒：“天门道长德高望重、嫉恶如仇，某人要施展一个大阴谋，可能害死无辜的江湖同道、可能波及善良的平民百姓，就有侠义人士巴巴地赶来要杀人全家，现在有个人已经施展了一个大阴谋，害死了无辜的江湖同道、屠戳了善良的平民百姓，那么侠义门人应该怎么做呢？本官胡涂，道长教我”。

天门道长赤红的面皮变得青紫，吱吱唔唔说不出话来。费彬看天门道长一脸狼狈，一时慌不择言道：“福远镖局的事，我等都是耳闻，并无真凭实据，青城余掌门素有侠名，我等怎能因为一些捕风捉影的事对他动武”。

这话说出来厅内厅外各派人等尽皆摇头，费彬此举无疑掴了五岳剑派一个响亮的耳光。 嵩山派对刘正风要诛杀满门，打的旗号便是他勾结魔教，欲行毒计谋害正道中人，这事又何尝不是查无实据，妄自揣测？青城余沧海素有侠名，衡山刘正风就无侠名？这话又怎么说？

吴天德听了他的话微微一笑，懒洋洋坐回椅中，淡淡地道：“要凭据是么？呵呵呵，好，好极了，我们官家做事，最讲证据。人证？苦主我都带来了。来人呀，带。。。。。。苦主上堂！”

曾捕头拱手应是，匆匆走出门去，众人皆大吃一惊：“苦主？是谁？”。

吴天德坐在椅上向旁边递了个眼神，衡山县衙的鲁班头立刻带了两个衙役走到小矮子余沧海身边，呲着黄板牙儿一笑。这家伙身高两米开外，站在常人身边也如鹤立鸡群，更别提余沧海了。此刻拎着一

条铁链子，好温柔、好温柔地，就好象少先队辅导员给激动的小朋友戴上第一条红领巾一样，你还别说，余沧海也配合得不错，脸儿涨得通红，还真像祖国的花骨朵儿。

旁边两个衙差把手一挥，向那一大帮的各派人等喝道："官府拿人，不相干的站中间，青城派的道士站左边，不是青城派的道士滚到右边。看什么看？说你呢"。泰山派的弟子一看不妙，连忙把坐在那儿'运气'的天门道人连人带椅子抬到一边。

吴天德斜了斜身子，向一旁正襟危坐的刘正风悄悄地问道："我说，老刘啊，用什么法子能废了一个人的武功啊。是用铁钩子穿他的琵琶骨，还是狠狠在他小肚子上踹上一脚啊？"

刘正风身子一抖，肥胖的身子也向吴天德倾了一下，低声道："大人，废人武功是武林大忌啊，破功穴一点，这梁子可就永远解不开了"。

吴天德脸皮子一阵抽动："我说老刘啊，你就别扯淡了，这梁子还能解得开吗？斩草不除根，春风吹又生啊"。

刘正风："。。。。。。。。"。

# 第二卷初涉江湖 第十五章 曲终人散

(更新时间：2006-4-24 23:57:00 本章字数：4266)

吴天德站在刘府门口，脸皮子都笑僵了。他命令官兵列队，客客气气恭送嵩山派一众高手昂着头，蹶啊蹶地离开衡山县城，一脸恋恋不舍的表情。暗中却嘱咐衡山县令堵到城门口儿，对丁勉、陆柏等人软硬兼施，晓以一番大义、最后又表情严肃地告诉他们，已将他们列为衡山县拒绝往来户。

什么？把嵩山派的人也一股脑儿杀了？开什么玩笑，嵩山派多大的势力？且不说嵩山派和朝廷东厂有着不为人知的关系，说是互相利用也好，说是朝廷鹰犬也好，总归是让人有些顾忌。再说嵩山派的掌舵大哥是谁啊？左冷禅！

现在还在西湖底下乘凉的任我行后来都差点儿命丧他手，万一把他逼急了怎么办？吴天德可不敢冒这个险。送走了嵩山派一班活驴，衙役们便拖死狗一般将青城派一众人等拖了出来，带枷上锁，押回县里大牢，不日解赴福州知府，以正国法。

吴天德也真够损的，他虽学了一身功夫，毕竟不是武林人出身，不知道废了一个人辛辛苦苦练了几十年的武功，对那人来说比杀了他还难受。他将林夫人带上堂来，林夫人当众将余沧海杀死福威镖局上上下下一百多口的恶行娓娓道来，又将他掳走自已夫妇、逼问辟邪剑谱、被人发现后杀死林震南的事都说了出来。

这些事本就惊心动魄、惨烈无比，林夫人又是河南洛阳金刀无敌王元霸的女儿，平时丈夫押镖在外，打理镖局、接待雇主、讨价还价，一副口才练得极好，这时满腔激愤，整件事说罢不但她自已哭倒在地，闻者当中那些女尼、女侠们都心肠一软，跟着落下泪来。

男子们也都听得义愤填膺，从他人口中听来几句消息倒还罢了，此刻受害人就活生生站在面前，听到这般残忍无耻的行为，一个个早已鄙视不已，

余沧海此番何止声名扫地，在武林中从此再也抬不起头来，而是从此再也不算是武林中人了。因为吴天德那厮见忆苦大会召开成功、广大人民群众的觉悟都提高起来了、形势一片大好，当下迫不及待冲

上去练习刚学来的破身大法。。。。。。呃。。。。。。，是破功大法。

头几个时还手法生疏、态度粗鲁，弄得人家哀哀呻吟，落红斑斑，到后来手法越来越是纯熟，简直是所向披靡、势如破竹，手中持着一枝银针，刷地在丹田上一刺，膻中、气海各截一指，就泄了对方视若性命的真气。

刚刚听闻青城派诸人杀人如刈草的恶行，大家的情绪还处在和林家同仇敌忾的同一阵营，倒没什么不良反应。吴天德其实也早已打听得明白，余沧海自从师父败于林震南之手，郁郁而终之后，就隐身青城山苦练武功，江湖上过命交情的朋友本就没有几个，同门师兄弟倒有两个，听说早就因为和余沧海争权夺利闹翻了，还是跑到峨眉金光寺智云大和尚那里才逃得性命，倒不必担心他们来寻仇。

县衙巡捕房的三班衙役都在现场，没有师爷，就把刘府本来派在门口抄礼单的账房先生找来做笔录，吴大将军坐堂问案，亲手按着余沧海的手指头画了押，余沧海不但在武林中再无容身之地，便是在这普天下，也已成了身负百十条人命血案的极凶元恶了。

他一班弟子哪个身上不背了几条人命？一并收押。处理了这般人，主角就换成了刘正风，慰问的、道喜的、嘘寒问暖，好不热闹。

吴天德在一旁冷眼旁观，只觉这些人就好象舞台上的演员，一个个脸上涂着厚厚的油彩，说着身不由已的话，做着身不由已的事，实在可笑又可怜。

“还是自已用锦衣卫千户腰牌抽调来的官兵和县衙衙役们实在啊，还有老刘，也实在啊”。吴天德不禁慨叹，那个没出息的张偏将来向自已道别时，肩上挎了好大一个包袱，沉甸甸的，非金即银。曾捕头腰里也不知缠了什么，鼓鼓囊囊的，唉。。。。。。都是实在人哪。

案子一审完，他就叫刘正风的女儿刘菁带了林夫人先去后室住下，林夫人是重要人证，虽然余沧海之事已是板上钉钉，吴天德做事却甚有分寸，如同他炒菜烹汤一样，何时下锅、何时下料，最是懂得时机火候。

天门道人在余沧海被押走的时候，也率了门下弟子灰溜溜离去，山东人倔，这泰山顶上的天门道人更倔，虽然也觉余沧海如此恶行，实是死有余辜，可是自已今日在这儿丢了好大一张脸，看见吴天德气

儿就不打一处来，不但不理他，甚至没和五岳剑派同道打声招呼就扬长而去。

吴天德就纳了闷了：我老吴也是山东人呐，可我多通情达理啊，这老道整天修行，怎么越修火气越大呀，一定是阴阳不调憋的，老吴自已在那儿想着坏笑，猛地脚下一疼，啊地一声，咧着嘴望去，见曲非烟俏生生站在自已面前，穿着小皮靴的脚尖儿点在自已的靴尖上，捻呀捻呀。

吴天德苦着脸道："小姑奶奶，你干什么呀？"

曲非烟鼻子里哼了一声，道："我不是小丫头么？什么时候长了辈了？"。吴天德一叹，心想："俺老乡孔老二说啥来着？唯小人与女子难养也，经验之谈啊"。

扭头看见几个最初派进来的下毒的便衣差役站在一边儿冲自已挤眉弄眼儿，可算有了借口，忙对曲非烟正色道："现在人多眼杂，你先别胡闹，看看你爷爷在哪儿，虽说这些人不会难为刘正风了，未必对你爷爷也视若不见"。

说着匆匆走到那几个差役身边，这些差役平时都是便衣办案，相当于现在的便衣刑侦队，领头的是刀头宋静远，四十多岁的精明汉子。

见吴天德走过来，宋刀头悄悄道："大人，按您的吩咐，我们撒了毒后就散在人群中，找到了您说的那个扮驼子的小伙子，现在押在刘府门房里"。

刘正风点点头，拍拍他肩膀笑道："办得不错"，心想：平时无论看书看戏，里边把这些古代的官差全都写成了一群没大脑的白痴、弱智，自已让他们来下毒时最担心的就是他们是不是办事的那块料儿，看来这些人除了武功不济外，旁的倒也不差。

走到刘正风身边示意一下，咬了两下耳朵，刘正风立刻吩咐管家下去备了份厚礼，又叫两个弟子去门房看住驼子，几个便衣也兴高彩烈地离开了。

吴天德事先想到林平之乔装打扮，混在贺客中，按说是不会跑出来的，可现在已经出现变化了，若是见到林夫人出现，林平之一定会

跑出来相认，到时余沧海若是咬住林平之杀了他的儿子，难道要把林平之也抓起来?

再说了，岳不群大大还在上边站着呐，若是小林子来了，两人一看对上眼了，将来那可是一对伪君子，两个真人妖呀！想想都恐怖，最好的办法就是物理隔离，不然这一对怪胎碰到一块儿，指不定产生什么化学反应。

今日之事，本是吴天德的一场独角戏，功劳大大地有，可是这些武林中人对官府仿佛天生就有着一种戒意，对洗手未成的刘参将仍然视作武林同道，寒喧一番后一一告辞离去，对俺们泉州参将吴天德却仍是不肯正眼光顾。

只有一个人，临行率众弟子过来向吴天德拱手道别，感动得老吴差点儿哭出来，定睛一瞧却是岳不群，顿时笑容一僵。只听岳不群拱手道："不群听得劣徒令狐冲说起过将军在回雁楼义惩淫贼的壮举，多谢将军援手救下劣徒之恩。"

吴天德拱手回礼，连道不敢，心中却是一凛，看看岳不群身后众弟子，岳不群弟子不多，只有八九人，令狐冲并不在其中，自已来到此处并未言及姓名，岳不群如何知道自已便是吴天德? 难道他在暗中监视自已？"。

老吴实在受书中影响太深，简直把岳不群当成了无所不能、无孔不入的邪魔，岳不群是人又不是神，怎么可能预知一切，早早监视起他来?

岳不群见他神色怔仲，他本是极聪明的人，立即醒悟，微微笑道："本不知将军便是衡阳救人的侠士，是刚刚从恒山的仪琳师侄口中得知"。

老吴这才恍然，忙道："路见不平，拔刀相助。。。。。。"，说到这儿话声一顿，心想：他奶奶的，这种江湖口吻是个朝廷锦衣卫说的么？，讪讪一笑道："怎么不见令狐老弟？"

岳不群身后一个娇脆的声音道："大师哥身上有伤，爹爹叫他好生呆在客栈养伤，不准他来。不然大师哥到了这里又要喝起酒来了"，身旁其他弟子听了都哈哈笑起来。

吴天德注目一瞧，不由目光一直：“这。。。。。。这便是岳灵珊？”。他方才简单一扫，岳灵珊又站在岳不群身侧，穿得又不花俏，便没看清。这时看去，只见这少女十六七岁年纪，皮肤白腻如脂，一双大大的眼睛，额头略高，嘴儿却小，看相貌只有八分的美貌，可是那五官搭配起来，却说不出的妩媚动人，实实天生的就具有一种女人味道。

岳不群皱眉道：“胡闹！”，向吴天德歉然道：“小女顽皮，将军莫怪。劣徒生性好酒贪杯，他身上受了十余处刀伤，所以我命他好好呆在客栈将养身子。今日左盟主听信一面之辞，险些误杀刘贤弟，幸亏将军出面，不然衡山派实力大减，遂了魔教心意，才是亲者痛，仇者快了”。

吴天德心想，岳不群倒是颇有见识，只怕此刻他对左冷禅削弱四派实力的歹意已有所察觉了，看他言语行事，倒也不似个一坏到底的人。若说一个人，从幼年时便虚伪歹毒，一装就装了三四十年，连他青梅竹马的同门师妹、做了近二十年枕边人的夫人宁中则都毫无察觉，这怎么可能?

常言道说一句谎话容易，难的是说一辈子谎话，他怎么可能从小瞒过同门、师父、妻子、徒儿、江湖同道，在没打起辟邪剑谱主意之前他这么难为自已干嘛?

这岳不群虽说行止有些做作，未必便是天生小人，这里装腔作势的武林中人难道还少了么？华山剑气二宗昔年决战，他不过是个少年人，华山元气大伤，岳不群做了掌门时，手下却只有师妹一人，外要应付武林中的同道，以免弱了华山的名头，内里还要防备剑宗的人卷土重来，那是多大的责任和压力?

面对形形色色的武林中人，若不是他机警善变会做人，现在华山派怕已亡了。等他好不容易重新建立起华山的威名和君子剑的威望，才刚刚收了一个徒儿，左冷禅又塞了个几十岁的家伙带师学艺当内奸，岳不群发现真相为了自保却不敢声张，心里也够堵得上了。

只怕他后来这么追求力量，便是重重压力下导致心理变态，才对辟邪剑谱起了贪心，人啊，一步错，步步错，等他感到已经无法回头时，便只有孤注一掷了。

可是，现在“辟邪剑谱”的下落不是令狐冲知道，而是换成了自已，若是岳不群得不到“辟邪剑谱”，会不会到死都仍然做他的‘君子剑’呢?

吴天德心中闪念，神色便有些恍惚，岳不群极是乖觉，见他不欲攀谈，便再客套两句，告辞离去，那岳灵珊走在后面，乘父亲不注意，向吴天德俏皮地一笑，嫣然道：“吴将军骂那老道士时真是威风八面，回去说与大师哥听，他一定好笑”。

吴天德呵呵一笑，看见他们出了院门，旁边有一伙人也正走出，全是一袭灰缁，头戴尼帽，正是恒山群尼，猛地想起一件要紧事来，忍不住一声惨叫：“仪琳妹妹，你不要走哇。。。。。。！”

# 第二卷初涉江湖 第十六章 笑傲江湖曲

(更新时间：2006-4-25 22:58:00 本章字数：6321)

吴天德一声大叫，定逸以下这许多尼姑听了都是惊诧不已，感觉不伦不类。仪琳见了诸同门古怪的眼神，羞得素面粉红。

吴天德可不在意，让他叫这娇滴滴的小姑娘一声仪琳师傅，他才觉得怪异呢。抢上前去刚要和仪琳说话，定逸师太身形一晃，拦在面前，稽首道："将军有何吩咐"。她身材高大，一双浓眉大眼，眼神中满是戒备、警惕之意，好象吴天德要拐了她的小徒弟私奔一样，弄得吴天德好一阵尴尬。

吴天德刚才指手划脚，现在站在个老尼姑的面前却全没了气势，畏缩了一下，讪讪地道："这个。。。。。。这个。。。。。。"，脑中飞快地想道："他奶奶的，仪琳现在到底知不知道不戒是她的父亲？要是不知道可不能胡乱开口啊，而且也不能直接告诉她，她的老子想让自已当女婿，给自已喂了毒药啊"。

心中一急，语气就有点结结巴巴的："啊，我。。。。。。我是想。。。。。想送送。。。。送送诸位，啊哈哈哈。。。。。"。毫无营养的笑声中，定逸师太横眉、拂袖，带着众弟子大踏步走了。小仪琳只偷偷回头瞅了他一眼，神情间满是歉疚的表情。

吴天德恨恨地望着绝尘而去的定逸，心想：拷，实在不行就去一趟恒山好了。反正前辈子光掂大勺了，什么风景区也没去过。现在到了衡山，回头再去恒山，五岳逛够了再去黑木崖观光。

心中想着，转过身来，只见刘正风领着一妻一妾、儿子女儿、门下弟子们忽拉拉冲上来，推金山倒玉柱，纳头便拜，顿觉一阵头痛。

曲终人散，世界终于安静了。

刘府后园，好大一片桃花林。这里清流绕廊、曲廊环抱，楼台亭榭，掩映其间。曲洋、刘正风伴着吴天德，坐在亭中，佳肴美酒，相谈甚欢。

吴天德道："曲、刘二位前辈，因音乐而结识，彼此肝胆相照，颇有古豪侠之风，现在这样的真英雄、真豪杰已经越来越少了"。

曲洋呵呵笑道：“小兄弟，曲某闯荡江湖一生，识人多矣，想不到这回可走了眼了。回雁楼上见你一身内功，已臻化境，以为定是一位游戏风尘的奇侠，想不到小兄弟却是朝廷的五品高官。今日嵩山派有备而来，我本隐在暗处，只想若事不可为，大不了与刘贤弟同生共死便是。若不是小兄弟插手相助，我与刘贤弟此刻已共赴黄泉了”。

吴天德道：“阴差阳错，我当这官儿也当得莫名其妙。两位前辈不嫌弃我是个混迹官场的俗人么？”

刘正风叹道：“经过今日之事，刘某才算看得明白，什么黑白正邪，正的未必不邪，邪的未必不正，做人但求无愧于心，什么身份又算什么？”

曲洋抚掌道：“正是这话，我与刘老弟醉心音律，创下一曲，今日于小兄弟一见如故，相谈甚欢，就请小兄弟品鉴一番，以助酒兴”。一提音乐，刘正风也是双眸一亮，两人兴冲冲去取琴箫。

吴天德心中大喜，二人要演奏的便是千年以来，只闻其名、不闻其声的《笑傲江湖曲》么？这可是真正的原创演唱，而自已便是唯一的特邀佳宾呀。

只见曲洋将酒菜移开一些，取过七弦古琴，铮铮调拭几声，与刘正风相视而笑。琴声一起，曲调甚是优雅，继而柔和的箫声夹入琴韵之中，琴声清幽，箫声柔和，更是动人。琴箫之音，配合得极是合谐，听得吴天德心旷神怡。

琴音渐渐高亢，而箫声却慢慢低沉下去，有如游丝随风飘荡，却连绵不绝，琴音中隐隐现出铿锵杀伐之意，箫声仍是温雅婉转，但曲调却紧紧相随。过了一会，琴声也转柔和，琴箫配合逾加默契，起伏叠荡，形影相随，曲音渐隐，终至微不可闻，但听者耳中，似乎犹有余音袅袅不绝。

曲尽，刘正风与曲洋抚掌大笑，不喜饮酒的吴天德听了如此高超的演奏，也兴奋得饮了一盅美酒，大声赞叹。

曲洋笑道：“小兄弟，这首‘笑隐江湖曲’，自我兄弟二人创作以来，还是头一次在人前演奏，你觉得此曲如何？”。

吴天德一窒，半晌才愕然道：“什。。。。。。么？曲前辈这首曲子叫。。。。。叫‘’笑隐江湖曲’？”。

刘正风道：“正是，我与曲兄厌倦了江湖恩怨，一心想着避世隐居，不再过那腥风血雨的争斗打杀日子，是以创出这首‘笑隐江湖曲’，小兄弟觉得如何？”

吴天德简直不相信自已的耳朵，这个笑话可闹得大了，他喃喃地道：“‘笑隐江湖曲’？不是‘笑傲江湖曲’么？”

曲洋抚须笑道：“笑傲江湖么？哈哈哈，好豪迈的壮志，只有你这种少年英雄才能用多姿多彩的人生谱写这么一曲笑傲江湖吧？老夫老矣，早已没有那种雄心壮志了”。

吴天德失声道：“不是吧？难道金老年纪大了，记错了不成？这世上竟不曾有过‘笑傲江湖曲’么？”。

曲洋一愣道：“金老是何方高人？莫非这世上还另有一首‘笑傲江湖’之曲么？”吴天德吱吱唔唔地道：“哦，金老。。。。。。金老乃是隐居世外的一位绝顶高人，小子有幸听他提起过一首‘笑傲江湖’之曲”。

提起音乐，刘正风也是兴致勃勃，说道：“既有此曲，吴将军不妨演奏来听听，让我二人也聆听一下这位高人赏识的曲子”。

吴天德苦笑，自已只是随口搪塞，去哪儿寻这么一首曲子？想来想去，只好拿许冠杰那首‘笑傲江湖’充数了，他站起身，走到柱旁，忽然以手击柱，打着拍子，开口唱道：“沧海笑，滔滔两岸潮，浮沉随浪，只记今朝。苍天笑，纷纷世上潮，谁负谁胜出天知晓。 江山笑，烟雨遥，涛浪淘尽红尘俗世几多娇。。。。。。”。

曲、刘二人初时听他说是曲子，只当也是一首琴曲，不料吴天德忽然以手击拍，开口唱出一首歌来，都是心中一奇，只觉这曲子起伏转折、演奏技艺虽不高超，可那苍凉、豪迈的意境却是令人热血沸腾，回味无穷。

听他唱完半阙，两人已知其中曲调，立即抚琴按箫，应和起来，这一曲唱得荡气回肠，连吴天德自已都融入进那风雨飘摇的江湖梦境中去。

一曲唱罢，曲、刘二人闭目回味起来，好半晌，曲洋才叹道：“我二人目高于顶，自以为曲艺已臻化境，这位高人却化繁为简，真是大巧不工，曲自天然啊”。

他徐徐道："此曲之高超处，在于那曲中意境，这曲不比我与刘贤弟曲子孤芳自赏、怡然自得，此曲应由关西大汉，铜琵琶，铁绰板，临海观潮，高声唱来，方得其趣，当今世上，只有此曲当得起'笑傲江湖'之名了。"这赞誉之中已隐含一位古人，只是吴天德却懵然不知，心中想道：后世资讯发达，有些才能的人都能出人头地。那黄先生千万人里挑选出来的人物，他创的歌曲，自然不差。只是没想到这笑傲江湖曲的由来，竟是如此这般，当真是莫名其妙已极。

刘正风也赞叹道："听了如此天籁之音，真是让人心中热血奔涌，只可惜，刘某一身豪气现在已消磨殆尽。唉，嵩山剑派苦苦相逼，其余同门袖手旁观，就连我衡山唯一的师兄弟，我的掌门大师兄也对我不闻不问，实是令人心寒"。

莫大先生？吴天德心中一动，五岳剑派中最深藏不露，且具大智慧的便是这位衡山莫大先生了。吴天德摇了摇头，对刘正风道："刘前辈此言差矣，旁的人我不知道，莫大先生虽是一向与你不相来往，但若是知道今日嵩山派欲对你不利，他决不会坐视不理。

刘正风哈哈一笑，道："吴老弟有所不知，我师兄弟向来不合，师兄武功又平庸无奇，近年来对我猜忌日深，我金盆洗手固然是想和曲兄退出武林，其实也是向师兄明志，正风并不在意衡山掌门的位子"。

吴天德哈哈大笑，道："刘前辈，不是吴某多嘴，令师兄大你二十余岁，性情又好静孤僻。而你交游广阔，家大业大，莫大先生自然不愿登门烦扰。至于莫大先生的武功，五岳剑派当中，只有嵩山左冷禅比他略高一筹，他又怎会担心你夺了他掌门位子？"

刘正风大吃一惊，齐声道："甚么？你。。。。。。。你。。。。。。，我师兄武功如此高明？"言下颇为不信。吴天德自知失言，干笑两声道："这。。。。。。这也是我曾听那位隐居世外的高人金老先生亲口所说，他老人家目光如炬，绝不会说错的"。

刘正风与曲洋互视一眼，神色之间仍是不信，吴天德又道："别看莫大先生平日里与你不甚来往，你金盆洗手，他也不愿参加。但今日嵩山剑派欺到你的头上来，莫大先生只要得到消息，一定会赶来援手。"

吴天德又想起原著中莫大先生杀死费彬的事来，道："若是你今日命丧嵩山派手中，就算明里不可与嵩山派为敌，莫大先生也会寻机替

你报仇。所谓血浓于水，便是如此了”。

吴天德话音一落，桃花深处忽地幽幽咽咽想起一段胡琴声来，琴声凄凉，似是叹息，又似哭泣，跟着琴声颤抖，发出瑟瑟断续之音，如是一滴滴小雨落上树叶。

刘正风和曲洋一起站起身来，刘正风已脱口叫道：“师兄？”

幽幽琴声一转，奏出一段古僻琴曲来，曲、刘二人都是曲中大家，一听便知是“高山流水”。刘正风心想：师兄一向喜拉俚曲，不登高雅，今日怎么奏出这段‘高山流水’来？猛地心中灵光一闪：啊，师兄这是奏给吴天德听了，师兄竟将他引为知已，莫非吴将军所说，竟是真的？

可惜吴天德可不懂得‘高山流山’的曲调，莫大先生这番心意可算是对牛弹琴了。吴天德听见刘正风说话，心想：‘潇湘夜雨’莫大先生到了？，忙向琴音响处拱手道：“莫大先生，既然来了，何不现身一见？”。

只听琴音渐近，一个骨瘦如柴、双肩耸起的佝偻老人，拉着胡琴，自桃花林中漫步走来。吴天德见了心中一叹：这衡山派上一代掌门挑选弟子还真是不拘一格，这徒弟们一个比一个长得有特点。

只见莫大脚下无声，缓步走近，刘正风已俯下腰去，恭声道：“刘正风见过师兄”。

莫大先生却不理他，犹自拉着胡琴，行至亭旁怪石绿蔓处，忽地琴声一顿，寒光陡闪，手中已多出了一柄又薄又窄的长剑，猛地反刺，插入茂密的叶蔓当中。

长剑刺入，顿时一条人影冲天跃起，凌空一跃，反掌拍向莫大先生后背。莫大先生头也不回，细长如小儿手指的长剑嗖地一抖，反腕刺向身后，出招快极，正是“百变千幻衡山云雾十三式”中的绝招。

曲洋、刘正风、莫天德等人都未料到近在咫尺居然隐藏有人，都是大吃一惊。吴天德定睛一看，那人身法虽灵活如鬼魅，可是身材胖大、硕大一颗光头在阳光之下闪闪发亮，正是不戒和尚。

不戒料想不到莫大先生变招如此之快，大骇之下，急向后跃，可是莫大先生如附骨蛆，一柄薄剑犹如灵蛇，颤动不绝，在他周围穿来插去，只逼得不戒飞身急跃，连换了六七种身法，竟是躲闪不开。

这大和尚从来没有见过如此变幻莫测、犹如鬼魅的剑术，自已学的半吊子的‘回声谷’阴魂不散身法竟然避他不开。旁边三人看得险象环生，无不心惊神眩。刘正风和莫大先生同门学艺，做了数十年师兄弟，今日见了师兄的功夫，才相信吴天德所言不假，师兄的剑术竟一精至斯。

不戒被莫大利剑缠住，气得大呼小叫，他的身法如果说是形同鬼魅，莫大先生的剑法就是索鬼令牌，那一把极细的剑刃，迎风一吹，都会摇头，这样的软剑，剑上的功夫真要极高才行。这样的软剑，出手飘忽不定，手腕一振，不需变招，就可以临敌变化，剑招之中真真假假、虚虚实实实在难以分清。

两人的搏斗兔起雀落，牵动树上花枝，一时满天花瓣飞舞，落英纷纷。漫天花雨中，那柄剑直如水银泻地，无孔不入，不戒终于忍不住大叫道：“姓吴的小子，还不快来救你丈人”。

吴天德面对着曲洋和刘正风惊诧的眼神不禁苦笑不已，只好走出亭去向莫大先生施礼道：“莫大先生，这位。。。。。。这是是一位极相熟的朋友，还请前辈住手”。

莫大先生听说不是欲行不轨的暗探，身形一住，刷地一下，细长的利剑又插入琴柄中，转身向亭中走来。不戒怒气冲冲跟在后面，看着前边佝偻着身子的莫大先生，实在不信这痨病鬼的老家伙一身剑术如此骇人。

三人将这二人让至亭中，又是一阵寒喧。原来不戒那日虽要吴天德保护女儿来衡山，心中想想着实放心不下，自已便暗中跟了下来，今日见仪琳要和师父回山了，吴天德却没有跟出来，心中大怒，于是跑来刘府，想要看看这未来女婿是不是看上刘府有钱，要嫌贫爱富了。

吴天德正为东去福建、北上恒山发愁，见了他心中大喜，连忙讨要解药。莫大先生和刘正风、曲洋听二人争执，渐渐明白事情经过，听说和尚来为尼姑女儿抓老公，都是不禁莞尔。

吴天德看今日反正已经露了军官身份，干脆直说要去福建办差，实在耽误不得，恳求不戒把解药给他。

不戒知道了他的去处，又知道他并没有嫌贫爱富，心中欢喜，想想既然他有官家的身份，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庙，女儿已经踏上回程，

不去跟着点着实不放心，便瞪着牛眼道：“我哪有甚么定时的毒药，喂你吃的不过是普通的祛寒去热的药丸，我要去保护仪琳回山，你去福建办完公差早早来恒山迎亲，不然我一定打上门去，抓了你小子剃了光头去陪我的宝贝琳儿念经”。

送走了不戒大师，吴天德的一颗心也放到肚中。今日若不是莫大先生一搅，自已还要蒙在鼓中，整日担心毒药发作呢。四人亭中坐定，莫大师兄弟一向不甚往来，一时对坐无言。

吴天德看看冷场，忙向莫大先生道：“莫大先生是来参加刘前辈的金盆洗手大会的么？”。莫大先生眼皮子一翻，盯了刘正风一眼，淡淡地道：“洗得什么手？莫大生性懒散，疏于管理本门中事，迄今不曾收过一个徒弟。若不是有正风支撑，衡山派早已名存实亡，我怎能由得左冷禅一个狗屁不通的理由，毁了我衡山派的基业？”。

刘正风这才知道自已在师兄心目中竟有这么重的份量，想来他是听了嵩山派要对已不利，这才匆匆赶来。若不是吴天德中途插手管了此事，师兄就真如吴天德所说，要与自已并肩对抗五岳剑派了，一时心中激荡，忍不住颤声道：“师兄。。。。。。”。

吴天德知道二人心中误会已经冰释，心中欢喜，道：“莫大先生，你还当那左冷禅真的是怀疑刘前辈有甚么阴谋诡计对付五岳剑派，才派人来对付他的么？”

吴天德这话一出口，莫大先生的双眸忽然一凝，那一直看起来混浊老迈的眼神陡地针芒一般锋利：“此话怎讲？”。

吴天德吸了口气道：“左冷禅野心甚大，早已阴谋五派合一，你刚刚说对了一句话，他正是要毁了衡山派的基业。莫大先生锋芒不露，左冷禅并不忌惮，除去刘前辈，五岳合一时，衡山派再无人可以与其抗衡。至于泰山派、华山派，左冷禅也早已采用分化、离间之计，正在实施阴谋，恒山派又只是一群女尼，若是被他阴谋得逞，才是真的要害死许多人了”。

莫大先生默然片刻，忽然问：“天门道长还有几位师叔在世，听说和天门一向不合，可是华山派只有岳掌门一人独大，难道左冷禅还能分化离间他们夫妻不成？”。

吴天德淡淡地道：“前辈莫非忘了华山派还有一个剑宗？”。

莫大先生三人都是身形一震，莫大先生喃喃道：“华山剑宗，华山剑宗，难道左冷禅早已存了莫大野心，真要吞并其余四派。这样机密的事，你是怎么知道的？”。

吴天德气息一窒，心想：我总不能说我未卜先知，又或者说是那位姓金的高人处出来的吧？转念想出一个藉口，呵呵笑道：“莫大先生莫非不知道在下是朝廷的锦衣卫么？”。

莫大先生眼中闪过一丝讶色，缓缓道：“哦。。。。。，锦衣卫竟然无孔不入，对江湖上的动静如此了如指掌”。

吴天德打个哈哈道：“莫大先生，只要不是涉及造反，锦衣卫是懒得理会江湖中事的。吴某学了一身武艺，也算半个武林人，对莫大先生等诸位武林前辈十分敬仰，这才直言相告。你若不信，大可静观嵩山的举动，便知真假。

莫老前辈啊，你的机智、武功，在五岳剑派中都是上上之选，挫败左冷禅的阴谋，还要莫大先生多费思量。吴某言尽于此，事关衡山剑派香火传承，前辈若还是游戏江湖，大而化之，那可真是白瞎你这个人了”。

# 第三卷福建平倭 第十七章 独孤九剑 天得一刀

(更新时间：2006-4-26 23:34:00 本章字数：4614)

莫大先生惯看风雨、人情练达，早就知道左冷禅野心勃勃，但若说他为一统五岳剑派，竟然敢冒挑起五派内斗之险，行此毒计来险中求胜，心中还是有所疑心，加上吴天德是朝廷锦衣卫中人，莫大先生更加谨慎。

吴天德看出莫大先生并不十分相信他的话，当下也不再多说，反正话都已点得明白，只要其后果然出现吴天德所说的事情，莫大必然不敢再对他的话加以轻视。

在刘正风的盛情邀请下，吴天德在刘府住了三日，莫大先生第二日一早就拎着他的胡琴，执意离去。刘正风与师兄已冰释前嫌，此番分手，一直送出胡同口外，心中依依不舍。

此时天色阴沉，乌云鸦鸦，三两飞燕，贴着地面一掠而过，看来不刻就要有一场豪雨。刘正风道："师兄，你我兄弟一向聚少离多，如今眼看风雨欲来，何不再盘桓数日"。

莫大先生佝偻着身子，左手提琴，右臂挟伞，望了望天边的阴云，缓缓地道："这番风雨，还要不了老头子的命。江湖中的风雨，才须时时小心。你退隐不成，亦是天意，此后只需教授弟子，江湖中事，莫去参予，若是真的有人要来摘了咱衡山派的招牌，嘿嘿，衡山虽只咱兄弟二人，可也不见得怕了甚么人"。

刘正风随在身后，谨声道："是"，顿了顿又道："师兄信了吴将军的话了？"。

莫大先生叹息一声道："江湖诡谲，不可不防，总得静观其变，未雨筹缪。"天边殷殷沉闷的雷声，滚木一般轰隆隆从天上辗过，随即一声霹雳炸响，振聋发聩。

刘正风执伞立在街头，豆大的雨珠砸下来，劈呖啪啦打得地面灰土飞扬，片刻功夫，茫茫一片，仿佛在天地间拉起一片水幕。刘正风极目望去，远远的，莫大先生的身影踽踽独行在风雨之中，闪电撕裂，映得莫大先生苍白的头发亮如银丝。

惊雷霹雳，挟带着无比充沛的能量、无可抵御的声威，轰然劈下，也将吴天德自危机之中惊醒。斗室之中，吴天德肃然静立，脚下不丁不八，左手提着刀鞘，右掌紧紧握住刀柄，臂上筋脉条条贲起，额上的汗珠儿颗颗渗出。

原来，他在刘正风素日练功的静室之中打坐，想起昨日见到莫大先生那鬼神莫测的剑法，又想到田伯光那快如闪电的独门刀法，有此目睹的武功绝技参照，再联想到独孤九剑的‘无招破有招’原理，其实便是招招连环，同时又深谙各种兵器出招的技巧，才能做到料敌机先，制人取胜，脑中灵机忽然有所顿悟。

招招连环，反似无招，变化莫测，便无迹可寻。料敌机先，洞澈敌情，自然所向披靡，想到这里他忍不住站起身来作势欲动，可惜脑中灵光只是一闪，此时却已脑中茫茫。

吴天德站在那儿只是想：这些武功归根到底，都是以快制胜，可是张三丰的太极剑法怎么又是以慢打快，后发制人？是快能制慢，还是慢能制快？忽又想到传说中的六脉神剑，说是剑，其实乃是以内力伤人，根本谈不到剑招，满天指力剑气纵横，犹如道道激光穿梭，什么武功招式能够抵抗？若是一个人的武功练到那种境界，那么是招式厉害还是内力厉害？

吴天德心中隐约捕捉到了其中的至理，却又影绰不明，心思电转，体内的真气奔流越来越快，丹田的气旋鼓荡激励，一触即发，却又无处渲泄，眼看便要走火入魔。

忽然充斥着无比威势的天雷一击，惊得吴天德混身一震，想也不想，手中刀已刷地拔出，凌空一挥，霍然劈出。这一刀快若流光、威力无铸，凌空一劈，丈外的壁上哧地一声响，划出深深一道痕迹。吴天德仰天大笑：有招是一招、无招也是一招，快也是慢，慢也是快，运用之妙，存乎一心，内力助刀势，刀势何尝不助内力之威，分那么清做甚么？

这挟天地之威的一刀劈出，天下间谁能轻掠其锋？独孤九剑并非九剑，这天威莫测的一刀何尝不能化作千刀万刀？

自天而得，天得一刀，是日初具其形。

（吴天德成为绝顶高手后，衡山县城一个算命瞎子说那日大雨倾盆，他在院中忽见刘府上空一道刀气升天，直冲斗牛，掐指一算，便

知是武德星君显圣了。至于瞎子怎么能看到刀气冲天，倒没听他说过）

吴天德再走出静室之时，精气神都焕然一新，这一刻，他已初窥最上乘武学的门径。

三日之后，吴天德和林夫人、林平之改扮成寻常百姓，赶赴福建。曲非烟本想跟着他去看看热闹，可是曲洋难得可以和刘正风不必藏头露尾地聚在一起，怎么舍得走？无奈何，曲非烟只好眼泪汪汪地送这位可爱又可恨的大胡子哥哥离开。

林平之本是大户人家的少爷，经过这一场大变故，再也不是那少不更事的纨绔子弟，变得成熟了许多。他对吴天德救下他的母亲、又替他报了血海深仇，感激涕零，是以吴天德劝他不要去安葬林震南，以免引起有心人注意，也是毫无怨言。当然，吴天德也委托了刘正风派人前去料理他父亲的丧事，

吴天德路上思量：虽说高堂尚在，且父仇已报，林平之断不会狠下心来去练那部辟邪剑法，可是那种邪门东西留在世上，终是祸害，他已决定瞒着林平之不讲，去了福州伺机取出毁掉便是。

林平之母子此去福建，要由林母出面，与余沧海等对簿公堂，定下他的罪名。吴天德想想这江湖上暗中还不知有多少人打着林家辟邪剑谱的主意，尤其是华山那位岳老兄，实在叫人放心不下，如果林氏母子回到福州，难保不会有人再打主意，心中暗暗想出一个办法，对林夫人偷偷说了，林夫人欣然同意。

一路无话，这一日来到福建连江县，车马行的人卸车休息。这车马行便是刘正风家里开的，在泉州还有刘家一个八方海运行，是刘正风的侄子刘轲轩在经营，刘家的产业倒真是四通八达。

进城后寻家客栈住下，吴天德便出去四处乱逛，这一道行来，吴天德便盘算万一有朝一日得罪皇帝老子，怎么逃出中原去，现在听说刘家还有海运，以自己对刘府的恩情，若有所求，无不应允，现在马上就到福州了，当然要熟悉熟悉地形了。

林平之是个孝子，看看端上的饭菜母亲吃了几口就放下了，知道因为马上就要到家，母亲怀念爹爹心中难过，想起母亲最爱吃‘红糟醉香鸡’这道菜，便悄悄离开客栈，想寻家酒楼给母亲买来。

连走了两家菜馆，都没有这道菜，想起刚刚进城的门口有个大酒楼“醉春阁”，便抬腿向那儿走去。走到“醉春阁”门口，只见城门边上围着一群人，信步走过去一瞧，只见一个税监，领着几个持棍的税役，正围住一个菜农痛殴，那菜农身体瘦小，躺在地上不断呻吟，旁边青菜挑子撒了一地。

林平之一打听，原来这菜农挑菜进城卖菜，这税监便逼他交税，交不出就抢了他几捆菜拿回了自已家。等这菜农带了剩下的菜回家时被他看到，又要逼这菜农交税，那菜农一天只卖了些许小钱，还要养家糊口，哀求不交，税监见他拖延，便指使人对他拳打脚踢。

这些税监平日里巧立名目，横征暴敛，早已人人痛恨，却是敢怒不敢言。林平之见那菜农被打得头破血流，气往上冲，忍不住便要冲上去教训那几个狗仗人势的税役，冲出两步，忽然想到自已那日因为一时意气，惹来灭门之祸，今日难道还不接受教训?

想到这里，林平之忍气停住脚步，这时他旁边一个年轻书生却看不下去了，大叫一声“住手”，冲上前去。那税监阴阳怪气地看着那书生道：“你是什么人？竟敢管我们的闲事？”

那书生身材不高，长得眉清目秀，唇红齿白，一看就是个大户人家的公子，怒视着税监道：“你们苛捐杂税，多如牛毛，逼得百姓还活得下去吗？既然你早上已没收了这人的青菜，现在怎能再收他的税钱？你们敲诈勒索，还有一点人性么？学生李硕哲，是一个游学的秀才，你们如此草菅人命，再不住手，学生一定向本地的县台大人告发你等恶吏”。

税监听说他只是个游学路过的秀才，不禁放下心来，哈哈大笑着走上前来，道：“老子在这一方土地就是这副德性，说我欺负人么？老子就是在欺负人，怎么了？你小子长得皮鲜肉滑的，可惜呀，要是个女人或者兔儿相公么，老子也‘欺负欺负’你，哈哈哈。。。。。。”。

李硕哲气得脸孔涨得通红，手指哆嗦着指着那税监说不出话来。一个税役抬手一个耳光打过来，口中骂道：“滚得远远的，再敢罗嗦，连你一起打”。

一个耳光打在脸上，打得这书生嘴角都流出血来。书生气怒攻心，捡起菜农丢在地上的扁担抡起来便打，一个税役躲闪不及，被他

一扁担打在头上，“哎哟”一声跌倒在地，税监大怒，指挥一众税役将李硕哲摁在地上，一通暴打。

路边的群众看到这副情形，再也忍耐不住，有人高声喊道：“乡亲们，一个外乡人都能如此仗义勇为，我等怎能袖手旁观，大家一起上，打死这些恶棍”。路边的百姓一呼百应，像潮水一样涌了上来，一时间砖头与瓦片齐飞、税监共税役变色。

那税监眼看激起了众怒，转身便逃，跑得慢得一个税役被愤怒的群众围起来，一通拳脚，打得不省人事，眼看那税役已口吐白沫，死活难命，众人纷纷喊道：“走，去税监衙门，烧了那王八窝”。

就在这时，跑掉的税监带了一队巡捕恶狠狠地扑来，这些百姓全凭一时血气之勇，看见执刀拿棍的差役们来了，顿时慌乱起来，李硕哲挺身站到人前，高声喝道：“诸位乡亲，全是为学生打抱不平，今日之事因我而起，要杀要剐由我顶着，不要牵连别人”。

林平之见此情形，心中一热，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书生尚具侠义之心，自已怎能袖手旁观？纵身一跃，从百姓手中抢过一条棍子，叫道：“我来挡住他们，你们快走”。

那群差役四下围住，叫嚷着不许放走一个，有些性急的百姓已经和差役们冲突起来，眼看事情越闹越大，吴天德懒洋洋从旁边走了过来，边走边摇头道：“小林子啊，你还真会给我惹麻烦，我都快成了‘救火专业户’了”。

林平之一见他来，喜出望外。有这位锦衣卫大人出面，莫说打得一个税役人事不省，就算打得连江县所有的税役都成了猪头，又有何惧？

知道了吴天德的身份，那些差役们灰溜溜地抬了昏迷不醒的税役走了，吴天德将林平之和那位脸色‘灿烂’如桃花的李硕哲带回客栈，一攀谈，得知这位书生自金陵游学归来，此去是回泉州的.他的父亲是泉州大商人，专和南洋人做些瓷器、丝绸、铁器生意，这位书生家财万贯，本可坐享其成，却笃信读万卷书、行万里路的道理，游学天下。

听说他是泉州人士，吴天德大感兴趣，李硕哲得知这位是即将到任的泉州参将，也很是高兴，两下交谈起来，原来他家的生意大多交给八方海运行经营，那正是刘正风的侄儿刘轲轩的产业。吴天德顿时

便决定明天一起上路，待到了福州解决了福威镖局的官司，见过了福建总兵丁纪桢，便和这位秀才一起去泉州。

第二日到了福州，去了知府衙门一打听，衡山县的人犯还没有押解到。至于总兵丁纪桢则去了宁德，听说宁德城外的横屿岛聚集了一群倭寇，约两千余人，丁总兵已亲自率军前去围剿。

左右无事，众人在福州住了两日，期间林夫人和林平之去了一趟福威镖局，昔日偌大的镖局，此时已化作一片灰烬，又去向阳巷老宅，因为官司未结，已被官府查封，二人望门兴叹，唏嘘不已。

吴天德望着那门，也是出神不已，想想这普普通通一处老宅院中，现在就藏着一部无数人梦寐以求的武学秘笈，只要跨进门去，便唾手可得，可是。。。。。。

唉，来到哪个朝代不好，偏偏来到这笑傲江湖的时代，人家那些男主角总是玩着命的掉到崖下、跳到井里、飘到岛上，才能得到一部武学秘笈，自已倒是不费吹灰之力，可那玩意儿能练吗？练了那东西，静月美眉的终身性福可怎么办？郁闷呀。。。。。。。

PS：感谢李硕哲老兄友情客串

# 第三卷福建平倭 第十八章 小婿年方四八

(更新时间：2006-4-27 0:32:00 本章字数：4340)

林平之虽是福州本地人，但是家教颇严，平时里除了习武、也只是去郊外打猎，于这福州城内反不如李硕哲熟悉，李硕哲便领着二人穿街走巷，四处观光。

这天上午，来到一条巷子，只见人来人往，十分的热闹。里边女人不多，男人不少，富绅、书生们一个个眉飞色舞、兴高彩烈，看那副贱兮兮的模样，同样身为男人的吴天德如何看不明白？顿时大起兴趣，兴冲冲拉起小林子就直奔巷内。

李硕哲在后边叫了两声，不见答应，顿了顿脚也跟了进去。

这边一厢走，吴天德一边支起了耳朵，只听一个五十多岁、肥得象三百来斤老母猪般的商人，穿了件铜钱员外袍，满头大汗地拉着一个四十出头，眼窝发青、一看就是酒色过度的白袍秀才急不可耐地问道："选出来了么？选出来了么？谁是花魁？刚刚发了一车货就急忙的赶回来，可急死我了，抬轿子的都累晕了两个"。

吴天德心想：就你这副肥猪模样，就算你不急着赶路，怕是也没几个人抬得动呀。那秀才急道："我也不知道呀，听说花魁已经选出来了，一会儿要绣楼'招亲'，接到绣球的人只要出一半的价钱，今晚就可以拔个头筹，这不，学馆里还有几十个学生等着我呐，我给他们一气儿留了四篇八股这才抽空跑出来的。"

老吴一听，拷，这人类灵魂的工程师也太过分了吧？不过越是听他们这么讲，吴天德心中也是越发的好奇，人流越汇越多，走到巷底，是一座红楼，楼前好大一个楼阁，一楼门窗紧闭，十多个家丁模样的人，立在门口推推搡搡，二楼象个戏台，此刻布置得花团锦簇，披红挂彩，上边却空无一人。

吴天德拉着林平之挤到人群中往前拱，好在他身高力大，竟然挤到了中间，只是再往前，那些人紧紧地挨着，肩撞肘击屁股拱，死活不让后边的人挤上来，弄得老吴又好气、又好笑，只好站在那儿伸长了脖子往台上看。

老吴自从北京城与静月郡主一别也有近两个月了，这段时间事情颇多，还顾不上去想，近两日在福州城无所事事，养精蓄锐，人说饱暖思淫欲，这时一动了心，也有点儿色狼的味道了，一想起那销魂滋味，忽然有点儿后悔：

古时候，妓院可是国家合法开设的娱乐场所啊，法不责、人不怪的，高级些的里边还真不乏美人，自已怎么就没想起来去开开荤呢，去一次开开眼界也是好的呀，促进经济发展，娼盛才能繁荣嘛。

李硕哲个子不高，远远的跳着脚儿的找人，只见沸沸扬扬，人头攒动，哪里还看得到吴天德在哪儿。就在这时，一个家丁打扮的人走上台去，手里拎着一个铜锣儿，“哐哐哐”，一通儿瞧，底下众人立即嚷道：“花魁要出来了，肃静，肃静，别吵了，你奶奶的”。

一会儿功夫，底下鸦雀无声，那家丁扯着嗓子，念着韵白：“我家小姐，年方二八，生得是粉妆玉琢，解语羞花，恰便似檀口樱桃，粉鼻儿琼瑶，淡白梨花面，轻盈杨柳腰。满面儿扑堆着俏；苗条一团儿娇。每日里秋千画影，描图儿绣花，可叹这娇色丽人，没乱里春情难遣，暗地里怀人幽怨”。

底下众人哄堂大笑，鼓掌叫好，好似进了戏园子一般。老吴听得莫名其妙，心想：这都什么乱七八糟的，都听懂什么了就叫好?

只听那人又念道：“我家老爷怜惜小姐，今日便着她绣楼儿招亲，寻一个东床快婿，不求他蟾宫折桂，只愿他轻怜蜜爱，暮暮朝朝。“

底下又是一片的叫好声，只见那家丁身子一侧，铜锣又敲了几响，高声道：“有请小姐上楼，抛彩球招亲哪。。。。。。。”

吴天德听了佩服不已，感情这古人也颇懂营销策略，妓院之间评选花魁也就罢了，又搞出这么个噱头来招嫖客，真是有一套。

只听见楼梯蹬儿一阵响，几个丫环伴着一个头披珠帘儿，大红凤袍的妖娆美人儿走上楼来，那身段儿柳条儿般柔软，举手投足，极尽诱惑，额前细密的珠帘儿摇动，隐隐看那面目五官，真的是粉面珠唇，一双凤眼儿勾魂摄魄。

另有一个小姐打扮的女子俏生生地跑上楼来，手里捧着个八角红缨坠儿的金丝绣球儿，向台下媚眼儿一飞，惹得一阵轰然。老吴看了

也是心中一荡，心想：专业人士就是不一样啊，这媚眼儿飘得，差点把我刮到太平洋上去。

只见那小妞儿身子滴溜溜一转儿，走到凤冠霞帔的美人儿面前，双手奉过绣球，娇声沥沥地道："姐姐，吉时已到，请姐姐绣楼招亲呐"，那嗓音儿清亮悦耳，台上台下听得清清楚楚，看来还真是练过唱功。

这回不止别人叫好，老吴也暗自点头，只见那小姐接过了绣球，却又做出娇娇怯怯的模样，让妹妹推着走到台边，底下的人群哄叫起来，那小姐的眼神儿飘向哪儿，人群就哄地一声挤向哪儿，弄得吴天德使出千斤坠儿的功夫都定不住身子，挤了两下，连小林子也不知挤到哪儿去了，吴天德两脚腾空，让这如痴如狂的人流带得东倒西歪，忍不住苦着脸叹道："人民群众的力量，真是无穷无尽的啊。。。。。啊。。。。。啊。。。。。。"。

那美人儿站在楼上，倾着柳腰儿，眉头儿轻蹙着，细白的牙齿浅浅咬着红嘟嘟的嘴唇儿，脸上的表情似笑非笑，逗弄得台下的人简直都快疯了。一个个吃了兴奋剂似的狂叫："快扔啊，快扔啊，哎哟，我的鞋，这边啊"。

楼上的小姐含羞一笑，举起绣球儿，向台下一丢，台下的人潮轰地一声，绣球儿的落点几个人被疯狂的人群一下子淹灭在脚下，正在这时那绣球儿忽地又回到了美人儿手中，原来那位小姐手中还攥着绣球儿的红缨呢。

此时她得意地一笑，皓腕一抬，绣球儿一下子飞向另一边，落到一个帽子都挤歪了的男人手中，那人乐得眼睛都看不见了，双手举着绣球儿，发出一阵渗人的狂笑。

旁边那人见了猛地用肘一顶他的胳膊，这家伙乐极生悲，绣球脱手又飞向另一边，这一下台下可热闹了，只要有人接住绣球儿，旁边的人就将绣球儿打出去，丢了绣球的人死了亲爹一般扑过去，掐住那人脖子就厮打开来，老吴看得精彩纷逞，暗暗合计怕是橄榄球运动就是这么来的。

无巧不巧，老吴正看得津津有味，那绣球儿直奔他飞来，老吴手疾眼快，一把抄住绣球，旁边的人有样学样，立刻伸出胳膊肘来顶

他，老吴见状连忙运起周颠大师一脉相传的混元气功，那人撞了一下，如中铁石，痛得面如土色。

其他人一看没有撞出去，恶虎扑羊般拥过来就抢，瞅那架势，老吴一个不小心就能被大家伙儿压死，见势不妙，老吴当机立断、嗖地一声，从怀里掏出他那把杀猪斩骨刀来，仰天嚎叫："谁敢过来？我砍他丫的"。

杀猪宝刀出笼，猪哥们莫敢不从。吴天德龙行虎步，被一众家丁披红挂彩，迎入楼内，众色狼们捶胸顿足，个个都成了红了眼的兔子，恶狠狠瞪着老吴。

老吴做事，但要自已良心过得去就成，可不在意别人怎么想，兴冲冲踏进楼去，楼门立刻紧闭，这楼下几个人忙着把他打扮起来，扮作新郎官儿模样，可惜没有镜子给他照，不过这也令吴天德玩得十分开心了。

一众人等拥着他又走上楼去，一个员外打扮的年轻人，也忙沾上胡子，跟着登上二楼，吴天德看见，更是敬佩，看看人家这敬业态度，明明都知道是假的，还弄得和真的似的。再看看俺们那时候的武侠剧，布景那叫一个假。

吴天德走上二楼，台上的女孩儿们看是个威风凛凛的大汉，一脸的胡子，站在那娇媚的美人儿面前，相映成趣，都笑成了掩口葫芦儿。

台下的人这才纷纷看清他莽牛般的样貌，不由大摇其头，真是一朵鲜花插在了。。。。。。。那员外打扮的人站到台前，捻着他的假胡子咳了两声道："今日小女，已择得佳婿。且待老夫问过姑爷家世，纳了聘金，便要他夫妻拜堂"。

台下人一听，又浮起一点希望，忽然想到，别看他打扮一般，这倚红楼的花魁价格是公开的，若是没钱他也不会来了，不由又大感丧气。

'员外'捻须笑道："不知贤婿何方人氏？"。

吴天德呵呵一笑，看了那巧笑嫣然的美人儿正偷偷打量自已，挺了挺胸，心想："这么漂亮的女孩儿，搁自已那年代都能当明星，多花点钱也是值得的"，于是大声道："在下京城人氏"。

‘员外’又道：“小女年方二八，不知贤婿年方几何呀？”

吴天德呃了一声道：“这个。。。。。。小婿年方。。。。。。四八”。

‘员外’噎了一下，旁边那扮作妹妹的俏丽女子噗哧一声笑出声来，‘新娘子’也掩口羞笑。‘员外’忍着笑道：“啊。。。。四八？呃。。。。。。这个。。。。。。这个。。。。。岁数么，稍稍大了那么一点，配上小女么。。。。。。”，台下早有一个头发都白了的老头儿性急地叫道：“岁数太大了，不般配，快让他下去，重新抛绣球儿”。

吴天德瞧着他一脸摺子，心想：我年纪大了，你这家伙难道是少白头不成？”。当下向‘员外’一弯腰道：“老员外，这四八么，比起二八来是大了一点儿，不过我看小姐还有一位妹妹，要是再加上二小姐么，就和我这四八差不多大了”。

这回连那扮大家闺秀的‘新娘子’也忍不住格儿一声笑，吴天德得意地向她一笑，回头向楼下瞧，忽然看见李硕哲满头大汗、跳着脚儿冲自已挥手，于是一手背在身后，也向他的方向徐徐挥动右臂。。。。。。，台下顿时响起一片嘘声，就差有人扔砖头了。

‘员外’干笑两声道：“这个。。。。。。这个。。。。。”，一时倒不知道怎么演下去了，还是那扮妹妹的女孩儿翘着小嘴儿娇嗔地道：“你的胃口倒不小，还想连我姐妹一齐娶了，哼，先乖乖把我姐姐的聘礼交出来吧”。

‘员外’赶紧道：“正是，正是，呃。。。。。小女的绣球打中了你，也是缘份，本员外只收你一半聘金，只需拿出二百两来，便可以拜堂成亲了”。吴天德心中一紧，一晚上二百两银子？好几十斤呐，想想都肉疼。

现在物价这么偏宜，二百两。。。。。。不过。。。。。人家是花魁啊，光这身份儿。。。。。吴天德犹豫不决，由于心疼钱，道德感便开始上升，唉！静月那妮子还在京城等着自已呐，虽说这时候男人逛妓院只是风流韵事，许多官宦、士绅、名流也视作常事，但是自已这么做，总感觉太对不起静月了呢。

可是现在已经站在台上，若是一听钱便吓跑了，那还是爷们吗？

正想着，那小妹走到面前，一手插腰，气哼哼地道：“你既来参加了这绣楼招亲，本楼的规矩不会不晓得吧？怎地如此迟疑？”。

吴天德偷眼一瞄楼下，只见讪笑者有之，鄙视者有之，拍手吹口哨者有之，心想：“他奶奶的，国人这陋习真是自古使然呐”。正想一咬牙当他一回冤大头，远处李硕哲咬着林平之的耳朵说了几句什么，那林平之竟施展轻功直奔过来，嗖地一下掠上楼去。

那些人中少有人见过这飞檐走壁的功夫，立时响起一片惊呼声。台上的众女也吓得尖叫出声，以为来了强人，这林平之跃到吴天德的身边，附耳向他低语几句，老吴一听，脸上就像开了染料铺儿，顿时一阵儿红，一阵儿白，一阵儿青.....

# 第三卷福建平倭 第十九章 初见神龟

(更新时间：2006-4-28 0:28:00 本章字数：4321)

吴天德已不记得当时是怎样从那台上逃回来的了，整整三天，老吴臊得蹲在客栈里不敢出去，见了小林子和李硕哲，也感觉讪讪的不好意思。直到现在，他都不敢相信，那样娇娆动人的‘女子’，居然是男人。

当小林子贴着耳朵告诉他，这是相公堂子选出来的花魁时，老刘的脸都成了猪肝色。

回来后，从李硕哲口中，吴天德才了解到，原来此地男风甚盛，那条街做皮肉生意的，全是一些‘相公’，名头响亮的红牌们，比女子们价钱更高。当时李硕哲见他拐进这条巷子，便觉不妙，可惜他身上没有功夫，没有追上，才闹出这场乌龙来。

那时此地有些穷人家，从小便把生得眉目清秀的男孩儿，当作女孩儿养活，长大些送进这种场合供一家人生活。后来从南方一个小国，传进来一种特殊的药物，给这些人吃了，便逾加生得如同女子一般，从而此地有断袖之癖、龙阳之好者更甚，风气糜烂，到了后代清朝时，更加乱得不可收拾。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这些特殊爱好者每年开一次盛会，把那些从小专门培养行风步态、言语歌辞的男孩儿，作女子打扮，选出花魁来，花了大银子争做那入幕之宾。有些豪富之家，居然还挑选其中极娇媚的‘人妖’娶回家去作妾，真是天下之大，无奇不有。

吴天德心里那个呕呀，整日躲在房中遮羞，林、李二人见了也觉好笑，干脆不来吵他，如此过得三日，总算心境渐渐平复。

这天晚上，吴天德闷在房中练功之后，有些气闷，推开窗来望月，只见一轮明月亘于湛蓝天空之中，风声婆挲，树影摇曳，忽然想起那部辟邪剑谱来，暗想：反正闲来无事，不如去把那件物事取出来。

当下回到房中，打扮停当，只在怀里揣了那把短刀，翻出后窗，悄悄遁入夜色当中。林家向阳巷老宅是林远图晚年隐居之地，虽然简

陋，也有两进院落，吴天德翻进院中，撬开房门，在前院房里搜了一遍，见不到印象中那个佛堂，便重新掩好房门，直奔后院。

后院正中的房间，进去后隐约闻得到焚香气味，果然便是那座佛堂。藉着隐约的月色，吴天德看见空荡荡的佛堂中，正面墙边放着一张桌子，桌上还立着两支蜡烛，吴天德从怀中掏出火石，将蜡烛点燃，只见居中墙上悬着一幅水墨画，画的是达摩老祖面壁九年的情形。

供桌前有个极旧的蒲团，桌上放着香炉、木鱼、钟磬，还有一叠佛经。香炉中还有半炉香灰，吴天德心想：这林家果然都是极孝顺的人，想来林震南在时经常派人前来打扫、上香，才能这般整洁。

抬头看那达摩老祖像，用笔练达，简单勾勒，却是形神兼备，老祖左手负在身后，右手食指指着屋顶。吴天德心中微微有些激动，纵身跃上供桌， 在屋顶摸索一阵，发觉一块承尘微微活动，心中一喜，轻轻向上一推，向旁边移开，探手进去摸索了一下，果然摸到了一件软软的衣物，向外一拉，带着一股灰尘扯了出来。

吴天德将承尘木板盖好，跳下供桌，抖了抖那件衣服的灰尘，展开一看，果然是一件袈裟，袈裟颇为老旧，内衬上密密麻麻写满了小字，吴天德嘿嘿一笑，心想：幸亏这佛堂中只供着香火，不曾供瓜果酒食，要不然引来些老鼠，这件衣服早成了鱼网了。

全套的袈裟由“五衣”“祖衣”“七衣”“披饰”组成。这件记着辟邪剑谱的只是其中的红色外披，上好丝绸制成，又薄又软，团起来不大，吴天德便将那袈裟缠在腰间，心想：这‘辟邪剑谱’其实便是‘葵花宝典’，只是当年林震南记得也不甚完全，这功夫以自残做为练功的条件，在自已的印象中也只有‘七伤拳’和‘天魔解体大法’那两种武功比较类似了。

看这佛堂寂寞凄凉情况，也不知那位南少林的图远大师晚年是一种什么心境，他偷记了‘葵花宝典’心法，叛离莆田南少林寺，创下福远镖局，威震天南，临到老了却又重新拿起念珠，是后悔离开师门?抑或是忏悔一生所造的杀孽?

无论怎样，这位图远大师练了这门功夫，可未曾变成邪异妖人，看来这门功夫虽然太过怪异，却并不能令人心性变邪变毒，想来副作用只是令男人有变性倾向罢了。

吴天德忽然想起那天在楼下见到的妖娆男子，忽觉身上一阵凉意，他走到供桌边，拈起三枝香来，就着烛火点燃，恭恭敬敬向达摩老祖像施了三礼，祝祷道："林老前辈，这件东西，实是一件祸害，想必您老人家晚年也后悔学了这上面的功夫。这门功夫，您没有传给您的后人，小子今日取了去，也不会让它再去害了你的后人，常言道：平安是福，如果林家的后人平安幸福，想必也是您心中所愿"。

将香插入炉中，挥手灭了蜡烛，吴天德悄悄退了出去。回到客栈自已房中，吴天德插好门窗，点起蜡烛，就着烛火细细看那名闻已久的'辟邪剑谱'。瞧了半晌，不禁摇了摇头，这辟邪剑法虽为剑法，其实却是一种诡异的内功心法，练成这门功夫，动作之快形同鬼魅，持剑攻击，又有几人可以抵挡?

嘿嘿，欲炼神功，引刀自宫。就算天下间称得上神功的，真的只有你这一门功夫，老子也决不去练，何况我的'混元气功'与这'葵花宝典'本是源自同门? 吴天德将袈裟举到烛火之上，就要引火烧掉，可是心中忽然有些不舍，他虽知这武功是个祸害，可是也不知传了多少代的一门武功毁在自已手中，总有种犯罪感，好歹也算一种古代文化遗产吧?

拿回袈裟，摸索半晌，吴天德忽然灵机一动，将袈裟上'欲练神功、引刀自宫'四个字用指力抹去，那袈裟本已陈旧，抹去之后，根本看不出那里曾写过字迹。

吴天德嘘了口气，心想："这最紧要的诀窍被我除去，这件东西就算被人得去，也是一件无用之物了，我就不信世上还有人能练成这鬼功夫。混元气功我已全都学会，只差火候，把这袈裟带在身上，参考一下，废物利用，且看能不能触类旁同，学到些什么"。

吴天德将袈裟放进包袱中包好，安心睡去。又过两日，衡山县押解的青城山余沧海等人到了福州。衡山县差役不够用，从邻近三个县借了六十名衙役，一共九十人，押着十六七个蓬头垢面、被折磨得面无人色的青城派弟子来到福州。

这一行人声势太过浩大，甫一进城，就引起了轰动。南方人非常抱团儿，乡土观念很重，听说这群匪人就是犯下福威镖局血案的元凶，纷纷唾骂，臭鸡蛋、烂番茄扔了他们一头一脸。人越聚越多，吴天德和林氏夫人在客栈就已听到消息。

此案轰动太大，皇帝早已下了严旨，一旦元凶缉捕，砍头悬尸，不必奏报，有林夫人这位原告，又有吴天德在衡山县抓着余沧海的小手亲手按下的手印供状，这位知府大人判得干净利落，翌日，余沧海等人的人头已经悬到了法场刑柱之上。

林夫人和林平之在向阳巷老宅洒泪祭奠了林震南和镖局诸位镖师，吴天德和李硕哲帮他们母子料理完毕，即日离开福州，赶往泉州。按吴天德的说法，今日林夫人在福州公开露了面，难保不会被有心人听到消息，所以尽快离开，比较安全。

林夫人和林平之对吴天德已是言听计从，自然毫无疑义。走前，林夫人在老宅前堂，撬开了地上的大青砖，从石砌的一个小洞中摸出了个枕头大小的箱子，把吴天德吓了一跳，还以为林远图在这儿还留了一套辟邪剑谱副本，林夫人也不避他，打开箱子，里边却是一些奇珍异宝，都是林家这许多年来的珍贵积蓄，尤有一双通体剔透的晶莹玉马，煞是喜人，林夫人见吴天德脸上神色极为喜欢，硬要送他，吴天德坚辞不受。

吴天德南下之初，身上东西并不多，此刻已显得十分臃肿，他打听到本地的钱庄可以寄存东西，便去钱庄将重要物品都寄放起来，反正他还要见过丁总兵才能上任，总兵衙门设在福州，他早晚还要回来，于是身上只带了锦衣卫的牌子，又将那袈裟带在身上，以便有空琢磨琢磨。混元气功第三卷背熟后，已被他毁去，吴天德可不想身上也背本书让人追着砍。

到了泉州，李硕哲游子还乡，急着去见父母双亲，与三人依依道别，并请吴天德有空去许府一游，李家在当地是有名的富商，无人不知，只消向当地人一问便知。

吴天德点头应允，带着林夫人和小林子去了八方海运行，刘轲轩早已收到叔父刘正风的书信，听说大恩人吴天德到了，急忙从里边迎出来。

这刘轲轩比他那矮胖的叔父，可生得俊多了，三十出头年纪，身材魁悟，古铜色的皮肤，一看便是常年行于海上的人物。见了吴天德等人，刘轲轩忙将他们迎进，寒喧一番，吴天德便直言要送两位朋友去琉球。

听了吴天德的来意，刘轲轩沉吟片刻，说道：“现在海路颇不安全，年前大股倭寇进攻福州，被丁总兵击溃，现在几股海盗散了开来，在海上游荡，寻机便抢劫商船，有时也上岸掳掠，官府已命令海禁”。

刘轲轩接着笑了笑，道：“不过常言道，富贵险中求，这一来我们海运谋生的人，每运一船货物，都有极大的利润，所以八方海运行在洛阳桥还开着一处秘密分号，明天就有一班船出海”。

吴天德与林夫人商议一下，便请刘轲轩即刻派人带他们赶往洛阳桥。

泉州港已被官兵封了，几家大型海运行都养活着几百上千号人，不能坐以待毙，洛阳桥水路不深，他们都不约而同选择了此处做为码头，用中型货船偷运货物。

望着鼓足劲风的帆船，已经驶向天边，渐渐成了一点黑影，吴天德总算放下了这件心事，心想：“好人做到底，送佛送到西，小林子啊，我也算对得起你了，中原是很危险地，你就留在琉球讨生活吧，千万不要再回来了”

正要转身离去，吴天德忽然发现北面有十几艘船疾驶过来，他站在礁石上手搭凉棚眯着眼瞧，只见那些船飞速接近，都是些三桅大船，船上的旗帜十分古怪，吴天德正瞧着，忽见内港里几家船行的伙计弃了船只，四下奔逃。

吴天德心中先是一怔，忽然脑中闪过一个念头：不会吧，难道老子刚刚来到泉州，竟然中了头彩？这些人是海盗？

只见那三桅大船航速极快，当先一艘已经驶近岸边，船上跳下许多人来，大呼小叫，扑向逃跑的船行水手们，嘴里叽哩瓜啦，叫得果然是鬼子的语言。这些人身材较矮，面目黎黑，着装五花八门，有的居然穿着大明朝女子们的衣裙，将裙摆塞到腰带里，拷~~~，那副模样，整个就一如花。

他们手中的兵器也是乱七八糟，长剑、短刀，各种兵器，不一而足。吴天德看得眼前一黑，险些一头栽进海里。这就是名闻遐尔的倭寇？在他想像中，倭寇都是穿着清一色的忍者服，手中举着清一色的日本长刀，可这差距也太大了吧？就是这班乌合之众，搅得沿海数省不得安宁？

吴天德正在发愣，忽然看见追得快的几个人已经砍翻了几个船行伙计，不由心头火起，正要纵身跃下崖石，只见又一艘船驶停岸边，船上当先跳下四名手持双刀的武士，这几人身材高矮相仿，穿着一色的衣衫，额上系了白布条，身上披了一件藤条织成的护甲，藤甲前胸后背各一片，用丝绦系住，好象一个龟壳，。。。。。。。难道。。。。。。这便是传说中的忍者神龟?

# 第三卷福建平倭 第二十章 大力推广“葵花宝典”

(更新时间：2006-4-28 23:24:00 本章字数：6533)

那些倭寇们身矮腿短，见伙计们逃得快，便跑回去加入抢劫的行列。这一次，除了八方海运行的货船因为走得早逃过一劫，其余三家货行损失惨重。

神龟们此时也注意到了站在岩石上的吴天德，一只神龟挥刀向礁石上的吴天德一指，叽哩呱啦说了几句，马上就有一帮龟儿们嗷嗷叫着冲过来。

吴天德双臂一振，自岩上一掠而下，脚下趟起厚厚的黄沙，黄沙激射飞扬，他的身形紧蹑黄沙之后，手脚并用、左踢右踹，一路行去，势如破竹，片刻功夫，吴天德已傲立在四个龟甲武士面前，身后二十多米的沙滩上，犹如一条黄龙，缓缓粉碎、偃落于地，现出三十多个翻滚在地，哀号痛叫的海盗来。

吴天德用的这一路功夫，是在周王府时与其他四名侍卫习武时，从他们那里学来的招势，劈挂掌、铁线拳、擒拿手、谭腿，这些招式用来对付高手虽然不成，但是打付这些普通海盗已是游刃有余。

他这一路猛虎搏兔，下手毫不留情，每一招使出，都攻敌要害，那些擒拿小巧功夫，也径往那些筋脉关节处下手，等他站到四位神龟面前时，后边已多了三十多个残障人士。

四面的倭寇见此情形，都挥舞着兵器围了过来。船头上站着一个四十多岁、满脸横肉，唇上留着一撇仁丹胡的和服男子，身形长得和一个矮冬瓜差不多，可是站在那儿却自有一股凛人的威势，他看着吴天德，眼中闪过一丝杀气，一挥手，便领着几个也穿着‘乌龟壳’的武士，走下船来。

在他身边，站着一个身材颀高的人，颌下一撮胡须，也紧跟在他身后走上岸来，眼神却一直紧紧地盯着吴天德。

最先下船的四名龟壳武士并肩站在吴天德面前，吴天德从地上捡了一把武士刀，刀尖拄地，目光越过他们的头顶，不屑地看着他们。那矮矮的头目远远呼喝了一句什么，四名武士突然一齐发动。

这四个人八柄刀，突然一动，立时无形的杀气弥漫开来，那八柄明晃晃的长刀，疾如闪电狂风，叠成刀浪，向吴天德卷去。

生死一瞬，间不容发，这一瞬间，吴天德也动了，他的背后，是高挂天空的烈日，手中的长刀，也在这一刻笔直地劈了出去。旁边人看去，只见吴天德突然挥出一刀，这一刀的速度，仿佛已经超越了光的极限，刀影犹在空中，吴天德的身子却已笔直地窜了出去，风一般越过四名武士，站到了他们的背后。

如果说，刚刚那四名武士挥出的长刀，犹如一阵狂风，一片巨浪，扑天盖地，那吴天德挥出的一刀，就象是山一样雄浑无铸、刚猛无匹，无论是狂风还是巨浪，都只能匍伏在这山的脚下，呜咽叹息。

那一刀，真的只是一刀？吴天德已越到他们身后，那山一般的压力消失了，四名武士嘘了口气，刚刚想转过身子，忽然嚓地一声，胸前的藤甲竟然裂开了。。。。。。。他们最后看到的，是刺目的阳光、天，似乎在转，然后。。。。。便踏入了永恒的黑暗。

那一刀，是吴天德极据田伯光反手刺伤天松道长的一记快刀，融合了莫大先生奇正相合的幻剑招式，在天雷霹雳下霍然领悟的，虽然尚未臻完美，已具有莫可抵御的威势。这正是吴天德在雷雨中自悟的天得一刀，在这威力无俦的一刀反攻下，那四人八刀，只有一刀在他的腰畔划过。

远远的，倭寇首领距吴天德尚有十步之遥，和他有若实质的目光一对，却砰然一退，双膝发软，这时候，吴天德身后的四名武士，才仰面倒下。

正欲前掠的吴天德，身形忽然一顿，目光闪过那倭寇首领，注视着他身边身材颀长的另一个和服武士，眼神先是疑惑，继而惊讶，最后变成了熊熊的怒火。

倭寇头目雾隐雷藏，曾是倭国南朝诸候聘请的十大高手之一，南朝诸侯兵败，雾隐雷藏流落海上，渐渐聚拢起一些内战中的败将残兵、海盗、商人及破产农民，成为一方倭寇首领，以八幡大菩萨为旗帜，屡屡侵犯中原，悍不畏死，但这一刻，他的心中却充满了惊惧，以致根本没有注意到吴天德注视身边刚收服不久的年轻武士的目光。

那一刀，那无可匹敌的一刀，太熟悉了。

望着吴天德的身影，衬着背后灿烂的阳光，就象神祇一样不可逼视。雾隐雷藏恍忽又回到了三十多年前，也是在海边，也是背对天上的烈日，看着那攸然跃起的身影、那惊天地泣鬼神的一刀，那一年，他才十六岁。

那个人，是雾隐雷藏心中永远的神祇：宫本武藏。那一战，是宫本武藏名震天下的一战。扶桑兵法大家佐佐木小次郎的“飞燕斩”专门搏杀半空之物，而宫本武藏当时却偏偏凌空跃起，用这挟天地之威、无可抵御的一刀，破了佐佐木的‘飞燕斩’，将他斩于刀下。

雾隐雷藏简直不敢置信，这怎么可能，这个人是谁？怎么竟然使出这一刀来，天下间，除了宫本武藏，还有谁，能使出这样的一刀？

一瞬间，雾隐雷藏心思电转，忽然想起宫本武藏曾经收过六个徒弟，其中得其真传的，是西园寺真惠。西园寺真惠，天生聋哑，却是习武的奇材。宫本武藏归隐之前，将自已一直珍藏的一件信物赠于真惠，表示由其继承自已的衣钵，此事引起其他弟子的妒恨，以致西园寺真惠十多年前就已不知所终，有人说他已死于同门的暗杀之下，也有人说他已漂洋过海，远渡重洋。莫非，这人便是。。。。。。

此时，吴天德已经认出那个长着一撮小胡子的人，这人竟是田伯光。一认出他来，吴天德心中大怒，做一个淫贼固然不可原谅，做一个出卖祖宗、投靠倭寇的汉奸，就更加罪该万死了。

他心中恨极，大步向田伯光走去，田伯光站在雾隐雷藏身后，朝他瞪着眼，脸上就象抽筋儿似的，也不知想说什么。

雾隐雷藏身后八名武士见势齐齐举刀在手，就在这时，吴天德腰间被划破的衣衫被海风吹开，裹在里边的袈裟掉在地上，被风吹开，虽然袈裟的颜色已呈暗红色，但仍然看得出是一件袈裟。

四周的倭寇们都盯着那件袈裟看，矮冬瓜雾隐雷藏自然也看见了。吴天德捡起袈裟，塞回怀里，再一回头，只见那倭寇头目忽然双膝跪地，一个头结结实实磕在沙滩上，然后仰起脸，咕噜了一长串洋话，满脸崇拜的表情，眼神儿亮晶晶的，好象看见了他亲爹一般。

吴天德听得是蛤蟆跳井，除了不懂还是不懂。旁边那些海盗们听了却一阵惊呼，纷纷趴伏在地，一时间整个海滩上趴伏一片，那跪姿就象一堆癞蛤蟆儿。

田伯光听了雾隐雷藏的话，五官都揪在一起，心里替他一阵难过，这。。。。。。这也太扯了吧？吴天德是宫本武藏的嫡传弟子西园寺真惠？

雾隐雷藏跪在地上，又说了几句话，眼巴巴望着吴天德，神态极是虔诚。原来宫本武藏少年之时，杀人无数，无恶不做，后来被一位高僧擒去，囚在自已的天守阁中，让他披上袈裟做苦行僧，参禅悟道，后来宫本武藏竟然顿悟天道，彻悟前非，从此后屏弃一切情爱贪欲，苦求武道至理，终成一代宗师，他传给西园寺真惠的信物正是当年在天守阁中所披的袈裟。

能使得出和昔年宫本武藏如此神似的一刀、又在身上藏了一件袈裟，这个满脸胡子的汉子不是日本第一大兵法家宫本武藏的真传弟子又能是谁？雾隐雷藏心想：传言不虚啊，西园寺真惠果然远渡重洋到了中土。

田伯光看吴天德站在那儿发愣，再顾不得担心他那神如其来的一刀，连忙走上前来，叽哩咕噜大声说了几句倭语，然后低声道："吴兄，回雁楼一别，没想到在这里见面了"。

见吴天德要张嘴说话，田伯光急忙使了个眼色，点头哈腰地凑近身来，悄悄道："别作声儿，那倭鬼把你当成倭国一个大人物了，那个大人物是个哑巴，你不要出声"。

看看田伯光的神色不似作伪，想想自已所知的田伯光虽然行为下作，倒也确不象是这么无耻，于是一向大嘴巴的吴天德只好乖乖闭上了嘴。

田伯光回头向雾隐雷藏说了几句话，雾隐听了欢天喜地的哈依一声，爬起来向吴天德鞠了一躬，兴冲冲地指挥群盗向三桅大船上装运抢劫来的货物。

吴天德瞪了田伯光一眼，道："田伯光，你在搞什么鬼，怎么和倭寇混在一起？你竟然做出这样无耻的事情来，吴某只凭这一把刀，照样也能摘了你的项上人头"。

田伯光苦笑一声，道："吴将军，你在衡山县大骂天下群雄、智灭青城一派的事早已传遍天下了，天下间做官儿的在官场藉藉无名，却在武林中这样威名赫赫的，你算是古来今来头一位了，想不到在这儿

也遇得到你，不知你可见过了丁总兵？田某就是受他所托，潜入倭寇之中，配合他扫荡群寇的”。

吴天德一呆：“什么？丁纪桢总兵要你帮忙消灭倭寇？”，神色之间甚是怪异，心想：这小子是个大大的淫贼，那丁纪桢是官场上的人，怎么和他拉上关系的？莫非两人都是同好？

田伯光尴尬地一笑，叹了口气道：“不怕吴将军笑话，田某和丁总兵。。。。。。本是从小穿开裆裤长大的哥们儿”。

[更多精彩，更多好书，尽在[5 1 7 Z .c O m]

吴天德头更晕了，奇道：“甚么？你。。。。。。，这是怎么回事儿？”。

田伯光眼角一扫，看见雾隐雷藏已经将劫掠来的货物装得差不多了，鬼头鬼脑地站在远处，不得西园寺大人的召唤，不敢过来，忙一边动着手势，好象在和吴天德打着手语，一边快速地道：“来不及多说了，你只管装哑巴，待会儿上了船，凡事看我眼色行事”。

吴天德吃了一惊，道：“什么？你要我上船随倭寇而去？”田伯光看他一脸的戒意，忍不住跺脚道：“你还信不过我么？现在丁总兵在福建扫荡海寇极见成效，这些倭寇现在日子不好过，田伯光要想逍遥，断不会来和他们掺和在一起。”

他古里古怪地一笑，道：“刚刚他们对你顶礼膜拜的样子你也看到了，他们把你当成了倭国失踪十余年的一位高手，决不会对你不敬。丁总兵现在宁德荡寇，顾此失彼，如果你肯帮我，一定可以将此地海寇剿灭。早除贼寇，福建百姓少受不少祸害呀”。

吴天德定定地瞅了他一会，深深吸了一口气，缓缓道：“好，我就信你一回，为善为恶，全在一念之间，希望你不要让我失望”。

田伯光大喜，道：“好，上了船之后你不要让他们缠着你，我再和你细谈”，说着转身奔到雾隐雷藏身边，用倭语告诉他，西园寺大人已经决定和他们一起离开，雾隐一听喜得手舞足蹈，连忙毕恭毕敬将吴天德这位活祖宗请上船去，拔锚起航，田伯光上船才见这艘船上穿藤甲的武士竟有百人之多，若是人人都有被他杀掉的那四个人的实力，那这雾隐的真正实力确也不可小觑了。

将吴天德请进船舱，雾隐雷藏大现殷勤，他见田伯光的手语似乎吴天德看得明白，便请他向吴天德讲解自已的意思，过了会儿，田伯光向吴天德使了个眼色，吴天德会意，打了个哈欠，坐到船舱里的矮榻上。

田伯光对雾隐嘀咕几句，雾隐连忙起身施礼，退了下去。田伯光四下看看无人，连忙掩好房门，凑到吴天德面前道："田某现在在倭寇里叫服部千雄，我且向吴将军讲讲这股海盗的情况，到了龟岛，咱们再见机行事"。

吴天德怔道："龟岛？"。田伯光道："正是，那岛在福州外海几十里，岛上本来最多龟鳖，是以渔民们称之为龟岛，现在被这股倭寇占据，刚刚这人叫雾隐雷藏，就是龟岛头头"，望了望吴天德脸上古怪神色，田伯光忽然想到了什么，一时两人忍不住怪里怪气地笑起来。

两人细细谈了一会儿，倒让吴天德听了一个蛮传奇的故事。原来，田伯光是福建一个叫忠门镇的地方的人，和丁纪桢从小便是一对儿偷鸡摸狗的痞子，整日里偷鸡摸狗，田伯光是个孤儿，那丁纪桢的父亲却是个读书人，儿子这样不争气，让他又气又怒。

有一次邻居找上门来告状，说他儿子又在外面闯祸，老秀才气得爆跳如雷，儿子回了家，便拖他到祖宗牌子前跪下一顿家法，丁纪桢被打得吃不住劲儿，和父亲厮打起来，拿起一把菜刀吓唬父亲，不料一时失手将父亲右手四根手指都切了去，看见闯了大祸，丁纪桢吓得连夜逃离家乡，不知去向。

田伯光剩下一个人，继续混了两年日子，开始给渔民帮工混口饭吃，有一次救了一个浑身是伤、溺水欲毙的倭国人，那人天生聋哑，田伯光虽然是个痞子，却颇讲义气，居然一直照料那个残废，后来那倭国人便比比划划告诉田伯光要传他功夫，田伯光在他手里吃了几回亏，总算知道这聋哑人居然是个武术高手，虽然言语不通，但是在他比比划划的指挥下，田伯光竟随他学了一身功夫，练成了一手快刀。

又过两年，那场漫延数省的大瘟疫爆发，那聋哑人也在瘟疫中病死，吴天德便按他死前的意思，将他火化了，带着一罐骨灰东渡扶桑，将他送回彼国。在那里又住了两年，学会了倭国语言。

田伯光本是个不良少年，在异国他乡，道德约束感更差，就干起了采花勾当，回到中土后食髓知味，恶习不改，才在武林中闯出个'万

里独行’的诨号来。

再说丁纪桢，离开家乡后，身无一技之长，便参了军，没几年因为海寇偷袭时救了一个大官儿，那人后来升为提督，丁纪桢便也步步高升、官运享通，后来做到偏将，便衣锦还乡置房买地。

丁纪桢是家中独子，他一走，老父气急攻心，病榻缠绵，几年功夫，家产败光，丁纪桢回到家乡后虽将老父接到家中来住，却让他住在柴房中，时而斥骂老父，也不以为耻。

一日，丁纪桢醉酒，劫掠的海盗冲到镇中，见他家颇大，便冲进来抢劫，丁纪桢老父听说急忙赶到儿子房中，正有一个倭寇挥刀去砍他，老父举手去拦，左手也被砍了下来，这老人一急，急叫“我儿快走”，冲上去用口咬住刀背，死不撒口，丁纪桢趁机被一个亲兵扶上马背逃出镇去。

等丁纪桢带了兵杀回忠门镇，老父已被海寇砍死，丁纪桢跪在地上，向着老父尸体磕头，泪尽继之以血，跪了一天一夜，才将父亲遗体安葬了，从此对敌极狠，每遇倭寇必歼之而后快。

田伯光那日被吴天德一番痛骂，奔出去后失魂落魄，不知不觉回到家乡，见到了当年的难兄难弟，也不敢说出自已这些年不堪的行为，后来知道他扫荡倭寇，田伯光便自告奋勇，跑来卧底。

有了他的内应消息，丁纪桢才在宁德截住了一支倭寇，目前已将他们团团围困了起来。

听了这些事，吴天德感慨万分，英雄不怕出身敌，丁总兵是地痞出身，这田伯光，居然会跑来为百姓冒险效力，实在叫人意外，还有自已，一个厨子，现在居然拥有这些多姿多彩的经历，说出去，有谁会信呢?

船行至少一天一夜，到了一处海岛，海岛四周暗礁密布，不易靠近，只有一条水道可过，踏上海岛，沙滩上果然许多乌龟趴在那儿晒太阳，见了众人也不躲。吴天德看看雾隐船上走下一百多只。。。。。。个藤甲武士，再看看那些乌龟，相映成趣，果然千古奇观。

这些倭国内战的残兵败将、破落商人、家传海盗们都是拖家带眷住在岛上，不去抢劫时，倒象一个岛上渔村。吴天德装作不愿与人接

触模样，雾隐雷藏见他脾气古怪，也不敢多来打扰，反正岛上有这样一位大人物住，自已在东海群盗之中，便任谁也不敢小觑自已。

这天吴天德在房中洗澡，田伯光却伴着雾隐雷藏进来，见他拉着布帘在后边洗澡，便在前边坐下等待。那雾隐眼尖，看见桌上衣服之中一角红色，心想：这必是宫本大人那件传嫡袈裟了，毕恭毕敬、如捧圣物般拿起来瞻仰，忽见内衬上写着密密麻麻许多文字，却是中原汉字，

宫本武藏博学多材，不但精通汉学，而且还是位画家，所以雾隐雷藏并不疑心，雾隐雷藏本人也精于汉学，认得汉字，看了两眼，好象是一门颇深奥的武学，顿时勾起兴趣。

吴天德穿着小衣走出来时，雾隐雷藏忽然捧着袈裟跪了下去，叽哩呱啦地说了一堆话，田伯光这些日子已养成习惯，一有人和老吴说鸟语，他就会自觉地走到吴天德的身边，忙在他耳边轻轻翻译雾隐的话。

吴天德听说雾隐雷藏肯求自已将宫本先生的武学心法传授于他，心中忽然闪过一个邪恶的念头，心想：这辟邪剑谱已没有了没紧要的部分，听说若是贸然去练，会有走火入魔之虞，不如让他拿去传授给岛上倭寇，若是这群倭寇走火入魔、一股脑儿死掉，倒省了自已许多心思，于是点点头，对田伯光指手划脚比划了半天，暗中低语了几句，田伯光听了转身用倭语对雾隐雷藏道：“西园寺大人叫你将这心法抄写下来，不分男女，认真传与岛上所有人，到时我们不但可以海上无敌，甚至天下无敌了”。

雾隐雷藏听了，兴奋已极，连忙点头答应。于是龟岛上一时掀起轰轰烈烈的全民学‘葵花宝典’的热潮，吴天德细心观察两天，却没看见有人走火入魔，想想可能是这些倭人原本就没甚内功底子，看来连走火入魔的资格都没有，不免兴趣缺缺。

# 第三卷福建平倭 第二十一章 鬼丸十兵卫

(更新时间：2006-4-30 0:35:00 本章字数：6180)

不知不觉，吴天德来到龟岛已经一个多月了。他扮的是聋哑人，因此平时也深居简出，以免露出马脚。自从百年前戚继光将军扫荡浙江、福建沿海十几股倭寇以后，倭寇元气大伤，直到现在才又聚集起三股强大的势力，若要清除匪患，斩杀一两个倭寇首领是没有用的，必须寻找机会将倭寇连根拔除。

田伯光怕吴天德在洛阳桥真的一刀将雾隐雷藏杀了，这些海盗分裂成百十股势力，四处为害，再要剿灭就麻烦了，因此极力阻止，等丁纪桢解决了被围宁德横屿岛的倭寇，再引诱这群倭寇去钻丁总兵的埋伏。

这些天田伯光四出打听消息，知道横屿岛被围的倭寇已被歼灭，心中大喜，急忙与丁纪桢取得联系，然后返回龟岛，在海盗中散布消息，两广税银要解赴京城。这样一块肥肉，对这些已被丁纪桢打击得举步维艰的倭寇来说，足以使他们铤而走险了。事情筹划得差不多了，便急急忙忙来找吴天德。

吴天德一见田伯光，便急不可待地问道："怎么样？倭人练了我传给他们的功夫有没有走火入魔？"

田伯光干笑两声道："走火入魔？你编的那半吊子房中术有什么厉害之处，可以叫人走火入魔？左右不过是些呼吸吐纳、聚气凝精的功夫罢了。"

吴天德一呆，道："你的武功也算一流高手，难道看不出那的确是一种奇妙的心法么？怎么说是我编来骗人的？再说那袈裟颇旧，字迹黯淡，哪里象新写出来的了？"。

田伯光古里古怪地一笑，道："写上字后撒上些灰尘弄旧，又不是什么难事，说是心法么，嗯。。。。。。的确是很奇妙的心法，想不到你居然看了不少的房中术，居然懂得不少道家合藉双修的口诀"。

吴天德越听越是糊涂，连忙打断道："什么房中术？我哪里懂得合藉双修了？"

田伯光笑道：“虽然那天我只是匆匆一瞥，不过其中有几句分明是道家双修功法中的口诀，你也知道我。。。。。以前作过许多荒唐事，什么《玄女经》、《太平经圣君秘旨》《彭祖之道》《子都经》都认真地看过，你且听我这几句，是不是你袈裟中写过的。”说着随口背诵了几句口诀，然后分别说出是何朝何代何人所著房中秘术中的原句。听得吴天德张口结舌，简直怀疑是不是自已拿了一件假的袈裟。

这袈裟他也曾仔细看过，这些金丹口诀一般拗口的句子自然记得，田伯光不但背得出来，而且立时指出是哪部书中的原句，有几句虽然用词不同，但其中的意思也显然一致，瞧田伯光脸上神色，又不似故意蒙骗他，吴天德也不知该说什么好了。

其实，这《葵花宝典》倒的确源自道家流派，乃是南宋年间一位练有合藉双修武功心法的道家高手，后来因为生了一场大病再不能人道，遂苦心研究，将自已所习的合藉双修内功，逆其道而行，居然创出了这种诡异的内功心法.

那时男尊女卑，创造这门武功的人原本的双修功法中也只是将女性当作自已的鼎炉，也就是一种练功的工具，女人练了除了催情作用，再无其他效果。在改造过后更是根本不适宜女子来练。吴天德不知这其中缘故，所以才茫茫然不知所谓。

田伯光又道：“不过你编出的那套‘房中术’荒谬之处颇多，练了有益无害，而且很多行气的法门太不合情理。倭人好淫，有些人对房中秘术多有研究，我怕那些倭寇看出破绽，所以太过晦涩不通的部分都删改掉了，又加上一些内容，保证这些蠢货练了之后只有短期催情效力，但却如同偃苗助长，日久则伤身害命”。

难怪这些倭人练了毫无效果，感情是田伯光自作主张，见篇中有些道家合藉双修口诀，所以一时兴起，自作主张大肆篡改，已弄得面目全非

看见吴天德发呆，田伯光道：“丁将军已在横屿岛山剿灭山田太郎所率倭寇，不日就可将兵力重新部署完毕，我来找你，是商量如何引这群倭寇离开这易守难攻的龟岛，以便将他们聚而歼之”。

瞧瞧吴天德神色，田伯光哈哈一笑，道：“你也不知从哪儿弄了那些乱七八糟的口诀，那些东西是不能乱学的，你要是有兴趣，田某倒

是有一套正宗的房中秘术，若是学会，不敢说象传说中《素女经》功夫一般夜御十女，至少也能做个闺房不败的伟丈夫”。

吴天德奇道：“”世上真的有房中术？会有这种效果么？”，田伯光笑道：“当然，你要不要学？”。

吴天德晒然道：“旁门左道，不堪一提！”，随即又正色道：“你就算学了这些东西，以后也不可再用于良家女子，做出人神共愤的恶事来，若是将来娶妻纳妾，用于闺房之乐，倒也无人怪你”。

田伯光肃然道：“吴兄，你放心，经那日被你一番教训，田某早已痛改前非，虽然大丈夫纵情花丛，也是本色，但吴某决不会才做出那种无耻行为”。

吴天德窒了一下，暗想：只要他不再做采花淫贼就好，他喜欢留恋花丛，也是风流本性，逛逛妓院也算不了什么。顿了一顿吴天德转口问道：“你说丁纪桢已将兵力重新部署是什么意思？”

田伯光便将和丁纪桢商议，以两广押赴京城的税银做为诱饵，要将雾隐一伙倭寇一网打尽的计划告诉了他，吴天德又问了一些细节，他在岛上这许多日子，也知道这群倭寇已是穷途末路，日子过得甚是艰难，再不捞一把大的，雾隐雷藏也无法弹压得住手下这群桀傲不驯的大盗，觉得此计可行。

田伯光见他答应，笑道：“那我这便去找雾隐雷藏，他视你有若神明，到时你只要点头支持，一定可以引他上钩”，说着转身便要去找雾隐雷藏。他事先已说服了雾隐雷藏手下四大海盗首领，料想阻力不大。

刚刚走到门口，吴天德忽然叫住他，问道“等等，你刚刚说的那个。。。。。。什么房中术，真的有那么厉害？”。

田伯光回头道：“吴某决不会骗你，而且此功是道家正宗的双修秘术，还具有延年益寿之效”。

吴天德摇头道：“吴某也算见多识广，你所说的实在不可置信，必是江湖神棍用来骗人的把戏，你且说来听听，吴某一听便知真假”。

田伯光哈哈一笑，道：“好，我说给你听，你只消试上一次，便也可知我所说的是真是假。咳，‘人不可以阴阳不交 ，坐致疾患 。若欲纵情恣欲 ，不能节宣，则伐年命。。。。。。’”。

吴天德急道：“等等，等等，我。。。。。。我还是找枝笔记下来的好，咦。。。。。。笔呢？”

田伯光：。。。。。。

吴天德和田伯光站在雾隐雷藏门前，瞧着里边一团狼藉，那雾隐雷藏性好渔色，白昼宣淫竟门也不关。他的身子又矮又胖，十分丑陋，看见西园寺大人突然光临，雾隐雷藏也毫无羞耻之心，不遮不掩地光着屁股趴在榻榻米上磕头施礼。

瞧着他那副恶心模样，吴天德不禁暗暗摇头，心想：“唉，这还真是：平生不识倭国男，便称猥亵也枉然！世上还真找不出比他们更丑陋的人了”

匆匆踢开榻上的舞伎，雾隐雷藏急忙穿上衣裳，吴天德不想看他那副恶心模样，早已回到外屋等待。雾隐雷藏急急忙忙赶过来施礼，心中纳罕，不知道这位西园寺大人，这么急着找自已有何要事。

田伯光看他到了，便将自已打听到的‘消息’说给他听，雾隐雷藏听说有三百万两银子，眼里也闪过贪婪的神色，不过他毕竟狡猾成性，国库税银上缴，必定有重兵保护，何况他也得到消息，现在横屿岛的群寇已被剿灭，丁纪桢大军动向不明，而他的暗探还未传来消息，所以一时迟疑不决。

就在这时，忽然一个身穿藤甲的亲卫急匆匆地跑过来，递给雾隐雷藏一封信，打开信纸，只有短短一行字：雾隐雷藏阁下：欣闻西园寺君驾临东海，闻之不胜之喜。明日辰时，余于高山镇大丘村望海亭上奉茶恭候，愿与贵岛第一高手一决高下，君等负，让出龟岛，我等负，奉上我头！鬼丸十兵卫敬上”。

看罢，雾隐的面色忽然变得和手中的信签一样雪白。

“鬼丸十兵卫是谁？”吴天德回到房间马上问。

“鬼丸十兵卫是佐佐木‘飞燕斩’的再传弟子，武功已经胜过他的师傅，据说比起当年全盛时期的佐佐木小次郎也不遑多让，他已经挑战过宫本武藏的所有弟子，未尝败绩。但是据说他嗜杀成性，不但那几位战败的对手被他杀死，就是他的师傅也是死在他的手中，因此不容于倭国武林，所以加入东海群盗，本来投在山田太郎门下，没想到山田群寇被丁总兵困于横屿岛全军覆没，他居然逃了出来”田伯光答道。

吴天德““他为什么跑到高山镇大丘村去了？要挑战怎么不到龟岛来？”

田伯光：“呵呵，要是我，我也不来，你占了地利、人和，来送死么？那里是咱中原地盘，他料想咱们要去，也得乔装打扮，绝不敢多带人手，看来这人深谙兵法之道呀”

吴天德：“你说我能打败他么？”

田伯光：“。。。。。。。”

吴天德：“你什么意思？”

田伯光：“放心吧，就算是你不在了，我也会继续我们的计划，一定歼灭这群倭寇”。

吴天德：“我能不能不去？”

田伯光：“能，立刻蒙上面，逃出龟岛，消灭倭寇的事，咱们可以徐而图之，从长计议”

吴天德仰天长叹：“争权夺利，自古如此。一山不能容二虎，除非一公和一母啊！”

大丘村，屡遭海盗劫掠，已经十室九空。望海亭上，柱漆斑驳，亭瓦破碎，一片凋零，但是绿草鲜花、枝繁叶茂的树木，却又给这陈迹带来片勃勃生机。

亭中，只坐了一人，一袭白袍，面目清秀，三十上下，举止儒雅。石几上，放了一壶两盏，整个情形犹如一副优美的画面。

吴天德、田伯光、雾隐雷藏，也仅三人，穿了寻常明人的服饰。看见三人走来，那人微微笑着起身相迎，一双眸子亮得如同晴朗夜空的最亮的星星。

。。。。。。

两刃相交，生死一瞬。吴天德的额头已渗出冷汗。他想不到刚刚还向他微微鞠躬、淡笑如菊的一个谦谦君子般的人物，一亮出刀来，就变得如同豹子一般凶猛。

只是一击，电光火石，三尺秋水长空一击，暗银色的刀光若实若虚，乍然映进彼此的眸子。两人的身法都轻盈缥缈，迅捷无比地滑落在对方刚刚站立的地方，缓缓转身相峙，吴天德直视着鬼丸十兵卫的眸子，十兵卫那亮如点漆的眸子，忽然闪过一丝奇怪的神色。

他手中的长刀缓缓地、极为凝重地斜斜指向一边，忽然说道：“宫本武藏有六徒，我已战其五。他们的刀法，都不如你，但他们五人的刀意，却是相同的。宫本武藏一生挑战过六十五位第一流的剑客，我用了两年时间，拜访了他们本人或者他们的后人，从而对宫本武藏的武功有了更具体的了解。他的刀，是灭世之刀，拥有毁灭一切的力量，他的刀意，是征服！是死亡！”。

雾隐雷藏在听、田伯光在听、吴天德。。。。。。也在听，因为鬼丸十兵卫用的是汉语。

“而你的刀法，虽然和武藏一脉的刀法非常形似，但是你的刀意却截然不同。”，十兵卫缓缓地道：“你的刀虽然同样充满莫可抵御的力量，但是你的刀意却是中正平和、隐隐与这天、与这地、与这风，融为一体，你的刀意是自然。武功练至极至，就要合于天道。这天道，是那武者千百年民族文化和人生价值观点的沉淀。你的刀暗合自然之意，这是老聃所创造的意境。”十兵卫盯着他的目光一字字道：“你，不是西园寺真惠，你是中原人”。

此话一出，雾隐雷藏和田伯光齐齐一惊。

鬼丸十兵卫一笑，插刀入鞘，缓缓鞠躬：“浪人鬼丸十兵卫，佐佐木小次郎二代传人，见过阁下”。

吴天德也收回了手中的刀，微微还礼道：“泉州参将吴天德，见过阁下”。

十兵卫直起腰来，目光一闪，淡笑道：“是位将军？想不到中原朝廷的一位参将，居然有这样高明的武功。”他虚手一引，示意吴天德同回亭中坐下，与他同回亭中坐下，优雅地为他斟了杯酒，望着吴天德道：“你冒充西园寺真惠，便是为了消灭我们么？”

他摇了摇头，道：“没有用的，你们的朝廷已经腐朽了，在一百多年前，你们的战船就可以远渡重洋，可是现在呢？你们连自已的海边都守不住。就算今天我们离开，终有一天还会再来。你们中原的武士们，争夺的只是武林的威名，你们的官员们想的是怎样敛取财物。而我们的武士，想着的却是我们的国家和人民，是如何为君主效命，你没有发觉我们比你们更文明、更先进、更适合统治广袤的土地和人民么？”

吴天德哈哈大笑，道：“最毒的蛇总有最华丽的皮，越是狡猾凶狠的野兽越是懂得用五彩斑斓的皮毛来掩饰自已嗜血的本性，但野兽总归是野兽，无论怎样掩饰，剥去那层美丽的画皮，里边是永远不变的嗜血肝肠，狼心狗肺。”

鬼丸十兵卫温文尔雅地一笑，道：“这就是我们的区别了。我们懂得生存的真谛，那就是弱肉强食，而你们却在讲什么仁智义礼，做一只既狡猾又强大的野兽，又有什么不好？”

吴天德苦笑一声道：“是我错了，哪有对着野兽讲道理的？你们能听得懂的语言，大概只有我们手中的刀枪”

十兵丸呵呵笑道：“其实，我也很懂得道理。比如说，我对雾隐之流的愚蠢就很不以为然”，他瞥了一旁的雾隐雷藏一眼，雾隐脸色顿时涨红，但是这一方之雄，面对鬼丸十兵卫竟不敢稍动。

十兵卫叹道：“我一直告诉山田太郎，中土的百姓就象羊羔一般的温驯，只要能够让他们活下去，他们就不会起来反抗我们。我们劫掠的时候只要给他们留出一点活命的粮食，一点点明年的种子，那么你们的百姓就不会逃离故土，不会弄得这里十室九空，我们。。。。。。”，十兵卫兴奋地向山坡下一指：“就可以把这些百姓当成自已的粮仓，予取予求。可惜呀，他们只懂得干些涸泽而渔的蠢事”。

吴天德默然，面对这样一个根本不知廉耻为何物的强盗，还有什么好说的？十兵卫摇着头，好象还在惋惜自已的策略不被山田采纳，好久十兵卫才好似自沉思中醒来，微笑道：“抱歉，我失礼了。今天我本想挑战一下宫本最杰出的弟子的刀法，如果可以，龟岛将由我来统辖，我们这些浪迹海上的武士，将不再是一盘散沙。虽说你不是真园寺，未免遗憾，但我的目已经达到了，雾隐君会将龟岛拱手相让的，是么？”

雾隐的额上满是汗珠，他倚为长城的西园寺真惠居然是假的，现在除了投靠十兵丸，他是不是还能活着离开这里？

吴天德手指握紧了刀柄，冷笑道：“你以为你还可以活着离开这里？”， 鬼丸十兵卫饶有兴致地望着吴天德：“你以为，凭你和你那位伙伴，可以留得下我和雾隐？”

吴天德、田伯光、雾隐三人又是全身一震，十兵卫微带自得之色笑道：“刚刚我点破你的身份，他们两个都是立即眼露杀机，遗憾的是，雾隐君的杀气是冲向你的，而那一位，眼中的杀意却是凝聚在雾隐的身上。如果我当时继续和你动手，猝不及防的雾隐，一定是第一个死掉的人”。

吴天德的心一紧，当时那一刻他什么也没有注意到，眼睛盯着的只有十兵卫的眼神和他杀气弥漫的长刀，而十兵卫居然对周围的动静了如指掌，这份修为、这种身经百战的经验。。。。。。，今日真的能够杀得了他么?

十兵卫已经长身而起，向吴天德微笑施礼道：“十兵卫今日目的已经达到，就此告辞。来日愿与将军战场一决高下“，拱着手退了两步，转身走了出去。

吴天德盯着他的脚步，步履轻盈行云流水，犹如闲庭散步。吴天德的手指终于离开了刀柄。

拐过一片桑林，鬼丸十兵卫忽然停下脚步。紧紧跟在他身后的雾隐雷藏也连忙停下。

十兵卫微笑着掏出一方手帕，轻轻捂在唇边，一缕鲜花的血，沁湿了洁白的手帕：那位泉州参将刀上好古怪的劲力，这倾力一刀，已将他的内腑震伤。

# 第三卷福建平倭 第二十二章 馨香盈怀袖,路远莫致之

(更新时间：2006-4-30 21:33:00 本章字数：4424)

“丁总兵有请吴参将，吴参将，请跟我来”，一名中军客客气气地对吴天德道，田伯光鬼头鬼脑地站在他身边。吴天德的心中有些紧张，他南下福建，为的就是丁纪桢，但是现在知道了丁纪桢对国家、对百姓的贡献，无论如何，他是无法对丁纪桢下刀了。可是这个结却不得不解，这个难题却不得不去面对。

丁纪桢的军营士气高昂、军纪严明。整座大营就设在福州城外，从外面看，巡丁游勇，穿梭而行，一个个衣甲鲜明、精神饱满。可是随着中军走进军营内，吴天德却感到连绵不绝的兵营中军兵们似乎显得有些太少，心中微感奇怪。

踏进中军大帐，丁纪桢已站在帐外相迎。吴天德定睛望去，只见这年龄与自已相仿的一省总兵官，虽然一身的戎装，却带着几分儒雅之气，实在很难想像这样一位风度翩翩的儒将，竟是吴天德口中那个断去父亲手指、逃离家乡的忤逆小子。

吴天德已在福州城内取回自已寄存的物品，换上一身参将的军服，此时见到顶头上司，不得不按照军中规矩，上前施礼：“末将吴天德，见过总兵大人”。

丁纪桢哈哈一笑，抢前两步，搀着吴天德的双臂道：“吴将军不必多礼，将军甘冒生命危险，深入敌营，这份胆色令丁某饮佩不已呀。来来来，咱们帐内详谈”，说着向田伯光瞥了一眼，点头示意他一同进来。

行近大帐，卫兵们都躬身施礼，那丁纪桢拉着吴天德的手臂，十分亲热，弄得老吴都有些不自在了，呵呵笑道：“末将虽然身负军职，却是个草莽粗人，丁将军不必多礼”。

进入大帐内，丁纪桢挥手屏退侍卫，松开吴天德的手臂，伸手便去解自已身上的衣甲，口中笑道：“丁某可是多次听说吴将军的威名了。丁某以军纪约束部下，自已当然也要以身作则，他奶奶的，这身盔甲六七十斤，丁某这身子骨儿，穿在身上出去走一圈就累个半死“。

说着已脱得只剩一条赤膊的对襟褂子，踢开长靴，走过去斜斜地往榻上一靠，对吴天德道："吴将军不必拘礼，你我虽然相交不深，可是从几位好朋友口中，丁某可是对老兄你耳熟能详了，随便坐，随便坐，不必拘礼"。

一进大帐，田伯光也不复那畏畏缩缩的拘谨模样，自去帅帐前的虎皮椅上一躺，懒洋洋地道："我说小丁啊，事情办砸了，你看下一步该怎么办？"。

吴天德看着这对儿原形毕露的兄弟，一时不知说些什么好，径去一张椅上坐下，笑道："丁总兵以这样真性情示我，自是不拿我当外人了，吴某高兴都来不及呢"。

丁纪桢哈哈一笑，点了点头，对田伯光道："出了甚么事？你平安回来就好，现在只余龟岛雾隐雷藏一伙倭寇，虽然那里地形险要，易守难攻，但我已将各部倭寇一一歼灭，现在集中全力对付雾隐，那小锉子又能抵抗多久？"。

田伯光苦着脸道："小丁啊，现在不是雾隐那个只知道喊打喊杀的家伙当家了，山田太郎手下第一武士鬼丸十兵卫已经占据龟岛，只怕不是那么好对付了"。

丁纪桢一怔，坐起身来，道："鬼丸十兵卫逃到龟岛去了？"，皱眉思索片刻，丁纪桢突然哈哈大笑，道："真是天助我也。既然十兵卫去了龟岛，我们的计划仍然可以施行，这次一定要他们主动送上门来"。

田伯光苦着脸道："你别傻了，我已经将两广府银押赴进京的消息告诉了雾隐雷藏，现在我自已的身份已经败露，他们还会上这个当么？"。

丁纪桢笑道："换了任何一个人，都不会，只有十兵卫去了，就一定会"。他望望田伯光、吴天德吃惊的眼神道："你们以为十兵卫来到东海真是为了做一个海盗头子？我捕获的倭寇之中，有十兵卫的亲信，从他口中，我才知道，十兵卫是倭国北方诸侯北条氏信最信任的部下之一"。

丁纪桢站起身，趿着一双布鞋，踱着步道："倭国诸侯内战，北条氏屡屡战败，现在内外交困，缺钱缺人，鬼丸十兵卫此次来到东海，

就是要将东海群寇收服，同时想办法从我国内劫掠大批金银，支持北条的争霸。”

他得意地笑道：“你们想想看，我们屡次派重兵围剿倭寇，倭人总是能提前避开，这一次老田你冒充倭人传递消息，才一举歼灭山田一伙倭寇，由此可见，倭人在我朝内部必有奸细。税银北运，并不是假的，他们的内奸一定会把这个消息传递回去。北条覆亡在即，就算明知有陷井，十兵卫也不得不行此险着，这叫箭在弦上，不得不发”。

田伯光跳起来喜道：“是么？这样一来就好办了，只要消灭这剩余的最大一伙倭寇，沿海至少可以保持三五十年平安了”。

丁纪桢摇头道：“大意不得，十兵卫不好对付啊，这次在横屿岛，我本来派重兵屯于海上，以防山田逃走，就是这个十兵卫，眼看事不可为，不退反进，只领着三百多个残兵扑向宁德城，反客为主，这才突出重围，我要不是恰好遇到几位江湖侠士拔刀相助，现在已一命呜呼了”。

一提起江湖中人，吴天德和田伯光都十分感兴趣，吴天德听了问道：“那几位江湖中人是什么人？”。

丁纪桢望着吴天德道：“这几位就是来福建寻你的，一位叫曲洋，一位叫刘正风，还有一个小姑娘，是曲洋的孙女，叫曲非烟”。

吴天德啊地一声，兴奋地站起身来，道：“是曲刘两位前辈？他们在哪里，我去见见他们”。

丁纪桢道：“为了保护我，两位英雄合力斗那鬼丸十兵卫，刘先生中了鬼丸一刀，现在被我安置在福州城内养伤。回头我派人带你去见他。现在还不忙着走，京城有旨意给你，传旨的公公去泉州没有见到你，找到我这里来，已经在营中等了几天了”。

吴天德一怔，心想：“京城有圣旨给我？皇帝老儿吃饱了撑的老给我下什么旨意？这丁纪桢也算是条汉子，吴某无论如何不能为了一已之私暗杀于他，现在看来只有跑路出海了，那皇帝老儿的旨意只好当他是放屁了”。心中想着，还是问道：“哦？传旨的公公在哪儿，有什么旨意？”。

丁纪桢正要答话，帐外有一个略带些尖细的声音道：“听说吴参将已经回来了？杂家带了圣意给他，请吴参将出来接旨”。

丁纪桢唬了一跳，连忙跳起来捡起皮靴战甲一阵儿忙活，穿得歪歪斜斜，然后才示意吴天德，二人一同出去接旨，田伯光一介平民，呆在帐内没有动弹。

二人走出帐外，只见一个身材瘦高的太监站在帐前，身后八名锦衣小校，按刀而立。吴天德定睛一看，却是当今太子府上的太监魏进忠。一张长长的马脸，薄薄的嘴唇，肤色依旧是白渗渗的，那双细长的眼睛笑眯眯地看着他，吴天德看了却是心中发怵，急忙和丁纪桢一起拜倒接旨。

魏进忠宣旨，却原来是丁纪桢再奏捷报，皇帝龙颜大悦，先着兵部戡文嘉奖，随即命人赶来颁旨，言道已让静月郡主启程赴闽，现在车仗已在途中，先由魏进忠前来传旨，车仗进入闽境后由吴天德前去迎接，任迎婚使。

吴天德一听，心中咯噔一声，敢情丁纪桢再立大功，皇帝不想继续给他加官进爵，就把上次的赏赐提前送来，看来自已也要提早筹谋，早作打算了。

用眼角余光偷偷看看丁纪桢，吴天德心中暗暗一叹，毕竟这丁纪桢也是身不由已，或许他对能娶一位皇帝赐婚的皇亲郡主心中也十分高兴，那也算是人之常情。棒打鸳鸯的罪魁祸首，实在算不到他头上。

两人立起身来，魏公公亲热地迎上前来，向丁纪桢道："恭喜大人"，因为两人先前早已见过面，皇帝也已另有旨意给他，所以丁纪桢只是拱手道谢，并未多说什么。

吴天德看丁纪桢脸上神色，并不似十分欢喜模样，心中微微有些怔愣：尽管丁纪桢不知道这位皇帝亲口许婚的郡主是何等模样，但仅凭这尊贵的身份，对他在官场上的地位、前程都是大有益处的，娶妻娶才、纳妾纳色，他还有什么想不开的？何况自已的月儿长得那般美貌。吴天德心中酸酸地加上一句。

这时魏进忠又转而向吴天德笑道："皇上着吴将军为迎婚使，可见对将军的重用。将军在丁总兵麾下可谓前途无量啊，恭喜大人"。

吴天德淡淡一笑，问道："魏公公是太子殿下身边的人，怎么这次圣上会派公公前来福建传旨呢？"[www.517z.net]

魏进忠笑嘻嘻地道："杂家现在已在司礼监当差，故而圣上隆恩，杂家才有幸前来传旨"。吴天德细细一想，便知这魏进忠已经开始踏上飞黄腾达之路了。司礼监是皇帝最信任的内官衙门，东厂历代厂公都由司礼监二号人物担任。

可以说，权倾天下的东厂厂公，也算不得最有权势的太监，真正遥控指挥一切的人，便是司礼监大总管。魏进忠是太子面前的红人，现在又进了司礼监，太子一朝登上大宝，这魏进忠便是鱼跃龙门，必是司礼监第一人，再无人能制了。

吴天行心中想着，只是拱了拱手，道了声喜，神色间十分落寞，此刻他心中正盘算着自已的事，虽也略略想过魏忠贤一旦飞黄腾达之后，就是天下第一权监巨佞，可是一想到朱家王朝历代子孙都宠信太监，象郑和、冯保之流名声尚好的太监大多出于明初，其后的刘谨、王振、汪直等人，哪一个不是为祸天下的奸宦，就算除去魏忠贤，不过又出一个王忠贤、李忠贤罢了，这朝廷里的事实在不是自已能管得了的，也就不再理会。

魏进忠极乖巧的人，见他面上神色抑郁，显然不欲攀谈，仍然微微笑着，道："吴将军是周王殿下府中侍卫长官出身，此次杂家前来，周王殿下对吴将军很是想念，有几句话托奴才告诉将军"。

一听是人家的私事，丁纪桢忙拱手告辞，魏进忠摆手走到兵器架后，八名校尉随在他身后走过去，依旧按着刀柄笔直地站着，吴天德随着魏进忠走过去，心着：那小周王十来岁的小孩子，能有什么话和自已说？他身边没多少信任的人，可是想自已了么？"

魏进忠干咳了一声，道："吴将军，周王殿下有几句话要问过将军"。

吴天德敷衍地拱手道："吴天德恭请殿下垂询"。

魏进忠神色间略微有些古怪地道："周王殿下着我问过将军，将军一路南来，可还记得自已承诺的话，有无刮过胡子？"口中说着，自已也觉这话实在匪夷所思，简直莫名其妙之至，是以神色间都有些尴尬起来。

吴天德身子一震，脑袋里嗡地一声，猛地直起腰来，盯着魏进忠颤声道："甚。。。。。。甚么？你。。。。。。你。。。。。。公公请再说一遍"。

魏忠贤心里这个别扭呀，干脆咳了两声，扯着嗓门大声问道：“周王殿下着杂家问过将军，将军南来，可曾刮过胡子么？”

吴天德颤声道：“卑职。。。。。。。卑职。。。。。。。卑职。。。。。。。”，说着身子发抖，眼中湿润，半晌才硬吸了口气压住哽声道“卑职不曾刮过胡子”。此时他脑中轰轰直响，全是静月那娇俏的笑脸、温柔的拥抱、那甜甜的声音。

恍惚中，那可爱的女子仿佛正趴在自已怀中，依依不舍的，眨着星星般清澈明亮的眸子，调皮地对自已说：“天哥，你去了以后不许刮胡子”。

“月儿，月儿。。。。。。。”，三个多月了，自已闯荡江湖，一路过得有声有色，惊险纷逞，真的不曾好好想起过她，那个可爱、痴情、冰雪聪明的女孩儿，但是此刻，他的心仿佛一下子跨过了千山万水，飞回了那个似刁蛮、又温柔的静月郡主身边，陶醉在她秋水一般幽深的眼眸之中：“月儿啊，我好爱你，好想你！”。

# 第三卷福建平倭 第二十三章（上）田伯光三棒打鸳鸯

(更新时间：2006-5-1 0:10:00 本章字数：3883)

吴天德一时陷入深深的回忆当中，好想立即飞奔回静月的身边，拥抱着她，耳边如梦似幻的声音幽幽传来：“天哥，你离开以后不可以喝酒。”

魏进忠想不到这么一句狗屁不通的话竟然让这么个满脸胡子的大男人一下子变得柔情无限，那双眼睛仿佛做梦似的朦胧起来，心想：这句话有什么魔力？怎么竟比红衣大炮还厉害，这大胡子明显是给震蒙了。一句话都象喝醉了酒般厉害，下一句他千万不要耍酒疯才好。这样想着，魏进忠的调门就降了下来，轻轻道：“殿下还问你，离开京城之后可曾饮酒？”

。。。。。。小妮子羞笑着拧他耳朵：“酒为色之媒，到了泉州，天大地大你最大，如果喝点酒，难保不会做出对不起我的事来”。其实吴天德当时何尝不明白她的心意？虽然那时故作不知，但是那种被人吃醋、重视的贴心感觉却如春风般沁入心脾，吴天德迷迷糊糊地答道：“我。。。。。。我在回雁楼。。。。。。喝了一口酒，在刘正风府上喝过一次酒，再不曾饮过酒了”。

魏进忠心想：这位吴参将倒也老实，这些事情不说又有谁知道？只是不知吃的是不是花酒。于是又道：“殿下说，要是刮了胡子、喝了酒，都不打紧，只是第三件事，是最最要紧的，你可曾。。。。。。”。

吴天德连忙摆手道：“不曾不曾，呃。。。。。。卑职不曾这个。。。。。。这个。。。。。，卑职庄敬自强、戒急用忍、自力更生、艰苦奋斗，没时间、没机会、没条件、没对手。。。。。。啊。。。。。在龟岛之时，看着那群女鬼，简直连食欲都没有了，更谈不上。。。。。。这个这个。。。。。。”。

魏进忠心中纳闷：“这么说世上果然有鬼神存在了。周王叫我问他，可曾见某人露出过狐狸尾巴，当时虽然心中纳罕，却不好直问王爷，这吴将军虽不曾说见过狐狸尾巴，却说见到一群女鬼，难道吴将

军还有降妖伏魔的本领？周王叫他来降伏狐狸精，结果没有见到于是就顺手收了一群孤魂野鬼？”。

心中有鬼者最信鬼神，而做太监的，尤其对鬼神之说十分迷信，或许是潜意识里真的希望世上有鬼神灵魂，自已来世才能弥补今世之缺憾吧。是以魏进忠这样有大野心的人对于鬼神之说也深信不疑。

吴天德是第一个没有把他当成奴才，问他本姓名的人，所以他对吴天德第一印象就挺好，这一来隐隐已有些敬畏之意，语调也更加柔和，温声说道：“殿下说，若是将军记得诺言，殿下有一宝物送给将军，还望将军珍而重之，倍加爱惜”。

吴天德瞪大眼睛道：“宝物？甚么宝物？”。

魏进忠侧身向后一指道：“宝物么，由这位小校带来，杂家却不曾看过”。他伸手向后一指，正是八名校尉站在最后一排两人中的一个。吴天德沿着他的手指看去，这一眼望去，就痴痴地再也移不开来。

眉黛幽远，秋水为眸。娇俏的面容，在一身英姿飒爽的军服映衬下，显得更加迷人。那双眸子，闪着煜煜的泪光，吴天德一阵激动：静月郡主！她不是还在途中？怎么穿了一身校尉的军服，混在这些侍卫当中？

魏进忠细长的眼睛一扫，心中暗想：“这位除妖法师胡子将军，看来还是位多情种子，周王殿下要我将这位侍女乔装打扮带来给他，想必所说的宝物就是这个女子了。嗯。。。。。。或许她是吴参将在周王府当差时相好的侍婢”。

魏进忠净身入宫前，也有一番情爱纠葛，现在虽然安排了那昔日的恋人做了太子的乳娘，得以日日相见，终是别有一番滋味，心中未尝没有难言的遗憾，心中一时勾起往日情怀，遂对其他校尉们道：“尔等退在外边等候”，说着自已当先举步，走了出去。

吴天德与静月郡主痴痴对望，许久才慢慢走到一块儿。

吴天德激动地拉着朱静月的柔夷，结结巴巴地说道：“月儿，我好想你，刚刚听到那句话，我的心都醉了，迷迷糊糊的，满脑子都是你的身影儿。这些天来，我朝思暮想，翘首以待，就盼着你早日来到我身边。。。。。。”。

朱静月刚刚就一直站在队伍里，望着自已朝思暮想的情郎，激动的心都快要跳了出来，现在被他拉住了手，心中一阵甜蜜、一阵欢喜，听了他甜得象蜜糖一样的情话，却故意板着脸娇嗔道："翘你个头啊，我要不来，你还指不定能不能想起我是谁来呢"。

老吴嘿嘿嘿一阵奸笑，盯着朱静月的翘唇诡笑道："真的嘛，我真的是翘~~~~~头~~~~~以待啊"，说着暧昧的目光向自已的下腹扫了一眼。

朱静月呆了一呆，蹙着柳眉侧脸儿一想，忽然明白了他的意思，忍不住颊上腾地飞起两朵红云，先是娇羞地在吴天德的大手上狠狠掐了一把，恨恨地瞪他一眼，然后又不舍地望着他的面庞，幽幽地说："看你，出来这么久，人瘦了，下巴都尖了。"

吴天德捏捏自已的下巴，嘿嘿笑道："嗯，确实每个下巴都变尖了，呵呵呵。。。。。。"。

朱静月没好气地叹道："你呀，见了我就油嘴滑舌，没点儿正经"。她望着吴天德道："送亲队伍除了仪仗都是周府的人，周府一直是我在当家，倒不怕路上走漏消息。只是仪仗到了福建，又怎么办？我刚刚看过那个丁纪桢了，样子一点都没有你好看，人家才不要嫁给他"。

吴天德嗯了一声，忽又板着脸道："若是比我好看又怎么样，难道你就要嫁给他？"朱静月咯咯一笑，俏皮地向他笑："是啊，你是迎亲使嘛，你吹吹打打地要把人家送进他的洞房，人家有什么办法啊？"

吴天德咬着牙哼哼两声，道："那你去入他的洞房吧，吴某在辕门外为你擂鼓助威"。

朱静月媚眼如丝地笑道："我不要，不要你擂鼓助威，我要你为我站岗放哨"。吴天德听了又好气又好笑，朱静月在他面前可是放肆惯了，什么闺中情话都敢出口，有时伶牙俐齿起来，连他也不是对手，牙痒痒的却斗不过她。现在吴天德就有种把她剥光了摁在床上狠狠打她一顿屁股的冲动。

朱静月满意地望着他眼中为自已燃起的欲火，抿嘴儿一笑，道："我在这儿呆久了多有不便，被丁纪桢的亲兵们见了还以为你有龙阳之好呢，我回去了，等你料理了公事再说。"说着转身向外走。

吴天德在后边说了一句："我。。。。。。晚上去找你"。朱静月停下脚步，扭过头来嫣然一笑儿，娇声道："本姑娘允你今日剃了胡子了"。那妩媚的表情让吴天德欲火中烧，恨不得立刻将她就地正法。

吴天德兴高彩烈地返回丁总兵的中军大帐，看得丁纪桢、田伯光面面相觑，不知道周王对他说了什么，高兴成这副模样，脚底下飘飘然的，都快飞起来了。

三人讨论了一番有关如何歼灭龟岛倭寇的办法，主要还是田伯光以沙图向丁纪桢详细讲述龟岛的攻防布置和水道的路线，研究了一下如果强攻龟岛的可能，然后丁纪桢讲了两广府银上缴的运送路线，以及如果倭寇进袭可能的埋伏地点，这些均非吴天德所长，听得昏昏欲睡，最后实在无聊，从帅案上抓起把锋利的小刀，刮起胡子来，看得丁、田二人直瞪眼。

田伯光对这些也不感兴趣，除了介绍龟岛情况时，基本上是丁纪桢自言自语，吴天德两个人不过是聋子的耳朵，摆设罢了。

夜暮降临，吴天德鬼鬼祟祟出了自已的营帐，假装闲行散步，趁人不备，跃入朱静月的帐逢。魏进忠是朝廷传旨的使者，住处就在丁纪桢帅帐的后进，以膝高竹篱隔出一片独立庭院。魏进忠受周王所托，将他误以为是一名侍婢的朱静月带来送与吴天德，一路见这女子举止高雅，气度雍华，以为是从小在王府侍应养成的气质，倒也不曾怀疑她便是此次皇上赐婚的主角。

在这独立的小院落中，前边安置两座营帐，分别住了随行的校尉，后边一左一右隔着丈余的距离搭着两座小帐逢，分别由魏进忠和朱静月居住。一路上几名校尉早知她是女人，不过既是司礼监的人安排来的人，那些大内的官兵们惯会装聋作哑，也无人过问。

自从掌灯时光，朱静月就芳心怦怦乱跳，坐在那儿想着什么就面颊嫣红，脸上发热，时而取出藏的铜镜照照自已样子，不时懊悔来时锦罗绣袍、胭脂水粉竟是一样未带。

正自芳心怔仲，忽然帐帘一撩，吴天德已嗖地一下闪了进来，见到虽着一身男装、却别具风情的朱静月，忍不住扑上来一把把她揽在怀中，激动地道："月儿，好久好久了，我。。。。。好想你，多少次在梦中想起你。。。。。"。

朱静月脸颊贴着他的胸膛，昵声道：“人家也想你，你。。。。。。你真的常常梦到我么？”

吴天德心头怦地一跳，当然不敢说自已一倒下就呼呼大睡，至于梦中么。。。。。。是谁说日有所思、夜有所梦的？他日有所思的东西多了去了，而且也真的想过静月，可惜梦中倒是什么也不曾梦到。

他揽着朱静月的削肩，柔声道：“是啊，我真的常常在梦中梦到你，梦到你甜甜的笑，梦到你妩媚的眼睛，梦到你柔软的嘴唇，梦到你。。。。。。”，他一边说着，那双魔手一边抚摸过朱静月的眼睛、嘴唇，胸膛，现在不知不觉已经滑到了朱静月又翘又挺、丰盈绵绵的臀部上。

朱静月似乎连站着的力气都没有了，颤声道：“你。。。。。。你。。。。。。你做梦也。。。。。。不做‘好事’”。

吴天德魔鬼一般的声音在她耳边道：“来，我的月儿，跟我走，我带你去梦游，去看看我梦中想做的好事。。。”。

有人说男人偷腥时的智商仅次于爱因斯坦，吴天德还不止于此，别看平时蛮粗鲁的样子，现在却温柔体贴，妙语如珠。

一物降一物，朱静月偏偏就吃他这一套，被这吴氏迷汤灌得手软脚软，脸红颈红，象只下了锅的虾子，眼看就要成为吴天德的腹中之食了。

就在这时，田伯光高亢的嗓音就象午夜的冲锋号一样响了起来：“吴参将呢？谁看到吴参将了？蠢材！军营之中难道还能丢了一个大活人不成？快去找，快去找，总兵大人要见他”。

# 第三卷福建平倭 第二十三章（中）田伯光三棒打鸳鸯

(更新时间：2006-5-1 21:07:00 本章字数：4409)

朱静月又羞又气，一张脸蛋儿都能烫熟鸡蛋了，本来双手迷迷糊糊地已经扯开了吴天德衣衫，现在连忙替他拉紧了一下，嗔道：“看你的猪朋狗友，还不快去，要叫我在那么多人面前丢人现眼么？”

吴天德恨得牙痒痒的，连忙赔着笑脸在朱静月脸上吻了一下，闪出门去。前边几名校尉也被吵醒了，帐内已经亮起灯光。吴天德忙从魏进忠帐旁一掠而过，急急跳了出去。军帐定地的绳索上有一根铁勾在他的衣衫上刮了一下，袍内一件薄软的东西被刮落地上，精虫入脑、脑门上三丛火苗突突乱冒的吴天德也未注意。

已经睡下的魏进忠也披衣起来，他心知吴参将十有八九正和那相好的女子在一起，心中暗笑，起来装模样作样在帐前走动几步，阻止几名校尉过来，心想：吴参将若是不蠢，现在也该走了。

此时中军大帐顿时乱作一团，一队队士兵举着通明的火把迤逦蛇行，眼看整个军营都要引起一场大骚乱了。魏进忠淡淡一笑，转头往帐内走，忽然藉着走过来的一队士兵手中的火把光亮，发现帐旁定地绳上挂着一件东西，走过去拿起来，昏暗中看不清是什么衣服，忙走进帐中，在烛下细看，虽然残破不全，却也认得是袈裟的一部分，不禁大为奇怪。

那件袈裟外披本就薄软，吴天德又早将无字的部分都剪了下去，更加短小，加上丝绸性滑，以致滑落出去，犹不自知，被魏进忠拾得。

再说田伯光难得有机会狗仗人势，现在站在一方巨石上唾沫横飞、指手划脚指派着那些大兵到处找人，真是威风八面、不可一世。忽然一低头，看见地上站着一个军官，忙呵斥道：“叫你们去找人，站在这儿作甚么？”。

吴天德黑着一张脸站在那儿，没好气地道：“你不是要找我么？还鬼叫甚么？”田伯光定睛一看，忍不住呵呵笑起来：“你一剃胡子，马上从老男人变成了小白脸，兄弟一时没有看出来。”，说着从石上跳下

来，嚷道：“别找了，别找了，吴参将找。。。。。。哎哟”，却是屁股上挨了吴天德一靴子。

丁总兵的帅帐内，烛火通明，看见吴、田二人进来，丁纪桢歉然一笑，道：“刚刚收到消息，本想明日再找吴参将商议一下，老田说你晚上闲极无聊，既然如此，咱们不妨连夜研究一下最新的军情”。

吴天德一听，活刮了田伯光的心都有，想想自已今晚本想和朱静月参研一番的房中秘术还是这混帐所传，才忍下这口恶气，问道：“不知有何重要情报？”。

丁纪桢走到沙盘前，道：“两广税银已经起赴，沿澄海、饶平、漳西、渣浦一路南来，只要一进入我军辖区，也便是倭寇易于登陆袭截的地段了。北条已是火烧眉毛，鬼丸十兵卫必定狗急跳墙，我们且来研究一下哪些地段易受袭击，早作防备”。

田伯光拍着吴天德的肩膀，聒噪道：“小丁对你极为赏识，上次横屿岛之战上奏的战功上可是给你记了一笔，今日若是剿灭这最后一股顽匪，哈哈，大丈夫建功立业，便在今日矣。老吴你拜将封侯的梦想要实现也不是难事”。

吴天德板着脸道：“吴某可没有那么远大的理想。其实我一直的梦想并不是要当什么大将军，我只是梦想自已是含着金饭匙出生的大家少爷，家有良田千顷，终日不学无术，没事领着一群狗奴才上街去调戏一下良家妇女……”

丁纪桢十分惊诧：“。。。。。。？！”

田伯光奇道：“哇，怎么和我小时候的梦想一模一样？”

吴天德十二分惊诧：“。。。。。。？？！”

研究直到三更，三人都认为泉州是倭寇最易下手的地方，丁纪桢得意一笑，道：“幸好我早已将大军秘密遣往泉州部署，吴参将是泉州主官，此事应由你来主持，待泉州事毕，本将一定上奏朝廷，这件大功非你莫属”。

吴天德虽说志不在仕途，还是有些感动，横屿岛之战自已根本未参予，这位总兵却在功劳簿上记了自已一笔战功，此次这样安排，也大有将功劳全部推到他头上的意思，这样的将官实在少见。不过他偶

而看丁纪桢和田伯光交换的眼神，好象深蕴意味，可一时也想不出这眼神有什么含义。

等吴天德退出帅帐，仰头望着满天星斗，其时蟋蟀虫鸣、更深露重，不忍再去打搅静月，想想和静月一别百余日，今日好不容易重逢于此，竟不得双宿双栖，摇摇头自嘲地一叹："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叹着气回到帐内合衣躺下，怔怔地瞧了半天帐顶才沉沉睡去。

翌日，去丁纪桢帐中点了个卯，吴天德便想去福州城内见见曲洋、刘正风二人。向丁纪桢问清了二人的居处，见丁纪桢还有军务要忙，便告辞退出，悄悄去对朱静月说了，朱静月雀跃道："人家一路急着来见你，还没有好好逛逛福州城，你等等我，我去对魏公公说，他很好说话的，看看能不能一起去"。

吴天德等在外面，想想她的话，竟然说后世人眼中最是恐怖的九千岁魏忠贤极好说话，不免好笑。又一想这魏忠贤尚未大权在握，连他的主子也还只是个太子，说不定有多少人在觊觎他的位子，魏忠贤自然好说话。就象自已，若仍是酒店之中一介大厨，哪能有今日的威风？可见人之变化，环境和权力的改变才是主因。

魏进忠昨日捡了一件袈裟，回到帐内仔细查看，却见内衬上记了密密麻麻无数小字，魏进忠虽然只是粗通武艺，不过没有看过什么房中术、素女经什么的，倒不至于象田伯光一样一见便想到闺房秘术上去，看看仿佛是一种武功心法，心中十分高兴。

东厂、内厂的权监们很多都身怀绝艺，魏进忠平时见了也极羡慕的，便将袈裟收了，心想：这武功记在袈裟上，想必是一位佛门高僧所传，日后依样练习，若能有所成就，在司礼监也更易站得住脚。

此时听朱静月来说要去福州，也想去看看这南方大城景观，立时应允，自已换了一身寻常衣服，不然太监逛街也太惊世骇俗。一行人走到辕门附近，被田伯光看见，这厮正无聊中，听说忙也要一起去福州游玩。

吴天德本与朱静月并辔而行，这田伯光眼睛尖尖，鼻子比狗还灵，吴天德怕他发现朱静月是女儿身，见他跑来，已示意朱静月避开，幸好田伯光根本不曾正眼瞧过这几个京城来的军官，朱静月嘟着小嘴儿一拉马缰退到了后边去。

过了约一个时辰，进了福州城，田伯光道了声别，立即一声欢叫，马上加鞭，扬长而去。不必问，也知这厮必去烟花柳巷鬼混去了。魏进忠带了其他几名校尉也自去逛街，吴天德拉长的驴脸这才缓和下来，与朱静月有说有笑的，要不是朱静月一身男儿打扮，吴天德恨不得把她抱上自已的马儿来，搂着她的纤腰同行。

刘正风被鬼丸一剑刺中肋下，幸好衡山派的身法最是诡异莫测，危急时倒身后纵，才没有性命之虞。丁纪桢将他安排在福州名医房老先生府上，派了两名兵丁服侍。刘正风受的是外伤，只需静养调理即可，现在卧于房中，曲洋坐于一旁，两人谈琴论曲，聊得正欢，忽然有人通报，随即见那日刘府中仗义相救的吴参将领了一名小校，推门走了进来。这吴参将剃了胡子，模样倒是变得俊俏许多，若不是事先得了通报，一时还真的认不出来。

两人都是老江湖了，站在他身后那小校，一瞥之下便知是个年少女子，也不说破。曲洋将吴天德迎进来坐下，朱静月本想冒充校尉，在门口儿站一会儿，也被吴天德硬拉着坐下，虽然脸上感觉有些不自在，心中可是贴心得很。

几人交谈一番，曲洋只说自吴天德走后，自已又是刘府住了段时间，看看嵩山派对刘正风未采取更进一步的行动，两人私下一盘算，虽说刘正风捐了这官儿本是为了避免左冷禅纠缠，好歹也算是朝廷命官，吴天德对两人又有救命之恩，现在福建倭寇横行，于公于私两人都该来助他一臂之力，于是相携而来，结果在宁德城恰好救了丁纪桢。

吴天德心中暗想：若是这两人没有救了丁纪桢，目前就不用为朱静月的事操心了。当然，这也只是心中猛闪一念，随即便压了下去，这样做实在是未免太过无耻。

只是，那曲非烟揪着爷爷的胡子，软硬兼施逼他带自已来找吴大胡子的事，曲洋自然不便对吴天德讲。这时看他带来的女子，虽然一身校尉打扮，却是英气勃勃、俊俏动人，暗想：这位吴参将为人虽然极好，却也是风流种子，自已的孙女自幼娇纵，未必适合于他，更是绝口不提。

倒是吴天德聊了一会儿，不见那个调皮的小丫头，开口问道：“非烟丫头呢？她去哪里了？”

刘正风接口道："刘某来福建前，已着人告知我侄轲轩，此次受了伤，怕他惦念，本想派个车行伙计去泉州知会一声，非烟丫头在这儿呆不住，便自告奋勇跑去报信"。他看了看曲洋神色，本来还有一句话，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自然是想告诉他，曲非烟主动跑去泉州，主要原因还是因为那是吴参将的驻地，此去是想碰碰运气，看看能不能遇上他罢了。

吴天德心中其实很喜欢曲非烟那小丫头儿，但这时不过是觉得这个小妹妹非常可爱罢了，倒未想到过男女之情上去，问过她不在，虽略感失望，也未太过在意。

坐了阵儿，吴天德安慰刘正风在此好好静养，待扫平倭寇后一定再来见他，便告辞离去。出了院门儿，仆人牵来两人的马匹，这时吴天德看见角门里抬出一顶绿昵小轿，老吴随口问了一句："这是房神医家的女眷么？"。

牵马的家仆笑嘻嘻地道："将军大人，那位是我家老爷的青楼知已，昨夜留宿府上，这晌儿才正要回呐"，想想那位房神医白须白发的模样，吴天德不禁哑然，朱静月在他身后轻轻哼了一声，嘟囔了一句："老不修"。

吴天德干笑一声，摆出一副正人君子的面孔，接过马缰来与朱静月各自上马，缓辔并行。这胡同儿医堂茶肆、酒楼绣庄颇多，人来人往，二人不便急行，缓缓随在那吱呀呀的小轿，走出胡同儿。

胡同口儿一座好大的胭脂店，吴天德在马上向朱静月靠近一些，悄悄说："月儿，我陪你去买些胭脂水粉"。朱静月忸怩了一下，道："你我都是一身男人装扮，进去那里岂不叫人笑话？"。

吴天德色眯眯地上下打量她，不怀好意地笑道："世上若有你这样俊俏的男子，吴某也要收进金屋收藏了，嘿嘿"，说着翻身下马道："快下来吧，不妨事，且不说你的模样，瞎子也看得出是个女人，就算是男人，买胭脂送给自已的女人谁又管得着呢？"。

朱静月啐了一口，心中也实实想在心上人面前打扮得更漂亮些，便下了马，二人并肩走上石阶。这时吴天德发现一个袅袅婷婷的女子在侍婢的搀扶下扭着腰肢走上台阶，粉裙下一双白色的弓鞋，脚比起那娇怯怯的模样略显有些大。

吴天德低声向朱静月笑道：“你看那女子身子娇弱，可是一双莲足似乎略大了些呢”。朱静月白了他一眼，嗔道：“一双贼眼，乱看什么？这样风骚的女子你很感兴趣是么？”

吴天德忙一整面孔，连忙小声道：“哪有哪有，我怎么会喜欢她呢？这女子一看就不是个正经女人，这种女人我是决不会去结识的”

那女子感觉身后似乎有人，扭过头来一双媚目扫了一眼，看到吴天德忽然一怔，呆了片刻忽然想起了什么，再一看他旁边虽是男装打扮，却脂粉气颇浓的朱静月，唇边忽然浮起会意的笑意，姗姗走来，娇声道：“哟儿，是你呀大胡子，怎么现在把胡子剃掉了？好象模样更俊了呢”。

# 第三卷福建平倭 第二十三章（下）田伯光三棒打鸳鸯

(更新时间：2006-5-2 1:33:00 本章字数：3669)

吴天德干笑两声道："小姐，你认错人了吧？"说着心虚地看了朱静月一眼。朱静月一脸狐疑之色：笑话，不认识？那人家怎么知道你原来一脸胡子？哼！小妮子心里开始犯酸了。

吴天德可是真的不记得认识这么一位美女，心里那个冤呀，那彩裳女子格格一笑，媚目一瞟朱静月，道："是你相好的？嗯，模样挺俊俏的呢，难怪那日你一听二百两银子就落荒而逃，害得人家在那么多恩客面前丢脸"。说着恨恨地横了他一眼。

吴天德一听，刷地一下，寒毛儿都竖起来了。老天！这'女人'就是那日在红楼抛绣球儿招嫖客的那个'人妖'呀？那日他头上盖着珠帘儿，只觉秀美无方，倒也看不全他的相貌，他怎么还记得自已呀？

吴天德暗暗叫苦，他却不知这位兔儿爷惯作的生张熟李生意，识人记人的本事那是一定要好的，再说当日吴天德在台上听了林平之几句话，先是打摆子般一阵哆嗦，继而一招'仙人指路'，马不停蹄地冲出巷去，印象太过深刻，所以他虽剃了胡子，这位相公倒仍记得他。

吴天德偷眼儿往旁边一瞧，仿佛看到一朵磨菇云冲宵而起，炽热的熔浆已经喷射了出来，而自已就是那灼热气流中一粒小小的灰尘，正不知如何解释呢，只听一个赞羡的声音道："啊！好漂亮的小娘子，吴兄，真是好福气啊，哈哈哈。。。。。。"。

吴天德扭头一看，却是田伯光揽着一个风骚妖媚的女人晃晃悠悠地逛了进来，正色眯眯地看着眼前这个兔儿相公。吴天德一见，仿佛溺水之人抓住了根救命稻草，连忙一步抢过去，抓住他的手，热情地道："田兄，你来得正好，哈哈哈，兄弟还有要事在身，这就告辞了，啊哈哈哈。。。。。。"。

回头去看静月，早气哼哼走了出去，连忙追了出去。田伯光愣在当地，心想：什么事我来得正好？正莫名其妙中，抬头迎上那美人儿柔情似水的一双眼睛，顿时一跤跌进棉花堆里，什么都顾不上了。

一出了店门，朱静月就翻身上马，纵马驰上大路，吴天德跟在后面，好说歹说，大姑娘就是板着一张俏脸不理他。一路奔回城外军营

之中，吴天德大白天儿的，不好直接冲进她帐中，只好有意无意地围着她的帐逢打转儿，想找个机会见她。

直到天色昏黄，才见朱静月端着一个铜盆儿走出来。朱静月外边虽穿着官兵衣裳，内里衣服还是女装，总是趁晚上人少时才在盆上盖了件军装，跑到河边去洗濯。

吴天德见是个机会，悄悄跟了上去，见朱静月蹲在河边洗衣服，忙凑了上去。朱静月洗的都是女子贴身的穿着，虽然早和吴天德有过鱼水之欢，也不堪让他看见自已那些物件儿，忙挪到一旁掩上，狠狠地白了他一眼。

吴天德见静月瞪他，心里总算舒了口气，若是朱静月一直不理他，那才真的糟糕了呢。好话说了一萝筐，朱静月俏颜上才稍见霁色。

吴天德口中所述，乃是一位少年英雄，风尘仆仆，路经此地。看见路旁有许多人围在一起，以为有甚不平之事，愤而拔刀跃上，不料却是风月场中在选一位花魁。那花魁见了自已相貌，大为青睐，不克自持，便要委身于他。这少年英雄想起自已心中所爱，那正是富贵不能淫、美色不能动，虽然那花魁百般挑逗，却是任尔东南西北风，意志坚定斗志强，终于经受住严峻的考验，最为有利的佐证便是城中所见那女子也亲口说自已让她在众多恩客面前丢了脸。

朱静月听着总算消了怒气，虽然总觉得他话语中颇多不尽不实之处，可是这是自已挑选的一生相伴的良人，也不能让他太过难堪了不是，最后恨恨地瞪他一眼，嗔道：“人家是选花魁你都看不出来么，还要拔刀相助？你简直就是一头猪！”。

吴天德见她模样，知道此关已过，涎着脸笑道：“就算我是一头猪好了，无论投胎转世多少次，也要永远记得月儿对我的好。在天愿做比翼鸟，在地愿为同圈猪”。

朱静月刚刚听了两句，心中感动，随即被他不伦不类的俏皮话逗得噗哧一笑，吴天德心想：哎哟我的妈啊，可算守得云开见月明了。

哄得朱静月开心，吴天德又大献殷勤，虽然朱静月百般反对，还是抢过她的衣服帮她洗起来。朱静月脸红红地瞧着他，觉得自已真的没有选错人，这世上哪有男人这么体贴？居然会洗衣服，而且还帮着女人洗衣服，心中幸福的感觉，暖烘烘的。

洗完衣服，吴天德雄纠纠、气昂昂地跟在朱静月后面，心中美滋滋地唱着：“日落西山红霞飞，战士打靶把营归把营归，胸前红花映彩霞，愉快的歌声满天飞。。。。。。”，忽然想到自已不是打靶归来，而是要去打靶，不禁嘿嘿贼笑。

看看走回营内，朱静月有意要和自已拉开一些距离，吴天德忙喊了一声，然后低低地说：“月儿，你先回去吧，我。。。。。。我等会儿过去”。

朱静月静了静，轻轻嗯了一声，这一声虽然细微，听在吴天德耳中简直如同仙乐纶音。吴天德正心中暗乐，忽然听到一个大惊小怪的声音喊道：“老吴，你在这里？唉呀呀，让我找得好苦，太恐怖了”。

朱静月只走出十几米去，听见声音也站住了。吴天德扭头一看，只见田伯光露了一手极漂亮的轻功，一步掠到自已面前，哈哈笑着道：“你这小子，我还当你是正人君子，想不到比我老田还那个啊，居然去玩相公，哈哈哈。。。。。。，听说那美丽的小伙子还和你拜堂来着？”。

“呃？。。。。。。，老吴，你怎么了？喂喂，你不要晕过去呀，这是怎么了？来人哪，吴参将晕倒了！那谁，你快过来扶他一把。。。。。。嗳，你怎么还跑了？真没规矩。。。。。。“。

“天啊，让我死了吧”。吴天德一睁开眼看见田伯光那张大脸正趴在自已面前看着自已，连忙又闭上眼睛。他真的是。。。。。。真的是。。。。。。永远永远不想再见到田伯光这个大嘴巴了！

第二天，是吴天德最苦闷的一天，他宁愿现在就去对上鬼刃十兵卫那犀利的长刀，也不愿意和朱静月这般冷战。他已经玩不出任何花样了，朱静月虽不信他真的去嫖男妓，但是看来那肮脏地方毕竟是去了，板着脸只不理他。

吴参将最后也顾不得被人看出她是女儿身，揪着田伯光的衣领去见朱静月。看着吴天德那要杀人的目光，田伯光使出浑身解数、上蹿下跳，直说得风云色变、海靖河清，才让朱静月相信吴天德不是要去嫖妓误进了相公堂子，吴、朱两国一触即发的紧张局势总算缓和下来。从此以后好色如命的田伯光畏朱静月如虎，避之犹恐不及。

午后，吴天德坐在帐内盘膝打坐，他的混元气功已经练至第七重境界，较之当初黄公公的功力还要深厚。黄公公虽习练此功日久，毕

竟始终不曾得到第三卷心法的传授，所以功力反不如今日的吴天德深厚。只是近来吴天德功力进展仿佛进入了高原状态，进展绘慢。原来黄公公给他扩展经脉所造成的速成效果已经差不多了，再往后得靠他自已努力了。

想想朱静月已不生气，自已晚上偷偷潜去，好好哄一哄她。静月虽然表面上十分刁蛮，其实却很是温柔，看起来是朱静月降着他，其实有什么事不是顺着他的？到时。。。。。。，吴天德就不禁偷着乐。

按照混元气功功法中的说法，他现在的内功已经打通了奇经八脉，自任督二脉自成一道体内循环体系，也就是道家最上乘的胎息功法。虽然距离打通天地二桥、三花聚顶的境界尚远，但是打通奇经八脉，代表着达到这种境界也只是时间问题，而不必担心资质和悟性方面的能力了。

就在这时，帐外忽然有人道："站住！"只听田伯光的声音怒道："我是丁总兵身边的人，你们难道不知道？为什么不让我进去？"。

门口的卫兵道："吴参将吩咐过，无论什么人都可以去见他，唯独田先生你，不见！"。

吴天德听了微微一笑，这田伯光连着两次坏了他的大事，实在叫人着恼，有时他真怀疑是不是老天特意派他来折磨自已的，今日入定前干脆唤了兵士在门口把守，叮嘱他们如果田伯光来见他，那是万万不见的。

田伯光气恼道："这话从何说起？今晚就要离开了，他都不肯见我？我不就说错一次话么？"。

吴天德听说他今晚要走，心中大喜，连忙抢出帐外，哈哈笑道："田兄，误会误会，吴某和你开个玩笑罢了，请进请进"。说着将田伯光请进帐内，殷勤地为他斟上一杯热茶，关心地问道："田兄今晚要走？"。

田伯光探头向门口瞧了瞧，神神秘秘地道："正是，税银已进入福建地界，丁大人为迷惑敌酋，这两天赶回福州，藉知府大人纳妾之机，前去祝贺，四处公开露面，暗中命令已经秘密潜往各处的精兵分别集结，扼守要道。今晚我们要赶去接送运银车队，以策安全。"

吴天德一听，哈哈笑道：“如此甚好，吴某在此先预祝田兄此去马到成功呀，哈哈哈~~~”。

田伯光听了一怔，道：“你祝我甚么？此行的主将是你呀，田某一介江湖人，难道能去指挥千军万马？”。

吴天德脸上的笑容顿时呆滞，半晌才道：“你是说。。。。。。今晚我要和你一起离开？”

田伯光欣然笑道：“正是正是，前次龟岛田某坏了大事，此次愿做吴兄马前小卒，鞍前马后，为你效力。吴兄？你是不是太开心了。。。。。。吴兄？”。

吴天德忽然一个虎扑，双手掐住田伯光的脖子，恶狠狠地道：“我掐死你这个混蛋，我掐死你这个混蛋。。。。。”。

# 第三卷福建平倭 第二十四章 非烟长大了

(更新时间：2006-5-2 9:10:00 本章字数：4669)

田伯光被吴天德一通山东大擂，捶得不知天昏地暗。门口的卫兵听见凄惨的叫声，跑进来一看，只见吴参将压在田伯光身上，真是伤风败俗、不堪入目。

此地男风甚盛，这兵丁也有耳闻，这两天看见吴参将跟京城来的一个长得比女人还俊的小校勾勾搭搭，这卫兵本已心中发毛，生怕因为自已长得过于英俊，被吴参将看上，此时见此情景再无怀疑，不由对田伯光感激涕零。很明显，参将大人欲火攻心，这才饥不择食，如果不是田伯光恰恰赶来，自已岂不危险？如此一想，小兵打一冷战，掩上帐帘施施然走到门口。

吴参将曾有命令：本人正在闭关练功中，如果田伯光来了，决对不见。现在被小兵自动修改成：吴参将正与田伯光切磋技艺中，不管何人一概不见。

吴天德把田伯光修理了一顿，只是痛恨他接连坏了自已两次大事，今晚之事毕竟十分重要，出了心中恶气便放过了他。田伯光满腹委屈，自已挨揍之时隐约听他叼咕几句，似与今日被他押去见过的魏公公身边的小校有关，想想这种事情果然才是最最紧要，这吴参将真乃恋花之人，一时引为知已，倒未生气。

那小校他一眼看去，便知是女子了，军营之中居然有女子，而且还是自京城而来，心中对吴参将的神通不禁大为景仰。

去泉州布伏对付倭寇、调兵遣将之事，吴天德一窍不通。别看他是从现代回到古代去的，看过的电影电视剧中那些古代战争场面，根本就是同样一窍不通的导演们胡乱编派的。吴天德一个厨子，什么军队建制、官阶统辖、行兵布阵、兵种组合全然不知，若让他领着一帮小弟去砍人，倒是不必培训，这种事可就不在行了。

好在丁纪桢也已想到此点，打听到他本是沧州一个游击将军，因为攀上周王府的高枝儿，才一跃成为参将，也怕他指挥能力稍嫌不足。好在泉州游击、守备、把总都是久经战阵，现在那位代理参将是

自已亲信手下，作战能力是信得过的，让吴天德去不过是挂个名儿，好领了这份功劳罢了。

当下吴、田二人去丁纪桢帐内又听他详细说了一下此去泉州的安排，由于考虑到倭寇不可能倾巢出动、大举深入腹地抢劫，必然是采用精兵偷袭，所以沿途暗暗尾随在税银押运车队周围的军队也是挑选的精干军士。

吴天德告辞出来，去见魏公公。魏进忠这两日修练‘辟邪剑谱’，感觉耳聪目明、身轻如燕、每次行功完毕都有一种飘飘欲仙的感觉，深知这必是一种奇门武学，虽是无意得知，但心中对吴天德却不免更增一些亲热之意。

见吴天德前来告辞，预祝他马到功成，建功立业，并告诉他快马来报，郡主的仪仗已快进入闽境，自已明日也要率人回去。二人寒喧了会儿，吴天德告辞出来，见魏进忠回到帐内，便往朱静月帐前靠了靠，轻声唤道：“月儿”。

帐中寂寂无声，吴天德默然半晌，叹息一声，折身往外走，走出几步，帐内朱静月的声音幽幽响起：“天哥，一路保重。月儿明日便要返回去了，你。。。。。。要早些回来才好”。

吴天德心中一阵激动，半晌才应了声是，回到自已房内收拾行装。这一整理东西，吴天德才发现那件薄纱细绢织成的袈裟不见了，仔细想了半天，也未想出丢失在何处，那剑谱要诀已经抹去，老吴又看了多次瞧不出其他名堂，揣在怀中已很久不理会了.以致丢了三四天也未发觉.

幸好自已有先见之明，将那最紧要的部分事先抹去，就算被人拾了去也是毫无用处，于是也就不再想它。

收拾停当，丁纪桢明里大张旗鼓去府城为知府大人贺喜，同时派人迅速赶去海滨整备水军，只要内陆一有消息，那边立即进攻龟岛。吴天德和田伯光却拿了他的将令，悄悄赶赴泉州。

第二日晚上，赶到泉州洛阳镇，吴天德问清距泉州城不远，与田伯光商议一番，要连夜赶进城去，匆匆在洛阳镇吃了点东西，翻身上马继续赶路。出镇走了不远，此处官道被前几日一场大雨弄得泥泞难行，看看侧方一条小路杂草丛生、没有车辙辗压痕迹，二人便驱马驰上小路。

纵马疾行，夜色逾暗，田伯光眼尖，忽然瞧见前方地上一个黑暗，叫道：“有埋伏”，说着从马上纵身跃下，铿然一声利刃出鞘。他这柄刀刃寒如水，虽在夜中也是寒光熠熠。吴天德勒住马缰，手也按向腰间单刀。

这时那黑影儿虚弱地道：“两位，在下不。。。。。。不是歹人，请救救我。。。。。。”听他语气，似乎受了不轻的伤，田伯光不敢大意，手中举刀，徐徐接近，吴天德也纵身下马，在一旁策应。

走到近前，果然那人似乎身上有伤，俯在地上难以挣扎，田伯光蹲下身去，在他身上一摸，收刀对吴天德道：“老吴，这小子伤得不轻，啧啧，挨了至少两刀”。

吴天德走近蹲下，将这人扶坐起来，昏暗夜光中见这人面容十分熟悉，仔细一看，不由吃了一惊，叫道：“李硕哲，李兄？”，原来这人却是和林平之一起打抱不平的那位书生。

那人听了睁开无神的双眼，一见吴天德，先是呆了呆，迟疑道：“你。。。。。。你是。。。。。。”。

吴天德掩住下巴，道“我是吴天德吴参将，呃。。。。。。剃了胡子而已”。李硕哲仔细辩认，果然眉眼依稀是他，忍不住喜道：“原来是吴参将，太好了，李某。。。。。。有要紧事要告诉你”。

吴天德急道：“李兄到底出了什么事，你怎么一身是血的躺在这儿，遇上歹人了么？”

李硕哲叹道：“此事说来话长”。田伯光在一旁听了忙插口道：“那就长话短说吧，我怕你的血支持不到那时候”。

李硕哲振作精神道：“家父是泉州城外雪峰寺的施主，每年都有大笔的香油银子供奉。。。。。。”。吴天德吸了口气，凛然道：“再短一些”。

李硕哲道：“是，东园镇刘轲轩暗通倭寇，事发，余受其追杀”。田伯光一呆，道：“再详细一点”。

李硕哲苦笑道：“我就说一句两句说不清嘛。我。。。。。。去雪峰寺替父进献香油钱，回来后到那边东园镇八方海运行刘家的别园拜访，无意中听到刘轲轩的小妾竟用倭语同一人谈话，说要劫掠税银。幸好我家通商四海，小可懂得倭语，大惊之下便去找刘轲轩告发，不

料刘船主原来早知那妾侍是倭国女子，见我已知真相，竟要杀我。幸好一位叫曲非烟的小姑娘突然出现，出手救我，仍是挨了刘府家人两刀，那位曲姑娘拖住刘府恶贼，李某才苟延残喘，逃至此地。。。。。。。“。

李硕哲还在碟碟不休，吴天德蹲着的身躯已如一只大鸟般向后弹开，跃起近两丈多高，凌空转身，猛提一口真气，箭一般窜了出去。田伯光是轻功的大行家，一见他这身法不禁叫了一声好。要知道这般蹲坐倒纵，一跃近三丈，他虽也办得到，但是凌空转身，仅凭一口真气就能圆转如意，不再借力就能纵身射出，速度还要更快，这种内气运行法门他就万万办不到了。

吴天德的声遥遥传来：“你带他去镇上医治，等我”。说着身影弹射如丸，转瞬已经看不清所在。吴天德听说曲非烟一人被刘府中人缠住，心急如焚，不知她现在怎样，只盼还来得及，是以强提一口真气，纵跃如飞。他的混元气功已致道家胎息修行境界，五六里地速度竟是不曾稍减，快逾奔马。本来他有马可骑，只是以他的骑术之烂，若是纵马而行，那速度实在比起全力提纵还要慢上好多。

轻功其实并不能长途奔走，大多数武林中人若是提起一口真气，凭内力全速奔跑，跑上三里地看看，怕就要成了一堆烂泥了。这就好象有些能力举千斤的力士，你让他把一支三斤重的长剑平举一个时辰，他也做不到一样。吴天德的混元气功实在强横之极，气息悠长，竟能做到。

东园镇说是镇，其实不如说是刘轲轩的私人庄院。吴天德一路疾行，心中只怕迟了一步，曲非烟是曲洋的孙女，又是替刘正风前来传话，刘轲轩暴露了自已的本来身份，如果一旦擒下她，绝无让她再活着的道理。他万万想不到刘正风的亲侄儿竟然私通倭寇，不过想想他做的海上生意，与倭寇勾结，则自身利益必然大有增益，难怪那日在洛阳桥那些倭寇恰恰在他的船出海之后再来抢劫。

吴天德疾走如风，夜色当中朦朦胧胧只见三骑快马驰来，当中马上人犹在大呼小叫：“这里也没有，所有人分散找，东主已经吩咐人抢到前边去拦住进城的道路了，他跑不。。。。。。什么人？停下问话！”。

吴天德脚下不停，直欲列风，闻言嗖地一声狭锋单刀出鞘，口中喝道：“闪开！”那马上人眼前黑影直冲过来，口中大叫：“拦住他，死活不论！”，吴天德心知是刘轲轩手下恶奴，手下再不留情，掌中单刀一式“力劈华山”，低喝一声，气随刀发，连人带马被他无可匹敌的刀气一分为二，煞气逼人的身影从满天血雨中直穿过去。

在旁边两人惊骇欲绝的呼声中，吴天德的身影已经去远。这一见了血，吴天德的杀气已被逗引出来，他自幼在养老院内让一些老人们带大，骨子里其实对什么都有些看得淡淡的，不甚在意，以致显得胸无大志。由于那种环境中长大，所以他的感情反而比常人更深沉、细腻，总觉得对女性，应该怜惜疼爱，对小孩子，应该呵护关心。

在他心目中，曲非烟是女性，同时又是个还未长大的小孩子，刘轲轩已犯了他心中的大忌，更何况还有通倭叛国之罪。后边，一枝响箭直插云宵，在夜空中异常清晰，吴天德知道是那两名庄丁在招人前来，也不管他，只是急速奔行，心中只是叫：“千万不要迟了”，想想那可爱的女孩子倒在血泊之中的样子，他的心就不禁一抖。

东园镇的人似乎都被派出去搜寻李硕哲下落了，奔进庄中并不见人，吴天德心中不禁一沉，这镇中多是庄园土地，仓库棚屋，只有一座主宅，想必便是刘轲轩的别园。吴天德奔到院门外不远处，望着门口两盏气死风灯，惨白的灯光在夜风中摇荡，手掌紧握钢刀，一时情怯，竟不敢进入。

过了会儿，他长长吐了口气，缓和了心中紧张的情绪，脚下虚踏，已凌空跃进墙内，院落颇大，但只在前厅灯火通明处守着几个人，吴天德心急曲非烟下落，自廊侧直插后院，见后院左首有一间房子燃着灯光，隐有话声，忙掠了过去。

此时房中刘轲轩正对绑在春凳上的曲非烟狞笑道：“老子对你以理相待，你却来坏老子的大事，用药迷倒了我十多个兄弟。若是寻不回李家小儿的尸体，老子只有亡命天涯了，可恶的小贱人”。

曲非烟被绑在凳上却是面无惧色：“啐！你这恶贼，居然勾结倭人，若是被刘爷爷知道了，怕不活剥了你的皮”。

刘轲轩哈哈笑道：“有谁见到你到了我刘府？你这小贱人年纪虽小，倒是个美人儿胚子，老子把你送上龟岛，做一个千人骑万人跨的娼妇，看你怎么害我，哈哈哈。。。。。。”。

曲非烟听了他这般恶毒的话声音有些颤抖起来：“你。。。。。。你莫胡来，大胡子。。。。。。吴大哥是泉州参将，他。。。。。。他本事大得很，我可是他未过门儿的媳妇儿，你敢碰我，他上天入地都能把你抓回来”。

刘轲轩一呆，倒想不到曲非烟已和那泉州参将订了亲，想想那大胡子的模样配上这朵娇弱的鲜花，倒是令人发噱。那时女子成亲早，南方女子比北方更早，非烟虽只十五岁，这么说倒的确可以唬得了人。

刘轲轩虽不知这小妮子以为泉州参将为此地首官，想以他的官威来恐吓自已，但事已至此也没什么可怕的了，嘿嘿奸笑道：“你说的那蠢材一个多月前就下落不明了，想必早被海上讨生活的兄弟抛进大海喂鱼了，你这么想做大胡子做媳妇儿，不如就由我这个大胡子来替你开苞儿，先快活一番再送走，哈哈哈。。。。。”。

说着猛扑到她身上，“哧啦”一声，将她的衣衫撕了下来，曲非烟一声尖叫。

吴天德堪堪奔至门口，听到房中叫声，猛地扑过去一脚踹开房门，只见刘轲轩猛地跳起来，一条春凳上衣帛碎如丝缕，露出的分明是一具曼妙动人的少女胴体，白羊儿一般挣扎着。

# 第三卷福建平倭 第二十五章 传说中经久不衰的金牌道具

(更新时间：2006-5-3 19:58:00 本章字数：4815)

刘轲轩大吃一惊，木板碎屑飞扬，一条人影闯了进来。刘轲轩只见来人一身军官打扮，惊慌中尚未认出吴参将，心中电闪：不好，李硕哲那小子没死，果然告诉官兵了，这一刻也不知庄院是否已经被围，心中立萌退意。

他还想抓住曲非烟充作人质，手一伸出，一道寒光闪过，只觉臂上一轻，一条手臂已经飞了出去，刘轲轩疾退，砰地一声撞碎窗棂跌了出去。那犹如来自九幽深处的刀光已经跟踪而至，寒光闪过，折断的木框夹带着劈碎的砖块儿飞了过来，打在他的胸口上。

刘轲轩喷出一口鲜血，身形甫一落地，爬将起来，跃过庄墙，径直逃了出去。后院距前厅有一段距离，加上前厅中人尚以为他在折磨曲非烟，有人隐约听得动静，想到那样一个水灵灵的小姑娘被东主折磨得不成人形，只是在心中又嫉又羡地咒骂两句而已。

吴天德本想追出去，但见曲非烟春光已泄，绑在凳上，只好停下脚步，挥刀斩断缚住曲非烟手脚的绳子.看她身上衣衫实在难以遮蔽，忙从墙边扯下一条布幔裹在她的身上。

[手机电子书网 Www.517z.Com]

曲非烟抬头看着吴天德，虽然不见了那满脸的胡子，眉眼依稀仍可认出是那又可恶又可恨的大胡子，忍不住扑到他怀中，哇地一声大哭起来，嘴里断断续续，不外乎讲那刘轲轩的可恶、自已的可怜、吴天德的白痴。吴天德虽不敢苟同，却也不敢反驳。

曲非烟哭诉了一会儿，想起自已还趴在吴天德怀中，脸上一热，忙从他怀中挣扎坐起，双手拉紧了身上的布幔，吴天德这才注意到两人姿势有些暧昧，他半蹲在曲非烟面前，这时两条光洁溜溜的大腿就在鼻端，也不禁老脸一红，连忙站了起来。

曲非烟惊恐感觉一去，又恢复了往日情态，见他不敢正眼看自已身体，芳心里隐隐有些窍喜：吴大胡子这副模样分明是把她当成一个女人来看待嘛。男人一胆儿小，女人的胆子就会大些，脸上不自在的神色顿时一扫而空。

那双漂亮的大眼睛瞪着吴天德道：“笨蛋，先帮我找件衣服穿呀。还有地上那个皮囊，我的宝贝都在里边呢”。

吴天德看看里边还有一间内房，翻了一阵找出几套女人穿的衣服，想来是刘轲轩的侍妾穿的，虽然色调、款式不太合适，也顾不上那么多了，拿来放在凳上，又被曲非烟娇嗔着赶出房去，立在门侧等候。

过了会儿曲非烟羞羞答答地走出门来，一身不合体的艳服穿在她的身上，显得有些可笑。看见吴天德忍笑的怪异表情，曲非烟俏目一瞪，怒道“你笑什么？”。

吴天德摸摸鼻子，道：“我没有笑”。

曲非烟理直气壮地道：“你的心里面在笑”。

吴天德叹了口气，心想：再对话下去这桥段儿可就太老了。本来还想自已叹这一口气不知曲非烟又要有什么说道，却听曲非烟惊奇地道：“你没带兵来？”。

吴天德道：“我是路上遇到被你救下的李秀才，这才知道你在这里，要不然我还不知道你在这里呢”。 忽然想到若非如此，此刻非烟已经。。。。。，脸上不禁一白。

两人来到前厅，那几个打手哪里是他们的对手，被吴天德砍倒几个，其他人一哄而散，二人在马廊寻了两匹马，一齐赶回洛阳镇。

洛阳镇只有一家医馆，二人敲门进去，果然田伯光带了李硕哲在此就医。此时李硕哲失血过多，被安置在一间客房内，已昏昏睡去。大夫帮他抱扎好伤口也回后院去了，堂上只坐着田伯光一个人，手里捧着碗茶。那开门的大汉长得铁塔一般，领了二人进屋，也不奉茶，自顾一屁股坐在椅上。

看见二人进来，田伯光一双贼眼盯着曲非烟的打扮看了看，再瞧瞧吴天德，意味深长地点点头，什么都没说。曲非烟涨红着脸蛋儿，可人家啥都没说，你想辩解个啥？气得跺跺脚，在吴天德手臂上狠狠掐了一把。

吴天德一脸无辜，干咳两声，问道：“李秀才怎么样了？”。

田伯光笑道：“这小子命硬，我看死不了。你们怎么样？刘轲轩抓住了么？”

吴天德叹口气，道：“让他跑了”。那大汉听见这个军官要拿刘轲轩，忍不住问道：“你们要拿刘船主做什么？”

吴天德上上下下打量他一番，问道：“你是大夫？”心想：这还真是人不可貌相，长成这副模样居然也能做大夫。

那大汉挺起胸膛，骄傲地道：“我是张大夫的儿子”。

曲非烟忍不住问道：“你替李秀才上的药？”若是这位人物替人裹伤上药，那李秀才能不能醒过来还真不好说。

大汉咧开嘴笑道：“是俺爹治的病，俺只会下水打鱼，旁的可不懂”。

吴天德嘘口气，只听那大汉又道：“你莫看俺只懂得打鱼就瞧不起俺，宋时有个浪里白条张顺你听说过么？就是梁山三十六盗之一，俺的水性比他还好，他只在内河里称雄，俺在海上也是来去自如，人称浪里白条儿”。

吴天德扭回头来惊奇地道：“不是梁山一百单八将么？怎么变成三十六盗了？”。

大汉挠挠头，疑惑地道：“一个山寨哪来那么多头领？梁山三十六盗的故事俺是知道的，宋江自已也说过结义兄弟要生死与共，‘出兵三十六，收兵十八双’，不信你问俺爹”。

吴天德暗忖或许是施大爷写书时虚构了许多人物，笑问道：“你有这般本事，那也很了不起了，你叫什么名字？”。

大汉腼腆地笑道：“好说好说，俺和浪里白条张顺五百年前还是一家，俺叫张鱼儿”。

曲非烟听得噗哧一笑，大汉瞅了她一眼，道：“这位是军爷的媳妇儿么？长得好俊，一定比那宋江的媳妇儿阎婆惜还要漂亮些”。

田伯光仰天打个哈哈，抬眼看见两双恶狠狠的眼睛盯着自已，连忙捧起茶碗来，一口倒在嘴里，连水带茶叶吞了下去。

吴天德又好气又好笑，想想一个浑人也犯不着跟他计较，就拉曲非烟到一条长凳上坐下。曲非烟被张鱼儿看成吴天德的老婆，心里欢喜，虽然比喻不伦不类，臊得脸上通红，倒也没有生气，悄悄在他旁边坐下，低语道：“你怎么和他混在一起了？姓田的不是好人，没得坏了你的名声”。

吴天德低声道：“他虽做过许多坏事，但是浪子回头，现在也算做了许多好事”，曲非烟瞧瞧田伯光那副德性，越看越不顺眼，但是吴天德既然这样说了，也只是哼了两声。

田伯光告诉吴天德，李硕哲曾说刘轲轩的小妾曾对人提起税银、官桥镇等字样，因离得太远，听得不是十分详细。吴天德便向张鱼儿打听官桥镇所在，张鱼儿听说那刘船主竟和祸害百姓的倭寇有所勾结，气得黑脸涨得发紫，跳起来要去向镇长报告，被吴天德拉住。

安抚几句，吴天德打听了官桥的位置，心想：“那位置虽然离内海较近，但距龟岛却太远，难道鬼丸会绕那么大个弯子在那儿下手？只是不知刘轲轩这一逃走，鬼丸会不会改变计划?

正问着那地方的详细情况，忽然发现田伯光老神在在，端着个空茶碗盘膝坐在椅子上，脸上似笑非笑，烛光下颇有些诡异，不禁一愣，顺着他的目光往回一瞧，只见曲非烟听得无趣，倚着自已肩膀上正昏昏欲睡，不禁老脸一热。

急忙结束了谈话，向张鱼儿一问，他家还有一间客房，连忙请他带自已过去，看看曲非烟小脸颇有些憔悴，怜惜之情油然而生，反正夜幕遮羞脸，干脆将她手臂搭在肩上，一手托着腿弯，抱她过去。曲非烟星眸半睁，见是吴大哥，反而往他怀里靠了靠。

到了那边房里，只见房内只有一张单床，忍不住问张鱼儿是否还有床铺，张鱼儿瞪着牛眼嚷道：“床虽小些，你抱着媳妇儿也尽睡得下，这乡下地方。。。。。。”。

猛听得对面房内哈地一声笑，声音仓促，迅即隐没，好似被人掐住了喉咙。曲非烟也被张鱼的大嗓门吵醒，清醒来才发觉自已躺在吴天德怀中，忙跳下地来。吴天德呆眼望着张鱼儿理直气壮地掩门离去，无奈地苦笑笑，对曲非烟柔声道：“夜深了，你上床睡会儿吧”。

曲非烟咬着嘴唇，脸红红地问：“那。。。。。。你呢？”，声若蚊音，几不可闻。

吴天德吱吱唔唔地道：“那里有两条长凳，我并在一起凑合一宿便是”，曲非烟张了张嘴，忸忸怩怩地嗯了一声，坐到床上，偷偷看了他一眼，红着脸合衣躺下。吴天德把两条长凳拼在一起，吹熄了烛火，躺在凳上，将刀枕在头下。

房内静静的，只听见轻微的呼吸声，窗外皎洁的月光透进房来，格外恼人。过了会儿，曲非烟轻轻地叫了一声：“大胡子？”

吴天德应道：“嗯？”。

曲非烟吭吭吃吃地道：“我。。。。。。。我睡不着。。。。。。”。

吴天德停了一下，道：“我。。。。。。。我已经睡着了。。。。。。”。

床上传来恨恨地蹬被声，吴天德的心儿一跳，忽然翻身坐起，曲非烟的身子瑟缩地一抖，只见吴天德蹬上靴子，走过去哗啦一声拉开门，伴着满天月色一个人卟嗵一声跌了进来。

曲非烟也吃惊地跳下地，赶过来一看，田伯光讪讪地从地上爬起来，干笑道：“呃。。。。。我。。。。。我起夜，路过而已，路过而已。。。。。。”。

吴天德正要说话，曲非烟右手一扬，月光下只见淡淡的一团烟雾在田伯光面前散开，田伯光眼睛发直，吃惊地瞧了瞧曲非烟，卟通一声又跌到门外去。

吴天德吃了一惊，问道：“这是什么东西？”

曲非烟双手插腰，恨恨地道：“迷药！”，走过去将房门哗地一声关上，门闸一卡，若无其事地拍拍手道：“我们睡吧”，那口吻活脱脱象个当家主妇。

说完径自躺回床上将薄被盖在身上，吴天德呆了半晌，也自回椅上躺下睡了。

第二天张老大夫起床在院中练‘五禽戏’，惊讶地发现昨日送病人来的那个汉子躺在客房门口睡得正香，嘴角流着口水，脑门上还有一泡房檐下小燕子拉的稀屎。

去泉州城一路上田伯光郁闷得很，他总结出一条规律：就是和吴天德拉上点关系的女人，他田伯光不要去碰，最好看见就躲得远远的，不然倒霉的一定是他。

陪张鱼儿驾着辆拉着李硕哲的驴车去了李府，然后三人急急赶往参将府，去见代理参将冯江流，他是丁总兵的亲信，对这位来捞取胜利果实的新任参将并无好感，一张瘦瘦的面孔不阴不阳，不过一听说

有人私通倭匪，倒也不敢大意，一边派人通知泉州知府派兵缉拿，一边看着地图对官桥镇好一阵研究，抬头看看吴天德等人还站在一边，才省悟过来人家才是正牌参将，忙问道："吴参将，你看是不是我们现在就交接一下，由你来指挥？"

吴天德摆手笑道："你对此地熟悉，又有战倭经验，此战还是由你来指挥，吴某说起来象个武林中人还胜过朝廷的武将，倭寇之中有几个武术高手，冯参将只管指挥，由吴某来冲杀便是"。

冯参将听了脸色一缓，这才高喊道："来人，上茶！"，吴天德、田伯光听了不禁面面相觑。当夜吴天德总算住在了参将府，虽然只是住的客房。

冯参将为他洗尘，多多少少喝了点酒，回来半晌，头还是有点儿沉，躺在香熏的软榻上，正要好好睡上一觉，忽听有人敲门，吴天德走过去拉开门，见是非烟那丫头气鼓鼓地站在门口，不禁怔道："呃？你怎么来了？"。

曲非烟一挺胸脯道："怎么？我不能来么？"吴天德忙退了两步，曲非烟小丫头现在已换了一身合体的翠绿衣衫，胸前的蓓蕾微微贲出诱人的曲线。

曲非烟跟进来，双手一合，用后背将门顶上，气愤地瞪着他道："为什么你今天一整天都没怎么看我？晚上人家挟菜给你吃，你也不碰！"

吴天德叫起撞天屈来："我哪有，你说乘马赶路时我不看路看你？碰伤了小朋友怎么办？就算碰不到小朋友，碰到那些花花草草。。。。。。，哎哟，你拿什么丢我？"。

曲非烟又向前一步："你不想理我，是不是嫌弃我？嫌弃我被别人看过？"，眼睛里已经有亮闪闪的泪花儿涌出来。

吴天德结结巴巴地道："没有，我很喜欢你呀，怎么会嫌弃你？你又漂亮、又可爱，又。。。。。。。"。

一团彩色的烟雾在吴天德脸上化开，曲非烟红苹果似的脸蛋上绽开一丝微笑，一字字道："好，这是你、说、的！"

吴天德直着眼道："这。。。。。。又是什么鬼东西呀？"

曲非烟亮晶晶的眼中有种说不出的神秘韵味："春药！"

# 第三卷福建平倭 第二十六章 谁中了谁的“奸”计?

(更新时间：2006-5-4 19:20:00 本章字数：3744)

吴天德被曲非烟的表白和大胆举动惊得目瞪口呆，眼看着她插好了门，转过身，那略显紧张、却充盼期待的脸庞上散发着令人不可逼视的神采，忍不住一颗心也怦怦怦地急跳起来。

曲非烟的身躯偎进他傻傻站立的怀中，踮起脚尖儿，张开双臂环住他的脖子，娇喘吁吁的小嘴儿鸡啄米似的吻着他的嘴唇。

虽然挑逗的动作是那么生涩，可是她的小嘴湿润香滑，呵气如兰，一股清新动人的少女气息诱惑得吴天德一股热力从小腹蓬勃升起，再也克制不住心中的欲望，一把抱住她那新鲜、稚嫩的身体，让柳枝儿也妒嫉三分的柔软腰肢紧贴在自已的身体上。非烟仰起脸看着他，一脸的娇羞，黑亮亮的眸子纯得就像一泓泉水。

吴天德尚存的理智告诉自已应该住手，她还太小、静月会很生气、后果会很严重。。。。。。

但是，不是他的错，要怪都怪那神奇的药粉，吴天德觉得久旷的欲望象烈火一般烧灼着他，理智因为有了一个可以推诿的理由而迅速崩溃，他情不自禁地吻住曲非烟的小嘴儿，在她的小嘴里恣意品尝甜美的感觉，撩拨着她柔软灵活的香舌。非烟轻盈的娇躯被他悬空抱起来，他一手揽着细腰，一手贪婪地在她丰盈、结实的美臀上抚弄着。

小妮子年轻稚嫩的身体，对他的爱抚反应非常敏感，非烟已陶醉在他的亲吻和抚摸里，嗯嗯地轻吟着回吻他，配合地挺起小屁股，享受他的挑逗。

她的鼻翕轻轻地扇动着，柔情万千地贴在他怀里，拉起吴天德的大手抚在她发烫的脸蛋上，轻轻摩挲着：“不知道什么时候起，不知道因为什么，反正我就是想你，喜欢你，大胡子哥哥，要我。。。。。”

这撩人的昵喃让吴天德最后一丝理智也飘到九宵云外，两个人纠缠着倒在榻上，结实滑腻的修长大腿裸露出来，青春胴体散发着致命的吸引力。当她笨拙的小手主动爱抚起吴天德时，一声兽性的呻吟，那曲线优美流畅的胴体，已在痛楚的呻吟声中与他深深地契合在一起。

非烟的身体在那一瞬间绷得紧紧的，像上紧了弦的弓，胸脯剧烈起伏着，过了好一会儿才像泄了气的皮球一般瘫软下来。那双小手忽尔搂住吴天德健硕的腰部，忽尔又抗拒似地推搡他的胯部，胸前一双倒扣玉碗般的椒乳也慢慢坚挺起来。。。。。。

烛花劈啪，红烛已将燃尽。初尝云雨滋味的非烟妹妹娇慵无力地瘫软在吴天德的身下，乌黑的长发铺在榻上，妖异而美丽，红馥馥的脸蛋儿像一朵绽开的牡丹，散发着芬芳的气息。

喘息声又过了好久，一个娇滴滴的声音："相公。。。。。。"。

"相公？"吴天德不期然想起福州城内那位俊俏的先生，忍不住激灵灵打一冷战，干笑道："非烟，这相公二字且莫再提起，还不如叫我大胡子呢'.又在她唇上吻了吻，说道："叫我天哥好了"，说着心里不期然浮起朱静月的影子，暗暗叹了口气：吹皱一池春水，如何事了？

一条光滑的大腿顶了他一下，曲非烟娇嗔道："天哥，麻烦你起来一下好不好？你都压麻了我了"。

吴天德连忙翻到一边，曲非烟想翻身坐起，感觉下体有些疼痛，忍不住蹙起眉毛哎哟一声，看见吴天德古怪的眼神，顿时羞不可抑，连忙把自已的脸蛋又埋到他怀里。那光溜溜的身体一挨上来，吴天德顿时又是一阵心旌摇荡。

曲非烟贴着他赤裸的胸膛，轻声说："天哥，你心跳的好快呢。"没等他回答，又说："女人和男人睡过觉，就是那个人的女人了，我现在算不算你的女人？"

现在的她，还真像个娇羞可爱的小媳妇，吴天德叹了口气说："非烟，你为什么要这样？你还是个小姑娘，再说我。。。。。。"

曲非烟手指挡在他唇边，嗔道："不许说"，接着笑吟吟地说："我不小了，我小时候的伙伴有的已经有了孩子了呢。我知道你是个大官儿，家中也许已经有了妻室，可我。。。。。。就是想和你在一起"，说着脑袋一下子抬了起来，瞪起漂亮的大眼睛道："你是不是后悔了？"

听了一番少女的真心表白，吴天德心中由衷地感动，连忙道："不！不后悔，你长得那么可爱，我也。。。。。暗中打过你的心

思，只是。。。。。我不敢。。。。我岁数大你太多，再说。。。。。。”

曲非烟瞪着他，过了半晌忽然噗哧一笑，得意地在他胸脯上一点：“假道学、伪君子，在东园镇你看我的眼神就色色的，还以为我不知道？”她将脑袋又靠在吴天德胸上，甜密地道：“人家就知道你有贼心没贼胆儿，弄点胭脂粉儿当春药给你壮胆儿，马上就原形毕露变成大色狼了，哼！”

吴天德吃了一惊，道：“甚么？你。。。。。。你没用春药？”。

曲非烟幽幽地道：“蓝姐姐说那东西是虎狼之药，用了女人会遭殃。再说。。。。。再说是不是春药有什么关系？我就知道你喜欢我，只是你不敢碰我。。。。。”

吴天德被她说得羞愧难当，自已一直这么虚伪么？想要又不敢，明明知道人家也喜欢自已，还装作一副正人君子的模样，只等有了一块遮羞布就。。。。。，细想想刚刚虽然欲火如焚，确是发自内心，而自已居然天真地以为是什么春药的力量，心底里有了一个可以推拖的理由，就彻底放开了心中的禁忌。

唉！老吴一张老脸涨成了猪肝色，心中哀叹：天啊，我老吴的女人怎么个个都是人精儿，竟然没有一盏省油的灯，以后这日子可没法过啦。

罢了罢了，今日又栽在这小魔女的手里了。只是。。。。。。原以为自已是顺水推舟遂了心愿。。。。。。可现在到底是谁上了谁的当呢？

撕破了君子假面的吴天德索性敞开了胸怀，以一种新的心情重新品味爱抚着非烟幼滑的娇躯，忽然想起田伯光所传的增加闺房情趣的秘术，顿时淫心大起，贴着曲非烟的耳朵一阵嘀咕，曲非烟听了掩着面啐道：“人家才不要，好恶心，怎么想出这样的法儿来，你真的吃了春药啦？”。

小妮子妩媚的声音、撒娇时微微扭动的娇躯，逗得吴天德两眼发直、心火上升，还吃什么春药！世上还有比这更诱人的‘春’么？老吴怎能不‘药’？

一时梅开二度、被翻红浪，隐约听得一个娇媚的声音道：“不要不要不要，好恶心。。。。。。唔唔。。。。。嗯。。。。。”。

可惜那田伯光自从露天地儿里睡过一宿，再不敢来听曲非烟的墙角儿，倒没办法继续向诸位看官提供人家两口子的最新战况报道

第二日，听说运银车队已到丁圩镇，距离官桥不远，冯参将唯恐有失，亲率大军迎接，为免打草惊蛇，误了丁总兵诱敌之计，几路官兵错开行进，吴、田、曲三人自领一军。

曲非烟虽仍做姑娘打扮，但是眉梢眼角洋溢着的春意风情，如何瞒得过田伯光这种久经阵仗的人，只是这厮总算学了个乖，非但不敢稍露异样，反而驱马离得二人远远的，只是不时瞧瞧吴天德，想想福州军中另一位母大虫，脸上浮现出幸灾乐祸的奸笑，暗忖：死道友，不死贫道，这回我连边也不沾，想来过两日你老吴家里打得风云色变，也与我毫不相干，嘿嘿，这一回总算见机得早，得以远远避开这二女争夫的风暴漩涡，幸甚！幸甚！

曲非烟已以吴家人自居，言语间有意无意地问些吴天德家中情形，这小姑娘机灵乖巧，加上吴天德也不想瞒她，一路上问明白了吴天德的事情，一颗芳心反而放下肚去。

她原本担心吴天德也是官宦世家，大户人家繁文缛节甚多，自已虽莫名其妙对就位胡子仁兄芳心可可，可若是弄个家教甚严的老太太，再加上位正妻管着，未免无趣。

此时听说吴天德孤家寡人一个，只有一个朱静月，也和自已一样，有实无名，顿时庆幸自已下手及时，将来的名份怎么也不会太吃亏。至于朝廷的什么郡主，在她的小脑瓜里却没当作一回事。

至于吴天德，小妮子鼻子一皱，上下打量这家伙一番，哼哼，难道这孙猴子还跳得出如来佛的手掌心儿？忽尔又想到这位孙猴子大闹闺房，和自已做的那些羞人事儿，饶她秉性刁蛮泼辣，脸蛋儿也不禁红馥馥的，如同涂了重重的胭脂，许久不退。

到了预先指定的驻军地点，领军的偏将自带人去安营扎寨，吴天德和田伯光、曲非烟三人纵马直奔丁圩镇内。冯参将和其他几路将领已先后来到，与两广军队交接押运事宜。

一见那押运的长长车队，吴天德不禁大吃一惊：我的天哪，近百辆车子，上边都整整齐齐码了贴着封条的箱子，一条长龙般列在镇中。

吴天德万万没有想到三百万两银子居然有这么多，其实这还是其中很大一半折算成黄金装运，否则便是这些车也装不下。吴天德看着那走动起来轧轧直响的百余两银车，心中忽然闪过一个奇怪的念头：这么多银子，用八匹马的大车拉着都费劲儿，倭寇如果来了，就算连背带扛，他们能带走多少？鬼丸不是个蠢人，就算北条氏信被德川家族已逼至绝境，但是如此破釜沉舟之举就算抢袭成功，在各路大军追截之下，能够被他们带回去的又能有多少呢?

吴天德于军事一窍不通，自进入福建以来，平倭事中只是听命行事，一直无甚表现，就算田伯光若有一计也必言听计从，可是现在却头一次对人人都认定了的事情产生了疑问。

他不懂如何行军打仗，他只是从最浅湿的常识中发现一条不合理的问题，而这一点不合理，却正是倭人实现最主要目的必须克服的问题。别人都在想倭人要怎么来劫掠这些银两，能不能依计将他们一举歼灭。吴天德却不禁想到：鬼丸真的志在税银么？他要如何将劫掠的税银带走，那可不是一笔小数目呀，以十兵卫的智谋会中计么?.

# 第三卷福建平倭 第二十七章 歼寇

(更新时间：2006-5-5 21:23:00 本章字数：4318)

车队上路了。军队分成几个小队，前后左右远隔数里缀着，重兵放在右翼，那是向海的方向，防备一旦倭寇袭击成功，逼其内窜，无法外逃。丁纪桢此次为了彻底歼灭海寇，不惜以皇家税银为诱饵，算是下了绝大的本钱了。

吴天德所部缀在右后翼，每日行军扎营，日夜防备，一路行来，却仍不见倭寇身影。吴天德发现军中除了探马斥候，居然已开始使用信鸽作为紧急军情使用，每日向福州城中一报，皆是平安无事。吴天德看看好奇，要人将曲非烟平安在军中的消息也带回去。刘正风已知侄儿通匪的消息，勃然大怒，全面收回刘氏产业，派人四处缉拿刘轲轩。

吴天德每日悠哉悠哉，看看车队将离福建，已开始谋划拐带郡主逃之夭夭，至于去哪虽无头绪，以他随遇而安的性格也不放在心上。这几日曲非烟初尝情爱滋味，正是乐此不疲的时候。每日里策马陪在吴天德身边，极为惬意。她虽平时仍是一副刁蛮任性模样，可是在闺房内却对吴天德千依百顺，加上年轻好奇、勇于尝试，对吴天德那些前世今生的古怪花样，只要软语哀求一番，就脸红红地任他胡为，弄得吴天德欲仙欲死，都有点乐不思蜀了。

车队行至斜滩镇，落脚歇下。吴天德部一千余人在后方三里外一座山上扎营。吴天德的营帐扎在一块草坡地上，此时已是五月中天气，南方已极暖和。曲非烟趴在吴天德床上，宝贝似的整理着她囊中的各种小袋的药物。

薄薄的亵衣裹在身上，臀部的曲线浑圆动人。她腰肢细细，上身窄窄，但是臀部却丰润翘挺，大腿修长笔直。吴天德坐在床边，看着她整理那些物件，一只大手已贼兮兮地探入她的亵衣，贪婪地抚摸着那令人心荡魂驰的曼妙臀峰。

曲非烟被他的魔手骚扰得春心荡漾，忍不住娇嗔道：“人家在整理东西，你做什么呀？”

吴天德涎着脸笑道："好妹妹，春宵苦短呀！你不知道我要做什么么？"

曲非烟脸红红地道："人家不知道！"，可是那羞涩眨动的眼睫毛，却暴露了她的心思。男人在不懂的时候装懂，而女人却总是在懂的时候装作不懂，偏是那懂装不懂的女儿情态更加迷人。

吴天德看了心中一荡，忍不住俯身趴在她身上，贴着她的耳朵悄悄说："小丫头，快把你那些乱七八糟的宝贝收起来，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娇妻空对日呀。"说到日字大手使劲在丰盈嫩滑处捏了一把。

曲非烟哎呀一声，把东西塞进皮囊，翻过身搂住他，在他嘴上狠狠地咬了一口，轻轻喘息着说："只须两天，车队就要送出福建，听说，啊哟。。。。。。讨厌。。。。听说送亲使要到了，你救了静月姐出来，可曾想好，日后咋办？"。

吴天德的呼吸已急促起来，喘着气道："日后咋办？日~后再说！"

美妙姣好的身子被翻了过来，细细的柳腰塌了下去，浑圆白晰的部分仿佛甜美多汁的蟠桃，"呃~~"，随着一声颤抖的呻吟，非烟妹妹迷迷糊糊地想：天哥哥讲话好有哲理喔，日后的事，那就日后再说罢。。。。。。

天刚蒙蒙亮，将到五更，天空中传来炒豆般的响声，吴天德猛然惊醒：火铳的响声？只用直接护卫在锐银车队前的押运卫队才有火铳，这么密集的枪声响起，难道倭寇已经来了？

吴天德立即整衣而起，曲非烟也忙穿戴整齐，二人匆匆走出营帐，那位带队的偏将已急匆匆起身整队待发，四下张望却不见了田伯光。这小子近两天鬼鬼祟祟，吴天德眼看枪声已稀，斜滩镇上火光冲天，两军必已近战，也顾不得找他，匆匆上马，对那位偏将道："你且领军随后赶来，本将先行一步"，催马下山，直奔斜滩镇。

启明星犹高挂夜空，从山上看，几个方向都有长长的火龙蜿蜒扑向斜滩镇。吴天德不禁暗暗佩服，想不到十兵卫居然真的敢冒死劫银，不过他虽挑选了税银即将运送出境、大军已有疏怠之意的时机，又选在天将放亮、人最困乏的时间，但在几路重兵的包围之下，纵能劫营成功，能否全身而退，实在殊未可料。

曲非烟紧紧随在吴天德身边，朝廷的银子会不会被劫走她可不在乎，但是自己的郎君可不能有所闪失，一手将装药的皮囊挪到腰侧，一手控着马缰，她骑术比吴天德要高明的多，单手控缰也是游刃有余。

奔至镇口，只见近千余人已战作一团，明军的官兵已弃了火铳，用长枪、单刀对敌，倭寇虽然悍勇，人数却要少得多，自吴天德从山上奔下驰至镇中不过短短小半个时辰，地上已躺了许多尸体，混战在一起的人们人人浴血。

这些明军也是久经战阵的士兵，虽然近战能力远不及这些海上悍匪的精锐，但胜在人多势众，加上各路援军正源源不断地赶来，信心大增，死死守住银车不退。

吴天德放下心来，翻身下马，手执狭锋单刀，寻找鬼丸十兵卫和雾隐雷藏。周围的人都杀红了眼，一片厮杀声震天，吴天德穿行于混战在一起的人群中，不时出刀解决几个倭寇。曲非烟也拾了把剑跟随他身边，小妮子初到战场，看见这混战厮杀的场面，才知道战场厮杀的惨烈远非武林中人的混斗可比，一刀劈下，都有人头落地。一枪刺出，都有人穿心而亡。

她原本倚仗的毒药在这种场面中根本毫无用处，每一刻都有人命消失。吴天德急急而行，他的刀威力无俦，战场之上，刀和枪是收割人命的最佳武器，剑的威力就差得远了，要不是许多人已纠缠厮打在一起，以吴天德的功力挥刀一劈，简直就是一边倒的屠戮场面。

吴天德担心的是鬼丸和雾隐，这两人的武功不是这些普通士兵可以抵挡的，而且两人若不死，很容易再聚集些倭寇为祸海疆。吴天德一路步行，信手挥洒，死在他刀下的倭寇已有二十多人，曲非烟看得不禁心惊肉跳。

她对吴天德有种莫名其妙的喜欢和信任，喜欢他在回雁楼上怒斥田伯光的威风，喜欢他在刘府嬉笑怒骂的自信和幽默，喜欢他在山神庙下安慰仪琳时不经意间展露的那种温柔神色，不知不觉间一颗少女的芳心已牢牢系在他的身上。可是在她心里，吴天德只是一个没有架子、有点好色、会做饭、会哄女孩子的男人，从来没有想像他是一个威风凛凛的男儿豪杰。

此刻见了他信手斩杀倭寇的手段，冷血果毅的眼神，吴天德在她心目中更形高大起来，他的肩膀是那么宽广，手臂是那么有力，在这个与爷爷相依为命的少女心中，他已成了坚强的倚靠、一个真正的男子汉。那双盯着他的眼神，爱慕中透着信任、崇拜，吴天德却未注意非烟眼中那份脉脉的柔情，冷电似的双目四处搜寻着那两个真正的高手。

一个士兵被倭寇一刀斜斜劈中，从银车上栽了下来，吴天德一把抄住他的身子，抬脚一踢，士兵脱手掉落的长矛嗖地穿了上去，将那挥刀跃下的倭寇搠了个透胸。吴天德将士兵的尸体轻轻放在地上，刚刚立起身，只听一声低喝，路边屋檐阴影下十余点寒芒暴射出来，吴天德身形暴转，掌中刀化作一片白蒙蒙的光幕，将暗器击飞，左手在曲飞烟翘臀下一托，送出丈外。

屋檐下一个黑影儿弹射出来，近两丈的距离一掠即至，嗨地一声低喝声中，刀光如匹练一般划着弧形凌空劈下，这一刀已极尽全力，务求一刀毙命。

先以暗器袭敌，敌人猝不及防之下，或伤或退，再倾全力一击，这人也算是机关算尽了。吴天德卓立不动，冷冷看着那跃来的矮小身影----雾隐雷藏！他这还是第一次和这个锉子交手。

雾隐曾亲眼见过他的刀法，比起他心目中神明一般的宫本武藏昔年斩杀佐佐木小次郎的一刀，威力却不稍让。虽然鬼丸说他的刀意与宫本一脉并不相同，但在雾隐心中忌惮之意却未稍减，此时这一刀实已用尽全力。

刀劈如风，一柄单刀在吴天德掌中撩切架格，铿铿铿密集地一阵交锋，疯狂劈落下雾隐已狂斩七十多刀，水银泻地般一番猛攻，气势已衰，忽地收刀立定。

吴天德恍如峙立不动的山岳，化解了他狂风暴雨般的攻势，见他矮小的身子微微蹲着，双手握紧刀柄，侧举于胸前，仿佛随时就要扑上，不禁微微一笑道：“雾隐雷藏，你离开龟岛，便是一错，现在向我挑战，更是大错，十兵卫在哪里？你不是我的对手”。

说着眼光向旁边一瞥，只见曲非烟身法轻盈，正与一个独臂持剑人有攻有守，那人目光凶狠、面目铮狞，正是刘轲轩。想不到自东园镇逃走，再至押运银车至此，不过半个月时间，他偌重的伤势，竟也

参与劫袭，中原地势他最熟悉，想来就是他只剩一口气，也会被倭寇提来卖命。看看曲非烟并无危险，吴天德放下心来。

雾隐恶狠狠地盯着他，并不搭话。此时他游目四顾，官兵越聚越多，带来的八百多人已被分割歼击，所剩无几。若是吴天德不来，怕是自已尚能逃得性命，现在定是全军覆没了，想到此雾隐雷藏喉中发出一声狼嚎般的厉叫，扑过来围着吴天德疾转，一时跃高，一时伏低，长刀的攻势没有一刻停止，暴风骤雨般杀向吴天德。

此时的打法于那日山神庙中余沧海的攻法相似，都是在游斗中寻找对手的破绽，再行致命一击。吴天德立地为轴，掌中刀每一与其接实，雾隐都急急掠开，如此攻出近百刀，雾隐雷藏真气不继，脚下略有迟滞，见此情景吴天德双目中神光暴射，一声厉喝，手中刀寒芒大盛，就象一缕光般投向雾隐的刀网，网眼再密又怎能网得住光？那缕寒芒透过刀网，瞬间没入雾隐的胸膛。

吴天德松手，雾隐胸口只露出一截刀柄，刀自背后探出长长一截，滴着鲜血。吴天德转身走向曲非烟，雾隐立在那儿，眼中光采渐渐消失，但身子竟未倒下。刘轲轩断了一臂、身上有伤，本就不是曲非烟对手，见此情形更加慌乱，藉着身高力沉，一剑当胸刺向曲非烟，逼其后退，以便藉此遁走。

曲非烟正要后退，一只大手已经揽住她的纤腰，手掌按在她的丹田，握剑的右手被一只大手握住，与此同时只觉一股强劲的热流自丹田涌出，直冲右臂，真气激荡下，若不是那只大手紧紧握在自已手上，掌中剑便要震脱。

吴天德握着她的小手，剑尖在刘轲轩的剑脊上一点，刘轲轩只觉臂上一震，一股古怪的劲道绞得剑脱手飞出，门户为之大开，眼看着曲非烟那双带着股冷意的眸子越来越近，胸前一阵刺疼，低头一看，一柄剑已没入自已左胸。

心中一寒，再抬起头，只看见吴天德轻轻摇着头，一个俏美动人的女孩子依偎在他怀里，被他揽着腰肢缓缓走开。周围的火光熊熊，映在他们的身上。暖暖的阳光已开始铺满大地，他的身体却感到越来越冷。。。。。。

四处涌来的官兵将斜滩镇围得水泄不通，一些绝望的倭寇跪地乞饶，却被杀红眼的兵丁们乱刀砍死，战事已接近尾声，但鬼丸在哪

里？雾隐已死，十兵卫为何还未出现？吴天德的心中越来越是不安，总觉得鬼丸一定有什么隐谋是自已没有想到的。

一队官兵匆匆从面前跑过，吴天德站在银车旁等他们过去，无意间向后一瞅，恰见一人堪堪转过身去，扯下身上用来辩识身份的明军衣服，鬼鬼祟祟地掩进了一条窄窄的巷子。吴天德看得明白，那人正是田伯光，不禁心中一奇，向曲非烟使个眼色，两人悄悄跟了上去。

# 第三卷福建平倭 第二十八章 假死

(更新时间：2006-5-6 23:26:00 本章字数：4245)

吴天德拉着曲非烟的小手，悄悄跟在田伯光后面，只见田伯光左闪右拐，看看四下无人，拐进弄堂里一间房屋中，门扉随即紧闭。吴天德心中更是疑云大起，他知曲非烟轻功不行，在她小手上捏了捏，道："你在这里等我，不要轻易靠近"。

走出两步想起上回在山神庙时小妮子不听自已的话，带着仪琳赶来，被余沧海发现的事，忙又折返回来在她颊上亲了一下，贴着耳朵轻声道："乖乖听话，要是自作主张，小心哥哥晚上要家法伺候！"，在她翘臀上拍了一掌，邪笑着离去。

曲非烟本来确是想趁他离开，再偷偷跟上去，忽然想起他那羞人的家法，不由恨恨地跺了跺脚，脸红红地隐到一边去，眼睛虽然还盯着田伯光藏身的房间，脑子里却迷迷糊糊尽是天哥哥和自已颠鸾倒凤的旖旎风光，一时间双腿发软、两颊绯红，不知天上人间、置身何处了。

吴天德绕到房后，却是一条长溪，清水潺潺，两旁房屋都是依水而建，那间房子畅着后窗，窗下便是水面。吴天德立身之处是依水而泐的石阶，距田伯光进去的房间后窗只有一丈多。这点距离自然难不住他，贴着水面疾掠过去，伸手搭住窗子，侧耳听了听房中没有动静，提身跳了进去，心想：莫非那田伯光老毛病犯了，又要做那偷香窃玉的勾当?

吴天德轻轻向前摸去，只听一个声音道："老田，怎么样了？"，吴天德听了大吃一惊，这声音竟是此刻应该还在福州城内的丁总兵的声音。

田伯光的声音道："妙极妙极，倭人精锐近千余人吧，现在已被我们全部歼灭，雾隐雷藏也被老吴杀了，只有鬼丸不见踪影。不过。。。。。。此战你又立大功，你真的决定。。。。。。？"

丁纪桢呵呵笑道："听说北条即将覆灭，鬼丸或许已急着赶回去了，就算他还留下，龟岛一殁，他区区一人也无法为祸了。丁某醉生梦死十余载，洗心革面后只盼要将那些为祸乡里的倭寇全部剿灭，现

在大事已定，该是我兑现另一个誓言的时候了。对我老父，我已抱憾终生，现在决不能再负了这最亲的人了”。

田伯光叹息一声，道：“小丁，老田不如你呀。好吧，就依你所说，我依计行事”。

丁纪桢道：“嗯，大鹏，去放信鸽，倭寇精锐已被全歼，龟岛除去老弱妇孺可战者不多，令水军参将贺有志立即出兵，扫平龟岛”，房中另一个声音道：“是，将军”，随即听到开门声，一串脚步声走了出去。

屋中静默片刻，丁纪桢的声音又响起：“丁某此次举动，弄个不好，便有杀头灭族之祸。你等都是我的好兄弟，丁某实在不忍害了你们前程，何去何从，还是再好好盘算盘算吧.”

几个声音同时道：“将军，我等都愿追随将军而去，决不反悔”，吴天德暗暗吃惊，丁纪桢甫立大功，有什么祸事要杀头灭族，难道他要造反？现在的大明若说海靖河清虽然未必，但是政局也稳定得很，虽然丁纪桢在福建声威远振，以他的实力要造反也未免有点自不量力了。

只听丁纪桢长叹一声，道：“好，我们便依计行事。老田，你弄来的东西真的好用么？”，田伯光哈哈笑道：“放心放心，我化名帮那平一指盗取几十具死尸，才从他那儿弄来这药，平一指号称杀人神医，他的药绝对错不了”。

丁纪桢道：“那就好。旁的人我倒不怕，只是吴参将武功极高，而且这人看似粗鲁，实则颇为精明，你可要打起精神，且勿被他看出破绽”。

吴天德心中一震，杀人名医平一指的什么药？难道他们对自已有什么不利的举动？只听田伯光道：“放心，我先出去，你们一出巷口我便动手，虽然此事瞒着老吴，不过送了这么件天大的功劳给他，也算对得起他了”。

吴天德听得心中又有些糊涂，听这语气又不象是对自已有所不利，丁纪桢到底要做什么事？听到田伯光也开门出去，吴天德悄悄自原路返回，只见田伯光身上已换了身黑衣，匆匆将一个黑头套戴在头上，闪出巷去。

吴天德一奇，追出去几步抻着脖子四下寻找曲非烟，曲非烟在暗处看见，心中好笑，蹑手蹑脚走近来，吴天德听出是她，只作不知，被小妮子一脚踢在屁股上，正要笑出声来，吴天德一把拉住她闪到胡同中，捂住她嘴道："莫作声，待会儿还有人出来"。

果然，片刻功夫，丁纪桢带着几个人走出门来，直奔巷口，前边一个亲兵高声喝道："丁总兵到，战事如何了？"。

巷外护住银车的官兵听说丁总兵到了，带队的军官闻讯正要奔过来施礼，忽然一条黑影攸地从巷口一间房中冲出来，一剑刺在丁纪桢胸口，随即倒纵回房中，只听一阵哗啦作响，显然已自后窗穿出。吴天德救援不及，看见那一闪即逝的人影就是田伯光，不禁发愣。

丁总兵遇刺，巷口顿时大乱，几名亲兵架着丁总兵闯进一间房中，守在门口，大呼小叫地道："丁总兵遇刺了，快抓刺客！"，官兵们都骚动起来，几名军官脸色苍白，领着士兵急忙追向田伯光逃走的方向。

吴天德心生疑窦，拉着曲非烟，闪进胡同拐到那间房子后边，自窗口望进去，只见丁纪桢坐在桌前，举着一杯水正要往嘴里喝，屋中再无旁人，虽然胸口一片血迹殷然，但神色轻松，怎么看也不象受了伤的样子。

吴天德拉着曲非烟跳进窗中，丁纪桢见了他骇了一跳，卟地一口水喷了出来，手指指着他，喉中咯咯作响，满脸通红，也不知被什么东西卡住了。吴天德看他模样，绕到他背后拍了一下，丁纪桢自口中吐出一粒红色的药丸，啪地掉在桌上，滴溜溜打转。

丁纪桢急喘几口大气，神色怪异地望着他半晌，苦笑道："丁某今天差点儿被你真的害死了"。吴天德坐在桌边，道："总兵大人，你这是演的哪一出啊，吴某可是实在不明白了"。

丁纪桢看看他和曲非烟，俱是一脸狐疑之色，叹了一声，在桌边坐下，道："既然被你看到了，还望吴参将替我保守秘密。此战我我将功劳全都算在你的头上，丁某一死，这总兵十有八九要着落在你的身上，福建海防就拜托将军了"。

吴天德与曲非烟对视一眼，奇道："吴总兵，你好好的官儿不做，为何要演这么一出戏，假死遁世？"。

丁纪桢咬了咬牙道："实不相瞒，丁某这么做，也是迫不得已。想必吴参将也听过我的事，丁某一介浪子，年少荒唐，做了许多错事。自我父死后，丁某发下重誓，一定要歼灭倭寇，还百姓一个清平世界。丁某逃离家乡时，老父在家全靠村中素贞妹妹照顾，素贞妹妹对我情深义重，丁某回到家乡后与素贞妹妹两情相悦，早已和她私订终身，只因丁某曾立誓不灭倭寇，决不成亲，才拖延至今。不料圣上却突发赐婚之举，那郡主是什么身份？丁某娶了她又置素贞与何地？"。

吴、曲二人互视一眼，脸上说不出的古怪神色，这厢还绞尽脑汁想着怎么让朱静月不做这个新娘，想不到新郎官儿已经想着怎么逃了。曲非烟听他为了心爱的女人可以抛弃荣华富贵，十分佩服，忍不住道："就算娶了郡主，你是这么大的官儿，也可以纳妾啊，怎么就不能娶她了？"。

吴天德听到她还在为丁纪桢出主意，心中有气，伸出手去，屈指在她臀上弹了一下，曲非烟吃疼，惊叫一声，跳了起来，外边一个亲兵听见，慌忙跑进来，看到本该直挺挺躺在那儿装死的丁纪桢坐在桌旁，吴参将坐在对面，旁边站着一个俏丽的少女，不禁发愣。

丁纪桢摆手让他出去，瞧着曲非烟奇道："有什么问题？"，曲非烟脸上一红，怎好说出自已屁股被老吴弹了一下，恨恨地瞪了吴天德一眼，嘟着小嘴儿坐下道："没什么，有只该死的虫子"。

看看老吴若无其事的样子，丁纪桢若有所悟，笑了笑道："丁某不想委屈了素贞，何况我若是娶了那位京城来的郡主，就连妾侍也不能纳她"。

曲非烟又道："为什么？莫非那位郡主善妒，不会允许你纳妾么？"，心中想道：怎么不曾听吴大哥提过，那位静月姐姐如此善妒，他是怕我担心么？

丁纪桢微微摇头，道："那位郡主是方是圆，丁某一概不知。按说我一方总兵，要娶何人还不是自已一句话?只是若有郡主为正妻，有些人的身份是无论如何不能入我家的门了.我说不能再娶素贞，只因为。。。。。只因为她不仅有了孩子，而且还是个寡妇"。

吴天德和曲非烟均是一怔，以这样的身份难怪丁纪桢烦恼。不过丁纪桢堂堂总兵，屡立战功，即将晋升二品大员，竟能对一个带着拖油瓶的寡妇念念不忘，足见用情之深。

他要假死脱身，皇帝那边原本不可能反抗的旨意也就可以摆脱了，自然可以和心上人归隐田园。吴天德忽地想到：皇帝将郡主赐给丁纪桢，就算丁纪桢死了，以皇家的尊严，也不会因为自已坐上总兵之位就改嫁自已，这件事总是心头一病，这假死之计甚妙，若是死的是不是他，而是郡主，那么。。。。。。“。

想到这里他心中一亮，对丁纪桢微笑道：“丁总兵其实大可不必假死遁隐，若是郡主突然死掉的话。。。。。。”。

丁纪桢身子一震，失声道：“甚么？莫说郡主也是无辜之人，更何况圣上派了泰王殿下任送亲使，隆而重之地送亲来闽，护卫一定森严。泰王是圣上十六子，位尊权重，他的母系亲族执掌着朝中兵权，若是不慎牵累到他。。。。。。此事干系太大，何人担当得起？”

吴天德呵呵笑道：“这个刺杀却也不难，断不会牵连他人，不瞒总兵大人，若不是这次来福建碰上鬼丸和雾隐的事情，吴某早已劫得郡主。。。。。。”，他说到这儿忽然拍案而起，脸上蓬然变色，声音颤抖地道：“鬼丸。。。。。。鬼丸。。。。。。，我知道他去了哪里了”。

丁纪桢脑中灵光一闪，脸上也大为紧张：“泰王？鬼丸十兵卫去劫持泰王？”。

吴天德急道：“不错，我原本就怀疑，就算他们劫银成功，如何运得出去？若只是劫掠一两个人，自然轻松，若是皇子和皇帝亲口赐婚的郡主落在他的手中。。。。。。”。

丁纪桢接口道：“不要说几百万的赎银，就算鬼丸要求我朝出兵，助北条氏信对抗德川，也不是不可能”。

二人对视一眼，忽然一齐转身，急匆匆奔向门外。

门口，几名亲兵不许人进来，只待田伯光赶回，丁总兵药效发作，演一出假死的好戏。此时几位偏将、副将纷纷赶到，堵在门口打听丁总兵的伤势，田伯光已换回衣服也急匆匆赶回，大声嚷道：“丁总兵怎么样了？听说他被刺客刺中心口。。。。。。”。

屋内两个亲兵早已做好准备，一听见他的声音，按事先约好的计划冲出门去，大喊道：“不好了，丁总兵已经。。。。。。”。

门口众将都大吃一惊，田伯光暗暗好笑，口中却道：“什么？丁总兵已经。。。。已经。。。。。去了么？”说着脸上正要摆出一副悲痛欲绝的神情，忽然吃惊地张大了嘴巴，只见丁纪桢和吴天德火烧屁股一般从门里跳了出来。。。。。。

# 第三卷福建平倭 第二十九章 飞燕斩?双刀流!

(更新时间：2006-5-6 23:39:00 本章字数：3492)

顾不得田伯光嘴巴张得已能塞得进一个鸡蛋，一众将官也都泥雕木塑的样子，已经‘死掉’的丁总兵急吼吼地喊：“快快整队，冯参将率一队人马随我赶赴福溪，霍守备、张副将各率一军赶赴白石、七都，严格盘查，不许任何船只出海，车队原地待命。吴参将，我们走”。

丁纪桢担心两位皇族中人被掳走，此事必将不可收拾。吴天德担心的却是朱静月的安全，曲非烟见二人一脸凝重神色，也不敢多言，几人急急驰马奔出镇去。

田伯光纵马从后边追上来，向丁纪桢问明了情况，也知非同小可，急急催促后边三百多骑兵，驰援福溪，朝廷的送亲队伍现在已经到了那里。

一路上，吴天德将自已与郡主的事直言相告，丁纪桢听了惊讶之余只有庆幸：若是自已真的要娶郡主，娶得成则绿云罩顶，娶不成则妻子私奔，也够丢人的了。

福溪是个大镇，距斜滩镇有百余里，依山而建，房屋鳞次。众人一路急驰，已是汗流浃背，疲惫不堪。奔入镇中，只见远远的许多官兵团团围着一栋房屋，却不进去。丁纪桢跳下马来，问过那些官兵才知那是本镇首富陈家的大宅，泰王等人都住在那里，此刻里边的人已被二十多个黑衣人劫持，生死未卜。

这些官兵攻击了几次，那些黑衣人武功太高，平白送了许多性命，后来只好死死守在外边，若有贼众突围，立即乱箭射回去，却不敢再攻进一步，两下僵持至今。

吴天德听了官兵介绍，忧心如焚，立即拔刀跃进紧闭的宅门。曲非烟见了也紧跟着跳进去，田伯光见了无奈，也只好持刀跳了进去。

这宅子被临时征用，原户主已经搬出别处居住，此时地上躺了许多死尸，均是官兵及京中来的仆役丫环，也有几个黑衣人，被射得刺猬一般，死在地上。地上、墙上插着许多箭矢，可见战斗之激烈。

此刻院中却十分安静，三人徐徐接近紧闭的厅门。忽然，吱呀一声，厅门洞开，七八名黑衣武士跪坐在厅中，最里边一人面对厅门，

盘膝而坐，一身黑衣，气定神闲，一柄长刀横在膝上，正是鬼丸十兵卫。

吴天德长吸一口气，对曲非烟和田伯光道：“我进去，你们等在外面”。说着持刀在手，大步踏进厅门。这时，曲非烟和田伯光忽然一起踏前一步，跟了进来，吴天德瞪了曲非烟一眼，曲非烟却向他甜甜一笑，道：“我和你在一起”。

吴天德心中一暖，伸手握住她手掌，四目相望，绵绵的情意尽在其中。田伯光干咳一声，道：“我也和你在一起，怎么不拉着我的手？”

吴天德和他对视片刻，忽然相对大笑。鬼丸十兵卫冷冷地看着三人，直到笑声停歇，才淡淡地道：“我料想你会来的，因此一直在等你，只是未料到你来的这么快”。

吴天德转首看着他，道：“你的计策不错，谁也料想不到你居然明修栈道、暗渡陈仓，只是。。。。。。你既已得手，为何不立即远遁？你有泰王和郡主为人质，那些官兵也奈何你不得，我本担心来得晚了，想不到你居然不走”。

鬼丸微阖双目，许久方道：“走？走去哪里？已经迟了，一切都迟了。。。。。。”，他睁开眼，向吴天德微微一笑，道：“我在路上时，已得到消息，主公。。。。。。已兵败被杀，大势已去了。十兵卫终究还是有负主公所托。”

吴天德默然片刻，问道：“那你为何还要来？”，鬼丸道：“十兵卫一生，只有两个追求，一个是辅助主公，建立一片霸业。一个是求道于武学，追求最高的武学巅峰。现在，第一个愿望已经破灭，我只想在追随主公而去之前，能够与阁下一较高下，得偿所愿”。

吴天德游目四顾，问道：“泰王和郡主在哪里？我要见见他们”。

鬼丸淡淡地道：“泰王在房内，如果你能杀了我，那么你一定可以见到他。至于你说的郡主，我不曾见过。”

吴天德心中一沉，厉声道：“你杀了她？”。鬼丸道：“我的武士们杀了许多人，我不知道是否有你说的郡主在内，比试过后，你可以去死尸堆里找一找，或有所得”。

吴天德双目充血，死死瞪着他，手指微微颤抖，田伯光见状猛地在他背上一拍，喝道：“未必如你所想，冷静些。”

吴天德被他一拍，心中冷静了些：既然鬼丸不曾亲手杀人，以静月的武功，这些武士未必可以伤了她，或许她已逃了出去。这样一想，顿时冷静下来，鬼丸眼中闪过一丝赞赏之色。

他举掌击了三下，向左右环顾道：“我等都是忠于主公的武士，主公已去，我等自当追随主公与地下。今日且请诸君观我与中原武士一战，黄泉路上，亦不寂寞也”。

吴天德示意曲非烟和田伯光退向左右，哈哈一笑道：“鬼丸先生抱必死之心，吴某必当全力以赴，诸位黄泉路上，不妨将我与鬼丸先生之战作为谈资，黄泉路远，恕吴某就不陪你们去了”。

那些武士犹如聋子听雷，面不改色。鬼丸十兵卫倒是莞尔一笑，随即长身而起。左右武士纷纷起身，退至两旁壁下。

鬼丸向吴天德客客气气地弯腰一躬，吴天德却不敢怠慢，他忘不了上一次鬼丸也是温文尔雅的模样，可是一摸到腰中的长刀，立即变成了什么模样。

鬼丸缓缓抽刀出鞘，双手一前一后紧紧握住缠了麻布的长刀刀柄，举刀如山，缓缓升过额头，神色一片肃穆，凌厉的杀气刹那间从他的身体里涌出来。

吴天德却刀尖斜指地面，双眼紧紧盯着鬼丸十兵卫的双目，身形似乎有些疏懒，但是隐隐地，已与这厅中的景物融为一体，仿佛若是不经意地去看，甚至注意不到这个人的存在。

鬼丸喃喃地道：“自然之道！你的修为又有进步了，可惜。。。。。这还不够！”，话落，一声暴喝，长刀化作一道裂空闪电，电光火石般劈向吴天德。刀风带起的威势弥漫着死亡屠戳的气焰，形成令人窒息的压力。

吴天德的刀却如羚羊挂角、无迹可寻，刀势似若无力，但总是带着种绵绵不断的韧性，飘忽不定。

鬼丸人随刀进，双脚以极短促的步伐不断变换，每一挪动变幻，手中的刀都以令人心寒的诡异角度不断劈落。

旁边所有的武士都看得目眩心驰，田伯光的刀法已是极快，与此人相比，却有天壤之别。此刻凝神观看，对于自已的刀法领悟，亦有极大增益。曲非烟的心境又与众人不同，她手心冒汗，紧紧攥在一起，指甲握得掌心发疼，随着那狂风骤雨般的刀法，心儿跳得好快好快，“相公，你千万不要有事。。。。。。”，曲非烟心中不断地低叫着，她不怕死，却好怕吴天德受到一点伤害。

鬼丸的刀伸缩不定，吴天德对这种凌厉、迅猛的刀法却已渐渐掌握，鬼丸十兵卫的刀并没有太多花哨，招术技巧没有中原武功那样虚虚实实的特点，但是刀刀毙命，攻敌必防，那种狂猛的攻势，如果挺不下来他一轮攻击，就必为所趁。

鬼丸也已发现吴天德渐渐开始反攻，猛然收刀疾退，呀地一声大叫，团身再上，凌空一刀犹如天外飞来，光寒闪处，一抹精芒自他眼中暴射，吴天德也忽然低喝一声，这一瞬间，带起无边的威势，那与周围混然一体的身体仿佛突然乍现在这空间之内，迎向鬼丸十兵卫这突如其来的一刀。

刀掠如风，两个人的身子堪堪接触在一起，鬼丸忽然单臂反手持刀，变直削为横砍，右手自腰间抽出柄短刀，直直刺向吴天德的前胸。这两下疾如火石，两人身体正以极速接近，无论是闪是退，皆无不及。

曲非烟一声尖叫，田伯光脸色灰白，那些东洋武士竟也发出一声惊呼：鬼丸十兵卫是佐佐木小次郎的再传弟子，是‘飞燕斩’的得意传人，但是现在这一招，却是宫本武藏的‘二刀流’。

那凌空劈下、追风及电的一刀，是‘飞燕斩’法，真正致命的，却是突兀出现的当胸短刀，十兵卫竟将‘二刀流’技巧与‘飞燕斩’法融为一体。

‘噗’地一声沉闷的兵器切入肉体的声音，鬼丸十兵卫与吴天德紧紧贴在一起，两双眼睛彼此逼视着，一动不动。

所有的人都屏住了呼吸，呆呆地望着二人。曲非烟身子蔌蔌发抖，要不是田伯光一把拉住她，便要软倒在地上。

门口忽然一声惊呼：“天哥！”，吴天德转头望去，心中一喜，那如花泣雨的娇颜，可不正是朱静月朱大美人儿?

吴天德转身，小腹上血迹殷殷，那柄短刀斜斜插在他的肋下，刀柄是斜的，可见这本来穿心的一刀刺偏了，鬼丸为什么要手下留情?

众人的目光这才集中到鬼丸十兵卫的身上，他的胸口霍然露出一截刀柄，看那刀柄，也不知是多宽多厚一柄短刀，开膛破腹、直直地切进去。

吴天德踉踉跄跄去扶朱静月，却终于脱力跌坐在地上，朱静月急忙挣扎着扑上来扶住他右臂，却发现又一双柔美的小手也恰恰在这时搀住了吴天德的左臂，四目相望，看见的都是一张比花解语的垂泪俏颜。

一大一小两个美人儿都是一怔，于是放手，吴天德便又再次跌坐在地上。他瞧瞧左边的小美人，再看看右边的大美人，忽然痛恨起鬼丸十兵卫来：那个混蛋，咋就不再刺得重一些，这一刻让我晕掉该有多好。

# 第四卷不如归去 第三十章 齐人有福啊

(更新时间：2006-5-7 0:10:00 本章字数：3487)

那日魏进忠传完旨意自福州启程还京，回程时朱静月又偷偷潜回送亲队伍，魏进忠自回京城复命，有朱静月心腹侍女照应，泰王等人又不便对郡主多加关照问询，竟然无人发觉。朱静月一行来到福溪镇，倭寇冲进来时朱静月奋起反抗，杀了几名倭寇刀客，但她到底没有动手杀人的经验，只觉手脚发软，边打边退，逃至院中发现一个花窖，就偷偷潜了进去。

随后倭寇劫持了泰王，包围的官兵乱箭齐发，射死一些倭寇。鬼丸十兵卫来时半途中已得到主公兵败被杀，万念俱灰，竟不再抱逃脱之念，想起那位泉州参将，有心与他一较高下，一偿所愿，是以呆在陈府根本不思逃走。

朱静月没有什么江湖经验，一开始外边厮杀震天，万箭齐发，她便躲在窖中没有出来，后来院内变得一片寂静，直至听到厅中二人交手的声音，朱静月偷偷上来察看，才发现是吴天德到了。

在陈家大宅内一听吴天德的计划，朱静月立即应允，田伯光便寻了一具被砍死的血肉模糊的女尸穿上朱静月的衣服，冒充郡主。大宅中王府带来的仆役婢女几乎死伤殆尽，其他人见过郡主模样的人本就不多。被救出的泰王虽见过朱静月，以他的身份又怎会去仔细辩认一具血肉模糊的死尸?

丁纪桢领兵进来时，乔装改扮的朱静月就随着田伯光趁乱混了出去。那位吓得脸色青白的泰王殿下听说郡主已死，立即勃然大怒，马上将一切责任都推到受伤萎地的吴天德身上。他可是听说过这位新任泉州参将，那是太子任命的，既是太子一党，那还有什么客气的?

鬼丸十兵卫带来的那些心腹武士均已切腹自杀，却被这位泰王命令割头悬尸，谎称是他亲自率军斩杀的贼寇冒功。待一切安顿完毕，泰王安抚丁纪桢几句，喝斥吴天德原地养伤、免去一切职务听参，自已带着些残兵败将，又令丁纪桢安排一哨兵马直接回京城了。这位养尊处优的皇子殿下是真的被这种残酷血腥的厮杀吓坏了。

丁纪桢令亲兵安排吴天德、朱静月秘密寻了一户人家住下，送走泰王又赶来见他。由于税银还未递解出境，丁纪桢还需赶去护送税银出境，于是匆匆告别。

现在吴天德就被安置在福溪镇一户富商人家，伤口已经包扎好，躺在床上休息。朱静月虽有一肚子的话要问他，方才却也知道时辰不对。直至笑吟吟地将丁纪桢送出门去，那身子一转，脸上已是寒霜一片。

受丁纪桢所托留下照顾吴天德的田伯光见势不妙，眼看房中就要上演二女争夫的戏码，偏偏这两位姑奶奶一个他也惹不起，正要蹑手蹑脚走出门去，躺在床上的吴天德眼尖瞧见，连忙高喊一声："田兄，留步！"

这还是吴天德第一次开口叫他田兄，田伯光听得心口一热，心肠一软，抬起的屁股卟通一声又坐回到了椅中。吴天德瞧瞧板着脸看他的朱静月，再看看那人小鬼大、脸上却挂着一脸天真无邪笑容的曲非烟，两个人都那么俏生生地站在自已面前，那份压力可比面对鬼丸时要大多了，忍不住吃力地坐起来道："静月，非烟妹妹。。。。。。"。

朱静月忽然满脸堆笑地扶着他，道："你身上有伤，快躺下，快躺下"，吴天德受宠若惊地躺下，却觉着她扶着自已的手指掐住了自已臂膀，心里一惊，刚刚做好忍痛的准备，朱静月看看他失血苍白的脸庞终究是不忍再下手折磨他。

朱静月其实倒没想过要一个男人对自已从一而终，毕竟她从小到大见过的那些男人哪个不是妻妾成群？在她的观念中对这种理所当然的事情并没有从心底的抵触感，她气的只是这混蛋才离开京城几个月，就瞒着自已搞七捻三，看俩人的神情，已不是私订终身那么简单，她是过来人，怎会不明白曲非烟看着吴天德时那神色风情意味着什么？

事情已经发生了，又能怎么办？后边还有一个贼眉鼠眼的家伙正在那儿津津有味等着看好戏，她可不想让外人看到自已和另一个女人为了他争风吃醋的样子。

强忍着心中酸酸的味道，朱静月淡笑着对吴天德道"你好好养伤吧，我都了解，这位小妹妹也不知道认识你多久了？怎么也不早点告

诉我知道呢，让人家整天陪着你个大男人在外边奔波，你也舍得？”。

田伯光摸摸下巴，打了个响鼻儿，心想：这话是以大妇自居了？那小魔女也不是好惹的，可怜的老吴呀，这下有你消受得了。

曲非烟年纪虽小，却是冰雪聪明的人物儿，她只要吴哥哥陪着她就好，倒不在乎谁大谁小，何况这位姐姐不但认识吴哥哥早些，年纪也确实比自已大些。只是。。。。。。这种语气，是给自已下马威么？

小丫头笑嘻嘻地对朱静月道：“姐姐，非烟可是常听天哥哥提起你呢，你们好久不见了，你们多聊聊，我去给天哥哥熬些鸡汤喝。”

小姑娘竟不接招？田伯光大出意外，原以为一定是针尖对麦芒，自已都屁股悬空，准备见势不妙就逃之夭夭了，这可怕的小魔女怎么忽然变成小仙女儿了？田伯光看向吴天德的目光顿时充满了钦佩、仰慕，什么叫男人？这才是男人呀！你就是有天大的本事，摆不平女人又怎么能叫男人？看看人家吴参将，唉，真是驯妇有术。对了，自已教过他房中术，怎么他也得知恩图报吧？连曲非烟这种小辣椒都能摆平，夫纲大振，这种本事怎能不学？

朱静月看到吴天德看向曲非烟背影儿的眼神，还有田伯光那种异样的目光，心里不由怦地一跳：自已是不是太象个妒妇了？这个世界本来就是这个样子的，自已又能改变什么呢？虽然自已的身份尊贵，可是京城里那些公主、郡主身份的深闺怨妇还少么？自已能拥有这样一个可心的郎君比起她们不知幸运凡已，可千万不要因此失了天哥哥的欢心呀。

事情已是这样，自已若总是这般模样，岂不是把天哥哥的心全推到那小妮子身边去了么？看看今天，天哥哥为了救自已，和那个倭寇高手以命相搏、身上有伤还想着回身来扶自已，他对自已，真的爱逾性命，有夫如此，还要求些什么呢？

朱静月也是聪明绝顶的人物，曲非烟的乖巧态度和屋里两个大男人所表现出来的反应，让她猛然警醒，立即修正了自已的态度，忍不住握着吴天德的手，幽幽地道：“天哥，我。。。。。。”。

吴天德伸出一指按住她的嘴唇，微笑道：“月儿，别讲话，是我贪心不足，你是因为对我好，我明白。月儿对我很好、很好。。。。。。”。

朱静月如释重负，有些感动，有些委屈，眼睛里渐渐沁出晶莹的泪光，双手捧住他的大手，贴在自已颊上，柔声道：“伤口还痛不痛？人家其实好舍不得你，只要你对我好，我。。。我。。。。。。。”。

吴天德一颗心放进了肚里，揽着静月的肩头，让她的脸颊轻轻靠在自已胸口，欣慰地想：唉，齐人之福，其实也不难享嘛！我这不是搞定了么？

田伯光坐也不是，站也不是，好在今天自已没有遭池鱼之灾，聊堪自慰，眼看人家两口子卿卿我我，便十分识相地站起身，踮着脚尖走出门去。巧巧的曲非烟提着把菜刀兴冲冲地冲过来，田伯光忙拦住她，神秘兮兮地往室内指了指。曲非烟看见他那鬼样子，往室内瞧了瞧，嘟起小嘴儿用刀背在他手背上狠狠敲了一记，嗔道：“我家的事儿，不用你管”，扭转身又直奔厨房而去了。

田伯光眼含热泪，赌咒发誓：吴天德伤一好，自已就远远地逃开，从此再也不见他老吴这一家子的人啦！

引入竞争机制就是好呀。吴天德美滋滋地想：看看现在朱静月让自已半靠在她软绵绵、香喷喷的身上，曲非烟坐在对面，用匙儿舀着鸡汤，又用那红嘟嘟的小嘴儿温柔地吹凉了，喂给自已喝，温馨哪。曲非烟本就好说话，现在朱静月又放下了身段儿，一大一小两个美人儿往那儿一杵，画儿似的，好看呀。。。。。。

感动得老吴一塌糊涂，喝一口鸡汤，温柔地对静月道：“月儿，你对我真好”。

朱静月笑眯眯地说：“你现在又没钱，又没权，再不对你好点儿，你该多自卑呀？”。

吴天德：。。。。。。

好象。。。。。。曲非烟正捂着嘴笑？老吴的脸拉得长长得。

到了晚上，吴天德因许久没和朱静月在一起了，拉着她的手要她躺在自已身边陪自已说话儿，可是朱静月说得明白：不行，非烟妹妹偷偷看着呐，我一来就把你霸占了，明天看见她，多不好意思呀？

吴天德眼瞅着大美人儿离开，又扯着嗓子把小美人儿叫来，小妮子倒是很想留下陪他，可是她说的话也太有道理了，弄得老吴都不好意思不让她离开，小美人儿是这么说滴：天哥哥，家和万事兴对不？

是哦，静月姐好象见了我还有些不自在呢，我要去陪她睡。。。。。。搞好关系还不是为了你？傻哥哥。。。。。。！”

傻哥哥呆呆地躺在床上，纳闷地想：人家说一个和尚挑水喝，两个和尚抬水喝，我怎么现在就成了没水喝的和尚了。哼哼，等我养好了伤，大被同眠，一龙二凤，看你们还往哪里跑？想到这里，脸上不禁露出白痴般的笑容。。。。。。。

# 第四卷不如归去 第三十一章 难兄难弟

(更新时间：2006-5-7 20:25:00 本章字数：3437)

吴天德将养了半个多月，伤势大好。朱静月和曲非烟口中虽对他颇多刁难，但是照顾他养伤却也不遗余力。半个月下来，两个美人儿彼此相处得极为融洽，吴天德整天被二人关怀备至，好吃好喝地养着，又见二女相处越来越亲热，不禁心宽而体胖，怡然而自得。

朱静月原本打算到了福建便逃婚离去，因此私房钱都带在身上，此时拿出些许银两自然不在话下，因此为他购买了许多大补之物，由曲非烟每天变着法儿做给吴天德食用。

有吴天德这位行家指点，曲非烟的厨艺大有长进，每每看到吴天德对曲非烟大加赞赏，朱静月心中不禁有些犯酸，为了取悦郎君，这位从不进厨房的当朝郡主也偷偷向曲非烟学起厨艺来。吴天德心知肚明，也不点破，每每吃到朱静月烹制的食物都大加赞赏，喜得朱大美人儿又是欢喜又是得意，自觉这呆子倒有些眼光，不枉自已对他这番体贴关怀。

田伯光整日无所事事，在吴天德面前鬼魂儿一般游来荡去，可惜在朱静月、曲非烟二人眼中此人直似恍若无物，如此这般做了十余日社会垃圾、造粪机器，看看吴天德已能下地行走，实在忍耐不住，田伯光便偷偷离开福溪，去城中嫖妓。

回来津津有味向吴天德大谈自已的风流韵事，听得吴天德口涎直流。这家伙连日来两朵鲜花天天在自已眼前晃，却是看得见吃不着，早已心痒难搔，听田伯光一谈起女人经不禁两眼放光。田伯光如遇知已，更是讲得兴致勃勃、眉飞色舞。吴天德正听得有趣，猛抬头却看见两个俏生生的姑娘已然立在敞开的门口。

一瞧见二女那带着杀气的目光，吴天德变脸一般，刷地收起满脸淫荡的笑容，神色一整，正气凛然地道：“这些事情也没什么好说的，有欲无情。。。。。。咳咳。。。。。。终究落了下乘，若是吴某么。。。。。是决不会去光顾的！”。

田伯光听了一呆，却未看出他的怪异眼神，眼珠儿一转，贼兮兮地笑道：“哦。。。。。？若是你么，当然不稀罕逛青楼妓院，嘿嘿，

有这么两个天仙般的美人儿整天服侍着你，还会在意那些庸脂俗粉么？怎么样呀，吴兄，说来听听，是大美人儿风骚，还是小美人儿得趣呀？”。

吴天德听了，一副口歪眼斜的表情，干笑道：“田兄，已经十多天了，不知丁总兵那里可有消息，我看你还是去打听打听他的消息吧，兄弟这里么，不必担心。你看我翻身行走都不成问题，身体已经好得多了”。

田伯光犹不自觉，嘿嘿奸笑道：“现在可以下地行走了，那前些日子动弹不得，两个美人儿是怎么服侍你的？”，他兴致勃勃地道：“不知是二十四桥赏明月呢，还是玉人秉烛夜吹箫？”说着重重一拍大腿，象吃了兴奋剂似的狂笑不止。

吴天德把眼一闭，嘴里念念有词，田伯光正笑得前仰后合，听得不甚明白，探过头来仔细一听，念的却是：“死道友，莫死贫道。死道友，莫死贫道。。。。。。”。

田伯光怔了怔，后脑勺上刷地升起一片寒意，正要拔腿逃跑，臀下一空，那张凳子不知怎么忽地不见了，顿时一屁股坐在地上。田伯光双手撑地，抬起头来，只见曲非烟弯着腰儿，笑盈盈地看着自已，满面春风地道：“听说狗改不了吃屎，可是人家不明白耶，如果这活狗变成死狗，不知会怎么样呐？”。

田伯光一声怪叫，兔起鼠窜，鹰扑蛇伏，连滚带爬地抢出房去，惊得鸡也飞狗也叫，一溜烟儿逃到院外，站在镇中道路上，炎炎烈日之下，身上的寒毛儿还根根竖着。

吴天德一副乖乖好孩子模样，望着朱静月越来越近的那张俏脸，瞧着那甜笑仿佛都能沁出蜜来，忍不住脸皮子一阵抽动，痉挛地道：“月儿，好老婆，我。。。。。。我。。。。。。”。

朱静月轻轻俯在他身上，好无辜好纯洁地昵声道：“天哥哥，离开京城几个月，你的本事可真是大有长进了。人家可是既不懂什么叫二十四桥赏明月，又不懂甚么叫做玉人吹箫点蜡烛的，如果服侍得夫君不满意，你可要教人家呀”。

吴天德听了心中一颗大石落地，马上眉飞色舞地笑道：“月儿最乖了，要说到这些事么，嘿嘿，为夫还真要好好教教你，莫看你比非烟

年长几岁，这些本事儿你还没她懂得多呢，哈哈哈哈。。。。。。。。啊。。。。。。。！！！”

田伯光远远听见吴天德垂死挣扎的叫声，忍不住打个冷战，暗叫一声佛：一世人、两兄弟，真是有难同当啊！

夜，已经带了些暑气。好在这福溪镇依山而建，山风徐徐吹过，耳边传来潺潺的泉水流淌声，闪烁的繁星，映衬着银盘似的明月低低压在苍穹下，遍地银辉倾泻如水银。

这样的夜晚，美丽如画，叫人怎么舍得入眠?

于是田伯光就坐在溪水旁一块岩石上，抬头赏着天上的明月，心中胡思乱想着：不知老吴现在是否也在赏月？只是此月非彼月，老吴非老田呀。

田伯光嘿嘿地奸笑两声，摸到怀中两根蜡烛，不禁啼笑皆非，那是曲非烟小丫头硬塞给他的，说是叫他好好品味一下秉烛赏月的风雅，虽然手中无箫，不过。。。。。。旁边那只蝈蝈扯着嗓子叫得正欢，不是比箫声更动听么?

迎着山风，田伯光心想：什么叫风月？这就是风月了。老子今晚便赏一晚的风月吧，那房间是无论如何不敢回的。晚饭时明明瞧见曲非烟小丫头从自已房中出来，还冲着自已诡秘地一笑，这一笑好甜，叫见惯美人儿的老田也心中一跳。这一笑好恐怖，叫一向信奉小心无大错的老田整晚都不敢再回自已的房间。

吴天德现在也没有睡着，想想白天田伯光说的那许多风流事儿，撩拨得他春心大动，此刻正偷偷摸摸地向朱静月和曲非烟的房间摸进。二人住在自已所住的房间里间，天热房门未关，只悬着一条竹帘而已。

小心翼翼地摸到门口，悄悄地将竹帘掀起一条缝儿，只见里边灯火已熄，床上却传来窃窃私语声。吴天德就搞不懂了，明明自已有时要是对两人中的哪个多表示出一些喜欢，另一个就会偷偷地吃醋，可是偏偏有些时候两人又好似好得蜜里调油似的。

只听朱静月道：“非烟妹妹，我们要把天哥看紧些呀，他跟着田伯光都快学坏了”。

曲非烟吃吃地笑道："放心吧，我今天在他房中做了手脚，再好好教训他一番，看他还敢不敢和天哥说那些可恶的话。不过。。。。。。很奇怪呀，那种药沾在身上奇痒无比，叫人恨不得连皮都抓了下来，等了这么久怎么还没有动静？"。

静了一会儿，朱静月忽然道："非烟妹妹，我也知道那田伯光说的不是好话，不过。。。。。。你不许笑我喔，他说的甚么二十四桥赏明月，什么秉烛吹箫的到底是什么意思？"

曲非烟惊讶地道："呵，静月姐你不知道么？"，随后一阵叽叽喳喳的耳语声传来，吴天德听得心痒痒得，却一句也听不清。

只听见朱静月娇吟了一声，啐道："怎么这许多古怪花样？哼，一定是大哥离开京城后和田伯光那小子学的，整天不学好儿，明天你再好好收拾收拾田伯光，免得他把大哥带坏了"，随后戏谑中略带些醋意地道："你是不是。。。。。和大哥都试过？要不怎么弄得这么明白？"。

"哎呀，静月姐，你好讨厌！"，又羞又窘的曲非烟搔起了朱静月的痒，吃吃地低笑声中一阵扭打纠缠，听得吴天德身上发热，那刚刚长好的伤口都隐隐发起痒来，让人恨不得去搔上两把解痒。

只听曲非烟道："静月姐，天哥哥身子渐好，现在看咱们的眼神都有点儿象狼似的，你说他会不会偷偷跑进来？"。吴天德心中一跳，侧起耳朵倾听。

朱静月哼了一声道："我今天给他换药，伤口才刚刚长好，都是那个姓田的不干好事，勾得他胡思乱想。哼，如果他不知爱惜自已的身子，跑进来死皮癞脸地求你，你怎么办？"

曲非烟天真无邪地声音传来："我？天哥哥要我怎样我便怎样了呀，还能怎么办？"听得吴天德心中一暖，还是小丫头知道疼我，真想把她搂在怀中好好亲热一番。

朱静月语气窒了一窒，气闷地道："唉，难怪他特别疼你，如果是我，看我不打断他的狗腿"。

曲非烟吃吃地笑道："好姐姐，别吃醋啦，如果天哥哥敢来，我就一把'黄梁香'撒下去，把他搬到月亮地儿里去做他的春秋大梦好啦"。

两个越来越象魔女的美人儿兴致勃勃，开始喋喋不休讨论起如果吴天德冒犯了她们要如何整治他的法子来，听得吴天德由头凉到脚，一腔欲火顿时熄灭，这也太恐怖了，这法子可比睡沙发、跪地板可怕得多了，再让她们讨论下去，估计‘满清十大酷刑’就要提前问世了。

吴天德慌忙回到床上，老老实实躺下，咳了一声，拿出一家之主的派头喊道：“夜已深啦，早些睡吧，不要讲话了！”。

里屋里静了一下，一阵娇笑声传来，许久才停歇。。。。。

# 第四卷不如归去 第三十二章 华山爱巢

(更新时间：2006-5-7 20:55:00 本章字数：3219)

第二日早上，长夜漫漫‘无心’睡眠的一对难兄难弟在饭桌上见了面，彼此点了点头，千言万语，一切尽在不言之中。

又过两日，丁总兵率着十余个亲兵赶来福溪镇。刘正风、曲洋赫然也在队伍中。曲洋见了孙女，见她眉梢眼角尽是喜色，偷偷看向吴天德时的那番绵绵爱意，不由暗叹一声：既然烟儿喜欢，也只能由得她去了。看她模样，这位吴参将对她显然十分宠爱，孙女儿能够幸福，他也老怀大慰，所以也默许了二人的关系。

丁纪桢待他们唠完家常，才歉疚地向吴天德一笑，展开圣旨宣旨。泰王回京时，皇帝已接到丁纪桢六百里加急捷报，南疆海寇已被剿灭，正满城欢庆着，泰王带来了郡主被海寇杀死的消息，皇帝大怒，此事太丢皇家颜面，吴天德在他眼中只是一枚小小旗子，此时需要一个替罪羔羊，自然该舍便舍。幸好丁纪桢战报中对吴天德大加赞赏，而且贼寇头目鬼丸十兵卫是吴天德亲手所杀，这件事便也泰王也不敢冒功，功过相抵，吴天德的官职被一撤到底，竟成了一介白丁。

宣完圣旨，朱静月听得心中满是歉意，要知道吴天德本来前途无量，不但太子一党正在拉拢，此次福建大捷，人人有功，现在吴天德已是参将，来日必飞黄腾达，什么样的美女找不到，却为了自已抛弃了前程。而在吴天德心中，被削去官职却坦然得很，一个堂堂的郡主，肯为自已抛却荣华富贵，足以令吴天德感激不已，两个人都觉自已亏欠对方良多，无形中彼此心灵距离又拉近许多。

宣完圣旨，几人回房中坐下。曲非烟为几位客人沏上茶来，田伯光借了丁纪桢的光，头一次受到如此待遇，大有受宠若惊之感。丁纪桢坐定，道：“吴兄，丁某没有福气娶郡主过门儿，皇帝为了补偿，升了丁某的官啦，不日丁某就要去山西任巡抚。若是吴兄尚未定去处，丁某非常希望你和郡主，还有曲姑娘来山西，丁某一定不敢慢待呀”。

静月郡主打量打量这本该是自已男人的将军，又瞧瞧吴天德，虽然一个衣甲鲜明、眉宇之间英姿勃勃，另一个一介布衣，毫无叱咤风

云的气质，却怎么瞧着都是自已的这位布衣郎君顺眼，不禁微微一笑。

吴天德微笑道："恭喜丁总兵荣升巡抚，那可是朝廷一品封疆大吏呀"，丁纪桢仔细观察他神色，居然毫无羡意，真心为自已荣升而欣喜着，不禁向朱静月赞叹道："郡主慧眼识人呀，吴兄财帛名利，不为所动，实乃人中豪杰"，朱静月一双妙目瞟了吴天德一眼，心想：财帛名利不为所动，若是见了美色也不为所动，那就完美了。心中虽这样想，还是甜甜地笑着，靠近了他些。

巡抚是一省最高长官，军政大权集于一身，巡行天下，抚军接民。做为最高地方行政长官，其职权在都指挥使司、布政使司和按察使司三司之上。丁纪桢功劳极大，皇上也不得不做出高姿态，委以重任。不过还是将他调离原地，远赴内陆，这才放心。

见吴天德不肯随他去山西，又坐了阵儿，丁纪桢起身告辞，田伯光在这儿陪了吴天德十余日，简直如同处于水深火热之中，见他要走，连忙也告辞离去，言道此次赴闽，本是助小丁一臂之力，现在福建事了，从此要浪迹江湖去了。

见他要走，朱静月、曲非烟颇有不舍，只觉此人实是居家旅行的出气良药，若是心中有气，不便向郎君发火的，尽管拿他出气，屡试不爽。田伯光本来还想客气一番，看见二女依依不舍的神情，可是一刻也再呆不住，匆匆告辞，随着丁纪桢的马队离去了。

送走了这干人等，一家人坐下讨论今后的去向。曲非烟幼时在苗疆长大，只觉那里山青水秀，人间仙境，力主去苗疆居住，吴天德却知那时苗人居处尚是蛮荒之地，若论风景自然美极，可是在那里生活终是许多不便，心中不免踌躇。

刘正风见他迟疑，微笑道："若是吴老弟不嫌弃，不妨去衡山脚下居住。五岳名山，风光不错，刘某在那里有几处私产，就送吴老弟一处。听非烟说吴老弟记得许多新鲜的曲子，去了那里我们朝夕相见，也好切磋切磋"。

朱静月暗暗想到：无论是苗疆还是衡山脚下，可说都是曲非烟的娘家，虽与她相处融洽，住到她那里去终是不妥，于是接口道："若要挑一处风景秀美处隐居，五岳之中首推华山，挺拔峻秀，卓异不群。再说那里向南可到衡山刘先生府上，北上则可到丁总兵所辖的山西境

内，而且距河南、河北又不太远，如果住在那儿一旦有事可以和朋友们彼此有个照应，静月。。。。。。想念侄儿时，也可前去看望，天哥，你看，可好么？”

去陕西？吴天德本想去江南富饶地方居住，去苏州啊、杭州啊、秦淮河上好风月啊。。。。。。，怎么去那个地方？抬头望见朱静月眼中略带哀求的神色，老吴心肠一软，忙不迭点头答应。

刘正风哈哈笑道：“华山？的确是个好地方，虽说华山岳不群岳掌门对我结交曲兄不以为然，但是吴老弟去那里居住倒是个不错的选择。岳先生是武林中难得的人物，遇事也好有个照拂”。

吴天德心中咯噔一下，是啊，怎么忘了岳不群这号人物？转念又想，虽然岳不群是个伪善君子，所作所为不过是谋取名利的一个手段，不过现在辟邪剑谱已经不见了，世上也没有什么东西可以让他不惜撕下伪装的面具，孤注一掷地去做坏事，对自已能有什么害处？

嘿嘿，人嘛，要想不那么傻，就得揣着坏心做好事，从上次对岳不群的印象，看来也是这种人罢了。华山那么大，找处地方住下，不去招惹那位‘君子剑’便是。我做我的山野村夫，他做他的华山‘君子剑’，就算遇上了他，也没关系，这样一想也就放下心来。

曲非烟心眼里可没那么多计较，只要天哥哥同意，住到天涯海角去那也无妨。既然这三位都同意，曲洋和刘正风自然也不便再说什么，当下计议已定，只待吴天德身子再好一些，便启程去陕西。

曲洋住了两日，见孙女儿一颗芳心全扑在吴天德身上，她虽然年纪最幼，吴天德对她却很是宠爱，朱静月对她也象姐妹一般，便放下心来。

刘正风此次陪同曲洋爷孙俩南来，已经近两个月了，自师兄走后，刘正风时时教授弟子武学，督促他们勤练武功，他师兄莫大没有徒弟，刘正风本人也只有七八名徒弟，经过嵩山派一劫，已深知势力单薄的害处，出门前已亲自挑选了十余名根骨不错的孩子，引进衡山门下。

现在耽搁日久，也牵挂着家中，与曲洋一商议，曲洋也不愿跟着吴天德他们一家去华山定居，于是二人向吴天德等人辞行。曲洋就这么一个宝贝孙女儿，爱逾珍宝，总不成让孙女儿就这么没名没份地跟

了他，临行又再三叮嘱他觅地隐居后要尽快择良时成亲，吴天德唯唯称是。

见爷爷要返回衡山，曲非烟依依不舍，吴天德却是心中暗喜，这两位老先生整日里琴呀箫的，奏起来就没完没了，早就审美疲劳了。要不是自已一家这些日子总有官兵出来进去的，上门投诉的村民必定排成长队。

更何况这两位功力精湛，耳力甚好，睡得又晚，害得吴天德每天早睡早起，什么花样心思也不敢起，因此一听辞行，心中喜悦，唯唯喏喏，也不敢挽留，生怕两位前辈从善如流再住两天，于是忙不迭地满口答应着，并应允要成亲之时，一定去衡山恭请二位参加。

站在镇口弯柳树下，送走曲、刘二位前辈，吴天德龙颜大悦。得意洋洋地冲两位娇妻伸开双臂道："来，我的美人儿，让夫君抱抱你们，俺可是有日子连你们俩的小手也没碰过了。明日一早我们便启程，去华山脚下筑造我们幸福的爱巢吧"。

朱静月嫣然笑道："好啊，我和非烟妹妹的衣物，你回去后好好整理一下，打个包裹吧，免得路上颠簸，散落了衣裳"，说着从他身侧走过。

曲非烟也轻巧地从他身边掠过去，道："别忘了去镇上买三匹好马，备好马鞍，明早起程就要用了"。

吴天德转过身子，奇道："你们去哪里？"

两人停下步子，掩口笑道："我们？我们等着住进你为我们筑造的爱巢啊"。

"唉。。。。。。小的被大的给带坏了！"吴天德望着二人离去的背影长叹道。负手站在镇前，想象在华山盖起一座豪宅，里边除了自已，就只有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的两个美人儿，老吴忍不住发出一阵得意地奸笑。。。。。。

# 第四卷不如归去 第三十三章 破洞

(更新时间：2006-5-9 0:23:00 本章字数：5125)

陕西华阴县，就在西岳华山脚下。丁纪桢启程赴山西前得到吴天德要定居华山的消息，特意写了一封书信交予吴天德。吴天德拿了这信，一路赶到华阴县，去见县令，县太爷李老爷见是大名鼎鼎的平倭名将、当今山西巡抚丁纪桢的朋友，接待得好不热情。听说他要定居华山，派了自已的帐房师爷和县里有名的工匠陪他到华山挑选良址。

马上就要有自已的家了，朱静月和曲非烟兴奋异常，一路上叽叽叽喳喳谈笑不停。吴天德却在心中盘算，记得令狐冲曾在玉女峰顶被罚思过，玉女峰是华山中峰，想来华山派就住在那里，自已还是少去为妙。一般人家都喜住向阳的地方，因此东峰、南峰也是不宜居住，毕竟朱静月是假死遁隐，这华山颇多官绅别墅，如果被有心人探知就不好了。北峰地势险要，不如去那里寻一处地方，也比较安全。

朱、曲二女，再加上那师爷、工匠都唯吴天德马首是瞻，能有什么意见？于是一行人直奔云台峰。云台峰地势奇险，‘自古华山一条路’指的就是攀登北峰的道路。众人到了山下，都弃了马、轿登山，一路从玉泉院，过鱼石、灵官庙、五里关，走到青柯坪时，已是汗湿衣襟。

见郁郁郁葱葱的草木下，一条涧泉欢跃奔涌，吴天德脱了靴子，光着脚踏在清清凉凉的泉水里，那凉意从脚心一直沁入心脾，舒服极了。吴天德忍不住对朱静月、曲非烟道：“这泉水一冲，凉爽极了，你们都下来凉快凉快吧”。

虽然那位帐房师爷和几位工匠都知趣地候在上面树荫下，又有溪边青草遮掩，朱静月也没有胆量赤裸双足下水，倒是曲非烟毫无顾忌，脱了鞋袜，提着鞋子跑进水中，踏得泉水飞溅。

看了二人站在水中那舒服模样，朱静月终是禁不住诱惑，红着脸瞧了眼不远处歇息的众人，小心翼翼地除下鞋子，把一双白生生的脚浸在泉水中。

她的脚秀气极了，骨肉均匀，脚掌细嫩，肤色白晰，露出的一双小腿纤柔匀称，清澈的泉水欢快地流过她的足踝，清泉濯足，异常动

人，那种曼妙诱人的风光，让吴天德忍不住赞赏地叹了口气。

朱静月注意到了吴天德欣赏赞美的目光，不禁晕生双颊，明亮的眸子映着泉水的流光，潋滟生辉。

吴天德忍不住道："静月，这里风光不错，我们就在这里盖一幢房子好不好？"。

朱静月点了点头，曲非烟拍手笑道："好呀，好呀，我们快上去，向那几位师傅说个明白"。兴冲冲回到岸上，唤过那位师爷和工匠，曲非烟指手划脚地比量着："这里呢，盖一座亭子，那里呢，房子要盖大一些。。。。。。"。

朱静月补充道："花园要大一些，多种些果木花草"。那帐房先生在一边提着个算盘噼呖啪啦地算着，吴天德瞧瞧所需银两，再摸摸自已怀中银票，暗暗叹气，朱静月见了他脸上神色，微微一笑，走到他身边，轻轻道："天哥，不用担心，静月从京中出来，带出了全部积蓄，虽然不多，也有三五十万两，盖一座再大些的宅子也绰绰有余"。

吴天德一听有三五十万两之多，顿时精神一振，走上前指点道："那里再建一座深些的冰窖，冬天贮冰。还有还有，这个地方花园建大一些，那边再建一个小一点的花园，把泉水引进来，池水深不可过膝，将来要给小孩子用的"。

那领头的老工匠胡子已经花白，蹲在岩石上抽着旱烟袋，边听边点头道："嗯嗯嗯，东家放心，只要备足材料、雇足工匠，明年一入了夏，房子就可以盖好了"。

吴天德一呆，问道："怎么，要明年才可以盖得好？"。

老工匠呵呵笑道："东家，这还是快的，要在这山上盖那么一座房子，想快也快不得的"。

吴天德皱了皱眉，道："难道就没有再快一些的法子？"。

老工匠在石上磕了磕烟灰道："在这里盖那么大的一幢房子，可是没那么快。东家要是想快些么，不如买一处现成的宅子，好好修饰一番，直接就可以入住。山下灵官庙不远，有处宅子，是一位告老还乡的官老爷留下的，东家如果有意不妨买下来，比自已盖还便宜些"。

吴天德与朱静月相视苦笑，想想这么大一幢宅院，要从头盖起，也的确不可能，只得返身往山下走。那处宅院环境倒是十分优美，只

是久无人住，水道堵塞，院中池塘都已干涸。吴天德与那官绅留守的管家商议一番，掏钱买下，吩咐这些工匠多找些人来将宅院好生修饰一番，将山上泉水引进园中，再去置办了家具用品，如此忙了五日，整幢宅子已焕然一新。

朱静月、曲非烟热衷于指挥着那些家丁们装扮住处，吴天德站在院中望着华山险峻的山峰出神。没有来时他也没有想那么多，到了这里一想起玉女峰上山洞之中那五大门派的绝学，虽然吴天德不是嗜武如命的人，也不禁动心。

犹豫再三，终是克制不住奇妙武功的诱惑，吴天德极想去一看究竟，和两个美人儿说了声出去走走，吴天德便去准备了些东西，向人问明了去路，沿青柯坪，经千尺幢、百丈崖攀到云台峰，直奔玉女峰而去。这一段路程颇远，饶是吴天德功力精湛，一到无人处便以轻功疾行，也走了一个多时辰。

玉女峰绝顶的危崖极是好找，峭壁上一个不大的山洞，那时华山路途险峻，少有人攀登这样陡峭的山峰，吴天德见山峰峭立、四下无人，展开身法飞奔而上。

思过崖山洞不大，洞中有一方巨石。吴天德瞧瞧果然和书中描写的一样，便拾起一块石头，在岩石四面探测敲击，待敲到左面石壁时，听到空洞声音，心中不由一喜，运力便劲敲打石壁，只敲得几下，那石壁竟裂了开来，吴天德不断拓展洞口碎石，待容得一人进出时，便走了进去。

他来时已做了准备，身上带了一枝火把，进入那窄窄的石道内，便点燃火把，果然见地上有一具骸骨，身旁两柄大斧。吴天德心想：这必是魔教那位利斧开山的长老了，举起火把向里面照了照，石洞幽深，这人仅凭一双利斧，将这岩壁劈开这么长，实是叫人心中佩服。

沿着石道走出十余丈，只见好大一个洞穴，四下照照足足可以容纳近千人，火把光不及远，但照到近处，也可以看到地上躺了许多骷髅，身边放着的大多是些奇门兵刃。再往里走，却见一些骸骨旁扔着一些长剑，吴天德心想：这些想必便是五岳剑派中人了。

他虽对这些武林人物没什么敬意，但看见骷髅的可怖模样，也不愿踩了上去，小心地绕过那些骸骨，看见石壁上果然刻着许多人形，吴天德初看上去，只觉繁杂之极，毫无头绪，行得几步，忽见壁上刻

道："苗青锋破衡山剑法于此"。这一行之旁是无数人形，每两个人形一组，一个使剑另一个使刀，粗略一计，少说也有五六百个人形，显然是使刀的人形在破解使剑人形的剑法。

吴天德自已学的便是刀法，又曾亲眼见过衡山莫大先生与不戒和尚一战，顿时大感兴趣，举着火把仔细打量，只见那使剑人形所用剑法依稀便是莫大先生那日所用剑法，只是有些招式精妙之处犹有胜之。

衡山剑法以奇幻闻名，所以壁上这衡山剑法线条刻画也最多，但那使刀者线条却极为简练，吴天德细看他用来破解衡山剑法的招术，衡山剑法剑势飞舞而出，轻盈灵动，而那刀法虽无许多花样，却是大开大阖，以拙胜巧，衡山剑法尽有无穷后着，如果有人使出这样的刀势来，那许多的后着在对方直逼中宫要害、不得不救的攻势下也施展不开。

吴天德一边细看揣磨，一边参照自已所悟刀法结合研究，约看了一个多时辰，才堪堪看完破解衡山剑法的数百个图形，这时火把火光渐弱，摇晃几下，终于燃尽。吴天德幸好记得道路，摸黑走到石道旁，看见外面微光，便匆匆走出洞去，用石块将洞口堵好。

堵洞之时想起洞中那位开山的好汉拚命砍削石壁之时，那些魔教高手却在石壁上刻下破解五岳剑派的武功，用来泄愤，不禁暗暗摇头，当初那魔教十大长老如果不是已不抱生望，愤而在石壁上刻画破解武功泄愤，而是从旁协助这位双斧长老一起开山，怕不早就冲出死地了，又怎会变成这一堆腐骨?

看看洞口不那么引人注目了，吴天德起身离开，心中打定主意：这两日来得勤些，将那些招式记在心里，然后毁去，以免日后被岳不群发现。

他走后不久，那古洞之中忽然又有火光亮起，一个青袍瘦削、面若淡金的六旬老者手执火把，从石洞中央一块方形巨石后转了出来，火光映在那巨石上，赫然可见"五岳剑派，无耻下流，比武不胜，暗算害人"十六个尺许见方的大字。

老者走到吴天德驻足观摩良久的衡山剑法破解之处，脸上神色若有所思。看他模样，竟似已在这洞中呆了许久，吴天德醉心于壁上刀

法，竟不察觉。其实吴天德也是受自已所知情况的影响，先入为主之下，极本不会想到这洞中会另有他人。

若是他再心细些，便可想到：这巨大的古洞中有这许多死人，若不是山洞另有出口，这些人是怎么进入山洞的？山洞封闭多年，里边又死了这么多人，必有腐尸毒瘴之气，他进来良久，竟毫无气闷之感，若不是山洞另有通风之口，如何可能？

既然当年五岳剑派约了魔教一众高手在这洞中比武，这另外的出口便一定不只一人两人知道，就算知情者大多死于洞中，做为一方地主的华山门人，便真的无人再知晓这山洞的入口么？

吴天德浑然不知早已被人窥破行藏，走下玉女峰，太阳犹未落山，但是烈日之威不再，天空中数朵红云悬于天际。吴天德来到一处山泉处喝了几口水，正想歇息一下就返回云台山。忽然听到林中有兵器击打的轻鸣声。吴天德心中奇怪，提起轻功，小心翼翼地靠近，闪在一株树后偷看，只见林中一男一女身形矫健如飞燕，正在对打练剑。

二人身法轻盈、出剑招式姿态美妙，仔细打量，可不正是令狐冲和岳灵珊二人。吴天德见二人练剑之时眉眼之间带着绵绵情意，不禁露出会心地微笑：没有了林平之用尽心机横刀夺爱，岳灵珊果然对令狐冲仍然一往情深。

这两人从小青梅竹马，两情相悦，令狐冲爱她甚深，岳灵珊对令狐冲何尝没有情意？如今自已这么一插手，两人今后应该再无阻碍，终成眷属了吧？

这边想着，只见林中二人你来我往，剑如穿梭。忽然二人身形跃起，如乳燕穿林般交叉飞跃，在树梢单足一点，凌空倒纵，手中的长剑直直刺向对方，这一式极是凶险，，让吴天德也不禁惊出一身冷汗。不料两剑相交，剑尖竟堪堪相对，发出叮的一声，竟是有惊无险，这一招两人也不知练过多少次了，竟然如此熟稔。

二人跃到地上，相视一笑。令狐冲对岳灵珊道：“小师妹，天色将要晚了，看你练得甚是辛苦，我们去瀑布边洗把脸，早些赶回去吧”

岳灵珊嫣然笑道：“我练剑很辛苦么？大师哥，我们这。。。。。冲灵剑法其实也无甚威力，比不得爹爹所传的剑法，亏得你还这么上心，陪着我练这无用的剑法，也不知厌烦”。

令狐冲道："小师妹，这冲灵剑法是你我一招一招琢磨出来的，天下间再找不出什么东西比糨更值得我珍视了。大师哥可对这剑法看重得很呢，有朝一日大师哥老得使不动剑了，就把它传给我的后人，让这套剑法永远传下去"。他说到这里心中一跳，暗想：我的后人，便是我和小师妹的后人么？忽然想到许多旖旎风光，脸上不禁有些红了。

岳灵珊眼中射出十分欢喜的神色，满脸柔情地道："大师哥，咱们创这'冲灵剑法'时便说过，这剑法只有你我使得，再也不要旁人知道。若是你把它教给旁人，那也不叫'冲灵剑法'了，再说。。。。。。再说刚刚那招''心心相映不是大师哥好耐性陪我练了那么久，世上又有何人会去练这耗力无用的虚招？"她身材娇俏、五官柔美，此刻低声柔柔说来，十分的动听。

令狐冲心中一热，道："好妹子，你说不传给别人，我便不传给别人，这世上永远只有你我二人会使这冲灵剑法，好不好？"

岳灵珊眼光中含情脉脉，双颊晕红，低声道："："你叫我甚么？"令狐冲颇感不好意思，道："我冲口而出，小师妹，你别见怪。"岳灵珊道："我怎会见怪？我喜欢你这样叫。"令狐冲心口一热，只想张臂将她搂在怀里，但随即心想："她这等待我，我当敬她重她，岂可冒渎了她？"连忙移开目光，神色之间有些不甚自然地道："是大师哥不对了，若被师父知道，怕是连你也要责骂了"。

吴天德暗中看得大摇其头：女人是用来疼的，男人才是用来捧的。这傻瓜明明爱极了岳灵珊，却偏偏把她敬得观世音菩萨一般，不敢稍有逾越。却不知越是这样战战兢兢、毕恭毕敬，那女孩儿才不会喜欢你，难怪林平之一番花言巧语就讨了岳灵珊欢心，一个十六七岁的女孩儿，只怕还是会喜欢对自已甜言蜜语的'轻薄'男子多一些。

看到岳灵珊脸上微微露出失望的神色，令狐冲却懵然不知，吴天德觉得有趣，忍不住噗哧一声笑了出来，林中二人听见，岳灵珊吃了一惊，脸上一下子变得通红，令狐冲却又惊又怒，刷地抽出长剑喝道："什么人？"

吴天德心念一转，有心逗逗这对有情人，飞快地从衣襟上撕下一条蒙在脸上，大摇大摆地走出去，笑道："你问我么？华山令狐锋是也"。

# 第四卷不如归去 第三十四章 惨不忍睹的一吻定情

(更新时间：2006-5-9 22:45:00 本章字数：4664)

岳灵珊听见令狐冲叫自已‘好妹子’，这称呼与小师妹可是大大不同，心中实是欢喜无限。她与令狐冲从小青梅竹马，自知令狐冲对她的爱恋呵护，年岁渐长后，情窦已开，朦朦胧胧的少女心思中，也着实盼望令狐冲能对她更亲热些。只是令狐冲对她却是逾爱逾敬，简直把她当成心中的圣女一般不敢亵渎，岳灵珊纵然有亲近爱郎的念头，又怎能说得出口?

今日听到这一向木头般的大师哥居然脱口叫了一声好妹子，从未品尝个中滋味的岳灵珊已是春心荡粒，好不容易又羞又喜地鼓足勇气告诉他自已喜欢他这样称呼自已，已是对自已情意极明显的表白了，不料却被旁人听了去，芳心中不禁羞愤难当，晕生双颊。

吴天德从树后拐出来，恰看到岳灵珊满面娇羞不胜的姿态，粉面艳若桃花，虽然年纪尚幼，自有一种天生的女人味道，看得吴天德也不禁怦然心动。这女孩儿并不十分美丽，可是那种味道可是万中无一呀，天生媚骨就是形容这种女人了吧?

可惜红颜薄命，要不是自已横插一杠子，这么有味道的小女人早晚香消玉殒。决心做一回爱情启蒙专家的吴天德瞧着岳灵珊，眼睛里可是红心乱冒了，令狐冲见这个蒙面人走出来也不说话，只顾看着小师妹打量，心中不由有气，怒道：“你是什么人？华山哪有令狐锋这号人物？”。

吴天德哈哈一笑道：“青城派有‘英雄豪杰’，青城四英。华山派有‘冲锋陷阵’华山四愣。你是大哥，打架哥哥你来，我是小弟，泡妞弟弟我上！”，令狐冲听他说得不像话，勃然大怒，斥道：“华山没有你这号人物，满嘴胡言乱语，看剑！”。

吴天德见他一剑刺来，声势颇大，却不凶险，暗暗佩服他宅心仁厚，明明气恼得很，可是出招却仍颇有分寸。当下借势倒纵，跃到岳灵珊面前，这一下动作十分快速，先是后退，脚尖甫一点地，已斜斜掠至，岳灵珊吃了一惊，手中剑刚刚抬起，只觉手腕一麻，剑被吴天德脱手夺去，紧跟着被点了穴道。

吴天德跟曲非烟学了几手粗浅的点穴功夫，今日大开利市，却是用在华山掌门的独生女儿身上，用来帮兄弟泡马子。

吴天德夺剑在手，哈哈笑道：“令狐冲追女人拖泥带水，叫我这做兄弟的看得实在生气，常言道打仗亲兄弟，今日不如就由我令狐锋来替你追吧。兄弟如手足，我是左手，你是右手，这鲜花儿么，拿在哪只手上不是一样？如果兄弟不行，再找个令狐陷、令狐阵来，前仆而继，死而后已，宁在花下死，做鬼也风流，万花丛中过，片叶不沾身，常在河边走。。。。。。”。

他口中胡说八道，手上剑已和令狐冲叮叮当当交手七十多招，岳灵珊立在他身后，人被点了穴道，涨红着脸动弹不得。令狐冲攻了一阵，忽地收剑后退，惊道：“衡山剑法？你。。。。。。你是莫大先生么？”。

吴天德哈哈笑道：“若是再过个三五十年，小弟也勉强可以称得上大先生了”。令狐冲看他虽以巾蒙面，但眼眸明亮、额头不见一点皱纹，虽然自已未见过莫大先生，以他的年纪也决不可能是莫大先生。只是衡山本来人材凋零，若不是莫大，天下间有何人可以使出如此奇妙的衡山剑法？

原来吴天德并不懂剑术，现在现学现卖，用的正是山洞之中衡山派的‘百变千幻衡山云雾十三式’，他用来虽然生涩，那招式却端得奇妙，吴天德不禁暗暗后悔，早知道会遇上令狐冲，不如先瞧瞧华山剑法，学了那魔教长老破解华山剑法的法子，令狐冲可是招招受制，那就更爽了。

饶是如此，毕竟吴天德功力精湛，双剑相碰，那道古怪的真气绞得令狐冲手中剑几欲脱手，衡山剑术本以奇幻著称，吴天德所使剑法又有许多衡山派失传的剑招，令狐冲如何是他对手，再斗数招，令狐冲手中长剑“呛啷”一声，被吴天德绞得飞上半天。

吴天德笑道：“令狐锋胜第一场，赏美人儿香吻一个”，说着飞身跃回岳灵珊身前，令狐冲只见吴天德双手捧住岳灵珊脸颊，“啵”地亲了一口，不禁牙眦目裂，拾回长剑，飞身又上，脑中乱轰轰地只是想：“小师妹被他凌辱了，我一定要杀了这淫贼，这样才能挽回小师妹的颜面”，他生怕对上小师妹目光，更令她难堪，是以双目只是盯着吴天德，运剑如风，招招拼命。

岳灵珊满脸惊讶之色，虽身不能对、口不能言，但是那双眼睛却一直随着吴天德的身子打转儿。原来吴天德转身过来，做出捧着她脸颊亲吻的样子，却是在自已手背上狠狠亲了一口，岳灵珊原只当要受他凌辱，却不料他竟做出这般举动，一双眸子一对上他那双促狭的眼神，心中已经有些了然这莫名其妙的高手只是戏耍自已二人而已。

令狐冲可不知就里，拼了命的向吴天德攻击，气势虽然大盛，剑招之中破绽也是越来越多，未过几合，又被击落长剑，吴天德笑道："华山剑法，不过如此。好妹子，令狐锋来也"，跳到岳灵珊身边，依样画葫芦，又在自已手背上狠狠亲了一口，岳灵珊心中好笑，不知他到底要玩出什么花样来，令狐冲怒吼一声，也不捡剑，赤手空拳地扑了过来。

吴天德笑嘻嘻扔了长剑，以一双肉掌迎对。这一来，令狐冲身上可是挨了不少拳脚，吴天德虽然暗施巧劲儿，令狐冲没受什么伤害，可是鼻青脸肿自是难免。

岳灵珊刚刚还觉着好玩儿，可是眼看大师哥疯虎一般不断跌倒，不断爬起扑上，浑身泥土，蒙面人偌大的拳头打在身上也不知有多么痛疼，眼中渐渐噙满晶莹的泪珠儿，大师兄为自已如此拚命，又是贴心，又是感动，恨不得立刻身子能动，去救了大师哥下来。

也不知斗了多久，令狐冲趴在地上，再也爬不起来，但他双手撑着身子，呼呼喘气，仍狠狠盯着吴天德。吴天德笑嘻嘻地道："这一局可是完胜。令狐锋要与小师妹洞房花烛去了，大师哥就在这儿好生歇着吧"。

令狐冲见他走向岳灵珊，嘶哑着嗓子叫道："不要。。。。。。，放过小师妹，否则。。。。。。就算追到天涯海角，令狐冲也决不会放过你"。

吴天德笑嘻嘻地道："她是你的小师妹，现在却是我的好妹子，等我做了你的妹婿，我洗净了脖子叫你砍，只怕你也下不去手了。不然岂不是叫小师妹守了活寡？"。

令狐冲气极，手指颤抖着指着吴天德，竟是一个字也说不出来，吴天德眼珠儿一转，又道："不过。。。。。。要是小师妹是你的好妹子，那兄弟倒是不便夺人所爱了，可惜。。。。。名花无主，不采忒也可惜了"。

令狐冲看他走向岳灵珊，心中一急，脱口叫道：“你不能碰她，小师妹是我的。。。。。我的。。。。。”。

吴天德停住脚步，回头笑道：“是你的甚么？兄弟可是听得不怎么明白了”。岳灵珊一双俏目也盯着令狐冲，只盼从他嘴里能听到自已期盼已久的那句话，可惜二人等了半晌，令狐冲却嚅嚅着不敢说出口来，心中只是想：我若如此唐突，小师妹会不会怪我?

吴天德看看他没有动静，心想，看来还要再下猛药，走过去将岳灵珊打横儿抱了起来，笑道：“此处风景秀丽，兄弟要和娘子觅一处洞天福地成亲去了，大师哥再见。”

令狐冲眼看着他抱着岳灵珊一步步走开，忍不住急叫道：“小师妹是我一生最爱的人，你放开她！”。

吴天德瞧瞧手中抱着的岳灵珊，只见她紧闭着双目，脸色红红的，说不出的好看，哈哈一笑，将她放回地上，吴天德道：“你师父是你最爱的人，师娘是你最爱的人，连师兄师弟也是你爱的人，小师妹是你最爱的甚么人？”。

令狐冲咬了咬牙，也不敢去看岳灵珊脸色，说道：“是。。。。。。我最爱的女人”，话一出口，心中如释重负，心中只是想：但愿这人信守诺言，只要他放了小师妹，若是师妹怪我，我便要她一剑杀了我便是。

吴天德笑道：“那可不好意思了，若是令狐冲的女人，我令狐锋自然不便横刀夺爱了，只是。。。。。。你总得证明给我看才是”。

令狐冲怔怔地道：“证明什么？怎么证明？”。

吴天德走远两步，道：“你若当着我面去亲一亲小师妹，我便信了你的话，如若不然，今日我便和小师妹成亲洞房，做了你的便宜妹夫”。

令狐冲一句“最爱的女人”弄得岳灵珊心中晕陶陶地，此刻听了他这话，禁不住想：大师哥会来亲我么？他胆子小得很，连拉拉我的手都不敢，他敢亲我么？如果。。。。。。如果他亲了自已，我怎么办？我是瞪他一眼，还是闭着眼不看他？如果做出不高兴的样子，会不会让他以为我嫌弃他？可是若是很开心的样子，大师哥会不会认为我太轻浮？我是说句不要，还是一言不发？。。。。。。

岳灵珊小脑袋瓜里胡思乱想着，令狐冲却涨红着脸不敢向前，逡巡半晌，吴天德啧啧叹道：“大师哥想来是嫌弃小师妹被我亲过，不再想要她了，既然如此，还是做我的大舅哥吧”。

令狐冲见他又要抱岳灵珊离开，把心一横，急忙冲过来道：“不要走，你。。。。。。你说话要算数，若是言而无信，一定天打雷劈，死无葬身。。。。。。”说到这里已走到岳灵珊面前，看见她一双亮晶晶的眸子，魂儿整个都陷了进去，望着小师妹竟然半天没有说话。

吴天德在一旁急得握紧双拳，心中急道：亲呀，快亲呀，唉，可惜那么诱人的小嘴儿，要再不亲，不如哥哥我替你受累了吧。

过了半晌，令狐冲才慢慢靠近岳灵珊，低声道：“是大师哥没用，小师妹，你若是心中不忿，待救了你离开，你就打死大师哥出气吧”，说着紧闭双眼，抿住嘴唇，双膝颤抖着将紧闭的嘴唇贴到小师妹那柔软的小嘴上，顿时只觉得脑中轰地一声，似乎身子都爆炸了开来，飘得满天满地都是，一时不知身在何处了。

岳灵珊瞪大了双眼，却甚么也看不到，脑中一片空白，双唇触电般麻木得没了感觉，只觉得令狐冲急促的鼻息喷在自已脸上，心中胡乱想道：他亲我了，大师哥正在亲我。。。。。。

吴天德歪着脑袋，左瞧瞧，右瞧瞧，又是好气，又是好笑：他奶奶的，这对活宝儿还真是天下无双，男的紧闭双眼，紧张得脸都白了，女的倒大睁着妙目，也不知是不是看成了对眼儿。这令狐冲平时英雄洒脱，一见了女人真是没用，本来就是小白脸，现在脸色更白了，不知道是不是血液都冲到下肢去制造擎天一柱了。

吴天德心中好笑，手中一枚石子却曲指一弹，打在岳灵珊身上。岳灵珊穴道一解，身子不由一震，令狐冲感到师妹动了一下，急忙站直了身子，四目相望，登时都红了脸，身子软绵绵的没有一丝力气，心中却暖洋洋的如沐阳光。

两人就这么望着，又是欢喜又是害羞，又有些莫名的慌乱，全然忘了身旁的吴天德，过了半晌，岳灵珊忽然开口道：“他。。。。。。那个人，没有亲我”。

岳灵珊一张嘴，令狐冲只当她要责骂自已，想不到开口第一句话却是说的这个。岳灵珊刚刚想了那么多应该怎么矜持得体，莫叫大师哥看轻了自已，可是乍一开口，脱口而出说的却是这句话，仿佛生怕

大师哥真的以为自已被人占了便宜，因此急着辩解似的，这一句话出口，两个人都愣在那里，紧接着岳灵珊脸色通红，羞不可抑地掩住了面孔。

令狐冲听她这么说，略一愣怔，已知她的情意，忍不住欢喜得一颗心沸腾了一般，抬头去看那位揍了自已一顿的蒙面令狐锋，空山杳杳，鸟儿叽喳，哪里还有他的踪影。

红日西斜，玉女峰下，两个人儿彼此对视良久，终于腆然一笑，两道人影儿渐渐合成一个。。。。。。

吴天德一时兴起，促成这一对有情人迈出这突破性的一步，心中欢喜，想来经过今日，两人终能畅开胸怀，从此郎情蜜意了。今日行此一善，也算功德一件。只是。。。。。。唉！怎么一想起那小姑娘的俏模样，心里头酸酸的有点儿不舍哩?

密林深处，一个青袍老人淡淡一笑，也背负双手，飘然而去，口中淡淡地道："这个小子促成人家姻缘，用的法子倒是巧妙，如此不拘小节，有趣，有趣。。。。。。"。

# 第四卷不如归去 第三十五章 悟剑

(更新时间：2006-5-10 0:34:00 本章字数：4429)

吴天德回到自已的‘蜗居’，刚刚坐下喘口大气，朱静月和曲非烟就晃到面前，兴师问罪了。吴天德对二人自然不会隐瞒，讲了在玉女峰上发现秘洞武学的事，自然话中把自已早已知道说成了偶然发现。

这一来把本来要嗔怪他出去一天，不知道回家的两位姑娘的注意力也都转移了。二人对他发现的事情也是啧啧称奇，吴天德拉着二人来到后院，找了柄饰剑将今日所见衡山剑法舞给二人看。

朱静月功力远远胜过非烟，但是对武学并无太大兴趣，当初在周王府也是为了保护侄儿才不得不学，虽见这套剑法十分神奇，也并无艳羡之色。倒是曲非烟见过衡山剑法的厉害，只是自已不是衡山门人，不能习得。此刻自家老公居然会了这门功夫，忍不住扯着他衣袖想要他教给自已。

吴天德见朱静月没有兴致，向她笑道：“月儿，你整理了一天房子，也累了，先回房中休息，我先教非烟几招。恒山剑法轻灵飘逸，最适合女子习练，待我学了再教给你，”。

朱静月点头答应，自去安排晚上饭食。吴天德便悉心传授曲非烟衡山剑术，他知道这小妮子真实功夫有限，虽然已打定主意退出江湖，多一技防身总是好的。

曲非烟学得甚是认真，一个多时辰学了十余招精妙的衡山剑术，但功力不济，已累得小脸红扑扑的，额头冒出细密汗珠。

吴天德瞧了她可爱模样，又想起那日想过的念头，忍不住在石阶上坐下，将曲非烟娇小可爱的身子揽在怀中，抱紧了她动人心弦的纤巧身子，贴着她耳朵悄悄说出心中所想。曲非烟听得脸上发烧，似笑非笑地瞧着他道：“天哥哥，人家什么事不听你的了？不过。。。。。。我怕静月姐姐不肯呐，她可是腼腆得很呢”。

吴天德嘿嘿贼笑着，大手在她结实、娇小的酥胸上抚弄着，贴着她俏美的脸颊道：“非烟最乖了，只要你我连手，静月姑娘还不是手到擒来？”，曲非烟感觉到他某个部位已经发生了变化，顶在自已臀下十分难过，忍不住吃吃娇笑着逃了开来，跑到水池旁一丛桑椹树下，回

首嗔道："大色狼，不想好事儿，离开福溪到了平阳县那晚，你和静月姐偷偷做了什么？以为我不知道吗？没有我和你连手，吴大胡子还不是马到成功，所向披靡？"

那桑椹树不过半人多高，指肚大的桑椹已经成熟，紫黑色的果实缀满枝头，散发着一股好闻的气味。吴天德追过去，此时已是彩霞满天，倒映在池水中，和着曲非烟婀娜多姿的倩影儿，轻轻摇曳。

吴天德摘下一粒桑椹，噙在嘴边，递向曲非烟，双手又揽在她苗条的腰间，曲非烟白皙的脸上挂着动人的红晕，那双水汪汪的杏眼楚楚动人地看着他，含羞带怯地伸出嘴，飞快地在他唇上沾了一下，咬下了那枚桑椹，甜美的汁水在口腔中化开，曲非烟反手抱住吴天德粗壮的腰，闭着眼睛呢喃道："天哥哥，人家好喜欢这么陪着你。初次遇到你时，人家只觉得这个家伙倒还有几分见识，怎么也想不到会有这么一天，伴着这满天的霞彩，和你相依相偎在一起，世上的事情，真是奇妙得很呐"。

吴天德低头在她颊上一吻，感叹道："是啊，这世上有许多事，都是无法预料的。"忽然想起岳灵珊瞪着一双铜铃般的眼睛，瞧着令狐冲吻她的情景，不禁嘿嘿一笑：令狐冲那小子也预料不到人生的初恋竟是在自已的强迫之下，心不甘情不愿地完成了吧?

夜，深了。已是盛夏，朱静月也渐渐进入了盛夏般的炎炎热情。刚刚洗过的身子光滑如水，微微透着凉意。洁白宽松的浴袍遮不住那娇美的身子，胸口醉人的风光若隐若现，她温顺地躺在榻上，崭新的被褥透着清新的气息。

沐后的肌肤细腻芬芳，盈盈一握的纤腰下，两条白生生的腿儿羞涩地扭缠在一起，姿态撩人。微微的烛火下，那张俏美的面孔痴痴望着吴天德，抱紧了他的身子，眉梢眼角荡漾着温柔的春意。

在吴天德的爱抚下，她的身体温度渐渐升高，吹弹得破的肌肤开始泛起粉红色，吴天德趴在她丰腴动人的胴体上，双手托着她丰盈绵软的粉臀，爱的乐章让静月渐渐发出压抑的呻吟声，一双长腿不安地蠕动着，纤柔的腰肢也开始向上挺耸，坚挺的酥胸上两点樱桃坚挺起来。。。。。。

当颠狂渐渐进入高峰，朱静月的双手紧紧抓住雪白的被单，纤巧可爱的脚趾也时紧时松，终于在一阵战栗后瘫软在床上，好半晌才悠

悠地喘过一口气儿来，娇嗔地在吴天德结实的胸口轻轻地捶打了一步，道："你。。。。。以后可要斯文些了，人家。。。。。。人家可能已经有了你的孩子了呢"。

"什么？"，吴天德先是一惊，又是一喜，紧紧抱住了她汗涔涔的身子喜道："真的么，月儿，你已经有了身孕？"

朱静月娇羞地点点头，道："从福溪到现在，也有一个多月了，人家怕是已经有了"。吴天德喜不自禁，呵呵傻笑道："真的么？真的么？哈哈，想不到呀想不到，明天。。。。。明天我去买些补养品，老吴要亲自下厨，侍候好我的乖乖老婆"。

朱静月见他开心，自然是心花朵朵开，羞笑着拧了他一把，道："人家还说不准呢，你高兴个啥？如果。。。。。如果真的有了，你喜欢男孩儿，还是女孩儿？"

吴天德把眼一瞪，道："莫名其妙，我又不是送子观音，我说了算数么？不管男孩女孩，只要是我吴天德的孩子，那便是个好宝宝"。

朱静月恨恨地踢他一脚，怒道："说的什么话，不是你的还能是谁的？"

吴天德忙赔笑道："呃。。。。。只是打个比方，呵呵，只是打个比方而已。。。。。。"。

忽然旁边一个娇脆的声音道："你们在聊些什么啊？什么好宝宝？"

吴天德扭头一看，不禁两眼一直，曲非烟不知何时，已经悄悄地进了房来。朱静月哎呀一声，羞得连忙扯过一条薄衾盖在身上，羞道："非烟妹妹，你怎么。。。。。。怎么。。。。。"。

只见曲非烟苗条的身体不着寸缕，在灯光下泛着莹润的光泽，从螓首香肩、到柳腰直腿，一条优美圆润的曲线流畅而下，曲非烟还不怎么懂得摆出诱人的姿势来挑逗男人，不过在她的心里，既然已经成了吴天德的女人，那么把身子呈现在他面前，当然是天经地义的。

然而在两个人灼灼的目光注视下，曲非烟也不禁有些羞涩了，她的手掩着胸部和要害之处，娇嗔道："都是天哥哥的主意嘛，要人家来你房中，你们在说什么宝宝？"

吴天德哈哈大笑，一把把她扯上了床，道：“非烟妹妹，我们快来努努力，争取明年给华山吴府再增加一个小小吴天德”。。。。。。

第二天吴天德赶去县城搜罗各种补品，竟没去玉女峰上观摩各派武学，令那暗中等待的青袍老人好生奇怪：天下间谁人见了这许多绝学，不想日日夜夜呆在里面，直到将壁上的武功全都学会为止？偏偏这个年轻人，实在古怪，瞧了一个多时辰，跑下山去管了件闲事，第二日竟不露面，老人对他是越来越感兴趣。

直到两天以后，吴天德才背了一捆火把赶到玉女峰，在他想来，每日拎个火把实在麻烦，干脆一次拿来，也好省心。到了思过崖，搬开洞口岩石，进入山洞，吴天德直奔破解华山剑法的石壁。

前两日与令狐冲一战，勾起了他对华山剑法的兴趣，因此首先去看华山剑法。只见壁上刻着一行大字：“张乘云张乘风尽破华山剑法。”这一行之旁也是无数人形，足有五六百个，线条清晰，吴天德不由暗暗摇头，忍不住叹息道：“这些魔教长老刻画这些招式颇费功夫，若是从一开始就协助那位神斧力士劈山寻路，怕是早已闯出此洞，也不必力尽而死了。可是这些人被困山中，首先想到的是留下自已败人武功的绝学，生怕坠了自已死后的名声。”古人这种念头在吴天德来说，自然不可理解，忍不住大摇其头。

细看壁上的招式却是一柄不知是矛是棍的长武器对剑，吴天德使的虽是刀，但他却没有拘泥于刀法惯用的砍、削、斩、刺等手法，而是融合了许多其他兵器的长处，这壁上招式自然也可借鉴，只见壁上刻着一招剑法，正是前日令狐冲曾用过的一式剑招，吴天德虽不知这招剑法叫做‘有凤来仪’，却知这招剑法的玄妙，细看这位魔教长老破解这一招的方法，乃是以手中兵器直对着那剑的剑尖。吴天德细一思量，便知其中道理。

那日令狐冲使出这一招来，他乃是屈身横架，令狐冲抽剑后退，剑势再起，吴天德正好顺势跟进，剑势荡起，用的虽是衡山剑法，先机一得，这招‘有凤来仪’隐藏着的种种后招便发不出来，而这壁上武功以兵刃直对刺来的一剑，乃是借兵器优势，直接逼敌后退，再顺势跟进，自也可压制得对方这一招的后着无法使出，其实与自已所用那招有异曲同工之妙。

吴天德一路看来，先细细揣摩华山剑法的精妙之处，再思量破解华山剑法的绝招，这一番下来，竟耗费了一个半时辰。吴天德换了一枝火把，坐在一块石头上休息，想着壁上武功，自言自语道："华山剑法已然十分精妙，可是那破解之道却更加神奇，想来这十大长老搏斗之中见识了华山剑法的绝招，在这洞中苦苦思量，才一一破解出来。嘿，可惜招数是死的，人却是活的，我今日见了十大长老的招数，已预知其中奥妙，若是给我些时间琢磨，又何尝不能破解十大长老针对五岳剑法的招数？"。

"这样看来，无论多么神奇的招式，一露了脸，被人家知道了其中奥妙，自然可以想出克制之道。这样彼此不断创新克制，待到极致，出招角度已不可更加刁钻，变化亦有穷尽之时，到那时较量的还不仍然是功力的高下？任你招数如何神奇，只要功力、速度不及我，而我的武功招数又不是太差的话，那么。。。。。"。

吴天德不由想起《神雕侠侣》中杨过在襄阳山谷中见到独孤求败的剑冢故事。暗暗想道：独孤求败将一生使用珍惜的几把长剑埋于谷中碎石之下，若是有门人弟子的话，埋骨之处怎会如此简陋？可见他晚年并无弟子传人，那么独孤九剑又是何时传于别人的呢？

想起剑冢中独孤求败刻下遗言，曾道三十岁前以利剑纵横江湖，剑势凌厉刚猛，无坚不摧，那自然是以剑法取胜，那时他尚游走江湖，后世闻名天下的独孤九剑说不定便是那时传于别人。

而他中年以后，用得却是九十多斤的重剑，"重剑无锋，大巧不工。"剑本以轻灵迅疾为尚，那柄重剑却是以拙胜巧，一力降十惠。想想他在洪水瀑布下练剑，内力何等浑厚，天下间有什么剑法能承受得起玄铁重剑一击？可见功力高深已极，根本不需什么花哨招法，此时招术就如翠柳修竹，有风来袭，尽可弯枝飘叶，泄其风势，若是龙卷狂风，任你如何泄力取巧，都被连根拔起，哪里还有商量？

待到独孤晚年，功力精进不知到了什么地步，内外兼修均已极至，草木竹石在他手中，都是杀人的利器，自然无敌于天下了。

想到这里吴天德不禁霍然领悟，哈哈大笑道："以招数取胜虽然速成，仍不免落了下乘。武功之道，说到底较量的仍是功力的深浅。以独孤九剑那样的武功因深谙各种兵器的使用，料敌机先，号称破尽天下武功，可这破字，破的也是招数。若是一个人能练到以拙胜巧、大

巧不工的境界，招式上独孤九剑便不占便宜，此人再有一身高深内力驭剑，那么纵是独孤九剑当面，又有何惧？”

话音刚落，忽听洞中一听轻笑：“小子好大的口气，便让老夫来瞧瞧你如何以拙胜巧”。

# 第四卷不如归去 第三十六章 论剑

(更新时间：2006-5-10 22:10:00 本章字数：4784)

吴天德忽然听见空荡荡的石洞中有人说话，不由大吃一惊，急忙转身举着火把向发声处望去，只见一个青袍老者面容清矍，两眉入鬓，正负手站在一方巨石旁边，脸上带着淡淡的微笑。

吴天德心思急转，暗暗想道：瞧他模样，莫非便是那位。。。。。。剑圣风清扬？可是他如何来到这古洞当中？自已一直站在离那劈开的石道附近，他不可能是在自已来后才从那里进来。啊！这古洞中这么多人，当然有出入的洞口，难道风清扬早已知道入口？

他在心中盘算，口里却不由自主地问道："你是什么人？难道。。。。。。你早已发现了这个山洞？"。

青袍老人微笑道："我也是在先师的笔记中偶然发现有关这个山洞的记载，所以才寻到这里，想不到你倒是际遇非凡，竟然凭空打破了玉女峰顶的石壁，发现这个山洞。刚刚瞧你观壁上武功，似乎独有心得，独孤九剑是昔年剑魔独孤求败的绝学，你既知世上有这样一门武学，却仍不以为然，风某心中好奇，倒想知道你凭什么做此断言？"

他似乎不以为吴天德会知道他这么个人，因此也不讳言，直称自已姓风。吴天德心中一震，脱口道："风清扬？你是风清扬风老前辈？"。

老人眼光微微一奇，讶然道："你是何人弟子？世上还有人知道风某人么？"

吴天德讪讪一笑，道："寻常人么，自然大多不知道前辈的大名，可是武林中有本事的大人物，又有哪一个不记得华山派风清扬的威名？"

风清扬呵呵一笑，道："哦？这么说，你也是武林中有本事的大人物了？"。吴天德本意是指风清扬剑法如神，年轻时结识的自然大多是武林中的翘楚人物，这些人物现在都是大有本事的人，又有谁会忘了有位用剑如神的华山风清扬，想不到却被风清扬用来反嘲一句。

吴天德脸色微红，说道：“晚辈吴天德，在武林中可是藉藉无名之辈，晚辈也没有师傅，不过从一卷古人遗卷中学了身内家功夫，算是半个武林中人而已“。

风清扬听了哑然失笑，他原本以为这个青年果然悟出了什么武学大道，现在看来只不过是因为他只懂内功，根本不擅武功招式的运用，所以才口出狂言，顿时失了兴致，但还是随口问了一句：“刚刚听你说要‘以拙胜巧、大巧不工’，可有什么心得？”。

吴天德心中一动，暗想：“独孤九剑招法神妙，自已内功精湛，如果能从风清扬这里学到精妙剑术，运用到自已的刀法当中，内外兼修，岂不更好？可是风清扬就算不会秘技自珍，又怎会轻易将剑法传给自已？如何激得他肯吐露独孤九剑的秘密呢？”。

忽然看到壁上魔教十长老破解五岳剑派功夫的壁画，吴天德心中一动，道：“前辈既然垂询，晚辈无礼，就大胆直言了”。他顿了一顿，道：“‘以拙胜巧、大巧不工’的境界晚辈只是领悟得到其中精义，要达到这样的境界，必须有浑厚精湛的内力做根基，晚辈恐怕力有不逮。不过要证明内力和招式两者孰更关键，却也不难”。

风清扬心中一震，华山剑、气二宗争论了几十年，就是这一个问题，弄得华山剑派自由相残杀，由五岳剑派第一大派沦落到二流门派，想不到自已心灰意冷、弃世几十年之后，居然在这华山绝巅，和一个外人再次争论起这个话题。

吴天德手指壁上华山剑法道：“这石壁上华山剑法乃是华山剑派创派以来各代高手所创绝学，也算得上是千锤百炼、精妙绝伦，现在尽被魔教长老破去，若是前辈面对魔教高手这等破法，又当如何？”。

吴天德心想，要破解这魔教武功，你总该使出独孤九剑了吧？却见风清扬瞧了壁上图形两眼，微微一笑，忽然以掌做剑，顷刻之间，将那壁上华山剑法一气呵成使了出来，这数十招直如一招，手法之快，简直匪夷所思。

吴天德惊咦一声，他万万料不到风清扬不使独孤九剑，竟使出壁上所刻华山剑法，这些招式在他手中使来，如同行云流水，招式连环，舞得密不透风，吴天德一一瞧在眼中，再去思量魔教长老破解之法，虽然仍是那些招式，却已不可破解。

吴天德呆了一呆，道："这剑招。。。。。。自前辈手中使用，已非魔教长老所刻武功可破，难道已经天下无敌了么？"

风清扬摇头道："也不尽然，若是被那张乘风兄弟见了我使剑的法子，想必亦可再创出破解之法"。他仰头想了想，忽然举掌出招，这一回用的却是张乘风兄弟所用的棍招，手法有所改动，招数更加奇妙，竟将自已方才所使剑招一一再次破去。

吴天德道："妙啊，招式之妙，乃是技巧的运用。只要被人窥见它的用法，自然可以想出破解之法，可见招式奇妙，不可凭恃。而功力高下，却非窥见对方武功强弱，便可以想出法子来破解的"。

风清扬瞪着他，半晌呵呵一笑，道："你这是以彼之矛，攻彼之盾了？"说着他剑势又起，迅速将自已方才所使的棍法再次破去，言道："你这可是言之偏颇了。若是你招式运用巧妙、变化无方，以'无招胜有招'，对方如何破你武功？"

吴天德疑道："人家出手便是出招，你回他一剑难道就不算是一招？怎么就叫做无招了？"。

风清扬摇头道："我说'无招'并非出手迎敌不算招术，而是说出手之间，心中没有固定的招式，全靠临敌应变、料敌机先，临阵之时信手拈来，那么对手如何探得你出招的奥秒，自然不可破解。待他见识了你的招式，想出破解之道，再次交手之时，你的招式又变，还是令他无法破解"。

吴天德想了一想，道："我明白了，前辈是说出手过招就如同写作文章一般，有些人太过拘泥于固定的形体，如同有着固定模式的八股文章，而真正的佳作却是信手拈来，不拘一格"。

风清扬料不到他竟能这么快领悟独孤九剑的剑意，欣然笑道："正是，见招拆招，攻其必救，则无往而不利，想不到你这小子领悟之力倒也不凡"。

吴天德颔首道："听说前辈便是独孤九剑的当世传人，如我所料不差，这独孤九剑便是只传剑意，并无剑招，乃是独孤前辈综合整理各门兵器的运用惯理、攻击特色，有所针对地研究出相应的克制之道。通晓了这些克制之道，临战之时随机应变、自由发挥，自然可以先发制人"。

风清扬面有惊喜之色，他万万料不到此人竟有如此见识。世人练功，莫不是精心苦炼前人所创招法，一招一式都要练上百遍千遍，生怕走了样子，临敌之时循规蹈矩，若是手臂抬得比师父所教的稍高一点，剑递出去的角度比祖宗传下来的规定稍偏一些，都认为是学艺不精，这个小子对自已这种不循祖规的做法竟有如此见解，不由大生知已之感。

却见吴天德说罢又摇头晃脑地道："武功，技击之术也。技击之术，不外乎力量、速度、技巧三者的结合，前辈以为如何？"

古人习武者甚众，但是大都只是全盘照接前人的创造，又有几人去细细思量其中的原理？吴天德这番理论是后世对于武术等体育运动最根本的原理阐述总结，虽然那时通晓内力者已不多，所传下的气功比起此时的内家功夫也相差颇远，因此力量指的就是人本身肌肉所产生的力量，而非内力，但原理却是不差。

风清扬也从未想过武学这最浅显直白的解释，细细想了一番，赞道："不错，还真不曾有人用这么精辟简炼的话来相容武学。武功一道，正是力量、速度、技巧三者的结合"。在他的理解当中，这力量指的却是内家真力了。

吴天德嘿嘿笑道："那么前辈以为这三者当中，哪一样最易掌握？哪一样最难掌握？哪一样最是根本？"这小子对风清扬动上了心机，三个问题中将最紧要的置于最后，就是想让风清扬不知不觉中入了他的圈套。

风清扬虽然机智，却没有他这般狡诈伎俩，不假思索地道："自然是技巧最易学会，内力最难掌握，三者当中，以力为本，以速、技为辅。。。。。。"，他说到一半，张着嘴哑然失声，饶是这一代高人，心智坚定，此刻也是心中巨颤，脑中乱轰轰想道："难道我们剑宗几十年来的理论都是错的？难道我们剑宗几十年来的理论都是错的么？"。

吴天德怎能失了这样良机，笑道："正是，三者之中，技巧最易学会，因此学技巧易于速成，凸显效果明显。这力虽是难学，却是后来居上，力高了，速才可提高。而说到技巧，也要耳听目辨，做出判断，才能临敌应变。功力高深，五识自然敏锐，敌招甫发，立生感应，这才无懈可击，否则技巧也难臻上乘。不过。。。。。。"

他看着风清扬因这番振聋发聩的话而变得面色苍白，转口又道：“不过人生苦短，精力有限，学武之人能将三者均练至极高境界的毕竟凤毛麟角，三者得其一练至极至，也可纵横武林了。

但若三者各有一人练至巅峰，以我之见，胜出的便一定是那学力之人，以拙破巧，容至繁于至简，不要说刚猛无俦的一招出手，剑锋所至，让人不得不退。便是一声狮子吼，震也震死了你，还谈甚么动手过招？”

吴天德忽然向他一礼，恭恭敬敬地道：“可是要想立于常胜不败之地，而又恰有这般绝学，那么学习的次序不妨是先习技巧，后主力量。吴天德有幸在此遇见前辈，也是缘份，还望前辈不吝指教。”

风清扬在洞中踱了几步，双拳紧握，抬眼望着洞顶痴痴出神，火光映在脸上，神色变幻，忽然叹息道：“以剑为主？以力为主？。。。。。。”默然半晌，又道：”风清扬昔年得一位奇人传授独孤九剑，这使剑的法子原非我华山派武功。你的脾气秉性、武功见识，很合我的胃口，要教给你，也没甚么。不过。。。。。。风某一生学剑，今日这番理论竟是闻所未闻。”

风清扬虽然心中失落，可是毕竟心胸宽广，虽然驳不倒吴天德的理论，心中也隐隐承认他说的确是至理，但这么多年的观念，怎肯这便开口认输，想了一想，忽然脸露微笑道：“那日你在山下教训的那块朽木，这两日我看他颇有些开窍了，居然也懂得哄女孩子开心了。今晚亥时，你去将他带到那日瀑布旁边。他内力远不及你，待我教他几招剑法，你二人印证一番，瞧瞧是‘无招胜有招’还是‘一力降十惠’”。

吴天德怔了一怔，忽然醒悟到这位剑道宗师已决定传授自已剑法了，只是对自已将他驳倒，颇有些不忿，似乎要先教教令狐冲剑法，让他和自已较量一番，印证一下自已所说的道理。

吴天德心中欢喜，也顾不得问他怎么知道自已戏弄令狐冲、岳灵珊的事，连忙兴冲冲地答应了，向风清扬问清了华山派的住处，便匆匆下山而去。

自那日被那个自称令狐锋的家伙逼着与小师妹一吻，这两天令狐冲与岳灵珊感情急剧升温，虽然初时令狐冲还有些畏首畏尾，可是心障已除，很快两人就郎情妾意，打得火热。对于那个打得自已惨不忍

睹的蒙面怪人，令狐冲心中现在除了感激还是感激，真恨不得找到他，好好地和他喝上一顿酒来以示谢意。

戌时过半，令狐冲练完剑回到自已房中。他私下里和小师妹虽然亲热，但是素知师父是个庄重谦谨的君子，二人名份未定，在剑派内不敢有所表示，回到房中点上油灯，见桌上放了一个笼屉，打开一看，却是四个肉粽，令狐冲心中一甜，知道这是小师妹偷偷放到自已房中，欢欢喜喜坐下正要取用，后窗忽然啪地一声，有人用石子打在窗上。

令狐冲侧耳听听，又是啪啪两声，他心中一动，暗想：莫非。。。。。。小师妹来找自已？这么晚了小师妹不便公然来见自已，却偷偷绕到后窗，她想我了么？

令狐冲心中激动，吹熄了灯，走出房门看看四下无人，纵身跃过围墙，跳到后面。他房后便是山林，此时只见月光下远远一道人影儿冲着自已招了招手，飞身向山上奔去，忙紧跟而去。

前边人影身法极为迅速，令狐冲虽然提气急追，始终拉了长长一段距离。但远远望去，那人身形颇高，绝非小师妹。令狐冲心中奇怪，一路跟随，渐渐追入每日下午和小师妹练剑的瀑布旁。

这里是令狐冲极熟的地方，一踏入林中，令狐冲心中便是一跳，忽然想起那日戏弄自已和小师妹的怪人来，忍不住高声问道：“是哪位朋友引我前来？可是。。。。。那位令狐锋兄么？”。

树后悠悠然走出一个人影，月光下眉眼依稀有些熟悉，只听那人嘿嘿笑道：“令狐同学，你好”。

# 第四卷不如归去 第三十七章 求个好出身

(更新时间：2006-5-11 23:39:00 本章字数：3904)

九月初七，华山来了一群不速之客。

陆大有匆匆跑进正气堂，对岳不群道：“师父，嵩山陆柏陆师叔、泰山天松道长、衡山向大年向师兄、米为义师兄，还有几位不曾通报姓名的前辈已经到了迎客亭前”。

岳不群心中一震，霍然起身，眼角微不可察地跳了跳，疾步走出几步，忽然顿住，对陆大有厉声道：“快去唤众弟子到正气堂前来，还有。。。。。。先去找你师娘回来，要快”。

陆大有骇了一跳，师父虽然严厉，却鲜少用这种冷肃语气说话，当下不敢怠慢，急忙向濯剑池跑。这几日师娘开始传授小师妹‘玉女十九剑’，这门剑法招式繁杂，常常一招剑法翻来覆去要学上几个时辰，也未必能体会到其中精要，因此宁中则带了岳灵珊日日在濯剑池旁练剑，岳不群知道这套剑法难于掌握，为免女儿分心，平时绝不让弟子去打扰的。

宁中则正在池旁教女儿练剑，忽见陆大有急匆匆跑来，心知必有要事，不由玉面一紧，连忙迎上去，问道：“大有，跑得这么急，出了什么事？”

陆大有匆匆又重复了一遍，宁中则不禁脸上变色，她虽不知出了什么事，却一向相信丈夫的判断，岳不群养气功夫极佳，若非事情急迫，断不会声色俱厉地要陆大有急急来寻自已，又叫他集中华山弟子到正气堂等候。

宁中则心中不期然想起衡山刘正风的事，心中微有忧急，连忙唤过女儿，急急赶向正气堂。岳灵珊落在后面，向陆大有道：“六师哥，爹爹什么事急着要我们去？”

陆大有看看前边疾行的宁中则，悄悄道：“小师妹，嵩山派带了泰山、衡山派的朋友友拜山，还有几位高手，我看来者不善，师父叫我将弟子都叫到正气堂去呢。”

岳灵珊急问道：“大师哥呢？”

陆大有道："这两日你随师娘练习玉女剑法，大师兄常独自出去，我也不知他在哪里"。

岳灵珊暗想："冲哥定是见我随娘练剑，独自一人去溅玉泉习武去了。众弟子中，他的武功最好，我得去把他找回来"。于是急急对陆大有道："六师哥，你去找齐诸位师兄，我去寻大师哥回来"。

此时，令狐冲正在溅玉泉旁比剑。此时令狐冲的剑术一日千里，精进极快。独孤九剑精妙绝伦、穷尽天下各门各派兵器的运用之理，集剑法精要之大成，确是一门极高深的武学，令狐冲生性洒脱，得了这门剑术，大有如鱼得水之感，练得甚是勤奋。

那日，令狐冲被吴天德引进密林，听他声音认出便是那位自称令狐锋、戏弄自已和小师妹的神秘高手，走近了才认出是那位朝廷的大将军吴天德，实在又惊又奇。

听吴天德说完分别后的种种，令狐冲才恍然大悟。武林中人接受前辈高人的指点也是常有的事，令狐冲当然求之不得，风清扬有心要他学了独孤九剑，与吴天德印证一番，自是倾心相授。

三天后风清扬要令狐冲与吴天德动手过招看看，令狐冲悟性奇高，学了三天虽然尚未得其精髓，剑法也已大进。吴天德对这门闻名已久的剑法，倒也不敢小觑，甫一交手，就使出自悟的天得一刀。他的刀法刚猛无俦，气势迫人，纵是学了破刀式的令狐冲，也不敢直掠其锋，要知吴天德虽未学过独孤九剑，他用刀却暗合独孤九剑的剑意，出手不循规矩，打斗之际怪招迭出，手中一柄钢刀，竟然时不时挟带着些斧招、棍招，不伦不类、可也狠辣异常。

武功招式有高下之分，内家气功同样优劣有别。吴天德所练的混元气功乃是道家气功的总源，内家玄门罡气中的无上功法。吴天德此刻内力，虽不如少林寺的方证、西湖底下的任我行那般深厚，可也远非令狐冲可比。想想令狐冲在西湖底下与任我行比斗剑法数百招，不曾输于他，后来却被任我行一声大吼震晕，连梅庄四友那样的内家高手都一齐晕倒，可见内功练到极至的厉害。

连斗三次，令狐冲都被吴天德注入强劲功力的快刀压制得难以施展，每次斗到三四十招，都败下阵来。风清扬终于忍不住破誓出手，一柄剑到了他的手中，那剑招直如行云流水，任意所至，飘忽不定，二人交手二十余招，风清扬的剑已点在吴天德的咽喉处。

在风清扬看来，以他的身份用了二十多招才擒下一个后生晚辈，自觉已是大丢身份，加上吴天德刀上有一股怪异力道，若不是他紫霞神功的内力修为已经极为高深，在惊雷霹雳般的快刀碰撞下，手中的剑纵不被吴天德斩断，也必定象令狐冲一样被被压制得无法施展，心中也是暗暗吃惊。

吴天德苦思良久，暗忖风清扬浸淫剑法半生，若和他比快、比招数精妙，一时半晌如何可以达到那种境界？自已刚刚以刀招的巧妙去与他对战，岂不是以彼之短，攻其所长？自已内功霸道，不若以拙胜巧，尚有机会。

第二日吴天德再与风清扬交手，不再追着风清扬的剑势出手，横削竖砍斜劈反撩反反正正就是那么几个简简单单的招式，无论风清扬招式如何古怪奇妙，吴天德全做不见，横劈一刀，竖砍一刀，任你说什么‘无招胜有招’，他却根本不去接你的招，一手刀法简陋已极，可谓是破绽百出，但他刀上贯注无穷内力，罡风破空，隐带呼啸之声，就算你有几千几百种法子去攻击他的破绽，总要先招架了他这必杀的一刀才行。

吴天德连败数日，早已学了乖，风清扬剑术精妙，若要与他在招式上争锋，追着那轻灵飘逸的剑势去打，自然不免被他寻出破绽，为其所趁。此刻只有以静制动，简简单单劈出的一刀，虽然无甚花样，却是攻敌必救，风清扬接招架开，变招诱敌时，吴天德根本不去瞧他的剑，平平淡淡竖着又是一刀直劈下来，逼着风清扬再去接他的刀。

风清扬的剑招舞得无论如何玄妙，吴天德只是不理。想你无论如何精奇的招数，也只有诱敌变化时有用，纵然幻化出千剑万剑，要刺及人体时，终不过是一剑，要破这化虚为实的一剑以吴天德的武功自然不难办到，这就是以不变应万变的道理了。吴天德凭着这样古怪的打法竟与风清扬斗了二百余招才败下阵来。

风清扬瞧了吴天德半晌，哈哈笑道：“大智可以若愚，大巧可以若拙，武功之巅，各有不同的问道路径，殊途而同归。你的刀法虽然尚嫌稚嫩，若是潜心研究，说不定独僻溪径，创出一门名传千古的天德九刀出来”。

吴天德呵呵笑道：“晚辈没有独孤剑魔那样的本事，天德九刀是创不出来的，顶多只有一刀”。风清扬奇道：“一刀？”

吴天德笑道："独孤九剑又何止九剑？"

风清扬抚掌大笑，叹道："风某以一身独步武林的剑术为傲，可惜终不过是承袭前人学问，不知何人有福气，收了你这样有悟性的佳弟子，将来成就一代宗师也不是不可能"。

吴天德心中一动，暗想：风清扬的名号虽然知道的人不多，可是知道的都是了不起的大人物，连少林方证、方生两位武林中的泰山北斗也欠了他极大的恩情，若是认了他做师父，可不吃亏。再说这位前辈的风骨的确叫人仰慕，自已要学他独孤九剑的秘奥，认他做师父，也是理所当然，于是坦然道："不瞒风前辈，晚辈确是没有师父，若是前辈不嫌弃晚辈愚笨，晚辈愿拜风老前辈为师"。

风清扬瞧着他，嘿然一笑道："愚笨？象你这样的小子也算得上愚笨么？"

吴天德打蛇随棍上，接口笑道："前辈认为晚辈并不愚笨，那是答应收下晚辈了"，就地跪倒，重重磕了三个头，心中想道："奶奶的，从此以后老子也是根正苗红的人了，在武林中寻个好出身不容易呀，这一个头磕下去，俺的辈份就和五岳掌门平起平坐了。官场的官儿那是能上能下，这江湖上的辈份可是一跪定终身呐。"

风清扬老怀大慰，花了一个多月的时间将独孤九剑传给二人。令狐冲是依样学习，接受最快。吴天德却是只学其中技击之理，以为已用，接受相对就要慢一些，不过现在风清扬对吴天德期望甚深，很希望他创出一种自已的绝学，而不是永远生活在独孤求败的荫蔽之下，反而更加耐心讲解。

待二人渐渐领悟九剑的精奥，风清扬来得次数也渐渐减少，他在山中隐居已久，不喜见人，这回日日和两人见面，已是极难得了。

此时吴天德盘膝坐在一柱古树粗干之上，一边看令狐冲练剑，一边琢磨着自已的刀法，忽然听到林中有脚步声传来，立即跃下树来道："令狐老弟，有人来了"。

令狐冲伸手拭了一把汗道："是什么人？小师妹正随师娘在练剑，应该不会来的"。

只听林中传来岳灵珊娇脆的声音："大师哥，你在么？"。

吴天德向令狐冲促狭地一笑，道：“大师哥，小师妹想你想得练不成剑了”。

令狐冲脸一红，迎上去道：“小师妹，我在这里”。分花拂柳般，岳灵珊苗条的身子闪了出来，见了令狐冲唤道：“冲哥，你。。。。。。啊，那人是谁？”。

吴天德哈哈一笑，这小妮子有了爱情的滋润，出落得更加楚楚动人了。他迎上前去道：“岳姑娘，不才令狐锋是也，哈哈哈。。。。。。”。

岳灵珊愣了愣，猛然醒悟过来，顿时羞得满脸通红，恨恨地跺了跺脚，嗔道：“大师哥，你。。。。。。你找了朋友用计骗我的是不是？”，神色虽然害羞，看来却并没有生气。

令狐冲急忙道：“小师妹，不是这样，急忙将事情对岳灵珊说了，岳灵珊听说他便是衡山见过的那位胡子将军，仔细看看果然有几分相像，这才释然。岳灵珊急急地把嵩山剑派带人上华山的事说了，吴天德听了立刻想到应该是嵩山派挑唆剑宗弟子来逼宫了。

吴天德现在也算是剑宗弟子，感情上对那些中了气宗奸计、被赶出华山的剑宗弟子颇有些同情，忙对令狐冲道：“嵩山剑派此次上华山，定有阴谋，我和你们一起下山，且去瞧瞧左冷禅又搞什么鬼”。

岳灵珊喜道：“吴将军肯去最好不过，有你在一定可以收拾得了那些人的”。

吴天德心想：“吴天德现在可算不得将军了，不过。。。。。。以我现在的武功，收拾那些虾兵蟹将，不用‘软脚虾’，他们也一样是软脚虾！”。

# 第四卷不如归去 第三十八章 无情无义吴天德

(更新时间：2006-5-12 1:25:00 本章字数：5352)

华山正气堂，宾位上首坐着身材高大的仙鹤手陆柏，右手执着五岳剑派令旗，他下首坐着天松道长，中间坐着三个青衣人，都已四五十岁年纪，腰间所佩长剑却与华山派所用的剑相同，衡山向大年、米为义两人坐在最下首。

那位为首的青衣人冷冷地道："华山派是五岳剑派之一，剑派剑派，自然是以剑为主。你一味练气，那是走入魔道，修习的可不是本门正宗心法了。我封不平是华山弟子，自然不能由得你将本派引入岐途"

此时吴天德三人已赶到华山派，看见正气堂大门紧闭，令狐冲拉住陆大有问道："怎么样，里边发生了什么事？"

陆大有道："我们立在廊下，未得师父召唤，也不敢进去，只听得嵩山派带来的三个前辈说是甚么本门剑宗的弟子，要逼师父让出掌门位子"。

令狐冲一急，也顾不得师父的教训，奔过去贴着门缝儿往里瞧。吴天德摇摇头，暗想："今日正气堂又要来一出论剑不成？"，吴天德也走过去，贴在门缝上向内看，只见岳不群坐在主位上，神色自若地道："天下武学，都分内学外学，气功是内学，力乃武技根本，所以练武先练气，终至内外兼修境界，才是武学正道"。

封不平冷笑道："人生匆匆，寿命有限，加上个人悟性不同，所谓术业有专攻，哪能耗费精力学习诸般武学？气功自然是要练的，不过却应以剑术为主，以内力为辅"。

岳不群微微一笑，道："封兄，你们'剑宗'一支，二十五年前在玉女峰比试，败于气宗手下。倘若你说的是对的，剑宗何以会输于我们气宗？剑宗武功易于速成，昔年玉女峰上二十多位本门的前辈可是剑宗占了多数，还不是被我师祖以紫霞神功一一击败？"

另一个黄脸青衣汉子忽然砰地一拍桌子，立起了身子，怒喝道"气宗弟子，卑鄙下流，如果不是你们暗使诡计，把小师叔诱到江南去，剑宗怎么会败在你们气宗手下？"。

吴天德听得一奇：小师叔？诱至江南？那是我师父风清扬了？这汉子五十出头，师父风清扬不过六十岁，年纪与他相差不大，但是辈份高了一辈，所以他才称之为小师叔吧。

只见岳不群仰天打个哈哈，道："笑话，剑气二宗玉女峰顶比斗，光明正大，当时峰顶剑宗的各位前辈人人都服气自尽，想不到你们今日却遁词纠缠。你们若认为剑宗胜过气宗，尽可自立门户，将我气宗压了下来，岳某自也佩服，毫无二话。"

封不平嘿然冷笑道："华山乃是本派立派的根本。剑宗是华山正宗，为什么要离开华山自立门户？我们已隐忍了几十年，今日一定要让剑宗光明正大重新踏上华山正气堂，你既不肯退位让贤，咱们就手下见真章吧"。

岳不群冷哼一声，道："华山'正气堂'，已不是当年的'剑气冲宵'堂了，只怕你们坐不住这个位子"。

仙鹤手陆柏语含威胁地道："封兄、成兄、丛兄将昔年华山剑、气二宗比斗之事告知了左盟主，盟主颁下五岳令旗，若是剑宗今日胜过气宗，左盟主愿意全力支持封兄等人返回华山"。

宁中则一直坐在丈夫身边，并未插言，此时听到陆柏如此赤裸裸的威胁之言，忍不住怒而起身，厉声道："左盟主为五岳剑派盟主，管的是五派所共的大事。我华山门户之事，自有本派掌门做主，何劳左先生过问"。她实是心中怒极，这一声竟不称左冷禅为盟主，显然对嵩山剑派嫌隙已生。

岳不群见妻子动怒，起身轻轻握了握她的手，微笑着示意她坐下，面对三位剑宗高手道："岳不群年及弱冠，接掌华山门户，日日殚精竭虑，生怕弱了华山一派的名声，这份重担压在肩上，无时无刻不若山一般沉重。如果三位比武真的胜过岳某，岳某倒愿拱手将这份责任交予三位承担，否则。。。。。。还请三位早早离去，莫要再来生事"。

封不平立在对面冷笑道："噜唆这么多，还不是恋栈不去？华山掌门之位你是不肯相让了，是也不是？"[www.517z.net]

他说'是也'二字时已刷地一声拔剑在手，'不是'出口，迅捷无伦的四剑已经出手，这只是一刹那的工夫，长剑已分别在岳不群左肩、右

肩、左臂、右肋各刺一剑，刺破衣衫紧贴皮肉穿过，运剑之快、招式之巧、用劲之妙均是妙到毫巅。”

岳不群微笑不动，四剑贴身而过，他这份定力实是令人骇然，而且他能胸有成竹受这四剑，显然若封不平真有伤人之意，他必有克制之道。那时剑已及体，他若能在间不容发的瞬间护身克敌，那武功必然高出对方多多。

令狐冲在门口见了如此惊险一幕，却是惊叫出声。他对恩师视若亲父，登时忍不住推开大门闯了进去。后边发生的事和吴天德前世所知差不多，只是令狐冲用的却不是壁上剑法，而是独孤九剑，华山剑宗三位高手接连败下阵来，这三人倒是一身傲骨，虽然陆柏一意表示要帮助他们用武力强行夺了华山掌门，但是三人败在岳不群一个弟子手中，还有何脸面留在华山耀武扬威？三人一脸惨然，凄凄惶惶径直走出正气堂去，竟是头也不回。

这三人苦练二十多年剑法，一心一意要光大剑宗门楣，今日之败，雄心尽丧，走出华山派的大门，立在路口竟是茫茫然不知该向何方。

吴天德跟了出来，瞧了瞧三人模样，微笑道：“那位打败三位的华山弟子。。。。。。用的剑法真是巧妙”，他重重地念出剑法二字，三人听了面若死灰的脸上一动，转目望着他，只见吴天德举起右手食指，虚空划刺，正是令狐冲刚刚破解三人剑宗绝技的妙着。

随即吴天德又道：“华山剑宗难道就没有办法破解他这几招么？”，凝神望了三人一眼，忽地以指作剑，使出从石壁上所学的三招华山剑招来。这三招剑法本就妙至毫巅，而吴天德又精通独孤九剑的要义，对这三剑略作修改，恰恰可以克制令狐冲刚刚的三招剑法。

封不平三人虽不曾见过这三招，但那用力的法门、招术的特点分明正是华山剑宗武学，不由身子一震，惊道：“你。。。。。。你。。。。。你是本门剑宗弟子？”，声音发颤，惊喜若狂。

三人对剑宗武学本已绝望，此刻见了这三剑，信心顿生，犹如溺水之人抓到了救命稻草一般。吴天德心知独孤九剑最擅临敌应变，自已想出这三招自然可以破解令狐冲那三招，但若是此刻对战的是令狐冲，令狐冲未必便不能再出机杼，另创新招，不过这些话此刻自然是不会对三人讲的。

他向三人施了一礼道："小弟吴天德，这位师兄刚刚提到的小师叔，可是姓风？"

黄脸青衣人手指发颤，指着他道："你。。。。。。你是风师叔的弟子？他老人家还。。。。。。还活着？"。

吴天德刚要说话，隐约听到院内又有脚步声传来，便道："三位师兄且请下山去华阴县里华阴客栈住下，小弟回头自会去见你们"。三人瞧他神色，显然现在不欲被人知道他身份，好在三人知道心中剑术通神的风师叔仍在人世，正喜自不胜，连忙点头答应了，匆匆赶下山去。

吴天德回到院中，只见陆柏铁青着脸，天松道长神色木然，而岳不群正满面春风地殷殷留客，吴天德不禁面露苦笑，心想：碰上岳不群这号人物，叫你气不得恨不得，这般作风也真够叫人头疼的了。

好不容易听完岳不群的客套话，陆柏拱了拱手，道："多谢岳掌门美意，陆柏还要赶回嵩山覆命，不能久留，告辞了"。

天松道长强装笑颜，也跟着稽首，随陆柏出去。米有义二人却是笑嘻嘻地对岳不群施了一礼，道："晚辈奉左盟主之命前来华山做个见证，家师曾经吩咐弟子，此次来华山，只带一双耳朵，一双眼睛，现在华山事了，晚辈要回去覆命了，岳师叔，小侄告辞"。二人行礼如仪，告辞离去。

岳不群微微一笑：刘正风深受嵩山派之害，正是与自已同病相怜，他让弟子带这几句话给自已听，心中如何还不明白他的意思？

转首看见吴天德，岳不群不禁一愣，他识人的本事极强，吴天德相貌变化虽然不小，他与吴天德也只在刘府见过一面，却颇有几份印象。令狐冲过来再一介绍，登时想起此人是谁来。虽然觉得一位朝廷的将军突然来到华山，十分奇怪。但也不便表现出来，忙拱手将他让进正气堂去奉茶。

此时宁中则、岳灵珊、一众华山弟子正兴高彩烈聚在正气堂中，欢喜雀跃犹如过年一般。岳不群心中疑虑令狐冲从何处学来如此神奇的剑法，有心追问，但是现在多了一个外人，这事却是急不得了。

二人攀谈一阵，听了吴天德辗转来到华山的缘由，岳不群正要安慰他一番，刚刚张口，忽然门口有人拉着长音喊道："包青

天。。。。。包大人到。。。。。”。这一声略带嘶哑，叫得众人都是一怔，纷纷扭头望去，只见正气堂的门口，走进一个人来，双颊红肿，口角瘀血，往那儿一站，面目扭曲，也不知是恐惧还是恼恨。

大家均是一奇，这人竟是刚刚离开的嵩山派陆柏。只不过一转眼的功夫，也不知他怎么会弄得如此狼狈，口里还唱戏一般喊着什么包大人来了，莫非疯了不成?

众人正惊诧莫名，忽地门口并排拥进来几个人。正气堂的大门颇宽，足以容纳四人并排行走。可是现在却有六个高大的老人并排走了进来，来势甚急，一到门口都往中间靠拢，偏偏没有一个人稍稍退后一步，结果六人竟一齐卡在了那里。

陆柏颊上哆嗦了一下，转过身来施了一礼，木然道：“包青天包大人请进”。

那左数第三个老人喊道：“不要挤不要挤，我在中间，我是包大人，应该我先进”。紧贴着他右臂的老人斥道：“我也在中间，自然我便是包大人，所以应该由我先进”。

那先说话的老者怔了怔，数了一数，哈哈笑道：“那小子明明说包青天包大人请进，那自然是两个人了，我是包青天，你是包大人，咱们应该一起进“。

反对的老人听了大是赞同，忙道：”正是正是“，运力向内便挤，左右其余老人一齐运劲挤住，七嘴八舌表示反对，最左侧那老人肩膀挤得门框咯吱作响，瞪着眼道：“放屁放屁，我明明听见他道‘包、青、天、包、大、人’请进，这六个字分明是六个人了，那便是请我们六个人一起进去了”。

一边说着一边向其他人点头示意道：“你是包，你是青，你是天。。。。。。我是人，可不正是六个人么？哈哈哈。。。。。”

一个老人嚷道：“这可奇了，怎地出现了两个包字？那谁是大包，谁是小包？”

第一个被点到包字的老人得意地道：“自然我是大包，他是小包。大包是包青天，小包便是包勉了”被叫做小包的老人怒道：“大包是包黑子的哥哥，小包是包黑子，谁要做小包勉？”这老人虽然性情脾气一如顽童，但是也知包青天是个好人，自然争着要扮他，

正气堂内众人瞠目结舌，望着六个白发苍苍、脸若橘皮的老者，不知是些什么人物，怎么那嵩山派的陆柏在他们面前变得猫儿般温驯。吴天德心中却恍然大悟：这是。。。。。。桃谷六仙来了？

右侧老人肩膀扛住摇摇欲裂的门框惊奇地道："话可以是这样说的么？那我在洛阳时去江南春~药店买药，将名字叫成江南~春药店，你们怎么笑我？"

挨着他的老头儿不耐地道："江南~春药店便是江南春~药店，两者原没甚么区别，都是药店，这包青天包大人明明只是一个，拆零了变成六个，那开封府的大堂便坐不下了。"

宋朝包青天包拯的故事，堂上众人都是知道的，自从唐玄宗开了梨院，戏曲之道便盛行开来，这包青天的故事自然人人耳熟能详。眼见几个疯疯颠颠的老人挤在门框里胡说八道，十分滑稽，众人都觉好笑，可是眼看华山正气堂门口那上百年历史的大门就要被挤掉下来，众人又如何笑得出来。

中间左三那个老人道："开封府大堂坐不下，这间正气堂一定坐得下，我们一齐进去吧"，说着使劲向前拱，其余五人死死扛着肩膀，都怕自已落在人后，扮不成包大人了，只听轰地一声，华山派正气堂的大门硬生生被六人拆了下来，一时尘土飞扬。

那门框做得忒也结实，偌大的厚重木门门框被六人紧紧地挤着，竟不曾倒落地上，被六人带着歪歪斜斜走了进来。岳不群身为华山掌门，此刻掌门议事的正气堂都被人拆了，实是奇耻大辱。忍不住立起身怒道："你等是什么人，为何如此无礼？"

却不料六老竟不理他，原来他们忽然发现六人并排而站，身上套着这么巨大的门框，实是难得一见的奇景，生怕门框倒地，便不好玩了，走得小心翼翼。六人为保持平衡，在正气堂内杂耍一般眼睛斜斜瞅着两边门框，不断移动位置平衡门框的着力点，状甚滑稽。

那位将曾将江南春药店读成了江南~春药店的老人一边翻着眼睛挪着步子，一边犹自愤愤不平地道："怎么道理都让你们说去了。六兄弟中，可是只有我桃花仙读过书来。若是照你们这么说来，梦，遗于故土，月，经于长空，大可读作梦遗，于故土，月经，于长空了？"

四个老人听了一齐捧腹大笑，只有最左边那个老人急切地道："什么事这么好笑？什么事这么好笑？"，几人狂笑乱颤，那门框再平衡不

得，轰地一声倒向门口方向，摔得七零八落，岳不群已是气得脸色铁青。嵩山派欺上门来，他都面不改色，此刻却被这六个老人恼得浑身乱颤。

一个老人摆了摆手，橘子皮似的老脸皱得甚是严肃地道："六弟，你年纪尚小，这个事情切不可再问起"。吴天德听了这话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几个老人听见笑声，向他一瞧，再一瞧站在他身边不远的宁中则，六双小眼睛顿时一齐放出光来，再转眼瞄见岳灵珊，登时大喜道："找到了，找到了，果然果然，与那和尚说的一般无二，一个美貌大美人儿，一个美貌小美人儿，啊啊，这小子一定便是大和尚要找的无情无义吴天德了!"

# 第四卷不如归去 第三十九章 掳美下山（上）

(更新时间：2006-5-12 21:03:00 本章字数：3336)

吴天德正哈哈大笑，一听这话顿时象斩断了脖子的公鸡，笑声顿时噎住，这时才想到桃谷六仙为何而来。那不戒和尚既然把自已看成了他的得意女婿，眼看自已几个月都未去恒山，当然要想办法四处寻找自已了。

吴天德奇怪的是，自已远遁华山隐居的事，知者甚少，而自已和不戒在刘正风府上分手时，他也并不知道自已身边另有女人，此时听桃谷六仙说的话定是指朱静月和曲非烟，只不过张冠李戴错认了岳夫人和岳灵珊而已，不戒对自已的事如何知之甚详?

吴天德心中不解，干笑两声，向桃谷六仙拱手道："晚辈正是吴天德，不知六位前辈高人如何称呼？"。

那六个围上来的老人听了他的话欣欣然面有喜色，一个老者已赞不绝口道："这个小子不错，一眼就看出我们是前辈高人，好眼力好眼力，难怪那小尼姑对他茶不思，饭不想，果然少年英雄，英俊潇洒"。

吴天德心中纳闷，我只不过称呼一声前辈高人，怎么就显得我少年英雄、英俊潇洒了？敢情高帽人人喜欢，便是这六个不懂人情世故的老怪物也不能免俗。他见厅中众人听见有个小尼姑对自已相思甚深，都面露异色，脸上不由一红，忙辩解道"各位前辈是仪琳师太差来的么？这个。。。。。仪琳小师太是出家人，怎么会对我茶不思、饭不想了？前辈莫要胡言乱语"。

那夸奖他的老人摇头道："错不了，错不了，那日小尼姑说了一句你做的饭菜好吃，大和尚便亲自下厨去给小尼姑也做了一桌斋菜，小尼姑只吃了一口便不肯再吃，定是想念你了，这还不是茶不思饭不想么？"

吴天德啼笑皆非，不戒和尚那副模样，他做出来的饭菜是什么味道可想而知，难怪仪琳不肯再吃。吴天德虽然对那位美貌小尼姑颇有些好感，倒也未自作多情到以为人家只是结识一场便对自已情根深种的地步，此刻听了顿时释然，忍不住笑道："想来是不戒和尚做的饭菜忒也难吃，仪琳小师太难以下咽罢了"。

那老人瞪眼道："不然不然，大和尚做的饭菜极是美味，我等六兄弟吃得是津津有味，大和尚的手艺可比我六弟强多了。与大和尚一比，我六弟做的饭菜比猪食也强不到哪里去"。

吴天德不禁哑然，这六位老人住在深山桃谷之中，平时的饭食都是自已煮用，不戒手艺再差，和这六位智力。。。。。。呃。。。。。。略显低下的六仙相比，自然又要高明很多。

只听那老人道："大哥，二哥，你们说是不是？"。老人回头问完，却不见回音，吴天德也深知这桃谷六仙是一刻闲不得的人物，此刻不知怎地竟这么老实？转头瞧去，只见其余五仙身子拔得笔直，板着一张老脸，只是脸上的皱纹太多，若不是眼睛瞪得大大的，实在看不出是在板着脸生气。

吴天德瞧他们站在那儿怒视着自已，一脸忿忿然的神色，不由吓了一跳。那问话的老人也奇道："咦！你们这是甚么表情？"，只见左首一个老人忍了又忍，实在耐不住道："大和尚说这小子无情无义无天德，我看不仅如此，这小子还'浅薄幼稚，不明世务'之至"。

其余四个老人听了齐刷刷把头一点，看来这八字评语生平他们也不知听别人说了他们多少次了，此次终于用在别人身上，心中大是解气。和吴天德交谈的老人不解道："这小子刚刚还夸我们是前辈高人，可见甚有见识，怎么又'浅薄幼稚，不明世务'了？"

一个老人怒道："我们都被这虚情假意的小子骗了，他方才明明说'不知六位前辈高人如何称呼？'既然他有心求教，妈妈常说我们对人要以礼相待，我等便准备告诉他我们的名姓了，不料这小子一听小尼姑就急吼吼地，张口闭口都是那小尼姑，将我们几个前辈高人撂在一边不理了，这还不是'浅薄幼稚，不明世务'么？"

问话的老者一听，立马儿赶到他身边拔直了腰杆儿站着，把一张老脸也板了起来，向吴天德怒目而视。吴天德恍然大悟，连忙恭恭敬敬地向六怪施了一礼道："啊，是晚辈失礼，请六位前辈见谅，请问六位前辈高人高姓大名呀？"。

六人这才转嗔为喜，一个老者道："我是大哥，叫做桃根仙"，另一人道："我是二哥，叫桃干仙。"其余几人争先恐后将姓名告诉他，分别是桃枝仙、桃叶仙、桃花仙、桃实仙，吴天德听到桃花仙，想起才子唐伯虎的诗句，顺口道："桃花仙？好名字。桃花坞上桃花庵，桃

花庵内桃花仙。 桃花仙人种桃树，又摘桃花换酒钱....若将富贵比贫贱，一在平地一在天，若将贫贱比车马，他得驱驰我得闲， 别人笑我太疯癫，我笑他人看不穿。不见五陵豪杰墓，无花无酒锄作田。”

那时唐伯虎已经死了一百多年了，但是这首诗流传却不广，在场的人都是武林中人，对百年前这位江南才子所知有限，都道是吴天德顺口吟出，虽然听来字句简单，无甚修饰，却是寓意深刻，不禁人人惊叹。岳不群听了‘别人笑我太疯癫，我笑他人看不穿。不见五陵豪杰墓，无花无酒锄作田。’心中大有感触，一时不知想到了什么，倒忘了正气堂大门被毁之辱。

桃花仙喜得凌空翻个筋斗儿，拍掌大笑道：“好诗好诗，这诗用来赞美我这位前辈高人最是合适。也不枉这趟输了赌局，被大和尚差来跑了这么远的路。”

吴天德想到六怪输了赌局，心中极是奇怪，这六人武功深不可测，不戒和尚一对一仗着那身轻功或许还可略占上风，一对六可是万万不是敌手，不知他们赌得什么，开口一问，六怪一齐长叹一声，把一张满脸皱纹的老脸争皱得如同一朵菊花。

好半晌桃根仙才十分难过地道：“那个大和尚和我们打赌，他赌我们桃谷六仙是武林中一等一的英雄豪杰，声威远震，名传天下、武功卓绝、人品出众。。。。。。”，亏得这疯疯颠颠的桃根仙好记性，足足上百字的赞誉之词，他竟脱口而出，滔滔不绝，说得极是流畅。

厅中华山一众弟子听得十分郁闷，华山是五岳剑派之一，天下的英雄豪杰只要有些名气的，大多都听说过。这桃谷六仙可是从不曾听人提起，此刻听了那些令人肉麻的赞誉之词，纵是达摩祖师再世、武当张三丰显灵，也不过如是，可惜这样‘威名赫赫’的桃谷六仙，众人竟是从不曾听说过。

桃谷六仙本是一刻闲不住的人，此刻听老大复述不戒和尚的话，却一个个乖得象在背三字经的小学生，随着桃根仙抑扬顿挫的腔调一齐摇头晃脑，直到桃根仙背完不戒的原话，桃干仙才痛心疾首地道：“我们桃谷六仙是何等响当当的武林人物，大和尚的话可说是实至名归。我们当然只有愿赌服输。”说罢还做出一副耿耿于怀的模样。

听了这番话，就连气恼当中的岳不群都不禁失笑。六人洋洋自得，对大家的脸色也不以为意，桃叶仙道：“于是我们就一路赶来，在

华阴县城看了一场‘铡美案’的戏，然后到山上来找你。我们正愁找不到路。。。。。。”。

桃花仙忙接口道：“桃谷六仙怎么会找不到路？我们是贪恋华山美色，一路姗姗行来，看到这个老头和一个老道下山”，他说着向陆柏一指，陆柏也不知想到了什么，脸颊抽搐了一下。

桃实仙道：“不错，桃谷六仙怎么会不认得路？我们一边学着戏文一边赶路，见了这老头和老道，便客客气气地问他：‘小老道，这里是不是就是华山？’”

吴天德、岳不群等人都一脸木然：。。。。。。。

桃枝仙气哼哼地道：“那老道无礼得很，竟然刷地一下抽出剑来喝道：‘你们六个人不人、鬼不鬼的怪物是什么东西？’，吴小子，你说我们六兄弟生得可象是人不人，鬼不鬼么？”

吴天德赶紧道：“六位前辈一派仙风道骨，就算长得人不人、鬼不鬼，那也是天上的神仙下凡”。六怪心花怒放，一齐拼命点头，对他的话大以为是，登时引为知已。

桃根仙道：“那老道可没有吴小子这般眼光，他说我们人不人，鬼不鬼，那岂不是连我们的爹娘都骂在里头了？于是我们兄弟就跳过去，抓住他手脚四肢。。。。。。”，他一边说着，一边以奇快的速度向陆柏身边一闪，这兄弟几人自小配合惯了的，立刻就有三个兄弟一齐闪了过去，那陆柏一见四人冲了过来，马上闪身就逃，口中嗬嗬出声，以他嵩山剑派十三太保中赫赫有名的高手身份，竟然如此恐惧，也不知曾受过什么惊吓。

桃根仙兄弟四人身法奇快如风，手法更是诡异，陆柏只逃开一步，立刻被四人提手抓脚拎了起来，陆柏口中立刻发出一声惊恐已极的惨叫，只听桃枝仙笑嘻嘻地道：“我们使劲这么一拉，那小老道就立刻化整为零，变得人不人，鬼不鬼了。。。。。。”。

# 第四卷不如归去 第三十九章 掳美下山（下）

(更新时间：2006-5-12 23:58:00 本章字数：3241)

仙鹤手陆柏被四人提在手中，一声怪叫，竟晕了过去。他虽不怕死，但是不久前曾亲眼见到泰山天松道长被这几个怪人抓在手中，硬生生撕裂，那种凄惨情形象起来就让人背心寒气直冒，此刻自已被抓在手中，心胆俱裂，以致大失颜面，竟尔昏了过去。

吴天德也是大叫一惊，却见四个人提着陆柏，只是做了做架势，倒没动手撕他，这才放下心来，那样眼看一个活活的人体被一撕四块的血腥场面，换了谁也不愿见到的。

厅中华山派众人一听泰山天松道长竟被四名怪人活生生撕了，都骇得惊叫一声。岳不群虽对泰山派站在左冷禅一边为虎作怅甚是不满，听说这般惨烈也不禁变色。他见了四个老人抓住陆柏的诡异手法，心头不禁怦怦乱跳，暗忖以四人的奇快身法自已若是与他们动手，又有几分胜算？越想越是心寒。

桃干仙道："然后我们就问这小老头，想不到他居然转身就逃。。。。。。咦？我们又没有把他化整为零，他怎地死掉了？"众仙闻言都忙围了过来，岳不群听说陆柏居然被吓死，不禁脸上变色，和宁中则对视一眼，彼此脸上都现出深深的忧色：若是陆柏死在华山剑派的正气堂里，嵩山那里可是交待不过去了。

桃花仙一张马脸趴在陆柏胸口瞧了半晌，站起来笑道："没死没死，这王朝马汉、张龙赵虎只是昏了过去"。吴天德听说他竟将王朝马汉、张龙赵虎四个人一齐要陆柏来扮，不禁暗暗失笑，想来那陆柏转身便逃，又怎逃得出这桃谷六仙的抓人手法？被六个神经兮兮的老头抓住，一番不分轻重的修理，那可真是有理说不清了。

桃叶仙奇道："我们又没吓他？怎么会昏倒？是了是了，这小老头甚是机灵，一定是用闭气大法装死，配合我们演戏"。

桃根仙喜道："闭气大法那是上乘功夫，他既懂得这门功夫，可见武功十分了得，现在却被我们提在手中，我们的武功岂不是更加高明？"众仙听了深以为然，一齐拍手叫好。这一拍手，陆柏便被卟嗵一声丢在地上，再也无人理他了。

陆柏被一丢震醒过来，睁眼瞧了一下，连忙闭上眼睛继续表演‘闭气大法’，生怕再给六人抓去演戏，好在六人正洋洋得意，鼻孔朝天，根本不曾见他醒来。

岳灵珊见了嵩山大恶人被六个古怪老人玩具一般丢来丢去，忍不住咭儿一声笑了出来，宁中则忙轻斥一声：“珊儿，莫要顽皮”，心中紧张，生怕引得这邪里邪气的六怪大怒，这六人武功高明，人又疯疯颠颠，若是六人要抓珊儿，恐怕自已和丈夫联手也胜他们不得。

不料她虽及时喝止，还是被六怪听到，六怪见小美人笑了，更加高兴，桃实仙道：“吴小子，你这小美人老婆比你可有眼光得很，你看她笑得阳光灿烂，定也是知道我们桃谷六仙的厉害了”。

桃叶仙却道：“小美人儿笑了，为何大美人儿却皱着眉头不高兴？吴小子，你这大老婆太过厉害，我看小尼姑老实得很，嫁过来一定会被她欺负”。

岳灵珊听见六怪把自已当成吴天德老婆，已是晕生双颊，心中羞恼，又听他们把母亲当成吴天德大老婆，不由又惊又怒，对六怪的畏惧一扫而空，脱口道：“你们胡说甚么？怎么把我娘比作。。。。。。比作。。。。。。”，这老婆二字可是无论如何说不出口。

岳不群脸色难看，宁中则也是脸色铁青，可是人人都看得出这六怪似疯似傻，智力犹如儿童，怎能和他们较真儿生气，两人站在那儿只是默不作声。

不料六怪一听‘我娘’都是惊讶不已，身形展开，六个人分别行动，穿花蝴蝶般在正气堂大厅内闪来闪去，绕着宁中则母女疾转数圈儿，停下身子，大瞪双眼，桃花仙惊叹道：“吴小子这大小老婆竟是母女二人？了不得了不得，果然是无情无义无天德，无耻之极！”说罢六颗苍白的大头一齐摇动，真是令人叹为观止。

宁中则伸手握住剑柄，真气在体内激荡，恨不得一剑刺出去，只是这六人虽无礼之极，若是真的和这痴傻六怪动手，害得华山一派尽覆于此，更是一个大大的笑话，岳不群也觉不妥，向她暗暗摇头，阻止她轻举枉动。

吴天德神色尴尬，苦笑道：“六位前辈误会了，晚辈。。。。。。”说到这儿语气一顿，心想：不戒让他们六人来寻自已，又事先知道自已娶了妻子，不知会不会嘱咐他们对静月非烟她们

不利，若是说出她们来，自已可不是这六人对手。这几个浑人不分是非好歹，行事全凭个人喜怒，还是不要说出来的好。

桃叶仙、桃实仙围着宁中则打磨一般滴溜溜一阵疾转，口中啧啧称奇，宁中则被他们转得莫名其妙，手指紧紧握住剑柄，生怕他们有所异动。令狐冲也知这六人武功实是怪异到极点，悄悄站近了些以便伺机救援。

只见二人转了一阵忽地停住，桃实仙啧啧道："大和尚说吴天德薄情寡义，好色如命。可惜小尼姑爱死了他，真是打不得骂不得，烦恼烦恼。又说他已有了大美人小美人那也不打紧，只要不比小尼姑更漂亮，那么小尼姑一定是最受他喜欢的了"。

桃叶仙道："是啊，大和尚说如果大小美人儿比小尼姑生得还要可爱，便要我们一把捏死了她。我瞧这大美人儿生得好看，却也不一定比小尼姑更可爱，就不必捏死了吧？"

桃实仙谑笑道："不必不必，大可不必。大和尚答应只要我们把无情无义无天德引去恒山，待他有了孩儿要认我们做干爷爷的，我看小尼姑瘦瘦弱弱的，生也生不了那么多。这大美人儿腰细臀肥，比较容易生养，杀了她就是杀了我们的干孙儿了，不能杀，不能杀！"

此话出口，宁中则勃然大怒，再顾不得计较后果，抬手一剑疾刺向桃实仙前胸。这一剑乃是宁中则自创的'无双无对，宁氏一剑'，剑势凌厉，剑气袭体生寒。昔日岳不群见了她这一剑都赞不绝口，宁中则也甚是得意，细心琢磨，这一式绝招不断改进，威力日增，此刻使出来虽是二人对面而立，并不及远，剑尖破风，也发出嗤地一声响。

六弟桃实仙在桃谷六仙中最是胆小，本来这一剑他是可以躲得过去的，只是他脑筋转得慢，正在琢磨四哥说杀了大美人就是杀了自已干孙子是甚么意思，待醒觉大美人一剑刺来时，剑风及体，竟吓得呆了，眼睁睁瞧着长剑噗地一声，直插入胸膛，鲜血顿时溢出。

桃叶仙一声惊呼，跃过来一掌击在宁中则肩头，将她击得倒退几步，桃叶仙急抱起桃实仙飞身后退，长剑插在胸上犹摇摇晃晃。其余四仙惊怒中呼啸一声，你左我右，你上他下，迅速无伦地抓住了她手脚，一下子提在空中。

岳不群方才见他们抓着陆柏表演，知道他们接下来就要四下一分，表演'化整为零'的功夫了，这一惊非同小可，刷地一下剑势荡

开，分刺桃干仙、桃花仙二人手臂，饶是他遇事镇定，此刻握剑的手腕也微微发颤。

令狐冲也不及细想，挥剑刺向桃根仙、桃枝仙的手腕，他已悟独孤九剑诀要，出剑并不作势，速度比岳不群还要快上一些，竟后发先至，二仙惊噫一声，空着的手掌一齐拍出，这一掌速度也是极快，竟啪地合在一起，将令狐冲的剑尖夹在当中。

吴天德大骇，急叫道："不要杀她，千万不要"，一边奔向前来，一边顺手从一名华山弟子肋下抽出枝剑来。这几方动作说来话长，其实都只是一瞬之间的事。

桃谷六仙兄弟手足情深，怎会听他命令，四人作势将宁中则拉成大字型，正要手上使力，不料那被刺中一剑的桃实仙忽然叫了起来："啊，我明白四哥的意思了，大美人杀不得，大美人杀不得"。

四仙正要动手，听见六弟说话，都是心头大喜，放了宁中则跃回桃实仙身旁叫道："六弟没有死？六弟还活着"。宁中则被放在地上，脸色苍白，心口怦怦乱跳，这短短片刻，她已死了一遭了。

众仙看见六弟面如白纸，胸口鲜血涔涔涌出，不禁都慌了手脚，急道："快走，快走，寻个大夫瞧瞧"。抱了桃实仙便往门口飞跃，桃花仙转身之际一眼瞧见宁中则身旁的岳灵珊，想到引吴天德去恒山的赌约还没有完成，嗤地一指点中她穴道，岳灵珊猝不及防，身子摇摇欲倒，被桃花仙一把抄住，抢了出去。

五个人快逾奔马，顷刻间从半山腰传来桃花仙的叫声："小美人儿我带走了，吴小子要寻她，来恒山白云庵吧"。听他声音，头一句还甚清晰，到最后一个字时只有余音在山中飘渺，早是人迹绝踪了。

# 第四卷不如归去 第四十章 大小老婆一齐失踪

(更新时间：2006-5-13 15:54:00 本章字数：4564)

桃谷六仙身法奇快，岳不群、令狐冲等人追出门去，已是人踪杳杳.此时夕阳西下，但见群山寂寥，彩霞满天，岳不群站在前边，地上拖出长长的影子，肩背隐隐抖动。

众人立在身后，都是无言相劝。宁中则心忧爱女，可是见丈夫这般模样，还是故作平静，上前伸手握住他手臂，轻声劝道："师兄，那六个怪人虽然疯疯颠颠，听他们语气，却不会伤害珊儿，既然知道他们是往恒山去，我们不如便追去恒山一趟吧。或许。。。。。他们知道抓错了人，回头就会将珊儿放了回来"。

岳不群苦笑一声，女儿被掳走，心中本就忧急，而自已身为华山掌门，让人家在自已家中抢走女儿，传出去与华山派的名誉更是大有损害，只是回头看见门下弟子们都眼睁睁瞧着自已，身为一门之主，自已如何能够张皇失措?

岳不群深吸了口气，定了定神，对宁中则道："师妹，你回去收拾几件衣物，我们和冲儿连夜下山，看看能不能追上那六个老怪物，伺机救回珊儿。其余弟子留在华山好生习武，那六怪武艺高强，人去多了也不管用"。

令狐冲心中忧急还胜于师父、师娘，只是师尊面前不敢擅作主张追了下去，一听师父的话，连忙答应一声，陪宁中则回去收拾行李。

再说正气堂中表演'闭气装死'神功的陆柏见一众人等都追了出去，连忙爬起身来。今日在这么多人面前丢脸，实在不好再见人，于是飞身从墙上掠出，从小道逃了。路上想起刚刚认出的那个吴天德便是刘正风府上坏了左师哥大事的小子，不禁心惊：莫非刘正风逃过一劫，竟是岳不群暗施诡计？岳不群上表面是个谦谦君子，支使的人竟是官场中人物，难道朝中另有势力对依附东厂的本门不利？岳不群此人心中城府太深了，若果是他派了那个家伙去破坏嵩山派大事，定然对我派大计已有所觉，而且此人也必是投靠了朝中某个大人物，此事还需及时禀报给师兄知道。

华山派遭此无妄之灾，全因吴天德而起，吴天德怎能袖手旁观，上前拱拱手，讪讪地道：“岳掌门，此事全因吴某而起，吴某自不能袖手旁观，吴某回家去知会一声，就赶去相助，咱们兵分两路，寻找六怪目标也大些”。

岳不群强笑道：“那六人行事莫名其妙，也怨不得吴兄”。吴天德匆匆与岳不群告辞，急急忙忙赶回自已家中，进得门时天已尽墨，厅院中木柱上挂了一盏气死风灯，在风中摇曳。

吴天德急忙唤了一声：“非烟，月儿，你们在哪？”，这两个月来，因朱静月有了身孕，吴天德不许她太过操持家务，此时回家已晚，还以为她在房中休息。

老管家急忙迎了上来，见了吴天德连忙施礼道：“老爷回来了，我下午在后园安排家丁种植果树，已半晌不曾见过两位夫人，还以为两位夫人和老爷一起出去了呢”。

吴天德听了一惊，急忙转回房间，只见房内平静如常，可是两位爱妻却已不知去向，吴天德马上想到莫非不戒另派了人来，将二人掳了去？可是以朱静月的武功，断不会毫无声息地被人带走，曲非烟又机警多变，两人怎么会不曾留下一点线索？再说不戒掳人，不外乎为了将自已引去恒山，也不会不告诉自已去向呀。

正发愣间，老管家带了家丁阿强赶了过来，道：“老爷，我带家丁们在后园植木之时，前边只有阿强在，老爷不妨问问他”。

这阿强生得身材瘦小，只有十六七岁年纪，只因家中贫困，到县上寻个事儿做，朱静月心软，听他述说家世可怜，将他带回府上。这两日阿强隅感风寒，身子虚弱，因此老管家才让他在前宅守门，做些轻闲工作。

阿强见了吴天德，躬身道：“老爷，小的一直在前院儿打扫房间、庭院，初时看见小夫人提了两尾鱼，说要给老爷和大夫人做些好吃的，后来小的有些困倦，掩了大门回房中休息了一会儿，可不知道两位夫人何时出去了”。说着抽出一张纸又狠狠擤了通鼻涕。

吴天德皱了皱眉，看见他用的是雪白的上好纸张。朱静月给吴天德布置书房，买了些文房四宝摆在里面，只是吴天德从不去那里吟诗作画，想不到那些上好的宣纸都被这不懂规矩的家丁拿来这般糟蹋了。

吴天德自已也是给人打工出身，倒也没有出言责斥，听了阿强的话赶去厨房，只见两尾肥美的黄河鲤鱼炖在锅中，触手犹有余温，不禁呆呆怔了半晌，心乱如麻，过了好久，吴天德也想不出个头绪，若说另有人在打自已主意实不可能，想来想去还是不戒最是可疑。

又想不管是谁掳了朱静月、曲非烟二人离开，这二人容色出众，到了山下县城，总会有人看到，于是忙赶回房中取了些银两，吩咐老管家好生看管家园，就着满天星光月色急急奔向华阴县城。

华阴是个小县，故此没有夜禁闭城的规矩。吴天德赶到时天色甚晚，走在街上，行人寥寥，徬徨不知该向何人询问，想起华山剑宗三位同门还在等待自已，自已要去寻找朱静月、曲非烟二人，怎么也得对他们交待一声，免得他们在客栈久候，于是急忙走向华阴客栈。

华阴客栈是华阴县最大的客栈，封不平、丛不弃、成不忧三人赶到客栈后一直兴奋莫名。华山剑宗弟子自被赶出华山派以来，二十多年卧薪嚐胆，就盼着有朝一日重回华山，可惜剑宗弟子离开华山散奔东西，已渐被武林所遗望。

这三人在华山时便是要好的同门师兄弟，离开华山后在河南伊川县定居，一方面苦练本门剑术，一方面收了几个得意弟子传承衣钵。如今年岁渐老，再不回华山一搏，只怕再无机会，不知嵩山左冷禅如何打听到他们消息，派了陆柏来支持他们重夺华山正宗门户，此次大败本已心灰意冷，却意外见到吴天德，又知道了本门剑宗的第一高手风师叔居然尚在人世，心中大定，有了这位师叔在，华山剑宗重振昔日声威已是轻而易举之至。

三人在客栈候了一阵，不见吴天德赶来，心急如焚，也不在房中久坐，三人跑到客栈门口眼巴巴望着城门方向，瞧瞧夜色降临，正如热锅上的蚂蚁一般，忽见吴天德急匆匆赶来，都是大喜过望，封不平、丛不弃连忙迎上前去，成不忧兴高彩烈吩咐店家快快摆上酒食。

吴天德也是又渴又饿，见现成的酒食，也顾不得客套，一边吃饭一边与三位剑宗传人互相介绍。三人最关心的便是风师叔的下落，当年离开华山不久，剑宗弟子们还不曾分开，都在附近等待风师叔重返华山主持大局，不料不久后就传说风师叔回到华山，见剑宗大势已去，自已被诓骗去江南成亲，中计丢人，羞惭之下竟横剑自刎，都大失所望，这才纷纷散去。此刻对他的死活自然最是关心。

吴天德吃得饱了，思忖一下，想到师父若是有心夺回华山派，以他的武功自可轻易办到，这些年也不会隐居起来，不为人知。他老人家已决定再不过问江湖中事，自已也不好让三人去打扰他，可是华山剑宗的遭遇原本就令人同情，何况自已现在也算是剑宗的一份子呢？对这三位可怜的师兄弟儿还是能帮就帮吧。

想到这里，吴天德道："三位师兄，师父他老人家隐居华山深处，已不问世事。我可以告诉你们他老人家的居处，他老人家见到剑宗还有衣钵传人，一定非常高兴。但是还望三位师兄不要恳请师父重出江湖。华山本是五岳剑派最强大的门派，就因为本门剑、气二宗自相残杀，现在名声大落。无论剑宗、气宗谁的观点是对的，目的还不是为了华山一派的强大？现在华山有岳不群、宁中则二人，三位师兄就算胜了，也是惨胜，剑宗、气宗血浓于水，何必自相残杀，让武林中人看笑话？依小弟之见，三位师兄不若在华山朝阳峰自立门户，堂堂正正挂起华山剑宗的牌子，只要在武林中闯下赫赫声名，谁又不敢承认华山剑宗的存在？"

封不平三人不料他竟说出这么一番话来，不禁面面相觑，吴天德见他们神色，道："华山正宗，不是玉女峰下挂着的是'正气堂'还是'剑气冲宵堂'这块牌子来定的，它是挂在武林人的心目中的，三位师兄可是没有信心凭实力重振剑宗昔日声威？"。

封不平双眉一挑道："怎么不敢，就依师弟之言，我们便在朝阳峰再立一个华山派，且看三十年后，江湖人认得的华山派是在玉女峰还是朝阳峰！"，这话说得甚有豪气，丛不弃、成不忧齐声叫好，道："正是，我们就去将弟子们都带到朝阳峰。祖师爷能在玉女峰下创出这块响当当的牌子，我们做后辈的就不能将它在朝阳峰下发扬光大么？"

吴天德心中一喜，暗想：剑宗、气宗这样分开竞争，就不会互相攻讦相残了。时日一久，对彼此所学的长处嘴上不说，也会暗暗佩服学习，到那时就未必会再这样固执坚持了。何况待他们见了师父，他老人家也必会对这三人多加点拨的。现在我可是没有时间在剑、气谁宗的事上浪费时间了。

他瞧瞧四下没有可疑人物，向三人示意了一下，凑近了道："小弟在华山玉女峰顶的思过崖内发现一个秘洞，里面刻下我们华山派和各

大门派许多绝学。今日我见封师兄刺岳不群那四剑好似便以我剑宗一招绝学演化而来。三位师兄能不拘泥于前辈所授，自创新招，小弟甚是佩服，三位师兄可以悄悄去那洞中将石壁上种种绝学记下，融入所学中，再经家师点拨，必定武功大进”。

封不平三人听得一怔，他们三人今日见吴天德以指作剑，所使的剑法实是妙到毫颠，若说他对那洞中武学也甚是推崇，那必是真的绝学了。三人十分激动，对这位刚刚结识的小师弟感激万分。

丛不弃道：“吴师弟，我看你神色，莫非有甚么事么，只管说出来，我们均是华山剑宗同门，自当甘苦与共，祸福相依”。

吴天德叹了口气，将自已的事说与三人听，忧心忡忡地道：“我想那人带了我两位妻子下山，必定会被人注意，只是到了这时，却茫茫然不知该往何处去寻了”。

成不忧听了神色一动，脱口道：“封师兄，可还记得我们在门口等吴师弟来时，见过的那俩古怪大车么？”

封不平、丛不弃都低低地啊了一声，封不平道：“是了，我们那时便觉那马车古怪已极，那赶车的老人分明身负一身上乘武功，却扮作车夫。他用客栈前停下，却不在店中用餐，到了店中买的酒食可是足够两三人食用了，回去后往车内一塞，就赶着车离开了，行迹实在可疑。”

吴天德眼睛一亮，急忙问道：“那马车甚么模样？”

丛不弃道：“那马车车辕都漆成黑色，马车窗口都以黑幔遮蔽，以两匹白马拉车。赶车老人瞧他须发苍白模样怕不有七八十岁年纪了，在店中买了酒食，径向南门去了。啊！是了，我当时等你等得心急，站起来在门口踱步，曾见到布幔后伸出只手来接过饮食，那手素白纤巧，分明是个女子。”

吴天德心中大喜，跳起来就向外奔，心中暗想：哪有七八十岁的老人赶车行路，必是那不戒和尚乔装改扮、亲自出马，掳了我的月儿、烟儿。她二人不是对手，被点了穴道，只好委曲求全。这和尚行事比那桃谷六仙还要混蛋，也不留下只言片语，若不是此时听人说起，要我到哪里去找他们?

封不平等人追上来道："师弟，我们三人同你一齐去追，夺了两位弟妹回来"。吴天德心中一暖，胸怀中有种异样的情愫涌动。。。。。。原来有组织的关怀竟是这般温暖。不过被一个和尚掳了大小老婆，只为着迫自已再去娶一个尼姑作老婆，这种事怎么好让同门师兄弟都瞧见？何况自已现在武功进境，就算不戒有一身奇妙轻功，也不是自已对手。

吴天德停下脚步对三人道："我匆匆离开华山，还不曾告知师父，那人只有一个，我自对付得了，还请三位师兄去华山朝阳峰下避月谷中寻我师父，替我告知他老人家一声，就说吴天德回来，再带两位爱妻去拜见他老人家"，此时自觉已知二人下落，心中喜悦，仰天大笑三声，飞身掠去。

# 第五卷 再入江湖 第四十一章 白衣胜雪的癞蛤蟆

(更新时间：2006-5-14 本章字数：4511)

吴天德闯荡江湖的经验还嫌不足，试想双马大车，又走了许久，如何赶得上。吴天德赶了一夜的路，到了大镇时买了匹马代足，行程这才加快不少。

一路之上，在路头紧要处向一些摊贩、酒馆打听，都说有一辆黑辕马车曾经过这里，但赶车的人行路甚急，吴天德竟始终追他不上。这马车从丹凤、试马、平陆县，直趋河南。吴天德一路追赶，心中十分奇怪，不知不戒载了朱静月二人不去山西，辗转跑到河南来做什么？莫非是故作疑兵，引开自已？

这念头一起，连自已也摇头，不戒巴不得自已早些追上去，怎会行此计策？一想至此，吴天德对自已的判断不禁起了动摇，难道自已追错了人？这马车上并不是朱静月、曲非烟二人？有心不再去追，又怕判断失误，错失良机，何况现在回头也已太晚。

这一日追至渑池，向人打听。那辆马车车辕漆黑、白马神骏，加上赶车的又是一位白发老人，见过的都印象深刻，见过的马上记起半日前有这样一辆马车经过这里，吴天德大喜，纵马急驰，追至义马镇，正要再向人打听打听，转首之间，忽见那辆问了一路的黑辕马车停在镇边一座庵堂边。

一个白发老人跳下马车，伸手去掀车帘。吴天德刚刚赶至，隔着十来丈距离，只见那白发灰衣老人身材高大，一如不戒身形，只是肩背略有些佝偻。吴天德正要细看他从马车上扶出的人，两辆牛车一前一后驶了过来。

这时进入秋天，一些早熟稻物已开始收割，两辆牛车挨得紧紧得，慢腾腾向前走，官道虽宽，吴天德的马也被它们挤得紧紧靠在路边不得动弹。那牛车上早熟稻物堆得小山一般，这一挡，吴天德再看不见庵前情形。

待牛车走后，只见马车拴在庵口石桩上。白发老人已不知去向，吴天德牵马过去，掀开车帘一看，里边空空无人。那车内十分宽敞，边上堆着被褥，空气中隐隐透着一股淡雅香味，里边果然有女人呆

过，不过吴天德虽闻惯菜肴香味，却分辨不出这胭脂香气是不是朱静月或曲非烟惯用的。

怔立片刻，吴天德转身去推庵门。庵门紧闭，吴天德敲了半晌，一个干干瘦瘦的老尼姑走来开门，瞧她模样似乎一阵风儿就能吹倒似的，眼皮垂着，有气无力地向吴天德合什道“施主，本庵是镇上吴老爷的家庵，不接受信徒香火，不知施主有何贵干？”

吴天德一呆，想不到在这里遇上一位本家兄弟，连忙道：“在下不是到庵堂上香的，呃。。。。。刚刚可有一位老人家和两位年轻女子进入庵中？”。

老尼抬起睡不醒似的眼皮瞧了他一眼，面无表情地道：“本庵不许男客进入的，并不曾见过你说的甚么老人家”。

吴天德一声冷笑，道：“我只说是一位老人家，可不曾说过是男是女，你若未曾见过，怎么知道是男人？”

老尼皮笑肉不笑地道：“阿弥陀佛，若是三位女施主，何必又说一位老人家和两位年轻女子，自然说的便是男人。贫尼只是从施主言语之中揣测而已”。

吴天德语气一窒，颔首道：“好一个揣测，在下受教了”，老尼淡淡一笑，对他语气中暗含的威胁丝毫不以为意，平静地道：“好说好说，施主请回吧”，吱呀一声，庵门又紧紧关上。

吴天德心知这尼庵必有古怪，若是象昔日官兵抓贼一般，便可大摇大摆直接闯了进去，可是现在对着一个小小尼庵，却是不便如此，否则老尼一声张起来，光是这镇中乡邻，便无论如何不肯答应。

吴天德暗暗冷笑，牵着马转身就走，远处一个白袍秀士般的青年人瞧着他背影邪里邪气地一笑，若有所思地向尼庵望了了两眼，也向吴天德方向而去。

月上枝头，吴天德走到窗口看了看天上的明月，应该已是二更时分。窗外流水潺潺，这座客栈依水而建，窗下的河道是黄河一条支流，这镇子饮水、灌溉全系此河。流水湍急，河道宽约两丈，浅处也有五尺多深。

吴天德此时刚刚打坐完毕，他的内功日渐精进，虽然始终无法进入第八重境界，但是练气纯熟，真气运用更加圆转如意，行功之时真

气浩翰澎湃。按照混元气功第三卷中所言，他现在的内功已经打通任督二脉，奇经八脉也即将全部打通，到那时内息、外息混然一体，功力提高便不是象前七层内力的提高一样一步登上一个台阶，而是发生质的飞跃，由后天而进入先天之境。

随着内家修为的精进，吴天德的脾性也变得沉稳许多。如果不是养气功夫日渐深厚，换了刚刚出道时的他，以为朱静月和曲非烟被人囚在尼庵中，一定会不顾一切硬闯进去，绝不会坚忍至今。

此时看看已经入夜，人们都已进入沉沉梦乡，吴天德悄悄提起刀来，闪身出了房门。吴府家庵，吴天德跃过矮矮的院墙，不禁大出意外，这庵堂从外面看小小的，想不到里边居然前后三进院落。

此时夜凉如水，吴天德风一般掠进第一进院落，这间庵堂想来是日常行止之所，吴天德单手提刀，快速地探索了一遍，没有一个人影。吴天德暗暗想：佛堂敬佛之地一般均设在中堂，不会住人，想来如果静月和非烟在此，也是被关在后进院中。

吴天德悄悄摸进后院，这院中五间房子连成一体，房屋高大，与中进的佛堂相仿。吴天德轻推中门，那门原是虚掩着的，竟轻轻地推开了。

提气进入房中，这房间高大宽敞，房间内挂了数道布幔，从高高的房梁上垂下，布幔材料上佳，房门打开后吹进的轻风，吹拂得布幔轻轻飘动，月光朦胧，照得房中如水如雾。

吴天德一进入这房间，六识就产生一种奇妙的感应，立时感觉到房中有人！那种感觉是内功进入上乘境界所产生的自然感应，对周围的种种气息、声音、动作都会有比常人敏锐得多的感觉。吴天德沿着一道布幔缓缓走向左进房间，微风吹进来，吹得幔布波浪般轻轻涌动。

渐渐走近左边房门，吴天德忽然停住脚步，贴着布幔站定身子，如同老僧入定一般一动不动，过了半晌，他突然转身，面对青白色的长幔，霍地伸手拔刀，他拔刀的动作快极，此时布幔后也传出强烈的杀气，“呛”地一声，那是拔剑出鞘的声音。

吴天德有力的手指已握紧刀柄，浑厚的真气漫体而出，这一刀劈出，也必是惊天地泣鬼神的一刀，刀正欲破鞘而出，忽地从远远的右

侧房门内传来一声轻哼，只是这轻轻一哼，传入吴天德耳中，竟然尖锐如刺，直扎进他心里去，令他全身的寒毛都惊悚地竖起。

因这哼声一顿的功夫，“嗤”地一声，剑风破空，一道明晃晃的剑刃笔直地穿过布幔，悬在他咽喉之上。锋利的剑尖距他的肌肤不到一寸，吴天德的咽喉处肌肉收缩，激起粒粒，这一剑剑速好快，拿捏又妙，只消再进一分，他就要血溅当场了。

好可怕的高手，方才那哼声有若实质，引得他体内喷薄欲出的真气一乱，若是那哼声再稍稍重些，真的便可以音制敌，令得吴天德真气逆行，震伤自已身体。这是什么人？这是多么强大的实力？吴天德惊骇欲绝，除了传说中的佛门以音制敌绝学‘狮子吼’，世上还有什么人仅以声音便差点令自已走火入魔?

吴天德自出道以来，首次产生无力反抗的感觉。布幔后面那位高手剑术虽好，他还有信心对付，但是右边房中那位绝世高手。。。。。。，一股寒意直透心头。

那剑凝而不发，剑气激断布幔，长幔缓缓如云般飘落，吴天德凝目望去，缓缓飘落的布幔后，先现出了一双明亮的眸子。紧接着，随着飘落的布幔，就象缓缓展开的一副优美的仕女画卷，那整个人都展现在他的面前。

白纱覆面，白衣如雪，月光中飘然若仙子凌尘。

皓月当空、银辉泻入，纱幔落地，寂然无声。吴天德眼中只有那一双明月般的眸子，震惊得半晌不能作声。

那双明亮的眸子显然也在审视着他，过了片刻，那眸中忽然闪过厌恶、鄙视的神色，冷冷地道：“弃刀！”声音冰冷清脆，这白衣人显然是个妙龄少女。

吴天德苦笑一声，啪地一声将刀连鞘丢在地上，喉间的剑仍点在那里，那握剑的手臂仍纹丝不动。那剑不长不短，剑刃细、剑脊厚，与寻常的长剑大有不同

姑娘虽以薄纱覆面，仍可看出五官之姣好，只是眉宇间一股掩饰不住的傲气和英气，她冷冷地道：“暗中跟了我几天的人，就是你么？”

吴天德深吸一口气，道：“我并没有尾随你，我只是追着一辆黑辕马车而来”。

那双眸子中闪过一丝讥诮之色，道：“本姑娘正是乘坐那辆马车而来”。

吴天德一怔，心中大失所望，失声道：“甚么，那。。。。。。车中不是一大一小两个女子？”

那白衣少女也是一怔，道：“你怎知车中还有一大一小两个女子？”，随即恍然道：“你是为她们二人而来？”

吴天德听了大喜，原来朱静月二人果然被她们擒来，这少女武功奇高，右侧房中不露面的人武功更是深不可测，就连自已也不是对手，他们要擒朱静月自然可以干净俐落，无人察觉。他忙颔首道：“正是，正是，不知姑娘为何擒了她们，在下此来并无恶意，还请姑娘将她们交予在下，在下一定马上离开”。

白衣少女奇道：“谁说我擒了她们？交予你做什么？”，忽一转念，想及二女作风，再瞧这小子身材壮硕，五官英俊，心中有些恍然，眼中鄙夷之色更浓，道：“原来你是为她们二人而来。。。。。。，哼！马上给我滚得远远的，再让本姑娘见到，就要你性命”。

吴天德心中火起，顿时忘了右屋那位神秘高人的厉害，喝道：“姑娘怎么如此不通情理？那两位姑娘均是我至爱之人，你若不放她们跟我走，吴某今日便拼了性命，也不理开！”二女早已被吴天德视作妻子，只是毕竟尚未成亲，在陌生人面前不便直称妻子，但只是这至爱之人四字便令白衣少女秀眉一皱，眉宇间戾气一闪而过，想到：两位姑娘均是他心爱之人？这人忒也无耻。。。。。还有那两个小蹄子，怎么吊膀子一路吊到中原来啦，这三人不知羞耻，勾勾搭搭。。。。。“，少女想到这里脸上微微一热，眼神向右侧看了一眼。

她既知这人是那两个女人的相好，虽然不耻三人的无耻行为，可也不便真的杀了他。只是这小子如此不知好歹，若是惹恼了右侧房中那人，那可是想活也活不了啦，想到这里少女忍不住寒声斥道：“无耻小子，怎么如此不知进退？待到了洛阳，那两位。。。。。。姑娘自会离去，你若再纠缠不清，莫要怪我不客气”。

见他仍站立不动，白衣少女心头火起，又道：“还不滚蛋？我还不曾对人手下留情，你这不知死活的癞蛤蟆，难道真的活得不耐烦了么？”

吴天德勃然大怒，自已寻找妻子回去，何错之有？这个少女盛气凌人，不讲道理，简直混帐已极。他仰天打个哈哈，怒声道：“我自来寻我的女人，干你屁事？就算我是一只癞蛤蟆，她们两人看我顺眼，也是我们的家事，你瞧不上我？我又何时看上你这个母癞蛤蟆？”

==========

PS：风清扬说:“冲儿，当年我学这一招，花了三个月时光，要你在一晚之间学会两招，那是开玩笑了，你想：‘归妹趋无妄……’

令狐冲:‘你不是说无招无式的么?怎么你又说你学招?‘

风清扬:‘别打岔，这是作者安排的.继续听就行了.....‘

。。。。。。。。。。。。。。。。。。。。。。。。。。

只听风清扬又喃喃的道：“第一招中的三百六十种变化如果忘记了一变，第三招便会使得不对，这倒有些为难了。”这叫无招无式?这不叫拘泥不化?!

# 第五卷 再入江湖 第四十二章 三招之约

(更新时间：2006-5-14 14:44:00 本章字数：3741)

那少女是武林中大有身份的人物，一向高高在上，何曾有人对她有半点忤逆？平素里，若是对一个人有些许不喜，只消皱一皱眉头，不知便有多少人争先恐后去替她把人杀了。今日因见这男人与那两个女子关系亲密，而那两个女子到底是自已心腹之人，有心放他离去，才出言呵斥，免得右面房中那人不喜，想不到这人如此不识好歹。

这白衣少女头一次听到有人对自已说出这样无礼的话，而且还是一个臭男人。她本是脸皮极薄的人，被人当面斥骂，顿时气得手脚冰凉，心中杀气大盛，手中剑一拧，寒语如冰地道："这世上还不曾有人这样对我说话，你武艺低微，倒长了个天大的胆子。拾起刀来，我三招之内必取你性命！"

在她想来，这人被自已一招制住，实在算不得对手，给他个动手的机会把他杀了，纵然那两个女子真的爱他入骨，也无话可说了。

吴天德听了却是心中一震，自已武功明明高她甚多，她怎么说自已武艺低微？方才被她制住，实因那暗中的神秘高手饱蕴真力的一声冷哼所致。那人内力远胜于已，当时深恐那人同时出手对付自已，所以为之一震。高手过招只在电光火石之间，只是刹那间的失神，便被她所制。难道。。。。。。那哼声她竟未听到？这样可以束音成丝的绝学可当真是闻所未闻了。

暗中有这样一个恐怖的高手，自已今日难以将人救出，不知这少女说到了洛阳便放朱静月二人离开是真是假，瞧她那种高傲模样，倒不似说谎。

吴天德前世在酒店工作，见过形形色色人物，深知象这种自以为是的娇纵女孩儿激怒她后，纵然再对她低声下气，她也是不依不饶，要想全身而退，必需利用她的高傲个性，想到这里眉毛一挑，哈哈大笑，讥讽地道："天下间除了皇帝，我想不出有谁敢说自已无人顶撞，如果想高高在上，无人敢惹，那变成一堆臭狗屎好了，保证没人踩在你的头上。哼哼，三招之内取我性命，癞蛤蟆掀门帘儿，好大的口气！若是三招之内杀不了我，又如何？"

那白衣少女身份高贵、容貌极美，从来都是一呼百诺，众星捧月般的人物，平生头一次被人形容得如此不堪，心中实已怒不可遏。她听了吴天德的话心中只想千万不要一剑便宜了他，定要千刀万剐，才出心头这口恶气，所以竟顺口将心中的话说了出来，道："三剑刺不死你，我便刺你千剑万剑！"

吴天德心里先寒了一个，这少女不象想像的那么好对付嘛，感情赌咒发誓的要三招取自已性命，并不算一个赌约，女人蛮横起来，根本没有道理可讲了。吴天德可不是冲动莽撞、不计后果的毛头小子，听了只好又道："如果我三招之内，胜了你又如何？"。

白衣少女听了不怒反笑，不敢置信地道："如果你能胜我，我便由你离去，绝不阴拦"。吴天德原也没敢奢望这骄傲少女说出什么任凭处置甚至以身相许的话来，一见目的达到，一颗心放了下来，微笑道："你虽以巾蒙面，我看却也是个绝代佳人，且莫如此暴躁，人若气得多了，皮肤会有许多皱纹的"。

白衣少女被他引着说了这许多话，那种激怒已经消失不少，此刻听他平心静气说出这番话来，心中实是啼笑皆非，一双妙目只是睇着他，只想他再说出甚么废话来，便一剑废了他的嘴。

却见吴天德举步退开三步，举起手指在空中虚划三招，微笑道："我年长于你，内力也强于你，若是真个动手未免胜之不武，你且看看能否破了我这三招"。

他用的正是独孤九剑'破剑式'中的武学。破剑式共有三百三十六种变化，也不尽是见招拆招后发制人的功夫，他这第一式出手在先，便以攻击为主，手指在虚空划转，如同行云流水一般，一剑分袭白衣少女双肩、右腿，最后剑势反撩，挑向她的眉心。其实反撩之际还可在其小腹上刺一剑。只是吴天德在这时代已久，也知有些招式纵然有效，除非生死相搏，否则对妇人须有所避忌。

'独孤九剑'虽亦有诸般招式变化流传，胜在便是随心所欲、自由组合，不拘泥于所学，故此吴天德便将这一式中变化去掉一点，可这样一来，反撩的一剑也更加快速迅捷。

这一剑虽剑势凌厉，却仍是诱招为主，吴天德见到少女持剑的姿势、方才出那一剑的力道，虽不能知道她将使用的招式，但已从'破剑式'中揣测出她可能攻击的角度和方位，因此一剑诱敌，剑势随即一

变，第二剑便飘忽不定，使出十三种变化，倒有十种招架格避的手法，挟杂在其中的那三式攻击手法，竟然剑剑都是直指咽喉。

少女的双眸圆睁、惊骇莫名，她武学甚高，当然看得出这两剑的奥妙，一边看着心中一边想着破解之法。右侧房中此时也传来一声惊噫，这一声出于惊讶，并未用功掩住，只是白衣少女正全神贯注，仍未听到。

白衣少女固然全神贯注，盯着他手指所划剑势的运行脉路，吴天德其实也一直盯着白衣少女的眼神，他这三剑原无定势，一见少女眼神瞧向何处，盯向哪里，立即将诸般招式重新组合，再衍变化。

吴天德之所以不肯真的动手，主因便是右侧房中那未隐藏的高手，吴天德怕真的行功动手，那神秘人若出手相助少女，自已只有血溅当场了。此刻藉着动手过招的由头已退得距房门近了些，又是空手过招，真气全部聚于下盘，只要右房稍有异动，立即便转身逃去，或可脱身。

此刻见连使两招，右侧房中人只是惊噫一声，并未出手，心中大定，踏前一步，手指忽然直直自空中一劈，犹如悬笔行书，划下一竖，随即戛然而止，向少女微微一笑，负手而立。

白衣少女一呆，竟有些不知所措，前两招攻守有据，剑招精妙，可是这最后一剑怎地却化繁为简，凌空直劈而下？怔了一怔，忽地想到他弃于地上的长刀，顿时恍然，原来此人前两式是刀使剑招，最后这一刀却是货真价实的一式刀法了。

这一刀便是吴天德自悟的‘天得一刀’，以拙化巧、聚天地之威，行霸道一击，一刀击下，快逾惊雷，只是自学了独孤九剑后，吴天德又有改进，这一刀留了三分后劲，暗藏五记杀着，如果对手在两记妙到毫巅的剑招之下，还有余力格架，劈下时随时变化，三记后着是更移角度，以力格力，藉刀沉势猛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将敌格杀，另两记后招则是化惊雷为春雨，一着变劈为滑，削敌手指，另一着是怕对方武功太高，速度犹在自已之上，以刀背、刀柄转攻为守。

白衣少女回想着他这三招，秀眉紧蹙，暗忖：那第一招虽然巧妙险辣，以自已的武功，自可避了开去，回剑反刺他眉心、咽喉或斜劈左胁，而他那十式防守将这些空门尽数遮掩了去，夹杂在其中的三剑都是趁自已旧力已去、新力未生，剑势刺空未及回挡的空隙反攻，若

是他速度够快，自已纵然闪避，三剑也必不能全部避去，那第三剑角度略偏，分明是想到自已会以身法闪避，如果真的动手，此时他便身随刀进，这一式是在自已腾空跃下的瞬间刺下，根本不及再次闪避。

那时又该怎么办？少女连想了十几种身法招式，都是避之不及，暗忖，若果然如此，只有丢车保帅，移开咽喉要害，用肩头受他这一刺了。可是随后他那刚猛无匹的一刀直劈而下，笼罩了一丈方圆的空间，受伤之后如何再避?

如果对方真气远弱于已，纵使不能击断他手中兵刃，也可将其荡开，使其剑势受滞，从而脱离险境，但是看这人双眸开合之间神光隐隐，显然内功已臻大成。。。。。。，想到这里，她的脸色变得十分难看，半晌才道："我败了！"

吴天德微微一笑，拱手道："承认，不管她们因为何事得罪了姑娘，还望姑娘信守承诺，到了洛阳放了她们，吴某感激不尽"，说着一步步向门口退去。

白衣少女咬着牙道："以你武功，不是无名之辈，你是何人？"

吴天德心中一动，暗想：这里的人都是高手，不知是武林中哪个门派，'笑傲江湖'故事中却未曾述及，华山剑宗如今开宗立派，正好趁机打出名声，好教武林中人知晓。于是道："在下华山剑宗弟子吴天德，鄙派如今在华山朝阳峰上开宗立派，不日将遍告武林同道。所谓不打不相识，大家都是武林一脉，来日相遇还望能化敌为友"。言罢退出房门飘然而去。

白衣少女默然半晌，轻轻自语道："华山剑宗，这是什么剑法？"

右侧房中传出一个柔和中性的声音道："盈盈，那人使的不是华山剑法，而是'独孤九剑'，不过最后一式有些古怪，想不到风清扬还在人世，而且别出机杼，寓刀于剑，不知他剑上的造诣是否更上层楼了。昔年一战，我与他交手二百零七招落败，若是再次交手，不知孰胜孰败？"。

被唤作盈盈的白衣女子躬身道："东方叔叔如今神功大成，天下无敌，便是两个三个风清扬，又怎配再作东方叔叔的对手？"

右侧房中哈哈一笑，悠悠的声音道："是么？。。。。。。。"随即一片寂然。

盈盈过了片刻，缓缓起身，轻盈地走向自已房间，忽然瞥见地上那柄刀，想起那个可恨的人，走过去捡起刀来向外一拔，只觉手上一轻，竟只拔出小半截刀刃，她吃惊地往断刃瞧去，月光下那刀刃断口参差，左手中刀鞘犹自沉重，剩下断刃自然还在鞘中。

纵然那人被自已制住心有不忿，也无法将刀自鞘中折断。难道是他拔刀之际手握刀柄，真气满布，因自已已制住他咽候，作势欲拔的刀不得不强行止住，磅礴强横的真气硬生生止住，反震之力竟将鞘内刀刃震断?

这人年纪轻轻，竟有如此精湛可怕的内力么？那人。。。。。。那人方才第三招那凌空一刀若是以这样可怕的功力劈将下来。。。。。。，冷汗，终于湿了她的衣衫。

# 第五卷 再入江湖 第四十三章 又是一个大淫贼

(更新时间：2006-5-14 23:58:00 本章字数：4142)

任盈盈手持断刀，心中惊疑不定，右侧房中又传来那柔和的声音道：“盈盈，还有甚么事？”

任盈盈连忙道：“啊，东方叔叔，没有什么事，我在想他那三招，所以没有睡意。。。。。。我出去走走”。

那人哈哈一笑，道：“要破他那三招，确也不难”，说着声音转低道：“若是风清扬使来，不知又如何？”，沉吟半晌才道：“去吧，明日我就要离开。你要是有遐，常来黑木崖看看叔叔”。

任盈盈惊道：“叔叔明日便要返回黑木崖？您不是要去开封？盈盈还想陪您去游一游洛阳白马寺呢”

那人自是东方不败了，只听他的声音笑道：“不，明日我想去拜托一位。。。。。。老朋友，开封我自已去就是了，今日见过了你，我很开心了，白马寺不游也罢”。

任盈盈应了声：“是”，刷地一声，将那不长不短的轻剑藏入袖内，提着那柄断刀，轻轻步出房间，漫步在满天月色之下，方才的一幕如在梦中，那个华山剑宗弟子的武功在她所见过的年轻一辈高手中，当数第一人了。任盈盈平生头一次被一个男人当面折辱，复又惨败于他的手上，对这个人实在又是痛恨又有种说不出的深刻印象。

现在想想两个人的对话，似乎有些不对头，自已一路乘车而来，曾发现有一个白衣人一直暗中追蹑，当时匆匆一瞥，身形似与刚刚那个吴天德不同，可是。。。。。。刚刚亲口问他，他怎么会开口承认呢？

任盈盈漫步园中，正细细思索，不知不觉踱到前院，忽然听到墙头隐约有些声息，挥袖一拂，那连鞘的断刀砰地击在矮墙之上，土屑飞扬，一道身影攸地隐去，任盈盈心中不由一怒，这人竟还没走，拂袖，闪身登上矮墙，只见那道身影远远遁入房屋暗影之下。

任盈盈心中嗔怒，展开身形疾追，前边那人轻功竟似不弱，幸好月光清明，任盈盈始终不曾追丢了方向，只是远远看去，那人身形似与吴天德不同。

身形遁入一间客栈不见，任盈盈随着跟入，侧耳细听，隐约听见长廊尽头一间房间轻轻掩上，任盈盈暗暗冷笑，摸了摸小臂下那柄剑，飞身闪了过去。

房门没有关，轻轻伸手一推，就慢悠悠地开了，室内没有燃灯，月光皎洁，窗帘在轻风中轻轻起伏，窗外传来湍急的流水声。

房间内甚是简单，四下一望一目了然，空寂无人。任盈盈步入房中，缓缓握紧了剑柄，慢慢走向窗口，探头向外望去，窗下无人，只有河水湍急，在月光下银辉如水银般流淌，任盈盈吁了口气，撤步欲回，忽然有种晕眩的感觉，她暗吃一惊，伸手一撑，一下子按在窗沿之上。

那种感觉越来越强烈，眼皮已经有点儿重，有种想倒头睡下的感觉，任盈盈心知不妙，向前微伏，似乎已站立不住，手指一动，从腰间取出一粒药丸，以极快极隐蔽的手法送入口中。

身后传来嘿嘿一笑，一个男人声音道："我一路跟踪，早发现你这美人儿有一身极好的功夫，所以迟迟不敢妄动，今日你自已送上门来，真是再好不过"。

任盈盈已发觉双腿渐渐软了，她心中暗暗焦急，那粒清神丹也不知还要多久发挥药效，现下只有拖延时间了。她缓缓转过身，只见一个穿了夜行衣的青年男子手持一根蜡烛，站在门口。这才恍然中了他的计谋。这人实在狡诈，知道自已一路跟来，所以走到门口时只是推开房门，在屋内下了迷药，随即闪出去避到暗处，自已听了声音还当他潜回房间，一时大意，中了他计。

任盈盈强自镇定，冷冷地道："跟了我一路的人原来是你？"，她这时才知果然认错了人，自已发现的一路暗中蹑随的是这人才是。

那青年人眉目清秀，可惜眉宇间总带着股莫名的淫邪之意，贪婪地盯着她纤柔一束的腰肢，随即目光在她胸前贲起的峰峦上流连，淫笑道："小生在昆仑山下曾见过姑娘一面，惊若天人，于是一路跟到中原，只可惜你一路食宿都不住客栈，身边赶车的老头儿也是个了不起的高手，害得小生一直苦无机会下手，想不到到了陇西车上又多了两个美人儿，小生可真是心痒难搔呀"。

任盈盈平息着内息，只觉得眼皮子越来越沉，可是心底里已渐渐升起一股清凉感觉，知道丹药已开始要发挥作用，暗暗心喜，口中却

拖延着："你好大的胆子，你可知道我是甚么人？竟敢。。。。。对我不敬，你可知。。。。。我一声令下，便可要你人头落地？"

那青年人听了竟正色道："牡丹花下死，做鬼也风流，能得到你这样的美人儿，我伏欹纵然身首异处又如何？"，何况。。。。。。他话风一转，舔了一下嘴唇道："我怜花公子伏欹采花，还从不曾露出马脚"，他阴阴地笑着："契里胡乾可汗的大公主，就是本公子妙手摘花的，现在还不是好好地站在这里？"。

他将蜡烛搁在壁上，一步一步走近，色迷迷地道："自青海一别，很久不曾见过你的芙蓉玉面了，今日终能大快朵颐，一饱眼福了"，任盈盈伸手去挡，动作已迟凝，被一把扯下面上白纱，露出一张秀丽绝伦的脸蛋来。

怜花公子伏欹也是一惊，他一路跟随，早知这姑娘武功不凡，只是色胆包天，一直不肯放弃，现在估量药效发作，才上前非礼，不料这姑娘竟还有余力反抗，立即伸手一拂，又是一抹药粉撒了出来，这一下任盈盈再撑不住，心中一急，气血加快，头脑一阵晕眩，立时便要倒下。

伏欹一见，伸手去扯她，任盈盈本能地移动一下手臂，嗤啦一声，半条衣袖被扯了下来，露出白生生一条手臂，任盈盈又羞又急，脑中晕眩更甚，便在这时，房门吱呀一声打开，那个华山剑宗弟子吴天德正站在门口，任盈盈朦朦胧胧瞧见，心中只想："原来他们是一伙儿的"，她一咬舌尖，藉着一疼的清醒想拔出袖下的护剑刺出去，只是虽然心中已使出了全部气力，人却是眼前一黑，已软软地向后倒去。。。。。。

耳边哗地一声，一阵凉意传来，任盈盈慢慢清醒过来，只觉身上湿露露的，猛地想起晕迷前的事，心中惶急惊恐之至：自已已被。。。。。。，她不敢再接着想那可怕的念头，猛地睁开眼望去，只见眼前一张脸庞，印象是那样深刻，正是华山剑宗的吴天德。

他俯在自已身前。。。。。，任盈盈心中一阵恶寒，不及细想，手腕一紧，臂下的剑犹如一抹流光，反撩上去。这一下变生仓促，吴天德万料不到刚刚一盆水泼醒她，就突然受此突然袭击。

吴天德现在将她放在床上，自已俯身去看她，重心本就前移，加上变生肘腋，不及反应，慌乱向后倒滑，意图避开这一剑，不料任盈

盈虽然刚刚清醒，不能发挥十成劲道，但是出手也十分迅速，见他后退，本能地出剑前刺，吴天德这一下倒跃虽然快捷，仍然被她刺中胸口。

一阵巨痛，吴天德事急倒跃得急促，吃这一剑更是足下一乱，一下子倒跃出窗口，卟嗵一声跌进湍急的流水之中。此处河水湍急，吴天德的身子在水中滚了两滚，瞬间被卷得不知去向。

任盈盈提剑站了起来，只觉心口怦怦乱跳，脚下发虚，低头看自已身子，虽然左臂裸露，但身上的衣裳倒完好无恙，只是那白衫被水湿了，沾在身上，灯光下肉色沾衣，微带绯红，任盈盈涨红了脸，又慌又乱地安慰自已：我衣裳完好，那狗贼定是还未得手。怜花公子伏欹哪里去了，自已身上怎么湿成这样?

一眼望见地上丢着个铜盆，忽地一个念头涌上心来：莫非那吴天德不是。。。。。。不是要对自已不利，他。。。。。。他是在救自已么？是了，他是华山剑宗弟子，正派门人怎么会做这种事？可是。。。。。。可是若是正派门人，他怎地又自承和蓝凤凰那两个女人勾勾搭搭?

任盈盈一边想着，一边失魂落魄地走出去，这客栈大门开着，夜间小二们也都休息了，竟然无人知晓客房内发生了这许多事故。

吴天德落入水中，被激流一冲，顺水卷了下去。这一剑刺入肺腑，深入数寸，伤势颇深，虽然失血过多，眼前阵阵发黑，但他深知若是就此晕过去，那便要永远沉尸河中了，于是一手紧紧按住胸口，浪涌风急处他便屏住呼吸。也不知漂出多远，河面变宽，水势变缓，吴天德被水流冲至岸边，他歇了会儿，手指插入岸边黑黑的松软淤泥中，挣扎着爬到岸上。

岸上好大一块麦田。吴天德体力极弱，竟是站不起身来，勉强将身子向上一翻，压倒一片麦穗，他急促地呼吸几下，只觉喉中气喘短急，他抓起一块黑泥，堵在胸口，失神地望着满天星月。

四野寂寂，蛙叫虫鸣，轻风吹过麦田，传来阵阵成熟的麦香味。难道，自已今日要死在这里么？吴天德咳了一声，血从嘴边渗了出来，剑已刺入肺腑了？自已动都动不了，难道今日要横尸于此了么?

他苍白着脸苦笑一声，今日救人居然把自已的性命这样莫名其妙地搭了进去，说不定临了还被那姑娘当成一个淫贼。

天上的星星好低啊，还有那圆圆的明月，星星眨着眼，朱静月甜甜地笑声在耳边梦幻般响起：“天哥，你啊，快做父亲的人了，怎么还整天往山里面跑？等孩子出生了，你就天天带着他去山里玩好了，我也乐得清闲”。

眼睛有些湿润，朦胧地望着那星光月色，连那满天的星斗也都朦胧起来，曲非烟那娇美的身影儿浮现在湛蓝的夜空中出来，她仿佛正反手抱住自已，贴在自已胸口温柔地呢喃道：“天哥哥，人家好喜欢这么陪着你。伴着这满天的霞彩，和你相依相偎在一起。。。。。”。

他在濒临死亡的时刻忽然那样真切地感受到这个世界的存在，来到这个世界后发生的一切一幕幕闪现在他的脑海中：在周王府与朱静月第一次的见面、衡山上救下仪琳、带着兵救下刘正风一家，杀死倭寇首领鬼丸十兵卫。。。。。。来到华山隐居。。。。。

吴天德忽然恍恍惚惚地想到：这发生的一幕幕是那样熟悉，可是和自已早知的故事却又件件不同，是因为自已来到这个世界后才改变的？还是那位作家也只是凭着些残缺不全的资料写出了这个故事，这才是这个世界的本来面目？

庄周梦蝶，蝶梦庄周。无论如何，自已经历的一切显然与那个故事并不相同，在这个世界上有自已的存在，有自已的爱人、有自已的孩子，这不是笑傲江湖的世界，而是他生存的、真实的世界。

“不，我不能这么死，我不是。。。。。这个世界的一个过客。我有妻子，有未出世的孩儿，我一定要活下去！”，吴天德低低地告诉自已喃喃低语着，又急促地低咳几声，手缓缓垂了下去，一只手浸在水中，凉凉的河水冲刷着手上的泥土。

凉意让他又清醒了些，那只手慢慢握紧了起来。蛙声连绵，催人欲睡，那风轻轻地吹拂着麦田，似也带了些温柔的感觉。

# 第五卷 再入江湖 第四十四章 仪琳

(更新时间：2006-5-15 21:51:00 本章字数：3820)

又是星月夜，吴天德记不清已在死亡边缘挣扎了多久了，五天还是七天？那一剑刺伤了内腑，坠入河中后又失血过多，奄奄一息的他，若不是凭着深厚的内力支撑着最后一口气，早已一命呜呼了。

昨天下了一场秋雨，绵绵的雨丝落在身上，现在他的身体已半浸在冷冷的积水中。这几天吴天德饿了，就扯一把麦穗，渴了，就喝一口浑浊的河水，苦苦支撑着越来越衰弱的身体。

他曾想过挣扎着爬到路上去，或许会被农夫看见，但是伤口深入肺腑，略一挣扎口中就溢出鲜血来，弄到现在，他即使想挣扎，也已没了力气。现在又发起了高烧，整个人都迷迷糊糊的，躺在那儿动弹不得，要不是还有那悬丝般的一点气息，分明就已是一个死人了。

两只青蛙从他的身上跳过去，跃入了田中。吴天德的神志时而清醒，时而糊涂，此时他略略醒了过来，失神的双眼呆滞地望着天上的星辰，和那如钩的一弯月牙儿，这星空还能看多久？今夜的星星这么亮，是在为自已送行么？

呆呆地望了半晌，他忽然到一阵急促的脚步声由远而近，直到了近处。吴天德听到，心中一阵狂喜，颤抖着双手抓紧了地面，想要挣扎着喊一声，可是喉咙哽得紧紧的，嘴唇犹如垂死的鱼儿张合了半天，隐约吐出了一点声音，那声音竟是连自已都听不清。

吴天德心中焦急，若是不能惊动那人，这唯一的求生机会便要失去了。脚步声越来越近，然后他听到一阵悉悉索索的声音，好象那人拨开麦子，向自已方向走来，惊动起来的青蛙纷纷跳起来，一跃一跃的，有的直接跳到吴天德身上，再纵跳过去，跃入水中。吴天德激动得几乎晕厥过去，再近些。。。。。。再近些。。。。。。，这里是半人多高的浓密麦田，如果不走到近处，便是白天也看不到躺在里边的人，何况是这样的夜晚？

脚步声停下了，吴天德眼前一黑，一颗心忽地深深沉了下去，仅仅咫尺之遥。。。。。。，为什么上苍给了我一个生的希望，却不给

我生的机会？自已无力移动，如果那人只是夜间经过，在田中方便，那便是眼看着救命的菩萨来而复去了。

吴天德嘴唇哆嗦，一颗心正如坠冰窖，忽地又是一阵急促沉重的脚步声传来，一个响亮的嗓门在沉沉夜空中响起来："仪琳，仪琳。。。。。，唉，这孩子，和她娘的脾气一样倔强，我又没说不去找那小子，有他两个老婆在手里，他早晚会来恒山的嘛。要依着我，那小子三心二意，早把他。。。。。。咳。。。。。仪琳，你在哪里啊？"

那人边唤着，边向远处走去。天呐，那声音是。。。。。。不戒和尚，吴天德曾被他耳提面命，传授了一下午为人夫的学问，怎么会不记得他的声音？这人竟是不戒和尚，那刚刚藏进麦田里的难道是。。。。。。仪琳！？

吴天德心中一阵激动，正要拿出吃奶的劲儿弄出点声音来，忽然听到头顶朝向传来一个幽幽的声音："爹爹，孩儿知道你是疼爱我，可是你怎么可以这样做？唉。。。。。爹爹呀，你用计骗走了吴大哥的夫人，他心里不知有多焦急，朱姐姐和非烟妹妹都比女儿美貌百倍，孩儿怎么及得上人家？

再说，孩儿已经身入空门，只因那日在衡阳被令狐师兄和吴大哥救了，才一直感念他们的恩德。我看吴大哥虽然样子看起来粗鲁得很，却是一个很细心的人。他那日。。。。。那日教训田伯光那番话，和佛祖普渡世人的真言一样灵验，竟然便这么说动了那个恶贼再也不做坏事，我在你面前常常提起他，只是佩服他罢了。

他是个大英雄，还是个大将军呢，我。。。。。我一个小尼姑，皈依佛门之后，便当六根清净，再受情缘牵缠，菩萨是要责怪的，孩儿就算真的喜欢了他，又怎么。。。。。。又怎么可以去做他的。。。。。，唉，现在月儿姐姐和非烟妹妹一定在恨我。。。。。"。

"糊涂爹爹呀。。。。。你让桃谷六仙去抓吴大哥，怕他们糊里糊涂办不成事，又威胁田伯光去骗了他夫人，你叫孩儿以后怎么有脸再去见他？吴大哥。。。。。是个对心爱的人极体贴的男子，你说在他书房里留下了字条，怎地我们在华阴县里等了一天一夜都不见他来？"

吴天德听的呆了，他万万想不到朱静月、曲非烟二人是被不戒和尚拐走的。田伯光一直和自已称兄道弟，他去扯个谎儿，骗朱静月二人下山，再也容易不过。猝不及防之下，要擒住她们，又有何难？可是，仪琳说他在自已家中留下了字条，自已也曾去书房看过，什么也不曾见到呀。

知道朱静月、曲非烟落在不戒的手中，吴天德一直焦急的心，才算放了下来，自已来华山隐居，田伯光当然一清二楚，难怪不戒居然找上华山来。。。。。。此时他也不及去想田伯光怎么又和不戒走到了一起，只是一听二女平安无事，心里便踏实了好多。

只听仪琳又叹气道："你掳了吴大哥的夫人，却害得吴大哥不知去向，咱们一路打听追到附近，只听人说曾有这样一个人出现，却始终找不到他。你寻得不耐烦叫我回恒山等他，爹爹呀，孩儿是个出家的女尼，如果吴大哥一怒找上恒山，你叫孩儿哪有脸面去见师父和师姐们？

不行，我一定要找到吴大哥，向他说对不起，请他将夫人先接了回去，不然吴大哥找不到月儿姐姐和非烟妹妹，一路追到江南去，还不急出病来，若是那样，孩儿不但没脸再回恒山，更无颜再去见他了。"

"爹爹，你先回恒山吧，孩儿。。。。。。自已去找吴大哥，唉。。。。。。吴大哥。。。。。。"，她仰起脸来，痴痴地望着星空，远远的天际里似乎刚刚有一道流星划过，仪琳不期然地想起去衡山县的路上，在山神庙下望着流星许愿的时候，也是这样的星空月色，吴大哥在身边温柔地安慰自已说："你这样可爱，观世音菩萨一定会保佑你的，无论你许了什么愿望，天上的神灵都会让你梦想成真"。我许的愿，神灵真的会保佑我梦想成真么？我。。。。。。我心中的愿望到底是甚么？

仪琳痴痴地望了半晌，慢慢站起了蹲伏的身子，吴天德知道只要她抬腿走开，自已就真的要无声无息地死在这里，那可真的是欲哭无泪了。可是他心中焦急，干哑肿胀的喉咙就是发不出声音来，心中一急，他用尽全身力气用手掌拍了下身边那洼积水。

水洼被拍，哗啦一声，虽然力弱造成的声音不大，但仪琳就站在两米开外，却是听得清清楚楚，她吃了一惊，叫道："是谁？"，顿了

顿，心头怦怦乱跳着，颤声又问："有没有人在哪里？"。

仪林脸上发热，不知是不是有人藏在那儿听到了自已的心里话。她从小没有见过母亲，父亲又总隔一段时间就到处去寻找她，一个女孩儿家有了心事无法对人提起，慢慢养成了在无人处把心事诉说给空山树鸟倾听的习惯，每次说出了心事心里都好受许多。

今日在这里无意中说出了这么多心事，若真是被人暗中听到，岂不羞也要羞死？又听到河中流水声音，只盼是条鱼儿激起水花，等了半晌，听到又是哗啦一声，比方才声音还要小些，便鼓足了勇气，提起脚跟走了过去。

今夜天空只是弦月，光线微弱，亏得她眼力好，拨开一片麦子，便见前边麦田压倒了一片，一个黑呼呼的人躺在那儿。这两日吴天德在泥水中挣扎，弄得一身污泥，身下松软的泥土压得比别处深些，已积了一洼雨水。

仪琳见果然有人藏在那儿，又羞又怕，可是心事被人听到，如果不看到这人面目，仿佛心底里总象是被不知道的人偷去了什么，又是恐惧，又是慌乱，她又唤了两声，只见那黑影儿手臂微微动了动，便再无声息，心想："这人是受了伤么？"

也顾不得此处地上一片稀泥，她踮着脚尖走到吴天德身边，蹲下来仔细察看，只见这人躺在那儿，身上脸上都是泥巴，伸手一摸，湿漉漉的，仪琳心中害怕，但是她生性善良，见这人躺在这儿，也不知是受了伤还是患了重病，恻隐之心顿起，便鼓足勇气柔声唤道："你。。。。。。你是什么人，听得到我说话么？"

吴天德喉中嗬嗬尽力发出些声音，仪琳听他喉间发出咕咕噜噜的轻微声音，也不知在说些什么，伸手在他额上摸了一下，只觉触手滚烫，不由吃了一惊，暗想："这人果然重病在身，出家人慈悲为怀，我既然见了，怎么也要救他"。

可是这人虽然萎顿在地，身形倒是健硕，仪琳一个女孩儿家，怎么好去抱他？伸手拉着他手臂想扶他坐起，这一拉牵动伤口，吴天德不由闷哼一声，仪琳听见他声音，心中不由惭愧："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这人分明病得不轻，我怎地还拘泥于男女之别，真是愧为修行的方外人了"。

想到这里，仪琳凑过来将手揽在他背下，用尽力气将他扶了起来，吴天德站都站不稳，大半身的重量都压在仪琳肩头。这一站起，仪琳才发现这人比自已足足高了一头，就算用肩膀去扛他，也使不上力。

吴天德想叫她一声仪琳妹妹，嘴巴翕动半天，还是发不出声音，这一提气用力，倒是心急气短，眼前阵阵发黑，更加支撑不住了。

仪琳方才还一心想要避开父亲，现在却只盼父亲就在身边那便好了。她架着吴天德胳膊向前拖动两步，吴天德体力不济，又牵痛伤口，竟尔昏了过去，身子向前一栽，仪琳再顾不得避忌，慌忙张开手臂抱住了他。

这人虽一身泥污，衣裳湿透，到底是个大男人，仪琳平生还是头一次抱着一个男人身体，还抱得如此之紧，只觉心头乱跳，耳根发热，她定了定神，暗想："这人病重，若再不救治，就要丢了一条性命了，仪琳啊仪琳，师父常说：'我佛慈悲，普渡众生'，你在这里碰上这人，便是缘份，怎么也要救了他性命才是。"。

想到这里，她低低地念了一声："南无救苦救难观世音菩萨"，哈下腰，将那高大的男人背在了身上，用足了力气，深一脚浅一脚地向最近的村庄奔去。

# 第五卷 再入江湖 第四十五章 渡情

(更新时间：2006-5-16 0:17:00 本章字数：3256)

仪琳身材娇小，虽然练武之人力气大些，但吴天德身材较之仪琳未免显得过于庞大，背在背上时双脚都搭在地上，待跑到最近的村子，不过三里多地，小仪琳已累得香汗涔涔。

仪琳为人乖巧，最怕惹人生厌，只是背上那人已奄奄一息，不得不半夜匆匆去敲人家房门。此地已属义马地区，这村子叫大王庄，因地处内陆平原，倒还富庶。一个老汉披着衣裳举着油灯出来开门，见一个小尼姑儿，脸蛋儿累得红通通的，额上满是细密的汗珠儿，虽然瞧她背上那大汉一身污泥，心中有些不愿，但这样可爱的女孩儿软语相求，那威力便是这六旬老汉也承受不住。

老汉将二人让进院来，正好儿子随媳妇儿回娘家去了，便让进儿子房中将被褥都掀了起来，露出一方土炕，帮着仪琳将吴天德放倒在炕上。

这时候的吴天德满脸胡茬子，身上脸上都是污泥，面容削瘦苍白，仪琳一时竟未认出来。将吴天德平放在炕上，仪琳才隐隐闻到一股臭味，初还以为是他身上黑泥，味道又有些不对，仔细一看，胸口传来一阵臭味，仪琳退到门口，让老汉帮着解开衣裳察看，老汉打开衣裳，不由惊呀一声，只见胸口黑乎乎肿起一块，还流着脓水儿，胸口肌肤已腐烂了一片。

仪琳听见老汉叫唤，也顾不得男女有别，跑回来见他伤势竟如此严重，也不由慌了手脚，忙向老汉打听附近有无郎中，老汉见这人随时都会死掉，深悔不该让她二人进来，给自已惹下麻烦，忙告诉她前方十里外平原镇上有郎中，只盼仪琳背了这半死的人快快离开。

仪琳一听十里之外才可以去看郎中，无奈之下只好央求老汉去给这人烧碗姜汤来，老汉心中大叹晦气，又怕这人真的死在自已家中，只得怏怏地去了。仪琳去外屋用瓦盆盛了清水来，用毛巾小心替他清洁了伤口周围，眼见一道剑口并不太大，可是腐烂的肌肉却将那伤口硬生生拱起好大一块，心知必须去除腐肉，才好上药，可她虽练了十

多年的武功，不要说在人身上动刀，便连一只鸡也没有杀过，如何下得去手?

恒山派的天香断续膏本是五岳剑派中最好的外伤药，最是止血生肌，但这人内腑不知伤成什么模样，外边又是一团腐肉，若不清除便是上了药效果也不好，此时仪琳也顾不得了，从怀中掏出药来，尽量轻柔地替他上药。

这小尼姑心肠好，看他伤势重，虽素不相识，还是将大瓶的药膏都抹在伤口上，从自已缁衣上撕下一条内衬来替他包扎好伤口，见这汉子脸上甚脏，又用毛巾轻轻替他擦拭。仪琳一点点替他擦去脸上泥巴，那眉目五官渐渐显露出来。

她的心没来由的渐渐怦然跳动起来，跳得越来越快，这浓浓的眉毛、挺直的鼻梁。。。。再将嘴边两腮擦净，仪琳不由“啊”地一声，不敢置信地望着那熟悉的容貌，虽然憔悴不堪，可那分明便是自已曾多少次想起过的那人。

他。。。。。。他怎生变成这般模样? 仪琳葱白似的手指颤巍巍抚上他的面目，眉毛、眼睛、瘦削的脸颊。。。。。。，这还是当初那个提着刀，意气风发踏进回雁楼救了自已和令狐师兄的吴大哥么? 这还是那个神神气气、在刘府嘻笑怒骂、整得一众武林豪杰威风扫地的吴大将军么?

仪琳又是心疼，又是怜惜，两行清泪忍不住顺着两颊淌了下来，是谁这么狠心，把吴大哥这样的好人，伤成这般模样? 如果。。。。。。如果吴大哥有个三长两短，我一定要替他报仇。她忽又想到，吴天德本来隐居在华山角下，如果不是自已爹爹。。。。。，这。。。。。。岂不是我害了他了?

老汉端着热气腾腾的姜汤走进屋来，瞧着她神色怪异：这美貌小尼姑说是路上救的人，怎地哭得这般伤心? 倒想死了丈夫的小媳妇儿，嘿，莫不是哪家尼姑庵的小尼姑起了凡心，跟人私奔?

仪琳看到老汉进来，忙拭了拭脸上泪水，接过汤碗，向老汉谢了一声，坐到吴天德身边用汤匙舀了汤汁，轻轻凑到唇边吹了吹，喂他喝水，只是吴天德现在知觉已失，那姜汤灌进口中，都沿着嘴角淌了出来，老汉在一边瞧着，见这小尼姑喂了几匙，全流在外面，她手也越发抖得厉害，那泪水又忍不住要流出来，忍不住咳了一声，道：“小

姑娘。。。。。。。呃，小师父，这位壮士知觉已失，不懂下咽，要是。。。。。。。咳咳，要是用口渡气，说不定能让他咽了下去”。

仪琳听了脸上不禁一红，半晌没有言语，望着吴天德苍白的脸庞发呆，心中乱的象一团麻绳儿绞在一起。老汉是过来人，瞧她模样，心想：看来老汉我猜得不错，这两人一定是私奔的情侣了，不知怎么搞得这般模样，说不定半路遇上了歹人。那小尼姑只觉为难，脸上一点愠怒的表情都没有，我。。。。。。。我还是识趣些避开了吧。”

老汉凑过来瞧了瞧吴天德模样，摇头道：“这汉子不知伤了多久了，看他身子颇壮，才撑到今日，要是他能撑到天明，我叫二愣子套辆马车送你们去镇上”，说着走了出去。

吴天德几口姜汤虽然并未灌下喉去，发炎肿起的咽喉受这热烫刺激，倒是顺畅了些，神志也略略恢复，恍惚中仿佛非烟正褒了鸡烫，坐在自已腿上喂给自已喝，不禁迷迷糊糊地道：“非。。。。。。。烟。。。。。，月儿。。。。。。。有了身孕，先给她盛。。。。。。一碗吧。。。。。。”。

仪琳正踌躇不定，闻言身子一震，吴大哥。。。。。。。他有妻子，还有未出生的宝宝，若是他有个三长两短，那。。。。。。。那岂不是自已害了他全家?

我是个出家的女尼，不该对吴大哥念念不忘，是我犯了戒持才造成今日这般模样，她单手竖于胸前，低低念道：“只要自觉心安，东西南北都好。如有一人未度，切莫自己逃了，菩萨啊，吴大哥曾救我清白，今日都是仪琳害得吴大哥这般模样，吴大哥。。。。。。。吴大哥昏迷不醒，我就算用嘴渡水，他也一定不会知晓。神明在上，天地可鉴，犯戒的只是仪琳一人，菩萨要惩罚，就让仪琳一人来承受吧。

仪琳虽知这般行为，对一个女子，犹其是一个出家人，是万万不该的，此时全顾不得了，心中只有一个念头：无论如何，要救了吴大哥性命，便是要我仪琳堕入地狱，永不超生又如何?

她缀了一口水，伸手轻轻揽起吴天德的头，脸颊发烫地缓缓将唇凑近了去，四唇相接，晕晕陶陶中用舌尖挑开他双唇牙齿，将姜汤渡了进去，一口气儿将那汤汁顺进了他的咽喉。

双唇相接时，紧闭的双眼中两行泪珠儿也滚落下来，一股难言的委曲和忧伤涌上心头：吴大哥啊，仪琳为你做的，你可知道么?

仪琳对自已的心思一向深深埋在心灵深处，不但不敢对别人提起，独自一人时，也不敢清清楚楚地去想，只要那念头一冒出来，便赶紧压了下去，此刻已破了一戒，那内心深处的相思和委屈便如洪水般冲了出来，再无什么可以遏制。

她从小生活在尼庵之中，便连说笑平时也没得几句，头一次下山，便被淫贼掳去，吴天德不但救了她，而且对她关怀备至，那种被关心体贴的温暖感觉，是她从未体会过的，再见过吴天德在回雁楼和刘府中叱咤风云的英雄模样，那一缕情丝就此深种，可这被深埋的情丝，只在此刻，她才敢对根本听不到的吴天德来倾诉。

这最难的一口喂下去，以后的就方便多了，大半碗热姜汤被仪琳一口一口渡到了吴天德口中，她的心中时而羞，时而喜，姜汤喂完，身子也软在那儿，竟是半天动弹不得。

喝下热汤的吴天德脸色稍好一些，但过了不久竟一阵咳，吐出一片黑红的血块，仪琳慌了手脚，运起内力握紧他手掌，又忙了半天，吴天德才沉沉睡去。

仪琳又坐在他身边，仔细照料了半晌，见他一直沉睡不醒，这才趴在炕边睡去。

第二日天明，老汉就急急去找村中的二愣子，求他牵了家中那辆缧车载二人去镇上治伤。吴天德在车上时醒时昏，眼皮沉重，感觉到车行颠簸，料想必是仪琳救了自已，心情一松，双眼更是睁不开，只是迷迷糊湖地想：“我没有死，我终是被救回来了”。

车到平原镇口，天光大亮，仪琳心急去见郎中，不断央求二愣子大哥快些赶车，那二愣子何时被个这么漂亮的小姑娘叫过大哥，虽然是个尼姑。。。。。。呃，那岂不是更加难得？看看清晨路上人不多，马鞭呼哨，正驾车驾得起劲儿，忽然斜刺里两个骑着马的青衣汉子冲过来拦在前头，大喝道：“站住，车上的是什么人？”

# 第五卷 再入江湖 第四十六章 死境真情(上)

(更新时间：2006-5-16 23:45:00 本章字数：4630)

二愣子吃了一惊，慌忙拉住了缰绳。车停甚急，仪琳怕颠碰了吴天德的伤口，将他的头紧紧搂在怀中，自已的肩膀一下子撞在车壁上。这时，又有几个彪悍的青衣汉子冲了过来，大多持着各式外门兵刃，有个黑面微须的矮胖中年人，腰间居然插了两把分水刺。

仪琳见这些人相貌凶狠，来意不善，暗暗紧了紧手中的剑，心想：不知这些人是什么来历，如果他们要对吴大哥不利，自已便拼了性命。。。。。。若是真的打不过他们，大不了陪吴大哥一起死了就是。

那两名青衣汉子驱马靠近骡车，见车上坐着一个妙龄尼姑，相貌甚美，不禁多瞧了两眼，再看车上躺着一人，这人上身衣裳半裸，胸口裹着青色的布条，似是受了重伤，不禁心头大喜：这人胸口受伤，不是和帮主传令要找的人正相吻合?

一名青衣汉子兴奋地招呼道："兄弟们，来看看，这小子倒和帮主要找的人十分相似？"，那些人本来只是在四周兜着圈子，闻言都一齐靠了上来。那黑面微须的中年人瞧了瞧吴天德脸色，向仪琳问道："这汉子是你什么人，哪里受了伤？"

仪琳嗫嚅着不知如何应答，她是个出家女尼，如何回答自已与吴天德的关系？踌躇半晌，答道："这人。。。。。。这人是贫尼俗家哥哥，胸口被歹人刺伤，我带哥哥找郎中治伤"。

那人又问道："你俗家哥哥？你姓什么？叫什么？"神色之间颇为怀疑。

仪琳道："我。。。。。我叫仪琳，哥哥姓。。。。。姓。。。。。。"，正想着若这些人真是吴大哥仇家，可万万不能说出他真名实姓。那汉子见她说话吞吞吐吐，冷笑一声，转首向二愣子问道："小子，我来问你，这二人你可认识？他们姓甚么？"

那二愣子名字叫二愣子，人可不愣，见这些人持枪拿刀，个个都象是道上的好汉，早吓得魂不附体，想起路上这女尼叫那快死的人做吴大哥，慌忙道："这人姓吴，各位好汉大爷，小人可不认得他们"

一听这胸口受伤的人姓吴，几个汉子都唿哨一声，状甚兴奋，黑面人哈哈大笑道：“这人必是帮主他老人家要我们寻找的那人了，快快带了他去见帮主”。

仪琳听说这些人要将吴大哥带走，一急之下，放下吴天德，呛地一声抽出剑来，指着他道：“吴大哥受了重伤，你们要带他到哪里去？若不快快救治，吴大哥他。。。。。。他。。。。。”，仪琳说到这里，回头瞧瞧吴天德模样，险些流下泪来。

那黑面人听了瞧瞧吴天德模样，不禁微微皱了皱眉头，旁边一个提着蜡杆儿红缨枪的青年人凑近了来，贼眉鼠眼地看了看仪琳，又看了看吴天德，凑到黑面人面前悄声道：“鱼大哥，这人看样子好象伤得颇重，也不知帮主要寻他回去做什么，如果这么带了便走，到了帮主那里怕已经是个死人了”。

黑面人也蹙着眉头道：“小陆啊，送信的人也没说个明白，只说五毒教蓝凤凰要抓叫一个怜花公子伏欹的家伙，帮主他老人家颁下令来，兄弟们搜寻了两天还没有下落，忽然又传下令来说不必再找伏欹，要我们去找一个胸口中剑的人，叫甚么吴天德的，谁知道算是什么意思？”。

那小陆色眯眯地看了仪琳一眼，又耳语道：“虽然兄弟们不曾抓到那个怜花公子，可是兄弟们打听得明白，那小子是西域一带有名的采花淫贼。鱼老大，苗女多情，那蓝凤凰听说风骚得很，莫不是这吴天德和伏欹都是她裙下之臣，争风吃醋打起来了？”

鱼老大皱了皱眉，道：“蓝凤凰是帮主朋友，不许胡说，若是如你所说，这小尼姑又是怎么回事？”

小陆嘿嘿笑道：“这小子若是蓝凤凰的面首，定也是个好色之徒，说不定他被怜花公子刺伤，逃出来后又花言巧语拐了这如花似玉的小尼姑下山。。。。。”，说到这里一眼瞧见吴天德模样，也觉得太也难以自圆其说，若是一个人只剩下一口气儿，还有本事花言巧语拐骗了这小尼姑，实在难以令人置信，不由呵呵笑了起来。

鱼老大也觉好笑，叱道：“好了，你就是一肚子花花肠子。这人伤得颇重，怎么也得先带他去看了郎中，然后再带他去见帮主”。鱼老大分咐了几句，一众好汉大呼小叫，要二楞子快快带了吴天德去看郎

中，仪琳见自已一人实在无法对付这么多人，既然他们要带吴大哥去看郎中，也便坐回车中暂不言语。

镇里郎中正坐在店中吃饭，几个青衣汉子连敲带打，踢开了房门，唬了他一跳。老郎中见了吴天德还当是江湖人打斗仇杀，见这几个青衣人神色凶狠，也不敢怠慢，慌忙上来给吴天德诊治。

一打开胸口裹伤的布条，见了那溃烂的伤口，这郎中便连连摇头，半晌不语。仪琳心中焦急，却又不便催促，那些青衣汉子可没那个耐性，见老郎中揪着胡子在那儿直摇头，一人已忍不住一拍桌子喝道："老家伙，到底有救没有救，你倒是放个屁呀"。

老郎中吓了一跳，脱口道："能救，能救"，仪琳心中大喜，却见老郎中又苦着脸道："可是小老儿医术低微，可救不了他性命。"鱼老大听了也不禁大怒："那你又说甚么能救，你这老头儿。。。。。。"。

老郎中见他举拳要打，连忙抱住了脑袋，道："好汉息怒，好汉息怒，小老儿只能。。。。。只能替他清理一下伤口，上些伤药，暂时护住了性命。可是他内腑的伤，小老儿可是救不了，咱们河南开封有一位神医平一指平大夫，要治他这么重的伤，除非平神医出手"。

几个青衣人面面相觑，半晌鱼老大才道"平一指？"心想：平一指是天下闻名的神医，他当然治得了这个吴天德，用你多话，这人还不知是敌是友，我只管带了去见帮主，哪有功夫送他去开封"，于是对老郎中道："那你便快快替他清理伤口，不要罗嗦些废话！"

老郎中慌忙应了，取来刀剪药布，先在火上消了毒，将吴天德胸口腐肉都削了下来，那肉本已溃死，吴天德躺在那儿，毫无痛觉，看得仪琳又险险落下泪来，慌忙扭过头去不敢再看。

老郎中清理好吴天德伤口，那里渐渐渗出鲜红的血水，这时吴天德感觉痛疼，才稍稍有了些知觉。仪琳见老郎中拿的只是寻常刀伤药，忙将剩下的天香断续膏拿出来给他，老郎中倒是识货，只是闻了闻便知是上好的金疮药，有心问一问配方，见几个青衣人虎视耽耽的模样，却不敢说话，将药膏小心涂在刮出的嫩肉上，重新包扎好伤口，仪琳在一旁瞧得心疼。

鱼老大瞧她模样，倒好似和这吴天德真有莫大关系，想想现在不知是敌是友，倒也不便刀兵相见，于是上前道："小师父，你这

位。。。。咳咳咳。。。。吴大哥，受的伤颇重。这里的草包郎中是治不好的，我们是天河帮的人，帮主前两日发下话来，要我们寻找这位吴天德吴兄弟，平一指和我们帮主是朋友，不如我们带你们去见过帮主，由他老人家派船载你们去开封，水路平稳，省得路上颠簸，你看如何？”。

仪琳听了忽地想起师父讲解武林人物时，曾提到这天河帮。天河帮帮主黄伯流是中原武林前辈耆宿，现在年近八旬，论辈份可是极高的人物了。这天河帮人多势众，号令黄河上下数万英雄，势力横跨齐鲁鄂豫四省，虽说帮中良莠不齐，在武林中的名声倒是誉多于毁，听师父口气，对这位黄老前辈还是有些佩服的。

这黄帮主既然不是坏人，怎么会抓吴大哥这样的好人？或许他是听说了吴大哥被人伤害，才想寻他相助。这样一想，仪琳倒也不再坚持，轻轻点了点头。

见仪琳信了自已的话，鱼老大松了口气，笑眯眯转过身，又瞪起眼睛朝傻站在一旁的二愣子踹了一脚，道：“快快把骡车牵来，带这位吴。。。。。兄弟去见我家帮主”。

二愣子还待争辩，见这位江湖好汉扬手要打，连忙跑出去牵过骡车，再不敢讲话。天河帮几人簇拥着仪琳抱了吴天德上车，一路奔向长宁渡口。

阳光渐渐升上高空，照在人身上暖洋洋的。吴天德伤口腐肉尽去，天香断续膏的药效渐渐发挥作用，慢慢清醒过来。

仪琳将吴天德的头搁在自已膝上，一会儿看看路，一会儿看看他脸上神色，生怕伤势有甚么恶化，这时刚刚低下头来，忽然见吴天德睁开了眼睛，正瞧着自已，不禁失声叫道：“吴大哥，你。。。。。。你醒了？”，语声发颤，显是惊喜之极。

吴天德微微牵出一丝笑意，嘶哑着嗓子道：“仪琳妹妹，是。。。。。。是你救了我？”仪琳喜极而泣，低声叫道：“天可怜见，吴大哥。。。。。。你终于醒来了”，说着，两颗晶莹的泪珠滴到吴天德的脸上。

吴天德舔了舔烧得干裂的嘴唇，仪琳见状忽地想起昨夜以口渡水，和吴天德唇齿相接的感觉，顿时浑身躁热，垂下眼睑不敢再看吴天德眼睛，想放下吴天德远远地逃开，却又不舍得离开他半步。

吴天德只觉口干舌躁，倒未发觉枕着的仪琳的腿都在哆嗦，他吃力地向仪琳道：“仪琳妹妹，我。。。。。。我想喝水”，仪琳听了慌忙收敛了纷乱的心思，向随在车旁的鱼老大道：“鱼大哥，你带的有水么？吴大哥醒了，他想喝点水”。

鱼老大听说吴天德醒了，哈哈大笑，从腰间解下系着的皮囊，啪地扔进车中，笑道：“拿去，给你亲哥哥喝个痛快，哈哈哈。。。。。。”。

仪琳不理他调侃的疯话，晕红着脸拾起水囊，拔起木塞，小心翼翼贴着吴天德嘴边将水倒进去。看着那清水一点点喝进吴天德嘴中，仪琳只觉得欢喜无限，吴大哥多喝一口水，仿佛便要好了一分，自已心里的欢喜也便更多了一分。

吴天德喝了几口水，停下来喘气儿，仪琳瞧着他苍白的面孔，杂乱的胡须，一时忘形，伸手轻轻抚着他面庞，伤心地道：“吴大哥，都是仪琳不好，我。。。。。。我。。。。。。。”。

吴天德微微一笑，道：“仪琳妹妹，我。。。。。。我都听到了，我不会怪你的”。仪琳心里忽地一跳，心里慌得什么似的：“他都知道了？他。。。。。。他那晚果然都听到了？他听到了我说的话了？”，抬起眼来看了他一眼，恰恰碰上他的目光，登时满脸通红，急忙将目光移开，一时不知说些什么。

吴天德吸了口气，定了定神，问道：“我们。。。。。。现在是去哪里？”

仪琳红着脸不敢看他，眼睛瞧着一旁，咬了咬嘴唇道：“我们。。。。。。我们去见天河帮帮主，然后去寻位大有本事的大夫为你治伤”。

吴天德哦了一声，微微闭上双目休息，只道那天河帮帮主是恒山派的朋友。此时吴天德已经醒来，再躺在自已腿上，仪琳只觉甚是不自在，小腿肚子一个劲儿地抽筋，忙扯过来一块苫子，卷起来垫在吴大哥头下面。

长宁渡口，只是一个小渡口，不过从这条支流倒可直趋黄河，天河帮的人是混水路的，这个小渡口虽没有自已帮中兄弟，这条水路却是极熟。车子停在渡口旁，两个青衣人下马去寻渡船。便在这时又有三骑从远方驰来，到了渡口，四下张望寻找渡船，恰见两个青衣人引

了条渡船过来，不由大喜，连忙道：“船家，船家，快过来，载我们过去”

这些水上的好汉平日里就眼高于顶，听见这几人要先行过去，顿时就有两个青衣汉子回头骂道：“滚你妈的，天河帮的兄弟在此，哪里轮到你抢在大爷前头？”。

这三人本是嵩山派弟子，均是二三代弟子中的佼佼者，领头的叫沈鹏，嵩山派剑掌双绝，他在两者上的造诣在同辈同门中均称翘楚。此次三人从京中急急赶回来，只因三天前万历帝刚刚驾崩，新皇已登基。皇帝驾崩的消息还未传遍天下，东厂、锦衣卫就为了势力的重新划分明争暗斗起来，新帝更筹划让自已的心腹魏进忠组建西厂，与东厂刘公公分庭抗礼，锦衣卫也站在魏进忠一边，刘公公捉襟见肘，急需左冷禅派人进京相助，是以三人急急赶回，向左冷禅传报告消息。

三人正心急如焚，一听是天河帮的人，怎么会放在眼里？沈鹏一声冷笑，对穿着一身黑衣的四师弟陆忍道：“师弟，牵马上船”。

# 第五卷 再入江湖 第四十六章 死境真情(下)

(更新时间：2006-5-17 0:40:00 本章字数：5504)

天河帮见对方根本不把天河帮放在眼里，勃然大怒，一个青衣汉子一抖手中红缨枪，扑愣愣抖出碗大的一团枪花，直扎陆忍的前胸。

陆忍侧身一避，用剑鞘磕开枪尖，抽出长剑反手便刺，鱼老大此时站在车子右侧，救援不及，见了这黑衣人用的长剑，不由吃惊道："是嵩山派的，老六躲开！"

陆忍为人阴险刻薄，那使枪汉子又大意以为是普通江湖人，这一枪使老了，抽身不及，陆忍一剑便刺在他肩头。嵩山派用的剑较之江湖上普通的长剑本就长出三寸，这一剑搠了个对穿，疼得使枪汉子一声大叫，身子撞在车上，将那骡子惊起，向前便跑，二愣子连忙伸手紧紧抓住缰绳。

鱼老大虽不欲与嵩山派发生争斗，但此刻一见了血登时大怒，招呼兄弟们就要冲上去。仪琳万万料不到这些江湖好汉一言不合就大打出手，吃惊地从车里站起来，沈鹏见车中站起一个小尼姑，吃了一惊，见她手中的剑分明是恒山剑派的，暗想：恒山派怎么和天河帮搞在一起?

嵩山派想一统五岳剑派，对于其他四派有何异动最是关心，见这尼姑甚是可疑，纵过来向车内一望，不由呆住，车内这人满脸胡茬，容貌五官十分熟悉。他在刘正风府上就是被这人用计擒住，被几个普通衙役捆住，还在身上踢了好几脚，引为生平大辱。后来回山禀报于左冷禅，左冷禅曾命他带人赶赴福建调查此人底细，只是他赶去时吴天德正在龟岛上，再后来便听说此人得罪了朝廷，被削去官职，下落不明，想不到竟在这里发现。

沈鹏这一见大喜道："是姓吴的那狗官，这回落到我手要你求生不得、求死不能，哈哈哈哈。。。。。"

一个持着乌黑双杖的的天河帮众正与人合攻陆忍，听了不假思索地道："那是我帮帮主要抓的人，识相的滚远些"，他本想抬出帮主来，让嵩山派的人有所顾忌，哪曾想沈鹏恨吴天德入骨，便是说天河

帮主的朋友，那也是一定要抓走的，何况也是对头”伸手便去抓吴天德。

鱼老大从马上跳下来，直跃到车前，两柄分水刺矫若游龙，阻止沈鹏抓人。那些人并不知帮主与这吴天德是友是敌，私下揣测是敌的可能大些，刚刚情急之下，便未加掩饰地道了出来，听在仪琳耳中却令她大吃一惊：原来这天河帮是在骗我，他们也要抓吴大哥。眼见七八个天河帮帮众与三名嵩山剑的弟子战作一团，仪琳一咬牙，抱起吴天德跃下车就逃。

沈鹏看见急跃过来，伸手去抓仪琳，鱼老大的分水刺刷地一点，沈鹏挥剑格开，手指一把抓住仪琳衣裳，嗤地一声撕破了她的缁衣，露出贴身小衣来。

仪琳又羞又窘，可是怀里抱着吴天德，也无力去掩饰，只是发足狂奔，沈鹏一心要留下吴天德折磨至死，但鱼老大一对分水刺虽然不是陆上的利器，可是使起来角度刁钻，攻击狠毒快捷，沈鹏被他缠住，边打边追，好不容易抽个空隙一记嵩阳铁掌拍在仪琳背上，腰间却被鱼老大趁机剐去一块肉，疼得沈鹏一哆嗦，杀心顿起，转身面对鱼老大，手中一柄铁剑运招如飞，式式直奔要害，只想先结果了这汉子。

仪琳被他沉重的掌力击中背心，顿时喉头一甜，一口鲜血吐在吴天德身上。她眼前一黑，只觉天旋地转，想到吴天德还抱在怀中，若是自已就此倒下，吴天德必被那恶人害了，硬生生压下欲呕的鲜血，踉踉跄跄逃了开去。

仪琳抱着吴天德也不知跑了多久，胸口翻滚欲呕，她自知若是再吐出口血来，那便再也没有力气逃命，紧咬着牙关使足了力气奔跑，只想着多逃开一些，吴大哥便多一分活命的机会。

吴天德被抱在怀中，虽无力挣扎，却能瞧见她脸色，见她模样心中不忍，对仪琳道：“仪琳妹妹，你放下我去找找帮手，这样我们两人都跑不了的”，他知道若要仪琳一人逃走，她是万万不肯，所以只想诓她离开。仪琳虽单纯如一张白纸，听了这话也知道是吴大哥想骗她逃生，现在天河帮和嵩山派都要抓他，自已孤身一人，去何处寻找帮手?

仪琳咬紧牙关摇了摇头，又奔了许久，只觉脚下如同灌铅，实在已迈不开步子，见前边一个山坡，坡上种着一片瓜田，坡右河边有片灌木丛，便抱着吴天德向那边走过去。进入矮树丛中只十几步，仪琳脚下一软，一跤跌在地上，右膝重重地磕在河边石上，顿时鲜血渗出。

她也顾不得磕破的右腿，忙轻轻将吴天德放下。吴天德见她脸色潮红，俏丽的脸蛋上满是细密的汗珠，不禁感动莫名，伸出一只手握住了仪琳的小手，轻轻唤了声："仪琳。。。。。。"。

仪琳被他的大手握住，本已跳得甚急的心脏更加不挣气地扑嗵扑嗵跳了起来，本待将手抽将出来，听见他叫自已仪琳，心中一软，那手由他握住，胸中气滞了半天，忽地又吐出一口鲜血，那伤势再压制不住，只觉眼前一黑，身子一软，慢慢倒在吴天德的身边。朦胧中只听见吴天德一声声焦急地唤着："仪琳，仪琳。。。。。。。"

仪琳晕厥之际迷迷糊糊地想："吴大哥怎么地不叫我仪琳妹妹了？他叫我仪琳，好似。。。。。。好似比仪琳妹妹更好听了些呢。。。。。"

昏昏沉沉地，也不知过了多久，仪琳幽幽醒来，乍一醒觉，立即便想："吴大哥呢，他有没有事？"，忽然感觉口中有甜甜的汁水滴进来，猛地挣开眼，只见天色已昏黄，自已半躺在吴大哥的怀中，他手中正举着半块西瓜，将汁水挤进自已嘴中。

仪琳心口发闷，也不知是不是那一掌的伤势发作，她强撑起身子，道："吴大哥，你。。。。。。你。。。。。。"，忽地想起那瓜田在丛林外十多丈的地方，吴大哥那么重的伤势要用了多大的力气爬出去，取了西瓜再返回来喂给自已吃？抬眼看见那胸口绷带已渗出血来，不由心中一痛，泪珠儿在眼中打转，话声哽在喉中说不出来。

吴天德见了她伤心模样，轻声哄她道："傻丫头，吴大哥见你醒来，不知有多高兴，你怎地反而要哭了出来，难道小仪琳是水做的不成？这一天尽见你流泪了，好妹妹，笑一个给吴大哥看看"。

仪琳见他伤势颇重，脸色苍白如同蜡纸，还强作欢颜哄自已开心，不想违逆他的意思，竭力控制自已的情绪，勉强牵起嘴角抿出一个笑脸来，随即扭过头去，两行泪扑簌簌地落了下来，她怕吴大哥看见，不敢伸手去拭，任由泪珠儿一颗颗落在襟上。

她扭头之际眼泪已溢出，吴天德故作不知，柔声道：“仪琳模样最是叫人痛惜，你可千万哭不得呀。若是吴大哥一见了你笑，便会高兴好几天，若是一见了你哭。。。。。。”，他故意顿口不说，果然勾起仪琳的好奇心，悄悄拭了拭眼泪，问道：“见了我哭。。。。。。怎样？”

吴天德故意叹气道：“吴大哥一见了你哭，便会伤心好几年！”，仪琳被他逗得忍不住扑嗤一笑，嗔道：“吴大哥尽瞎说，哪有人会一伤心便。。。。。。。便。。。。。”她扭头瞧见吴天德促狭的笑容，恍然悟到他是在哄自已开心，不禁又是害羞又有些欢喜，连忙扭回了头不去看他，有心想说一句话，却痴痴地半晌说不出来，就那么迷迷登登过了半晌，一阵微风吹过，感觉到背上凉意，才忽地警觉，不禁啊地一声叫，返身抱住了身子。

吴天德奇道：“怎么了？”仪琳羞得耳根子都红了，咬着嘴唇半天不说话，眼见吴天德瞧着自已，却再不敢转过身去，好半天才吃吃地道：“我。。。。。。我的衣服。。。。。。”

吴天德恍然大悟，笑了两声，牵动胸口一阵疼痛，不敢再笑出声，但心中却暗暗好笑：在自已那个时代，女子便是穿着三点式在男人眼前晃，也全不当回事，她外袍虽破，里边小衣也极肥大，又不会被人看见什么，怎地羞成这般模样？

他一边躺下，一边道：“刚刚吴大哥去。。。。。摘瓜给你吃，看到瓜棚那儿挂了几件衣裳，等天黑了便去偷了回来换上吧”。

仪琳听见偷字，吃了一惊，忙道：“偷窃是佛门五戒中的第二戒，那可使不得”。吴天德叹道：“这也戒，那也戒，事急从权有何不可？佛门怎么那么多戒持？”

仪琳道：“佛门五戒，是佛门四众弟子的基本戒，不论出家在家皆应遵守的。五戒是不得杀生、不得偷盗、不得邪淫、不得。。。。。。”，她说到这里忽地想起自已已经破了一戒了，不禁心中大羞，吴天德半闭着眼睛听着，忽见她闭口不言，奇怪地望了她一眼，心想：“这小丫头莫不是读书偷懒，忘记了吧？”

仪琳心中怦怦乱跳，不断地对自已说：“我那是在救人，何况吴大哥又不知道。。。。。。”，又想吴大哥又不是佛祖，难道他不知道便不算犯戒了不成？

吴天德见她怔怔出神，只当她真的背不出来，为免她难堪，忙笑道：“呃。。。。。我又不是出家人，五戒听来无趣得很，不如你给我讲讲佛门的故事吧”。

仪琳惊醒过来，听见吴大哥要听故事，不由一怔，她从小到大何曾听人讲过故事，想了半晌才想起师父对师姐妹讲过一部天竺高僧写的《百喻经》中，记载了许多故事，仔细想来竟有一位大将军的故事，忙对吴天德道：“佛家有好多故事，我从一位高僧的旅行日记中见过一则故事，讲给吴大哥听吧”。

吴天德点头称好，仪琳想了一想，缓缓道：“据说，很久以前，有一个国家，那个国家有一位大将军，立下了好多功劳。后来，新的国王登位，他妨恨那位大将军在百姓心目中比自已还有威望，就找个借口将那个大将军杀了”。

吴天德嘿然道：“功高震主，自古做皇帝的都是这样！”仪琳啊地叫了一声，奇道：“我师父也是这么说的，你怎么知道？”，吴天德啼笑皆非，这道理谁不明白，这小妮子难道以为只有她师父才明白么？

仪琳见他瞧着自已微笑，脸上一红，忙接着道：“那位大将军有十八位忠心的部下，那时都做了大官儿，他们弃了官职，保护那位大将军的儿子逃出国去。国王派了好多人去追杀他们，这十八位部下的父母妻儿都被国王杀了，等他们逃到一个沙漠时，只剩下那位大将军的儿子和两位将军，他们只要穿过那片沙漠，就能摆脱国王的追兵了”。

仪琳出神地想了一下道：“两位保护大将军儿子的将军，身上都负了不轻的伤，他们带了粮食在沙漠中走了好久好久，都没能走出沙漠。粮食渐渐不够了，他们就省着吃，但是那位大将军的儿子从来没有受过这样的苦，有一天他饿得受不了，向保护他的那位将军要吃的，将军说必须省着点吃才能走出沙漠去，要他忍耐一些。那位大将军的儿子怀恨在心，晚上偷偷拿了匕首要杀了那位将军抢夺吃的，那位将军睡梦中醒来，察觉有人要杀自已，匆忙间一挥手，那位大将军的儿子不懂得武功，匕首竟刺入自已的胸口。。。。。”。

吴天德本来对听故事并不感兴趣，但是听到这里也不禁啊了一声，那十八位将军抛妻弃子，历尽艰辛要保护他逃出去，想不到最后却。。。。，他连忙追问道“那后来怎样了？”

仪琳摇了摇头，半晌道：“大将军的儿子死掉了，那位将军清醒过来，整个人都傻在那儿，后来。。。。。”仪琳的声音忍不住颤抖起来，道：“那位将军过了不知多久忽然发狂地大喊大叫，用刀子在。。。。。。。在那位将军的儿子身上不断地砍，再后来。。。。。。后来他又杀了和他一起逃出去的另一位将军，带着大将军儿子的头颅回到了自已的国家，国王给他好多赏赐，他成了国王的亲信，开始大肆屠杀起忠于大将军的人来”。

仪琳讲完，两个人都静了下来，过了会儿，仪琳说“师父说，佛经里记载了这个故事，是说成佛成魔只在一念之间，因果实在奇妙得很。”

吴天德瞧她一副虔诚模样，想像她清灯古佛渡过一生，心头忽然堵得慌，他对仪琳道：“吴大哥也讲个故事给你听吧”

仪琳瞧了瞧他，微笑道：“好呵，吴大哥讲给我听”，只觉得吴大哥的模样那样粗豪威武，居然会讲故事，甚是有趣。

吴天德道：“从前，有一对夫妻，他们婚后曾经做了首诗，说：‘连就连，你我相约过百年，谁若九十七岁死，奈何桥上等三年’”。仪琳听了心中好生感动，插口道：“那他们一定是十分恩爱的了”。

吴天德道：“嗯，可惜，过了几年，那位妻子因病死了，丈夫伤心欲绝，一病不起”，仪琳啊地一声，神色间大是惋惜同情。吴天德继续道：“那妻子死后，迟迟不肯投脱，就站在奈何桥上等着她的丈夫，要与他相约一起投胎”。

仪琳感动极了，双掌合什，微微闭上双目，仿佛在为那对夫妻祁福一般，吴天德笑了笑，又道：“过了三年，那个丈夫因为思念妻子，终于也去世了，到了奈何桥上，夫妻二人一起投胎转世”。

仪琳脸上露出欣慰的神色，只觉苍天果然眷顾这对有情人，没有令人失望。只听吴天德道：“转世之后，那个丈夫投胎在一个大富之家，那个妻子投胎在一个普通农人家庭。他们长大以后，丈夫渐渐记起前世曾与心爱的人有过这个约定，于是到处去寻找妻子，只要见到长得很有灵性、象极他妻子的人，他就娶回家来，可是发现不是他前世的爱人后，他就舍弃了妻子，继续去寻找，他一生娶了许许多多妻

子，可是始终不曾找到自已的爱人。其实，他前世的妻子，一直就在他的家中，在他身边当个小丫环。。。。。”。

仪琳十分失望，喃喃地道：“怎么会这样，他们那么恩爱。。。。怎么会。。。。”。

吴天德道：“原来，妻子在奈何桥上等待他丈夫的三年里，身上的灵气不断消散，那些经过投胎的女子，沾了她的灵气，才会被她丈夫误认为是她。而她自已，转世后却变成了一个普通人，虽然日日就在前世丈夫身边，可她却记不起来，而丈夫也认不出她”。

仪琳十分难过，一时不知说些什么好，只觉得这故事给人带来太多太多的伤心和遗憾，想象两人前世的海誓山盟，后世的一生相对无缘，只觉人生残酷莫过于此。

吴天德望着她，轻轻地道：“这个故事是说，与其寄托于虚无缥缈的来世，不如好好珍惜今世的生活。佛家讲修来世，谁记得你的今生是前世如何修来？你一心求佛，到底要求来世得到些什么呢？如果今世有机会去得到那些幸福，为什么要舍弃它，却寄托于不可预见的来世？”

# 第五卷 再入江湖 第四十七章 又见六仙

(更新时间：2006-5-18 0:08:00 本章字数：7051)

仪琳被吴天德灼灼的目光看得心头小鹿乱撞，慌忙扭转了头去，只听吴天德道："我从小生活在一群老人中间，这个故事是我听一位老人讲给我的。仪琳，佛在心头，佛祖神通广大，又岂是存在于那泥胎木雕之中，清灯古佛渡过一生便是修佛么？你是个聪明可爱的女孩儿，一想到你要在空空的木鱼声中渡过一生，吴大哥心中就好难过。。。。。。。"。

仪琳心想："吴大哥为甚么一心要我还俗，难道他对我。。。。。。？"，一想到这儿顿觉羞不可抑，只想急急逃开，忙对吴天德道："吴大哥，我。。。。。。我去河边洗濑一下"，说着匆匆爬起身来，匆匆走至河边。

此时夕阳如血，仪琳走到河边蹲下，掬起一捧河水，忽然望见水中一个俏丽的女孩儿，瓜子脸，柳叶眉儿，两腮红如天上的云霞，怔了怔才晓得那便是自已。她痴痴望着水中的倒影，河水自指缝间流下，扰得那水中倒影涟漪晃动，一如她此刻的心情。

过了好久，仪琳才忸怩着回到吴天德身边，吴天德道："你中了嵩山派那人一掌，坐下调息，伤会好得快些"。仪琳轻轻嗯了一声，在吴天德身边坐下，可是胸中固然气血滞闷，心中更是烦乱，双目阖上片刻，便悄悄张开去看吴天德，不想瞧见吴天德也正瞧着自已，仪琳不禁大吃一惊，慌忙又闭上双眼。

只听吴天德呵呵笑道："你连调息打坐都坐得不稳，若是参禅打坐，就这么坐一辈子，不但你烦，连佛祖都烦了"。

仪琳脸上泛起羞涩的神色，心想："还不都是你在我身边，若是平时我。。。。。我便坐上几个时辰，也是气定神闲的"。这时只听吴天德腹中咕噜噜一阵响，忙睁开眼睛道："吴大哥，你饿了么？"。

吴天德苦笑道："嗯，吴大哥一天没有吃东西了，肚中实在饿得很"。仪琳喜道："腹中饥饿，你的病一定是好的多了，我去那边摘几个瓜给你吃吧"，说到这里忽然一阵迟疑，她和不戒一起出来，自已身上根本没有揣得钱物，要她去偷，那实实做不出来。

吴天德苦着脸道："吴大哥刚刚已经吃过西瓜了，只是那东西怎么挡得饥饿"，他眼珠转了转，忽然喜道："仪琳，你看，那边树上落着几只鸟儿，不如把它们打下来烤来吃吧"，他已六七日未正经吃过东西，这一想起烤肉的香味儿，不禁馋涎欲滴。

仪琳吃了一惊，道："吴大哥，我是出家人，杀生是五戒之一，万万使不得"。吴天德听她一个妙龄少女口中总是这戒那戒，心中烦躁，恨不得将如来佛祖从西天揪了出来，逼他将五戒改成五讲四美三热爱才称心。

听她这么讲，吴天德心中一动，叹道："你是出家人，我却不是，那只好我来动手"，说着慢慢撑起身子，自言自语地道："哎哟，伤口好疼，不知倒打不打得下来那鸟儿，等我抓住那鸟儿，自已怕是已要疼死了"。

仪琳心中不忍，忙扶住他道："吴大哥，这么久不见人寻来，想是那些人都走散了，不如我扶你去找户人家，求人施舍些饮食吧"。吴天德道："我这伤口越发的疼了，哪里走得远路，我虽身上有伤，相信还能打下几只鸟儿来，那鸟儿是我杀的，佛祖也不会怪你"。

他这一动，脸上倒是真的苍白起来，仪琳看了心疼，暗想："这鸟儿是性命，吴大哥也是性命，我纵不杀，它们还是要死在吴大哥手中，若是吴大哥伤口裂开，那便好得慢了。鸟儿啊鸟儿，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你们做下这件大善事，来生一定能够脱离畜生道，投胎做人的"。

先说服了自已，仪琳咬了咬牙，捡起几块石子儿，悄悄走近了些，屈指一弹，她暗器手法虽弱，三两下总打得下一只鸟儿来。鸟儿落地，仪琳便双手合什，先嘀嘀咕咕仿佛在替它超渡一般。

吴天德瞧得好笑，仪琳打下一只来，这心中的慌乱便轻了许多，不一会儿打下七八只鸟儿来。这开膛屠宰的事她可是再也不敢去做，吴天德提了鸟儿，让她扶到河边，自将鸟儿收拾干净，然后生起火来，将那鸟儿穿成串儿架上去烘烤。

鸟儿烤得半熟时，香气已弥漫开来，待鸟儿烤熟，吴天德取了一只下来，对仪琳道："仪琳，你也饿了，便吃一些吧"。

仪琳大惊，将头摇得拨浪鼓一般，连连摆手，道："吴大哥，你吃吧，仪琳不饿！"说到这儿恰恰自已腹中也咕噜噜叫了起来，顿时窘得

她俏脸绯红，吴天德微笑道：“佛家不是戒诳语么？怎地饿了却骗人说不饿？”。

仪琳耳根子都在发烧，嗫嚅地道：“我。。。。。。我便饿了，也不能吃荤的，吴大哥，你莫要逼我啦”。吴天德将鸟儿架回火上，懒洋洋地躺下，道：“你若不吃，那我也不吃了，反正我这条命是你救的，咱们便一齐饿死了吧。嘿嘿，将来人家看见一个女孩儿，一个男子死在这里，说不定还以为是一对殉情的情侣，便埋在一起。明年春天，这河中便会长出一对儿并蒂莲来”。

仪琳听他胡言乱语，嗔怒地跺了跺脚，道：“吴大哥，你怎地身子刚刚好些，便胡言乱语？我。。。。。。我。。。。。”想到他说的被人家误为情侣埋在一起，竟觉得心中一荡，有种说不出的欢喜，过了片刻见吴天德躺在那儿果然不肯动那鸟儿一口，暗暗叹了口气，心想：“师父说，五戒破了其一，便算不得佛门弟子，我现在。。。。。。现在杀生、邪淫、妄语居然一连破了三戒，吴大哥真是我命里的克星。我若不吃，他终是不肯开口，只要吴大哥好，菩萨要惩罚我，那也心甘情愿了”。

想到这里，仪琳只得拿起一只烤熟的鸟儿，委委屈屈地坐在吴天德身边，对吴天德道：“吴大哥，我。。。。。。我吃便是，你坐起来吃一些好不好？”

吴天德心中一喜，坐起来展颜笑道：“乖琳儿，这才是好女孩儿，吴大哥喜欢”。仪琳听他越叫越是放肆，偏偏自已起不了半分怒气，反觉得全身飘飘荡荡如在云端，被吴天德撕了一小片鸟肉塞在嘴里，都不知滋味，火光下只见那俏丽的脸蛋儿泛着惊人美丽的光辉，一双痴痴迷迷的眼睛透着如丝如线的诱人神情。

若是能被吴大哥朝朝暮暮这般叫着自已琳儿，那就是下了地狱又何妨？仪琳迷迷糊糊地想。吴天德见她神色，怎料得到这女孩儿只被一句亲昵的话儿就哄得这般模样，还当她伤势发作，见她脸蛋儿红得吓人，忙伸手去她颊上试探。

仪琳轻轻按住他抚在自已脸上的大手，轻轻叫道：“吴大哥，吴大哥。。。。。”这两声叫唤情致缠绵，荡气回肠，当真是蕴藏刻骨相思欢喜之意，吴天德身子一震，他又不是傻子，怎么听不出仪琳这两声呼唤，包藏着多少深情。

难道那疯疯颠颠的桃谷六仙说的竟是真的，仪琳小丫头早已对自已情根深种？仪琳纯得如同一泓清水，想不到爱起一个人来，竟如此令人惊心动魄，吴天德心中暗想：“她待我这等情意，吴天德何德何能，让老天如此垂青，只是。。。。。。只是自已已有了月儿、非烟，怎么能委曲了这样可爱的女孩儿？”吴天德对仪琳也动过心思，可是现在面对着仪琳照人的神色，那容颜看来竟似不可方物，不由心生惭秽，难以升起半分贪婪情欲。

四目相视，两个人痴痴相对，物我两忘，半天都没有再说一句话。。。。。

夜，深了。仪琳偷偷向瓜棚那里靠近。直到天黑，那守瓜棚的人也没有回来。仪琳本想等人来了买下他的衣裳，此时只好不告而取。收起木架上的衣裳，将从吴天德那里要来的一小块银子放在地上，如遇大赦地飞快逃了回来，一钻进灌木丛便长出一口气，心跳得好快好快，虽然给人家留下了银子，却也是不告而取，这五戒可是又破了一戒了。仪琳又是惊惶又觉那种感觉叫人血流加快，隐隐有种兴奋、刺激的感觉。

近墨者黑，看来这小姑娘也快被吴天德带坏了。。。。。。

两人在林中过了一夜，秋夜清寒，不知什么时候，仪琳已悄悄偎到了吴天德的身边，象温驯的猫儿一般蜷缩在他怀里，甜甜地睡了一觉。

早上，仪琳醒得早，发现自已躺在吴天德怀中，心中又是欢喜又是害羞，好半晌才恋恋不舍地离开那温暖的怀抱，走到河边清洗，这时她已换上了那套‘买’来的衣服，那是一套男人的衣服，穿在她身上更显得身材娇小，为防人看着扎眼，将换下的缁衣撕下一块来包在头上，临水一照，俨然一个未长大的俊俏小伙儿。

等她收拾停当，吴天德也已醒来，二人商量下一步行止。昨日吴天德已从仪琳那里知道这一段时间发生的事，原来田伯光离开福建后，想想做了半生坏事，祸害了许多女子，有心赎罪。可这小子哪里会做好事，于是每到一地，见到些穷苦人家，尤其是孤儿寡妇的家庭，就去富户家偷了金银悄悄给人家送去，虽然干的仍然是见不得人的勾当，自觉乃是在替天行道，倒也偷得心安理得。

就这样到处游荡江湖，后来想起好友丁纪桢在山西做巡抚，想去看看他，就一路偷到恒山脚下。那山下富户中有几户是佛门信徒，家中失窃了大量金银，被仪琳知道说与不戒听，，不戒听说山下出现大盗，兴冲冲下山去抓贼，无论是武功还是轻功，田伯光都不是他的对手，于是被不戒和尚好一番痛殴。

田伯光被不戒修理得吃痛不住，无奈只好大肆吹嘘自已在福建平倭，如何打击倭寇、如何救助渔民，吹得天花乱坠，只盼这光头大和尚看在他是个民族英雄的份上放过他。不戒听说他从福建来，连忙追问他有没有见过自家女婿吴天德。

田伯光哪知他的宝贝女儿是谁，一听他是吴天德的岳父，好生佩服吴老大的好本事，想不到除了朱静月和曲非烟，老吴居然在这里还藏着一位夫人，真是人生何处不相逢，遍地都有老丈人。

田伯光以为遇上了自已人，放下心来，添油加醋讲起自已与吴天德如何生死与共铲除倭寇，一张大嘴巴讲到朱静月、曲非烟也是毫不避忌，不戒和尚听得火冒三丈，等到田伯光发觉不妙住口，又被不戒当成吴天德的替身，一通暴打。可怜这田伯光自打认识吴天德，便没有一天好日子过，好不容易逃离了吴家人的虐待，不料在这里只是提起吴天德的名字，便又遭到如此非人的待遇。

待不戒和尚出了心中恶气，想想吴天德如此无情无义，自已可怜的女儿居然被他始乱终弃，便又拿出当初哄骗吴天德的手段来，骗他说吃下毒药，逼他带自已去找吴天德。

田伯光弄清事情原委，不禁捶胸顿足，作痛不欲生状：你吴天德风流快活，关我田伯光鸟事，怎地我这么倒霉？他虽不会害吴天德，想想不戒怎么也不会对吴天德不利，若只是揍他一顿出气，倒是正合我意，于是瞪着一双国宝眼，点头哈腰，没口子答应。

不戒风风火火赶回山上，拉了仪琳就走。仪琳还没弄明白怎么回事，已被父亲扯下山去，直奔华山而来。

走在路上弄明白了一切，仪琳又羞又气，可是不戒脾气一犟起来，便是九头牛也拉不回来，加上田伯光在一旁添油加醋、煽风点火，仪琳也无可奈何，加上芳心深处，未尝不想再见吴大哥一面，就这么半推半就地赶到了陕西境内。

路经东峪山仙翁谷时，三人碰上了住在那儿的六个古怪老头儿，便是桃谷六仙了。这几人遇到不戒，言语冲突打了一架，不戒眼见不敌便假意打赌，设局弄了这六个疯老头来帮忙抓女婿。

到了华阴县后，仪琳害羞，说甚么也不肯上山，不戒无奈便寻了家客栈住下。桃谷六仙和田伯光分头上山去找吴天德。田伯光打听漂亮大姑娘住处的本事的确高人一等，一路向山民打听，竟寻到了吴天德家中。

见吴天德不在家，这小子便谎称吴天德在山下受了伤，将朱静月二人骗下山去，临走在吴天德书房中书笺上留下话来，要吴天德去华阴县恒祥客栈见面。

吴天德听到这里时，忽地想起一件事来，张着嘴啊啊半晌说不出话来，心中实是哭笑不得，他已想起那个家仆阿强，当时自已问他两位夫人去向时正用纸笺擤鼻涕。这。。。。。。这。。。。唉，想必他用那张田伯光留了话的纸笺擤鼻涕时还觉得替老爷省了一张纸吧?

田伯光带了二女回到客栈趁其不备制住穴道，就等着吴天德赶来，好看场好戏，谁料几人在客栈等了一天一夜，也未见吴天德来，便是桃谷六仙也不见踪影，田伯光着了忙，赶回山上去问，家仆却说老爷去找夫人去了。

回来一说不戒也傻了眼，无奈之下只好要田伯光将朱静月二女送回恒山，自已带了仪琳一路打听来寻吴天德。

老吴听了经过哭笑不得，怕仪琳难堪，也不便当着她面再说什么。吴天德一心想赶快到恒山接回朱静月二人，但仪琳听那郎中将吴天德伤势说得严重，定要带他去开封见平一指，吴天德不愿违拗她的好意，只好由她扶着自已，先去寻辆车马代路。

这辰光虽已天明，大地上却弥漫着茫茫大雾，十步之外就已伸手不见五指，二人路径不熟，在大雾中看不清道路，仪琳隐约还记得昨日逃来的路径，生怕再遇上天河帮众，便搀扶着吴天德慢慢向相反方向走去。

行了半个多时辰，雾气散了一些。虽然远处仍看不清楚，但十余丈内景物已影影绰绰可见。二人沿着那片山坡地走到一条小道上，吴天德走了这一会儿，已是满头大汉，仪琳扶着他在路边石上坐下，刚刚歇息片刻，一阵急骤的马蹄声传来。

仪琳现在已是惊弓之鸟，听见马蹄声响，连忙扶起吴天德，要避到路边林中去，这时雾气中已现出十余匹骏马，朝这条小路冲来，看见前边二人欲躲，马上汉子呼哨一声，道："站住！围上去，看看是不是嵩山派的狗贼"，那十几匹马立时都围了上来，领头的汉子呵呵大笑道："便是嵩山派的狗贼又有何惧？帮主他老人家已亲自赶来了，嵩山派杀了咱们的兄弟，这笔血债怎么也要左冷禅给个交待！"

这马驶得近了，仪琳才见后面陆陆续续还有二三十人赶来，一共有四五十人之多，马上人清一色的青衣打扮，皂巾包头，和昨日天河帮的帮众一模一样，顿时大惊，慌忙拔出长剑，叫道："你们不要过来，否则。。。。。否则我师父一定会来找你们天河帮算帐！"。

领头青衣人听见是个女子声音，又叫出自已帮会名字，惊咦一声，跳下马来，几个起落，已赶到仪琳面前。这人细腰乍背，轻身功夫颇好，手里提着一枝熟铜短棍，乃是天河帮中有数的年轻高手，是天河帮主"银髯蛟"黄伯流的七孙女婿，名叫秋水寒。他奔到面前见是一个俊俏少年，不禁有些奇怪，仔细一瞧才认出是个少女，见她旁边还站着一个有伤的汉子，与鱼老大对自已说的一模样，顿时大喜，向前一步道："是吴天德吴掌门么？兄弟是天河帮。。。。。咦？"

原来仪琳见他靠近，生怕他要不利于吴天德，抬手一剑刺了过来。秋水寒侧身避过，手中熟铜短棍呼地一声向长剑砸落，这一棍风声甚急。仪琳听他兵刃劈风之声，便知这人看着清瘦，双臂却有十分力气，是个外门功夫的高手，当下不敢硬接，抽剑拧身，从棍旁掠过，旁边两个天河帮众乃是双生兄弟，用的都是链子枪，见她向自已人动手，两把链子枪一齐向她刺来，吴天德听见他叫自已吴掌门，有些莫名其妙，又见他们这么些人围攻仪琳，生怕仪琳有失，怒叫一声："无耻"，欲待向前动手，可他现在行走尚要人扶，哪里出得了力气。

仪琳临敌经验本少，此刻为了吴天德性命，勇气倍增，平时十分的武功，倒发挥出十二分的威力，当当两声，一剑破双枪，格了开去，剑尖在第二杆枪上一搭，乘势削下。

蓝凤凰要人寻找吴天德，原不欲大肆张扬，所以黄伯流传下令来也只叫帮中兄弟寻了此人好生带回去，并不曾多说什么。秋水寒是黄

帮主孙婿，知道些底细，晓得这吴天德或与蓝凤凰有些挂葛，但一定不是敌人，见他们缠斗起来，不由急道："不要动手，都是自已人"。

说着看见另一使枪汉子趁仪琳攻向哥哥，一枪刺向她的腰间，忙将手中铜棍向前一搠，砰地一声荡开了他手中长枪。仪琳趁机跃回吴天德身边，横剑当胸，警觉地望着天河帮众人。

她昨日被鱼老大骗了，今日是说甚么也不肯轻易相信他们的话了。秋水寒满脸带笑向前靠近了些，见仪琳手中长剑一晃，只好苦笑着又退开些，道："不要误会，不要误会，兄弟是天河帮秋水寒，我家帮主要找吴掌门并无恶意，实因。。。。。。"。

他刚刚说到这里，只听身后传来啊啊地惊叫声，扭头一看，只见远远的有几个人大步走来，后边的那些兄弟正去阻拦，可那几人举手投足，也不见有什么离奇的招式，手下帮众已象穿天猴儿般嗖嗖地飞到空中，斜斜地摔了出去，不由大吃一惊。只听那几人中一人哈哈笑道："三哥，我说是有几十匹马儿跑过来了吧？找他们问问无情无义吴天德的下落，说不定他们便知道。"

另一个人道："啊哈，我们现在打的这些家伙是马儿么？我说是有几十个人跑过来了，你看看他们是马还是人？"

那先说话的人怒道："你又来与我捣蛋啦，我说几十匹马儿跑来啦，那马上自然坐得有人，要问的自然是马上坐的人，又有什么错？"

又一人道："三弟五弟都说错了。这里固然有几十匹马，也有几十个人，但是并不是说有几十个人跑来就一定也有马跑来的，如果几十匹马跑来，也不见得便有几十个人坐着马来，说不定只是一人放牧着几十匹马儿也说定"。

一人怒道："说了这么多，罗哩罗嗦，这里明明有几十匹马，也有几十个人"。只听那人道："应该说有几十个人骑着几十匹马跑过来了，那便绝对不会错了"。

这几人越行越近，边说边走，对刺来的刀枪剑戟、铁棍铜锤视若无睹，身边的人只要一挨着他们手指，便惊呼着飞上天去，走到近处已可看清是五个白发马脸的老头儿，其中一个人正愤愤不平地道："若是这么说也是不对的，说不定这几十个人叠着罗汉骑着一匹马儿，却赶了另外几十匹马跑来了"。

另一人听了勃然大怒，一把扯住个吓呆了的青衣汉子道：“你们为甚么有马不骑，却叠了罗汉赶路？“那汉子目瞪口呆，心想：你们这些疯子胡说八道，我们何曾这么做过？那老头见他发呆，一扬手，将他远远地抛到了空中去。

仪琳见了这五个怪老人，不禁喜道：“桃花六仙，我在这里”。

# 第五卷 再入江湖 第四十八章 果然聚气

(更新时间：2006-5-19 0:11:00 本章字数：3309)

秋水寒听说这五个身手极高的古怪老人认得这小姑娘，连忙挥手让手下人都让开，心想纵然这五人武功高强，帮主一会儿就到，到时人多势众，也定能将吴天德请走。桃花五仙听见仪琳叫，记得她声音，五人大喜，弃了那些倒霉的天河帮弟子，纵身跳了过来。一见仪琳打扮，五个老头儿都连连称奇。

桃花仙惊叫道："坏了，坏了，小尼姑变成小小子了，这下我们的孙子可没有着落了。"其余四仙一听如丧考妣，顿时没精打彩，如同霜打了的茄子。仪琳涨红着脸道："我。。。。。我衣服破了，所以穿了这件衣服，并没有变成男人"。

桃根仙一听大喜，道："那便好，那便好，啊。。。。。。啊啊。。。。。。"，他忽地瞧见一旁的吴天德，怔了怔，一下子认出了他，哈哈大笑道："是他，是他，我们找到他了，这下总算不负我们英雄一世的威名了"。

桃干仙、桃枝仙听了看见吴天德，一左一右跳过去，拉着他的手雀跃不已，道："不错不错，这吴天德是我们找到的，大和尚见了我们也不能说我们无能之极"。

这两人拉着手这么一摇，痛得吴天德哀哀直叫，连忙道："放手，放手，桃谷六仙神通广大，吴天德当然是你们找到的，谁也抢不走，快放开，哎哟，疼死我了"，仪琳见状连忙上前拉开兴奋若狂的桃干仙、桃枝仙，嗔道："吴大哥受了伤，你们不要使劲儿拉他"。

这桃谷五仙怎么恰恰来到此处？原来他们抓了岳灵珊下山，正要献宝似的送去不戒那里，却听她自称岳灵珊，一问之下才知道是华山掌门的女儿。这六老虽然疯疯颠颠，华山掌门的名头也是听过的，知道抓错了人，想想不戒大赞自已等人英明神武、天下无双，但是现在连这件事都没有办好，若去见他，未免脸上无光，。何况六弟又被刺伤，倒是个极好的借口，于是放了岳灵珊，抬了兄弟赶去开封找平一指救治。

平一指医术通神，奄奄一息的桃实仙到了他那里自能起死回生。不过伤口长好还需时日，五人陪兄弟养伤呆得气闷，便在开封城中闲逛，见开封城不知怎么聚了许许多多三山五岳的好汉，听他们讲都是来参加什么“毒独大会”的。

桃谷六仙都是好热闹的人，正喜滋滋等着瞧瞧热闹，偶然听百药门的弟子说及天河帮正在长宁一带寻找一个叫吴天德的人。五人正耿耿于怀，生怕不能将吴天德带去见不戒，做不成大英雄大豪杰，有了他的消息，马上匆匆赶来，不想在这里巧巧碰到了他，

吴天德的死活既然关系着桃谷六仙的英明神武、一世英名，在五仙心中可是有着莫大干系，这时一听说他受了伤，顿时五颗大头一齐凑了过来，口中啧啧不断，只听桃根仙道：“他胸口受了伤，啊呀呀，还见了血，这伤不轻、绝对不轻“。

桃叶仙连连点头道：“看他脸色苍白，站立不稳，额上虚汗直冒，这伤一定很重、一定很重”，桃根仙得意道：“四弟也看出我眼光高明来了”。

桃叶仙把头连摇道：“不然，不然，你说他受伤不轻，不轻未必便是很重，所以是我眼光高明才对”。

桃根仙大怒反驳，两人又吵了起来，其他三仙不时插嘴，倾刻间便由讨论吴天德的伤势谈到二郎神的三只眼，一提到二郎神便又想起他外甥斧劈华山，不知劈的是哪座山峰，怎么前两天去华山不曾看到云云。

吴天德听他们争论得天马行空、不知所谓，正觉好笑，忽地想起后世书中提及桃谷六仙为令狐冲聚气治病的事儿来，不由暗暗心惊。

他前世看书时只觉有趣，书中虽说得令狐冲甚为痛苦，却始终体会不到他当时的凶险。现在他自已来到古代，又练了一身上乘内功，深知胡乱用内气治病的可怕，一口真气行岔了脉络，便有走火入魔之险，稍一不慎便要死于非命。莫非这桃谷六仙自告奋勇当大夫的故事要着落在自已头上不成?

一想至此，吴天德脸色顿时变得十分难看，仪琳见他脸色，忙扶住他道：“吴大哥，你怎么了？可是伤口碰疼了么？”

桃谷五仙正在争吵，听见仪琳说话，忙又凑上来，吴天德见到他们关切的目光，真是毛骨悚然，强笑道："没甚么事，伤口已好得多了，不敢劳烦六仙为我治病"。

桃谷五仙听了一齐捧腹大笑，笑得吴天德莫名其妙，才见桃叶仙指着他笑道："你莫非受伤受得傻了么？我们桃谷六仙虽然神通广大、无所不能，可是我们又不曾做过郎中，怎么会治病？"，其他四仙一齐大笑，好象发现了一个比他们更傻的人，实在快活得很。

吴天德听了长出一口气，顿时将一颗心放回肚中，心想：只要他们不为自已治病，那么便被他们笑话也算不得甚么。

只见桃谷五仙笑罢，桃根仙才洋洋自得地道："我们桃谷六仙治病，那是不懂的。不过治伤么，那就算不得甚么了"。

吴天德一听暗叫一声苦也，他怎么忘了这桃谷六仙最大的本事就是挑别人的语病。他正要分辩，桃谷五仙已经兴冲冲扑上来，将他放翻在地，吴天德刚刚张开嘴，已被桃干仙一把捏住下巴，顿时嘴里唔唔直叫，说不出话来。

只见桃干仙捏着他下巴，牙齿舌头一通乱看，心里想着平一指给人看病时的神情和动作，模仿着平一指的语气道："嗯。。。。。你看他舌苔发黄，病邪入里，这个。。。。。这个色眯眯的，嗯嗯。。。。"，他记不得平一指说涩咽微肿一类的名词，便自行改成色眯眯的，反正都不是好听的词儿，足以用来形容他伤得甚重了。

仪琳暗想桃谷六仙武功极高，武林中人谁不懂得几手治伤的本事，想必是能治得了吴大哥的伤势。不过吴大哥那样的正人君子，哪里色眯眯的了？这件事事后自已总须和他们说个明白，免得坏了吴大哥名声。

秋水寒在一旁冷眼旁观，听这蒙古大夫满嘴胡说八道，嘴角一抽一抽的强忍着笑，不过却不敢笑出声来，生怕惹恼了这喜怒无常的怪人。

桃干仙这时自顾开出药方儿道："因此这伤么，应该以内力打通他阳明胃经"。吴天德还待挣扎，这桃干仙生怕几位兄弟又来反对，话音未落，手指疾点，吴天德只觉眼眶下凹陷处的四白穴上一痛，口角旁的地仓穴上一酸，跟着脸颊上大迎、颊车，以及头上头维、下关诸穴

一阵剧痛，又是一阵酸痒，只搅得他脸上肌肉不住跳动，便是想说也说不出话来了。

桃叶仙见他学平一指学的神气活现，忙也抢过来紧紧握住吴天德手腕，微微闭起一双绿豆眼儿，摇头晃脑地道："他的脉搏滑而轻缓、尺寸弦滑，恭喜恭喜，这是有了喜了"。仪琳听得啼笑皆非，这时连她也看出这桃谷六仙根本就是在胡说八道，根本不会治伤，不由微生怒意道："吴大哥是个男人，怎么会诊断出有喜？你不懂把脉不要胡乱说话"。

桃叶仙梗着脖子道："这是开封神医平一指的原话，怎么可能说的不对？这脉象是断断不会诊错的，错也是他受错了伤。我便不懂把脉也懂治伤，你看我用真气贯注他中府、尺泽、孔最、列缺、太渊、少商诸穴，一定有效"，说着握紧吴天德手腕儿，一口真气渡入他的体内，沿着中府、尺泽诸穴直冲膻中，吴天德只觉手臂一阵酸疼，可是面颊刚刚被桃叶仙点了穴道，张着嘴巴说不出话来，连口涎都快流了出来，实在悲惨已极。

桃花仙蹲下来握住吴天德脚脖子，诊断道："吴天德受的是刀剑之伤，久卧不起，是而脉弦滑而濡数，肾虚多便，板硬不灵，你看他双腿发软，那是酸痛绵绵、手足不温，月经不调之故。。。。。。。，当治足少阴肾经才是。"

平一指是开封名医，天下皆知，他对武林中人有个医一人，杀一人的规矩，对当地的权贵富绅自然不能也秉持这个规矩。桃谷五仙送六弟桃实仙去看病，从旁照料，见过平一指为当地人瞧病，听了一些名词，便来这里卖弄，桃花仙是六仙中唯一读过书的人，记得名词最多，这时只想显摆一番，也顾不得许多词语不通，说着便握住他右腿，将内力直逼进去。

桃根仙、桃枝仙不甘落于人后，分别抓住一手一腿，各自按着自已的法儿为他疗伤，这五人如果只是一人为他输入真气，原也不妨，不过这五人五道真气虽系出一门，却是各行各法，五道真气各行其事，吴天德顿觉犹如万刃穿身，那种痛楚实是说不出的难过，整个身子都抖了起来。

仪琳瞧着不妙，眼见吴大哥痛楚得面孔都扭曲起来，急忙要扯桃谷六仙离开，这几位都想自已治好了他的病，在兄弟们面前扬眉吐气

一番，谁肯罢手？桃花仙被她扯得心烦，反手一指点了她麻穴，仪琳顿时定在那儿。

桃谷五仙无人打扰，真是得其所哉，高高兴兴地五仙过海，各显神通起来。

# 第五卷 再入江湖 第四十九章 来之不易的先天真气

(更新时间：2006-5-19 0:28:00 本章字数：4017)

仪琳身不能动，瞧着吴大哥痛苦模样，感同身受，眼泪止不住流下来，急忙哀求秋水寒等人道："你们快制止他们，吴大哥再被他们治下去便要死了"。秋水寒练的是外门功夫，虽不知这内家上乘气功的凶险，也瞧出吴天德脸色不对，但一想到桃谷六仙诡异的武功，不禁迟疑。

就在这时，远处又有马蹄声响，秋水寒回头望去，此时雾已稀薄，只见十来名身材魁悟的巨汉，簇拥着两个人急驰而来。中间二人一个是身材魁悟的老人，一身青衣健装，身披银色披风，迎风猎猎。旁边一个光头大和尚，驶到近前二人飞身下马。那魁梧老人鹤发童颜，看起来年近八旬，脸膛赤红，颔下一口长长的胡须，瞧起来十分的威武，正是天河帮主"银髯蛟"黄伯流。

秋水寒见了大喜，连忙迎上前去，先恭恭敬敬叫了声帮主，凑近了又道："爷爷，我们已经找到吴天德了，不过。。。。。。不过遇到五个怪人，现在他们正用些稀奇古怪的法儿给吴掌门疗伤，我看吴掌门神色似乎有些不妙，再治怕是要给他们治死了"。

旁边大和尚一听，急忙道："甚么，吴天德在这里，哪个混蛋要把他治死了？糟糕糟糕，如果他死了，仪琳还不恨我一辈子么？"说着急急冲了过去。秋水寒怔了怔，黄伯流道："这和尚是我一位多年前出家的侄儿，法号不戒，你该叫叔叔才对。"

秋水寒应了声"是"，黄伯流四下扫视一眼，见帮中弟子一个个鼻青脸肿，脸上青气一闪，强忍怒气道："这是怎么回事？"，秋水寒苦笑道："还不是那五个怪人，不过我看他们疯疯颠颠，倒不似有意与我天河帮为敌"。

黄伯流哼了一声，道："走，我们过去看看那五个敢挑战天河帮的怪人"。

且说前日不戒和尚走丢了仪琳，想起此地已是自已亲叔叔天河帮主黄伯流的地盘，便去寻他要他帮着寻找女儿仪琳和吴天德。黄伯流见到多年未见的侄儿，十分高兴，听说他居然还有个女儿，更是喜

悦，毕竟是自家侄孙，哪能不落力寻找。不过听到他也要找吴天德，黄伯流十分惊奇。

前几日蓝凤凰来见他，要他帮忙寻找一个叫吴天德的人，还说这人胸口中过一剑，要他寻到的话帮助好生照顾，黄伯流多问几句，蓝凤凰便笑而不答，令他心中疑惑不已，派人在医馆客栈找了几日不见结果，随后便听武林中轰传二十多年前便已消失的华山剑宗弟子重现江湖，在华山朝阳峰下自立门户，要在明年四月十七日华山派开山祖师创派之日正式成立华山剑派，剑宗弟子一致推举一个叫吴天德的人做掌门。

黄伯流向侄儿问明了与吴天德的关系，知道这个吴天德来自华山，那自然便是华山剑宗掌门了，想不到他居然和自已还有些亲戚关系，正要派人再去寻找他，就有帮中弟子来禀报说和嵩山派在长宁渡口发生争斗，走失了已寻到的吴天德和一个小尼姑，不戒猜测必是女儿和吴天德，顿时便坐不住，于是黄伯流便陪他急急赶来。

不戒急急奔至吴天德身前，仪琳见是父亲来了，喜极而泣道："爹爹，你快救吴大哥，他。。。。。。他。。。。。快被桃谷六仙治死了"。桃谷六仙正运气给吴天德疗伤，嘴里却不闲着，听见仪琳说话，桃干仙怒道："小尼姑胡说八道，你看他身躯扭动，十分有力，比方才不知生龙活虎了多少倍，怎么可能会死？"。

不戒见女儿也在，心中甚喜，不过现在也顾不得说话，赶快冲到吴天德面前一看，只见桃谷四仙分别抓住吴天德手脚四肢，另一人手掌按在心口，五个人盘膝坐在地上，身上热气蒸腾，正向吴天德身上渡着真气。

吴天德面目扭曲，身子乱颤，眼见出气多进气少，去死不远，不由心惊胆战，急忙冲上去一掌拍向桃花仙左肩，喝道："快快住手，人快被你们搞死啦"，桃谷六仙若是单打独斗，武功都逊了他一筹，但他们自幼联手形成习惯，桃花仙反手一拍，桃枝仙空着的右手也向不戒夹击，口中还急道："大和尚卑鄙无耻，眼看我们要将人治好，就要赶走我们，自已抢占功劳"，说着加紧催逼内力。

不戒啪啪啪与二人交手几招，眼见吴天德危急，却抢不上前去，急忙展开奇异的轻功身法，绕到吴天德头顶，一掌抵在他左肩上，浑厚的真气灌入他的体内去护他心脉。桃谷六仙大喜道："大和尚也来给

他治伤啦，吴天德一定好的更快，不过这功劳可是我们兄弟的，你可抢不得”。

不戒一道真气如何抵得住桃谷五仙五道真气的夹击缠绕，正摇摇不支，黄伯流赶到，见此情形连忙也抢上前来一掌拍在吴天德右肩上，这老儿年近八旬，一身内家功夫练了六七十年，内力浑厚至极，与不戒合力出手，顿时稳住了吴天德身子。

桃谷五仙察觉到二人真气似在驱逐自已真力，惊咦一声，好胜之心顿起，加强真气与二人真气缠斗起来，黄伯流二人顿感压力一增，险险抵抗不住，忍不住同时再出一掌，按在吴天德颈上，七个人九道真气游龙一般在吴天德体内相互激荡、来回游走。

吴天德只觉足太阴脾经、少阳心经、手太阴肺经、手阳明大肠经、手少阳三焦经等奇经八脉里穴道中真气相互激荡、乱冲乱撞，若不是肩上四道真气护住心脉，阻止五道真气袭入，此时已筋脉尽断而死。尽管如此，那如汤如沸、如煎如烤的折磨，也令人痛不欲生。

九道真气在体内比拼打斗着，如同九条蟒蛇般在经脉中翻滚，就在这时，吴天德护身真气受这九道真气激发，自发运行起来，一道混元气功的气劲自丹田腾起，慢慢在任督二脉中游走起来。

真气越行越快，丹田气劲盘旋，自成漩涡，那九道真气本来有势均力敌之势，不料吴天德体内忽然升起这道自行旋转运行的气劲来，渐渐将九道真气牵引过来。桃谷五仙虽觉奇怪，却不肯服输撤回真气，九道真气被不断盘旋运行的混元真气渐渐吸引汇入，如同百川汇聚，混元气劲渐渐将它们纳入自已的运行脉络来，这十道真气汇在一起直如排山倒海一般，在吴天德任督二脉间游走奔腾。

黄伯流、不戒、桃谷五仙只觉真气已不受自已控制，惊骇之下欲要抽回内力，可那汇成一股的真气充沛莫名，紧紧摄住七人手掌，竟移动不得。吴天德经脉欲裂，痛不欲生，忽地被制住的穴道被冲开，仰天啊地一声大叫，那股强大的真气便如洪水找到了喧泄的缺口，轰地一下散入奇经八脉之中，身上经脉穴道乱跳，便在这一刻藉七人真力之助，吴天德竟突破了混元神功第七重境界的瓶颈，打通奇经八脉，进入第八重境界。这一来才算是踏入了先天真气修行的康庄大道，真力之浑厚较之先前不但进步了一大截，而真气之精纯，更远非以前可比。

真气一冲，吴天德胸口也一阵剧疼，那略有些合拢的伤口破裂开来，里边的脓血直冲出来，浸透了胸前药巾。吴天德吃这一痛，一下子晕了过去。七人如遇大赦，抽回手掌，都软倒在地，只觉精疲力尽，好似和绝顶高手拼斗了一天一夜般疲乏。

。。。。。。。。。。。。。。

也不知过了多久，吴天德晕晕沉沉醒来，只听耳边一个祥和轻柔的声音低低地诵着："若有无量百千万亿众生，受诸苦恼，闻是观世音菩萨，一心称名，观世音菩萨即时观其音声，皆得解脱。若有持是观世音菩萨名者。设入大火，火不能烧，由是菩萨威神力故。若为大水所漂，称其名号，即得浅处……"。

吴天德不知念的是什么经文，缓缓睁开双眼，见仪琳穿了一身干净缁衣，头戴尼帽，坐在自已身边，正微闭双目，双掌合什，神情极是虔诚，瞧去似乎全身都隐隐发出圣洁的光辉

吴天德心中感动，伸出手去轻轻一碰她的手掌，仪琳身子一震，霍然睁开双眼，瞧见他模样，惊喜道："吴大哥，你醒了？果然菩萨有灵"。

吴天德微笑道："不是菩萨有灵，是仪琳有灵，吴大哥听了怎么还能不醒来"。仪琳听了羞红着脸轻轻道："吴大哥。。。。。"，语气一顿便不在说，神色大是忸怩。

只听旁边苍老洪亮的声音哈哈一笑，道："不戒，这小子果然如你所说一般，刚刚捡回一条命来，便不老实了"。

仪琳脸色更红，吴天德吃了一惊，抬头望去，只见自已正躺在一个极大的房间里，身下轻轻晃动，好象正在船上。仪琳身后地板上盘膝坐着桃谷五仙，一个个眼观鼻、鼻观心、状若老僧入定，对自已醒来与仪琳对话竟然恍若未闻，五张老脸严肃得很，看了令人称奇。另一侧木壁边椅上坐了两个人，一个须发皆白、精神矍烁的老人，正捻须微笑。另一个胖大和尚正是不戒大师。

吴天德心中一惊，正不知说些甚么好，不戒已丢了茶碗，跳到面前来，怒气冲冲地道："好小子，你可算醒了。你这小子三心二意，始乱终弃，你。。。。你。。。。"说着举手就打。

吴天德曾吃过他的大亏，那时功夫在身尚且躲不开，此刻躺在榻上如何动弹，把眼一闭正要受他这一巴掌，仪琳慌忙拉住不戒手臂，顿足道："爹爹，你若再胡说，女儿。。。。。。女儿就自已回恒山去，一辈子不再见你"。

她这一拉，不戒便打不下去，却气得指着吴天德对仪琳道："这样没良心的东西，你还护着他？他在衡阳县答应我要和你早结连理，夫唱妇随，相敬如宾，举案齐眉。。。。。。小子，你瞪什么眼？这话不是你说过的么？结果你去了福建一趟，不但不来恒山迎亲，还又娶了两个老婆，真是岂有此理"。

仪琳听他说得不象话，自已一个小尼姑，岂不叫这满屋子的人看笑话，又是委曲又是羞窘，可是又怕他说得生气，真的去打吴天德，只得忍着莹莹泪光劝他道："爹爹，吴大哥受了好重的伤，才刚刚醒来，你。。。。。你要生气，也得待吴大哥伤好了才是"。

不戒瞪眼道："那他若好不了怎么办？我岂不是永远不能教训他？"，说完顿时想到自已女儿一颗芳心全系在他的身上，他若是真的永远好不了，自已怎么办且不说，自已的女儿怎么办？连忙在地上啐啐两口，改口道："瞧他那副模样，等他病好了我的气也消了，那时还怎么教训他？"

仪琳被他逗得破啼为笑，黄伯流在一旁凑趣道："若是那样，你便等他再做了对不起我这侄孙女儿的事时，再教训他也不迟"。

不戒想想也是，愤愤不平地转身走了两步，忽然想起一事，顿时驻足回头怒叫道："啊呀，不对了，若是他从此不再做对不起我女儿的事来，我还怎么教训他？"

# 第六卷开封风云 第五十章 疗伤

(更新时间：2006-5-20 0:13:00 本章字数：6171)

黄伯流闯荡江湖近一甲子，虽然名头不如五岳剑派风光，但是江湖潜势力十分庞大，这也是他并不畏惧嵩山派的原因。吴天德是华山剑派的掌门，他便已存了结纳之心，待知道他是自已未来的侄孙女婿，更是呵护备至。

吴天德听天河帮手下一直称他为吴掌门，十分的奇怪，此时问过黄伯流，才知道封不平几人已经迫不及待在华山朝阳峰大兴土木，而且通告武林同道：将在明年祖师爷创派之日成立华山剑派，剑宗弟子推举吴天德为掌门，号召散落各处的华山剑宗弟子回山共襄盛举。

想想自已本来要去华山隐居，这一下到底还是脱离不了武林的恩恩怨怨，岳不群若是知道自已和他唱对台戏，以后处于敌对关系，和令狐冲就难以相处了，想到这里心中不由暗暗一叹。

黄伯流见他神色，以为他担心人单势孤，华山剑宗前程未卜，笑着拍拍他肩头道："你且放心，我先带你去开封找平一指疗伤。明年华山剑宗立派之日，老头子一定邀请三山五岳的好汉去给你捧场，到时候定比当年岳不群登上华山掌门时还要风光"。

不戒连忙在一旁道："好极了，等你当上掌门，不要忘了将仪琳风风光光地迎娶过去"，他倒是念念不忘女儿的终生幸福。仪琳在一旁听见，又羞又气，跺了跺脚，红着脸避了出去。

黄伯流微笑道："你自管安心治伤，我已派人去恒山通报你的消息，你的两位夫人若知道你安然无恙，便不会担心了，待你养好伤，再去恒山接她们，同时向定闲师太当面求亲，岂不更好？"。

这叔侄俩一唱一和，敢情都替吴天德安排好了，吴天德干咳两声，不敢再就这个问题纠缠，瞧瞧桃谷五仙坐在那儿老神在在，一直未做声，他熟知桃谷六仙的性格，心中奇怪，向黄伯流问道："黄老前辈，他们。。。。。他们怎么这般模样？"。

黄伯流与不戒和尚古怪地一笑，不戒忽然扬声道："桃谷六仙的武功么，我不戒一向是很佩服的，不过但凡高人，打坐入定的功夫都是

超人一等的，但我觉得桃谷六仙在这门功夫上，一定就没什么了不起了”。

黄伯流呵呵笑着道：“你刚被抬上船时，桃谷六仙还在吵嚷不休，想不到听了不戒的话，居然打坐至今，老头子活了八十二岁，见过的奇人异士也不在少数，象桃谷六仙这样静如处子、动如脱兔的绝世高人，倒是头一次看见，心中佩服之至，不知他们到底还能坐上多久”。

桃谷五仙仍是端坐不动、一言不发，生怕动上一动，便算丢了绝世高人的身份，虽然听了这话喜得全身三千六百个毛孔都张开了，仍然努力摆出一副平静的表情。不过那微微上翘的嘴角，弯了下来的眉毛，一抽一抽的橘子皮般的面皮，却让人瞧了不禁失笑。

吴天德想不到不戒和黄伯流为了让桃谷六仙闭嘴，居然想出这么个法子，而桃谷六仙偏偏乐此不疲，被他们耍得团团转，还真是一物降一物了。

黄河水道是黄伯流的地盘，一路行来船行甚速，纵有官府税卡，也早被黄伯流收买，见了他船头挂着的五蛟旗便即放行。这一日，船到开封城外，众人弃船登岸，骑马进城。黄伯流叫人给自已和吴天德备了软轿，一行人直奔平一指住处。

桃谷五仙在船上一路装世外高人装得甚是辛苦，这一弃船登岸，再也忍耐不住，五人一上岸便声称要去客栈接回六弟，然后急不可耐告辞，五人迈着方步，施施然扬长而去，身影刚刚转过一个房角儿，便听得轰然一声欢呼，嘈杂之声喧嚣尘上，七嘴八舌的声音渐行渐远，终不可闻，听得众人摇头苦笑，便连仪琳也为之莞尔。

黄伯流半躺在软轿上，对吴天德道：“开封虽是大都，但武风不胜，武功名望在江湖上数得上名号的不多。只有这位平一指，算是一位了不起的大人物了，此人医术之高，当真世上罕见”。

这一行人进了城，四十多名青衣汉子前呼后拥。开封城中许多人虽不认得天河帮主，却识得天河帮的衣着打扮，纷纷避了开去。这些日子前来等着参加‘毒独大会’的武林中人不断增多，平日都在酒肆茶楼之中打发时间，看见这一行人威势，都道是天河帮主黄老爷子来了。只是看见一个满脸胡子的病夫居然与他并列而行，不由纷纷称奇，暗暗猜测这人的身份。

平一指府邸在开封西城，庭院虽不小，却住得极偏僻。天河帮众人到了平一指府前停住，黄伯流知道这平一指好清静，便下轿和不戒、仪琳进院，只命两个属下抬着吴天德进去。

平一指得到下人报信，知道是天河帮主到了，也不便过于托大，忙到厅里接了，领了众人来到自已诊病的房间。吴天德细细打量这位名闻天下的神医，见他身材矮胖，脑袋极大，生着一撇鼠须，走起路来摇头晃脑，形相十分滑稽。

他将吴天德放置在室中床板上，解开他胸口包扎的布巾，仔细瞧过伤口，又去为他把脉。仪琳屏住了呼吸，生怕呼吸声大了也会影响这位神医号脉的效果，黄伯流、不戒和尚也都瞪大了眼睛等着平一指说话。

过了片刻平一指道："这人受过剑伤，而且没有得到及时医治，内腑溃烂化脓，虽然用了恒山派的天香断续膏，创口已经结疤，但内腑伤处却不曾好，因此始终病榻缠绵，不见康复。"

黄伯流蹙眉道："那依平先生之间，该如何救治？"。

平一指沉吟道："我须得将他胸膛剖开，清理腐烂之处，敷上生肌疗疾的药物，方可令他完好如初"。黄伯流、不戒听了都大吃一惊，道："甚么？要剖开他胸膛，那。。。。。。那。。。。世上哪有这样治病的法子？剖开了胸膛，那人还活得下去么？"

平一指淡淡地道："若是旁人去治，自是活不下去了，若是由我来治，那又不然。这人伤势拖延太久，除了这个法子是无法完全治好的"。

黄伯流、不戒和尚面面相觑，他们只会剖开肚子杀人，何曾听过剖开胸膛可以救人的道理，若不是相信平一指是个神医，只听他这么说，早就动手剖开他肚子，让他先给自已治上一治了。

仪琳在一旁听了也是大吃一惊，想想吴大哥被开膛破肚、内腑五脏都露了出来，那还能够活命么？一时吓得俏脸雪白，忍不住拉拉父亲衣袖，道："爹爹，不如。。。。。不如我们将吴大哥接了回去，再另请名医诊治吧，这个法子实在太过凶险，万一吴大哥他。。。。。。"。

平一指听了翻了翻白眼道："既然如此，请便。若不是看在黄帮主面上，哼哼，平某还懒得伸手呐"。

吴天德对于手术治疗可不陌生，这时代的人看得匪夷所思的治病手段，在他看来实是再正常不过。不过他见平一指这间房子十分的简陋，窗子居然还大开着，便对平一指道："平神医的法子的确是治我这创伤最快最好的法子，只是。。。。。。一会动刀之时还请平大夫关门闭窗、将刀具烧上一烧，药巾用具用热水烫烫，以免。。。。。。"，他忽地想到这时的人还不懂得什么叫病菌、发炎，遂改口道："以免脏物污染伤口，再次腐烂"。

平一指本来板着一张脸，一双小眼睛不时向上翻着，好似什么人都瞧不在眼里的德性，听了吴天德的话不禁一怔，一把抓住他的手，脸上满是热切之色道："你也懂得这治病的法子？我这法子太过惊世骇俗，世人一听便视做邪门歪道，因此一向甚少使用。你说再次污染腐烂是怎么回事？我曾用这法子给人治伤，那人便是伤口之内再次腐烂，差点儿送掉性命，你说的法子可管用么？"。

吴天德瞧他大有求教之意，讪讪地道："这。。。。。。这空气之中、器物之上有许多肉眼看不到的微小生物，平时对人体危害不大，不过若是内腑要害处沾染上了，不免会腐烂化脓，室内尽量清洁一些，接触内腑的器物以火或沸水清理过，便可杀死这些微小生物，内腑开刀之后除了生肌药物，再上些消肿化脓的药物便更好了"。

平一指听了若有所悟，大喜道："原来如此，我这法子本是极妙的治病之法，只是这开刀之后常有反复令我百思不得其解，啊哈，你也懂得治病么，这可要切磋切磋了"。说着搬过一条凳子，满脸热忱，激动得一张胖脸腾起红光。

吴天德瞧他模样，不禁暗暗苦笑，自已哪里懂得什么医术了，这平一指神情高傲，本来甚么都不看在眼里的模样，不料一谈到医术，竟然兴奋若狂，真是一个医痴，忙对平一指道："平神医，是不是先给在下治过了伤处再说？在下躺在这里，腑内涨闷疼痛，实在难熬得很"。

平一指啊了一声，把手在额头上连拍数下，不迭声地道："正是，正是，先给你瞧了病再说"，说着回头对外面高喊一声："拿针线来！"

稍过片刻，只见一个高高瘦瘦的妇人走进房来，端着一只木盘，一言不发的放在桌上。这妇人四十来岁年纪，方面大耳，眼睛深陷，脸上全无血色。

平一指依吴天德所言，关了门窗，又将器物都在沸水中浸泡过，然后冲了一碗麻沸散给吴天德灌下。待吴天德药效发作，便从盘中取出一把银刀来，仪琳瞧见了触目惊心，不忍再看下去，连忙避出门去，黄伯流、不戒和尚杀人不眨眼的人物，可是这样眼睁睁瞧着一个人躺在那儿，被一把小刀将胸膛慢慢划开，顿时便觉胸中翻腾，也忙避出房去。

平一指横了他们一眼，冷哼一声，飞快地将吴天德胸口剖开，双手十指犹如弹弦一般飞快地在他胸口上连点了数十下，胸口本没有那许多穴道，他点的竟然还有经脉血脉，吴天德胸口溢出的鲜血顿时减少。

平一指十根手指又粗又短，便似十根胡罗卜一般，动作却灵巧之极，飞快地清理了他内腑伤处，敷上自制的药物，然后从银盘中取过一枝针来，穿上透明的丝线，将他胸口剖开处缝合起来，然后又取出药水、药粉抹在缝合的伤口之上，撬开吴天德的牙根，灌下几种药水，那高瘦妇人一直在旁相助，递针递药，动作也极熟练。

平一指一切收拾停当，在吴天德头顶百汇穴上啪地拍了一掌，百汇穴是人身死穴之一，不戒和黄伯流与桃谷五仙在吴天德体内真气拚斗之时，始终不敢将手掌按在他头顶百汇穴上，平一指倒是毫不在意，一掌拍下，吴天德顿时醒来。

平一指清理了吴天德胸口血迹，重新给他包扎好伤口，只觉好似完成了一件极为有趣的事，脸上大有兴奋之色。吴天德微笑道："平神医的医术，世所罕见，如此神术，较之古时扁鹊、华陀毫不逊色"。平一指脸上毫无谦逊之色，哈哈大笑道："你的功力深厚，身体健壮，料来用不了几日便可康复如初了。"

门外仪琳等人听见笑声，都急忙闯了进来，见吴天德躺在床板上，脸上却甚是精神，都是又惊又喜，仪琳抢上前来道："吴大哥，你好了么？"

吴天德胸口淤血脓液清除一空，敷上了极好的伤药，清清凉凉，比之原来不知轻松了多少，也欣喜异常地道："平神医医术高超，吴大

哥现在身上轻松得很，相信用不了几日，一定便会康复了”。

仪琳满面喜色，抓住了他的手，再也不舍得放开。

就在这时，忽然门外有人吵吵嚷嚷道：“怎么样怎么样，吴天德好了么？”，又有人道：“哪有那么快便好？那老家伙把我肚子都剖了开，害我发了三天高烧，饿成了皮包骨头，直到现在才好，吴天德若是不发上三天高烧，也饿成皮包骨头，怎么可能好得了？”

众人一听，便知是桃谷六仙又到了，果然，话音未落，桃谷六仙便一齐闯了进来，瞧见吴天德模样，桃干仙顿时欣喜道：“好了，好了，你看他神清气爽、不可一世的样子，一定是好的不得了”。 这屋子本来不大，桃谷六仙一齐拥了进来，顿时将一间屋子塞得满满的，满室只闻他们不绝于耳的聒噪之声。

只听桃实仙奇道：“怎么我被老家伙动了一刀，睡了那么久才醒，这小子这么快便醒过来了，那是十分的不妙，说不定马上就要开始发起高烧，烧得海枯石烂、皮开肉绽”。他却不知平一指急着想问吴天德一些医术上的问题，医治不遗余力，用了最珍贵的药材不说，还用真力助他醒来，自然不必睡上很久了。

桃根仙见吴天德气色果然与六弟当日不同，忍不住得意道：“那有甚么奇怪？他好的这么快，乃是我用内力真气替他治过了肺经，老家伙捡了个顺风便宜而已。”桃干仙道：“明明是我用真气替他疏通了足太阴脾经，他才活到今日，与你有甚么相干？”桃枝仙、桃叶仙、桃花仙等人也纷纷大发谬论，各执一辞，自居大功。

平一指冷眼旁观，突然大喝：“放屁，放屁！”桃根仙怒道：“是你放屁，还是我五兄弟放屁？ ”平一指道：“自然是你们六兄弟放屁！这小子受的是刀剑外伤，你们却用内家真气胡乱在他经脉内运行，这人不被你们搞死，已是大幸，还敢自居其功，真是不要脸之至”。

桃谷六仙大怒，六张嘴巴张开，正要出言反驳，忽地门外格儿一声轻笑，那笑声脆而娇柔、隐含旖旎妩媚，令人只闻其声，便觉心中一荡，便是不知风情为何物的桃谷六仙听了，也不觉一呆。

只听门外一个女子道：“听天河帮的兄弟说，华山剑派的吴天德吴公子已经到了此地了，不知可在里边么？”，这女人声调听来娇柔宛转，真是荡人心魄。桃谷六仙张大了嘴巴，只觉这样说话，实在古怪已极，那嘴巴张开了合不拢来，一时倒未再多嘴多舌。

吴天德提起力气道："吴天德在此，是何方朋友要见我？"。他话音刚落，门外啊地一声，有个喜极而泣的声音道："天哥，你果然在这里。。。。。。？"

这声音极是熟悉，吴天德身子一震，猛地抬头望去，只见站在门口的桃花仙竟被人推了个趔趄，一个身段儿苗条的美人儿冲了进来，那弯弯的秀眉下，一双黑亮的眸子里满是氤氲的雾气，娇美的脸蛋上却充满了欣喜之色，正是曲非烟来了。

吴天德自与她和朱静月从华山分开，一路寻找她们，牵肠挂肚，心中不知担了多少心事，后来知道她们被不戒掳去恒山，虽知她们没了什么危险，心中的思念可是不曾稍减，此刻乍然见到曲非烟出现在自已面前，惊喜莫名，如同坠入梦中一般。

仪琳本来坐在吴天德身边，见到曲非烟出现，也又惊又喜地站起来迎上去道："非烟妹妹，你来了"。她自衡山县与曲非烟一别，就不曾再见过面。在华阴县客栈中时，田伯光将朱静月二人骗下山来，仪琳也是后来才知道，此时见了，大感亲切。

曲非烟脸色一冷，从她身边绕了过去，一把拉住吴天德的手，瞧着他胸口伤处，忍不住潸然泪下，抽抽咽咽地抚着他削瘦的脸颊道："天哥，非烟好想你。。。。。"。

仪琳神色一黯，默默地退到一边，心想：爹爹将月儿姐姐、非烟妹妹诓走，害得吴大哥受了这么重的伤，非烟妹妹这是怪我啦，唉，都是因为我。。。。。。非烟妹妹怪我，也是应该的。

吴天德拉着曲非烟柔软的小手儿，激动万分，若不是身体不适，真想一把将这娇俏的美人儿拥在怀里，他痴痴地瞧着曲非烟的脸庞，这妮子近一个月不见，也削瘦多了，下巴变得尖尖的，眉宇间轻锁的哀愁，让这年轻的少女似乎成熟了许多。

这时桃谷六仙从短暂的惊讶中清醒，又开始七嘴八舌起来，桃叶仙道："奇哉怪也，刚刚听声音就象个女妖精，这会儿出现却是个小姑娘，莫非是传说中的狐狸精不成？"

桃干仙奇道："狐狸精都是有尾巴的，我怎么瞧不见她的尾巴？"桃实仙晒道："有尾巴也是藏在衣服下边，你又怎么可能瞧得见？"

曲非烟这些日子牵挂着吴天德，自听说他身受重伤、生死未卜后，真是心急如焚，此刻见到他憔悴的模样，正心疼得不得了，听这六个不戒的帮凶还在那里饶舌，心中烦躁，忍不住一下子跳了起来，指着桃谷六仙怒道：“你们这六个废物，说的全是废话，还不给我闭嘴！”

桃谷六仙见这娇俏得柳枝儿般的少女忽然大发雌威，单手叉腰、柳眉倒竖，那副母老虎模样，甚是吓人，登时骇得一个个张口结舌、噤若寒蝉。

# 第六卷开封风云 第五十一章 苗家蓝凤凰

(更新时间：2006-5-20 17:09:00 本章字数：4408)

曲非烟这一大发雌威，不独桃谷六仙被震摄住，便连不戒和尚也呆在那儿，愣愣出神。瞧了曲非烟模样，这和尚不禁想起自已老婆，当年对自已也是这么刁蛮可爱，如今分别十余年，自已遍寻天下，都找不到她的形踪，也不知她怎么样了，一时触动伤心情怀，呆在那儿只是出神。

门口传来“噗哧”一笑，一个娇娇俏俏的女子声音道：“非烟妹妹大作河东狮子吼，平神医府上英雄豪杰纳口不言。明儿个让说书先生去讲上一讲，倒有趣儿的很了”。

曲非烟小脸腾地红了，担心地看了吴天德一眼，生怕自已相公也觉得自已太过横蛮。吴天德向她微微一笑，眼含爱意，让这小妮子瞧了芳心一宽，顿觉这世上只要天德哥哥识得自已的温柔好处，便是对别人野蛮一些，那也算不得甚么了。

仪琳在一旁瞧见吴天德注视曲非烟时的炽烈目光，顿时自觉形惭，暗想：非烟妹妹貌美如花，我只是个干干瘦瘦的普通小尼姑，难怪吴大哥从不曾用这样的目光看我，唉，这几日自已能和吴大哥在一起，已经是菩萨垂怜开恩，切切不可再痴心妄想了。

（群号23783373，首发起点中文网）

吴天德以目示意，安慰了曲非烟，转首向门口瞧去，只见一个女子大大方方自门口踱了进来，双手负在身后，正笑吟吟地瞧着自已。看这女子，大大的眼睛，俏挺的鼻子，那嘴虽不是樱桃小口，却是嘴唇丰盈、性感动人。她头发盘起，插着金凤钗饰，耳垂上一对极大的黄金耳环，足有酒杯口大小，这一走动起来，双环晃动，映得肤白如雪，秀颈婀娜，更增十分韵味。

她身穿身穿蓝布印白花的衫裤，颈上挂了三个银环，自胸至膝围一条绣花围裙，色彩灿烂，腰中系了一条宽宽的彩带，喇叭形裤口下却赤着一双雪足，年约二十七八岁年纪，人不但生得美，那种异样风情的打扮更是令人为之心动。仪琳、桃谷六仙不曾见过这种装扮的人，竟不识得是何方民族。

吴天德在电影、电视上早识得这等装束，认得是苗家女子打扮，心中一奇。只见曲非烟亲亲热热地迎上去，挎住了她胳膊，喜孜孜地对吴天德道："天哥，这位便是我对你提起过的蓝姐姐"。

吴天德心中一动，脱口说道："五毒教主蓝凤凰？"随即便觉不妥，忙改口道："啊，是五仙教，在下糊涂了"。

蓝凤凰上下打量他模样，瞧了片刻脸上露出满意的笑容，笑盈盈地在曲非烟鼻子上一刮，道："难怪你在我面前总是口口声声念着你的天哥哥，你这汉子生得倒俊，若不是你的男人，姐姐见了也忍不住要下手了"。

曲非烟知道苗人大胆，蓝凤凰二十七八岁了，在苗疆自有极相好的男人，这话只是戏弄自已的成份居多，俏脸上只是一红，倒未在意。房中除了黄伯流、平一指见多识广，知道她这苗家女子泼辣大胆，其余人听了这女子这么说话，都觉真是无耻之极。仪琳更是暗暗啐了一口，虽然说话的是蓝凤凰，她的心中倒是替人家羞得不行。

吴天德昔年在网上泡美眉，也是个口无遮拦的主儿，这么些日子来，对着朱静月、曲非烟这样亲近的人儿，也只在无人处才敢调笑一番，见这位传说中的五毒教主大方爽朗，顿时大起好感，忍不住凑趣道："象蓝教主这样的大美人儿，若不是我已有了非烟妹妹，那么见到了也是一定不肯放手的"。

蓝凤凰美目中闪过一丝异色，她见过的汉人男子都是装腔作势，相好的男人中虽也有过汉人书生，在人前也总是一副正人君子模样，只有进了她的闺房，才肯与她说些贴心的体已话儿，哪里见过这样胆子又大、又会哄人开心的汉子，顿时喜不自禁，一双会说话的大眼睛俏生生地横了吴天德一眼，脸上神色似笑非笑，眸波荡漾地昵声道："你这么说，可是想勾引我么？"

吴天德呵呵笑道："蓝教主这么说，不就是想要我勾引你吗？"

蓝凤凰听了哈哈大笑，笑声粗犷，竟和男儿般爽朗。这汉子比苗人男子会花言巧语地哄女孩子开心，又不象普通汉人男子那般故作正经，实在可爱得很，忍不住喜勃勃地对他道："蓝教主这名字听着太不好听，我叫你吴大哥，你叫我蓝妹妹便是"。

吴天德听了不禁失笑，蓝妹妹？这名字好别扭，怎么和蓝精灵中那位蓝妹妹的称呼一模一样了。桃谷六仙在一旁瞧了半晌，桃实仙此

时忍不住道："蓝教主忽然间变成了蓝妹妹，不知再待片刻会变成什么。"

桃花仙道："这你就不懂了，咱们仙翁谷里砍柴的樵夫常常唱过的山歌难道你忘记了不成？那歌中早已唱过要变成甚么了"。

桃干仙、桃枝仙一齐跳出来道："那首山歌我知道，我知道，你且听我唱来"，桃叶仙、桃实仙不甘落后，急忙也抢上前来兴高彩烈地道："这首歌我也是听过的，要唱一齐唱，要不唱都不唱"，四个人顿时扯开嗓门争先恐后地唱了起来。

只是这四个人都想自已的音调超过别人，你起的调门儿高，我便偏要拔得比你更高，以至于声调拔得又尖又细，犹如野狼嘶嚎，只唱了两句："干柴~~~烈火~~~好做饭耶，哎嗨哎嗨哟，干哥干妹~~~~好成亲哟~~~~"，便破了嗓子再也唱不下去。

桃花仙、桃根仙巴掌啪得震天响，桃实仙四个人一脸得意地停住歌声，四下张望，看看还有多少人为他们倾倒。桃根仙道："现在蓝教主变成了蓝妹妹，待会儿蓝妹妹便成了蓝老婆，啊哟，不止这女人会变，平一指这间病房马上也要变成蓝洞房了"。

桃花仙道："蓝妹妹还说得过去，蓝老婆的称呼却是闻所未闻"。

桃根仙道："这有甚么稀奇？那日谷口小张家两口子打起来，那小张不是骂他老婆又美丽、又风骚，给他染了一顶绿帽子么，那小张的老婆便是绿老婆了。这个女子生得比小张老婆还要美丽、还要风骚，便叫做蓝老婆，也是应该的"。

桃干仙兴奋地道："吴天德一见了漂亮女人便想娶回去做老婆，那将来老婆娶得多了，岂不是还有红老婆，紫老婆，黑老婆？将来再给我们生上一堆五颜六色的干孙子，那便有趣了"。

桃叶仙、桃实仙等人一听一齐拥上来，这个吵着要抱红色的，那个嚷着要抱黄色的，就未来的孙子分配问题吵得不可开交。

吴天德听了尴尬万分，心中对这桃谷六仙也实实又羞又恼，偏又堵不住他们嘴巴，见他们争执不休，已经跑到一边划拳定输赢去了，便向曲非烟道："非烟，是蓝教主。。。。。呃。。。。。蓝小妹救了你么，静月在哪里，怎么不见她来？"

曲非烟道："天哥，我是来到开封才见到的蓝姐姐。静月姐还在恒山，她有了身孕，身子不适，田伯光不敢久点我们的穴道，我们一解了穴道，便狠狠修理了他一顿，不过那时已经进入山西境内，我们想你一定追来寻我们了，若是返回华山，便和你走得岔了，只好继续赶往恒山。可是静月姐实在放心不下你，怕你过于担心着急，才叫我往回寻你。想不到。。。。。。想不到我们走后你却发生了这么多事，我听蓝姐姐告诉我后，简直担心死了"。

吴天德一叹，他也想不到自来到这时代也经过几件大事，都平平安安，一帆风顺，怎么想得到在那镇上居然阴差阳错差点儿送了性命。想起那晚在河边醒来，看到天边一颗赤星滑过，还以为是自已大限到了，如今两世为人，对于朱静月、曲非烟，心中是更加的珍惜了。

蓝凤凰听那桃谷六仙吵吵闹闹得不象话，微微蹙了蹙眉头，对平一指道："平神医出手，吴大哥的伤一定是没有问题的了。这里太过吵闹，我想带吴大哥去我那里歇息，平神医以为如何呢？"

平一指皱了皱眉头，他本来还想再问吴天德一些问题，只是瞧现在这模样确是不太方便，于是道："他现在只需卧床休息便可。你要带他去静养，那是再好不过。顺便将这六个混蛋也带走了吧，实在是吵死人啦"。

桃干仙听见，嗖地一下跳了过来道："你说要死，怎么又不死？死了还哪来那么多废话？"平一指翻了翻白眼，道："你怎么知道我没死？"。

桃花仙、桃实仙一齐接口道："若是死了，便不会说话。既然说话，那便是没有死。若是死了又能说话，那可是很了不起的功夫了，今天一定要见识见识"。

平一指矮胖的身子站在六个又高又瘦的老头儿中间，脸上木无表情，只是不停地翻白眼，他也知道自已只要一接口，这六张嘴巴便再无一刻停歇，是以干脆闭口不答。

蓝凤凰眼珠儿一转，向曲非烟使个眼色，道："非烟妹妹，咱们来的时候听说黄河边上有人捕到了一条怪鱼，许多人都围拢了去看，据说那鱼居然长了九条尾巴，真是好生奇怪"。

桃谷六仙一听，立刻弃了平一指，围到蓝凤凰身边，眼巴巴地瞧着她，一个个张大了嘴巴，满面惊奇之色。曲非烟会意地道："是啊是啊，听说那怪鱼有三个人加起来那么高，脑袋长得象个小娃娃，还长了长长的胡须，脑袋上却生了两只牛角，还从不曾有人见过有这样的怪物"。

桃谷六仙迫不及待地道："在哪里，在哪里，那条人不人、鱼不鱼、牛不牛的怪鱼还在不在？"。

蓝凤凰掩口笑道："听说在城外上游三十里的飞凌渡口，不知现在还在是。。。。。。"，她话未说完，桃谷六仙已急不可耐地冲出房去，只听桃根仙道："九条尾巴那一定是九尾狐狸精了"。桃枝仙道："怎么又是狐狸精？有点创意好不好，脑袋长得象个娃娃，那一定是娃娃鱼了"，隐约可闻其他几怪争论不休，声音渐渐地远了。

蓝凤凰格格一笑，向黄伯流施了一礼，道："多谢黄帮主助我寻找吴大哥，我想请吴大哥去我那里坐一坐，黄帮主要不要一起去坐坐呢"。她口中虽和黄伯流说着话，脸上嘻笑晏晏，眼光却在瞧着吴天德。

不戒和尚正要张嘴说话，却被仪琳拉了一把，回头望去，只见仪琳眼含泪光，满面哀求之色，十分的委曲可怜，不禁低低一叹，不再作声。黄伯流躇踌一下，暗想：看吴天德瞧着自已侄孙女儿时，也并非无情，此刻来的可是人家现成的夫人，这事儿还得从长计议，倒也不争在这一时，想到这里，黄伯流便道："本帮主刚刚来到开封城，有些帮中事务还需处理。五日后便是'毒独大会'，到时我再去为蓝教主助威，助你旗开得胜、马到成功吧！"。

蓝凤凰嫣然一笑，按中原人的规矩福了一福，目送黄伯流拉着不戒的手腕，将他拖走。仪琳头也不敢抬，望也不望吴天德一眼，径随着叔爷和父亲去了，吴天德瞧见心中黯然，本想对仪琳说些什么，张了张嘴却不知从何说起。

等几人离开，蓝凤凰蝴蝶儿般身形翩翩一转，向吴天德笑盈盈地道："好啦，现在闲人全走光了，吴大哥就到我那里去坐坐吧，咱们一见如故，真想和你好好的聊聊呢"。

吴天德微微一笑，忽然想起那晚在尼庵中所见过的白衣少女来，心想："是该好好谈一谈了。黄伯流说自已中剑第三日，蓝凤凰就传书

要他帮着寻找自已，她若和那位白衣少女全无干系，又如何知道自已的事，她们究竟是甚么关系呢？”

**********

PS:《笑傲之老子就是岳不群》，书号67594，不错的书，目前虽发文较少，不妨先予收藏，岳不群、宁中则在他笔下，颇具漫画喜剧风格，不知任大小姐会刻画成甚么模样，期待中.....^_^

# 第六卷开封风云 第五十二章 知恩不报

(更新时间：2006-5-21 0:53:00 本章字数：3415)

蓝凤凰住在开封城内西北隅天波门的金水河旁，这座大宅乃是当年大宋忠良杨家将所居的天波杨府。宋太宗赵光义赐金钱五百万，盖了这幢房子，全名叫清风无妄天波滴水楼。

这宅子几经变迁，现在为开封一个大药商所有。蓝凤凰的五毒教常与这商人有些药材买卖，因此借住了其间的三幢楼。

吴天德失血过多，这一路抬来精神已经有些萎顿，到了蓝凤凰事先为其安排好的住处，吴天德已有些昏昏欲睡，蓝凤凰见了忙叫人将他抬上床去休息。

第二日上午，蓝凤凰才来见吴天德。吴天德躺在榻上，瞧着这位权倾苗疆的五毒教主，将一直藏在心中的疑惑提了出来："蓝小妹，我在渑池时不慎为人刺伤，坠入河中，险险丢掉性命。这事儿，知道的不过两人，一个是刺伤我的白衣女子，一个是怜花公子伏欹。我在麦田之中挣扎性命近六七日，听说你第三日就差人来寻我下落，不知你从何得来消息？"

蓝凤凰嫣然一笑道："吴大哥，这件事可真是误会了，你说的那位姑娘醒来时误以为你也是伏欹一伙，所以刺了你一剑。不过她回去后越想越是不对，第三日我的人抓住了伏欹，从他口中才知是吴大哥仗义相助，惊跑了那畜生。我见那位姑娘颇有些过意不去，便托黄帮主打听你的下落，希望能将你救回"。

吴天德听得一呆，他原也想那少女定是误会了，因此虽然险些送了性命，心中对她实无恨意，此刻听蓝凤凰的话，那少女恩将仇报，刺了自已一剑，居然只是有些过意不去?

这托人寻找自已的，竟然还是蓝凤凰的主意，别人的性命在那少女心中难道竟如草芥一般不值钱？一股怒火腾地自吴天德胸中升起，在河边麦田里垂死挣扎七个昼夜的痛苦，此刻都化作了熊熊烈火，他怒不可遏地道："辱人清白，是吴某最为憎恨的事，拔刀相助原也算不得甚么，只是吴某凭白被她刺了一剑，那位姑娘竟然只是有些过意不

去么？受人滴水之恩，还当涌泉相报，这女子是什么人，居然将别人性命瞧得如此一文不值？”

蓝凤凰听得怔了一怔，歉然道：“这个么，虽然她不曾说过，但我看得出她心中对你也是很有些过意不去的，你且说说要甚么补偿，说不定我便可以替她做主”。

蓝凤凰是想他若要些金珠宝石、珍贵药物，自已倒也不难拿得出来。只见吴天德仰天打个哈哈，眼望屋顶慢悠悠地道：“女人要报复一个男人呢，最好的办法就是嫁给他做老婆，要是想报答一个男人呢，那最好的办法就是做他的情人了。我看那少女不通世故、妄自尊大、除了容貌甚美，简直一无是处，除了她自已实在也没有什么东西可以送来报答别人了。”

他这几句话说得甚是无礼，语气之中满含讥讽，曲非烟听了自知他心中恚怒，忍不住握住他手，吴天德轻拍她的手臂，眼神中却是一片森然，直视着蓝凤凰。

蓝凤凰本来笑盈盈地听他说话，一听这话腾地一下站起身来，脸上再无一丝血色，美目中充满了惊骇、恐惧之意，她四下张望几眼，见房中并无其他人在，这才稍稍松了口气，对吴天德道：“吴大哥，这种无礼的话，你且莫再要提起，这话若是传出半点风声，不单是你，便是我也要立刻就有杀身之祸。你可知。。。。可知她身份何等尊崇？那人高高在上，便如天上的神仙一般，天下男子从不曾有一人被她瞧在眼里，你这话若是被她晓得.....”，说到这里蓝凤凰身子一抖，不知想到了甚么可怕的后果。

吴天德心中恨极了那少女对别人性命的冷漠无情，何况自已还对她有恩，听了蓝凤凰的话心中更怒，冷笑一声道：“天下男子都不被她瞧在眼里么？我看她才十六七岁，想必还不懂得什么叫男人，若是再过十年，怕是这位目高于顶的女人要放下身段去倒贴男人了。她在我心中，实实比不得非烟半分可爱，就算想跟我，还要看我高不高兴”。

蓝凤凰骇得唇白脸青， 竟然一下子扑上来伸手捂住了他嘴，道：“吴大哥，求你。。。。。求你看在我的面上，且莫再说，且莫。。。。。。”，她语气颤抖，显然是惊恐已极。

吴天德扯开她手臂，怒道：“蓝小妹，你是一教之主，怕她甚么？如此忘恩负义、不知好歹、眼高于顶、草菅人命的。。。。。。“，他

说到这里忽然呆了一下，天下间有哪个年轻女子能令蓝凤凰惟命是从、不敢稍有不敬？望着蓝凤凰骇极的面孔，他脑海里忽地跳出一个名字来，

瞧了蓝凤凰半晌，吴天德才惊疑地道："那。。。那个白衣少女，莫非便是日月神教的圣姑任盈。。。。。。"。蓝凤凰先是点头、然后又连连摇头，显然是承认正是那位任大小姐，又怕他再说出那位姑娘的芳名，是以连连摇头。

吴天德见她点头，也不由得呆了，半晌才深深吸了口气，苦笑一声道："蓝小妹，我想静一下，你且。。。。。。让我独自呆一会儿吧"。蓝凤凰可是生怕再从他口中听到甚么大不敬的话，连忙点点头，强颜笑了一下，匆匆地出去了。

吴天德当初看到任大小姐的故事时，对这位魔教的圣姑极为喜欢，读到她和令狐冲两情相悦的场面时，心中也为之欢喜，这女子在他心目中印象原本是极好的，没想到害得自已如此模样的无情女子便是她。

此刻想来，也只有那位眼高于顶的任大小姐，才如此不通情理了。当日要不是令狐冲错以为她是一位前辈高人，向她倾诉自已对小师妹的痴情和爱恋，慢慢打动了她的芳心，这女子可不正是将天下男子不放在眼里么?

想到这里，一些原本遗望的情节渐渐映现在他脑海中，记得五霸岗上平一指为了给她心爱之人治病，殚精竭虑而死，这位任大小姐到了后嫌他的尸身放在茅屋中碍眼，竟将他的尸身用药化去。那些赶来为令狐冲治病的江湖汉子对她忠心耿耿，只是因为惹得她面上不好看，吓得自尽者有之、刺瞎双眼者有之，令狐冲出言相劝时，她还不以为然称那些人是不值一文的臭男人，可见他人性命在她眼中真的是不值一提。

吴天德那时读书只记着她的美好可爱，这些细处从不曾去认真想过，这时自已身受其害，才有所领悟：这位任大小姐对自已心爱之人固然温柔体贴，其他的人对她无论多好，在她眼中终不过是贱命一条。自已见了她被人侮辱，以那位大小姐爱面子的性情，不追杀自已灭口已是法外施恩了，要她知恩图报，那又怎么可能?

做属下的无论对一个人如何敬爱、感恩，也不至于听说她害羞生气便惊恐得自尽而死，恐怕她平时整治得罪了她的那些江湖好汉，手段也是毒辣无比。自已现在对她如此无礼，不知她要怎么对付自已了。

吴天德定了定神，想到方才蓝凤凰的模样，自已这番话她必定是不敢对任盈盈讲的，这才稍稍心安：他现在身负重伤不说，又没有个可以和日月神教抗衡的靠山在身边，若是得罪了那位大小姐，只怕想不死都不成了。不过这位大小姐实在可恶，要不好好整治她一番，实在难出心头这口恶气。

吴天德脑中胡乱想着，一时想到那位圣姑对手下的刻薄寡恩，一时想到她背负令狐冲去嵩山少林，宁愿一命换一命时的深情厚意，对这个女子实在是说不出是喜是恶了。

这个时候，跑去飞凌渡看怪鱼的桃谷六仙已经赶回开封。他们溜溜儿在黄河边上走了一天，四处打听，也未看到蓝凤凰说的甚么怪鱼，只当是自已来得晚了，没有福气见到，不禁站在黄河边上，望河兴叹，恨不得拿张网子自已下去网条怪鱼上来瞧瞧。

六人一回了城，便跑去向平一指打听了吴天德的去向，兴冲冲赶了来，跑到天波府见吴天德。门口五毒教的两个弟子昨日就得了蓝凤凰的吩咐：若是这六个厌物来了，千万不要让他们进来打扰，此时一见桃谷六仙果然来了，便诓他们道："吴大侠正在养伤，平大夫不许他见客的。你们若是进去见了他，他的伤养不好，平大夫必然会说是你们影响了他养伤。明明是他医术不到家，却怪到你们头上，你们岂不冤枉？"。

桃谷六仙一听若是进去瞧他，便要替平一指背黑锅，不禁勃然大怒。桃枝仙怒道："他自已瞧不好病，怎么能怪到我们头上？真是无耻"。

桃实仙道："平一指自然无耻之极，他既然治不好，那么我们来治好吴天德的伤，便不必替他背黑锅了"。[更多精彩，更多好书，尽在[5１７Ｚ.ｃＯｍ]

桃干仙连忙问道："你有甚么好办法治他的伤？是治他的手太阳经脉还是足三焦经脉？"

桃实仙道："我在平一指那里时，曾见他藏起八粒药丸，还对那黄脸婆娘说准备送给一个叫老不死的。你们想，那人吃了这药就能老也不死，若是偷来给吴天德吃下去怎么也能药到病除，黑锅不必背，而且从此天下人都要说我们桃谷六仙是神医了"。

众仙一听大喜，道："如此甚好，我们便去偷了那八丸药来给吴天德吃，桃谷六仙从此便是桃谷六神医了！"

# 第六卷开封风云 第五十三章 清心普善咒

(更新时间：2006-5-21 23:55:00 本章字数：5161)

吴天德以已度人，一厢情愿地以为自已对故事中看过的圣姑盈盈极为倾慕，那人家也当对自已另眼相看才对，却忘了这位眼高于顶的任大小姐哪里知道他这号人物？又何时把旁人放在过眼里？

他只是在后世书中见识到任盈盈对令狐冲的款款深情，就一厢情愿地把她想象成温柔体贴的少女，可这位圣姑身份尊崇，凡有所思所想时，不知有多少江湖好汉想尽办法去讨她欢心，从小已习以为常，别人对她有什么恩惠，哪里还会放在眼里了。

吴天德自已在房中想得气闷，便要曲非烟扶他出去，坐在一个角亭里晒太阳。曲非烟横蛮起来固然吓人，可对这位天哥哥却是一往情深。陪他坐着聊了会天，瞧见他苍白、削瘦的面庞，心疼得又险些掉下泪来。

吴天德见了她心疼的眼神，满怀感激地将她轻轻拥在怀里，温柔地替她拭去眼泪，哄她道："乖烟儿，你要一哭，哥哥可会心疼了。我现在不是没事了么？"，说着又贼兮兮地贴着她耳朵道："你以前总怪我整晚生龙活虎的，没完没了地折腾你，哥哥这一受伤，晚上睡得不知有多乖，嘿嘿。。。。。。你呀，还是好好珍惜现在的好时光吧，等哥哥身子一好，你的好日子也到头了"。

曲非烟被他在耳边低语，呼吸吹在脖颈上痒痒的，听了他这话，便连心里也痒了起来，忍不住羞笑着在他肩头轻轻捶打两下，被他一把捉住了手，在耳垂上吻了一口，忍不住娇躯哆嗦一下，浑身都发起热来，忙站起身羞笑道："你这人，刚刚好了些便没正经。我给你买了两只乌骨鸡，你先坐一坐，我去把鸡炖上，瞧你身子弱的，得好好补一补了"。

吴天德拉住她手，不舍地道："叫下人们去炖就好了，你不要去忙了。这么些日子不见，我可真是想死你了"。曲非烟妙目横了他一眼，嗔道："也不知说的是真的假的，不是有那位漂亮的仪琳姐姐一直陪着你吗？"，瞧他被自已说的有些难堪，曲非烟抿嘴一笑，道："那些下人们做事我可不放心，还是我去吧。蓝姐姐要筹备四天后的五毒教比

武大会，这两天不一定有空过来了，你可以好好地静养了，不然怎么继续生龙活虎地。。。。。。折腾人家呀”，说着俏皮地向他扮个鬼脸，咯咯笑着跑开了。

吴天德又好气又好笑，被曲非烟一逗，还真的有点心痒痒的，目送着她娇俏的身影跑开，吴天德放松了身子，靠在晒得暖暖的亭柱上闭目养神。

秋高气爽，空气清新，坐在亭内，身上沐浴着暖暖的阳光，吴天德不禁又有些倦意，他打了个哈欠，轻轻呼吸着那芬芳的花香，听着树枝上鸟儿的欢鸣，身心放松，只觉十分的舒畅。

不知何时，一阵隐隐约约、叮叮咚咚的琴声传来。那琴声轻柔悦耳，宛如一人在耳边轻轻叹息，令人听了顿生心静如水的感觉，吴天德倾听片刻，不知是何人奏出如此脱尘飘逸的琴声，他慢慢扶着亭柱站起身，沿着琴声传来的方向走去。

踏着石子小路绕出芭蕉、牡丹参差棋布的园圃，是一座架在水上的木桥，桥头是一个拱形的石廊，吴天德慢慢走进去，只觉琴音越来越清晰，那琴音沁人心脾，时而如雨打芭蕉，时而如风拂柳梢，时而又若朝露暗润花蕊，低不可闻。

走过一片叶子略有些发黄的竹林，只见竹下青石板上搁着一架瑶琴，琴旁还有一盘茶盏。一个白衣文士坐在石旁，双手抚琴，怡然自得。看年纪，那人未及弱冠，眉目清秀，身材修长。吴天德轻轻走过去，立于一旁静听，那文士听及脚步声知有人来，却一直未回头，直待一曲弹罢，才收手回望。

吴天德轻轻鼓掌道：“呵呵，冒昧打扰了，小兄弟这首曲子非常好听，在下听到不知不觉便寻声而来，不知小兄弟尊姓大名，这首曲子清幽动人，不知叫做什么？”

那白衣文士回头望见是他，眼中闪过一丝异色，随即惊容即变为正常，见他询问，淡淡一笑道：“我是黄翁远房亲戚借住于此，姓柳名杰，此曲么叫做《普庵咒》”。说着他的眼神微微飘开，心想：“我的易容之术学自向叔叔，谅他也认不出我来”，一念至此心下稍安。

这人便是那位日月神教的圣姑任盈盈。她本来一直居住在日月神教发祥圣地昆仑山大光明顶，日前五毒教主蓝凤凰前往甘肃捕捉隐藏在那里的叛教弟子，将她请回主持‘毒界之王、独自称尊’大会，这是

五毒教教主之位悬而未决才采用的赌命搏位之法，蓝凤凰知那叛教之人对已不服，纵然将人杀了，隐藏在教内的反对势力终是心腹大患，唯有公公平平地击败他们，才能收服这些人，是以才想在天下英雄面前以试毒赌命之法一决胜负。

她在途中闻及东方不败也悄悄下山去办一件私事，所以前去拜见，才与吴天德因误会相遇的事。自来到开封以后，因为借住于此地药商家，任盈盈不欲被人瞧见其真面目，便用学自向问天的易容之术乔装打扮。

她已听闻那日被自已刺了一剑的吴天德，不但是华山剑宗弟子，而且是将来的剑宗掌门，只是未想到他重伤在身，居然还敢下地乱走，是以方一见他有些惊讶。

她刚刚奏的便是那首《清心普善咒》，真正的曲名确是叫做《普庵咒》，是南北朝时高僧普庵禅师所作，此曲旋幽雅、奏之入如入空灵，本是任盈盈最喜欢的曲子之一，若人见自已喜爱的东西为他人所欣赏，都会心中喜悦的，是以倒也欣然作答。

吴天德见她身材修长、容貌清秀、说话也斯文得很，以为是个文人，哦了一声，吃力地在她旁边坐下，微笑道："在下方才在那边亭中闲坐，听及此曲甚觉舒坦，所以闻声而来，打扰了你的雅致，真是抱歉了"。

任盈盈微微移了移身子，避开了些他，心想：这人不请自来，我又没请他坐下，嘴上说得客气，举止倒不见外。不过她现在男人打扮，也不便表现的太过分，见他坐下时颇为吃力，心下隐隐也觉歉然，忍不住问道："你。。。。。。受了伤？可好些了么？"话一出口就觉得自已此举对他太过关心，不觉面上一热。

吴天德长长吁了口气，望着蓝天上的悠悠白云，苦笑道："多劳动问，现在好得多了，若不是。。。。。。运气好被人救了，吴某现在已经腐烂在泥地里了，两世为人啊，吴某现在嗅着空气都觉着宝贵无比。"

任盈盈心弦一颤，装作不经意地样问道："这两日开封城来了许多武林人士，吴兄也是江湖中人吧？是。。。。。。怎么受的伤？"。

吴天德正觉气闷，便将自已寻妻下山，误中白衣少女一剑的事叙说了一遍，讲及他躺在河边麦田泥地中垂死挣扎，蚊蝇在胸口盘旋逐

臭，每日喝着混浊的河水、吞咽扎喉的麦粒渡命时，任盈盈按在琴弦上的手指不禁微微有些发抖。

她在魔教耳濡目染，于生死性命全不当一回事，但是吴天德伤而不死、孤立无援躺在泥地里挣命的事实在过于悲惨，虽听他说得平淡，想及那时情景也不禁心惊，何况这人还是为自已所伤。她十指微微抖动，琴上发出轻轻的弦声，吴天德目光向下一瞧，看见她纤纤十指，莹白如玉，恍若女子，不由微微一怔。

任盈盈低着头，未瞧见他眼色，沉吟着问道："吴兄现在可是。。。。。。后悔救了那女子么？"她这一问，吴天德便未去细想她手指的事，只当这富家少爷四肢不勤，所以才保养得这般皮肤，听了她的问话，吴天德仔细想了想，摇头道："吴某从不敢自承侠义，不过那样辱人清白的事，若是吴某再次遇到，还是会伸手管上一管的。不过。。。。。。"。

任盈盈好奇心起，问道："不过甚么？"

吴天德道："不过若是再有女子受了迷药，吴某泼醒她时一定站着远远的，胸口再贴上一块铁板，以策安全"。

任盈盈听了忍俊不禁，险些笑出声来，不过她脸上贴了精巧的化妆之物，纵有些细微的变化，旁人也是看不出来的。只听吴天德又道："吴某虽中了那女子一剑，也是她莽撞误会，原也未怪罪她。但今日听人说起那位姑娘知道误会了我，却仍对我的生死不以为意，对于这样受人恩惠却以怨报德的女子，吴某心中实实恼怒，有些瞧她不起"。

任盈盈心中不悦，刚刚对他升起的一点好感顿时烟消云散，口气淡淡地道："哦。。。。。。那人如何以怨报德？"

吴天德有些愤愤不平地道："我问你，若是有人救了你，而你却误伤了他，知道真相后会不会去寻他救他？这便如同有人溺水，别人援手去救他，等他上了岸却将落在河中挣扎的救命恩人弃之不顾，自已若无其事地走了，若是人性凉薄至此，这人还有什么好说的"。

任盈盈听了他的比喻，也感觉自已有些过份，但还是忍不住辩解道："听你所说，或许那是位极有身份的人呢，若是她出面大张旗鼓地到处寻你，难免有些人要胡乱猜测、乱嚼舌根，于一个女子的名声岂不大有损害？"

吴天德瞠目道："怎么你也这么说，难道救命恩人的一条性命，还不及甚么狗屁名声重要？唉，罢了，总是我自已倒霉！"说着连连摇头。

任盈盈瞧他气闷的样子，心中有些开心起来，微笑道："我看吴兄也是一位侠义门人，行侠仗义的江湖人不是施恩不忘报的么？你又何必计较不休？"

吴天德苦笑道："这个侠字可不敢当，我看江湖道上的人动辄以大侠相称，十分的好笑，以武犯禁便算得上侠么？不过是些靠武艺吃饭的江湖人罢了！侠之大者为国为民，我倒看不出当今天下有什么人可以称得上一个侠字，纵是那些在武学上有极大作为的一代宗师，功劳也只在于武林，于天下何济，谁敢称侠？"

任盈盈有些惊奇地瞧了他一眼，心想：那些白道中人都以侠义自居，将我们看作邪门歪道，他这位华山剑宗的掌门人，怎么竟敢如此讲话。吴天德又道："既然是江湖中人，自管去快意恩仇便是，行事非要称上一个行侠的名号，可也太侮辱这个字了"。

任盈盈笑道："如此说来，不知吴兄要如何对那个以怨报德的小女子快意恩仇呢？"。吴天德刚想脱口说出要一剑换一剑，让她尝尝被人所伤的味道，忽地想起那晚所见那双明亮的眸子，布幔在眼前飘落，缓缓犹如画卷般展现在自已面前，那位魔教圣姑白纱覆面、白衣如雪，那飘然若仙子凌尘的气质，自已若见了她，真的忍心下手么？想到这里怒气不由一缓，苦笑了笑道："罢了，还能怎么样？难道要我打她一顿屁股么？"。

任盈盈心中一羞，又一怒，登时忘记了自已现在的身份，双眉一剔，正要说话，就听一个人嚷道："在这里了，在这里了，啊哟不要挤，我先发现的"。吴天德转头望去，只见桃谷六仙急急地冲了过来。那园中修竹本来稀疏纤细，这六人也不走小径，竟直直地从竹林中穿过，噼呖啪啦踢折了不少竹子，惊得竹林中许多鸟儿都扑愣愣窜起。

任盈盈见有人来，暂且压下心头怒气，淡淡地扫了他一眼，心想：这粗鲁男子对我这般无礼，怎么也要整治他一番，哼，你既住在这里谅也逃不出我手心去，且看我慢慢的消遣你。

吴天德见桃谷六仙兴冲冲掠到面前，刚要说话，桃干仙已急道："快些，快些，那两人已经追来了，快些毁尸灭迹要紧"。吴天德

吓了一跳，莫非这桃谷六仙又杀了人不成，否则毁得什么尸？

他还未说话，桃花仙道："我们又没杀人，毁得什么尸，应该说是毁丹灭迹才是"。桃叶仙道："人死为尸，丹死也为尸，说是毁尸灭迹原也没错，不过应该说是毁丹尸灭迹"。这六人口中虽争辩不休，手中却也未停，桃花仙、桃叶仙架住吴天德，桃实仙从怀中掏出个匣子，倒出六颗黑黝黝的药丸，将盒子啪地丢在地上。桃根仙去将石上茶壶取了来，撬开吴天德嘴巴塞了一粒药丸进去，茶水便倒了进去。

那茶盘之中只有一盏，任盈盈见他们要取自已茶杯给吴天德灌水，自已沾过唇的东西怎么能再给男人唇齿去碰，心中紧张正要阻拦，见他只是取了茶壶，便吁了口气。

这水一入口，那药丸便化了，直冲下肚去，吴天德只觉口中辛辣无比，呛得直咳，好半天才呼出一口气，苦着脸道："你们又拿甚么鬼东西来给我吃了？味道怎么呛人？"。

桃根仙皱起脸来笑道："良药苦口，乖孩子，吃完了给你糖吃"，他拿出当年老娘哄他吃药的本事，对吴天德说着，又掂起一丸药来塞进他嘴里，茶水随即又倒进去。

这八颗药丸有酸有咸，有的一股臭味，吃得吴天德叫苦不迭，不知他们从哪里搞来这古怪的药物来，他深知这几人对自已虽无坏心，但是智力实在有些成问题，便是被他们一番好心真的治死，那也不稀奇，可是这六人联手，真的动手也无胜算，何况已被人制，八颗药丸倾刻间先后下肚。

最后一颗药丸入口时，一壶温茶已经灌个精光，桃干仙顺手抄起那杯茶来，堵在吴天德嘴上，恨不得将茶杯都塞了进去，任盈盈阻拦不及，又看吴天德二目圆睁被六人架着灌药，那副狼狈模样十分好笑，那份尴尬便掩饰了下去。

八颗药丸下肚，六人放开吴天德抚掌大笑，状甚愉快，好似做了甚么了不起的大事，六双小眼睛巴巴地瞧着吴天德，只想看他如何老也不死。吴天德不知他们给自已吃了什么可怕的毒药，好不容易喘匀了气息，正要开口问他们，远处忽有人怒喝道："快滚开，蓝凤凰的住处又如何？我明明瞧见那六个家伙翻进墙来，蓝凤凰回来你告诉她黄河老祖来过了，谅她也不会说些甚么"。

# 第六卷开封风云 第五十四章 一网双鱼

(更新时间：2006-5-22 0:14:00 本章字数：3928)

桃干仙惊叫道：“不好了，失主追来了，快逃快逃”说着六人转身就跑，桃叶仙边跑边道：“若是平一指追来，才应该叫失主，这药是我们从那肉球手里抢来的，应该叫抢主才对“，一溜烟儿地六个人已飞快地消失了。

这六人刚刚消失，就有两个人又冲了进来，他们身后边并无人跟来，想是蓝凤凰手下的人已经被他们制住了穴道。吴天德听说黄河老祖，心中已经有些了悟，只是被桃谷六仙一番折腾，思绪有些混乱，还来不及细想。任盈盈听见那二人自称黄河老祖，脸上微微笑了笑，心想：这六个怪人抢了黄河二怪的甚么药物了，叫他们急成这般模样

那二人冲到面前，只见一个人五十多岁，作秀才打扮，只是衣袍破烂，显得十分的落魄，他面皮焦黄，长着一个酒糟鼻子，颔下疏疏落落的几根胡子，身材瘦削得很，手里提着一把折扇。另一个人却穿着十分粗陋的衣裳，矮矮圆圆，胖得肉球儿一般，手里提着一团如丝如缕的东西，二人都是一脸焦急的样子。

矮胖子急得满头大汗，四下张望，寻找桃谷六仙，那落魄秀才瞧见地上木盒，不禁惊咦一声，冲过来捡起匣子一看，嚷道：“该死的桃谷六仙来过了，这盒子丢在这里，盒中的续命八丸哪里去了？”，说着一把拎住吴天德衣襟，问道：“你看没看到六个怪人，这盒中的药物哪里去了？”

吴天德至此怎么还想不到这二人的来历？记得书中就是这位叫祖千秋的秀才偷了续命八丸给令狐冲了，怎么现在却变成了桃谷六仙抢来给自已吞下肚去了？自已可不象令狐冲，有个圣姑在后边撑腰，若是被他们抓去，说不定便真的开膛破肚来取药了，一念至此，吴天德便想撒个谎骗过他们，于是道：“呃，六个怪人我倒是看见过，他们打开盒子丢了这里，刚刚向那边逃了”，吴天德心想：我又没说他们打开盒子将药如何，算不得骗了你们。

两个人一听，急忙要向六人逃走方向追去，任盈盈在旁边悄悄撇了撇嘴，促狭地道：“吴兄，那六个怪人不知给你喂下了什么乱七八糟

的药丸，然后又急急逃走，真是莫名其妙之至”。

黄河老祖两人刚刚抢出几步，一听这话忽地顿住，老头子奔得急了，这一急转身，一脚踩烂了旁边一个花盆。祖千秋一步跳回了吴天德身边，又扯住他衣衫怒道：“甚么？那六个家伙偷了续命八丸给你吞下去了么？该死、该死。”，他顿脚说该死，也不知是说桃谷六仙还是说吴天德该死。

老头子瞪视着吴天德胸口伤处，满脸肥肉乱抖，也不知是惊是怒，口中只是喃喃道：“续命八丸，不管内伤外伤都可起死回生、一药而愈，是你叫他们偷了我的药是不是？我的女儿，我可怜的女儿。。。。。。”。

吴天德瞧见他模样，也觉心中不忍，想起那位老不死姑娘自一出生就身染怪病，说起来也实在可怜，只是要让自已拿命去救她，吴天德可没那般侠义心肠，见老头子失魂落魄的样子，他忍不住安慰道：“这药是平一指平神医所制吧？不如老先生再去找平神医再配一服药，在下也不想服下这药，实是。。。。。。实是。。。。。”，说到这里实在说不下去，自已胸口有伤，又服了人家的药，无论谁见了都不免怀疑是自已唆使桃谷六仙取了人家的药，又如何替自已辩解，想到这里他不禁气恼地回头瞪了那位姓柳名杰的少年秀士，责怪他说出自已服了人家的药丸。

任盈盈见他回头瞪视自已，心中愉快之极，向他扮个鬼脸。她畅快之下便忘了掩饰自已神情，虽然打扮相貌还是男人模样，这个动作却是十分女孩子气，瞧得吴天德一怔。

老头子听见他说再去找平一指配药，怒不可遏道：“那药我前后足足花了一十二年时光，才凑齐千年人参、伏苓、灵芝、鹿茸、首乌、灵脂、熊胆、三七、麝香种种珍贵之极的药物，请平一指制成药丸，你当那么好做的么？你你你”，说着忽然一顿足，狞笑道：“你奶奶的，你既然吃了我的药，我便取了你心头之血，说不定还有效果，祖老弟，抓他回去给我女儿吃了治病”。

那续命八丸实是极神奇的药物，无论是何等严重的内外伤势，哪怕那人刚刚断气，也救得过来，功效奇妙之至，不过这药力实在太大，对常人来说却是虎狼之药，就如一个无病之人贸然服下一棵千年人参，必然气血过旺一般。吴天德伤势本已大好，不需再服这药，此

刻这药一下肚，药力行开，此时腹内如火烧一般灼热，胸口没了痛意，便连四肢也增加了几分力气，听说老头子果然要将自已抓回去剖心取血，不由心中一惊，猛然抬起右掌来，削向祖千秋左颈。

他虽身上带伤行止不便，但内力深厚非同小可，这一掌削下虽只使出不到平时五分的力气，掌锋上蕴含的真力却已触肤如同刀割，祖千秋未料到这人竟有如此功力，一骇放手，左手拳右手扇击向吴天德肋下空门。

他也看出吴天德胸上有伤，行动不便，因此想出其不意将他擒下。吴天德拳脚功夫甚差，不过自学过独孤九剑后已悟得武学至理，早已不拘泥于拳掌刀剑，他一手抚胸，一手竖指为剑，点向祖千秋眉心，这一指攻其必救，登时便解了自已的危险。

祖千秋惊咦一声，手中折扇忽开忽合，瞬间攻出三十多招，吴天德见招拆招，都是攻其必救，手法奇妙之极，每每祖千秋招式用老，才发现对方饱含真力的一指已点向自已要害，不得不回身自救。

任盈盈自那日败于他手，一直不甚服气，见二人动手，便注意在一旁仔细观察，见这吴天德虽然行动不便，但攻守兼备，出招妙到毫巅，若是自已出手，以力搏巧或趁他现在行动不便游斗当可取胜，但以祖千秋的武功，却没有这份本事，瞧他斗得甚是费劲儿，心中不免生气，这老家伙在黄河上下也算有些名气，武功却如此不济，有心点拨他几句，却又不想暴露身份。

老头子生怕时间久了药效便不灵了，见祖千秋连斗数十招，始终屈居下风，暗忖自已论真实功夫比祖千秋还要差上几分，便是上去也不济事，便对祖千秋嚷道：“祖贤弟让开”，二人与人动手联手惯了，祖千秋听他一喊便知何意，立即向一旁一闪，老头子右手一扬，一张黄澄澄带着点点鳞光的大网便自他手中张开，向吴天德罩去。

他这一手出其不意，网撒得又快，那网丝虽然细细的，却不知是什么材料制成，网边铅坠也极大，吴天德只见空中密密麻麻一片，犹如一大团黄蜂飞来，到了面前已涨到近两丈宽窄，吴天德若是身上无伤，或可贴地窜出，这时却是无法躲避了，见网已及身吴天德下意识地张开双臂去撑那网，网丝柔软，触手根本无处着力，他蹲下想忍疼滚开时，那网已铺天盖地罩了下来。

任盈盈坐在一旁一直观察吴天德的功夫，她倒是来得及避开，只是网已罩住四周，要逃开用的办法也是贴地窜出去，这种姿势对一个少女来说未免不雅，何况黄河老祖是她属下，在她心中本就未存敌我逃避之念，这一犹豫网便落了下来，老头子顺手一扯，任盈盈哎呀一声，和吴天德紧紧地裹在了一起。

吴天德本来张开双臂去撑鱼网，网一收紧，双臂收回，竟将那白衣秀才结结实实搂在怀中，随即两人动弹不得。任盈盈虽然身材修长，与吴天德一比却显得娇小的很，鱼网一收紧，整个身子都贴到他怀里去，弄得她又羞又气又窘，直恨不得立刻宰了这两个不开眼的老混蛋。

吴天德被收进网子，还和一个男人面对面搂在一起，不禁又是好气又是好笑。老头子没想到将旁边的白衣书生也网了进来，但只是怔了一怔便对祖千秋道："祖贤弟快帮我抬起他们，若是回去迟了只怕药效过去，误了我的女儿了"。

祖千秋应了声"声"，匆匆奔过来提住网子另一角，与老头子合力抬起来，飞快地掠过墙头去了。任盈盈和个男人紧紧拥在一起，只觉又羞又臊，整张脸皮都红得发烫，好在脸上有薄薄一层的精致之极的面具，旁人看不出来。

生平头一遭和一个男人挨得这般接近，任盈盈心中又是恐慌，又是羞窘，真恨不得立刻跳出去将这两个老混蛋杀了才解心头之恨。可是这一跃上街来，满街的人见到两个老头子用一张古怪的网罩住了两个人，纵跃如飞地奔去，都遥遥地指指点点。

任盈盈见了羞得无地自容，若是在这里说出身份，这黄河二混蛋自然不敢不放开自已，只是这么多人瞧着，要自已如何有脸见人？好在。。。。。。没人知道自已身份，到了地方寻机逃去，这也。。。。。。这也能遮得过脸面去了。

到了这步田地，任盈盈也无可奈何，刚刚还想公开身份怒惩这对不开眼的东西，现在却又怕被人知道自已身份了。可是和一个男人这样捆在一起，她不止心里烦躁，便是身体上接触在一起，也不禁肌肤上起了片片战栗。

任盈盈只能勉强将脸侧开，不要碰上他的下巴，又将上身尽量仰起，离吴天德胸口远些，生怕自已胸前双峰贴在他的身上，虽然这姿

势甚是辛苦，仍自苦苦支撑。好在这网颇大，被二人悠荡着跑了一路，两人之间倒不是那般紧密无缝了，任盈盈心中这才稍安。

吴天德被他们提着一路奔出城去，暗想：这两人这般招摇过世，用不了片刻曲非烟就会找了蓝凤凰追来，自已只要稍加拖延，未必不能脱身，这样一想，便放下心来，见二人抬着他们已经跑出了城，累得气喘吁吁，在网中嘲笑他们道："老先生，瞧不出你个子矮矮的，撒得一手好网，在下昔年曾帮人在鱼塘撒网捕鱼，比这小了一半的鱼网都撒不开，哈哈哈。。。。。。。"。

任盈盈被拥在他怀中，浑身不得劲儿，听他还在出言嘻笑，忍不住怒道："你这痞怠家伙，都快被人开膛破肚了，怎么还这么多废话？"

吴天德一怔，忽地想起若不是这蠢书生在黄河二祖面前说自已吃了那续命八丸，何必落得这般下场，也向她怒冲冲地道："还不是你这蠢书生，是不是读书把脑子读傻了，怎么当着他们面说出我吃了那药，你这小混蛋还敢来怪我？我若是你老爹，不打烂你的屁股"，他越说越气，搁在任盈盈背后的大手忍不住在她臀部上狠狠地一拍。

任盈盈啊地一声，双眼圆睁，不敢置信地瞪着吴天德，心中呻吟般地叫道："我的天呐！.....'

# 第六卷开封风云 第五十五章 灵机一动

(更新时间：2006-5-23 23:27:00 本章字数：3820)

任盈盈被吴天德的大手啪地一下拍在屁股上，顿时吓得一声尖叫，圆睁二目，不敢置信地瞪着吴天德，只觉得被他拍过的地方连着整条大腿都酥麻了，可是那小嘴儿微张着，却连一个字都说不出来。

堂堂的日月神教圣姑，何时曾被人如此戏弄，此时被缚在网中，武功也施展不开，可恨她在园中弹琴，没有随身带着那柄袖中剑，不然一定抽了出来，狠狠地捅他个十七八剑。

吴天德见她被自已一掌打得发愣，乖了许多，不由心中大乐，想起后世有一位伟人访美时说的那句名言，便得意洋洋地学着他的四川口音道："小朋友不听话，该打打屁股了"。

任盈盈听了他的取笑，猛地从惊愕中清醒过来，顿觉羞不可抑，又瞧他得意洋洋的样子，忍不住恨恨地在他胸口捶打起来，口中恨恨地骂道："你这混蛋，我.....我恨不得杀了你!"。

吴天德乐极生悲，被她捶中胸口，痛得直叫，一把抓住她胳膊，瞪着眼道："打你一下屁股怎么了？再吵我还打"，说着贼笑道："你这小书生瞧起来瘦瘦的，屁股上倒蛮有肉的，打起来很舒服，哈哈哈....."

任盈盈只觉得颊上热得火烧一般，听他说还要再打，不敢再捶他，心中又是委曲、又是气恼，只拿一双泪眼恨恨地瞪着他，瞧那架势若不是嫌他一脸胡子，说不定便要扑上去狠狠咬他一口。

两人在网上这一扭打，老头子、祖千秋二人抬着鱼网便更觉沉重，老头子忍不住骂道："两个毛头小子闭嘴，奶奶的，瞧不出你们这么沉重，老子从黄河里提着一网鱼上来也没这么累过，再吵老子把你们拖在地上走"。

二人一听，都不敢再挣扎，任盈盈气得暗暗咬牙，只想逃脱之后找机会狠狠地教训黄河老祖一顿，出出心头这口恶心。正想得出神，猛抬头看见吴天德正盯着自已看，忍不住没好气地道："你瞧我做什么？"

吴天德嘻嘻笑道："被捆在这网子里，我只瞧得见你，不瞧你瞧谁？"，任盈盈听了脸上一红，逾发感觉到两人身体挨紧处极为别扭，于是双手撑在胸前和他隔开些距离，眼睛却微微闭着，不敢再去瞧他。

吴天德在他耳边低低地笑道："小书生，你又不是个娘们儿，闭着眼睛做啥？只有女人和男人这么挨着意乱情迷时，才会闭眼睛呢"。

任盈盈恨恨地瞪他一眼，怒道："我懒得瞧你，怎么了？女人意乱情迷怎么就会闭眼睛？"

吴天德嘿嘿笑道："因为女人那时候很享受嘛，如果睁着眼睛，瞧见男人比她更享受，心中这么一妒忌，那自已便享受不起来了"。

任盈盈听了他的谬论，又是好气又是好笑。 她的性子本来娴静如水，自打遇见这个痞怠货，什么风度气质都丢尽了，现在连气都懒得和他生了，听了他的胡言乱语只是闭着眼不理他，只觉那鱼网晃晃悠悠越勒越紧，自已两条腿挨着他动也不敢动。

道路遂渐崎岖，这是黄河边上一座山丘，丘上一座瓦屋，院中植着几棵枣树。老头子和祖千秋抬着二人踢开房门，冲进屋去。此时天气尚不甚冷，但那屋中侧面有一个小门，却用厚厚的棉帷遮着。

二人连人带网抬进那小屋中，将鱼网丢在上，一把点了吴天德和任盈盈穴道，扯出来按坐在墙壁旁，自已坐在一边儿只是呼呼喘气。任盈盈未料到这二人居然点了她的穴道，心中暗暗担忧：瞧这模样，若是迫不得已时，虽然不好见人，也只得公开身份罢了。

吴天德抬头打量这房子。只觉这房中异常闷热，房子的窗缝都用绵纸糊住，床边竟还燃着一盆炭火，床上布账低垂，满屋都是药味。老头子歇得够了，起身走到床前揭开帐子，柔声道："不死好孩儿，今天觉得怎样？"

吴天德知道床上便是那位老不死姑娘了，扬着头向床上瞧去，只见老头子将帐子掀开，扶着一个少女坐起来。这房中无光，点了两盏油灯，灯光下只见那少女十七八岁年纪，双眼紧闭，满脸病容，一张脸蛋儿全无血色。

吴天德瞧得也大为同情，只听那少女只是轻轻嗯了一声，却未睁开眼睛，老头子又道："乖孩儿，爹爹和你祖叔叔给你取了药来，只要

你吃了这药，病便好了”，说着取过两个枕头垫在她背后。

吴天德见曲非烟等人还未及赶到，忙向老头子叫道：“喂，我是个大活人，可不是药材，再说那药已经进了我的肚子，消化得七七八八的了，你纵然杀了我，血中又能有多少药物？咱们商量商量吧，你需要什么药材我帮你去买如何？”。

那少女听见有人说话，似吃了一惊，睁开眼见墙边坐着两个人，不由十分诧异，向老头子问道：“爹爹，这两个人是谁？”

老头子道：“这两个不是人，是药材，一会儿取了他身上的药给你服下，病便好了”。那少女似乎根本不懂世事，只是喔了一声，便又疲倦地闭上眼睛。

吴天德又惊又怒，若是曲非烟等人迟来片刻，便是找到自已，那也来不及了。可是现在人为刀俎，我为鱼肉，纵有天大的本事，也使不出来了，这可怎么办?

老头子提着把明晃晃的尖刀，上前来撕开吴天德胸口衣裳，嘿嘿冷笑道：“你本来不必死，怪只怪你偷了我的续命八丸，我不杀你，我可怜的孩儿便要死了，现在杀死了你，你也算是做了件功德，下辈子一定可以大富大贵的了”。

吴天德苦笑着商量道：“我……不如这样如何?我自已割开手腕取血给她，这样我不用死，又治了她的病，我是蓝凤凰的好朋友，这点面子你总该给她的吧？”

老头子哈哈一笑道：“蓝凤凰在苗疆做她的五毒教主，我在黄河边上打我的鱼，井水不犯河水，我跟她点头之交而已，就算你是她的亲儿子，今天要救我的女儿，说不得也只好杀了你，腕上取血哪有心头之血有效？”。

吴天德叫苦不迭地道：“哪有这回说法？你这说法没有一点科学根据”，他这一着急，竟将前世的词汇都说口来，老头子虽听不懂可也懒得去问他，取了一个盆子放在吴天德胸下，尖刀抵在吴天德的胸口，面目一狞就要刺下刺下，任盈盈在一旁瞧见，脱口喊道：“住手”。

吴天德、祖千秋、老头子三人都是一怔，一齐转头向她望去，任盈盈自也一愣：我这是怎么了？那小子我恨不得杀之而后快，现在有老头子替我出手，再好不过，刚刚怎么想也不想居然喊了住手?

吴天德眼见尖刀要破腹而入，登时吓出一身冷汗，任盈盈这一叫，老头子这一刀便未刺下来，可是刀尖抵在那儿，实在扣人心弦，他心中紧张，只盯着那把刀子，倒未省起那文弱的小书生怎么忽然变得这么大胆子。

老头子瞪着任盈盈道："你有什么话说？"，任盈盈吃吃地说不上话来，呆了片刻才迟疑着想出个借口道："我……我想让你把我挪开一些，免得一会儿他身上的血溅到我身上来"。

吴天德听了气得差点儿没晕过去，只听老头子嘿嘿笑道："不妨事不妨事，他的血宝贵得很，老头子可舍不得浪费，纵然溅出些来也不妨事，待老头子取了他身上的血，就将你们两个丢进黄河，洗得干干净净，清清爽爽"。

吴天德眼看他手腕一紧，这一刀又要刺下来，心头一紧，忽地啊呀一声惊叫，脑中灵光一现，想出一个办法来。老头子正要专心去接他的血，被他啊呀一声吓了一跳，没好气地道："鬼叫甚么？再叫连你的哑穴也点了"。

吴天德兴奋得几乎手舞足蹈，笑道："幸好你没点，哈哈，所以你还有得救，这天底下你人人都可杀得，但是我么，你可万万杀不得呀"。

老头子翻了翻白眼，道："放屁，难道你是我儿子？我有什么杀不得的"。

吴天德哈哈地笑道："我可没福气做你儿子，不过……日月神教任大小姐的未婚夫婿今日死在你的家里，不知你以后带着女儿要逃到哪里去才得安生呢"。

"啊？！"吴天德话音一落，老头子吓得手一抖，手中的瓦盆当啷一声掉在地上，裂成了两半，只听旁边扑嗵一声，却是祖千秋自椅子上掉了下来。不止这两人啊了一声，就是任盈盈也同时一声惊叫，差点儿没晕厥过去。

屋子里一片寂静，只有吴天德坐在地上洋洋得意，左顾右盼，过了好半天祖千秋忽地一跃而起，嘴里叫道："不可能！不可能！这不可能！你你你……圣姑她老人家怎么会看上你这小子，你你你……胡说八道!"他这边说，老头子在一边连连点头，巴不得他说的是真的，不然光是今日这般不敬，若是被圣姑晓得了，这条命也不在了.

这番话也说进任盈盈心里去了，她赞许地瞧了祖千秋一眼，暗想：“这老家伙倒还有些眼光，知道本姑娘瞧不上这个家伙，嗯……回头少让他吃些苦头便是”。

只听老头子也道：“不错，圣姑久居昆仑山大光明顶，一年难得踏足中原几次，你这小子怎么会认识她老人家，你一定是骗我，一定是骗我！”

吴天德一怔，他只当任盈盈一直是住在洛阳的，原来是住在昆仑山，眼珠子转了转，他叹了口气道：“唉，就知道说出来你们不信，所以我才一直不肯说出来。我到中原也没多少日子，在昆仑山我和盈盈偶然相识，一见钟情、两情相悦，从而私订终身，只是……唉，盈盈这小妮子脸皮太嫩，总是不好意思对人说出来，所以我也懒得张扬”。

祖千秋、老头子、任盈盈三个人都是浑身发抖，祖、老二人心中都暗道：“完了，完了，看来是真的了，教中知道圣姑闺名的也没有几个。我们俩个还是前年桑长老无意中说漏了嘴，才知道大小姐的闺名，他竟然知道，那……那一定错不了啦”。

任盈盈听得银牙一咬，心里一声哀叫：“天呀，我的一世清名，都被这混蛋小子毁了”她气得银咬紧咬，恨不得跳起身来给他两个嘴巴，可惜却是身不能动。口虽能言，却是一句话也不敢说。

吴天德瞧瞧效果不错，心中大乐，于是继续大吹法螺……

# 第六卷开封风云 第五十六章 弥天大谎

(更新时间：2006-5-24 23:31:00 本章字数：5802)

祖千秋定了定神，再瞧瞧吴天德那副嘴脸，总觉那冰雪般一尘不染的绝世佳人会委身于他，实在是天下间最难以想象的事情，这事儿太过匪夷所思、自已竟是丝毫风声不曾听说，难道是他在诓骗自已?

想到这里祖千秋狐疑地道："莫非你怕被人宰了，所以想要欺骗我们不成？圣姑她……她心高气傲，从不将天下男子放在眼里，怎么会瞧上你这……这……"，他本想说你这小子，忽地想到万一这家伙真是圣姑所爱之人，未免太也不敬，所以临时改口道："你这位公子"。

吴天德暗叹口气，心想：全拜那母老虎所赐，自从受了这伤就到处受气，在武林中真是寸步难行。现在利刃悬颈，除了任盈盈这根稻草，也实在没什么好抓的了。于是硬着头皮胡乱吹嘘道："这个么，一言难尽、说来话长，总而言之，言而总之，也是我对盈盈一见钟情、穷追不舍才打动了她的芳心呀"。

任盈盈长吸了口气：这小贼又要编排什么故事了？她向吴天德扫了一眼，恰恰碰上吴天德饱含深意的一笑，笑得她心头怦地一跳：这笑容忒地古怪，他可是瞧出甚么来了么?

她忽地想起刚刚在网中时也曾发现他出神地望着自已，若不是发现自已是女儿身，怎么会用那样的眼光看我？当时被他的胡言乱语给岔开了，现在想来那眼神大有古怪，我……哪里露出破绽了么?

吴天德见她脑袋转开，目光飞快地在她喉下一扫，心中暗笑："这人果然是个女子"，他在网中打她一巴掌时尚未觉得，可她随后捶打自已的动作，就已令吴天德大为疑心，那举动如果说是个男人，可也太叫人肉麻了些。疑心一起，吴天德便发现她后颈上和脸上的皮肤有些微的不同，而紧紧靠在自已身上的双腿传来的触感，还有她一直护在胸前的双手，以及鼻端隐隐闻到的香味儿，都令吴天德生疑。

此刻有机会对面而视，瞧见她喉下没有喉结，吴天德才确定这人必是女子乔装改扮，自已居然看走了眼，将她当成文弱书生，想必一身艺业也极是高明，可惜她也被人点了穴道，要不也不用自已这样胡吹大气，靠骗人来脱身了，说出去实在叫人汗颜。

老头子听了，不禁连连点头，道：“是极是极，女人就是这样，心里爱死了人家，也不肯说出一分半分。俗话说男追女，隔重山，女追男，隔层窗，不过这世上不怕翻山越岭的男人多的是，懒得伸出手指头去捅破那层窗户纸的女人却也更多，不死孩儿的娘……”。

祖千秋用胳膊肘儿拐了他一下，打断他的话，向吴天德问道：“敢问公子，在哪里识得圣姑她老人家？”

吴天德想着那日在尼庵中见到的白衣少女，脸上装出一副神往的表情，悠然道：“那日，我经过昆仑山，在一座山上见到一位白衣少女，在舞一柄剑……”。

老头子又插嘴道：“不错不错，昆仑山大光明顶是本教昔年的圣地，后来本教将教名一分为二，改称日月神教，总坛也搬来中原，此事非我教中人知道的不多”。祖千秋瞪了他一眼，道：“昆仑山，刚刚我们就提过了，知道了有甚么稀奇？”，转头问吴天德道：“那剑甚么样子？”

吴天德暗笑：“奶奶的，考较起我来啦？那剑……就是把老子攮成这副德性的元凶，我又怎么会不记得？”，于是笑道：“那剑么，比普通长剑要短，比短剑却又略长，剑刃细而剑脊厚，盈盈总是将它藏在袖中，咳咳……，我来中原时，盈盈还要将那柄剑送我带在身上，不过我一向用不惯剑，所以没要”。

黄河老祖听得呆瓜一般，那柄剑他们只有幸见识过一次，是日月神教十大神兵之一，名曰“逸电”，是任大小姐的贴身之物，她竟然肯将这柄宝剑送给眼前这人，那二人的关系……。

任盈盈抬起头来望着屋顶，悠悠地叹了口气，也不知在想些甚么，吴天德见黄河老祖又信了几分，心中得意：嘿嘿，只要和那任大小姐攀上关系，不怕不能脱身，至于日后被她知道……，目前逃命要紧，日后之事，日后再说吧。

吴天德又道：“我一时兴起，便拔出刀来与那位白衣姑娘比试起来，斗了三百余招，我才侥幸赢了一招”，黄河老祖又是一声惊叹，此人竟能和任大小姐斗了三百余招，最后还胜了她，武功在年轻一辈高手中也算是首屈一指的了，难怪任大小姐垂青于他。

吴天德又道：“后来我见那位姑娘身边有一支玉箫，便与小姐比试乐技。唉，盈盈的技艺真是天上少有世间无呀，听她的箫声竟是绕山

三日而不绝”。任盈盈听了侧过头来瞧了他一眼，眼神中似笑非笑，也说不出是种甚么表情。

祖千秋暗想：“大小姐琴箫双绝我是知道的，不过古人说绕梁三日已够夸张，你现在又说绕山三日，嗨，情人眼里出西施，你愿咋说就咋说吧”。

吴天德道：“听了这一首曲子，吴某便知必败无疑，我的技艺怎么能和盈盈的神乎其技相比呢？于是我别出机杼，既然在曲艺上赢不了她，便在曲子上赢她，于是吹奏了一首她从未听过的曲子，曲风十分的新颖别致，这才勉强挽回了些颜面。

祖千秋奇道：“世上还有大小姐不知道的曲子么？”

吴天德道：“这个……我也是灵机一动，将一首中原不曾流传过的曲子吹给她听，说实话，我比武胜了盈盈，她都没有正眼瞧我一眼，不过我这首歌唱来，却颇受她青睐”，老、祖二人大以为是，想圣姑在神教之中高手见过无数，武功再高又怎放在她眼里，她酷爱音乐，又是年少女子，那么听了动情的歌儿，为人动心，自然大有可能。

吴天德道：“于是盈盈留我在山上小住，每日一起练剑、弹琴吹箫，感情日深，我们才……，不过盈盈面嫩，如果不是迫不得已，我也不会告诉你们，此事只可你知我知，万万不可再让别人知道”，黄河老祖二人心中一凛，连忙道“是“，任盈盈听了他的嘱咐心中也自一宽。

此时黄河老祖才彻底相信了吴天德的说辞，恭恭敬敬地将这位日月神教未来的东床快婿解了穴道，请到椅中坐下。吴天德大模大样在椅上坐了，瞧见地上的任盈盈，忙道：“快把这位……书生放了，他只是无辜受我连累罢了”。

老头子解了任盈盈的穴道，任盈盈站起身来，走过来瞧着吴天德，眼神中神色变幻，好半晌才摇摇头，淡淡地道：“吴兄……你还真是有才呀”

吴天德听出她话中揶揄之意，忍不住脸上一热，心虚地想：“这女人知道我是在说谎了么？女人比男人心细，这两个傻瓜听不出来，不见得这女人听不出破绽，瞧她模样对我倒没有敌意，我还是快点离开，免得一会儿露出马脚”，心里一边想着，嘴上一边打着哈哈

道：“哪里哪里，你认识我的时间还短些，这怀才呀，就像怀孕，时间久了才能让人看出来……”

[手机电子书网 Www.517z.Com]

任盈盈就站在吴天德身边，只要举手一挥就可斩断他的后颈，可是那手掌跃跃欲试地提了几次，耳朵里听着他的连篇废话，心中只觉又是好气又是好笑，偏偏就是提不起半点杀意。

祖千秋向吴天德陪笑道：“小人们还不知道公子高姓大名呢，公子和圣姑两情相悦，怎么又一个人跑到中原了呢？”

吴天德正色道：“大丈夫志在天下，岂能被儿女私情所羁绊？盈盈身份高贵，我吴天德对她说过，要凭真本事在武林中闯出一番名堂，将来风风光光地去迎娶她，到时我要让天空开满鲜花，满天神佛为我祝福，黑白两道齐来祝贺……”。

任盈盈翻了翻白眼儿，老头子忍不住搓着手道：“吴公子，你的理想太过伟大，还是不要因此耽搁了大小姐的青春吧，我看先成家后立业也是可以的”。

吴天德干笑两声，道：“说的也是，要达到这些理想难度是有点大，目前我的理想是……先把伤养好……”。任盈盈忍俊不禁，眼神里闪过一丝笑意，那晚在尼庵中她也曾和这位华山剑宗的吴天德较量过，那时的他是个机智刚毅、临危不乱的绝顶高手，怎么他平时都是这么一副德性的么？

老头子听他提到伤，不好意思地道：“这个……这个……，嗨，都是小人们不好，也没打听清楚吴公子的底细，就贸然把您给请了来，若是真个不小心伤了您，那我们可是百死难赎啊”。

吴天德忙道：“这事也怪不得你，说起来我当时正和这位……书生，在园中弹琴”任盈盈脸上一红，隐约觉得吴天德此句大有语病，而且吐字不清，听起来甚象是“在园中谈情”，心想：这小子是知道了我的本来身份，还是仅知道我是个女子？怎么听起来总象是若有若无地在戏弄我？

吴天德叹道：“谁料那桃谷六仙竟然盗了你们的药，强行给我灌下，唉！现在天波府内鸡飞狗跳，也不知闹成甚么样子了”。

祖千秋唉哟一声，惊道："是了，我们将公子这样带了出来，那里怕不闹翻了天，我们快些将公子送回去吧"，吴天德心中暗喜，忙道："不必，不必，我和这位书生一同离开便是"，说着站起身来，忽地瞧见床上那位姑娘，病恹恹地样子，这几人在屋里说了那么半天话，那姑娘靠在枕上似睡非睡，连听的精神头儿都没有，吴天德的脚步不由一停。

吴天德瞧着那位老不死姑娘，向老头子问道："现在你没有续命八丸，令媛的病可还有法子医治么？若再采集那些药材得需多久？"

老头子苦笑着道："唉……若能治便也治了，若不能治……总之是听天由命吧"。祖千秋在一旁忍耐不住，道："不瞒公子，不死侄女儿这病是胎里带来的，能熬到今日，老兄也不知费了多少心血，老兄为了搜集这些药材，用了十二年光景，只是……不死侄女儿怕是不能再等一个十二年了"。

吴天德叹了口气，虽说是桃谷六仙取了人家的药，可是毕竟是自已服下去了，这样一位可怜的姑娘等于是间接死在自已手上。他心中暗想："记得令狐冲给她喝了自已的血，也不知后来有没有效果，可是也没听说她死掉。说不得，我也只好英雄一回，就当作捐血了吧，日后再帮着老头子凑齐那些药材"。

想到这里，吴天德转身走回桌旁，捡起那把被老头子丢在一边的尖刀，又从桌上取了一个水碗，一咬牙，挥刀向自已手腕上割了下去。

任盈盈三人都大吃一惊，老头子一把抢上前来，惊惶失措地道："吴公子，你……这怎么可以"，说着就要上前替他包扎伤口，吴天德拦住他，苦笑道："这事总是因我而起，若是令媛因此而死，那吴某真的是要抱憾终生了。说实话，这血中有多少药物，我也是心中无数，不过想来多多少少总有些作用，我能做的也只有这些，至于那些药材，咱们再一起想想办法吧"。

说着那血已将注满一碗，吴天德自已本就失血过多，身子虚弱，这时更觉一阵晕眩，被祖千秋扶住，飞快地替他抱扎好伤口。老头子满眼热泪，扑嗵一声跪倒在地，颤声道："公子，您……您……您今后有什么事只管吩咐一声，老头子上刀山下火海在所不辞"。

吴天德道："一会儿那血便凝了，前辈快些喂令媛喝下去吧"。说着呼呼地喘了两口大气，对祖千秋道："这屋里气闷得很，祖前辈扶我出去坐一下"。

三人走出那间小屋，刚刚坐定，大门便被人踢了开来，祖千秋吓了一跳，抬头望去，只见六个苗家打扮的汉子提着弯刀闯了进来，后边蓝凤凰一步踏进门坎，凤目含煞地道："黄河老祖，你们好大的胆子，竟敢……竟敢……"，她说到这儿，已瞧见任盈盈站在房中，狠狠地瞪了自己一眼，目光向吴天德一扫，蓝凤凰顿时醒悟，忙改口道："竟敢将吴公子绑了来？"

蓝凤凰的神情变化，看在吴天德眼里，心头不由疑云大起。祖千秋见是五毒教主打上门来，心知她是圣姑心腹之人，见她为了吴天德如此大动肝火，看来吴天德这位姑爷的身份，那是真的不能再真了，忙苦笑着向她深施一礼，道："蓝教主见谅，我们兄弟俩事先不知道吴公子的身份，所以多有得罪，现在可是待若上宾，不敢有丝毫不敬呀"。

祖千秋一礼施罢，只觉眼前人影儿一闪，抬头看时，那位吴天德吴公子身边不知何时多了个娇滴滴的小美人儿，正拉着他手，把祖千秋唬了一跳，连忙移开目光不敢去看，心想："这位吴公子有了圣姑，还这样风流，不知圣姑知不知道，不过这是人家的家事，我还是装作没看到的好。"

老头子在里边听到声音也忙跑了出来，与祖千秋两个人没口子地道歉，倒弄得蓝凤凰莫名其妙。她与黄河老祖虽然相识，却无深交，现在知道吴天德二人无恙，在任盈盈示意下，蓝凤凰便即告辞。

那黄河老祖送出门来，对吴天德毕恭毕敬，把蓝凤凰瞧得好生奇怪，这吴天德有什么了不起的了，怎么这两人殷勤得象干孙子似的？把眼偷偷去看任大小姐，见她只是向自己微微摇头，心中不解其意，却也不敢去问。

吴天德身子虚弱，与曲非烟同乘一马，坐在后边，一手搂着她的纤腰。曲非烟一手控着马缰绳，一手轻轻抚着他的手腕伤处，叹道："你呀你，甚么续命八丸吃了就吃了呗，需要什么药材跟蓝姐姐说一声，他老头子寻药用了十二年，蓝姐姐连十二个时辰都不用一定凑得齐，何苦弄成这样？"

吴天德一拍脑门道："啊，我怎么忘了，只听说他寻了十二年才寻齐了药材，一定难找得很，却忘了五仙教神通广大，若是他们出面，岂不……，唉，这一刀挨得实在冤枉"。

曲非烟哼了一声，道："是不是老头子的姑娘长得漂亮，你才心甘情愿挨这一刀？哼，我跟了你这么久，都没喝过你的血，你倒是和她血肉相连了呀"。

吴天德听出她话中醋意，揽着她纤腰的大手一紧，在她耳边低语道："乖乖非烟宝贝儿，你虽然没有喝过我的血，可是你喝过我的……，古人有云，一……，十滴血呀"。

曲非烟哎呀一声，顿时臊得满脸通红，松了缰绳双手捂着耳根子，晃着双肩娇嗔道："哎呀哎呀，不许再说，不许再说……"。

两人这一打闹，其他的人都往这边瞧，看得曲非烟更加不好意思，向吴天德嗔道："都是你，让人家在这么多人面前丢脸"。吴天德瞧见那个女扮男装的假书生也正用古怪的眼神打量自已，心中一动，悄悄问曲非烟道："那边骑马的那个书生你认得吗？"

曲非烟瞧了瞧摇摇头，道："不认得，不是和你一起被抓了来的么？怎么你倒问起我来了？"

吴天德叹了口气道："我在亭中歇着，听人弹起一支曲子，非常的清幽动人，所以就寻声去看，这才遇见他的"。

曲非烟哦了一声，若无其事地道："你说那首"清心普善咒"？我昨儿就听到有人弹奏了，你想听我以后弹给你听啊"。

吴天德一呆，道："甚么？我听的那首曲子叫"普庵咒""

曲非烟噗哧一笑，慢悠悠地道："""普庵咒"就是"清心普善咒"，"清心普善咒"就是"普庵咒"，两者一而二，二而一的呀，我的大爷！"

清心普善咒、女扮男装、蓝凤凰看她时的眼神……，一连串的念头闪过他的脑海，吴天德忽地想到了她的名字，顿时身子一震，险些从马上掉下来。

# 第六卷开封风云 第五十七章 请你帮我瞒住你

(更新时间：2006-5-26 23:40:00 本章字数：3863)

回到天波府，吴天德才长出了一口气。这一路上，他的屁股就象坐在针毡上，不敢去瞧任盈盈的脸色，可是偏又忍不住想去偷看，每一接触到任盈盈那似笑非笑的眼神，饶是老吴的厚脸皮，也不禁脸红。

任盈盈没有当场发难，本在吴天德预料之中，以这位任大小姐的性子，当然不愿意让人晓得自已被人占了便宜、吃了暗亏，但这可不代表她会放过自已。在吴天德的印象中，任大小姐爱面子是出了名的，今天的事虽说知者不多，但是任大小姐会怎么做，殊未可知，这种事想必她不会假手于人，说不定今天半夜就会亲手来取自已性命了。

心中有此盘算，所以吴天德不敢大意。当天夜里，他盘膝坐在床上，一边做着吐纳功夫，一边静待那位不速之客。功行九周天，吴天德停止用功，缓缓睁开眼睛，只见更漏显示时间已约三更，窗外静悄悄的全无动静。桌上那一盏油灯火光如豆，灯油已将耗尽。

他静坐半宿，为了就是防着任盈盈半夜闯进来措手不及，不料等了这么久，竟然毫无动静，令吴天德暗暗奇怪，莫非自已猜错了她的为人？按理说自已救了她清白，却被她刺了一剑，若是换一个女子，纵然知道自已假借和她有婚约来逃脱性命，也不见得会对他不利，但是任盈盈却是不可以常理揣测的，是以吴天德心中惴惴不安。

虽然吴天德心中还有一张底牌，便是西湖底下的任我行。这位任大小姐还不知道她的父亲被关在那里，若是她真的对自已不依不饶，拿这个消息来交换，当可安枕无忧。不过不到万不得已，吴天德并不想说出这个秘密，在他心目中，一个野心勃勃的任我行，比只知道在闺房中绣花的天下第一高手东方不败，要可怕得多，如果把他放了出来，还不如让日月神教掌握在东方不败手中妥当。

曲非烟不知他心中这些担忧，只当他真的要运功打坐，在旁边陪了他一会儿，现在却把他的大腿当成了枕头，躺在上边睡得正香，吴天德宠溺地抚了抚她的长发。三更已经过了，吴天德心中暗暗奇怪，

以那位任大小姐的性情，若是想收拾他，断不会隐忍到明日，为何等了这么久还不见人来？难道她打算就这么放过我了么？

等了半夜不见任大小姐“登门拜访”，吴天德紧张的情绪顿时松懈下来，想起自已误打误撞，真的打了圣姑的屁股，报了一剑之仇，心中大是快意，又想象她翘臀被自已袭击之后又羞又窘偏偏有苦说不出的模样，吴天德的嘴角忍不住露出一丝笑意。

可惜呀，当时不知道她是女的，更不知道她便是那位大名鼎鼎的圣姑任盈盈，那一巴掌拍下去，当时竟未好好体会一下什么感觉.....嗯.....好象挺柔软的，还挺有弹性，呵呵，有身份的女人就是能勾起男人征服的欲望，只不过想一想，小腹居然有些发热了，嘿嘿嘿嘿.....

吴天德一脸的坏笑，身子轻轻地抖动起来，枕在腿上的曲非烟揉揉眼醒了过来：“唔.....天哥哥你还不睡呀，嗯？.....你怎么笑得那么.....？”吴天德脸上的笑容刷地一收，正容道：“怎么了？”

曲非烟疑惑地道：“没什么，你一个人坐在那儿发什么笑呀？看起来怪怪的”。

“啊！”老吴擦擦嘴角的口水，一本正经地道：“烟儿，当年佛祖拈花示众，迦叶尊者霍然领悟其中妙意，破颜微笑，我呢，是.....是参悟混元神功忽有所悟，是而面露微笑”。曲非烟满面狐疑地瞧了他一眼，心想难道罗汉尊者们笑起来都是你这副模样？此刻睡意正浓，也懒得理会他，咕哝了一句：“好晚了，快快躺下歇息了吧”，翻了个身，又甜甜地睡着了。

吴天德瞧了瞧更漏，无奈何也和衣躺下，心中始终是存着几分小心，不敢睡得过死。

一天，两天，如是者三日，任盈盈居然毫无动静，害得吴天德哈欠连天，服了续命八丸的身子虽然好得神速，可是人却没精打采的，只能两眼无神地哀叹：女人心，海底针，她到底要做甚么呢？

这位圣姑可是位神通广大的人物，明枪易躲，暗箭难防，若是不解决这件事，以后无论躲到哪里都是担心吊胆。罢了，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你不来，我便去，嘿嘿，若论玩花样，我老吴未必便弱了你。

吴天德坐在角亭中想定主意，便起身来向那竹林走去。

跨过木桥，走过石廊，琴声幽幽传来，竹林中她仍然是一袭白衣，十指纤纤，轻轻拂动着琴弦，任盈盈听到脚步声，手下琴音一乱，本想再弹下去，终是停下手来按住琴弦，回过头来瞧见是他，不由一怔，妙目闪烁几下，道："吴兄，身子好些了？"。

吴天德苦笑道："是，好得多了，不知我该称你柳老弟，还是柳小姐呢？"

任盈盈微微转回了头，眼中有一抹羞恼之意，淡淡地道："你知道我是女子了？"

吴天德道："是，吴某这个。。。。。也是后知后觉，深感对柳小姐太过不敬，三日来愧疚难安，所以鼓起勇气来向柳小姐道歉"。

任盈盈轻轻地用手指拨弄了几下琴弦，半晌才道："不知者不怪，你。。。。。。也莫要再提起了"。吴天德松了一口大气，道："柳小姐果然性情温柔宽厚，吴某多谢了。不过。。。。。。吴某还有一事，但是得瞧过柳小姐真面目后才可直言相告，不知。。。。。。"

任盈盈霍地转过头来，脸色阴晴不定地瞧了他半晌，终是猜不透他有甚么事一定要见了自已模样才肯讲，被他勾起了好奇心，踌躇片刻后轻轻将脸上的面具摘下。。。。。。

面具摘下，一张俏美如芙蓉初绽的脸蛋儿露了出来。任盈盈看着吴天德微微睁大的双眸，以及脸上掩饰不住的惊叹之色，不禁微微矜持地一笑。

只听吴天德赞叹道："好奇妙的面具，贴在脸上，竟然丝毫看不出破绽"，任盈盈听了脸上的笑容一僵，原来这混蛋的惊叹之色是冲着面具去的。。。。。还以为。。。。，表错情的任盈盈心中又羞又恼，脸上不由泛起淡淡的红晕。

吴天德又道："见了柳小姐的相貌，才知我所料不差。那日在渑池客栈，被姑娘刺了一剑，不几日蓝凤凰便寻找我的下落，我便猜测你与蓝凤凰是在一起的，今日既然蓝凤凰身边有一个女扮男装的人，却不见了那位白衣姑娘，果然是同一个人"。其实吴天德哪有这么缜密的头脑，他全是靠后世的了解才揣测出她身份，为了不惹她怀疑，只好穿凿附会，寻些理由了。

任盈盈皱了皱眉道：“你要我摘下面具，只是为了验证自已猜得准是不准？”

吴天德摇头笑道：“不然，据我所知，五毒教是归附日月神教的，蓝凤凰一教之主，五毒教内以她最大，连她也看你的眼色行事，我猜姑娘也应该是日月神教里大有身份的人物吧？因此吴某此来，一则么是对那日的不敬向你道歉，二来么，是有一事相求”

任盈盈眼珠转了转，含糊地应承道：“嗯，什么事？”

吴天德道：“那日柳小姐不慎误中宵小迷药，险些被人辱了清白，是在下赶走了淫贼，却又被你误刺一剑，险些送命，说起来柳小姐是欠了我一份情的，你说是不是？”

任盈盈被他绕来绕去，弄得有些疑惑地看着他问道：“你要我报答你么？”

吴天德连忙摆手道：“虽然姑娘你貌美如花，千娇百媚，但是以身相许，那就不必了。”

任盈盈气往上冲，这可恶的小子，谁说要这么报答他了？刚要说话，吴天德已抢着道：“姑娘既然是日月神教中大有身份的人物，想必一定认得圣姑任大小姐了，我要求柳小姐的事，唉，便是和任大小姐有关了”。

任盈盈一听他谈到自已，便沉住气道：“你说罢，到底是什么事？”

吴天德叹道：“那日我在老头子家里说我是贵教任大小姐的未婚夫婿，此事。。。。。。这个。。。。呃，都是我胡吹大气，顺口胡说，虽说当时是为了逃脱性命，迫不得已，但于一个女孩子的清誉总是有影响的，你说是不是？那位任大小姐既不欠着我的情儿，又不象柳姑娘这么通情达理，温文尔雅，若是被她晓得了，一定不问情由、千里追杀，吴某再无片刻安生日子啦”。

任盈盈郁闷地道：“我。。。。。。圣姑在你眼中竟是一个蛮不讲理、杀人不眨眼的的人么？

你被黄河老祖擒去，想要脱身，随便找个甚么借口不好？为什么要说是。。。。。要说是。。。。。。”，她说到这里期期艾艾，说不出口来。

吴天德摸着胡子叹道："我当时也是情急智生，脱口而出，事后想及不妥，也已晚了，唉，早知道我就说我是任大小姐的结拜大哥了，不知老头子、祖千秋会不会信？"

任盈盈没好气地道："你这副德性若说是结拜大哥他们都不信，难道说是。。。。便信了不成？"吴天德呵呵笑道："没办法，这种事人们总是比较喜欢相信的"。任盈盈又无奈地白了他一眼，道："那你想让我做什么？"

吴天德道："老头子、祖千秋二人已被我严嘱不得透露半点消息，再有知情者么，就只有你和我了。姑娘你也是神教中人，还望你能对圣姑守口如瓶，只要你不说，我不说，那便再无人知道了，于圣姑的清誉也无妨了，皆大欢喜，你看如何？"

任盈盈瞪大了眼睛，瞧着他道："你。。。。。。你要我帮你瞒着。。。。。。圣姑？"

吴天德道："正是，我知道柳小姐你通情达理、乐于助人，吴某真心请求柳小姐你能帮助我保守这个秘密，吴某人上有老，下有小，拖家带口，不容易呀。就算没有我救过你的事，我相信以柳小姐你的善良、温柔，也不会忍心看我死掉吧？所以。。。。。。我的身家性命全都拜托柳小姐你了！"说着正儿八经地向她深施一礼。

任盈盈直着眼睛瞧着他，心想："说服周王撤藩、在刘正风府上破坏嵩山左冷禅的釜底抽薪之计、计除青城一派、力斩东瀛飞燕斩高手鬼丸十兵卫。。。。。。，我刚刚得到的资料中说的那个人，真的就是这个家伙？"

# 第六卷开封风云 第五十八章 佳人开恩放心一觉

(更新时间：2006-5-27 17:08:00 本章字数：3981)

任盈盈瞧着吴天德，感觉又是好气又是好笑，自已还没有去找他算账，他居然巴巴地赶了来，又是大拍马屁、又是挟恩相求，竟然要自已帮着他隐瞒自已.....，这可是她碰到过的最荒谬可笑的事了。

任盈盈呆了半晌，才醒觉到吴天德还眼巴巴地等着自已答复，那眼神儿，嗯.....充满了感激、哀求、信任，瞧得任大小姐心头一热、芳心一软，下意识地脱口道："好吧，我答应你"。

吴天德心中狂喜，连忙板上再订一钉，高兴地道："多谢柳姑娘，姑娘一诺千金，人美心更美，简直就是救苦救难的的仙子谪尘。有你这句话，吴某就放心了，不瞒姑娘你说，我这三天来夜夜不敢安枕呀....."。

任盈盈瞧着他两个黑眼圈儿，想想自已的大名居然吓得他三天不敢安睡，心中微微有些得意，忍不住噗哧一笑，心中残留的一丝不快也烟消云散。

她本生得极美，这突然展颜一笑，犹如春花绽放，极尽妍态，瞧得吴天德心中一荡，任盈盈忙收敛了笑意，淡淡地哼了一声道："你有求于我了，就这么低声下气，那晚追着我讨要你的甚么人时，我便成了一只癞蛤蟆了"。

吴天德心中一动，呵，这小妮子果然气性大呀，我当初在尼庵中顺嘴骂了她一句，居然倒现在还记得，他讪讪地笑道："姑娘是天上的仙子下凡，哪里象只癞蛤蟆了，吴某人自已是一只癞蛤蟆，所以才巴不得姑娘这般天仙儿似的人物也是癞蛤蟆，所以一时说溜了嘴"。

任盈盈先是一呆，听不懂他话中的意思，转念一想，才恍然悟到他话中之意，忍不住横了他一眼，嗔道："你这人就没半点正经时刻吗？嘿，癞蛤蟆！若是一只癞蛤蟆可以吹出天空开满鲜花，满天神佛来为你祝福，黑白两道齐来道贺……的牛皮来"，说到这里她嘴角又忍不住牵起一丝笑意，露出颊上两个浅浅的酒窝儿："那么这只癞蛤蟆也算是神通广大，武林第一癞蛤蟆啦"。

吴天德见过的美人儿，只有这位任大小姐脸上有酒窝，看她浅浅一笑时，那模样甚是动人，可惜她还是冷若冰霜的时候居多，所以那动人的酒窝倒是不常见。任盈盈也没有觉察到自已今天不知不觉中和吴天德说了这么久的话，现在居然还开口取笑起他来，以她一向淡泊如水的性情来说，实是平生第一遭的事儿。

吴天德哈哈一笑，道："说是牛皮么，其实也不是那么难，这三件事中前两件只要有心其实也不难办，倒是黑白两道一直势成水火，第三件事就不好办了。可惜吴天行一介粗陋俗人，就算成了神通广大的癞蛤蟆，也吃不到神通广大的天鹅肉，这种费力不讨好的事不做也罢。吴某现在要赶紧回去做最重要的一件事情。。。。。。"，说着他向任盈盈微微一笑，拱了拱手，转身向外便走。

任盈盈心中大奇，忍不住问道："什么重要的大事？"

吴天德打了个哈欠，边走边扬了扬手，道："啊。。。。。。唔。。。。。。，回去补觉，这三天睡得好少。。。。。。好少。。。。。。"。

任盈盈望着他的背影哭笑不得，呆了半晌忽地想到他说那三件事前两件好办得很，只有第三件最是难办，嗯。。。。。。。让天空开满鲜花，让满天神佛给他祝福怎么会好办了，他有甚么好办法？这个问题一时勾起了她的好奇心，研究了半天都不得结论，只得摇摇头作罢。

任盈盈坐回青石上，手指"铮铮"地挑动几下琴弦，心里总是静不下来，脑子里总是不期然想起这个吴天德来，她赌气地推开瑶琴，将面具又遮回脸上，起身负手行了几步，暗忖：算了，还想他做甚么，说起来的确是自已不对，总是自已先欠了他一个大人情在先，若不是自已刺他那一剑，他也不会被老头子抓去，当然也不会发生后来那些事情"。

任盈盈叹了口气，罢了，这小子虽然对自已不敬，不过看起来也不是那么讨厌，就放过了他吧，难得他身上有伤，居然撑着三天不睡觉，最后居然跑来求自已帮忙。任盈盈想得失笑。

她的手掌无意识地抚着臂下逸电宝剑的剑柄，自从上次被老头子等人掳走后，任盈盈便不肯将这柄剑放在室内，而是随身携带了。

她轻抚着臂下的宝剑，想着那个吴天德的好笑之处，想着想着忽地一呆，恍然想到了什么，心中不禁又羞又气："该死的小子，我被他骗了！他。。。。。。那日向老头子描述的宝剑就是我身上这把剑，他既然猜到我是刺他一剑的人，怎么会不知道我的身份？居然将计就计，逼我承诺放过他，这小子。。。。。。"，任盈盈疾行几步，又迟疑地站住，暗想："我头一次在庵中剑穿布幔，刺他咽喉，月光下我又在暗处，他怎么可能瞧得清我的剑？第二次一醒来剑就自袖中直刺他的胸口，他也不该有机会看清才是。我这次来中原，行踪只有几个人知道，不可能消息外泄，他当然不可能猜得到我的真正身份？不过。。。。。。如果他不是见了我的剑才对老头子谈起，又从哪里知道圣姑用的是逸电宝剑呢？难道他早已对我有所图谋，教中有人泄露消息?"

任盈盈的心中有些犯迷糊了，这个人到底是扮猪吃老虎，还是误打误撞地，拜错了菩萨求对了神呢？想了半天，任盈盈暗暗摇了摇头，若说这个家伙是暗藏机心，早就蓄意了解自已，别有所图的话，以他的言行实无可能。看起来，这个人的的确确是误打误撞地和自已碰见的了，但他如何知道逸电宝剑的事呢?吴天德。。。。。。好神秘也好。。。。。。有趣的一个人，想到他那副好笑的样子，盈盈脸颊上一对儿酒窝又浅浅地浮现出来。

吴天德兴冲冲地回到住处，站在厅中想：圣姑臀部受辱事件已告一段落，我总算可以睡个安生觉啦，曲非烟见他回来，忙迎上来甜甜地笑道："累了么？天哥哥，来，你坐一下，我炖了汤，等我端给你喝"，吴天德意气风发、慷慨激昂地道："哪有时间喝汤，走走走，快去睡觉"。

曲非烟一愣，瞧了瞧窗外高挂天空的太阳，再回过头来，吴天德已经匆匆走进了内室。曲非烟一下子想得歪了，莫非天哥哥身子刚刚好些，就想。。。。。。。，唉呀，大白天的，好难为情，这家伙真是色心不改呢"，她恨恨地顿了顿足："可是。。。。。。他也好可怜哦，受了那么重的伤，唉，算一算，分开都有一个多月了，也难为了他，我。。。。。我就依他一次吧"。

曲非烟脸红红地掩上门，深吸了一口气，一想起那旖旎无限的春光，自已的身子也有些软了，她拂了拂额头的秀发，快步向内室走

去，心儿跳得好快好快。。。。。。

走进房中，只见吴天德已经扯开薄被躺在床上，曲非烟轻轻咬了咬唇，暗想：“他怎么先躺下了，他。。。。。。是要我在上面吗？嗯，他身上有伤，不宜劳动”，想到这里脸上更觉发烫，轻轻走到床边坐下，低声道：“天哥哥。。。。。。”，这一声叫得低柔婉转，平素日老吴听了最是情动，只不过这一刻爹亲妈亲不如周公爷爷亲，就算有人大跳艳舞他也没有精神去看了。

这三天来，他夜晚睡得极少，睡时又不踏实，白天不想被人发觉，只能偷空儿眯上一会儿，是以这一睡下，只觉温暖舒适莫过于被窝，再也休想让他起来。

此刻困意上来，听见曲非烟叫他，老吴翻了个身，拉过她一只小手贴在脸上，喃喃地道：“烟儿乖，快睡觉了，不到日上三竿，不要叫我起来。。。。。”，话音未落，已传出微微的鼾声。

曲非烟呆了一呆，过了会儿吃吃地笑了起来，笑得花枝乱颤，半晌才直起腰来恨得牙痒痒地在他屁股上拍了一掌，嗔道：“臭哥哥，总是捉弄我，看你伤好了我怎么欺负回来，哼。。。。。。！”。

“还没日上三竿哪，怎么叫我起来了？天呀，比昨天起得还早？”吴天德爬起床来叫苦不迭，跑回梳妆台前正对着铜镜用一枝画笔细细地描着眉毛的曲非烟回过头来，不满地白了他一眼，道：“我的大老爷，你都睡了一天一夜啦，今儿蓝姐姐要和教中叛徒比武较技，五毒教的‘毒界之王，独自称尊’大会可是一向不在外人面前展示的，这次机会难得，不知来了多少江湖好汉要见识一番呢，你不想去看看？”

吴天德道：“前几天听人说起，倒未细问，那个比武大会是怎么回事？”

曲非烟简单介绍几句，道：“哎呀，你先起来嘛，一会儿随蓝姐姐去‘古吹台’见识一下，路上我再和你细讲”。

吴天德好奇心起，忙也赶快穿起衣裳来。二人收拾停当，走出院子，只见天波府门前上百号苗人，有的牵马，有的备车，正各自忙碌着。远远地，蓝凤凰站在一辆车前看到吴天德二人，对车内说了几句话，然后笑盈盈地走过来，对曲非烟道：“非烟妹妹，你和吴大哥坐在这辆车上吧，姐姐还有些事情忙，就不陪你们了”，说着向吴天德妩媚地一笑，转身走向一群苗人男女。

曲非烟拉着吴天德走到蓝凤凰指给他们的车前，说："天哥哥，你先上车，我一会儿就回来"，说着闪进人丛一溜烟儿不见了。吴天德向前边那辆车子望了一眼，心中忖道："瞧方才蓝凤凰的神色，这辆车中该是那位任大小姐了"。

他正想着，那辆车的窗帘一下子拉开了，现出一张白白净净的面孔来，正是任盈盈装扮的假书生，她那双乌溜溜的大眼睛瞪着吴天德瞧了片刻，清亮的眼神中也不知是喜是怒，吴天德向她咧嘴一笑，打了个哈欠，任盈盈瞧见，眼神中闪过一丝不易察觉的笑意，随后窗帘刷地一下又拉上了。

吴天行苦笑一下，摇头暗叹："这位大小姐还真是喜怒无常、猜度不透"，他坐进车子待了片刻，曲非烟兴冲冲地赶回来了，手中大包、小包拎了一堆的东西。什么小笼包子、油炸元宵、还有冰糖熟梨和锅贴一类的小吃。

吴天德好笑地道："你是去看人比武还是去看戏？听你说的这种比武是以命搏命，甚是凶险，怎么好象并不替你的蓝姐姐担心呢？"

曲非烟吐了吐舌头，道："蓝姐姐用毒出神入化，有甚么好担心的？我去也是去瞧瞧热闹的，来，快吃吧，凉了就不好吃了"，说着将东西一股脑儿塞到吴天德怀里，自取了冰糖熟梨品尝了起来。

吴天行嘿嘿一笑，暗想：就算是个三五十人的小帮会，争个老大的位子都死伤无数，堂堂的滇南五毒教教主之争，真的会那么简单稀松么？

# 第六卷开封风云 第五十九章 五毒大会

(更新时间：2006-5-28 16:59:00 本章字数：4659)

车队开始出发了，吴天德揽着曲非烟，自窗口望出去，只见路上不少武林人士都向同一方向赶去，有男有女，大多貌相凶恶，走了约一里多路，汇集的人流更多，吴天德忽地看见前边另一队车马，马车周围随着几十名彪悍的青衣汉子，他心中一动，暗想：“这是天河帮的人了，不知道仪琳在不在里边？”，探着头瞧了半天，那些青衣汉子拥着两辆马车只管向前走，也看不到车中的人，只好作罢。

车子出了城，又行了几里路，渐渐驶进一片翠柏林立的所在，车子在林中穿行一段时间，驶近一处高台，那处台子高约十米，台下搭了一溜儿棚屋，台上左右各建了一座棚子，用布幔遮着。台上正中还建了一座棚子，内中置了两排座椅，想来是给有身份的武林人士坐的。

台下熙熙攘攘已聚了行行色色各号人物，天河帮的人早到一步，现在许多相识的人正过去打招呼。吴天德掀开车帘，下了车子，只见台阶上满头银发的黄伯流正同一僧一道言谈，那僧人身披大红的僧衣，手里提着一钵一钹，均是纯钢所铸，钢钹的边缘锋锐异常，显是一件厉害武器。那道人身材高大，一柄长臂八角铜锤倒拄于地，狰狞的脸上此刻却正开心地哈哈大笑。

吴天德目光向他们站处矮了两阶的地方一瞧，心中不由一动，只见一个灰袍光头和尚正站在那儿左顾右盼、神色极其不耐，正是不戒和尚，他身边一位缁衣女尼，身段苗条优美，不是仪琳还能是谁?

吴天德瞧见是她，喜不自胜，连忙携了曲非烟的手，向他们走去，行至仪琳后面，吴天德呵呵笑道：“不戒大师，仪琳，你们也来了？”，仪琳霍地转身，瞧见是他，俏丽的瓜子脸上露出喜悦不禁的神情：“吴大哥，你。。。。。。你身子好了？”她说得兴奋，一时忘形，伸手拉住了吴天德的手臂。

吴天德点头道：“嗯，好得多了，你们一定是和黄老帮主住在一起了，这几天也没机会去见你们，想不到你们也来参加五仙教的大会了”。不戒和尚在一旁怒道：“我们可是上门去找了你啊，五毒教的人

不让我们进去，又放出一堆蜈蚣长虫什么的，我呸，差点儿吓坏了我的乖女儿”。

仪琳红着脸嗔道：“爹爹，你又胡乱讲话”，不戒和尚本来瞪着眼睛还要说些甚么，一听女儿这话忽地想起黄伯流告诫自已的话：要想仪琳幸福，用强的是不行的，必须以柔克刚、顺水推舟，才可水到渠成，否则只有弄巧成拙的话，忙收敛了金刚怒目的模样，哈哈一笑道：“啊，不过在这里遇上你也是好的，可见缘份到了，便是蜈蚣毒蛇也是挡不住的。你身体既然好了，待参加了五毒教大会我们便一同去恒山吧，害你被人重伤，确是不戒莽撞了”。

吴天德微微一奇，想不到这胖大和尚居然说话通情达理起来，点点头笑道：“好，待大会结束，吴某辞过蓝教主，便与大师同行”。

这时两个黄衣汉子客客气气地凑过来道：“两位是天河帮黄老帮主的人吧？请到台上就坐”，不戒向吴天德点了点头，笑道：“一言为定，我们先过去了”，说着向台上中间客位走去，仪琳瞧见吴天德身边的曲非烟，见她目光斜视，不欲搭讪自已，张口欲言，终是轻叹一声，黯然随着爹爹去了。黄伯流坐在前边一排，自有人引导不戒和仪琳坐在他身后。

两名黄衣人又向吴天德拱手道：“这位便是华山剑宗的吴掌门了？也请掌门人台上就坐”，吴天德一愣，他方才瞧见蓝凤凰及身边的人都登上台去进了左边的遮棚，本想顶多也去那里坐上一坐，想不到在正中客位上居然给他安排了位置。

吴天德想到蓝凤凰或因他是好姐妹曲非烟的未来夫婿，因此才令手下给尽面子，于是推辞道：“不敢，吴某是华山剑宗弟子没错，不过一则本派尚未正式成立，二则掌门一职在下还不曾同诸位同门商议，因此吴掌门之称。。。。。。”。

那黄衣汉子三十多岁，十分精明，闻弦音而知雅意，轻笑一声道：“吴掌门不必客气，华山剑宗已将此事传遍武林，可说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五岳剑派么，我们一向是十分敬仰的，今日吴掌门能来参加五仙教比武大会，做个见证的贵宾，本教蓝教主十分感谢，请上座”。

吴天德听他说得极是客气诚恳，不好再推辞，只好携了曲非烟，也登上高台。他这位被封不平等人赶鸭子上架的剑宗掌门对于华山派

的门规原本就一窍不通，而他作为一个后世之人，对这些各门各道的帮派划分，就象后世人对于满汉苗壮等民族的划分一样，原本就不怎么在意，哪里懂得什么泾渭分明，见人家客气，也就顺势去坐了。却不知这些人龙蛇混杂，三教九流尽皆有之，若是五岳剑派中的掌门人，自重身份那是万万不会参加的。

吴天德缓缓拾阶而上，见曲非烟嘟着小嘴儿犹在生气，便停下脚步，轻轻拍拍曲非烟的手臂道："非烟，不戒掳了你们去，害我差点死掉，你是不是很恨仪琳？"曲非烟闷声不语，吴天德柔声道："若不是仪琳，我现在已是河边田中一具腐尸了。这因这果我也说不清楚，不过非烟是个冰雪聪明的女子，就算嫁作人妇，我也不希望你一切都围着我转，我喜欢那个机灵、活泼、刁蛮、可爱，有自已的思想的小非烟"。

曲非烟俏丽的脸蛋儿红馥馥的，心里充满了感动，这个世界女人嫁了人就要以夫为天，以她刁蛮活泼的个性和对世俗礼教的不驯，也不得不大为收敛，此刻听了吴天德的话不禁芳心大慰，自已真的没有选错相公，这个家伙，生了一副壮汉模样，却有一颗玲珑心呢。

她咬了咬嘴唇，压下了想扑到他怀中的冲动，却故意撇了撇小嘴，哼了一声道："说得比蜜还甜呢，我要是对仪琳姐姐不理不睬，就不是你喜欢的那个机灵可爱的小非烟了是不是？"

吴天德喜道："嗯，这才是那个喜欢和我斗嘴争拗的小非烟，哈哈，这些日子看你做小媳妇儿做得好沉闷"。曲非烟失笑道："人家对你好还不行呀？真是有毛病"，她乌溜溜的大眼睛狡黠地转了两下，斜睇着吴天德道："你很喜欢仪琳姐姐是不是？"

吴天德心头一跳，想起渡口逃生在瓜田旁渡过的那夜，随即压下心中念头，摇头笑道："仪琳是个出家的女尼，你那小脑袋瓜里就不要胡思乱想了，走吧，我们上去坐"。曲非烟瞧着他急急逃去的背影哼了一声，咕囔道："没有才怪，去衡山路上你安慰她许愿的时候我就晓得了，爷爷说过，眼睛最不会骗人了，你还想骗我！"

他们走到中间客席前，黄伯流见他来了忙笑着起身招呼他在自已身边坐下。曲非烟自蹦蹦跳跳跑到他身后椅上坐了，仪琳见她坐到自已身边来，又是欢喜又是担心，把眼偷偷去瞧她，见曲非烟先是目不斜视地瞧着台下，过了片刻却轻轻叹了口气。

仪琳忽觉自已手掌被她握住，不由吃了一惊，只见曲非烟转过头来，向她微微一笑，轻声道：“仪琳姐姐。。。。。。”。仪琳听了顿时欢喜不禁，心花怒放。

她正要与曲非烟讲话，只听台前一声怒喝，这一声断喝内蕴真力，声音洪亮已极，众人都安静下来，向发声处看去，只见一个五十多岁长发垂肩的头陀，头上戴着一个闪闪发光的铜箍，束着长发，手中提着一对弯成半月形的虎头戒刀，那戒刀比寻常的刀背要厚上半分，一对刀怕不有三十多斤重。

那人身前拦着两名黄衫汉子，正是五毒教待客迎宾的那两个人。只听那头陀指着台上怒声道：“黄老帮主德高望重，五虎断门刀彭老先生是世家掌门，他们二位坐在上席我仇松年不敢置疑，但那人是何来历，有甚么身份了？他既有资格坐在主客位上，我仇松年凭甚么不可以？”。

他这一喝许多人都围了上来，见了他指的人正是坐在黄伯流身旁的吴天德，彼此互相询问，大多并不认得，不禁窃窃私语，有那性急的也帮腔叫嚷起来。吴天德听了暗暗好笑，人常说文无第一，武无第二，是说文人固然相轻，但却没有人敢自称天下第一，但这练武的人却好勇斗狠，鲜少有对别人心悦诚服的。不过是个坐位而已，想不到这人竟也耿耿于怀。

他向右侧边上瞧了一眼，只见一个端着长竿汗烟袋的老者，年约六旬，身材精瘦，象个乡下老汉模样，瞧不出竟是五虎断门刀的掌门人。这五虎断门刀虽在武林中没有甚么大名声，却是用刀的世家，江湖中不知多少武林世家风云一时，现在已如昨日黄花，唯独这五虎断门刀彭家，历数百年而不衰，当有其过人之处。

五毒教那个黄衣汉子皮笑肉不笑地对仇松年道：“仇当家的是太行绿林响当当的好汉，我们也是久仰大名，不过这台上坐着的，不是一帮之主，就是一派掌门，仇当家的不识得的那一位呢，就算在场的诸位英雄不认得，但是说起来太行绿林的好汉们也真应该晓得，那一位便是当今华山剑宗的掌门人吴天德吴先生，你说他配不配坐在那个位子上？”

台下群雄轰地一声，都惊讶万分。那位仇松年听了脸上红一阵、白一阵半晌说不出话来。原来三十年前华山剑宗有两名青年弟子艺成

下山，这两人是山东太行山人氏，回乡途中遇见太行群盗劫掠，这师兄弟二人循踪追去，两柄长剑，一连挑了绿林大盗六座山寨，追得太行群盗望风而逃，此事传遍武林，让天下人耻笑不已。

五毒教这两位弟子显然是长期留在中原的眼线，对这些武林逸事了如指掌，这一番话说出来暗含讥讽，当年华山剑宗两个不知名的弟子就杀得太行群盗落花流水，今日人家的掌门人在此，你自已说有没有资格和人家坐在一块儿?

仇松年当初还是太行山上的一个小喽罗，亲眼见识过那两位华山剑宗弟子的奇妙剑术，听了这番话自是十分的难堪。台下群雄早已听说华山剑宗重现江湖，想不到今日剑宗掌门居然降尊纡贵，肯参加这些黑道、绿林道群豪的武林大会，不免议论纷纷。

吴天德听说这人是绿林大盗，皱了皱眉，有些奇怪地对黄伯流低声道："黄老帮主，这武林大会居然连绿林道的人也来参加，难道就不怕引起官府注意吗？"

黄伯流呵呵笑道："吴掌门，台下的这些人很多都是混迹黑道、绿林道的，只要不是在犯案之地出现，官府一向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尤其是最近这一两年，朝廷中镇压江湖道最得力的东厂、锦衣卫还有刚刚成立的西厂，狗咬狗一嘴毛，更是鞭长莫及，无瑕顾之了"。

人群中有两人听了黄衫人的话，瞧了吴天德片刻，忽地指着他叫道："啊！我认得他了，那人便是在衡山计歼青城派、喝退五岳剑派的那位将军，原来他是华山剑宗掌门！"

青城派屠杀福威镖局满门的事江湖中人无人不晓，余沧海一直逍遥法外，各大名门正派却视若无睹，令这些江湖中人都暗中嘲讽诟病，衡山刘正风府上吴天德灭了青城派，将五岳剑派所谓的行侠仗义之举骂得一文不值，此事轰传武林，大快人心。

有些好事的武林中人调查他的去向，知道他去福建平倭，功成之后却贬官归隐，这些武林人士对他直斥五岳剑派之非本已引为知已，平倭之举是民族大义，就算这些混迹黑道谋生的江湖中人也是极敬重的，听说后更加钦佩。不过虽然有人知道他的姓名，却未和那位华山剑宗掌门联系起来，这叫出他身份的两人参加过刘正风金盆洗手大会，因此识破了他的身份。

吴天德听见台下有人叫出他身份，张目望去，只见那两人一男一女，男的瞎了左眼，女的瞎了右眼，两人身边各倚一条拐杖，杖身灿然发出黄澄澄之色，杖身甚粗，倘若真是黄金所铸，份量着实沉重，这一男一女都是四十来岁年纪，情状便是江湖上寻常的落魄男女，却携了如此贵重的拐杖，透着说不出的诡异。

曲非烟在后边瞧见，笑嘻嘻地凑近他的耳朵道："天哥哥，那夫妇二人是桐柏双奇，原来吴大将军的名声已传遍武林了。计歼青城山、喝退五岳剑派，好威风呀好威风！"

吴天德嘿嘿一笑，洋洋得意地回头道："这些事算不得甚么，收伏了一个小妖女的芳心，才是大大地了不起"，曲非烟俏脸一红，不服气地哼了一声道："谁说被你收伏了？等你老人家人老色衰了，本姑娘就休夫再嫁"。

# 第六卷开封风云 第六十章 掌门初亮相

(更新时间：2006-5-29 0:05:00 本章字数：5404)

吴天德奸笑道："好呀，到时带上我吴天德的一队小拖油瓶改嫁好了，瞧瞧谁敢娶你"。曲非烟娇嗔道："谁说要替你生。。。。。。"，说到这儿忽觉不妥，偷眼向旁边一瞧，果然仪琳听了二人打情骂俏的话羞得满面通红，眼睛微微低着，耳朵却还在偷偷听他们说的话，不禁心生不忿，顿起捉弄之心，故意贴着吴天德耳朵，却用仪琳足以听得清的声音道："我看吴大将军最得意的便是还收伏了一个美貌小尼姑吧？芳心都已经到手了，不知这玉人什么时候娶回家，你不急我都急喔"。

仪琳身子一震，又羞又窘，耳根子都在发烧，只盼自已没有听见她的话，可是却又不由自主地想听吴天德说些甚么，一颗心充满莫名的期待，嗵嗵嗵地急跳起来。

吴天德听了有些尴尬，正不知说些什么，不料那不戒在一旁居然听到，一颗大光头刷地一下蹭了过来，喜笑颜开地赞道："小姑娘说得有理，不单你急，我也在急，唉，太监们都快急死了，偏偏这狗皇帝不急！"

曲非烟对他原本心中颇有恨意，可是听了他这自以为是的比喻，也不禁啼笑皆非，恨恨地瞪了他一眼，却把气撒在吴天德身上，玉手在他臂膀上狠狠地拧了一下。

不料手指掐下去吴天德居然稳如泰山、纹丝不动，曲非烟心中奇怪：莫非掐得轻了？可是好象已很用力了，若是再掐重些这小妮子可是不忍心了。其实吴天德也感臂上一痛，可他左右坐着的都是有身份的帮派门主，他虽一向不拘形象，但是现在被人冠上一个掌门人的称号，却也不敢太过放肆，只有装得若无其事。黄伯流是成了精的老狐狸，只在一旁拈须微笑，好象恍若未闻的样了。

刘正风交游甚广，台下群雄中还有六七人参加过金盆洗手大会，五岳剑派一众掌门吃瘪丢人的事他们都瞧得一清二楚，此时将吴天德如何将五岳剑派众人戏弄得灰头土脸的情形添油加醋地向周围人说

起，那些血气旺盛的江湖好汉对这些自诩侠义的名门大派本就不太感冒，听了吴天德的事与有荣蔫，大起同仇乱忾之心。

内中有些沉稳机敏、老成持重的人虽然没有象他们一样大呼小叫，对吴天德也大生好感，心中都自猜测：这位华山剑宗掌门得罪了五岳剑派，要在名门正派中立足颇不容易，莫非他降尊纡贵来参加五毒大会，就是希望得到我们这些人的支持？嗯，那些名门大派掌门也就此人既合我们胃口、又对我们脾气，虽然我们名气不如五岳剑派，但却胜在人多势众，这位吴掌门这么看得起我们，明年剑宗立派之时，少不得一定要去捧捧场。

其实封不平三人决定尊他为掌门之时，也觉他威望名声不够，明年立派之时恐怕贺客寥寥，颜面上不大好看，十有八九要被岳不群看笑话，不过剑宗无大将，只好天德做先锋，谁也想不到吴天德莫名其妙地，居然得到了这些三山五岳的好汉支持。

台下一些江湖好汉已经纷纷向吴天德挥手致意，有的叫："吴掌门好"，有的叫"吴将军好"，有的叫"吴先生好"，忽地听到一个声音喊了一声"吴大大好"，把吴天德吓了一跳，循声望去，见是一个妇人手中抱着的七八岁的孩子，这才放下心来。（TNND，还以为哪位读者也破碎虚空了呢）

吴天德见大家纷纷向他问好，忙也站起身来抱拳施礼，团团作了一揖，台下众人见华山掌门如此有礼，更加兴高彩烈，在他们心中，华山剑派已等同于华山派，岳不群那玉面书生哪有这胡子将军看着顺眼。

曲非烟眼见自已夫君如此受江湖中人礼遇，不禁喜上眉梢，真比自已受人夸赞还要高兴。就在这时，三顶轿子也到了台下，头前一顶轿中钻出个矮矮胖胖的人来，吴天德在台上瞧得清楚，正是那位开封名医平一指。平一指走下轿子，前边两个背插单刀的汉子正向台上挥着手，被他抬起脚来砰砰两声踹到了一边，自已负着手施施然向台上走，竟是眼皮子都不抬一下，那两人落到地上又惊又怒，刷地拔出刀来正要冲过来，一眼瞧见是平一指，不禁尴尬万分，吃吃地道："啊，是。。。。。。平神医到了"，平一指哼了一声，头也不回。

那两人讪讪地收了刀，见旁边有人好笑，不禁红着脸干笑道："平神医果然医术了得，在下这腰椎一向不太吃力，啊哟，受这一踢，可

是好得多了”，也不管道理通是不通，随便找了个借口便退到了一旁。

后边两顶轿中各走出一个四十多岁的青袍秀士，一人挎着一个极大的箱子，跟在平一指后面，瞧这两人面貌，竟然生得一模一样。人群中一个中年化子呵呵笑道：“计氏昆仲也来了，怎么给平神医做起了小跟班？”

这兄弟二人虽生得一模一样，左边一人却是目光炯炯有有神，二人唯一不同之处就在于此。那眼神锐利的中年秀士向人群中一瞧，见那人周围人都站得远些，颇有些鹤立鸡群的味道，他虽穿了一身破破烂烂的叫花子衣裳，一脸的无赖象，但头颈和肩头却盘了两条青蛇，蛇头做三角形状，长信伸缩不已，甚是骇人，认得是“双蛇恶乞”严三星，这人专以无赖手段敲诈大户商家，但他一身艺业颇为高明，那些富户商人的保镖护院奈何他不得，所以屡屡得手。

这中年秀士名叫计无施，江湖人称“夜猫子”，此人天赋异禀，目力特强，行事忽邪忽正、或善或恶，名声毁誉参半，虽然他不耻严三星的为人，此时见他搭话却也不便得罪，呵呵一笑道：“原来是严兄，要替平神医背药箱，也要平老先生瞧得上眼才行，那是无尚光荣啊。这里是五仙教大会，严兄带了两条蛇来，不怕有班门弄斧之嫌么？”。

“双蛇恶乞”严三星嘿嘿一笑，道：“这两条蛇是严某的吃饭家伙，自然要带在身边，想来蓝教主也不会怪罪”。计无施听了点头一笑，与那长得一模一样的人的双生兄弟计歪歪随着平一指踏上高台。

这位计歪歪的兄长诡计多端，以一双神目名传江湖，这人却是精通奇门技巧，善于打造一些精巧机关，人称“小鲁班”，他本名计崴，因为说话唧唧歪歪不着边际，时日一久便被人叫做计歪歪了。

吴天德对平一指的医术钦佩得很，见他来了忙起身相迎，那平一指沉着脸对这些江湖人根本瞧不在眼里，蹙着眉头不知在想些甚么，一抬头看见了吴天德，顿时大喜，连忙迎上前来拉住他手，上下打量道：“吴老弟身子好了？”

台下众人见一向不将旁人放在眼中的平神医对这位华山吴掌门也礼遇有加，对他更是高看三分。吴天德笑道：“好得多了，平神医神技，吴某钦佩不已”，他这倒非客套之词，就算现代医术，借助无数先进设备，要动这样大的手术，也没有几天功夫行将痊逾的道理，平一指不但医术通神，涂在他身上的逾合药物也太过奇妙。

平一指大是兴奋，一屁股坐在他身旁椅上，计氏兄弟自将药箱背去棚里桌上放下。平一指热情非凡，客套几句便又向吴天德讨教医术，吴天德哪懂得这些东西，问了几句已是瞠目结舌，平一指见他神色确是无知，并非秘技自珍不肯相告，不禁大失所望，放开手叹息道："平某现在遇到一个难题，本来盼望你能给我一些提示，现在又得自行摸索了"。

吴天德想起续命八丸，奇道："莫非是续命八丸？平大夫又有新的配方不成？"，他回来后曾拜托蓝凤凰帮助搜集续命八丸的配方药材，以为她凑不齐药材，所以平一指烦恼，是以有此一问，平一指魂不守舍地摇头道："续命八丸？哦，蓝凤凰已将药材送来，不妨事，不妨事"，说着又沉吟着自言自语道："一切都很顺利，怎么血液注入人体，会凝结而死呢？"

吴天德心中一动，奇道："平先生懂得输血救人之理？"，他实在想不出这人从何懂得如此奇妙医理，居然已懂得输血的医理。平一指骇然瞪着他道："你也晓得这种方法？"

吴天德生怕他再问一些细节让自已无法回答，吞吞吐吐地道："方下曾遇见一位西方游历来的苦行僧，据那僧人说，人体血液有四五种区别，除了父子传承血液相通之外，他人血液有的相合，有的不合，不合的血液与本人原来血液相融便会凝结，所以可先采集血滴试验，方可输血"

平一指啊地一声，喜道："原来如此"，翻着眼睛想了片刻又道："若是肌体拼接，想必也是此理"，吴天德道："那就更加复杂，不过道理大同小异"。平一指兴奋莫名，忙问道："那苦行僧人还说过甚么？"。

吴天德苦笑道："在下对医术一窍不通，只是听了几句便觉无趣，所以也未再问"，平一指瞪起眼睛怒道："可恶可恶，这等神术你居然可以置之不问"，想了想他又不是大夫，不感兴趣也是常理，便泄了气的皮球一般自管坐在椅中自言自语。

再过片刻又有几位掌门来到台上就坐，黄伯流站起一一替吴天德引见，平一指坐在椅中头都不抬，众人知他脾气，也不以为忤。待到太阳高高升起，台下已聚满人群，那计氏兄弟站在台前，向四方英雄团团一转，拱手施礼。

计无施道："各位英雄豪杰，今日五仙教比武大会，承蒙各位赏光，'毒界之王，独自称尊'大会是五仙教以命博命争夺教主之位的手段，蓝教主是五仙教名正言顺的教主继承者，此点本不容置疑，不过五仙教内却有几位长老不甚同意，为免同室操戈，蓝教主才公开举办比武试毒大会，愿意由持不同意见者推举一位出来公开比试，胜者为王，请大家做个见证"。

台下群雄轰然叫好，计歪歪扯着嗓子喊道："各位，各位，请静一静"，他内力不及乃兄，说话难以及远，所以只能将嗓门提高，大声叫道："这事儿，要从二十年前说起，五仙教蓝教主本来还有一位同胞姐姐，姐妹二人均拜在五仙教董教主座下学艺，二人艺成之后呢，这位姐姐却独辟溪径，居然认为毒药运用纵出神入化，最多不过伤及数十人，虽然见效迅速，威力仍不甚大，认为研究疫毒、瘴气才是正途，董教主大失所望，遂公开传位于蓝凤凰教主。。。。。。。"。

吴天德听得心中一动，暗想：这和华山剑气之争倒有些相似，不过他对这位蓝凤凰的姐姐倒颇为钦佩，后世的化学武器理论与其极为相似，五毒教研究的毒物虽然可以立即使人毙命，其危害确实难及瘴气、疫病乃至细菌武器，不过那也太过可怕了。

只听计歪歪果然不负唧唧歪歪之美誉，声嘶力竭、唾沫横飞地从二十年前讲起，他刚一讲及五仙教内部之争，大家还有兴趣，再后来讲至姐妹二人逾争逾烈，终至反目成仇，姐姐叛出五毒教，远赴异域隐居，教中赞成她的一众长老对蓝凤凰一向不甚服从等细节时台下已大为不耐，只想看到精彩的比武场面。

但这位仁兄仍高谈阔论，又讲起蓝凤凰的姐姐如何嫁人、如何生女、如何将毕生所学传授给她，蓝凤凰如何抓住了她，又如何到此举办比武大会，台下众人已极是不耐，性子急些的已经骂了出来。

计无施见兄弟又谈兴大发，连忙趁他停下喘口气的功夫，说道："此次比试共分三场，虽然五毒教以毒享誉武林，但武林中人也不可不懂武功，因此第一场是武功较量，第二场是各自施毒、救人，若是两场不分胜负，那么第三场便各出三杯毒药，分别由对方饮下，自行解毒，负者身死，胜者便为五仙教主，好，现在比试。。。。。。"

计歪歪连忙抢过话头道："且慢，今日盛会，难得一些德高望重的武林前辈、高人也有幸到场见证，在座的诸位有些还不认识，机会难

得呀，今天到会的有。。。。。。天河帮黄伯流黄老帮主，黄老帮主十六岁出道，艺出东海。。。。。。”

吴天德苦笑一声，身子向后一靠，贴在椅背上，我拷！感情文山会海，古已有之了。只听身后有轻微的喀嚓声，扭头一看，曲非烟正拿着一包瓜子儿磕得津津有味，旁边仪琳居然也有样学样，不过比起曲非烟来含蓄得多，瓜子皮儿也都吐在手心里，没有象曲非烟一样吐得满地都是。

见吴天德回头，曲非烟调皮地吐了下舌头，看到二女合好如初，吴天德心中甚喜。此时台下的人已经无名火起，有人怒声骂道：“台上唧唧歪歪的那个混蛋是什么人？他奶奶的如此多的废话”，旁边有人偷笑道：“那混蛋是‘夜猫子’计无施的弟弟，‘小鲁班’计歪歪”。

计无施在台上眼见群雄激愤，大有不可收拾之意，连忙扯住兄弟道：“好了，好了，比武可以开始了”，计歪歪意犹未尽地道：“最为难得的是，华山剑宗的吴天德吴掌门也大驾光临，我们三山五岳的好汉们还没同华山剑派打过交道吧？下面有请吴掌门对大家说几句话！”

他这话出口，台下倒是顿时一静，这些武林中人虽然个个自命不凡，口口声声瞧不起那些名门大派，心底里还是有一些自愧不如的，尤其对这位先是从军、后又一跃成为华山剑宗掌门的吴天德，心底里还是颇有几份敬意和喜爱的，因此一听这话都安静下来，把目光瞧向吴天德。

曲非烟听到这话把头凑到吴天德耳边，笑嘻嘻地道：“天哥哥，要你讲话呢，多讲些话，把他们都震住，没准儿还能再骗几个美女回家”。

吴天德回头笑道：“今天我可不是主角，再说这台下面不是大叔就是大婶，哪里还有美女了，要骗只好骗你那位凤凰姐姐回去了”，说着心头一跳，忽地想起左边棚内还有那位任盈盈任大小姐，眼睛向那边偷偷瞟了一眼。

曲非烟轻啐了一口，笑骂道：“没点正经儿，蓝姐姐风骚得很，我怕你被她吸干了”。吴天德促狭地悄声道：“怎么吸？是不是。。。。。嘿嘿嘿。。。。。。”。

两口子在这儿打情骂俏，旁边黄老帮主一把拉住吴天德，哀求道：“吴掌门，千万讲得短些，这棚子搭得角度不好，太阳刺眼，老夫

都快坐不住了”，另一边平一指听到，唔唔两声道：“无妨，无妨，尽管讲”，说完继续皱着眉思考他的医术去了。

吴天德听了有趣，哈哈一笑，起身走到台前，面对台下黑压压的人群，长吸了一口气，提起丹田之力，高声说道：“今天看到如此多的英雄好汉，吴某很荣幸。我今天只讲三句话，这是第二句。我的话讲完了！”

# 第六卷开封风云 第六十一章 弯刀战苗刀

(更新时间：2006-5-30 0:08:00 本章字数：5831)

群雄呆了一呆，先是一片肃静，然后轰地一声大笑起来，有的跺脚有的鼓掌，有的向计歪歪那家伙嘘声不止，由于这出人意料的发言，这些江湖好汉对吴天德更为喜爱。

任盈盈在棚内听了这几句话也不禁大感意外，她唇边露出一抹欣赏的笑意，摇头轻笑道："这个家伙。。。。"她却未发觉提到他时自已的口气变得极是温柔。

蓝凤凰在旁边听见，诧异地瞧了她一眼，任盈盈正透过竹帘看着外边吴天德向大家拱手示意，返回坐位，并未注意到她的眼神。蓝凤凰眼珠转了转，露出会意的笑容，待吴天德回到坐位坐定，才掀开竹帘走了出去。

她身后四个老者鱼贯而出，这四位老人都是苗人装扮，面目阴沉，但神色间却十分地倨傲。众人的目光都注视到蓝凤凰身上，她仍然身穿蓝布印花衫裤，白晰圆润的下巴下面，雪白优美的颈上三道银环在阳光下闪闪发亮，耳垂上一对酒杯大的金耳环摇曳生姿。

明媚的阳光下，她乌溜溜的大眼睛，俏挺的鼻子，极为俏丽动人。那条宽宽的腰带束得纤腰婀娜，也更衬出了胸前双峰的饱满。台下大多是黑道好汉，见了如此风情的美女不禁眼前一亮，大声叫好，顿时鼓起掌来。

蓝凤凰先向台上诸位掌门拱手一礼，媚目向吴天德瞟来时向他嫣然一笑，她抱拳行礼的动作英气勃勃，又博得台下一片喝彩之声。

蓝凤凰走到台前向台下拱手道："各位英雄，蓝凤凰自接掌五仙教以来，克尽职守，不敢有负恩师所托，五仙教在苗疆声威赫赫，在中原也有些薄名，自问对得起教中上下帮众，但是可惜。。。。。。"。

她顿了一顿，道："本教有几位长老一直认为蓝凤凰不配担当教主一职，只有我的姐姐蓝雪依才是合适人选。蓝凤凰自认用毒之术不及姐姐，可惜姐姐虽得承恩师真传，却不务正业，醉心于研究瘴气疫毒的下乘学问，被家师逐出教去。今日蓝凤凰寻到姐姐的女儿蓝娃儿，她已得到姐姐真传，我在此公开举行比武试毒大会，与她较量毒技，

若是技不如人，甘愿让出教主之位，若是侥幸获胜，还望几位长老顾全大局，不要再自起嫌隙，弱了咱五仙教的名头”。

吴天德心想：听蓝凤凰这话，苗疆的五毒教同中原的教门还是大大不同的，教主并不能在教中为所欲为，各位长老都有极大的权力，是以蓝凤凰也奈何他们不得，只有用这办法来来折服他们了。

他的猜测倒是不假，苗疆各山各峒的土司老爷们各有势力范围，他们辖内的巫医大多在五仙教内担任重要职务，是以五仙教在当地虽是至高无上的教派，但是教中长老势力都相对独立，教主确实不可随心所欲。

蓝凤凰话音一落，右侧棚中传出一声冷哼，随后竹帘一挑，走出三位长老来，这三人两男一女，都是满面皱纹的苗人，那两个男长老右耳下也都穿了金耳环，瞧上去有些怪异，那位女长老拄着一根蛇杖，鹰目深陷，看上去更加阴森可怖。

吴天德奇道：“这些苗人好生奇怪，那棚中有甚么见不得人的东西么，怎么出来就将棚子遮上了，生怕被人看到了似的”。

黄伯流呵呵笑道：“吴老弟，这些苗人比试毒物，难免要带些毒蛇、蝎子蜈蚣一类的东西来，放在里边不便给人看到。若是一会比试当中要解毒，方法也是千奇百怪，若是需要宽衣施救，更是需要有个地方遮羞呀”。

吴天德这才恍然，他见这三人年纪颇老，刚刚蓝凤凰说对手是她的外甥女儿，想来这位蓝娃儿年纪顶多不过十六七岁，却不知在什么地方。只见那位鹰目老妪阴沉沉地横了蓝凤凰一眼，举手掀起帘子，里边白影儿一闪，一个俏生生的人儿闪了出来，轻轻盈盈地往场中一站，台下顿时一静。

吴天德瞧了也不禁眼前一亮，只见这位少女身段儿高挑窈窕，比寻常女子要高出一头，估计身高与吴天德也不差太多。她身穿宽袖轻盈的一件连衣白色长裙，外套一件淡蓝色对襟背心，头上戴着一顶美丽花纹的朵帕花帽儿，肩后垂下十来束乌黑的长辫儿，直垂到臀后，此刻还在轻轻晃动。

这少女耳下垂着一对小巧轻盈的耳坠儿，颈上挂着一条绯色骨链儿，她的皮肤异样的白晰，高高的鼻梁儿，美丽的蓝眼睛儿，宝石一

般熠熠生辉，台下的群雄少有见过这样的异族美女，都惊讶不已，便连那些好色之徒也忘了口哨调笑。

吴天德料不到这位蓝娃儿名字听来象个孩子，居然生得这般模样，看容貌打扮是位回纥族少女，想来那位蓝雪依姑娘年少即被人驱逐出教，虽有一身本领，却孤苦无依，流落西域后嫁了外族人，才生下这个女儿。

这少女手中握着一柄连鞘弯刀，刀鞘十分华丽，镶着各色的宝石，看得人眼花缭乱，只是宝石成色差一分，价值便有天壤之别，若她刀鞘上的宝石都是极品，那光是这柄刀便价值连城了，要是再加上这位美丽娇娃。。。。。。那就。。。。。倾国倾城了。

这位蓝娃儿并不熟识汉语，用着生硬的汉语道："各位英雄，我的母亲七年前就已不再研究疫毒和瘴气，她去世前深悔不该研究那些东西，酿成极大的祸患，所以一再告诫我也不要再去研究了，但我很想替我的母亲和蓝姨比试一场，替她讨回一个公道，如果我败了，塔格莱丽丝向真主发誓，甘愿为奴为仆，永世不起异心"。

她的话中许多字吐字发音都极为生硬，但意思大家都听得明白，这位回纥族名字叫塔格莱丽丝的少女并不想争夺教主之位，但她却想为母亲被驱逐出教出一口气，而且看样子她根本不懂这场较量是生死相搏之争，负者唯有一死，哪有机会活命。有些心软的人想象这可爱少女中毒身亡的模样，不禁暗暗叹息，几乎没有人认为她有希望胜过现任的五毒教主。

吴天德也不禁皱了皱眉，那三位长老或许是真心拥护她，或许是利用她来对付蓝凤凰，但是蓝凤凰对自己的亲外甥女儿要以命相搏，这些江湖女子未免心肠太狠了，想到那位任大小姐其实才是真正被请来的见证人，吴天德对她也不禁微起怨意。

曲非烟凑过来对吴天德耳语道："天哥哥，你不是说没有美女么？这个姑娘可是个异族大美人儿呀，这下你可有了目标了"，吴天德不悦地道："非烟，你的蓝姐姐太过心狠了，这少女怎么说也是她的亲人，而且明显是为那三名长老利用，蓝凤凰用这种手段对付她，不嫌太过狠毒了么？"。

曲非烟哼了一声，道："蓝姐姐才没你说的那么坏，你以为平神医被请来是做什么的？哼！"吴天德恍然大悟，瞧瞧平一指皱着眉头，还

在喃喃自语，不禁回头向曲非烟歉然一笑，曲非烟娇俏地皱了皱鼻子，装出不理他的模样。

蓝凤凰听了塔格莱丽丝的话微微一笑，道："娃娃，我们比试三场，第一场是较量武技，请吧"，说着示威似地向她身后的三位长老淡淡一瞥。

娃娃似乎是塔格莱丽丝这位维族美少女的昵称，瞧蓝凤凰谈笑晏晏的模样根本不象是生死搏斗，这位娃娃便也抿嘴儿一笑，她眉梢眼角虽仍是一团稚气，但那生得极标致的脸蛋上却显出一抹妖媚的的笑意，若是再成熟些，就不难想象红颜祸水是什么模样了。

她向台前跨了一步，右手将刀连鞘举起，斜斜举过眉心，一双淡蓝色的眼眸凝视着蓝凤凰。蓝凤凰微微一笑，举起手来向后一招，有一个教众自棚旁抛过一柄长刀，准确地落入蓝凤凰的手中。

蓝凤凰一刀在手，笑容顿敛，眉宇间英气大盛，忽地双手握刀，自左上而右下，刷地劈出一刀，动作矫健凌厉之极。剑锋下劈，迅即顿住，向娃娃道："你是晚辈，出招吧！"。

吴天德惊咦一声，脱口道："倭刀？！"，原来蓝凤凰手中这把刀，刀身微带弧形，修长约有五尺，刀柄也奇长，足足有一尺半，以细麻缠就，那刀明晃晃极为耀眼，刀刃极窄，分明就是倭寇所用的长刀。

吴天德心中奇怪，蓝凤凰怎么会有倭人的战刀，心中不由升起警戒之意。黄伯流瞧了他一眼，道："吴老弟，这是苗刀！这刀与倭人的长刀极为相似，不过与倭人的长刀还是有些微区别的，据说这种苗刀数百年前就已被当地人使用了"。

吴天德脸上一红，他所了解的古人冷兵器实在有限，只听说过藏刀，竟是从未听说过苗刀。只见场中的娃娃单臂举刀绕着蓝凤凰谨慎地转了两圈儿，忽地拔刀出鞘，此时她是背对吴天德，刀一拔出正迎上满天的阳光。

那柄弯刀镂着稀奇古怪的花纹，吴天德看到另一面，虽不识得内容，却认得和自已打过工的一家清真饭店印着的可兰经文字相仿。那些镂刻的文字迎着阳光一晃，发出道道耀眼的光芒，光芒流转，犹如无数颗水珠倾盆而出。

蓝凤凰被刀光一晃，不由微微地阖起双眼，就在这一瞬间，娃娃发出一声娇喝，弯刀疾挥，一片银光洒向蓝凤凰的颈部，这一刀不但刀势诡异，刀速奇快，而且先藉刀光反射刺激蓝凤凰的双眼，实是抢尽先机。

谁也想不到这娇怯怯的少女出招竟然如此狠辣，曲非烟见了担心，竟然惊呼一声站了起来。只见蓝凤凰矮身疾退，跃下两级台阶，单手持刀，左手在脑后一抹，将头一扬，满头秀发刷地飘起，顿时密如细雨的银针从发丝之间疾射而出，若说方才娃娃那一刀巧用阳光、妙到毫巅，蓝凤凰这一手更是出人意料，眼见那密密麻麻的银针疾刺而去，刚刚还为蓝凤凰惊呼出声的群雄又不禁为那位少女担起心来。

不料这少女好似早有准备，将弯刀舞成了一团满月，只听叮叮叮一片响声，那少女边舞边退，忽地矮身扬头，十几条长辫灵蛇一般腾空，竟也射出一片银针来。吴天德吁了口气，这二人这手奇妙的暗器手法用来对付别人或可生具奇效，若是自已猝不及防之下也难免被射中一两枝银针，但蓝凤凰与娃娃其实艺出同门，对这些手法彼此了如指掌，倒难于伤敌了。

蓝凤凰一声轻笑，身子早已高高跃起，从娃娃头顶跃回台上，嘻嘻笑道："娃娃，我倒忘了你已得到姐姐真传，你也不要在阿姨面前卖弄了吧"，说着双足前后一分，一声娇喝，双手握着长长的刀柄，脚下移动极快，一柄长刀随着步伐的变换，刀势如潮，劈向娃娃要害。

她用刀与中原刀法大大不同，脚下急促移动，双手变换使用，忽而单手，忽而双手，双手持刀时重心又左右移动不停，一柄刀使出来如暴雨骤发，划出一道道银亮的弧线，娃娃苗条修长的身段儿犹如狂风暴雨中一株小草儿，是刀光中苦苦挣扎。

那位五虎断门刀的彭老爷子猛地睁大双眼，喝了一声："好刀法！"，吴天德也没想到蓝凤凰一个娇滴滴的大美人儿，居然使得出如此刚猛迅捷的快刀，只见她刀如闪电，一刀刀凌厉至极地劈出，那气势催枯拉朽，只怕一刀劈实，娃娃那娇怯怯的身子就要被砍成两段。

娃娃脚下不断后退，手中的弯刀光芒大弱，犹如天地间弥漫着的风雪中一点摇曳的烛光，虽然妖艳而美丽，却随时将会熄灭。

眼见如此精彩的武功，不少人已轰然叫好，心中认定这位维族少女必将惨败。吴天德细细观察蓝凤凰的刀法，见蓝凤凰虽然臂力未必

出众，但这刀妙就妙在可以借助腰背的整体力量，拧腰俯身俱可增加刀上的力道，身催刀势，刀随人转，辗转连击，藉着急速的步法，一刀比一刀凌厉。

此时娃娃在蓝凤凰的步步紧逼下渐渐已无还手之力，只闻一片兵刃交击之声中，娃娃手中原本渐渐萎缩的刀光忽然迸发出灿烂的色彩，呼啸着发出破风之声，只听“铿”地一声巨响，蓝凤凰手中的苗刀与她的弯刀接实，那弯刀被击得脱手飞出，掠空发出锐啸之声，竟笔直地飞向坐在台上的吴天德。

蓝凤凰未料到娃娃手中的弯刀竟被震得脱手飞出，不由微微一怔，便在此时，娃娃一声娇叱，左手的刀鞘疾刺向蓝凤凰胸口，那弯刀刀鞘的鞘尖以黄铜包裹，极是锐利，刀鞘未至，鞘上五彩斑斓的宝石突然间脱落，先于刀鞘疾射向蓝凤凰面目四周。

蓝凤凰大吃一惊，一式“乳燕穿林”倒跃而起，那刀鞘刷地一下在她玉腿上划出长长一道伤口，人未落地鲜血已经涌出。蓝凤凰倒纵而出，娃娃立即接踵跃起，刀鞘再次刺向蓝凤凰，蓝凤凰甫一落地，就地挥刀一旋身，一式“腰横玉带”刀光如匹练，将娃娃迫开，这才解了自已生命之危。但她左腿划伤，立在地上的一只雪足已被鲜血浸透。

这几招兔起雀落、变化极快，台上台下众人都瞧得目不瑕接，情势如此扣人心弦，众人皆屏息观看，偌大的会场一时鸦雀无声。

再说吴天德坐在椅上万万料不到那弯刀径直向自已刺了过来。此时他伤口虽渐渐痊愈，但若是急急纵身跃起，伤口难免迸裂，而他左右分别坐了黄伯流和平一指，后边便是曲非烟，竟是无处可闪，眼见那刀来势奇快，吴天德忽地站起，身子一侧，右手衣袖挥出，犹如流云舒卷，嗖地一下将那疾射而来的弯刀卷起，随即振袖一拂，长袖刷地伸开，那弯刀被横着弹到半空之中。

这一手动作优美，有人见了已惊奇地叫道：“流云飞袖！”，原来这位华山剑宗掌门居然有如此精湛的内力。其实吴天德并未学过流云飞袖的功夫，只是迫于形势，灵机一动，以内力驭袖，使出这一式手法来，确也暗合流云飞袖的运用之理。

此时正是蓝凤凰挥刀迫开娃娃之际，那刀被弹至空中，竟未力衰落下，仿佛被无形的丝线悬于空中，刀身微微颤动，发出嗡嗡的响声，仿佛有两股看不见的力量在撕扯着它一般，这一来不但全场众人

都将目光集中到这异象上来，便连场中的蓝凤凰和娃娃也惊异地瞧向那刀。

那弯刀刀刃原本便薄，此时颤动之声越来越大，嗡嗡有如一群马蜂振翅，刀刃摆动幅度越来越大，忽然“铮”地一声清鸣，那刀竟从中折断，两截断刀这才掉落地上。

所有人见了无不骇然，这以飞袖卷起利刃抛出，在场之人虽无几人可以做到，但也只是钦佩而已，但他这力道实在诡异，竟将抛出的弯刀凭空悬于空中，过了半晌才被内力绞断，这种怪异景象众人可真是闻所未闻。

娃娃瞧见自已的弯刀居然被震断，顿时脸色大变，痴痴地望着地上的断刀，喃喃地说了几声“断了。。。。。。刀断了。。。。。”。忽地抬起头来，一双明媚的大眼睛恨恨地瞧着吴天德。

吴天德自知是他那霸道、怪异的内力突然大进，掌握不够熟练所致，见这少女极是难过，眼光瞧着自已大有恨意，正想解释一下，台下忽有人怪里怪气地笑道：“好内功，华山剑宗掌门未瞧见他剑术如何高明，这手内功可比气宗还要俊得多啦，不如去做气宗掌门，更加名正言顺”。

吴天德一怔，向台下瞧去，只见两个头戴斗笠的灰袍人侧身立于人群中，微微有些背对着自已，那说话的一个单手扶着斗笠，遮住了面目，正嘿嘿地怪笑。

吴天德见那人身材略有些佝偻，颈后头发花白，显是年纪不轻，便拱手道：“这位前辈何出此言，可是对晚辈有甚么成见？”

那人手抚胡须点了点头，阴阳怪气地道：“你是华山剑宗掌门？不知老夫是谁么？”

吴天德听了不禁好笑，暗想：我拷！你以为你是赌神啊？看个背影就知道你是谁！

# 第六卷开封风云 第六十二章 金山无名、贱惊天下！

(更新时间：2006-5-31 0:07:00 本章字数：6435)

吴天德见这老者故弄玄虚，便笑了一笑，并不想搭他的腔。他自来到这时代，大小阵仗也经过不少，加上内家气功日渐高深，这养气的涵养也越来越好，是以老汉那带些渺视语气的话，根本不放在心上。

但他转身之际忽地瞧见那位维族少女还气鼓鼓地瞪着自已，忽地想到蓝凤凰腿上已经受了伤，这位塔格莱丽丝姑娘武功不在蓝凤凰之下，招式刁招古怪处尤有胜之，二人若再比下去，恐怕蓝凤凰这位女中豪杰便要被她所杀，不如自已来插科打诨，搅它一场，暂解蓝凤凰之围。

这样一想，他便停住脚步，向那位老者道："学武之人，当内外兼修，两者缺一，便如瘸了一腿，终究难至上乘。剑宗门人固然重视剑术研究，但这练气之学也是祖师爷传下来的学问，不但要学，同样要发扬光大，前辈以为然否？"。

他这一番侃侃而谈，气度雍容，颇有一派宗师风范。老人并不回头，仍是嘿嘿笑道："内外兼修？说来容易，老汉兄弟二人，倒想领教一下你这位剑宗掌门的本领"。吴天德呵呵一笑，老人这番话正合他的心意，他剑眉一扬，向蓝凤凰道："对不住了，蓝教主，看来吴某今日要喧宾夺主，借教主的地方请两位前辈指教一下了"。

蓝凤凰果然是女中豪杰，腿上血流如注，仍是面不改色，听了吴天德的话，心知他是要替自已解围，暗想这人倒真是个有情有义的好汉子，可惜。。。。。。他是非烟妹妹的夫婿，那位大小姐似对他也别有一番意思，自已是与他无缘了。

她向吴天德笑道："吴掌门不必客气，刚刚吴掌门露了一手极上乘的内功，令蓝凤凰大开眼界，现在有机会再欣赏到华山剑宗的无上剑法，更是求之不得"，说着向台下群雄拱了拱手，扬声道："这一场比试，是蓝凤凰败了！回头蓝凤凰再和娃娃教量教量用毒的本事，现在先请大家见识见识吴掌门的华山功夫吧"，说着又向台上拱手示意，这才不急不愠地步入左侧棚中。

她这一路走去，一步一个血脚印，步伐却并不加快，显然是自重身份，不肯露出急于救治的表情。娃娃瞧见，一对弯弯长长的眉毛微微蹙了蹙，也不知在想些甚么，待她走进棚中，才向吴天德狠狠瞪了一眼，走去捡起两截断刃，也转身进入棚中。

吴天德拂袖向侧一扬，缓声道："两位前辈，请！"。他站在台上距那老汉尚有十余丈距离，但这一声请说得虽语气极轻，看似并不扬声提气，却清晰地送入老汉耳中，旁边站立的那些江湖好汉都听得一清二楚，犹如就站在他身边低语一般，吴天德又显露了一手内家气功，显然是有意给两人一个下马威。

那灰袍老汉伸手将斗笠摘下，旁边一直并不作声的人也摘下了头上斗笠，吴天德瞧了不禁一怔，只见一直同自已对答的那人头上挽着发髻，旁边另一人却是一个光头，两人抬手一挥，手中斗笠脱手急旋飞出，一左一右在空中划了一个弧形，飞向立在台中的吴天德。

这两片斗笠盘旋急飞，发出呼啸之声，若被射中难免筋断骨折，曲非烟关心则乱，不禁惊叫一声："天哥哥。。。。。。。"，吴天德回头笑道："无妨，两位前辈和我开个玩笑罢了"。

他转身回头之际，两面斗笠已将掠至身侧，在他和曲非烟对话时，斗笠在他身边交叉而过，堪堪擦着他的身子掠过，斜斜飘上去，"嚓"地一声插入左右两边合抱粗的古柏树干上。两面斗笠只是普通的竹蔑制成，竟插入树干半尺多深，若是削中人体，后果可想而知。

二人露出这一手功夫，顿时震惊全场，台下群雄万万想不到毫不起眼的两个老人居然有这样一手精湛的武功，同时对吴天德的判断和定力也更加的佩服。两个老汉嘿嘿一笑，转过身来，将头抬起向台上缓步而行，两双眼睛瞧着吴天德，目光中已露出欣赏之色。

吴天德打量这二人，只见这两人都是六旬上下的老人，面黄肌瘦，但这二人面貌生得却是古怪已极。那位头挽发髻的老汉一身灰青色的衣袍分明就是一个道士，他旁边那个光头老人却是一个灰袍和尚。这道士天生一张笑脸，嘴角上扬，一双眉毛弯弯，瞧来仿佛随时在笑。那和尚却是天生的哭脸，嘴角耷拉着，一副没精打彩的样子。

吴天德见了二人这等异象，不禁暗暗警惕，他在养老院时陪着那帮老家伙听评书，常听《三侠五义》一类评书说江湖上有三种人不能

得罪，一是出家人，一是妇孺，一是残疾，若是生具异象者更大多身怀绝技，虽然觉得未免太过脸谱化，但是自已今日遇上了，还是不免暗暗小心。

这笑老道、哭和尚走上台来，肩并肩站着瞧着吴天德，坐在吴天德身后的各派掌门互相低低询问，这些人也算见多识广，竟无人识得这二人来历。吴天德向二人拱手道："请教两位前辈高姓大名"。

笑脸道士耻高气扬地道："贫道无名道人"，哭脸和尚有气无力地道："贫僧金山和尚"，吴天德笑笑道："久仰，久仰，不知两位前辈用甚么兵刃？"

无名道人翻了翻白眼，道："既然久仰，怎么连我们用的兵刃都不知道？"，金山和尚舔了舔嘴唇，道："金山无名，剑惊天下！我们用的当然是剑"。吴天德心中一动，暗想："华山剑宗，以剑术驰名武林，所谓树大招风，现在刚刚传出去要重新开宗立派，难道就有人意来踢我的山门了？"。

一念及此，他心中更加谨慎，微微后退两步，躬身道："两位是长辈，请两位前辈亮剑！"，无名道人哈哈一笑，道："你不说我们也是要亮的"，说着一拉道袍前襟，探手进去抻出一柄长剑，不爱说话的金山和尚也从僧袍下摆中抽出一柄剑，两人装模作样地拔了半天，那剑还是拔不出来，无名道人干笑道："这剑足足三十多年没有用过了，想必是生了锈"。

听见这话的人无不捧腹大笑，只见那金山和尚咬牙切齿地拔了半天，一声让人听了牙根发酸的异响，那剑竟被他拔了出来，只是用力太大，他自已差点一跤仰面跌倒。那剑拔出带出一片纷纷扬扬的锈蚀铁屑，落了他一头一脸，这和尚忙不迭地微微闭眼，一张天生的苦脸更显出一副愁眉苦脸的样子。

众人看见更是笑得打跌，曲非烟小孩子脾气，见了笑得前仰后合，仪琳不敢象她那么放肆，但也忍不住噗哧一声笑了出来。无名道人见了生怕自已也落得同样下场，忙蹲下身来在石板上敲了又敲，瞧见剑柄松动，这才将剑抽来，只见那铁剑也是锈迹斑斑，一点剑刃的光芒都瞧不见了。

吴天德见了暗暗称奇，这两人虽有可能存心前来捣乱，故意装腔作势，但这两把剑却不象是作假，竟是真的数十年不曾拔出来过。他

再仔细瞧瞧那剑，心中不由一动，这剑虽锈迹斑斑，几乎掩盖了本来面目，但从剑形上仍可看出极似华山派的剑，难道这两个人。。。。。。

无名道人将那破破烂烂的锈剑拔了出来，不理众人的嘲笑，自顾瞧着举在手中的锈剑，手指轻轻抚摸着剑刃，深情地道："老伙计啊，咱们可有三十多年没有见面啦，唉，我老啦，你。。。。。。也老啦。。。。。。"。

旁边那位金山和尚听了，忽地抱起那柄锈剑搂在怀中，号啕大哭起来，这和尚哭得那叫一个伤心，真是闻者伤心，听者落泪，场上群雄瞧见这么一个六十多岁的光头和尚居然哭得一把鼻涕一把眼泪，不禁都啼笑皆非。

无名老道喝道："金山，你个老混蛋，哭甚么哭，再哭。。。。。。再哭。。。。。。老道也要哭了"，说着捧起他的剑也大哭起来。这和尚道士抽抽噎噎哭了半晌，台下群雄终于不奈，有人高声叫道："你奶奶的，要比剑便比剑，你们嚎个甚么劲？金山无名，从没听过，不过贱惊天下，倒是要从此名闻武林了，但这贱字么，却是贝戈戈的贱！"。

旁边有人听见大笑，说道："金山无名，贱惊天下，哈哈，妙极妙极！"，无名老道忽地收住哭声，向那大笑的人怒视一眼，喝道："没规没矩的小子，老子在伤心，你叫什么叫？老子的剑就是专门用来杀贝戈戈的贱人的！"。

他这怒目一瞪，目光有若利箭，不怒而自威，虽然看上去仍是一个毫不起眼的糟老头子，但那一刻身上散发出的凌厉气势，令那人心头一寒，顿时收住了笑声。无名喝住了他，扭头向金山道："和尚，起来！咱们足足有三十年没有见人使过华山剑宗的武学了，机会难得，就请这位吴掌门指教指教吧"。

那和尚收住哭声，起身和无名老道并肩一站，手中的锈铁剑胡乱挥舞了几下，道："好，请吴掌门指教一二"。这二人持剑这么一站，顿时气势大为不同，刚刚还象两个滑稽的小丑，现在却岳峙渊停，大有一派高手风范。

吴天德深知这二人深藏不露，绝非外表显示的那么简单，同时对两人的身份已隐隐有所了悟，他向二人笑笑，四下拱手示意道："吴某

身边没有带剑，不知哪位英雄借剑一用，让我见识见识两位前辈的绝学”。

台下群雄用剑的不多，内中有一位言州霸剑门的弟子，兴冲冲抛上来一把巨剑，吴天德伸手接过，瞧了瞧不禁啼笑皆非，这剑比寻常的剑长了一尺，剑刃足有三柄华山长剑并列的宽度，这哪是一柄剑，根本是一把巨型开山刀。所谓剑走轻灵，这种霸王剑走的其实是刀的路数，硬劈硬砍，虽然正合吴天德心意，但他对这二人已经起了些疑心，是以想以华山剑法打败他们。

就在这时，左边竹帘一挑，一位健美苗条的苗家少女快步走了出来，手里捧着一柄长剑，笑盈盈地向吴天德躬身道：“吴掌门，这里有柄剑，请先生使用”。

吴天德连忙伸手接过，那苗家少女虽然只有五六分姿色，一双眼睛却又大又媚，趁吴天德接剑的时候向他瞟了一眼，低声说：“这剑是一位白衣公子的，教主说，希望公子大展神威、一剑双雕！”说完抿嘴儿一笑，轻盈地转身退下了。

吴天德听了知道这剑是任盈盈借给自已的，想及她必是怕自已发现她用的是逸电宝剑，识破她的身份，所以随手带了这把长剑，此时拿来给自已用，以她的性子，已是显示出极大的好感了。又想及蓝凤凰嘱咐苗女告诉自已大展神威、一剑双雕，似乎一语双关，不知是说要自已连败两个神秘剑客，还是说要自已既打败对手，又能打动任盈盈的芳心，想及妙处，不禁心中一荡。

他扬手将那巨剑掷回给那位霸剑门的弟子，含笑点头表示谢意，然后拔剑出鞘，亮了个“苍松迎客”剑势，向金山无名两人道：“两位前辈，请！”。

金山无名两人虽在江湖中藉藉无名，论江湖地位远不如吴天德，但二人年岁居长，又是以二打一，竟不谦让，二人对视一眼，无名道人先出一剑，歪歪斜斜向吴天德刺来，这一剑看上去虽然寻常，但剑势甚快，剑招轻灵盈动，一剑笼罩吴天德上身五处要害，吴天德嘿了一声，对二人的身份更加有些确定。这一剑虽然被这位无名道人改造得有些面目全非，但形散神在，分明便是他曾在玉女峰思过崖见过的那式“有凤来仪”。

吴天德一时兴起，使出洞壁上魔教长老破解的招法，手中剑疾刺向无名道人剑尖，无名道人吃了一惊，他这一剑本来还蕴有五式后着，不料吴天德这一剑如神来之笔，既不挡格闪避，也不破解拆招，竟是以攻对攻，不但迫得他无法使出后着，反而受制于人，不得不狼狈地退了一步。

金山和尚惊咦一声，前膝一屈，铁剑呼地一声刺向吴天德小腹及双膝，这一招也是石壁上所刻剑法，旋即便被吴天德破去，这二人出手原本迅捷轻灵，剑势凌厉无匹，可惜遇上吴天德招招破法成竹在胸，吴天德几乎不见前后移动闪避，二人一招出手，两剑尚未击实，便被迫得马上换招，二人剑招连连受挫，剑势顿时一滞。

场下群雄只见这两个和尚道士起伏腾挪，手中的剑如狂风一般从不同角度刺向吴天德，却见吴天德一柄剑挥洒自如，双方真正双剑相交的时候根本没有几次，只见吴天德左刺一剑，右劈一剑，那金山无名、剑惊天下的两位高手便大呼小叫，或闪或避，不禁心中大奇。

这二人出招几乎没有一招完整，被吴天德压制得无法反击，使得二人心头怒火渐起，忽地两个人齐声呼啸，剑法一变，金山和尚剑法大开大阖，势道雄浑，无名道人展开身法，一柄剑恍若流星，二人使出自悟的合璧连击之法，森寒剑光，顿时将吴天德笼罩在其中。

吴天德将一柄剑舞得风雨不透，他的剑招甚杂，时而使出石壁上华山剑法，时而展开独孤九剑，剑尖急颤，处处攻敌必救，二人仅支持片刻，仍是步步后退，三柄剑风车一般绞成一团，忽地吴天德一声断喝，犹如晴天一声霹雳，只听呛啷一声，金山无名二人手中的长剑被卷上了半空，吴天德手中长剑如一泓秋水，稳稳地横在二人面前。

台下看得如醉如痴的群雄半晌才轰然叫好，台上几位掌门武功较高，更是看出了门道，惊得半晌无言。任盈盈坐在帘内，目射异彩，直至今日她才被吴天德的武功彻底折服。

金山无名两人面如土色，互视一眼，忽然一齐俯身拜倒，双手抱拳，态度极为恭谨地道："华山剑宗赵不凡、孙不庸拜见掌门人！"，吴天德早已心中有数，闻言大喜，连忙抢前一步，将二人扶起，他听是不字辈的，那是和自已平辈了，便道："赵师兄，孙师兄，快快请起，小弟惭愧，竟连自家兄弟也未认出"。

无名道人赵不凡赧然道："我兄弟二人隐居在崂山脚下，听说本派重开山门，便从山东赶来，路经此地，不巧遇见掌门人，只因从未听说过掌门姓名，于是自不量力向你挑战，唉，我二人真是自命不凡，实在平庸，还望掌门师北不要见怪。。。。。。。"。

吴天德喜不自胜地道："剑宗昔年虽退出华山，但今日封不平三位师兄重建山门，小弟忝被尊为掌门，正觉独木难支，今日有两位师兄赶来，小弟真是欢喜非常"。

大家听见这二位高手竟是华山剑宗当年流落江湖的弟子，都是连连称奇，有些人暗暗合计，华山剑宗掌门武功深不可测，现在麾下高手连连聚集，实力已经远远胜过气宗岳不群，嗯。。。。。。自己闯荡江湖，这条大腿得及时抱住才是。

吴天德将二人引至棚中坐下寒喧，台下群雄议论纷纷。今日毕竟是五毒教比武大会，现在吴天德露了这么一手，将风头都抢了过去，但这比试还得进行下去。计无施作为主持人不得不上场说话，不过他可是不敢让兄弟再上场了，这位计歪歪兄弟一开口，便是他这位大哥也是无计可施。

计无施独自走上台道："刚刚吴掌门与剑宗两位前辈较技之精彩，实在令人大开眼界，不过今日乃是五毒教比武大会，方才比武较技蓝教主先负一场，现在有请蓝教主、莱丽丝姑娘举行第二场：较量施毒解毒之术，有请两位！"。

蓝凤凰走出棚子，她左腿上绑了白色的布巾，那条腿上包扎了，裙摆裤腿儿都卷了起来，露出白生生一截大腿，叫人瞧着眼馋，这苗女也不在乎。

蓝娃儿也走出来，两人隔着一丈多远立定。蓝凤凰向群雄道："这一场试毒解毒，乃是双方各出一人，由对方下毒，再由彼此来解，因随时有性命之忧，因此这人选么。。。。。。按本教惯例，是寻找该当死罪的犯人做为试毒之人，此地远离苗疆，本教未将人犯带至此处，因此。。。。。。本教抓获一个淫贼，便由他来做试毒之人。所谓万恶淫为首，这人不但采花犯奸，而且事后势必杀人灭口，可谓罪大恶极，相信诸位武林同道也不会反对"，说着她向棚中喝道："带上来！"。

只见两名佩着短刀的苗家汉子押着一个白面书生走上台来，后边一人提着一把椅子，将椅子往台上一放，两名汉子将那书生丢在椅上，那人神情萎顿，在椅上动弹不得，也不知是被什么手法制住。

这白袍书生长得一表人材，但眉宇之间一股阴郁之气，隐隐带着些淫邪之意，吴天德瞧了吃了一惊，这人正是那晚试图染指任盈盈，被他惊得穿窗而逃的那个淫贼。

蓝凤凰道："这人外号怜花公子，名叫伏欹，乃是西域有名的采花淫贼，华山吴掌门可以证实他的身份。这场比试，便由蓝娃儿在他身上试毒，蓝娃儿，你的人带来了么？"。

蓝娃儿嫣然一笑，道："带来了，我的人也是作奸犯科、罪大恶极的大恶人，不过不是一个，而是六个"，她向身后摆了摆手道："将他们带出来！"。

三位长老的手下依次拖出六个捆得直挺挺的人来，往台上一立，只见却是六个高瘦干枯的白发老头儿，一人嘴里堵了一块毛巾，瞪着一双小小的绿豆眼。众人瞧了面面相觑，这么大岁数的老头子怎么看也不象淫贼，更不象江洋大盗，他们是甚么人？

不戒、仪琳、曲非烟等人却大吃一惊，吴天德瞧见身子一震，脱口叫道："桃谷六仙？！"

# 第六卷开封风云 第六十三章 两个傻瓜鸣翠柳

(更新时间：2006-5-31 23:03:00 本章字数：5587)

吴天德瞧见那六人是桃谷六仙，不禁大吃一惊，他有时想起这六人还在奇怪，这桃谷六仙自那日强行给自已灌下‘续命八丸’后，怎么从此不见踪影了呢？按说这绝非六怪的性格，原来却是被这位蓝娃儿姑娘给擒去了。

那伏欹坐在椅中，瞧见旁边坐着的吴天德，眼珠儿转了转，忽地面上露出喜悦之色，向吴天德大叫道：“大哥，我只是想将那白衣美女擒去见你，小弟真的连她的一根头发都没有碰过呀，大哥，你可要给小弟做主呀！”

吴天德又惊又怒，霍地站起喝道：“你胡说甚么？”，伏欹脸上一呆，露出疑惑之色，忽地‘啊啊’两声，好似恍然大悟，道：“啊，认错人了，这位英雄，在下只是一个无名小卒，绝无为非作歹之事，请英雄救我性命呀”。

蓝凤凰刚刚还说吴天德可以证明他是西域有名的淫贼，这小子立刻便和吴天德攀上了关系，刚才矢口否认与他认识的举动更加令人心生疑窦。吴天德气得不轻，他知道这个伏欹为了活命，故意如此胡说，目的就是为了让人起疑，如果自已为了避免嫌疑，势必要救下他性命来证明自已的清白。

吴天德深知此刻气不得，若是气得暴跳如雷，那就正中了他的奸计，于是定了定神，淡淡一笑道：“伏欹，虽然中原武林识得你的人不多，但你在西域作奸犯科，罪恶累累，要找出认得你的人还不容易？你欲对那少女不利之时，我在房外亲耳听见你说连契里胡乾可汗的长公主，都是被你先奸后杀，这样一位色胆包天的淫贼，想扮无名小卒脱身，你想得也太天真了”。

伏欹还想再说，蓝凤凰甚是机灵，抬手点了他哑穴，这淫贼眼珠子骨噜噜乱转，空有一肚子坏水，却再也倒不出来。台下群雄虽然略起疑心，但是见吴天德神色淡然，毫不惊慌，也都猜想是这淫贼病急乱投医，攀咬他人，这把戏法场上的死囚常有人用，也不希奇，是以大家也都一笑置之。

吴天德暗暗吁了口气，走上两步，向蓝娃儿拱手道：“娃娃姑娘，在下心中有些疑问，还请姑娘释疑！”。蓝娃儿明媚的大眼睛瞪着这折断自已心爱宝刀的中原人，冷冷地道：“我叫塔格莱丽丝，娃娃也是你叫的么？”

蓝凤凰在旁边格格一笑，似乎看见吴天德吃鳖甚是有趣，吴天德脸上一红，忍着气道：“莱丽丝姑娘，这六人在下恰巧认得，他们名为桃谷六仙，虽然不通世故、性如顽童，却绝非淫邪无耻、为非作歹之人，姑娘说这六人罪该万死，是以用作试药之人，在下倒想听听原因，否则断不能坐视你断送了这六人性命”。

蓝娃儿淡蓝的眸子向旁边蓝凤凰一瞥，淡淡地道：“你这么说是信不过我啦？我自信解毒的本领不下于旁人，有我在此，绝不会令他们六人死去”。

吴天德道：“姑娘或许真有一身通天彻地的本领，但是人命岂能儿戏，若是万一有个闪失，那便无可挽救。请姑娘容吴某问问这桃谷六仙，若是真的做下十恶不赦的恶事，吴某绝不插手”。

蓝娃儿柳眉一皱，不情愿地道：“这六个人满嘴胡说八道，甚么浑话都讲出来，若是容他们开口，难说又会说出甚么难听的话来，这六个恶人是我亲手抓的，还会有错么？”

“哈哈。。。。。。”，台上传来一串长笑，一道青灰色的人影儿从桃谷六仙面前一掠而过，押着桃谷六仙的几名苗人根本来不及反应，那人已疾若飞鸟，翩翩掠至吴天德身后，嘿嘿笑道：“我家掌门只不过想问这些人几句话，若是心中无鬼，何必躲躲闪闪？”此时桃谷六仙面前被那人随手扯出的毛巾才缓缓飘落地上。

这人正是无名道人赵不凡，蓝娃儿身后三名苗人长老又惊又怒，刚刚跃跃欲试地冲上来，金山和尚孙不庸已疾掠至吴天德身前，手中剑刷地一横，只说了一个字：“退！”。

他手中用的正是任盈盈借于吴天德的长剑，吴天德还不及送回，刚刚携二人回棚中时随手搁在桌上，被孙不庸顺手抽出使用。这剑一横，大有方才吴天德横剑于他们面前的气势，三名五毒教长老身形不由齐齐一窒。

吴天德心中大乐，哈！原来做掌门这么爽，很多事只要你有那个心思，立刻就有人跑出来替你去做了，实在是开心。那桃谷六仙被人

扯出口中毛巾，呼吸了几口自由的空气，顿时六张嘴巴又一齐开动起来。只听桃干仙喜道："神医，我们果然是天下第一神医，你们瞧见吴天德现在威风凛凛的样子了么？哈哈哈。。。。。。。。"

桃枝仙也喜得眼睛都看不见了，呵呵笑道："如此可见我是大有眼光，我一瞧便知他内火太旺，表里太虚，以致萎靡不振。那药给那女子服下未免可惜，被我抢来给他服下果然大有效果，现在已经生龙活虎、重振雄风了"。

群雄听得都莫名其妙，这是什么药呀，吃了生龙活虎，还重振雄风？莫非这位吴掌门瞧着极健壮的身子，竟是银样蜡枪头，身有暗疾不成？嘿嘿，男人得了这病可真是比什么都惨，同情，真是同情！

桃叶仙奇道："为甚么生龙活虎？你们见过龙么？那虎瞧来也不过如此，被仙翁谷中那头野猪追得逃之夭夭，不如说他生猪活驴更加恰当"。

吴天德听得啼笑皆非，他本想为六人解围，所以想问问他们因为何事被这少女抓起来，想不到这六人还被捆着，只是自由了一张嘴巴，就又开始胡说八道、不知所云了。

桃花仙眼见功劳都被两位兄长抢去，也顾不得再和他们争论，眼前还有一件大功，说甚么都要快快抢下来才是，忙对吴天德道："吴小子，我们六位老人家为了你，可是辛苦得很哪，为了让你得到一个貌美如花的女人，大老远的跑到华山去把你请了来，那日给你吃了药，我们六位老人家又瞧见这位小姑娘。。。。。。对对，就是你面前这一位，哇，穿了好少好少的衣裳正在跳舞，那小腰儿扭得象蛇一般。。。。。。"。

桃实仙忙抢着道："这不是重点，这不是重点，重要的是你莫看她高高的个儿，腰肢细细的，可是脱了衣裳实在是该圆的圆，该扁的扁，那屁股圆溜溜得象十五的月亮，扭得跟拨浪鼓似的，比我在华山正气堂见到的那个大美人还要好看，我便想替你抓回去，让你连她一齐要了，不料这小姑娘不知撒了甚么药粉，把我老人家迷倒抓了起来，你快抓住她，让她给你多生几个小宝宝"。

吴天德听了脸上青一阵，白一阵，一张本来还算英俊的面孔拉得真比驴脸还长。那位塔格莱丽丝姑娘异常白晰的脸庞此刻涨得发紫，和茄子也差不多了。

赵不凡、孙不庸面面相觑，他们二人身为华山剑宗弟子，自是了解封不平三人，这三人推举出来的人，武功如何他们虽然刚刚还不知道，但人品一定不至太差，这六个老头儿形容的人简直就是淫贼头头，说什么也不会是本派掌门，只盼掌门予以辩解一下，免得辱了华山剑宗的名声。

台下群雄方才听了伏欹的话，尚不相信，现在听六个老头儿异口同声说到处替吴天德搜罗美女，才被人抓住，言之凿凿，无可辩驳，那位吴掌门脸上青一阵、白一阵样子大是可疑，不禁一个个都以有色眼光瞧起他来，便连台上几位不轻信人言的掌门人也满面狐疑之色。

任盈盈自是知道事情经过，她在棚中见吴天德被这几个白痴弄得脸色忽青忽白，狼狈不堪，忍不住伸手掩住了嘴，满眼都是笑意，只想瞧他再出一些丑。

吴天德知道这六个人武功虽高，但是先天智力有些缺陷，可是他们当众这么胡说八道，要自已怎么辩解？当下苦笑道："这六个人果然是满嘴胡说八道，莱丽丝姑娘，你还是把他们的嘴再堵起来吧"。

蓝娃娃虽然脸色比他还要难看，听了桃谷六仙的话却鄙夷地瞪着他道："原来是你派他们去偷瞧我洗澡。。。。。。。我。。。。。。"她自知失言，不觉脸上一红。

桃根仙奇道："你是在洗澡么？我们怎地没有瞧见？只看见你屁股扭呀扭的，再说你又不是在水里，怎么说在洗澡？"

[www.517z.net]

桃叶仙道："大哥此言差矣，她当时虽是站在房中，但是光着大腿，露着肚脐，若说不是洗澡，那又是在做什么？说不定她们异族人洗澡就是在空气中洗的，你不记得她头发还是湿的么？"

桃根仙道："你就没有一次同意过我的话，你说她在空气中洗澡，那好，你说，她身上的水从哪里来的？"。桃叶仙还未说话，蓝娃娃已一步跃了过来，"啪"地一掌掴在他的脸上，娇叱道："你们六个见不得人的老淫贼，都给我闭嘴！"。

桃叶仙怔了一怔，脸上五道鲜明的掌印浮了出来，他向蓝娃娃怒叫道："你这小丫头竟敢打我桃叶仙？我们怎么见不得人了？'君子坦荡荡，小人长鸡鸡'，我们桃谷六仙可是实实在在的正人君子"。

吴天德听见“小人长鸡鸡”不禁一怔，‘君子坦荡荡’这一句他听过，下一句他也不知道该是什么，但总觉得这句‘小人长鸡鸡’好象不对劲儿，桃花仙吃吃笑道：“四哥就是不读书，这一句叫‘君子坦荡荡，小人长戚戚’，此乃孔夫子的儿子说过的话，哈哈，这你就不知道了吧？”

蓝凤凰听了奇道：“我常听你们汉人书生掉书袋，说子曰子曰，怎么这孔圣人的儿子也是一位名人么？”。桃花仙得意地道：“当然，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生的儿子会打洞，孔圣人那么能说，他的儿子自然也是很能讲的，我老师教我时说：孔夫子曰：‘君子坦荡荡，小人长戚戚’，你想，这孔夫子自然就是孔圣人夫人的儿子了“。

吴天德听得一阵郁闷，台上台下读过几天书的人都轰然大笑，桃花仙只当众人在赞他，一张老脸洋洋自得，十分地风光，其他五仙都是一脸艳羡之色，深悔当初没有和五弟一齐读书，如今也可以风光一番。

吴天德忍不住没好气地嘲讽道：“若是孔圣人的儿子，直接说孔子不就得了？何必加上一个夫字？”桃花仙正色道：“孔子是孔圣人另一个儿子了，加个夫字以便区别，孟子、荀子、韩非子，那是只有一个儿子，所以不用加夫字”。

吴天德听了这般胡言乱语，仰天打个哈哈，这六个人有时说话还有些条理，也不似那么傻，有时说的话简直是狗屁不通，他也弄不懂这六个人是真的这么傻还是有些人来疯。

桃枝仙喜孜孜地道：“吴小子，你不要打岔，你瞧我们眼光如何？这个蓝眼睛的美人儿做你小老婆再好不过，你若瞧着好，赶快放开我们请我们喝酒吧”。

台下有人已嘿嘿冷笑道：“华山剑宗掌门，原来竟是一位如此好色的英雄，嘿嘿，果然是我辈中人”，无名道人忽地转身面向台下，冷电似的目光一扫，凛然道：“谁敢轻辱我华山掌门？”，旁边金山和尚也掠过来并肩而立，喝道：“杀！”。

刚才出言讥讽的正是太行大盗仇松年，金山无名二人自上台以来，一直未以面目正面面对台下，此刻二人面对台下一立，向人群中大喝，那仇松年瞧见，忽地一声惊呼，身子似筛糠一般乱抖，脸色灰中透青，竟然吓得说不出话来。

众人瞧见这位面目狰狞的头陀如此无能，都不禁面露鄙夷之色，却不知这金山无名正是当年两柄剑连挑太行六座大寨的那两名剑宗弟子，虽然事隔多年，二人容颜已老，但这二人生具异象，天生的一个哭脸、一个笑脸，最是好认不过，仇松年当年只是太行山上一个小喽罗，亲眼瞧见两人大展神威，此时见了想起当年剑下逃命时的情景，如何不惊?

金山无名二人这一喝，虽止住了旁人的冷言冷语，但人群中面露猜疑之色的仍大有人在，不戒和尚坐在椅中瞧了如此情景不禁暗暗后悔，唉，我也过于孟浪了，若是女婿让自已弄得声名狼藉，女儿嫁给他面上终究不好看，说不定仪琳的师傅怕有辱恒山名声，也会出面阻止了。

想到这里，他气呼呼地跳了出来，怒喝道："胡说，吴天德乃是正人君子，怎么会做淫贼勾当？他若好色，我将那么娇滴滴的小姑娘送给他，他岂不早就收了？又怎么会象个新媳妇儿放屁似的，夹夹箍箍的不肯答应？"

他瞪着牛眼四下一扫，众人都随着他手指向台上瞧去，只见台上掌门席上后一排坐了一个瓜子脸的俊俏小尼姑，不禁人人面露怪异神色，更加坐实了吴天德的好色。

此人若不好色，怎么会有人巴巴地连美貌尼姑都给他送了来？嘿嘿，敢情这想抱华山剑宗大腿的江湖人还真多，只是手段忒也无耻了。

不戒瞧见众人怪异的目光，再回头瞧见仪琳涨红的脸庞，也不禁后悔："他奶奶的，帮他解围也不用这么说啊，这象一个老子说得话么？"，他正进退两难，蓝凤凰心想："大小姐对这汉子似乎颇有好感，他刚才又好意替我解围，怎么也得帮他一把，中原人都好面子，可不能坏了他的名声。

于是蓝凤凰于是上前一步，对众好汉道："桃谷六仙神经兮兮，大家不必理会，那淫贼伏欹的话更不可信，那小贼是。。。。。。。他是欲对我非礼，被吴掌门赶跑，结果我一时误会不小心刺伤了吴掌门胸口，后来还委托天河帮黄老帮主代为寻找他，此事不少江湖朋友都知道，对不对啊，黄帮主？"

老黄坐在椅上看得有趣，强忍着笑忙不迭点头道：“对啊，对啊，正是，正是！”

台下这些人都是老江湖，岂是三言两语就能哄骗过去的？这些人瞧着蓝凤凰露出的白生生一条玉腿，胸前那饱满诱人的曲线，都暗暗揣测：人家救了你，你怎么会一时误会又刺了他一剑？莫非当时这风骚美人儿被人脱光光，老吴见色心喜，也对她非礼了？

否则就凭吴天德刚刚露的那一手功夫，蓝凤凰拍马也赶不上，要在什么情况下才能刺伤他的胸口？嘿嘿，除非是在他蚀骨销魂、欲仙欲死之际。。。。。。嗯，一定是这老吴床上功夫不错，后来又知道他极有势力，这风骚美人才回心转意，强奸变成了和奸，啧啧啧。。。。。。

蓝凤凰解释完本以为可以为吴天德解围，不料她一瞧见众人瞧着她和吴天德的暧昧眼神，就知道不妙，她虽对男女之防不甚在意，但是这么多双眼睛瞧着她，以她的机灵和经验，又怎么猜不出众人心中想到了什么不堪入目的情形？

这一来她不禁也俏脸一红，羞羞答答地站在台上，有些不知所措起来。蓝娃儿厌恶地瞧着他俩，不屑地撇了撇嘴。

吴天德遇人不淑，眼见桃谷六仙语无伦次，不戒和蓝凤凰越描越黑，众人瞧向自己的目光又是暧昧、又是好奇、还有一些。。。。。。羡慕，不禁气歪了鼻子，可是又不知该向何人发作，只好木着一张脸仰天怀古：唉！两个傻瓜鸣翠柳，一行笨蛋上青天哪！”

# 第六卷 开封风云 第六十四章 最毒美人毒

(更新时间：2006-6-1 23:44:00 本章字数：5911)

吴天德瞧这几位人物，实在是狗肉上不了台盘。就一个蓝凤凰，长得水灵灵的，说起话来却也是有胸无脑，看来求人不如求已，还得自已来解围。他走上两步，袍袖一拂，将落在地上的毛巾都卷到手中，然后走到桃根仙面前，问道："你们说为让我得到一个如花似玉的女人，所以跑到华山，让你们去的人是不是我？"

桃根仙道："当然不是你，那时我根本不认得你，自然是有人托我们去的，说你答应了要娶人家小姑娘，却又逃之夭夭，他。。。。。。。"，吴天德微微一笑，道："谢谢！"，急忙将一块毛巾塞到他口中，又走到桃干仙面前道："那日我在蓝教主府上听一位书生抚琴，你们忽地跑来强迫我吃了八粒药丸，那药丸可是专治外伤、内伤的续命八丸？"

桃干仙得意地道："正是，桃谷六仙无所不能，我们见你身受重伤，便去抢了这药来给你吃，果然见效，哈哈。。。。。呃！"，他笑声未停，口中便被塞了一块毛巾，顿时和桃根仙大眼瞪起了小眼，再也说不出话来。

吴天德又走到桃枝仙面前，问道："那被抢去药物的失主追来，你们丢下我独自逃了，可是撞见了这位蓝。。。。。。。呃。。。。。。这位塔格莱丽丝姑娘？"

桃枝仙怒道："谁说我们逃了？我们只不过是不想见到追来的那个难看的矮肉球、胖冬瓜，所以离开而已，天波府院子好大，我们三转两转迷了路，闯进那女娃娃的楼中，见到。。。。。。唔~！"，吴天德听到这里依样施法，又堵住了他嘴，这一路问下去，只要问出自已想要的话，就马上堵住他们的嘴。

待问到桃花仙，他见几位兄长都被吴天德堵住了嘴巴，连忙讨好道："吴小子，我们可是一番好意，这女人长得极美，一看身材就是好生养的，你要了她有甚么不好？到时嫁鸡随鸡，嫁狗随狗，嫁乌鸦生乌鸦、嫁乌龟生乌龟……"。吴天德见势不妙，又忙堵住了他嘴。

桃实仙瞧见几位兄长的模样，马上闭口不言，半晌才忍不住道：“你要我说话可以，可是不许再堵我的嘴，你要是堵我的嘴，我就甚么都不说，我都好几天没有好好说过话。。。。。。”，说到这里又被将嘴巴堵上。

吴天德呵呵一笑，向众人道：“大家都听到了？桃谷六仙说话语无伦次，容易招致人误会，不过这六人只是不通世故，若说有意作奸犯科，呵呵，各位英雄都是目光如电的人物，想必不会有人存有这种想法吧？莱丽丝姑娘，看来这六人不应作为试药之人呐”

台下群雄大多是有头脑的人，这吴天德分明极有势力，莫说这六人确实不像淫贼，就算真的是六个大淫贼，又关自已屁事？当然不必为了这位素不相识的异族少女去得罪他，于是纷纷附合，但也有三两个不识时务的人，只想瞧个热闹，哪里想得到这其中关节，犹在那里嚷嚷：“不行，如果一方少了试药之人，那这比试岂不泡汤？

无名道人嘿嘿冷笑一声，向金山和尚使个眼色，两人闪入人群之中，从人群中抛出几个人来，又迅即退回台上，两人手中还各自提着一个人，他们身法极是快迅，从人群中准确地抓住几个有意想搞浑水的人出来，眼力之高明固然出众，这出手抓人的手法虽然有突然施袭的嫌疑，但片刻间能将几人擒住抛到台上，也是极高明的武功了。

无名道人道：“若是少了一个试药之人，便拿你们试药又何妨？”，说着将手中擒着的汉子扔在一边，金山和尚道：“是！”，他还来不及放人，手中提着的那个肥肥胖胖的人忽地凌空一团身子，翻了个空心筋斗儿，竟从金山手中滑了出来。

这人身子蠢胖，身法竟极为俐落，金山和尚不由惊咦了一声，那人翻身落地，哈哈一笑，向吴天德躬身道：“吴掌门内外功夫深不可测，华山这两位前辈的武功也叫人钦佩得很呐！”。

旁边被抛上台来的人又惊又怒，其中一人道：“华山剑派也太欺负人了，莫非这五毒大会已成了你华山派的一言堂，竟对他人如此贱视？”。无名道人翻了翻白眼道：“人不犯傻，我不犯傻，人若犯贱，我必更贱。你再废话，老子掌你的嘴！”

那人听了身子缩了一下，吴天德微笑道：“两位师兄不必生气，呵呵，是敝师兄莽撞了，请几位好汉恕罪，你们请回吧”，说着上下打量那自已脱出金山擒拿手法的胖子，只见这人满面堆笑，神情十分和蔼

可亲，身穿茧绸长袍，头顶半秃，一部黑须，长得白白胖胖，左手拿着个翡翠鼻烟壶，右手则是一柄尺来长的折扇，衣饰华贵，是个富商模样。

吴天德向他拱手道："兄台好高妙的身法，方才听兄台在人群中只是笑了一声，并未说话，不知兄台有什么意见？"那人哈哈笑道："桃谷六仙方才险些坏了吴掌门名声，吴掌门还如此仗义相救，真是宽以待人呐"。

吴天德只是一笑，他方才听出这人一声冷笑，分明是在嘲讽，这时被揪上台来，却满口好话，对这人顿时便无好感，这人又道："在下游迅，在江湖中略有微名"。

吴天德听了他名字微微一怔，只觉有些耳熟，似乎曾经听过他的名字，却又一时想不起来，台下已有人高声讥讽道："'油浸泥鳅，滑不溜手'游大富豪在江湖中可是大大有名啊，怎么成了薄有微名了？"

吴天德听见他外号，忽地想起他这个人来，记得当初看书时，这人也是五霸冈上去见令狐冲的一个人物，后来他却奉了岳不群的命令，想将任大小姐和令狐冲都抓起来，对他立刻更无好感，游迅哈哈一笑，脸上微有得色，却故作谦逊道："游某好交朋友，钱财之物左手来，右手去，现在一穷二白，哪里算甚么富豪？"

吴天德瞧着他颈上的肥肉，微微一笑道："兄台白则白矣，穷却未必。"游迅听出吴天德话中微带森然之意，心中不同一凛，忙强笑道："怜花公子伏欹是江湖上人人唾弃的淫贼，便是咱们黑道、绿林道上的朋友也是瞧不起的，其实只有一人这武也是可以比下去的，依在下之见，不如由蓝教主和莱丽丝姑娘分别在伏欹身上下药，再由对方去解，若是一方解不得对方下的毒，既为江湖除了一害，又可分出胜负，岂不是好？"

伏欹坐在椅中，额上冷汗涔涔而落，脸色铁青，恨不得上去咬游迅一口，原本双方各出一人试药，如果莱丽丝解毒之术高过蓝凤凰，他还有一线生机，这混蛋来上这么一手，两人无论谁胜谁败，自已都是有死无生了。

蓝凤凰喜道："此计不错！"，她对吴天德甚有好感，既然吴天德维护桃谷六仙，她自然不想桃谷六仙受到伤害，于是立即响应，说罢

向娃娃瞟了一眼，道：“娃娃，人是我带来的，便由你先下毒吧”，她这么说，是怕蓝娃儿担心她暗中动手脚。

蓝娃儿瞧了瞧金山无名两人，这两人武功不凡，又根本不讲道理，如果自已执意拿桃谷六仙开刀，势必讨不了好去，于是点头答应。

台上众人见这两位五毒传人要较量毒技，都纷纷走避开去，桃谷六仙几个活宝却无人再去理会，这六人被立在台上，直挺挺的一动不动，一双双小眼睛却极感兴趣地瞧着伏欹，若不是嘴巴已被堵住，又要大放厥词了。

只见蓝娃儿走到伏欹面前，身上传来一阵淡淡的幽香，若是平日遇见这样一位身段儿高挑、姿容秀丽的美人儿，这小子早已迫不及待地扑了上去，此时看到她似乎无邪的笑容，却惊恐得脸色灰白，眼角不断地抽搐。

蓝娃儿先拿起伏欹一条手臂，在手臂上洒了一些白色的粉末，不知有何用意，然后小心翼翼地从怀中取出一枝竹筒，拔去竹筒的塞子，对着伏欹的手臂，伏欹一生不知侮辱过多少女人，事毕之后杀人从不犹豫，此刻面对一枝小小竹筒却惊恐得浑身发抖，他并不知道竹筒中有甚么东西，但人就是这样，越是不知道的东西，越是害怕。

竹筒中的东西似乎嗅到了那白色粉末的气味，慢慢自竹筒中爬了出来，却是一条七彩斑斓的小蛇，这蛇儿顺着伏欹的手臂爬了上去，忽地在他手臂上盯了一口，伏欹骇得身子一震。远处瞧不清楚的人都纷纷往近处拥来，那小蛇儿在他手臂上盘了起来，状甚得意地扬着头，吐着细细的蛇信。

隔得远远的，‘双蛇恶乞’严三星肩上盘着的两条头呈三角形的怪蛇本来一直耀武扬威地吐着信子，此时象是嗅到了甚么危险的味道，忽地从肩上急速地爬下来，嗖地一下钻到了他的衣裳里，把严三星吓了一跳，无论如何呼唤，又用手去扯，那两条蛇说什么也不肯再爬出来。

蓝凤凰瞧见那条小蛇，神色凝重，身边早有人捧了一只长长的匣子来，立在她身后。平一指抻着脖子瞧见那小蛇，喜道：“七彩龙？好东西呀好东西，用来下药泡酒，实在不错！”，旁边人人都对那怪异的

小蛇充满戒惧之心，唯独这位平神医却满面兴奋，恨不得立刻扑上去将那蛇擒了下来。

蓝娃儿将竹筒对着那小蛇，忽地以极快的手法将它的头套了进去，然后伸手抓住小蛇的身子，将它塞回竹筒，将木塞堵上，这才吁了口气，然后收回怀中，挑衅地向蓝凤凰横了一眼。

那小蛇蛇口细小，在伏欹手臂上咬了一口，简直如同蚊子叮了一下，不痛不痒，却见赤橙黄绿共七种颜色的几条细细的线沿着他手臂向上延伸，移动十分迅速，伏欹瞧着自已身上的怪异现象，两眼发直，大颗大颗的汗珠滴落下来，他虽未觉痛痒，也知这蛇必是奇毒无比。

蓝凤凰见蓝娃儿收了七彩小蛇，连忙打开匣子，取出一柄银光闪闪的小刀，在伏欹臂上划了一刀，一刀下去，皮肉绽开，却没有流出一滴血，看得旁边瞧见的人啧啧称奇。吴天德毕竟不是这个时代的人，眼见这两位美女用人来做这种残忍的较量，虽也知道这人死有余辜，终是心有不忍，将头偏了开去，不忍再看。

蓝凤凰一刀刺下，立即取出一个瓷瓶，倒出一撮粉色药末儿，涂在伏欹伤口上，然后从匣中捉出一条通体墨黑的长蛇，十分麻利地剖蛇取胆，那蛇浑身黑漆漆的，取出的蛇胆却如剥了壳的荔枝，水灵灵白嫩嫩的，蓝凤凰将那蛇胆塞入伏欹口中，此时七条彩线已经自伏欹手臂漫延而上，自脖子、脸部直延伸到额头，一个人皮肤上出现这样七条恐怖的线条，叫人看了都心中害怕。不单是仪琳，便连曲非烟都掩目不敢再看。

伏欹微微张着嘴，似乎肌肉都已僵硬，那蛇胆入口却不知下咽，蓝凤凰在他咽喉胸腑前拍打几下，蛇胆入腹，平一指不住地摇头，喃喃道："可惜，可惜，这样一条'黑衣神农'不知要用多少珍奇药物喂养十年以上才有效果，用于一个淫贼，唉，实在可惜"。

蓝凤凰无瑕理会这些，蛇胆一被伏欹吞入腹中，她立即又取出一瓶药水，灌入他的口中，过了片刻，伏欹额上七条怪异恐怖的彩线淡淡隐去。伏欹满眼感激之色地望着蓝凤凰，这大概是这淫贼生平头一次望着一个大美女时却未露出淫邪之色了。

蓝凤凰又仔细观察他片刻，向蓝娃儿笑盈盈地看了一眼，道："娃娃，准备好喔，该阿姨动手了"。伏欹脸上刚刚露出的一丝宽慰的笑意

瞬即消失，瞪着一双惊恐的眼睛望着蓝凤凰。

蓝凤凰取出片类似树叶的东西，吹出一串竹哨似的声音，过了片刻，人们听到一片令人头皮发麻的嗡嗡声，送剑给吴天德的那个苗女掀开竹帘，一团金黄色的东西飞了出来，众人定睛一瞧，都不禁大吃一惊，只见那东西仍在空中振翅飞着，双翅振动发出渗人的嗡嗡声，竟是一只饭钵大小的巨型黄蜂，这么大的黄蜂不要说见过，便是听都不曾听人说起过，难怪众人惊讶莫名。

伏欹坐在椅上动弹不得，只听到头顶传来可怕的声响，眼光所及之处，人人面露惊惶之色，不知这位五毒教主唤出了什么可怕的毒物，被点了穴道的身子竟不由自主地颤抖起来，蓝凤凰嗫唇一啸，那只巨蜂在空中盘旋一圈儿，忽地一个猛子扎下来，在伏欹后颈上刺了一下。普通的黄蜂刺了人自已也会死掉，这只巨蜂显然是个异种，刺了人竟飞起来在空中盘旋一阵，耀武扬威地飞回了棚中。

蓝凤凰抿嘴儿一笑，对蓝娃儿道："请吧，我倒想瞧瞧姐姐的得意传人如何来解此毒"。这蜂毒发作甚快，片刻功夫，淫贼伏欹整个身子都膨胀起来，犹如吹足了气一般，一张原本极俊俏的面孔扭曲变形，极为吓人，皮肤都泛起了密密麻麻地红色斑点，所有的人瞧了都嘶地倒抽一口冷气，只觉得后脖梗上冷嗖嗖的，头皮也在发麻。

蓝娃儿身边也有一个苗家汉子捧着一个长盒，瞧见这巨蜂如此恐怖，蓝娃儿也不禁俏脸变色，匆忙自盒中取出一把长长的银针，以极快的手法在伏欹身上刺下，扎得他身子刺猬一般，随即取出几瓶药水来，颤抖着手掰开伏欹变形涨大的双唇，将药水灌了进去，然后拿出一个玉匣，打开后里边跳出一只乌光闪闪的巨型蝎子来，爬到伏欹身上，忽地一翘尾上蝎钩，一下子刺入他的身体。

吴天德瞧到这里已觉不忍，只是刚才那巨蜂动作太快，阻之不及，现在蓝娃儿正在施救，更不便出面，他虽觉这淫贼不知杀害了多少女子，可是一刀杀了他虽不足惜，但是用这种手段来折磨他终是不忍目睹。

虽然许多杀人不眨眼的黑道豪杰瞧了都头皮发麻，却仍紧紧盯着蓝娃儿用来以毒攻毒的那只蝎子，过了片刻，那只巨蝎拔出尾上蝎钩，醉酒般摇摇晃晃爬了几步，吧哒一声跌下地去，肚腹朝天不动了。

蓝娃儿大吃一惊，她本想以毒攻毒，用这只毒蝎之毒来抑制那只金色巨蜂的毒，想不到那毒蜂如此厉害，这乌蝎只要叮上一下，一头犀牛都奔不出百米必死，居然被那毒蜂毒死。

蓝娃儿一咬牙，从怀中掏出一只小小的锦盒，取出一枚指肚大小的红色药丸来，向身后的苗人叫道："快拿酒来"。

苗人急急奔进棚中取酒，蓝凤凰惊奇地道："这是姐姐炼制用来给你防身的九曲还魂丹？此药一人一生只可炼制三粒，极为难得，你真的要用在这淫贼身上？"，蓝娃儿一咬牙道："我不会输给你的！"

蓝凤凰瞥了已变得奇形怪状的伏欹一眼，叹道："娃娃，莫浪费了你娘的一番心血，这药也不是包解百毒的，何况。。。。。。此药预先服下才有奇效，此刻。。。。。。怕已晚了"。

蓝娃儿不听，待苗人端来一碗烈酒，将那药混入酒中化开，倒入伏欹口中，过了会儿，伏欹开始'头顶生疮，脚底流脓'了，周身汗出如浆，那浓汗又臭又腥，浓黑如墨，但他身子却如泄了气的皮球，渐渐开始缩小。

众人哪瞧过这等奇景，都看得目瞪口呆，桃谷六仙估计现在拿下口中毛巾也不会再讲话了，一双双小眼睛瞪得溜圆，只觉不可思议之极。蓝凤凰却不断摇头，好似极为惋惜。

蓝娃儿脸上露出得意之色，又过片刻，那伏欹身子渐渐恢复原状，他本来一直被封着穴道，这时竟然莫名其妙地解开了，他一下子从椅上跃起，痴痴傻傻地笑着，歪歪的嘴角流出唾涎来，也不知擦去，自顾在台上走来走去，眼神儿直直地瞧着某个方向就看上半天，嘻嘻哈哈地傻笑不止。

蓝娃儿不禁愕然，她用的药虽是奇妙无比，终是用的迟了，人虽救活了，却已成了白痴，蓝娃儿白白浪费了一颗珍贵的药物，不禁大是懊悔，半晌才垂头丧气地向蓝凤凰道："这一局，我输了。。。。。。不过。。。。。。"，她抬起头望着蓝凤凰，一字字道："不过，第三局，我不会败的，你我各自配制毒药吧，我要和你以身试毒！"

# 第六卷 开封风云 第六十五章 毒上美人身

(更新时间：2006-6-2 23:38:00 本章字数：5502)

听说二人要亲自服下对方配制的毒药来一较高下，在场众人都不禁紧张起来。美丽的女人果然比男人吃香，这两个美人儿都生得千娇百媚，即便再歹毒的人，无怨无仇的，也不想看着她们死去。

此时，那个白痴淫贼伏欹，还痴痴傻傻地在台上游荡，气氛瞧来异常诡异。蓝凤凰瞪着眼睛瞧了蓝娃儿半晌，摇头叹息一声，吩咐身边的帮众道："伏欹已经疯了，将他带下去，交给黄老帮主处理吧"。

黄伯流听了，面露喜色，起身向蓝凤凰拱手道："多谢蓝教主！"，蓝凤凰向他嫣然一笑，姗姗走向蓝娃儿。蓝凤凰此时心中十分矛盾，原本她料想前两场自已就可大获全胜，却不料蓝娃儿刀法奇诡，又用计使自已落败，此刻迫得自已不得不与这唯一的亲人生死相搏。

吴天德见蓝凤凰将白痴伏欹送与黄伯流处理，黄伯流竟面露喜色，不禁奇怪，低声问道："黄帮主，你要那个白痴做什么？怎么喜孜孜的象捡了宝一般"。黄伯流眉开眼笑地道："当然是宝，是个大活宝，哈哈。。。。。。契里胡乾可汗的长公主被人先奸后杀，可汗曾颁下旨意，能擒获此贼者赏黄金五万两，嘿嘿，黄金五万两，本帮上万人马一年的收入也只不过这个数字的五分之一而已，蓝教主好大手笔，真是女中豪杰"。

吴天德听了不禁哭笑不得，瞧着那个白痴，只觉这个家伙变成傻瓜了居然还要被人榨干最后一点剩余价值，实在可怜，可这何尝不是他应得的报应呢?

蓝凤凰走到蓝娃儿面前，低声道："娃娃，我知道你无心教主之位，只是被那三个老家伙利用而已，唉，你我真的要骨肉相残么？"。蓝娃儿沉默片刻，道："如果我娘不被革离出教，她就不会这么早死，我。。。。。。一定要让五毒教上上下下知道，我娘才是五毒教第一高手，只有她才配作五毒教主"。

蓝凤凰幽幽一叹，低声道："姐姐的用毒之术确实在我之上，不过她研究的东西，实在太过恐怖，你师祖其实并不是因为她不务正业才

逐她出教。姐姐毒术超群，生得又美丽，是以从小刚愎自用，不听人劝，她研究的疫毒瘴气之学，一旦使用，便祸害甚广，终致不可收拾，若是真的酿成大害，就算我五毒教如何了得，又如何与全天下对抗？”

蓝娃儿娇躯不由一震，蓦地想起自已父母的死因，那实在是埋在她心中的最大秘密，今生今世都不会告诉任何人。她的母亲当年到了西域，对自已被师父逐出门墙耿耿于怀，誓要研究出个名堂出来，蓝娃儿十岁那年，终于给她研究出一种无名疫毒。

不料她夫婿的亲兄弟塔格艾买提在中原与人争斗，被一位高手斩去右臂，听说嫂嫂研究出一种奇毒，就偷偷取去，奔赶中原报仇。西域游侠‘冷月刀’塔格库里班和妻子蓝雪依闻讯追至中原，艾买提已经报了大仇，只是那疫毒实在太过恐怖，毒死那仇人全家后，竟在整个中原大地蔓延开来，酿成了七年前那场祸及中原数省的大瘟疫，死者何止百万。

蓝雪依夫妇找到艾买提时他自已也已身染重疾，对兄长只说了一句：“哥哥，我错了，兄弟酿成大错了！”，就溘然去世。蓝雪依夫妇为替兄弟赎罪，到处给人医治疫病，但这疫毒不但传播迅速，而且传染过程中又发生变异，竟连蓝雪依夫妇也解不了，眼见千千万万人哀号而死，蓝雪依心灵饱受打击，心力交悴之余，自已夫妇也染上已经变异的病毒。

当他们拼尽最后一口气赶回西域时，为怕传染，不敢见女儿的面，夫妇俩将女儿唤出，隔着老远将贴身的冷月弯刀、九曲还魂丹抛给女儿，又一再嘱咐女儿，此生万万不可再研究这种天怒人怨的毒药，夫妇二人交待完后事，凄然相拥自焚而死。

想起自已父母纵火自焚时的惨象，蓝娃儿身子颤抖起来，但她性格倔强，不肯在阿姨面前服软，她咬了咬牙道：“我的母亲早已不再研究疫毒了，但我母亲天纵奇才，纵然只是较量毒技，也仍是天下第一。”

蓝凤凰想起姐姐也不禁有些心酸，她叹了口气道：“好吧，我就陪你比试一场”，说着挑了挑眉毛，对蓝娃儿道：“娃娃，拿出你的真本事来吧，蓝姨不会让着你的”。

蓝娃儿海水似的眼眸儿深深地瞧了蓝凤凰一眼，转身自匣中取出一只小小的玉瓶来，道："这是我以九种蛇虫、九种花草共十八种奇毒之物研制出来的'十八地狱'"。

蓝凤凰也从盒中取出一只鼻烟壶大小的玉瓶来，对蓝娃儿道："我以千只雪蚕蛊，提炼出这一瓶'冰封永远'，此物性寒，你要小心了"。

旁观众人见方才二人较量毒技，都唤出些稀奇古怪的蛇虫来，此刻两位毒界至尊亲身较量，还指不定又弄出些什么可怕的怪物来，本来都有些忧惧，此刻见二人取出的都是配制好的成药，这才放下心来。

吴天德也不以为这些药物会比方才的七彩毒蛇、金黄巨蜂更毒，见二人手中的玉瓶晶莹温润，显是十分名贵的玉石雕成，又听说蓝凤凰手中的毒药是用传说中听说过的苗蛊研制而成，不禁十分好奇。

蓝凤凰二人分别接过对方手中的玉瓶，拔去瓶塞儿，蓝娃儿手中的玉瓶瓶口冒出缕缕轻烟，那烟气似是十分寒冷，持着玉瓶的蓝娃儿不禁打个寒噤。

蓝凤凰举瓶就唇，将瓶中毒药一饮而尽，随即抛下玉瓶，旁边一个苗人马上递过一杯乳白色的粘稠液体，蓝凤凰连忙取过，将那杯中物饮下，然后瞧着蓝娃儿微微一笑。

蓝娃儿眨着大眼睛瞬也不瞬地紧盯着蓝凤凰，见她已将药物吞下，也不甘示弱地将玉瓶中毒物一饮而尽，此刻"古吹台"前近千号人鸦雀无声，都紧紧盯着两个俏丽的女人。

吴天德瞧见这二人面不改色地吞下毒药，不禁暗暗叹服：若是叫他吞下明知是要命的毒药，那是死活都不肯的，啧啧啧，这些女人哪。。。。。，唉，狠起来可比男人还要拿得起、放得下。

蓝凤凰吞下那瓶毒药，面上颜色不改，但蓝娃儿那瓶毒药甫一下肚，脸色忽然变得比雪还白，那肌肤似乎都变得透明起来，看了实在说不出的诡异。她的身子微微地抖着，片刻功夫，眉毛上、额前发梢上都似挂上了一层严霜。她颤抖着手去匣中取药，可手指只伸出一半就僵在那儿动弹不得。

那位拄着蛇杖的女长老瞧见她模样，急忙走过来，从匣中取出一只朱红色的葫芦，对准她发白的嘴唇，强行灌下葫芦中的东西。过了

片刻，蓝娃儿惨白透明的脸庞微微露出一些血色，她伸出手去，扶着那蛇杖长老的手臂，颤声道：“扶.....扶.....扶我.....回去.....”，说着牙齿不断地打着冷战，身子不支地靠在她身上。

女长老急忙搀住她，将她扶回棚中去，掩住了棚帘。蓝凤凰也转过身，向自已棚中走去，瞧她的步伐一如平常，毫无异样，众人不禁都暗暗佩服，五毒教主果然不凡，那蓝娃儿服了她的毒药，几乎当场冻毙，这蓝凤凰却恍若无事。

只见蓝凤凰一步步走向棚子，直走至棚边，伸手去掀竹帘时，竟打了个趔趄，她急忙伸手扶住了棚柱，脸颊向旁侧了侧，似乎摸索了一下，一头钻进了棚中。她微微侧头时，吴天德瞧见她的脸，依然是貌美如花，毫无异样，可是那双眼睛。。。。。。那双眼睛已经根本看不到瞳仁，整个眼眸发出一片银灰色，叫人看了不寒而栗。

吴天德瞧得心里一寒，虽然头顶艳阳当空，那股冷嗖嗖的感觉却是萦于心怀，久久不去。在场群雄大多不曾注意，他们知道二人退回棚中是要各展所学，来解对方的奇毒，看刚才的光景，蓝凤凰似乎已经赢定了，于是都在静静等待。

直过了小半个时辰，两边棚中仍是寂然无声，众人渐渐不耐起来，议论之声渐起。曲非烟担心地拉了拉吴天德的衣襟，悄声道：“天哥哥，蓝姐姐。。。。。。会不会有事？”。

吴天德踌躇一下，对曲非烟轻轻地道：“别担心，你蓝姐姐是五毒教主，有甚么毒药能难得倒她”，得到吴天德的宽慰，曲非烟这才安静下来。吴天德想了想，蓝凤凰进入棚中之时那可怖诡谲的模样他是亲眼目睹，他对这位生性豪爽的蓝凤凰极有好感，犹豫再三，他还是站起身来向蓝凤凰棚中走去。

四位长老立在棚外默默不语，恍若泥雕木胎一般。吴天德与蓝凤凰同车而来，他们都知道这人与教主关系非浅，见是他也未阻拦，吴天德走到棚边一掀门帘走了进去。这一踏进棚中，吴天德不禁吃了一惊，顿时立在原地，进退不得，脸上神色极是尴尬。

原来棚中只有一身文士打扮的任盈盈还有那位送剑给自已的苗女，此刻正站在一张桌前，，桌上放着一块木板，蓝凤凰俯卧在木板上，衣衫解开，露出粉嫩光滑的后背，细腰凹陷下去，下裳微微有些

下拉，那丰隆饱满的臀部也露出了一点点边缘，隐约可以看到一线臀沟。

蓝凤凰本就是个极妩媚的女人，但是这一帮之主一向给人的印象还是男人气多一些，此刻她萎顿在板上，微微侧着头，闭着眼睛，贝齿紧紧咬着嘴唇，额头满是细密的汗珠，瞧来却更有女人味儿。

她的一头秀发平时盘在头上，此时也散了开来，披在细腻粉瓷的肩背上，更映衬得肌肤雪白，纤细的腰肢再加上圆浑的臀部，都突显了她成熟而丰满的诱人身段，这种香艳景色不禁瞧得吴天德两眼一直。

任盈盈听见竹帘儿响，扭头瞧见吴天德，连忙拉起蓝凤凰的衣衫，遮住了她裸露的后背，又羞又气地嗔道："你进来做甚么？"吴天德讪讪地不知说些什么，蓝凤凰听到声音，睁开眼见是吴天德，挣扎着想爬起来，口中气喘喘地说道："是。。。。。。吴大哥，呵呵，小妹不碍事的"。

这苗女也不顾忌自已还裸着上身，这一动弹，衣裳滑开，便连丰盈动人的乳房也隐隐瞧见，弄得吴天德十分尴尬，他连忙侧开头道："蓝教主，非烟担心你的安危，所以我才进来瞧瞧"。

蓝凤凰挣扎了一下，没有力气起来，又趴回板上，苦笑道："我以为娃娃用的真的只是九种毒虫、九种毒草，是以解毒之药不甚对路，她。。。。。。她药中其实还掺了土石之毒，药性猛烈，让我大伤元气，现在毒已经解了，再歇一会儿，我便可以出去了"。

吴天德听说土石之毒，先是一怔，随即才醒及应该是从矿物质中提取的毒素，中国古人提取药物多从动植物着手，从矿物中提取药物的极少，不过矿物之毒发作起来的确比草木之毒更快更烈。

思及那位莱丽丝姑娘如此歹毒，居然对自已的亲阿姨暗动心思，吴天德不禁心中恚怒，冷声道："这女孩儿瞧着一副清纯模样，想不到心肠如此歹毒，方才较量武功时她便使用计谋，如今更假意坦荡，故意将你引入岐途，真是可恶，你没有事吧？嘿，我看她也不好受，想必那'冰封永远'之毒也够她喝一壶的了"。

蓝凤凰摇头道："这孩子只是想为她母亲争一口气，有些不择手段了。虽然我对土石之毒不怎么了解，不过我们用毒之人经常和毒物打

交道，身体内多年下来，积累了不少的毒素，抵抗之力也大为增强，这些毒还要不了我的性命。至于那冰蚕蛊，娃娃一定解得开的”。

蓝凤凰叹了口气，有些出神地道：“冰蚕蛊本来是用活蛊下毒的，是姐姐研究出从其中提取毒素的方法，娃娃施毒之术学自姐姐，一定知道解法。我用这毒，本意是想让她知道我对她并无恶意，莫要被何长老他们利用了，唉，想不到她用毒之术真的在我之上，这一贴药她必有试探之意，一会儿见了我的模样，便知那土石之毒是我的弱点，那时。。。。。”，蓝凤凰凄凄一笑，道：“这教主该当由她来做才是，只是。。。。。。我实在怕她胡乱研究那些。。。。。唉。。。。。”。

吴天德听到她说体内积有毒素时，心中已是一动，隐隐想起一个故事来，又听她话中之意，一会二人再行比试，那蓝娃儿瞧出她不擅解矿物之毒，必定由此下手，蓝凤凰必败无疑，忍不住鼓足勇气道：“这姑娘心机深沉，若真由她当了教主，只怕五毒教的百年基业都要毁在她的手中了。蓝教主不必泄气，呃。。。。。吴某不通用毒之术，不过昔年听过一个故事，如果说的不对，你别笑我，如果有些道理，也许对你有所帮助”。

蓝凤凰扭头瞧着他，她的眸子此刻已经恢复了正常，忽闪忽闪的，十分动人，任盈盈也饶有兴致地望着吴天德，这五毒教高手较量毒技，便是她也帮不上忙，不知这个小子会有什么好建议。蓝凤凰抿嘴儿一笑，说：“吴大哥请讲，小妹一定不会笑你就是了”，她瞧吴天德这么粗犷的汉子居然怕人笑话，似觉十分有趣，口中说不笑，但已忍不住笑了出来。

吴天德老脸一红，干巴巴地道：“我以前听过一个故事，说的也是两位用毒的高手较量，不过二人比了几场，始终不分胜负，后来其中一位高手给对方服下一碗海底大鱼的脑汁，那另一位高手竟然毒发落败，呃。。。。。不知道这个故事有没有用？”这故事是吴天德看过古龙早期一本小说中的故事，不过他也记不清细节了，另外他其实也不怎么相信这胡诌的故事真能对这位用毒的大行家有甚么帮助，是以说得极是心虚。

任盈盈听得一头雾水，忍不住问道：“那条大鱼莫非是剧毒之物？”，蓝凤凰最擅长动植物采毒用毒之理，一听之下媚目放光，顿时

明白了其中道理，忍不住喜道：“妙极，这位用毒的前辈是甚么人？用毒之术竟然如此出神入化”

她喜不自禁地道：“我们用毒的人体内都有毒素，那较量毒技的人事先又服下了大量剧毒，再喝下一碗海中大鱼的鱼脑，嗯嗯。。。。。鱼脑那是大发之物，等于是将他服下的毒物功效放大了一倍的药量，服下的解药自然压制不住了”。

任盈盈听她一说，这才明白，忍不住惊奇地瞧了吴天德一眼，蓝凤凰笑盈盈地道：“这个法子不错，我手中虽无鱼脑，可以产生类似效果的药物却有，再辅之一些易发的毒药，呵呵，小丫头，敢骗阿姨，这回看我不收拾了你”。

蓝凤凰显然对平一指的医术奉若神明，所以她心中虽无杀死蓝娃儿的意思，但是听了这奇妙的法子也不禁见猎心喜，想要试上一试。吴天德心虚地想：“嘿嘿，那位用毒高手服下之后可是不治身亡，若是那心狠手辣的小妮子也毒发身死。。。。。。俺只是讲了个故事而已，这可与我无关吧？”

# 第六卷 开封风云 第六十六章 收个罗马小俏婢

(更新时间：2006-6-3 19:59:00 本章字数：6105)

吴天德见蓝凤凰已无大碍，任盈盈又在一旁虎视眈眈，自觉不便再呆下去，便向任盈盈点头笑笑，道："蓝教主无事最好，那我先出去了"，任盈盈淡淡地哼了一声，没有理他，蓝凤凰却咬着嘴唇向他嫣然一笑。这美人儿脸庞透着一抹病态的嫣红，细白的牙齿映着性感的丰唇，萎靡的神情反而令人产生一种蹂躏的欲望。

吴天德不敢再瞧，一边转身向外边，一边想："这位蓝教主就如熟透的水蜜桃儿，那种成熟风韵实在撩人，五毒教应该叫六毒教才对，这美人儿一笑威力胜过毒药百倍呀"。曲非烟瞧见吴天德出来，目中打了个问号，吴天德向她先摇摇头，又点点头，曲非烟这才放下心来。

蓝娃儿盘膝坐在棚中打坐，但那眼珠儿在眼皮底下微微地转动，显然并未入定。蓝凤凰对她使用"冰封永远"之毒，她一开始尚以为这位教主对这药已经做过改良，此番是有意给她来个下马威，是以心中不敢怠慢，不料那药性与母亲所述一模一样，此刻她如何还不晓得阿姨的心意。

一直以来，苗人用蛊毒，一向以活蛊下毒，发明出从雪蚕蛊中提取毒素之法，便于携带，而毒性不减，此乃蓝雪依得意之举，当年不止一次向蓝娃儿提过。现在蓝凤凰用出这药来，分明是不想置她于死地。现在蓝凤凰可说是她在世上的唯一亲人，难道真要为了替母亲向五毒教出一口气，而将阿姨置于死地么？

蓝娃儿心中天人交战不已，她从小就被母亲嘱咐，有朝一日要将五毒教打败，这个信念在她心中已根深蒂固，现在想要推翻，实在是艰苦的抉择。五毒教研究草木动物之毒，已有极悠远的历史，蓝娃儿要想胜过他们还是十分困难的。不过她的优势，在于懂得五毒教所不擅长的土石之毒。

蓝娃儿虽是回讫族女子，她的父亲塔格库里班，祖上却是罗马人。原来西汉时，一支罗马帝国大军入侵波斯，不可一世的罗马大军中计遭波斯军队围攻，一支数万人的军队逃入西汉朝廷的辖地，被西汉陈汤率大军大破罗马军引以为傲的鱼鳞阵，将他们一网打尽，投降

的余部便聚居于西域，塔格库里班祖上本是当时罗马军中一名贵族医生，虽然后来入乡随俗，后人都被当地人同化，却也传下了一些西方医术来。

蓝雪依从丈夫那里了解到从矿物之中提取毒素的方法，虽然只是一点浅薄的原理，但是遇上蓝雪依这位用毒的大行家，只需知道途径，自然可以发扬光大。蓝娃儿自信学自母亲的用毒之术可以异军突出，用土石之毒打败姨娘，可是。。。。。。为了赌一口气，把自已的亲人致于死境，这个代价值得么?

蓝娃儿心中犹豫不决，正徬徨不定间，一直在向外窥探的女长老回头道："蓝凤凰出来了"。蓝娃儿听了一惊，方才自已在说出药的成份时，故意隐藏了两种毒素，'十八地狱'中的地和狱分别又代表两种极厉害的毒药，想不到她这么快便解了。

蓝娃儿吁出一口气，也走出棚去，台下群雄瞧见两人都安然无恙地走出来，不禁齐声喝彩，这场比斗看来还大有看头呢。不过台上的诸位掌门离得近些，却看出蓝凤凰的脸色有点儿不正常。

二人对面而立，蓝凤凰向蓝娃儿笑笑，道："娃娃果然学了姐姐一身好本事，我们再比试一场，拿出你全部的本领来吧！"，蓝娃儿瞧见蓝凤凰略显苍白的神色，心知她尚未恢复，自已在药中掺和的两种从矿石中提取的毒物果然见效，但她见面竟不点出自已方才故意隐瞒的事，心中不禁又是惭愧又是感动。

蓝凤凰转身自盒中取出几种药物，现场调配起来。蓝娃儿回身抚摸着匣中药物，在最下面一层，放着几种药粉，都是从矿石中提取的巨毒，看见蓝凤凰脸色，娃娃心知只要将它们调配得当，便可置蓝凤凰于死地，达成自已从小许下的愿望，但是真的要对自已的亲姨下手么?

蓝娃儿的双手不由颤抖起来，怔仲地望着匣子发呆，女长老在旁瞧见不禁着急地道："莱丽丝，你怎么了？"，蓝娃儿一惊，强笑道："没甚么"，她一咬牙，没有去碰匣底暗藏的毒药，而是取出几只瓷瓶，拿出一只玉碗，也极快地调出一种毒药来。

二人分别将碗递于对方，蓝凤凰碗中毒物十分古怪，上半层是一抹淡绿和一抹嫣红两种颜色纠缠在一起的淡清的液体，下半层却是浓

浓的乳白色汁液。蓝娃儿碗中药物却如同一朵绽开的鲜花，颜色浓艳，还透着股淡淡的香气。

蓝娃儿在这一刻终于下了决定，阿姨方才使用自已最擅解的‘冰封永远’的蛊毒，就是不想伤害了自已，现在用的也必然不是极厉害的毒药，自已既无心于教主之位，又怎么忍心将阿姨置之死地?

心结已开，她心中十分畅快，接过蓝凤凰手中玉碗，将碗中药物一饮而尽，入口便知那药中掺了鹤顶红等几种常见的巨毒，但以她的解毒之术，自然不在话下，是以更加确认自已的抉择无误，她将毒药一饮而尽，向蓝凤凰甜甜地一笑，转身走回棚中。

蓝凤凰接过蓝娃儿所配制的毒药，瞧了不禁一呆，这碗中所配药物，她再是熟悉不过，那正是自已少年之时和姐姐较量毒技，所研制出的“五仙笑”，那时她尚是个少女，研究出这种毒药，曾十分得意地向姐姐炫耀过。此时蓝娃儿配出这种毒来，自是投桃报李，对自已前嫌尽释了。

蓝凤凰心中激动莫名，忽地想起自已给她所配的毒药，不禁暗暗懊悔，自已那药中暗藏机关，就算平一指医术通神，这番苦头她总是少不了的，此刻见蓝娃儿向自已示好，蓝凤凰忽然不忍起来，只是这时阻止却已来不及了，蓝凤凰望着蓝娃儿走进的竹棚，默默祁祷：“娃娃，都怪阿姨好胜，你可千万不要有事啊”。

蓝娃儿进入棚中，心情十分轻松，此番虽然不能在五毒教众人面前挫败他们的教主，一雪自已母亲被逐出教的耻辱，但是能和阿姨冰释前嫌，心中却极是喜悦。她独自一人居于西域，孤苦伶仃，此刻得以和亲人和好，心中当然感觉温暖。

她品出那药中几种毒药虽都是巨毒，却都是用毒之人一定最先接触过的几种毒药，毒性虽然猛烈，自有解毒之法，虽也品出碗底几种药物较为怪异，甚至算不得毒药，也未往心里去。

她取出对症的解药服下，坐在椅中等着药力行开，但是渐渐感到不妙，她所用的解毒药物本来对症，可是不知怎么，这时竟已渐渐压制不住那几种巨毒。不单如此，以前试毒时残留在体内的诸般毒素此刻都开始蠢蠢欲动，五脏六腑中如同蚁爬一般，她摸摸自已脸庞，都有些肿涨起来，蓝娃儿又惊又怒，这是什么毒药？莫非蓝凤凰以鸩毒、鹤顶红等常见毒物配药，只是掩饰，药中另有自已不知的奇毒。

一想至此，她忽地记起幼时母亲常常闷闷不乐地告诉自已：“五毒教中，若论用毒之术，无人能超过我，可是我费尽心机，想超越前人，研究出些新的毒药来，却始终不被师父所喜，你阿姨虽然武功、用毒之术均不及我，却有心机，甚讨你师祖喜欢，连教中长老也大多喜欢她多过我”，此时想起，顿时又恨又恼。

蓝娃儿急忙拿出几种抑制毒药扩散的药物吞下，气喘吁吁地在桌旁坐下，在她心中想来，方才蓝凤凰以冰蚕蛊之毒来比试，乃是用心机欺骗自已，假惺惺对自已示好，却在此时用上压箱底的功夫，想置自已于死地。

吴天德怎么想得到，他随口出了个主意，竟然产生如此效果，蓝娃儿刚刚对蓝凤凰有了好感，现在因为这个误会，又对她恨之入骨，大蓝小蓝二人和好，看来又要增加一番波折了。蓝凤凰此时已经解了“五仙笑”的毒，焦急地等在外边，只盼娃娃能安然无恙地走出棚来。

此时蓝娃儿体内毒力发作，体表肿胀没有感觉，体内五腑却如千万只蚂蚁钻咬攀爬，又痛又痒，她服下几种解药都不对症，心中暗暗焦急，无奈之下服下几种药性相反的毒药来克制，不料一服下去，毒性发作更快，渐渐失去知觉，忽然眼前一黑，她软软地沿着桌沿滑落到地上去。

那位女长老脸上神色大变，把了把她的脉搏，连忙冲出去对另两位长老道：“莱丽丝，她。。。。。。她。。。。。毒性发作，已经不可救了！”那两名长老闻言脸色大变，连忙冲进棚中，五毒教属下弟子闻讯都兴奋地呼啸起来。

蓝凤凰闻讯也脸色大变，连忙跟着冲进去，片刻功夫，她又冲出来，奔到平一指面前，颤声道：“平神医，娃娃她。。。。。。她。。。。”，她是真的担忧已极，此刻竟是话都说不完全。平一指皱了皱眉，起身道：“莫急，先去瞧瞧！”，吴天德、曲非烟、计无施、计歪歪跟在他身后，一众人又急急奔向棚中。

桃谷六仙立在台上，口中塞了破布说不出话来，六双小眼睛瞧着这些人没头苍蝇似的在自已面前跑来跑去，目光一时追到左边，一时追到右边，只盼解开自已束缚，也跟着进去瞧瞧热闹，可惜却没有人理会他们。

吴天德等人随平一指走进棚中，只见蓝娃儿瘫倒在地，面上一团黑气，已不省人事，平一指抓起蓝娃儿手腕，探指摸了片刻，沉吟着站了起来，瞧见满满一屋子人，不禁皱了皱眉道："把这些废物都赶出去，莫让老子瞧了生气"。

那三位长老怒道："你们要做什么？"。蓝凤凰道："三位长老，现在按规矩你们已败了，听我号令统统退出去，毒独大会本来是有死无生之局，不过我请教外的高手救她性命，也不算坏了规矩，我想你们也不愿看着莱丽丝惨死吧？"。

三位长老面面相觑，终知大势已去，向蓝凤凰拱了拱手，依次退了出去。平一指皱着眉头对计无施兄弟道："箱子放下，出去等在门口"，扭头瞧见吴天德，撅着鼠须喝道："你也出去！"，吴天德吓了一跳，连忙退出棚外，曲非烟尾随出来，嘻嘻笑道："天哥哥这回可吃瘪了，平大夫一治起病来真是六亲不认呀"。

吴天德心知平一指想必还要给那位蓝娃娃宽衣解带，是以才将自已等人都赶了出来，见曲非烟嘲笑自已，于是一边走，一边紧贴着她身子，此时堪堪走过桃谷六仙身旁，掩住了一众掌门的眼睛，吴天德自已挡住台下众人的目光，屈指在曲非烟臀尖上一弹，曲非烟犹如被叮了一口，"哎呀"一声娇叫，掩住香臀嗔怪地回头瞪了他一眼，俏脸上红红的煞是好看。

吴天德恍若没事人一般嘿嘿奸笑，忽抬头，看见桃谷六仙十二只小绿豆眼，一个个笑得眯成了一道缝儿看着自已，不禁讪讪地有些不好意思起来。

过了小半个时辰，平一指一掀门帘走了出来，计无施二人进去将药箱背了出来，神气活现、与有荣蔫地随在他的身后，吴天德迎上前去，道："平神医。。。。。。"，平一指点点头道："不妨事了，你可以去看看"，吴天德对这位蓝娃娃并无什么好感，不过蓝凤凰还在室中，听了平一指的话，便去棚中瞧瞧。

堪堪走到棚口，曲非烟一溜烟儿从后边跟上来，拉住了他的大手，巧笑嫣然地道："我陪你去，那样狠心的女人，蓝姐姐还很关心她呢"。二人走进棚中，只见蓝娃儿被一个苗女扶着坐在椅上，脸色还是有些发灰，蓝凤凰陪在一旁。

瞧见二人进来，蓝娃儿只是抬头瞥了他们一眼，有气无力地对蓝凤凰道："我已经败了，再也没有人和你争了，你何必还要救我？"，蓝凤凰歉然道："娃娃，你是我在世上唯一的亲人，阿姨怎么舍得伤害你？比试之前，我就请了平神医来，有他在，你就不会有事的"。

蓝娃儿冷笑一声，道："现在我败了，遂了你的心意了，从今天起，我塔格莱丽丝就是你的奴仆"，她说着挣扎起来，就要向蓝凤凰拜下。

蓝凤凰脸色大变，一把扶住她，颤声道："娃娃，你这是做什么？"，蓝娃儿认定她先前故意示好，再突施辣手，将自已击败。可笑自已居然以为她肯接纳自已，没有狠心用上最厉害的毒药，现在大势已去，虽然心中恨极，也不得不履行诺言，向她服输。

蓝凤凰见她执意要拜下去，行以奴婢之礼，一时情急，瞧见吴天德，忙对蓝娃儿道："你。。。。。。你也算不得败给我了，我最后打败你的法子，是。。。。。。这位华山的吴掌门教给我的，所以。。。。。。这一场，我们便算做平手好不好？"

蓝娃儿听说是吴天德告诉蓝凤凰的办法，瞧着吴天德心想："这人也懂得用毒之术？原来是他。。。。。。险些致自已于死地。"她想起父亲留给自已的唯一遗物，那把冷月宝刀就是毁在这人手中，想不到最后又是他出计击败自已，心中对这人不禁恨意大起，只想将这人千刀万剐，才解得了自已心头之恨。

可是方才曾亲眼见他以袖拂断自已的弯刀，武功之高，自已实是望尘莫及，他居然可以指导五毒教主用毒，这用毒之术也必极为高明，如何才能报仇呢?

蓝娃儿脑中急转，心中一动，忽地计上心来，转身向吴天德拜倒在地，恭谨地道："奴婢塔格莱丽丝拜见主人！"吴天德唬了一跳，手足无措地道："这。。。。。这。。。。。蓝姑娘，这可如何使得？大家朋友相称就好，你快快起来"。这蓝娃儿是五毒教主的亲外甥女儿，让他收这么一位大有来历的人物做奴婢，吴天德还真是有点毛了心。

蓝娃儿跪在地上，恭声说道："塔格莱丽丝向真主起过誓，若是败了，甘愿为奴为仆，永世不起异心。今日既然是主人打败了我，那么莱丽丝就是您的仆人"。

吴天德向蓝凤凰苦笑道："蓝教主，请快扶起她来，吴天德怎么能收她做奴婢，此事万万使不得"。蓝凤凰还未说话，蓝娃儿已从腰间拔出一柄锋利的小刀，刀尖对准自已的心口，仰起脸来望着吴天德道："莱丽丝对真主起的誓，决不可以违背，如果主人不肯要我，那我只有一死了之"。

她的表情十分坚决，刀尖抵在高高耸起的酥胸上，随时都可能刺下去，连蓝凤凰都急出一身冷汗，她也隐约听说过娃娃那里的人信奉真主，对真主许下的诺言决不敢违背，所以不敢出口劝她。

她仔细一想，这吴天德在中原武林可是大有身份的人物，这娃娃如此执拗，她是自已的亲甥女，如果让她拜在自已身边当奴婢，姐姐泉下有知，情何以堪？不如暂让她随在吴天德身边，这样一想，便对吴天德道："吴大哥，既然娃娃如此坚持，你且代我照顾她些日子吧。"

吴天德可没有思想准备收这么一个浑身是毒、偏又美丽妖娆的女孩儿做奴婢，还待再拒绝，瞧见蓝凤凰向自已使个眼色，只好住口不言。

蓝娃儿将这一切都瞧在眼里，心中暗暗鄙夷，原来他二人果然勾勾搭搭，真是无耻，这姓吴的既是好色之徒，要对付他还不简单？哼哼，蓝凤凰，吴天德，我蓝娃儿岂是那么好欺负的，你们等着瞧吧！

蓝凤凰不知她心中正转着这等念头，忙笑盈盈地将蓝娃儿扶了起来，安慰道："吴大哥是个好人，必定不会亏待了你，娃娃，你就暂且随在吴大哥身边吧，待阿姨整顿了教务，再接你回去"。

蓝娃儿心中暗想："他是你的姘头儿，你当然说他的好话。嘿，整顿了教务便接我回去？你心肠如此狠毒，等你将教中不服从你的人都打压下去，便是抓我回去折磨我的时候了。五毒教主，果然阴险，且看到时谁的手段更高明！"

吴天德莫名其妙地收了个美丽的奴婢，不禁有些尴尬地瞧了瞧曲非烟，曲非烟白了他一眼，心中有些醋意："这个大色鬼，心里不知有多美呢，还装成这副熊样儿，哼！"，她扭头去瞧蓝娃儿，忽见她被扶起时眼中闪过一丝诡谲的目光，不由心中一凛："这女人倒底想做甚么？"

# 第七卷 大闹恒山 第六十七章 酒桌上论茶壶

(更新时间：2006-6-4 15:26:00 本章字数：6159)

五毒大会结束，原本对塔格莱丽丝寄予厚望的三位五毒教长老大失所望，但他们已经风闻蓝凤凰请了日月神教一位极有身份的人物来做见证人，也不敢生事。

蓝娃儿一直躲闪着不欲理会蓝凤凰，虽然蓝凤凰有一肚子的话想和她说，见了她一副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模样，也只能无奈地苦笑，唯有嘱咐吴天德替自已好好照顾她。她教中此时正值多事之秋，刚刚挫败三位长老夺权的阴谋，有许多事急需赶回教中处理，是以要尽快带人赶回苗疆。

吴天德见任盈盈也要随蓝凤凰离开，忽然对这位曾经让自已饱吃苦头，却又被自已戏弄得毫无脾气的任大小姐有些依依不舍起来，忍不住走上前，对任盈盈道："柳。。。。。。公子，你也要随蓝教主去苗疆么？"。

任盈盈深深地望了他一眼，说道："柳某久居西域，此次回到中原，要去洛阳绿竹巷一位故人那里住些日子，现在天气已有些冷了，或许。。。。。明年清明前后，才会返回西域吧"。这位大小姐一向目高于顶，不料吴天德一问，不但告知了自已去向，便连居留时间都顺口说了出来。

蓝凤凰深知她的脾性，闻言不禁有些惊讶，看来这位大小姐真的对吴天德极有好感，只可惜。。。。。。，蓝凤凰瞧了瞧站在吴天德身边，小鸟依人的曲非烟，唉！大小姐性情高傲，纵然她对吴天德有些情意，会接受他身边还有其他的女人么？

吴天德听说她一时尚不会离开中原，心中喜悦，脱口道："如此甚好，吴某有暇，当去拜访小。。。。。。小老弟"，他又差点儿叫出小姐来，任盈盈听了，脸上虽覆着面具，显得一副毫无表情的面孔，但是眸中却微微透出一丝温柔的笑意。

她向吴天德点了点头，随蓝凤凰一行离开了。不戒和尚领着仪琳刚要凑过来，却被刚刚解开绑缚的桃谷六仙挤到了一边，吴天德见他们凑过来，不禁微微皱了皱眉头，这六个家伙成事不足，败事有余，

说话颠三倒四，今天差点儿被他们弄得身败名裂，虽然当初吴天德看到他们的故事时，蛮喜欢这六个老怪物搞笑的本事，可是自已三番五次成为受害人，那感受又自不同了。

蓝娃儿瞧见吴天德脸色，闪身拦在他面前，俏脸如冰，冷冷地对桃谷六仙道："吴先生不想见你们，都给我闪开！"，她原本一口一个主人，叫得吴天德那叫一个吃不消，无可奈何只好哀求她改称自已先生，蓝娃儿别有所图，叫他主人也只是想打消他的戒心而已，便顺势答应了。

桃谷六仙天不怕地不怕的人物，想不到蓝娃儿一喝，居然大有奇效，登时一个个站在那儿，逡巡着不敢靠近，显然曾经在蓝娃儿手中没少吃苦头，仍是心有余悸，此刻见她阻拦，六人心中大有戒意。曲非烟携着仪琳的手走了过来，见桃谷六仙窘迫的模样，不禁笑吟吟地道："桃谷六仙，原来你们也有怕的人啊"。

桃花仙红着一张老脸道："胡说八道，我们桃谷六仙怕过甚么人来着，只不过男不与女斗，我们都是前辈高人，不能让人笑话！"，桃干仙点头道："正是，正是，这里上千号人"，说到这儿抻着脖子望去，只见'古吹台'前群雄已散得七七八八了，也不理会，仍然睁着眼编瞎话道："我们若是欺负一个小女娃娃，未免有失身份"。

曲非烟眼珠儿转了转，道："其实呢，这毒药也没甚么好怕的，听话天竺国有些法门，很是厉害，如果学到手，那是十分了不起的"，桃谷六仙听了顿时大起兴趣，连忙围上去道："天竺国在什么地方，那里有什么了不得的本事了？"

曲非烟听爷爷提过西方有种古怪的功夫叫做瑜伽，据说有些瑜伽高手埋在土中数十日都可以不死，有的人赤脚在火中行走而不伤，还有人在针板上睡觉，功夫极为古怪，此时便一一说与桃谷六仙听，只听得桃谷六仙抓耳挠腮，喜不自禁，一个个就象初闻大道的孙猴子，恨不得立刻一个筋斗翻到西天取得真经。

桃根仙迫不及待地问道："你说的地方到底在哪，快快说来"，曲非烟纤手向西方一指，笑吟吟地道："你们只要往那个方向一直走就是了"，曲非烟话音未落，桃谷六仙已呼啸一声，象一群脱缰的野狗扑了出去，眨眼间已不知去向。

吴天德暗暗苦笑，这六个家伙功夫高得吓人，人却傻得气人，此番若是真的跑到天竺国去。。。。。。，唉，印度人民要受苦啦。。。。。。！

古老的黄河象一匹难以驯服的野马，任意奔流，呼喊咆哮，隆隆的巨响远在里外也可听闻。这里是黄伯流设在黄河岸边高坡上的一所别院，黄伯流正设宴送吴天德一行人离开，仪琳是出家人，另在一桌，设了些斋菜，那位莱丽丝姑娘刚刚解毒，不宜食用荤腥，也与仪琳同桌吃些清淡的食物。不戒和尚却没有忌讳，大鱼大肉吃得甚香。

黄伯流年逾八旬，在此地却纳有一个三十出头的妖娆小妾，此时坐在他旁边敬酒布菜，对黄老帮主的客人殷勤之极。黄伯流举着酒杯，瞟了莱丽丝一眼，向吴天德神秘地一笑，说道："吴掌门，此番五毒大会，吴掌门寻回两位师兄，又得到这么一位大有本事的美女，收获不小啊"。

吴天德是华山剑宗掌门，如果能纳五毒教主的甥女为妾，强强结合，势力倍增，在江湖中大可呼风唤雨，这可是一笔划算的买卖。黄伯流是上万人的帮会首脑，处于江湖风雨的风口浪尖上，深知江湖地位的重要，既有心与吴天德结为亲戚，自然是盼望他的势力越大越好。

那位如夫人似乎深得他的宠爱，虽然在他面前，也不十分拘束，听了这话娇媚地瞟了他一眼，吃吃笑道："老爷子，我看这位吴掌门可是位正人君子，你莫要教坏了人家"。无名道人赵不凡在一旁不以为然地道："大丈夫三妻四妾算得了甚么？我师祖六十七岁时还纳了一房十五岁的小丫头为妾呢，自从盘古开天辟地，娶妻娶才，娶妾娶色，这是圣人的教诲！妾娶得多了，那叫男人的本事。"

曲非烟听了不忿地道："哪个圣人有这样的教诲了？那要是女人有权有势，也可以嫁很多丈夫么？"，一直不爱说话的金山和尚忽然道："那又不同了，一个茶壶配四个茶杯正常得很，如果一个茶杯配四个茶壶那便不知所谓了"。

曲非烟不由气结，不过这些人说的话，在当时的确是被所有人视作理所当然的事情，若是有人认为不合理，那才真的叫人感到奇怪，曲非烟嘟了嘟嘴，不再和他们理论。吴天德来到这时代已久，深知这

种观念当时被人视作天经地义的事，他是后世来的人，虽然现在已经有了两房妻子，可是这种事说起来毕竟还是无法象他们那样坦然。

不戒提着个鸡腿啃得正香，听见黄伯流说话，还以为是在替自已的女儿说话，见曲非烟有反对之意，急忙插嘴道："那是，那是，如果茶壶够大，再多配几个杯子也是可以的"，众人听了哭笑不得，都给他老大一个白眼。

无名道人此时想起一个问题来，忍不住问题："掌门，呃。。。。。。我们兄弟还未请教，夫人是。。。。。。？"，他们见吴天德也有三十出头的样子，应该已经娶了正妻，所以出言询问。

便连曲非烟，对这个问题也是忌讳颇深，那时为妾者地位低下，她自随了老吴后已经渐渐明白这个道理，既然老吴不提，这问题她也一直压在心里，此刻听人问起，一颗芳心免不了怦怦地跳了起来，心中颇有些忐忑。

被人当面问起这个问题，吴天德也有些尴尬，但他也明白赵不凡这么问，是因为孙不庸方才出言反驳了曲非烟，若曲非烟是掌门夫人，那这便是大不敬了，是以才想问个明白。由此也可想见那时妾侍与正妻的地位，实在是天壤之别。

曲非烟低着头，往嘴里扒拉着饭菜，却已食不知味。她虽一向不在乎那些名份，而且朱静月对她很好，但她很在意自已在吴天德心中的地位，想知道他对自已是怎么看的。吴天德见大家都在瞧着他，沉吟了一下，道："我和静月、非烟都是因为两情相悦，才彼此结合，说出来不怕诸位笑话，吴某也曾仔细想过这个问题，吴某一介庸人，能够拥有这样可爱的女子，是我的福气，吴某不会在家中分什么妻妾"，他轻轻握住曲非烟一只手，温柔而坚定地说："在我的心中，我的妻子都是平等的，无分高低贵贱，她们在我心中都一样重要"。

赵不凡、孙不庸对视一眼，没有说话。黄伯流却鼓掌赞道："不错不错，吴掌门年纪轻轻，已学会了一身高深的本领，想不到对于夫妻之事，也有这样独到的见解。若是让她们名份相同，只要处置得当，那就少了许多麻烦"。

他知道侄孙仪琳对这小子一往情深，若说有还俗嫁人的可能，那是非他莫属，他肯这样表态，对自已的侄孙来说，那是再好不过，是以立即出言赞同。又想起自已年轻时妻妾们争风吃醋，生怕自已不受

老爷宠爱，地位逊于别人，绞尽脑汁地勾心斗角，扰得他不胜其烦，临到老来才好了些，不禁大是感叹。

那位如夫人听了目中闪过一丝异彩，对吴天德大起好感，连忙举起酒壶为他斟上满满一杯酒，不戒听了这番话在一旁笑得合不拢嘴，对吴天德越看越是顺眼，他知道自已女儿死心眼儿，很是担心她嫁了后会被吴天德的妻妾欺负，是以见了他总是吹胡子瞪眼睛，想让他对自已有所忌惮。

今日在‘古吹台’上眼见吴天德露了一手高明的武功，现在又成为华山剑宗掌门，实力和势力都不断增进，自知再无能力与他抗衡，已经收敛了不少，现在听他这么一说，那可是天大的好事了，当然乐不可支。

曲非烟心中激荡，挟起一口菜来，眼泪却扑簌簌滴落在菜上。赵不凡见大家因曲非烟的忘形而有些沉默，忙咳嗽两声打圆场道：“掌门，听说封师弟他们在朝阳峰重建剑宗门户，咱们可是一会儿就返回华山去么？”

吴天德只向他们说及自已是风清扬的传人，还未向他们谈及朱静月被绑去恒山的事，所以他以为向黄伯流告辞后即会返回华山，他和孙不庸离开华山几十年了，一想起可以重回师门故地，那种激动、兴奋的心情溢于言表。

吴天德听了有点儿心虚，自已好歹也是剑宗弟子，又被这些同门拥为掌门，可是自已既没有争霸天下的雄心，也没有让华山剑宗一枝独秀的壮志，若是被这些同门们晓得，不免让他们寒心，闻言不敢再向他说出自已去向，望了不戒和尚一眼，道：“宴罢请两位师兄先返回华山协助封师兄他们重建本门吧，小弟要先和不戒大师去办一件事情，一定尽快赶回华山”。

他说到这里，微微沉吟了一声，道：“气宗岳不群亲口说过不反对剑宗另立山门，不过防人之心不可无，二位师兄回到华山还要小心一些才是”。

孙不庸接口道：“岳不群，他不行！”赵不凡也得意地笑道：“小师弟入门晚，想必还不知道咱们剑宗的威风。当年咱们剑宗弟子远远多于气宗门下，派中一流高手我们剑宗占了六成以上。玉女峰决战时我们这些二代弟子未得允许上山，不晓得气宗使了什么手段，最后只有

当时的本派掌门、气宗紫宵剑客李自扰一人重伤下山，师兄弟们大哗，都认为气宗用了卑鄙手段，双方弟子大打出手，气宗弟子不是我们的对手，几乎被我们斩尽杀绝，要不是岳不群用我们剑宗诸位长辈上山前留下的话来挤兑我们，迫得诸位同门不得不下山而去，今日的华山玉女峰，仍是我们的天下”。

吴天德倒是隐约记得好象那位华山掌门人，用紫霞神功连败剑宗数位高手，再以言语相激，逼得他们横剑自刎，倒不见得是使了什么卑鄙手段才将他们打败。不过剑宗功夫易于速成，轮到这些二代弟子，气宗自然不是剑宗对手。

吴天德知道今时今日的岳不群练气功夫已至高深，真实武功比赵不凡要强上许多，而且记得原著中他还一直暗中研究剑宗的绝招，赵不凡还用三十多年前的眼光来看岳不群，真要动起手来必吃大亏。好在现下剑宗高手众多，岳不群不见得敢轻举妄动，闻言未再提醒他，只是一笑作罢。

这一顿饭吃罢，吴天德令赵不凡二人携蓝娃儿返回华山，蓝娃儿意在吴天德，怎么肯随赵不凡他们去华山，吴天德不想将她留在身边，但这小姑娘很会作戏，一副可怜巴巴的样子，瞧得吴天德大为不忍。

曲非烟在‘古吹台’上无意中见过蓝娃儿的诡秘目光，总感觉这女孩儿似乎对吴天德不怀好意，不过她倒未想到蓝娃儿恼恨吴天德断了她父亲的宝刀，又帮助蓝凤凰打败了她，还以为这个异族美人儿也看中自家相公了。

她对蓝娃儿无甚好感，见她不肯走，便冷冷地对她说道：“小蓝，你的像貌打扮，与中原人大不相同，带着你太过引人注目，你且随赵师兄他们返回华山小住，我和吴大哥很快就回返回华山的”。

蓝娃儿见吴天德不愿将自已带在身边，这位曲姑娘又拿出一副掌门夫人的派头和自已说话，心中更恨，这样的无耻之徒有甚么了不起了？本姑娘不搞得他身败名裂才怪，她心中盘算着恶毒的念头，脸上却溢满甜甜的笑容，乖巧地道：“是，夫人，那小婢便随赵老爷子他们回华山便是”。

吴天德见她答应，不禁长吁了口气，与曲非烟将他们三人送出门去，赵、孙二人归心似箭，极想尽快赶回华山，但那蓝娃儿却拿一双

水汪汪的大眼睛总是幽幽怨怨地瞟着吴天德，好象一个被人抛弃的小媳妇儿似的，瞧得曲非烟恼火不已。

看到三人终于离开，曲非烟也放下了心，不料二人刚刚要转身回去，赵不凡却又急匆匆返回来，老远就向向吴天德呵呵笑道："掌门，不凡走得匆忙，倒忘了您的剑"，说着他走上前来，双手捧过一柄长剑，吴天德瞧见，醒及是任盈盈借于自已的那柄剑，任大小姐走得匆、忙，自已居然忘记还她了。

吴天德下意识地接过长剑，赵不凡笑道："此剑与我华山剑式大不相同，而且轻了许多，好似女人用的。。。。。。。。"，他说到这里忽然看见曲非烟警觉地望着自已，自知失言，顿时象被咬下了半截舌头，忙咽下了没说的话，向她干干地一笑，赶紧逃开。

吴天德接过长剑，抚着剑鞘，心想："任大小姐此剑忘了索回，这口剑虽然不是上古神兵，也是难得一见的宝剑，有暇时不妨送回洛阳去给她"，他想到这里，感觉自已好似为寻到借口再去见她，心中竟然有些窃喜，不免有些心虚地去看曲非烟，一瞧见她眼神，脸上不由一热。

曲非烟大眼睛转了转，疑惑地道："蓝姐姐好象并不用剑，你。。。。。。不是对那个送剑给你的小苗女也有兴趣了吧"。

吴天德干笑两声，揽住她的香肩，在她耳边低语道："天哥哥只对我的小非烟有兴趣，等去了恒山接回静月，我就天天陪着你们，还呷什么干醋？嗯。。。。。。想起来好久没和你亲热了，现在我身子好得多了，今晚。。。。。。嘿嘿嘿，小妖精你就等着接招吧"。

曲非烟已经渐渐领略情欲之趣，听了他挑逗的话，不禁芳心荡漾，顿时将心中的疑问抛诸脑后，她似嗔似喜地瞥了吴天德一眼，故意吃吃艾艾地道："可是。。。。。人家今天不方便啊"。

"啊？"，吴天德久旷之身，现在搂着她娇娇软软的身子，嗅着她身上香喷喷的味道，自已也不禁有些心族摇动起来，听了这话大失所望，一张脸顿时垮了下来。曲非烟偷眼瞥瞧见他神色，忍俊不禁，仰起脸来向他媚然一笑，嗔道："你呀，真是个大笨蛋！"，说着挣脱了他的手，格格笑着向前跑去。

吴天德恍然悟到她在戏弄自已，望着她娇笑着跑开时，那款款扭动的小蛮腰，虽然稚气未脱，却已有一种醉人的风韵，不禁瞧得有些

痴了，唉。。。。。。男人的眼睛，如果能时时瞧得见这般美景，那还有何所求呢?

## 第七卷 大闹恒山 第六十八章 哇咧，东方不败！

(更新时间：2006-6-5 0:08:00 本章字数：5653)

吴天德等人渡过黄河，骑着黄伯流赠送给他们的骏马，一路疾驰，落暮时分到达封丘，看到此地有许多持刀仗剑的武林中人游荡，他们以为是参加完开封五毒大会的武林群雄，心中也未在意，便去寻找客栈住下。

这里的跃龙门客栈最是著名，吴天德下马问了路，很快找到这里。这家客栈颇大，上下三层，一层是酒家，二层三层是客房。店房设计成回廊形状，房檐下都挂了一串串的红灯笼，庭院中一个四四方方的鱼池，放养了许多黄河大鲤鱼，有想尝鲜的住客可以现场捞取烹制。

吴天德一行四人两男两女，奇就奇在其中居然有一个和尚、一个尼姑，一路上就已叫人啧啧称奇。不过从事车船店脚牙这些行当的人，虽是一些小人物，却最是见多识广，那小二极为机灵，也不以为奇，他将吴天德等人迎进客栈，唤了小伙计将马牵去马厩中喂些草料，自已引了四人进入客栈。

在开封开波府时，曲非烟便不避嫌疑与吴天德住在一起，到了这里自然更无顾忌，她这女孩儿大大方方的，毫不掩饰自已与吴天德的关系，开口要了三间客房，自已与吴天德住在二楼，不戒和仪琳被安置到三楼。

此时正是秋末，天气干燥，这一路奔波尘土飞扬，身上都落满尘沙，进了房间不免要清洗一下。仪琳虽是出家女尼，毕竟正是少女芳龄，加上在吴天德面前，她更是时时注意仪表。于是要了两大桶热水关上门洗漱。

吴天德用房中冷水三两把洗干净了脸，正要非烟与他一起下楼，却见两个小二哥吃力地提了两大桶热水上来，点头哈腰神色暧昧地对吴天德道：“客官稍等，冷水马上就送到！”，说完两人瞧了那位俏丽的小娘子一眼，又跑下楼去了。

吴天德坐回床边，揽过曲非烟的纤腰，让她坐在自已腿上，吻了一下她的耳垂，笑嘻嘻地道：“宝贝儿，咱们先去吃些饭吧，等晚上我

陪你一起洗吧”，曲非烟被他一吻，身子颤了下，娇俏地白了他一眼，嗔道：“刚刚有了点儿精神，就贼兮兮的不想好事儿，人家才不要和你一起洗”。

吴天德被她娇媚的神态逗得色心大起，大手情不自禁地摸上了她的酥胸，抚弄着那让人心荡神驰的两团柔软，悄声道：“说来听听，天哥哥不想什么好事了，嗯？”。曲非烟被他的大手撩拨得气喘吁吁、俏脸绯红，忍不住害羞地扭着身子，昵声道：“你这坏蛋对我做的坏事还少么？现在还来问我？”

她这一扭怩移动，小翘臀立刻逗弄得吴天德那里一柱擎天，曲非烟感觉到他的变化，又是害羞又觉得有些得意，正在这时楼梯又蹬蹬蹬地响起，感情那两个小二又抬了水上来。曲非烟哎呀一声，羞窘地道：“快让我起来，小心被小二哥瞧见”。

吴天德恣意抚弄着她的酥胸，调笑道：“管他什么小二哥，这里也有个小二哥想看看你呢！”。曲非烟见他不肯撒手，又气又急，臀部抬起来狠狠向下一坐，吴天德哎呀一声，连忙松了手，曲非烟一个箭步跳开，望着他吃吃地偷笑。

吴天德又好气又好笑，正想再戏弄她一番，那两个小二已各提了一大桶冷水进来，吴天德坐在那儿不敢稍动，生怕被人看到自已太过突出的地方，只见两个小二放下水桶后点头哈腰地向吴天德呲牙一笑，吴天德着急地想，这两个小二不走，是想要小费么？咱们中国什么时候也兴这一套了，不过。。。。。。自已现在实在不方便站起来呀。

这时一个小二笑嘻嘻地道：“客官，您要是在房间吃饭的话，就请您点上几个菜，小的们一会儿就给您端上来”。吴天德这才恍然，感情这两个小二把自已二人当成新婚的夫妻，以为两人腻在一起，连下楼吃饭都没空去呢。

他扭头看见曲非烟站在一边，脸蛋儿红红的，发丝有些凌乱，轻轻地咬着唇瞟着自已，眉梢眼角儿尽是春意，那种动人的风情叫人情不自禁地心中一荡。吴天德对两个小二道：“不必了，我们一会儿下去吃，你们先离开吧！”，两个小二听了连忙点头应是，走出门口时还顺手带上了房门。

他们一出去吴天德就站起来伸手去抓曲非烟，被她一跳避开，嗔笑道："讨厌啊，人家身上粘粘的，头发上都是灰土，你先去吃点东西，不要捣乱啦"。吴天德呵呵笑道："小二哥抬这么多水上来多不容易，要爱惜用水呀，不如我陪你一起洗好了"。

曲非烟嘟着嘴唇推他出去，一迭声道："好哥哥，乖哥哥，先去吃饭啦，我一会儿就洗好了，快去，快去"，将他推出门去，砰地一声将门关上。吴天德正要涎着脸再开开她的玩笑，只见斜对面楼梯口嗵嗵嗵一阵声，不戒和尚晃着大光头走了下来。

原来他在楼上等仪琳也等得心焦，这和尚食量颇大，行了一路，早已饥肠辘辘。稍加洗簌便跑去仪琳门外等候，谁料女孩儿清洁打扮实在麻烦，不戒忍耐不住便与女儿说了一声，自已跑下楼来约吴天德去饮酒。

吴天德见他下来，倒不便再与曲非烟调笑，与他相携下了楼，要寻个雅间儿吃点饭，正四下张望之际，忽听一个声音哈哈笑道："这位不是吴掌门么？唉呀呀，真是江湖何处不相逢呀，想不到在这里碰到吴掌门大驾"，吴天德和不戒转头看去，只见一个矮胖的富绅摇摇晃晃地走了过来，这人半秃的脑袋，一部黑须，天气已经微寒了，他还摇着一柄折扇，正是在'古吹台'五毒大会上认识的'油浸泥鳅、滑不溜手'游迅。

游迅身后还跟着两个人，一男一女，各眇了一目，面目狰狞，手中提了一枝黄澄澄的拐杖，显得十分凶狠。吴天德心中没有黑白道誓不两立的念头，但是对游迅这个人，他已先入为主，认定了是个见利忘义的小人，是以极不喜欢。

可是他是小人物出身，没有养成飞扬跋扈的习惯，所谓伸手不打笑脸人，见人家笑脸相迎，状极真诚，拉下脸来拂袖而去的事如何做得出来，忙也客气地笑道："原来是游大先生，幸会，幸会"。

那游迅在江湖上的名声并不好，原没指望这位华山剑宗掌门能对自已以礼相待，想不到他却这么客气，居然称呼自已一声游大先生，不禁喜出望外，连忙抢上两步道："得遇吴掌门，真是荣幸之至，今日小弟作东，吴掌门一定要赏脸呀。啊！这两位是桐柏双奇伉俪，一手疯魔杖法驰名江湖呀，他们二位对吴掌门的华山剑法，还有'流云飞袖'神功都是敬仰得很"。

桐柏二奇夫妇听到游迅介绍他们，忙向吴天德拱手示意，凶恶的脸上挤出一丝善意的笑意，吴天德也回了一礼。游迅是八面玲珑的人物，见吴天德身边立着一个高大的和尚，在五毒大会上也曾见他在台上就坐，忙拱手笑道："还未请教这位大师是。。。。。。"。

不戒道："我是。。。。。。贫僧不戒！"，游迅吃惊地道："啊，原来是'鬼影子'不戒大师，久仰久仰"，不戒听了一怔，奇道："你认得我？"，他在江湖上行走，主要是为了寻找他那位天下第一醋缸妻子，是以武功虽高，但是在武林中名声并不响亮，便是这个外号，也知者甚少，想不到这个矮胖子居然知道自已身份，不禁有些高兴起来。他却不知这游讯在江湖上无孔不入，最好打听些旁门左道的消息，消息最是灵通。

吴天德从未听过不戒有过什么外号，不过一想起他那神出鬼没的'阴魂不散'轻功，叫'鬼影子'还真是恰如其份。彼此寒喧一番，游迅热情地拉着吴天德来到池边，指着池中肥大的鲤鱼笑道："吴掌门，这池中便是最有名的黄河鲤鱼了，此鱼嘴大、鳞少、脊梁上有一道红线，肉味鲜美呐。这家跃龙门客栈用这种鲤鱼独家烹制的'鲤鱼跃龙门'是极美味的菜肴，吴掌门不可不尝呀"。

他向一名伙计招了招手，指着池中一条足有十五六斤重的巨大鲤鱼道："将那条鱼捞上来，给我做一桌'跃龙门'的招牌菜，我要招待贵客"。吴天德原本是个厨子，上辈子只听说过六七斤重的大鲤鱼，这样巨大的鲤鱼倒是头次见到，不禁有些吃惊。想来这时水质好，捕捞业也不发达，才得以有这样的巨大鲤鱼。

游迅说完讨好地向吴天德笑道："小弟已经订了一间雅座，吴掌门，请你一定赏脸呐"。

吴天德有些为难地道："这个。。。。。。不瞒游先生，我们楼上还有两位女眷，实在不便。。。。。。"，游迅哈哈笑道："原来如此，两位女眷自然是不便和我们这些江湖粗人一起饮酒的，小二，速备两桌上好的酒席，给两位女士送去"。

不戒在一旁粗着嗓门道："其中一桌准备全素的"，那跑来的小二点头哈腰地道："是，大师吃斋，我们是晓得的"，不戒和尚瞪着眼道："谁说我吃斋了，洒家不忌口儿，是三楼那位女子吃素不吃荤，不要噜嗦，快去准备"。

吴天德见不戒已经应承下来，只好随着游迅等人去到他订下的雅间坐下。这一楼大厅的散座已经坐了许多人，其中大多是身背刀剑的江湖人，这些粗豪汉子大碗喝酒、大口吃肉，高谈阔论，弄得大厅内人声鼎沸，瞧这场面，倒真不好让仪琳和曲非烟下楼吃饭。

那雅间也只是用屏风与外面隔开而已，虽然看着比较安静，但是嘈杂的声音仍不断传来，游迅哈哈一笑道："吴掌门，游某来得晚了，那些单间早已被人订出去了，只得这个雅座，未免嘈杂了些，委屈你了"。

吴天德呵呵笑道："无妨，已经很是叨扰几位了"。那全套的招牌菜得需要做上一阵，几人入座先品着香茗，吴天德问道："前边座中这些英雄都是参加五毒大会的朋友么？"。

游迅摇着折扇笑道："也不尽然，象我们就是从五毒大会过来的，不过。。。。。。"，他刷地一收折扇，诡秘地四下看了一眼，低声道："吴掌门还不晓得？听说新帝登基后，要收缴东厂的权力，那位刘公公一向站在泰王一边，自知就算此时归顺皇帝，也没他的好果子吃了，所以暗中不断地捣蛋，泰王的娘舅现在还掌着兵权，所以皇帝不便公然对付他们。

不过听说皇帝身边有个姓魏的太监极是了得，居然说动了锦衣卫完全站在皇帝一边，又成立了西厂，搜罗江湖好汉对抗东厂。现在东厂刘公公带了一些亲信，忽然跑出皇城来到这附近了，至于里边有什么玄虚，就不得而知了。嗨，现在是树倒猢狲散呐，那个魏公公传下令来，谁能杀得了刘公公，便可加入西厂，封为百户，这些混得没什么名堂的江湖好汉不过是想来混水摸鱼罢了。"

魏忠贤发迹，早在吴天德预料之中，他也深知这些太监们看似权可通天，但明朝的官体制度十分完善，这些权监们权倾朝野，也始终不能掌握兵权，朝中百官之所以被这些太监们生杀予夺，只因他们身后有个昏匮的皇帝在支持着他们去咬人。

吴天德记得历史上的魏忠贤做到九千岁的高位，可以说是爬到权力的顶峰了，全国各地都为他建生祠供奉，声名灼手可热，最后还不是皇帝一声令下，就被赶出京城，走至半路又被皇帝追赐一道圣旨赐死。

吴天德可从来没有动过杀了魏忠贤为民除害的愚蠢念头，这条狗死了，皇帝还会再找一条，吴天德还没有伟大到同皇帝作对，到那时恐怕要杀他的就是他想救的万千黎民了。所以听了这些宫闱争权的秘闻，吴天德只是摇头一叹。

游迅说得津津有味，又待片刻，酒菜陆续上来，刚刚还安安静静的不戒和尚、桐柏双奇顿时来了精神，杯筹交错起来，吴天德本不擅饮酒，昔日在刘正风府上面对的都是几位前辈，稍加推辞人家也就不再相劝，这几位却是着意巴结，劝起酒来吴天德哪是对手，起初还能婉拒几杯，到后来也杯到酒干，弄得醉醺醺地满面红光了。

好在他心中还记挂着曲非烟、仪琳，叫过小二一问，知道酒席已经送过去了，这才放心，游讯呵呵笑道："吴掌门看来极豪爽的汉子，想不到对两位夫人如此细心体贴呐"。

此时吴天德酒意上头，已经兴奋了起来，大着舌头道："错。。。。。。。错了，只有一位，另一位是位出家人，你。。。。。。不要误会！"。不戒和尚连忙纠正道："你们别听他胡说，他已经有了两个老婆了，这个俊俏的小尼姑么，他可是早就答应要娶的了，哈哈~~"。

桐柏双奇中的眇目男子名叫罗宾，闻言艳羡地道："吴掌门艳福不浅啊，我在五毒大会上见过你身边那位小姑娘，水灵灵的鲜葱儿一般，那小尼姑也是极俏丽的女子，呵呵，吴掌门的身体也好得很呐，唉，不象兄弟我呀，就这么一个婆娘都吃不消呀"。

他那丑陋凶悍的婆娘倒有个极清雅的名字，叫海扬波，四十多岁的女人了，听了老公的话，还扮出一副娇羞的模样，嗔道："你这死鬼，胡说些什么，没得叫人家笑话，不说你自已没本事，哼！"

这些江湖粗汉本就不顾忌这些话题，游迅在一旁嘻嘻哈哈地凑趣道："三十如狼，四十如虎呀，海大嫂马上就要变成金钱豹的人啦，难怪罗兄吃不消。嘿嘿，小弟就会保养得多啦，纳的妾都是些不通情趣的小丫头，只要自已开心就好，不需要去满足她们，哈哈哈~~~"。

不戒虽然是个粗俗的人，听他们开这些无聊玩笑还是不禁大皱眉头，老吴饮了酒头脑已经有些糊涂，自制力大弱，坐在那儿听他们彼此调笑，想到房中还有一个洗得香喷喷的小美人儿等着自已渡过一个愉快的夜晚，心里不禁美滋滋的。

老吴自从学了田伯光的正宗道家房中秘术，这种事情从来都是虎虎生威，从来没有出现过心无力的时候，这种正宗的房中术对身体还有保养作用，只是这种本事却是不便向别人吹嘘。

此时他酒醉失控，听了几人的对话，顿生炫耀之心，只见这老吴扎撒着张飞似的胡子坐在椅中，脸蛋、眼圈上各有一圈酡红，咧开嘴高声大笑道：“你这么做可是太逊了，我则不然，哈哈哈。。。。。，我可是洞房不败啊！”

不戒见这小子平时还有些人样，一喝多了酒居然这副德性，不禁又是好气又是好笑。游讯、桐柏双奇酒意上来，听见他这话却觉亲切无比，感觉有些臭味相投。

厅中本来嘈杂得很，吴天德话音一落，大厅内顿时静了下来，又过片刻，只听外面‘轰’地一声，地皮为之一颤，把吴天德吓了一跳，瞠目道：“出.....出了甚么事？”

罗宾抢出去瞧了一眼，回过头来哭笑不得地道：“呃。。。。。厅里桌椅倒了一片，就是没有一个人，呵呵，那些好汉想必都让吴掌门给吓跑了！”

# 第七卷 大闹恒山 第六十九章 果然，洞房不败!

(更新时间：2006-6-6 0:07:00 本章字数：5997)

曲非烟洗过澡清清爽爽，恰在此时小二送来满满一桌子菜，曲非烟还以为吴天德要和她在房中就餐，不料得知吴天德被别人请去喝酒，不禁大失所望。那满满一桌子菜也没吃多少就饱了。

曲非烟在房中坐了好久，才听到楼梯嗵嗵直响，人还未到，吴天德呵呵的傻笑声已经传来："哈哈，哈哈，他奶奶的，洞房不败，东方不败？居然会吓跑人，有趣。。。。。。"。

旁边有人紧张地道："好了，好了，别说了，若被有心人听到，传进东方教主耳中总是不好"。曲非烟好奇地打开房门，只见一个粗壮的独目汉子，一个矮胖的白脸汉子，两人一左一右架着吴天德摇摇晃晃地走了过来，后边跟着一个面貌丑陋的女子和不戒和尚。

曲非烟见吴天德喝得两个红眼圈儿，不禁又是好气又是好笑，见吴天德走到门口，连忙伸手搀过来，罗宾和游讯笑嘻嘻地道："嫂夫人，吴掌门喝得有点儿多了，呵呵，请掌门夫人多多包涵。呃。。。。。。我们不多打扰了，告辞！告辞！"。

不戒和尚对曲非烟道："这小子内功深厚，给他弄壶热茶喝，一会儿酒便解了"，说着转身上楼，摇着大光头道："一派掌门，酒量这么差，还得练哪！"。

见众人都离开了，曲非烟将吴天德扶到床边坐下，转身去关房门。吴天德虽然醉得头重脚轻，十分兴奋，神志倒很清醒，这时借酒装疯，斜靠在被上，故意作出副色眯眯的模样，也斜着眼睛对曲非烟道："咦，小姑娘挺漂亮的嘛，来，让本大爷抱抱"。

曲非烟瞧他说话舌头都大了，瞪了他一眼，板着脸道："如果还没醉死，乖乖地来陪本大爷吃酒"，说着自已先忍俊不禁，噗哧一声笑了出来。

吴天德见她一颦一笑极尽妍态，不禁眼前一亮，作出一副猪哥样凑了过去，曲非烟闻到他一身的酒味，连忙推他去洗。壁角屏风后，摆了一只大木桶，桶中盛满了清水，水温尚热，曲非烟催促他道："快脱了衣服洗洗啦，瞧你一身酒味儿"。

吴天德笑道："我.....知道自已酒量.....不好，呵呵呵，所以故意洒了许多"，他一面说一面毫不顾忌地当着曲非烟的面脱得光洁溜溜，从木凳上爬进水里，嘻笑着一拉曲非烟的手腕道："你也来，咱们洗个鸳鸯浴"。

吴天德酒后手劲颇大，一下子将曲非烟拉进了桶里，他胸口刚刚逾合，现在那道蜈蚣似的伤疤还带着些嫩红，曲非烟怕碰痛了他，不敢伸手去扶他胸口，于是结结实实栽进水里。

曲非烟又羞又气地从桶里爬出来，湿淋淋地跑到一边将外裳除下，贴身的亵衣已经湿透，紧贴在身上。这身浅绯色的亵衣一着了水，曼妙动人的娇躯顿时呈现出来。婀娜的身姿，曼妙流畅的曲线，两条结实笔直的大腿，构勒得中间那V字形贲起的暗影，像磁石一样把吴天德的目光吸引了过去。

曲非烟瞧见吴天德火辣辣的目光，急忙转了个身，吴天德还来不及在她翘翘的圆臀上狠盯一眼，小妮子已经燕子般飘了出去，对吴天德笑道："本姑娘先去睡了，要是等得本姑娘睡着了，你什么都不要想，乖乖地睡觉吧"。

湿衣沾身极不好受，曲非烟自去取了一套小衣悄悄换下.

吴天德哈哈一笑，他最喜欢非烟的大胆得趣，闺房之乐莫过于此，相对来说，朱静月就要矜持得多了。吴天德匆匆洗净了身子，水淋淋地跳出木桶，张牙舞爪地扑向曲非烟。曲非烟正趴在床上，双手托着下巴，瞧见他那副丑样子，不禁哎呀一声捂住了脸。

吴天德兴冲冲地坐到床头，曲非烟捂着脸娇嗔道："你.....去熄了烛火嘛"，吴天德俯身在她颈后吻了一下，笑道："灯下看美人，愈增三分颜色。关了灯岂不是暴殄天物！"，他洗了个澡，头脑已经清醒许多，此刻温柔地替曲非烟宽衣解带，曲非烟羞羞答答、半推半就地就着他的手褪下了衣衫。

曲非烟已经有些成熟的身子极其优美，她趴在床上，曲线从肩肋收束到纤腰，然后向下延伸，隆起成一盈浑圆，那浑圆中间一道诱人的浅缝，两瓣丘峰如同刚刚剥了皮的鸡蛋般光滑、圆润。

吴天德移身躺到床上，曲非烟依偎到他的怀里，小心翼翼地抚着他胸口的伤疤，满面幸福地道："天哥哥，自从离开华山，我们很久没有这样轻轻松松地在一起啦"。

吴天德拉过一床锦被，盖在两人身上，柔声道：“等接回静月，我们就回华山，天天都腻在一起”。他一边说着，一边抚摸着曲非烟幼滑的肌肤，轻轻地捏弄着她丰盈结实的臀部，曲非烟陶醉地闭上眼睛，鼻翅轻轻地翕动着，极为享受吴天德的爱抚。

吴天德品味着那种圆滑细腻的感觉，兴奋地搂紧了她的娇躯，亲吻着她，曲非烟的身子在他的爱抚下开始发热，她痴痴迷迷地用舌尖撩拨着吴天德，鼻中发出昵喃之声。

吴天德轻轻地压了压她的肩膀，曲非烟会意，鼻中轻哼一声，牙齿轻轻咬噬了一下他的舌尖，才有些不情愿地将身滑了下去。。。。。。

吴天德的身子一颤，体味着那种极乐的快感，非烟的技巧日渐提高，今天在黄伯流府上听了吴天德那番贴心话，此番有意讨好，弄得他销魂蚀骨，魂飞天外。过了阵儿，吴天德心中的激情逾加难耐，他迫不及待地将曲非烟拉起来，轻轻掩上她的娇躯，缓慢而坚定地分开她的大腿。。。。。。

随着曲非烟口中一声诱人的娇呼，狂热、激烈的交响曲奏起，曲非烟蹙着一双眉毛，双眼朦朦胧胧地望着吴天德，俏脸上一片嫣红。

红烛缓缓地融化着，不知过了多久，曲非烟稚嫩的身子渐渐承受不了吴天德的征伐，她蹙着眉尖儿哀求起来：“天哥哥，我不行了，你放过我吧，你。。。。。。今晚好厉害。。。。。。人家真的不行了”。

此时吴天德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曲非烟无奈，只好哀求道：“天哥哥，人家真的不行了，你不要再。。。。。。要不。。。。。。人家给你那里嘛“，吴天德见她额头汗涔涔的，才醒觉自已压抑良久，今夜有些需索过度了，平时还有静月替她，现在这小丫头可是不克承欢了，他怜惜地退出她的身体，奇怪地道：”给我什么？“。

曲非烟捶了他一下，嗔道：“就是你一直想。。。。。。想要的嘛”，吴天德忽有所悟，惊喜道：“你不怕痛了？嘿嘿嘿，真的肯给我吗？”

曲非烟看见他得意的笑容，又羞又臊地伸手去打他，却被他一把捉住手腕，在掌心里亲了一下，曲非烟娇羞地道：“今天。。。。。。

你肯在别人面前那么顾着我，人家还有什么不肯的？哎呀，你。。。。。。只许一次喔。。。。。。”。

吴天德望着她的媚眼如丝，七魂顿时失了三魄，未等她说完，就将她的娇躯翻转了过来，娇慵地俯伏在榻上.天朦朦亮，曲非烟偎依在吴天德怀中睡得正香，她睡觉时的声音细细的，像只温柔的小猫。吴天德轻轻地拉开她的手臂，蹑手蹑脚地爬起来，满足地在她颊上吻了一下，匆匆穿戴起来。

他受伤这段日子，只是练过内功心法，拳脚功夫未免有所荒疏，这一夜欢娱，气血活动开了，而且觉得精力更加充沛，便想独自去院中练练拳脚。

他推开房门，刚刚踱出房门，却大吃一惊，凭栏下望，只见长方形的一楼院落中，整整齐齐站列着四排精神抖擞的穿青袍，戴红缨帽的佩刀汉子，这四排人足有一百多人，站得整整齐齐，肃然而立，鸦雀无声。

从楼上望过去，只见廊下也贴墙站着一排人，一个个身杆儿笔直，吴天德识得这些人的装扮都是厂卫的番子，难道朱静月诈死事发，朝廷派人来缉拿自已了么？瞧这光景恐怕客栈外也有不少人，这么些人悄无声息地控制了整间客栈，虽说自已今夜难免耳目不灵，也可见这些人不光是训练有素，而且武功不弱。

吴天德定了定神，正想退回房中唤起曲非烟，再想办法遁走，院中一个脸色灰白的店小二瞧见他出来，已经连滚带爬地跑到左边廊角去，吴天德顺着他的目光瞧去，只见廊角停着一顶蓝昵小轿，轿旁立着两名军官模样的汉子，瞧装扮应该是百户。

店小二伸手指着吴天德说了几句什么，那两名百户听了向楼上瞧了瞧，俯身对轿中说了几句话，只听轿中传出呵呵一串笑声，一个悠悠地尖细声音道：“东方教主起了么？杂家可是久候多时了”。这人的声音并不见高亢，却徐送耳边，清晰如在面前。

吴天德听见轿中人说东方教主，心中电转，他虽昨日酒醉，也还记得自已一句“洞房不败”吓跑前来浑水摸鱼、想谋个一官半职的那些江湖人的事，难道消息传得那么快？竟然有人以假作真，前来拜访东方不败了？

吴天德正觉好笑，只见那军官一挑轿帘儿，一个身材高挑儿的太监自轿中哈腰走了出来，站身了身子，微笑着向楼上望来。二人目光相接，都是一怔，只见那人高高的个子，一张白净的长脸，细而长的眼睛，面上虽堆满微笑，却仍有一股不怒而威的官威，正是自已在周王府结识的那位魏进忠。

魏进忠瞧见是他，也不禁惊讶，他成立西厂后还曾想过找这位吴将军回来攘助自已，只是派人一打听，福建方面也不知吴天德下落，他甫一上台就和东厂斗得不可开交，这事儿便搁下了。

此刻瞧见是吴天德，魏进忠暗想："听说日月神教东方不败到了这里，店伙计指的就是这间房子，怎么吴天德却在这里？莫非他离开官场，投到了东方不败手下？嘿，这真是得来全不费功夫，看这模样他必是东方不败极信任的人，我曾专程前往黑木崖拜山，却被日月神教的人推托教主不在，挡了我的驾，若是通过他，或许能得到日月神教的支持"。

魏进忠这样想着，面上作出无比欣喜的表情道："原来吴将军在此，杂家对将军可思念得紧呀，东方教主可在楼上？"。

吴天德见果然不是为了朱静月的事而来，顿时放下心来，将房门一掩，沿着楼梯拾阶而下，来到魏进忠面前，呵呵笑道："魏公公，久违了，此处只有吴某和内人一行人，并没有什么东方教主呀"。

魏进忠一怔，微有些不悦地道："吴将军何必隐瞒呢，杂家昨夜得报东方教主在此现身，是以匆忙赶来，在这廊下候了一夜，可谓一片赤诚，还望将军代为引荐"。

吴天德哭笑不得，这时让魏进忠刚刚扬声一声东方教主的呼唤，将楼上的住客都惊醒起来，推门看见许多朝廷的官兵，连忙都掩上房门不敢出来。游讯、桐柏双奇悄悄躲在房内，见吴天德与那个大太监对面而立，相谈甚欢，瞧样子这太监必是朝廷极有权势的人物，不禁对吴天德又敬又畏，只觉这位华山掌门手眼通天，江湖、官场都有势力，自己巴结这位大人物果然没错。

不戒和尚站在三楼瞧见楼下一群东厂番子打扮的人，不敢声张，连忙唤起了仪琳暗作准备，若是这些人对吴天德不利，说不得只好大打出手了。吴天德见惊起了这许多人，无奈拉着魏进忠到了大厅中坐下，忸忸怩怩地将昨天醉酒的事儿说了出来，魏进忠听了不禁失笑，

他听说东方不败在此，连夜赶来，为表诚意，在廊下呆了大半宿，想不到却被那些江湖人摆了一个大乌龙。

东方不败不在，魏进忠又动起了吴天德的主意。他去福建赐婚时，捡了吴天德遗失的袈裟，此刻辟邪剑法已有相当火候。这门奇功当真了得，魏进忠四十多岁的人才开始习武，练了这门功夫，居然打败了锦衣卫北镇抚使厉烈，恩威并施将锦衣卫拉拢了过来。

在魏进忠眼中看来，这袈裟上面的武功来自吴天德，那日见吴天德遗失了袈裟也不甚着急，那他一定有更加高深的武学了。虽然论势力他现在在朝廷炙手可热，又刚刚得朱熹宗赐名忠贤，圣眷正隆，但他要把持东厂、西厂，急需这样武功高强的江湖人物协助。

一想及此，魏进忠对吴天德道："将军在福建军功赫赫，本来当今圣上和杂家都以为将军必可青云直上，不料却被泰王谗言，以至贬官，深为将军扼腕叹息。圣上登基之后，杂家曾派人往福建寻将军而不遇，今日在此得见将军，实是天缘，吴将军可有意重回朝廷？将来建功立业、封妻荫子，那才是正途啊"。

吴天德当然知道跟着魏忠贤混，的确是可以青云直上，不过也一定是。。。。。。遗臭万年，所以摇头叹道："魏公公，你也知道吴某是一介粗人，官场上那一套实在是玩不转，唉，是当今圣上，对我青睐有加，魏公公对我也有知遇之恩哪，不过吴某实在不是那块料儿，如今我已担任华山剑宗掌门，一介江湖人，不能为公公鞍前马后了，恕罪恕罪"。

魏忠贤听了华山剑宗掌门几个字，心中不由一动：刘公公现在被自已咬住一些纰漏不放，成了落水狗，泰王一派现在弃车保帅，已经不再保他。原本归附东厂的嵩山派直接攀上了泰王这个高枝儿，以致自已碍手碍脚，有这些相助泰王，铲除泰王势力增加不少麻烦。若是自已能好好利用一下华山派这枚棋子儿，以江湖制江湖，说不定可见奇效。"

魏忠贤心中正盘算着如何与吴天德拉近关系，利用他对付嵩山派，一个番子匆匆跑过来，对他耳语道："厂公，伙计们发现刘公公他们的踪迹了"，听到这个消息，魏忠贤霍然而起，暂时打消了拉拢吴天德的念头，向他道："吴将军，杂家还有要事待办，这便告辞了。将军

纵然无意于官场，你我总算曾同为圣上效力、渊源颇深，来日若有机会，杂家说不定还要再去拜访将军的，哈哈。。。。。。”。

吴天德含笑道：“公公有事尽管去忙，吴某草莽中人，一介白丁，公公要见，自然是随时可以见得到的”。魏忠贤急于铲除自已的心腹大患，闻言向他含笑拱拱手，急匆匆地去了。

吴天德注意到他步履轻盈，仿佛有一身极上乘的功夫，不禁微微一奇，他记得初见魏忠贤时，这人顶多只会一些粗浅的功夫，怎么短短的时日，居然学会了一身上乘武学?

魏忠贤一去，客栈中里里外外数百名西厂番卫都随着潮水般退去，吴天德思索再三，想不通其中缘由，便摇了摇头不再去想，这时厅口传来曲非烟的声音：“天哥哥，出了什么事？”。

吴天德扭头瞧去，只见曲非烟头发只是轻轻挽着，显然是匆匆下来，还不及好好妆扮，轻挽的秀发蓬松着，给她稚美的脸庞带上一分慵懒的感觉，十分迷人。吴天德看着爱妻，觉察到她向自已款款走来时，双腿的姿势似乎有些不得劲儿，忽地想到了其中原由，不禁促狭而得意地向她咧嘴一笑，顿时让曲非烟又晕红了双颊。

---

PS：汗，这一章过了吧???老吴可难为情死了.....

本书周颠的设定，取自明史《方伎传》。明初，周颠、张三丰之属，踪迹秘幻，莫可测识，而震动天子。周颠屡惊天子，朱元璋不胜其烦，派人用烧酒将他灌醉，覆以巨缸，集薪烧之，薪尽启视，则安然无恙，顶上出微汗而已。朱元璋大感惊异，后言语冲撞朱元璋，被他铁索缠身投入江中拖行，意在溺死。不料行止湖口时，周颠仍安然无恙。洪武二十六年（1393年），朱在庐山顶端建亭立碑，并亲撰《周颠仙碑记》，以志纪念。他还亲自记述道人周颠与自己来往的事迹，写有《周颠仙人传》，娓娓道来，是一篇难得一见的奇文。在旧派武侠小说中，周颠排名还在张三丰之上，本文并非引自倚天之周颠。

# 第七卷 大闹恒山 第七十章 月夜迷踪

(更新时间：2006-6-7 0:08:00 本章字数：6732)

说起来魏忠贤也和寻常人一样，未必无所不能，但是几百年的文学作品中将这个著名的阉奸勾勒得阴险狭诈，似乎做梦都在想着害人，那种形象太过深入人心，吴天德虽知他对自已颇为友善，可是每次见了他都有些忐忑不安，生怕他奸笑两声都把自已算计了，因此见他离开，连忙招呼不戒、仪琳他们一起用餐，尽快离开这个地方。

待众人用餐完毕，收拾停当，四人匆匆上马，经过牛屯、新镇、卫贤，渐渐进入一条山中小路。此时山中落叶萧萧，已近落暮时分，残阳如血，映着坡上一株枫树，红如火焰。

这一路越来越近山西境内，仪琳的心中也更加复杂莫名。她内心深处非常希望能和吴大哥在一起，每次看到曲非烟和吴天德腻在一起，她的芳心中都有些羡慕，可是从小受到佛教思想的熏陶，加上她曾立誓要终生侍奉佛祖，心中一升起这种念头就有一种罪恶感。

如果回到恒山，将自已连破四戒的事告知她性如烈火的师父。。。。。，仪琳想起来就感到惶恐不安，所以现在对吴天德也有意无意地有些疏远，连她自已也想不通没有见到吴天德时天天想着他，只觉得能每日将他装在自已心里就已是极快乐的事了，为什么现在和他在一起了，反而有些苦恼。

不戒是个粗人，哪里懂得这些女孩儿家心思，瞧见仪琳常常有意无意地躲着吴天德，还当是女儿害羞，也未往心里去。这时吴天德和不戒各自骑马走在前面，仪琳心有所思，缀在最后，她忽然感觉林中光线一闪，转首一瞥，瞧见林中一件物事，不禁惊叫了一声。

曲非烟在前边听见，急忙一勒马缰，兜了回来，奇道：“仪琳姐姐，你怎么了？”，仪琳苍白着脸指着林中，此时光线昏暗，只见十余丈外一棵槐树下，立着一个人，后背紧贴着树干，小腹上插着一柄单刀，刀刃深入腹中，直插在树干上，将他定在那里。一缕阳光照在露出的小截刀刃上，晃了仪琳一下，这才被她发觉。

吴天德和不戒和尚发现异状，绕回来见了林中景象，对视一眼，不戒和尚已当先纵马奔了过去。这林中低矮灌木连连绵绵，行了数

丈，不戒只得下马而行，绕到那棵槐树下，只见那人低垂着头，地上掉了一顶红缨帽儿，脚下还俯伏着一个人，打扮与树下的人相类似，后背上插了三枝雕翎箭，二人都已毙命多时了。

吴天德将马系在路边，和仪琳、曲非烟走了过来，见了这等惨况，仪琳不禁双手合什，甚为不忍地转过头去。曲非烟却不在乎，拉着吴天德的手走到跟前，咋舌道："这两人是死对头么？怎么厮杀的如此惨烈？"

她眨着眼睛四下瞧了瞧，指着一丛灌木道："啊，天哥哥，你看那里，还有死人呢"。吴天德走了过去，只见越往林中深处走去，地上的死尸越多，有的被斩去手臂，有的被砍断脖子，在这密林之中本不适宜弩箭群射，可是居然还有人被射得刺猬一般倒在地上，间或还有穿着正式大明军服的士兵。

不戒在后边大呼小叫地奇道："这是怎么回事？怎么象官兵打仗似的？"。吴天德从一株树上拔下一枝箭来，只见那箭簇锐利无比，闪着幽蓝的光芒，显然淬了毒药，箭头呈三角形，每一面上斜斜穿了细细一道孔。吴天德见了，叹道："正是官兵在打仗，这箭是东厂番子们特制的'慑魂箭'，箭一射出，锐风破空，发出刺耳的尖啸之声，极是凄厉。若是万箭齐发，只要听到那锐啸之声，箭未至已令人胆丧了"。

他丢掉手中的箭，摇头道："这箭本来是不淬毒的，现在居然淬了毒药，可是更加厉害了。如果我所料不差，今晨魏进忠急急追赶东厂的刘公公，想不到却是和我们走到一条路上来了"。

林中光线幽暗，死了这许多人，隐隐有股血腥之气，不戒皱眉道："这里是片槐树林，阴气太重，甚么刘公公、魏公公，一群抢食吃的阉狗而已。快走，快走，太阳下了山，便只能在山中露宿了"。

这种官场斗争，吴天德也巴不得避得越远越好，几人离开槐树林，骑马前行，略走了半个多时辰，只见那条山中小路边也开始出现死去的番子，再策马缓行一会儿，路上遗弃的兵刃、死去的东、西厂卫越来越多，小路上鲜血淋漓，好似不久前才刚刚发生过战斗。

吴天德勒住马缰，暗想：瞧这模样，再赶一会儿路，说不定就要和魏忠贤他们碰面了，这魏忠贤，自已还是少去沾惹的为好。路是不能再走了，不妨在林中寻个地方暂住一宿，避开他们。

这时太阳已经下山，这山中树木森立，一没了阳光，立刻便暗了下来，温度也为之骤降。吴天德对不戒一说，不戒看看山路无尽，今夜无论如何是走不出去了，于是点头答应。四人离开山路，沿着左边的缓坡走上去，绕过几块嶙峋的巨石，只见石后一侧便是一个深谷

一道山泉沿着悬崖边蜿蜿蜒蜒地向山下淌去。石后有一坪寸草未生的土地，旁边是茂密的树林。

在这里露宿，便是燃起火来，也不太容易被人发觉，几人便在这里歇息，吴天德和不戒去砍了些树枝、木头来，生起了篝火，仪琳取出随身带着的粮食，曲非烟兴致勃勃，自告奋勇地去烧柴烤食物。待食物加热了，仪琳取了一份递于不戒，踌躇一下，又拿了水囊和一份干粮，走去递给吴天德，怯怯地道："吴大哥。。。。。。"。

吴天德抬头瞧见她温柔如水的眸子，红红的火光映照着她如玉的一张俏脸，黑夜中那脸颊的轮廓异常优美，恍若林中的精灵，想起那日为躲避嵩山派和天河帮的追踪，逃至河边瓜棚旁，二人共处一晚的情形，心中不禁涌起一片柔情，接过她手中食物时轻轻摸了一下她的手心，轻声道："仪琳。。。"。

仪琳心中一跳，手掌被他一摸触电一般，呀地一声水囊掉在地上，她不敢声张，慌乱转身走回爹爹身旁坐下，想起那晚自已用嘴一口口喂吴天德喝姜汤时的情景，心中又是甜蜜，又是羞赧，脸上不自觉地溢出甜甜的笑容，可是忽尔想起师父的教诲，又不禁悄悄忏悔不已。

夜深深，山中逾发寒冷，火堆中丢下了几根半湿不湿的粗大木块，火势燃得仍烈。不戒和尚倚着一块石头已鼾声如雷，仪琳靠在他旁边，偷偷窥视着对面树下，曲非烟蜷伏在吴天德臂弯里正甜甜入睡，仪琳一会儿想像自已依偎在他怀里的甜蜜情形，一会儿想起定逸师太严厉的面孔，情肠百转，翻来覆去的就是睡不着。

忽地，她不经意地往那几块巨石方向一瞧，隐约瞧见一道人影儿一闪即没，顿时惊得一跃而起，骇然道："是谁？谁在那里？"。仪琳虽是武林中人，平生不曾杀生，今日下午见过那许多死得甚惨的尸体，心中十分惶惧，这时见人影儿一闪不见，顿时骇然，心中闪过一个惊惧的念头："难道世上真的有鬼？"

吴天德等人都被她惊醒，不戒大声道：“女儿，出了什么事？”，仪琳指着那石后方向颤声道：“我。。。。。。我方才瞧见那里有人”。众人屏住呼息，瞧向石后，只闻山风呼啸，远山传来野兽的嚎叫声，空山寂寂，四野如墨，哪里有人踪影。

吴天德不敢大意，对不戒道：“大师，我去瞧瞧，请代为照看非烟，你们莫要离开此处”，说着拍了拍曲非烟手臂，提起剑纵身掠了过去。吴天德绕过巨石立即向旁一闪，背靠巨石而站，凛然向四下望去。

皓月当空，林如墨染，风拂树枝，枝影婆娑，月光下，目力所及处静然无声。吴天德沉声道：“何方高人，请出来一见”。他的声音在山中远远传了开去，身后山谷之中隐隐传来一串‘出来一见’的回声，过了片刻，吴天德嘿地一笑，反手一掌拍在巨石上，这一掌拍得巨石啪啦一响，已击碎了掌大的一方石头，他顺手抓起碎石，以满天花雨的手法向林中洒去。

吴天德虽不擅暗器，但是这样大面积洒射石子，却不需什么技巧，在他的强劲内功催动下，石子如弹丸，带着尖啸声扑刺刺射入林中。林中风摇枝动，并无人迹，吴天德面噙冷笑，又拍下一块石头来，将碎石向另一个方向洒去。

吴天德洒到第三把时，林中随着碎石的激射弹起一个人影儿，纵跃如飞地向远处遁去，吴天德喝道：“朋友，留下说话”，屈指一弹，三枚石子嗖地循着那人身影射去，紧接着纵身便追。

这林中高矮树木参差，最易隐藏逃遁，远远的尚可看见人影，这一追入林中，反而不易追踪，吴天德两三个起落，已跃出十余丈，站在林中倾听那人动静，忽地感觉右侧有些声响，不由一怔：那人明明向前方逃开，难道林中还有他的同伙？

若是有人在林中以弓箭或暗器偷袭，实在不易防备，吴天德一念及此，脚下一转，迅疾地一绕，举掌击向一株臂粗的松树，那松树被他掌力一击，落下满天松针，紧接着喀刺刺一声响，整棵树自中而断，倒向前方，一道纤细的人影刷地跃起，向前逃开。

吴天德纵身便追，这人离得吴天德太近，虽借着灌木丛林的方便逃得极快，仍是被吴天德紧紧蹑住，二人一前一后，向山顶方向而

去。远远的，一棵树下闪出一个青袍蒙面人，如电的目光盯视着二人远去的身影，悄悄跟了过去。

那人似乎也不熟悉地形，慌不择路，竟然逃至一处平坦处，月光下，但见前方波光鳞鳞，竟是山中一个湖泊。那人轻功身法不及吴天德，虽用尽全力，却仍是被越追越近。

吴天德瞧见那人身材纤柔高挑，不禁心生疑云，月光下见那人移转身形时头发扬起，忽然了悟，这人一头长发，束成十余条发辫，吴天德见过的人中，只有一个蓝娃儿是这样打扮，想起她来再看这人身材体态，虽然一身中原武林中人的夜行打扮，也已确定她的身份，吴天德忍不住叫了一声："蓝娃儿！"。

那人被他一喝，身子一颤，止住了脚步，吴天德一步跃了过去，蓝娃儿扭头扬手，一蓬迷雾堪堪迎上刚刚欺近身来的吴天德，吴天德正伸手要去抓她肩膀，这一蓬烟雾在眼前散开，顿时身形一顿。

那人转过头来，月光下一双眼眸闪烁着得意的光芒，正是蓝娃儿，她向吴天德得意地一笑道："还不躺下？"

吴天德直着眼睛，果然听话地直挺挺躺了下去。。。。。。

"喂，你点了我的穴干吗？你在我面前走来走去的干什么？人都晕啦！"

蓝娃儿止住脚步，怒气冲冲地俯下身子："你的话怎么那么多啊？你不怕我杀了你么？"吴天德嘿嘿一笑，道："不怕，我知道你们对真主起的誓是决对不敢违背的，是不是？"

蓝娃儿大眼睛扑闪扑闪的，脸上一片纯真无邪的表情："我母亲是五毒教的人，你说我会不会真的信奉真主呢？"。月色下她的表情越是天真，眼神越是透着诡异。

吴天德惊道："你不会真的想杀了我吧？我对你可没有恶意呀，你要是杀了我，从此以后被华山剑宗千里追杀，那个滋味可不好受，你可要想明白"。

蓝娃儿眼珠儿转了转，皮笑肉不笑地看了他半晌，忽然道："你现在可是在我的掌握之中，我可以杀了你，也可以放了你，如果你肯乖乖地听我的话。。。。。。"。

吴天德面露惊恐之色，瑟缩了一下身子，吃吃地道："你。。。。。。你要做甚么？我可是有家室的人，你不要对我胡来呀，我吴天德一世英名，难道要晚节。。。。。啊，不是，难道要早节不保吗？"

蓝娃儿呆了一呆，才弄明白他的意思，忍不住又气又羞，抬腿踢了他一脚，嗔道："你胡说八道甚么？谁要对你。。。。。对你胡来了？"说到这儿瞧他一副生怕自已怎么样他的鬼样子，忍不住噗哧一笑，连忙又板住了俏脸，装出一副恶狠狠的模样，凶巴巴地瞪着眼睛道："你先发誓，不要我做你的奴婢，也许我就放了你了，否则。。。。。。哼哼"，她抽出腰间一柄小刀，比划了一下。

吴天德暗暗好笑，这小丫头这么说，岂不是摆明了告诉别人，她还是很在乎发下的誓言的，如果自已执意不肯取消彼此的主仆关系，她又怎么威胁自已？这小姑娘倒底是涉世未深，空有一身高超的用毒本领，虽然有些任性刁蛮，却谈不上什么心机。

吴天德接口道："好啊，我早让你叫我吴先生么，就是不想你做我的奴婢啊，我答应你，从现在起，你我的主仆关系解除，你快放了我吧"。

蓝娃儿一怔，奇道："你答应啦？"。吴天德笑道："是啊，我答应了，快放开我"。蓝娃儿撇了撇嘴道："解开色鬼的穴道，和纵虎归山有什么区别呀?

吴天德苦笑道："难到你要让我在这儿躺一晚上？"。蓝娃儿拍掌道："这个主意倒不错，我正愁不知道该怎么发落你呢"。

吴天德听了两眼一闭，不再理她，蓝娃儿奇道："你做什么？"，吴天德道："我闭上眼睛鄙视你！说话不算数，你说我解除约定，你就放了我，现在却出尔反尔"。

蓝娃儿得意地笑道："我说也许，又没说一定放你。我还有要求呢，你要发誓帮我对付蓝凤凰，你是华山派的掌门，我听说过那是一个很大的门派，你一定有办法对付她的是不是？我会给你服下毒药，如果你帮了我，我就给你解毒，否则。。。。。。你就等着送死吧"。

吴天德怒道："对付蓝凤凰？你疯了不成？你的阿姨对你那么好，比试时险些命丧你手，你有没有良心，还想对付她？"，蓝娃儿脸上闪过一丝阴郁之色，冷冷地道："她对我好？哼，她好深的心机，先用我

最擅解的毒药向我示好，我心软了，不肯下剧毒害她，她却用最厉害的毒药对付我，这叫对我好？此仇不报，我娃娃誓不罢休！”。

吴天德一怔，这才知道问题竟是出在自已这里，以致蓝娃儿误会蓝凤凰，对她产生憎恨，忙将事情原原本本地告诉她。蓝娃儿父母双亡后，独自一人生活在西域，不知多少人贪恋她的美色，花言巧语地接近她试图占她的便宜，因此对人疑心甚重，听了吴天德的话，虽然颇合当时情形，谅来不是随机编造，终是有些半信半疑，哪肯这样轻易放了吴天德，何况吴天德毁了她父亲的遗物，就算吴天德说的是真的，这笔帐她还是要算一算的。

她瞪着吴天德，瞧了半晌才道：“你不是骗我？你们两个是不是。。。。。。是不是。。。。。”，她现在有些信了吴天德的话，那姘头两字便说不出来，一时又想不出该用什么词来形容他们的关系，所以是不是了半天，也没说出个所以然来。

吴天德不知道她竟然想歪了自已和蓝凤凰的关系，他躺在地上一直想等着瞧瞧蓝娃儿的同伙是什么人，不料和她东拉西扯了半天，还不见那人现身，忍不住奇怪地道：“和你一起来的人呢，是五毒教的长老么，怎么还不出来？”

蓝娃儿皱眉道：“甚么长老？我从那个什么金山无名一对傻瓜那里偷跑出来的，一路尾随着你，想抓。。。。。。呃。。。。。教训教训你，哪有带什么人？”吴天德一惊：“那个黑衣人不是你的同伙？”，这下可坏了，吴天德本以为这两人是一伙的，才有心思和她在这儿瞎扯了半天，如果那另一个黑衣人别有所图，瞧那远遁的身法，一身武功极为高超，若是趁自已不在去偷袭不戒他们，也不知不戒是不是他的对手。

他醒及此事，心中大急，便在此时，林中一声冷笑，一道人影儿云鸢儿一般跃起，半空中拔剑出鞘，向下刺来。那人凌空高跃，身影遮住了圆月，半空拔剑下刺，一气呵成，身手矫健之极。

蓝娃儿啊地一声，她的弯刀已被吴天德震断，由于她擅用毒，身边也未再配其他兵刃，吴天德身边倒是有柄长剑，这时却已来不及捡取了。她见空中这人剑势刺向竟是躺在地上的吴天德，心中奇怪，不过她虽想教训吴天德一番，又怎么肯让他被别人一剑被人杀了，一见

那人剑势刺向吴天德，顺手将自已挂在腰间的那柄已断的弯刀连鞘摘了出来，斩向那柄长剑。

那人这一剑来势极是凌厉，大有势在必得之势，蓝娃儿用的虽是刀鞘，这一刀斩下速度也极快，那人袍袖一拂，一股罡风扑面，大袖碰上蓝娃儿的刀鞘，蓝娃儿只觉一股极大的力量传来，刀鞘竟被弹起，整个人也退了两步。

黑衣人剑势丝毫未受阻碍，直刺向吴天德，吴天德忽地哈哈一笑，右掌在地上一拍，横移出三尺，腾身而起时，手中长剑已经出鞘，飘然一剑，刺向黑衣人手臂。

蓝娃儿大吃一惊，吴天德明明中了自已的迷烟，身子软软的不能动弹，还被自已补了一指，点上了他穴道，怎么竟能起身?

吴天德这一剑去势极快，又是趁着黑衣人身形刚刚落地，一招用老之际，不料这人乍遇惊变，竟是惊而不乱，脚尖甫一点地，立即身形一歪，手中剑嗖地一抖，反手迎向吴天德手腕，这反手一剑反应极快，角度也极刁钻，吴天德识得这一剑正是衡山派的“百变千幻衡山云雾十三式”中一招绝学，当初曾亲眼见到莫大先生用此招对付不戒和尚。吴天德也不禁大吃一惊，这人是谁，难道竟是莫大先生?

---

PS:推荐朋友好书<倚天屠龙反转记><雅典娜之惊叹>

# 第七卷 大闹恒山 第七十一章 遇险

(更新时间：2006-6-8 0:07:00 本章字数：5884)

那人本以为吴天德已被蓝娃儿擒住，这一剑断无失手之理，不料吴天德竟然振臂而起，化解了这一剑。他虽心中暗暗吃惊，却仍想抢占先机，手中一柄剑运剑如风，怪招迭出。

吴天德伤口初愈，已可发挥七成的功力，他见这人用的是衡山剑法，不知他的身份，是以并不下狠招，只是沉稳应对，一柄剑见招拆招，静谧的月色中，只闻叮叮之声不绝于耳。

那人用的剑法虽是衡山剑法，但体态既不象身形猥琐的莫大先生，也不象矮矮胖胖的刘正风，难道衡山派还有这等武功高手？吴天德不禁暗中奇怪。那蒙面黑衣人奇招迭出，始终奈何不得吴天德，开始有些焦急，忽然飘忽不定的剑势一敛，刷地一剑向前刺来，直取吴天德前胸，这一剑中正稳重，长剑未至，一股凛厉无匹的森寒剑气已经袭体。

吴天德倒退一步，身子斜斜飘开，长剑贴着他前襟刺空，这一剑用的竟是泰山剑法，吴天德大奇，手中剑划出一道优美的长弧，荡开了胸前长剑，仔细观察，只见那人又连使几剑，都是泰山派的剑术绝招，吴天德一边应对，一边暗想："这人是谁？难道他也发现了古洞中的武学？"

既知此人不是衡山派高手，吴天德手下不再留情，手中剑迅疾地连刺几剑，压住那人剑势，开始转守为攻，黑衣蒙面人又使几招，眼见制不住吴天德，忽地一声长啸，拧身倒纵，人剑合一，扑向站在一旁观看二人比剑的蓝娃儿。

蓝娃儿正瞧得入神，估不到那人弃了吴天德竟向她攻来，一惊之下急忙向腰间一探，扬手撒出一把毒针，身子向旁边跃开。只是她临敌经验不足，只顾着躲避刺来的一剑，却来不及观察周围情形，身子跃到半空才发现自已竟然跃向湖水，此时变换身法已是不及，扑嗵一声掉进了冰冷的湖水中。

她撒出的毒针细如牛毛，夜色中本不易发现，但今夜皓月当空，那人目力甚尖，月光下只见一蓬银光闪过，立即大袖一拂，将毒针拂

得无影无踪，身形甫一落地立即弹射如丸，遁入林中，片刻功夫，已踪影皆无。

吴天德料不到这人行事如此果断，一击不中，立即脱身远遁，此时追已不及，他望着那浓郁如墨的树林，心中暗想：“这人是谁？一身内力十分高明，又懂得石洞中所载的剑术，难道这人竟是。。。。。。岳不群？”。

按说除了自已和封不平他们，应该不会有人再知道那个古洞，但是玉女峰是华山派的地地头，那日在正气堂令狐冲又使出过精妙剑术，以岳不群的精明，无论旁敲侧击，还是亲自去勘察一番，都不难发现那个古洞。

可惜那人虽穿了一身黑衣，却不是寻常的夜行衣，衣衫肥大，要瞧出他本来形态并不容易，要不然吴天德必可看出几分端倪，这时却只能胡乱猜测了。

蓝娃儿跌落的地方水并不深，只是秋夜水凉，现在浑身湿透，十分狼狈。她见吴天德背身望着远方，好似对自已浑不在意，不禁心中气苦，那黑衣刺客刚刚要杀他，自已还全力救他，可是自已落了水，他却看也不看，真是无情无义之极。

蓝娃儿忿忿然从水中走出来，见他仍未回头，银牙一咬，并指向他背心天柱穴疾点了下去。其实她从水中走出，吴天德已经听到声响，只是他因那黑衣人用的是石壁剑法，心中惊讶莫名，望着黑衣人逃去的方向只顾出神，加上也知她跌落处只是岸边浅水，心中并不担心，这时感觉到她向自已出手，急忙一旋身拿住了她的手腕。

吴天德瞧见蓝娃儿模样不禁一呆，蓝娃儿身材高挑儿，此刻一身贴身劲衣湿透，紧紧贴在身上，还在淌着水。月色下她的身段儿异常曼妙，从肩头望下去，胸膛是一个奇妙的高弧，然后收束，向下是纤纤的腰肢，再收束于两条浑圆的大腿，这女孩儿年岁虽不大，身体却成熟得不得了，那柔美的曲线中蕴含着一种令人心跳的狂热。

蓝娃儿现在湿透贴衣的身段儿简直和光着身子无甚区别，见他打量自已身体，不禁又羞又愤地抬腿向他踢去。吴天德见她右腿扫来，嘴角浮起一丝笑意，大手使劲一捏蓝娃儿的皓腕，向怀里一带，蓝娃儿只觉大半个身子都酸软了，哎呀一声叫，一跤跌向他的怀中。

吴天德啧啧坏笑道："怎么这么迫不及待投怀送抱呀？"，说着一只大手揽上她的细腰，指尖碰到了她的臀部，蓝娃儿又羞又怕，头一次对他产生恐惧感，惊慌地叫道："你。。。。。。你做什么？"。

她一边说着，一边抵住吴天德的胸膛，惊慌中只觉他一只大手在自已腰间摸索了一下，竟然解开了自已那条宽宽的腰带，不禁心中一凉，正要狂喊救命，吴天德已提起她那条沉甸甸的腰带，一扬手甩到了湖水中。

蓝娃儿身子入水，身上的药物本就全浸透了不可再用，这时又被他将插满各种暗器的腰带丢入水中，一时又惊又怒，瞧向他眼中几欲喷出火来。吴天德却不在意，抬手点了她的穴道，绕着她转了两圈儿，哈哈一笑又开始解她辫子。

蓝娃儿刚刚见他解了自已的腰带，却没有什么其他非礼的行为，稍稍放下心来，这时见他拿起自已辫子，不知他要做什么，怒叫道："你做什么？"。吴天德笑道："解除你的武装，一个小姑娘浑身是毒，非常不可爱！"

蓝娃儿怒道："我可不可爱关你甚么事？你。。。。。。你。。。。。解开我头发干什么？"她感觉到吴天德正将她的发辫一条条解开，手指时不时会碰到她的脖子，不禁双颊酡红，羞忿地低嚷起来。

吴天德小心翼翼地拨弄着她的头发，道："你身上带的这些东西太过危险，一不小心就会伤到人，还是将头发清理一下的好，免得惹出祸来，还得我这个主人出面来替你摆平"。他一边说着，一边将她的头发都披散开来，将夹在其中的银针抖落在地上。

蓝娃儿听了他的话，不由为之气结，怒道："好不要脸，你说过已解除约定的，怎么还以我的主人自居？"，吴天德嘿嘿笑道："你若放了我，那便解除约定了，很不幸，是你食言在先"。

吴天德将银针抖尽，马马虎虎地替她将秀发扎成两条辫子，这才解了她的穴道，笑嘻嘻地道："你看，现在扎成两条辫子不是也挺好看？而且这里是中原，你那样的发辫太引人注目了"。

蓝娃儿抚着自已一对长辫，不禁有些发呆，望着眼前这个男子，吃吃地说不出话来。回讫族少女婚前都梳十多条发辫，婚后才改为两条。而她父亲这一族还有一个习俗，若是族中少女与人两情相悦，才

由那男子将少女发辫打散，扎成两条，其意义便如中原男女之间的文订下聘，那是有着非同一般的含义的。

蓝娃儿少女情怀，也曾幻想过有朝一日，坐在草原牧场上，面对着满天的彩霞，依偎在心上人怀里，让他亲手打开自已的秀发，可是这本应属于自已丈夫的权利，竟然被眼前这个大胡子给莫名其妙地给抢占了，更可恶的是。。。。。。他扎的这两条辫子蓬蓬松松，真是要多难看有多难看。

蓝娃儿此时真是欲哭无泪，这个混蛋本该被自已抓住好好消遣一番的，怎么现在变成了这般模样？若是按着族中习俗。。。。。。，蓝娃儿打个冷战，嫁给这个家伙？那还不如死了的好。他明明被自已制住了，怎么会。。。。。。

蓝娃儿怒视着吴天德道："你明明中了我的迷药，又被我点了穴道，怎么自已还能起来？"。吴天德指着她发辫笑道："你的小辫子实在太多，我既然瞧见了想不记得你都难，既然知道是你这浑身是毒的娃娃儿，怎么还会不小心？"。

蓝娃儿涨红着脸说不出话来。吴天德不想她太过难堪，转身向来路走去，边走边道："唉，叫你去华山你不听，既然跟来了，便随我去一趟恒山吧。不过你这一路可得给我乖乖的，不要以为自已一身是毒有什么了不起。江湖中对付用毒的人都是先下手为强，不等你用毒，先是一通暗器招呼。象你这样不知天高地厚的女孩，在江湖中活不久的。"

蓝娃儿捡起自已那柄冷月弯刀，尾随在他身后，听他一副教训自已的口气，不屑地傲然道："我蓝娃儿便如你说的那么不堪么？哼，谁想和我作对，都要先想想清清楚后果，就说你，你是武功了得，难道你的家人也都有这样一身武功？我只需拿你的家人下手。。。。。。"。

她话未说完，吴天德已霍然转身，那凛厉的目光，令得蓝娃儿心头一寒，只见吴天德望着她，目光闪烁，半晌才森然道："吴某不是大英雄大豪杰，在我心中没有人比我的亲人更重要，如果有人对他们不利，哪怕只存了那个心思，我也不会坐待事情发生才去报仇。你这不识好歹的丫头，你知道你在说些什么吗？若不是你有个好阿姨，我现在便废了你！"

吴天德对蓝娃儿并无多少好感，对她善于用毒一直心存忌惮，这时听了这种威胁的话顿时怒火骤升，一番话说的声色俱厉，说到‘我现在便废了你’时手掌向旁边一扫，轰地一声将一株大树拦腰劈断飞出老远，惊得林中夜鸟扑愣愣飞起，展翅投向夜空。

吴天德冷冷地道：“对老弱妇孺下手，最是卑鄙无耻，亏你生得这般美貌，却是一副蛇蝎心肠，你有本事，便去江湖中一展身手、自生自灭吧，吴某不想再见到你！”，说罢拂袖而去。

蓝娃儿呆在原地，心中又是委曲，又是愤怒，她幼失双亲，性子难免有些乖戾，说话不计后果，其实有口无心时居多，不料这话正犯了吴天德的忌讳，惹得他勃然大怒，蓝娃儿却觉心中十分委曲。

眼看前方吴天德越走越快，不一会儿便将自已远远抛开，渐渐失去他的踪影。蓝娃儿身上又湿又冷，孤伶伶一个人站在四野无人的荒山中，想起自已悲苦的身世，自艾自怜，只觉这世上竟无一人关心、爱护自已，天地茫茫，竟无自已容身之地，想到伤心处忍不住蹲在地上哭泣起来。

吴天德怒气冲冲走了一阵，被山风一吹渐渐冷静下来，自已答应蓝凤凰照顾她，若是就此弃之不顾，依那小姑娘刁蛮任性的脾气，一个人行走江湖，说不定会惹出什么祸来，如果万一有个好歹自已怎么向蓝凤凰交待？自已只因听了她一句话就拂袖而去，是不是有些太无容人之量了？

吴天德思忖良久，终于长叹一声，折身往回走。他奔回刚刚离开的地方，看见被自已一掌击断的半截树干还孤零零地杵立在地上，蓝娃儿却已不知去向，不禁焦急起来，高声唤道：“娃娃？你还在这里么？”

林中寂寂，却不见有人回答，吴天德这一惊非同小可，蓝娃儿不熟道路，这里只有这一条小路，她能去哪里？难道那黑衣人又返回来，将她掳了去么。

吴天德心中焦急，正要纵上树梢，四下瞧瞧，蓝娃儿啜泣的语调幽幽地道：“我在这儿，你。。。。。。你不是说我心肠歹毒，不要管我了么，还回来作什么？”

吴天德循声望去，只见蓝娃儿背靠着一株大树，蹲坐在树下，树荫遮住了月影儿，也瞧不清她脸色，吴天德放下心来，上前两步，耐

着性子道："唉，刚刚是我不该乱发脾气，算了吧，好吗，同我一起回去吧"。

蓝娃儿没有说话，过了会儿却悄悄站起身，抱着冷月刀走到他的身边，她衣带已经没了，夜风一吹，衣服微微有些晃动，月光照在她的脸上，显然异常苍白憔悴，隐约可见还有淡淡的泪痕，吴天德头一次见到这霸道刁蛮的少女露出软弱的表情，不禁心中一软，脱下自已的长袍，给她披在身上，柔声道："蓝娃儿，走吧，山中寒冷，你衣服湿了，久了会生病，回去烤烤火，把衣裳烘干"。

蓝娃儿不语，只是默默地跟在他后边，有他陪在自已身边，心中油然升起一种安全感，那衣裳披在身上，心里也感觉有了一丝暖意。她望着吴天德矫健的背影，那宽宽的肩膀，忽然想起自已逝去已久的父亲，他的肩头也是这样宽宽的，显得有力而结实，小时候自已常常依附攀靠在他的肩头。

想到这里，她的心中升起一股莫名的感觉，默默地随他走了一会儿，望着他宽宽的肩膀，低声道："我的名字叫塔格莱丽丝，是雪莲花的意思，蓝娃儿是母亲给我起的小名儿。"

吴天德听她语气温柔起来，奇怪地回头瞧了她一眼，赞道："嗯，雪莲花，好名字，人也长得象雪莲般美丽，若是。。。。。。少碰些毒虫毒草，那就更加可爱了"。

蓝娃儿不服气地争辩道："我一个女孩子，不靠那些毒虫毒草，早被打我主意的坏人给害了。不靠那些东西，难道你保护我么？"，说到这里她心中一跳，脸上微微有些发热，好在夜里遮羞，不至太过难堪。

吴天德笑着打趣道："你的刀法也不错呀，我看不用毒药也没几个人敢打你主意"。蓝娃儿哼了一声，摸了摸怀中被他一袖拂断的冷月宝刀，心想："也没几个人，那这几个人里就有你一个了"。

他们回到山崖旁时，不戒等人等得正着急，刚要出来寻找他，却见他带了人回来，走近了瞧见是蓝娃儿，模样十分的狼狈，身上还披着吴天德的衣裳，不禁狐疑地打量着二人。吴天德将蓝娃儿唤到火堆旁烤火取暖，又将事情对几个人叙说了一遍，不戒等人对那神秘的黑衣人身份也猜测不已，只是除了曲非烟，旁人根本不知道石洞武学的事，所以更加摸不着头脑，吴天德只是一笑置之。

次日早上要再行路时，却遇上了些麻烦，曲非烟不太喜欢蓝娃儿，见吴天德有意让她和蓝娃儿同乘一骑，口中虽不说什么，面上却露出不愉之色。仪琳乖巧，见状忙唤蓝娃儿与她共乘一骑，蓝娃儿若说起性情刁蛮可不在曲非烟之下，或论倔强执拗尤有过之，昨夜她被吴天德声色俱厉地训斥了一通，不知出于什么心理，在他面前已不敢那么飞扬拔扈，但对曲非烟，她却并不畏惧，此时和她呕上了气，只是瞧着吴天德一脸委曲，却不肯和仪琳共乘一马。

吴天德无奈，只得将自已的马让给了娃娃，自去与曲非烟共骑一马，这一来蓝娃儿固然觉得自已胜了一局，曲非烟也心中欢喜，才将二女之间的一场暗斗消弥无形。

山间道上仍然遗弃着许多尸体，有些夜间被野兽破坏，其状甚惨，几女都不欲多看，快马加鞭，行了一个多时辰，堪堪奔出山去，山口两边峭壁林立，马蹄踏在石子路上传出阵阵回声，前边已可望去一片密林。

不戒勒住马缰，回头对吴天德道："走出这片林子，再向西一拐就是。。。。。"，他刚刚说到这里，猛地一声锐啸，紧接着犹如群鬼哭嚎，尖厉的啸声由空中传来，吴天德骇然往前一看，只见林中射出无数枝利箭，黑压压扑天盖地，利箭破空的锐啸慑人心魄，不禁脸上变色叫道："不好，这是慑魂箭，快快避到马下！"说着他揽紧曲非烟的腰肢，从马背上直滑到马腹下，不戒、仪琳也急忙翻身下马，扯住马缰避到马腹下。

蓝娃儿根本不知何谓慑魂箭。她在塞外虽也常见骑射，这种千百枝利箭遮空蔽日的壮观场面可是从未见过，又听见利箭穿空，那锐啸震魂慑魄，不禁惊骇欲绝，坐在马上忘了闪避，眼看着一枝枝利箭雨点般迎面扑来.....

# 第七卷 大闹恒山 第七十二章 东厂三公，传人汇合

(更新时间：2006-6-9 0:18:00 本章字数：6883)

吴天德见势不妙，急忙拔剑出鞘，掠至蓝娃儿的马前，单臂一伸，一把揽住她的细腰，将她扯下马来，此时漫天箭雨毕至，吴天德大喝一声：“躲到马下”，将蓝娃儿向马腹下一推，合掌成拳，在那马首上一击，那匹骏马悲嘶一声，软倒在地，将蓝娃儿压在马下。

蓝娃儿惊惶失措，不知手挽马缰，因此若不将马击毙，骏马受箭一射必然惊跑。吴天德将手中剑舞成一团光晕，挑、拨、挡、撩，使出独孤九剑的‘破箭式’，瞬间已击落数十枝利箭，那几匹马已射得成了豪猪一般。

这破箭式总罗诸般暗器，练这一剑时，须得先学听风辨器之术，不但要能以一柄长剑击开敌人发射来的种种暗器，还须借力反打，以敌人射来的暗器反射伤敌。只是独孤求败本人创这一剑时，怕也未想到他的后世传人会有一天用这一招剑法对付战场上一般的利箭攒射。

那枝枝利箭以机簧射出，又快又疾，简直目不瑕接，若是独孤救败复生，以他浑厚无匹的内功配合这破箭式，或许可以将这漫天剑雨视若无物，但吴天德初次使用，终是有些手忙脚乱，再加上那利啸破风之声慑人心魄、扰人心神，手中剑舞了盏茶功夫，稍稍露出一丝破绽，被一枝利箭穿入，一箭射穿了他左臂。

吴天德只觉臂上巨痛，这时却无暇顾及，又抵挡片刻，箭雨渐稀，就在这时，远远的又有一片锐啸破空之声，吴天德暗叫一声苦也，不料凝神望去，远远的天空中一团黑雾也似的箭雨，却是射向林中，这一蓬箭雨射下，林中立即传出一片惨叫，射向吴天德这一方向的弩箭立即随之中止。

吴天德不知何人下此毒手，若不是自已反应迅速，自已一行五人现在已莫名其妙丧命于此了，臂上中了一箭，更激起他满腔怒火，他挥剑斩断穿臂而过的慑魂箭，拔出半截箭竿儿，对不戒等人喝道：“快带他们闪到两旁崖下，我去看看”。

说罢纵身向前奔去，吴天德心中虽怒，对那快逾闪电的利箭心中也颇顾忌，纵跃之时使出后世军人闪避枪林弹雨的之字形步法，矮身

左右疾闪，射入密林中去。蓝娃儿见到被他削断落地的箭头，只见那锋利的箭簇虽沾满血迹，仍隐隐可见幽幽的蓝色，她是用毒大家，一见便知箭上浸了巨毒，眼见吴天德疾奔而出血行加快，若是毒入肺腑，那便无救了，不禁心中大急。

她吃力地从马腹下爬出来，摸摸贴胸放着的锦盒还在，一咬牙向吴天德追去。吴天德奔入林中，只听另一侧已传出阵阵厮杀之声，看来还有一伙人与林中人恶斗起来。他估计这双方必然是魏忠贤和刘公公两伙人，只是不知方才在林中向自已射箭是哪一方所为。

吴天德提剑跃入林中，灌木丛中已跳出七个提刀的汉子，青衣红帽，都是番子打扮，三人大喝挥刀，直劈向吴天德上三路，另外四人自左右攻向吴天德下方。吴天德挥剑如风，连攻带闪，便闻一片惨呼之声，那七个番子只觉得自已的刀堪堪砍中吴天德的身子，眼前一虚，那人已从自已身边穿了过去，七人或是胸口中剑，或是颈上动脉被削断，一个个身子打着旋儿跌了出去。

吴天德一路冲进去，不断有番子跳出来拦截，但是蓝娃儿跟在后边，竟不如吴天德斩敌行进的速度，吴天德真是一步杀一人，片刻不留行，林中一串惨呼，断箭残弓不断抛起，蓝娃儿逾发焦急，忍不住叫道："吴先生。。。。。。"。

吴天德冲进林中已近百米，忽地两道诡异的身影从两棵树上跃下，头下脚上，刀如旋风，劈向吴天德顶门，吴天德不闪不避，脚下一顿冲天而起，一串叮叮当当的兵刃交击之声，那使刀的二人借力回跃，双脚盘上了树干，吴天德的身子蛇一般随着其中一人掠向旁边树干，伸手在树干上一搭，烟花火箭般向上窜起，手中剑已毒蛇一般刺入那人咽喉。

那人双眼鼓起，喉中咯咯作响，身子还未跌下，吴天德已伸腿一踢树干，旋身扑向另外一颗树。这几下兔起鹘落，只在电光火石之间，另一名持刀人是一个中年女子，她双腿夹住树干，刚刚仰起头来，只见吴天德已纵身掠至，一双浓如点漆的眸子冷冷地摄住了她的双眼。这女人心中大骇，手中刀还不及递出，只觉双眼间一道灰蒙蒙的剑影闪过，眉心已出现一道淡淡的血痕。

吴天德旋身落向地面，这时蓝娃儿已奔至吴天德身边，见他颊上赤红，自已竟还不觉，不由心中大急，闪过来一把将他左肩衣袖扯了

下来，吴天德一呆，问道：“你做什么？”。

蓝娃儿扯下他的衣袖，只见臂上已高高隆起一块，肌肉变得乌青，吴天德这才省起那慑魂箭上有毒，自已方才一时怒极，竟然忘了此事。

蓝娃儿见了立即凑上唇去，吮住他臂上伤口，将毒血吸出吐在地上，吴天德阻之不及，被她拉住手臂连吸几口，伤口沁出鲜血，这时才觉疼痛。蓝娃儿拉起衣裳下摆，哧啦一声扯下一条来替他包扎上，从怀中取出那个锦盒，扭开卡簧拿出一粒指肚大小的朱红色药丸道：“这箭上涂的是鬼面蜘蛛的毒，你快将这粒九曲还魂丹服下去”。

吴天德曾听蓝凤凰说过这药十分宝贵，不禁迟疑道：“这毒不妨事吧？你这丹药十分珍贵，能不用还是不要用了吧”。

蓝娃儿白了他一眼，道：“鬼面蜘蛛可以令人颠狂而死，你还不服药，和我噜索些什么？”吴天德见她关切之意绝非作假，虽听她语气不善，也不生气，呵呵一笑，将那药丸吞下。

蓝娃儿见他吞下药丸，这才舒了口气，叹息道：“我身上药物都被水浸泡了，只有这还魂丹可用。可惜这药虽可解百毒，却必需提前三个时辰和酒服下才有奇效，现在服下效力不及一半。不过要解鬼面蜘蛛的毒还是有把握的”。

吴天德走到树下将那死尸手中弯刀捡起，那刀短而半弯，看来也是西域武士惯用的弯刀。那刀极为优美，寒意沏骨、如一泓秋水的刀身上隐约可见一抹婉蜒的嫣红，使得弯刀冷肃之中又透着一股诡异。

吴天德走回蓝娃儿身旁道：“这刀与你用的刀倒有几分相似，我不小心弄断了你的刀，把它赔给你吧”。蓝娃儿接过刀来，见了那刀身上的一抹嫣红，不禁惊道：“嫣红刀？你杀的是蓝田双魔刀？“。

吴天德道：“蓝田双魔刀？很有名么？”。蓝娃儿道：“武功不算十分高明，不过这夫妇二人作恶多端，在西域十分有名，十年前我父亲和叔叔联袂捉拿这对夫妻大盗，这两人听到信息便消声匿迹了，想不到是逃来了中原。他们用的是一对宝刀，一名嫣红，一名啸月，是蓝田铸刀名家古大师所铸“。

吴天德听了，去先前所杀那人身边，果然又搜出一柄式样相同的宝刀，刀上森寒之气犹胜嫣红一筹，只是刀身明亮如镜，没有一丝杂

色。吴天德用惯了刀，见了这把宝刀十分欢喜，他从二人身边扯下刀鞘来，将那柄嫣红递于蓝娃儿，自已将啸月插在腰带上，笑道："这把刀锋利无比，倒正合我用，嫣红送给你吧。这林中有许多番子，我去摸摸情况，能绕开咱们便绕开了走"。

蓝娃儿接过了刀又跟着他走了几步，吴天德听见，回头狠狠瞪了她一眼，蓝娃儿任性刁蛮，现在却不知被甚么迷了心窍，偏偏最吃他这一套，被他一瞪立即乖乖站住，望着他离开，摸摸手中的嫣红刀，想起这刀本是雌雄宝刀，中原人花花肠子最多，他将这刀送给自已，难道有什么用意不成？一想到此，脸上微热，痴痴的连曲非烟追至身旁也未发觉。

吴天德刚刚闯进林中时还不断有人出来阻截，这时深入林中却人踪渐稀，他向刚刚厮杀声最激烈的地方摸去。渐渐林木萧疏，隐约可见前边幢幢人影，吴天德小心地掩住身形，悄悄靠近，只见前边是一片草地，百余名番子呈半圆状围向一方，那里只有二十多个身上带伤的人，有的张弓搭箭，有的手持单刀，仍紧紧护卫着一个老太监，瞧年纪也就六十出头，身材削瘦。

老太监身旁停着一顶轿子，他脸色苍白地扶着轿杆，身子佝偻着，颤巍巍地瞧着前方，前面一大群番子张弓搭箭严密拱卫下，站着一个人，正是西厂厂公魏忠贤。

魏忠贤眼见可以将这权倾朝野的刘公公除掉，心中得意非凡。只要除掉他，刘公公这杆大旗一倒，那些手握大权的官吏内阉们势必得投向自已。

只听魏忠贤得意地尖声笑道："刘公公，你若识相，早些向圣上请辞厂督一职，杂家也不介意在司礼监给你留口饭吃。可惜呀，你都这么大岁数了，对这权位仍是恋栈不去，还与那个不成材的王爷沆瀣一气。最愚蠢的便是你老老实实呆在东厂，杂家一时半晌儿也拿你没办法，想不到你却自已跑出京来了，嘿嘿嘿，想去投靠你的侄儿甘肃总兵刘暨么？杂家已请了一道圣旨，去抄他的家了。就算你真的逃到他那儿，也不过赶上给他送终而已"。

刘公公气得浑身发抖，哆嗦着指着魏忠贤骂道："你这畜生，杂家提拔你进司礼监时，你这小畜生口口声声干爹叫个不停，想不到刚刚

做了秉笔太监，就开始打起杂家的主意，你这个忘恩负义、口蜜腹剑的歹毒小人。”

这位把持东厂大权数十年的权阉并不懂得武功，这几句话竭力喊了出来，已是声嘶力竭，咳嗽不已。魏忠贤对他的痛骂不以为忤，好整以瑕地轻轻拂着袍袖，淡淡地笑道：“刘公公，你已经老了，何必还要挡着别人的前程呢？你看，这里山清水秀，环境幽雅，用作你的埋骨之地，已经是前世修来的福份了。。。。。。”。

刘公公听得怒不可遏，未等他说完，就戟指点着他道：“杀了他，杀了他，三档头，你。。。。。。你给我杀了这个小畜生”。前边一个张弓搭箭的番子闻言迟疑不决，对面上百枝强弓硬弩对着自已，若是这一箭射出去，不啻引火烧身，到时万箭穿身，再强的武功也逃不了性命了。

魏忠贤轻轻地掸着衣袖，瞧着他进退维谷的样子，忽然一声冷笑，蓦地里疾冲上前，当真是动如脱兔，原地残影未逝，他的人已出现在那位张弓搭箭的三档头面前，相距不足一尺。

三档头吓了一跳，他只觉得眼前一花，还来不及反应，魏忠贤那一双细细长长，犹如针芒的眼睛已经近在眼前，吓得三档头一声尖叫。

三档头被他突然冲得这么近，那张弓搭开的箭头被魏忠贤身子挡在了一侧，魏忠贤鬼魅般抬手抓住他肩头，一股真气透入，三档头顿觉肩井穴一阵酸麻，右臂再无半分力气，手指一松，那枝慑魂箭破空锐啸而去。

魏忠贤阴阴一笑，右手一抬，长着长长指甲的食指倏地洞穿他的咽喉，望着他不敢置信的目光狞声道：“不识时务！”，说着抽出食指，左手一扬，将他的尸体象一截破麻袋般抛了出去。

三档头那脱手一箭斜斜飞出，正射向林中的吴天德，吴天德眼见利箭射来，正要闪身避过，忽地听到背后有脚步声传来，有人叫道：“天哥哥”，吴天德知道是曲非烟到了，怕自已闪身一避，利箭将她误伤，连忙拔出刀来，使出卸字诀，用巧劲将那枝箭一拨，利箭转向，噗地一声扎进一棵树中，箭尾雕翎嗡嗡直响。

魏忠贤麾下西厂侍卫甚是机警，已有二十余人转身将弓弩对准灌木丛，喝道：“甚么人？出来！”。吴天德方才忙于避箭，未瞧见魏忠

贤指毙东厂三档头的场面，此时见数十枝弩箭对着丛林，只得纵身跃出去，口中叫道：“不要动手！”

魏忠贤从袖中摸出一方雪白的手帕，一边擦拭着手上的鲜血，一边笑眯眯地瞧了刘公公一眼，就象看着已落入猫儿手心的老鼠，他听见身侧喝声，漫不经心地扭头一瞧，见是吴天德，不禁一怔，忙道：“不要动手！呵呵，原来是吴将军”

吴天德走到他面前，还未说话，两个人影自灌木丛后凌空团身翻了出来，落地后急急奔到他身侧，一左一右停在两边，左边少女一身湖水绿的衣裙，右边少女一身黑色紧身衣，一样亭亭玉立的身段儿，两张白嫩如玉的俏脸，正是曲非烟和蓝娃儿。

两名少女一样的娇艳如花，一样的英姿飒爽，绿衣少女身材较矮，手持长剑，黑衣少女苗条挺拔，提着弯刀，皮肤白晰如凝脂，深目高鼻，浑然不似中原人氏，魏忠贤见了唇边不禁浮起一丝会意的微笑。

原来这位吴将军偏好女色，只要他有缺点便不怕为自已所用。魏忠贤呵呵笑道：“原来还有吴将军两位内眷，失礼了。且待杂家解决了这朝廷佞臣再与将军叙旧”，吴天德听他说两位内眷，略有些尴尬，欲待辩解，魏忠贤已转身向刘公公走去，只得住口。

曲非烟俏目横了蓝娃儿一眼，瑶鼻中轻轻哼了一声，蓝娃儿见吴天德并未反驳，转目示威似地向曲非烟一瞥，神情无比得意。

刘公公见魏忠贤阴笑着向他走去，不禁心胆俱丧。他后退一步，忽地转身跪在轿前，磕头道：“佛爷，侍僧佛爷，您救救我”。魏忠贤一怔，他本以为这轿子是刘公公所乘，想不到轿中还另有人。根据他的情报，刘公公秘密潜出京城所带的心腹高手，现在已被自已追杀的差不多了，不记得他身边还有什么高手，居然可以让这位东厂厂督下跪求救，他在弄什么玄虚?

魏忠贤停住脚步，阴阴地道：“佛爷？刘公公临时抱佛脚是不是抱得太晚了些？”

轿中一个声音道：“刘公公，我是不会帮助你争权夺利的，在东厂这么些年，那些阴险勾当我已经看厌了。还是那句话，如果你肯隐姓埋名，退出权利之争，我便救你离开”。

刘公公忙不迭磕头道："我听你的，我听你的，杂家隐姓埋名，退出东厂便是！"，轿中人呵呵笑道："早知今日，何必当初！"。魏忠贤听二人一唱一和，说得有趣，忍不住嘿嘿冷笑道："在我重重包围之中，谁有这么大口气，可以带着他离开？哼，蜉蚁撼树，不自量力"。

那轿中苍老的声音道："我说带他走，便能带他走，你们东厂西厂，有什么人能拦得住我？"说着轿帘一掀，走出一个人来，魏忠贤眼中厉芒一闪，身形似鬼魅一闪，又倏地出现在他面前，手指伸出，插向那人双目。

只听哈哈一声大笑，恍若半空打了一个焦雷，也不知那人使了什么手法，魏忠贤进得快，退得更快，身子急急地弹射回来，脚下立足不定，蹬蹬蹬连退七步，直退到吴天德身边才勉强立住脚跟，他惊恐地大叫道："放箭，快放箭！"。

这时那人一招击退魏忠贤，面上竟也露出古怪神色，惊奇地望着魏忠贤，似乎发现了什么不可思议的事情。吴天德定睛瞧去，只见那是一个白发白眉的老头儿，鹤发童颜，也看不出多少岁了，这人身上穿着一身大红的僧袍，颈上挂了一串硕大的佛珠，可是顶上却不去发，真是说不出的古怪。

西厂的番子们听了魏忠贤命令，顿时弓弦颤动，数百枝利箭攒射向那白发白眉的古怪老人，前边几十个东厂的惨兵败将首当其冲，被弩箭射倒一片。

刘公公眼见利箭狂射过来，吓得面如土色。那白发老人哈哈一笑，忽地转身掩住了刘公公身子，身上的大红僧袍犹如被狂风吹起，鼓得圆圆的，可洞穿人体的慑魂箭射在他的僧袍上，就象射到了一块钢板上，纷纷掉落在地。

不一时，古怪老人身旁地上，还有轿上都密密麻麻插满利箭，那老人却恍若无事，这等奇功，那些番子们不要说见，便连想也不曾想过，不禁一个个惊愕在地，目瞪口呆地说不出话来。

魏忠贤方才本想故伎重施，将那轿中人杀掉，刚刚冲到他面前，却不知那老人使了手法，居然被他抓住了自已手腕，将自已掷了回来。这两人动作都极快，旁人根本没有看清，只瞧见他鬼魂一般猛扑到那老人身前，然后又嗖地弹了回来。

魏忠贤自打败厉烈后，对自已的武功十分自信，不相信东厂会有比自已高明的高手，刚才未免有些大意，但是一招被人抛回，那人武功远胜自已却是毫无疑问的了。

他见利箭都射那人不死，心中更是恐惧，忽地扭头看见吴天德，顿时抓住了救命稻草，在他心目中，这吴天德的武功可是了不得，不得了呀，连忙一把拉住他道：“吴将军，快，快杀了这乱臣贼子，魏忠贤知恩必报，一定在圣上面前保你高官厚禄”。

那僧袍老人见弩箭已不再射，长身而起，刘公公虽毫发无伤，但已吓得脸色铁青，哆哆嗦嗦说不出话来。老人听见魏忠贤唤吴天德杀他，笑吟吟地转身道：“哦？你是朝廷的将军？你能对付得了我？”。

也不见他作势纵跃，脸上笑容未敛，身子忽地闪现在吴天德身前，一掌拍向他的顶门，这一掌拍出，罡风扑面，逼得人透不过气来，眼见他那手掌竟似扩大了一倍，凌空压下，犹如山岳般沉重，吴天德大骇，连忙举掌便迎，这一掌也已拚尽全力。

一掌交实，喀地一声，仿佛臂骨都已折断似的，吴天德被一股大力压得双膝一弯，急忙矮身倒纵，狼狈地窜了出去。眼见吴天德遇险，曲非烟急忙拔剑出鞘，一剑削向老人手掌，堪堪击中之时，老人手腕一翻，屈指在剑脊上一弹，曲非烟只觉虎口一震，连人带剑裁向一边，蓝娃儿见了慌忙拔刀在她剑上横架一刀，那股力道却险些将她连带了出去，眼见曲非烟向自已撞来，她忙弃了手中刀，一把抱住她，两个人滚地葫芦一般翻了出去。

老人一掌之威，竟有偌大威力，瞧得吴天德惊心动魄，可是一见曲非烟被狼狈不堪地打得翻滚出去，他心中大怒，畏怯之心一扫而光，抬手在腰间刀鞘上一拍，真气激荡之下，那鞘中的啸月宝刀呛啷啷弹了出来，被吴天德反手握在手中。

那老人一掌将吴天德击退，只觉一股古怪的劲道从自已的掌心直钻进来，竟令合谷穴一酸，不由大奇，停下步子叫道：“古怪，古怪，我侍僧足足一百年不曾见过太乙混元神功和葵花宝典的传人了，今天居然一下子便见到了两个”。

++++++++++++++++++++++++++++++++++++++++++++++++++++++++++++++++++++

PS:上一个群已满，请入群的朋友加15516072

# 第七卷 大闹恒山 第七十三章 杀僧

(更新时间：2006-6-10 0:55:00 本章字数：6548)

曲非烟被蓝娃儿抱着就地滚出老远，翻身跳了起来，感激地看了蓝娃儿一眼。吴天德见二人无事，这才放下心来，他听那自称侍僧的老人说已有一百年不曾见过太乙混元神功和葵花宝典的传人，也不禁吓了一跳。

听老人话中之意，原来自已所学的武功心法全名叫作太乙混元神功，嘿！这名字还威风一些。吴天德瞧了魏忠贤一眼，刚刚魏忠贤鬼魅似的身法他也亲眼见到，难道他用的便是葵花宝典上的武学?

吴天德忽然想到那件袈裟遗失时，魏忠贤正在军营之中，自已只将袈裟上‘欲练神功，挥刀自宫’八个字抹去，旁人拾去毫无用处，但若是被魏忠贤拾去，他本就是一个阉人，那可是无心插柳柳成荫了，难道他的武功是学自已遗失的那件袈裟?

白发僧袍的老人呵呵笑道：“郑公公没有传人，他的武学近百年前被人从东厂窃走，瞧你年纪不大，不会是你偷走的吧？道衍大师倒是有三个徒弟，不过两个在东厂内斗中被人毒死，只有周王一脉，听说后人也早已不习武功了，你是从哪里学来的混元诀？”

吴天德暗暗惊讶，这老人所说，与当初朱静月告诉他混元气功的来历正相吻合，这老人是什么身份，怎么知道这么多隐秘之事呢？他拱手说道：“吴某的功夫，正是学自周王府，不知大师是何方高人？”

老人搔搔头道：“我么？我是格达活佛的侍童，一直伺候他老人家，他老人家圆寂之后，我也无处可去，就这么一直住在东厂里”。他说着转身向刘公公问道：“我在东厂呆了多少年了？唉，时间太久，连自已多少岁都不记得了”。

刘公公见他一出手，果然震慑住西厂众人，心中稍安，同时也暗暗怨恨他不肯早些出手，非要逼自已发誓退出东厂，他妈的，这么多年当他老祖宗一般伺候着，他却不知报恩。

刘公公暗中腹诽，面上仍恭恭敬敬地道：“佛爷是神仙中人，今年已经一百二十二岁了”。侍僧眉开眼笑地道：“哈哈，原来我已经活了一百二十二岁了，再活五年，我就超过格达活佛了”。

他笑眯眯地望着目瞪口呆的吴天德、曲非烟等人，说道：“我可不是出家人，不过我一直伺候格达活佛，活佛赐了我一个名字叫侍僧。他老人家升天之后，这些家伙便尊称我侍僧佛爷了“。

吴天德听说这人已有一百多岁高龄，居然还这般老当益壮，不禁暗暗咋舌，旁边魏忠贤听见他自称是伺候格达活佛的侍童，心中略一思索，忽地想起这位格达活佛的来历，不禁心惊不已。原来东厂创立之时，设立三公，一位是郑和、一位是道衍，另一位名气较之这两位不太响亮，加上在东厂一直处事低调，是以如今记得他的人寥寥无几。

魏忠贤进入司礼监后，曾对东厂做过了解，知道东厂三公中有一位乃是一个番僧，称做格达活佛，此人虽然名气、地位不及郑和、道衍，也是个极厉害的人物，据说寿过百年才圆寂，想不到现在居然冒出个曾经侍候在他身边的活化石来。

侍僧笑嘻嘻地道：“原本一个东厂就整天内讧，现在又搞出个西厂，真是越来越乱了。这小子对我一向孝顺得很，我吃他的，喝他的，现在见死不救可不好意思了，将来到了天上，格达佛爷也会怪我的，我现在要带他走，你们有什么意见？”。

魏忠贤知道这老怪物虽然只是当年格达活佛身边一个侍童，未必学过高深武学，可是这老家伙活了一百多岁，光是这一身内功，怕是天下间也找不出几个这等高手了，要与他为敌，实在是自不量力。可是若让他这样大摇大摆地走开，实非心中所愿，刘公公经营东厂数十年，也不知有多少心腹，自已现在受皇帝恩宠，他们不敢明着作对，但只要刘公公不死，他们势必一直在暗中和自已捣蛋。

恐惧和贪欲在他心中一番挣扎，到底是贪婪占了上风。魏忠贤心想：若只靠西厂这些番子，未必打得过这老家伙，但是自已和吴天德联手，合二人之力，难道还没有机会？这样一想，他的胆气壮了些，向侍僧道：“佛爷一身功夫真是令杂家佩服，您老人家已是寿过百岁的神仙中人，何必参预我们这些凡夫俗子的争斗之中呢？如果佛爷您愿意，杂家愿意恭迎您老人家到西厂逸养天年。

刘公公可是惹怒了当今天子呀，纵然看在您老人家的面子上，杂家有心放过刘公公，可也不敢欺君枉上不是？若是私自纵走钦犯，杂家和这位吴将军，那可是抄家灭门的罪名呀，还望您老人家见谅”。

吴天德听了又惊又怒，魏忠贤将自已硬扯进来，分明不怀好意，他正待申辩，侍僧已嘿嘿一笑道："我昔年只得格达活佛指点过几手功夫，不过怎么说也练了一百多年了，你的武功。。。。。。，嘿嘿，功力太浅，那位将军么。。。。。倒有些意思，我便先杀他！"

那位格达活佛既是东厂特务头子之一，虽名为活佛，实在也算不上什么好人，他去世时侍僧仍是一个少年，但他那谈笑杀人的脾气倒学了个十足，这老头儿本生得慈眉善目，可是刚刚笑呵呵说到这里，忽地纵身，一掌拍向吴天德前胸。

吴天德刚刚猝不及防，吃了他一掌之亏，自知比拼内力决不是他对手，这人活了百岁高龄，功力之深那是勿庸置疑的，但他昔年只是那位格达活佛身前一个小童，格达未必尽心指点过他什么高深武学，自已有融合了独孤九剑的独门刀法，比内力比不过，便只有在招术上以巧取胜了。

他见侍僧突然袭来，不得不出刀应对。当下真气贯入刀锋，弯刀一扬，恍若一抹流莹飞斩侍僧手腕。侍僧能以袈裟功抵住弓弩利箭，可是吴天德这贯注了八成太乙混元功的钢刀，他却不敢以血肉之躯相迎，立即撤手扬袖，吴天德仰身跃起，手中刀闪电一般劈下，只听喇啦一声，将侍僧一角大袖削下。

侍僧惊咦一声，脱口道："道衍真传，果然不凡，难怪活佛他。。。。。。"，说到这儿，他忽地住口不言，大袖接连几拂，扫得地面落叶狂飞，罡风呼啸直叫人难以呼吸，两只铁掌隐在大袖之中，接连拍向吴天德。

魏忠贤见一番话果然将吴天德拖住，心中暗喜，也展开身法扑向侍僧。吴天德刀法刚猛，内力雄厚，融合了独孤九剑的天德刀法，使出来犹如翎羊挂角，飘忽不定，无迹可寻。弯刀刀身流畅，破空迅速，在吴天德手中大开大阖，虽被侍僧铁袖功逼得步步后退，间隙总能得便反击。

魏忠贤的身法却如穿花蝴蝶，吴天德正面迎敌，他便绕着侍僧攸左攸右，变化不定，在旁人眼中，简直就象是两个魏忠贤，同时自侍僧两侧夹攻他一般。

吴天德刀法迅捷，招式刁钻，侍僧一双铁掌虽然刚猛，但是他拳脚招式的确远不及吴天德，每每一掌拍出，吴天德的弯刀已削向他手

腕，刺向他胁下，逼得他不得不回身自救。

吴天德的刀法本来就霸道刚猛，所融合的独孤九剑更是有攻无守。魏忠贤习练葵花宝典日短，又不通其他武学，侍僧并不将他放在眼里，魏忠贤只要攻进身边，侍僧铁袖一拂，便象轰苍蝇一般将他迫开，渐渐地对魏忠贤没了戒心。

魏忠贤眼见侍僧对自已越来越是不屑，有时尖尖十指拂中他的身子，也只是振衣将自已弹开，脸上暗暗浮起一丝诡诈的笑容，他缠斗片刻忽地从怀中拔出一柄匕首，疾扑向侍僧后背，这一招快逾闪电，顿时一刀尽没入侍僧的脊背，口中哈哈狂笑道："我刺中他了，哈哈。。。。。呃！"。

侍僧虽觉出他扑向自已后背，本来并未在意，这时吴天德正使出破掌式中一招，一刀幻现三道光影，斩向他手腕、臂弯、肩肘，这三处地方是使掌必先活动之处，侍僧被这一招所迫，空有一身无双功力，却是施展不开，急忙缩臂后闪，同时功力凝于背脊，意欲用强横无匹的功力将魏忠贤双手十指硬生生折断，不料忽觉背上巨疼，忍不住啊地一声狂叫，双手袍袖都向后拂去，啪地打在魏忠贤胸口。

魏忠贤一击得中，本来就要弹身后退，受这袍袖一拂，虽巧巧卸去部分劲道，那股大力仍使他狂喷鲜血，身子飞到空中，仰面跌进一丛灌木中去。但他这一退，拔出了深入侍僧后背的匕首，侍僧背上立即鲜血涌出，染湿了僧袍。

原来魏忠贤怀中所藏匕首，乃是一柄宝刃。新帝继位，将宫禁宝库交由魏忠贤打理。那禁宫宝库内尽是世上难得一见的奇珍异宝，有一日魏忠贤在一座人高的红珊瑚旁发现一把匕首，长不过一尺二寸，套在鲨鱼皮的套子里。魏忠贤伸手去拿，只觉那匕首极是沉重，拔刃出鞘时，只见那匕首剑身如墨一般，漆黑一团不见丝毫光亮，不禁大奇，随手挥了一下，剑刃拂过珊蝴树，竟如划过空气一般，毫无阻碍，将那珊蝴树削断。

魏忠贤深知这是一柄削铁如泥的宝刃，便悄悄揣在怀中，带出宫来。此时恰好用来对付侍僧，侍僧一身强悍内功也抵不住这神兵利器一刺，吴天德见他受伤，精神为之一振，刷刷刷连劈几刀，逼得侍僧向后一退。

独孤九剑，敌强愈强，无论对方招术如何腾挪变化，定有相应的招式随机衍生，或守或攻，与之针锋相对。但是侍僧拳脚普通，一身内力却深湛无比，掌法中夹杂着铁袖功，一双大袖带起的劲风让人连呼吸都困难，碰上他那半堵墙似的一双大袖，正合一力降十惠的至理，实在谈不上如何破解，只好运足了混元神功抵抗，间或才寻隙反击，这时见他受伤，才趁机狂劈几刀，抢占了先机。

侍僧连退几步稳住了身子，厉喝一声，五指箕张，竟不顾自身伤势，疾扑向吴天德，意欲将他毙于掌下这才甘心。这时他含忿出手，吴天德又是独力支撑，顿时左支右绌，险象环生。曲非烟、蓝娃儿二人见势不妙，想要冲上来助他，但她二人功夫太浅，这时侍僧一掌拍出、一袖拂出都是一声大喝，声如沉雷，方圆丈内罡风呼啸，二人刚刚贴进身来已被劲风推了出去。

侍僧本是睚眦必报的性子。近百年来养尊处优，无人拂逆他意，这时受了伤，暴戾本性毕露无移。他跨出一步，便出一掌，出手刚猛无俦，再无守势，任你刀法飘忽，如何变幻，我一掌拍出，你总得一刀来迎，否则便是同归于尽的结果。

吴天德怎肯和他拼命，但侍僧此时出招甚快，一拳一掌就如重锤击至，实是毫无思索余地，斗到后来，只是拳来刀挡，心中渐渐空明，双眼微微眯着，眼中只有他一双铁拳，在那刚猛无俦的劲风压迫下，他的呼吸越来越弱，渐若无闻，不知不觉间，已完全进入内息境界。

他的眸子渐渐如冷电凝射，手中的刀忽然仿佛变得极慢，但那只是他的刀太快，快得如同一轮光华洒向诸天诸地，以至在旁人眼中看来似乎突然静止了一般。在侍僧激起的狂风之中，隐隐有一股危险的气息在流动，暗银色的刀光若实若虚，带着一股尖啸。

吴天德横一刀，竖一刀，每一招每一式自已都能感觉到气息在刀锋和体内流转，那刀与人已融为一体，刀如臂指，运转圆意自如。

他功力虽远不及侍僧深厚，此时先天真气将人与刀融为一体，竟然产生一种无所不摧的气势，令得侍僧狂暴的气势也为之一窒。这时魏忠贤被手下扶了出来，他脸上沾着鲜血，面目有些狰狞。他被侍僧大袖拂中，胸口欲碎，可是这一受伤，杀意反而更胜，眼见吴天德忽

然恍若神助，竟能一时与侍僧斗了个平分秋色，便狞笑一声，猛地提起手中宝刃，扑了上来。

这一来三人都打出了真火，那场面真是凶险无比，旁边观看的人比场中人还要紧张万分，就在这时，林中接连又跃出两个人，头前一个高大光头和尚正是不戒，见了场中情形奇道："这是什么人？好厉害的功夫"。

他和仪琳、曲非烟方才进到林中，分头寻找吴天德，往另一个方向寻了半晌，听到这里呼喝不断，这才急急寻来。仪琳见吴天德与另一个人联手，堪堪和一个僧袍白发的古怪老人打个平手，连忙叫道："爹爹，你快去帮他"。

不戒见了魏忠贤如鬼如魅的身法，好象比之自已的'阴魂不散'身法还要快捷几分，心头升起好胜之心，一听女儿催促，应道："好，怎么也不能让我的宝贝女婿吃了亏"，说着揉身便上，展开'阴魂不散'身法，也与侍僧缠斗起来。

仪琳被他说的俏脸一红，偷眼看了曲非烟一眼，见她双拳紧握，紧张地望着场中，并未注意，这才放下心来。

草地上四个人绕成一团，地上草屑泥土飞扬，吴天德和侍僧正面对战，不戒和魏忠贤恍若两道鬼影，围着侍僧交叉穿梭。侍僧被魏忠贤尺长的匕首深深刺入背心，这时全力斗了半晌，鲜血沁入内腑，又出两拳，迫退吴天德、魏忠贤，大袖将不戒拂开，忽地张口哇地吐出一口鲜血，这口血一吐，真气为之一泄，气势顿时大衰。

魏忠贤狞笑道："这老家伙已经不行了，快快动手！"。旁边刘公公见势不妙，转身向林中悄悄掩去，魏忠贤扭头瞧见，乖戾地对手下人道："杀了那老狗！"。几个番子立即引弓便射，几枝利箭衔尾追去，将刘公公射倒在地。

侍僧见了嗔目大喝一声，怒叫道："你们找死！"，身形暴射而起，吴天德三人齐齐攻上，只听蓬地一声衣帛爆裂之声，满天袈裟碎片飞扬，两道人影乍合又分，各自向后飞出。魏忠贤的匕首刺在侍僧右后胁下，被他一掌拍出，压倒了几名番子。不戒与侍僧硬对了一掌，臂骨折断，倒撞飞出脊背撞上一棵大树，喀喇喇将树干撞断，这和尚也极凶悍，大叫道："好厉害的贼和尚"， 哇地吐了口鲜血，又

道："他妈的，我这真和尚打不过你这假和尚"，说着又是一口鲜血喷出，歪歪斜斜地滑坐在地上，仪琳见状连忙惊慌地跑过去。

侍僧外袍尽裂，犹如片片红蝶飞扬于空中。吴天德左手反手持刀，微微靠在臂上，身形半蹲，那刀从侍僧左肩斜斜劈下，直至右胯，胸膛已被剖开，鲜血淋漓，内脏已露。侍僧立在地上，瞠目瞪视吴天德半晌，眼中神采尽去，低声叹道："活佛说我不及他命长，果然。。。。。果然。。。。。。。。"，话未说完一口气尽，身子扑嗵一声倒在地上。

吴天德吁出一口气，脚下一软，连忙将刀往地上一拄，这才稳住了身子。这可怕的老怪物实在恐怖，昔年东厂三公，以格达活佛居末，现在另外两公的武功传人，再加上一个不戒和尚，居然合三人之力，才将这被诡计重伤的侍僧击毙。

魏忠贤除去了心腹大患，虽然伤得不轻但心中畅快已极，他让人扶着来到吴天德面前，兴奋地道："吴将军神勇，果然诛杀此獠立下大功。杂家回宫一定禀明圣上，让将军官复原职，不！是连升三级，哈哈哈。。。。。。"

吴天德淡淡一笑，道："魏公公，吴某早说过志不在朝廷。此去将归隐于江湖，这复职升官一事，不必再提"。他本有心提醒魏忠贤以刘公公为诫，少做些祸国殃民的事情，想到魏忠贤利欲熏心，又怎会听自已良言相劝，没得自讨没趣，所以话到嘴边又咽了下去。

魏忠贤满以为自已封官许愿，必可将吴天德拉拢到自已身边，却想不到他果然如此淡泊名利，这阉人虽然贪慕荣华，对吴天德却也不禁由衷佩服，想了一想，从怀中摸出一枚令符递于吴天德道："罢了，将军志向高远，杂家也不勉强，这里是我西厂厂督令牌，今日杂家欠了将军一个天大的人情，便将它送于将军。来日若有什么麻烦，只需持此令牌，西厂所属，悉听调遣"。

吴天德微一犹豫，魏忠贤已将令牌搁在他手中，叹道："将军不必推辞，杂家虽然是一个去势之人，也懂得知恩图报的道理，以后有什么事需要杂家帮忙，将军尽管开口。现在大事已了，圣上还在宫中盼着杂家的消息，杂家得返回京去了，唉，我们有缘再见吧"。

这时不戒和尚被仪琳扶着，走了过来，忿忿地道："他奶奶的，去恒山的路，我走了没有一百趟，也有八十回了，从来都是安然无恙。

今天手也断了，胸口也伤了，弄得这么狼狈，可都是为了帮你。这个太监欠了你的人情，送了你一个牌子，你现在欠了我一个人情，我也不要你的东西，反而要送你一个如花似玉的老婆，世上哪里去找这样的好事？此去恒山，你可一定要向定逸求亲啊，做人要厚道！”

魏忠贤及一众手下还没见过这样招女婿的老丈人，不禁惊奇地瞧着这光头大和尚，不戒转首看见，牛眼一瞪道：“我说的都是至理明言，哪里错了？你们看个球啊？”

# 第七卷 大闹恒山 第七十四章 恒山初见月，庵门阻成佛

(更新时间：2006-6-11 0:23:00 本章字数：7238)

北岳恒山位于山西省大同市浑源县境内， 由东北向西南绵延五百里，锦绣一百单八峰，主峰天峰岭，号称北国万山之宗主。

吴天德一行来到恒山见性峰下，不戒和尚在见性峰半山下建有一座房子，距仪琳修行的白云庵只有一里路程，朱静月便被安置于此处，眼看可以见到静月，吴天德心情激荡。。

一进入恒山，眼看着那熟悉的风光山色，仪琳心中却不免情怯，她自幼由师父定逸抚养长大，实是亦师亦母，感情极深。此番她被父亲带下山去，做了许多犯戒之事，路上还只是有些自责，这一进入师门范围，想起师父的教诲、门规的森严，不免患得患失起来。

远远见到半山腰不戒那座瓦房，吴天德脚步不由加快起来，这些日子他对朱静月十分牵挂，仔细算来，现在她差不多已经有了四个月身孕，自已一直没有在她身边照顾她，实在是负她良多。

曲非烟见他神色，有意放慢了脚步，又向仪琳使个眼色，仪琳极乖巧的女孩儿，顿时会意，忙拉住不戒，耳语几句。不戒和尚被女儿拉住，低声耳语几句，也不知说了些什么，便也陪她放慢了脚步。

别看蓝娃儿平时刁蛮任性，就象一朵带刺儿的玫瑰，其实她独自一人生活在西域，瞧惯别人脸色，对于这种暗潮涌动的场面最为敏感，眼珠儿转了一转，顿时明白了曲非烟用意，便也浅浅一笑，拉开了和吴天行的距离。

吴天德并未注意这些人的举动，他走得越近，那种深切的思念愈发难以忍耐，前边那间房中，便是他的女人，还有他尚未出世的孩子呀。还有五百多米距离，吴天德忽然展开身法，如同一溜儿轻烟，疾扑向那间瓦房。

不戒和尚见了一拍光头，赞道：“好轻功，要是能得名师传授，一定比老子还要出色”，仪琳嗔道：“爹爹，你胡说什么？”不戒愕然道：“怎么了，难道老丈人不能叫老子？要是说比岳父还要出色，比老泰山还要出色，岂不更加别扭？”

仪琳碰上这胡涂爹爹，真是毫无办法，气得她跺了跺脚，扭过头去不再理他。不戒摸摸光头，还是莫名其妙。曲非烟道："天哥哥的轻功，那是没得说，不过还是不要更加出色的好，否则真怕要将天上的仙女儿也追了下来"。

仪琳抬头瞧见曲非烟唇边似乎有些挪揄的笑容，禁不住晕生双颊，好象她这话专门说给自已听的一般。吴天德越奔越快，来到院门前脚尖一点地，凌空跃过院墙，直跳进院中去。

吴天德足不溅尘地落在院中，悄悄走到门口，伸手摸上了门环，他的心怦怦直跳："这么突然进去，月儿会不会惊喜地跳起来，分离这么久了，她的肚子是不是已经大了起来呢？"吴天德胡思乱想着正要推门，只听房中传出一个娇脆的声音："你烦不烦呀，又要我喝这些东西，我问你，我家相公到底被你们骗到什么地方去了？哼，要不是怕他寻到这里找不到我，我现在就下山去找他"。

是朱静月的声音，吴天德唇边露出一丝微笑，这么久不见，她还是这么可爱，连娇嗔的声音都那么动听，另一个人是谁？田伯光？

果然，只听田伯光的声音道："我的小姑奶奶，我被不戒那老秃驴下了毒药，我也是身不由已啊，唉，那老秃驴还不回来，他说这毒一个半月就发作的，我怕离自已归天的时间也没多久了，要不是怕和他们走岔了，我早下山去找他了。你。。。。。。你就多少吃一点嘛，要不吴老大来了还不剥了我的皮？"

吴天德此刻见到朱静月安然无恙，心中无限欢喜，对田伯光的怨恨也淡了，这小子也是迫于无奈，连不戒自已都不怪了，又何必与他斤斤计较呢？听了田伯光担心的话，他只是微微一笑。

吴天德见二人在房中说话，倒不急于进去，他想等田伯光出来，再给朱静月一个惊喜，可是他现在又好想瞧瞧朱静月模样，见窗子支开着，便悄悄走了过去。吴天德走到窗边，偷偷向内瞧去，只见朱静月侧身坐在炕边，正在叠着什么，她现在穿着一身布衣钗裙，一张素净的俏脸，秀雅颀长的玉颈微弯，娇美精致的五官仍然是一副古典美人的神韵。那身普通的衣裳穿在她的身上，丝毫不能掩饰她的美丽，更遮不住她高贵而优雅的气质。

吴天德瞧着她，眼眸深处溢起一缕柔情，记得在周王府刚刚见到她时，那是一个高贵华美的俏佳人，高高在上的皇亲贵胄，令自已自

惭形秽，不敢仰视，唉，跟着自已，可真的是委屈了她了。

吴天德深深地瞧了她一眼，又转目向她侧后方看去，只见田伯光手里端着一个砂锅，砂锅热气腾腾，一股浓郁的香气从窗棂中飘了出来。吴天德瞧见田伯光神色，心中忽地一震，只见田伯光双眼定定地望着朱静月的背影，眸中满是痴痴迷迷的爱意，原本有些轻浮的脸庞，看着朱静月俏美的身姿时，却流露出无比温柔的神情。

吴天德如何看不出那种深陷爱恋之中的表情，这个一生纵意花丛的浪子，独自陪伴静月在恒山住了这么久，难道竟已暗恋上了静月？吴天德无意间窥破了田伯光的心思，一时也怔在那里，不知该如何面对。

朱静月扭头瞧见田伯光还站在那儿，疑道："你怎么还在这里，鸡汤我都喝得恶心了，真的吃不下，你帮我买点清淡的菜肴来好不好？顺便再帮我打听打听天哥的消息"。

田伯光身子微微一震，忙一迭声地道："好好好，我这就下山，我这就去"。朱静月听了盈盈一笑，道："瞧你吓得那样子，放心吧，我家相公脾气其实好得很，等他来了一定不会把你怎么样。再说。。。。。哼，不戒要硬塞一个漂漂亮亮的小姑娘给他，那家伙。。。。。心里不定有多开心呢"。

田伯光被她一笑，身子骨儿一轻，有点色授魂消的感觉，连忙陪笑道："是，是，吴老大太不应该了，有了月姑娘这样的美人儿还不知足，真是身在福中不知福，真是。。。。。这个。。。。。"。朱静月听他编排自已相公的不是，不悦地瞪了他一眼，道："你要是再说他坏话，等他来了收拾你，我可不帮你说话，还不快去弄些清淡些的菜来？"。

田伯光连忙答应着，见她又低头去摆弄一些东西，便依依不舍地瞧了她一眼，将砂锅放在一旁桌上，转身向外走，吴天德见状急忙双足一点，飘然无声地倒纵回院口。田伯光打开房门，一眼望见吴天德，不禁吃惊地愣在那儿说不出放来。

吴天德本来与他极为熟悉，可是方才瞧见他望着朱静月的表情，现在见了他，忽然心中有些怪异的感觉，不知对他说些什么好，顿了一顿，便向他笑了笑，示意了一下，然后做出一个噤声的姿势，从他

身边悄悄走进房去。田伯光转过身来，望着他的背影，脸上表情十分复杂，也不知在想些甚么。

吴天德悄悄走进门去，温柔地望着朱静月，只见她将炕头的东西叠得整整齐齐，直起腰来吁了口气，伸出一只手轻轻地捶着后腰，自言自语地道："唉，没良心的家伙，都一个多月了，还不来找我"。

朱静月腹隆尚不明显，只是腰肢粗了一些，她轻轻抚着小腹，温柔地道："小宝贝儿，你想不想爹爹？自从有了你这小家伙儿，我的腰身可是粗了不少，娘要是再胖下去，你那没心肝儿的好色爹爹，就只会宠着你非烟阿姨了，到时你帮娘教训你爹爹好不好？"，说着她忍不住咭儿一笑。

吴天德听得心里暖烘烘的，忍不住道："吴天德若是负心对不起你了，便让你一剑杀了，也心甘情愿"。朱静月闻言霍然一震，转身站起，瞧见是他，顿时睁大了一双美眸，双手掩住了嘴定定地望着他，眼中露出不敢置信的惊喜神色，过了半晌，她眼中溢出晶莹的泪花儿，猛地扑到吴天德怀中，颤声道："天哥哥，你。。。。。。你可来了，静月想死你了"。

她贴在吴天德的胸口，痴痴地呢喃道："为什么那么久都不来找我，你这混蛋，我还以为你这死没良心的巴不得我在你面前消失呢"。

吴天德揽着她的腰，任她在自已怀里撒娇，微笑道："是我不好，迎接夫人来迟，愿任凭郡主大人发落，做牛做马，悉听尊便"，说着凑到她耳朵，小声道："不过这牛马，只在你这块良田上耕耘，让你散枝开花，再多生几个帮你教训我的小打手"。

朱静月破啼为笑，红着脸、咬着唇，轻轻捶打着他的胸口娇嗔道："你这混蛋，一来就欺负人家，打死你这匹色狼"。吴天德眯着眼，正嘿嘿笑着享受她的娇嗔，门口传来一个惊讶的声音："哎呀，静月姐，别打天哥哥胸口，他伤还没好呢"。

"呃？"，朱静月愕然松手，探头向外望去，只见田伯光站在门口，瞧着自已不知怎么的神情似乎有些落寞，在他旁边站着一个深目高鼻，带有异族血缘的高挑美人儿，曲非烟从他们身边挤进来，有些焦急地向自已喊着。

"伤，什么伤？天哥受了伤么？"朱静月向曲非烟问道。曲非烟道："嗯，天哥下山找我们时，被人一剑刺伤了胸口，险些。。。。。

险些就丧了性命。要不是仪琳姐姐，我们现在已经见不到他了，他胸口刚刚愈合。。。。。”。

吴天德阻之不及，曲非烟这个小喇叭已将从自已这儿听去的故事添油加醋地匆匆向朱静月学说了一遍，听得朱静月脸色大变，芳心悾惚，慌忙拉开吴天德胸口衣襟检视伤口，吴天德啼笑皆非地瞪了曲非烟一眼，道：“就你多嘴”，又安慰朱静月道：“不妨事，伤口已经长好了，前两天我还与人动过手呢，都是非烟大惊小怪，瞧你。。。。。怎么又哭了？”

吴天德心疼地替她拭去颊上的泪珠儿，有些嗔怪地瞪了曲非烟一眼，曲非烟见了吐了吐舌头，不再作声。朱静月抚着吴天德胸口已经隐隐有些发白的剑创，眼泪叭嚓地道：“还疼不疼？是谁这么狠心，居然将你伤得这么重？”，说着又一把抱住他后怕地道：“你在泥地里躺了七天七夜才被人发现？谢谢老天，我的相公平安无事”。

吴天德苦笑道：“瞧你，我这不是没事了嘛，人在江湖，打打杀杀的，别人伤了我也是天公地道嘛”。曲非烟听了不服气地道：“那可不同，你不是说是为了救那个白衣少女么？谁知道她一睁开眼，就把你当成淫贼刺了一剑，哼，真是可恶”。

吴天德来不及捂她嘴巴，禁不住向朱静月讪讪一笑，朱静月眼珠转了转，狐疑地道：“女人？你呀，就是好色如命，我说怎么那么容易就让人刺了一剑，哼，你是不是占人家便宜了？你再不收敛，早晚要在女人身上吃大亏“。

吴天德苦笑道：“我哪有？你别看我平时口花花的，除了你和非烟，我可再没沾过别的女人呀，天地良心！”。朱静月瞟了瞟门口站着的那个身段儿高挑、长得娇媚动人的异族美人儿，问道：“是么？她是谁？”。

吴天德结结巴巴地道：“她？这个。。。。。。说来话来，她的事非烟都知道，你回头问问她就知道了，不要把我想得那么好色嘛，你问问非烟，我一路上都想着你，从来没有沾花惹草。。。。。。”。

他话音未落，门口田伯光卟嗵一声，行了一个五体投地大礼，结结实实地和地面来了个亲密接触，不戒和尚威风凛凛地站在他的背上，晃着他亮闪闪的大光头，急急地向吴天德道：“好女婿，快去救

人，仪琳被定逸那老尼姑给抓起来了，要以门规严惩，仪琳这傻孩子听那老尼姑的话，不许我救她，我的话都不听了，现在只有靠你了”。

田伯光惨叫一声，苦着脸道：“不戒大师，你可回来了，不要踩着我好不好？”不戒在他屁股上踹了一脚，怒道：“闭嘴，没你的事儿”，说着又焦急地望着吴天德。

“呃。。。。。。。”，吴天德转目见曲非烟向他扮了个鬼脸，门口蓝娃儿双手抱肘，也瞧得津津有味，不禁有些尴尬，朱静月似笑非笑地瞟他一眼，向不戒问道：“不戒大师，定逸师太为什么要惩罚仪琳小师太？”

不戒着急地跺了跺脚，田伯光在下边啊地一声叫，不戒擦了把汗道：“唉，这孩子死心眼儿，回来一见了她师父，便说自已犯了五戒四戒什么的，然后那老尼姑就罚她跪下，说要以寺规处治，我去救她，这孩子竟用自杀逼我离开，唉！唉唉！好女婿，吴大爷，我看那老尼姑鼻子也歪了，脸皮也青了，这回是疯狗吃了铁蒺藜，毛了心了，你再不去，我可怜的女儿就要被杖责了”。

吴天德为难地看了朱静月一眼，朱静月微微一笑，若无其事地道：“喔，果然是一路没有沾花惹草，人家可是救过你的命呢，你要见死不救不成？还不快去！”

吴天德吁了口气，正要转身向外走，朱静月又走上来，替他掩好衣裳，低低地在他耳边加上一句：“花心的相公，回来再和你算帐，哼！”

吴天德哆嗦一下，走到不戒面前，见田伯光还趴在地上，不由苦笑道：“大师请移开，让田兄起来，我好出去”，不戒急道：“火烧眉毛了，理这厮作甚？”说着一把拉住吴天德，从田伯光身上踩了出去，急急奔向白云庵。

白云庵虽是恒山无色庵的分院，但因是处于半山，香火较旺，比见性峰上的无色庵规模还要大些，前后三进院落，吴天德二人奔来时庵内刚刚传出钟鸣之声，待二人冲到庵前跃过紧闭的庵门，只见前院空空荡荡，不戒惊道：“不好，不好，莫非已经执刑了？快去后边”。

二人绕过前堂，来到中院，只见庵堂前聚集了二十多个尼姑，有老有少，这庵堂较之寻常的寺庙，庵门要小得多，此刻庵门半掩着，

这些女尼虽听了庵主钟声聚集于此，但未得命令却不敢进入庵堂中，只在门口肃立。

她们见闯进两个男人来，认得那光头大和尚是仪琳的生父。仪琳在白云庵人缘极好，这些尼姑自已不敢出面救她，也希望不戒能让她免受惩罚，因此虽见他闯进来却无人出声，有些年轻的女尼还偷偷向庵内指了指，示意仪琳正在庵堂内。

不戒鬼头鬼脑地向庵门望了一眼，对吴天德道："我去不得，我去了仪琳就用自杀逼我离开，你去将她救出来吧，仪琳不听我的话，只听她师父的话，若是见了你，一定只听你的话，不听她师父的话啦，你去将那老尼姑气个半死，替我出出气！"

吴天德苦笑一声，悄悄走到庵门旁，自半掩的庵门瞧进去，只见庵内一座丈高的白衣观音大士像，佛像前盘膝坐着三个老尼，左首正是他在衡山认得的那个定逸师太，三人面前跪着一个灰衣女尼，看那纤细的背影，该是仪琳无疑。

吴天德心想，怎么有三个老尼，莫非恒山三定都到了？这时那盘膝坐在中间面目雍和的老尼忽地扬眉向门口瞥了一眼，随即又垂下眉去，微微阖起双目。吴天德被那锐利的目光一看，心中一凛，这女尼好厉害的目光，莫非便是衡山掌门，号称足不出户，便知天下事的定闲师太?

只见定逸气得脸膛通红，怒声道："仪琳，你太叫我失望了，你自幼入我佛门，掌门和你师伯一直都赞你大有慧根，我本有心将来传你衣钵，想不到。。。。。。你下了一趟山，居然将师门教诲忘得一干二净，五戒破了四戒，真是太叫我失望了"。

只听仪琳泣声道："师父，弟子违反寺规，愿受师父处罚！"，右侧盘坐着的老尼叹道："处罚只是一种手段，并不是修心的途径。人，之所以痛苦，在于追求错误的东西，你如果你不给自己烦恼，别人也永远不可能给你烦恼。因为你自己的内心放不下，所以才纠缠不休。若是不悟通这一点，便是惩罚了你又有何用？"

中间那位老尼道："仪琳，学佛是对自已的交待，不是做给别人看的。你一向乖巧，佛心坚定，这次犯下如此大错，心魔已生，总要你自已了悟，才能成正果"。

定逸师太压抑了一下怒气，道“掌门师叔的教诲你听到了么？我问你，你有什么打算，是要留在白云庵修行，还是为了那个花言巧语欺骗你的什么吴将军还俗？”

仪琳争辩道：“师父，吴大哥没有花言巧语骗我，他是。。。。。。他是极好的一个人！”定逸怒道：“你还要替他说话，你。。。。。你。。。。。。你气死我了，我看你是中了他的毒了。

中间的定闲师太和声道：“师姐，勿要动怒”，随即又向仪琳柔声道：“仪琳，我和你师父、师伯是看着你长大的，你这孩子心地善良，本性淳和，正合我佛门要义，已经犯下的过错，你也不必耿耿于怀，去除你的分别心、是非心、得失心、执著心，消灭你的心魔，必可成就正果。佛门广大，不渡无缘之人，如果你舍得下，我愿意带你去见性峰上苦心修行，你愿意么？”。

定静师太道：“善哉，善哉，顺境中修行，永远不能成佛，这个魔障，也算是佛祖为你修练心性设下的一个考验吧，掌门愿意亲自裁培你，是你莫大的荣幸，还不谢过掌门？”。

仪琳迟疑了一下，俯身道：“弟子从小在白云庵长大，恒山派就是我的家，弟子。。。。。。弟子愿意随掌门师叔苦心修行、明心见性，斩除心魔，一心皈依我佛。”她一番话幽幽说来，听得吴天德心中一酸，这样一个年轻女子，难道青灯古佛直至终老，真的是她最好的归宿？

定闲师太稽首宣了一声佛号，慈祥地望着仪琳道：“若能一切随他去，便是世间自在人。仪琳，你既决心已下，这便收拾东西，随我上山，以你的佛根，只要苦心修行，必可修得真身正果，弘我佛门大法”。

仪琳低低地应了一声：“是！”，那声音低低细细，几不可闻。吴天德听得气往上冲，这三个老尼一唱一和，红脸白脸，仪琳如何是她们对手？说的那些狗屁不通的理论，难道一个人屏弃了七情六欲，人间真情，修练得古井不波，好似她们身后那尊泥胎木雕一般，泯灭了人性至理，便算是得成正果了么？

嘿，这班五岳剑派的家伙怎么个个都是些食古不化的老顽固？从小被父母抛弃在佛庵之内，便注定一生青灯古佛？今天便是大闹恒山，我也要让仪琳还俗，她是个好女孩儿，我不能委曲她嫁给我。好

在她年纪轻尚未定性，先让她还俗，过上两年找一个中意的郎君嫁了，怎么也胜过木鱼箜箜，阿弥陀佛。

想至此处，吴天行推开庵门，大步走了进去，口中扬声道：“何谓真身正果？ 佛若只存在于尼庵寺庙之内，修来何用？若是他无处不在，又何必定要出家才能成佛？出世不如入世，三位师太，真是不好意思，你们另找接班人吧，仪琳今日定要还俗！”

---

PS：替一位作者做个调查，你认为金庸哪部小说最值得拿来同人一下，最好列些理由，因书太多，无法投票调查，请发在书评区。

看到投票选东方的多，心中踏实许多，因为我给这个原著中只露了一面的大BOSS可是煞费苦心安排了极诡异的情节咧，嘿嘿，选他的多，也不枉我为他安排那许多的心思。

很久没喊了，今天老吴喊一嗓子：票，我要。。。。。。

# 第七卷 大闹恒山 第七十五章 双掌斗三定，单刀劈观音

(更新时间：2006-6-20 7:24:00 本章字数：5915)

定逸、定静听见声音霍然起身，唯有定闲师太稳坐不动，只将一双眸子投注在他身上。

定逸见是吴天德，怒道："果然是你，你在衡山破坏了嵩山左盟主除魔大计，又以朝廷官员的身份潜入江湖，搜罗华山剑宗弟子与岳掌门作对，分明对我五岳剑派不怀好意，现在又来引诱我恒山弟子，居心叵测，到底意欲何为？"

吴天德一呆，想不到自已为仪琳出头，居然招来诸多怀疑，不过细细一想，若不是知道左冷禅野心勃勃、岳不群伪善阴险，她这么怀疑，倒也合理。这些事情他纵然全说出来，定逸对他成见已深，无凭无据的又怎能取信于她？若是对此纠缠辩解，只会越描越黑，是以吴天德只是摇头一笑，转首去瞧仪琳，只见仪琳一张俏生生的脸庞苍白如纸，不由怜意大生。

仪琳心中正彷徨无助，听见他踏进庵堂来斩钉截铁的一番话，不禁又惊又喜，仰起脸来正痴痴迷迷地望着他伟岸的身影，此时见他回头瞧着自已，向自已展颜一笑，俏脸顿时为之一红。

定逸见了二人小儿女情态，心中更怒，厉声道："当着我的面，还敢如此放肆，我问你的话，你可听到么？"

吴天德淡淡一笑，气定神闲地道："当然听得到，只是不知师太是以什么身份和我说话？若是以恒山剑派白云庵主的身份，吴某身为华山剑宗掌门，师太这么厉言训斥，未免有失江湖礼数。如果是以寻常尼庵主持的身份讲话，吴某好歹也是做过朝廷五品大员的人，便是此地县太爷见了我，也得奉茶待坐，师太这样讲话，可是大不敬了。"

定逸气得身子颤抖，指着他说不出话来。盘膝而坐的静闲师太忽然呵呵一笑，道："贫尼曾听闻将军在衡山救下刘正风，迫退嵩山派，又将青城余沧海擒下的事迹，久仰吴掌门大名。今日一见，吴掌门果然话语如刀，名不虚传"。

吴天德仔细瞧了瞧这位静闲师太，只见她年约六旬，神态端雅，年轻时也必是个俊俏的女子。定逸虽然脾气暴躁，但对这位掌门师妹

极为尊重，见她开口，虽仍忿忿不平，仍是退到一边，狠狠地瞪着吴天德。

吴天德深深地看了定闲一眼，她既以掌门相称，那是以武林人身份相待了，便向她恭谨地施礼道："恒山定闲师太佛法高深，吴某久仰了。师太，仪琳尚是一个如花少女，性情天真烂漫，如果敲木鱼听晨钟，长伴青灯古佛，您又与心何忍呢？既然她已犯了佛门戒律，就请师太让她还俗下山如何？"。

定闲瞧着他微微一笑，道："佛门广大，不渡无缘之人。贫尼也曾问过仪琳，她并未有心求去，吴掌门又以什么身份来为她求项？"

吴天德心中一跳，嘿！这位定闲师太与定逸的暴躁脾气大不相同，三言两语，便以彼之道，还施已身，将了自已一军了。可是他虽与仪琳暗生情愫，这层窗户纸却是谁也不曾去将它捅破，私心里，吴天德又总觉得仪琳倾心自已，实因她见过的男子太少，一时情迷，他对仪琳总有一种怜惜疼爱的感情，总想给她些机会让她有所选择重新选择，。

这样一想，吴天德便道："吴某与仪琳师太在衡山相逢一见如故，又曾蒙她救我性命，视她便如亲妹子一般，吴某不忍让她青春年少久在佛门，她的生父不戒大师也有此意，因此请师太开恩，仪琳纵然还俗，还是恒山剑派的弟子，吴某实在想不通定逸师太为何如此坚持"。

定逸听了，重重地哼了一声，横了仪琳一眼。仪琳跪在一旁，听见吴天德说将自已视作亲妹子一般，眼中神采不由一暗，又见师父怒视自已，悄然垂下了头，不知怎么的，心中忽然说不出的难过。

定闲听了目光一闪，瞧着仪琳和霭地道："仪琳，你自幼便在白云庵中长大，你师父、师伯和我都很喜欢你。修佛讲一个缘字，还要讲一个愿字，你可愿随吴掌门还俗下山而去么？"

仪琳嗫嚅着道："掌门师叔，弟子。。。。。弟子。。。。。"，她知道只要说一个不字，从此将与吴天德再无机缘，可是吴大哥将自已视作妹子，若是随他下山，爹爹非要逼他娶了自已，不但惹得吴大哥厌烦，静月姐和非烟也会讨厌自已了。

仪琳正犹豫间，定逸见她迟疑，怒喝道："仪琳，一失足成千古恨，这人不怀好意，定是对我恒山派有所图谋，你还迟疑什么？真的

要被他利用，做出欺师灭祖的事么？你。。。。。。你太让我失望了！”

仪琳听了定逸这么重的话，娇躯为之一颤，连忙俯伏在地上，颤声道：“弟子不敢，弟子。。。。。弟子愿随掌门师叔上山”。

吴天德见她逼迫仪琳，不禁勃然大怒，喝道：“真是满口胡言，不知所谓，你恒山派三进瓦房，几亩山田，有甚么让我图谋的？踏遍恒山上下，若说有甚么值得我有所图谋的，那便只有仪琳一人了，你说我是恶人？发！那我今日便做一遭儿恶人！”

吴天德说着上前一把拉起仪琳，双目如电，凛然道：“吴某今日定要将仪琳带下山去，我倒要看看恒山上下，有甚么人拦得住我”。仪琳吃惊地道：“吴大哥，你。。。。。。你快放开我，不要这样子，师父她老人家。。。。。。”。

定逸见吴天德竟然无视恒山三定的存在，要强行掳人下山，不禁勃然大怒，不待掌门发话，猛地纵身过来，迎面一掌拍出，喝道：“小贼，原形毕露了么？”

吴天德无名火起，狂态大发，见她一掌拍来，晒笑道：“定逸师太好大的威风，莫说一掌，你就是千手如来掌，那又如何？”，说着手腕一翻，抬掌迎去，啪地一声，两掌相交，定逸只觉一股雄浑无比的内力从掌上传来，身子不由蹬蹬蹬连退几步，单手一撑观音大士像前的梨木供桌，这才稳住了脚步。

那股雄浑的真气带着股怪异的螺旋劲道，震得她手臂酸麻，胸口发闷。定逸料不到吴天德竟有如此功力，不禁骇然望着他，只见吴天德双脚不丁不八，稳立当地，嘴角噙着冷笑道：“啊，我倒忘了，那是少林派的功夫，师太大智大慧，不妨自创一招千手观音掌好了”。

定静师太见他对恒山派功夫似乎颇为不屑，双眉一扬，喝道：“好功夫，你也吃我一掌”。她的功夫与定逸只在仲伯之间，方才定逸纵身跃起出掌，已经占了便宜，可是吴天德浑然自若地立在原地，一手捉着仪琳手腕，一手随意挥出，便将定逸击退，内力必定远在她之上。是以定静说是一掌，却是双手齐上，使出十成功力，狠狠劈向吴天德胸口。

吴天德见了也不敢过于托大，放开仪琳手腕，双掌迎上，他此刻存心立威，双掌甫接，先使一个卸字诀，随即双掌接实，与她比拼起

内力来。

定静只觉吴天德内力浩瀚磅礴，震得身躯一震，连忙咬紧牙关，催动内力抵抗。吴天德内力古怪，便是两人内力相仿，她也不是吴天德对手，何况二人功力相差甚远，那雄浑内力如潮水一般涌来，定静身子顿时摇摇欲坠。

定逸见状，叫道："师姐小心，这小贼内力古怪！"她眼见师姐双臂颤抖，面红如血，连忙跃过来双掌贴在定静后心上，将真气渡入她的体内。恒山派内功自有一套接引之法，她二人同门师姐妹，内家真气艺出同源，这时将真气渡入定静体内，合二人精修真气抗吴天德，吴天德顿觉掌上一沉，连忙催运全身功力与之相抗。

太乙混元诀是道家至高无上的内家心法，其独特的螺旋气劲比拼内力时更别具奇效，合定静、定逸二人之力，与吴天德僵持片刻，二人又渐渐落了下风，脸上青一阵、红一阵，显然是内力运用过度的表现。

仪琳既怕师父伤了吴大哥，又怕吴大哥打伤师父，站在一旁左右为难，急得眸中泪光闪闪，定闲师太看出两位师姐联手仍然不是吴天德对手，心中不禁骇然：这人年纪轻轻，内功竟然如此深厚?

恒山派一群女尼，在江湖中并无眼线，但是恒山定闲师太对天下事了如指掌，此事在江湖上人人称道叫奇，都道定闲师太佛法高深，对世事洞若烛火，其实她能通晓天下，皆因有位昔年挚友，游历江湖，常将所见所闻记述下来，秘密送来给她，否则定闲又不是能掐会算的神仙，哪有这种本事?

那人在书信中，对吴天德大加赞赏，也曾隐讳提及嵩山左冷禅的野心，定闲对那位挚友的信任甚至超过对自已的信任，自然毫不怀疑他的论断，所以对吴天德倒无成见，她见仪琳对吴天德一往情深，本想成全二人，不料师姐定逸火爆脾气，竟与吴天德大打出手，此时劝解已经来不及。

她见两位师姐联手，仍不是吴天德对手，生怕二人受伤，当下不敢迟疑，连忙一跃而起，单掌贴在定逸师太背后，手腕一振，将真气渡了进去，开口道："吴掌门如此纠缠岂不令华山剑宗蒙羞? 我劝你早些退去吧"。

她这一加入，合恒山三定的功力，吴天德便已不及，被渐渐压制下来，他见定逸一边运功，一边说话，不禁暗暗佩服，恒山三定中，果然以定闲武功最高。

吴天德暗暗凝聚真力，忽地吐气开声，大喝一声，双臂一振，恒山三定身子一震，齐齐向后退了一步，吴天德却藉反震之力，倒纵回庵门口，呛地一声拔刀出鞘，冷笑道："吴某一向是个讲理的人，但今天碰到定逸师太这种自以为是的高人，实在是有理也说不清了。"

定逸气得浑身发抖，返身从壁上摘下剑来，拔剑出鞘，一式"恒山如行"，疾刺吴天德，喝道："无耻！"，她这一招是恒山绝技，吴天德在华山石壁上见过这一招剑法，也纵身迎上，一刀劈出，正截住她这一剑，一声金铁交鸣，将她手中剑震开，弯刀一横，一式'腰横玉带'，刀光如匹练一般，将恒山三定逼得倒纵跃开。

他这一刀挥出，忽地见到仪琳站在一旁，泪珠儿一串串滚落下来，心中不由一痛。恒山三定是仪琳的师门长辈，要他全力对付，实不可能。可是定逸老尼和泰山那位天门道人一样的不通情理，偏偏还要自以为是，与她有理也说不清，吴天德碰上这样的人，文也不行，武也不行，心中气闷非常，抬头望见那尊慈眉善目的观音大士像，不禁戟指喝道："都是你教出来的徒子徒孙，泥雕木胎，祸害世人！"

说着他纵身跃起，一刀凌空劈下，口中喝道："我瞧你有甚么神通！"凌厉无匹的刀气嗤地一声，将那一丈多高的观音像劈成两半，砰地一声自中而分，灰土飞扬中两半断像飞向两边，重重地撞在墙壁上。

吴天德一刀之威，竟有如此气势，恒山三定不禁相顾骇然。定闲师太方才见他一招破去定逸的绝招，只觉此人比那位挚友信中所言武功还要高明十倍，实在是深不可测，若真的动起手来，只怕三人联手，也不是他的对手，平白树此强敌，实在不智，便制止了两位师姐，上前一步道："吴掌门，仪琳还是我恒山派弟子，她自愿留在恒山，你与她非亲非故，倚仗武功强自出头，就算你武功了得，难道便无视天下悠悠众人之口？"。

定逸一旁冷笑道："师妹，这小贼自已都招了，他贪恋仪琳，竟敢公然上门逼迫，真是无耻之极，他也配称一派掌门！"

吴天德被这顽古不化的老尼姑气得火气大升，听了不假思索地道：“男欢女爱何耻之有？我与仪琳虽不曾言明，却是两情相悦，吴某怎能忍心让她孤老尼庵。你要名份？不戒大师已将仪琳许配给我，你说这个名份管不管得？”

仪琳身子一震，脱口叫道：“吴大哥。。。。。。。”，她此刻亲耳听到吴天德说出她既想听、又怕听的这番话来，心中五味杂陈，苍白的俏脸上忽地升起两朵红云，张口叫了一声吴大哥，便激动得说不出话来。

定闲师太听了吴天德这番话，定定地望着吴天德，脸上神色变幻，也不知想些什么。定静怒道：“掌门，这人先说将仪琳视作妹妹，现在却又自称是她夫婿，反复无常，绝非善类，仪琳是我们看着长大的，这孩子心地善良，如何可以交给这种人？”，她见定闲神色不定，生怕她一时心软，信了吴天德的话，是以急急出口阻拦。

定闲师太瞧着吴天德，心中不期然想到那个人。。。。。。唉，当年他若是有吴天德这般决心和毅力，不那么瞻前顾后的话。。。。。。。，她见了吴天德对仪琳的执着，一时想起自已伤心往事，勾动昔日情怀，不禁黯然神伤，忽地被定静一唤这才醒过神来，她暗暗吁了口气，若有深意地看了仪琳一眼，向吴天德道：“吴掌门，若是你与仪琳彼此情投意和，老尼倒也不便。。。。。。”。

定逸急忙打断道：“掌门，今日他独斗恒山三定，刀劈观音大士，大闹我白云庵，恒山立派以来，就不曾有过这种事情。若是任由他将仪琳带走，恒山剑派列代祖师都要跟着蒙羞”，她抬出恒山历代祖师来，定闲纵有心成全，也不便再言，微微张了张嘴，只是喟然一叹，摇摇头道：“吴掌门。。。。。。”。

吴天德一刀劈了观音立像，胸臆之间的闷气为之一畅，听定闲话意颇为松动，只是被定逸抬出恒山历代祖师的名誉来，以她一派掌门也不得不顾忌三分，不禁对定逸更是心中暗恼。

吴天德心想：今天和定逸闹得一团糟，这三个老尼不亲口说出让仪琳下山的话来，以仪琳的性子万万没有勇气背弃师门，随他而去的。既然恒山掌门并不那么坚持，就不信自已没有办法逼得定逸服软。现在却是不便操之过急，还是先行离开，从长计议为好。

吴天德想至此处，向定闲师太拱手道：“吴某年轻气盛，也确有莽撞失礼的地方，实在惭愧。吴某就住在白云庵外不远，既然定逸师太还在气头上，吴某就暂行告退，改日再来负荆请罪”。定闲吁了口气，向他合什一礼，定逸、定静却只向他怒目而视。

吴天德瞧见仪琳凄凄惶惶、一脸无助的样子，心中怜意大生，走过去握住她的手道：“仪琳，你先安心呆在这里，你放心吧，我既然答应带你走，便一定会做到。”

仪琳身子一颤，缩回手凄然道：“吴大哥，你下山去吧，仪琳昔年曾向佛祖许下誓愿，愿终生皈依我佛，我只是一个小尼姑，不值得你。。。。。。”，吴天德伸手掩住她唇，柔声道：“仪琳，你不知道自已有多么可爱，你是小尼姑或是个大家闺秀又有什么关系呢？我想将你留在我身边，并不是因为你是谁，而是因为在你面前时，我是谁。懂吗，琳儿？”

定闲师太闻听此言身子忽地一震，目射奇光，瞧着吴天德暗暗点头。仪琳神情惶惑地仰望着吴天德，一时尚不能品味出他话中之意，吴天德微微一笑，忽地低下头来在仪琳微微张开的花瓣似的美妙樱唇上轻轻一吻，仪琳娇躯一震，一双眸子睁得好大，惊骇地望着吴天德。

定逸、定静又惊又怒地望着这无赖，一时不知说些什么才好。吴天德用手指轻轻一抚她颤抖的嘴唇，视若无物地扫了恒山三定一眼，向仪琳低笑道：“真的。。。。。。很甜，等着我，我会回来的！”

**********

PS：请大家投票支持，谢谢。。。。。。。

因为我一天只能发一章，所以解禁不会每天都有，否则对订阅的诸位朋友是不公平的，抱歉!不过我每章字数多，解一章有时顶解禁两章，有时顶三章呢，解禁慢了勿怪.请大家尽可能看VIP章节支持我，辛苦码一晚上不过一毛钱罢了，坐在电脑前的诸君不会有消费不起的吧?唉!可能你刚刚抽掉的那根烟就值五毛钱^_^

# 第七卷 大闹恒山 第七十六章 借兵泡妞

(更新时间：2006-6-22 7:52:00 本章字数：5162)

吴天德在一群光头尼姑的惊讶目光中昂昂然走出白云庵，不戒和尚鬼头鬼脑跟在他身后，一出了尼门，不戒便迫不及待地道：“仪琳呢？怎么只有你一个人出来。我瞧你昂首挺胸，气势夺人，想必是大有收获了？

吴天德高高挺起的胸膛顿时一塌，愁眉苦脸地叹道：“我做出那副样子只是给仪琳一点信心而已，唉！有谁能给我信心呢？”

不戒砰地一拍胸口，大声道：“我给你信心！你这小子正事干不来，旁门左道的点子没人比你多啦，你对付那三个老尼姑，还不是手到擒来？”

吴天德听得啼笑皆非，叹息一声道：“这次不同，她们是仪琳的的尊长，我是文也不得，武也不得，实在是毫无办法”。

不戒和尚奇道：“不会吧，我刚刚听里边昏天黑地、飞沙走石，这样还叫没有动武？恒山三定如此难对付么？”

吴天德边走边摇头道：“岂只难对付，简直是稀里糊涂，乱七八九糟。唉，女人呐，就是麻烦，出家的女人尤其麻烦！”

不戒和尚深有同感，点头道：“女人是麻烦，娶回来做老婆的女人更麻烦，如果娶回来的是个出家的女人，那就是天大的麻烦！”

吴天德回头瞧了他一眼，不戒忙道：“不过仪琳这孩子那么乖巧，绝对不是麻烦，何况，她是会还俗的嘛！”

**********

白云庵内，定逸叫人将仪琳送至后院看管起来，怒气冲冲地对定闲道：“掌门，咱们联手，未必便斗不过那个吴天德。怎能容他在咱恒山派如此耀武扬威，传出去岂不是让江湖同道笑话？这小子一定是对仪琳不怀好意，掌门坚决不允那便对了”

定闲叹道：“师姐，我看这位华山剑宗掌门对仪琳确是深情一片，仪琳瞧着他时，那模样你还看不出么？其实，我倒是真想成全他们”。

定逸怔道："掌门，你。。。。。。你真的想让仪琳还俗？"，定闲道："师姐，仪琳从小跟着你，名为师徒，却情同母女，她若无心参禅念佛，难道你不想她幸福快乐么？"。

定逸默然半晌，道："那么掌门为何又拒绝了他？"

定闲叹道："他今日大闹恒山剑派，你我怜惜仪琳，可以让她随他下山，但在旁人眼中会怎么看？你的话提醒了我，我们出家人，虽然自已不在乎那些虚名，可是恒山派毕竟是武林中一大门派，师门令誉怎能不顾？"

定静在一旁听着，忽然插嘴道："我看他未必肯如此罢休，还得小心他再来生事"。

定逸冷笑道："我是软硬不吃，倒要看看他还有什么本事"

定闲微微一笑，心想：我也很想知道，他赞不绝口的这个人，到底有些甚么本事！

**********

吴天德回到不戒和尚的住处，一时也想不出什么办法能让那个老顽固松口放人。思忖良久，苦无良策，便暂将此事放在一边。他与朱静月分别良久，此番重逢十分欢喜，安置了蓝娃儿等人住下，老吴便反客为主，自去买些清淡菜蔬，给朱静月做上几个可口的菜肴，一家人其乐融融，反将那室主不戒尚给挤了出去。

当夜二人同榻而眠，说不尽的体已话儿，叙尽离别相思之苦，朱静月搂着吴天德聊了许久，忽又想起今日仪琳的事来。吴天德今日在恒山三定面前信誓旦旦要娶仪琳，然而此刻面对爱妻的询问，却是暗暗心惊，吃吃艾艾地说了个大概，朱静月静静听了半晌，只是幽幽一叹，并未再说什么，吴天德这才如释重负。

眼看着朱静月腰身渐粗，吴天德再过几个月便要初为人父，心中欢喜无比，这两日对朱静月也更加呵护照顾得无微不至，看得曲非烟眼热不已，真想自已也能早些给他生个孩子。虽然不戒和尚整日围着吴天德打转儿，但朱静月和吴天德对于仪琳之事彼此心照不宣，谁都不肯提起，不过吴天德有时难免落落寡欢，朱静月瞧在眼里，也不作声。

直过了三天。这日下午，朱静月忽然将吴天德唤到房中，对他道："天哥，我看你这两日有些心事，还是为了仪琳姑娘的事么？"，吴天德怔了一下，忙道："哪有，我是在想给你做些什么可口的饭菜，所以有时发呆，你可不要多心了"。

朱静月盯着他瞧了一会儿，微笑道："是么，我原以为你在为仪琳烦恼，既然不是，那我也懒得操心了"。吴天德又惊又喜，一把拉住她的手道："月儿，你。。。。。。你肯让我去接她还俗了么？"

朱静月娇俏地白了他一眼，伸出手指在他额头上一点，嗔道："你们男人呀，就是贪心不足，唉。。。。。。不戒来找过我了，那位仪琳姑娘身世可怜得很，她心地善良，人长得又美，如果一辈子做个尼姑，的确叫人不忍。你在白云庵内宣称要娶她为妻，那些个女尼们早将此事传开了，恒山上下无人不知。堂堂的华山剑宗掌门如果言而无信，岂不叫人耻笑，你。。。。。。你还不恨我一辈子呀？"

吴天德喜不自胜，揽过她轻轻一吻，温柔地道："月儿，虽说这世上男人三妻四妾寻常得很，但是我并不想群雌粥粥，妻妾成群。这世上美女那么多，我哪能都娶得过来？就是仪琳那丫头，我想待她还俗之后，也只是暂时留在你我身边，她年纪小，尚没定性，或许过两年会看上什么人，觅个如意佳婿，那我也为她开心"。

朱静月忽地噗哧一笑，道："还小？象她那么大，孩子都满地跑的女人遍地都是了。哼，真要是她看上了别人，你会开心？是喔，真的是开心，心都碎成两半了，想不开都难"。

吴天德被她揶揄得脸色赧红，朱静月见了也不想他太过难堪，微笑着向外推他道："可是仪琳的师父不肯遂了你这色鬼的心呢，你可想出什么办法来了？那个不戒正蹲在门口发呆，你快去瞧瞧，如果有什么手段就快些使出来，我的相公花言巧语骗女人的本事大得很，不知道对付人家老师太又有什么好手段"。

吴天德被推出门外，只见不戒和尚手托着下巴，愁眉苦脸地蹲在院门下，手里提了一袋大枣儿，见吴天德出来，忙走上来道："呃。。。。。。我见静月那闺女脸色有些苍白，送些大枣来，这东西补气益血。嘿嘿嘿。。。。。。"，他将袋子递给吴天德，搓了搓大手道："我说吴掌门呐，你前几日大闹白云庵，可是没有效果啊，现在我连女儿的面都瞧不到了，这可怎么办？"

吴天德嘿嘿一笑道："大闹白云庵没有用，那么大闹恒山如何？"

不戒和尚听了兴奋地道："好主意，不过咱们两个人可太少了，恒山派人多势众，就是加上田伯光、蓝娃儿他们也嫌少了些，我立刻去找叔父，拉上三千天河帮众，水淹见性峰，哈哈哈。。。。。。。"。

吴天德打断他的话道："你要对恒山三定动武？仪琳肯么？"，不戒一下子收住笑声，抓了抓大光头，道："那。。。。。你说怎么办？难不成要我跪到白云庵，用苦肉计求那老尼姑放人么？"

吴天德道："这法子倒不错，不过那位定逸师太顽固得很，你若去一跪，她说不定又认为我有甚么阴谋诡计了，那可就得不偿失了"。

不戒怒道："这也不行，那也不行，那你说怎么办？"，吴天德微笑道："怎么办？凉拌呗"，他摸摸下巴，狡黠地道："定逸不是在乎恒山派的清誉么？那么我们便从这里下手，难道我还斗不过一个出家的女尼？嘿嘿嘿，你等我一下！"

不戒奇道："你去哪里？"，吴天德道："我去和静月说一声，今日我们便下山去太原"。不戒望着他的背影疑惑地自言自语地道："太原？去那里做什么？"

**********

太原府城，山西巡抚丁纪桢正设宴款待吴天德、不戒和田伯光三人。自那日吴天德到来，田伯光又听不戒说明没有下毒，便不大露面了。吴天德有时想起他来，觉得田伯光前半生纵意花丛，只求色，不重情，做的都是见不得人的勾当，头一回和静月这样可爱的女子相伴一个多月，得以了解女人除了姿色以外的东西，暗暗倾心，也是情理。

想想自已后世上学时，对同班那个学习委员胡小媚不也是暗恋了整整三年么？只要她冲自已笑上一笑，就晕晕陶陶的老半天，也没见作过什么出格儿的事，这样一想，吴天德心中便有些释然。

不过他虽无怪罪田伯光的意思，可是有个人暗恋着自已老婆，心中总是有些别扭，何况他还真怕这小子万一心生歹念，重操旧业，干起偷香窃玉的事儿来，虽然有曲非烟和蓝娃儿在静月身边，终究有些

放心不下，还是把他带在身边稳妥些，所以下山时特意将他也邀了来。

丁纪桢见到这些旧友，十分开心。他现在虽高升巡抚，身为一省最高军政长官，但在吴天德等人面前仍是毫无架子，嘻嘻哈哈，全无官威。他来山西前，已与那位青梅竹马的素贞成了亲，吴天德到了巡抚府，见过那位夫人，虽然不是十分的美丽，可是生得端庄素雅，模样清秀，让人一见就好感顿生。

酒桌上，杯筹交错，酒过三旬丁纪桢问起吴天德来意，不戒和田伯光也不知道吴天德要来见丁纪桢有何用意，是以都在一旁注意倾听，吴天德呵呵一笑，对丁纪桢道："吴某这次来见丁大人，只为借兵"。

丁纪桢一怔，蹙眉道："借兵？"，他狐疑地上下打量吴天德一番，道："吴兄借兵做什么？山西没有战事，丁某虽为一省巡抚，没有兵部的命令，也是不可以擅自调动军队离开驻地，莫非。。。。。。吴兄要去剿匪？"

吴天德微微一笑，道："军队不可随意调动，我自然也是知道的，不过。。。。。。"，他凑近丁纪桢耳朵，耳语一番，丁纪桢听了先是一怔，随即哈哈大笑，向吴天德竖起拇指道："原来如此，这个我倒是可以办得到。我从福建带来的亲兵中现有一人，就在浑源县任门吏，叫做郑绍祖，这小子是个老兵油子，这种事他来出头那是再合适不过。浑源县驻扎着一支军队，回头我就签一道调令，让小郑把他们调上山去。我再给他写封亲笔信，让他任你差遣便是"。

田伯光奇道："你那几个亲兵屡立战功，原来的军职就很高了，怎么跟着你来了山西，不升反降？"

丁纪桢叹道："这小子疲怠成性，在我身边放肆惯了，到了太原见到一个富家公子调戏一个卖梨的小姑娘，这小子上去就是一顿拳脚，不料打的那人却是布政司张大人的公子。按说只是调笑几句，沾点儿口头便宜，也算不得什么大事，可是他打得兴起，居然打断了张公子的腿。

张大人虽职阶比我低，我也不得不做做样子，小郑两口子都是浑源县人，我只好把他贬去老家浑源守城门去了。他跟着我征战沙场有五六年了，家里又一大家子人，做个守城小吏也难为了他，所以我在

福建那些故友那里活动了一下，准备让他回泉州去做府库官，泉州商运发达，那可是个肥差，呵呵，就让他临走前再帮我做一件事吧“。

吴天德等人在丁纪桢盛情款待下住了一晚，第二日赶回浑源，郑绍祖郑门官儿夫妻二人都是浑源本地人，因此郑绍祖虽离家多年，刚刚回来，但是老乡邻们都知道他住处。

吴天德三人来到他所住的左右间胡同，这个地名听起来有些稀奇，但那巷子也只是一条寻常的古巷，巷路两旁种着高高的榆树。

吴天德等人来到路人指点的一个小院儿，只见这院子矮矮的院墙，院门儿敞着，院子里放着一个木盆儿，里边还有一些未洗的衣裳，墙角拴着一支癞皮狗，见到有人进来，只是懒洋洋地抬起眼皮瞅了他们几眼，打了个哈欠也眯起了眼睛。

吴天德正要喊人，只听屋里边一个声音喊道：“晓烛！晓烛，芝龙他娘，我的那件夹袍呢？这天可见冷了，一早的去开城门得多穿点了”。

只听一个女人声音道：“哦，你说那件夹袍啊。。。。。。洗了一下小了，我就送给我哥了，他个子没你高”。

只听那男人嘀咕了几句什么，又问道：“那件青色夹袄呢？那件也行，我明儿早上穿”。女人的声音又道：“嗨，那件夹袄都破了，我洗了洗，送给我弟弟了”。

只听那男人骂道：“你奶奶的，还有什么东西洗小了送人的？你干脆把我洗洗，送给你妹妹得了！”

吴天德三人听了忍俊不禁，齐声大笑起来。

==========

PS：看的都是旧友，希望一如既往的支持我，你们的支持就是我写书的动力，起点作家晓烛姑娘，知道自已客串的是谁了吗？^_^

另，解禁引起VIP书友不满，根据我的更新速度向诸多前辈请教后，以后定为每周解一章，只能在此感谢始终默默支持我的普通读友们.VIP书友莫气，普通书友请耐心点啦，据前辈们告知一周一章我也算解的快的啦，^_^

**********

# 第七卷 大闹恒山 第七十七章 小尼姑思春

(更新时间：2006-6-29 18:18:00 本章字数：7031)

三人大笑声中，只听房中那响亮的男人声音也笑骂道："是谁看老子的笑话？老牛还是小李呀，奶奶的，老子只不过偷会儿懒，你们也跟着溜了"。说着一个精瘦的汉子趿着鞋一哈腰从低矮的房门走了出来。

这汉子二十七八岁年纪，浑身精瘦，上身穿了件坎肩，下身系了一条鼻犊裤，懒懒散散的样子，但神情之中却有一股掩不住的彪悍之气。

这人抬头一看三人，先是一怔，眯着眼睛又把吴天德和田伯光反复看了两遍，忽然哎呀一声，抢上两步拜了下去，口中叫道："我的天爷，是吴将军和田先生，哎呀，这可真是没有想到，您两位怎么来了"

吴天德连忙一把拉起他来，笑道："郑绍祖郑兄？我们从丁巡抚那儿赶来，特意来见你的"。郑绍祖听说从丁纪桢那儿来，乐得眉开眼笑，一个劲儿向吴天德摆着手道："巡抚大人一切还好吧？嗨，绍祖一个粗人，就会给他惹麻烦，真亏大人还记得我。您和田先生可莫要叫我郑兄，那可当不得，叫我小郑就好"。

田伯光听了抬腿踢了他一脚，笑骂道："你小子少臭美，我什么时候叫你郑兄了？我说小郑呀，是不是请我们进屋坐坐呀"。

郑绍祖一拍脑门儿，道："瞧我这脑子，来来来，吴将军、田先生，还有这位大师父，快快请进"，说着他头前带路，走到门边。吴天德向门里看去，只见室内光线昏乱，摆设乱七八糟，看来这小郑被贬至此时间不久，家里东西都尚未整好。一个女人站在屋中向外望着，也看不清模样，只是看身段儿应是个年轻女人，想来便是小郑那位妻子晓烛了。

田伯光走到门口，见到屋中混乱，皱眉道："你这屋子太乱，我们还是到外边谈吧。咱们找间酒馆儿，边喝边聊"。郑绍祖也觉房中太乱，不宜见客，听了忙回房取了件外衣，对婆娘交待两句，便跑出来随吴天德三人出了小巷。

堪堪走至巷口，迎面一个十六七岁的少女抱着一个娃娃走了过来。吴天德随意瞧了她一眼，发现她虽然边走边逗着怀中娃儿，步履比较随意，但是举手投足之间，显然身怀武功，便着意瞧了一眼。

只见这少女一身粗布衣衫，紫巾扎腰，身材苗条。那少女手里拿了块糖，逗着怀中抱着的娃娃，一扭头儿看见吴天德一行人，远远地叫了一声："哥，你去哪里？"

郑绍祖看见那少女忙扬手道："小妹，你带芝龙先回家去吧，哥今天要陪几位贵客，不在家吃了"。这时那少女抱着孩子走近了，圆溜溜的一双大眼在吴天德、田伯光等人脸上一溜儿，瞧见不戒和尚时却微微怔了一下，不戒却不认得这女孩儿，也未在意。

这女孩儿一张圆圆的脸蛋儿，笑起来甜甜的，她眼珠儿在吴天德几人身上一扫，道："这几位是大哥的朋友？"她怀中那个剃着茶壶盖头的胖小子才约一岁上下，一双黑漆漆的眸子看了众人两人两眼，就扎撒着小手呓呓呀呀地要父亲抱。

郑绍祖在儿子脸上亲了一下，又向儿子扮了个鬼脸，逗得他咯咯直笑，这才对少女道："这几位，是丁大人的朋友，我陪几位先生出去一下"，吴天德自已也是快要做父亲的人了，对这种父子之间的天伦之乐感同身受。

那少女抱着娃娃已走开了，吴天德又追望了两眼，看着那少女背影，问道："这是令妹？"，郑绍祖道："正是，这是我妹子，叫郑萼，唉，郑某家贫，从小送上恒山学艺，听说我回到浑源，小妹特意下山来看我的"。

吴天德想不到竟在这里遇上恒山派中人，不过这里就是恒山脚下，遇到恒山派弟子实属寻常。郑萼的名字他也隐约有些印象，想不到这可爱的少女居然是郑绍祖的妹妹。郑绍祖？.....郑芝龙？！吴天德曾经看过一本架空历史的小说，那里面的人物。。。。。不会吧？自已面前这个小小的城门官，即将去泉州任府吏的郑绍祖会是.....

吴天德大觉有趣，自已到了这时代，大名鼎鼎的人物着实见过不少，未曾发迹时的魏忠贤和自已称兄道弟，现在国姓爷的祖父在自已面前还是这么一个微不足道的小人物，呵呵，这样的人生际遇着实有趣。

郑绍祖忽然见吴天德面带微笑，时时打量自已，心中莫名其妙，却又不便动问。田伯光见了却不禁心中暗想：“吴老大见了人家妹妹，怎么瞧着人家哥哥表情变得这么古怪？莫非.....又看中了他的妹子？嗯，那女孩儿身段健美，容貌娇甜，难怪他会动心。唉，世上美好的事物全让老吴得去了，如果我能拥有一个象朱静月那样可爱的女子.....

田伯光刚刚动了心思，马上强迫自已不要再想下去，他以前以做一个淫贼为荣，现在想起，那却是一生洗刷不掉的污点，哪有资格去追求一个可爱的、纯洁的女子。

田伯光心中胡思乱想着，抬头见吴天德等人已迈进一间店去，连忙快步跟了上去。

郑绍祖对吴天德几人倒是热情无比，可是囊中实在羞涩，只好很不好意思地找了家小酒馆，点了几个菜坐下攀谈。至此，吴天德才将自已扰乱恒山、逼迫恒山三定让仪琳还俗的方法说了出来。

不戒和田伯光年了面面相觑，只觉他这方法简直闻所未闻，实在是匪夷所思，不过由于恒山三定是仪琳的师门长辈，动武不成，来软的定逸又不吃他那一套，这个方法说不定真的管用。只是田伯光听说计划中要让自已拜不戒和尚作干爹，虽然是作戏，还是有些不情不愿，不过不戒和尚牛眼一瞪，田伯光那一丝不愿顿时抛之脑后，连忙没口子地答应起来。

郑绍祖听说丁纪桢给自已谋了个泉州府吏的肥差，高兴得心花怒放。又听了吴天德的胡闹法子，他本来就喜欢胡闹，觉得临上任之前，如果能带上三千无赖兵去大闹恒山，倒是一件有趣的事，当下没口子的答应。

他将丁纪桢的亲笔信和调令看了看揣进怀中，拍着胸脯儿对吴天德道：“吴将军尽管放心，您力斩倭寇高手鬼丸十兵卫，咱们福建兵都对您钦佩得很。为您效劳，我也光彩得很哪，这回到了福建可有象军中兄弟们吹嘘的事啦，哈哈哈，您尽管回恒山去安排一切，五日之内小郑我就带兵上山，在您的指挥下搅他个天翻地覆”。

吴天德摆出一副正人君子的嘴脸笑道：“我是华山剑宗掌门，这么阴损的事情我怎么会去做呢？所以到了恒山我可是不认得你是谁呀，嘿嘿，紧要关头，说不得我还要出面声张正义，将你们这些跳梁小丑都赶下山去”。

不戒和尚听了他的话，噗地一声将一口酒都喷了出来，一点也没浪费地喷在田伯光脸上。

郑绍祖听得目瞪口呆，半晌才竖起大拇指，一副无比崇拜的表情道：“吴将军，您真是运筹于阴暗之中，决胜于尼庵之外，小郑佩服得五体投地！”。

田伯光哼了一声，他被不戒喷了一头一脸的酒，又不敢向他发作，气恼地挟了口菜吃了，忽地一拍桌子，骂道：“老板！这是宫爆鸡丁啊还是宫爆花生米？你们这些奸商王八蛋，叫你们以后生了儿子没屁眼！”

**********

这两天白云庵外有些古怪，庵门外百米处陆陆续续来了许多人，有男有女、有老有少，先是搭了些帐蓬住下，紧跟着又招来一些工匠，开始搭起台子来。一开始定逸还没有注意，毕竟这白云庵外不是她恒山派的私产，可是过了两日人越聚越多，一早就有人掐着脖子吊嗓子，伊伊呀呀唱个不停，吵得白云庵的早课都作不下去了。

定逸实在忍耐不住，跑出来一问，出来一个一身老太太戏服的老头儿。这草头班子是由四个戏班临时凑成的，共同推举了一个老班主，这位班主年轻时是唱花旦的，名叫“赛西施”，现在岁数大了，牙齿也掉光了，便开始扮起老旦来，这位赛老板一瞧就是一副经济低迷、民不聊生的模样，见了定逸有气无力地用假嗓戏腔道：“老师太，有何贵干呀？”

定逸压了压心头怒火，问道：“你们是哪里的戏班，怎么跑到尼庵门口来搭台唱戏？这荒山野岭，哪里有人来看，你们这不是故意捣乱吗？”

赛西施赛老板嘿嘿一笑，向一里多外不戒的房子一指，先拉着长音一甩水袖来了个念白：“老师太，你可大错特错~~~~了~~~哇，那边有位孝子，请了我们给老爷子贺寿。故此我们才在这里搭台，有没有人看没关系，只要尽了那位孝子一番孝心，也就是了”

定逸怒道：“他那里贺寿，怎么戏台子搭得这么远？不戒什么时候有了个孝子了，人在哪里？”

田伯光应声而出，穿了一身员外袍，斯斯文文向定逸施了一礼，笑嘻嘻地道：“孝子在此。老师太，我是不戒大师的义子，为表孝心，才请了戏班给他老人家贺寿。这戏台是该搭得近些才是，不过我义父府上有怀孕的女眷，不能太过嘈杂。常言说百善孝为先哪，佛家也是劝人向善的，这里已不是白云庵的地头了，老师太不会对我的孝行有甚么意见吧？”

定逸可不识得眼前这人便是那位‘万里独行’田伯光，听了他的话心知是不戒和吴天德找来为难自已的，她本生性倔强，闻言哈哈一笑，道：“原来如此，请便，请便！我倒要看看不戒这点伎俩能耐我何？”，说罢大袖一拂，昂然而去。

田伯光望着她的背影，戏谑地一笑，也转身布置戏台去了。过了正午，戏台搭好了，这锣鼓点儿一敲，戏台上可真是精彩非凡，锣鼓喧天彩旗飘，你方唱罢我登场，吵得白云庵内一刻不得清闲。

定逸师太面噙冷笑，坐在禅室之中只是不理，暗想：不戒和吴天德黔驴技穷，使出这种无赖手段便想逼自已就范？嘿，恒山定逸是那么好对付的么？

临到天色渐渐黯淡下来，戏台那边也渐渐静了下来，定逸师太这才长出一口气，虽说她不在乎这四个戏班子的轮番轰炸，可是那种嘈杂的噪音实在是搅得整个尼庵不得安宁，就连三三两两来上香拜佛的香客们见了都觉得怪异莫名。

看看戏台那边清静下来，定逸也停止打坐，走到桌边坐下，刚刚喝了口茶，只听一个圆润高亮的戏腔猛地拔了一个高音儿，然后幽幽地落了下去，定逸竖起耳朵听了半晌，还不见动静，以为又是哪个戏子又在吊嗓子，这才放下心来，不料甫一举起茶杯，只听那声音又鬼一般响了起来，扬声唱道：“一更子里来小尼姑独坐禅堂，手拿上木鱼两眼泪汪汪，女孩儿出家来受不尽苦情，奴青春难配上少年的才郎。”

定逸不知这出戏是什么，可那戏词儿可听得十分清楚，只气得她双手发抖，那戏子逾唱逾带劲儿：“埋怨一声爹怨恨一声娘，想当年实实无有主张，观见奴家活不了三六九，因此把奴家抱在庙堂。”，定逸师太再也忍耐不住，从墙上摘下宝剑，怒瞪双眼，大步流星地奔出庵门去。

这人唱功着实不错，吴天德正在不戒家中亲手炒了几个菜准备哄静月多吃一些，陡听那清亮的女声传来：“二更子里来小尼姑实在悲准备，思想起女裙钗来在庙堂，披红挂绿笑笑好看，怀抱上小孩童叫上几声娘。”吓得吴天德差点儿将盘子掉到地上，瞪着眼睛问坐在桌边唱茶的田伯光道：“这是什么曲子？”

田伯光好整以暇地道：“元曲！”

吴天德哭笑不得地道：“我问你这首曲子叫什么名字？”

田伯光呵呵一笑，道：“这首曲子么，叫‘小尼姑思春’”。

吴天德眼前一黑，发呆道：“这有点太过了吧？定逸还不提剑杀人么？”

田伯光叹道：“要不然我为什么要跑回来？嘿嘿，这是不戒大师的主意，我有什么法子？不过就算定逸杀上门来，也只会找你算帐，与我不相干”。

吴天德张望了几眼，问道：“不戒和尚呢？”

田伯光不慌不忙地道：“他说有些事要办，唱第一句时就下山去了”。

吴天德：“.....”。

**********

定逸师太提着明晃晃的宝剑，冲到戏台前高声喝道：“闭嘴，不要唱了”。戏台上那扮小尼姑的戏子甩着云袖，声情并茂正唱的得趣：“三更子里来小尼姑瞌睡重重，睡梦里我梦见美貌书生，行一步来在了禅堂内，咱二人在一起叙一叙交情。”被定逸师太饱蕴内力的一喝吓得一哆嗦，顿时止住了嗓子。

那位“赛西施”赛老板慌慌张张地跑过来问道：“老师太，出了什么事？”

定逸师太手指颤抖地问道：“你.....你.....谁让你唱这些曲子的？说！”，赛老板莫名其妙地道：“这是不戒老太爷亲口点的一出戏，怎么了？”

定逸怒不可遏地道：“不戒和尚在哪里？”，赛老板呲牙一笑，道：“老太爷和他的义子下山去办点事儿，说是今晚不回来啦！”

定逸寻思："不戒这贼和尚摆明了是和自已作对，他点了戏就下山避祸去了。我若是找上门去，又不是吴天德的对手，无端被他再折辱一番，嘿，果然是歪门邪道，我岂能中你们的计。"

她向赛老板亮了亮手中宝剑，喝道："不许再唱了，否则莫怪贫尼不客气，你们.....你们在佛门尼庵前唱这等污秽不堪的曲子，惹得贫尼火起，拆了你的戏台，叫你们有来无回！"。

那饰小尼姑的戏子是个十六七岁的小伙子，匆匆跑到赛老板面前，惊慌地道："赛老板，东家说过若是不唱他点的曲子到时可是不给钱的，这位老师太不许我们唱，咱们辛苦了这一趟可是没有银子拿了。可怜我娘还生病在床，等着我挣了钱给她老人家看病呢，我的娘呀.....呀.....呜.....呀....."。

这戏子演技不错，说哭就哭，两行眼泪劈呖啪啦就掉了下来。站在台下扮小生等着上台勾引小尼姑的戏子也凑上来哭道："老板，咱们手头可是没有一点余钱了，眼看着这天就冷了，若是这回不能挣上一笔钱，今年冬天我一家人可是要冻饿而死了"。

那赛老板早得了不戒和田伯光的授意，此时也唱作俱佳地顿足道："闭嘴，都不要哭了，老师太武艺超群，她不许我们唱，我又有什么办法？唉，我.....我实在没有办法，只好把我那可怜的女儿卖进青楼妓院，换来一家大小吃口饱饭了。我那可怜的女儿呀，呜呜呜....."。

几个人抱头痛哭，四个戏班子的人都围上来，有的劝，有的陪着哭，定逸师太提着宝剑四下一看，尽是些男不男、女不女满脸油彩的戏子，一个个跟死了亲爹似的，哭得比谁都伤心，虽知他们有些作假，可是这剑如何还砍得下去？

定逸师太顿了顿脚，仰叹长叹一声，垂头丧气地走回白云庵去，刚刚踏进庵门，只听那戏子又'娇声宛转'地唱道："南海观世音东方太白星，保佑我小尼姑早配郎君，只要你显灵应能如我愿，我重修庙宇塑金身.....离庵堂周游四海，好似那出笼鸟展翅高飞，又似那鲤鱼儿冲破了千层网，摇头摆尾再也不来了"。

定逸师太霍地转身冲出两步，又止住身子，胸膛起伏呼呼直喘，好半晌才冲回庵内砰地一声将庵门关上，回头瞧见那些尼姑们都探头探脑在向自已看来，忍不住怒喝道："都回去做功课，心性坚定、诸魔不侵，我倒要看看是魔高一尺，还是道高一丈！"

从这一天起，这些戏子们是白也唱，夜也唱，他们有四个戏班，分工合作、轮流登场，好在他们自已习惯了这种卖唱生涯，旁边有人高声唱戏喝彩，照样吃得香、睡得着，只苦了白云庵一众尼姑，一个个习惯了钟鸣早起、磬响入睡，现在被这班戏子折腾得整日昏昏沉沉日夜颠倒。

定闲和定静在见性峰上听说了消息，遣人来问定逸，这老尼姑性情刚烈、倔强执拗，只说无事，叫掌门和师姐放心。仪琳被关在庵后思过，听庵中师姐妹们说及这些事，心知必是吴大哥搞的鬼，吴天德肯为她费这些心思，这小尼姑心中想来真是又觉甜蜜、又觉欢喜，可是听师姐们说及师父这两天脾气暴躁，寻常有事大家都不敢去见她，又不禁为师父担起心来。

那些戏子们每日尽挑些香艳的曲子，唱来自得其趣，有时也来出全武行，四个戏班同时登场演出大戏，反正主顾已经付了钱的，有无客人也不在乎，全当习练技艺了。

本来这时将近初冬，香客已渐少，但是百姓们现在正是农闲时节，闻听恒山白云庵有人闹出这场好戏，都想来看看热闹，这一来白云庵的香客反而日渐增多，许多人一大早就揣了两张大饼，到了山上先恭恭敬敬去拜了菩萨，然后跑出来津津有味地看戏，直到太阳落山才下山去。有了人喝彩，那班戏子们也唱得更加卖力。

朱静月和曲非烟想不到自家相公居然想出这么缺德的方法来对付白云庵的定逸师太，真是令人又好气又好笑，不过仔细想想，好象自已也没有更好的办法能让这食古不化的老尼姑服软，两个人兴趣上来，每天都来向那些戏子们打听尼庵里的动静，想看看吴天德的办法到底见不见效。

蓝娃儿从田伯光那儿弄清楚了吴天德和仪琳的事，也是忍俊不禁。她幼时曾听父亲讲过美丽的公主被魔王掳走，英俊的王子骑着白马佩着宝剑，去将公主救回的故事，本来觉得那样的心上人，才是值得叫人倾心的英雄豪杰。可是现在看到吴天德的这番胡闹，虽然近乎无赖，但是又叫人觉得浪漫无比，唉.....如果有个男人这么追求自已，那么有一天白发苍苍时，想起来这些事也一定还会觉得甜蜜无比。

她眼睛里冒着星星，望着吴天德在厨房里挥动大勺的‘英姿’，只觉这男人就象自已族中神圣的‘可兰经’一般神秘，一样无所不能。

她用梦幻一般的语调对田伯光道：“先生对仪琳姑娘真好，呵呵，原来爱可以爱得这么浪漫，爱和真主一样永恒”

田伯光悄悄看了看坐在房内和曲非烟咬耳朵的朱静月，酸溜溜地说：“爱当然是浪漫的，爱当然也是永恒的.....嗯.....不过必须是在情侣不断变换的条件下！”

**********

PS:大家多多投票支持呀，推荐票、月票多多益善！

# 第七卷 大闹恒山 第七十八章 三千兵痞闹恒山

(更新时间：2006-7-9 18:06:00 本章字数：5919)

定逸师太在江湖中也是响当当的人物，她本以为自已软硬不吃，吴天德便拿自已毫无办法，不料碰上吴天德这种无赖手法，恒山白云庵竟被四个戏班子给打得落花流水，无力反抗。

吴天德找来戏班子骚拢白云庵，倒未想过用那种戏曲来激怒定逸，听了戏班子唱起《小尼姑思春》，颇为担心定逸会找上门来，严阵以待了大半夜还不见动静，这才放下心来。

这日午后，山上下起了绵绵细雨，这该是深秋最后一场雨了，天气异常阴冷。朱静月有身孕的人，性子比较慵懒，和曲非烟偎在热炕头上聊了会儿，就双双睡去。吴天德听着秋雨中隐约传来的曲子，刚刚有了些困意，不戒和尚掀起门帘儿，向他招了招手，吴天德忙蹑手蹑脚地走了出去。

不戒和尚兴奋地道："小郑这小子带兵上山了，哈哈哈，你快去瞧瞧，老子还是头一次看到军队行军，实在有趣的很"。吴天德听了精神一振，冒着细雨冲出院子，跑到门口那棵秋梨树下，田伯光和蓝娃儿正站在树下大石头上，对着山路上的军兵们指指点点。

细雨如雾，朦朦胧胧的好象在天地间扯起了一道薄纱布幔。那些官兵沿着百米外一条小路，迤逦而行，摆成了一字长蛇阵，正向山顶攀登。

这些官兵一人披了一件蓑衣，头戴斗笠，瞧起来威风凛凛，军纪严明，只是风中隐隐飘来一阵阵粗俗笑话的只言片语，夹杂着一阵淫秽的怪笑和口哨声，叫人不免.....

郑绍祖持了山西巡抚丁纪桢的调令去军中调兵，军队没有兵部戡文，又非战时，本来不可擅自调离驻地，但这只军队本就驻扎在浑源县内，以调上山去练兵的名义，丁纪桢调动几千兵马自不在话下。

郑绍祖事先得了吴天德嘱咐，不敢过来搭腔，为避嫌疑，连行军之路也离他们远了一些。吴天德手搭凉蓬，向云雾缭绕的见性峰顶望去，只见一条人龙已隐入雨雾之中，隐约可见牵着黑骡子的伙夫'得了驾'的呵斥之声。

往山下望只觉人流不断，雨中视线难以及远，也不知还有多少人马。吴天德见了开怀大笑，伸手指着那队伍啧啧赞道：“老丁够意思，我原以为三千兵不够折腾的，现在却只怕人太多了，真的毁了这佛门圣地。你瞧瞧，壮观！实在壮观！这队伍，真比寡人的长城，还要长啊！”

田伯光干咳一声，道：“老大，话可不要乱说，被官兵听到了要砍头的，到那时寡人是一个没有，寡妇可就有三个了，寡妇的眼泪那是一定比长城还要长得多啦”。

吴天德看得有趣，不经意间顺口冒出一句前世熟悉的台词来，经田伯光一说，才醒起这无意中的一句话，在这时代是要杀头的，扭头望望没有外人，这才放下心来。

白云庵中一个小尼姑无意间发现这支官兵，从半掩的庵门内惊奇地瞧了半晌，她是一个弃儿，从小住在白云庵，还不曾见过有官兵上山，虽觉有些怪异，可是庵主这几日正在气头上，也不敢去告诉他，只将庵门关上了事。

恒山派主庵无色庵是座小小庵堂，庵旁有三十余间瓦屋，分由众弟子居住。因为阴雨连绵，直下到落暮时分才停下。所以见性峰上群尼都不曾在庵外走到，竟不知一哨千余人的军队已在一里多外的山林中开始安营扎寨。直至晚饭时分，开始有淡淡的烟味儿飘进庵堂，继之烟气越来越大，直欲呛人，才有尼姑发觉。

定静师太听见前院有小尼呼喊起火，连忙奔到院中一瞧，果见天空飘来一阵浓烟，虽觉今日阴雨连绵燃，竟然燃起山火有些蹊跷，但无色庵全是木制架构，心中可是不敢大意，连忙纵身奔至前院，打开庵门冲了出去。

定静师太刚刚打开庵门，飞身跃了出去，就见昏黄的夜色中一头豪猪狂奔而来，定静大吃一惊，恒山什么时候出现这么巨大的豪猪了？远远的，从浓烟冒起的山林处冲过来几十号人，紧追在豪猪后面，大呼小叫。

定静师太略打了个愣怔，就见一片箭雨袭来，定静师太赤手空拳如何抵挡？大骇之下正要闭目等死，那片利箭却“笃笃笃“齐刷刷钉在她的脚前，箭尾嗡嗡直颤，气势甚是骇人。

定静师太定了定神，只见冲过来的竟然是几十个官兵，一个个提着刀枪棍棒，大呼小叫地冲至面前却不理她，自去兴高采烈地去抬那头已死在地上的巨大“豪猪”，定静师太这才看清，那哪里是什么豪猪，分明是一头全身中了无数枝利箭的山猪，居然尚有余力奔逃至此才死。

郑绍祖领了他亲手挑选的几名神射手，笑嘻嘻地随在那些人后边走来，这些壮悍军士有提着绳子的，将山猪绑了，用几条棒子搠进去合力抬起往回便走，见了郑绍祖挥手道：“郑头儿，今晚有野猪肉吃啦，香着咧”。

郑绍祖一副馋涎欲滴的样子道：“两条后腿烤了留着，我和这几位兄弟喝两盅。“那几名箭手听了大声欢呼起来，郑绍祖走到定静身前，拱手道：“本将这些兄弟都是粗鲁人，惊扰了师太，勿怪，勿怪！”

这时庵中也跟出几名弟子，两日前已赶回山来的郑萼也在人群中，见是哥哥领了一群持箭的官兵，不知发生了什么事，一时不敢声张，也站在师父后面倾听。

定静师太莫名其妙地道：“这位军爷，那边林中是起了火么？你们来这里是.....？”郑绍祖呵呵一笑，道：“林中没有起火，是我的弟兄们见天寒夜冷，起火取暖，另外埋灶做饭也要生火呀，今天下了雨，木柴潮湿，所以生起火来烟便大了些”。

定静师太愕然道：“什么？众位军爷来到见性峰上做什么？”。郑绍祖呲牙一笑，懒洋洋地道：“师太说错了，不只是见性峰上，本将领了三千军马，峰顶只不过驻扎了一千人而已。奉巡抚大人令，山西境内盗匪横行、啸聚山林、为祸一方，特命本地驻军上山习练，待习惯了山林作战之后前去剿匪”。

定静师太吓了一跳，微怒道：“军爷，这里是恒山见性峰，是佛门圣地，这许多军兵在这时操练，那如何使得？”

郑绍祖翻了翻白眼道：“师太，佛门圣地也是大明的疆土呀，谁规定恒山不许练兵了？师太放心，我们呆的时间不长，等军士们习惯了山中作战便撤下去了”。

定静师太闻言忍着气道：“不知军爷们要在山上操练多久？”，郑绍祖摆手道：“不久，不久，最多也就一个月时间”，定静师太听了心

中稍安，只听郑绍祖又道：“我们下了山第二批才来继续练兵，三千三千的来，这六万大军有二十个月也就差不多啦”。

定静师太惊得目瞪口呆，郑绍祖不等她醒过神来，笑嘻嘻地拱了拱手，向妹子郑萼深深地瞥了一眼，领着那几名弓箭手转身去了。

定静师太运足目力往山林中望去，但见狼烟四起，有些官兵衣袍不整地四下胡乱砍着树木，又有些人骂骂咧咧地追逐着林中被惊起四下乱跑的野兽，当真是乌烟瘴气，一塌糊涂。

定静师太瞠目道：“老天，这般老爷兵要在山上呆二十个月，这佛门圣地岂不被毁了么？”她愣了半天神，才急忙赶回尼庵去寻掌门定闲商议。

郑萼小姑娘十分聪明，她回山后已听说定逸师叔的弟子仪琳，有个未婚夫来寻她还俗，弄得大闹白云庵刀劈观世音，再联想起那日在浑源县城见到仪琳的父亲不戒和尚的情形，对哥哥的来意顿时了悟，这种事她怎敢说出去，悄悄吐了吐舌头，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回庵去了。

定闲师太听了师姐叙说了情形，沉吟片刻，抬头瞧见定静焦急模样，忽然呵呵笑道：“师姐不必着急，事情未必便不可收拾，如果我所料不差，这些官兵必定是那位曾当过将军的华山剑宗掌门耍的把戏，我想他也不会太过份，且过两日再说”。

不料这位号称不下恒山半步、便知天下大事的定闲师太，虽然猜出是吴天德调来的军队，却未猜出这些老兵油子是什么德性，这些人哪里是上山来练兵的，整日里无所事事，在恒山上窜下跳，偷鸡摸狗，搞得大小寺庙一起糟殃。

定静忍耐不住，联合了其他几位寺院的方丈、住持去山下县上告了一状，那位县太爷又奸又滑，接了状纸一打听是山西巡抚丁纪桢亲自下令调的兵，马上就‘大病不起，奄奄一息’了，定静师太无奈，又拿这些兵大爷毫无办法，只好由得他们胡闹。

不料这些官兵闹了两日，更加变本加厉起来，一大早定静最小的俗家弟子秦绢就涨红着脸跑来找她，说那些兵老爷们调戏她，做早课时，这边刚刚诵道：“须菩提！于意云何？若人满三千大千世界七宝.....”，庵外便传来官兵们不知从哪儿学来的俚语小调：“小和尚下山

去化斋，老和尚有交待，山下的女人是老虎，见到了千万要躲开.....”。

定静师太怒不可遏，冲出去找他们理论，那些大兵看见她出来哄堂大笑道：“小和尚没出来，到来了个老尼姑”。定静师太顿时毛了心，也不怕惹来官兵报复，接连打倒了十来个官兵，这时那位郑绍祖郑大官人光着膀子出来了，指着一身的伤疤，将自已在福建平倭的英雄事迹唾沫横飞地讲了小半个时辰，那些老兵油子也都脱了上衣，自我吹嘘起来，有的连小时候爬树刮伤的疤痕也说成抓贼平乱的功绩。

定静老尼姑站在一群光着膀子的大汉中间，瞧谁都是光辉无比的民族英雄，如果再动手打人简直就是民族罪人了，无奈之下想想这样下去终究不是办法，于是又跑去找定闲商议。定闲也正苦恼，官兵、戏班子大闹恒山的事，这几日不止地方上的百姓人人知晓，便是江湖上也已传遍，人人引为笑谈。

有些江湖人干脆跑到恒山来，看这些大兵怎么折磨恒山派诸尼。闲极无聊时看见官兵打野味，还主动跑上去帮忙，和官兵们混熟了就暗暗给他们出招儿怎么捉弄恒山弟子，彼此同流合污，军民关系空前紧密。

虽然吴天德极力撇清这件事和自已的关系，但是这些江湖人了解了事情的前因后果，已经都知道必是他暗中指使，吴天德的名声一时响遍江湖，正派中人不以为然，邪派中人则拍手叫好。

看见定静来找她，师姐妹二人闭门商量半天，只得下山来见定逸，希望能劝得了这位脾气火爆的同门师姐妹答允仪琳和吴天德之事。两位老尼联袂下山，来到白云庵，定逸这些日子被戏班子、兵油子也折腾得苦不堪言，只是她现在骑虎难下，恒山上聚来看热闹的人越来越多，纵然她有心成全仪琳，现在也已开不了口。

若是来的是些魔教妖人，就算不敌，大不了拚个你死我活，可是现在面对着一群戏子，一帮兵病痞，又打着冠冕堂皇的借口，恒山三定研究半晌，还是束手无策。就在这时，仪清在门外轻声道：“启禀师父，华山剑宗吴掌门送来一封信”。

定逸怒冲冲地打开门，问道：“那个混蛋在哪里？”，仪清怯怯地道：“吴掌门送来书信就走了，他说，信中是极重要的东西，要师父一定要亲手开启”。

定逸冷哼了一声，一把抓过信返回室内，只见信封上工工整整地写着：“恒山白云庵定逸师太亲启”，字迹娟秀，却不象男人笔迹。

定逸打开信来，里边厚厚的一叠信纸，定逸只瞧了一眼，那眼睛就再也离不开来，直瞧了半晌，又匆匆翻了翻后边几页，才向定闲、定静惊呼道：“掌门，师姐，你们快来看！”

定闲、定静见她脸色大变，不知信中写些什么，都急忙凑上来，一瞧信中内容，二尼也不由脸上变色，三人将几页信纸细细看了一遍，定闲才长吁了口气，道：“这信中剑招确是本派绝学无疑，其中大多都已失传，我曾听师父描述她幼年时曾见师祖舞过其中几式剑法，这信中所记，十分齐全，吴天德是从何处觅得本派失传的这些绝技的？”

定静师太沉吟半晌，向定逸师太叹道：“师妹，不管吴天德从哪里得到本派绝学，他这可是一份天大的厚礼呀，能够寻回本派这些绝学，再大的代价也值得。何况仪琳那孩子对他又是一往情深，你看.....”。

定逸师太脸上阴晴不定，她原本说吴天德对恒山派有所图谋，才执意不肯放仪琳还俗，现在对方将本派失传的绝学都毫不保留地双手奉上，若说对方对恒山心怀歹意，只怕是谁也不肯再信。

定逸有心答允仪琳还俗，可是现在这事儿已闹得天下皆知，简直成了恒山的大笑话，自已如何下得了台。正沉吟间，门口仪清又道：“师伯，吴掌门又送来一封信，他说.....他说请定静师伯亲手开启”。

定静、定逸一齐抢到门口，齐声道：“拿来！”，仪清吓了一跳，不知师父和师伯为何如此失态。定逸、定静二人对视一眼，不禁老脸一红，定静师太取过书信，二人匆匆返回室内，打开书信，恒山三定瞧了信中内容，都不由大吃一惊，吴天德信中所记正是华山石壁上破解恒山剑法绝技的招术。

恒山三定刚刚瞧过本派失传多年的绝学，心怀激荡，对本派武学信心大增，本以为拥有了这些绝技，恒山剑派在武林中必可实力大增，现在见吴天德逐招将恒山派这些绝学一一破去，三人对比刚刚见识过的恒山绝学，只觉这破解之法实是匪夷所思，却又威力奇大，自已三人若是不曾事先见过这些狠辣阴险的破解之法，对方骤然施展出

来，那么本来以为必胜的绝招就成了存心喂招送死，吴天德有此绝技在身，要杀恒山三定，简直是易如反掌。

三人面面相觑，一时都说不出话来，便连定闲额头都渗出汗珠儿来。她是恒山一派掌门，此事关乎恒山存亡，她心中如何不紧张？若是吴天德将恒山绝技公诸江湖，恒山剑派在其他门派面前从此再无秘密可言，若是他再将这些破解之法传出，恒山派唯有从此自绝于江湖了。

此时便连定闲师太心中都不禁暗想："吴天德又送来这封信，那是甚么意思？是胁迫我们吗？不会的，不会的，他.....他说过吴天德心地仁厚，决非宵心之徒，他不会做这种事的。可是.....他若真的有心以我恒山派存亡来胁迫我，我该怎么办？"

定闲脸上神色越来越难看，定静、定逸见了也不禁想到：若是吴天德志不在仪琳一人，而是以此胁迫恒山剑派从此归随于他，那么自已该如何取舍？是忍辱负重，保留恒山一派薪火，还是任由恒山派湮灭于江湖？

恒山三定越想越怕，正自徬徨无主，忽地仪清又来到门口道："启禀掌门，华山剑宗吴掌门....."，她话音未落，恒山三定一齐拥到门前，喝道："有甚么书信？快快拿来"。

仪清吓了一跳，连忙取出一封信来，定逸一把抢了过去，回到房里去，仪清暗暗好奇：不知那位吴掌门到底信中写了什么，竟然令得三位师长大失常态，她在门口又张望两眼，见三位师太拿着书信正全神贯注，这才悄悄退下。

那信中赫然还是第一封信中那些恒山派剑招绝学，只是每一招都略略做了改动，攻击角度、方向起了一些变化，但是拿这些招术再对比第二封信上破解恒山派绝学的武功来看，这一招一式都恰恰可以破解对方武学，纵然不可置对方于死地，也必可将对方打得一败涂地。

恒山三定万万料不到师门绝学只是略作改动，居然就可以反败为胜，拥有如此莫大的威力。翻到信尾，赫然又见歪歪扭扭几行奇丑无比的大字，那字笔划粗细都难以把握，恒山多有古迹题诗，三尼还从不曾见过这般难看的书法，想必便是那位吴大掌门的真迹了，只见上边写道："剑招为死，用剑易活，自出机杼，不拘一格，谁人能破，恒山绝学。"

# 第七卷 大闹恒山 第七十九章(1) 还俗

(更新时间：2006-9-25 0:15:00 本章字数：2426)

白云庵静室之中，恒山三定沉默无语，过了好半晌定静师太才赞道：“吴天行武学修为深不可测，不知是何人教出这样的佳弟子。”

定闲师太颔首道：“这人竟将人人敝箒自珍的武功绝学如此轻易示人，胸襟坦荡，气度非凡，对我恒山一派实是莫大的功德啊！”

定逸师太摇头一叹，向室外扬声叫道：“来人，将仪琳带来见我！”

仍是静室之中恒山三定盘膝而坐，仍是仪琳跪在三人对面洗耳恭听，但是三人说的话可是与上次劝仪琳到见性峰顶修行大不相同了，虽仍是满口的佛谒智理，可那话儿说出来。。。。。。唉！难怪最牛的就是佛祖，讲经能讲得天花乱坠。

定静师太和霭地对仪琳道：“仪琳，掌门和我、还有你的师父商议了一下，既然你尘缘未了，情根未尽，与其强要你留在庵中为尼，不如让你还俗下山”。

仪琳瞧了沉着脸的定逸一眼，惶惑地道：“师父。。。。。”。

定静又笑道：“你不必担心你师父，还了俗，你仍是我恒山派的俗家弟子，想在你师父面前一尽孝道还不容易么？学佛就是在学做人而已。出世是学佛，入世也是学佛，欲为诸佛龙象，先做众生马牛，只要你心中有佛，还了俗也是一样可以修行的”。

定闲师太道：“善哉，善哉，佛不渡无缘的人，不要浪费你的生命在你一定会后悔的地方上，去吧，我想，你的吴大哥，应该就在庵外等你！”

定静看了定逸一眼，轻声道：“师妹，仪琳这孩子最听你的话，如果你不开口，仪琳是不会还俗的”。

定逸听了神色缓和了一些，不舍地看了仪琳一眼，叹道：“唉，我本属意你将来继承我的衣钵。。。。。。，罢了，信佛、学佛，不是为自己，乃是为一切苦海中的众生，这一切总是你前生的因果吧，仪

琳，师父今日允了你还俗，你。。。。。。还是师父的好弟子！”，说到后来，这老尼也不免动了感情，语气有些哽咽。

仪琳抬起头来，双目垂泪道：“师父。。。。。。”

定逸摆了摆手，打断了她的话，向候在门外的秦绢道：“拿进来吧！”随定静下山的俗家弟子秦绢喜孜孜地捧着自已的一套衣服走了进来，向仪琳微微笑道：“仪琳师姐，恭喜你！”

仪琳茫然地看向定逸，定逸的脸上露出一丝微笑，对秦绢道：“带你师姐下去换了衣服，再来见过掌门吧”。仪琳依言随秦绢下去换了衣裳，秦绢望着她的样子不禁赞叹道：“师姐，你真的好漂亮，只是换了一身俗家衣裳，就漂亮得天仙一般，难怪那位吴掌门为了你大动干戈，听说已经吵得江湖上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了”。

仪琳一朝换下缁衣，竟有一种空空落落的感觉，她脱下的不止是一件僧衣，还有她曾经执着追求的信念，她曾以为一生都不会变的生活，这时听了秦绢的话，不禁有些茫然地道：“师妹，我真的漂亮吗？可我觉得自已又瘦又弱，一点都不好看啊”。

秦绢抿嘴儿笑道：“师姐，真的好漂亮啊，呵呵，男人就喜欢你这样的女孩子呀，弱得象柳枝儿一般，嫩得象葱白儿一样，瞧你现在的模样，哎呀，那位吴掌门瞧了还不一口把你吞下肚去！”

仪琳听了秦绢这番话晕生双颊，忍不住轻轻啐了一口，那种娇羞之态就连同为女人的秦绢，都不禁为之一呆。她此刻换下了缁衣僧袍，就仿佛脱下了一层拘束，整个人都轻松起来，不经意间已露出少女的羞态。

恒山三定看着仪琳微带忸怩地踏进房来，都不由眼前一亮，唉，以前怎么没有发现，仪琳是这样美丽的少女呢，把她留在尼庵之中直至终老，那简直是佛门的罪过呀，我的阿弥陀佛！

**********

吴天德在白云庵外一露面，那些武林中人便拥上来看热闹，加上当地的百姓，郑绍祖的游兵散勇，熙熙攘攘热闹非凡。

吴天德独自一人立在紧闭的庵门前，他自信先搞得恒山三定焦头烂额，又送上这样三封信，恩威并施之下，恒山三定必定会放仪琳还俗，是以成竹在胸，神色从容。

蓝娃儿望着他的背影无比钦佩地对田伯光道："先生不但武功高超，而且心计智谋超人一等，我虽不知先生为什么送进去三封信，但我想一定和诸葛亮的三个锦囊一样，逢凶化吉、无所不能。"

田伯光酸溜溜地道："如果吴老大的三封信真的那么管用，那他就有三个老婆了，唉！后宫佳丽三千人，铁棒磨成锈花针呐！"。

蓝娃儿眼珠子转了转，好奇地问道："有三个老婆也不算多呀，真主也允许男人娶四个老婆，先生本事那么大，才三个老婆也不多嘛。还有，为什么你那么笨，要拿铁棒去磨锈花针？找根细铁丝去磨不是快多了，要是等铁棒磨成锈花针，你还不得七老八十了？"

田伯光瞪了她一眼，嘟嘟囔囔地道："小女孩儿不懂不要乱问，唉，当初真不该教给他房中术，教会了徒弟，饿死师父呀"。

蓝娃儿听了忽然向他媚然一笑，她容颜虽娇俏天真，可是这一笑就连田伯光这种花丛老手都不禁心旌摇动，险些不克自持，吓得他骇然退了一步，惊讶地道："媚术？你懂得媚术？"

蓝娃儿眼波流动，脸上带着迷死人的笑意道："还说不说我是不懂事的小女孩儿了，哼，我懂得可不比你少，有句话叫真人不露相，懂么？你在吃吴老大的醋，是不是？"

田伯光脸色一变，道："你。。。。。。你胡说甚么，吴老大讨老婆，我吃的甚么醋？"，蓝娃儿眯着一双俏眼，向他微笑道："因为你喜欢了先生的大夫人，是不是？"

田伯光脸色一下变得苍白，后退了一步，颤声道："你胡说什么，这话要是传到吴老大的耳朵里，岂不令他误会？"。

蓝娃儿晒然一笑，嘴角微微上翘，悠悠地道："你以为没有人看得出来？瞧你望着人家时的目光，恨不得和口水吞下肚去，旁观者清呀。"

田伯光又惊又怕，深埋心底的秘密一下子被人揭发了出来，简直就象被扒光了衣裳展示在众人面前，他不由自主地望向吴天德："我真的这么明显么？那他有没有发现我的心事？"

# 第七卷 大闹恒山 第七十九章(2)九剑破太极

(更新时间：2006-9-25 0:16:00 本章字数：2920)

田伯光正失魂落魄，不知所措之时，忽然人群中有人低低地喧了一声佛号，这人声音虽不高，却是人人为之一震，不由自主地闪开一条道路来。吴天德听见这声佛号，也是心中一动，霍然转身望向人群，只见人群分开，有一僧一道并肩微笑而来，大袖舒卷，如踏行云，身姿端地美妙非常。

吴天德手按刀柄，瞧着这一僧一道，心中暗凛：这两人身法不俗，那方面白须，目光如炯的大和尚方才一声佛号，显然武功极高。这道人行走之间，看似再正常不过，可是那与常人些微的不同之处，看在吴天德这位道家绝顶气功传人的眼中却是大有古怪。

这道人双臂姿势看似寻常，但他‘左手抱日月，右手揽乾坤’，这种道家独门的上乘练功手法吴天德在太乙混元神功中也曾学过，只是直至近来内功进入先天境界，才可运用自如。

用这种手法，行步之间也可修练内功，是极上乘的玄奥武学。这一僧一道是什么人，竟然有这样高明的武功？吴天德正猜疑间，那一僧一道已行至他面前，围观人群中也有些精明的武林人物看出这一僧一道来意不善，知道要有好戏上演，都兴奋起来。

吴天德瞧着面前这一僧一道，微笑躬身道：“两位前辈内功精湛，叫人好生佩服，晚辈华山剑宗吴天德，不知两位前辈是？”

那面目清矍的老道上下瞧了吴天德几眼，微怒道：“你就是华山剑宗掌门吴天德？嗯。。。。。。你说我内功精湛，那就是说我剑法不如你了？那么贫道倒要领教领教了”。

吴天德微微一笑，向后退了一步，道：“如果前辈非要指教一下晚辈，那么便请招吧！”，老道奇道：“你这小子如此自信？难道真的认定贫道剑法不如你么？”，吴天德呵呵笑道：“前辈分明为晚辈而来，若是再假意推托，岂不让前辈失望？”

道人眼中露出一丝赞赏之意，心想：莫大所说不差，这小子的确有些与众不同，他心中想着，口中却道：“你这小子有什么德行要老道千里迢迢专为你而来了？老道跟和尚在五台山做客，听说恒山有个好

色小子追着小尼姑做老婆，人家不肯，便搬了几千大兵来捣乱，弄得好好一座洞天福地乌烟瘴气，所以来见识见识你的本事“。

吴天德苦笑一声，他本以为做得隐秘，顶多恒山三定心中有数、彼此心照不宣罢了，想不到终究是闹得满城风雨，便连五台山那里也有人闻讯赶来了。

老道说罢身子微微侧转，忽地从袖中抽出一支通体碧绿的玉箫来，箫身斜指吴天德，左右双掌掌心相对，如抱圆球，塌肩沉腰，如同坐马。吴天德后世见多了太极拳的起手势，只瞧了他这姿势，如何还不知道这人是谁。

他飞快地看了旁边红光满面的大和尚一眼，心想：“这人是那位游戏风尘的武当掌门冲虚道长，有资格与他比肩同游江湖的，莫非便是少林掌门方证大师？”

原来这道人正是武当冲虚，他和少林方证大师同往五台山访友，听说了恒山之事，两人与恒山三定同为江湖正派同道，岂能作视不理？不过冲虚与衡山莫大先生相交莫逆，月前曾见到莫大，听他提起过吴天德的事，知道吴天德也非作奸犯科之辈，只是这小子用这样的招法逼迫恒山三定，实在缺德，教训他一下的念头还是有的。

他左手持箫缓缓向前划出，成一弧形，动作虽缓慢凝重，吴天德却感觉一股森森寒气，直逼过来，不由暗惊这武当掌门功夫果然不同寻常。吴天德前生读小说时对冲虚道长与令狐冲在武当山下一战记忆犹新，自然知道冲虚的太极剑法破绽便在他连绵不绝的剑招中心，可是武当派和少林派同为武林的泰山北斗，江湖势力极其庞大，若是自已出手便攻击弱点，固可一战成名，威震天下，但是普天下不知有多少武当弟子，恐怕都要将自已视作敌人，而且吴天德很想见识一下这正宗的太极剑法到底有何威力，因此只是拔刀凝视，却未冲上接招。

冲虚见他持刀跃跃欲上，却始终不曾出手，口中啧啧赞道：“小子倒还知礼，你放心，我这玉箫坚硬无比，寻常的刀剑还伤它不得”，说着玉箫向前一指，点向吴天德前胸，吴天德将刀一横，正要将箫磕开，冲虚手中玉箫忽地一划，已然圈转，左一圈右一圈，一团团碧绿的光圈旋转着袭向吴天德。

吴天德被那一圈圈光晕弄得眼花缭乱，他明知那光圈的中心便是冲虚剑法的破绽，可是心中有所忌惮，不敢去破，以致束手束脚，老

道手中的光圈越画越是流畅，大大小小的绿色光圈将吴天德整个人围在当中。

吴天德无奈，振臂挥出一刀，当地一声，刀箫相碰，冲虚手中的玉箫果然安然无恙。这一接实，冲虚手中的光圈顿时一敛无踪，吴天德心中一喜，刚要再劈出一刀，冲虚手腕一扬，又是小圈、大圈地画了起来。

冲虚的剑法实在玄妙已极，他剑上内力绵绵软软，对吴天德特异古怪的螺旋劲道有抵消作用，所以对他剑法的挥洒影响不大，那一圈圈光晕就象水中的涟漪，与吴天德手中刀相交，便如涟漪碰上了阻碍顿时消散，可是不待你挥刀进攻，下一轮光圈又飘荡而来。

冲虚手中的剑不是一招一招地进攻，而是将招式浑然一休，也分不出起势、收势，一时间千百个光圈犹如浪潮一般，缓缓涌来。此时旁观众人都瞧出吴天德落了下风，其中蓝娃儿最是关心，只可惜她留在山上，一直未得便去配齐自已所需的药物，要不然早已忍耐不住，一把毒药就撒了下去。

太极剑法圆转如意、绝少破绽，若是不能寻出他的破绽便只有以攻对攻，迫使对方来接自已的刀法，再寻机会破解，但吴天德心系庵内仪琳，不知恒山三定这么久还未放仪琳出来，是不是铁了心决意不肯让她还俗，哪有心思与冲虚道长苦战，无奈之下猛地一刀直刺而出，正刺向冲虚道长堪堪画出的一个圆圈，只听当的一声大响，冲虚道长手中的玉箫被击得斜斜向上飘开，吴天德手中的弯刀也被那股绵劲儿卸得向下挥开。

清虚道长举着玉箫瞧着吴天德，神色之间又是惊奇又有些不敢置信，忽然他重重地叹了一口气，单臂一挥，将那只玉箫向地面掷去，这一下他用足了劲道，那只玉箫虽然质地坚硬，这么砸在地上也难免折断。

吴天德见状连忙抢上一步，手中弯刀极巧妙地挑起即将落地的玉箫，用一股柔劲儿将箫上劲道拨转起来，一只玉箫滴溜溜在空中转了半晌，方才冲虚道长以至柔的劲道使箫，虽然出招连绵不绝，始终没有发出声音。此时箫孔破风，却发出呜呜的箫声。

吴天德用的这一招手法正是独孤九剑中的破箭式，将这玉箫当作暗器一般挑起，借力打力中和它的力道。吴天德伸手将那玉箫握在手

中，向冲虚道长笑道：“承蒙道长手下留情，若是道长手中用的是剑，晚辈这条手臂便要废了”

旁观的武林中人除了方证都未看出其中玄虚，都觉他这一招太过凶险，分明是占了兵器的便宜，若是这剑术极高的老道手中用的是剑，他这么直直地将手臂搠进对方的剑圈之中，这一条手臂便真的要被绞了下来。

冲虚道长瞪着眼睛瞧了他半晌，他自已知道那剑圈的中心，正是他这剑法最为薄弱的地方，看似至强，实为至弱，就算用的是剑，也不可能伤他分毫，吴天德即然看出破绽，将自已这一招破去，又怎会不知其中道理，这么说分明是为自已保留颜面了。

他叹了口气，摇摇头道：“你这小子，太不老实，太不老实！”，他口中说着太不老实，神色间却大是温和，吴天德呵呵一笑道：“虽然晚辈取巧，借了兵器之利，但是能侥幸和武当冲虚真人打了个平手，也足以自傲了！”

# 第七卷 大闹恒山 第七十九章(3)噩耗传来

(更新时间：2006-9-25 0:18:00 本章字数：2666)

旁观众人一听，都轰地一声，原来这人竟是武当派掌门，内家功夫的泰山北斗，难怪使得出这么神妙的武功，冲虚本想自承不如，既被他叫出身份来历，又知他一番好意，心中思及武当声誉，虽只不过略一躇踌的功夫，但再想承认技不如人，已不妥当，便微笑不语。

蓝娃儿、田伯光看得也是惊心动魂，尤其最后吴天德一刀刺入冲虚道长剑圈中心，实是凶险之极，直看到吴天德安然无恙，这才长吁一口气。田伯光忍不住摇头道："这一招太过凶险，华山剑宗掌门险些就变成了恒山独臂刀客"。

蓝娃儿虽也为吴天德捏了把冷汗，听见田伯光说他武功不及那位武当掌门仍是心中不快，白了他一眼道："闭上你的乌鸦嘴，乱说些甚么？"

田伯光哼了一声，阴阳怪气地道："是我看错了，是我看错了！"，蓝娃儿听他服输，展颜一笑，只听田伯光又接了一句道："我以为吴老大要讨三个老婆啦，原来是四个，嘿嘿，真主早给他许下四个老婆了嘛"。

蓝娃儿脸一红，嗔道："你说甚么？再说一遍试试，你。。。。。。你。。。。。。你再说，我去告诉吴先生，说你暗恋他的。。。。。。"。

田伯光一听吓了一跳，连忙救饶道："小姑奶奶，我服输还不行吗？"他见蓝娃儿哼了一声，仰起脸来不理他，伸出一条手臂道："罢了，你要不解气，就把我变成独臂刀客好了，砍下这条手来做红烧肘子吃，只要你别乱讲话就好"。

蓝娃儿噗哧一笑，扭过俏脸道："谁要吃你的肉？我可是回民"。

田伯光怔了一怔，才醒过神来，不禁又是好气又是好笑。

方证大师刚刚在一旁见到吴天德急急挑起玉箫的手法，已是浑身一震，此时见吴天德和冲虚道长寒喧已毕，上前单掌竖于胸前，微笑道："阿弥陀佛，想不到今日老衲可以再次看到独孤九剑的传人，呵呵呵，原来风清扬老先生真的尚在人世，真是可喜可贺"。

冲虚听了奇道："什么？风清扬？"转头上下瞧了吴天德几眼，一脸的怪异道："这小子方才用的是独孤九剑？用刀使的独孤九剑？"

吴天德尴尬地一笑道："这位定是少林方证大师了，不瞒两位前辈，晚辈随师父学艺，却不愿拘泥于师尊所授武学，是以学的乱七八糟，改得面目全非"。冲虚道长哈哈一笑，道："改得面目全非倒是真的，若说是学的乱七八糟么。。。。。。嘿嘿，难道风清扬乱七八糟的剑法也有这么厉害？"

方证见冲虚对于胜负还是有些执着，微微一笑，连忙岔开话题道："独孤九剑的传人绝非为非作歹之人，吴掌门何以在恒山惹出这么大的乱子来？你可知此事已成为江湖笑柄，恒山三位师太本是世外高人，被你这一闹，唉。。。。。。"，老和尚说着不禁大摇其头。

吴天德苦笑道："不瞒大师，晚辈也没想到后来会闹得一发而不可收拾，唉，这些老爷兵任你怎么约束也是没有办法，晚辈也是后悔莫及"。

冲虚道长微微一笑道："你的事我们都已知道，你身为华山剑宗掌门，肯如此放下身价，胡搅蛮缠地来娶一个小尼姑，嘿嘿，可比我一位老朋友强得多啦。我和方证大师在恒山派自信还有几分薄面，既然你是独孤九剑的传人，品性自是不差，不如我们二人替你做个媒，向定闲师太说个情儿？"方才吴天德保留了武当派的颜面，对冲虚是莫大的恩情，是以冲虚道长心存感激之下，有意助他一臂之力。

吴天德大喜道："固所愿，不敢请耳。有两位前辈出面，天下间还有什么事是做不成的，多谢，多谢！"

蓝娃儿在一旁听着，总觉这一僧一道口口声声说什么九剑传人便一定是正人君子毫无道理，忍不住插嘴道："我听说佛经道术习之可以辟邪，邪异之人学不了这些东西，独孤九剑难道也有驱邪辟魔的本领？怎么练了独孤九剑的人就一定不是坏人了？"，她说完向吴天德一吐舌头，俏皮地道："先生，我可不是说你。"

方证大师望着这身材奇高的俏丽异族少女，呵呵笑道："善哉，善哉，正人行邪法，邪法亦正，邪人行正法，正法亦邪，一切唯心造。施主所言甚是，不过我之所以这么说，并非以九剑论正邪，而是我相信风老择徒的眼光"。

就在这时，庵门吱呀一声被人打开，嘈嘈杂杂的人群顿时一静，齐刷刷向庵门内看去，只见一个剃着光头，却穿着一身俗家少女衣裳的女孩儿怯怯地站在门口，她的腰儿细细的，身段窈窕动人，明媚的阳光照在她俏丽不可方物的脸蛋上，有种出尘的清秀灵动感觉。

吴天德见了大喜，眼中再也看不到还站在仪琳身后的一众师姐妹，大步向她走去，一把拉住她的小手，欣喜地道："仪琳，你师父终于允你还俗了？"

门口黑压压挤了这么多人，臊得仪琳脸庞通红，她又怯又羞，一双眸子里却焕发着迷人的神彩，望着吴天德低低叫了声："吴大哥！"，她平时一身缁衣，以出家人自居，在人前叫他一声吴大哥，决不敢带上一丝情意，此刻这一声唤来，却有千般柔情，令人闻之欲醉。

二人站在庵门前，男的身材魁梧伟岸，如同雄狮，女的娇小依人，清丽可爱，围观的百姓、郑绍祖带来的那些兵丁，还有武林中前来看热闹的群雄，见了二人模样，都觉这二人实是天造地设的一对，眼看二人偕手伫立，情意绵绵，都情不自禁地欢呼起来。

蓝娃儿艳羡地望着仪琳，轻轻叹道："我见犹怜，原来这就叫做我见犹怜，唉！看她脸蛋儿红扑扑的象苹果一般，难怪先生喜欢她。可惜我的肤色实在是太白了，一点儿血色都没有，如果能象她那样诱人就好了，喂，田伯光，你说我是白一点好看，还是晒黑一点好看？"

田伯光打了个哈欠，懒洋洋地道："我个人认为你还是纤瘦一点儿比较好看，你的大腿都快把那条碎花裤子撑破啦！"

其实蓝娃儿两条大腿和仪琳比起来虽然粗些，但是她身段儿极高，两条大腿曲线优美丰腴诱人，以她的身材若是两腿再瘦些那就成了竹杆，难看已极。蓝娃儿听了田伯光的违心之论，不禁怒道："我没有中原人的衣服，这件从山中农人那里买来的，不合身嘛，你说，我哪里胖了？说不出个道理来，我和你没完没了！"

田伯光忽地想道还有把柄落在人家的手中，只恨自已图一时嘴快，惹得这小妖精大发雷霆，忙陪笑道："呃。。。。。。你是该胖的地方都胖了，该瘦的地方也都瘦了"。

蓝娃儿不依不饶，还要问个究竟，忽地人群后又有人喊道："吴师弟，你果然在此。"众人向发声处望去，只见三个六旬老人缓步走来，

吴天德听见有人叫他师弟，扭头看去，只见三个老人向他走来，正是华山剑宗的封不平、成不忧、丛不弃三人，吴天德心中一喜，刚要上前拜见三位师兄，忽地发现三人白巾缠腰，面带悲戚，似是给人带孝模样，不禁心中一寒，一种莫名的不祥感觉涌上了心头。

# 第七卷 大闹恒山 第八十章 人已逝兮风清扬

(更新时间：2006-9-25 7:15:00 本章字数：7717)

见了封不平三人模样，吴天德心中涌起一股寒意，站在那儿竟然不敢向前。

封不平三人走到吴天德面前，脸上露出无比哀伤的神情，过了好半晌，封不平才低低地道："吴师弟，师叔他老人家....."。

吴天德身子一震，他的猜测果然是真的，方才他还有些残忍地想："是华山剑宗哪位同门去世了？金山和尚、无名道人应该已经到了华山，难道是他们？风清扬身体硬郎，不会骤然生病，以他的那身武功要寻个对手也是极难的事，怎么也不会是他的，想不到....."。

旁边方证大师、冲虚道人见了吴天德脸若死灰的模样，如何还猜不出这带孝老者所说的师叔是谁，都不禁喟然长叹一声。冲虚为世上少了一位剑法大家而惋惜，方证大师与师弟方生昔年曾受过风清扬极大的恩情，听说这位恩人去世，不禁黯然神伤。

吴天德呆了半晌，才恍若自梦中醒来，他怔怔地向四下看了看，四下人群虽不知发生了什么事，但是见到他脸上神色也知必有大事发生，笑谈之声已经收敛。吴天德望着仪琳，向她强颜一笑，道："仪琳，你和小蓝先回去吧，静月和非烟都在家中等你"，他又转首四顾，茫然道："不戒大师呢？他方才还在这里"。

田伯光看见他脸色难看，小心地道："不戒大师方才等仪琳姑娘时，瞧见人群中有个人的背影酷似他认识的一个人，便追着那人去了"。吴天德此时没有心思细想这些事情，便摆了摆手道："你们先和仪琳回去吧，我.....有些事要和三位师兄商议"。

封不平三人见他神态恍惚，不禁担忧地道："师弟，人死不能复生，你是本门的希望，你可千万要撑住呀"，吴天德森然一笑，道："师兄放心，小弟不会做那些儿女情态，人生百岁，终有一死嘛"，他脸上带着笑容，说得满不在乎，可是那笑意看在封不平三人眼中，却像见到了一头噬血的野兽，散发着危险的气息，禁不住心头一寒。

吴天德居然又转身向方证、冲虚彬彬有礼地道："晚辈师门还有些事情处理，慢待了两位前辈，恕罪！"方证和冲虚对视一眼，他二人虽也极想知道风清扬是如何去世的，但这毕竟是人家师门中事，未得邀请不便参予。

方证便回了一礼道："吴掌门不必多礼，我和冲虚道长多年不曾见过恒山三位师太，既然来了，当去拜访一下"，冲虚也道："吴掌门尽管去忙，不必介意我们两个老朽"。

吴天德向二人点点头，将玉箫递于冲虚，冲虚老脸一红，道："这箫便送与吴掌门吧，老道可不想再让你占了兵器之利了"，吴天德此时也无心客套，闻言谢了一声，将箫置于袖中，与封不平三人径自走向一处松林，直至远离人群喧闹之处，吴天德才驻足回首道："封师兄，我师父他老人家.....是怎么死的？"在他心中，已隐隐猜测可能是岳不群使了甚么阴谋诡计。

封不平喟然一叹，这才将事情源源本本地说了出来。

原来吴天德离开后，封不平三人第二日便去朝阳峰寻觅地址准备成立华山剑宗，当天下午他们又去朝阳峰下的避月谷寻找风清扬。避月谷知者不多，深藏在朝阳峰峭壁之下，人迹罕至，三人寻了两天，才找到风清扬的茅屋。

风清扬辈份虽高，但年纪和封不平等人相差无几，年轻时便和他们常相往来，临到暮年见到这些同门，饶是他修为高深，喜怒已不形于色，心中仍是极为高兴，他听了吴天德避免剑气二宗自相残杀、另立剑宗门户的想法也深表赞同，有了他的支持，封不平三人信心大增，

开始寻找地点建造房屋。

隔三岔五的，三人或去石洞之中学习各派剑法，或去避月谷中请师叔指点，虽只短短时日，剑术都大有长进。三人在朝阳峰大兴土木，岳不群早已探得风声，也曾秘密派遣弟子去朝阳峰看个究竟，可是他曾在华山正气堂亲口说过若是华山剑宗真有本领，大可自立门户，因此也无法阻拦。

封不平三人知道他派人前来窥探，并不介意，十日后，丛不弃离开华山回去将三人弟子们都带来华山，一路之上四处宣扬华山剑宗开宗立派，并推举吴天德为掌门的事。

丛不弃离开不久，封不忧二人忽然发现华山各处出现一些行踪诡秘的游客，此时已入深秋，华山游人寥寥，突然出现这些游人顿时引起二人注意，还以为是岳不群暗中派来，欲对二人不利，是以暗暗提防。不料那几群游人在华山诸峰上下走了个遍，便鸿飞冥冥，不知去向了。

二人这才放下心来，可是只过了两日，华山突然出现数千游客，看他们都似有一身不俗的武功，封不平二人大为惊异，戒心顿起，他们以为是岳不群找来对付他们的高手，但细想想岳不群实无这等实力。

待到第三日下午，那些到处游荡的游客，就象接到了什么消息似的，又忽然纷纷离山而去，二人莫名其妙，想起隐居在避月谷中的师叔，不知他是否受到这些古怪游客的骚扰，二人便匆匆赶去避月谷探望。

到了避月谷中风清扬的茅屋之旁，二人忽见四名绿袍汉子抬着一顶小轿自远处飞奔而来，避月谷人迹罕至，道路难行，那四人抬着一顶轿子，无论峭壁池塘，竟然如履平地，这样高明的功夫在武林中已是一流高手，居然只是四个轿夫，二人不禁惊怔在木屋之外。

四个轿夫抬着轿子堪堪奔至二人身旁，便将轿子放下，束手立于轿旁，目不斜视，好象根本不曾看到有两个大活人就身旁。

封不平、成不忧见这几人行踪怪异，正想开口问他们来历，忽地房中风清扬的声音道："是不平、不忧吗？还有四位高手，是何方贵客？"

封不平二人听了不由心中一凛，师叔的紫霞功已臻化境，虫鸣蚁叫亦瞒不过他的耳目，他说另有四位高手，难道那顶轿子竟是空的?

封不平躬身道："师叔，，那四位高手.....师侄也不认得，他们.....抬了一顶轿子来"，房中惊噫一声，过了片刻就听风清扬淡淡地道："风某隐居避月谷多年，耳目也有些不灵便了，是哪位故人来访？"

那四名轿夫抬着轿子来到茅屋之前便伫立不动，恍若泥雕木塑，轿中却忽然传出一个低柔温和的声音道："风先生本是神仙一样的人物，住在这山清水秀的世外桃源，真是令人羡慕。唉，若不是心愿未了，我实实不愿来打扰先生的清修"。

说着，那轿帘儿无风自动，缓缓向上卷起，一个白袍如雪、面如冠玉的中年人微笑着从轿中走出，负手立于地上。他看起来虽届中年，却是长身玉立，剑眉朗目，气质秀逸，脸上不见一点皱纹，恍若一个翩翩浊世佳公子。

封不平二人看得却是如浸寒冰，以气功将轿帘抬起，已极是难得，这面貌俊逸、气度雍容的中年人却能将那轿帘缓缓扬起，犹如一只无形的手掌将那轿帘儿慢慢卷起，这份功力简直闻所未闻。

只见那中年人负手而行，似乎只是微微抬了一下脚，攸忽间已自十余丈外出现在茅屋之前，封不平骇然道："'缩地千里'？"，他虽不识得这门功夫，但是武林中故老相传，武林中曾有一门极高深的轻功，一步跨出，便在十丈开外，动作飘逸自然，仿佛不是这人飞越十丈，而是那十余丈的距离一下子缩成了一步，眼前这人的身法简直比鬼魅更可怖，封不平见了顿时省起这门奇功，若不是这门奇功，还有什么武学可以达到这种境界?

白袍人听了只是微微一笑，一步掠至门前，目不斜视，双手抱拳，身子微躬道："一别二十年，东方有幸再次得见风先生！"，那四名轻功卓绝的轿夫见他施礼，连忙齐刷刷地双膝下跪，以额触地不敢抬头。

这白衣人虽在门外，风清扬看不见他动作，仍是执礼甚恭，神态庄重。室中传出啊的一声轻呼，只听风清扬极意外的声音道："东方?原来是你，快快请进！"

白衣人尊敬地应了声："是"，放下双手，袍袖微微一拂，那门便悄悄打开，白衣人飘然而入，也不见他举手作势，门扉已然掩上。只听风清扬的声音道："果然是东方道兄，实在想不到，待客简慢，休怪休怪！"

封不平、丛不忧见这人对风清扬的尊敬确实发自肺腑，而风清扬见到他时，语气之中也似有些愉悦，难道二人是友非敌?东方，天下间姓东方的绝顶高手是谁?蓦地二人同时想到一个名字，不禁相顾骇然，都在对方眼神之中看到不可置信的惊疑目光，东方不败！除了号称武功天下第一的东方不败，谁人能有这等卓绝的武功?

只听白衣人儒雅柔和的声音道："昔年东方迷自视不凡，与先生交手过招，二百零七招上，败于先生之手，并蒙先生教诲，东方迷对风

先生‘无招胜有招’的武学向往之至，更对先生提及的那位独孤求败前辈‘无剑胜有剑’的至高境界神往不已，若非得闻先生高论，东方迷真是坐井观天了！”

风清扬呵呵一笑道：“今日再见东方道兄，神采如昔，英华内敛，想必内外武功皆至化境了，东方迷而至东方不败，真的是实至名归”。

封不平、成不忧身躯一震，这人果然是日月神教教主东方不败，原来他以前叫做东方迷，并非生来便称作东方不败的。

只听东方不败道：“昔年听先生说及‘无招胜有招’境界时，东方便觉自已一生也无法达到那种境界，更别提‘无剑胜有剑’了。不过后来东方有所奇遇，得窥一门上乘武学，多年苦练下来，慢慢悟到了人生妙谛。其后勤修内功，数年之后，终于明白了天人化生、万物滋长的要道。”

只听他幽幽一叹道：“可惜东方不知那位独孤前辈的‘无剑’到了甚么境界，但东方修习那门神功已来，动手已无需有招，近来更已不需用剑，追思独孤求败先贤，是尔自称不败，到让风先生笑话啦”。

风清扬惊讶地道：“你已不需用剑？那是什么武学，竟然如此了得？”，东方不败笑道：“那是我神教中一门武学宝典，东方自学了这门武功，唯一的心愿便是能再和风先生再决高下，后来听说先生已经逝去，东方心中深以为憾。日前东方幸遇先生的弟子，才知先生犹在人间。您的弟子身为九剑传人，却寓剑于刀，三招败了我的侄女儿，可见先生武学进境日深，亦已不拘泥于用剑，是以东方才尽遣陕西教众，遍搜华山，总算寻得先生，一偿昔日宿愿。”

风清扬默然半晌，室内顿时静寂无声。封不平、成不忧二人双拳紧握，掌心都沁出汗来，心头怦怦直跳，东方不败号称武功天下第一，听说这些年来真的不曾败过，方才二人亲眼瞧见他一身高绝无匹的内功，风师叔虽然剑法通神，是不是便能胜过他呢?

只听风清扬叹道：“风某二十多年前便已发誓不再与人动手过招，可是高手难寻，东方道兄若果然达到了无招、无剑的境界，风某不领教一番，实为生平第一憾事！”

东方不败哈哈笑道：“东方学了这门功夫，世上也只有风先生有资格来评鉴，不然便如学了屠龙之技，却无处屠龙，实在无趣得很！”

风清扬哈地一笑道：“东方道兄自诩屠龙壮士，风某人便是你剑下之龙了”。

东方不败道：“风先生的武学修为，便如插云之峰，无人知其高；又如通渊之水，无人知其深。当今世上，也唯有东方，才有资格向风先生请教！”

他对风清扬虽仍推崇备至，但言语之间显然也极为自信，大有曹阿瞒“数天下英雄，唯使君与操耳”的豪气。只听他又道：“东方近来已不再用剑，但面对您却不敢大意，这柄剑是本教十大神兵中的流云宝剑，东方便以流云剑请风先生指教”。

风清扬忽地扬声道：“不平，你二人候在外面，未得允许，不得入内！”，封不平、成不忧连忙躬身道：“是，师叔！”

二人话音一落，忽听室内“嗤”一声，啸音直爆耳膜，这是剑锋破空之声，封不平二人听了脸上变色，这锐啸之声比之利弩破空更加急促，那剑该有多快？只听那锐啸破空之声十分短促，好似剑招甫一使出便收式换招，二人站在屋外看不见室内搏斗情形，但也猜得出那剑风锐啸之声出自东方不败，可是风师叔呢，为什么听不到丝毫动静？

只听那锐啸之声忽左忽右，忽隐忽现，“嗤嗤”之声越来越急，听那剑风破空的方位，疾转变化快逾流光闪电，若是三个绝顶高手同时舞动宝剑，或许还可以说得过去，只是室中明明只有东方不败和风清扬两人，这剑啸声频一致，绝非两人使出，一个人的身法怎么可能快到这种境界？

风清扬呢？他能不能抵住如此快剑？室中始终不闻风清扬的声音，但东方不败剑啸之声不断，反而越来越是急促，显然是奈何他不得。又过片刻，忽听另一股锐啸破空之声大起，两道声音此起彼伏，风清扬已然展开反击。

东方不败的剑啸一声声极其短促，稍鸣即逝，而风清扬的剑啸声却如长笛呜咽，悠悠咽咽绵而不绝，想来是东方不败出招极快，换招也是极快，一剑刺出，立即收回，再刺一剑时身形已不可思议地转至另一方位。而风清扬的剑招却连绵不绝，如同行云流水，招式连环，分不清是一剑还是十剑百剑连绵使出。

听着此起彼伏的剑啸声，当知二人交手正急，忽地有个尖锐的声音喝道：“好剑法！”，随即风清扬惊咦一声，室内顿时只听得到他绵

绵不绝的剑气破风之声，东方不败那种急促的剑啸声越来越弱，渐渐微不可闻。

封不平、成不忧暗暗纳闷，东方不败的声音本来中正柔和，怎么刚才一声大叫又细又尖，如此刺耳？不过听这声音似乎风师叔已经占了上风，二人面上不由露出轻松的微笑。

便在此时，东方不败越来越弱的剑啸忽地带起了颤音，锐啸声中带着嗡嗡的响声，如同殷殷暗雷自低空划过，二人站在室外，竟觉得那罡风激荡就在面前，衣袂不由自主地急拂起来，好象一股无形的劲道波动起空气，产生了一股劲风。

只听那滚滚沉雷一般的声音越来越加急骤，震得人耳鼓嗡鸣，封不平二人直退出十多丈外才觉压力稍减，那四名跪地不起的轿夫也承受不住，远远地退了过来，复又跪在地上。

此时那小屋周围花草树木都在簌簌发抖，木屋似乎也在隐隐抖动，站在成不忧这个位置，恰恰可见一束阳光照在木屋之上，一眼望去，阳光照耀的光线正发出奇怪的波动，扭曲颤动着，显得整幢木屋十分怪异。

这种奇怪的压力越来越强，纵使二人身在十余丈外，仍觉心头如压大石，呼吸不畅。二人正自暗暗担忧，忽然嘿地一声，室中所有声息尽敛，封不平二人屏住呼吸，四名跪地不起的轿夫也霍地立起，紧张地望着那栋小木屋。

木屋中一片静寂，过了半晌，才听一个柔和的声音幽幽一叹。封不平二人听见这轻柔的一叹，直如晴天一个霹雳，虽然这山谷峭壁林立，谷中四季温暖如春，二人却如置身冰窖，身上再无一丝暖意，因为那声轻叹正是东方不败的声音。

只听东方不败叹道："风先生，东方实在不想杀你，可惜你的剑术太过高明，不出全力，实在胜你不得，唉。。。。。！"他一声叹息，似乎极为惋惜。

紧接着，那紧闭的房门打开，东方不败从房中走了出来，他肋下鲜血尽染白袍，但他仍站得笔直，是以也看不出是他受了伤，还是染了风清扬的鲜血。四名轿夫见了一起跪倒，高声叫道："东方教主文成武德、泽被苍生，千秋万载，一统江湖！"

东方不败瞥了封不平二人一眼，叹道：“风先生唤你们进去”，说着身形一动，向前掠来。他这时行动似不如方才下轿时飘逸，但身法速度却快了许多，身形一晃间，自木屋门口直至轿前，同时幻现出九个东方不败来，封不平、成不忧眼前一花，只听轿中东方不败道：“走罢！”，这时空中虚影才堪堪消失。

吴天德听至此处，浑身颤抖不已，封不平道：“我们进入木屋时，师叔尚未气绝，他.....他见到我们只说.....只说东方不败的武功似魔似神，已非人力所能及。要我们转告师弟，以重振剑宗为重，切勿为他报仇”。

吴天德听了风清扬这句遗言，心中大恸，他与风清扬虽只相识一个多月，但是这老人却是他来到这时代后，对他最是无私关爱的一位长辈，吴天德无视那时师道尊严，对风清扬态度并不毕恭毕敬，风清扬也不以为忤，二人的关系亦师亦友，又有一种隐隐的亲情。师父临死，念念不忘的竟是自已的安危，生怕自已去为他报仇，不敌东方不败。风清扬隐居山林，何等逍遥自在，想不到他收了自已为徒，却为自身种下了杀身之祸。

吴天德又是悲伤，又是自责，华山剑宗这些师兄弟们整日都在想着如何恢复华山剑宗的荣耀风光，可是自已都在做些甚么？风清扬将自已视作得意传人，自已什么时候替师父、替剑宗做过一件事?

吴天德越想越愧，甚至感到无颜面对这几位同门师兄，他痴痴想了半晌，忽地大喊一声，发力向前奔去，成不忧正要追过去，封不平拦住道：“罢了，风师叔骤然去世，他心中必然难过，让师弟独自冷静一下也好”。

吴天德越奔越快，穿峡越谷，也不知奔了多久，到了高山一处无草无木的嶙峋山崖，此时正是斜阳如血，崖上罡风烈烈，四处群山苍茫，林海如浪。吴天德立在崖边，迎着冷冽的山风，仰天长啸，啸声悠扬激烈，半晌无歇。

许久许久，吴天德才颓然退后，坐在一块大石上，呆呆坐了许久，忽地摸到袖中那管玉箫，便默默地取出来，凑到嘴边，微微阖上双目，低低地吹奏了一曲哀伤的乐曲。

他一边吹着曲子，一边想着与风清扬在古洞之中相识，在涧玉泉旁向他拜师学艺的情景，想起当自已拜倒在地，口称师父时，风清扬

那慈祥清矍的面容上掩饰不住的喜悦和欣慰，忽地感到自已这个不成器的弟子，实在有负风清扬太多，两行痛悔的热泪从颊上滚滚而落，被山风一吹，顿时变得冰冷：人已逝兮风轻扬，师父，天德一定要给您报仇雪恨！

东方不败的武功已经练到似魔似神的境界？就算他真的成神成魔了又怎么样，神挡杀神，佛挡杀佛，只要他也会死，就一定有机会，就算自已一人不是他的对手，难道就不能寻些帮手？

帮手？！吴天德霍地跳起身来，若说帮手，那么最厉害、也最有可能成为帮手的，便是西湖底下的任我行了，他又是日月神教上任教主，在教中必定还有相当的势力，如果把他救出来，便是自已最可靠的盟友。

吴天德想到此处，精神一振，悲伤之意被凛凛杀气所取代，他忽地举起玉箫，仰天大叫道："东方不败，你注定要死在我吴天德的刀下！"，这一声断喝在山谷悬崖间回荡不已。

任我行那个老魔头埋在西湖底下都快生了锈，吴天德顾忌他的野心，一直不想把他救出来，可是现在为了复仇，却是迫不及待要让他重出江湖了。

他将玉箫往袖中一揣，眼睛无意间一瞥，忽地骇了一跳。此时斜阳在他右后侧，将他的影子长长地照在地上，可是在他的影子旁，竟然另有一道人影，和他贴得极近，什么人悄然无息地竟然来到他的身后？若是这人对他有恶意，方才趁他不备，已然取了他的性命了。

吴天德寒毛直竖，霍地转身望去，只见身后空空荡荡，方圆数十丈内没有一点屏障，哪有一丝人影。

他心中疑惑，向前走出几步，猛然转身向身后悬崖方向一看，崖上风声烈烈，仍是没有半个人影，但他目光向地上瞧时，自已影子旁边，分明另有道人影如附骨之蛆，紧紧贴在他的身边，冷汗顿时从他脊背上冒了出来。

**********

PS：谁说葵花宝典不练内功？下面可是东方不败的原话："其后勤修内功，数年之后，终于明白了天人化生、万物滋长的要道。"，一枚绣花针荡开内家高手的长剑，举轻若重，可怕已极。他当时正在房

中给杨哥哥绣花，所以用的是针，若是正给杨哥哥削苹果，不等盈盈用计，三大高手已死光光也^_^

第八卷智救任我行 第81-1章 阴魂不散

(更新时间：2006-9-26 18:52:00 本章字数：3228)

吴天德见那人影如附骨之蛆，紧蹑在自已身后，大骇之下凌空后翻，只见身后仍是空无一人。吴天德身子甫一落地，立刻辗转腾挪，身法变幻莫测，以他现在武功，身法动作极为快捷，却始终不曾见到那人模样。

吴天德虽惊惧这人轻功之高，但他心中却渐渐平静下来。当今世上除了东方不败，身法如此诡异迅捷的，大概只有金庸书中描述过的那位天下第一醋坛子，不戒大师的老婆啦。

书中曾说那女人隐身恒山照顾仪琳。此地既是恒山，这人又有这样的轻功，暗暗跟在自已身边却不出手偷袭，自是那位未来的岳母大人了。

回声谷的‘阴魂不散’身法果然奇妙，吴天德身法飘转，始终不能逼她正面相对，他忽地收势旋身，呛地一声清鸣，弯刀出鞘，如一泓秋水扬空，刀风破空隐隐发出风雷之声。

他使的这一招‘夜战八方’招式并不诡异，用刀的几乎都学过这一式刀法。这招本是武林中人夜战时因黑暗之中不能视物，用以探测敌人所在的招数，吴天德运刀如风，向后斜劈反撩，连出十余刀，忽地扭头望去，乍见一抹灰影自眼角闪过，仍是不能看见那人相貌。

吴天德苦笑一声，人外有人，天外有天，这世上不知有多少种奇异武学，自已所学的独门内功可谓天下一绝，但仍是不能包打一切。吴天德干脆收刀入鞘，也不管那人还隐在自已身后，径向前方空空荡荡处遥遥施了一礼，说道：“原来是不戒大师的夫人，吴某刚刚失礼了！”。

他话音一落，身后蓦地传出一个艰涩的女人声音道：“你--怎--么--知--道？”听她声音，好似好久不曾说过话，声音迟缓。吴天德霍地转身，那女人又已无影无踪，仍是看她不到。

吴天德面向前方道：“晚辈曾听不戒大师多次提起前辈，不戒大师对前辈所练的回声谷独门轻功推崇备至，今日一见果然名不虚传，叫

晚辈好生佩服”。

那女人听了他的马屁，冷哼一声道：“不要在我面前再提起那薄情寡幸、好色无厌的男人”。吴天德面对一团空气，却和身后之人交谈，感觉颇为怪异，可这女人身法快得出奇，纵然趁她不备突然转身，仍是无法一窥她像貌，所以吴天德也不再尝试去看她相貌。

吴天德叹道：“不戒大师对前辈你一片痴心，这十几年来他从关外找到藏边，从漠北找到西域，到每一座尼姑庵去找你。吴某想遍古今，也找不出第二个这样痴情的男子，这样的男人若还算是薄情寡幸、好色无厌，那世上还有情圣么？”

那女子声音仍在他身后响起，冷冷地道：“那是他心存愧疚，否则他既然娶我为妻，为何还要去看旁的女子？”这段对话与吴天德读过的笑傲江湖故事所述如出一辙，吴天德知道这女人性情古怪，根本不可理喻，不禁长叹一声，不再接口。

那女人冷笑道：“你没话说了么？还有你这混蛋，仪琳对你一往情深，你这混蛋怎么居然已经娶了两个老婆了？真是太对不起她了，若不是我暗中观察，看你对她还算真心，费尽心思逼恒山三定放她还俗，你那两个老婆也未阻拦，才放过你们。否则早已将她们一刀一个杀了”。

吴天德心中一凛，这女人武功或许算不得十分高明，但以她的轻功，要是去做刺客，天下间再无人比她更合适了，想不到她早已暗中对自已窥伺，若不是她自已提起，竟然毫无所觉，以这种轻功身法若是欲对朱静月曲非烟不利，实实易如反掌。

吴天德无奈地道：“前辈，晚辈与静月、非烟相识甚早，幸得她们青睐，这才结为连理，仪琳是个好女孩，吴某也是常常自惭形秽，自觉配不上这位好姑娘的”。

那女人听了他对女儿赞美，语气真诚不似作假，声音也温和了一些，轻轻叹息一声道：“我暗暗观察，那孩子性子执拗，除了你，眼中再放不下第二个男人，唉，我曾听她对我谈及对你的感情，那时便知道再也无法劝她回头了。你娶了这样的好女子，若是好好带她去过日子，那也罢了。现在却自不量力，偏偏要去斗什么东方不败！东方不败是什么人？那是天下第一高手，你难道要我女儿还未出嫁便做寡妇么？”

吴天德心中一动，忽地想到她诡秘莫测的轻功身法来，东方不败的武功以快逾鬼魅闻名，自已所学的‘太乙混元神功’与他的‘葵花宝典’齐名，差就差在自已习武太晚，虽然这门内功与‘葵花宝典’同样具有速成的功效，但功力始终不能与他相比。

若是自已学了回声谷的‘阴魂不散’身法，配合混元功法、独孤九剑，虽然时日尚短，三门功夫都未练到了家，至少自保有余吧？想到这里吴天德说道：“晚辈的武功当然比不上东方不败，不过今日见了前辈的绝世轻功，晚辈却信心大增。若是前辈肯将这门轻功身法传于晚辈，就算晚辈仍不是东方不败的对手，逃命总还是可以的”。

身后传来嘿嘿两声冷笑，默然片刻，那女人道：“回声谷早已不闻于武林了，想不到还会有人惦记着，只可惜回声谷轻功是不传外人的，你是华山剑宗掌门，能拜在回声谷门下么？”

吴天德道：“不戒大师也是回声谷门下么？否则他怎么学得这门功夫？”，那女人诮然道：“他学的那也算是‘阴魂不散’身法么？一些皮毛而已！不过倒是还有一个办法，就是你在我施展轻功身法时能看见我本人，按照本门规矩，也是可以将轻功心法相授的”。

吴天德听了大失所望，他用尽全力，最后连弯刀也亮了出来，始终不能看见她的真面目，除非她自已愿意露面，自已连她的衣角都沾不到，如何可以看得见她?

他微微思索一下，忽地计上心来，不动声色地道：“前辈施展轻功身法时，吴某也得以轻功身法较量么？”

那妇人傲然道：“不必，无论你使什么法子，只要你能看得见我便成！”

吴天德道：“前辈身法奇快，稍一行动便鸿飞冥冥不知去向，晚辈如何看见前辈样貌？”，那妇人冷笑道：“我只在你身边方圆一丈之内，无论你用什么法子，只要看得见我，便算我输！”

吴天德虽然闻知师父之死，此刻仍在悲伤之中，闻听此言也不禁露出一丝喜色，说道：“好，希望前辈一言九鼎，切莫食言！”。妇人道：“当然不会，我回声.....你.....你干什么？”

只见吴天德双手枕臂，躺在地上，望着面前的妇人道：“晚辈就用这个法子，前辈可以施展轻功身法了”，只见那妇人穿着一身灰白缁

衣，但容貌只三十多岁出头，瓜子脸儿，柳眉杏眼，生得珠圆玉润，若不是嘴唇稍薄，神色有些乖戾，也是个可人的美貌妇人。

吴天德方才一口一个前辈，这时见她样子，只比自已大不了几岁，想想仪琳才十六七岁，古时女子结婚又早，她这年纪实也正常，这才释然。记得她化身洒扫悬空寺的老妪，扮的是个又聋又哑的老妇人，这时看她脸色果然有些苍白，似乎常年不见天日的样子，想来是离开寺庙时才临时去掉化妆。

她望着躺在地上的吴天德又惊又怒，怎么也想不到武林中人视身份名誉更胜生命，偏偏这位华山剑宗的堂堂掌门，为了求胜竟然使出这般无赖手段，恐怕当初订下这个规矩的的武林前辈也想不到有一天居然会有人用这样的无赖手段轻易破去他的独门轻功。

妇人惊诧地愣了半晌，吴天德这样躺在地上，任她在一丈之内如何翩若惊鸿，又怎么避开他的眼睛？妇人恨恨地瞪了吴天德一眼，道："亏你还是堂堂华山掌门，真是岂有此理。罢了，你起来吧，我将'阴魂不散'身法和独门运气法门传授于你就是"。

当下她将回声谷身法和与之相配的独特运气法门传授给吴天德，这套轻功身法并不需要太高深的内功，只是内功提纵的运用自有其独到玄妙之处，是以吴天德一学便会，倒是那套身法的运用，却须时常练习才行。

妇人见吴天德已将口诀记熟，叹气道："功夫已经传授给你了，还望你多替仪琳想想，东方不败号称天下第一，武功一定不是那么简单，方才你施展刀法，我便不能近身，虽然你看不见我，我也伤不得你，仅靠这套轻功身法决难称雄武林，你.....好自为之吧"。

妇人说罢幽幽一叹，转身便要离开，吴天德见她要走，想起不戒那份痴心，心中不忍，于是假意叫了一声，一跤跌倒在地，妇人听见转身看见他模样，不禁奇道："你怎么了？"

第八卷智救任我行 第81-2章 下恒山

(更新时间：2006-9-26 18:53:00 本章字数：3205)

吴天德身子颤抖道："我刚刚用你教的独门心法，好象.....好象走火入魔了"。妇人惊道："怎么可能？这套心法怎么会叫人走火入魔？"，仪琳的终生幸福可谓系于吴天德一身，她的独门内功心法专门

教授内气在下体如何运行周转，若是这蠢材真个练得走火入魔，从此瘫痪在床，岂不害了仪琳？是以她也不疑有他，急忙走过来察看。

吴天德待她俯身伸手来搭自已脉门，忽地一把擒住她手腕，接连点了她几处穴道，站起身来歉然道：“前辈，人生苦短啊，不戒大师对你用情至深，前辈不该意气用事，误了彼此一生，何况仪琳从小没有母亲，若是能见到你与不戒大师和好，不知该有多么开心。晚辈失礼，还请前辈见谅”。

妇人被他点中穴道，对他怒目而视，眼中几欲喷出火来，待听他说及仪琳，神色一动，眼神闪烁，犹豫半晌，忽地合起双目，眼角流出泪来。吴天德叹道：“失礼！”，伸手提起她身子直往山下掠去。

此时天色已黑，不戒那座房中却是灯火通明，不戒、田伯光、朱静月、曲非烟、仪琳、蓝娃儿，还有封不平三人都在室中默默等候。吴天德知道不戒这位夫人妒性之大，举世无匹，也想不出有甚么办法来让她和不戒和好如初，既然当初令狐冲用过的法子管用，便将她置于门口，进去后对不戒和尚耳语几句，不戒听了浑身发抖，也不及向仪琳说上一声，呼地一声冲出门去，自门边将妻子扛起，狂奔下山，按照吴天德的嘱咐去客栈剥她衣裳去了。

封不平等人见他回来，神色已经变得正常，各自心中宽慰，朱静月、曲非烟等人隐隐感觉吴天德的气质与往常微微有些不同，只是心中虽有这种感觉，却说不出那种味道，知他心中难过，也只能好言劝慰。

吴天德向封不平三人问起，才知三人下山一路寻找自已，还不曾与赵不凡、孙不庸相遇。三人听说又有两位师兄返回华山，心中极是喜悦。饭后，吴天德与三位师兄商议一番，虽然风清扬已逝，但华山剑宗重开山门之期不变，仍然定于明年四月祖师爷创派之日。

华山朝阳峰此刻是由封不平三人的弟子们在主持建造房屋，既然吴天德决意仍按期重开山门，三人唯恐耽误了时间，第三日便要告辞重返华山筹备创派之事。他们见吴天德绝口不提替风清扬报仇之事，却又不肯和自已一道回华山，心知他必定有所谋划，只是三人百般问起，吴天德只是不答，封不平三人无可示何，只得先行离去。

田伯光与吴天德在福建共同行止近两个月时间，与他极为熟稔，但是这两日看他，神态气质与往昔大有不同，如果说原来的吴天德便

如一柄藏于鞘中的宝刀，只是偶而展露锋芒的话，那么他现在举手投足间那种气度，却是高山仰止、深不可测，每每令田伯光见了，都自惭形秽。

他那日被蓝娃儿点破心事，心中惴惴不安，唯恐吴天德也发现他心中秘密，这两日见吴天德气质大变，已不似往日那般随和，越发觉得自已不宜再深陷其中，犹豫再三，便来向他辞行。

吴天德有些意外，问道："田兄要离开了？可有决定行止去处？"

田伯光黯然一叹道："我老田居无定所，四海为家，这次被不戒所迫，害得吴兄一家从陕西搬到了山西，好在不曾酿出大错。我在中原呆得无聊，现在天气寒冷，我想去南方走走，或许回老家住些日子"。

吴天德心知他为情所苦，只是这苦恋的对象却是自已的老婆，这件事实在无法挑明，默然半晌便道："郑绍祖已带兵下山，不日将去泉州上任，田兄要回福建，不妨和他结伴而行"。

田伯光哈哈一笑，道："老田散漫惯了，一个人东游西逛，倒也自在。这个就不劳吴兄操心了"，拱拱手告辞出来，仰望着天空白云，痴痴半晌，想着朱静月那俏美温柔的模样，心中万般不舍。

可是自已是什么东西，何况她已为人妇，这番心思也只有深埋心底了。他摇摇头走出几步，忽地想起那个蓝娃儿除了擅使毒药，居然还精通媚术，这样的女子若是心存不轨，实是令男人防不胜防。

想到这里田伯光便欲返回去提醒一下吴天德，他匆匆走回几步，忽又思及那蓝娃儿本是吴天德带回来的人，言语之间对吴天德颇有情意，不知二人是不是也有私情，自已摸不清状况，莫要搞得里外不是人，他现在对吴天德已有些隔阂，是以这般猜想，思量一番，还是喟然一叹，扬长而去，只是那走走停停的落寞背影，却是说不出的落寞。

人在江湖，身不由已。风清扬隐居山林二十余年，仍是被东方不败找到。吴天德知道武功可以以不变应万变，但做事却绝对不可以如此，自已一旦离开，朱静月几人便得自已照顾自已，而自已这一去，却是生死未卜，所以他用了一个月的时间，将独孤九剑尽力传授给曲非烟和仪琳、蓝娃儿三人。一方面现在朱静月有孕在身，又对江湖完全陌生，希望这三人有绝技在身，可以保护、照顾她。这其中还有一

层心意，就是万一自已不幸死于东方不败之手，不至使这门旷世绝学从自已这里失传。

曲非烟三人中，论武功和悟性，当以蓝娃儿最好。但剑法的基础却是仪琳最强，而曲非烟最早接触过古洞石壁上的各派剑法以及独孤九剑，所以三人学习的进境大致相同。唯一所差者便是三人的内功修为都不高，吴天德本想亲自传授她们太乙混元功法，后来看到朱静月独自一人闲极无聊，心中一动，干脆要请她传授三人武学。

在吴天德心中，朱静月是他第一个爱上的女人，那种感情是别人所不能取代的。这些女子在武林中都有身份不俗的背景，独有朱静月是孤家寡人，让出身皇族，在武林中却寞寞无闻的朱静月给她们当半个师父，也是吴天德对朱静月的一番私心。有了这层关系，就算没有自已，这几人对她也必礼敬有加。

此回下山，要对付的，实在是吴天德心中最可怕的敌人，他看似一些无意的举动，其实都似暗暗在安排后事，只是他做的巧妙，加上性格乐观，给几个女子留下的印象，似乎这世上根本就没有什么事情能难倒她们的天哥哥，因此也未深思。

在不戒抱着老婆下山的第五天，两口子才返回恒山，那位年纪不比吴天德大几岁的丈母娘，见了吴天德他们居然一副羞羞答答的模样，看得吴天德、朱静月几人好笑不已，仪琳见到亲生母亲，那副雀跃欢喜，自不待言。

这房子一下子住了这么多人，便拥挤了许多，好在不戒上次去抓田伯光时，从他那儿搜罗出许多金银珠宝还未处理，这时便拿出来请人在原来的房子旁边再盖一间，银子给的多，那些工匠日夜赶工，竟抢在新年前又盖出一大幢房屋来。

吴天德已决定过完新年，便下山谋划营救任我行的事，朱静月几女虽然依依不舍，也知大丈夫有所为、有所不为，这件事是无论如何不该阻拦的。

蓝娃儿看出吴天德心事重重，想将这个年过得热闹一些，开开心心地送他离开，私下与仪琳、曲非烟商议一番，便偷偷去城中购买了大量的烟花爆竹，新年那天晚上，恒山白云庵外头一次爆竹声声，绚丽的烟花辉映了整个星空。

不止几女玩得兴高彩烈，便是白云庵中的女尼们也站在庵外观看，真个是热闹非凡，看得定逸师太也不禁展颜微笑。烟花火炮直放了大半个时辰，几女才扶着朱静月，踩着咯吱咯吱直响的厚重积雪回到房中。

因吴天德正为师父服丧期间，不宜商讨与仪琳的事情，仪琳现在与不戒夫妇住在一起，她性格乖巧，朱静月几人都极喜欢她。现在她头上刚刚长出短发，好在正逢冬季，头上戴了一顶帽子，倒也无妨。

君子远疱厨，吴天德可不是君子，看来朱静月几人也没打算让他当君子，所以这下厨房的事自然非吴大掌门莫属。几女在外边放烟火时，吴天德正在厨房精心伺弄拿手菜肴，他也想下山之前，与她们好好过一个年。吴天德虽然生性乐观，但此番要去面对的是天下第一的东方不败，他还真的不知道自已是否能安然归来。

朱静月牵着仪琳的手，蓝娃儿和曲非烟两个丫头都对吴天德的美食嘴馋不已，所以抢在前头直奔厨房，吴天德见是她们回来了，呵呵一笑道："放了这么久的烟花？再等我一会儿，菜便全做好了"他说着，忽地看见蓝娃儿身上似乎有一缕烟气升起，不由一怔，狠盯着她身上又瞧了几眼。

第八卷智救任我行 第81-3章 放你娘的狗屁！

(更新时间：2006-9-26 18:53:00 本章字数：3082)

自从不戒动用了田伯光盗掠来的那些珠宝金银，吴天德一家生活水准也大为提高。现在蓝娃儿穿着一件天蓝色对襟绣花棉袄，剪裁得体，纤秾合度，将那高耸的双峰衬托得丰盈动人，诸女之中体态以她最为丰满。吴天德这一着意打量，不单看得蓝娃儿俏脸绯红，朱静月和曲非烟心中也不由微生醋意。

吴天德又看了几眼，确认那缕烟气不是自厨房中窜出，便向蓝娃儿走近两步，忽然发现那缕烟气自她袖筒中传出，复又瞧见她手手中还举着一根线香，只是那香头已禁折断，不禁恍然大悟，连忙捉住她手腕举起来道："小蓝，你把香头掉到袖筒里了？"

蓝娃儿从未被他如此亲近，这时莫名其妙被他捉住手腕，只觉脸红心跳，小腿肚子都突突地跳了起来，忽听他这么一说，不由一怔，定睛瞧去，自已棉袄袖筒中可不正有一缕烟气向外飘出，仪琳一旁瞧了惊叫道："哎呀，棉袄烧着啦！"

吴天德心中一急，扭头瞧见旁边水缸，急忙拿起瓢来舀了满满一瓢水，顺着蓝娃儿袖筒倒了下去。蓝娃儿呆呆地任他所为，一瓢水下去，只觉一股冰冷自手臂、胸膛、纤腰一路而下，很快一双裤腿儿已滴滴答答，就象尿了裤子一般，先是一愣，半晌才醒悟过来，顿时一声尖叫。

仪琳捂着嘴娇笑不已，曲非烟不顾形象，抱着肚子笑得打跌道："小蓝，你这么大的人，还.....还尿.....哈哈哈....."，蓝娃儿被她们笑得羞不可抑，俏脸腾起两朵红云，她恨恨地白了吴天德一眼，嗔道："你.....你真是头猪!"，说着转过身来，飞奔回房去了。

朱静月又好气又好笑地摇头道："我的吴大掌门，你.....唉，你这种随机应变的功夫，江湖上可真是独此一家，别无分号"。吴天德讪讪半晌，忽然也忍俊不禁，放声大笑起来。自风清扬逝去后，吴天德还是头一次笑得如此畅快。

**********

山西晋城，正是大雪纷飞，天地苍茫一片。吴天德单人匹马，踽踽一人独行于晋城府外的官道上，再有两天脚程，就该进入河南地界了。

吴天德下山之后，想到若救任我行，必得先过梅庄四友这一关，若是任我行关押之处真的象当初读过的故事中所记载，那么只需以古画孤本投其所好，便可顺利将任我行救出来，但是能打动梅庄四友的绝世孤本，他可无处寻觅，思来想去，还得找那向问天帮忙。

可是原著中令狐冲是从嵩山下来，在一处不知名的山谷中巧遇向问天，自已既不知时间、又不知地点，哪里那么巧去了嵩山脚下便能撞见他。

思来想去，唯有先去寻找任盈盈，只须向她说明经过，无论她信是不信，一定会助自已找到'天王老子'向问天。吴天德自忖：我熟知拯救任我行的全部过程，只要找到向冲天，便如打游戏过通关有了秘技一样，那还不是成竹在胸?

雪越下越大了，密密的遮人双眼，吴天德身上落了厚厚一层雪，他将帽檐又压了压，马上加鞭，只奔晋城而去。

晋城‘天色楼’，泥炉焙酒，火锅涮肉，生意十分红火。倚窗一桌是两位青袍大汉，身子极是魁梧高大，那满脸络腮胡子的大汉肤色极白，另一人却是个和尚，肤色极黑。二人吃的满头大汗，那位络腮胡子的汉子又饮一杯酒，起身推开窗子，冷风挟着雪花迎面拂来，顿时令人神清气爽。

大汉将袍子扯开了些，迎着那下得纷纷扬扬的大雪，呵呵笑道：“爽快，这雪下得真是爽快，难怪那些读书人喜欢喝酒赏雪，再吟吟诗啥的，我说黑熊，咱们也不妨来上两句诗，哈哈，我也来吧，这个.....大雪纷纷落下，该你了，你来你来.....”。

他嗓音极大，整个三楼饮酒的客人都听得十分清楚，听这粗鲁汉子说了半天，居然冒出这么一句狗屁不通的所谓诗来，居然还沾沾自喜，都不禁好笑。不过他们瞧这两人相貌凶恶，倒不敢取笑出声。

那和尚喝得比他还多，听了他的话，醉眼朦胧，大着舌头道：“你说啥.....啥诗？‘大雪纷纷落下’？嗯，果然好诗，我跟你对：‘如同倒了面盆’”。

他这一句不但更加不通，而且还说我跟你对，好象二人在作对子，众人强自忍耐笑意，只有坐在角落中的一个白袍书生，听了忍俊不禁，噗哧一声，一口酒喷了出去，随后伸掌在桌上一拍，哈哈大笑起来。

黑脸和尚瞪起眼睛，看了那书生一眼，见他侧面而坐，穿了一身雪白的貂皮袍子，腰系金缕丝绦，腰畔悬着一只翠绿莹莹的玉龟，雕刻得精巧细致。

这黑脸和尚虽然没甚么文化，却是极识货的人，只看这身行头，就不下千金，敢情是位豪门公子，不禁眼睛一亮，贪婪地盯了他腰间那只极品玉龟一眼，阴笑道：“你这小子，敢嘲笑老子？是说我诗做的不好么？”

那书生并不看他，只是呵呵笑道：“不然，不然，我是听了两位作的诗，精妙绝伦，出人意料，令在下大开眼界之至！”，那位白脸汉子听了神色间大为欢喜，说道：“我这还有下句，且听我道来，我这句是：‘下上三年何妨？’”。

黑脸和尚听了蹙眉道：“下上三年何妨，这一句我该如何来对？”，这和尚想得极是认真，半晌才摇了摇头，对那书生道：“秀

才，我看你倒象有点文才，你来对对如何？”，这黑脸和尚貌似粗鲁，却甚有心机，他已将那富有书生视作一头肥羊，是以有心接近。

那书生扭过脸来，看了他一眼，忍住笑道：“放你娘的狗屁！”黑脸和尚大怒，砰地一拍桌子，杯盘一阵乱响，他跳起身来，大怒道：“你说什么？竟敢出口骂我，你可知道我是谁么？”

那书生这一扭过脸来，看容貌眉清目秀，似乎十分单薄。这高大的黑脸和尚此时大有一言不合，便要冲上去教训他的架势，众人见了他弱不禁风的模样，都不禁暗暗替他担心，那书生却一副有恃无恐的样子，一本正经地道：“我是说，让你和他对一句‘放你娘的狗屁’”。

黑脸和尚听了奇道：“为甚么要对放你娘的狗屁？”

书生道：“你想啊，这样的大雪真要下上三年，那天下人再无粮食可吃，都要统统饿死了，这还不该说放你娘的狗屁吗？”

黑脸和尚听了哈哈大笑，道：“放你娘的狗屁，放你娘的狗屁，哈哈，好诗，果然好诗！”白脸汉子涨得满面通红，向那书生狰狞地一笑，一步步向他走去，口中狞声道：“嘿嘿，好一个放你娘的狗屁！”这大汉一身外家功夫已臻化境，每一步踏出，都是砰地一声，众人桌上杯盏都为之一颤。

旁边有些胆小怕事的富绅见了这般情景慌忙避到一边去，生怕殃及自身。那白袍书生端然而坐，目不斜视，眼看那身材极高大的汉子就要走到他的面前，书生忽地将白生生的手掌往桌上轻轻一按，只听哗啦一声，挨着楼梯口的一张桌子登时四分五裂，围桌而坐的四个江湖打扮的人，噗嗵一声仰面倒地，呻吟翻转着，好似受伤极重，竟然爬不起来。

那眉清目秀的书生见了眉头一皱，苦恼地道：“可恨！这隔山打牛神功我白展堂练了这么久，还是无法掌握，这一下又伤错了人啦！”

**********

PS：如果有人觉得棉袄袖筒中香头燃着了棉袄，本人却没早早发觉，不太可能的朋友，我可以在这先说明一下，这是可能滴，俺小时候自已经历过，处理方法.....同上！^_^，[首发起点中文网，书号59676，请大家多多点击支持]另外不知大家有没有过将一百响的小鞭

拆散了放在兜里，手持信香，边走边迅速点燃一个扔在空中炸响的事，我经历过的另外一事，便是小鞭在空中未响，直接掉进了俺的脖梗里，这时，鞭炮响了.....。

第八卷 智救任我行 第82-1章 大侠白展堂

(更新时间：2006-9-28 18:20:00 本章字数：4346)

白脸汉子听了他的话，立在原地再不敢踏上一步。‘隔山打牛’这种功夫只是传说而已，当今江湖还不曾听说有人用过，这看似弱不禁风的白袍公子只是用手在桌上轻轻一按，居然可以借物传功，将远在十余米外的桌子震得四分五裂，桌旁几人被震伤倒地，这是何等可怕的功力，怎么江湖上从来不曾听说过有叫白展堂的高手呢?

但他这么气势凶凶而来，要是现在见了人家武功返身便走，这脸面往哪儿搁？原来这白脸汉子绰号白熊，和那黑脸和尚黑熊是塞外一对巨盗，江湖人称漠北双熊。这两人穷凶极恶，手段狠毒，每有遇到富商豪绅，那么取了财物便放人离开，若是有保镖护院跟随，据说这二人常常将那些人杀了，将其手脚折断煮熟吃掉，还说练武的人肌肉结实，吃起来加倍的有咬头。

冬季时塞外行商稀少，二人便来到中原，想捞上几笔便走。此刻他见这富家公子一身武功居然如此深不可测，心中起了惧意，正犹豫着是不是该见机而走，那碎裂桌旁翻倒在地的几个江湖汉子中，忽地跳起一人来，向白袍书生喝道：“他妈的，老子在这儿好好喝酒，居然招此无妄之灾。”

他一面说着，一面拔出一柄单刀，举着明晃晃的单刀向白展堂疾冲过来，白公子见状抬起手来，姿势曼妙，宛如女子翩翩起舞一般，食指向那人凌空一点，那人离着白公子还有两丈多的距离，扑嗵一声摔倒在地，手臂前伸还保持着举刀下劈的姿势，恶狠狠叫道：“浑蛋，是谁点了我的穴道？”

白公子眉开眼笑，摸着手指上一个殷红如血的扳指，喜不自禁地道：“还好，还好，幸好我这葵花点穴手还不曾失灵”。他自顾高兴完了，瞧见那人还直挺挺趴在地上，恶狠狠地瞪着他，忙歉然一笑道：“哎哟，对不住了，我这功夫时灵时不灵的，误伤了几位江湖好汉，你们一定是江湖上的一流高手吧？呵呵，本公子一时失手，老黄呐，拿些银子赔给几位英雄”。

其实那几人看打扮象是保镖护院的武师，身手也有限的很，这位白公子却一厢情愿地把人家归为武林一流高手，神色间沾沾自喜，颇为得意。

距白公子不远，站着一个管家打扮的中年人，闻言忙走上几步，从怀中掏出一卷东西来，塞到那持刀汉子的手中，呵呵笑道："这位好汉，真是对不住了，这里是白银五千两，是大同府白家票号的通竞银票，算是赔礼啦"。

倒在桌旁挣扎的几个汉子一瘸一拐地走过来，抱起那右手持刀、左手握着银票的家伙，象扛一具塑像一般面带恐惧匆匆下楼去了。旁边那些富商听说这位公子出手便是五千两银子的赔偿，不禁惊叹不已，这几个家伙有了这笔巨款恐怕一辈子都可以吃香的喝辣的啦，受这点小伤算得了什么？。

白熊见了却不由自主打了个冷战，隔着两丈多凌空一指将人无声无息地点倒？自已就站在他面前，居然不曾感觉到有什么劲气擦身而过，这等神乎其技的武功恐怕武功天下第一的东方不败也做不到。

那个黑熊不曾听过武林中有什么绝技叫葵花点穴手，倒是隐约记得自已的师父大漠孤狼黄金叟，曾经对他说过近百年以前，魔教十大长老围攻华山，抢了一部什么葵花宝典回去，据说那部宝典中记载着极其厉害的武学，一旦学会便有通天沏地的本事。这人用的武功叫葵花点穴手，年纪又不大，莫非是魔教教主东方不败的弟子?

想到这里黑熊连忙冲过来，向那位白公子点头哈腰地陪笑道："我们两个大字不识一萝筐，说的诗狗屁不通，还是公子最后一句'放你娘的狗屁'这个.....这个.....十分的精彩，大有画龙点眼珠子之妙。我们两个蠢人回去后一定将公子这句诗请人裱了出来，挂在家中日日膜拜，感谢公子赐诗的大恩"。

他说着见白熊还在那儿发怔，便抬起脚来在他屁股上猛踢了一记，骂道："蠢货，还不快快谢过公子"，白熊知道自已心机不如黑熊，他这般下作，那一定是猜出了这位白公子的来历，看来一定是极了不起的武林高手了，连忙也点头哈腰地应了声是。

黑熊拉着白熊道："不敢打扰公子，我们兄弟这便走了，公子慢饮，公子慢饮"。说着拉着白熊急匆匆地下楼去了。白公子顾盼四周，只盼有人再来赞上几句自已武功高明，只可惜四周这些人大多是商

人，眼中的艳羡直冲着他袋中的孔方兄而来，对什么绝世神功谁看得明白？白公子不禁大失所望。

倒是他那位跟班管家黄三石，点头哈腰地道："公子爷，您的功夫可是越来越俊啦，我看时候不早，咱也早些回去吧，这么大的雪，免得舅老爷替您担心"。白公子见这酒楼上没有什么识货的人，不免意兴索然，闻言点了点头，二人便向门口走去。

他二人这一动，四下酒客之中立刻站出十来个人，悄悄随在周围，大有看护之意，看这些人神情剽悍，似乎都有一身武功。

另外一扇窗前坐着两名三十多岁的汉子，其中个儿高些的那人见了白公子步伐虚浮，根本不象身负上乘武功的模样，不禁悄悄对另外一人耳语道："易师弟，这人不象身具上乘武功呀，咱们少林派算是武林中的泰山北斗了，也不曾听说有人练成什么'隔山打牛'的奇功，方丈大师的'易筋经'练得出神入化，听说他老人家的'拈花指'也仅能在两米开外点中人的穴道，这人年纪轻轻，真有这么厉害？"

被称作易师弟的人嘿然冷笑道："辛师兄，什么葵花点穴手，又隔山打牛神功的，听起来象是卖狗皮膏药的，江湖上多的是招摇撞骗的人，你理他作甚！"他这一声说的调门高了些，恰被那走到旁边的白袍公子听见，顿时俊脸涨红，指着那位易师弟道："你说谁是骗子？本公子业师乃是名震天下的'神拳泰斗'苍珣苍老爷子、'无敌金刚'寒柏寒大先生、'一枪刺九龙'于飞于老师、'神刀铁胳臂'胡得安胡师傅，你是什么人，居然如此有眼无珠？"

那二人乃是少林派俗家弟子，高个的叫辛国梁，矮一些的叫易国栋，此时听了这位白公子一口气儿如数家珍地说出这许多师父来，那绰号从未听说过且粗俗不堪，还真的象卖狗皮膏药的，不禁张大了嘴巴愣在那儿。

白公子见说出师父的名字，这两个人吓得大气都不敢出，目瞪口呆愣在那儿，心中大是得意，呵呵笑道："怎么样，现在知道本公子的厉害了吧？你们这些人少见多怪，本公子也不和你们一般见识，老黄，咱们走吧"。

辛国梁和易国栋忽地一阵暴笑，笑得眼泪都流了下来，那易国栋喘着气道："果然是卖狗皮膏药的，哈哈哈，还'一枪刺九龙'，'神刀铁胳膊'，可真是笑死我了"。

那位白公子被他们一通嘲笑，不禁恼羞成怒，忽地一蹲马步，大喝道："两个无知的混蛋，本公子不露一手，叫你们小瞧了我，看我'如来神掌'第一式'大海无量'"。那位黄三石黄管家在一旁未及阻拦，刚刚叫了一声："公子爷！"，白公子已经双掌向易国栋猛拍过去。

**********

吴天德乘马入了晋城，来到'天色楼'下。此时大雪越下越大，地上积雪盈尺，街上行人极少。那马儿也累得鼻息粗重，呼呼地喘着粗气。

吴天德眯起眼睛，望望大雪朦朦中的这座高大酒楼，旗幡犹在雪中飞舞，压抑的心情为之一畅，将手中的马鞭一扬，顺口吟道："大雪满天地，胡为仗剑游？欲知心底事，同上酒家楼！"

嘿，当初读这诗时只觉得语句简单，气势粗犷，便记了下来，此时吟来，才悟出那种心境，江湖游侠儿，快意恩仇纵马江湖，其实又有几个不是满怀心事呢？

他正要下马去酒楼中吃些饭菜，忽见四个人嘻嘻哈哈地从楼中走出来，其中一人哈哈大笑道："这个败家子儿的钱还真是好骗，这一出手就是五千两，他奶奶的，我要是他老爹，不打死他个混蛋"。

另一个人笑道："打死了这败家子，我们去哪里挣这么多银子？喂，先说好啊，刚刚我摔那一下可是真的，现在身上还疼呢，除了交给苍珣苍师傅的，剩下的分的时候可得多分我一些"。

吴天德一怔，听这口气，似乎是这四个无赖骗了什么有钱人，他摇了摇头，见酒楼旁边有一个马廊，因为雪太大，门口没有小二伺候，便自去马廊中拴好马匹，再走回'天色楼'门边时，又见一黑一白那条大汉自门里窜了出来。那黑脸的居然是个和尚，口中嘟囔道："快些走，这些神教中人喜怒无常，若是一会儿不开心起来，说不定便要了我们性命"。

吴天德听及神教二字，心中一动，难道有日月神教的人在此？只听那白脸汉子满脸恐惧地道："你说的是真的么，那人的'葵花点穴手'真的是'葵花宝典'中的绝学？他真的是东方教主的弟子？"

黑脸和尚道：”我看八九不离十，我敢问么？幸好他心情不错，否则我二人怕是要竖着进来，横着出去啦！”吴天德听了大奇：东方不败居然收了弟子？葵花宝典虽然厉害，可是这种武学实在见不得人，谁会公然教授弟子？

听这二人语气，似乎只是从那人用的葵花点穴手猜测那人是东方不败弟子，但据他所知，葵花宝典上应该没有什么点穴功夫。眼看着二人急急如丧家之犬，匆匆遁入茫茫大雪之中，便在这时，只听哗啦一声，吴天德抬头一看，只见头顶窗棂破碎，有一道白影儿从三楼直坠下来，连忙跨上一步，伸手将那人接住。

白大少一招‘大海无量’，还以为一定象在家中跟武师们过招一样，一掌便将眼前这人打成滚地葫芦，叫他知道知道自已的厉害。易国栋虽笑得猖狂，但是见他方才炫得那手隔山打牛、凌空点穴功夫，一时还未猜出其中奥妙，这时听他大喊什么如来神掌，虽然并未感觉到有掌风袭来，也不敢大意，连忙起身，使出罗汉拳中一式‘弹弓手’，将他手掌弹开，左手一拳击向他的胸口。

他这出拳一架，心中已知不妙，眼前这位白公子说的神乎其神，但掌上实无半分内力，自已这一拳颇为沉重，还不要了这小子性命？只是他出拳极快，这时收手已来不及，只能将拳力尽量收回，但一拳打中他胸口，白公子下盘虚浮，根本站立不住，蹬蹬蹬连退几步，哗啦一声撞碎了窗棂，一跤跌下楼去。

白展堂在空中手舞足蹈，不知自已在家中百试百灵的如来神掌怎么忽然变得毫无威力，眼看从这么高的楼上跌下去，岂不一命呜呼？正要高呼救命，猛地身子一轻，居然安然无恙地着陆了，定睛瞧了瞧，才发现自已落在一个人怀中，那人身上厚厚一层积雪，以布巾蒙住了面容，只瞧见一双眼睛，极为有神。

白展堂定了定神，兴奋地赞道：“你这人能将我接住，可见也是武林高手，瞧你模样，只露出一双眼睛，难道是个刺客不成？”

只见那人眼中露出一丝笑意，将他放在地上，淡淡地说了一句：“雪大遮脸而已”，这时楼中冲出来七八个人，见白展堂安然无恙，都放下心来，上前七嘴八舌地说道：“公子爷，您没事吧？”，“哎哟，多谢这位壮士救了我家公子”。

白公子这才省起自已被人打下楼来的事，红着脸道：“无妨，无妨，我只是一个不小心，跟我进去，我还要教训教训他们”，说着又冲进了楼中。

第八卷 智救任我行 第82-2章 收个凯子当徒弟

(更新时间：2006-9-28 18:21:00 本章字数：4311)

吴天德摇了摇头，看这人脚步虚浮，根本不懂武功，也不知和什么人打了起来，他跟在那人身后，也走进楼去，只见那位白袍公子领着一帮打手气势汹汹直奔楼上而去。

他向楼中扫视了一眼，见这层楼中只是些普通食客，便往楼上走去，刚刚走到二楼，只见十多个执刀的汉子围成一团，中间是两名灰衣大汉和方才那位白袍书生，那书生右手两根手指被一名矮个大汉抓在手中哀哀直叫。

只听那矮个大汉冷笑道：“这就是什么狗屁葵花点穴手？我呸，去磕点葵花籽儿还差不多，你这小子不学无术，弄了一群江湖骗子在这儿耍宝，老子笑了两声怎么啦？你还要倚仗人多不成？”

那位白袍书生痛得直叫，道：“我没有骗人，那几个人我真的不认识，我是山西大同白家票号的三少爷，怎么会骗人？”

易国栋倒听过大同白家，那是山西首富，在整个大明也是排名前五位的豪富之家，闻言倒也不敢太过放肆，松手放开他道：“你不是骗子，那就是那伙骗子合伙骗你啦，花拳绣腿，下次不要这么张扬”。

说着二人大摇大摆走向楼梯，吴天德听到这里才知道所谓的葵花点穴手，以及东方不败弟子是怎么回事，两人走到楼梯口，那些武师之中忽然有人一扬手，三把飞刀疾奔易国栋后身飞来，这人飞刀十分刁钻，两刀分取他的双膝后弯，第三刀直奔他的后腰，取位倒是极准。

原来这个武师便是白公子那几个骗人师傅之中的‘神刀铁胳膊’胡得安，这人虽是个骗子，但是一手飞刀的确十分出色，他听易国栋说破他们是骗子胡乱唬弄这个公子哥儿，生怕就此丢了饭碗，恼羞成怒之下竟然出手伤人。

辛、易二人是少林俗家弟子中的佼佼者，但飞刀袭来本来声音就不大，这酒楼之中又人声嘈杂，根本就未发觉。吴天德见状跨前一

步，寒光一闪，一柄长剑已亮在手中，剑尖一挑射向易国栋后腰的飞刀，右脚一勾一踏，将一柄飞刀踢得射到楼柱上，一柄刀被他踩在脚下，此时那第三柄飞刀犹在他的剑尖上滴溜溜打转。

他这柄剑是当初任盈盈送他的，这次带来准备交还给她。辛、易回头一看便知端倪，不禁勃然大怒，作势便要奔那白公子而去，吴天德笑笑，剑尖一挑，只见银光一闪，众人尚不及看清，后边啊地一声怪叫，方才出刀偷袭的那位‘神刀铁胳膊’胡师傅已双膝颤抖、脸色灰白几乎站立不住。

他头顶帽子被飞刀带起，钉在身后房柱上，飞刀紧贴着他头皮而过，剃光了一溜头发，这一手功夫可比他那一手三刀难得多啦，辛、易二人一怔，易国栋停住步子，拱手道：“多谢兄台救命之恩，在下少林俗家弟子易国栋，请教兄台高姓大名”。

吴天德拉下遮面巾道：“在下华山剑宗吴天德，原来是少林派两位兄台，久仰久仰”，他心中一寻思，想起曾在书中见过这两人名字，似乎在五霸冈上死在任盈盈手中，自已此去是要寻任盈盈的，在此遇到本该死在她手中的人，感觉十分怪异。

辛国梁、易国栋听了一惊，连忙道：“原来是华山吴掌门，晚辈们曾听方丈大师提及先生大名，对您的剑术赞不绝口，说道当今天下，若论剑术几无超越您的，想不到我们有幸在此相遇！”，这二人从少林出来，回家乡过春节，方证回到少林寺时曾提起这位华山剑宗掌门，对他的剑术极为推崇。

风清扬辈份比方证还高，他的弟子同时又是剑宗掌门，这辈份已经可以和方证平起平坐，是以二人年纪虽比吴天德还高些，也只能自称晚辈。

吴天德道：“二位兄台年长于我，不必如此客气，这人只是江湖下三滥人物，兄台何必与他一般见识，传扬出去，江湖上还道少林高手欺负一个坑蒙拐骗的小毛贼”。

辛国梁听他说自已二人是少林高手，脸上大感荣光，连忙拱手笑道：“吴掌门说得是，不过江湖辈份是不能乱的，您和方丈大师平辈论交，晚辈不敢逾越。我们师兄弟是结伴回乡的，这便告辞了，他日江湖再会，再谢过吴掌门援手之恩！”

他这话中已有结纳之意，吴天德微笑拱手，目送二人下楼，再一扭头，只见那位白公子双眼放光，含情脉脉地望着自已，不禁吓了一跳。白公子冲到面前，兴奋地道："原来你真的是江湖上的大人物，我被人骗过不是一回两回了，本以为这回学的是真功夫，没想到又是假的"，他懊丧地回头瞪了那群武师一眼，内中有几个人满面惭色，看来便是他那几位卖膏药的师傅了。

白公子一把拉住吴天德的手，喜道："今天在舅舅家呆得无聊，出来这趟算对了，竟然遇到真正的武林高手，小弟我.....啊，不不不，徒弟我从小喜欢武功，可惜一直没有遇到名师，今天可算是遇到一位好老师了，师父快跟我回家去，我要办个拜师宴，隆而重之地拜您为师！"

这厮一厢情愿，以为天下人都巴不得做他师傅，说着说着自已便把这个师傅定下来了，回头又指着人群中几个人道："你们这些骗子，也骗了我不少银子了吧？嘿，我也不与你们计较，都给我滚得远远的，莫要让我再见到你们"，说完又转身十分亲热地对吴天德道："师傅，我们回去吧，舅舅家比我家里简陋了些，这酒宴先给您接风洗尘，等回了大同，我再好好办一次"。

吴天德皱了皱眉，道："这位公子，在下只是个普通武林中人罢了，哪有资格收徒弟，公子还是另请贤明吧"，白公子一呆，遂又想到方才那两个高手亲口说过他的剑术天下几无敌手，那还不是传说中的剑仙?

自已的师傅一向都是找上门来求自已拜师，他居然拒绝自已，那一定是真正的世外高人了，这样一想，便更加不肯撒手。

白展堂身边那位管家黄三石，其实是知道那几个武师联手哄骗公子的，不过这位白大少爷上边只有两个姐姐，是白家唯一的独苗儿，只要他肯安心呆在家里不出去惹事，一家人便阿弥陀佛了，花这些小钱买平安，老爷也是心甘情愿的，所以也常常帮着那些武师哄骗少爷。

他见少爷又寻了一位师傅，这师傅还拿腔作调不肯收他，心想：这个江湖人怕是不知道白家的财势有多大吧？嘿，且将他邀回家去，只消看了舅老爷家，怕他就要反过来求公子爷了"，于是上前说

道："这位英雄，您刚刚救了我家公子，这恩总是要谢的，且请您跟我们回去，允不允收徒弟还不是您说了算么？"

白少爷一听忙道："对对对，你在楼下接住我，这恩一定要报的，师傅就不要客气了，走，咱们回去，老黄，快去备轿"。

吴天德无奈，被白公子拉下楼去，只见老黄招呼人也不知从哪条胡同里拉出一辆马车，收拾得十分华丽，车蓬覆得是紫绒和锦缎，蓬框以黄铜和白银构架，吴天德被白公子拉进车中，这车中布置更加豪华，熏香暖炉、锦卧温滑，脚蹬儿看起来黄澄澄的十分沉重，也不知是铜是金。

吴天德苦笑道："白公子，我的马儿还在那边马廊中"，白公子探头出去道："将我师傅的马也牵来"，有人问道："马廊中有四匹马，哪一匹是呀？"，白公子不耐烦地道："还要劳我师傅下去指点么？都牵回去，给金老板留下三千两银子，谁的马丢了，叫他去买！"

说着缩头回来，砰地一声关上轿门儿，拍着头上的雪笑道："师父，我舅舅是晋城的盐商，家里简陋了些，您先受些委屈，等过两日咱们回大同便好了"。

车子在城中转了一阵儿，在一座府邸前停下，吴天德走出马车，站在车上望着眼前这座'简陋'的房屋发起呆来。此时大雪已停，到处都是一片白茫茫的，眼前一处院落，都是用同一色的青砖红瓦盖就的房屋，所以和周围其他房屋极好分辨。

只见房屋鳞次，前边一个大院，似乎左右后身还套着大大小小的院子，也不知那院落到底有多大，这样的房屋还叫简陋?

白公子下车招呼他下来，早有人推开朱漆铜环的大门，那门旁汉白玉的两只大狮子，地上同一色的石板路直铺进院子去，早已被人打扫得干干净净。

黄三石得意地道："这是舅老爷乔家的主院，一共六个大院，十九个小院，三百六十五间房子，舅老爷说一年三百六十五天，这房子不可超过了。公子爷现在住在百狮堂，我已着人去准备酒菜了，您请这边走"。

几个人陪着吴天德穿过一重重院落，直往后边行去。这乔家的豪富看得吴天德还真是暗暗吃惊。他在车中已听白公子说及他的舅舅是

一个大盐商，还兼营一座铜矿山，几处畜牧场，家业比起白家来虽说差得很远，但在此地也算地方豪富了，却没想到居然有这等富有。

他可不知晋商正是从明朝初起时兴旺起来，到此时晋商已形成几股巨大的商人集团，财产之巨富可敌国。百狮堂内，雕梁画栋，所谓百狮，原来是厅中三个完全由翠玉雕成的桌子，周边均雕刻着神态各异的小狮子，共计百只。吴天德虽不识货，也知道光是这三张桌子已是价值连城。

白展堂兴高彩烈地叫人上菜，那些女婢穿花蝴蝶儿一般不一会儿就上了满满一大桌子山珍海味，白公子道："师父稍坐，这些只是佐菜，等上了正菜，徒弟再正式拜师！"

吴天德无奈地叹道："白公子，你家中富可敌国，这样的好日子不过，非要拜什么师傅学武艺呢？不瞒你说，我有些事要去河南，是不可能随你去大同授艺的"。

白展堂眉开眼笑地道："原来只是这个问题，那倒不妨，师父有事尽管去忙，等您回来我再跟你学艺，不知师父在何处修行？我知道吃得苦中苦，方成人上人，吃苦我是不怕的，我到时去找你"。

吴天德见他热切模样，忽地想起封不平三人修建华山剑宗门庭，是将老家宅院都卖了，一生积蓄都投了进去，自已被他们推为掌门，可是还不曾为剑宗出过力，这个家伙既然非要拜师，不妨吓他一吓，若是吓跑了最好，若是吓不跑，就让这个富家子为剑宗出些力吧"，想到这里说道："你要拜我为师，那也可以，不过我收拜师礼可是很贵的，你可拿得出来？"

白展堂忙问道："不知师父要收多少银子？"，吴天德咬了咬牙，一狠心道："你若拿出十万两银子，我便收你为徒！"

白展堂听了吓了一跳，一拍桌子叫道："甚么！一年才十万两银子？这个容易，太容易了，师傅你放心好了，徒弟每年孝敬你三十万两，啊！对了，师父住在哪里？"

吴天德瞪着这个有史以来的第一超极大凯子，一时说不出话来。他本来以为要要十万两银子，狮子大开口将他吓跑，想不到他不但理解为一年十万两，还自发增加到三十万两，有凯子如此，夫复何言？

吴天德无奈地道：“我现在住在恒山白云庵外，现在要去河南办些事情，如果.....一切顺利的话，春节前我就会返回恒山，携妻子返回陕西华山”。

白大凯子.....啊，是白大少爷，又一拍桌子赞道：“师傅果然是世外高人，住的地方不是恒山就是华山，都是古岳名山啊，师父放心去吧，徒弟等着您老人家回来！”白大少一边说着一边想道：“自已好不容易碰上一个真有本事的，瞧他样子还不情愿收我为徒，看来我得去恒山大拍师娘马屁，世外高人总也抵不过枕头风吧？”

第八卷 智救任我行 第83-1章 绿竹居里会盈盈

(更新时间：2006-10-2 0:24:00 本章字数：2300)

乔家大院内的繁华，若说是人间天堂，也不外如是，那种种奢侈令吴天德大为感叹。做为一个现代人，他当然不能理解贩盐怎么会有这么大的利润可赚，居然可认将一个人家堆成金山。

在白展堂为他准备的豪华大宅中住了一晚，第二日吴天德便匆忙告辞赶赴河南，他心中始终不认为这个富家公子哥儿真的如此嗜武如狂，这些人生活安逸，怎么可能吃得了苦？说不定回头他便将自已抛诸脑后了，所以临行也未定下再见的日期。

白大少也不追问，恭恭敬敬将吴天德送出门去，立即回头向黄三石大叫道：“赶快给我准备财物礼品，我要去恒山白云庵孝敬师娘”，说着他忽地想到：师父是个男人，怎么住在尼姑庵旁边？嗯，世外高人大概都是这样行事不循常理。

黄三石吓了一跳，苦着脸道：“少爷，老爷还等着你回去过大年呐，这要是等不到您，老爷能不着急吗？要不咱们过完年再去吧”。

白大少瞪眼道：“你少废话，再吵我连你也不带，少爷我一个人上恒山”，说着他对旁边几名家仆道：“我要去恒山拜师学艺，学习盖世神功去了，你们几个先回白府，对我爹说，过年事小，学艺事大，本少爷是一定要做武林高手的”。

那几名家仆苦着脸道：“少爷，您千金之体，上山学艺那多辛苦，再说过年家里要来许多亲友拜访，到时问起您来，我们可怎么说啊？”

白大少一摆手道：“嗯.....大同亲友如相问，就说我在尼姑庵！”说着兴冲冲领着十来个护院武师和苦着脸的黄管家出门而去，心中暗自

盘算着：这次我白展堂就再做一回散财童子，舍不得孩子套不着狼，我用黄金白银把恒山砸平了，就不信学不到真本事。

洛阳东城绿竹巷，只是一条窄窄的巷子，仅容一辆马车通过，这条巷子两侧住宅全是面向左右外方，这条巷子只是两边那些高宅大院的后院墙组成，仅有几户人家开了后角门，故此行人稀少，那路上积雪都不曾有人扫过。

吴天德将马匹寄放于客栈中，独自一人行于这静谧的小巷中，脚下积雪咯咯，只觉清凉宁静，与洛阳城的繁华宛然有若两个世界，不免意兴索然。行至巷子尽头，只见一片竹林都败落了叶子，孤零零地立在雪地里，在寒风中瑟瑟抖动。

吴天德望着这一片萧索景象，长长吁了口气，朔风将房檐上的雪沫吹落下来，洒进他的脖子，霎间化为水滴，令人神志为之一清。竹林约有二十余丈，尽头是一排竹舍，左二右三，都是由些粗大的竹干组成。

他刚要踏进竹林，忽听到几声幽雅动听的琴声铮铮响起，随后琴曲弹起，那曲调中正平和，回旋婉转，琴声渐渐轻快起来，忽高忽低，忽轻忽响，音到高处如鸣泉飞溅，低到极处又如鸟语虫鸣，听来十分悦耳，让人心情也为之一畅。

乐为心声，吴天德听这曲调便知不是那位七十多岁的绿竹翁所奏，那便只有圣姑盈盈了。听这曲子怡然自得，她现在的生活平静安逸，自已这一来便要将她扯入江湖的血雨腥风中去，心中未免有些怅然若失。

他静静听了一会儿，从袖中抽出那管玉箫，就箫于唇，也随着那琴音吹奏起来。那箫音呜呜咽咽，充满悲苦之意，半晌，曲调一转，忽如雨声萧萧，一片凄凉肃杀之意，忽而抑扬顿挫，顿起杀伐之意。他内功精湛，这一番吹奏，立时便将那琴音压了下去。

竹林后边的茅舍中琴音静了一下，忽而又弹奏起来，曲调更加轻快流畅，如行云流水，珠走玉盘，大有与吴天德争胜之意。吴天德提起一口真气，婉转几声，忽地箫音拔得越来越高，听来酸楚中充满昂扬之气，那琴声如细雨绵绵，终是不能敌他锐气，艰涩激鸣几声，琴弦乱了一刹，跟着音调渐渐被吴天德的箫音吸引过来。

吴天德箫音宛转时，那琴声便激昂起来，箫音转高，琴声便趋于柔和，彼此配合，更增回肠荡气之意。琴箫你来我往，相得益彰。又奏片刻，吴天德的箫音忽地趋高，飘飘扬扬直入云宵，那琴音却声韵渐缓，终至细不可闻。吴天德取下玉箫，只听房屋中铮铮几声，忽然啪啪两声响，似乎断了琴弦，唇边不禁微微露出一丝笑意。

这光景犹如美人长袖起舞，本来翩翩若仙，忽尔有人拔剑狂歌，让那美人也渐渐被其吸引，舞姿一变为其配合。这位大小姐琴技虽高于他，但却压制不住他以一口先天真气强行奏出的高昂音调，不知不觉间琴音已以他的箫声为主调，为其配合。此时醒觉，以任盈盈的的骄傲和自负当然不免气恼，竟然愤而将琴弦拨断。

琴箫之声一歇，竹林中顿时又恢复静谧，只余轻风吹拂而过的声音。过了片刻，竹屋中忽然有个苍老的声音道："不知是哪位贵客枉顾蜗居，请进屋一叙"。

吴天德将玉箫置于袖中，取出任盈盈所赐那柄长剑提在手里，向竹屋缓步行去。走到房前，吱呀一声房门打开，一个微微有些佝偻的老翁从房中走了出来，向吴天德笑道："朋友的箫技虽尚嫌生涩，但曲中意境极高，请进来喝杯热茶吧"。

吴天德见这老人头顶稀稀疏疏的已无多少头发，大手大脚，精神却十分矍铄，当即躬身行礼，道："晚辈华山吴天德，拜见竹翁前辈。"

绿竹翁听他竟尔叫出自已身份，眼中厉芒一闪，隐隐露出警戒之意，但仍呵呵笑道："老朽不过痴长几岁，不用多礼，请进来，请进来！"

吴天德随着他走进竹舍，见房中桌椅几榻，均是竹子制成。墙上悬着一幅墨竹，笔势纵横，墨迹淋漓，颇有森森之意。右侧竹帘布幔掩着一个门口，另通向一间竹舍。房中火炉中炭火正旺，壶中沸水滚滚，几旁放着一盘茶杯，一把陶泥茶壶。

吴天德也不客气，便在几旁坐了，将剑置于几上，有意去看了绿竹翁一眼，本来以为他会认得这把剑，不料绿竹翁虽然极快地扫了那把剑一眼，脸上却没有什么变化，神色自若地在另一张椅上坐了，提起陶茶壶来给他斟了一杯清香碧绿的茶来道："请用客！"

第八卷 智救任我行 第83-2章 娃娃发威

(更新时间：2006-10-2 0:24:00 本章字数：2166)

吴天德道："竹翁不必客气，吴某此来，是为拜访柳姑娘而来！"，绿竹翁听了一怔，道："老朽这处陋室，哪有什么柳姑娘？吴先生是不是找错了地方？"

吴天德尚未答话，竹帘后面一个柔和的女子声音道："竹翁，请他进来叙话！"，绿竹翁连忙起身肃然道："是！"，眼神古怪地瞅了吴天德两眼，走过去掀起了竹帘，对吴天德道："吴先生请！"。

吴天德提起剑来走进内室，只见又是一间竹屋，一位绿衣少女盘膝坐在一架古琴前，一双妙目睇着他，眼神十分复杂。

吴天德望着盈盈，她虽端坐于榻上，却如一朵出水芙蓉，雅静脱俗。她没有打扮，头上也没有首饰，脸蛋上不施脂粉，但那份天然的清丽便如皎洁的明月，已夺去了看到她的人所有的注意力，以至吴天德在她面前坐下，仍未注意到这间房子是什么样子。

任盈盈看到他放在桌上的宝剑，眼中忽地闪过一丝欣然愉悦之色，向吴天德浅浅一笑。她这一笑，那双远山般妩媚的眼睛，便象两轮弯月般迷人起来，颊上一双浅浅的酒窝也映现出来。她似乎有些不经意地抚摸着那柄剑，向吴天德道："吴掌门大雪漫漫中赶到洛阳来，只为给我送回这柄剑来？"

吴天德叹息一声道："不是！"，任盈盈一双妙目眨了眨，静待他的下文，只听吴天德又道："我这次来，只为了要见一见日月神教的任大小姐"。

任盈盈俏脸微微变色，有些不自在地道："你不是要我帮你瞒着她么？怎么又要见她了？"，说着眼珠儿转了转，微带讥笑地道："听说你大闹恒山，逼得恒山三定拱手将一个小尼姑还俗跟了你走，吴大掌门的威风和本事可是已传遍武林啦，莫非你壮志在胸又要大闹黑木崖么？"

吴天德呵呵一笑，道："任大小姐远在天边，近在眼前，我要闹也是大闹绿竹巷，又何必去闹黑木崖？"任盈盈听了笑容一僵，杏眼圆睁，刚欲拂袖而起，只听绿竹翁在外间道："姑姑，有人闯进绿竹居"。

任盈盈一怔，暂且放过吴天德的事，向屋外问道：“是甚么人？”，绿竹翁道：“尚不清楚，这人鬼鬼祟祟，尾随吴先生而来，一进巷子就已被发觉，现在雪狐和猫妖已经截住了他。咦！这人刀法好生古怪，看不出门派来历，居然以一敌二不落下风。”

吴天德一愣，他还道任盈盈隐居在这绿竹巷，真的只有绿竹翁一人陪着她，原来她还另有手下暗中保护。绿竹翁住的这条巷子，隐在两排房屋之间，只有一条狭长的小巷通过，想必也是为了方便隐藏行踪。

侧耳听去，只觉房外有斥骂叫喝、兵器交击之声，时时传来清脆的喀嚓声，想必那些竹子已有不少毁在交手的双方兵器之下。任盈盈秀眉一蹙，怒道：“叫独狼和蜘蛛也去，务必将人擒下！”

只听绿竹翁应了一声，也不知怎么传出的讯息，屋外的打斗声更加激烈。吴天德幸灾乐祸地道：“任大小姐，看来不必我大闹绿竹巷，现在已经有人代劳了”。

任盈盈柳眉一竖刚要说话，外边绿竹翁的声音已道：“那人伤了独狼，这到底是什么刀法？怎么有些象是剑术，啊！他用的是蓝田双魔的嫣红刀，奇怪奇怪，原来是个女人！”

吴天德听了得意的笑容顿时僵住，苦笑着站起身对任盈盈一拱手，叹气道：“大小姐请稍候，外面那位.....呃.....我去去就来！”

吴天德不待任盈盈作声，飞身闪了出去，只见屋前那片竹林已被踏得七零八落，两个身穿白袍、身法奇快的汉子围着一个身材高挑的人正在打转，时不时伸出戴着十指尖尖铁手套的手掌疾抓他身上要害。

另外两人穿着黑袍，一人手中持刀，左臂被人砍伤，鲜血淋淋漓漓滴在雪地上艳如桃花。另一人使的却是线镖，时不时趁其不备一镖飞出，那身材高挑的人背对着吴天德，掌中一柄弯刀盘旋来去，见招拆招，看他功底远不及那四人扎实，但是仗着手中刀法的怪异，居然犹自支撑不败。

他头上帽子已被削落，一头及臀的乌黑长发散了开来，随着他的身法迎风飞舞，这人虽穿着一身男人衣裳，但吴天德见了已知是蓝娃儿来了，不知她怎么到了这里，难道竟是悄悄跟了自已下山？

她手中弯刀用的正是吴天德融入刀法之中的独孤九剑，剑术招式易于速成，虽只练了才一月有余，难说精湛，但是原本这四名魔教高手她一对一是胜不过其中任何一人的，现在以一敌四，支撑了这么久犹自不败。

吴天德眼见绿竹翁双手拢在袖中笑眯眯地站在门口，眼中却笼罩着一层杀气，他不知这老翁到底武功如何，蓝娃儿应付那四人已是应接不暇，若是他再猝然出手，难保不会有所闪失，忙纵身一跃而上，一掌拍向持刀的汉子，左足飞踢使着线镖的黑袍人。

他本与绿竹翁并肩而站，这时突然纵身跃出，已使出了回声谷‘阴魂不散’身法，那身影犹如鬼魅一般，攸忽间便闪至持刀人面前，身法之快那人竟来不及反应，被他一掌拍中肩头，好在吴天德不欲伤人，这一掌只使了巧劲，将他送了出去。

他左足踢向使线镖的人，那人手中兵器只易远攻，收招不及，大骇之下忙飞身急退，双手疾扬，从袖中又飞射出七八支线镖来，织成了一张交叉攻击的大网，直奔吴天德而来。

吴天德哈哈一笑，原本冲向他的身子突然半空中一窒，拧腰闪身刷地一下掠向两名白袍人，右手一挥，只见一抹银光闪过，那两人双手十指锋利的精铁指尖被齐齐削断，二人骇然后退，瞧着自已露出的手指，只吓出一身冷汗，这人若是刀法稍有差迟，两人的十指都要被削断了。

第八卷 智救任我行 第83-3章 成竹在胸

(更新时间：2006-10-2 0:25:00 本章字数：1745)

蓝娃儿自学到独孤九剑，还是头一次对付这等实力的高手，手忙脚乱心中只是谨记着吴天德教过的招术，见招拆招丝毫不敢迟疑，这时见又跃出一人，心中竟是想也不想，刀花左右一挽，忽地一声娇斥，那弯刀速度突然快了一倍，凌空一刀直直劈下，直奔吴天德后脑。

这一刀竟是吴天德自创的天得一刀，因为几女之中只有蓝娃儿是使刀的，所以吴天德便将这招刀法传了给她，此时使来，倒也似模似样。吴天德见她打得晕头转向，居然一刀劈向自已，用的还是自已所悟的天得一刀，不禁啼笑皆非，他身形一闪，手中刀攸忽间一转，蓝

娃儿便觉手中一轻，这志在必得的一刀竟被他破去，弯刀被他引开几乎脱手飞去。

蓝娃儿大骇，那刀被吴天德刀身贴住，绞了半圈儿忽地压在那儿不动，双刀交叉定在空中，蓝娃儿定睛一瞧，这交叉空中的双刀竟是一模一样，只是自已手中的刀上多了一抹嫣红，不禁愕然看去，只见吴天德正似笑非笑地瞧着自已，顿时晕生双颊，半晌才忸昵地唤了一声："先生....."。

蓝娃儿被吴天德带回任盈盈的房间，任盈盈瞧见是她，却穿了一身男子衣服，显得不伦不类，不禁用怪异的目光瞧了吴天德一眼，吴天德干笑道："不关我的事，我可不知道她暗暗跟在我身边！"

蓝娃儿道："先生，你以为自已独自下山，我们真的放心吗？是静月小姐吩咐我暗中跟随在你身边，万一有事，也好有个照应"。

任盈盈沉着脸道："吴掌门，你如何知道我的身份？"

吴天德笑道："不敢有瞒小姐，其实在天波府时，吴某便已知道你的真实身份！"，任盈盈脸色大变，伸出素手在案上一拍，娇叱道："你一直在戏弄我？"

她手指一拂，那横在案上的长剑便呛然出鞘，三尺秋水凌空一闪，已架在吴天德的颈上。蓝娃儿立即按紧了刀柄，紧张地瞪视着她。吴天德摆了摆手，制止了蓝娃儿的动作，凝视着任盈盈的双眸微笑道："好快的剑，吴某有幸再次目睹小姐在我面前亮剑，细想起来，你我这是第四次相见，每次都蒙小姐已宝剑相迎，吴某真是期待下次相逢的精彩场面，呵呵呵....."

任盈盈沉着俏脸道："你已经没有下次了，胆敢戏弄我的人，没有人可以再活在这世上！"吴天德盯着她的眼睛，轻轻地道："这世上以前也一定没有人，让你亮了三次剑还能活着，但我就是一个，凡事总会有个例外的"。

任盈盈气极反笑道："你倒是很有自信，你以为我外边只有那四个不成器的东西吗？你想离开绿竹巷，只怕今天要比登天还难"。

吴天德懒洋洋地道："我不但能平安离开绿竹巷，而且姑娘你也会乖乖地跟着我一起离开，你又信是不信呢？"

任盈盈脸色一变，警觉地望了蓝娃儿一眼，道：“用毒？”，她暗暗运了运气，并未发现身有不适，这才放下心来。吴天德摇了摇头，忽然说道：“小蓝，你出去好生看着，不许任何人靠近这个房间”。

蓝娃儿应了一声，迟疑着退到门外，心想：“这好色的吴先生不是又对人家起了歹意了吧？啧啧，剑架在脖子上了，还有这份闲心，不过.....我哪里长得比她们差了？怎么他就从来不打我的主意呢？这个睁眼瞎子，难道非要人家对你使用媚术，你才肯正视人家的存在吗？”

绿竹翁和独狼、雪狐等人也立在外屋，屋内的对话自然也都听在耳中，这人对圣姑居然敢如此无礼，嘿！只待圣姑一声令下，便先杀了这泼辣的女娃儿，再进去将吴天德剁成肉酱，也不看看这是谁的地盘，居然反客为主，不许人进去。

几个人大眼瞪小眼，都候在门口，只听房中吴天德低低地说了几句什么，然后当啷一声，传来任盈盈“啊”地一声惊叫，绿竹翁等人听了一股脑儿向门口冲去，蓝娃儿正欲阻拦，那绿竹翁动作奇快，伸指在她手腕上一弹，蓝娃儿便觉手腕如着电击，弯刀顿时脱手坠地。

绿竹翁和雪狐、独狼等人冲进房中，只见任盈盈宝剑落在桌上，她俏脸煞白，双手用力地按在桌上，手臂不停地颤抖，看到他们进来，忽然失控地叫道：“出去，统统出去，谁也不许进来，违者格杀勿论！”

随后冲进来的蓝娃儿闻言，不禁大为惊讶，瞧了吴天德一眼，简直对他惊为天人：“先生也太厉害了吧？对付女人果然无往而不利。这位大小姐好象是个极难对付的人呢，现在才说了几句话就对他言听计从，嗯.....说不定先生也懂得媚术！”

第八卷 智救任我行 第84-1章 雪中情人

(更新时间：2006-10-2 0:27:00 本章字数：3273)

绿竹翁等人从未见过圣姑如此方寸大乱，听她说得声色俱厉，连忙又退了出去，立在门口大气也不敢出。吴天德见蓝娃儿站着不动，向她瞪了一眼，蓝娃儿俏皮地吐了吐舌头，也轻盈地一转身走了出去，顺手将门帘放了下来。

任盈盈见他们都出去了，一把抓住吴天德的手，颤声道：“你.....你方才说的都是真的？”吴天德正色道：“大小姐不必问我从哪里得来

的消息，问了我也不会说出来，不过我说的是句句实言！”，他压低嗓音道：“令尊关在哪里，我一清二楚，不过我现在不会告诉你，除非找到了贵教的光明左使向问天向先生。据我所知，向先生筹划救你父亲已有多年，必定已有详细计划，没有他协助，你和我去了只会打草惊蛇”。

任盈盈脸色数变，盯着他的眼睛瞧了半晌，吴天德坦然而坐，许久任盈盈才松开他的手掌，缓缓坐了回去，轻声道：“自从家父失踪以后，向叔叔对外声称去昆仑山总教守护圣火，其实一年也难得在山上几天，无人知其行踪。东方叔叔.....东方不败屡次召他回黑木崖，都被向叔叔以种种借口推托，别人都道向叔叔是对家父传位于东方不败不满，但我知道向叔叔不是恋栈权位的人，原来.....”。

她目光一闪，转口道：“前几天我听说向叔叔忽然回到了黑木崖，却因言语不逊被东方不败关了起来，我正打算春节去黑木崖拜见东方不败时为他求情，难道东方.....已发现了向叔叔意图？”

吴天德听了心中发急，想那魔教之中对于欺师灭祖、以下犯上的事最是忌讳，东方不败为了掩人耳目，这些年来一直对任盈盈礼敬有加、有求必应，他若是怀疑向问天已知事情真相，必会加害于他，自已岂不是白来一趟?

他着急地对任盈盈道：“向问天现在关在黑木崖？这可糟了，东方不败不会对他下手么？”，任盈盈微微摇头道：“向叔叔是神教左使，地位崇高，左右光明使者是圣火祭司，其实也就是教主继任的后备人选，要处治光明使者，须回总坛圣火之前，聚齐教中长老公诸其罪。除非犯了叛教大罪，教主才有权便宜行事。东方不败可以囚禁他，但断然不敢不顾教规，公然将他杀害”。

吴天德冷笑道：“东方不败连你爹都敢关押在暗无天日的.....若是想杀向问天，还怕没有借口？”，他说话时险些脱口说出西湖湖底来，任盈盈听到暗无天日四字，脸色一变，凄凄惶惶地望着他道：“我爹爹.....到底被关在哪里，你.....你先告诉我好么？”

她在人前一向高高在上，盛气凌人，这时软语哀求，娇怯怯一副弱不禁风的模样，秀眉微蹙，若有深忧，吴天德见了她这软弱模样，心中怜意大盛，几乎便要立即将任我行下落对她说了出来，话到嘴边忽地又想到任盈盈父女情深，若是得知真相，恐怕决不会有耐心千里

迢迢跑到河北黑木崖上救了向问天才去，那岂不坏了大事，所以硬下心肠，摇了摇头道：“不见到向问天，请恕吴某不便相告！”

任盈盈柳眉一竖，怒视他一眼，忽又如泄了气的皮球，喟然一叹道：“罢了，我这便收拾一下，与你同去黑木崖”。吴天德眼珠一转，瞄了门外一眼，道：“这次去可是寻东方不败的晦气，要带着那几位同去么？”

任盈盈道：“这些人都是我从总坛带来的，不过此事知道的人越少越好，自然不能带他们同去”，说着她忽地目光转厉，瞧着吴天德道：“若是你在骗我，从此天涯海角，你就逃命去罢！”

吴天德呵呵一笑道：“有盈盈小姐尾随其后，那便走到天涯海角，也惬意得很”。任盈盈听罢狠狠瞪了他一眼，素净的颊上浮起一层淡淡的红晕，虽然有些羞恼，却未再反唇相讥。

**********

吴天德和任盈盈并辔走在张盘的官道上，这时雪又纷纷扬扬地下了起来，吴天德披了一件黑色的大氅，任盈盈却披了一件白色连蓬的披风，素面如莲花，漫天雪花中飘然若仙。

吴天德转首望见，忍不住赞道：“幸好雪大人稀，否则被人看见，还当是白马寺里的观世音娘娘下凡了。”

任盈盈白了他一眼，没好气地叹道：“你说话就从来不能正经一点么？后边还有一个小毒娃儿跟着你呢，要不要带她一起去？”

吴天德早知蓝娃儿没有听自已的话回恒山，一直偷偷尾随在自已身后，只是故作不知，只盼她跟得无趣，自已走掉，只是她那孤傲的性子似乎现在全都改了，虽然再三冷落，仍是跟随在后面不肯离开。

吴天德听了任盈盈的话叹了口气，一拨马头往回驰去，蓝娃儿已无须隐藏行藏，所以已将那身男装脱掉，这时一身女衫在风雪中显得有些单薄，那苗条的人儿骑在一匹瘦马上，纤弱的身子似也将随风而去。

蓝娃儿的发丝上落满了雪花，瞧见吴天德驰马回来，她抿紧了唇，一双淡蓝的眼珠儿倔强地瞧着他，吴天德无可奈何地望着她道：“我叫你回恒山去，怎么还一直跟随在我身后？你可知我要去做的事情十分凶险么？带着你太不方便！”

蓝娃儿委屈地道："我现在学了独孤九剑啊，就算没有你武功高明，怎么也能帮上你的忙，这冰天雪地的，你.....你就放心让我一个人回恒山么？"

吴天德瞧见她一双嘴唇都冻得发青，叹息一声跳下马来，对蓝娃儿说道："下马！"，蓝娃儿听了一怔，翻身下马，慢慢地向他靠近，怯生生地道："要.....要做甚么？"

吴天德见蓝娃儿挨近身来，便将身上的大氅解了下来，给她披在身上，又将丝绦系紧。他二人身材高矮相仿，这样面面相对，吴天德的手又在她颈上系着丝绦，蓝娃儿的脸蛋不禁有些发起烧来。

雪花在两人身边飞旋着飘过，蓝娃儿垂着细细密密的眼睑，乖乖地任吴天德将大氅替她披好，心中忽然觉得暖洋洋的，那风、那雪，似乎在这一刹那都离她好远好远。

吴天德替她系好大氅，这才醒觉她微敛双眉，神情忸怩，嘴角似乎还带着一丝甜甜的笑意，那种温柔恬和的气质是她以前从未展露过的，不禁微微一怔。

蓝娃儿举手掠了掠额边的发丝，黛眉一抬，那明亮的眼波向吴天德深深地一瞥，忽地脸上浮起一丝哀伤之色，黯然道："你厌恶我跟在你身边，那我.....便自已走了罢，我本就不熟中原道路，若是再遇上什么宵小之徒，那也是我自找的，怨不得人家"。

她幽幽地说完，轻轻一叹，转身便向自已的黄骠瘦马走去。她面上那种哀戚悲伤的神色看得吴天德心中一痛，听她幽幽说完转身便走，抬眼望去，忽又觉得心中一荡，她身段儿高挑，这时雪地里只瞧见她腰肢款款摆动的妩媚，竟是说不出的优美动人，顿时便叫人忘了一切，只盯着她的细腰，痴痴望着那种说不出的迷人韵律。

吴天德脑海中还印着方才她那凄婉哀伤、徬徨无助的神情，这时又见她那无比诱人的身影，就如风中的雪花一般轻盈，不由得心头一阵燥热，忽然脱口道："小蓝.....你跟我去也罢，但须事事听我安排，不得自作主张！"

蓝娃儿脚步一停，忽地扭转身来，白雪茫茫的背景中，那喜不自禁的俏颜犹如一团炽热燃烧的火焰，如同天籁般的娇媚声音在吴天德耳边响起："遵命，我的大老爷！咯咯咯....."。

“想不通！真的想不通！”，吴天德骑在马上，一个人皱着眉头有些莫名其妙地想。此去黑木崖是何等凶险的事，他早已打定主意无论蓝娃儿如何哀求，都铁了心决不应允她的，怎么.....她只不过说了几句可怜兮兮的话，自已怎么就心头一软，跟着了魔似的留下了她？居然还将白大少送给自已的那匹神骏的乌锥宝马也让给她骑了？

现在任盈盈白马白披风，蓝娃儿黑马黑大氅，两人胯下马固然神骏，人的穿着打扮也极是神气。再瞧瞧自已，一身短打扮，骑着一匹瘦瘦弱弱、毛都掉得没几根的老黄膘马，跟在两人马屁股后面.....真的是想不通！

前边的蓝娃儿，眉毛眼睛都在笑，自顾得意地想着：“原来这个法子居然如此管用。一直没来得及去配齐了所用的药物，武功又不如他，还当被他吃定了呢。如今只是略施小技，他便乖乖听命于我，早知媚术管用，何必一路上受这许多委屈，哼哼，我的吴大先生，以后可有你消受得啦！”

第八卷 智救任我行 第84-2 又见魏忠贤

(更新时间：2006-10-2 0:28:00 本章字数：2281)

河北平定州。吴天德一路鞍马劳顿，此刻进了城，便立即寻了一家客栈住下，先歇歇乏再说。到了河北，天气逾加冷起来，吴天德内功精湛，加上前世本是北方人氏，这些风寒尚算不得什么，任盈盈和蓝娃儿可不曾吃过这种苦。

蓝娃儿自觉有了可以克制吴天德的法宝，一路上沾沾自喜，若不是碍着有个任盈盈在，早忍不住拿吴天德再试试她自练曾还没怎么对人用过的媚术到底如何了得啦。也幸好如此，才不致引起吴天德怀疑，吴天德到现在还以为自已那日只是一时心软，起了怜香惜玉之心，才答应让她随行。

吴天德练的是道家正宗的内家绝学，此时修为已进入先天境界，虽然从未练过心性定力，但随着功力的深厚，意志之坚又岂是一个尚不知云雨滋味的女孩儿施展的媚术所能打动？若不是他对蓝娃儿毫无戒意，加上毕竟年轻，不曾戡破皮相，蓝娃儿擅用西域秘技月神媚术，撼不动他心志，便要反噬自已，引火烧身了。

任盈盈极是爱洁，但此番乃是要救了向问天，同去救自已父亲，当然心急如焚，只是匆匆沐浴一番，便向吴天德知会一声，急急地去

寻门路好上黑木崖。

圣姑回山，向来声势极大，此番她却唯恐被人知晓，所以要乔装打扮悄悄上山。不然若被东方不败知晓，必然派人来迎她，前呼后拥之下，还能做得什么事？吴天德知道任盈盈身为日月神教圣姑，定也有些自已的隐藏势力，自已不便随行，因此也知趣地不提同去，目送她扮成一个肤色微黄、似带病容的削瘦汉子，离开了客栈。

**********

蓝娃儿在自已房中，坐在木桶中舀起热水来，洒在她光滑得如同缎子般的皮肤上。她的肌肤滑如凝脂，呈现出晶莹的奶白色，一双笔直的长腿曲线优美、丰腻动人。她的腰细细的，更加映衬得一对傲人的双峰是那样坚挺，远比中原未婚少女的乳房更加饱满、更加浑圆。

吴天德要来做什么她并不在意，也不想问，只要能跟在他身边就好。这个孤苦伶仃一直对人深怀戒意的女孩儿，蒙他两次解衣照顾，少女的心扉，已经悄悄映下了他的影子。

她将水自滑腻如瓷的肩头洒了下来，忽地想起那晚在恒山时，吴天德惊慌之中不加思索地将一瓢冷水灌进她的袖筒儿，弄得自已好不尴尬，不禁悄悄地笑了起来，这位吴先生总是那么出人意料么？

那冷水沿着肩头，流过丰挺的胸膛，流过平坦的小腹，流过……，蓝娃儿想着，脸忽然热辣辣地红了起来，她情不自禁地轻轻抚摸着自已的胸膛：他为自已系起那件大氅时手好轻、好温柔，如果他的大手抚在自已的胸膛上……，想到这里，她的芳心忽地急跳了几下，呼吸急促起来，眼波也变得朦朦胧胧，如同雾中之月。

便在这时，门上“得得”地敲了两记，吴天德的声音在门外道：“小蓝，收拾好了么？要不要下楼去吃些饭？”。蓝娃儿没料到刚刚想到他，想到一些不堪的想法，他的声音便在耳边响起，就好似心中的秘密被人窥破了一般，脸上热烘烘的羞不可抑。

小蓝！他唤自已小蓝时，就象爹爹和娘唤自已时一样亲昵，听了心中就象一缕春风拂过。她羞红着脸将身子往水中缩了缩，就好象吴天德隔着房门也会看见她身子似的，半晌才轻柔地道：“先生，我……我正在洗澡，你等人家一下好吗”。

她这声音似有意、似无意地稍稍带上了些媚功的技巧，吴天德听了这柔腻无比的声音猛地打了一个冷战，连忙道：“喔喔，那.....我去楼下等你！”，他一边说着一边急急忙忙往楼下走，心想：“我的乖乖，这寒冬腊月的，小妮子怎么变得象阳春三月的猫儿似的？啧啧，这声音，要是去声讯台，十部电话也打爆啦！”。

他匆匆向楼下行去，楼下也有两个人急急地向楼上走来，彼此擦肩而地时，吴天德忽地觉得其中一人有些眼熟，那人嘴角一颗紫色肉痣，极为乍眼，好象在哪里见过。

吴天德又往下走了几级台阶，忽地想起自已在封丘‘跃龙门’客栈见到魏忠贤时，他身边两名锦衣卫百户，其中一人正是方才擦肩而过的那人，他的唇边长了一颗紫色肉痣，极是好认。那时魏忠贤误以为自已是东方不败，特意在客栈中等候，现在在这里出现了他的人，莫非.....魏忠贤已与东方不败有所勾结？

吴天德急忙折返身，见那两人行到长廊尽头，看似漫不经心地四下扫了一眼，闪身进了一间房屋。吴天德等了片刻，闪身飞掠过去，立在门旁静听，房中人语音不高，站在房外寻常人根本听不到里间交谈的声音。

吴天德凝神屏息，运起先天真气，神识大为灵敏，只听房中有个低低的声音道：“启禀厂公，我们花了重金贿赂，派人打入日月魔教内部，那魔教教主果然有造反之意，发布教令均以黄绸行文，据说教中主坛牌楼高书‘泽被苍生’四字，教众们言必称文成武德、千秋万载、赏赐帮众时行的是三跪九叩大礼，真是猖狂已极，单是这些事情，足以给他安上一个造反的罪名，派大军围剿了”。

只听一个熟悉的尖细声音阴阴笑道：“哈哈哈，好！日月魔教在天子脚下猖狂多年，杂家屡次降阶求见，那东方不败居然视若无睹。哼哼，没有他们的帮助，杂家一样掌控了东厂、西厂。日月魔教盘踞中原多年，尾大不掉，平定一带，简直只知有日月教不知有朝廷了，哼！不过徐国公、黔国公、荣国公这些老王爷、老公爷们的祖上都是明教中人，对日月神教颇为些感情，还得再多搜罗些证据来，若拿不到真凭实据，现在还不易动手”。

吴天德听到这里，不禁喜上眉梢，这个魏忠贤倒也不是那么讨厌，若是有他大军相助，是不是不必煞费心思去救什么任我行，就可

以将东方不败一通大炮给轰上九宵呢?

# 第八卷 智救任我行 第85章 杨莲亭

(更新时间：2007-2-1 0:39:00 本章字数：6340)

魏忠贤正说的得意，门外忽然有人说道：“魏公公，真是有缘千里来相会呀！”

魏忠贤听了脸色大变，这里是日月神教的势力范围，若是被日月神教教众知道了他的来意和身份，那就危险了。

自从上次碰上东厂的百岁高手侍僧，魏忠贤闯荡江湖的嚣张气焰大为减弱，深知江湖上奇人异士甚多，不象在官场上，只要亮出他魏忠贤的牌子，那就无往而不利。

他刷地站起身子，向门外道：“是哪位朋友？请进来说话”，说着向那两个锦衣卫百户使个眼色。两个百户会意，一个急忙从怀里抽出一支火铳，闪身避进里间去，另一个一个箭步跃到窗前，推开窗子向窗外打了个手势。

吴天德推开门走进房中，只见魏忠贤扮成一个富裕行商模样立在房中，双目精光闪烁，显得十分精明，只是白面无须，多了几分阴柔之气。

一见进来的人是吴天德，魏忠贤暗暗吁了口气，但眼中狐疑之色却不稍减。吴天德知道这阉奸生性多疑，若不坦诚以待，必难取得他的信任，好在两人目标相同，是以也不隐瞒，将事情源源本本对他讲了一遍。

魏忠贤听罢吴天德的话，神色为之一缓，沉吟半晌才微笑道：“我与将军果然极是有缘，无论是在官场还是在江湖，你我并肩迎敌，可谓战无不胜。听吴将军言下之意，这东方不败乃是篡夺的那个任我行的教主之位，你这次来便是想救出任我行，对付东方不败？”

魏忠贤说着眼光瞥了立在他身边的那名锦衣卫百户一眼，那人忙躬身道：“厂公，吴将军所言不差，据标下所知，日月魔教原来的教主确实叫任我行，据说那人的吸星大法武学独步武林，后来却莫名其妙不知所踪，江湖人都道他练功走火入魔而死，标下也是头一次听到如此秘闻”，魏忠贤听了神色一动，微微点了点头。

吴天德也点头道：“吴某怎敢欺瞒公公，吴某本来打的正是这个主意，恰巧遇到公公的属下，得知公公也意欲对付东方不败，所以吴某才想与公公合作，以公公的权势，对付些江湖草莽还不易如反掌？”

魏忠贤眼神闪烁了几下，沉吟着道：“吴将军，日月魔教日益坐大，东方不败太过猖狂，已经威胁到朝廷的安危，忠贤为皇上分忧，断不能坐视他们在这里形同国中之国。不过黑木崖易守难攻，大炮难以打上去，若调遣大军围山，地方百姓难免深受其害。以杂家之见，将军应该将那位前教主营救出来，东方不败之位名不正、言不顺，到时吴将军与那位任教主登高一呼，杂家再派兵响应，只除首恶便可轻易了结此事，你看如何？”

吴天德一怔，他本以为魏忠贤有心除去东方不败，自已说出来意，他必欣然应允，想不到竟说出这番话来，吴天德道：“魏公公，东方不败武功奇高，极不易对付，何况就算除去东方不败，日月神教不除，难道就不是朝廷的心腹大患了么？”

魏忠贤呵呵一笑，道：“东方不败既然篡夺教主之位，这些年必然处心积虑，广招心腹，俗话说杀人一千，自损八百，何况杂家助他夺回教主之位，那位任教主又岂会如东方不败一般视朝廷如无物？”

吴天德恍然大悟，魏忠贤权势熏天，已养成顺我者昌、逆我者亡的性子，东方不败不将他放在眼里，所以他才想将日月神教连根铲除，现在知道了其中秘辛，他对日月神教又起了招揽之意，自然不肯再全力出手。

这阉奸一生都在玩弄权术，乐此而不疲，他既存了坐收渔人之利的心思，势必难以再让他合力对付东方不败了。

一想至此，吴天德嗒然若丧，魏忠贤嘿嘿一笑，道：“将军此去营救任教主，若有用到杂家的地方尽管开口，你手中有我西厂令牌，号令所至，地方官府莫敢不从，纵是调上一标人马也不是难事，杂家在这里先预祝将军马到成功。我会留人在此相候，将军归来之日，只须派人知会一声，杂家必来攘助”。

吴天德苦笑一声，心想：“任我行被关在西湖底下，有点儿风吹草动，梅庄四友只须将秘室一炸，湖水倾泻，任我行就要成了湖底鱼鳖腹中之食，我要官兵何用，难道还能领着军队冲进去救人不成？”

魏忠贤瞧着他怏怏不乐地告辞而去，脸上露出一丝阴柔的笑意。里屋隐藏着的那名百户闪身跃了出来，将火铳揣回怀中，有些疑惑地道："厂公，我们正要对付东方不败，这位吴将军武功不凡，为何不与他联手呢？"

魏忠贤淡淡一笑，道："一件事只要去做了，当然一定有结果，但是得看看是不是最好的结果。除掉日月神教，是没有办法的办法，如果有把持它的机会，就要及时抓住，毕竟江湖不比朝廷，要摧毁这么大的势力容易，要培植这么大的势力，可就难得多啦。"

两名百户拱手道："厂公英明！"，魏忠贤若有所思地阴阴一笑，自言自语地道："吴天德还真是我的福星，灭掉刘公公、收服东厂靠他，今日遇到他，日月魔教之事又是柳暗花明，哈哈哈....."。

他得意地笑罢，向两个满面心悦诚服的手下道："看不到机遇的人是蠢人；抓不住机遇的人是庸人；有机遇不抓的人是罪人。你们学得聪明点儿，且莫做罪人呐，呵呵呵....."。

吴天德回到楼下，自去要了些饮食.待蓝娃儿下楼之时，客栈之内顿时引起一阵骚动。象她身材这么高的美女原本就不多，偏偏这美女还是一位眼珠淡蓝的西域美人儿，新浴之后，一头湿漉漉的及臀长发随意的挽了起来，映衬得那白晰如美玉的肌肤、俏丽如凝露的娇颜，宛若人间仙子，丽色逼人，不可方物。

那集东方美女的娴静婉约和西方女子的明朗性感的完美身材，便是一身冬装也遮掩不住，她这么娉娉婷婷地从楼梯上走下来，顿时吸引了所有人的目光。等她看到吴天德坐在角落里，便欣欣然向他走了过去，这一来所有艳羡的目光顿时化作一枝枝利箭齐齐射向吴天德。

老吴坐在角落里原本不被人注意，这一下成了众矢之的，真有如坐针毡之感。不过.....初浴之后的蓝娃儿，真的是十分养眼，这么一个千娇百媚的大美人摆在对面，闻着她身上淡淡的馨香，似乎那些直欲吃人的目光也便能忍受了。

魏忠贤在房中听手下禀报了大厅中发生的一切，不禁哈哈一笑，暗暗想道：每次见到吴天德，他身边的女人都不同，风流好色的男人是没有什么野心的，也极易掌控，这样的人若是扶助他登上江湖之王的位子，对自已一定有益无害，看来日月神教的事，自已还真的要多多帮助他才是。

**********

直到第二日午后，任盈盈才匆匆返回，因兹体事大，她担心昔日父亲的忠心部下也有人已死心踏地投靠东方不败，故而不敢暴露自已身份，只说圣姑听到向问天因罪被囚禁，有心替他向教主求情，派他来打听向左使情况。

任盈盈在东方不败面前极为得宠，每年返回黑木崖常在东方不败面前为犯错的教众求情，教中上下人人知之敬之，加上人人都知圣姑和向左使感情很好，所以并无人怀疑，既然圣姑遣人来问，均无不奉告。

据任盈盈得来的消息，向问天并不在黑木崖上，而是囚在日月神教拘押重犯的血峰上。黑木崖孤峰独立，峭拔入云，纵是身负绝世轻功，也难以攀登。周围群山大多低矮，只有近处两峰一左一右略高些。

这两峰一座林木茂盛，称为翠峰，一座遍山岩石，石色血红，峰上寸草不生，称为血峰。峰顶有几座天然的溶洞，历来为关押教中重犯的所在。因为黑木崖方圆数十里都在日月神教严密控制之下，所以峰上警戒反而不甚严格，以任盈盈的神通，要混进去倒也不难。

吴天德听了甚喜，既然魏忠贤已不可用，这任我行还是要救的，若能顺利救出向问天世情便成了一半。日月神教几十年来还不曾有人能脱狱逃出，看管之人难免懈怠，这对自已救人大为有利。

当初读到令狐冲与向问天相遇的情节时，他是双手缚着铁链逃出来的，如果他是被关在须以萝筐起吊四次才登得上去的黑木崖顶，怎么可能逃得出来？看来任盈盈所得的消息，是十分准确的。

日月神教女教众也不少，吴天德和蓝娃儿二人倒无需太过遮掩，但是蓝娃儿容色引人注目，为了免生事端，任盈盈将她容貌化得满脸雀斑，见她那对淡蓝色的眼珠儿与常人不同，，又将她眼角吊起，眼睛眯起，看起来成了一个有些刁钻尖刻的女子。

易容完毕，蓝娃儿就着铜镜看了自已样貌后，不是走在吴天德身前，便是走在他身后，再也不敢让吴天德瞧见自已模样，惹得吴天德十分好笑。女孩子固然在意自已的容貌，可是那明明都是假的，也害怕被人瞧见，这女孩儿性情实在叫人猜度不透。

任盈盈仍是一副黄脸汉子打扮，说话之时，男人声调也模仿得惟妙惟肖，这种神奇的易容术，叫吴天德赞叹不已。

三人离了平定城，往西北四十余里，只见漫山白雪皑皑，不曾被雪遮住的陡峭山壁都殷红如血，在白雪中怵然入目。

山前一条河流，因天寒水冷，岸边河水都结了厚厚的冰，往河心去，水流湍急，但见大浪翻滚，竟不曾结冰。此处已少有人迹，任盈盈领着二人再往北折，又行片刻，道路渐渐狭窄，两边石壁如墙，中间仅有一条窄窄的道路，每行得十余步便有两个日月神教教众严密把守。

吴天德见了这般险要地境，才觉得魏忠贤纵然答应派兵剿山，要对付东方不败也绝非易事。此处地势险要，一夫当关，万夫莫开，就算用大军硬趟开一条血路出来，也绝非一日两日便办得到的，东方不败要是想走，早就鸿飞冥冥了，江湖之大，又往何处去寻他?

任盈盈持了一块牌子，那些看守的教众见了便不多问，将他们一行人放了过去。吴天德三人过了三处险要的山道，渡过一处水滩，才踏上一条缓缓向上的山道，这条山道沿着万丈悬崖凿刻出来，积雪踩得溜滑，不要说是普通人，便是下盘功夫不稳的江湖人，走起来也是小心翼翼。

转过长长的盘山小路，面前霍然出现三条岔路，一条直奔前方，只见远方一座山峰，山色青黑，山峰高高耸起，直插云宵，阳光下，半山腰处云雾缭绕，再往上隐隐绰绰已是目力难及，如同仙境一般。

吴天德瞧了这般宏伟景象，不禁暗叹这日月神教百年基业果然不同寻常，瞧这气势便是少林武当也是远远不及。路口把守之人众多，见到三人走到面前，一个身穿黄衣的教徒上前一步喝道："站住！日月神教，烛照天下，千秋万载，一统江湖，你们是什么人，可有通行令牌？"

任盈盈停住身子，朗声答道："圣教主算无遗策，令旨英明，战无不胜，攻无不克，属下金卫堂弟子，奉命往血峰公干！"

那黄衣弟子验看了她手中令牌，威风凛凛地大手一挥道："神教弟子，上下一心，耿忠为主，万死不辞，你们过去吧。"

任盈盈一本正经地拱手道："是！教主圣明，历百年而常新，垂万世而不替，如日月之光，布于天下，属下遵命！"这些话简直如同两个疯子在说话，偏偏说的人丝毫不以为异，那光景瞧起来实在说不出的诡异可笑。

蓝娃儿抿着嘴唇，不敢笑出声来。吴天德虽早知日月神教马屁之风大盛，今日亲眼见了仍是目瞪口呆，直等任盈盈答完，带着他们踏上左边那条小道，走出片刻后他才低声道："你们这么说话不嫌累么？听起来好象这满山的人都有些不正常似的"。

任盈盈苦笑道："这几年神教上下都是这么说话的，我每次来山上都是属下替我来说，这一次为了记这些切口，我在金卫堂足足背了一盏茶的时间，若是说的差了，立时便会被当成奸细抓起来。"

吴天德问道："这都是那个杨莲亭搞出来的把戏？"

任盈盈诧异地瞧了他一眼，道："你也知道他？这几年，东方不败特别宠.....信任他，对他言听计从，这人不过二十多岁，丝毫不懂武功，却做上了黑木崖大总管的位子，他搞出这些把戏来讨好东方不败，偏偏东方不败对这些阿谀之词十分喜欢，所以上行下效，不但参见教主时要说，便连平时教中切口都改成了这些东西"。

吴天德想想好笑，这也太邪乎了吧？似乎在自已那个时代也曾有几年人民疯狂若厮，和今日所见倒有异曲同工之妙，他忽想起一个有关那时代谈恋爱的笑话，便自故低声道："要团结不要分裂。小婷，让我亲一下嘛"，然后又学着女声道："在路线问题上没有调和的余地。你讨厌，那边有人嘛"。

"一切反动派都是纸老虎，你理他们干什么？"

"那.....将革命进行到底！咱们到树后去吧"。

说完他不禁吃吃暗笑，任盈盈听见他自言自语说些什么古怪的话，忍不住头问道："你说什么？"，吴天德忙摆手道："没甚么，我想起一件好笑的事而已，哈哈"。任盈盈瞪了他一眼，转过头去没有应声。

那座血峰虽然遍山不生寸草，山石殷红如血，但山势与黑木崖主峰相比实不算高，三人脚程甚快，不一时便走至高处，眼前一堵通红

的石壁，壁下一排房屋，门前停着一顶红色轿子，旁边站了四个黄衣金带的大汉，见了三人只是回头看了一眼，也未理会。

任盈盈见了那轿子却急忙将头一低，略显紧张地道："不好，都小心些，杨莲亭在这里，我们先到右边那排房后去，再绕回来看看他来做甚么"。

吴天德想不到要来救向问天，却有机会见到日月神教的第一红人，不懂武功却统辖无数江湖豪杰的杨莲亭，不禁又是好奇又是兴奋。那石墙前参差三排房屋，均以巨石垒就，除了那座主屋直通石壁中溶洞，其余房屋因天寒地冻，并无人居住，也无人看守，石屋中堆放了许多东西，看来是被日月神教充做仓库，也正因如此，三人贸然行往此处，才未引人怀疑。

三人进了一间石屋，立即从后窗中穿出，藉着石屋的掩护悄悄潜往那座主屋。主屋后墙直砌进通红的石壁中去，遮住了溶洞入口，但房屋两边各延伸出约六尺，高处有一个小小的石窗。

此处避风，大雪回旋落至此处的极多，厚厚的直没人膝。吴天德向任盈盈和蓝娃儿做了个禁声的姿势，手掌攀住石缝，展开'壁虎游墙功'慢慢爬至一丈多高的墙上，悄悄探出头往石窗内看去。

只见石屋中一个满脸胡须的青年男子懒洋洋地半躺在椅中，脚前一个火盆烧得正烈，面前站着一个红袍人，微微地弯着腰道："启禀大总管，平神医正在秘室中，用前日送来的叛教罪人冼月坛坛主长息试验合合蛊，属下这便去唤平神医出来见过大总管"。

吴天德听了心想："原来这人便是杨莲亭？瞧他模样倒也魁梧英俊，自古有龙阳之好者喜欢的多是男人女相的人，便如自已在福州城内所见的那位极品男人，这家伙喜欢了东方不败那老人妖，若不是真的同性恋，而是被其权势所迫的话，那么做为一个男人其实倒也可怜的很"。

只见杨莲亭听了'合合蛊'喜得一下子从椅中跃了起来，兴奋地道："五毒教终于培育出了合合蛊？我曾听平一指说过所缺的一味主药便是这已失传的合合蛊"。

他兴奋地转了两个圈儿，喜不自胜地向那红袍人挥手道："你去，快去告诉平一指，尽快研究出结果来，每天向我回报一次进展。叫他不必出来见我了，免得耽搁了时间，我马上要走的"。

那红袍人对他极是恭敬，闻言忙道：“是是，属下这便去告知平神医，大总管请稍坐。”杨莲亭似听了极开心的消息，居然对他笑颜道：“告诉平大夫，无论需要甚么，只管向总坛开口，便是天上的月亮，我也要人给他摘下来，一定要快快研究，我也不坐了，这消息我需马上回禀教主”。

那红袍躬身施礼道：“是！大总管，属下告退！”说着转身离开了吴天德的视线之外，吴天德只听耳边传来吱吱扭扭的一阵钢铁摩擦声音，好象打开了重重的铁门，然后又轰隆隆地关上了。

杨莲亭见室中无人了，兴奋地在屋中兜了两圈，一脚将那火盆踢得翻到地上去，火红的木炭散落了一地，他此时背对着吴天德，吴天德也看不见他模样，只听他声音极为兴奋地大笑道：“他妈的，好日子终于快到了。我堂堂的潍阳中学文攻武卫队红司令，去砸个老君庙的阴阳鱼，居然把自已砸到了这莫名其妙的年代，五年了啊，我终于快熬出头啦！”

第八卷 智救任我行 第86-1章 诡异非常

(更新时间：2007-2-1 7:24:00 本章字数：4159)

任盈盈和蓝娃儿立在墙下，仰头看着吴天德。那石屋的墙壁极厚，一丈多高处只有人头大小的一个通气窗，杨莲亭虽说是放声大笑，说出话来依然有些小心，所以二人听得不甚真切，便是二人听得一字不漏，她们也决对猜不出杨莲亭那话是甚么意思。

二人只看到吴天德攀在墙上，房中大笑一声，有人说了几句话，然后吴天德就身子一抖，整个人贴着墙面直滑下来，滑到雪堆里，趴在那儿半晌不动。

莫非他中了房中人的暗算？二女大骇，连忙俯身蹲下，只见吴天德双手撑在雪堆里，脸颊紧贴着雪面，目光发直。

蓝娃儿一缕情丝已暗暗系于他的身上，见了如何不慌，连忙抓住他肩头轻轻摇动，声音微颤地道：“先生，先生，你。。。。。。你怎么了？哪里中了暗器？”

吴天德这才惊醒过来，神色古怪地瞧了二人一眼，勉强挤出一丝笑容道：“哦。。。。。。没什么，呵呵，没有什么事”。

他实在想不到，这次上日月神教总坛，居然会看到这么荒谬的事情，原来穿越时空来到这时代的人并不只他一个人，这杨莲亭居然比他来得还早，而且原来的时代也比他早，竟然是个中学里停学闹革命的造反派头头。

想来他那时代的人也不曾看过《笑傲江湖》的故事，加上不学无术，对历史也是茫然无知，莫名其妙来到这时代，能活下去就不错了，不知怎么机缘巧合，受到东方不败的青睐，混到了日月神教大总管的位子上。难怪他设计的那些马屁口号那么。。。。。。

吴天德愣愣地想了半晌，见任盈盈和蓝娃儿关切地看着他，这才微微摇了摇头，强笑道："真的没什么事，我只是忽然想起了一些事情"。

任盈盈狐疑地看了他一眼，闪身掠到房边向外窥探了一下，向二人打了个手势，悄声道："杨莲亭已经下山了！"。

吴天德正要说话，只听轰隆隆的铁门声响，看来那红袍人又出来了。他悄悄走到任盈盈身边道："房中只有一个红袍人看守，我看我们要闯进去很容易"。

任盈盈听了微微一怔，沉思了片刻道："不然，外围全在日月神教掌握之中，这里看守不严倒在情理之中，但是只留一人看守未免太过儿戏，这里我不曾来过，也不知其中细节，但是房中既然只有一个人，那石洞之中必然另有人把守，我们还要小心从事。据我所知这座洞中由神教厚土堂长老计灵亲手设计了重重机关，十分了得。"

吴天德听说机关之学，忽想起五毒大会上见过的小鲁班计歪歪，忙问道："计灵？这人与小鲁班计歪歪是什么关系？"，任盈盈道："计灵便是计歪歪的父亲，机关暗道之学神教排名第一，千万大意不得"。

吴天德略一思忖道："这红袍人刚刚曾进入秘洞去见平一指，似乎平一指在为杨莲亭研究什么药物，我们不如擒住他，由他带路进去那便安全得多。平一指也是你们神教中人么？此人武功如何？"

任盈盈道："平一指是本教中人，听说此人医术通神，武功倒是平平"。吴天德想到平一指模样，确实不象武林高手，便不将他放在心上。当下三人悄悄掩至门口，吴天德伸手止住二人身形，侧耳倾听片刻，忽地一掀厚厚的棉布帘子，闪身掠了进去。

房中那红袍教徒因为杨莲亭踢翻了火盆，这时正重新将木炭放在火盆中引燃，忽见有人闯入，因为这里全在日月神教范围之内，所以本来并不在意，但他见这人身形甚疾，直扑向自已，这才警觉，急忙一扬手将刚刚燃起的火炭扬到空中，身形一折扑向旁边桌子。

那桌上放了一对锋利无比的乾坤圈，看来这对奇门兵刃便是他的兵器了。只是他身法反应虽快，与吴天德的‘阴魂不散’身法相比却大为逊色。那飞扬的炭火星星点点疾扑吴天德，也不知吴天德身子怎么一绕，疾如鬼魅般已出现在他面前，一指便点了他的穴道。

这红袍人双手伸出，刚刚摸到乾坤圈，便定在了那儿。任盈盈和蓝娃儿闪身进来，见那红袍人四十多岁，身材微胖，此时眼珠直转，也不知打些什么主意。

任盈盈走到那人面前，用男人腔调说道：“我们一位朋友被囚在牢内，你只须带我们进去，回来我们将你打晕丢在门口亦可脱责，若是不允，立刻便要人头落地。你可要想的明白了，若是答应，便点一点头”。

那人眼珠转了两转，没有应允的意思。任盈盈以前到黑木崖，从来不曾关注血峰上这座大牢，以为里边定然关了许多犯了教规的人，自已随口说一个人出来，纵然被人劫走也不是了不起的大事，这人爱惜生命定然应允。

她却不知这几年东方不败御下极严，稍犯小过便严刑处死，这座大牢简直成了摆设，现在里边只关了一个光明左使向问天，还有就是平一指和他用来做试验的两个犯人，这几人都是杨莲亭极为观注的人，若被劫走，这人不但人头落地，恐怕家人都要受到牵连，如何肯答应她?

任盈盈见他不答，冷笑一声，伸手在他脊被上连点两指，这人身子一颤，虽然整个人被点了麻穴和哑穴，身子仍是不断地抽搐起来，额上渗出大颗大颗的汗珠，面孔扭曲、额头筋脉都一根根鼓涨了起来，显得极为痛苦。

任盈盈冷声道：“这搜魂指的滋味如何？等到你全身的筋脉都扭曲纠结在一起，便是肯答应，我也救不得你了”。

那人虽痛不欲生，心中却明白不答应只不过死他一个，若是答应全家都要给他陪葬，是以紧咬牙关，双眼痛得直欲鼓突出来，神态极

是吓人，却仍是不肯点头。

见他如此骨气，任盈盈也有些无可奈何，蓝娃儿见了忽然说道："我来试试，你先解了他的搜魂指"。吴天德和任盈盈都讶然望着她，蓝娃儿虽面色微红，但脸上神色却极是自信。

任盈盈见那人禁受不住，已要昏了过去，便在他身上截了几指，那人长吁出一口气，痛苦神色稍去，但脸色仍是灰败不堪。

蓝娃儿从怀中拿出一方手帕，使劲将脸上画出的麻点擦去，又扯去眼角粘着的细细薄膜，笑盈盈地绕到那红袍人正面，一双澄澈如水的蓝眼眸直盯着那人眼睛，柔声道："何必这样辛苦呢，你很痛苦对不对？你看，我帮了你就没有事了，你应该相信我是不是？"

那人双眼与蓝娃儿一经对视，只看到一双淡蓝的眸子深沉如海，不禁微微一怔，蓝娃儿对他展颜一笑，只这一笑，那人脸上的神情便更加如醉如痴，语气凝滞地呆呆道："是，你帮了我，我相信你"。

蓝娃儿听了，脸上那种怪异的笑容更加灿烂，那种异于常人的笑容，配合她娇美动人的脸庞，就好象一朵在阳光下绚烂绽放的鲜花，那种无以伦比的娇媚直欲勾魂，她娇声说道："我的一位朋友被关在洞里面，好可怜，你带我进去看看他好不好？我知道你也一定会帮助我的"。

那人痴痴地道："好，我帮你！"，蓝娃儿随手解开了那人穴道，那红袍人痴痴地转过身，说道："我带你们进去，平大夫好静，你们千万不要吵了他"。蓝娃儿在他身后向吴天德扮了个得意的鬼脸，口中却用与那表情决不相衬的温柔语气道："好的，我们不作声，只看看朋友就走，你快去开门"。

吴天德头一次看到慑魂大法有如此厉害，见她向自已扮鬼脸，又是骇然，又是好笑，这功夫与后世的催眠术应该有所类似，但是催眠术应该也不能不必借助任何道具，片刻间就让一个意志坚定的人变成傀儡，这门功夫着实恐怖。

他忽地想到那日大雪中她也是对自已轻颦浅笑一番，自已便稀里糊涂答应了让她随行，莫非她对自已也用了慑心术？想到这里，他不禁狐疑地瞧了蓝娃儿一眼。

红袍人走到一扇巨大的黑色铁门前，扣起门上铁环，“嗒嗒~~嗒”两长一短扣响铁门，过了片刻铁门上忽地一声响，拉开一道小孔，吴天德三人反应极快，连忙向左右一闪，孔上露出一个面孔，瞧了瞧红袍人，铁门铿地一声响，吱呀呀缓缓拉开，门里的人说道：“老白，又有什么事了？”

被称作老白的红袍人还不及说话，吴天德已一闪身，从半开的铁门中闪了进去，里边两个拉着铁门的红袍人不及反应，双双被他一指点中，面上露出惊疑的表情，缓缓地倒在地上。老白神志已被蓝娃儿控制，面上毫无表情，领着三人向石窟中走去。

这道铁石虽然巨大，但石窟里边却只是一条狭长的通道，渐渐向山腹中延伸去，石阶上湿漉漉的，两旁的石壁均是光滑潮湿的麻面岩石，生着一些苔藓。石阶两旁每隔五步左右凿着浅浅的石坑，里边放了油灯，发出微弱的光芒。

吴天德三人随在老白身后走出去约有百阶左右，眼前霍然开朗，一个极大的洞穴展现在眼前，上方一枝枝钟乳石如宝剑倒悬。斜上方一道窄窄的缝隙，沿着陡峭的石壁直插上去，大约在三十多米以上露出一角天空，阳光透进来，映得洞穴内为之一亮。

泉水从这道露天的石缝中哗哗地流淌下来，在石壁下积了一泓极清澈的泉水，不知流向什么地方去了。那泉水极清，看着似是不深，但从水中向上探出的石柱来看，怕不有三米左右。

水中每隔几步便有一座石柱露出水面一截儿，柱顶已被人凿平，几人踏着石柱跃过水面，沿着水边石阶向左一拐，洞穴更大，地面也趋于平坦，只见不远处石壁下有一道木门，明亮的灯光从门上一个狭长的小孔中直射出来。

几人正要走过去，忽听那门内发出一声渗人的惨叫，一个女人尖厉的声音狂喊道：“我是谁？我是谁？不！不！不！这不是我，我要杀了你！”

吴天德三人听了那凄厉之极的惨叫，在这幽深的洞穴中远远传了开去，犹如地狱的冤鬼呜嚎，不禁皮肤上起了阵阵战栗，那一直神志不清的老白被这一声凄呼似乎一下惊醒，忽然转首四顾，茫然道：“我怎么了？”，他一眼瞧见站在身后的吴天德几人，不禁惊骇欲呼。

任盈盈急忙抢上一步，并掌如刀，干净俐落地一掌斩在他左颈上，老白脖子一歪，软软地瘫在地上。随后三人疾扑向那门口，从那狭长小孔往室内望去。

这间房子是藉山势自然地形，又以人工雕琢而成，四壁点了十余枝火把，将房内照得犹如白昼。房中放着两张木板床，床上铺着洁白的麻布，现在被大片的血迹染红。

一个近乎赤裸的女人披头散发，十指屈起，原本姣好的面孔铁青，扭曲得如同厉鬼，踉踉跄跄地追打着一个矮胖男人。只是这女人似乎不懂武功，手臂无力，脚下虚浮，那矮胖男人只是略施身形便轻易避了开去。

忽地那身材矮胖的男人闪至另一座床前，掀起床上血淋淋的床单呵呵笑道："长息坛主，你原来不过是个五十多岁的老男人，现在的模样可是俊俏多啦，还有什么不满意的？"他摇头晃脑地说着，看着那长发女人一副十分欣赏与得意的样子。

第八卷 智救任我行 第86-2章 天下陪葬

(更新时间：2007-2-1 7:25:00 本章字数：5259)

这人脑袋极大，生着一撇鼠须，正是开封名医平一指。吴天德和蓝娃儿听得满头雾水，不知所谓，不过瞧见平一指拉开床单，现出一具血肉模糊的男人裸体来，那尸体看来极是强壮，身上并无伤痕，但是头部却鲜血淋漓，被平一指托在手中，那五官看起来有些变形，显得极是诡异恶心。

蓝娃儿瞧了这可怖恶心的场面险些当场吐了，连忙转过身去。任盈盈却睁大了双眼，瞧得霎也不霎，简直有些木瞪口呆了。

那个只穿着亵衣，身染鲜血的女子见了被平一指托在手中的男人头颅，忽地见了鬼般的一声尖叫，惊恐地向后退去，一边摇着头，一边疯狂地叫道："那是我，那是我，我看到了自已，这不是真的，这不是真的，平一指，你是魔鬼！你是地狱的魔鬼！"

平一指满面得色地道："长坛主，这可是千古不闻的神迹呀，我终于做到了，哈哈哈，以前一将人脑移人他人身体便立即死亡，这合合蛊果然奇妙，以它的汁液粘合，我终于成功地将人脑移入别人的身体，这是最伟大的医术！古往今来再了不起的医圣、医仙都没有这样

的创举。后世之人，将永远记得我平一指，还有你，长坛主，教主见了你一定开心的很！”

任盈盈方才心中已经有些明白，但是实实不敢置信，这时听了平一指的话，才知自已所料不差，惊得身子都抖了起来。她知道冼月坛主长息的名字，那人已是五十多岁的一个男人，方才听平一指叫这女人为长坛主，心中已有种恐惧古怪的预感，这时得到证实，只觉身子如浸冰河，简直不敢相信人世间竟有这么可怕诡异的事情。

吴天德虽不识得长息是何人，但对于平一指过于超前的话却一听就明白，听说他竟然懂得自已那时代也几乎不可能办到的换脑手术，真的是大吃一惊，不知那合合蛊有什么奇效，竟然解决了人脑移人别人身体的排斥效果，虽觉此事太过诡异，但那被称为长息的女人就活生生站在面前，由不得他不信。

那女人连退几步，声嘶力竭地狂叫道：“不会的，不会的，这不可能，啊。。。。。。”，她边说边退，忽然看到旁边一面齐人高的铜镜中自已女人的相貌，如同见鬼般一声狂叫，转身一头撞向尖利的岩壁。

平一指见了连忙从那具尸体旁跃了过来，却已救援不及，那女人头颅刚刚缝合，此时在石壁上一撞，顿时脑浆四迸，撞死在石上。

平一指顿足道：“可惜，可惜，你能成为如此了不起的医术试验品，何等荣幸？唉，可惜不能让东方兄弟亲眼见到我的成功”，他静了一下，忽地又邪笑道：“不过这也无妨，这一个成功了，下一个又有何难？哈哈哈。。。。。。”。

平一指虽相貌难看，但一向瞧在旁人眼中只是有些阴阳怪气而已，这时诡异地一笑，说不出的可怖，任盈盈再也忍不住，牙齿格格打战，肩头一下子撞在铁门上。

平一指听见，猛地抬头向外瞧来，冷声喝道：“是什么人？谁要你们进来的，给我滚进来”。吴天德虽然自已心中也感觉冷嗖嗖的，有种说不出的阴寒，见了任盈盈模样，便握住了她手，一股纯之又纯的先天真气渡了过去。

他握住了盈盈手掌，任盈盈竟不反抗，只觉一股暖洋洋的真气渡入体内，寒意这才减弱，她定了定神，长吸一口气，轻轻抽出自已手掌，吴天德示意一眼，一推房门，当先踏进房去。

房中一片血腥之气，床上躺着一具有些怪异的死尸，地上还瘫着一具女尸，平一指却如站在花园里一般怡然自得，见了进来的三人，他神色一奇，忽地目光一闪，望着蓝娃儿道："你是塔格莱丽丝？"，又瞧瞧只是略作易容的吴天德，恍然道："华山剑宗吴掌门？你们是偷偷摸进来的？"

吴天德望着这原本感觉自已极熟悉的平一指，只觉无比陌生。记得看金大的小说时，说这人好医成痴，为了救治令狐冲的怪疾费尽心机，黑发变白，最后不知是羞惭自尽还是想得呕血，竟然气绝而死，所以对他极是尊敬，想不到这人医痴是医痴，竟然如此没有医德，拿活人试验，做出这等天人共愤的事情来。

这房中一片狼藉，任盈盈和蓝娃儿虽是女中豪杰，却见不得这等血淋淋的场面，进门便避向右首墙角。吴天德叹道："平神医，我们来这里只是想救一个人，并不想与你为难，可是看来你与东方不败关系匪浅，此事干系重大，为了不泄露秘密，只好委屈你与我们同行"。

平一指目光一闪，阴沉沉地看了他们一眼，嘿嘿笑道："向问天！你们是来救向问天的么？嘿嘿，奇怪，华山剑宗的掌门为什么要救日月神教的光明左使？真是莫名其妙。"

任盈盈走上前来，冷冷地说道："平一指，我一直敬你是位神医，想不到你竟逆天行事，做出这样可怖的事来。"

平一指不以为然，晒然道："你是谁？什么狗屁神医，我能做成这件事，才算得上神医，想想看，这是多么伟大的创举？"。

他说着说着，脸上又露出狂热的表情，激动地道："我平一指一生醉心医术，为了有所创造，我可以付出一切。哈哈哈，以前的平一指，只能救人，但是今后的平一指，不但可以让人长生不死，甚至能令女人变成男人，男人变成女人，你想想看，这有多么了不起？"

吴天德吃了一惊，脑中灵光一闪，忽然啊地一声，他突然想到为甚么杨莲亭那样紧张他的研究，原来他研究这种换脑术，是为了东方不败。。。。。。

平一指听到他一声惊呼，还以为他惊讶于自已的发明，脸上更加得意，指着吴天德三人道："我只想超越前人，在医术上有所成就，平生甚少杀人，不过你们要救的人是万万不能救的，我便替东方兄弟除去你们吧"。

任盈盈怒斥道："平一指，你知道我是谁么？竟敢如此无礼？"，她将面上精巧的人皮面具除下，露出那嗔怒之中犹令人心动的美丽娇颜，冷声道："想不到你与东方不败沆瀣一气，我以前真是看错了你！"

平一指一声怪叫，失声道："圣姑？！想不到。。。。。想不到你竟到了这里，东方兄弟见了你，一定开心的很！"。

任盈盈冷笑一声道："待我见到向叔叔，知道东方不败不曾做过对不起我爹爹的事时，我见了他也一定开心得很！"

平一指脸色一变，嘴角抽搐了两下，干笑道："教主怎么会做对不起任老教主的事情？你可是被吴天德这小子骗了么？"，他说着身子突然拔起，扑向吴天德，右手食指凌空点下，口中喝道："一指平天下！"

他那短短胖胖的一根手指，这一点之势竟然真的威势赫人，凌厉无匹的劲气拢罩了吴天德的面门，在吴天德的眼中看来，那一根手指沉重如山岳，自虚空之中攸然而至，其势快不可言，吴天德竟不及拔刀。

他想不到这平一指说打就打，武功竟然如此高明，那飘然一指如天外飞来，倾刻间便至面门，劲气迫得眉心发炸，他急急展开'阴魂不散'身法向后退开，一掌拍向平一指，平一指一击落空，大喝一声如同劈雷："二指笑乾坤！"

他手腕一翻，食中二指并起如剑，迅疾地向上扬起，直刺吴天德咽候，吴天德刀拔一半，剑指已至，幸亏他这身法如同鬼魅，脚下滴溜溜一转，又绕了开去，弯刀也在此时出鞘。

只听平一指喝道："三指，定、君、臣！"，他拇指、食指、中指依次捻开如同花瓣绽放，这绽放的花瓣旋转如轮，如同吞噬一切的一个黑洞，挟带着无可抵御的强大力道卷向吴天德胸口。

吴天德从未见过有人能将指剑功夫练到如此可怖境界，指尖未到，翻滚而来的剑气已直催五脏六腑。平一指用的不是剑，只是三根手指，却象有千百把剑同时刺向他的胸膛，指尖时而如毒蛇吐信，时而如怒龙腾空，翩然起落，变化无端。

若论武功实力，吴天德的武功当比平一指还要高上一筹，但他根本没有想到这平神医的武功竟然高明若斯，自他出道以来，除了风清扬和东厂的侍僧，这已是他遇上的最高明的对手。

他被平一指使出绝学猝然一击，已尽失先机，身子一退再退，退至蓝娃儿身畔。那手指变化繁复，指法玄妙已极，指尖及体，他已来不及用独孤九剑破解。

吴天德把心一横，弯刀流转如月，畅涌如泉，以攻对攻洒然迎向平一指的身子，左手并掌如刀砍向平一指翻转变化的手指。掌刀对指剑，平一指的剑轮一凝，忽然闪电般掠回，指尖划转间翩然一点，吴天德只觉肩胛处一痛，已被平一指在肩胛处一指搠了个窟窿。

平一指仰身倒纵出去，吴天德手中弯刀寒光一闪，半空中扬起一片血雾，平一指大腿至小腹右侧被划出长长一道口子。

[www.517z.net]

平一指落地后疾退两步，忽然在身边柱上一点，吴天德立足之处石板啪地翻开，脚下现出一个黑黝黝的大洞来。

这陷板设计的极为巧妙，若是左右向下陷落，以吴天德的武功未必不可腾身避开，但这陷板却是在中间置以横轴，翻板迎面扑来，滑不溜手，四处无法着力，将吴天德和蓝娃儿直拍了进去，翻板倒扣，原来的底面成了上面。

这一切说来话长，其实只是平一指腾空跃起，凌空连出三指的刹那功夫，任盈盈也不及救援。只听砰地一声，石板倒扣，地面仍是平滑如镜。

平一指回过头来，向任盈盈桀然一笑，任盈盈心中焦急，但是面对这位平一指，却是不敢丝毫大意，因为她已猜出平一指的真实身份，深知自已的武功不足以对付他。

她不敢置信地望着平一指，惊疑不定地道：“神教六痴，教中弟子大多不识他们的真实身份。便是我，那时年幼，也只知教中有六位长老结拜托，六痴兄弟中有乐痴黄钟公、武痴东方迷、棋痴黑白子、字痴秃笔翁、画痴丹青生，六痴之首却行踪成谜，只有教中极少几人知其身份。爹爹也只对我提过那人有‘三指定君臣’的剑指绝学，想不到却是开封名医平一指，我本该猜到的，神医何尝不是医痴？”

**********

那翻板压落，吴天德和蓝娃儿直落下去，吴天德听到蓝娃儿一声惊叫，寻声一把抓住了她手臂，将她扯近了自已，石道中并不甚宽，也非直上直下，二人沿着斜斜的石道直滑下去，因石上粘滑，下行之速甚快，滑下十余丈，洞壁逾发狭窄，将二人挤得紧紧的，下滑之势也便缓了下来。

吴天德将蓝娃儿拥在怀中，感觉她身子直抖，刚刚说了声："别怕，我在这里！"，猛觉脚下一顿，腿骨疼痛欲裂，原来已经滑到了洞底。

吴天德心中一喜，洞底漆黑，目不视物，他伸手一摸，似觉洞底宽了一些，忙放开蓝娃儿道："不要怕，这石壁虽滑，我们总能爬得上去"，他话音刚落，忽听上边传来隐隐的轰隆隆声音，侧耳一听，发觉石壁微颤，微一思索，他已然明白原因，顿时脸色大变，说道："不好，这暗道之中设了滚石！"

那位计灵倒真是一位机关之学的大行家，这秘道机关原本几十年甚至上百年也不见得能用上一回，若是设计些精巧机关，没有人维护修理，只怕三五年便用不得了，可是用这滚石，威力一样巨大，就是隔上一二百年，也能照样使用。

洞底虽稍宽些，也只容两人分开站立而已，两侧微微陷进的洞壁还不足一头深，如何能藏得了人，耳听轰鸣之声已近，吴天德猛地将蓝娃儿一把搂住，覆于身下，将头抵住微陷进去的洞壁，长吸一口气内息迅速地运集起来，他将后背弓起，强行抵住洞口，要以他的先天真气，硬抗这下落甚急的滚石。

蓝娃儿此时也已明白他的用意，惶急地道："你做什么？"，她声音虽大，也几乎被滚石隆隆声遮掩，顷刻间一块滚石已砸在吴天德背上，饶是他内家真气强悍无匹，仍是眼前一黑，一口鲜血喷了出去。又一块滚石砸在第一块石上，强劲的力道虽比第一块稍缓，但吴天德已受内伤，再受这一撞，又是一口鲜血喷出。

他咬紧牙关，全凭内息运转，只怕一口气呼出来，真气一泄，便被砸得骨断筋折。滚石接二连三，撞击了六七下，后边再有石块落下力道已无法伤人。

过了半晌，听见石道中再没有了声息，吴天德定了定神，只觉耳鼓轰鸣，他身下蓝娃儿泣声不断，便虚弱地哄她道“若是。。。。。。若是我有侍僧那样的百年功力，一定。。。。。。一定不将这些滚石放在眼里”。说着喉头一甜，又是一口血喷了出去。

蓝娃儿失声哭叫道：“先生，先生，你怎么样，你。。。。。。你。。。。。。”，她颤声说着，想起那滚石下落之威，他纵然不死，脊背是否已被砸断了？话到嘴边却不敢问出口来，任凭泪水滚滚，直流到唇边也无知觉。

吴天德呵了一声道：“我没事，还。。。。。。活着。。。。。。，我是九命怪。。。。。。猫。。。。。。”，他最后一个字说得已细不可闻，那猫字出口，忽然身子一塌，软绵绵地瘫在蓝娃儿的身上。洞口的滚石叠落在那儿，彼此卡住，竟不曾再落下来。

蓝娃儿抱着吴天德，只觉他身子软绵绵的全无声息，一时惊得魂飞天外，用手探他鼻息，已是气息全无，蓝娃儿一颗芳心忽地一下如坠万丈深渊，过了半晌才放声大哭，抱住这已暗将一颗芳心寄托的男人，泪如雨下，心碎欲死。

过了许久，她突然疯狂地大笑起来，凄厉地仰天大叫道：“日月神教！你们杀了先生。平一指！你杀了先生！日月神教了不起么？你医术了不起么？我倒要看看你能不能破得了我的疫毒，你们杀了。。。。。。杀了我的吴大哥，我要毁了日月神教，我要全天下为他陪葬！！！”

# 第八卷 智救任我行 第八十七章 天王老子

(更新时间：2007-2-2 0:50:00 本章字数：6157)

平一指抬手点了自已身上几处穴道，止住了流血，对任盈盈赞道："大小姐自幼便聪颖过人，平某在任教主寿诞上第一次见到你时，你才六岁，已是一个绝顶聪明的女娃儿。如今神教六痴一位作了教主，一位在开封行医，另外四位在西湖避世，往昔种种，今日忆起，便如昨日黄花，大小姐却已长大成人，秀丽无比啦"。

他口气中唏嘘无比，似是对一位极亲近的晚辈叙说旧事，可是一双眼睛瞧着任盈盈，那种饶有兴致的眼神中，隐隐含着一种说不出的恶毒。任盈盈想起方才所见的恐怖情形，身上禁不住起了一层战粟的寒意。

平一指又道："你现在做了神教的圣姑，身份地位无人能及，却偏偏跑来这里捣乱，唉，任教主昔年待我着实不薄，我本不想难为你，可是现在却容不得你离开啦，你就安心地住在这里吧，或许.....或许黄钟公他们所办的事情有所进展之时，你便可以重见天日，甚至比现在还要风光，地位还要尊崇"。

他口中说着，目光象刀子一样在任盈盈身上刮来刮去，心中暗叹："果然是个完美的女子，难怪前年她来黑木崖时，杨总管一见便从此念念不忘。东方兄弟要我将他换到这个女孩儿身上，我本还有些不忍，但她今日既然到了此地，又发现了我的秘密，说来也是天意，看来只好拿她开刀了，只是.....黄钟公他们那里用了这么多年，那件事却毫无进展，若是那件难题解决不了，不知教主他又该如何决定，此事还是待我禀明他之后再说吧！"

平一指心中想着，对任盈盈笑眯眯地道："大小姐，你武功绝非我的对手，图自挣扎无益，安心待着吧，我去放置了这些宝贝，再回来见过大小姐"。他一面说着，一面走到岩下拖出一只铁匣。

任盈盈听他说的含含糊糊，似乎自已发现了他以活人换脑是一件极让他忌惮的事，可是却又不想伤害自已，又说甚么等黄钟公他们办妥了一件大事，自已就可以重见天日，甚至身份地位尤胜从前，不禁有些莫名其妙。

平一指拉开那铁匣，任盈盈瞧见那匣中千百只晶莹透明的细长虫子，彼此纠缠扭结，不禁感到头皮发麻。那虫子通体透明，只带着些淡淡的绿色，本来这颜色极是可爱，可是这种颜色却是由数千只密密麻麻不断蠕动的小虫组成，任盈盈终究是个女子，看了这些恶心的小虫子身子都有些木了。

平一指却如同宝贝一般珍惜地看着那些虫子，爱不释手地看了半晌，才将匣盖合上，对任盈盈笑道："这些合合蛊喜欢呆在阴冷干净的泉水里，离水时间久了便会死掉，我且去将它们安置好，再回来处理掉房中尸体，一定处理得干干净净，大小姐就安心住在这里吧"。

他也知道任盈盈的武功绝非他的对手，丝毫不将任盈盈放在眼中，抱了那只匣子走出门去，将厚重的铁门锁死，自去寻找地方安放那些合合蛊。

任盈盈见他竟敢将自已私自关押在此，心中已完全相信吴天德所言，看来自已父亲的确是被东方不败所害，否则平一指怎敢随便将自已囚禁起来？若是吴天德所言是真，那么自已的父亲自然也真的尚在人间了，一想通这一点，她心中实是喜悦不已，对自已被关押一事一时也不那么在意了。

铁门轰地一声关紧，任盈盈飘身扑到门前，从那道狭长的小窗向外一望，见平一指挟着那匣子急匆匆拐过了壁角不见，连忙返身回来，蹲在地上仔细观察那道翻门，想将它撬开。这道翻门严丝合缝，任盈盈从袖中抽出逸电剑，撬了半天仍是纹丝不动。

她返身走到方才平一指扳动的柱前，见柱上有一个凹处，只容一指按入，便伸手进去一按，只听"呼"地一声，那道石板翻门迅疾地翻了个个儿，又啪地一声合上了。

任盈盈大喜，再按了按那道凹痕，翻板一开立刻纵身扑了过去，但终是慢了一步，石板又紧紧地合上了。任盈盈无奈，四下瞧瞧床前有条凳子，便取过来提在手中，左手一按柱上凹痕，右手立即将那凳子踢了过去，石板一翻，卡地一声卡住了那条凳子，露出一头多高的空隙。

任盈盈奔过去，探头向洞内望去，只见黑黝黝的也不知有多深，向洞内叫了几声吴天德的名字，也不见回答，侧耳细细一听，洞穴黝深狭窄，便连回音也没有。

任盈盈一颗心不由沉了下来，这洞穴狭深莫测，方才吴天德二人落进去后便听到轰隆隆一阵巨响，想是另有机关埋伏，难道他二人就这么丧身于此了？

任盈盈呆呆地望着洞口，想起两人相识以来种种，虽然自已对他怠懒无行的举动不以为然，但此时思及他已死去，心中有些怅然，又有些不舍想来，那个整日嘻皮笑脸的家伙真的就这么死了么？

任盈盈怔怔地望着洞口，这洞中石壁光滑，手中没有器具绳索，根本没有办法下去一探究竟，便在此时，铁门吱呀一声响，平一指又打开房门走了进来，见她蹲在洞口，先是一怔，然后呵呵笑道："大小姐，这洞穴极深，当初计灵用绳子吊了人下去探察半天，只知是个死洞，这洞口设了滚石，有人落下时便牵动机关，滚石落下那是有死无生，可惜了那位吴掌门，由我亲手救回又亲手杀掉的人，这世上也只有他一人罢了"。

任盈盈霍然抬头，怒视着平一指那可憎的面孔，吴天德二人已然丧命在他手中，自已武功比起这位当年的六痴之首，身怀指剑绝学的神教长老，那是万万不如，可是现在知道父亲仍在人间，若是自已不能逃出去，他老人家又如何得脱困狱？

向叔叔就被关在这洞窟之中，自已武功不是他对手，但若能脱身逃去，救出向叔叔，他的武功绝不在这平一指之下，那时二人联手脱困才有机会。

她心中打着主意，缓缓站起身来，暗暗握紧了袖中逸电宝剑，边向平一指走去，边微微笑道："平神医要将我关在这石洞之内，不怕东方叔叔知道了怪罪于你么？"

平一指嘿然道："大小姐若是老老实实待在西昆仑享福，或许还能再过几年风光日子，但你私闯血峰大牢，看见了不该看到的东西，你以为教主还会放你离开么？嘿嘿，你易容而来，倒是省了我们许多麻烦，把你关在这里也是神不知鬼不....."。

他最后一个字尚未出口，任盈盈突然飘身而起，手臂一抬，逸电剑一抹毫光直刺向平一指胸前。魔教弟子出手向来不循江湖规矩，突兀出手毫无征兆，方才平一指便对吴天德用了这一招，险些要了他的性命，自已又怎么会上当？

平一指十指手指粗粗短短，动起手来指法却变幻莫测，比开刀救人时还要灵活。江湖上一向传说神医平一指指武功极高，救人只用一指，杀人也只用一指。只是平一指医术通神，这些年来从无人敢去得罪他，早年有些仇人也因他‘救一人杀一人’的规矩，让他的病人们杀得干干净净，时间久了，江湖上的好汉还道是大家有求于他，有意吹捧他的武功，相信他确实身怀绝学的人并不多。

此时与任盈盈动手，才看出他武功之高明。他并不想置任盈盈于死地，所以不曾使出威力奇大的‘三指定君臣’的绝学，但十指挥动如弹琵琶，亦已将任盈盈的剑法压制的得毫无还手之力。

任盈盈左支右绌，全仗身法的轻快游斗，越打越是心寒。她的武功虽比不上神教中诸位长老，自信也相差不多，此番与平一指交手，两人的武学修为居然相差如此之远，此人虽是一名有职无权的长老，武功之高实为黑木崖诸长老之冠，与光明左使‘天王老子’向问天相比，也不遑稍让。

平一指嘿嘿笑道：“大小姐，你的武功在年轻一辈中也算个中翘楚啦，不过比起老夫来还差了三分，你还是乖乖束手就缚吧，老夫实在不想在你完美的身体上搠一个窟窿”。他说这话原本另有用意，但听在不知情的任大小姐耳中，倒似有意轻薄。往昔毕恭毕敬的属下竟敢如此无礼，任盈盈不禁听得心头火起，逸电剑凌空一转，娇叱一声，剑尖疾刺平一指的咽喉。

平一指一双细小的眼睛突地睁大，喝道：“一指平天下！”。矮胖的身子滴溜溜一转，一指手指突地快逾闪电，在任盈盈剑脊上攸地一点，任盈盈只觉皓腕如遭雷击，手中逸电宝剑当啷一声坠于地上，骇得她双足一点，急急飘向一旁，平一指粗如罗卜，却比真剑还要锋利的手指擦着她娇嫩的面颊一掠而过，劲气刮得颊上生疼。

任盈盈虽然惊惶，但她原本便意在脱身，宝剑落地立刻便向门口闪去。平一指身子腾空，连翻三个筋斗，堪堪堵在门口，手指连连点出，他那手指用的可不是点穴功夫，一指下去点中人体便是一个窟窿，任盈盈手中无剑，拳脚功夫更不是对手，顿时便得逼得退了回来。

剑指绝学本是平一指家传绝学，他的父亲平天下将近乎失传的剑指功夫练得出神入化，又自创三招绝技，一指比一指厉害，因此极为

自负，曾放言道三指齐出，则君臣立判无人能敌。他医术通神，又有剑指绝学，江湖人称双绝。

平天下倚此绝技，纵横甘陕一带果然不逢敌手，因他医术极高，当时的日月神教教主有心招揽于他，特意赶去会唔，与他订下百招之约。平天下性情高傲，便一口答应，不料交手不足百招，果然大败于日月神教教主手下，因此才心甘情愿加入神教为其所用。

当时魔教高手济济，正是鼎胜之期，但是以平天下的武学修为在魔教众高手中仍可称翘楚。只是传到他的儿子平一指这一代，神医之名太过响亮，竟然盖过了他的另外一项绝技，时至今日，江湖上的好汉不但忘记了昔年指上功夫天下第一的双绝平天下，甚至少有人知道他还有后代传人。

今日平一指两次亮出剑指绝学，先是猝然伤了华山剑宗掌门，此时又击败前任教主的爱女，不禁得意地哈哈大笑。

任盈盈脸色苍白，她手中有剑尚且不是平一指对手，此时宝剑已失，不要说救人出去，便是自已也难以脱身了。平一指得意地哈哈大笑，向任盈盈逼近两步，正要说话，忽地听到叮叮当当一阵响声，不禁为之一怔，仔细一听，那响声越来越近，似从那半开的石洞中传来，此时声音逾近，听起来哗哗啦啦的更象是铁链拖动的声音。

平一指虽从未进入这石穴探看，但是知道这石穴极为幽深狭长，方才滚石疾落，势大力沉，里边的人根本避无可避，就算没有当场死掉，也该奄奄一息才对，这声音是怎么回事?

他瞪大双眼瞧着那石穴，虽然心中也觉得不妥，自已应该立即将木凳踢开，将翻板合拢才对，可是偏偏这老儿对未知事物的好奇心实在比任何人都大，若是不弄明白其中原由，那真是心痒难搔。

任盈盈听了那声音自洞穴中传来，先是一愣，迅即狂喜溢满心头，立即想到是吴天德脱困而出了。任大小姐曾要她的手下将吴天德出道以来的所有行踪事迹搜罗了来，仔细地看过，口中虽不说，但是心中实已认定这人行事出人意料，所作所为颇有些匪夷所思，无论多么不可能的事情，他似乎总有办法解决，此时能有神通从洞底爬出来的，不是那位吴大痞子，还能是谁?

任盈盈的心头怦怦地跳起来，有种说不出的渴望和喜悦，连她自已也不知为甚么会如此紧张。

哗啦啦的声音快到洞口处忽然停下了，静了片刻，陡听一声大喝，震得任盈盈脑中一眩，不由自主地退了一步，平一指也吓了一跳，骇然向后一退。

只听砰地一声巨响，不知甚么重物撞在石板之上，喀喇喇一声石板撞得碎裂成七八块，呼啸着飞了起来，先后撞在岩洞顶上，将洞顶倒垂的钟乳石撞碎，化作满天的石块碎屑，纷纷溅落下来。

碎石飞溅，沾身生疼，平一指和任盈盈舞袖疾退，各自飞快地向两侧一闪，避到岩壁旁，只见一道白影儿翩若惊鸿，自那洞穴中一闪而出，立在地上哈哈大笑，笑声极是愉悦畅快。

任盈盈只道这人便是吴天德，心中大喜，定睛瞧去，只见这人一身白袍，身材极高，襟袖上绣着两团燃烧的火焰，袖中双手垂着两柄弯刀，正是吴天德和蓝娃儿的蓝田双刀，想必便是靠这一对刀，他才从滑腻如油的洞底攀爬出来。

他大约六十多岁年纪，容貌清癯，颔下疏疏朗朗一丛花白长须，垂在胸前，瞧起来象极了一位逸尘的隐士。但是双目开阖之间睥睨自傲，那种顾盼自若的英雄气质实是无人能及。任盈盈见了这人模样愣了一愣，忽又满脸喜色，脱口叫道："向叔叔？是你！"

那人看见站在壁角一身男人打扮，容颜却娇媚如花的任盈盈，脸露喜色，爽朗地大笑道："大小姐果然在这里，你是来救我的么？老向在下边听说了，心中实在欢喜得很，所以急急忙忙从十八层地狱里爬上来见你了"。

他这一拱手作势，手腕间哗啦啦直响，任盈盈才注意到他双手腕上系了极长一条精铁链子，怕不足有两丈来长，全堆在地上，稍一走动，便叮当作响。

平一指目瞪口呆地道："你.....你是.....向问天？你不是被关在铁牢里么，怎么竟然脱困至此？"他的好奇心总算是得到了满足，只是现在见了眼前这个死对头他却恨不得打自己几个大嘴巴，好奇心真是害死人啊。

其实这向问天既能将石板击碎，纵然合拢了踏板也阻不住他，但若不是平一指根本不相信吴天德会安然无恙地从地底脱困，更不会想到这死对头居然从里边爬出来，以他武功拼着被碎石击中，死守住洞口的话，向问天又怎么可能爬得出来？

向问天神色高傲地瞧着他，胡子一翘，赫赫地笑道：“平矮子？果然是你这丑鬼，老子神通广大，区区一座铁牢怎么关得住我？一别十三年，今日向某终于能再领教你的剑指绝学啦，老子来斗斗你，且看是你定我为君，还是我定你为臣，哈哈哈哈.....”。

他与平一指似乎早有过节，言语之间绝不客气。平一指对他也极为憎恶，虽早知他关在这山腹之中，却从来没有去看过关押他的铁牢。这些年来，平一指备受人尊崇，便连东方不败对他都无有不敬，此刻被向问天左一声平矮子、右一声丑鬼的一通乱叫，顿时怒气陡生，脸上不由浮起一团煞气。

他本来雾煞煞的，还想问明这老家伙是从哪里冒出来的，一听了他的话，想起十三年前在黑木崖上，就是这厮藉酒装疯，对自已极尽嘲讽，才气得自已一怒之下远遁开封，从此不肯踏上黑木崖半步，不禁勃然大怒，喝道：“好，姓向的，你‘天王老子’不是无所不管么？我就来领教领教你‘天王老子’的真功夫！”

原来昔年东方迷蓄意谋夺教主之位，向问天已经有所察觉，多次向任我行进言，但不知任我行一向精明，当时却为何始终看不出东方迷的野心，始终不予置信。向问天知道神教六痴彼此间情深义重，东方迷若是反了，其余五人一定与他同进退，以他们的实力大有可能成功，因此在一次酒宴上故意借酒装疯，对六痴极尽嘲讽侮辱，想将几人逼离黑木崖。

他当时曾笑说平一指的父亲号称‘一指平天下’，就算真的平了天下，做了皇帝，也不过叫做天子，自已的绰号叫‘天王老子’，管天管地管天子，说起来还是平一指的爷爷。以致激得平一指勃然大怒，含忿出手，但二人仅交手三十余招，就被任我行阻止。

向问天在教中地位高于他，平一指忿忿不平，果然中计离开黑木崖，自去开封研究医术去了。但东方不败心计超群，心中明了向问天用意，便隐忍了下来，又将其他几位结拜兄弟劝住。向问天见事不可为，这才藉故离开黑木崖，想使东方不败有所顾忌，不致悍然作反。

平一指此时听到向问天提起旧事，怒火炽燃，他知道向问天武功奇高，是以出手就是剑指绝学，口中喝道：“一指平天下！”，手指疾点，往向问天攻去。

向问天将双刀向任盈盈一抛，身子向右一闪，口中啧啧笑道：“平矮子，十多年不见，你还是毫无长进，翻来覆去就是这么几招，实在叫人失望”。

他口中嘻笑怒骂，故意激怒平一指，但手上却不敢迟疑，左手握拳，右手并肩，连削带打，迎向平一指，日月神教两大高手顿时战作一团。

第八卷 智救任我行 第88-1章 元婴赤子

(更新时间：2007-2-3 23:56:00 本章字数：3111)

向问天的武功十分怪异，左手拳右手掌，大开大阖，气势十足。拳掌挥舞纵横开阔之间，刚强威猛，招式之强霸，可说是天下无双，内家功夫已被他练到柔极阳生的境界。

一时间地面的碎屑石粒都被他的拳风带起，犹如漫天黄沙，迎向平一指。他双手被铁链缚住，又不屑以铁链与平一指对敌，拳掌挥动间难免有所束缚，犹能有此神威，实乃一代人杰。

平一指双手十指抢攻、直插、横截、斜击，弹、点、戳、抹，招式刚强中不失灵活，但向问天的拳掌却像是一道铁墙，平一指的指剑绝学竟连一招都攻不进去！

若说平一指的十指象锋利的铁钉，那向问天的拳掌就如同开碑的巨锤，两人武功相若，招术各有巧妙，这一打起来一时半刻决分不出高下。

任盈盈见到向问天出现，心中已是大定。平一指为了在此研究诡异的医术，洞中只留了了两人守卫，现在全被吴天德点倒，带路进来的老白被她一记掌刀劈断了颈骨，只需击败平一指，那就可以平安地离开了。

可是.....吴天德呢，他到底是死是活？这个该死的冤家怎么每次见面都弄得自已芳心大乱？任盈盈恨恨地想着，忽然觉得自已的想法实在有些暧昧，不禁脸上一热。

现在平一指被向问天缠住，原本是去一探吴天德死活的好机会，可是这两人武功相近，平一指吃亏在先受了吴天德的刀伤，向问天吃亏在双手被铁链缚住，各有所忌，实在不知二人谁能得胜，她又如何放心离开？

任盈盈左右为难，想了一想，向问天自那洞中出来，曾说有人告诉他自已来救他，那能是听谁说的？不是吴天德便是蓝娃儿，这两人下落他一定知道，还是等向叔叔打败平一指再说吧。

说起来任盈盈与吴天德还真的不是冤家不碰头。二人头一次相见，任盈盈被他骂得怒不可遏；第二次相见以为吴天德正非礼自已，被他吓得魂飞天外；第三次莫名其妙地被人和他捆在一个鱼网当中，被他在臀上拍了一掌，惊得目瞪口呆；第四次他向任盈盈透露了任我行的消息，弄得这位心高气傲的大小姐也低声下气求他；而这一次，虽是那混蛋倒了大霉，任盈盈又怎能不为他牵挂担心？[写至此处，梦游不禁拍案叫绝，我拷，我真是天才，折腾任大小姐居然用过这么多花样啊，莫非我是虐待狂？想不佩服自已都不行，呵呵，有同感的朋友请来起点中文网佩服我一下吧^_^]。

任盈盈想到向问天既能从这洞中出来，其中一定另有玄虚，说不定吴天德那个怪物真的平安无事，芳心也便安静了下来，自去将逸电宝剑拾起，插回鞘中，凝神观看向问天与平一指一战。

**********

吴天德真的平安无事么？

滚石落尽以后，吴天德真气一泄，凭着坚强的意志强自支撑的身子顿时稀泥一般瘫了下来。蓝娃儿试他鼻端，已经气息全无，不禁心碎欲绝，一时杀气冲宵，愤而对天盟誓，不惜违背父母的遗命，一旦脱困就去制出那无名疫毒，让整个天下都为吴天德殉葬。

她将吴天德抱在怀中痴痴地哭了半晌，那种悲伤实在难以复名。自从她亲眼见到父母在面前自焚而死后，所遇的人不是垂涎她的美色，就是贪图她的家产，使得这女孩儿渐渐封闭了自已的感情，对别人只有怀疑和憎恨，再不肯相信旁人。

直到遇到了吴天德，这女孩儿才慢慢敞开了自已的心扉，将他的影子深深印刻在自已的心里。那日在大雪中，吴天德温柔地解衣披在她的身上，使她几年来头一次体会到被人疼、被人关怀的温暖，本来这一路上她心中不知憧憬了多少美好的未来，有时独自躺在被窝中幻想着一些甜蜜、动人的未来，还会偷偷地笑出声来。可是现在，一切的一切，都灰飞烟灭了。

蓝娃儿越想越是心痛，心怀激荡之下，气息渐渐紊乱，奠基未稳的太乙混元真气和原先修习的五毒教内功心法突然在体内冲突起来。平时她只需运起混元心法压制，就会安然无事，时日久了，混元功力深厚，便可将这异种真气炼化。

但她现在只觉得身子越是难受得厉害，心中才会舒服一些，对体内自行激发对抗的两股真力根本懒得理会。

她抱着吴天德的身体，仿佛自已的魂魄也已随他而去。心儿飘飘荡荡，失魂落魄的不知身在何处，体力两股真气愈冲愈烈，忽然心口一阵绞痛，蓝娃儿一口鲜血喷了出去，头上一阵晕眩，缓缓地倒在吴天德的身旁。

她伸手摸索到吴天德的大手，握紧了贴在自已脸颊旁，迷迷糊糊地想："吴大哥，我好想叫你一声吴大哥，可惜你再也不会听到了。虽然活着时，我只是你眼中一个不懂事的小丫头，但是黄泉路上，我却能陪在你身边，死也瞑目了"。

她轻轻贴在吴天德身上，象是生怕压疼了他，情意缠绵地低低地唤了声："吴大哥.....”，意识终也渐渐散去。

不知过了多久，蓝娃儿被"喀喀"的敲击声惊醒，乍一醒来尚不知身在何处，朦朦胧胧的摸索到吴天德的身子，这才放下心来。

敲击声越来越大，忽然喀喇一声，石壁上被砸出拳头大小一个洞口，漆黑的洞穴中骤然射进一束强光，刺得蓝娃儿双眼都睁不开来。破口又被砸了几下，石片哗啦直落，露出铜镜大小一个洞口。

蓝娃儿眯着双眼，渐渐适应了那光芒，只见一个白袍老人正立在砸破的洞口，强光从他的背后照过来，映得他的袍子和头上的白发都发出柔和的白光。

蓝娃儿怔怔地望着白袍人颔下的一缕胡须，这人是谁？是寺里的大阿匐么？他来带自已去天堂么？

蓝娃儿拥紧了吴天德的身子，喃喃地道："大阿匐，我不要去天上，我要和吴大哥在一起，我不要去天堂"。

那花白胡须的白袍老人自是'天王老子'向问天了，他耳力甚尖，听清蓝娃儿嘟囔的话，不禁微笑道："老夫是火神的信徒，恐怕真主老

兄不肯让我进门！”向问天纵横天下，见多识广，自然知道她说的真主是什么。

蓝娃儿听了不禁睁大了眼睛，神志这才清醒了些，她怔怔地望着向问天道：“你是谁？”向问天皱了皱眉，道：“出来说话”，说着双手探进来扳住破洞石壁奋力一挣，喀地一声扳下两大块石壁，洞口更形扩大，随后他握住蓝娃儿手腕，就要扯她出来。

蓝娃儿将手一缩，迟疑道：“我.....你将吴大哥接出去！”向问天这才看清洞中还躺着一人，当下也不客气，一把抓住他衣领，将人扯了出去。蓝娃儿看得心疼，刚刚哎了一声，向问天已弯腰将吴天德放在地上，扭头看了她一眼道：“自己跳出来吧”，说着嘿嘿一笑，道：“这牢中关的可都是大人物，你们这对小情人犯了什么大事了？”

他笑吟吟地看着蓝娃儿跳出来，一见了她容貌不禁眼前一亮，忽地“哎哟”一声，说道：“莫非你是东方不败的侍妾？这小子胆子也太大了吧？”，他站起身向洞内张望两眼，见里边黑漆漆的什么也瞧不清，不禁皱眉道：“你们关在隔壁？怎么这么黑呀”。

蓝娃儿走到吴天德身旁，蹲下身抚着他面颊，凄然道：“我们是为了救一个叫向问天的人，才闯进这个洞穴，误中了人家机关，吴大哥他.....他为了救我，被滚石给活生生.....活生生打死了”，说着两行泪珠儿簌簌而下，落在吴天德的脸上。

向问天听了霍然动容，一把抓住她皓腕，急声道：“来救我？你们是什么人，如何知道我在这里，又为什么要救我？”

蓝娃儿毫无生气的双眸淡淡地瞧了他一眼，黯然道：“你便是向问天？我不知道吴大哥为什么要救你，他要做什么，我便跟他做什么就是了。可是.....你活着，我的吴大哥却死了”。

向问天苦恼地一拍脑门，道：“你们这些小娃娃没事儿自寻烦恼，什么情呀爱的实在讨厌。这个小子好生生地活着，你偏偏说他死了，真是莫名其妙之至！”

第八卷 智救任我行 第88-2章 维我心灯

(更新时间：2007-2-3 23:57:00 本章字数：5214)

蓝娃儿听了轰地一声，仿佛失去了的三魂六招魄一下子回到了身上，眼中顿时放出神采，她又惊又喜，一把拉住向问天，颤抖着声音

道："向.....向大叔，你说他没有死？可我刚刚试他鼻息，明明没有一丝儿气了，你.....你老人家救救他好不好？"

向问天怔道："没有气息？怎么可能？他身体温热，气色如常，我老向杀了一辈子人，活人死人还分不出么？"，说着俯下身来，试了试他鼻息，果然没有一丝气息，又去探他脉搏，不禁惊咦了一声道："古怪！真他娘的古怪之极！"

他仰起脸来，神色变幻不定，想了半晌才喃喃地道："不会吧？不可能！世上真的有这种功夫么？"，蓝娃儿不知他说些甚么，只怕从他口中听到吴天德已死几个字来，一双眼睛瞬也不瞬地盯着他，大气也不敢出。

向问天嘀嘀咕咕地念叨了半天，忽然捡起一块石头来，蹲到吴天德身边，拉过他一条胳膊，举起石块来狠狠地砸了一下，蓝娃儿大骇，刷地一下拔出弯刀来，飒然风响，锋利的刀锋已架在他颈上，又惊又怒地喝道："你这疯子，你做甚么？"

向问天似笑非笑地看了颈上的弯刀一眼，赞道："好刀！好快的刀！你想要他活，就站着不要乱动"。

蓝娃儿听了语气一窒，她当然盼望吴天德活过来，可是看这人疯疯颠颠，如此作践吴天德的身体，心中实在疼惜不忍，她迟疑着收回刀，脸上却是一副手足无措的表情。

向问天方才砸了一下，未敢用全力，见一下砸下去，似乎有股柔韧无形的劲道使石块从这人腕上划了过去，竟连一点划痕都未留下，心中大定，举起石块来又是狠狠一砸，吴天德的身子一动不动，真的状如死人。

这一砸简直可以将人的骨头砸断，可是那石头仍从他腕上滑了过去，蓝娃儿瞧得不忍，直欲别过头去，向问天骂了一句："他奶奶的，真的这么邪门儿？"，突然发起狠来，举起石头来向吴天德脑门上狠狠砸了下去。

蓝娃儿一声惊叫，这一下用力太大，那石块哗啦一声砸得稀碎，吴天德的额头仍是平滑如常，不单蓝娃儿怔住，便是向问天也直了眼睛，半晌才一声怪叫："元婴赤子，万劫转化玄功！"

蓝娃儿扑过去，抚了抚吴天德额头的碎石屑，果然体温犹在，脸色红润，不禁惊喜交集地对向问天道："向大叔，我吴大哥到底怎么了？他.....他没有气息，果真没有事么？"

向问天摇头道："我练的也是玄门功夫，昔年家师曾对我提过，道家正宗玄功练到先天无极境界时，若受了极重的内伤，而受伤者的神识未泯的话，可以自发进入赤子元婴境界，修复自身伤势"。

蓝娃儿怔怔地道："甚么元婴赤子？"，向问天挠了挠头，干笑道："我练的不是先天气功，也不甚了解，只不过听家师提及，这是正宗玄功自我保护的一种强行运功状态，进入此境界，元神紧锁于灵台，躯体恢复元婴状态，无知无识无感无觉，只有心灯一盏不灭，在此状态下，刀斧不伤，冷热不侵，除非以烈火直接焚烧，方可置其与死地。三日之后，元神复苏，此时进入初入世时的状态，也就是婴儿状态，只有人的本能存在，这时身体却又脆弱无比，再熬过四日不死，便可恢复如昔"。

蓝娃儿听得又惊又喜，简直如同初蒙大赦的死囚，她忽地想起随朱静月练习太乙混元功法后，曾有一日大雨，几人坐在房中闲聊，朱静月提起传下这门奇功的颠仙人往昔事迹，说他曾大睡于瓮中，烈火烧之不死；拖行于江水之下，历四个时辰而无恙，几女听了当时都以为是前人捕风捉影，将一些事迹越传越加以神化，话语间都不肯置信。

当时朱静月曾正色言道，若是年代久远已不可考的神仙中人，倒的确无人可以保证神迹是否属实，但颠仙人的事迹就发生在本朝，太明皇帝身为一国之君亲手写下《颠仙人传》传之后世，明朝立国之初的文臣武将曾亲眼见识过他的功夫，至今那些世袭王公的后人们还都知道此事，茶余饭后以作谈资。这世上玄之又玄无法解释的事有些确有其事，绝非虚假。

此时听了向问天一说，又看到吴天德的情形，她不由得抱住吴天德身子，喜极而泣道："吴大哥，原来你没有死，吴大哥，小蓝好开心，你.....你没有丢下我....."

向问天直眼道："我说女娃儿，人死了你要哭，人没死你又哭！你倒是告诉我，谁叫你们来救我的啊？"，蓝娃儿破啼为笑，不好意思地擦擦眼泪，突然醒起任盈盈还在上面。

她本来见吴天德已死，甚么事都不再放在心上，这时听说吴天哥安然无恙，不由替任盈盈着急起来，忙对向问天道：“是任盈盈任姑娘带我们来的，我和吴大哥落进陷井，任姑娘还在上面，啊约！平一指会不会杀了她？”

向问天听到大小姐在上边，不禁十分焦急，可是这处关押他的石窟铁门极为厚重，以他的掌力绝无可能击破，急得他团团乱转，望着二人钻出的洞口，他脑中灵光一闪，忽地问道：“你们从这石洞中落下来的？这洞有多深？上面情形如何？”

蓝娃儿道：“这洞极狭窄，约有三十多丈高，上面覆了一层翻板，洞壁极滑，那可爬不上去”。向问天听了嘿嘿一笑，走到那洞口端详一下，退后两步，掂了掂手中的精铁链子，猛地向前一掷，那乌黑的铁链在他手中掷出，便出一道乌黑的闪电，啪地一声击在那洞壁上，顿时将那已破裂的洞口整个击得炸裂开来，原本卡住的滚石受这巨烈一震，咕噜噜地滚落出来。

向问天连忙倒跃一步，蓝娃儿也抱起吴天德避到一边，这溶洞呈半月形，这里是一处陡坡，滚石落地就向下翻去。向问天又瞧了瞧洞洞口，纵身跃进石穴中，只听铁链哗啦直响，他已如灵猿一般没入黑暗之中。

蓝娃儿抬头仰望，只听哗啦声由近而远，又由远而近，人影已闪，向问天又滑出洞来，喝道：“这石壁上又湿又滑，这样还真是上不去”。

他扭头瞧见砸破石壁后掉在地上的啸月弯刀，提在手中瞧了瞧，向蓝娃儿咧嘴一笑道：“借刀一用！”蓝娃儿只觉腰间一轻，那柄嫣红刀业已握在向问天手中，向问天身形一闪，又掠进洞穴中去。

只听那叮叮当当声不断，渐渐趋于远方，显然他已攀至高处去了。

**********

再说向问天与平一指拳指相攻，对了百余招仍是势均力敌，心中也不禁暗暗佩服这矮子的家传武学确有其独到之处。他本想堂堂正正打败平一指，现在看来，不拼上千招那是无法分出胜负了，若到了那时，自已也累得气喘如牛，如何再去突出山下的重重阻隔？

一念至此，向问天放弃了较量武技的念头，呼地一拳击出，趁隙对任盈盈笑道：“室中狭隘，大小姐向外面避一避！”，任盈盈听了闪身掠到门口，向问天哈哈一笑，双手一提铁链，对平一指道：“矮胖子张牙舞爪，偏偏还要学小姑娘摆什么兰花指，瞧了实在恶心。向某有要事在身，这君臣之定说不得又要押后了”。

平一指尚不明其意，向问天忽地铁链一挥，犹如一条巨大的长鞭，纵横交错，满室之中尽是呼啸而过的鞭影。他这铁链贯注内力，厚重的石板也击得粉碎，血肉之躯如何抵挡?

两人武功相近时，一人兵器在手，便可稳操胜券。这铁链挥舞开来，遇石石断，遇柱柱折，那铁链挥出，将那位冼月坛主的尸体和木床都一挥两断，满屋血肉横飞，恐怖已极。

平一指闪转腾挪，但那铁链长约两丈，向问天站在原地，将一条铁链挥得如同千百条鞭子同时舞动，平一指一个闪避不及，被铁链击中肩头，饶是他内功深厚，仍禁不住一声惨呼，肩骨已被铁链重重地击断。

平一指吃痛不住，拔腿便逃，一下闪出房门，任盈盈见了舞起手中双刀，拦住他去路，只招架了三两招，向问天已一步跨了出来，平一指无奈，只得折身向洞穴深处逃去。

向问天和任盈盈拔步便追，一条石径曲折向下，似乎这血峰山腹之中尽皆中空，洞腹中岔路极多，怪石嶙峋，极易隐藏，向问天追到一个路口，停住脚步道：“这山洞中岔路太多，再追下去迷了路，可就不知什么时候才能转得出来了。大小姐，我那日被押来牢中，就在此处右拐，下去便是一座石牢，那矮胖子不急着找，我们先去救了你的两位同伴，离开此地再说”。

任盈盈道：“好，向叔叔，吴.....我那两位同伴可都安然无恙？”向问天边走边道：“无妨，大小姐从哪里找来这等高手？我看那男子年岁不大，一身内功恐怕还在老向之上，我一直在江湖中游荡，倒是不曾听说什么时候出了这等高手。”

任盈盈听见二人无事，一颗心放了下来，听了抿嘴一笑道：“这人叫吴天德，涉足江湖不过才一年有余，行事乱七八糟，不登大雅之堂，难怪不曾被你注意”。

向问天嘿然一笑，道：“长江后浪推前浪，一辈新人胜旧人呐，若到了我这般年纪，此人的武学修为简直不敢想像，我.....呃，到了！”他本想说我看只有这般少年英雄才配得上大小姐你，忽地省起任盈盈极是面嫩，开不得玩笑，再说那洞中俏丽的异族少女对他似乎情有独钟，或许两人早已订下终身，因此便没有说出口。

只见前边阴暗之中又有两盏烛火，壁上一道黝黑的铁门，门上悬着一把极大的铜锁，向问天觑得准确，手中铁链疾挥，打得门上火星直冒，啪啪啪连击数下，那铜锁终于喀地一声断落。

向问天笑道：“这条铁链用处不小，若非靠它，要砸开这大锁着实要费些力气”，说着向前扭开门闸，闪了进去。

这座石牢依天然地势而建，内里倒极宽敞，壁上插着一排火把。洞中潮湿阴冷，蓝娃儿生怕冻着了吴天德，将他身子揽在自已怀里，坐在一块石上，又怜又爱地注视着吴天德，就这么一直坐在那儿瞧着他，心中温馨踏实已极，身处这囚室之中，她却如置身天堂一般幸福。

此时听到门口几声巨响，铁门打开，那位白袍老人一闪身掠了进来，身后又跟进一人，却是任盈盈，不由喜道：“你们来了？平一指被打跑了么？”

任盈盈目光闪动，看到吴天德躺在蓝娃儿怀中，神色恬静，寂然无息，不禁耸然动容，惊声道：“他怎么样了？可是受了伤么？”

蓝娃儿道：“吴大哥.....先生他.....”，说着眼睛无奈地看了看向问天，不知如何回答才是。向问天哈哈一笑，道：“你们不用替他着急，这个家伙现在回了娘胎，无知无识，不知有多开心，我们出去后再细谈吧“，说着解开腰间长带，上前将吴天德提起，负在自已背上，又将他捆得结结实实的。

蓝娃儿瞧了道：“向大叔，我来背他好了”。向问天笑眯眯地道：“你身材虽高，这小子份量也不轻呀，莫要压断了你的柳腰。再说他现在刀枪不入，正好拿来给我做盾牌。”

蓝娃儿听了心急，连忙叫道：“向大叔，你怎可如此？先生他.....”，向问天打个哈哈，截断她话道：“开个玩笑，虽然说是刀枪不入，其实也只是体内神功自行运发，保护躯壳罢了，到底如何还要看他功力深浅，我就不信用这弯刀在颈上狠狠一劈，他也安然无恙”，说

着眼睛一瞄任盈盈手中的弯刀，神情间跃跃欲试，大有真想试试这元婴赤子、九转渡劫大法是否真如传说的那么奇妙之意。

蓝娃儿见了吓了一跳，连忙自任盈盈手中抢过弯刀，嗔道："不许你试，万一有个好歹....."。向问天笑道："不试便不试，我们走吧，弯刀给我，不砍他，砍别人总行吧？"，说着将她手中的啸月刀夺了过来。

任盈盈也将剑拔了出来，三人急急忙忙沿路向洞外跑。下了血峰，行不多时眼看又到了那个路口，任盈盈迟疑道："咱们进来容易出去难，路口那些人见上山三人，下来四个，还有一个昏迷不醒，一定不会轻易放我们过去"。

向问天不以为然地道："这些人虽是蠢材，却还未蠢到不可救药，想混出去自是不能，那便一路闯出去！等到东方不败得讯从黑木崖上下来，我们早已跑得不见踪影啦，我来头前带路"。

任盈盈、蓝娃儿见他背了吴天德当先大步而行，连忙一左一右护侍着跟了上去。路口黄袍汉子见了山角突然拐出几人，头前一个白袍老人，背上还背着一人，身后两人打扮怪异，容貌却是两个俏丽的女子，心知顿觉不妥。

但是教中那套马屁切口若是不说，又怕旁边人向总管打他的小报告，于是一边拔出刀来戒备，一边迎上去喝道："日月神教，烛照天下，千秋万载，一统江湖，你们是什么人？快快站住！"

向问天在洞中关了这么久，怎么知道今天的切口是甚么？他脚下一面加快速度，一面大喝道："白莲圣母，神通广大，呼风唤雨，撒豆成兵！滚你奶奶的吧！"说着弯刀一挥，疾扑了上去。

那黄袍教众听他说的切口并非今日定下的，不禁一怔，又听他说甚么白莲圣母，不禁莫名其妙：难道几次造反、被官府杀得七零八落的白莲教又重现江湖了？这一迟疑间，向问天已趟入人群中。

向问天是日月神教的圣火守护弟子，虽然不屑于这套马屁，还是不敢辱及火神或是日月神教的名字，所以顺口胡诌了几句话，一挨得近了，便大展神威，如虎入羊群，刀锋过处，血溅冰雪，顷刻间已有十余人倒在他的刀下。

第八卷 智救任我行 第89-1章 向童之战

(更新时间：2007-4-3 1:42:00 本章字数：4651)

那些黄袍教众大骇，这些人中少有高手，大多是些二十多岁的青年，全是靠拍马屁拍得出神入化，才被杨莲亭赏识，调来总舵担任盘检侍卫，如何抵得住向问天这位日月神教超一流高手的突然斩杀，顷刻间已有二十余人死在他手中流转如风的一柄弯刀之下。

这些马屁精们惯于见风使舵，见势不妙，其余众人一哄而散，四处逃命。任盈盈、蓝娃儿自小耳熏目染，见惯生死，也不是什么善良之辈，何况当此时机也不是心慈面软的时候，当下分头拦截，逸电剑、嫣红刀挥舞之处，又有六七人死于二人手中。

一个逃得远些的教徒见势不妙，脱手一枝响箭射出，利箭破空，呼啸着没入云端。

向问天一声狞笑，手中刀脱手飞出，盘旋如轮，那人只觉一阵殷雷般的风声闪过，腰间一轻，上身竟然自腰间中分，落于地上，人体重要器官都在上体，一时竟还未死，吓得他鬼一般凄厉地惨嚎起来。

向问天飞刀脱手，将那个教徒一刀削成两半，弯刀又盘旋飞回，落在他的手中，他左突又闪，又掌毙刀劈三名教徒，随即高声喝道：“穷寇莫追，走！”

说着，他当下奔向那条盘山小道，任盈盈和蓝娃儿紧随其后，几名未死的教徒远远地大呼小叫着：“白莲教劫人啦！白莲教劫人啦”，一边射来几箭，被二女刀剑飞舞，击落在地。

不一会儿三人绕上山路，那几名教徒不敢追来，远远地呼喝一阵，突又有一枝响箭自三人头顶一掠而过，锐啸声袅袅不绝。

向问天知道这枝响箭射出，前方教众必然有所防备，心中一急，脚下发力急奔，身法奇快无比。

那条盘山小径一侧紧挨悬崖，积雪化冰，十分凶险，向问天怕任大小姐下盘功夫不稳，一路行去，足尖使力，将那冰雪全部踏裂，远远瞧去只见一条白影翩翩如飞，身下雪雾飞扬，如同天神降世。

闯至第一处山道口，早有得了消息的一众教徒守在那里，一见山道上现出几个身影，不由齐声呐喊起来。向问天哈哈大笑，仍踏得脚下冰雪飞溅，奔得近了，脚掌横着向前一铲，一大片冰雪飞扬起来，扑向冲过来的神教弟子。

他身上负着一人，仍是身法如飞，抬头瞧见两丈高处有一块巨大的突出岩石，便纵身跃起，脚尖在岩壁上一点，跃上去飞足一踢，将那重逾百斤的巨石自冻土中踢出，轰然挟带着泥土直射向众人。

向问天被人用计擒住，关在血峰大牢一月有余，此番脱困真如蛟龙入海，心中畅快已极，黑木崖上除了一个东方不败，余人又怎会放在他眼里？这时打得性起，一声朗笑，将弯刀顺手插回吴天德腰间刀鞘之内，徒手扑向那群被冰雪巨石砸得狼狈不堪的教众。

霎时间刀光耀眼，十余件兵刃齐向他砍去，向问天兔起鹘落，左手前探，铁拳砰地一声击中一名教众，这一拳太过迅速，那人身子竟未被击飞，一拳将整个胸膛都打得塌陷了进去，那人双目凸出，喉中嗬嗬出声，七窍都渗出血来，眼见是不活了。

向问天身形一转，避过一刀两枪，又闪至一人背后，右肘后撞，噗地一声，撞中了那人后心，将那人脊柱撞断，手中铁链向前疾挥，将面前七八件兵刃都荡了开去。

身后一名黄带香主觑见机会，举起手中巨斧，恶狠狠径向他后脑砍去，这时向问天正向前奔，眼看那利斧便要砍中吴天德。任盈盈和蓝娃儿刚刚拐过山角，恰恰看见这幕险情，不禁齐声惊呼起来。

蓝娃儿虽听向问天说起过吴天德此时元神自闭，神功自行护体，可以刀枪不入，但是又听他说过那还是要看自身功力深浅，暗忖吴大哥功力可是无论如何比不上那位周颠大仙，岩石虽伤不了他，这么大一扇斧子劈下去不死才怪，一时惊得魂儿都要出了窍。

向问天身上背着吴天德，知道他是大小姐的朋友，所以早就暗中留心，眼看那人巨斧将落，急忙身形前倾，左足后踢，砰地一脚踹中那人胸膛，踢得那人大叫一声，仰天直飞出去，空中已是一蓬血雨飞扬。

只见那人手舞足蹈，直向任盈盈方向落来，被任盈盈信手一拨，直坠向万丈深渊，惨呼声远远逝去。

前方涌来的黑衣教徒越来越多，向问天见他们服色，知道是风雷堂弟子，归长老童百熊统辖，乃是东方不败的心腹，所以下手绝不留情，手中铁链如同吐信的灵蛇，抡闪劈砸之间已开出一条血路，杀进了人丛中去。

他这一条对折后丈余长的铁链真是势如破竹、所向披靡，那些教徒被砸中不是兵器脱手飞出，便是头破血流、腿断骨折，一时竟无人近得他身。

蓝娃儿见了心中大定，二人刚刚追近，忽地一声呼斥，两名黑衣汉子疾扑过来，这二人一个使一柄八角铜锤，锤柄上还拴着一条链子，看来是可以当作流星锤来使用的外门兵器，另一人用的是两柄单刀。

这两人见是两个娇怯怯的女子，只当是捡了个大便宜，却不知这两个女子美则美矣，却是不折不扣的母老虎、女夜叉。

刀剑是轻兵器，对上铜锤原本吃了大亏，但任盈盈一柄快剑，根本不与他铜锤相碰，飘忽不定，攻其必救，身法疾闪间，已一剑刺中那人大腿，那人登时大叫一声，倒跌了回去。任盈盈再踏上一步，一剑刺中了那人胸膛。

使刀的汉子腰间也缠着一条黄带，应该是香主级人物，武功算得上一流高手，他的双手刀法运用巧妙，刀速极快，一刀护身，一刀疾攻，左手刀攻则右手刀守，右手刀攻则左手刀守，双刀连环，每一招均在攻击，又每一招均在守御，守是守得牢固严密，攻亦攻得淋漓酣畅。

蓝娃儿本身刀法不弱，若是未学独孤九剑时或需五六十招才能将他击败，这时使出‘破刀式’来，窥个破绽，弯刀一横，便在那人小腹上开了老大一个口子，仆倒在地身子抽搐，也是一命呜呼。见了这二女的凶狠，其他人也只敢远远地缠斗，不敢再靠得近了。

向问天此时身边已打倒一片教徒，满地皮开肉绽、哀嚎翻滚的黑衣人，他扭头向任盈盈二人叫道：“大小姐，脱身要紧，不要缠斗，你们跟在我后边！”，说着手中的铁链刷刷刷左劈右挂，口中大喝道：“白莲老母，刀枪不入，呼风唤雨，撒豆成兵，挡我者死，避我者生！”他纯心把水搅混，所以满口胡说八道。

这十多年来他不在总坛露面，教中新提拔上来的这些年轻弟子们根本不认得他，其中有几名坛主、香主，知道白莲教确实在山东重开教坛，秘密活动，要东山再起了，还道真是白莲教的人来捣乱，不禁又惊又怒地道：“他妈的，是唐赛儿的徒子徒孙，竟敢来我日月神教捣乱，抓住他们！”

只是他们喊得比谁都忠心，又有哪个敢近向问天的身边，只敢远远地追叫着，眼看着向问天三人冲向下一道关口。

日月神教安排来守卫各道关口的原就没有多少高手，近些年来日月神教威名日盛，黑白两道尽皆默认东方不败为天下第一高手，又有何人吃了熊心豹子胆，敢来黑木崖捣乱？

所以时间一久，教众难免松懈，这时突然冒出个向问天来，被三人一路冲杀，无人拦阻得住，此时已冲到那狭长的入山谷口，这里两侧峭壁木立，仅有车宽的一条路径。

近百名青衣人肃然立在道前地上，白雪青衣，煞气凌人。向问天三人一路冲杀，虽未受伤，也已汗湿衣襟，尤其向问天，身上白袍尽染鲜血，头上热气蒸腾，有若天神。

陡地一声娇叱，那些紧紧堵在前边的青衣教众刷地向两侧分开，闪出一条道路来，一个红衣妇人笑盈盈地从人群后踱了出来，双手抱拳，娇声说道："白莲肇生，元尊始创，无生老母，真空家乡，有难相死，有患相救。是白莲座下哪位道兄到了？日月神教天风堂堂主桑三娘候驾！"

这桑三娘看起来容貌只有三十出头模样，上身穿着缕金大红袄，下着翡翠洋绉裙。一双丹凤眼，两弯柳叶眉，谈笑晏晏，妩媚风骚中又不失英气。

这里已是天风堂辖地，她得到前方传来的讯息，只当真是白莲教的人来了，所以说的正是白莲教内的盘道切口。[更多精彩，更多好书，尽在[5１７Ｚ.ｃＯｍ]

桑三娘其实已有四十六七岁年纪，但她保养有术，看起来仍只三十许人，肌肤娇嫩，若不细看她眉梢眼角细细的皱纹，还当果然是一个娇媚的青春妇人。

这女人为人放荡，十多年前靠着她的美色就已攀上了教中长老的地位，所以向问天认得她模样，一见是她不禁鄙夷道："桑三娘，若果是白莲教的人到了，第一个要杀的就是你，还好意思用白莲教的切口攀交情么？"

桑三娘看清眼前这人，俏脸不禁变色，吃惊地道："向左使，你.....你....."，她一面说着，一面情不自禁地退了一步，生怕向问天对

她猝然下手。

她急忙靠近了身后帮众，一双妙目四下乱转，暗暗打着主意。她见到来人是向问天，心中慌乱，倒未注意瞧见他身后两个女子中有一人是任大小姐，否则只怕更要大惊失色。

桑三娘不曾亲眼见到向问天回山，但她地位虽低，消息却极是灵退，早从旁人那里听说向左使得罪了教主，被押回血峰看管，此刻见了他浑身是血的模样，知道他是未得教主之命，强行逃下山来了。

她知道向问天武功极高，心中急欲想出对付他的办法，对于他的嘲讽之言倒未在意。

原来桑三娘年轻时本是白莲教弟子，冀东白莲教起兵造反之时，官府悬赏十万两白银取白莲教会首首级，桑三娘当时身为白莲教坛中护法，同时也是会首刘黑子的侍妾，为了十万两白花花的银子，她趁刘黑子酒醉，割了他项上人头，前去官府领赏。

正因她有过叛主行为，因此加入日月神教时，向问天曾极力反对，不过教中有几位长老或收了她好处，或为她美色所迷，极力为她说项，任我行便收留了她，此时向问天见她还有脸以白莲道友的身份现身答话，是以出言讽刺。

向问天见她眼珠乱转，不知打着什么主意，于是晒笑道："桑三娘，你对付男人除了自荐枕席，好象也没有甚么旁的本事了。要么放我们过去，如果有什么招法那就快快使出来吧！"

桑三娘有心拖延时间，向他嫣然一笑道："向左使不贪钱帛、不好女色，那是你不知这其中的妙处，您堂堂的神教左使，好意思用武力对付我一个女子么？"

向问天厌恶地呸了一声，双手一提铁链，冷声道："无耻荡妇，向某懒得与你搭讪，咱们闯出去！"。

桑三娘擅长小巧擒拿功夫，若与向问天动手，那可不啻于以卵击石了，听他要强行闯关，不禁心头大急，便在这时她瞧见远远地自山道上又如飞般掠来两人，当先一人浑身黑衣，身材壮硕，认得是风雷堂堂主童百熊，顿时心中大喜，这童百熊一身硬功极是了得，有他在，再加上近百名手下，向问天本事再大，也休想闯出关口去。

一想至此，桑三娘心中大定，挺了挺她那饱满的酥胸，纤嫩的手指极富诱惑地轻轻从自已胸口自上而下滑过，昵声道：“妾身虽想领教领教向左使的真功夫，只可惜现在却没有了机会“，她媚目朝向问天身后一瞥，娇笑道：“向左使一路行来，似乎招呼都没打一声，童堂主火气可不小呀”。

向问天回头一看，只见一个黑衣大汉纵跃如飞，顷刻间已至眼前，这人身材魁梧，须发皆白，豹头环目生得极是威武，不禁赫赫笑道：“童百熊童兄，多年不见，神彩如昔，可喜可贺呀”。

他一面说着，一面将背上的吴天德挪了挪位置，以便交战，此人武功极高，纵是向问天这样眼高于顶的人物，也不敢轻视。

向问天知道童百熊与东方不败交情极深，此人虽是耿忠正直的汉子，但决不会做不起东方不败的事情来，因此这一战在所难免，

童百熊目光炯炯，望着昔日这位豪气干云的顶头上司、今日的阶下之囚向问天，面色十分复杂，半晌才拱手道：“向左使，久违了！”

==========

PS：推荐《回到明朝当王爷》书号84024，链接如下

点击察看图片链接：《回到明朝当王爷》

第八卷 智救任我行 第89-2章 乖宝宝醒来还是混蛋!

(更新时间：2007-4-3 1:43:00 本章字数：5863)

向问天对于童百熊尚不十分忌讳，他担心的是童百熊既然来了，想必东方不败很快也会得到消息，若是他也追来，那自已几人便真的插翅难飞了，所以急于速战，只向童百熊微笑着拱手道：“你我二人性情相投，昔日相逢只有开怀饮酒，不曾动手过招，今日便让我们决出个胜负吧！”

那随在童百熊身后的汉子提了一只沉重的独角铜人，气喘吁吁地赶将上来，听见二人对话，急忙上前双手举起独脚铜人，毕恭毕敬地道：“长老，您的兵刃”。

童百熊凝视向问天片刻，忽地反手一掌，将那汉子打得一个趔趄，连跌几步，扑嗵一声栽倒在地，颊上顿时肿起老高，这一下变生肘腋，众人都不知道他为甚么一掌将自已人掴倒了。

只听童百熊傲声道：“向左使赤手空拳，双掌被缚，你要我以兵器对他，岂不叫天下人耻笑？”，众人听了这才恍然，敢情这位神教十堂之首的风雷堂主也自视甚高，不欲以兵器对待一个双手被缚的人，以免遗人话柄。

桑三娘地位不及童白熊，有心拍他马屁，听了这番话高声赞道：“童堂主豪气干云，实是我黑木崖上有数的高手，大家为童堂主助威！

那百余名青衣弟子闻言齐声高喝，数百柄刀枪剑戟齐齐挥舞，声势端的骇人，立时便弥漫起一片杀气。这百余名弟子齐声喝道：“日月神教，一统江湖，东方教主，文成武德，天将大任，泽被苍生，日出东方，唯我不败！熊堂主必胜！熊堂主必胜！”这套马屁经滔滔不绝地念出来，那种凌厉的杀气顿时为之消减。

向问天久不回神教，不知道教口切口改了，便连临阵助威都是一套一套的，不禁啧啧怪笑，戏谑不已。童百熊似也颇不习惯，面上不由微微一红，连忙走上两步，抱拳道：“向左使，请了！”

他知道向问天无论武功、地位均在他之上，因此也不客气，说罢马步一拉，便是一拳击出。他方才弃兵刃而就拳脚，向问天便觉古怪，只因童百熊的独脚铜人是一种罕见的奇门兵刃，江湖上少有人使用。他在这件兵器上浸淫多年，自有其独到之处，而向问天平时使的便是拳脚功夫，他武功原本就不及向问天，还要和他较量拳脚，岂非舍长就短？

这时见他拳脚使来，攻守有度，动作迅捷，颇有法度，但是看在向问天这等大行家眼中，却颇多破绽，当下大喝一声，左拳右掌，神威逼人，他这路拳掌在秘室之中迎战平一指的剑指功夫时，拳风刚猛，连地上石屑都带起如狂沙，这时在雪地上一战，雪随拳起，犹如一条银龙，盘旋不定，顿时便将童百熊笼罩其中。

好在童百熊功力精湛，虽被向问天狂风暴雨般的拳脚，令人窒息的气势压迫得左支右绌，尚可支撑不退。一团飞雪将二人笼罩其中，旁人只见一团激起的雪雾中两道朦胧的人影你起我落，辗转飞腾，竟然看不清二人的拳脚。

二人斗了五十多招，童百熊忽地大喝一声，声如沉雷，藉势连出两拳，迫紧了向问天身子，低声急道：“擒我下山！”，向问天一怔，

随即心中大喜，他也是极机警的人，心中电闪，面上不露声色，二人又战几合，突然向问天大喝一声，呼地一拳击出，再喝一声，又是一拳，他连出十余拳，每一拳必带一声大喝，掌风连挥，脚下连踢带扬，飞雪漫天，声势骇人。

待到朦朦的雪雾落尽，众人只见向问天立在当地，一手扼住童百熊喉咙，瞧那架势，只须铁指一合，便掐断了童百熊咽候，不由尽皆大惊。

向问天睥目四顾，森然道："通通让开，让我们出去，否则....."，他手上一紧，童百熊嗯了一声，脸孔涨红，向问天又道："童百熊与东方不败的交情你们也知道，如果他被你们逼死在这儿，嘿嘿嘿，恐怕你们所有人都得陪葬在这里！"

日月神教众弟子不禁面面相觑，他们也知童百熊甚得东方不败器重，两人私交甚笃，不由都齐刷刷把目光投向桑三娘。桑三娘心中暗骂："这个自以为是的死老头子，放着趁手的兵器不用，逞的什么英雄，害得老娘左右为难？"

向问天游目四顾，看见远方崖下拴着几匹骏马，便向桑三娘道："桑三娘，命人将那马儿牵过来，好生送我们出去，否则童堂主可算是死在你的手中了"。

桑三娘心中一凛，暗想："这姓向的是圣火祭司，便是教主也是关而不杀，便逃脱了又有甚么打紧？若是童百熊被他弄死，不但风雷堂上上下下要视自已为眼中钉，恐怕东方教主也饶不了自已"。

一念及此，桑三娘忙怒视了身边两名帮众一眼，骂道："没听到向左使的吩咐吗？快去将马牵来！"，那两名教众闻言忙去崖下牵了四匹骏马过来，向问天招呼任盈盈和蓝娃儿各乘一匹马，又点了童白熊穴道，将他驾到一匹马上。

他注意力全放在面前百十号天风堂弟子身上，生怕有人趁机偷袭，身后随童百熊而来的那名黑衣高手，趁机拾起独脚铜人，趁他扶童百熊上马之机，猛扑过来，大喝一声，独脚铜人高高举起，猛地砸了下来。

向问天急忙闪身避过，一拍马股，马儿受惊向前跑出几步，被任盈盈一把拉住马缰，将剑架在童百熊颈上。向问天拉开与黑衣人的距离，手中铁链疾挥，与他手中的独脚铜人迅猛地连撞三下。

“当当当”三声巨响，那独脚铜人被砸开三次，火星四冒，向问天稳稳立在当地，那黑衣人却连退三步，抛下独脚铜人，口中鲜血狂喷，俯伏于地，就此一动不动，竟已被向问天的硬劲活生生震死。

向问天手中铁链挥出时力道极猛，砸在独脚铜人上面，强悍无匹的劲道尽让那黑衣人生受了。但这铁链环环相扣，又是极软，反震之力被链环一节节卸去，便连他自已虎口都不曾震伤。

众人见了这等气势尽皆骇然，再无人敢趁隙偷袭，向问天让任盈盈二人押了童百熊头前驰出，自骑了一匹黄马，立在狭壁入口，手掂铁链，顾盼生威，百余名神教弟子，竟无一人敢靠近十丈之内，

过了盏茶功夫，向问天估计大小姐等已经走远，这才一声朗笑，一拨马头，铁链在马股上一抽，四蹄翻飞，疾疾驰去，只听马蹄得得，在狭谷中回荡，向问天单人匹马独自驰去，始终不曾回头，谷口群雄为其豪气所慑，亦无一人敢去追杀。

出了狭谷，来到那条冰河旁，只见任盈盈等人正伫马等候，向问天急驰过去，离着十余丈就翻身下马，急奔两步，跃到童百熊马前，点开他的穴道，拱手道：“多谢童兄援手之恩！”，他虽一向狂放，这句话却说的极是诚恳。

任盈盈听了愕然，瞧了瞧两人神色方恍然大悟，忙收回宝剑，唤了一声：“童伯伯.....”。童百熊神色落寞，叹息道：“大小姐，任老教主逝去多年，东方兄弟一向视你如同子侄，你这次贸然来救向兄，若被教主知道，不免令他伤心，幸好教中普通弟子大多不识你的面貌。向兄，我知道你与东方兄弟一向不合，不过毕竟他是当今教主，我实在不忍见到神教兄弟自相残杀。你快快去吧，东方兄弟武功进境一日千里，早已不是当年的光明右使，你不会危胁到他的”。

任盈盈听他口气，似乎不知道自已的父亲被囚之事，毕竟他和东方不败走得极近，此事不便说与他听，于是拱手道：“多谢童伯伯！”

向问天嘿了一声，他也知道这老儿为人极是耿直，东方不败坐上教主之位，虽然他支持甚力，但当初谋害任我行、阴谋篡权之事他多半没有参预。只是不知道他若晓得自已已从安插在东方不败身边的暗线口中得到有关任我行的消息，要去救他回来时。会不会后悔今日放自已等人出山。

当下向问天顺着他语气，装作对东方不败极为不满的语气道：“任教主失踪，不曾明白示下由谁继位，我是左使，他是右使，按理该当是我才对。罢了，向某老矣，这些事不争也罢，我这就返回昆仑山隐居，江湖之事，再也不问啦！”

童百熊听了神色一喜，拱手道：“既如此，向兄请罢，祝你一路平安！”

向问天带了任盈盈二人驰出山野，穿过平定州，果然向西而行，任盈盈奇道：“向叔叔，我们真的要去西昆仑山么？”

向问天嘿嘿笑道：“这里神教耳目众多，故布疑阵罢了，再走三十里，咱们便换乘船只，由水路离开”。到了渡口，几人雇了一艘船，又转向北方行了一日，换了衣服打扮，改乘马车向东又行一日，然后由向问天带了吴天德装作求医的父子，任盈盈和蓝娃儿扮做一对村姑，分头向南，到了约定地点，又换乘大船绕向南方。

向问天这番动作果然瞒过了日月神教的耳目，向南行了两日始终未见有人搜查骚扰。此时吴天德已过了三日之期，元神复苏，但意识仍处于朦胧状态，犹如初生婴儿，整日紧闭双目，呼呼大睡。

向问天说过他此时功力撤去，身体最是虚弱，蓝娃儿不敢大意，镇日守在他的身边，照顾得无微不至。好在这几日吴天德根本不曾吃过东西，偶尔有些小解，那些羞人之事自有向问天协助。

到了第七日头上，想到今日吴天德就要醒来，一大早蓝娃儿就兴奋得满面红光，绕着吴天德象只快乐的小云雀，没人时便拉着他的手，叽叽喳喳自顾说个不停。想及吴大哥七天来不曾吃过东西，蓝娃儿便跑去问向问天，向问天对这种玄门功法也是一知半解，又不好在晚辈面前露怯，听了蓝娃儿的问话，直着眼睛想了半天，说道：“我去看看再说！”

任盈盈也随在他身后到了吴天德船舱，只见吴天德睡在床上，脸上挂着无邪的笑容，浑身松蜷缩如.....呃.....如一个巨大的婴儿般睡在床上，手脚偶尔无意识地伸动几下，嘴唇不时做出古怪的吸吮动作，那副样子若是真由一个孩子做出来，想是极为可爱，可是由这么一个身高八尺的大男人做出来，可就说不出的怪异了。

任盈盈这几日与向问天探询父亲下落，研究营救之法，倒未时常来看吴天德，其实她倒不是不想来看望吴天德，只是蓝娃儿时刻守在

吴天德身边，她来看过两次，终是面嫩，唯恐被蓝娃儿嘲笑，便不敢再来，这时瞧见吴天德模样，也不禁为之恻然。

向问天瞧瞧吴天德模样，想想婴儿还有什么需要照顾的？他奶奶的，我又没养过孩子，我怎么知道？呃.....对了，吃奶！他不怀好意地瞄了一眼蓝娃儿丰隆的酥胸，觉得自已实在有点为老不尊，不禁干笑两声。

向问天侧首想了片刻，问道："我们现在到了哪里了？"任盈盈答道："前边就要到张家集了，再往前走，只需一天船程，就要出海了"。

向问天道："那么便在张家集下船，寻一处地方住下，待今日一过，这小子苏醒过来，我们乘马去杭州"，说完又对眼巴巴望着他的蓝娃儿道："这小子几天没吃东西了，下船后你给他熬些米粥喝吧！"

虽然一路并无人追击，但是四人一个昏迷，一个异族女孩，太过引人注目，因此向问天不敢去客栈住宿，下船后恰是荒效，寻了一处破败不堪的土地庙，便暂时住了进去。

安顿妥当，向问天自去镇上打听消息，蓝娃儿也随着去了镇上买了米粥回来，见吴天德嘴唇嚅动，便舀了米粥，吹凉了喂给他吃，吴天德吞咽了几口便不再进食，蓝娃儿坐在一旁不禁愁眉不展。

任盈盈看了好笑，在一旁说道："他今日便要醒了，你愁甚么呢？等他醒了再让他大吃一顿便是了！"，蓝娃儿听了神色一振，喜道："是啊，吴大哥以前便不爱喝粥，难怪他不肯喝。啊！对了，吴大哥说他最喜欢吃我们回族菜了"，说着她掰着手指头沾沾自喜地道："吴大哥最喜欢吃'银丝百叶'、'五香牛舌'、'烩牛脑髓''粉蒸羊肉'"，蓝娃儿说完，撅起小嘴道："可惜我一样也不会做，吴大哥自已做的很好吃呢"。

她想了一想，对任盈盈道："任姐姐，请你照看他一下，我去去就来"，说着转身跨出庙门，又急急地奔向镇上。

任盈盈摇头一笑，在屋中静坐了会儿，但此地虽近江南，天气犹冷，始终无法入定，便起身去看吴天德，只见吴天德裹着一张薄被，正在甜睡之中，唇边还沾着一颗米粒，神情安详无邪，任盈盈不禁坐在他面前悄悄打量起来。

她还从来没有这么近的坐在一个男人面前，细细地打量他。这时偷偷看他，嗯.....吴天德的眉毛好浓、好黑，呵呵，一个大男人，眼睑居然整整齐齐，还长长的，他的鼻子坚挺，唇形很美.....

任盈盈知道他现在还不会醒来，大胆地盯视着他，忽然吴天德无意识地笑了一下，这一笑与他平时的无赖模样大不相同，是那样纯洁、那样无邪。

任盈盈看得心头一跳，忽然伸出手指，温柔地将他唇边的米粒拂去。他的嘴唇温暖、干燥、又有些柔软，任盈盈的手指颤了一下，扭头看看，大着胆子又将手指轻轻按在他的唇上。

吴天德感应到嘴唇上有东西拂动，不禁嚅动了一下嘴唇，一下子吮住了她的手指，任盈盈骇了一跳，身子僵住，竟然不敢动弹。

她感觉到手指上的吸吮和舌尖的嚅动，不禁脸孔燥热，身子都有些软了，一种别样的、母性的柔情溢满了她的胸怀，过了片刻，她才惊醒过来，连忙抽出了手指，见他脖颈微微转动，似乎还在搜寻着什么，便脸上发烧、心儿跳跳地端起那碗粥来，想喂给他吃。

任大小姐什么时候伺候过人来？那种照顾人的感觉还真是又新奇，又.....似乎有些充实，喂了两口粥，见吴天德就口吃了，任盈盈唇边也不禁逸出一丝开心的笑意。

便在这时，庙外一个雀跃的声音道："我回来了！"语落，蓝娃儿欢喜地跑了进来，怀里抱着一个大大的包裹，想是她怕那些菜凉了，所以买了几条厚毛巾层层裹了起来。

任盈盈放下那碗粥，感觉脸上还有些发热，生怕蓝娃儿看出什么来，她急忙站起身来，将双手背在身后，轻轻擦了擦手指，假装在庙中踱着步子，装腔作势地问："买了你吴大哥爱吃的东西啦？"

蓝娃儿捡个干净的地方放好包裹，嘴里嗯了一声，扭头瞧见任盈盈后背挺得笔直，负手而行的模样，不禁噗哧一笑，任盈盈心虚地回头问道："你笑甚么？"

蓝娃儿嫣然道："任姐姐，有时候看你，还真的很有男人气概，那位平一指不是能将男女互换么？我看你不如找他帮忙，从此做个雄纠纠、气昂昂的男子汉算了，一定迷倒许多女孩子！"。

任盈盈俏脸一红，又想起那日所见的诡异可怖，身子不禁微微一颤，道：“奇怪，他一个江湖上人人敬仰的大神医，非要研究那种可怕的医术做甚么？这种行为实在有逆天道，瞧他神神秘秘的样子，一定有甚么大阴谋！”

蓝娃儿也不禁想起那日血淋淋的场面，那个被变成女儿身的长息坛主撞壁自杀的情景，不禁叹道：“是啊，真的好可怕，也.....好了不起，他竟然可以让男人变成女人呢！”

蓝娃儿话音刚落，陡听一个梦中不知响起过多少回的熟悉声音呵呵地笑道：“那又有什么了不起了？我还能令女人变成妇人呢！”

**********

PS：推荐《回到明朝当王爷》书号84024

点击察看图片链接：《回到明朝当王爷》

# 第八卷 智救任我行 第九十章 我被金庸撞了一下腰

(更新时间：2007-8-4 11:33:00 本章字数：7200)

蓝娃儿听了那熟悉的笑声，近乎无赖的话语，身子陡地一僵，半晌才缓缓转过身去，眼中已溢出激动的泪花儿。

只见吴天德站在那儿，向她眨着眼睛微笑道：“我本来以为自已一定死在那里了，想不到睁开眼来，居然到了这里，看来阎罗老子也不肯收我呀，呵呵，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我们怎么出来的？”

蓝娃儿猛地扑到他的怀里，“哇”地一声大哭起来，抽噎着道：“吴大哥，你醒啦，你终于活过来啦！”

吴天德见了她真情流露的样子，不禁也十分感动，他轻轻拍了拍蓝娃儿的肩膀，正想安慰她一番，一抬眼瞧见任盈盈有些古怪的眼神，不禁又有些尴尬起来，他向任盈盈笑了笑，对蓝娃儿柔声道：“我都没有事了，你还哭什么？呵呵，你知道我当时以为自已必死，一下子倒下来时想对你说些甚么吗？”

蓝娃儿听了忽地止住了哭声，离开他的怀抱，脸颊上犹挂着两串晶莹的泪珠，但那美玉似的肌肤上已经象涂了胭脂似的红了起来。

她听了吴天德的话，不禁怦然心动，既怕从他嘴里听到什么羞人的话，又克制不住地想听，吴大哥当时想对自已说些什么？难道他已经看出自已对他的一番情意？哎呀，这个人呀，要说也要.....等到没有人的时候嘛，任姐姐还在那里，他就.....这个百无禁忌的家伙。

任盈盈状似毫不在意，其实也早已竖起了耳朵，想听听吴天德临死时想对蓝娃儿说些什么？只听吴天德道：“我当时想对你说.....这个小混蛋，叫她听我的话回恒山，她就是不肯听，这下好了，也被关在这里啦。不知道她饿极了会不会吃我的肉。”

任盈盈听了噗哧一声笑了出来。蓝娃儿也破啼为笑，红着脸白了他一眼，娇嗔道：“本姑娘是回族人，才不吃猪肉呢！”

吴天德逗笑了蓝娃儿，又望着任盈盈道：“我晕过去后是不是发生了许多事？这小妮子只会哭哭啼啼，还请大小姐为我解惑，实在好奇得很呀”，他说着挥动了几下拳脚，惊奇地道：“是谁这么高明的医术，不但治好了我的内伤，便是肩头被平一指搠中的指伤也好啦！”

任盈盈暗暗一叹，这个家伙也就睡着了那几天乖得可爱，这一醒来又聒噪个不停了，当下她将吴天德落入暗道之后的事说了一遍，当然其中也掺杂了蓝娃儿在洞底发现向问天的全过程。

吴天德听了如此惊心动魄、精彩纷呈的故事也惊叹不已，又听她说罢向问天背负自已，带着任盈盈二人独闯三关，杀出黑木崖去的经过，不禁赞叹道："'天王老子'果然名不虚传，可惜我却不曾亲眼见到向前辈大展神威的雄姿！"

庙门外一个爽朗的声音大笑道："吴兄弟过誉了，若不是你昏了过去，我又何必急急忙忙逃下山去，以你的武功修为，你我联手想必冲上黑木崖，杀得东方不败望风而逃也非难事！"

随着声音，向问天大步走了进来。吴天德见这位久闻其名的向问天面貌清癯，乍一望去倒有几分与师父风清扬相似，只是眉宇间那种不怒自威的英雄气概，与风清扬飘逸出尘的隐士风格大不相同。

见到吴天德神采奕奕地站在面前，向问天绕着他转了两圈儿，啧啧称奇地道："这门心法果然邪门得很，唉！可惜，可惜，据说元婴赤子、九转渡劫心法可以刀枪不入，当时我真想试上一试，只是那女娃儿象护雏的老母鸡似的，我要是真的一刀砍下去，她一定会和我拼命，现在想砍却没了机会！"

吴天德望了蓝娃儿一眼，见她俏脸绯红，神情十分忸怩，心中着实有些感激。要知道这向问天邪里邪气的，视生命如草芥，如果不是蓝娃儿阻止，说不定为了一探究竟，他真的会拿刀来试上一试，这门功夫要是没有他说的那么神奇，自已岂不稀里糊涂地就送了性命。

任盈盈见向问天虽与吴天德谈笑着，但神色之间似有隐忧，不禁问道："向叔叔，打探到什么消息了，是黑木崖的人追来了吗？"

向问天摇了摇头，道："黑木崖除了一个东方不败，又有甚么人放在我眼里？东方不败现在狂妄自大，自视甚高，又岂会为了我东奔西走，只是.....唉！大小姐，我这些年安排了几个忠心的手下协助我打探教主下落，月前我在黑木崖的眼线探得了确实消息，这才知道教主犹在人间，以及关押之地。方才我又找了安排在这附近的手下了解关押教主之地的详细情形，据我所知的情况来看，要救出教主，十分不易呀！"

他已从任盈盈那里知道吴天德为师报仇，与自已可说是同仇敌忾，因此当着他的面也不隐瞒。吴天德见他此时愁眉深锁的样子，更加酷肖亡师风清扬，不禁心中一恸。

说起来风清扬与东方不败一战可谓是公平较量，为问道而死，或许在风清扬心中，是死而无憾的。但在吴天德心中，他的师父早已放弃了闯荡江湖的雄心，若不是因为自已在东方不败面前使出独孤九剑，那么师父现在还在避月谷中吟风啸月，又怎会化作一坯黄土?

每每思及此事，那种内疚感都象虫蚁一般噬咬着他的心，因此尽管吴天德明知对付东方不败这个武功几近于魔神的对手是九死一生，他也无怨无悔。

他从原著中知道向问天对救出任我行是早有办法的，所以这时见了他一筹莫展的样子不心中不禁十分奇怪，记得原著中说向问天自黑木崖上脱身时，身上就背了一个包袱，搜罗齐了诱使梅庄四友上当的几件稀世珍宝，何以现在他像是毫无办法?

他看着向问天背负双手，皱着眉头在庙中踱步，忽地心头一跳，猛然想到：原著中向问天是自已脱困的，莫非由于自已出手救了他，改变了事情发展的步骤? 那么向问天用来帮助任我行脱身的妙计，是不是也要由自已来告诉他呢?

吴天德抑制住兴奋的心情，呵呵一笑，故意卖个关子道："此事说难，我看其实也不难，是人总有弱点，所谓攻城为下，攻心为上，关押任教主的地方纵然是铜墙铁壁，也未必无懈可击！"

向问天、任盈盈、蓝娃儿的目光一齐投注到他身上。蓝娃儿那是不消说啦，陷入爱情的女孩子本来就是盲目的，这位小蓝姑娘对他岂只是盲目，简直已到了崇拜的地步，纵然吴天德说他是天上的星宿下凡，恐怕她也深信不疑。

任盈盈一双美目也紧紧盯着吴天德充满企盼。她知道吴天德用那些莫名其妙的法子解决了许多原本不可能的事情，此刻见他一脸自信，一副成竹在胸的模样，心头也不禁浮起了希望。

向问天听了吴天德的话，心中灵光一闪，霍然停住脚步沉吟道："攻城为下，攻心为上！攻心....."。

他想了半晌，忽然转头向吴天德问道：“你说男人应该追求些什么？”

吴天德一副理所当然的表情道：“当然是金钱和美女！”

任盈盈听了脸色一垮，蓝娃儿连忙捂住了嘴，生怕笑出声来会让吴大哥难堪。

向问天窒了一下，哭笑不得地瞪了吴天德一眼。吴天德叹了口气，改口道：“男人当然应该追求事业和爱情！”

任盈盈听了这才神色一缓，只当他方才是故意说笑，不禁瞪了他一眼，心想：这个家伙，怎么无论什么时候都没点正经?

吴天德苦笑道：“这两句话有什么区别吗？措辞不同而已！”。

向问天嘿然一笑，摇摇头道：“金钱美女又有甚么了不起，那你说梅庄四友追求什么？”

吴天德心头一跳，暗想：“正题来了，待我说出妙计，你们还不把我敬若神明？嘿嘿！”当下吴天德微微一笑，侃侃而谈道：“方才听大小姐言道梅庄四友是他们潜居西湖后所起的名字，江湖中人大多不知这四人便是昔日神教六痴中人。这神教六痴各有所好，痴迷其中而不能自拔，如果我们能够搜罗些世上难寻的孤本、棋谱、琴曲一类的东西，投其所好.....”。

向问天未及听完，就哼了一声，说道：“若寻世上孤本，倒是不难。我有一位挚友，手中便有失传多年的《广陵散》琴谱，至于画卷、书法.....，大不了闯一回皇宫大内，总也搜罗得到，只是黄钟公他们虽然痴迷其中，玩物丧志，但是断不会为了这些东西，就放教主出来。你要明白，东方不败最忌被人知道他是篡夺教主之位，他将任教主囚于远离黑木崖的江南，如果不是他绝对信得过的心腹，如何肯放心将这样的重任交付给他们？”

吴天德成竹在胸，微笑不语。只见任盈盈也连连点头道：“六痴情同手足，不要说是用些珍巧之物诱惑，就算刀斧加颈，也休想让他们屈服！”

蓝娃儿忍不住道：“吴大哥和向叔叔都有那么高明的武功，我们便直接闯了进去又如何？黑木崖我们都闯了出来，还怕进不得一间地牢？”

向问天道："黑木崖从无人敢去生事，尚且有那么多弟子把守，虽然他们武功不济，但是你看那层层关卡，除了硬闯，简直连一只苍蝇都飞不进去。东方不败智计超群，他将教主囚于自已鞭长莫及之处，岂能没有应变之法?

那座地牢是由厚土堂堂主计灵设计的，修在西湖底下，地牢之中埋有炸药，若有人强攻，只需将炸药点燃，倾西湖之水，什么样的高手都淹死了！"

蓝娃儿撅了撅嘴，嘟囔道："既然东方不败这样忌惮任前辈，对他如此放心不下，当初将他擒下后为何关到这么远的地方来，却不肯杀害他呢？"

向问天恨恨地道："据我眼线从杨莲亭那小子处得到的消息，东方不败是担心教主已经知道他的阴谋，所以仓促夺位，教中许多机密要事都摸不到头绪，因此才不肯杀害教主，他将教主看押起来，以小姐的性命相威胁，令教主将教中机密一一吐露。只是.....三五年后，他已尽得教中机密，地位稳如泰山，为何还肯留下教主性命，那就不得而知了！"

任盈盈听了心中一动，想起那日在血峰地牢中，平一指曾含糊吐露说，待黄钟公做成了另一件大事，自已便可离开地牢，身份地位尤胜从前，当时不知父亲便是由黄钟公他们看守，所以不明其中道理。

这时想来，他们要谋的那件大事，必与父亲有关。东方不败已坐稳教主之位，武功又臻至化境，他们对父亲到底还有何图谋呢?

一想至此，任盈盈不禁眉尖紧蹙，恨不得立刻插翅飞到西湖，将父亲救了出来。向问天将众人的计谋一一驳回，没有人再说得出办法，室中顿时便静了下来。

吴天德待他们已无计可施时，才洋洋得意地道："向前辈误会了，我说搜集那些珍奇，并不是用来收买梅庄四友，而是.....向前辈易容之术十分高明，如果你我二人易容改扮成藉藉无名之辈，找上西湖梅庄，以那些珍奇孤本为诱饵，假托想一战成名，所以前来挑战梅庄高手，未免会引起他们疑心。

吴某自信以我的剑术，梅庄四友定非对手，到那时他们对这些宝贝馋涎欲滴，心痒难搔之际，会放着一位绝顶高手不用么？只要我们言语间稍加提醒，他们便会想到藉由那位关押起来的高手替他们击败

我们，以便得到这些珍奇孤本，这个法子对他们来说虽然有些冒险，但以他们对所好之物的痴迷程度，十有八九会答应的“。

向问天耸然动容，一把抓住他手臂，急切地道：“说下去！你可是说待我们进入地底囚室，再突然出手劫出教主来么？那是不成的，那里看管严密，他们四人又心机深沉，骤然带着两个不知底细的高手进入囚牢，你以为会门户洞开，任由我们进出么？据我所知那地底囚牢共有四道铁门，我们一进去，他们必定着人在外边将门锁起，救不出人的，你.....你一定另有计谋的是不是？”

向问天似觉出吴天德另有话说，情切之下声音都有些颤抖起来。岂料吴天德听了他的话却是一愣，他隐约记得当初看书时，写的就是任我行一声大吼，将梅庄四友和令狐冲尽皆震晕，然后锯断镣铐，戴上令狐冲那件头罩，大摇大摆离开了囚笼。

因此吴天德想说的正是用这个法子脱困离开，但这时听向问天一说，才想到这办法确实有些形同儿戏，梅庄四友当时为宝物所诱，仍十分谨慎，宁可取消比武，也不肯多带一人进入地牢，他们进了地牢，又怎么会敞着四道大门?

就算他们相信任我行囚在地牢之内无法脱困，难道不怕这两个从未闻其名的武林高手一外一内，互相应和将人劫走?

若说所有钥匙都由黄钟公一人掌握，庄中亲信尽皆不知庄主隐居于此的目的，四人全部进入地底牢房，上边却无人把守，四道门户洞开，那简直是岂有此理。

且不说黄钟公一个人未必便能十二年寸步不离入牢的洞口，便是每日送饭进去的那个哑巴，记得每日三餐也并不见黄钟公陪他进去，那么必然是另有人看守门户，每日开启门锁才对。

况且当初看书时草草而过，不记得任我行扮成令狐冲离开的情形了。此时想来，一字电剑等人都是昔年成名的人物，个个都是老江湖，他们不见四位庄主，却只见令狐冲一人出来，而且顶上头罩始终不肯摘下，就这么戴着头罩和向问天告辞离去，难道不觉得怪异?

吴天德开始感觉有些不妥了，面上自信的笑容也消失不见，但此时庙中三人都神情急切地望着他，已没有时间细加思量，当下把心一横，按着原书中的记载说道：“向前辈说的是，梅庄四友都是老江湖，他们忌惮任前辈脱困，又担心外边有人劫牢，进入地牢时必然将铁门

关起。不过比武之时，他们放我进入囚室，我们可事先擒带精巧锯链，让任前辈将手脚铁铐锯开.....”

向问天又摇头道：“不然，梅庄四友必然在门口观战，这些举动如何瞒得住他们？只消被他们发现蛛丝马迹，立刻返身便走，那便前功尽弃矣。”

吴天德不理，继续道：“任前辈神功盖世，我想斗到酣处，任前辈聚集毕生功力，大吼一声，将室内室外众人尽皆震昏过去，再锯开铁链，如果外边铁门果然真的锁上，那便由我假扮任前辈，先呆在囚室内，以混淆梅庄四友的警觉。任前辈装作受伤不便说话，便不会引起梅庄四友怀疑，只要在他们陪同下一离牢笼，那时天高海阔，便由不得他们了”。

吴天德说完，只见向问天双目凝视着他，半晌不发一言。

吴天德感觉奇怪，扫视众人神色，只见蓝娃儿听得如痴如醉，任盈盈眼中却是一片怜悯，心头不禁有些着恼，这个女人就不能有一次用正常点的眼神看着自已吗?

过了半晌，向问天好象才回过神来，他拍了拍吴天德肩膀，苦笑着道：“向某闯荡江湖几十年，奇人奇事也见过不少，不过如吴老弟这般奇思妙想，却是头一回听说。

你可知天下间最厉害的音波功便是佛门‘狮子吼’，可是纵是这等音功也不可能震昏梅庄四友那样内功精湛的一流高手。

神教六痴之中黄钟公的内功最是了得，他的‘七弦无形剑’也是一门武林绝学，是以内力催动的一门上乘音功，听说黄钟公离开黑木崖避居西湖后，曾以‘七弦无形剑’法与少林方证大师的佛门‘狮子吼’神功较量过，便连易筋经内功精湛已极的方证大师也对他的音功极为佩服，因不知他是神教长老，还结为好友。

不要说他们呆在囚室之外隔了一道铁门，音功威力大减，便是对面大吼，或许秃笔翁、丹青子承受不住，可是黄钟公内力浑厚，单以内功而论，比起我来也差不了多少。如果动手过招，五十招内教主便可将他击败，但要一吼之下将他这位音功的大行家震晕，嘿嘿，当今世上恐怕还没有人能够办得到！”

吴天德听了脸上一阵红、一阵青，出道以来，这可是头一次出了这么大一个糗，本以为自已知道那书中之事，凡事料敌机先，简直成了先知，却不料今日偏偏栽在这个‘先知’上。

他奶奶的，这是怎么回事儿？那书中明明是这样写的啊，这回脸可丢大了，别人读了本书回到古代，什么事都提前知道，处理得那叫一个漂亮，可是自已……

吴天德深知向问天身为日月神教光明左使，对任我行和教中长老们的武功深浅了如指掌，他说任我行不可能仅凭一声大吼就震昏黄钟公那样的内力大行家，那便真的是不可能的了，可是那书……，寒呐！不会是金老爷子写书的时候搜集的资料不全，对任我行如何脱困也不甚了解，干脆大笔一挥，来了段姑妄听之的即兴发挥吧？金大大，这回你可害苦了我啦！

吴天德本以为救任我行出来，那是再容易不过的事，只消找到向问天，就可以按照书中所述，有惊无险、一帆风顺地将任老大救出苦狱，合力去对付东方不败，这时才觉得两眼一摸黑，感情全不是那么回事儿啊！

向问天见他发呆，反安慰他道：“老夫想了这么久，还没有想出好办法，你的想法大胆新颖，虽然并不可行，对我倒也大有启发。咱们回头再仔细研究，天无绝人之路，既然已经知道教主的所在，总有办法可行的”。

蓝娃儿不知老吴是因为丢了脸面而困窘，还当他因为方法不可行，所以心中难过，忙去捧过了层层包裹还热气腾腾的几样菜来，对吴天德甜甜地道：“吴大哥，你不要着急，我相信世上没有事情能难得住你，你一定会想出救出任前辈的办法的”。

吴天德这时才注意到，蓝娃儿不知何时，已经从吴先生改叫吴大哥了。他苦笑一声，讪讪地道：“嗯，条条大路通北……通罗……通……，呵呵，总有一个行得通的”。

任盈盈见他语无伦次地不知道说些什么，便也柔声劝道：“这是小蓝姑娘给你买的你最爱吃的饭菜，你且先吃上一些，救人的事我们再好好商议便是！”

向问天接过蓝娃儿手中的包裹，走到一条香案前，大袖一拂，将香案上的尘土拂去，放下包裹解开，笑道：“正是，我的肚子也饿了，

咱们先吃饱喝足，然后赶去灵隐寺弄到有关湖底地牢的详细资料，再想法子救人！”

任盈盈奇道：“去灵隐寺？去那里见甚么人？”

向问天嘿然道：“去见‘土拨鼠’，这厮出了家，赖在灵隐寺混饭吃，当的却是道士，叫甚么灵隐散人，真是不伦不类之至，见了那混蛋或许会有所收获也说不定！”

任盈盈惊道：“土拨鼠.....厚土堂堂主计灵？难怪神教中早已不闻他的消息，原来他出家做了道士！”

吴天德受几人一番安慰，受创的心灵总算平静下来，听了这话道：“好，我们先吃饭，然后去找那个什么计灵，说不定这家伙修仙修出了穿墙术，那就好办得多啦。”，他嘴里开着玩笑，心中想道：“金大大，你今天可是大大地晃点了我一把啊！希望老任被救出来的结局不是假的。我老吴穿梭古今，说出去那也是个传奇人物，难道就想不出自已的办法救人？”

点击察看图片链接：投票支持!投票支持!投票支持!

# 第八卷 智救任我行 第九十一章 西湖有计(上)

(更新时间：2007-8-4 11:35:00 本章字数：3866)

张家集距杭州已不远，几人越走得近了天气越是暖和。黑木崖上尚是一片冰封大雪，这里却是柳绿花红，以向问天几人的功力，只穿一件薄薄的夹袄都嫌多了些。

向问天听任盈盈说及已在平一指面前透露了知道父亲未死话风，便觉不妙。

以东方不败的机警和谨慎，纵然他不认为向问天、任盈盈已经得到任我行被囚于西湖湖底的消息，也必派人来杭州知会黄钟公等人严加防备。

黄钟公在西湖经营多年，耳目众多，因此为了不惹人注意，便要盈盈与蓝娃儿均做了男装打扮。

任盈盈二人容貌虽然过于脱俗了些，但是稍加修饰，俨然便成了两个翩翩佳公子。江南士子原本身材瘦削，故此二人虽然显得过于俊逸了些，也未十分惹人注目。

吴天德也剃去胡须，做了文士打扮。他本来就身材健美、容貌英俊，这一打扮斯文中不乏英气。江南女子见惯了文人秀士，瞧着吴天德那种难得的阳刚男子，那一双双眸子热辣辣的，倒比看到任盈盈两个俊逸不凡的假公子时还要热情几分。

杭州地处钱塘江下游、京杭大运河南端，是驰名中外的历史文化名城，为我国六大古都之一。临近杭州城，向问天直接绕城而过，直奔飞来峰而去。

西湖在杭州城内，任我行就囚在西湖湖底，一想及此，任盈盈心中十分激动。她七岁就与父亲分别，想到亲生父亲此刻就近在咫尺，那种难言的心情自然复杂莫名。

不过任盈盈自小独立坚强，深知这时不是感情用事的时候，若是打草惊蛇，反而对父亲大大的不利，所以她只是远远地望着雷峰塔尖，痴痴凝视半晌，便咬了咬牙，狠狠地在马股上抽了一鞭，打马如飞地驰了开去。

进入山中，绕过两道山弯，只见沿途清溪流水，山泉之间曲径通幽，小桥飞跨，处处可见高高的石塔和憨态可掬的佛陀头像。这江南山林的冬天景色，较之塞外的初夏风光竟还要秀丽几分。

灵隐寺依山而建，山门前横亘一条道路，路前几处亭阁，坡下山泉飞溅，对面一座郁郁葱葱的青山，依稀似还有些薄雾缭绕。这里香火鼎胜，香客如云，所以两个僧人汲水回来，见到早早便有四人乘马而来，也不认为奇，举手揖礼而过。

四人下马将马匹系于山门前的驻马石上，拾阶而上，进入天王殿。几个机灵的僧人见四人仪表不凡，象是豪门巨富之家的老爷公子，连忙知会了执客僧。

那执客僧干的便是接待香客、收纳香油钱的事情，一听这么早便有生意上门，急忙迎了上来，双手合什，满面堆笑道："阿弥陀佛，四位施主礼佛之心实在虔诚啊，这么一大早就来参拜我佛，老衲失迎了！"

向问天手执马鞭，昂首阔步，瞧也不瞧这满脸谄笑的执客僧，径直走到大殿正中，双手叉腰，望着佛龛中袒胸露腹、眉开眼笑的弥勒佛祖大声道："听说贵寺住了一位灵隐散人，他在哪里，叫他出来答话！"

执客僧听见不是进香的信徒，找得又是那个赖在庙中混饭吃的道士，脸色顿时便沉了下来，讪笑道："原来诸位施主是找那个疯老道的，那人不到吃饭的时候是不会回来的，现在想必又在后山装神弄鬼！"

向问天回头瞪了执客僧一眼，喝道："哪来这么多废话？他在哪里？如何去得？"，执客僧被他闪电般的目光一瞪，骇得急退一下，他虽不识武功，看不出眼前这人是个武功高手，但他整日迎来送往，眼力却是极好，从向问天的神情气质已看出他不是等闲之辈，当下收起不恭之心，向后殿一指道："那位.....那位道人现在后山济公活佛昔年休憩的洞石上，由此穿过佛堂，绕到后山便是了"。

向问天听罢不再多言，径直向后边行去，吴天德、任盈盈三人随在后面，穿过大雄宝殿，又经过几层楼阁，绕到后山，只见怪石嶙峋，洞洞相环，远远便见一处山洞，洞顶另有一个小小的月牙状山洞，有一个青袍人以手托腮，斜躺在里面。

向问天见了几个起落跃了过去，大喝道：“计灵，见了向某还敢高卧不起？”，只见那道人白发白须，年纪比向问天还要老上几岁，一脸的皱纹。他微微睁开眼，瞧了瞧向问天，淡淡地道：“原来是向左使，老道早已退教出家，不是神教中人了！”

向问天听了神色一怒，双眉一挑，刚想冲上去一掌将那块昔年济公活佛躲在这儿喝酒吃肉的平坦大石一掌拍成两半，吴天德已闪身拦住他，向前一步道：“昔日为灵今日隐，笑傲山野闲散人，这位便是灵隐散人了吧？请真人下来叙话如何？”

蓝娃儿一旁喜滋滋地赞道：“吴大哥文武全才、出口成章，真是了不起！”，任盈盈哼了一声，小嘴儿一歪道：“什么文武全才，我看是一肚子歪才！”

她二人本来随在向问天二人身后，所以那道人本未注意，此时听二人语声口气似是女子，面上一奇，不禁闪电般扫视了二人一眼，待看到任盈盈时，神色微微一怔，仔细盯了两眼，脸上溢出激动的神情，半晌才似有所觉，忙做出恬淡的表情，将目光移开。

吴天德瞧在眼里，心中一动，忽然一侧身，指着任盈盈道：“这位是日月神教任教主之女任大小姐，不知真人可还认得故人之女么？”

灵隐散人听了耸然动容，定睛瞧了任盈盈片刻，只觉这人五官神采依稀便带着那人的影子，神色立时变得十分恭敬，他自一人高的洞顶石上跃下，向任盈盈拜道：“厚土堂计灵，拜见大小姐！”

向问天嘿然道：“老小子，装神弄鬼的，怎么现在不扮出家人啦？”

任盈盈忙将计灵扶起来，说道：“计叔叔请起，盈盈已算不得日月神教的大小姐啦，你切莫如此多礼！”。

计灵站起身来，朝向问天惭然一笑，道：“对不住啦，老计还当向左使是来拿我回黑木崖的，见到了大小姐，我才略摸猜到了你们的来意”。

向问天动容道：“你猜到了我们的来意？”，他说着向前急掠一步，一把抓住了计灵的手臂，急问道：“莫非你也知道.....知道。。。。。教主他.....。”。

计灵喟然长叹道：“十二年前教主失踪后，东方不败继任教主之位，便命我在西湖边设计一座地牢，当时计某不知他的用意，所以有心卖弄，在西湖底下修出一座无人可破的大牢。

大牢修好过了两月有余，东方不败又命我去教授神教弟子如何在牢中安放炸药。因那地牢洞顶十分牢固，而且洞内潮湿，炸药需三月一换，所以我在洞顶又设计了巧妙的机关，就因为这个所以在山庄多耽搁了些日子。

向左使，你也知道我年轻时练功伤过三焦阳经，阳气过旺，喜欢呆在阴冷潮湿的地方睡觉，有一日改造机关累了，我便钻进那洞顶机关内休息，无意中见到黄钟公、黑白子他们从牢底出来，站在那儿说话，这才知道原来教主并未失踪，而是被那东方不败篡夺了教主之位，将教主关押在这西湖牢底。

计灵无意之中竟成了叛教罪人的帮凶，真是后悔不迭，可是此事关系重大，若是露出一丝蛛丝马迹，立时便会被他们杀人灭口，我只有故作不知，待离开梅庄之后，我日夜苦思救教主出来的法子，始终不得主意。

后来我干脆自称旧疾发作武功尽失，退出了日月神教，寄居在我师弟，也就是本寺方丈大智禅师这里，穷思救人之法，今日若不是见了大小姐，计灵还得装下去，又怎敢将心中的秘密对人吐露？”

向问天、任盈盈一听就连他这位地牢的设计者都想不出救人的法子，心中不禁凉了半截。任盈盈犹抱着一丝希望道：“那地牢没有人比计叔叔更加熟悉，这十二年来，您可曾想出救人的办法？”

计灵沮丧地摇了摇头，道：“那座地牢深埋于西湖湖底，这便是一座天然的屏障，除了硬攻再无其他的办法。可是.....我当初本想将整座地牢处处遍埋炸药，因听到了这个秘密，才临时改了主意，只在第二道和第三道铁门间设计了炸药机关。

在第一道铁门外设计了秘室，内中有二十一名教中好手分七人一班日夜看守，稍有异动便有七条火捻一齐点燃，只消有一条烧至机关处，便可在地底炸开一个洞口，万顷湖水倾流而下，无人逃得出来，老计想了十多年，想过的办法数不胜数，可是却无一个办法行得通。

教主的囚室内用精英铁母打造了一副铁镣手铐，便是那副手铐亦无法以普通工具弄断，这些年来我到处搜罗，总算弄到了一点玄铁精

英，铸成了这副链锯”。

说着他返身走到那石洞旁的草丛之中，翻开一块大石，从岩缝中取出一枚精巧的铁胆，那铁胆上带着一个扣环，伸手一拉，便从铁胆内拉出一条乌渗渗的链锯，看那铁胆并不甚大，可是入手却极沉重。

计灵将那铁胆放在任盈盈手中，说道：“要锯开教主那副与地底铁柱紧紧相系的精铁镣铐，非此玄铁锯子不可。计灵能想出的也只有如何解开教主身上束缚，但是要如何逃出地牢，却始终无法可想”。说着他又羞又惭地连连摇头，一头白发在风中飞扬，显得异常得悲凉。

向问天也怔了半晌，才上前拍着他肩膀道：“老计何必如此沮丧，你一个人想不出，我们这么多人总有法子可想。我们同去西湖边上，再好好研究个办法出来吧！”

计灵摇了摇头，黯然叹道：“向左使，计某要退出神教，为了取信东方不败，早已自废武功，现在身手只比常人灵活一些而已，还当得甚么用？去了也只有碍手碍脚。我能做的也只是制出这条玄铁链锯来罢了.

不过昔年我怕东方不败倒底不放心我，为了以防万一，我将地牢图纸画了一份，放在我次子计崴那里，他已尽得我的真传，现在正在西湖为杭州首富宋天屹重修‘小南园’。我的事都已交待给他，你们找到他便可得到地牢最详尽的布置。计某只在此祈求佛祖庇佑，但愿教主重见天日！”

任盈盈听说计灵真的废了武功，见了他白发苍苍的模样，也不禁扼腕叹息。既有了图纸的消息，他们实是一刻也呆不下，当下几人便收好了那玄铁链锯，告辞奔赴西湖。

点击察看图片链接：投票支持!投票支持!

# 第八卷 智救任我行 第九十一章 西湖有计(下)

(更新时间：2007-8-4 11:35:00 本章字数：4658)

小南园，宋时便是西湖一景，位于万松岭西北，南屏山东北麓，园内假山曲径，耸楼望阁，莲池荷渠，柳荫槐花，幽雅瑰丽兼备。丛林之中遍布石桌石凳，花团锦簇，桂树摇曳，与“南屏晚钟”遥相呼应，与美丽的湖光山色相得益彰。

宋天屹自别人手中买下了小南园后，投下重金要将这里翻修成西湖第一园林，以夸耀其富，因此重金聘请了‘小鲁班’计崴主持其事。

向问天、吴天德等人赶到小南园时，只见一大群工匠簇拥在一起，足有百十号人，中间一张石桌，那位计歪歪计先生正站在桌上，声嘶力竭地道：“我说了这么多啦，大家听明白了吗？要知道，你们有幸修建小南园，那是无比荣光的事情，足以向后代子孙夸耀啦。现在开工几天啦，有些事我不得不反复向大家说明，园子呢，要有灵气，不是这里栽上两丛花，那里植上一棵树，便叫做园林的，园林之要者，乃是借景，如远借、邻借、仰借、俯借、应时而借，这就象临纸作图，意在笔写，虽由人作，要宛自天成才行.....”

似乎他已经讲了许久，下边的人极是不耐，终于有人忍不住道：“我说计师傅，你说怎么做，我们便怎么做就是了，说这么多我们也不懂，白白的浪费时间！”

计歪歪正色道：“这又不然，不明其中道理，怎么可以做到间疏有致，别有洞天呢？夫土木之道.....”

吴天德深知此人一旦长篇大论起来，简直如长江黄河，一发而不可收拾，连忙高声叫道：“计师傅，有客人上门啦！”

计歪歪听到人丛后有人喊他，抬头一看，认得是吴天德，不禁微微一怔，连忙对那些工匠们挥手道：“好啦好啦，大家按我说的开工罢”，说着跳下桌子，直奔吴天德而来。

他行至面前哈哈笑道：“原来是吴掌门，好久不见啦，吴掌门大闹恒山之事，早已传遍江湖，如今你的名字可以说是如日中天呐，你不在恒山陪着娇妻美妾，怎么有空儿跑到西湖来啦？咦？这一位莫非便是恒山派那位仪琳姑娘？啧啧啧，这么漂亮，难怪吴掌门调了三千大

兵上山，古往今来率领三千官兵追女人的你可算是头一位啦，哈哈哈.....”。

任盈盈、蓝娃儿的简单装扮可以瞒得过那些普通百姓，自然瞒不过计歪歪，他已瞧出那高个儿的女人是五毒大会上与蓝凤凰较量的姑娘，想当然地便把任大小姐当成了仪琳。

任盈盈听了神色不悦，冷冷地哼了一声，吴天德连忙将他拉到一边道：“计兄，我们从灵隐寺灵隐散人那儿来，有件要紧的事要向计兄请教。”

计歪歪听了神色一变，谨慎地看看吴天德，待瞧见站在不远处的向问天，见他虽只是随随随便便往那儿一站，身形却如岳峙渊停般不可撼动，眼中狐疑之色更浓。

任盈盈见了他目中疑虑的目光，便掏出那枚铁胆，亮在掌心，向他道：“确是计前辈让我们来找你的，你可识得此物？”

计歪歪见了那只玄铁锯，神情一松，却似又想起什么，连忙道：“你们随我来！”，他急急地领着几人来到一处僻静的房中，听吴天德等人说明来意后，计歪歪自墙角搬出一只大工具箱，撬开木板夹层，小心翼翼地取出一叠图纸，对吴天德等人道：“家父将此物交予我已有七年，计某一直妥善保管，还以为将它们藏在箱中，此生再无机会面世，如今交给你们，我也放心啦！”

吴天德将那图纸摊在桌上，计歪歪指着一条条墨线构勒出的图形，细细讲解秘牢中情形，直讲了大半个时辰，向问天等人才弄清楚那地牢的全部部置，不禁面面相觑，束手无策。

这座地牢并没有太多精巧的机关设置，但是牢房设在湖底，牢顶置以炸药，便已先将自已置于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之地。纵然梅庄中没有黄钟公等一众高手把守，只需派一个不通武功的小厮守在秘室中点燃引线，这原本风景怡人的西湖水霎时便会化作洪水猛兽，不要说任我行被困于囚室内解不得那些精英铁母铸造的镣铐，便是畅开囚门任其行走，洪水倾下，将整座地牢淹了，以他的闭气功夫顶多捱得三柱香的时间，那时外边的人没有办法进去，里边的人黑漆漆的寻不到出来的路径，便只有活生生淹死在里面。

众人愁眉深锁，过了半晌，蓝娃儿忽地道：“吴大哥，既然硬攻不行，又无法用计，不如用毒！”众人听了眼睛一亮，吴天德忙问

道："你快说说，如何用毒？"

蓝娃儿见得他重视，神色甚喜，忙道："我可以配制一些剧毒的药物，沾肤即亡，方才听计大哥所说，要救人最难处便在于秘室中安排了七个人，一旦点燃火药便无计可施，如果能将他们毒死，我们四人对付梅庄四友应该不会落于下风，只要没有人去引发机关，要硬闯进去救人那也不难啦。"

向问天击掌道："此计甚妙，这女娃儿好生聪明！"任盈盈也喜得一把抓住她手道："小蓝姑娘，你若能救出家父，今后但有所遣，任盈盈无不从命！"

吴天德却没有说话，他一直在注意计歪歪的脸色，见他听了脸上并无喜色，便知其中一定另有蹊跷，果然计歪歪干笑道："若是家父早知是任老爷子关在底下，此计或许可行，只是家父修建秘室时尚不知实情，这座地牢修得可谓是牢不可破，因为唯一所虑者就是被人先制住了这负责点燃炸药的人，因此那秘室.....实不是一间，而是七间。

而且东方不败似乎并不怎么相信家父，地牢建成之时这七间相通相连、互通声息的秘室已改变了出入道口，那些秘室里放下门闸，外边的人便进不去，纵然能硬闯进去，必定被其他房间听到消息，如何下毒还是个难题，唉！现在任老爷子还能好好地活在里面，但若七人中只消有一个没有断气，那可就送了他的性命了！"

向问天等人听了顿时大失所望，吴天德理了理混乱的思绪，说道："我们先将所有的难题理顺一下，第一点是任教主被锁在囚室内，恐怕梅庄四友身上也没有那镣铐的钥匙，只有靠这把玄铁链锯才可以让他脱身，问题在于如何将这把链锯送到他的手中"。

任盈盈等人原本觉得脑中一团混乱，听了他的话头脑一清，开始注意倾听起来，吴天德又道："梅庄四友武功并不足惧，我们四人、如果再用上毒药，要打败他们易如反掌，所以第二个难题是如何阻止秘室中的七名死士点燃炸药！"

众人听了不禁连连点头，吴天德又道："只要解决了这两点，那么便可以救出任教主。然而如果我们能解决炸药的事，那么第一点根本无需考虑，只要我们能攻进地牢，还怕不能把锯链送到任教主手中？所以说来说去，不过只有一个难题，便是炸药！"

吴天德道："七个人不能一起杀了，那么能不能收买呢？如果这七个人彼此制衡，打不了他们的主意，那么能不能在炸药上动手脚呢？炸药只有大明军才可制作，他们的炸药总有来路吧？既然炸药三个月便需更换一回，难道就无机可趁吗？"

室中静了半晌，向问天忽地一声大叫，狠狠地在吴天德肩头捶了一拳，嘿嘿笑道："我心中已想得乱七八糟，让你这么一说，似乎大有希望，哈哈，我现在就安排人去调查这些人的底细和炸药来路"，说着他匆匆推开房门而去。

计歪歪本想告诉他们梅庄安排看守秘室的人并不固定，二十一人每三人一组，彼此也不知另一间秘室的入口，收买其中一人毫无用处。至于炸药，虽说是一个好法子，可是那黑白子心机极深，每次换装炸药之前，都携了炸药去深山之中先行试过，想偷梁换柱也是万万不能，但他见了几人脸上的雀跃神色，实在不忍再泼一盆冷水，唯有暗暗叹息一声，没有把这些话再说出来。

任盈盈听了吴天德的分析，目中溢出异样的神采，望着吴天德暗想："这个家伙整天胡说八道，做事乱七八糟，原来想些东西居然这样有条有理，以前还真的看错了他，看来要救我父亲出来，这事真要着落在他身上了"

吴天德见她定定地望着自已，忽然起了捉弄之心，向她扮个鬼脸，说道："头一次见到大小姐你用敬佩的眼光看我，哈哈哈，是不是如果我救了令尊大人出来，你也是但有所命，无不听从？"

任盈盈啐了他一口，却终是因为心中愉悦，忍不住展颜一笑，白了他一眼道："刚刚觉得你这人也有正经说话的时候，你又开始胡说八道啦！"

**********

计歪歪给任盈盈等人安排了住处，过了晌午还不见向问天回来，蓝娃儿闲得无聊，便要吴天德带她去看西湖风光。吴天德去与任盈盈一说，任大小姐因为救父出牢的事已经有了一些眉目，便也欣然与他们一同出游。

二女仍是一身男装打扮，计歪歪陪着他们沿着西湖长堤一路行去。现在虽是冬季，西湖风光倒未受多少影响，每至一处景观，计歪歪都为他们解说一番，二女听得兴致勃勃，吴天德却觉无聊得很。

什么？这条长堤就叫‘柳浪闻莺’？不过是一条傍水的长堤，两旁植了许多的柳树，树上有些鸟儿叫唤罢了，这有甚么好看的。那些文人骚客真是闲得无聊，也实在没什么见识，去瞧瞧九寨沟的自然风光，那才叫美丽，这里.....嗯，也就这个湖波涛荡漾，三两小舟在水上起浮，还有那么点味道。

前边就是断桥？唉！当初听到《白蛇传》的故事，断桥相逢那是多优美的故事，看来也是全指着这个民间传说啦，就这么一座毫无技术含量的拱桥，既不美观，也不优雅，有甚么了不起的？敢情所谓断桥，就是偶尔下一场雪，阳面雪化了，阴面的雪还在，远远的从山上望下去，就好象桥面断成了两截了呀。这些文人的想象力还真是丰富，愣是整出个“断桥残雪”来，瞧她俩看得兴趣盎然，真搞不懂有什么好看的。

吴天德横挑鼻子竖挑眼，闻名于世的西湖盛景，在他眼中大有名不符实之感。直到.....，计歪歪指着一座六角攒尖顶亭说道：“看到那亭下的圆丘了么？那便是南齐时钱塘名妓苏小小的墓了，苏小小.....”

吴天德两眼一亮，苏小小？久闻大名呀，“妾乘油壁车，郎骑青骢马，何处结同心？西陵松柏下”，这首诗都背得好熟好熟，原来这里便是那位名传千古的青楼名妓苏小小的坟墓。就冲这么漂亮的名字，那该是多么漂亮的绝代佳人呀！

吴天德快步走到西泠桥畔的苏小小墓前，只见亭前一座石碑，上边题着“钱塘苏小小之墓”。吴天德望着那座普普通通的坟丘，想着里边便埋着那位旷绝古今的一代名妓香骨，不禁叹道：“湖山此地曾埋玉，花月其人可铸金”。

任盈盈见他一路行来兴致不高，这时却大有兴趣，哪里知道吴天德是在追思那位风华绝代的苏小小姑娘的美貌，还当他也在感怀苏小小的身世，不禁也幽幽一叹道：“幽兰露，如啼眼。无物结同心，烟花不堪剪。草如茵，松如盖，风为裳，水为珮。油壁车，夕相待。冷翠烛，劳光彩。西陵下，风吹雨。唉，香魂一缕，千年咏叹，真是思之怅然啊。”

吴天德听了暗道一声惭愧，想起这位风骨傲人的一代奇女子才芳龄十九，就因病离世，自已见到她的坟冢，居然只顾想像她的美貌，

实在忒也无耻，吴天德暗暗责备自已，收敛了心神，恭恭敬敬地向苏小小的坟茔施了一礼，折身走到西泠桥头。

计歪歪生性就爱唠叨，口才又好，这时向两位姑娘讲起苏小小的爱情故事，讲得活灵活现，惹得她们也不禁唏嘘不已。

吴天德立在桥头，望着起伏不定的碧绿水面，暗暗忖道："这位姑娘一生喜好山水，一楼香魂日日嬉游于西湖水中，想必也开心得很。只不知世上是否真有鬼神，如果有的话，这位姑娘如果玩水玩得够了，若是穿越地底，见到那位杀人如麻的魔教教主，不知是什么样子"。

他想像那种情形，觉得十分有趣，刚刚笑了两声，一个念头忽地跳上心头，又仔细想了一想，喃喃道："玩水玩得够了，玩水玩得够了，哈哈哈....."他情不自禁地大笑起来："他奶奶的，我终于想出救人的法子啦！"

# 第八卷 智救任我行 第九十二章 妙计损招救老任(上)

(更新时间：2007-8-4 11:40:00 本章字数：4344)

此时风泠桥畔只有他们四人，吴天德放声大笑时，三人已一齐转头望向他，听到他说已想出救人的法子，不禁都喜上眉梢。

任盈盈已一个箭步跃了过来，急切地道：“你想出了办法啦？快说来听听！”

吴天德心中有数，不慌不忙地道：“我们一直想不出办法救出任教主，只不过因为我们把目光一直盯在那座地牢上，如果我们把目光放远一点，胆子放大一些，嘿嘿，那便可上九天揽月，敢下五洋捉鳖”。

他得意洋洋地一指西湖水面，放声吟道：“更立西江石壁，截断巫山云雨，高峡出平湖。”

任盈盈有些幽怨地对他道：“吴兄，你若有甚么好计策，便告诉了我好么？盈盈心中实在.....实在焦急得很。”

任大小姐这一软语相求，百炼钢也化作了绕指柔，吴天德被一声“吴兄”叫得心中一荡，他转过身来望着任盈盈那双波光潋滟的眸子，柔声道：“你莫着急，我这想法虽然来得突然，但是一定行得通。这里总有游人往来，我们寻一处安静的地方，我再慢慢说给你听”。

几人折身往回走，不一会儿来到了‘楼外楼’，此时虽是冬季，因为天气暖和，酒客亦多。楼前便是西湖水，几处亭台架在水面之上，水中隐见一些竹栏，里边放养着许多鲜活的大鱼。

四人未在楼中就坐，而是径直来到一处小亭，亭中放着一张洗得发亮的白木桌子，亭边的红漆雕杆旁竖着两支鱼杆儿，本来是备给酒客自已钓取鲜鱼的，此刻几人自然没有那个闲情逸致，直接唤那店小二去捞了两条肥鱼送进厨房去了。

计歪歪点了‘西湖醋鱼’‘东坡肉’等几道‘楼外楼’的拿手菜，又要了一角陈年竹叶青，四碗虾爆鳝面，一时间菜香四溢，淡绿色的酒液倒入细瓷酒杯中，引人食欲大增。

任盈盈却无心情动箸，她坐在桌旁，望着吴天德轻声道：“吴兄.....你的法子快快说来听听”

吴天德笑笑，四下一望见无人靠近，便向残荷半垂的水面一指，对任盈盈道：“大小姐，计灵前辈设计的这座大牢，巧借天险，的确无懈可击。不过.....凡事有利必有弊，这座地牢最大的凭仗便是西湖之水，若是这道障碍不再存在，要救人那便容易得多了”。

任盈盈三人彼此互望，不解话中之意。计歪歪想了半晌才疑惑地道：“障碍不再存在？西湖在这儿都千百年啦，如何才能不在？你还能把它搬走不成？”

吴天德摇头笑道：“搬走自然不成，就算真的能把西湖搬走，被梅庄四友听到风声，抢先对任教主下手的话，我们还是救援不及”。

他指着那条长长的堤路道：“我记得刚刚你说西湖两条长堤，都是前朝地方官员治理西湖，清理西湖淤泥时形成的，其中一条还是苏东坡修的，是为苏堤，可是么？”

计歪歪道：“正是，但这与我们救出任先生有什么关系呢？”

吴天德微笑道：“大有关系，救任教主出牢的关键便在于西湖水，若要淘干西湖之水，恐怕没有人能够办到，而且想瞒过梅庄四友的耳目也是万万不能。但是如果地方官府清理西湖淤泥，此事古已成例，且由官府出面，必不至引起梅庄四友怀疑“。

他又遥指雷峰塔尖道：“梅庄修在那处山脚下，地牢探入水中不足半里远，而且那里恰是西湖一角，如果官府在清理西湖时，将清理的淤泥堆积在那附近，也是合情合理的。用那些淤泥隔断西湖水，再趁夜深人静之时扒出一道缺口，放出堵塞在内的湖水，用不了多大功夫，这道障碍便不复存在了”。

计歪歪吃惊地张大了嘴巴，喃喃地道：“我和老爹想了这么多年，那个地牢被我们翻过来掉过去不知琢磨了多少遍了，现在恐怕闭着眼睛在那地牢里都能如履平地，怎么就从来没有想过舍了地牢去想西湖，你这家伙还真是个天才！”

任盈盈听了神色大振，一双美目中已露出激动、兴奋的光芒，她刚要说话，计歪歪忽又皱起眉头道：“还是不行，你可知清理西湖那是多大的举动？第一，我们没有那么大的财力、人力，而且官府对西湖十分看重，也不会允许我们私自去清淤掘湖，万一破坏了西湖盛景，他们也担待不起。第二，地牢内的情形我虽十分熟悉，但是这条地牢当初是由地底挖入西湖之中的，从西湖上边我也无法探知地牢的确切

地点，我们如何掘开地牢？到时放光了湖水，只消多耽搁些功夫，仍不免被梅庄四友发觉，他们如果用毒药或者炸药抢先对任教主下手，我们又如何阻拦？”

吴天德自怀中摸出一块金光闪闪的牌子，向他微笑道：“清理西湖，我是既没钱又没人，这件事当然要交给官府去办，这块东厂厂督的牌子，足以让那位知府老爷拱手听命了。至于第二件事.....”

他徐徐地扫视了任盈盈、蓝娃儿三人一眼，笑呵呵地道：“我们当然不必四处挖掘地道，只要我们兵分两路，一路候在西湖上面，另一路人马一直攻进梅庄里去，梅庄四友自会替我们指出那地牢的所在”。

计歪歪击掌道：“不错！原来我们就怕梅庄四友引燃炸药，现在西湖水干，还怕甚么呢？若说怕，那便只怕梅庄四友不肯引燃炸药，否则，炸药燃起，便是给我们炸开一条下去救人的通道了！”

吴天德颔首道：“正是，其实放干湖水后硬攻梅庄也是一个办法，只不过我担心的正是不知梅庄四友如何应对，如果他们开动机关，却发现湖水没有泻下，若是抢在我们前边冲进牢中下手，只怕我们来不及阻止。不过那炸药设在第二道和第三道门中间，如果在湖上炸开一个洞口，我们直接从洞口跃下救人，便可抢在他们的前面”。

蓝娃儿拍手喜道：“吴大哥好棒，这一来炸药本是杀人的利器，现在反而成了救人的宝贝了！”

吴天德微笑道：“不错，我们需要注意的只是一旦炸药爆炸，必须尽快进入洞中，至于剩下两道铁门，那时便不足虑了，从里边打不开，从外边用巨斧劈断铁锁，或者干脆也用炸药炸开，就可以闯进囚室。囚室的铁门有个一头宽的门洞，锯掉门洞的铁栏，脑袋钻得出来，人便出得来了。

为了争取时间，我们还可以找个擅长缩骨功的高手，进去携助任教主锯开镣铐。所以要救任教主实在再容易不过，我们现在什么都不必做，只管每日待在小南园里饮酒赏月，坐等任教主重出江湖便是！”

任盈盈一把抓住了他手，眼中沁出晶莹的泪花儿，感激地道：“吴兄，大恩不言谢，此恩此德，盈盈铭感于内，永世不忘！”

吴天德看了看她抓着自已的纤纤素手，干咳了一声道：“事不宜迟，我现在便去见杭州知府，任大小姐可是要与我把臂同行？”

任盈盈赧然放手，想说些什么，张了张嘴，却是嗔也不是，怒也不是，不禁晕生双颊，那张脸蛋一时犹如初绽的牡丹，虽然她一身男装，还简单地改变了容貌，那种羞涩的美态仍是看得一向只对石头木块感兴趣，从来不近女色的计歪歪都为之目眩神驰。

蓝娃儿看在眼里，圆溜溜的眼珠儿微微一转，心中暗想："大事不妙，好象任姐姐也要对吴大哥动了心了。吴大哥看来也着实喜欢她呢，唉，他怎么就对我视若无睹呢？难道是因为我是异族相貌，他不喜欢我么？"。

她一面想一面偷偷打量任盈盈，只觉她五官柔美，眸如点漆，越看越如画中仙子，而自已高鼻梁，蓝眼珠，好象真的没有办法和人家相比，心情顿时有所失落

吴天德不知这女孩儿心思，施施然站起身来，对三人道："你们尽管宽心，吃罢便回小南园去，我现在立刻去知府衙门走一遭！"

吴天德举步走出亭子，沿着湖岸走出几步，一个小二急忙迎了上来，点头哈腰地道："哎哟，客官，你才刚来，怎么这就要走呀？"

吴天德咳了一声，端起架子道："这个.....西湖有多少年没有维修啦，嗯？你瞧瞧岸边的湖水，都不足三尺深啦，这样下去怎么成呢？西湖毁了，你就成了千古罪人啦！"

那位可怜的小二哥被他一顶大帽子扣下来，吓了一跳，迷迷糊糊地道："回大老爷，这个.....这个是因为冬天，等春雨一来，那水自然要深得多啦！"

吴天德一瞪眼道："等下雨？难道天不下雨，就任由西湖水干么？知府衙门怎么走？我去和知府老爷理论理论"，那小二哥听了连忙说出知府衙门的去路，吴天德听了振衣而去。

店小二呆呆地看看他扬长而去的身影，又望望碧波荡漾的西湖，不禁莫名其妙地想："西湖这么大，怎么会说干就干了？这人是什么人，居然要去找知府老爷，莫非是京里来的大官儿？咳，我一个店小二，管那个干嘛呀""，他将毛巾往肩上一搭，又屁颠屁颠地迎向一个路过的游人。

**********

杭州是富裕之地，这知府衙门也气派得很。吴天德站在门口的石狮子旁，等着衙役通报，过了会儿，只见一个白袍书生随在那衙役身后急匆匆走来。看这人年纪不大，顶多二十七八，长得眉清目秀、一表人材，身穿白长袍银蓝对襟短褂，腰带上垂着一个荷包。

吴天德见了微一皱眉，他方才要那衙役进去通报，就说京里有人来了，料想那位知府大人一定亲自迎出来，想不到只派出个年轻的师爷来，看来这位知府不畏权势，是个清官儿，如果他不吃魏忠贤那一套，自已又不便强逼，那可不好办了。

那书生走到门前，见了吴天德模样，自已并不认得，也不禁为之一怔，狐疑地打量他两眼，拱手强笑道："这位先生自京中来？啊呀，快快请进，请到堂上奉茶叙话！"

吴天德随着他走进知府衙门，进了偏厅，自有仆役奉上香茗，那位白袍书生自在一张登上坐了，打量着吴天德道："不知这位先生是京中哪位大人所差？有何要事来见崔某？

吴天德听他自称姓崔，不觉为之一怔，难道这位年轻的公子就是杭州知府崔呈秀？他还当知府老爷都是些年过半百的老头子，想不到这人如此年轻就当上了掌管人间天堂的杭州知府。

吴天德从怀中摸出那枚东厂令牌，向他亮了一亮，说道："阁下便是知府大人？你可识得这块令牌？"，那书生定睛看了一看，吓得一下子跳起身来，将屁股下边的登子都带翻了也顾不得去扶。

他走上前又仔细看了一看，忽地翻身拜倒，趴伏于地道："哎呀，原来是忠贤公的贵使，失迎失迎，下官有眼无珠，还望贵使恕罪！"

吴天德想不到堂堂的一个知府老爷，见到魏忠贤的牌子居然如此惺惺作态，心中不免有些蔑视，他收起令牌，摆了摆手道："大老爷请起来罢，你是一方知府，我怎敢要你如此多礼"。

那位知府大人又磕了两个响头，这才爬起身来，满脸谗笑道："应该的，应该的，见到您，下官就好象见到了忠贤公他老人家。下官在京时因忠贤公日夜操劳国事，不能常常聆听他老人家的教诲，来到杭州半年多来，时常想起他老人家，下官一直以忠贤公为楷模，尽忠职守，不敢懈怠呀"。

吴天德目瞪口呆，这样俊逸潇洒、看起来年轻有为的青年知府，居然是一个不知廉耻的马屁精，这反差也太大了吧?

点击察看图片链接：投票支持新书

# 第八卷 智救任我行 第九十二章 妙计损招救老任(下)

(更新时间：2007-8-4 11:41:00 本章字数：4985)

只见这位知府老爷欢欢喜喜地跑到他的下首坐了，只把半个屁股挨着椅子，毕恭毕敬地道："为了向忠贤公学习，能够常常得到他老人家的指点教诲，上个月崔某备了一份薄礼，着人送上京城，希望拜忠贤公他老人家为义父，您这次来，可是带来了他老人家的消息么？"

这位知府竟然恬不知耻，要拜一个太监做义父？吴天德心中十分厌恶，他这时才想起，自已看些杂书时曾看到魏忠贤的故事，好象天启帝初登帝位不久，魏忠贤势力尚不足以掌控整个朝廷时，便有一位年轻臣子拜在他的门下做养子，那人就是个姓崔的。

后来这人官居太子太傅，成为朝中重臣，一时引得满朝文武争先恐后，连身份相当于丞相的内阁首席大学士，都割去白胡子，去认魏忠贤为干爹。难道那位慧眼识奸雄的年轻臣子，便是此人？

吴天德想不到自已每次一牵扯到官场，便和那位魏忠贤拉上关系，自已与他倒真是有缘得很。这位崔知府既然是个马屁精，对自已的事倒是大有帮助。吴天德干咳两声道："知府大人，我这次是奉了魏公公之命，来杭州另有机密要事，我离京之时尚未见到你的差人，这件事么我便不知道了"。

崔知府听了不禁大感失望，但立即又意识到这人既是魏忠贤遣来办差的亲信，那岂不是给了自已一个拍马屁的大好机会？如果帮助他做好差使，魏忠贤一高兴，自已这个干儿子岂不是当定了？

他想到这里不由精神一振，连忙摩拳擦掌地道："上差有甚么吩咐，尽管开口，下官必当全力协助！"

吴天德自然不能说他要去湖中救人，便信口胡谄说魏忠贤偶得一梦，寻了位道人解梦，道人说他一生大红大紫，只是十年之内该当一劫，若要解得此劫，需在西湖之中暗布一个风水阵法，便可保一生无忧，此事自然不便公然出面，魏公公素知崔知府忠于朝廷，是个难得的干材，因此有意将这件私事拜托与他云云。

崔呈秀听说魏忠贤将事关他一生命运的大事委托与自已，显然是不将自已看作外人，攀上了这棵大树，荣华富贵指日可待，一时喜得

心痒难搔，听他说要自已严格保密，只以地方官府名义出面，也没口子地答应了下来。

只是崔呈秀听了吴天德详细计划后，不禁面现难色起来。西湖清淤，旷日持久，劳师动众，那可需要大量银两，他上任才半年，上个月为了送魏忠贤那份厚礼，不但捞了府库的银子，便连自已以前搜刮来的金银财宝都投了进去，现在府库空虚，又无私蓄，如何拿得出这笔钱来?

吴天德听了他的苦处，也觉这事儿有些难办。如果要这大贪官加重百姓赋税，且不说得需不少时日才能筹措到这笔钱，而且为了自已的事坑害地方百姓，那种事如何做得出来?

吴天德在厅中转了两圈儿，忽然想到自已所住的小南园，那里简直便是人间天堂，花团锦簇，秀雅无比，可是这样美丽的地方，那位杭州首富宋天屹仍嫌不足，那里只不过是他家的一处别院花园罢了，他就投下数百万两银子翻修整理，若是要这些杭州富商们捐些银两，给捐钱的人立个功德碑安抚一下，他们得名，自已得利，问题不就迎刃而解了吗?

他把主意对崔呈秀一说，崔呈秀顿时两眼放光，眸子里一时间尽是铜钱的影子。他对这位京中来的上差实在是佩服得五体投地，瞧瞧人家捞钱的手段那才叫不显山、不露水，高明得紧呀！

吴天德将事情交待明白，要他准备停当再来小南园见过自已，便谢绝了他的款待，急忙返回小南园去了。此时向问天也已返回，他打听的消息果然如计歪歪所知，那个法子根本行不通，是以愁眉不展，任盈盈心中却极畅快，喜滋滋将他拉到暗处，把吴天德想出的新点子悄悄地说与他听了。

向问天呆了半晌，方长叹一声道："盈盈，这个小子无论武功、心计，江湖上实在找不出第二个来啦，向叔叔看着你长大，有些话说得过了你可别生气，我看除了他，实在是再也找不出一个小子配得上你啦！"

任盈盈听了涨红了脸皮，半晌不作一言。回到自已房中，任大小姐却不期然地又想起向问天的话来，自已与那人相识以来种种事情，好象冥冥中真的有一根无形的丝线在牵引着，和他在一起时，自已所得到的快乐，比自已在光明顶上这十多年来的总和还多。

这个人……这个人……，唉，无论武功、计谋，还有和自已相处的融洽，好象真的找不出第二个人能够取代他。可惜，他已娶了妻子，而且还不止一人，我任盈盈怎么可以委委曲曲地嫁给他呢？思来想去，情肠百结，过了许久她才幽幽一叹，暂且抛开了心事。

吴天德回来说明经过，众人听了都喜不自禁。只是任盈盈见到吴天德，想想刚才向问天的话，神色间略有些不自在。

到了傍晚时分，众人正在房中闲话，忽然有个工匠来找计歪歪，说有个生意人来找他的朋友尤先生。吴天德在知府那里说了个假名，将姓也由吴（无）变尤（有）了，所以一听就知道是来找自已的，连忙请进来一看，那位所谓的生意人正是知府崔呈秀。

这个马屁知府倒也机灵，听吴天德再三嘱咐不要引起旁人注意，竟然乔装打扮成商贾模样。吴天德欣然一问，才知道他离开后，崔呈秀立即召集杭州富绅商贾们讨论西湖清淤、造福百姓的大事，不料那些富绅商贾对这个刚刚调来半年，尚未站稳脚跟的知府并不十分买账。

他们这些巨富豪绅，哪个背后没有几个当官的撑腰，虽然崔呈秀是自已的父母官，不能不卖他几分面子，但毕竟他来的时间太短，官威不足，况且那些商贾最擅盘算，冬季清淤，工钱要比春夏贵上一些，这偌大的工程那花费可就不菲了，因此就算肯答应掏钱的，也一致要求开了春再说。

崔呈秀软硬兼施，始终不得其法，眼见这大好马屁就要化作空中云烟，急得嘴上简直快要起了火泡，连忙赶来见吴天德这位上差，想再讨些主意。

吴天德听了也知那些商贾说的更合情理，可是天长日久难免事情有所变化，万一东方不败久寻不见向问天和任盈盈，当机立断对任我行下手，那便诸事不可为了。

他皱着眉头在房中绕来绕去，沉吟良久，猛抬头瞧见任盈盈一脸愁容，不禁恶从心头起，怒向胆边生："奶奶的，无商不奸，这话还真是不假，你们不是不想花银子、怕多花银子吗？嘿！老子我也不打你，我也不骂你，我磨死你，看是我有空闲，还是你们这些日进斗金的大商人有闲功夫。"

他主意已定，转首瞧见计歪歪站在门口，扯住那个报信的工匠，正继续他早上未发表完的讲话，不禁展颜一笑，每个人都有他的特长啊，只要利用得好，缺点也可变成优点。

他向崔知府招了招手，贴着他耳朵细细地说了一番，那位崔知府满面疑惑，虽然不知他的用意，仍是点头遵命，急急地离开小南园去了。

吴天德又向计歪歪呵呵一笑，唤道："计兄，让人家休息去吧，你来，我有件极好的差事请计兄帮忙！"，他拉了计歪歪闪身进了自已那间小屋，向他面授机宜。

向问天、任盈盈、蓝娃儿三人聚在门口，只听房中一阵嘁嘁之声，过了半晌，忽听计歪歪问道："吴掌门，你说的这个甚么愿景是什么东西？计某听得不怎么明白。"

只听吴天德笑道："呵呵，这个愿景就是对美好未来的打算。我只是这么一说，你不必照我的话去讲，反正大意如此，你尽管用你的话去说便是了！"

计歪歪的声音又道："不然，不然，吴掌门这些词语十分新鲜，听起来大有新意，待我好好记下，这样对那些文人举子、富贾豪绅讲起话来，叫他们既听不懂，又觉得很有学问，那才镇得住他们！"

向问天、任盈盈三人面面相觑，不知道吴天德又想出了什么鬼点子了，只是见二人在房中聊得火热，都按捺住了好奇心，没有进去打扰。

**********

次日一早，计歪歪就将小南园的事交待给两个副手，自已兴冲冲去办吴天德那件大事了。一连两日，有关清淤之事吴天德只字不提。向问天、任盈盈问起，吴天德只说尽管耐心等待，三两日内必有好消息传来，弄得二人也不好再问。

这日下午，吴天德见任盈盈始终愁眉不展，便要她与蓝娃儿乔装打扮，三人泛舟西湖，了解一下雷峰塔下那片水域的情形，顺便散散心。

一艘小船，泛于碧波之上。'三潭印月'、'湖心亭'、'阮公墩'，一路行来，湖光山色，令人观之忘俗，任盈盈抑郁的心情也为之一畅。

梢公轻摇木橹，小舟转过湖中小岛，眼见前方雷峰塔在望，忽地由岛的另一面又驶出一艘大船来。船上四周站了二十多个衙差，船中聚了六七十号人物，看他们的衣着打扮，不是富绅商贾，便是一些年高德彰的当地名流。

大船也正向雷峰塔方向驶去，两船靠近，蓝娃儿个高，已瞧见那许多人中间，立着一个汉子，正自迎着风声嘶力竭地说着话，天下间有此癖好的除了那位计歪歪计先生，哪里还有旁人?

因为三人这次要去的地方距梅庄太近，所以任盈盈、蓝娃儿二人不但改了装扮，便连容貌五官都易容改扮，看去便如两个年轻的秀才，只是一个脸黑些，一个脸黄些，腮上还画了一颗痣。

吴天德也是文士装扮，脸上多了些皱纹，颌下留了一部黑黑的长须，看起来便如一个四十多岁的夫子，带了两个学生来西湖游玩。

计歪歪看见小船，目光不由一闪。他的眼睛虽不如其兄夜猫子计无施那般天生异禀，可以夜中视物，双目如电，但较之旁人仍是锐利得多，何况吴天德三人见到他时神情又丝毫不加掩饰，一扫之下已认出三人身份。

他忙对站在船尾的一个衙役指手划脚地道："停船！停船！接那位夫子和他的弟子上来"。那衙役早已得了知府大人咐咐，对他言听计从，忙命船夫停船，将一副搭钩跳板架在那艘小船上。吴天德付了船资，领着任盈盈二人跨上大船。

大船上那些富绅文人们一瞥之下，见是三个不识得的读书人，也不以为意，仍站在船中，双手袖在袍里看着计歪歪，脸上都是一副无可奈何的表情。

这艘船虽大，可是并不华丽，上边也没有船舱，一马平川，四向在望。这冬季湖上的风，着实冷了一些，吴天德、任盈盈三人多年习武，吹在身上只觉凉爽，倒没有什么别的感觉。

可是那些富绅文人，不是被酒色掏空了身子，就是些蛀书的病虫，他们在这无遮无拦的船上也不知已经兜了多久，风烈烈吹得鼻尖发红，有些实在老迈体弱的已是清涕直流。

计歪歪看来正讲在兴头上，也不与吴天德三人搭话，径对着那些人道："西湖天下秀呀，正是这里的好风水，啊~~，人杰地灵嘛，才孕

育出了这许多饱读诗书的名士才子，才有了我们在场的这些个商场名流。西湖清淤，利在当代，功在千秋，便是与各位的切身利益，也是攸息相关的嘛，啊~~~”。

他说着一个箭步窜到船头，探出半个身子去，遥指岸边道：“古来清淤，给我们留下了白堤、苏堤两处盛景，我们就算不能再造妙处，也要把前人们留下来的宝贵遗产发扬光大嘛。你们看.....”

他手指向前一划拉，咽了口唾沫道：“清除淤泥，可以保持西湖的水质新鲜，肥泥堆于岸边，可以多植树木花草，现在来做这件事，一来水浅易办，二来能赶得及开春后让西湖焕然一新啊！”

他缩回身子，笑嘻嘻地看着众人道：“各位夫子、各位老爷，你们觉得我说得有道理吗？看完了前边的水湾，我们就回知府大人府中，这个。。。。。这个继续开会，讨论冬季清淤的可行性和水质污染与环境保护的对立统一。”

这些新名词都是他从吴天德那儿学来的，此时胡说八道一番，不管通与不通，反正是听得那些老夫子、老学究们也瞠目结舌，不甚明了其意。

不过这个开会二字这些个人可是早已明白其中含义，这两天来哪个不是深受其害？方才他们在风中冻着，虽然无精打采的，可是气色尚可，这时一听开会，顿时脸色大变。

有的人已偷偷从怀中摸出两个棉球，准备去塞耳朵，吴天德站在人群后偷笑：奶奶的，我让你们没有时间去做生意，没有时间去吟诗作画，每天受些疲劳轰炸、精神折磨，我就不信你们不服软。

这计歪歪当真了得，滔滔不绝讲了这么久，虽然顶着风喊话听起来声嘶力竭，有些气急败坏的感觉，但依然声音清朗，只听他又匆忙补充道：“会后分组讨论，畅想愿景，李秀才可以写篇《西湖游记》，王会长可以谈谈感想，哎！黄老爷子，你别站那么远呐，如果理解不深，咱们这七日游还可以改成半月游嘛！”

只听卟嗵一声，那位站到了船栏边的黄老爷子被纤绳绊了一跤，一头栽到西湖里去了。

# 第八卷 智救任我行 第九十三章 雷峰塔倒，任我行出(上)

(更新时间：2007-8-4 11:42:00 本章字数：4440)

众人见督学黄老先生失足落水，都大惊失色，齐齐扑到船舷边。此时因为大船已驶近岸边，船速缓了下来，那位老先生只不过在船后十余丈外的水中挣扎而已。

计歪歪见状大惊，连忙大声道：“快快，快去救黄老爷子，谁若救上黄老爷子，赏白银一两！”

白银一两在这些船夫来说可不是小数目，当下便有两个水性好的船家脱了外衣，纵身跳进湖水中去。当此时地，吴天德不便展露身手，只是和任盈盈、蓝娃儿二人也挤在船边观看。

那两个船家卖弄本事，为了一两白银不顾湖水寒冷，游到黄老爷子身边，一左一右架住了他的身子，单手划了回来。到了船边，早有人丢下纤绳去，先把黄老爷子拉了上来。

黄督学立在船舷边，浑身湿透，冻得身子哆嗦，脸色铁青，颌下一丛山羊胡子颤抖着，真是狼狈已极。这些士子文人中有几位是他的学生，连忙挤上前来嘘寒问暖。

黄督学眼看这么多名流殷商围在身边，实在太过丢脸，为了挽回颜面，忙干笑一声道：“刚踏船头忽摆开，天公为我洗尘埃；时人只道归东海，一跃龙门便转来。呵呵，这冬浴一番，倒也别有一番风情.....阿欠！”

几名士子不禁拍手笑道：“好诗，好诗呀，夫子出口成章，实乃当代名士也！”，计歪歪听了把手一松，老夫子吓得一把抓住了船舷，只听计歪歪笑道：“原来老夫子是有意跃入湖中，啧啧啧，打扰了你的雅致了！”

黄老夫子嘴唇青里透白，怒视着计歪歪，一时却说不出话来。计歪歪走回船中央，大手一挥道：“开船回去，我们要继续开会啦！”

知府崔呈秀正在后衙休息，听到下人回报说那班富绅名流们回来了，现在已经到了武林路，连忙赶到偏厅，见几个衙役正在房中闲坐，这些南方人怕冷，还在房中生着一盆炭火。

崔呈秀忙道：“快些，把炭火撤去，嗯.....把窗子全打开，老鲁，你去，灌几壶没烧开的水来沏茶，来人呐，去把那些带钉子尖的板凳搬过来.....”

这位饱读诗书的知府大人虽然为了荣华富贵有些不知廉耻，但是这种损主意还想不出来，都是听了计歪歪捎来的那位京城上差的损招儿，昨日用来招呼了那些道貌岸然的老爷先生们一天，效果着实不错。

不过今日显然这些招数他都用不上了，那些老爷们走进房来，拉着他的手热泪盈眶，一致认为冬季修湖，是高屋建瓴、高瞻远瞩，具有划时代的伟大意义，直把崔知府听得心花怒放，简直连他自已都要相信这个举动真的英明无比了。

崔知府连忙叫人拿出文房四宝，一众士绅名流们有人的出人、有钱的出钱，唯恐落于人后。今天见了黄督学落水，他们心中都暗暗揣测是崔知府暗授机宜，叫衙役暗中绊了黄老夫子一跤，那可是有品秩的朝廷官员呐，这位知府都敢下手，若是再不识相，自已还说不定要倒什么霉呢.这些人惯于见风使舵，既然已决定同意清湖，又何惜于一些漂亮话，怎么也要显得自已志向高洁吧?

吴天德三人也随在众人身后来看个究竟，见了这般景象，任盈盈瞧了半晌，轻轻转过身来以袖遮掩，趁人不注意时悄悄举起手来，对吴天德翘了翘大拇指，眸中带笑，不发一言而去。

她此时容貌虽是一个面貌平庸的书生，但那双笑眸可真个令人销魂，盈盈一笑间，神采灵动，那翘指不语的动作，更是令吴大掌门浮想翩翩矣。

**********

西湖清淤的大工程终于开始了，有那些富得流油的豪绅们出钱，那些文人墨客们大肆鼓吹宣传，这事儿反而成了崔呈秀上任以来的一大政绩，既然百姓没掏钱，又有工可做，自然平民百姓们也乐见其事。

崔呈秀将此事禀报朝廷，还得到了皇帝的嘉奖。声势造得这么大，梅庄四友纵然心思缜密得无以复加，又怎么可能想得到是有人在打西湖底下的任我行主意?

为了以防万一，吴天德真是做足了功夫，果真对整条西湖进行修缮清淤，当然把重点放在了梅庄脚下那片水域。

十多万民工同时动作起来，西湖上真是热闹非凡，向问天暗中监视梅庄，果然见梅庄四友来到湖边察看，眼见主持清理西湖的是杭州著名的工匠‘小鲁班’计崴，整条西湖到处都是民工劳作，声势浩大已极，又有官府役差督工、士子名流广为宣传，不禁疑虑顿消。

梅庄在杭州也有些名声，所以黄钟公还备了一千两黄金，着‘一字电剑’丁坚送到知府衙门捐资行善，崔呈秀清理西湖的善资已足，这笔黄金自然落入自家袋中，大喜之下，亲笔大书‘西湖人家’四字，裱了大匾，吹吹打打地送到了梅庄去。

因为计歪歪关照先重点清理梅庄一角的淤泥，所以无论是工具还是人力都尽量用在这些区域，只七八日功夫，清出的淤泥已足以堵塞西湖水源。为了不引人注意，计歪歪令工人将污泥尽量向两岸堆集，中间仍留了一道缝隙，便那一角的湖水不致完全堵上。

那被围堵的湖水呈三角形，一面临水，一面临山，另一面被长堤所阻，堤外是一处园林，园子虽然不小，但园中景色较之小南园可是差得远啦，这里是一位退仕的户部侍郎自家的园子。

为了泄去西湖水，又由杭州知府崔呈秀出面，稍稍对他透露了魏忠贤修风水的事情，那位侍郎大人就连忙答应下来，以自己的名义出头，雇了数百人修理园子，暗中将园中水池挖宽挖深，只待掘了长堤放水之用。

待一切准备停当，吴天德与向问天等人暗中商议行动之期，当下决定四人当夜进攻西湖梅庄，去救任教主的事虽然要紧，反而没有甚么凶险，便由计歪歪主持截水放水、向问天带了两个昔年的心腹手下来，其中一人精擅缩骨之术，进牢救人的事便交与这二人负责。

听得当夜便可救出父亲，任盈盈兴奋不已，蓝娃儿却比她还要雀跃，这些日子吴天德知道梅庄里必然派人来湖上打探，蓝娃儿容貌大异于中原人，所以严令她不得离开小南园。别人的话她或许不会听，但是吴天德的话那自然不同，所以小姑娘在小南园里呆得难受，有机会出去活动一番，自然高兴得很。

梅庄距那角西湖水不远，长堤走到尽头，沿着两排柳树拾阶而上，便可见幽静中的梅庄身影。当夜月光明朗，树影婆娑，柳枝影子

落在四人夜行衣上，斑驳陆离。

向问天似到了旧游之地，路径甚是熟悉，领着三人转了几个弯儿，只见坡前遍地植着梅树，老干横斜，若是初春梅花盛开，香雪如海，那风景定然如同仙境，这庄子建在这儿，想来也是由梅树而取名。

穿过一大片梅林，来到一座朱门白墙的大庄院外，只见门前两盏风灯，隐约照见门楣上“梅庄”两字。向问天仰望山庄，虽在夜色当中，犹可见他一双晶亮的眸子烁然闪动，似乎十分激动。

过了半晌，向问天才长长吸了一口气，低声道：“我们今日的目的只是救出教主，不宜久战，梅庄中情形，你们都已十分熟悉，一会儿进到庄中，按照图中所绘，由吴兄弟、小蓝姑娘去庄中放毒，我和大小姐寻到庄角寄放火药的那间石屋，只待山下湖上射出烟花火箭，立即同时动手，然后齐扑后院，逼迫梅庄四友下令炸牢，只要山下爆炸声起，立即撤退前去接应教主，他.....他在地底关了整整十二年，不知受了多少折磨，想必身子十分虚弱，我们救了教主便立即逃走！”

当下四人分作两路，闪身跃进院内。院中是好大一个天井，天井中左右各植着一棵老干如虬龙的梅树，向问天与吴天德彼此打了个手势，各自闪身隐向左右暗处。

吴天德按照向问天所绘的梅庄地形图，沿着左侧曲廊绕至后堂去，在一排房前停下，见这排房子与前边一排房子的后墙中间隔了一个长圆形鱼池，月色下，偶尔还有几尾大鱼卟咚自水中跃起，溅起几抹水花，在静夜之中十分清晰。

此时正是夜深人静时，吴天德侧耳静听，不闻有什么动静，便回过头来向蓝娃儿招了招手。蓝娃儿捏了捏腰间的鹿皮囊，那里面盛了她写下名单，由吴天德去为她搞到的一些药物配成的毒药，这些药粉毒性不烈，有些类似于蓝凤凰所制的‘软脚虾’，不过药效更加持久，粉末撒在地上，足可撑得一个时辰。

吴天德先取出解药吞下，蓝娃儿小心翼翼将药粉依次撒在那些房屋门楣窗棂上，向吴天德引手作势，二人一路行去，将几排房屋前尽皆撒了药粉，穿过中堂，俯身在葡萄架下，向后边院落窥伺。

据向问天和计歪歪综合而来的消息，那地牢就在后院黄钟公的卧室之下，从这里再往前是一片低矮的花圃，那院墙下是常年有人夜间

值守的，所以不能贸然穿越。

山下湖中，计歪歪二更时分就已安排那些夜晚时偷偷留下的船工驶了大船来，将淘出的淤泥倾泻于原来留出的那个缺口上，同时以灯光为号，通知了埋伏在长堤那边户部侍郎园中的六十多个壮汉。

这些人不知计老爷要他们做些什么，不过计歪歪不惜血本，这一晚可是给了每人三十倍的工钱，那些壮汉一想到扒开大堤后便可以揣着银子去青楼找个风骚的姐儿睡觉，一个个都是精神百倍。

这时他们见了灯火，立刻从花丛中、树林里跳将出来，举着锹镐扑上长堤，如狼似虎地将那长堤当成了倚门卖笑的姑娘，好一通作践。

泄水长渠早已挖好，不足两丈宽的长堤一挖开，再让水流一冲，缺口愈发大了，湖水汩汩而下，泄向事先挖好的蓄水池中。

等到三更天向问天他们上山时，那湖水泄得已不能没膝，水势也缓了下来，计歪歪发急，跑到岸上要那些壮汉跳进水中将缺口掏得更深更大，又过了半个时辰，湖中积水一空，月光下但见油亮亮的黑色淤泥沉积湖底。

计歪歪跑到湖中趟了几步，这些污泥经年累月沉积下来，已变得十分结实，淤泥表面又具张力，踩上去只不过陷下脚面而已，计歪歪大喜，连忙跑回岸上，点然两枝烟花火箭，射向夜空当中。

烟花在夜空中炸开，犹如点点繁星散开，吴天德、蓝娃儿见了立即长身而起，直扑后院。烟花甫一炸响，那值宿的庄丁也已发觉了，他们望着夜空正自发呆，不知非年非节的是何人半夜燃起烟火，忽见两道人影自廊下一跃而起，疾奔而来，不禁骇然警醒：西湖梅庄安逸了十多年，终于有人杀上门来了！

埋伏的六名庄丁齐声大呼，呼声未毕，已被吴天德趟入人群，刀光如匹练，狂风扫落叶一般将他们劈斩与地。吴天德终是不忍杀害这些小人物，只用刀背袭击，但以他浑厚的功力、刚猛的劲道也砍得这些人骨断筋折，晕倒于地。

蓝娃儿却无他这些顾虑，只是她纵身冲到时这六名庄丁已被放倒在地，蓝娃儿见左手房中跳出一人，月色下一手提剑，一手抓着腰带，似是匆忙奔出，一闪身便跳了过去。那人冲出房子尚未问明何事

吵闹，忽见月色下一道刀光凌空而过，骇然向后一跃，那刀锋自衣带上一划而过，裤子脱手落地，露出两条毛茸茸的大腿来。

这人吓出一头冷汗，也顾不得此时如何不雅，眼见蓝娃儿又是一刀横来，急忙横剑一架，随即长剑横挥，嗤的一声轻响，月光下蓝娃儿觉眼前一道长长的电光疾闪而过，这人出剑极快，须臾之间已是连刺三剑，剑光横空，如同道道闪电。同时那人借纵跃之机踢倒裤子，好在上衣肥大，遮住了羞处，又是在夜间，否则可真是羞煞娃娃了。

# 第八卷 智救任我行 第九十三章 雷峰塔倒，任我行出(下)

(更新时间：2007-8-4 11:42:00 本章字数：4852)

若是原来，蓝娃儿见了这凛人的威势，已先有了怯意，必定败于他手，此时凝神对招，这人连出三招，第二招便被蓝娃儿窥出了一个破绽，第三招已发现三个破绽，当下趁那人一剑刺出，陡然出刀斩向一个空档。

这里本来伤不得人，可那人剑如电光，身法亦快，这一剑刺出用尽全力，身子恰恰闪向此处，倒象迎着她刀锋而去。蓝娃儿利刃飞快地划向他的小腹，但她也知这人武功极高，这一刀十有八刀伤不了他，是以早早留下后招，准备趁他急闪之际抢攻一刀，不料便在此时夜空中白光一闪，只听闷雷般一声裂吼，随即地面随之巨颤，那人本欲纵开，被这巨颤闪得脚下一个趔趄，这一刀竟斜斜地劈在他的胸膛之上，只听这人大叫一声，仰面栽了出去，身子哆嗦两下，再没了动静。

蓝娃儿扭头瞧见吴天德一柄弯刀这时间又斩倒了冲出来的六七人，直冲进大堂中去，连忙随后跟上，却不知刚刚窝窝囊囊死在她刀下的竟是个大大有名的江湖人物，‘一字电剑’丁坚。

梅庄四友听到厮杀声也匆匆奔向厅中，有闻声而来的庄丁点燃了四壁灯笼，将大厅内照得灯火通明，吴天德、蓝娃儿跃进厅中，只见迎面奔来四名老者，吴天德跨前一步，把刀一横，凛然道：“前边可是梅庄四友？”

那四名老者止步也向他们看来，只见居中一人六十来岁年纪，骨瘦如柴，脸上肌肉都凹了进去，直如一具骷髅，双目却炯炯有神，吴天德目光一扫，暗想：这人想必便是那位‘七弦无形剑’黄钟公了。

只见身旁三人中，一个是极高极瘦的黑衣老者，眉清目秀，一头漆黑的长发束于肩后，手中提着一个漆黑的棋枰，大有古先贤遗风，只是他的脸色过于苍白，看来有些阴沉。

另外两人一个矮矮胖胖，头顶秃得油光滑亮，一根头发也无，右手提着一枝大笔，另一个大腹便便，髯长及腹，背后负着一柄长剑。

这四人风度气质大是不凡，瞧了他们各异的长相，吴天德已猜到几个人的名字。

那位居中的枯瘦老者踏前一步，如电的双目一扫吴天德、蓝娃儿二人，眉头微皱，问道："我们正是梅庄四友，阁下是甚么人，夜闯梅庄，伤我弟子，意欲何为？"

因为是非成败，只在今夜，所以吴天德等人也未再易容，那老者见来人是个三十多岁的英俊男子，身旁站着一个貌美如花的异族少女，想起黑木崖总坛传来的消息，已隐隐明白二人来意，所以虽假意与吴天德对答，已暗暗示意三位兄弟准备动手。

这四人数十年相伴，彼此心意相通，黑白子三人见了他的手势，脚下似是无意地向前移动了一下，已暗暗对吴天德二人形成包围之势。

便在这时，厅外一声长笑，一个爽朗的声音笑道："梅庄四友，神教六痴，莫非要以老欺小，合力对付我这位小兄弟么？"

语落，向问天、任盈盈二人并肩大步走了进来.....

**********

计歪歪和向问天那两位心腹站在长堤上翘首以待，过了半晌，忽见山上一道白光乍闪，随即一声巨响，虽然那里距地面高远，也觉地面为之一颤，知道向问天已点然山庄贮藏炸药的石屋，将那一片地方数十丈内夷为了平地。

三人都把目光投向山庄，不过虽在月夜，也瞧不清庄中模样，只见银月横空，山庄左角外枝叶之中隐隐露出雷峰塔尖。只望了一眼，那个精通缩骨术的高手康一帆忽地惊叫道："你看那里，快看，快看！"

计歪歪踮起脚尖，向山庄望去，怎么也看不到什么，正在疑惑，忽然感觉那雷峰塔尖有些倾斜，还当自已花了眼，他又定睛一瞧，只见那塔尖似乎又斜了一斜，然后便见那塔尖慢慢没入林影之中，片刻后只听又是轰地一声，虽不如方才那声响亮，却惊得他咋舌不已，半晌才失声道："雷峰塔倒了？"

这雷峰塔砖木结构，年久失修，原本就不甚结实了，人们又传说那塔基下的砖头具有神通，摸回家去放着，白娘娘便会保佑他一生爱

情美满，所以那些游客还有附近的居民你摸一块砖，我撬一块砖，将那塔基也掏得空了，此时受这一震竟然倒了下去。

多嘴饶舌的计歪歪这次倒没有多说话，怔了半晌才道："幸好！幸好！我已遣了那些船工离开，否则这乱子可闹得大啦！"

**********

山庄内，一听到那朗声大笑，枯瘦老人神色已为之一变，这人的声音太过熟悉，当然是光明左使向问天到了。那提着一只巨笔的老人心知向问天武功之高，在神教之中排名第三，自已兄弟除非联手，否则决难胜他，是以一听他声音，立即大喝一声，大笔一起，向吴天德左颊点来，想趁其不备先制住他。

向问天虽见他猝然向吴天德出手，但他深知吴天德内功之深，不在自已之下，他既然习的是华山风清扬的剑术，真要较量起来，恐怕还要胜过自已三分，所以毫不担心，只是嘿嘿地一声冷笑，说道："秃老三不顾身份，要捡人家便宜么？嘿，打得如意算盘，只怕今日你要踢到铁板了"。

他转首望着那枯瘦老人忽然嗔目大喝一声："黄钟公，见到本使为何还不行礼？"黄钟公淡淡一笑道："向左使触犯东方教主，已是本教的罪人，我何须拜你？"

向问天闻言不怒反笑，说道："原来如此，哈哈哈，既然如此，不拜也罢！"，他忽地向旁一闪，指着任盈盈道："那么见到圣姑大驾到此，你是否该下拜参见呢？"

黄钟公一见任盈盈，神色不由一怔，他知道任盈盈便是救走向问天的人，虽然她在神教一向地位超然，但她既已知道任我行被囚于此，这位圣姑那也是做不得了，可是一时却不知如何应对。

旁边黑白子忽然插口道："圣姑远居于昆仑山，我四兄弟避居此处多年，不识得圣姑相貌，怎知不是你胡乱找人来冒充圣姑？"

向问天斜目瞧了他一眼，笑吟吟地道："我与黄竹竿儿在这儿说话，你这小黑又来狂吠不止了，直让我老向想起当年黑木崖上……"，他说着忽然飘身而上，猝然一掌拍出。

他方才笑吟吟地望向黑白子，黑白子已是心中一寒，他知道这位光明左使对人动了真怒时，脸上便笑得更加畅快，右手不由暗暗握紧

了棋枰，小心戒备。这时见他果然一掌拍来，急忙举枰相迎，

向问天不等手掌接近棋枰，便已缩回，反手拍向他的小腹。黑白子又是移枰相迎，他这棋枰又大又沉，用来封挡格架最是合适。当下连架两掌，拧身错步，忽地举起棋枰，朝向问天左肩砸来。

向问天大怒，身子略侧，避开肩头，忽地左手铁拳硬击在那棋枰之上，震得黑白子急退一步，他功力远胜黑白子，见黑白子棋枰防守严密，干脆放弃招术取巧，硬打硬架，黑白子退一步，他便紧追一步，又是一拳砸向棋枰。

黑白子一连受了七记铁拳，内腑震动，忽地一口鲜血吐了出来，黄钟公见状连忙跨上一步，口中说着："向左使手下留情！"，那手掌已疾拍向他的左肋。

黄钟公的七弦无形剑是武林一绝，但他自知内功不及向问天，便使了出来也没有用处，干脆放下颜面，与黑白子联手却敌。但他一掌拍出，蓝娃儿、任盈盈一刀一剑已齐齐向他招呼过来，任盈盈的剑招飘忽不定，左挡右封、前拒后御，守得似乎连水也泼不进去，委实严密无伦。

蓝娃儿一柄弯刀快疾如风，窥个破绽便是一记怪招，以黄钟公的武功修为远胜于她，但是每逢遇到她妙到毫巅的古怪刀法也不得不避其锋芒。这位武林大豪一时竟被两个女孩儿家缠住，脱身不得。

向问天去了后顾之忧，大展神威，眼看黑白子横过棋枰，疾挥过来，砸向自已的的左腰。待棋枰近了，他不闪不避，反手一掌拍向棋枰，右脚一抬飞快地踢向黑白子的小腹。黑白子的棋枰被他一掌荡开，那脚无影无踪，疾撩过来，禁不住惊叫一声，不得不弃了棋枰缩腹疾退，右手双指一并，疾点向他的腿骨。

向问天知道他练有'玄冰指'绝学，若被这一指点中，这条右腿便废了，忽地收腿一蹬，上身前探，左手拳右手掌一齐拍在黑白子的前胸上，黑白子啊地一声叫，狂喷鲜血，手脚挥舞着被击飞出去。

再说吴天德这里，他知道秃笔翁喜欢将书法融入武功之中，一笔一划，使得固然精妙，但是武功一道，原本无论如何巧妙都有破绽，秃笔翁拘泥于书法笔迹，不但一笔一划都错不得，横竖撇捺还要讲究笔锋用力，看在自已眼里更是破绽百出，早早便可要了他的性命。

只是这次动手，不比当初书中所说的与令狐冲较技，秃笔翁的笔上这次染了重墨，吴天德记得他这墨汁以药水制成，若涂在肌肤上永世不退，因为厌恶他汁水淋漓四溅，这才缠斗至今。但他每出奇招，也必迫得秃笔翁疾退一步，丹青生见势不妙，上来帮忙，二人夹攻与吴天德缠斗起来。

又斗片刻，秃笔翁笔上浓墨似已甩得差不多了，又来不及再去蘸墨，吴天德忽然窥个破绽，一刀斜掠上去，将他笔尖齐刷刷削去，秃笔翁吃了一惊，只见那弯刀攸扬便落，贴着一尺六寸的精钢笔管齐刷刷削下来，只听一声惨呼，地上掉落四个血淋淋的手指头，秃笔翁一生喜好书法，今后却是再也写不得字了。

此时，也正是黑白子被向问天击败之时，黄钟公见势不妙，袍袖扬起，双掌翻飞间凭藉强横的内力逼得任盈盈和蓝娃儿向后一闪，自已疾退几步，一把抄住黑白子身子，高喝道："快退！"

秃笔翁忍痛与丹青生向后急退，四人一避进那道帘内，也不知黄钟公扳动了什么机关，帘上突然冒下一蓬浓烟，向问天等人不知那烟是否有毒，不敢急进，一顿之下，四人已逃得远了。

向问天运足了内力，高声喝道："遍搜全庄，一定要找到任教主下落！"他高声喝出这一句来便是给黄钟公又贴上一剂膏药，硬逼着他狗急跳墙，下令炸毁地牢了。

四人不敢自那帘内追出去，返身退到厅外跃到房上。厅中的那些庄丁眼看平时敬若神明的四位庄主都不敌而走，无人再敢出手，也不敢拦阻四人去向，四人掠上房顶，只追出两幢房屋，便听山下一声闷响，虽然声音不大，但夜中万籁俱寂，以四人的耳力倒听得清清楚楚。

向问天停下步子，强抑住狂喜的心情，对任盈盈道："穷寇莫追，我们速速下山，想必大事已成了！"

**********

计歪歪三人立在堤上，这时因为那声巨响，已有不少人家惊醒，但是因为巨响来自山上，倒无人注意这山下湖边，雷峰塔一倒，顿时将那些醒来查看的人都吸引了过去。

三人又等了会儿，只听西湖中一声闷响，一大片泥巴飞溅起来，四处散落，带着腥味的泥点溅了三人一头一脸，计歪歪回过神来，一声欢呼，领着二人急急奔向那爆炸之处.....

向问天四人奔到湖边，只见空荡荡一片银亮的洼地，中间有个人影儿正向四人招手，四人也顾不得湖中泥泞，急急地奔了过去，只见计歪歪立在湖中，身旁泥土翻拱，露出一个口子。

不等四人问话，计歪歪已急声道："康兄二人已下去了，他们携了炸药、巨斧，这时不曾听到响声，想是那炸药将铁门也炸得松了，巨斧应该劈得开。火烛已被他们带了下去，我们就在这里等上片刻吧！"

四人也知这时急也没有，聚在那洞口前齐刷刷盯着那黑洞洞的洞口，只觉得似过了一年那么久，忽听洞中传出一阵哈哈的大笑声，笑声中一道人影儿翩然从洞中跃了出来。

那洞口虽炸得四下翻起，洞口却不规则，此刻有些松软的泥巴流淌下去，那人自洞口一跃而出，竟激得那些泥巴也翻滚炸起，几人一齐仰头望去，只见那人窜起之势极高，箭一般直射向半空中，高高跃出地面六丈有余，冲势消去，人影在空中一转，那人才缓缓向地面落来。

那人的身子，这时竟好象比鸿毛还轻，轻飘飘混不着力自半空中徐徐落下，吴天德见了这等奇妙的身法，不禁心中骇然。那人落下地来，双脚踏在松软的湖泥上，就好象轻轻地飘在那上面一般。他缓缓地转过身来，吴天德一眼望去，只看到蓬蓬乱乱的一丛毛发，并看不清那人样子，但那毛发中有一双眸子，闪烁着比黑夜中的野兽还要明亮的光芒，令人望之生寒。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九十四章 情蛊上错身(上)

(更新时间：2007-8-4 11:45:00 本章字数：4439)

向问天神色激动，忽然拜倒在泥地中，语音颤抖地道："恭喜教主重出生天，神功更胜往昔！"他这一拜，计歪歪和刚刚从泥坑中爬出来的两名心腹连忙随着一齐拜倒在地。

那人霍地转身，冷电似的眸子一闪，伸手虚托，一股无形的劲道顿时将向问天的身子托了起来，只听那人也语声微颤地道："向兄弟，十二年不见，今日重逢，老夫犹如梦中一般"。

向问天不敢运功抵抗，被他一托，顺势站起了身子，听到他的话，欣然笑道："这不是梦，教主今日重出生天，从此后纵横四海、啸傲风云，再也不能有人阻拦您了！"

那人仰天大笑三声，笑声一顿，眸光四下一扫，忽然赞道："十余年不见，向兄弟心计智谋更加超群了，便连老夫也想不出这个办法脱逃，你居然淘干了西湖水，大手笔、好计策！"

向问天赧然道："教主过奖了，这个办法不是属下想出来的，是大小姐请来的这位华山剑宗吴天德吴掌门想出的妙计，今日之事，全仗吴掌门出手相助！"

任我行瞧了吴天德一眼，蓬发微动，似是点了点头。他入狱之时华山剑宗已绝迹江湖，这时听说是华山剑宗的人，而且居然自立一派，任我行心中大奇，但此时不便了解细情，因此只是向他颔首示意。

吴天德拱了拱手，心中暗奇："这位任我行甫出生天，直至现在仍不看向女儿一眼，难道他对父女亲情竟冷漠至此么？"，只见任我行向跪在向问天身后的几人和声说道："都起来吧，你们都是我神教中忠心耿耿的好弟子，任我行有生一日，决不会忘了几位对神教的大功！"

计歪歪三人连称不敢，唯唯喏喏地站起身来，肃立在向问天身后。这时任我行才看向蓝娃儿和任盈盈，此时月光稀朗，任、蓝二女背月而站，看不清面目五官，但任我行目光只在蓝娃儿身上一扫而过，瞧到任盈盈时才一下子顿住，过了半晌才颤声道："是盈盈么？我的乖女儿，你叫爹爹这些年来想得好苦！"

吴天德心中暗凛：这任我行果然是人杰，听他颤抖的语气，真情流露，对这个唯一的爱女果然极为牵挂，但他甫出地牢，却先向老兄弟殷殷叙旧，又向恩人、部下一一谢恩答礼，最后才对女儿倾诉父女之情，他在地底关了十二年，犹能如此隐忍周到，这份心计实非常人所能及。

任盈盈母亲早丧，自幼便常伴父亲身边陪他处理教务，深知父亲先公后私，因此甫见生父，虽激动万份，却不上前，这时听父亲哽咽语声，才泣声叫道："爹爹，女儿终于又见到您老人家了！"

说着她已猛扑过去，但那身形刚刚接近任我行，便被一股无形的劲道所阻，不禁微微一愕，只听任我行呵呵一笑，道："乖女儿，爹爹身上污浊不堪，我的女儿最是爱洁，爹爹记得有一次和你玩笑，将墨汁溅到你的衣衫上，气得你整整三天没有理我，爹爹请来京师最好的裁缝给你做了一百套美丽的衣裳，这才让你开心，我现在可不敢再弄脏你的衣服啦！"，他口中虽在说笑，但那呵呵一笑，却透着无比的凄凉悲怆。

任盈盈本来还强忍悲声，听到父亲提及小时往事，想起父亲对自已的疼爱，想起他这些年在地底所受的痛苦，不禁悲从中来，潸然泪下。

向问天听得心头一热，狠声说道："教主，您神功仍在，且更胜当年，我们这便杀进梅庄去，将黄钟公那四个叛徒挫骨扬灰！"[手机电子书网 Www.517z.Com]

任我行嘿嘿一笑，对向问天的话不置一辞，他游目四顾又把头点了点，再赞一声道："好计策，异想天开的妙计，破了这妙手天成的大牢，吴兄弟真是人中之龙啊！"

说罢他忽地转首朝向问天道："向兄弟，黄钟公那四个家伙，不过是跳梁小丑，老夫要杀，随时可以杀得，不急于一时。"，

他又对计歪歪道："你是计灵之子？这牢是你爹设计的，但老夫知道他必是被东方迷所蒙蔽，你今日能来已说明一切了。你将这里重新用水淹了，黄钟公等人纵然怀疑，一时也不能断定我的生死。我们先离开这里，待我了解了这些年来江湖上的变化，再谋而后定，黄钟公那样的货色，再来一百个也不放在我的眼里，我现在只想先见见我那位好兄弟，我的光明右使东方不败！"

他说到光明右使时，语气之中终于禁不住透露出无比的怨毒之意，十二年来被关押在暗无天日的地牢里受尽折磨，尽管他城府如何之深，说到此处，还是不禁有些失控。

计歪歪忙道：“是，我这就去办”，说着急急转身离去。此时因梅庄爆炸，紧跟着雷峰塔倒塌，杭州城内已乱作一团，幸好这边是西湖的一角，只有一些富有人家的别墅，城中居民都住在外围，现在已有许多人燃起灯笼火把直奔雷峰塔而去。

计歪歪已遣走了那些民工，情急之下赶回小南园，唤了宋府招来干活的民工，在湖边驾了两条清污的船来，先堵死了长堤上的缺口，然后扒开污泥，西湖水倾灌过来，将那地牢和湖面又注满了水。

只是长堤上路面还可看出刨挖的痕迹，好在梅庄四友本就受了伤，庄中炸出一个方圆十余丈的大坑，这等事应付官府的盘问也要一些时间，一时半晌顾不及来西湖盘查，每日被数万民工踩来踩去，不消两日便看不出什么蛛丝马迹了。

**********

梅家坞，是西湖龙井五大产地之一。计歪歪的家就在这儿，而且家里还开着两家大茶厂。

任我行随向问天、吴天德等人到了小南园，先同向问天独自谈了一阵儿，过了一个时辰，待计歪歪赶回来了，就连夜出城，直奔梅家坞而来。

到了梅家坞，天色刚刚朦朦亮，计歪歪唤起家中茶工，烧了热水，请任我行沐浴。房间里三只木桶一字排开，里边热水翻腾，雾气氤氲。任我行步入室内，那一丛乱蓬蓬的长发胡须仍是看不清面目，计歪歪也不敢多看，垂首道：“教主，我去提些冷水来！”

任我行盯着那木桶摇了摇头，淡淡地道：“你出去吧！”，计歪歪忙应了声是，悄悄退出了房间。任我行长吁一口气，忽然振臂一挥，身上的衣衫寸寸碎落于地，赤条条的身子一闪之间，已浸入一个木桶，那桶中沸水滚滚，他竟将血肉之躯直接浸了进去。

木桶中的任我行缓缓闭上双目，沸水的热力渗进了他的五脏六腑，多少年不曾尝过水的滋味，感受过这水的热力了？曾经不可一

世、纵横武林的日月神教教主，谁能想像得到有一天，他会把浸在热水中洗一个澡也当成一个梦想?

热泪沿着他的双颊直淌下来，落进沸水之中。英雄流血不流泪，其实在人后，又有几人见到他们流下辛酸的眼泪?

.....任我行已换到第三只木桶，皮肤烫得红通通的，他长长地吸了口气，水气中带着种淡淡的茶香。任我行睁开双目，瞧见墙角放着一个簸箕，里边晾着一些去年采摘下来的极品雨前龙井。

任我行挥手一招，一丛茶叶就从丈外的簸箕中飘了出来，直落在木桶之中，片刻之后，一股浓郁的茶香就溢满了整个房间。当桶中的水完全冷却之后，任我行才从木桶中起身，赤条条地走到一旁，从木架上取过一柄锋利的小刀，削起了自已的胡须和长发。

向问天、任盈盈等人都候在外厅中，直等到太阳高高升起，计歪歪端上了热气腾腾的饭菜，那道木门才吱呀一声打开，一个白袍如雪的高大老人自门内缓缓踱出。

向问天等人连忙起身，吴天德定睛望去，见这位大名鼎鼎的前魔教教主一头长发居然漆黑，一张长长的面孔，眉目清秀，只是脸上没有一丝血色，白的吓人，犹如刚从坟墓中爬出来的僵尸。

此时的任我行，又恢复了一副淡淡的模样，见了众人只是微微一笑，看向自已女儿时，眼中才露出一丝暖意。他向众人一摆手道："都坐下吧，在坐的没有一个我看成外人的，大家都不必客气！"

向问天等人听了都面露感激之色，待任我行在上首位置坐了，这才依次坐下。任我行低眉一扫，见眼前搁着一碗梗米粥，不禁微笑道："盈盈，难为你还记得我早餐爱吃这道粥，是你叫人为我准备的吧？"

任盈盈挨着他身子坐了，甜甜地笑道："不是的，爹爹这回你可猜错啦，这是向叔叔叫人给你准备的"。任我行瞧了向问天一眼，喟然一叹道："日久见人心，向兄弟，老夫悔不当初没有听你的话，给东方迷那厮哄骗了过去！"

向问天忙道："属下不敢，教主事务繁忙，东方不败又善于伪装，才会被他所趁。属下身为神教左使，事先不能洞烛先机，事先又不能及时救援教主，累教主在地底囚牢内受十二年苦楚，是属下失职了！"

任我行哈哈一笑，道：“向兄弟，我一直当你是自家兄弟，不要总是下属下属的，叫我听了老大不快，以后人前唤我教主，人后咱们兄弟相称！”，说完他又嘿嘿冷笑一声，道：“东方不败？好威风的名字，我囚居地底十二年，这世上可是变化极大呀”。

他说着望了吴天德一眼，道：“在小南园时，我已听向兄弟说过你的事了，听说风老死在东方不败手中？你放心，他是你我共同的对手，这件事是你的事，也是我的事，有你和向兄弟助我，此事何愁不成？待杀了东方不败我便要你做我的神教右使吧，咱们兄弟齐心，好好做出一番大事业来”。

吴天德听了大吃一惊，他虽有心与任我行联手，可是却不曾想过加入日月神教。吴天德是从后世来到这个时代的人，对于黑白两道的纠纷并不放在心上，若是刚出江湖时的他，说不定便欣然答应了，但他此刻深为华山剑宗掌门，若是加入日月神教，光是门下那些师兄弟们便不会答应。

可是这任我行独断专行，若是断然拒绝，这个老魔头被拂了面子，一定甚是不快，吴天德心下沉吟，满桌子人的目光都齐刷刷投注在他身上，等他决断，霎时之间，室中再无半点声息。任我行似是成竹在胸，料定他会答应，只笑吟吟地端起粥来喝了几口，也不催促。

过了好一会儿，吴天德才道：“教主美意，想我吴天德乃末学后进，如何能得教主如此青睐？日月神教乃天下第一教派，能做神教右使，一人之下，万人之上，那是何等的威风.....”，他说到这里，人人都以为他已答应，向问天、任盈盈都面露喜色。

不料吴天德又道：“不过吴某现在身为华山剑宗掌门，一言一行，非只一人可以决断，只有辜负教主的美意了！”

向问天、任盈盈听了不禁相顾愕然，要知日月神教左右光明使者非是教中立下大功劳的高手，是不会轻易授予此职的，任我行对吴天德如此高看，他竟脱口拒绝，不知任我行是否会勃然大怒，所以两人都是心下惴惴。

任我行在地底囚居多年，脾气已大不如当年暴躁，闻言只是淡淡一笑，道：“我听向兄弟说风老是正大光明败于东方不败之手。风老的武功我向来是钦佩的，他既败于东方不败之手，想必东方不败已练成了我授予他的葵花宝典.....”

说到这里，他苍白的脸上忽然露出一种难以言喻的古怪表情，似笑非笑、似怒非怒，众人都不明其意。只有吴天德知道他是想到了东方不败必是已经自宫练习‘葵花宝典’，所以才露出这种古怪表情。

只听任我行道：“东方迷.....嘿嘿，果然是个武痴，他谋夺了我教主之位时，尚未练过‘葵花宝典’，待他做了教主，摩下高手如云，原本不必再练这门武学，想不到他到底是忍不住学了”。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九十四章 情蛊上错身(下)

(更新时间：2007-8-4 11:45:00 本章字数：4939)

众人听得莫名其妙，却不敢发问，倒是任盈盈忍不住道："爹爹，听说'葵花宝典'是我教教主代代相传的一门绝学，可是从不曾听说哪位教主练过，想必那门武学必是难练之极。东方不败能练得成，在武学上一定是极有天份啦，怎么听您的口气，那门武功倒是可练可不练的？"

任我行自然不便对女儿说出那些事来，所以一笑道："那门武学第一关甚是难过，稍有不慎便有走火入魔之虞，本教神功绝技甚多，所以历代教主都没有冒险练习这门武学"，他说到这里随即岔开道："今日普天之下，人人都知日月神教的教主乃是东方不败。此人既练成了'葵花宝典'，武功之高，当在我之上，权谋智计，更远胜于我。凭我和向兄弟二人，要想从他手中夺回教主之位，当真是以卵击石、痴心妄想之举。吴兄弟不愿加入我这空头的日月神教，原是明哲保身之事。"

吴天德听他语气中暗带嘲讽，忍不住道："吴某若是怕死，又怎么会不惜与东方不败为敌，救任教主出牢？只不过我虽不在意日月神教在江湖上的名声，但是门中诸位师兄，恐怕不易说服，因此我才婉言谢绝教主的好意。"

任我行听了脸色一变，他一直以日月神教教主自居，最受不得日月神教受人蔑视，不禁双眉一剔，霍然起身，森然道："日月神教在江湖上的名声很难听么？听说吴掌门练有道家先天气功，内家功夫已到了无极境界，你又身怀风老的'独孤九剑'绝学，来日大放异彩、独步武林，自然不将本教、不将我任我行放在眼里了！只是不知你的'元婴赤子、维我心灯'绝学，抵不抵得住我的'三尸脑神丹'的厉害？"

任我行自离开湖底，一直彬彬彬有礼，犹如一位长辈高人，但他桀骜不驯惯了，别人对他恭恭敬敬时尚能做出一副长者派头，这次被吴天德接连拂逆，昔日那种'顺我者昌、逆我者亡'的狂傲不禁又显现出来。

其实他现在也只是虚言恫吓，言下之意仍是认定吴天德贪生怕死，才拉上自已对付东方不败，他不肯加入日月神教，自然是怕背叛五岳剑派，受到白道武林人士的追杀，若是自已给他服下‘三尸脑神丹’，生命被已所控，他就肯加入神教了。

任我行倒没有真的动手之意，而且他刚刚离开地牢，也还不曾制出‘三尸脑神丹’，吴天德武功不在向问天之下，那是一个极好的帮手，他怎么会自毁长城?

不过‘三尸脑神丹’之名实在太过响亮，吴天德听了心中一骇，竟忘记了他刚刚离开地牢，身上不可能带着这种毒药，急忙闪身而起，怒道：“任教主，我们共同的敌人是东方不败，莫非因为我不肯加入日月神教，咱们就要自相残杀了不成？”

吴天德对任我行的武功倒不怎么畏惧，虽然彼此不曾交过手，但是吴天德自信内功虽比不上他的深厚，但自已有融合了独孤九剑的天德一刀刀法，再配合回声谷的阴魂不散轻功，武功必不在他之下，只是如果真的闹翻了，如何带着蓝娃儿离开就成了大问题。

蓝娃儿是用毒、用蛊的大行家，有关‘三尸脑神丹’她知之甚详，甚至比擅用此毒的魔教教主还要熟悉，深知所谓的‘三尸脑神丹’实是用蛊虫配合尸毒研制而出的一种变异蛊虫，一旦中了此蛊，克制的药效失去后，蛊虫发作，无药可救，惊骇之下，关心则乱，见吴天德霍然起身，似欲动手，旁边无人注意自已，忽地想起一件宝贝来，当下悄悄催动内力，一缕近乎透明的白线自她微张的口中飞出，直奔吴天德而去。

任盈盈见爹爹和吴天德面面相对，不禁大急，急忙一闪身，拦到了吴天德前面，向父亲嗔道：“爹爹，人各有志，何必强求？咱日月神教高手如云，难道还选不出一个光明右使，若要人知道咱们的光明右使是被人硬逼来的，岂不叫人笑话？”

她一拦在吴天德前面，蓝娃儿口中射出的那道白线正落在她的手背上，落下时看来就是清晰透亮的一滴水滴，一沾肌肤就立即渗了进去，任盈盈竟然恍若未觉。蓝娃儿瞧了却不禁脸色一白，张口结舌地说不出话来，只是大家都盯着任我行和吴天德，并无人注意她的小动作，更不曾注意她现在古怪的表情。

任盈盈虽生怕父亲伤了吴天德，但对吴天德似乎瞧不起日月神教，所以才不愿加入的话还是有些不满，说着忍不住偏过头，幽怨地瞪了他一眼。这一瞥大有情意，吴天德全意戒备任我行突下杀手，却没注意。

任我行倒是将女儿神色完全瞧在眼里，就坡下驴，哈哈一笑就势坐下，说道："罢了，此事我们且不争论。"他说着奇怪地望了女儿一眼，道："我记得你从小性子淡薄，最懒得理会旁人，怎么对这小子这般在意？"

他想起方才女儿的神色，忽地恍然大悟，惊奇地笑道："嘿嘿，女生外向，我的女儿长大啦！"，他虽是有些惊奇之色，但是对女儿有了心仪的男子显然十分开心，面上也有了一丝慈父之色，笑望吴天德道："不过我的女儿可是名声不大好的日月神教教主之女，你要想娶她，难道就不怕你的师兄弟们不同意了？"

任盈盈顿时俏脸绯红，娇嗔道："爹爹，你.....你胡说些甚么？你再胡乱讲话，女儿.....女儿便不理你了！"，她话一出口，自已也是一惊。她虽对吴天德甚有好感，可是知道他早有妻室，因此一直不曾有过想嫁给他的念头，但方才突然之间，似乎对吴天德有了一种特殊的感觉，这时听到父亲的话，慌乱羞恼当中竟然还有一丝窃喜，一想起做吴天德的女人的感觉，芳心中竟然有些甜蜜的味道。

吴天德也有些尴尬地道："任教主，晚辈早已有了两房妻室了，你且莫误会！"

任我行一晒，不以为然地道："大丈夫三妻四妾实属寻常，我昔年也是妻妾成群，男人嘛，这个算得了甚么？你都三十好几了，要说没有过女人，那才有问题。不过我任我行的女儿，嫁过去是一定要做正室的！"

任盈盈一跺脚，气鼓鼓地走回桌旁坐下，拿起筷子，重重地戳起一块馒头，那种轻嗔薄怒的女孩样子与她平时恬淡自然的风情大不相同，看得任我行、向问天相视而笑，心中更加认定二人之间早有情意。

向问天趁势劝道："吴掌门，教主年事已高，我老向也垂垂老矣，你若入了本教，做了光明右使，他日教主的继承人非你莫属。就算你

嫌日月神教的声名不好，难道不能在你手中力加整顿，为天下人造福么？”

吴天德听他这番话入情入理，想起日月神教的庞大势力，微觉心动，干笑两声道：“向前辈，你也知道白道中人对日月神教成见之深，晚辈现在不是孤身一人，凡事总须与本门弟子商议过后才好决定。”

任我行自从向问天口中听说了这吴天德一身绝学，便起了招揽之意，方才见女儿似对他动了情愫，更加属意于他，听他口气有所松动，心中不由大喜，容色一缓道：“呵呵，这些事以后再说，当务之急，是要对付东方不败，来来来，我们先吃饭吧，回头我们再好好计议一番”。

这一顿饭真是吃得别别扭扭，任盈盈始终不肯抬头，弄得吴天德也不自在起来，蓝娃儿自在那里魂不守舍，任我行边吃饭边听向问天向他细说神教内目前的情形，只有计歪歪眼见自已哪里都插不进嘴去，居然破天荒地关上了他那张滔滔不绝的嘴巴，只顾吃饭。

饭一吃完，任盈盈就逃回了自已房间，任我行与向问天也自踱去一边继续讨论，吴天德瞧见蓝娃儿还呆呆地坐在那儿，不禁微感奇怪，上前拍了一下她的肩膀道：“小蓝，你怎么了？”

蓝娃儿身子一震，猛地抬起头瞧了吴天德一眼，苦着脸道：“吴大哥~~~~~”，吴天德见了她嘟起的可爱小嘴，被她一声娇媚的叫唤引得心中一软，连忙道：“有甚么事你对我说，只要吴大哥在，一定帮助你！”

蓝娃儿见室中无人，忍不住拉住他衣袖，可怜兮兮地道：“怎么办啊吴大哥，我的本命蛊没啦！”，吴天德吓了一跳，他虽听不懂蓝娃儿说甚么，不过听说本命什么的，那一定是极重要的大事，连忙在她旁边坐下，问道：“什么东西丢了？快告诉我！”

蓝娃儿瞥了吴天德一眼，吃吃艾艾地说出一番话来，吴天德听了也不禁发起怔来。原来苗家养蛊的女子大多自幼在自已体内养有本命蛊，也叫作情蛊，本命蛊天生一双。成年之后若是遇到心仪的男子，便驱使一只本命蛊进入对方身体，从此两人生死同命，不离不弃。此蛊另有一项奇效，便是中了此蛊的人，终生不再受其他蛊毒役使，也不会再中其他的蛊毒。

世上若说有什么解药能解开‘三尸脑神丹’中裹着的蛊虫，那就只有在中毒之前身怀本命蛊才行了。方才蓝娃儿一时情急，她原本就已将吴天德视作一生的伴侣，所以想也没想，便驱出本命蛊中的一只，不料却落在任盈盈身上，这蛊虫哪有那么高的智慧？竟然顺势钻了进去，寄居在她的体内。

吴天德听了愣了半晌，想想觉得好笑之极，他不知这情蛊还有什么其他的特别效果，不会进了任盈盈的身子，从此她和蓝娃儿就成了同性恋吧？吴天德虽知不该笑，可是越想越觉得好笑，他强忍着笑意道：“那怎么办？同是女人中了情蛊会怎么样？”

蓝娃儿道：“这情.....本命蛊在你们汉人来说，觉得奇妙无比，其实蛊虫都是一种比较特别的小虫子而已，它能在我体内长生，到了任姐姐身上原也没有什么，只不过.....只不过.....”，她吃吃地说着，脸色已经开始发起烫来。

吴天德瞧见不禁吓了一跳，失声道：“这蛊既叫情蛊，不会真的能令中蛊者生情吧？难道她会爱上你不成？”

蓝娃儿恨恨地捶了他一拳，嗔道：“你胡说些甚么呀，世上哪有那么神奇的蛊虫？如果有的话.....，唉！本命蛊一旦寻到寄体，就留在他身上再难唤得回来，若是寄体死亡，本命蛊也会死去，那时哪怕在千里之外，另一只本命蛊也会感应得到，便会立即死亡，它死时放出剧毒，它的寄体也会随之死亡，所以这蛊才叫做本命蛊，也叫做情蛊，就是说两个人从此性命相依，生死与共了”。

吴天德听得呆住，喃喃道：“那岂不是说，如果任大小姐有了事，你也活不了了？”，蓝娃儿苦着脸道：“若只是这样，我也不怕，只是.....情蛊心心相映，我有什么样的感觉，任姐姐也就会有什么样的感觉，我若是.....喜欢了甚么人，那她也会感觉得到对那个人的喜爱，偏偏情蛊又控制不了人的意志，那就糟糕之极了。

比如说，我喜欢一件漂亮的裙子，如果她恰恰也喜欢这种颜色，那她感觉到了我的情绪也会很高兴。可是如果我正因为什么事在大笑，她却遇上了伤心事在哭，那么我虽然在笑，心里却会很悲伤，而她虽在流泪，却会忽然想开心的大笑，呜呜呜.....我以后的日子可怎么过啊？”

“我晕.....”，吴天德在心里暗叫一声，这也太玄了吧？听起来是件小事，不过.....一个人的情绪自已都控制不了，如果只是一时那也罢了，如果一辈子连想哭想笑都影响别人，同时也受人影响，想一想那的确是很可怕的。

吴天德怔了半晌，才呆呆地问道：“那这情蛊就没有办法杀死或者弄回来么？”，蓝娃儿是为他才断然驱使本命蛊，如果他日后被东方不败杀死，那蓝娃儿也要陪他死掉，吴天德早已感觉到蓝娃儿对他的爱意，此时想到她对自已竟然用情如此之深，将性命都与自已系于一起，心中又怜又爱，也为她担起心来。

蓝娃儿听了他问，俊俏的脸蛋儿像块红布一般，她捂着脸呻吟了一声，才认命地低语道：”这蛊叫本命蛊，杀是杀不得的，一杀便是两条人命。不过它又叫情蛊，若想唤得回来，只有.....只有.....在控蛊人极为动情的进候，才能以情.....情.....的诱惑，将另一只蛊虫唤回来！”

她后边的话越来越小，若不是吴天德竖起耳朵细听，根本听不到她说什么。听她说的这么难为情，吴天德一个过来人，如何不懂她指的是男女情欲？难道这小丫头想要自已和她.....

吴天德的目光扫过她的娇巧精致的耳垂，忽然又瞥见她饱满优美的酥胸曲线，心脏不争气地急跳起来，他的呼吸也有些急促起来，吃吃地道：“你.....你是说要和男人.....男人那个.....才能.....，呃~~~才能招回情蛊？”

蓝娃儿捂着脸，细不可闻地“嗯”了一声，忽又恨恨地跺了跺脚，抬起头来哭丧着脸，一脸无助地道：“可是.....可是人家那个时候的所有感觉，她都感觉得到，我.....我.....哇.....”，她说的又羞又窘，那种事提都不能在人前提起来，想想有朝一日居然要有一个女人全程了解她那时候的所有感受，天呐，那可真的没有脸再活啦！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九十五章一掌伤了老丈.任

(更新时间：2007-8-4 11:46:00 本章字数：5963)

蓝娃儿越说越觉难堪，忍不住哇地一声，抱住了吴天德一条臂膀，哭得花枝带雨，实在叫人怜惜，

她连这么羞人的话都对吴天德坦然说了，心下竟觉得自然无比，无形之中，自然是将吴天德视做最亲密的人了。

吴天德不知女孩儿家心思，不过设身处地，如果换了自已，爽的时候那种感觉竟然有另一个男人全感觉得到，那和让他强奸自已的老婆有什么区别？这简直是.....这世上怎么会有这么古怪的蛊毒啊？

他很同情娃娃，真的很同情、很同情，同情到感同身受，所以.....他的眼泪下来了，他笑得眼角流泪，人已已笑得快趴在地上，小蓝在大哭，他知道不该表示得这么没同情心，可是这件事实在是滑稽得.....

蓝娃儿见他大笑，不禁瞪大了眼睛，气鼓鼓地瞧着着他。

吴天德擦了擦眼泪，强忍住了笑声，身子乱颤，脸皮子跟抽筋儿似的哆嗦着，拿出最大的诚意和同情心，压抑住自已的笑声，嘶哑着嗓子安慰她道："别哭啦，那个.....任大小姐，应该是有神灵护佑，我当初只不过骂了她一句癞蛤蟆，就莫名其妙挨了她一剑，差点儿死掉，你现在只不过是让她对你的感觉感同身受而已，呃.....你现在在哭，她会不会也在哭啊？"

蓝娃儿可怜兮兮地望着他道："应该不会吧，本命蛊对男女之间只有蛊虫之间互相传递生死讯息的功能，我幼年时听娘说起，一时好奇问过她，如果同时女人中了本命蛊会怎么样，娘说女人因为体质相同，所以除了生死之效，如果对方有较大的情绪波动时，还会引起对方感应。

不是我的所有感觉她都知道的，必须是要有很强烈的感觉，那种意念才会通过本命蛊传递到对方的心中。我怎么办啊，吴大哥，我不要这种感觉，你帮帮我啊！"

吴天德老脸也有些红了，干干巴巴地道："我不懂蛊术啊，你要我怎么帮你，难道真的没有别的办法了？我们.....要不等见了大蓝，见了

你阿姨蓝凤凰问问她好了，五毒教中一定有许多前人留下的蛊术秘法，她是五毒教主，一定知道许多旁人不知道的秘术”。

蓝娃儿手足无措地想了一会儿，也实在没有什么好办法，只好吸了吸鼻子，然后点了点头。

房间里一时静了下来，两个人相对无言。蓝娃儿抱着他一条胳膊还未放开，她坐得很近，这一静下来，吴天德忽然闻到她身上一股淡淡的香气非常好闻，那种香气不只是胭脂花粉的流香，还混杂了少女的体香，中人欲醉。

吴天德的心跳快了起来，他的手臂忽然变得敏感无比，肌肤接触到的那种异样感觉，似乎可以体会那那富有弹性，同时又很柔软的妙处，他这时才意会到自已的手臂已轻轻挨近了她的乳房。

他的心怦怦直跳，好象全身的感觉一下子都集中在那轻微接触的地方，姿意感受着那种美妙销魂的感觉，好柔软，好有弹性，她年纪不大，可是好象那里却是又翘又挺呢，那里是什么样子的，瞧她的轮廓，一定又大又圆吧？白白的、圆圆的，象一对儿玉兔似的？

吴天德胡思乱想着，肩膀不由自主地耸动了一下，试图感觉得更真实，可惜只这一动，就被小蓝感觉到了与他的接触，她娇呼了一声，猛地松开了他的手臂。

吴天德的脸红了红，心中暗叫可惜，他假装不知道蓝娃儿的举动，无意识地转动着桌上的一杯龙井，翠绿的叶子在水中轻轻起伏着，传来扑鼻的香气！耳畔蓝娃儿的呼吸细细的，可又透着急促和慌乱。

一袭白衣的任盈盈，合衣斜躺在榻上，左手托腮，俏目微闭，右手捏着手印轻轻贴在股侧，犹如一尊妙相观音，恬然卧于榻上。

她所习练的内功是日月神教的一门武学，叫做‘观自在无相心法’，行功不拘行止，据说传自天竺武学，与传统的中原武学正襟危坐的运气法门大异其趣。

此时她正用这种独特的运功法门入定当中。忽然一阵耳热心跳的感觉涌上心头，她猛地睁开眼睛，那种感觉、那种异样的感觉她从来没有过，这是怎么了？好奇妙的感受，好象对什么东西既期盼着去体

味，偏偏心底里又有些难言的惧怕，羞怯、喜悦、那种慌乱的感觉，让她的心头有如小鹿乱撞。

盈盈觉得心浮气噪，再也难以入定，她起身坐在床边，双腿轻轻地荡了几下，忽然觉得胸口有些涨热，痒痒的直欲用手去抚摸，指尖不知不觉间碰到了自已的胸口，她才猛然惊醒，顿时羞得面红耳赤，天啦，自已怎么变得这么……，好羞耻的感觉，虽然房中无人，她还是忍不住捂住了自已的双颊，心中窘困异常。

蓝娃儿警觉到自已的酥胸妙处刚刚无意间碰到吴天德的手臂，不禁连忙放开了手，脸红红的十分不好意思。她有心起身逃开，又觉得自已难得能和吴大哥挨得这么近，他身上那股淡淡的男人气味，叫她不舍得离开。

她眼珠左转右转的，只觉得这种静悄悄的感觉压得人透不过气来，正想随便说点儿什么打开这种静谧，忽然一种莫名的羞窘涌上心头，双手差点儿又去掩住脸颊。她怔了怔，双手停在空中，呆在了那里。

吴天德见了她古怪的动作，忙问道："怎么了，小蓝？"

蓝娃儿惶惑地摇了摇头，忽然失声道："她……她感觉到了我方才的感觉！"

吴天德奇道："你方才的什么感……，哦，啊~~啊~~"，他忽然想到了什么，讪讪地说不出话来，两人互望了一眼，都感觉到了对方眼中那种怪异莫名的神色。

蓝娃儿心中难过，现在吴大哥对自已好象越来越有些感觉了呢，如果没有这回事那他方才会不会抱住我，亲吻我呢?

可恶的是，方才自已心中的那种感觉她已经感觉到了，那……那以后可怎么办呐？吴大哥会不会因为这个再也不亲近自已了?

蓝娃儿急得又快要哭出来，吴天德听了蓝娃儿的话，猜出方才任盈盈必是在房中感觉到了蓝娃儿的心情，这种感觉的确可怕，那简直就象是一对情人跑到隐秘处亲热调情，虽然看不到人，但是心中却又明明知道暗中有个人在偷偷瞧着一样，一个人心中的秘密，甚至是喜怒哀乐的感觉这样赤裸裸地暴露在别人面前，如果换做自已只怕也会发疯。

他忍不住叹了口气，喃喃地道："怪事年年有，今年特别多。唉！任大小姐现在一定比你还莫名其妙，她的脸皮子实在太嫩，若是给她知道中了你的蛊毒，弄得她这么。。。。。这么。。。。。，以她的个性，恐怕不会善罢甘休。"

蓝娃儿忽然身子一振，睁大了双眼，瞧着吴天德的背后，吴天德有所感应，立刻回头望去，只见一身白衣的任我行立在门口，那双眼神变得有些阴沉沉的，他瞪视着蓝娃儿，厉声道："你好大的胆子，居然敢对我的女儿下毒，五毒教门下也敢站到我头上去了么？"

任我行刚与向问天商议了一番，他们的目的不止在于杀了东方不败，还要重夺日月神教的控制权，这十余年来，忠于任我行的人不是被寻个由头杀掉，就是被安排个散秩闲职，远离了权力中心，因此二人决定先忍耐下找东方不败报仇的念头，尽量搜罗旧部，以便杀了东方不败时，可以顺利接手神教，以免神教四分五裂，那时不免又要大费手脚。

计议已定，任我行出来想同吴天德再商议一下，不料恰恰听到吴天德这一句话，小小的五毒教竟然也敢太岁头上动土，在他的爱女身上下毒，那还得了？任我行顿时杀机大起。

吴天德见任我行目光凛凛，眼中杀机一现，立即起身挡在蓝娃儿身前，急道："任教主千万不要动手，你若是杀了小蓝，那可是一尸两命啊！"

向问天此时也跑到门口来，不知这二人又因何起了冲突。任我行一声厉喝，在房中烦躁地走来走去的任盈盈也急忙掠了出来，听到吴天德这句话，不禁为之一怔，眼光飞快地瞥了蓝娃儿一眼，心中暗道："这个好色无行的小子，无名无份的，原来已经和人家有了夫妻之实，竟然还珠胎暗结了？"

任我行瞧见蓝娃儿颈直眉顺，若笑似牝，方才又见过她的行姿步态，分明是处子之身，吴天德居然如此搪塞自已，他不禁怒道："你胡说甚么？想要为她出头么？"

吴天德苦笑道："口误、口误，是一命两尸，啊呀，不对，是同病相怜！"，他口不择言地说了一通，忍不住拳掌一击，苦笑道："任教主且听我说，你刚刚听得岔了，小蓝现在和任大小姐可是生死相系，若有一人出了意外，那就是同归于尽啊！"

任我行听他胡说八道，简直把自已当成三岁小孩，竟然编出这种谎言来欺骗自已，再也隐不住心头恶气，他仰天打个哈哈，咯咯笑道：“想必吴掌门自倚绝学，任某也不放在你的眼里了，好，我先领教领教你的绝学，看看有何过人之处！”

语落，任我行已出手，一掌直直地拍向吴天德胸口。这一掌平凡得很，简直平凡得已脱离于一切武学规范之外，可是那一掌之势，却如长江大潮，滚滚而来，无终始无止尽。

任我行素知风清扬武学之精湛，料想他的传人必定精擅招数之巧妙，所以一出手就是以至拙破至巧，这一掌虽平平无奇，但自他手上使来自有无可退避、无可抵御的气势，任你千变万化，都得先接了我这至刚至猛的一掌再说。

任我行威名远播，吴天德心中也是丝毫不敢大意，他右臂一抬，太乙混元神功意至功发，他的混元功已至第八重境界，自达到这一境界以来不但日夕苦练，功力更加精纯，内力也更为雄厚，这时一出掌，气劲自掌心盘旋而出，犹如一条张口吞噬万物的无形巨龙，迎向任我行这气势雄浑的一掌。

两掌接近，便似有天地澎湃之力迸发而出，一股股无形的气流激荡碰撞，激得站在一边的任盈盈和蓝娃儿长发飞扬。以向问天的武学造诣，却看出这两人双掌看似凝重，其中却隐含无限玄机，掌势灵动无比，若是对方稍有异动，立时便会变招相迎。

吴天德全副身心都投入到其间奥妙之中，眼前只有那迎面而来的一掌，已听不到蓝娃儿惊骇的一声娇呼，也看不到任盈盈焦虑无比的神情。

两掌相碰的刹那，任我行唇边突然露出一丝奇诡的笑意，‘啪’地一声轻响，众人都屏住了呼吸，以为这一掌必然石破天惊，不料那双手掌接实后无声无息，方才双方那种无坚不摧的狂猛掌势竟然消弥于无形。

众人都睁大了双眼，惊奇地注视着这一幕情形，蓝娃儿固然暗暗放下一颗芳心，任盈盈也长长地吁出一口气来。

她深知父亲武功之霸道，昔年父亲曾吸过数名武林高手的内家真气，再加上他自身修练的内功，内力之雄浑普天下已少有人及，吴天

德武功虽已称得上是江湖年轻一辈中的第一高手，但纵然所学如何高明，内力绝对比不上父亲的狂横霸道，这一掌下来岂能不受重伤?

这时见双方惊天动地的一掌竟然寂寂无息地贴在一起，还当双方都及时收手，她面上不禁露出一丝甜甜的笑意。

就在这时，异变陡生，只见任我行大叫一声，猛地仰面倒摔了出去，身后的向问天手疾眼快，一把将他抱在怀里，只见任我行面如金纸，他伸出手来颤巍巍地指了一指吴天德，满脸不可置信之色，只是他刚刚张开口，一口鲜血已喷了出来，随即手臂一软，竟尔晕了过去。

这一下实在太过出人意料，任盈盈呆了一呆，才猛扑过去，焦急地叫道："爹爹，爹爹....."，向问天抓过任我行手腕诊按一番，吁了口气道："教主无妨，他内功浑厚，这一掌伤得不重，教主是气急.....，我带教主进去替他疗伤！"

他本想说任我行是恼羞成怒、气急攻心才晕了过去，忽地醒及这样说未免显得教主气量狭窄，忙抱了任我行回房，任盈盈回头恨恨地瞪了吴天德一眼，也跟了进去。

吴天德莫名其妙地看了自已的手掌一眼，方才任我行击来那一掌，远远的他就感觉到比自已更加雄浑的劲道，是以不敢大意，全力出手，可是双掌相接，却明明感觉不到他的内力，竟尔将他震伤，这是怎么回事?

难道这位任虚声恫吓，只是想吓吓自已，根本没有伤害自已的意思么?

向问天将任我行放于床上置成盘坐之势，盘膝坐在他身后，双掌贴在他背心运起功来。过了半晌，任我行才嗯了一声，似乎缓过气来，向问天忙将他放倒在床上，想及教主纵横天下罕逢敌手，此番一掌败于吴天德手下，竟然吐血晕厥，乍一醒来必然脸面不太好看，所以对任盈盈道："让教主好好歇息吧，我在外边等候"。

任盈盈坐在床边，目送向问天出去，扭头回望着父亲常年不见阳光，显得异常苍白的面庞，不禁抓过他手掌轻轻抚摸着，幽幽地道："爹爹年纪大了，可是脾气却不比当年稍减。唉，我本来还怕爹爹伤了他，怎么料到.....那个该死的家伙，难道武功竟高明到这般境界了？不知爹爹伤势到底如何。"

任我行眼皮翕动，忽地睁开眼睛道：“不碍事的，爹爹刚才一时大意，才被他所伤，女儿勿须担忧。你也认为他该死？那好，我这便去杀了那小子算啦！”

任盈盈连忙扶住他，嗔道：“爹爹，人家好歹也是你的救命恩人，你怎么动不动就要对人家动手？咱们虽是黑道中人，也知恩怨分明，你若真的杀了他，传扬出去，人人都道你恩将仇报，岂不坏了你一世英名？”

任我行伤势果然不重，他盘膝坐起，戏谑地瞧了女儿一眼，嘿嘿笑道：“人家，人家，爹爹虽被他伤了，不过我看这小子却是越来越顺眼啦，你老老实实告诉我，是不是真的喜欢了他？”

任盈盈听了任我行的话，白晰的脸颊上不禁腾起两团晕红，她娇羞地扭了扭身子，娇嗔道：“好糊涂的爹爹，他已有两房妻室，你当女儿.....女儿嫁不出去么？非要看上那个家伙不成？”

她虽是在父亲面前撒娇扮痴，但是提起吴天德时那种语气，已隐隐带出一丝情意，否则以她的脾性，若是被人问起是否要嫁一个自已根本看不上的人，早已勃然大怒了。

任我行的聪明才智俱是人中龙凤，如何看不出女儿的心意？或许只是她自已还没有意识到罢了。

至于什么已有两房妻室，在任我行心中倒是不当一回事，大男人三妻四妾，在他的观念中实在再正常不过，想想他的武功和江湖地位，倒也勉强配得上女儿啦，只要他的女儿嫁过去被立为正室，男人嘛，风流本色，如果那小子一直老老实实的，他反而瞧不上了。

不过女儿既然矢口否认，他也不便追问太紧。男女之间的情事，那是丝毫也勉强不来的，既然他在女儿的芳心之中已占有一角之地，水到自然渠成，做老子的倒不好太多过问。

现在他对吴天德的武功信心大增，自信以三人的实力，对付东方不败大有胜算，不过在他心中最重要的仍是取回权力，报仇还排在第二位，所以有些事情还需事先做好准备才成。

另外，方才亲耳听到吴天德说那五毒教的小娃儿对盈盈用毒，这事儿无论如何得先弄个明白，若是这吴天德救自已出来本是包藏祸心，另有用意，说不得就真的只好杀了他了。

他正想起身出去，再问清这件疑惑之事，任盈盈已抢先说道：“爹爹，我看那家伙内力绝对不如您浑厚霸道，你怎么会一掌就受伤吐血了呢？”

任我行听了苦笑两声，想起自已偷鸡不成蚀把米，此事实在丢人，不过对自已女儿也没什么好隐瞒的，于是便将原由一一道了出来。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九十六章 吸星大法

(更新时间：2007-8-4 11:47:00 本章字数：7355)

原来，任我行甫一出手就有心给吴天德一个下马威，叫他从此服服贴贴，不敢再与自已为敌，所以那一掌极具声威，诱使吴天德全力出手，待双掌甫一接实，立时收回内力，运起吸星大法，倒吸吴天德功力，所以二人双掌相交，只发出轻微的一声。

他运起吸星大法，果然将吴天德浑厚的功力吸进了体内，犹如浩浩荡荡决堤之水一涌而入。任我行感受到吴天德精纯强劲的道家玄宗真气，忽然有些意动，不知是否该对他小施薄惩，还是将他的内力据为已有。

吴天德的内力汹涌澎湃，任我行感觉到那股真气强大之极，几乎已不受他吸星大法的控制，当下把心一横，要将他的功力引至自已的膻中气海，散入奇经八脉之中。

不料这时任我行才骇然感觉到，他大开门户放进的雄浑真气，根本不在他吸星大法的控制之下，那劲道旋转如龙，径自攻向他周身气脉，吸星大法竟然吸之不动。

任我行自学了这门神功，还从不曾遇见过进入自已体内的真气，却无法吸收控制的情形，惊骇之下只得收了吸星大法，运起自身功力要将这道真气驱出体外。

吴天德的内功虽不如他浑厚，但是任我行开门揖盗，自已将他的内力请了进来，再要逼出时，两道强劲的真气不免将他的气脉当成了战场，一番厮杀他虽逼出了吴天德的内力，自已的经脉也已中创，这才受伤吐血。

可以说这一掌，任我行根本不是在较量内功，而是毫无阻拦地任由对方的掌力侵入自已的经脉，生受了他这一掌。

任我行说罢叹道：“我昔年修习吸星大法时，恩师曾言道，天下武学各有巧妙，我这吸星大法能将他人内力引为已用，已是天下间十分罕见的绝学。但是人外有人，天外有天，任何功法都有克制之道，吸星大法就吸不动少林的易筋经内力，我与少林方证从不曾较量过武

技，不知这一说真假，想不到原来道家也有一门武学能不为我的吸星大法所动。”

任盈盈听了这才恍然，沉吟片刻，面露欣赏之色道：“道家自我中土起源，渊源流长，已历千年，其中自然有些玄妙的门道，爹爹，你不知道他被巨石击背晕迷七日时，那个元婴护心功法更见神妙，唉，若不是武林中人对自已的独门武学都隐讳至深，我倒真想问问他的武功底细，进入江湖短短不足两年时光，他竟然声名鹊起，有了这么大的名声”。

任我行微微一笑，女儿口中不当他是一回事，但提到他时的赞赏语气，却情不自禁地透露了她的心声。他也不说破，起身下床自向外边行去。

吴天德见到任我行重又踏出门来，双目开阖之间，神光四射，显然内伤已愈，也不禁暗暗心惊于他内力的深厚。

任我行绝口不提方才较量内力之事，向吴天德沉着脸道：“我方才听到你说盈盈中了毒，现在可否对我说个明白？”

任盈盈刚刚自他背后跟了出来，听了不禁”啊“地一声惊呼，向问天也霍然动容，一双眸中露出厉色，瞪着吴天德。

吴天德苦笑道：“我方才正要向前辈解释，前辈说要以‘三尸脑神丹’来控制我，小蓝一时情急，为了保护我，不惜逼出她的本命蛊来，想让蛊虫寄居于我的体内，对抗‘三尸脑神丹’的蛊虫，不料盈盈姑娘恰好闪身过来，那本命蛊误打误撞进入了大小姐的身体，我方才想说的就是此事”。

任盈盈在黑木崖血峰上亲眼见过平一指视做宝贝的那些恶心虫子，虽不知蓝娃儿的本命蛊是什么样子，但想一想自已身体里有了这么一条虫子，不禁俏脸发白，直欲作呕。

任我行听到世上居然另有法子可破本教的‘三尸脑神丹’，不由心头一凛，向蓝娃儿瞧了一眼，暗暗忖道：本教以前并无以神丹控制教徒的方法，自三代以前才有了这‘三尸脑神丹’，当时本教教主韩天下有一位爱妾就是五毒教中人，想来这神丹的治法就传自五毒教了，若是五毒教另有办法解我神丹，倒须对他们小心在意了。

向问天急问道："我听说蛊虫都是剧毒之物，大小姐中了这蛊毒如何解得？对身体可有什么伤害么？"

吴天德瞧了蓝娃儿一眼，心想那种心灵感应的事是绝不能提的，否则这位大小姐那腼腆的个性，被人窥破了心事尚且恼羞成怒，若是知道竟然有人对她心理甚至生理上的感觉都了如指掌，那她岂肯干休？

想到这里，吴天德干巴巴地笑道："中了这蛊好处不少，否则你想小蓝怎么会对我用本命蛊呢？中了这蛊虫，再无其他的蛊虫可以控制盈盈小姐或中了蛊虫分泌的毒物。坏处.....倒是不多，它既然叫做本命蛊，那么施蛊者和中蛊的人若是有一个没了性命，那另一个也是活不成了"。

任我行倒抽一口冷气，他瞄了蓝娃儿一眼，心想："幸好我不曾真的突然对她下手。这女娃儿年纪不大，自然不会那么快便老死，可是不知她武功济不济事，若是被别人一剑杀了，岂不累了我的女儿？性命大事，还是掌握在自已手中，那才自由自在"。

不过他听了那蛊虫一时没什么大碍已放下心来，但若总是无法可解倒也烦扰人心，忙向吴天德问道："这蛊虫如何解除？"

吴天德吱吱唔唔地道："这个.....本命蛊应该是无法可解的吧"，他忽地看见任盈盈瞧着他，眼神中若有所思，不由心中一虚，知道这女孩儿冰雪聪明，自已吞吞吐吐的，恐怕要引起她的怀疑，可是现在也别无他法，只好硬着头皮道："我方才就是在和小蓝商议，蓝凤凰身为五毒教主，一定知道许多驭蛊之术的秘法，或许她能解得此蛊"。

任盈盈看出他言不由衷，似有不尽不实之处，暗暗留了心。

任我行听了却神色一喜，道："不错，五毒教是用毒的大行家，苗人是用蛊的老祖宗，到了那里一定想得出办法，我正准备去一趟南方，这事倒是便利得很。

蓝凤凰么.....嗯！我记得，她是十六年前继任五毒教主之位的吧，我记得她来黑木崖拜见老夫时，还是一个小女娃儿，听向兄弟说这些年五毒教与神教走得不近，与盈盈倒是交往甚密，看来五毒教并没有投向东方不败一方"。

吴天德听了奇道："去南方？难道东方不败到了南疆不成？"

任我行与向问天相视而笑，向问天上前挽住吴天德手臂，呵呵笑道：“吴老弟，这事我正要与你相商，来来来，咱们到静室之中，备上酒菜，再好好商议一番。”

**********

西湖梅庄横走不远，约百步外另有一处庄院，在官府登记的地契上注明是塞外一个大参商的别墅，平时庄中只有几个家仆打理，倒从不曾有人见过那位大参商来杭州住过。

此时后庄深处一座白墙红瓦的房中，却坐着六个人，六人面前都摆着一杯茶，显然已凉了很久，却没有人动过一口。

上首是一个淡青衣袍的俊逸中年人，剑眉朗目，如玉的面容上不见一丝皱纹，正是日月神教教主东方不败。下边依次坐着的是矮身鼠须的平一指、枯骨如骷髅的黄钟公、黑发白面的黑白子、秃头肥胖的秃笔翁和大腹长髯的丹青生。

只听东方不败呵呵一笑，柔声说道：“黄大哥、小黑哥你们四位常年守在这西湖边上，辛苦良多，我们六兄弟一别多年，今日六痴齐聚，本是一件喜事，你们何必对向问天之事耿耿于怀呢？”

他说着伸出洁白、修长的两根手指，在茶杯上贴了贴，侧头笑道：“看，茶都凉了你们都不曾动过一口，记得昔日我们六兄弟把酒言欢、无拘无束，那是何等快意？只因为我做了这个劳什子教主，你们便见外了不成？”

他说得亲切无比，但是黄钟公四人见到昔日这位兄弟，却总得有些怪异之处，似乎他的神情气质有了很大的变化，可是却又言之不明。

丹青生惯于作画，见了这位六痴中的五哥东方迷，谈笑晏晏、侧首回眸的模样，不期然想起“转盼流精、光润玉颜。含辞未吐，气若幽兰”的词句来，心头不由一寒，暗暗责怪自已，看着五哥怎么会想起前日画的那副仕女图来了？真是荒唐。

东方不败自宫练剑之事，六痴之中只有平一指知道真相，这几位兄弟对东方不败忠心耿耿，而且东方不败昔年刚刚自宫时尚十分自惭，唯恐被人知道，但今时今日他只觉这是一件极幸福、极喜悦的好

事情，若不是平一指苦劝他，此事太过惊世骇俗，恐怕他现在早已将自已变身成女人的伟大理想对他们言明了。

黑白子惭然起身，替东方不败和大哥、二哥换上了新茶，叹息一声，惭愧地道："教主……"，他一言未尽，迎上东方不败笑盈盈的眼神和遥遥晃动的食指，方改口道："五弟，三哥惭愧之至啊，当年将任我行囚在此处，我四人自告奋勇前来看管，头几年尚还顺利，神教虽已不在他的掌控之中，但他不忍神教没落下去，因此我们一逼，他便顺水推舟交待了教中秘密"。

黄钟公喟然一叹，说道："后来本想按你原来的吩咐将他杀死，突然又接到你的命令，要套出他的吸星大法绝学。三弟与我商议，以任我行的性子，若要套问吸星大法，恐怕他决对不会招出，因此我二人定下一计，要三弟偷偷去见他，谎称对他的武学极为痴迷，以助他脱困为条件，求他传授吸星大法。

只可惜那任我行过于机警，始终不肯上当，那时他从我们言语之间隐隐猜出你为了稳定教众，待大小姐极好，便是以任盈盈性命危胁，他也只是一味嘿嘿冷笑，坚不吐露一字。这回向问天强攻梅庄，我迫于无奈，只好下令炸毁地牢，把他淹死在下面了"。

秃笔翁忍不住道："五弟，你原来的武功便不弱于他，听说你后来得了神教至高无尚的武学宝典，武功大进，吸星大法虽是武林一绝，未必便强过你，何必煞费心思要得到他呢？"

东方不败淡淡一笑，盯着那刚沏的茶杯不答，水涡犹在杯中轻轻转动，他瞧了半晌，忽然说道："听说那晚向问天、盈盈还有华山剑宗那位吴天德攻击山庄之前，先在庄中警卫住处撒了软骨的迷药，又炸毁了搁放炸药的仓库，造出偌大的声势来，但你四人一退，他们随即也不见踪影了？"

黑白子恭谨地道："是！我们当时还十分奇怪，他们大张旗鼓而来，怎么忽然就退得无影无踪了？"，他眼中闪过一道精芒，徐徐地道："不过随后官府便找上门来，我们一时也顾不及去寻他们。待应付了官差，我曾细细询问过被吴天德以刀背击晕的庄丁，他们说那些人攻进来之前，曾亲眼看到山下湖边射到空中两枝烟花火箭"。

东方不败仍是低着头，用两根手指轻轻举着那只翠玉杯子，听了微微点头，沉吟片刻道："可曾派人去山下察看？"

黑白子道："我亲自带人去过了，山下长堤上有一道挖过的痕迹，只是掩饰得太过巧妙，这两日清湖的人来人往，辩识不清，我买通了右岸户部侍郎的家仆，才知道前几日那园林中水池突然加宽加深，原本水可及底，昨日突然涨满"。

东方不败眼中精芒一闪，室中五人突然感到空气似乎突然静止了一般，一股无可抵御的压力袭上心头，寒毛都似竖了起来，他们刚刚为之一怔，那种压力又突然消失不见，似乎一切都只是大家的一个错觉。

只有坐在东方不败身旁的平一指，眼尖看到东方不败玉杯中的晃动的茶水突然凝固了一下，水中飘荡的茶叶在那一刻全部沉于杯底，一动也不动，他心中不禁暗暗惊叹一声：这门神功虽然需要自残，先将一个男人的尊严折辱得点滴不剩，未免匪夷所思，可是这门武学也实在太过厉害，难怪已荣登天下第一大教派教主的东方不败也克制不住它的诱惑。

只听东方不败呵呵地轻笑两声，道："如此说来，他们轰轰烈烈地攻打梅庄，不过是一个幌子，任我行.....说不定并没有死....."

听到这句话，黄钟公、秃笔翁等人都不禁相顾骇然，唯有黑白子唇边露出一丝笑意，只见东方不败忽然抬头注视着黑白子道："小黑哥一定是派人下水查看了，那炸开的洞口已经堵死了是么？"

东方不败虽然仍如当年叫做东方迷时一样，亲昵地叫着他小黑哥，但黑白子望见他黝深的目光，却不禁有种毛骨悚然的感觉，他身子一颤，再也不敢以兄长自称，忙低头道："是！教主英明，属下.....属下的确在水底发现了炸开的洞口，为了查个清楚，命人将那洞口堵住。因为梅庄那边常有官府中人往来调查，所以都关闭了。我现在正安排人在此庄下边的三间秘室排水，任我行是死是活，生有人，死有尸，不会凭空.....消失的"。

东方不败的目光一直注视着他，竟令得他越来越是慌乱，说到后来牙齿已忍不住打起战来，后背也被冷汗浸湿。

东方不败莞尔一笑，颔首道："小黑哥做的很好，你估计多久能淘干牢中积水？"

黑白子忙道："从炸口堵上开始，我就调集全庄人马星夜不停地清理，用不了多久.....啊.....明日！明日清晨，一定可以清光积水！"，他

本想说再需几日，一见东方不败神色，鬼使神差地便改口成明日清晨了。

丹青生没有注意他额头的冷汗，犹自惊疑地道：“三哥，原来你早已发现另有蹊跷，我说施令威他们几个一整天都不见影子了，怎么你都不曾和我们几个说过？”

黑白子不说，自然是想独占其功，可是方才被东方不败的目光一看，现在只顾低头拭汗，丹青生的问话，黄钟公、秃笔翁询问的目光却是顾不上了。

东方不败听了脸上露出一丝嘉许之色，微微地点点头，他放下茶杯，以不易被人察觉的动作轻轻掩口打了个哈欠。

黄钟公、黑白子瞧见，连忙站起施礼道：“教主一路赶来，鞍马劳顿，请早些歇息了吧。”东方不败听了微露惊讶之色，说道：“我们兄弟久别重逢，正该把酒夜话，怎么这就要走？”

黄钟公强笑道：“教主既来了，一定会在西湖多住些日子的，也不忙在今日。我.....下属也想去看看地牢清理的进度，请教主早些安歇了吧！”

秃笔翁、丹青生见了也都一起站起，立在一旁，东方不败迟疑了一下，方启齿一笑道：“也好，听你们一说，还真的有些乏了，那么四位兄长也去早些休息吧，咱们改日再好好聊聊。”

望着四人微带些紧张地离去，平一指心中不禁暗暗一叹：今日的神教六痴，早已名存实亡了，看教主说得亲切，但是秃笔翁被削去四指、黑白子内伤未愈，他明明已经知道，方才哪肯问过半句。若不是自已对他还有大用，他对待自已，又会如何呢?

他一边暗暗地叹息着，一边站起身来，向东方不败躬身道：“教主，平一指在血峰被向问天击碎的肩骨还未愈合，现在有些隐隐作痛，我也去休息了，请教主安寝！“

**********

次日一早，黄钟公等人就候在东方不败门外。他们虽换上了一身干干净净的衣袍，但是发梢上的泥点、袍下湿透的靴子，都在告诉别人他们一夜未睡，这四位庄主也加入了清理地牢积水的行列。

东方不败同平一指一齐用罢早餐，才出来随同梅庄四友来到秘室。这间秘室横着掏到梅庄下边，接通那条地道，此时地道中还有一尺多深的积水，黑白子眼见清理不及，灵机一动，叫人将庄中的条石都起了出来，每隔几步竖放一块，才不致让东方不败涉水进去。

地牢中空气潮湿，透出一股霉气，东方不败不禁皱了皱眉，黑白子瞧见，忙道："教主，不如便由属下进去查探一番，请教主在外边等候消息吧！"

东方不败迟疑了一下，展颜笑道："任教主能在这里面呆上十二年，难道我连进也不肯进去一次么？走吧！"，说着他身形一闪，已经掠到一块石上，身形连挪，如蜻蜓点水，轻盈曼妙之极。

黄钟公等人忙跟了进去。洞中积水虽未清理干净，但两侧壁上已燃起无数火把，几人一路疾奔到那间囚室前停下，这道囚门前摆着十来块条石，黄钟公道："教主，这道铁门必须我四人钥匙齐备，才可打开，下属等清理积水，尚未及打开，请教主稍候。"

黄钟公从怀中取出一枚钥匙，在铁门的锁孔中转了几转，然后退在一旁，黑白子走上前去，从怀中取出一枚钥匙，在另一个锁孔中转了几转。然后秃笔翁和丹青生分别各出钥匙，插入锁孔转动。

钥匙转动之时声音极是窒滞，锁孔中显是生满铁锈。这道铁门，也不知有多少日子没打开了。待丹青生最后转过了钥匙后，拉住铁门摇了几摇，运劲向内一推，只听得叽叽格格一阵响，那铁门似乎锈死了，地面又积着一尺深的积水，丹青生推了一下竟未推开，不由脸上一红。

以他的功力，这铁门纵然锈死，只要尽力一推，本也推得开，只是他立足之处只是水中一方条石，若是下盘功夫不稳的人，站在上面都要倒了，他虽不致跌倒，但脚下无根，如何使力推门?

丹青生正要跳下水去，东方不败已缓声道："六弟让开，我来试试！"，丹青生听了忙避跳到旁边一块条石上，东方不败隔空一拂，黄钟公等人只感到一缕清风自面前一掠而过，正自有些诧异，忽然砰地一声巨响，那门边积水呼地一声倒卷回来，饶是黄钟公等人反应敏捷，又疾跳到远方石上，衣襟上还是溅了不少污水。

东方不败站在正中，污水倒卷回来，距着他的身子半尺多远，就好象碰上了什么东西阻隔，又飞溅了开去，那道铁门也在这凌空一拂

之下为之洞开！

东方不败的袖功不但威力骇人，而且他竟能将这种大面积攻拂的劲道凝聚于一点，拂出之时，近在咫尺的黄钟公等人也只感觉如同普通人一扬衣袖，这份功力连黄钟公那种内家气功的大行家也不禁瞧得目眩神驰。

锈蚀的铁门推得室中尺深的积水如同一个巨浪，拍到囚室墙壁上，又落了下来，水波汹涌摇荡，那道铁门受巨力一击，一直掩到尽头，铿地一声，重重地撞在室壁上，听声音这间囚室竟然整体由纯纲所铸。

黄钟公与黑白子各自壁上取下两枝火把，一掠而入，室中原有一个铁台，有两尺多高，此时露出水面仅一尺有余，被水冲刷得干干净净。

二人掠进去站于铁台两边，举着火把四下照看，那四壁青油油地发出闪光，果然均是钢铁所铸。

铁台上四角各有一条粗粗的铁链探进水中，黄钟公低头抓起铁链，见上边有一道锯痕，不禁惊叫道："任我行果然被人救走了！咦？.....这铁台上刻的有字。"

火把突突地燃烧着，光焰照耀下，那洗刷得锃亮的铁板上赫然刻着一排排铜钱大小的字，黄钟公瞪眼瞧着，耳畔仿佛回响起任我行面对教中长老们时激昂有力的声音：

"老夫生平快意恩仇，杀人如麻，囚居湖底，亦属应有之报。唯老夫任我行被困于此，一身通天彻地神功，不免与老夫枯骨同朽，后世小子，不知老夫之能，亦憾事也！"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九十七章 吐秘

(更新时间：2007-8-4 11:47:00 本章字数：7209)

黄钟公读着那铁台上镌刻的文字，一股桀骜不驯之气扑面而来，犹如那位任我行教主正站在当面。

东方不败听到铁台上刻的有字，那一直沉静如水的玉面终于为之动容，他大袖一拂，攸地掠到台上，黄钟公忙站到一边，与黑白子将四枝火把挨得紧些，东方不败负手站在铁台上，俯首瞧着那一个个铜钱大小的字。

那些字字迹有些潦草，但是字迹很深，这囚房乃是以精铁所铸，东方不败料想以任我行的功力尚不足以血肉之躯在铁板上刻字，看来是用铁镣注入内力所刻成，所以那笔画有些粗细不均。

东方不败看到“老夫生平快意恩仇，杀人如麻，囚居湖底，亦属应有之报。”时，不禁面露赞赏之色，脱口道：“任大哥盖世英雄，铁牢十年囚禁，亦不能折损他半分豪气，确不愧为我神教当中第一条好汉！”

他读到“一身通天彻地神功，不免与老夫枯骨同朽，后世小子，不知老夫之能，亦憾事也！”时，嘴角却微微一晒，似乎有些讥嘲之意。

下面的文字黄钟公方才也不曾来得及去看，此时东方不败俯首去看，黄钟公和黑白子虽然满腹好奇，却只好将身杆儿挺得笔直，扭头望着青油油的房壁，不敢去瞧铁台上文字。

东方不败微微退了两步，将那刻字的部分都让了出来，注目瞧去，只见台上刻着：“兹将老夫神功精义要旨，留书于此，后世小子习之，行当纵横天下，老夫死且不朽矣。第一，坐功……”以下所刻，都是调气行功的法门。

东方不败面露喜色，他将那些文字细细地读了两遍，然后蹲下身去，莹白如玉的纤长手指轻轻抚在那些字迹上，那铁板上的文字就象被烧红了的铁块又被巨锤狠狠一击，随着他的手指轻灵地抚过，那平滑如镜的台面扭曲变形，已瞧不清那些文字。

东方不败站起身来，哈哈一笑，神采飞扬地对黄钟公等人道：“辛苦二哥你们了，此地封存即可，至于任我行.....纵然他得脱牢笼，亦不

足虑，你们不必去理会他”。

黄钟公耸然动容道：“教主之意.....任我行野心勃勃，难道任由他为所欲为么？”

东方不败心中似是十分喜悦，他笑吟吟地拍拍黄钟公肩膀，说道：“二哥误会了，以任我行的武功，我纵派出千军万马，也未必困得住他。我不去寻他，他也一定会来找我，我又何必枉费心机呢？”

他说罢身形一闪，翩若惊鸿地掠出囚房，足不点尘地已闪身在十余丈外，地牢内只回荡着他柔和的声音：“大哥你来，我有要事与你商议！”

平一指听了也急忙闪身追了出去。秃笔翁皱了皱眉，轻声道：“十余年不见，五弟似乎变得有些喜怒无常了，昔年二哥曾赞他城府之深，泰山崩于前而不变色，可是现在怎么变得象个女人似的，说喜就喜，说怒就.....”

黄钟公厉喝一声：“住口！”秃笔翁从未见到他如此声色俱厉，不禁吓了一跳，急忙闭了嘴。黄钟公闪身出了囚牢，望了望长长的甬道，这才吁了口气，声音微微带些颤抖地道：“你不要命了么？今日的神教教主东方不败，早已不是当年的武痴东方迷了！”

平一指回到房中时，东方不败正喜孜孜地在房中走来走去，一见他进来，急忙一把拉住他，笑吟吟地将他按在一张椅子上，又递过一杯茶来，眉飞色舞地道：“大哥，真是天助我也，你解决了换脑之术的难题，如今任我行又将吸星大法拱手送到我的手上，我要立刻返回黑木崖，只待我破解吸星大法的奥秘，便可以开始你前所未有的创举了”。

平一指想到这惊世骇俗的神奇医术将要由自已一手创造出来，不由也大为振奋，但他想了一想，还是皱了皱眉头，关心地道：“你虽有‘葵花宝典’绝学，但那任我行亦非善与之辈，对他可万万大意不得。况且.....以他的智计之深，脱逃地牢之时怎么会忘了自已在铁台上刻下了吸星大法武学呢？就算时间紧急，来不及全部破坏，只消毁去一两处要紧的地方，旁人也学不得了，为何他.....”

东方不败呵呵一笑，道：“我方才在台上所见，确是吸星大法无疑，你担心任我行在武功心法中暗藏机关，蓄意害我么？哈哈哈，我

何时说过要学他的吸星大法了？这种功夫，与我的‘葵花宝典’相比，不过是妄想与日月争辉的米粒光华罢了，我是不屑一顾的”。

他格格一笑，又道：“再说，盈盈此时一定与任我行在一起，若是派些人去抓他，万一伤了那位千娇百媚的大小姐，岂不叫我心疼死？”

这话怎么听都似对一个女子怜香惜玉，可他脸上的表情却也变得如同女子一般，楚楚可怜，好象要被人伤害的是他的身体一般，纵是曾经见过他女子神态的平一指，瞧了也不禁心头一寒。

他不自在地移开目光，说道：“吸星大法当然不可与你的神功相比，不过若是任我行在内功心法中动了手脚，万一到时功败垂成，可就迟了”。

东方不败已注意到他不自然的神态，表情略有收敛，听了他的话却又禁不住嗔视了他一眼，旋即却又喜不自禁地道：“这个怪小弟没有说得明白了，大哥是以为我要在换脑之后用吸星大法取回自已的内力么？”

平一指愕然道：“难道不是么？难道.....你以后要以吸星大法做为自已的武功？任我行浸淫此功多年，那样你可不是他的对手啦！”

东方不败微微一笑，这时他眸光中才恢复了些深沉机敏的神情，他摇摇头对平一指道：“大哥一心钻研医术，武学上的事可就想得不周全了。内家真气或存于丹田，或存于膻中，此为上下气海，但内气的凝聚调动却由人的意识而来。

大哥你想，待我换到盈盈身上，成了女儿之身，我原来的躯壳，不过是一具死尸，就算吸星大法如何了得，你可曾听过吸星大法能从死尸身上吸取功力？”

平一指霍然起身，动容道：“啊呀，不错！我们都未想到这一点，这.....这便如何是好？”

东方不败又道：“若是再将别人头脑换入我的躯体之中，那人不但得了我的盖世神功，而且可以顶了我的身份，试想何人肯甘心将功力任我吸取？这个险是冒不得的，所以我根本就没有想过要学吸星大法，纵然他功法之中暗藏玄机又有何妨呢？”

平一指瞠目结舌，有些跟不上东方不败的思路了，怔了半晌才道：“你已想到解决之法了是么？那方法仍与吸星大法有关么？”

东方不败得意地道："我对武功一道，痴迷久矣。任教主以后，在教中古旧典籍之中，曾见到许多武林掌故，所以看得甚是用心，其中提到吸星大法的来由，说这门功夫创自北宋年间的天山'逍遥派'，那时叫做'北冥神功'，传到今日功法有所遗缺，威力已大不如当年。

我看那些典藉时，读到一则有趣的故事，说是当时曾有一位逍遥派掌门，为了惩治逆徒，临终之时收了一位武功低微的小和尚为徒，他倒运'北冥神功'，将几十年的内家真气都注入那小和尚的体内，使他立刻成为江湖中的绝顶高手。那时我才知原来传功之法并非武林传说，而是确有其事！"

平一指听了恍然大悟，惊喜交集地道："原来如此，教主是要.....是要从这吸星大法的运功之理，悟出倒运神功的方法，换脑之前先将内力注入任.....注入她的体内"。

东方不败颔首道："正是，我对大哥从不隐瞒，你也知道我这门功夫修练之时有一个极大的难题，但是运用之时却没有这个顾虑，我只须了解了吸星大法的运用之力，先将盈盈迷晕，将我的功力注入她的丹田气海，再实行换脑之法便可，大哥要解决的是移脑之术，小弟却是一直在想移功之法，这两件事解决，大事可成矣！"

平一指听了，不禁由衷地赞佩道："六弟深谋远虑，实非我所能及。这里环境幽雅，又无教务牵绊，你不如就在此地参悟功法，何必匆匆赶回黑木崖呢？"

东方不败目光一闪，说道："任我行脱困，说不定迫不及待直奔黑木崖而去了，我若不回总坛，恐总坛空虚，无人是他敌手。大哥回去收拾一下，我们下午便启程返回黑木崖。"

平一指听得心悦诚服，忙躬身道："是，我去知会他们一声，咱们下午便走！"

东方不败目视他退了出去，从怀中摸出一个香囊，轻轻地用手指抚摸着，痴痴地瞧了半晌，才幽幽一叹道："莲弟，人家为了讨你欢心，可是费心了心思了，只盼你待我也是真心真意，今生今世都不要负了我的一片真心呀！"

这番话说得无比深情，听起来就象一个陷入情网的痴情少女，又象一个深闺思夫的妙龄少妇，只是若有人听到一个大男人女声女气地

说出这番话来，而且这人还是武功天下第一的东方不败，未免就匪夷所思外加毛骨悚然了。

东方不败将绣囊举到唇边轻轻吻了一下，喃喃地道：“小冤家，为了你，哪次有要紧事离开黑木崖，我都归心似箭呐，待我悟出吸星大法的奥妙，我们就可以光明正大地在一起了，嗯.....现在，该是宣布那件事的时候了，任我行呀任我行，任你智比天高，又怎么猜得出我到底想做些什么呢？嘿嘿嘿.....”

**********

吴天德和蓝娃儿此时已到了芜湖，再过三天就是春节了，城中到处张灯结彩，已经有了大年的气息。临近年关，在外的游子都回家过年，酒楼的生意一时有些萧落。

此时‘望月客栈’的前厅中，除了吴天德和蓝娃儿，只有一对男女正旁若无人地调笑、饮酒。那女子三十出头，一头乌油油的长发，服装艳丽，神态妖娆，看来姿色似乎还不错，只是胭脂涂得重了些，弄得两个脸蛋红红的，象极了猴子屁股。

而那男子约有五十上下，一副商人打扮，想必是家有闲妻，独自一人经商在外，招了青楼妓女在外寻欢。

吴天德和蓝娃儿都扮作灰衣男子，瞧打扮象是两个急于返家的行商。任大小姐给他们化妆时想及蓝娃儿居然在自已体内放了一条恶心的虫子，一时兴起，在她腮上还粘了一个带着黑毛的痣，瞧来有些猥琐，不过形象的破坏也更加叫人无法辩认了，两人大摇大摆地穿过杭州城，望西而来，果然不曾引人注意。

吴天德坐在窗前，望着街上抱着年画、年货兴冲冲往来的行人，不禁怅然一叹，还有三天过年，恒山是来不及回去了，或许元宵节时才能到家。

那日在梅家坞，任我行言道要先去南方，招集一些旧部，待一切准备停当，再来和自已同去黑木崖，吴天德知道在任我行心中权力始终是第一位的，要劝他现在同上黑木崖那是不可能的，不过任我行既已重出江湖，于公于私早晚必定和东方不败对上，他心知着急也无用，只得怏怏与他告别，先回恒山。

蓝娃儿看出他神色不喜，于是柔声劝道：“吴大哥，我知道你想早些赶回恒山，只是三天路程无论如何都到不了，我们也不必那么着急了，我听爹娘提过你们汉人过年的热闹，可我还从来没有过过年呢，不如我陪你在路上过年啊！”

吴天德看向蓝娃儿，这个女孩儿一直陪着自已受苦，风里来雨里去甘之若饴，那种深情只要不是睁眼瞎子，又怎么会感觉不到？吴天德不禁感激地向她一笑，展颜振作道：“好，你从小住在西域，不知道我们中原人过年的习俗吧？回头我们找个地方，我来包饺子给你吃，我们汉人过年要守夜，子夜时要吃饺子，很热闹的”。

蓝娃儿眼睛一亮，喜道：“好啊，好啊，我最喜欢吃吴大哥做的饭菜了，比我自已弄的强好多呢！”

吴天德听了一笑，带着些宠溺地道：“你呀，刚刚见到你时，觉得你又是刁蛮、又是狠毒，若不是误打误撞地让你拜我做主人，怎么知道你这小丫头原来这么可爱？”

蓝娃儿听他又赞又贬，扁了扁嘴，不服气地道：“我什么时候又刁蛮又狠毒了？哼！你可是亲口答应不要我做你的小丫环的，男子汉大丈夫，一言既出，驷马难追，你可不许耍赖！”

吴天德听了有心逗她，呵呵一笑道：“我早说过你没有主动放开我，所以我也可以不履行诺言啊，你啊，就乖乖地给我铺床叠被，做个乖巧的小丫头吧”。他这一句里用上了‘红娘’里的戏词儿，已经带着些调笑的意味了。

蓝娃儿可不曾听过这句戏词儿，听了他的话不由得幻想起自已做了他的小媳妇儿，为他铺床叠被，伺候自已心爱男人的旖旎风光，她芳心一荡，有些意乱情迷地昵声道：“吴大哥，那日你为我挡住滚石.....娃娃心中就再也容不下旁的人了，不要说为你铺床叠被，无论什么事我都愿意为你做的！”

她说这句话时情动不已，不自觉地用上了月神媚术，那种柔媚无比的语调叫人听了为之销魂，若不是她现在的形象只是个丑陋的男子，吴天德没有警觉之下，会不会色心大发，大唱狼爱上羊，可就殊未可料了。

饶是如此，吴天德也听得心中一热，那句”无论什么事，我都愿意为你做“的话，由一个小姑娘情深意长地说出来，不免叫人浮想翩翩，

心旌摇动。

吴天德被这小姑娘的大胆情话撩拨得心中痒痒，却又不敢对她多说些甚么，这小丫头比起中原女子还要爽朗大胆，如果自已存心挑逗，只怕就要惹火烧身了。

就在这时，门口一阵嘻嘻哈哈的妖冶笑声传来，吴天德抬头一看，只见有三个一身铜臭气的小老板模样的商人摇摇晃晃地走了进来，他们每人双手各搂着一个打扮得异常风骚的女人，那几个女人都有三十多岁，有的腰肢已有了赘肉，紧裹在身上的衣袍更显得体态臃肿难看。

她们的容貌依稀还带着几分清秀，可见年轻时也是个俊俏娇丽的女人，只是常年在欢场打滚，又不知保养，现在刚刚三十多头，就已成了残花败柳。

这些女子比之刚刚店中那个女人显得更加庸俗，笑起来时涂得红红的嘴唇就成了一张血盆大口，和着脸上几乎要掉下来的厚厚的白粉，叫人作呕。

看起来这几个商人都是在外地过年，可是吝啬本性又不舍得多花钱，才找了这些韶华已逝、在青楼之中也已不入流的娼妓来寻欢作乐。

蓝娃儿瞧了不禁皱起了眉头，只见那三个商人见了坐在店中的那人都哈哈地笑道："乔老板早到了啊，怎么只找了翠儿姑娘呀，咱们可是说好今晚尽欢而散呐，不是你身体不行了吧？哈哈哈....."

那位乔老板讪讪地还未及答话，坐在他旁边的那位翠儿姑娘已抢先白了那三个男人一眼，说道："郑老板你们老几位就爱欺负我们乔老爷，我听几位姐妹们说你郑老板才是银样蜡枪头，中看不中用呢"

那位郑老板老脸一红，右手滑下去在一个女人肥硕的臀部上重重地拧了一把，干笑道："谁说的？你问问小红，老子一夜能要她七次，弄得她都起不了床，老乔可没这本事吧？"

那女人被他重重一拧，痛得哎哟一声，屁股一扭，一闪身坐到了凳上，抬头瞪了他一眼，口中还是吃吃地笑道："那可不，郑老板生龙活虎，比小伙子身体还棒着呢"。

翠儿姑娘一把搂住了乔老板的脖子，忸怩作态地道：“我们乔老爷没有那么大本事，他呀，一天也就是一日，但一日呢，可就是一天呀，哼！你们比得了吗？”乔老板听了大喜，只觉男人的面子顿时得到了满足，他笑吟吟地在女人红红的脸蛋上叭地吻了一下，染得自已的嘴也成了血盆大口，哈哈笑道：“翠儿就是会说话，老爷没白疼你！”

吴天德见了这几位人间极品拿肉麻当有趣的恶心模样，不禁喃喃地道：“这是大明朝还是侏罗纪呀？敢情恐龙至今还没有灭绝，它仍然活跃在这世界的各个角落。”

蓝娃儿见了这些人的丑态不屑地撇了撇嘴，神色间满是厌恶。吴天德见了她表情心中一动，他附在蓝娃儿耳边低语几句，蓝娃儿听了噗哧一笑，忍俊不禁地抬头笑望了他一眼，羞答答地点了点头.....

过了两盏茶功夫，那四个商人终于带着几个妓女满脸厌恶地从那间酒楼逃了出来，他们走南闯北，虽说见多识广，可是眼见两个男人彼此也卿卿我我，你给我挟口菜，我替你端杯酒的样子，也肉麻得鸡皮疙瘩都起来了。

尤其那个脸上长了一撮黑毛的猥琐汉子，瞧着那另一个看来满魁梧的大汉时，眼睛居然含情脉脉、柔情万千，做一副小鸟依人状，郑大老爷都差点儿吐了，是可忍，孰不可忍！自然是眼不见为净了。

吴天德眼见他们被自已一番捉弄，弄得狼狈而逃，不禁哈哈大笑起来。

蓝娃儿一开始也只是配合他戏弄那些人，可是渐渐的却真的投入了进去。她痴痴迷迷地瞧着吴天德，看着他吃下自已挟给他的菜，心中甜蜜无比，只觉得如果一生一世都能这个样子，那种幸福实是梦寐以求。

吴天德瞧见蓝娃儿有些怪异的眼神，不禁奇怪地问道：“怎么了小蓝，那几个可憎的家伙被我们赶跑，你不开心么？呵呵.....”

蓝娃儿瞧着他，忽然说道：“吴大哥，我们离开杭州也有一段路程了，我想恢复自已的样子，你说好不好？”，她幽幽怨怨地道：“现在这副模样，不光人家看了恶心，我自已瞧着都厌恶，任大小姐故意使坏，把我画得这么难看！”

吴天德见他一副男人模样，却是一副撒娇的小女孩情态，瞧起来别扭无比，忙忍住笑道：“嗯，东方不败的目标一定是放在任我行他们身上，再加上年节将至，他们未必会派出人手向这个方向搜寻，好吧，回头你恢复自已样貌吧”。

蓝娃儿听了雀跃道：“太好了，我现在就回房换回妆束，这副样子我一刻都不要再见到了！”吴天德阻止之及，她已喜不自禁地起身奔向客房去了。

吴天德失笑一声，这女孩儿说风就是风，说雨就是雨，看起来似乎刁蛮任性，其实这种性子的女孩反而好应付，倒是自已那位静月大小姐，那才是不怒自威呢。

想起朱静月来，吴天德不禁又是一叹，若是搁自自已那个时代，那自已就是一个无业游民啊，月儿、月儿，我老吴实在是亏欠你良多，什么时候才能了结恩怨，陪伴在你的左右呢?

吴天德正在这里长嘘短叹，忽然从门口又走进两个劲装大汉来，二人走进店中高声喊道：“小二，快点上些酒菜，我们还要赶路！”

吴天德抬头看了一眼，见是两个寻常江湖客，也未放在心上，他刚刚挟起一口菜，就听刚刚捡了张桌子坐下的一个大汉说道：“这件事要早些回禀掌门知道，东方不败竟然宣布要在一年之内传位于圣姑任大小姐，实在出人意料！”

吴天德听了不禁一呆：“东方不败要传位于任盈盈？这是怎么回事？”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九十八章 情蛊连心(上)

(更新时间：2007-8-4 11:48:00 本章字数：4331)

“东方不败要将教主之位传于任大小姐，这怎么可能？”，吴天德大吃一惊，简直不敢相信自已的耳朵。他又听到那二人说及此事是由日月神教公开向天下宣布，心中一丝疑虑才烟消云散。

东方不败是渴望做一个女人的、在血峰听到杨莲亭那些语意不明的话、平一指视作大秘密的换脑术.....，这些事在吴天德心中一一闪过，再联想到他要传位给任盈盈的事，一个可怕的念头不禁猛地浮上心头，惊得吴天德一下子站了起来。

原来东方不败有了平一指这位绝世神医，居然要将他做一个女人的梦想付诸实施了。他要做女人，当然会挑一个容色俏丽的女人，这样的女子虽然不少，可是如果他还想保留教主之位，那么世上再无比任盈盈更合适的人了。

他先公开声称传位于地位仅次于他的圣姑盈盈，再将盈盈抓去，把自已的大脑换进她的身体，再冒盈盈之名继任教主.....，吴天德想得冷汗直流，盈盈现在也不知道已经到了什么地方，如何将这个消息传递给她呢?

吴天德想到任我行此去南方，虽未言明具体去处，但是五毒教是一定会去的，蓝娃儿身为五毒教前任教主传人的女儿，一定知道许多不为外人所知的教内消息传递之法，要快些让她通知五毒教，要任我行和任盈盈小心才是。

想到这里，吴天德再也无心等待，急急地抛下一锭碎银，匆匆上楼而去。二人扮的是小行商模样，如果两个男子各租一间房子，未免会惹人怀疑，所以吴天德要了一间带个小客厅的甲字号房间。

到了门口轻轻一推门，房门没有插上，吴天德闪身进去，见里间的房门虚掩着，便轻轻咳了一声，说道：“小蓝，换好衣衫了么？”

房中静静无声，吴天德心头不由浮起一丝疑虑，他又唤了一声，仍不见回答，便急忙冲过去推开房门，房中没有人，榻上扔着那套男子的衣服，旁边有一个打开的包袱。

吴天德霍地转过身，内心中盼望小蓝是在和他开玩笑，说不定此刻就躲在门后面，但是他转了一圈儿，屋中空荡荡的根本无处藏人。

吴天德不禁心中一沉，他看到地上有一双靴子，正是蓝娃儿穿男装时的鞋子，而榻上那个包袱中还有一双女鞋，蓝娃儿连鞋都没有穿，她会跑到哪里去？难道是日月神教的人将她抓走了？若是如此，他们又怎么会放任自已坐在楼下？

吴天德茫茫然地走出房门，天地之大，自已该去何处寻人呢？他忽然看见一个小二端着一盆刚刚洗好的盘碟从楼梯拐角上来，不由眼睛一亮，疾掠过去，一把抓住那个小二，他快如鬼魅的身法吓了那小二一跳，双手一松，一大盆碟子盆子落了下来。

吴天德伸手一抄，堪堪捞起那个木盆，递回他手中，问道："这客栈后边出口在哪？"

那小二看清是个人，这才吁了口气，莫名其妙地向身后一指，吴天德又疾声问道："你在后边洗碗？方才可曾看见有人带着个女孩儿离开？"

那小二听了眼睛一亮，兴奋地道："一位姑娘？有呀，有呀，刚刚有位大爷扶着一位好漂亮的姑娘从后边出去了，我只看了一眼，那叫一个俊呐，跟画上的仙女儿似的，不知那位姑娘是不是喝醉了，那位大爷挟着她的腰，走得好快……"

他还未说完，眼前黑影一闪，方才问话的人已无影无踪，小二哥怔了怔，前后瞧瞧，妈呀一声，那盆杯碟哗啦一声掉在地上，跌得粉碎，只见他跌跌撞撞地逃了开去，扯着嗓子嚎叫道："有鬼呀，老板，有鬼呀……"

吴天德从后门穿出去，那只是一条窄窄的胡同，一头是堵死的，堆着一些杂物，他向另一边疾奔过去，胡同尽头，是一条宽宽的街道。

此时天色已略黑，到处燃着红红的灯笼，因为临近大年，街上的行人倒是不少。吴天德站处正有一个儒袍穷酸老者，挟着一堆大大小小的长卷，也不知是卖对联的还是买对联的，只见他摇头晃脑地望着远处叹道："世风日下，人心不古啊，这女人的脚也是可以随便拿出来让人见到的么？唉！唉唉！伤风败俗啊，那和赤身裸体还有什么区别？"

吴天德听了打断他痛不欲生的倾诉，一把拉住他手臂，急不可待地道：“老大爷.....老先生，你说的赤足女子可是从这胡同中出来的么？她去了哪里？”

那穷酸上下打量他一番，狐疑地道：“那女子是从这胡同出来的，你是什么人，打听人家一个姑娘干什么？”

吴天德顿了顿足，耐着性子道：“老先生，那女子.....是我的妹子，方才在酒店不小心被歹人下了药，现在不知掳到何处去了，先生若是见到，还请快快告诉我！”

那穷酸老者这才恍然大悟，忙向西方示意道：“方才见到一个四旬汉子挟着一位姑娘从胡同中出来，从旁边解下一匹马来往那边去了”。

吴天德知道了方向，忙向西方追去，只是街上行人不少，尤其还有些嬉笑打闹的孩子跑来跑去，吴天德虽心中着急，却也不敢步子太快，好不容易走到街头，只见向右不远就是芜湖城门，向左直通到镇中去。

吴天德站在路口，不知该追向何方，直急得心中欲狂，他不知掳走蓝娃儿的是什么人，若是淫邪歹徒，救援不及，辱了她的清白的话.....，吴天德心中一寒，不敢再想下去。

他立在路口，苍惶四望，正束手无策时，墙角一个注意他半天的中年男子猥猥琐琐地靠了过来，挤眉弄眼地道：“这大年大节的，老兄你不在家陪老婆，站这儿卖什么呆？嘿嘿嘿，瞧你的模样，是个出门在外的行商吧？怎么样，想不想试试良家少妇的滋味呀？那可比窑子里的姑娘干净多了，玩起来又体贴、又温柔.....”

吴天德听出是个替半掩门子揽客的龟公，想来他在这路口站了有些时候了，不禁心头又燃起一线希望，他忙问道：“你方才可见到一匹马，马上驮了一男一女，他们往哪里去了？”

那人听了淫笑道：“老兄，原来和别人抢姑娘来着，人家早跑得远啦，你两条腿怎么赶得上四条腿呢，不如我给你介绍一个.....。”

吴天德从怀中摸出一锭银子，在他面前亮了亮道：“少废话，你只要告诉我他们的去处，这锭银子就是你的，如果不知道就快快走开！”

那人见了足有十两的大银锭，不由眼前一亮，连忙一把抢了过来，又向城门外指道：“方才是有人骑马过来，急急地出城去了，马上

一男一女，他跑得太快了些，我都没有看清那娘们儿的模样”。

吴天德听了也忙向城门方向奔去，那汉子在后边急嚷道：“哎哎，我还兼卖金枪不倒大力丸呢，你要不要呀？保证男人男人吃了女人受不了，女人吃了男人受不了，男人女人都吃了，炕受不了！喂！你奶奶的，怎么跑得比火上房还快.....”

吴天德一出了城门，就展开轻功急奔起来，城中虽热闹如炽，但一出了城可就鬼影皆无了，吴天德身形疾掠，纵跃如飞，一面游目四顾，只盼能看到有马匹的影子。只是天色渐晚，他越奔向前方越是荒凉，始终不曾遇见一个人。

奔到一个三岔路口，吴天德呆立在那儿心乱如麻，往哪里追呢？若是方向追得岔了，那可是越走越远，娃娃.....娃娃若是被人.....，吴天德思之心碎，怔立半晌忽地仰天一声怒啸，那凄厉的声音犹如受伤的孤狼：“小蓝，你在哪里？”

**********

蓝娃儿喜滋滋地跑回房去，插好里间的房门，先洗净了脸上化妆之物，又淡淡地扑了些粉，一个娇艳欲滴的小美女就跃然呈现出来。

她脱下那身男人的衣服，换上一身淡红色的女装，兴冲冲地跑出门去，刚刚走下两阶楼梯，忽然发现脚上穿的还是那双男人的鞋子，不禁吐了吐舌头，又急忙折了回来。

她踢掉那对鞋子，赤着一双雪白的天足，正要去包袱里拿绣鞋，忽然有人嗒嗒地敲了两下房门，蓝娃儿转身问道：“吴大哥？”

门外一个男人声音低低地嗯了一声，蓝娃儿喜上眉梢，雀跃地扑过去，一把打开了房门，说道：“吴大哥，你怎地上来了，我马上就.....”

她房门打开，还未看清那人相貌，那人已飞快地伸手一点，制住了她的麻穴。蓝娃儿面露惊讶之色，身子向一旁倒去.

那人急忙掠进来，一把抄住了她的身子，笑道：“想不到这客栈中居然有这么一个美丽的女子，我许斐真是艳福不浅”，他说着情不自禁地低下头来，在蓝娃儿的粉腮上吻了一下，淫笑道：“在这儿等老道等

了两天，老道没等到，倒是等来一个娇俏佳人，哈哈哈，这两天没有一个看得上的货色泄火，可憋死老子啦，今晚可以大快朵饴啦.....。”

蓝娃儿被他一吻，俏眼中几乎喷出火来，要不是她现在身不能动，口不能言，只怕早抽出弯刀来，将这无耻的家伙砍成几段。

这人年纪不到四十，身材结实粗壮，强壮如同一头牯牛，神色之间大是彪悍。这人性喜渔色，不知经过多少风流阵仗，方才上楼时恰见蓝娃儿急急下楼，看她容颜娇媚，那种异族美女的情态竟是前所未见，又见她忽然止步，俏皮地一吐舌头，返身便走，那柔软的腰肢款款摆动，脑海中不禁想像起她悠长的双腿，色心为之大起。

他方才说的许斐倒是他的本名，只是这名字并不闻于江湖，因此也不怕说给人听。江湖上都知道嵩山剑派有十三太保，威名赫赫、名震江湖，可是叫得出名字的也不过七八人而已，其余的几人未免有凑数之嫌。

许斐在十三太保中排名最末，除了本派中人，江湖上只知道十三太保老幺许奇士，人送外号‘展翅大鹏’，说这人轻功、掌功都十分出色，却不知奇士只是他的字，本名却唤作许斐。

他的武功地位在人材济济的嵩山剑派并非上佳，加上他是带艺投师，杂学甚多，因此左冷禅有些不便由嵩山派去做的事，便要他带着些收容来的旁门左道去干，许斐入嵩山派前本是一个独行大盗的徒弟，品行不佳，这一来行其所哉，暗中做下许多恶事，风声紧了便往嵩山一避，江湖人又怎么有人会猜得到嵩山剑派是个藏污纳垢之地呢？所以他胆子也越来越大，方才见了蓝娃儿，被她美色所迷，竟尔大胆上门掳人。

他趁蓝娃儿猝不及防制住了她，瞧着她娇美的面容，抱在怀中那酥软柔绵，弹性极佳的玉体，一时春心荡漾，直欲马上成就好事，好在他尚知这客栈之中人来人往，也不知这女子是否另有同行之人，因此强忍欲火，掳了她便急急地离开。

许斐带了蓝娃儿出了城，纵马直奔他在此地的巢穴。那是离城二十余里的一座道观，观主是他昔年闯荡江湖时的八拜之交，后来被仇家追得无处容身，才在此地改头换面，成了道貌岸然的出家人，但背地里也常做些为非作歹之事，只不过比起当年来要收敛得多了。

蓝娃儿刚刚被他擒住，不禁又惊又怒，可是随着离城越来越远，心中却不由恐惧起来。吴大哥还不知道自已被人擒住，这人明显是个好色的淫贼，若是自已被他玷污.....蓝娃儿越想越怕，脸色也有些变了。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九十八章 情蛊连心(下)

(更新时间：2007-8-4 11:48:00 本章字数：4059)

许斐到了三圣观，已是明月高挂，他将马栓在观外，正要敲门进去，忽地想到自已那位结拜兄弟也是一个好色之徒，若是被他看到这么一个妙人儿，免不了要来分一杯羹，这样娇俏的女子，自已若不玩够了，怎么舍得与人分享?

想到这里，他又收回手来，抱起蓝娃儿偷偷绕到观后，自矮墙上跃过去，悄悄进入自已借住的那间空房，这里离正殿及道观弟子们的住处都远了些。许斐有些事不想让他们知道，所以选了这间偏僻的房屋，这时用来偷香窃玉，倒是不必顾虑被人发觉。

他将蓝娃儿放在椅上，点着了油灯，看这美人儿粉妆玉琢、风情万种，实是难得一见的尤物，他先制住蓝娃儿的气脉，这才点开她的麻穴，淫笑道："美人儿，瞧你的样子，可是西域的武林中人么？那里穷山恶水的，以后就乖乖地跟着哥哥我好了"。

蓝娃儿身子能动了，立即起身一掌击向他的胸口，可是她功力受制，这一掌下去，击中许斐胸口，却如中铁石，不禁骇然一退，颤声道："你这淫贼要做什么？快快放我离开，否则.....否则....."

她有心想说出吴天德来，在她心中，吴大哥实是一个了不起的大英雄，他的名声或许可以吓退这人，可是话到嘴边忽地想到万一这人是日月神教的人，那岂不是给吴大哥招来杀身之祸么?

这些魔教中人行事不择手段，明枪易躲、暗箭难防，如果因为自已害了吴大哥，那可是百死莫赎了，想到这里她又不禁闭了嘴。

许斐淫笑道："既然我是淫贼，你说我要做什么？小美人儿，给你吃点好东西，陪我好好乐一晚上吧"，他嘿嘿地笑着，忽然冲上来一把捏住蓝娃儿的下巴，将一颗药丸塞进了她的嘴里，那药丸入口即化，气味香甜，蓝娃儿是用毒的大行家，一尝滋味，已知是颗药性极强的春药，心头不禁一阵恶寒。

大凡这种淫贼使用的春药，比之寻常人用来助兴的春药大大不同，里边常掺杂了迷乱神智的药物，因此药性一旦发作，神智丧失，任你平时三贞九烈，也会变成淫娃荡妇。

自已现在内力被制、刚刚换完的衣衫，又没携带那使毒的皮囊，浑身上下，全无凭仗，一会药性发作起来，眼前这人再是憎恶，自已都会身不由已了，若是失身给他，那还不如死了的好。

蓝娃儿想到这里，又退两步，忽地一转身疾扑向身后的窗子，她内力虽失，但身手仍十分灵活，这一下竟撞开窗子，直扑了出去。许斐想不到她内力被制，还不死心，可是此时她又怎么可能逃出生天?

许斐哈哈一笑，也纵身从窗中跃了出来，蓝娃儿刚刚从地上爬起，许斐已一把扯住了她的腰带，蓝娃儿向前一扑，腰带连着一片衣襟都被扯落下来，露出后背好大一块雪白细腻的肌肤。

那肤色在月光下更加动人，许斐不禁眼光一直。蓝娃儿扯断了衣带，重重地摔在地上，她心如死灰，攸地拔下发上玉簪，抵在自已心口，眼泪已禁不住流了下来："吴大哥，小蓝要走了，我好舍不得你，可惜.....我已无福常伴你的左右了！"

她抬起头，泪眼朦朦地望着遥挂天际的那轮明月，银牙一咬，正要将玉簪刺进心口，忽然一阵燥热自小腹升起，蓝娃儿不禁心中打了个突儿：药力已开始发作了.....

这时，她望见天上一轮皎洁的明月，忽地想起母亲教给她的一门绝学来，蓝娃儿朦胧的眼神一清，一抹寒芒自眼底闪过.....

许斐看见她衣衫半裸地仆倒在地，随即拔下一枝簪子，看她动作，生怕她自尽而死，正要扑上去制止她，忽地看到蓝娃儿站了起来，转身凝望，许斐只望见那双湛蓝的眸子，头脑不由一阵晕眩:

那扯破的衣衫本已遮不住她诱人的春色，此时她竟又主动拉开了胸前的衣襟。

许斐只觉眼前一阵晕眩，皎洁的月光下，那里一片耀目的白，月光下笼罩着一层淡淡的光晕，那若隐若现、傲然峙立的双峰间，有一滴深色，是她刺破了胸口肌肤，溢出的鲜血，映着那雪白的肌肤，那应该如同一颗玛瑙般美丽吧。

许斐虽是色中饿鬼，见了这惊艳的风光，也不禁痴痴地有些入神了，他半晌才抬头望去，只见这女子眼波横飞，欲语还羞，她一手轻轻地掩起了衣衫，一手将那玉簪丢在了地上，举手投足间，媚态入骨，仿佛若不胜衣。

这女子不经意间展露的那种美丽，竟是如此惊心动魄，许斐迎上她那对春意盎然的媚眼，那双眼睛，就象是两团炽烈的火焰，立刻融化了他的神智，许斐脑中轰地一声，这一瞬间似乎整个人都爆炸成了亿万碎片，飘飘荡荡的不知所在。

天呐，这女人，简直是不应存在于这世间的妖物，只是那双媚眼一瞥，就已叫人魂飞魄散了。许斐长长地吸了口气，只觉得一团欲火灼痛了他的下腹，他轻轻地舔了舔干燥的嘴唇，蓝娃儿已嘤咛一声，一个娇怯怯的身子，化作一团温香暖玉，直扑到他的怀中来。

许斐欣喜若狂，他揽起那轻盈得如同一片羽毛的娇躯，翻身跃回室内，室中的油灯都似乎忽然大放光彩，照得房中一片通明。

他将蓝娃儿放在榻上，只见这娇媚的美人儿含羞带怯地向他嫣然一笑，轻轻自解罗衫，姿态无比优美地俯在榻上，好象在向他做着无言的邀请。

她的皮肤是那种细腻的乳白色，灯光照在她的身上，散发着一层柔和的光晕。那一头乌黑油亮的长发直披下来，延盖到臀上，映得肌肤更是白嫩无比。

那双修长、光滑、骨肉均匀的诱人玉腿微微蜷缩着，使得她细软的腰肢和丰硕的圆臀也呈现出让人心荡魂销的迷人曲线。

蓝娃儿桃花一样妖娆艳丽的脸上，全是娇媚动人的笑意，那双淡蓝色的眸子象是能勾魂摄魄一般，叫人七魂丢了六魄。

‘展翅大鹏’许斐瞧得欲火中烧，他急急地扯掉身上衣裳，象野兽一般厮吼一声，挺着他的丑陋之物展翅扑了上去.....

**********

桃源，日月神教湖南分坛。

任盈盈正与湖南分坛坛主薛三智战在一起。

任我行负手站在一旁，笑吟吟地对向问天道：“不错，薛三智练了三十年的金钟罩、铁布衫，寻常刀剑也砍他不入，与他对阵功力不及他深厚的，便要大大吃亏。盈盈的‘观自在无相心法’倒也不俗，她才十九岁，与他斗了这么久还不落下风，向兄弟指点有功呀”。

向问天在一旁谦逊地道：“属下也不曾练过这门功夫，谈不上指教，还是大小姐聪颖过人。这薛三智不识时务，教主好言相劝，他却

不肯归顺，不如由属下出手，早早结果了他性命，小姐到底年轻，不要有什么闪失才好”。

任我行哈哈一笑，淡淡地望了四周那些逡巡着不敢接近的教徒一眼，说道：“你是神教左使，若是由你出手，姓薛的怎么会心悦诚服？这人一向自负，但也是个难得的人才，又统治着湖南数万教众，若是由盈盈一个年轻女子将他折服，还怕他不归顺于我么？你放心，盈盈的武功造诣在他之上，一定赢得了他”。

任我行说罢，忽然提气对盈盈道：“女儿，这人自以为金钟罩、铁布衫独步武林，可是他却未必练到眼睛、耳根、玉枕等处，你的‘观自在’剑法随心所欲，叫他也见识见识吧”

任盈盈听了，手中一柄逸电剑果然径往他的面部五官以及后脑等处招呼起来。她的身法飘忽如风，本就在薛三智之上，这一来一道白影攸左攸右，围着薛三智盘旋不定，果然攻得他手忙脚乱。

薛三智不禁暗暗心惊，他的金钟罩、铁布衫功夫炉火纯青，就是任盈盈手中这把宝剑，也伤不得他的身子，不过金钟罩、铁布衫功夫也有薄弱之处，他的气门要害深藏在下阴，不虑被人击中，可是刚刚任我行提到的几处地方都是人体极弱之处，气功运至那些地方威力大减，以任盈盈的功力，再加上手中这柄宝剑，若是击中这几处地方，也是要受伤的，所以薛三智不敢再一味抢攻，双掌舞动，将自已的要害护得滴水不漏。

他平时与人动手，倚仗不怕别人兵器，一双铁拳强攻硬打，无人能敌，这时亦攻亦守，他身法动作远不及任大小姐，可就渐渐落了下风。

眼看任盈盈攻势渐疾，薛三智已呈败相，忽然任盈盈哎呀一声，身法一滞，原本该绕向薛三智背后，一剑刺他后脑的，不知怎么身形一滞，动作慢得出奇，薛三智沉腰坐马击出的一拳，重重地击在她的肋下，打得任盈盈呛啷一声宝剑落地，身子旋了几旋，直摔了出去。

这一下变生肘腋，就连任我行、向问天这等高手都未料到，见了都大吃一惊。向问天连忙一跃而起，接住盈盈身子，任我行大怒，他双眉一拧，忽然直直地冲向薛三智。

薛三智见他攻来，大吃一惊，连忙大喝一声，运足一口真气，双拳捣向任我行胸口。任我行一声狞笑，他掠过来时身法并不甚快，但

薛三智双拳击出一半，他的身形突然加速，右掌自薛三智双拳间直擦了进去。

薛三智的双拳砰地一声击中任我行的胸口，任我行动也不动，两人对面而立，静了片刻，任我行忽然抽身后退，只听薛三智又是一声大呼，其声惨烈之极，众人定睛望去，灯火通明照耀下，只见他胸口破了好大一个洞，鲜血直流，极是可怖。

任我行立在丈外，右掌平伸，一颗血淋淋的心脏犹在轻轻跳动，堂上数十个湖南分坛的一流好手不禁人人骇然变色。他只是这么随意一插，竟然破了薛香主刀枪不入的金钟罩，挖出了他的心脏。

向问天知道任教主出手，薛三智必死无疑，因此看也不看，只是一掌按在盈盈后心，徐徐将真气渡进去，轻声问道："大小姐，你方才怎么了，可是岔了真气？"

任盈盈嘴角沁出一丝鲜血，眸中有一种说不出的痛苦和悲哀，她听了向问天的话，半晌才茫然地摇了摇头，说道："我.....我不知道，方才突然觉得心里面好难受、好难受，就好象.....要失去自已最喜欢、最重要的什么东西，心里又痛又伤心"

她对发生在自已身上的诡异现象也不知其然，心中难免有些恐惧，颤着声音道："那种感觉好可怕，就象是.....万念俱灰！那一刹那，我竟然有种想要死掉的感觉，薛三智那一拳打来时，我心中.....我心中竟然好象非常开心，只盼他一拳将我打死，我.....我真的不知道出了什么事，我是疯了么？向叔叔，我好害怕....."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九十九章 月神媚术

(更新时间：2007-8-4 11:49:00 本章字数：4458)

吴天德立在路口，犹豫半晌，只得挑了一个方向急急地追了下去。追出大半个时辰，不见有什么人家，吴天德停下身来，暗想：“那人掳了人，大可在城中另寻一处地方住下，既然急于出城，应该在附近有他的巢穴，难道是我寻错了路？”

他又折身向另一方向寻去，两个时辰里，吴天德在几条道路间纵横奔掠，饶是他内功精湛，此时也已汗出如浆，气喘如牛，气血沸腾几欲陷入走火入魔之境，可是一想及蓝娃儿可怕的后果，吴天德就不寒而栗，怎肯停下歇息半步。

这女孩儿跟在他身边，对他一往情深，吴天德实实不能忍受她受到那种侮辱和伤害。可是他双腿已有些颤抖，他实在不知道自已这么茫目地找下去，是否能够找到小蓝，是否还能再撑下去。

穿过一片树林，月光下忽见一片房屋，吴天德行得近了，才见那是一座道观，吴天德不禁有些失望，那歹人掳了人怎么会来道观之中？就在这时，他忽地听见道观旁树下传出希聿聿一声马嘶，不由精神一振，急步抢过去一瞧，果见树下栓着一匹马儿。

吴天德心中又喜又怒，总算找对了地方了，只是.....不知蓝娃儿可还无恙？吴天德纵身掠进观中，他情急之下，踏步飞跃，直跳上那主观屋檐，四下一望，瞧见观中一角隐隐有些灯光，便闪身疾掠过去。

那间小屋是虚掩着的，吴天德心中急跳，一把推开房门，只见房中一盏油灯迎风摇晃不已，房中却空荡荡没有一人。吴天德心中一沉，这里已是最后的希望，难道自已已来得晚了？

他失魂落魄之下，耳目便不太灵辨，直走到桌前，才听到一阵阵气喘如牛的喘息之声，吴天德听见声音自后窗外传来，急忙一步掠了过去。

那里自成一个小院，寒夜月光下，只见一个肌肉虬结的壮实大汉，赤身裸体在地上翻滚呻吟，不时俯在地上挺耸几下，如痴如狂.

寒夜中竟然有这样一个人行此疯狂之举，不禁看得吴天德心头一寒，他急闪过去，一掌击在那人颈后，将他击晕过去，然后提回房

中，灯光下，只见这人浑身泥土，下腹也不知在泥土还是石砾之中摩擦的皮破血流，可他那下体，仍然高高勃起。

吴天德见了不禁骇然，这人莫非是疯子不成？他握住那人手腕，将一股真气输入进去，好半晌那人才悠悠醒来，一醒来便又满脸淫笑，一下子朝吴天德扑来，口中胡乱呻吟着，叫着美人儿、仙子，吴天德抓住他肩头，使劲摇晃，那人恍若未觉，犹自嘻笑不已，口角留下一丝唾液，那副丑态瞧得吴天德一阵恶心。

他见这人似是发了花痴，根本无法恢复理智，便又一指将他点倒，翻身返回后院之中，那大汉撕碎了一地的衣衫，吴天德仔细辩认，忽见一条衣带有些眼熟，信手拈起，只觉滑软轻柔，凑近面前一看，心头不禁狂跳起来，那条腰带是丝绸所制，竟是自已与蓝娃儿穿越杭州城时，为她买的一条绣花丝绸腰带。

蓝娃儿的腰带在此，又有这么一个发花痴的疯狂大汉，那蓝娃儿的人呢？

吴天德狂风般掠回室内，将那大汉点醒，正正反反掴了那大汉十几个耳光，这一通打，直扇得那人口鼻肿起，可是那人仍痴痴呆呆，只是淫笑，他扑了几次，都被吴天德打开，最后一下重了，一拳将他打倒在榻上，竟抱着那床被褥做起了种种丑态。

这人难道是吃了烈性春药么？那下体本是极柔嫩的地方，现在在石砾之中磨得鲜血淋漓，那人仍恍若未觉，如果蓝娃儿曾落到他的手中……

吴天德见这疯子根本无法醒来，怒而出屋，茫然四下一望，忽地拔刀出鞘，厉声道："观中的人，通通给我出来"，说着他闪身疾奔前边主观旁那排房屋，砰地一脚踹开了房门，内中一个道士反应快些，从榻上嗖地爬起，见一人提刀闯了进来，还当是有人寻仇，跳下床来刚刚大叫有人袭击，就被吴天德一拳打得贴到了墙上去。

吴天德见了那花痴疯汉，又寻不见蓝娃儿，自已也似发了疯一般，见屋就进，见人就打，这道观之中哪有人是他三合之敌，一时间整个庄观被他搅得天翻地覆，人仰马翻，可是那心中牵挂的人儿却仍是踪影全无。

吴天德已血贯瞳仁，势若疯虎。那位观主见了不禁暗暗心寒，他已从吴天德口中听出一些端倪，不禁暗骂许斐不够意气，竟然惹了这

么一位煞神上门，他战战兢兢地上前对吴天德道：“这位大侠，可否容我去见见那位.....那位疯汉，或许.....或许在下能瞧出一些门道儿”。

吴天德通红的眸子回头一看，直把这位昔年的江洋大盗吓得双腿一软，几乎跌倒在地上，吴天德森然一笑，道：“好，你去！”，上前一步，一把提起他来，直奔向后观那间房子。

这位观主虽然瘦削了些，但是骨架颇大，此时被他提在手中有如一件玩具，却是不敢反抗。那些头破血流、骨断筋折的匪众眼见那要命的煞神提了观主去远了，登时一哄而散，亡命般逃出了道观。

**********

林中一湾泉水，在月光下如同水银般闪烁着鳞鳞光辉，一道娇俏的人影儿忽地自泉水中一跃而出，那曲线毕露的优美身段在月光下如同谪尘的仙子。

蓝娃儿走近水旁大石，取下一束自林中采来的草药，放进口中嚼碎了咽下去，那草药又苦又涩，但蓝娃儿深知那人用的药物必定不是普通的媚药，不敢大意，虽藉泉水清醒了神智，仍是将这些草药艰难地吞下。

她掬起一捧冰冷的泉水，凑到冻得发青的唇旁就水喝下去，定了定神喘息着想：“那人中了自已月神媚术中最厉害的惑心媚术，形同花痴，已不足为害，只是不知道观中是否都是他的同伙，自已的穴道还须大半个时辰才解得开，现在得马上离开，免得被他们再抓回去。”

此时月亮高挂天空，显得更加明亮，蓝娃儿感激地向月神顶礼膜拜了一下，不敢直接朝城中来路逃去，身影悄悄遁入密林之中。

她赤着的一双雪足，方才慌不择路地逃出来时，已被一些尖砾石块扎破了脚掌，走起路来钻心的痛疼，可她却不敢稍有迟疑。

原来，蓝娃儿被扯破衣带，摔倒在地上时，自知不能幸免，为恐受人凌辱，拔下玉簪就欲自尽。她垂泪仰望那轮明月时，忽地想起了自已的媚术。她虽无法施展武功，身上也没有毒药可用，但那媚术却是一种精神力的使用，并不受限与此。

蓝娃儿恨那淫贼入骨，狂喜之下，按照月神媚术的规矩，仍以玉簪自刺心头一下，以心头鲜血向月神献祭，藉那痛楚集中全部精神，一转身时已用一双眼睛将许斐的精神完全摄住。

月神媚术是蓝雪依传给女儿的秘技，这种功夫与用蛊术、用毒术并列为五毒教三大秘技，其实也算是一种极高明的惑心大法，并非寻常人以为的只是用来取媚于异性的功夫。

五毒教中代代相传说，在唐朝末年，曾有一位苗家女子爱上了一个汉人书生，为了他离开家园到了汉人的地方，她当时已由父母定下了亲事，这一离开，令家人在族人面前无法抬头，父母相继抑郁而终。

可是那位书生喜新厌旧，后来有了新欢却将她弃如敝履，这个苗女痛不欲生，想起自已连累了父母家人，却跟了这么一个负心之人，悔恨之下赤足登上山顶，一步一个血印，跪在山上，遥拜故乡的方向，哭诉自已的不幸，要以尖刀剖心向父母双亲谢罪。

传说就在这时，忽然有一位全身黑衣的仙子，不知从何处飘然而至，那时皓月当空，那位仙子恍若从明月中来，踏风而至，那仙子自称叫阴葵，听了苗女的哭诉，便授了她这门媚术，要她去报仇血恨。

那苗女苦练许久，练成这门功夫后，果然去寻那负心人报仇，她伤心之下性情大变，心也变得酷厉了起来，以这媚功心法迷得那个负心人亲手杀了新欢，又自尽而死，这才返回苗疆，这门心法便在苗疆传了下来。

这个传说连她的母亲也不知真假，只是代代相传，说得活灵活现，她传授之时便也将这个故事告诉了蓝娃儿。这门功夫最后一式心法叫做‘失魂落魄’，为了纪念那位月神，施法之前，施术者都要自刺心头之血献祭。

这套惑心术前几式只是能令对方感同身受，受其影响，这最后一式却真的具有失魂落魄的功效，可以令受术者从此以后如同行尸走肉，再也无法恢复正常神智。

因为这一式太过恶毒，因此便连五毒教代代相传的教主都严令弟子不得轻易施展，以免招致天嫉，而且为恐遗患江湖，五毒教这门秘术秘而不宣，只有教主继任者才可学习。

昔年五毒教主原本属意于蓝雪依继续教主，才传授了这门功夫给她，驱她出教时，也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竟也不曾再提起此事，蓝雪依怀才不遇，忿忿不平，便也不守五毒教的规矩，将她教给了女儿。

蓝娃儿欲自尽之时望见天上明月，忽地想起这一招心法，她自刺一簪，不但藉那痛楚集中精神，也暂时压制了体内春药的药力。

许斐原本就是好色之徒，意志不坚，在她双眸全力施展月神媚术之下，顿时便被她全力投注的精神力所摄，在她的精神力投入催动之下，立时进入强烈催眠状态，陷入重重幻境之中。

蓝娃儿本想藉机杀了他，可是一见他势若疯虎，撒碎了衣衫，赤身裸体地在地上做出种种丑态，如痴如狂，不禁瞧得面红耳赤，急忙逃了开去。她头一次对人使用这种最凶险厉害的媚术，自已也没有想到竟然有如厮威力。

蓝娃儿压制下体内药力，急匆匆逃离那座庄观附近，只想逃得远些再绕回城去，却不知吴天德此时寻她不见，发了疯一般已将整座道观翻得底朝天了。

蓝娃儿赤着双足，忍着痛楚，急急而行。此地虽仍属江南，冬季便如塞外初春寥秋时节，但夜晚之时也十分寒冷，她在泉水中浸了那么久，此时药力一去，身上不禁直打冷战。

这里是一片缓坡，延向一道沟岭，由于地上铺满半干半湿的枯草树叶，脚掌踏上去软绵绵的不那么难受，所以蓝娃儿便沿着这片草坡走了上去。

走上缓坡，她忽见沟岭中有几处火光，此时的蓝娃儿犹如惊弓之鸟，见了忙闪身避到一丛灌木丛后，偷偷瞧去。

只见沟中燃着五堆篝火，有些人影儿聚在那儿，人影闪动间，似乎隐见一些人手中还执着刀剑。蓝娃儿见了心中略宽，若是道观中的人来寻她，断不会事先拦在此地，还点了许多火堆，看样子或许是过路的江湖客。

蓝娃儿暗想："不知这些人是些什么来路，如果是行镖的白道英雄，倒不妨向他们讨件衣服，不然自已被扯断腰带，抓去一片衣襟，虽然贴身的小衣还在，但身后肩背露出一片肌肤来，这个样子若到了白日如何回城?

想到这里，她小心翼翼地靠近了些去，想听清这些人的来路，再决定是否现身。她的轻功原也不赖，此时赤着双脚，脚下更是没有一

点声息，藉着几丛灌木掩近了身子，蓝娃儿窥见火堆旁站着两群人，都穿着道袍，不禁心中一慌。

她方才逃出的就是一座道观，莫非这些人真是来抓她回去的？就在这时，蓝娃儿听到人群在一个苍老激奋的声音大声道："玉玑子师叔，现在人证俱在，你还要狡辩么？"

只听另一个声音冷笑两声，说道："那信上可不曾有我半个字迹，只因送信的是我的弟子，你便诬蔑我不成？不要忘了，你才是泰山派掌门，我还说是你教唆这忘恩负义的东西陷害于我呢！"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章 示爱(上)

(更新时间：2007-8-4 11:54:00 本章字数：4348)

那声音洪亮的老道正是泰山派掌门天门道人，这人性如烈火，被师叔的一番狡辩之言气得浑身哆嗦，他颤声道："王师弟是你的爱徒，泰山派上下谁人不知，师叔如此说话，实在欺人太甚，天门自知德行武功不能彰显于武林，原本不配担当泰山派掌门，但既蒙恩师托此重任，担任掌门以来，可谓兢兢业业，虽无甚功劳，亦无什么过失，师叔你与嵩山左掌门暗通书信，欲谋夺掌门之位，此事有此书信为证，当着诸位同门，你还不承认么？"

蓝娃儿听了这才放下心来，敢情是泰山派的人夜宿与此，为了争夺掌门之位起了内讧，此时虽不便出去，不过泰山派是名门正派，既然遇到了他们，倒是不必再怕那道观中淫贼再追上来。

她心情一放松下来，才觉得衣衫湿冷，寒气袭身。她蹲在树丛后，抱紧了双臂，只盼这些人不要再吵下去，寻个机会好出去寻人帮助。

就着火光看去，那位天门道人紫红的面皮，一部及胸的花白胡须，此时圆睁双目，气得胸膛起伏，一点也沉不住气，果然是性如烈火、脾气暴燥，连蓝娃儿看了也不禁暗暗摇头：这位掌门如此城府，受不得一点激，难怪他的师叔不将他放在眼里。（汗，好象我也受不得激）

与他对面而立的是个紫袍老道，年纪也已极老，白发白须，看起来一副仙风道骨的模样，他听了天门道人怒吼一般说出那些话来，气得呼呼直喘，不禁暗暗好笑，悠然自得地望着这位掌门师侄冷冷一笑，避开他说自已与左冷禅暗通款曲的话不提，却抓住他"虽无什么功劳"这句话大做文章，暗含讥讽在道："好一个不求有功，但求无过。身为一派掌门，怎能如此不思进取？六十多年前泰山十剑纵横天下，那是何等威风？"

他手按佩剑，对立于天门道人身后的一众道人煽动道："你们都是本门的晚辈，不知当年泰山派在武林中的威风。泰山十剑在武林之中

声威赫赫，江湖上称作‘泰山十敢当’，师猛虎，石敢当，所不侵，龙未央！

这十位前辈行走江湖，人人都道他们所向披靡，凡事敢当敢为，敬畏如同神明一般。只消被人知道是咱泰山门人，无不礼让三分，今日的泰山派，可有昔日荣光么？你身为掌门，难道不算失职？”

天门老道性子直爽，论心计远不如这位师叔，他身为掌门人，门人弟子以下犯下，就可以门规处置，他却偏偏要和玉玑子大讲道理，被玉玑子一通歪理说得门下弟子人人动容，好象泰山派今日不复昔年威风，全是他的过错一般，肺都要气炸了。

他怒视着玉玑子，气得声音发颤，火光下那紫红的面皮涨得都有些发黑了，只听他怒气冲冲地道：“师叔说什么话来？那十位前辈为了对抗魔教，一齐失踪于华山绝巅，使我泰山派元气大丧，许多本门绝学失传，才导致.....导致.....，难道那是我的过错不成？”

玉玑子啧啧两声，阴阳怪气地道：“正邪决战，精英尽丧的不止我泰山一派，可是你看今日，嵩山派左先生隐隐然已是武林中泰山北斗，华山岳先生清名满天下，衡山莫大先生神龙见首不见尾，江湖上时时流传他的事迹，恒山派名声也如日中天，嘿！那不过是三个女尼而已，再看我泰山派呢，泰山是五岳之首，可咱们泰山派都成了五岳剑派之末了，玉玑子身为泰山门人，每每想起，都扼腕叹息，愧对列祖列宗呀”

天门道人气得大吼道：“嵩山华山且不去提他，衡山虽不如我泰山势大，但莫大先生之名的确在我天门之上，可是恒山.....恒山那些女尼几乎不问世事，师叔你说她们名气如日中天，也胜过我泰山派，这简直岂有此理”。

玉玑子见他越是爆跳如雷，心中越喜，慢条斯理地道：“恒山名气不如我泰山派么？这次去为本派的大恩人黄山逸叟萧老英雄贺寿，一路行来，人人都提起恒山派名头，可曾有人提过我泰山派？”

天门道人气得几乎晕了过去，结结巴巴地道：“你.....你怎地如此诡辩？那些人提起恒山派，不过是因为华山剑宗那姓吴的无良小子领了三千官兵上山胡闹，成了武林的大笑话，那混账痞赖无行，致使恒山三定为之蒙羞，这也算得什么名声吗？”

蓝娃儿听了天门道人对吴天德的评价，暗暗啐了一口：这个胡子翘呀翘的、像只斗鸡似的牛鼻子说我吴哥哥坏话，一定不是好人！

站在玉玑子身后的那些道人见了天门道人结结巴巴、大失掌门风范的模样，也不禁哄笑起来。这些人大多是玉玑子的徒弟、师侄，与天门原本辈份相同，又是对立的一派，对他平时便不太恭敬，这时轰地一笑便如火上浇油。

天门道人勃然大怒，颤声道："反了，反了，这还有一些规矩么？江湖上有哪一个门派，门下弟子会公然嘲笑掌门人？"

玉玑子阴阴一笑道："你德性武功，不足以担任掌门，却又恋栈不去，难道还容不得别人嘲笑么？"

天门道人受这一激，霍地从怀中掏出小儿巴掌大小的一块牌子，高高举过头顶道："好！好！好！你们胡搅蛮缠、夹枪带棒的，当我天门道人真的听不出来么？你们想要这掌门，尽管拿去便了"。

支持天门的师兄弟、以及门下弟子们本来一直站在他身后不发一言，这时见他一时冲动，竟要让出掌门之位，这才有些急了。

一个三十多岁，脸色微黑的道人急忙上前拦阻道："师傅，师祖他老人家将泰山派交到您的手上，你当努力将泰山派发扬广大，怎可意气用事，让了别人的当？"

天门道人被气得一佛出世，二佛生天，一时激忿之下，拿出掌门令符，此时听自已首徒一说，才醒及不该如此感情用情。

玉玑子听了却是心中大喜，他此番力劝天门道人一起去给年近九旬，早已退隐江湖的黄山逸叟拜寿，其实暗藏祸心。

嵩山左冷禅野心勃勃，一心想要统一五岳剑派，创下万世流芳的基业出来，不料天降吴天德，消灭衡山派的阴谋被他挫败，眼见一时再无借口对付衡山，左冷禅又动起了华山派的心思，费尽周折寻到华山剑宗门下，想助他们夺回华山派大权，以大恩相挟迫其同意五岳并派。

不料那吴天德好似他前生的冤家一般，好死不死偏偏跑去华山隐居，不但破坏了剑气二宗再度火并的计划，而且还将剑宗弟子网罗到了他的门下，现在华山剑气二宗虽相互牵制，却没有一派在他的掌握之中。

嵩山五岳并派的大计已定于明年六月实施，若是不能及时拉拢一两个门派附合，如何名正言顺地五岳并派？恒山三定很少离开山门，师姐妹三人又形同手足，左冷禅一时想不出对付她们的办法，便将脑筋动到了泰山派头上。

左冷禅探知天门道人几位师叔一向不满这个师侄坐在掌门位子上对他们指手划脚，便暗暗派人说动了玉玑子，合谋趁去为萧逸叟贺寿之机半途将其掩杀，此事自然不便由泰山派来动手，所以派了许斐在附近接应。

可惜天门道人为人执拗，他不惯水性，坐船常晕得呕吐不止，竟未按照预先行程路线出发，玉玑子事先早与许斐定下临时接头地点，眼见事不可为，一路上故意磨磨蹭蹭，拖延时间，行至此处时暗中嘱咐徒弟去给展翅大鹏许斐送信。

世间事就是那么巧，天门道人一个弟子水土不服，悄悄蹲在一个树坑里正要五谷齐放，听见二人谈话，忙去告诉了师傅，此事便暴露了出来。

玉玑子素知这位师侄火爆脾气，最受不得激，故意东拉西扯、歪曲事实，天门道人受不得激，果然上当，竟说出让位的话来。

玉玑子生怕他又反悔，待他话音一落，便哈哈一笑道："你既无心与掌门之位，师叔也不能眼看着泰山一派就此没落，只好先来勉为其难，代理一时了"，说着身形向前一掠，抬手便去接他掌中令牌。

天门道人心中正犹豫不决，见他情急来抢，本能地将令牌一收，已闪身避了开去。

玉玑子扑了个空，不禁恼羞成怒，嘿嘿冷笑道："口是心非的东西，人道泰山天门，刚正不阿，原来也是徒有虚名。泰山派由你作主，简直令本派历代祖师蒙羞，玉玑子今日要清理门户"。

他说着呛地一声抽出长剑，一招'泰岳独峙'向天门道人斩去。他的年纪只比天门大上几岁，现在天门仅存的几位师叔都与天门年纪相差不多，他们虽与天门的师傅、上任掌门玉一真人是师兄弟，年岁却差着三十多岁。

因此武功、声望都远不及师兄，所以当初正一真人传位于天门时他们才不敢反抗。但对此事却一直耿耿于怀，现在有五岳盟主左冷禅

为他们撑腰，便起了逆心。

天门道人见他动剑，便也抽剑出鞘，两个白发老道身法都矫健无比，一时间寒光穿梭，打得不亦乐乎。

蓝娃儿自学了独孤九剑，于剑法上的造诣较之这些武林耆宿还要高明三分，这时见二人动手，只看了片刻，已觉得那位天门道人必败无疑。

要知剑乃轻灵兵器，若单以兵器的伤害力来说，刀、枪都远在剑之上，一柄剑最重的也不超过四斤，碰上重兵器即便功力高出一筹也会被对方磕飞了兵刃，因此剑法讲究的是轻盈灵动，以招式取巧赢敌。

古来今来，恐怕也只有昔年那位神雕大侠杨过，掌中一柄玄铁重剑达到九十多斤，那剑使出来实已脱离了剑的范畴，就算硬砸外门兵刃中的镏金档、八角锤，恐怕也不会稍逊半分。

泰山派的用剑虽比寻常的剑略重一些，走得毕竟仍是轻灵的传统路子，蓝娃儿见天门道人招式凝重、功力淳厚，但那剑使出来远不及玉玑子的轻盈飘逸，总是缺了那么几分灵气，已知他剑上造诣不及玉玑子。

天门道人剑法不及玉玑子，加上心浮气躁，被他迫斗了百十余招，已步步后退，避向蓝娃儿掩身之处。

他二人激斗，吸引了场中所有人的目光，这时都望向这边，迫得蓝娃儿连头都不敢抬起，只从树枝间偷偷看着二人比斗，却没有机会避开，心中不由暗暗焦急。

玉玑子存心在众弟子面前卖弄，眼见逼得天门步步后退，众目睽睽之下虽不能这么杀了他，但若让他大大地出一次丑，他还有脸再坐在掌门位子上么?

玉玑子见天门道人身后已是一片灌木丛，而他似乎尚不自觉，心中暗喜，他忽地一声大喝，一招‘七星落长空’，剑光闪烁，长剑发出嗡嗡之声，罩向天门道人他胸口“膻中”、“神藏”、“灵墟”、“神封”、“步廊”、“幽门”、“通谷”七处大穴，不论他闪向何处，总有一穴会被剑尖刺中，乃是泰山派剑法的精要所在。

蓝娃儿见了这一招不禁微微一怔，吴天德传授独孤九剑时，给她们喂招曾使出这一招来，此时见了玉玑子也使出一模一样的剑招来，不禁有些大奇，此招她早知破法，因此虽然精妙，心中也不以为意。

这招剑法后招凌厉，即便立即倒纵出丈许之外，也需马上闪转腾挪，施展身法，避开紧蹑而来的三记凌厉后着。天门道人熟知这招剑法奥妙，但破解之法也不外如此，当下便也如平时在泰山过招时一般飞身后退。

不料他刚刚退出半步，脚跟一紧，已勾在一条树根上，整个人仰面跌进了灌木丛中。

玉玑子哈哈一笑，正想紧追一步，一剑挑断他的腰带，让他颜面丧尽，不曾想天门道人一倒下，那树丛后竟站出一个人来，把玉玑子吓了一跳。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章 示爱(下)

(更新时间：2007-8-4 11:55:00 本章字数：3333)

他自已心机深沉，惯使阴招，便以已度人，只道天门道人暗中安排了人手对伏自已，这一剑便刺不下去，他急忙闪身退到一边，定睛望去，只见一个美丽的少女托起天门道人，俏生生地站在那儿，一身薄衫贴在肌肤上，曲线诱人。火光闪闪照耀下，那少女如同花木所化的精灵，美得令人窒息。

玉玑子怔了一怔，这样一个女子，无论如何不象是天门道人安排的暗桩，这是什么人？他眼珠一转，忽地脱口叫道：“好个天门，看你平时一本正经，居然还暗藏了一个姘头在身边，真是贻羞天下人”。

天门道人一跤跌出去，已是狼狈不堪，大丢颜面，幸好被人托起，才不致摔了个四脚朝天，他见是一个美丽的少女，正想施礼谢过，听到玉玑子血口喷人，一腔怒火又腾地烧了起来。

天门道人转过身，正要怒叱玉玑子辱人清白，忽觉手中一轻，剑已落到那灵气逼人的少女手中，只见她一剑刺出，玉玑子便退一步，那少女连刺了三剑，玉玑子竟连退三步。

天门道人不由大骇，他虽恨玉玑子入骨，但对他的武功却极是佩服，眼前这少女似是随随便便刺出三剑，玉玑子竟然无法招架，连退了三步才避开剑势，这少女是什么人，竟有如此高明的剑法?

蓝娃儿现天门道人仰面倒下，险些砸到自已身上，只得站起身来，托住了他倒下的身子，不料那白发白须的老道如此无赖，竟然信口开河，污辱自已，蓝娃儿气怒攻心，信手夺过天门道人手中长剑，一声娇叱，向他连攻三剑。

三剑刺出，她忽地怔了一下，这才醒觉被制的经脉不知何时已经解开，恢复了功力。蓝娃儿怔醒之时，玉玑子才得以一缓，不由心中羞怒，以他的身份地位竟被一位不知名的少女三剑迫退三步，实是前所未有，当着这么多门人弟子，这个脸如何丢得起?

他怒吼一声，也不顾身份，挺剑向蓝娃儿攻来。蓝娃儿忿他为老不尊，此时功力一复，将今晚担惊受怕的委曲都发泄在他身上，玉玑子哪见识过‘独孤九剑’的神妙，空有一身强悍的内力，但他每一招使

出，蓝娃儿手中那明晃晃的剑尖都已抢先刺到他的身上来，竟致连反手还剑的时间都来不及，只得狼狈后退。

泰山派众弟子见了这少女神乎其神的玄妙剑术，也不禁目眩神驰。天门道人瞪大了眼睛，几乎真要疑心这少女是天地精灵所化，前来搭救自已，否则怎么会长得如此出奇的灵秀，又身具如此神奇的剑术?

蓝娃儿身材高挑、体态婀娜，独孤九剑‘破剑式’中三百六十种奇诡巧妙的变化在她手中使来，不止威力无穷，而且姿态曼妙，随着那一剑舞动的灵秀倩影，众人不禁都瞧得如醉如痴。

方才蓝娃儿面对火光，天门道人未注意她的衣着，此时蓝娃儿一剑在手，大展雌威，迫得玉玑子狼狈不堪，十招中还不了两招，连闪带避，一逃一追，离的远了，篝火照见她的背部，天门道人才见她背上衣衫似已扯破，现在以两片衣襟系在后腰，但颈后仍露出一片粉嫩的肌肤，不禁连忙避开了目光。

蓝娃儿剑势乍现又闪，玉玑子刚刚一招‘玉皇观云’，长剑嗡地一声横空而过，明明蓝娃儿已倒退的身影不知怎地，趁他剑尖刚刚滑过，又攸地贴近了来，剑光缭绕，抹向他的手腕。

玉玑子只觉腕上一麻，脑中轰地一声，只道手腕已被人斩断，顿时惊得魂飞魄散，蓝娃儿见了他惊慌的模样，柳眉一挑，叱道：“看你这人七老八十了，怎么如此为老不尊？要不是吴大哥不喜欢我杀人，哼！.....这次只是略施薄惩，以后记得管好你的嘴巴。”

玉玑子惊魂稍定，低头看自已手腕，虽然火辣辣地痛，却仍握紧了长剑，这才知道眼前这少女剑至腕上时，已变斩为拍，这只手算是保住啦，不禁又惊又喜，但他被被蓝娃儿一番教训，又不禁心头暗恨。

蓝娃儿懒得理他，正要收招后退，忽听天门老道的大嗓门在后边喝道：“你们乱瞧些甚么？非礼勿视的道理都不懂么？”

蓝娃儿容貌之美，身段之媚，实是罕见，此番衣衫半湿、持剑而战时轻灵飘逸、气质出尘，那种美色看得不少弟子如醉如痴，天门道人见了觉得太丢泰山派颜面，忍不住拿出掌门架子大声呵斥。

一众泰山派弟子被他唱斥得面红耳赤，纷纷避开目光，蓝娃儿听了才醒及自已颈背后面肌肤半裸，不禁哎呀一声，丢了剑去拉自已衣衫。

玉玑子惧于她剑法精妙，一直不敢乱动，此时见她弃剑去扯衣衫，阴毒的念头一闪而过，不假思索地举剑狠狠向她刺去。蓝娃儿大吃一惊，慌忙向后一退，身子微侧，那剑锋贴着左臂刷地刺了过去。

蓝娃儿闪身急退，她无剑在手，玉玑子可不怕她，堂堂泰山玉玑子败于一个妙龄少女手中，传出去声名何在？他已狠下心来要将蓝娃儿毙于剑下。

天门道人大吼一声：”败类！“，眼见玉玑子一剑当空，随即剑尖一挑，又迅疾地刺向蓝娃儿的前胸，他离得稍远，救援已不及，好在紧要关头，他那颗石头脑袋总算开了一点窍，当下劈雷般一声大吼，脱手掷出手中利剑。

这一掷用尽全力，剑光一闪，竟也发出一声锐啸，玉玑子如果刺中蓝娃儿，那天门道人的脱手一剑怕也要将他射个对穿了，玉玑子心中大恨，抬手横剑呛地一声击开天门道人的剑。

天门道人掷这一剑用力极大，被玉玑子一挑，远远飞向夜空之中。玉玑子狞笑一声，又举剑朝蓝娃儿刺去。就在这时，天门道人长剑落处忽地一声沉喝，这一声远不如天门道人焦雷般的厉吼声势惊人，但那一声沉喝传来，竟令玉玑子耳鼓一震，似被人一拳捣在耳门之上，气血翻腾，心中说不出的难受。

他骇然朝喝声处望去，只见夜色之中一道人影如同灰蒙蒙的一缕轻烟，快若惊鸿，攸忽间已掠至面前，一片乍眼的银辉随着那人疾掠的身影犹如一条玉带急卷过来。

玉玑子大骇，他还没有看清那人模样，一股凌厉的杀气已袭面生寒，殷殷的刀风如同阵阵滚雷，这才顺后而来，这是什么样的骇人武功？这是何等可怖的刀法？

玉玑子本想举剑迎上，一见这种无坚不摧的气势，面色不由大变，根本不敢掠其锋芒，身形后仰，急急地向后退去。

那刀光绵绵不断，追随席卷而去，殷殷风雷之声就连一旁泰山派弟子都闻之胆寒，玉玑子头皮发炸，狂叫一声，拼尽全力一剑迎上，

只听嚓地一声，那口精钢剑已被劈成两半，玉玑子的魂儿都快冒了出来，身子后翻，就地滚了几滚余势未尽，爬起身来跌跌撞撞倒摔进自已那些弟子中去。

那人身法快急，这一路从谷顶疾奔而下，一股风一般掠至，只一刀便打得泰山名宿玉玑子灰头土脸、狼狈不堪地摔了出去，众人竟还不曾来得及去看他模样。

只听那人又是一声愤怒地大喝，身形鬼魅般地趋至，刀光映着月光、火光，耀出一片眩目的异彩，直击而下，这一刀之威，当真可惊天动地！

玉玑子眼见那道恐怖的刀光直奔自已面门凌空劈下，那气势直欲将人劈成两半，不禁吓得身子一挺，发出一声渗人的怪叫。玉灵子、玉馨子和玉玑子的两名心腹弟子齐声大喝，四剑交叉举剑迎来，金铁交鸣，只听一声震耳的巨响，玉玑子两名弟子剑断人飞，玉灵子、玉馨子虎口震裂，鲜血淋漓，那刀压着两柄剑直劈到玉玑子双眉之间，才止住了刀势。

玉灵子、玉馨子手臂颤抖，酸软得几乎拿不住长剑，蓝娃儿在侧后方一声惊喜的娇呼："吴大哥，你.....你来了！"

吴天德撤刀入鞘，扭头回望着蓝娃儿，见了她有些苍白的脸庞，忽然一步掠了过去，激动的一把将她拥进怀中，喃喃地道："娃儿，你吓坏我了，想到你会遇到什么不测，我的心都要痛死了，你没事就好，你没事就好！"

他一步掠开后，玉灵子、玉馨子再也拿住手中长剑，剑落，人也单膝跪倒在地，口中喘息不已，旁边两个蹲坐在地架着玉玑子的弟子，忽地失声大呼道："玉玑子师叔死了，玉玑子师叔吓死了！"

只见玉玑子二目圆睁，从眉心向下，一道被刀气劈开的血线，口鼻之间已无一丝气息，场中立时乱作一团，唯有相拥在一起的吴天德和蓝娃儿，却似旁边再无一人。

蓝娃儿被吴天德拥进怀中，一时惊得呆了，几乎疑在梦中，她心中一阵惊愕后，刹那间充满了狂喜："吴大哥他.....抱我了，吴大哥他在拥抱着我！"

蓝娃儿反手抱紧了吴天德的身子，紧紧贴着他的脸颊，只觉这一刻风轻云淡，无比的愉悦和幸福让她的双眸溢满了泪水，但那美丽的脸庞所溢发出的神彩，在这一刹那比天上的明月还要灿烂。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零一章 未遂(上)

(更新时间：2007-8-4 11:55:00 本章字数：3974)

二人相拥良久，吴天德忽觉触手一片粉腻，低头一看，才发觉蓝娃儿被人将衣衫扯破了一片，肩背后露出一片白嫩。又见她衣衫湿透，肌肤滑凉如玉，心头怜意大起，一把扯开自已外袍披在她的肩上。

吴天德的衣服虽然满是汗味儿，却热烘烘的，蓝娃儿抓紧了衣领，忽地想起两人相识以来的种种，忍俊不禁咭地一声笑，嫣然道："吴大哥，不知道我是和水有缘，还是和你的衣服有缘，每次分开再见面，总是让你脱衣服给我穿"。

吴天德一想果然如此，也不禁失笑，信口道："还不是你调皮？现世报还得快，我脱了这么多次，下一次轮也该轮到你……"，他说到这里忽地闭口，见蓝娃儿还眨着一双水灵灵的大眼睛疑惑地瞧着他，脸上不由一热，忙改口道："你身上都湿透了，山中寒冷，我们回去吧"。

蓝娃儿温顺地点了点头，吴天德携了她的手转身欲走，几名玉玑子的徒弟又惊又怒地横剑拦住去路，喝道："站住！你们是什么人，杀了我师父，这便想走么？"

吴天德目光一寒，冷冷地扫视了他们一眼，手指探向腰间的弯刀，刚刚碰到腰间的刀鞘，一声响亮的龙吟攸然自鞘中传来，那刀连鞘一阵抖动，他的肩头在这瞬间似乎也突然变高了些。

那几名泰山派高手年约四旬，也算见多识广，可惜却不曾见识过这等功夫，不禁骇然一退，吴天德冷笑道："以大欺小，下手偷袭，不该死么？"

他冷目四射，煞气逼人，就这么一瞪，那几人又齐齐退了一步。[www.517z.net]

天门道人听到玉玑子死了，虽然和他毫无感情，但身为掌门也不得不过去看个究竟，他奔到玉玑子身边，只见他双目圆睁，瞳仁已散，显然早已气绝。那铁青的面色上，一条被刀气割破的血线齐刷刷直延伸到咽下，渗着细密的血珠。

他的身子挺得直直的，硬梆梆的按都按不动，天门道人心知是那人一刀劈下，威势之大骇人听闻，玉玑子被这凌厉的刀气所逼，条件反射般挣紧了全身的肌肉，刀锋劈到眉心时，强烈的恐惧吓裂了胆脾肾一类的内脏，这位泰山名宿就此被活生生吓死了。

天门道人见了却也无可奈何。玉玑子出言辱人清白，在人家手下留情后又猝然出手偷袭，如此卑鄙的行径，不要说是名门正派的泰山派，就算是黑道好汉，也不耻这种行为，若是他堂堂正正死在那人刀下，那也罢了，结果却是被人活活吓死，他死了是纠由自取，可这事传扬出去整个泰山派都要为之蒙羞了。

这时见玉玑子的亲信弟子拦住吴天德二人，天门道人忙急匆匆奔来，拦在那些人前，怒视了他们一眼，那些人虽不认可他这位掌门人，但是玉玑子已死，一时也失了分寸，被他一瞪有些不知所措，手中的剑便垂了下去。

天门道人转身向吴天德稽首道："贫道泰山派天门道人，请教二位高姓大名"。吴天德现在容貌改变，看起来只是一个普普通通的黑脸汉子，天门可没认出这人就是在刘正风府上把他训得跟三孙子似的那个吴参将。

吴天德见是他冲过来，面上神色也是一缓，忙拱手道："在下是华山剑宗门下，她么……"，他望了蓝娃儿一眼，说道："她也是本派中人，天门真人德高望重，晚辈久仰大名。晚辈二人身系要事，姓名么，实实不便相告，请真人恕罪！"

旁边那些玉玑子的弟子们见这个武功奇高的汉子对天门道人如此敬重，心中又惊又奇，无形中天门道人的在他们心中的份量也重了些。

天门道人方才见他剑拔弩张，大有一言不合马上动手杀人的架势，现在对自已说话这么客气，有点受宠若惊地道："不敢，不敢，原来是华山剑宗的道友，唉！老道真是愧对二位，师叔他……唉！"

吴天德呵呵一笑道："师傅领进门，修行在个人，那人行径无耻，可与泰山派没有干系，晚辈和剑宗同门对泰山派和天门真人一向是十分敬重的。"，他说着忽地瞧见蓝娃儿站在一边，眼睛弯着、嘴角翘着，一副笑容可掬的模样，不禁怔了一怔，不知道这小妮子什么事这么开心。

天门道人听了他的话心中大喜，方才见那少女剑法之精妙，实是生平仅见，这人武功之高，更是深不可测。早听说华山剑宗卷土重来，重出江湖，想不到一个名不见经传的门下弟子竟然也有如此高明的武功。

剑宗虽不在五岳盟友之中，可也算得上名门正派，侠义道中可是添了一支极强的力量啦，而且他的同门都十分敬重自已？呵呵呵呵，天门老道的眼睛也笑眯了起来，连道不敢，谦谦然一向严肃的老脸也堆满了笑容，瞧得玉玑子一众门下郁闷不已。

天门道人可不知吴天德是见了他掷剑救下蓝娃儿，对他感激涕零之余，甚至十分愧疚当初不该骂得他狗血淋头，这才对他毕恭毕敬。这老道虽然脾气倔点、不懂事点、人糊涂点，其他的倒还不错，起码刚正不阿，行事磊落嘛。

原来吴天德从道观中出来，料想蓝娃儿不会走得太远，为寻她下落，专挑高处疾奔，行至此谷山峰上时，瞧见谷中有火光，便疾掠下来，遥遥看清是蓝娃儿，压在心中的大石才算搬掉，他正向谷中疾奔，恰看见蓝娃儿丢剑缩手，然后那道人猝然出手偷袭，眼见小蓝几乎丧命在他剑下，惊得魂都飞了。

待天门道人脱手一剑解了小蓝之危，他才来得及赶到救人，对他怎能不大生好感？吴天德道："天门真人，晚辈救人心切，出手鲁莽了些，竟尔闹出人命，这个……。"

天门道人听他说起玉玑子，脸上一片愧色，叹道："罢了，说起来这是本门的一件丑事，玉玑子虽是我的师叔，可是勾结外人，谋夺掌门之位，对这位姑娘又不顾身份、下手偷袭，如此行径，我身为掌门，本该清理门户，唉！是老道愧对你们才是！"

吴天德听了有些意外，隐约记得泰山天门道人的师叔在五岳大会上篡夺掌门之位，逼死了天门道人，怎么这事竟然提前了么？

听到被自已骇死的人是泰山派的叛徒，吴天德不禁松了口气，忙向天门道人施礼道："晚辈这位同门被歹人劫掳，逃脱后慌不择路，才闯入此谷，既然真人尚有门户之事需要处理，晚辈二人不敢打扰，这便告辞了。"

天门道人听他说及门户中事，不禁心乱如麻，顿时也没了心思客套。玉玑子虽死在这人手中，但玉灵子、玉馨子两位师叔野心也不在

玉玑子之下，再加上他们三人的弟子，势力占了泰山派一半。天门道人虽然是名正言顺的泰山掌门，面对如此庞大的势力，可也是狗咬刺猬，无处下手。

吴天德携了蓝娃儿小手，踏着那片柔软的草地，堪堪翻过山谷，便听谷中打雷般的大嗓门吼道："玉玑子欺师灭祖，犯了本门第一门规！暗箭伤人，不讲道义，犯了本门第六门规！罪有应得，死有余辜，你有脸去寻仇？口口声声为了泰山派，泰山派的脸都让你们丢光啦！"

吴天德和蓝娃儿听了不禁相视一笑。皎洁的月光照在蓝娃儿身上，好似为她披上一层朦胧的薄纱，那双眼睛象星辰般灿烂，吴天德不禁停下脚步，叹息道："小蓝，今天几乎要失去你，我才知道你在我心中的重要，我再也不想承受那种痛得心都要碎了的感觉，你愿意留在我身边么？"

蓝娃儿方才听他对天门道人说她也是华山剑宗的人，已知自已在他心中占有了一席之地，此时听他亲口说出来，不由怦然心动，心中又惊又喜，她含羞带怯地点点头，吴天德见了大喜，拉住她手道："好娃娃，今后真的要为我铺床叠被，一辈子伺候我啦，哈哈哈……"

蓝娃儿满脸晕红，羞喜地啐了他一口，随着他奔了两步，忽地哎哟一声，险些跌倒，原来这谷中以下，遍地都是柔软的野草和落叶，一出了山谷，却是遍地石砾，蓝娃儿赤着娇嫩的双足，方才逃命时还可忍受，这时到了吴天德身边，却似变得弱不禁风，一步也迈不出去了。

吴天德见她一声娇呼，低头一看才发觉她还赤着双足，不禁暗骂自已大意，他拉起蓝娃儿，自已俯下身去，道："来，我背你回去吧"。蓝娃儿踌躇一下，道："路好远呢，吴大哥"。

吴天德想想，忽地记起道观门口那匹马来，那观中道士只当那马是他骑来，逃散之时竟无人敢碰，自已当时慌得失了魂儿一般，怎么竟没想起来骑着它来寻找小蓝？还真是晕了头了，想来那马还在那里，便道："呵呵，我才不信小蓝儿能有多重，上来吧，平时那么刁蛮，今晚怎么也知道体贴人了？"

蓝娃儿哼了一声，不客气地趴到他的背上，说道："谁体贴你了？不怕重就压死你。"她说着伸手在他背上一拍，笑叫道："驾儿得，快

些走！”，吴天德不由哈哈大笑，加快了步伐走去。

蓝娃儿双掌拍下，忽觉他背上衣衫已经湿透，一怔下闻到他身上浓浓的汗味，才想到自已失踪后他定是心急欲狂，这两个时辰不知跑了多少路，纵然内功再深，人的体力总是有限的，他能支撑到现在，心中该是多么的在乎自已?

蓝娃儿趴在他背上，泪珠儿已忍不住一串串地滚落下来，落在他早已湿透的衣衫上。吴天德走了一阵儿，不见蓝娃儿说话，不禁奇怪地回头道：“怎么这么静，莫不是我这马儿走得四平八稳，你睡着了？”

他话未说完，蓝娃儿忽地揽紧了他的脖子，提起身子来重重地在他脸上叭地吻了一口，吴天德被她这大胆的一吻，弄得一愣，扭头瞧见她脸蛋在月光下似乎有些黑黑的，若是在阳光下，那面皮一定是涨得红透了，不禁又惊又笑地道：“你这丫头，调戏本大侠，胆子不小喔”。

蓝娃儿一时情动，大着胆子主动亲了他一口，已臊得脸皮都红了，哪禁得他再说，羞得将脸掩在他颈后，说也不敢说一句，呼出的鼻息都热了许多。吴天德见她害臊，便不再说，走出几步，蓝娃儿含含糊糊地道：“吴大哥，你怎么找到我的？”

吴天德边走，边将如何一路寻到道观，在观里如何大打出手，又如何从那采花贼观主口中知道那人中了极上乘的惑心媚术，如何一怒之下手刃那狼狈为奸的一对大盗一一说来……

蓝娃儿趴在他宽宽的、厚厚的背上，只觉得身上暖暖的，心中甜甜的，连风都是柔柔的，晕晕陶陶的只想就这么趴在他背上，永远这么走下去，他说什么，反而没有听在耳朵里。

一个魁梧的汉子背着一个娇美的少女一路走一路聊，渐渐地远去了。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零一章 未遂(中)

(更新时间：2007-8-4 11:56:00 本章字数：5587)

二人回到城中，已近子夜，幸好临近年关，夜禁已解，城门也未关。

那位砸了盘子的店小二被老板一顿痛骂，独留下他来收拾大厅以作惩罚，此时正扶着快累折的腰擦着桌子，忽见那位幽灵般消失的商人背着一位美丽的少女出现在眼前，不由得一声尖叫，刚刚叫了声："有……"，赶紧又捂住了嘴，生怕吵醒了老板，听见自已叫有鬼，便连这个月的工钱也要泡了汤。

吴天德见是他，想起多亏他自已才能寻回蓝儿，便从怀中摸出一锭银子塞到他手里，笑嘻嘻地道："小二哥，麻烦烧些热水送到甲字三号房"。

店小二张大了嘴巴看着这汉子背了那少女上楼，才惊醒过来，抓起那锭银子往嘴里狠狠一咬，一颗蛀牙咬得生疼，可是痛得扭曲的五官上却挣扎着挤出一片笑容："整整十两白银，两年的工钱啊！"

吴天德在外间匆匆洗去一身风尘，敲了敲里间房门，轻声道："小蓝，你洗好了么？还要不要吃点东西？"

蓝娃儿苦兮兮的声音道："吴大哥，我洗不了！"

吴天德听了一怔，问道："我可以进来么？"蓝娃儿道："嗯！"，吴天德推门进去，只见蓝娃儿坐在床上，双腿悬在床沿下，旁边是客栈里专用的浴桶，脚下放着一个木盆。见了吴天德，蓝娃儿苦着脸道："吴大哥，人家的脚心疼，洗不了澡，我想洗洗脚就好，可是痛得不敢放进去"。

那双脚白晰、纤秀，脚趾羞涩地并拢着，脚面着还沾着几片草根树叶，吴天德叹一口气，走过去轻轻蹲下，握住她的足踝，蓝娃儿身子一震，有些不自在地缩了缩身子，却咬着唇任他抬起了自已的脚掌。

脚心划破了两处口子，沾着一些泥污沙粒，吴天德怜惜地道："你囊中有金创药吧？忍着点疼，我帮你洗洗干净，敷上些药，就愈合得快些了，好不好？"

蓝娃儿红着脸点了点头，吴天德轻轻撩起些水来淋在她的脚面上，蓝娃儿纤脚一缩，好在那水晾了这么久，已经凉了，淋在脚上已不象方才那么疼。

吴天德见了更加小心，他轻轻地沾了水，用手指一点点抹去蓝娃儿脚上的沙粒和泥土。蓝娃儿被他轻柔的手指在脚心上一阵抚摸，顿时觉得脚心上有一股细细的热气漾开，沿着足踝、小腿电流般传了上来，一双大腿变得又酥又麻，连人都似乎一下子软了。

她的脚掌非常优美，脚面似无瑕的白璧，十分光洁，吴天德轻轻地替她清洗着，也不禁惊叹于它的美丽。

蓝娃儿双手撑在床上，只觉被他摸过的地方越来越热，几乎酥软得都要融化了，胸膛也忍不住急促地呼吸起来，吴天德的手指每一下滑过，都引起她从心底发出的一串呻吟，惹得她晕生双颊，她想抽回双脚，却偏偏使不出力气，好似内心中竟十分渴望他的抚摸。

一双脚渐渐地清洗干净了，它是那么优美，十个小小的脚趾匀称整齐，正紧张地蜷缩着，那双纤纤玉足柔若无骨，圆柔的脚踝和白腻的脚掌勾勒得双脚细致纤柔。

吴天德还没有这么近、这么仔细地看过少女的脚掌，他的呼吸也有些急促起来，他已不敢抬起头来，生怕蓝娃儿发现他的异样。但他的鼻息喷在脚面上，蓝娃儿又如何察觉不出?

一想到吴大哥正贪恋地抚摸着她的双脚，蓝娃儿更加难忍其痒，却又一动也不敢动，只得将双手使劲扭紧了床单。

吴天德咳了一声，抬头对蓝娃儿道："小蓝，把金创药……"，他这一抬头，霍然映入眼帘的是一张红得象牡丹绽放的娇颜，那双眸子似羞似喜，乌黑的长发披在她的肩头，几缕发丝掩着那双蕴含着绵绵深情的双眸，似有勾魂荡魄的媚力。

吴天德被她盈盈的眼波一扫，心房砰然为之一跳，急忙又低下头，这一低头，才惊觉她半挽裤管的一双小腿也是那么圆润、白嫩，那双微微颤抖的丰盈大腿似乎正散发着可以焚烧一切的热力。

吴天德沙哑着嗓子颤声道："娃娃，你……你不要对我使用媚术"。不料蓝娃儿的嗓音居然也沙哑起来，同样颤声答道："我……我

没有，我要喜欢我的人，是真心的喜欢我。如果用媚术，我分不清是喜欢我，还是……”

她的声音虽也沙哑，可是却增添了一种更加魅惑人心的吸引力，听得吴天德心头一荡，忽地抬起头望着她柔波荡漾的双眸，眼中射出灼热的光芒，那双大手已悄悄抚上了她一双弹力惊人的大腿。

蓝娃儿哆嗦了一下，急忙伸手按住了吴天德的双手，她咬了咬嘴唇，慢慢的、轻轻的、用着梦幻一般的声音道：“吴大哥，如果你喜欢……小蓝愿意用媚术服侍你，可是……不是现在，我现在好想……只想要一个真真实实的我陪你……”

她的声音如泣如诉，又如一声轻柔的叹息，听得吴天德心中似燃着了一团烈火，他已情不自禁地吻上了那双馥郁芬芳的红唇，蓝娃儿一声呻吟，纤白优美的双手轻轻环住了他的脖子，拥着他向床上倒去……

**********

桃源日月神教分坛，一身金钟罩、铁布衫的薛三智被任我行一掌掏出了心脏，托在手中森森一笑，冷冷地扫视了那些人一眼，道：“名为三智，实为不智，死心踏地为东方不败卖命，我还当他生了一颗熊心豹胆，原来他的心也和别人一样！”

说着任我行手掌一合，滋地一声血水自指缝间射出，那颗犹在跳动的心脏被他握得稀烂，丢在地上。那数十名坛中高手面如死灰，有的已忍不住呕吐的感觉，急忙捂住了嘴巴。

任我行的目光缓缓扫过，忽地停在一个年近五旬、身材佝偻，手中提着一根旱烟袋的老者面上，向他喝道：“隋一风，我任教主之时你是贵州分坛武冈香坛香主，我记得你一手点穴功夫名冠西南，排教争夺武冈三江地盘时，你以掌中一枝乌铁烟杆力斗排教高手，排教派来七个香主有四个被你点中死穴，为本教立下汗马功劳，现在位居何职？”

那人被任我行一叫，吓得身子一颤，立时面无血色，但听任我行说出这番话来，面上不禁一片感激之色。事隔十余年，自已都已淡忘了那轰轰烈烈、豪气干云的往事，可是这位任教主被关了十余年，居然仍能记得自已为神教立下的这件功劳，自已当时不过是一个小小的香坛坛主呀。

隋一风禁不住双膝一软，已扑嗵跪倒在地，颤声道："启禀教主，属下……属下现为湖南分坛桃源香坛护法。"

任我行一皱眉道："香坛护法？你武功不济，不进反退么？"

隋一风霍地抬头，抗声道："属下日昔苦练，武功一日不曾搁下，十年前属下一招连打五处大穴，现在已可在一招之间，连点九处大穴。"

任我行厉声道："本教赏罚分明，唯才是举，你可是犯了大错，以致贬谪？"

隋一风听了涨红了脸皮，一把扯开了前胸衣襟，只见胸前交叉纵横，足有七八道各式兵器留下的伤痕，隋一风大声道："属下对神教忠心耿耿，凡有敢犯我神教者，属下誓死杀敌，从不落人后！"

任我行哈哈大笑，抢前一步，一把将他扶起道："隋兄弟，你武功不凡、忠心神教，我在总教时听了你的功劳，本想让你在地方再磨炼两年，就调到黑木崖去，再不济也是个长老，唉……，不提他了，从此刻起，我便任你为湖南分坛坛主，咱兄弟同心，有生之年好好为神教闯出一番大事业来，你可愿意？"

隋一风激动得几乎落下泪来，那瘦削佝偻的身子也似突然高大了许多，昂然说道："属下愿追随教主，生死相随，共创大业！"

说完他转身对那些总坛高手道："诸位兄弟，任教主才是咱们日月神教的教主，东方不败篡夺教主之位，犯了本教第一条教规，当受万刃分身之刑，你们是愿意追随于任教主座下，还是为那犯上叛教的东方不败卖命？"

那些人早被任我行吓得魂飞魄散，此时听隋一风一说，彼此相视一眼，忽啦啦跪倒一片，齐声道："属下愿追随任教主，忠心耿耿，誓死效忠。任教主文成武德、寿与天齐，千秋万载，一统江湖！"

任我行没听向问天对他提起过这些词儿，这时不由一怔，隋一风冷哼一声，他就是因为看不惯这套马屁经，加上外形长得差了点，所以虽屡立大功，却不得赏识，此时听了没好气地道："任教主掌管神教时，待属下亲如兄弟，从来不听这套马屁经，大家以后不要再用恭维东方不败的这套词啦"。

任我行这才知道居然是东方不败定下的规矩，他拍拍隋一风肩头，说道："隋坛主说的对，以后东方不败那一套就不要谈了！"，说着走回盈盈身边，关心地问道："盈盈，你伤得可重？"

盈盈蹙着秀眉道："爹爹，向叔叔方才为我疗伤，现在已经好得多了，我……想去歇一会儿"。任我行点了点头，对隋一风道："隋坛主，安排个地方给小姐休息，然后取来本教在湖南的人员花名册，我和向左使，跟大家把酒言欢，好好聊聊！"

薛三智练的是童子功，没有内眷，所以这总坛也没有内眷住房。隋一风抓了两个不识武功的丫环扶她进厅旁厢房中休息，又吩咐人做些清淡的饭食给她。盈盈休息了一阵儿，有人端来饭茶，因为内伤方愈，只喝了碗粥，便坐在房中打坐调息。

任我行倒也体贴女儿，见她在近处休息，便道大厅内血腥味浓，带了众人去偏厅饮酒，了解湖南分坛的人员配置和各地舵把子的情况。

任盈盈调息半晌，却是难以入定。方才在厅中与薛三智较量之时，那股突如其来的巨大悲伤和绝望感一直困扰着她，那种痛楚、伤心的感觉实在太过刻骨铭心，现在想来，还会不期然地涌起一阵淡淡的忧伤，自已怎么会有那种奇怪的感觉?

她自不知那时正是蓝娃儿以为难逃被人凌辱的命运，决意一死，想起吴天德来，又是伤心、又是绝望，情绪波动异常强烈，以致影响到她体内的本命蛊，直接将那种情绪接收入她的心中。

任盈盈调息久坐，身体再无什么异样，那种突如其来的悲伤感觉已消失不见，这才放下心来，安心调息一会儿，见烛将燃尽，夜色已深，便熄了烛火卧床休息。就在这时一种莫名的幸福和愉悦感涌上心头，好似见到了久别重逢的亲人，那种激动、慰贴、幸福的感觉虽只是一刹那间的事，却在她心头回旋良久。

这一下骇得任大小姐又腾地坐起，张大了眼睛，脸上满是恐惧之色。欢喜、幸福的感觉自然谁都希望，但若是莫名其妙就有了那种感觉，可就不免叫人恐惧了。

此时正是吴天德从天而降，一刀吓死玉玑子，抱住蓝娃儿倾诉自已的担忧和挂念的时候，任大小姐不知其中缘由，这一吓非同小可。

她愣愣地呆了半天，可是那种异样的感觉又象灵光一闪般消失不见，难道自已要发疯了么?

可怜的任大小姐，因为吴天德担心她一怒之下杀了蓝娃儿，隐瞒了本命蛊的奇异作用，一向平静如水、淡泊漠情的圣姑盈盈，此刻竟被吓得花容失色，还当自已犯了疯病。

任盈盈披衣起床，在房中踱了许久，又推开窗子，望着天上一轮明月，心情才舒畅了些，她合衣躺在床上，胡思乱想了半晌，睡意朦胧起来，才渐渐睡去……

**********

蓝娃儿果然是绝妙的美女，那蓬乱的云鬓，如丝的媚眼，微启的樱唇……，惹得吴天德整个人都似化作了一团火焰，只有她晶莹的身子才能将他的烈火熄灭。

饱满的酥胸、修长的玉腿、浑圆的足踝……每分每寸，都充满了女性的诱惑，女性的魅力，随着吴天德一双魔手的侵扰，蓝娃儿婉转呻吟，满脸潮红地任由吴天德将自已的衣衫一点点除下，心中只是甜蜜地想着：今晚，我要成为吴大哥的女人了。

她的锁骨瘦削性感，胸部却很饱满尖挺，大腿长而笔直，臀部丰满浑圆，全身上下显现出一种诱人的魅力。那曼妙修长、曲线流畅的胴体简直像是美玉雕成，造型优美而生动，冰清玉洁的肌肤，没有一点瑕疵。

吴天德就着烛光痴迷地爱抚着她的身子，轻轻地唤着她的名字："小蓝，娃娃，你好美……"，那圆润的身体曲线从两座山峰间流过，流过圆润光泽的平坦小腹，平坦渐渐收缩并柔软地砍削成纤细而富有弹性的腰肢，玉一样细腻而富有质感。

蓝娃儿一手掩胸，一手掩着自已的眼睛，羞窘地躺在那儿一动也不敢动，完全出于自然的旖旎娇羞引逗得吴天德如痴如醉，蓝娃儿偷偷自指缝间瞧见吴天德痴迷地抚摸着自已的身子，忽然羞不可抑地挺起身来，一双柔软的玉臂，蛇一般缠上他的脖子，颤声道："吴大哥，不要看了，好羞人呀……吴大哥，爱我……！"

吴天德被蓝娃儿这一抱，整个身子都压在她柔软的身子上，蓝娃儿突然感觉到他的坚挺，不禁身子一僵，骇得不敢再动，虽然还隔着

吴天德的衣裳，可那种火热、坚挺的感觉，让她就象被雷电劈中一般，整个人都瘫软下来，大腿上的肌肉紧张得突突直颤。

碧玉破瓜时，郎为情颠倒。一晌偎人颤，教君恣意怜。可是此时的任盈盈却满头大汗，蓝娃儿那种又羞又喜、神魂颠倒的快感也同时影响着她。那蛊名为本命蛊，又叫情蛊，对情欲最是敏感，因此此传递过来的信息也尤为强烈。

任盈盈不但对蓝娃儿心里羞喜交加的感觉感同身受，更可怕的是连身体上都似能产生同样的感觉，她此时陷入梦魇之中，朦朦胧胧中感觉那个正轻薄非礼自已的人似乎就紧压在她的身上。

任盈盈已分不清这是梦，还是现实，她想睁开眼睛，偏偏一双眼睛就是睁不开；她想跳起身来，偏偏身子酥软得已不听使唤。

任盈盈陷入痛苦的挣扎之中，情欲象天生的本能，控制着她的身体，可是她尚存的理智却叫她万万不可沉沦进去。吴天德的坚挺触及蓝娃儿的身子时，让她身子一僵，再也不敢动弹分毫。任盈盈在这一刻也感应到那人竟似要侵入自已的身体，强烈惊骇的感觉使她一下子脱离了蓝娃儿的情绪控制，脱口惊呼一声："不要！"猛地一脚踢了出去。

这一脚踢出，任盈盈才猛地醒来，一下子坐在床上，冷汗已浸湿了她的罗衫。

室中静静无人，只有柔和的月光如水般照进窗来，春梦了无痕，可是为什么自已的感觉那么真实，甚至那人的像貌……，任盈盈想到自已梦到的那人，也不知是该羞、该怒、还是该恨，身子却象风中的树叶一般抖了起来。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零一章 未遂(下)

(更新时间：2007-8-4 11:56:00 本章字数：1058)

吴天德也已欲火难耐，正想伸手去解自已衣衫，忽地蓝娃儿僵硬地躺在那儿予取予求的身子一下子跳了起来，那力量大得将他的身子都弹开了，只听蓝娃儿一声惊呼：“不要！”，飞起一脚向他踢来，吓得吴天德翻身一躲，被蓝娃儿一脚踹中小腹，直跌下床去。

好在蓝娃儿情急之下没有用上内力，不然……

吴天德坐在地上怔了一怔，蓝娃儿也惊惶地坐在床上，大睁着双眼一副不知所措的模样，竟然忘了去遮掩自已的身子。吴天德见了她茫然的样子，心中又是尴尬又充满怜惜，这女孩儿根本未经人事，今晚又受过那种惊吓，想是自已的粗鲁又使她想到了那可怖的情景了，自已怎么可以在这时候对她动了欲念?

他只当是自已的粗暴吓着了蓝娃儿，忙起身拉过一床薄衿掩住她身子，柔声道：“娃娃，你今晚受了惊吓，我不该……，别怪我好么?你好好休息一下，大哥去外面睡！”

蓝娃儿见他要走，不禁急得一把拉住他道：“吴大哥，你别生气，我不是……不是我……”，她急得不知所措，垮着脸惨兮兮地道：“不是我呀，吴大哥，是……一定是刚刚盈盈姐姐感应到了，所以她……她……”，蓝娃儿说着脸又红了起来，想到盈盈晓得她方才的感觉，窘得只想找个地缝钻进去再说。

吴天德呆住了，自已怎么忘了任盈盈，忘了情蛊的事了?原来不止蓝娃儿能影响她，她的情绪波动太大时一样可以影响蓝娃儿，惨呐！

好不容易有机会向吴大哥袒露心声，将自已的身体献给自已最爱的男人，蓝娃儿怎么舍得他走?她轻轻咬了咬唇，一狠心，羞羞答答地道：“吴大哥，要不……要不……你把我绑了起来吧！”

吴天德吓了一跳，玩束缚?偷偷一瞥薄衿下露出的一双悠长动人的大腿，吴天德心中一荡，但却摇了摇头，他轻轻揽过蓝娃儿，在她唇上轻轻一吻，轻笑道：“我倒真的把任大小姐给忘啦，我们现在这样，对她太不公平，等解了蛊毒吴大哥再好好疼你吧，娃儿乖……”。

吴天德软语调笑，哄了她一会儿，蓝娃儿见吴大哥并没有失望生气，这才展颜一笑。但吴天德一离开屋子，蓝娃儿就马上懊恼地一拉被子，整个蒙在脸上，象个没有得到心爱玩具的小孩子，过了会儿又忽地掀开被子，一双亮晶晶的眼睛全无睡意，想起方才那旖旎的风光时，那双眼睛就弯了起来，朦胧得象天上的月光……

一样的月光，不一样的心情，但是相隔千里的两个女孩儿注定都要渡过一个不眠之夜啦……。

至于老吴呢？这厮用冷水洗了把脸，躺回床上辗转反侧了两柱香的时间，然后……睡着了。他前半夜跑得比驴还累，现在当然睡得比猪还香！

(删了一部分)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零二章 回山(上)

(更新时间：2007-8-4 11:58:00 本章字数：4478)

任盈盈被那昔名其妙的感觉折腾得一夜未敢合眼，偶尔想起梦中所见所感的难言滋味，不禁羞涩不已，可是那种感觉，却又让人有些意荡神驰、内心中似乎有一种朦胧的渴望。

她毕竟已是十九岁的少女，情窦已开，尝到那种新鲜、刺激的男女之情，偏又是她一人心中秘密，自觉无人知晓，不免有些浮想翩翩。

想起梦中所见的那人，是那个整天没几分正经颜色的吴天德，独坐遐思的任大小姐顿时臊红了脸蛋儿，热辣辣的好象都可以在脸上摊鸡蛋了。

她在床上辗转反侧，眼见天色渐晓，雄鸡啼鸣，仍是不明白今天怎么会如此失常，按着心口长长叹了口气，她忽地心中一震，想起自已所中的本命蛊来，不由霍地一下坐起身来，又仔细地想了半晌，未中那本命蛊前自已可是正常得很，从来不曾有过什么异样，难道是.....，任盈盈一张俏脸顿时红了又白、白了又红。

她想起蓝娃儿擅使蛊、毒、在血峰时又曾亲眼见她对人用过惑心术，这女子精通的尽是一些旁门左道的功夫，难不成是她在搞鬼？那小妮子精灵古怪，对吴天德又一往情深，言听计从，是那小子指使她对自已使了什么邪法么？

任盈盈想起吴天德惯于随机应变，死人都能让他吹成活的，若是他对自已用心不良，被父亲听到他阴谋后胡说八道一番什么本命蛊一类的谎话大有可能，不禁气得手脚冰凉，身子都发起抖来，若是自已一时春梦那也罢了，若是那混蛋戏弄自已，岂不是奇耻大辱？

任大小姐愤愤地一捶床沿，银牙咬得格格直响："吴天德，不要让我知道是你搞鬼，否则.....你一定会后悔的！"

**********

不知是不是感受到了任大小姐的无边恨意，老吴打了个大大的喷嚏，揉揉鼻子醒来，才发觉那层薄被被踢到一边，有些着了凉。

吴天德爬起床来，披上衣衫去敲蓝娃儿的房门，心中想起昨夜的荒唐和蓝娃儿性感媚惑的胴体，不禁心中一荡："不知这丫头要是施展出媚术来，又该是怎样的风情万种，真是好期待啊，只待那该死的本命蛊一解决，嘿嘿嘿嘿....."

淫笑戛然而止，房中竟没有一丝声音，吴天德大惊，难道这芜湖城竟是淫贼窝子不成？吴天德一把推开房门，鼻端只闻到一缕幽香，伊人却是芳踪杳杳，吓得他霍然转身向外冲去。

一冲出房门，赫然见到蓝娃儿手中端着一盆热水，莲足轻移，自那楼梯款款而上，犹如步步生莲，她身上穿了一袭白色的衣裳，袖边领旁绣着朵朵梅花，衬托得那玉面芙蓉，异常娇媚。

那优美的身姿、窈窕的曲线，宛如烟中芍药，轻盈的步履中飘然而来时，更觉迷人！

她俏生生地抬头，蓦地瞧见吴天德站在楼梯上痴痴望着自已，不禁垂下眼帘来抿嘴一笑，那一低头的风情，直是叫人销魂。

一个有幸赶到正要下楼的客人见了，双膝一软，一头栽了下来，吓得蓝娃儿连忙向旁一让，那人便咕噜噜地滚下楼去。

吴天德将蓝娃儿带进房中，放下水盆，一把将她揽在怀中，埋怨道："大清早的，你跑去哪里，吓得我还以为....."。

蓝娃儿被他搂在怀中埋怨，心里却是窝心得很，她仰起脸来甜笑道："我看你睡得正香，就悄悄出去帮你打些洗脸水来。吴大哥，昨晚我只是一时不小心，娃娃一个人在西域那么久，懂得照顾自已的"。

吴天德伸出手指在她直直的鼻梁上刮了一下，笑吟吟地道："你呀，又变成我刚认识时的蓝娃儿了，高傲自负、不可一世！"

蓝娃儿皱着鼻子不服气地哼了一声，忽地放开他的怀抱，退后两步，轻盈地转了个身，嫣然道："吴大哥，我这个样子好不好看？"

她身材高挑、腰身纤细，这轻盈地一转，如出岫之云，不可方物，吴天德眼睛一亮，赞道："好美，那股霸气全没了，水灵灵的象仙子一般，你什么时候买的这件衣服，我怎么不知道？"

蓝娃儿俏脸一红，自不好说是因为见他望及任大小姐时总是满眼痴迷赞赏之色，却总是无视于自已的存在，才学任盈盈去偷偷买了件白色的袍子来穿。

不过任盈盈穿的是素白的袍子，杭州城内是江南繁华之地，可没有那么素净的颜色，这件绣梅花的白袍还是蓝娃儿跑了几家衣店才买到的。

蓝娃儿翘了翘小嘴，嗔道："人家整天在你身边晃，你都看不到，离开一时半晌的你怎么会注意？"

吴天德见她撒娇，那娇憨可爱的神情异常动人，忍不住拉过她来在柔软的小嘴上亲了一下，笑道："以后天天看，时时看，盯着你不许离开我半步，你可不许烦啊"。

蓝娃儿神色一喜，举掌道："一言为定！"

吴天德哈地一笑，和她对拍一掌道："一言为定！"，说完想起还有一件要紧事没说，忙将自已昨夜在客栈中听到东方不败要传位于圣姑盈盈、以及自已的猜测说了出来。

在蓝娃儿心中，"可兰经"说的是至理，吴大哥说的就是明言。他说东方不败要拿任大小姐换脑，那自然就是要拿她来换脑，什么？你说这是胡乱猜测？毒死你喔！

蓝娃儿虽从未履及中原，但是从母亲口中对五毒教的事了如指掌。中原各地许多大药房都有五毒教的暗桩眼线，一方面药材是五毒教的重要经济来源，派些人来中原经营药材，要比卖予别的大药商赚得更多，二来可以广知武林中事，所以五毒教虽远在蛮荒之地，消息却极灵通。

早餐后，蓝娃儿携着吴天德的大手，穿花蝴蝶般在芜湖城中兴冲冲地逛来逛去，引得不少男子都惊艳不已。吴天德今日也换回本来模样，被她拉着在大街小巷逛来逛去，怀中的东西不断增加，不禁苦笑不已。

好在蓝娃儿娱乐不忘工作，逛得正开心时也没忘了注意到一家大药房的布幡上那个五毒教的暗记，她拉住吴天德，朝那药房努了努嘴，吴天德会意地望去，见那药房与寻常的也没什么不同，不知蓝娃儿从哪里看出区别来。

蓝娃儿头前带路，进了那间药店。时值年关，店中比较冷清，见了进来这一男一女气质不俗，像貌出众，坐在柜台后的老先生不禁注意地看了两眼，才垂下眼皮去继续拨着算盘。

蓝娃儿走到柜台前，脆声道：“老板，店里有没有金银花、忍冬花、双花、二宝花、鹭鸶花？我要各买三两！”

那老板吃了一惊，手下的算盘顿时珠子一乱，他抬起头来仔细瞧了瞧蓝娃儿，又看了看茫茫然不知所谓的吴天德一眼，皮笑肉不笑地道：“这位小姐，您要的可是同一味药材呀，是考较老头子的药理么？呵呵，我给您包成一包好么？共三钱银子，请先付钱！”

蓝娃儿格格一笑道：“云分五色，花分五品，我说五种，便是五种”。那老掌柜听了脸上神色一变，忙站起身来向后堂一摆手道：“小姐是行家，里边请，有上好的药材，您不妨一齐瞧瞧”。

蓝娃儿向吴天德得意地一笑，大摇大摆地当先而去，吴天德见了她的孩子气，不禁微笑摇头，用下巴压住怀里抱着的一堆东西，随在后边也走进后堂，那老掌柜随着进来，顺手放下了门帘。

后堂中药味儿更浓，那老掌柜走了进来忽地一撩袍襟，跪倒在地，恭恭敬敬地道：“五仙教下弟子吴世，拜见长老！”

原来蓝娃儿用的切口是五毒教总坛长老的身份，这本是她母亲昔日所用的身份，蓝娃儿知其然，不知其所以然，照本宣科，一字不漏地背了出来，那老掌柜虽觉以她年纪，不似教中长老，可是五仙教规矩甚严，冒充长老者要受五毒穿心大刑，所以也不敢认为她是虚言恫吓，忙以参见长老之礼拜见。”

蓝娃儿取过吴天德写给任盈盈的信来，递给那掌柜，冷着一张俏脸吓唬他道：“你速着人立即带这信赶往总教，把信交给蓝凤.....蓝教主，一定要快，如果迟了，万蛇噬身！”

老掌柜身子一颤，不知是何等重要的大事，连忙接过信来，颤声道：“是，属下立即就办，请长老放心！”

蓝娃儿哼了一声，转过身来望着吴天德时小脸又变得笑眯眯地，腻声道：“吴大哥，我们走吧，刚刚看到一件绿裙子，现在想想，好好看喔，我们去买吧！”

吴天德把头连点，下巴磕在高高摞起的匣子上，状极可笑，蓝娃儿不禁嘻嘻一笑，从他怀里抓过两件来自已抱住，吐了吐舌头，道：“走啦！”，一路蹦蹦跳跳地出了店门。

这边两人出了前门，后门两匹快马已疾奔出去，马不停蹄直扑向南城门。

**********

吴天德和小蓝一路西行，天气越来越是寒冷，但二人之间的情火却越来越热。因为彼此已经坦白心声，再有了那夜的袒裎相对，二人除了那最后一关未破，早已情同夫妻。夜间止宿之时，孤男寡女共处一室，情动之时自然卿卿我我、爱抚一番。

蓝娃儿见吴天德忍得难受，心疼情郎，少不得羞答答使出月神媚术中的手段来，藉借肢体的接触抚弄让老吴大得其趣，虽未真个销魂，其实也已蚀骨。那种种奇妙手段，简直让吴天德这位饱受视频冲击的现代人也吃惊于其中画样之多。

吴天德自那夜之后，想及若是贸然与娃娃成就夫妻之事，远方的盈盈感同身受，莫说是她任大小姐，恐怕换了任何一个女子，突生这种古怪感觉都要以为自已鬼上身，吓也吓死了，所以倒是不敢破那最后一关，蓝娃儿施展媚术，只为让他尽兴，自已虽也耳热心跳，到底不如那夜紧张，远方的盈盈便少受了一番折磨。

但闺房之乐有甚于画眉者，蓝娃儿深谙其中手段，可惜自已却偏偏不谙其中妙味，只便宜了老吴，快活得犹如人中神仙，不过其中种种妙趣，嘿嘿，实不足为读者道也。

这日来到武涉县西，遍地白雪，一条冰河，木桥上冰柱倒悬，河中央冰破水涌，汩汩如泉。

吴天德和小蓝各乘一马，缓缓踏过小桥，桥头下一棵老槐，树顶积雪弯枝，还有三两枯干的树叶挂在枝头，在风中瑟瑟发抖。

桥后一角小亭，此时赫然背面坐着一个青袍老者。吴天德一眼瞧见那人背影，虽然身形佝偻瘦削，但那人随随便便那么一坐，竟似别有一番气派，不由心中一动，连忙示意蓝娃儿停下。

蓝娃儿为怕风雪吹伤了娇颜，面上蒙了厚厚的蓝巾，只露出一双乌溜溜的大眼睛，见吴天德示意，会意地停下身子，清澈的眸子瞪着那背坐的人影，手掌按住刀柄跃跃欲试，只待吴大哥一声令下，就让那人好看。

吴天德呵呵一笑，勒着马缰对那人道：“冰天雪地，独坐寒亭，阁下专为等我而来？”

那人嘿然一笑，缓缓起身步出小亭，只见这人佝偻着身子，一袭青袍在风中飘飘荡荡，好似是挂在竹竿儿上一般，那人面上蒙了一块青布，边角破烂，吴天德见他前襟破了一块，才知是从身上扯下来的，不禁暗暗好笑。

吴天德一跃下马，见那人头上白发苍苍，便拱手道：“未敢请教前辈大名，何以在此候我？”

那人一双不大的眼睛极为有神，瞪视吴天德片刻，他忽地纵身一跃，那干瘦的身形攸然升起两丈多高，顺手从树上折下一枝树枝来，树干被他一动，白雪纷纷落下，一个废弃已久的乌鸦窝也从枝杈上翻了下来。

那人身形下落，随着那纷纷扬扬的雪沫儿，一根枯枝剑一般刺向吴天德颈左大脉，剑气飒然，竟然十分凌厉。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零二章 回山(下)

(更新时间：2007-8-4 11:58:00 本章字数：4992)

吴天德见了忽地倒身后掠，滑至桥前，一伸手摘下一支尖尖下垂的冰刺，脚尖在地上一拧，以更快的速度回射过来，蓝娃儿目光一闪，只见两道奇快的人影儿乍合又分，那漫天落下的积雪好似被风吹起，攸然反卷起来。

这一合一分，那海碗大的鸦窝蓬地一声，炸了开来，杂草羽毛飘飘荡荡时，两人已对面而立于两丈开外。

二人这一交手，那青袍蒙面人掌中的枯枝固然没断，吴天德手中的冰刺竟也完好无缺，那人见了眼中不由露出一丝讶然神色。要知那人手中枯枝也有指粗，而且这树未死，只是冬寒只余枯干而已，树枝中还残余一些水分，并不易折，但吴天德手中的冰柱可是又脆又细，二人对了一剑，看以无分上下，至少功力上已分出了胜负。

青袍人低斥一声，道："好小子，再看我这一剑"，说着一挺树枝，刷刷刷树枝挥出，连刺七剑，那剑势灵妙轻奇、绵绵密密，招式十分的怪异。

好一招"回风落雁"，吴天德见了这一剑已知来人是谁，怎敢再出狠招，手中冰刺一扬，使的却是一路刀法，大开大阖，刚猛霸道，二人的招数一刚一柔，一阴一阳，一正一奇，迥然有异。

但二人用的虽是一根树枝、一根冰柱，威力却是极大，树上积雪受剑气一刺，落下更多，雪花飞扬中，两条人影兔起鹘落。这人身法固然妙到毫巅、诡异离奇，吴天德却更胜三分，只听尖锐的剑气，划空急过。

那青袍人不但功力深厚，而且招式灵幻奇诡，阴柔至极，柔可克刚，这些奇快诡异的剑法本是吴天德这路至刚无回的刀法克星，但十招一过，吴天德的刀法不但专攻对方剑法的空门，而且恰恰能将对方剑路封闭，招式化解。

数十招过后，那青袍老人竟未能丝毫占得上风，又是数十招过后，青袍老人突然长啸一声，震得大团大团的积雪自树顶落下，那剑

势一变，变得更加玄异阴柔，一根树枝，有如几十柄利剑，自不同的角度纷刺吴天德全身要穴。

吴天德暗嘿一声，“回风落雁剑”不成，压箱底的“百变千幻衡山云雾十三式”也出手了，这位莫大先生惯于神经兮兮、藏头露尾，这独门功夫都使出来了，还蒙得什么面?

他的身形突地缓了下来，渐渐凝立不动，那刀明明仍使得奇快，看在旁人眼中却似慢得出奇，一招一式都看得清清楚楚，就如一位梨园高手，将大段的戏词道白飞快地念来，却偏偏叫人听得清清楚楚、字字清晰。

青袍老人，也就是那位总喜欢神秘登场的莫大先生，剑招虽如骤雨一般，却是滴水难入！

莫大先生一双小眼睛越睁越大，显然甚是惊奇，他已从昔年爱恋之人口中听说了吴天德武功之高，却是不信两人分别不足一年，他的武功竟然一日千里，有如此大的进展。

吴天德本想以“天得一刀”击落他手中树枝，方要动作，忽地心中一动，脚步一错，冰刺截出，这一招施出，竟化刀为剑，诡势夭矫，有如天际神龙，不可捉摸！

莫大先生惊咦一声，连退数步，并非他破解不了这一招“鹤翔紫盖”，只是这招剑法用的是衡山派中不外传的绝招秘技，吴天德如何使出?

他心中电闪，想起定闲师太曾感激地言道吴天德将恒山失传多年的剑术绝学抄录下来，慨然归还恒山派的事，心中不由一阵激动，难道吴天德武功进展如此神速，是有了什么奇遇，本派绝学也已为他所得?

吴天德紧跟着再出一招“泉鸣芙蓉”，莫大先生飞身后退，颤声道：“住手，你.....你从何处学来这路“紫盖剑法”?

吴天德不答，见他退开，只在原地将自已所记的衡山剑法一路路使出，只瞧得莫大先生目眩神驰，激动不已。

原来衡山七十二峰，以芙蓉、紫盖、石廪、天柱、祝融五峰最高。衡山派剑法之中，也有五路剑法，分别以这五座高峰为名，这五

路剑法，每一招之中都有攻有守，威力之强，为衡山剑法之冠，是以这五招剑法，合称“衡山五神剑”。

昔年衡山派精英尽丧，这五路剑法中传世的绝招已不多，五路剑法尽皆残缺不全，莫大先生武学天份极高，将五神剑中的绝招融入“百变千幻衡山云雾十三式”中，才闯下今日的名声，但比起昔年衡山五路神剑，威力仍是差得太远。

此时眼见吴天德所使的诸般剑法，尽是五神剑中所出，饶是他一生淡泊，定力深厚，这时见了本门诸多神妙招数一一使来，也不由大为激动。

吴天德使了一遍，突地旋身一住，然后动作放缓，将那诸般巧妙招术又慢慢一招招使来，莫大先生心知他有心传授，瞪大了一双鼠目，眼皮眨也不眨，生怕一眨眼，便少看了其中一招的精妙。

各派剑法都有相应的内功心法或剑法精要相配，莫大先生见他使出这些招术来，暗思本派武功的诀要，对本派绝招剑意的理解领会更胜吴天德一筹，原来本派武功竟有如此威力奇大的招式，莫大先生喜的眉飞色舞。

待吴天德将那剑法再使一遍，跨步后身，又使出最后一招“雁回祝融”来，莫大先生终耐不住喜悦之情，忽地纵声长啸，飞身而起，风一般卷了进来，一剑刺向吴天德手中的冰柱。

原来衡山五高峰中，以祝融峰最高，这招“雁回祝融”，在衡山五神剑中也是最为精深。莫大先生的师父当年说到这一招时，含糊其词，只将招式讲了个大概，然后摇头叹息自言也不知其中精要。

莫大这时见吴天德使了两遍，招式攻守有据，其中后着变化无穷，这一剑刺出，竟是剑势绵绵，一反衡山剑法奇诡怪异的风格，大有王者之风，忍不住上来一探究竟。

这一剑果然威力奇大，莫大先生自知不敌，只想亲身体验其中滋味，是以一剑递出，便立即飞身后退，不料以他这般诡异快速的身法，这一沾上了身竟也是避无可避，那一剑刺来，剑尖明晃晃轻微颤动，莫大先生只觉自已无论避向那个方向，那一剑只需随之一变，都会立即刺入自已身体，大骇之下不敢再退，一挺树枝，凝起全身功力，急迎而上。

吴天德使得兴起，未料到莫大先生本来乖乖看得高兴，忽然会变得这么“顽皮”，一时收手不及，那冰柱径直刺向莫大先生枯瘦的身子，这冰刺在他手中无疑于一柄利器，若是刺中，莫大先生哪有命在?

大骇之下吴天德聚力于掌，一声大喝，冰柱与树枝相交的瞬间，太乙混元真气全力灌入冰刺之中，将那冰刺震得碎裂成片。

莫大先天只觉掌中一股巨力传来，那劲道盘旋如龙，一条膀子顿时震得麻了，腾腾腾连退三步，砰地一声重重撞在老槐树上，一大团雪呼地落下，将他淋成了雪人儿。

莫大先生怔立片刻，忽然放声大笑，这笑声极是畅快。他这一笑，身躯抖动，掌中那根树枝受震，忽地寸寸断裂，落下时已化作一团飞灰，飘洒在地，莫大先生见了笑声一噎，只剩下惊骇不信的神情，再也笑不出来。

吴天德弯腰长长一揖，呵呵笑道：“吴天德见过莫大先生！”莫大先生怔怔地瞧了他半晌，忽然兜头向吴天德也长长施了一礼，道：“衡山莫大，谢过华山剑宗吴先生大恩！”

这莫大虽顽世不恭，可是受了人家如此大的恩惠，却也不敢不有所示意，这番话已将吴天德置于衡山一派的大恩人身份，在武林中，此举可谓深蕴极大含义，可惜吴天德便如当初莫大对他拉起“高山流水”的曲子时一样，迟钝得很，根本不明其意。

他对衡山莫大，有一种莫名的好感，见他郑而重之地施礼道谢，连忙抢上一步道：“莫大先生何必如此，这本就是衡山派的绝学，晚辈无意中学了已是大大不该，今日物归原主理所当然，你老人家这么客气，可叫晚辈惭愧极啦！”

莫大先生拍拍他肩膀，满眼感激，心中暗想：“虽说这是我衡山剑法，换做别人若是学了谁不秘技自珍？哪有再交还给原派之理，这小子混迹江湖这么久，现在做了华山剑宗掌门，却是忠厚纯朴如初，实是难得。”

吴天德问道：“莫大先生怎么知道晚辈途经此地，在此等我可有要事吩咐么？”

莫大先生一笑，自去亭中桌旁取了置于地上的胡琴回来，对吴天德道：“我听说大闹金盆洗手大会的吴天德，先闹华山正气堂，又闹恒山白云庵，本想赶去瞧瞧热闹，不料赶去时已经晚了，我这些年虽不显于江湖，暗中倒还有些门道，你们到了仙翁庙时，我已得到你们的消息，其实我一路赶来，前日就已寻到了你”。

这老家伙瞧瞧站在一边，已拉下遮面巾，一张玉面无比娇媚的蓝娃儿一眼，忽然有些为老不尊地耸耸肩，低声道：“你这小子平时油腔滑调，一肚子花花肠子，守着这么个如花似玉的小姑娘，却能坚守雷池，不及于乱，看得我老头子好生佩服！”

吴天德听了他夸奖，暗道一声惭愧：我哪是想坚守雷池啊，奶奶的，要不是那该死的情蛊让人投鼠忌器，如花似玉的小姑娘早变成千娇百媚的小妇人啦！不及于乱？两情相悦的，我又不是柳下垂，干吗不及于乱哪？

他正懊恼中，忽然心中一跳，脸上顿时火辣辣地热了起来，两人虽未破那最后一关，但房门一关，春色无边，那不可言于人听的羞人手段可是层出不穷，叫人见了简直要称他为荒淫无道的商纣王了。

这位莫大先生看起来形容猥琐，其实.....行为更猥琐，最喜欢偷窥别人了。记得大嵩阳手费彬追杀刘正风等人时他就躲在暗中偷窥、令狐冲带了一班年轻美貌的尼姑坐船离开浙江时他又在暗中尾随察看令狐冲有无不轨，还有梅庄成亲时.....

我的天呐，要是与娃娃闺房中那些羞人的举动被他偷窥到.....，他偷偷瞄了莫大先生一言，见他一本正经、夸得心悦诚服，好象真的不知详情，不由暗想：或许他有相人之术，见蓝娃儿还是处子之身，才藉此推断夸奖我吧？

这样一想，老吴才放下心来。蓝娃儿走了过来，娇声道：“吴大哥，这位老爷子是你的朋友吗？”吴天德心中正发虚，听她问话，忙干巴巴地笑了一声，道：“呃.....这位是我认识的一位武林前辈，衡山派掌门莫大先生，快来见过莫掌门”。

蓝娃儿爱屋及乌，既然是吴大哥喜欢的朋友，虽然这老头子长相猥琐得很，蓝娃儿瞧去也顺眼得多啦，忙双手抱拳，以中原武林人的礼节，脆声道：“晚辈.....华山剑宗蓝娃儿，见过衡山莫大先生”。

吴天德瞧了她一眼，心道：“嘿，我在泰山天门道人面前说了一句，这小丫头倒顺杆儿就爬，从此成了华山派啦！”

莫大先生呵呵一笑道：“小朋友不必客气，吴老弟现在是华山剑宗掌门，我们是平辈论交，说是朋友也不为过”。

吴天德咳了一声，问道：“莫大先生此来寻我，可有要事？”，他这么一问是因为家小全在恒山，莫大来寻他，不免担心是否恒山家中又出了事。

莫大先生道：“你知我喜欢东游西逛，自听你说及嵩山左盟主的用意，我便对此着意小心，不过一直没有什么确切证据。想来寻你，也只是听.....听定闲师太谈及你武功之高，有些好奇罢了。对了，你是不是收了个徒弟？”

吴天德听了一怔，莫名奇妙地道：“我什么时候收过徒弟？”

蓝娃儿插嘴道：“吴大哥，你不是对我说过，在山西晋城时收过一个叫什么白大凯子的人做徒弟么？”

凯子是中原的俚语，蓝娃儿并不明其意，还道那人就叫做白大凯子，所以随口说了出来。吴天德这才省起果然是收过这么一个徒弟的，这个.....一不小心，把那小子都忘记了。

但是莫大先生这老油条哪能不懂什么叫凯子？被她这么一说，好象自已存心在坑人骗人一般，不免脸上有些挂不住了。

不料莫大先生听了蓝娃儿的话却似深有同感，望着吴天德，一副英雄所见略同的神情道：“嗯，原来那小子倒没骗人，果然是你答应收为徒弟的”。

他呵呵一笑道：“说他是凯子，也不为过，莫大闯荡江湖几十年，这么大的大凯子也是生平仅见”。

吴天德想起那位白展堂自作多情到处送银子的德性，也觉好笑，忍不住问道：“莫大先生，莫非那小子见了您老的武功，又砸出大把的银子要拜您为师了？”

莫大先生摇了摇头，忍不住呵呵笑道：“那小子不知听谁说了你剑法天下第一，对你情根深种、情有独钟、情深意切，怎么会拜别人为师？”他说完见吴天德瞪着眼睛，忙又补充道：“你莫瞪我，这是那大凯子的原话！”

吴天德啼笑皆非，哭笑不得地道：“那人……呃……，是比较有个性，莫大先生怎么会注意到他的？”

莫大先生脸上神情忽地变得十分古怪，迟疑了一下才道：“有其师必有其徒，你是如何大闹恒山的，我没有见到，不过令高徒大闹恒山的手段，倒似不在你之下，嘿嘿，等你回了恒山便知道了，恒山上下公认的天下第一大凯子，又岂能不实至名归？”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零三章 名师高徒(上)

(更新时间：2007-8-4 11:59:00 本章字数：6435)

吴天德听了莫大先生的话，神情不免有些古怪。我离开晋城时白公子也没说要去恒山啊，怎么眼看要过元宵节了，他却跑到恒山去了？自已大闹恒山为的是仪琳妹子，这个大凯子去恒山闹个什么劲儿？难不成.....

自已的几个老婆可都是人间绝色啊，难不成那混账小子居然对师娘起了色心？吴天德有点儿毛了心，那小子要文文不行，要武武不行，穷得就剩下钱啦。可是钱可通神啊，虽然老吴对朱静月、曲非烟、仪琳三人十分信任，决不相信她们会为钱帛所动，可是想想有个小白脸正拿着大把的银子在向自已老婆献殷勤，心里总是不舒服得很。

吴天德再想细问，莫大先生只是笑而答道："你的夫人倒没什么，我还替尊夫人把过脉，尊夫人年纪轻轻，似乎也身具上乘内功，身子康健得的很，你回了恒山看然见到一切。我只说令高徒胡闹，不过那股胡闹劲儿却很是招人喜欢，哈哈，算是给你率着三千大兵大闹恒山有所补偿吧"。

吴天德被他半吐半咽的话逗得心痒痒的，可这老家伙偏又摆出一副佛曰不可说，你奈山人何的的可恨模样，就是不肯说个清楚，心中一气，暗想：你老头不是喜欢东游西逛？嘿，大过年的，你也别想消停，给你找点事儿干吧。

当下吴天德将路遇泰山派内讧、玉玑子被杀的事情说与莫大先生，又道："莫大先生，你想想看，衡山金盆洗手、华山剑气之战、泰山掌门之争哪一件暗中没有嵩山派插手，我那日匆匆返回，也未细想，现在想来，玉玑子虽死了，但他两个师兄弟仍觊觎掌门之门，天门道人脾气暴躁、毫无心机，可不是他们二人的对手，大先生德高望重，若是由您出面提醒天门道长，或可避免泰山派自相残杀"。

莫大先生听了这件事，不禁耸然动容，沉吟半晌道："吴掌门，泰山派虽非武林中极强大的门派，但泰山玉皇观主却是朝廷有品秩的道官，地位仅次于江西龙虎山、湖北武当山，是朝廷供奉的三大道官之

一。所以山东玉皇观可以公开招收大量弟子，不受朝廷法令中江湖门派人数之限，说起来门下弟子之众，犹在嵩山派之上，这股势力极为庞大，若是左盟主真有兼并五派之心，得到泰山派不啻猛虎添翼，莫大岂能坐视？我这就赶去会会天门道人。”

当下莫大先生匆匆去寻泰山天门真人，吴天德却是归心似箭，与蓝娃儿打马如飞，直奔恒山而来。

**********

正月十四，吴天德终于赶到恒山脚下，现在是二月天，再有三个月，朱静月腹中的小宝宝就要出世了，站在山脚下，眼望巍峨的山峰，吴天德心中激荡不已。

蓝娃儿扯下面巾，心中却比吴天德更紧张几分。这一路上，二人虽好得蜜里调油，但说实话，吴天德虽对蓝娃儿那种异国情调的美女像貌十分迷恋，蓝娃儿自已却是没有自信，总觉比起朱静月的大家闺秀、曲非烟的俏皮可爱、仪琳姑娘的清纯温柔来，自已无论是脾气、还是相貌都毫无竞争力。

自已以前可与她们相处得不那么好，若是她们齐齐反对，吴大哥会不会不要自已了？蓝娃儿心中怔忡不已，可这满腹心思却又没法对吴天德说起，不免忐忑不安起来，那手心也紧张得沁出汗来，不禁悄悄拉住了吴天德的大手，心中这才安稳许多。

吴天德并不知这一向泼辣大胆的小女娃儿揣上了这许多心思，竟然患得患失起来，他牵着马儿正要踏上山路，目光一侧间，忽然一道银光耀眼，掠过眼角。

他定睛瞧去，只见恒山群峰白雪皑皑，素装银裹，但前方两山对峙间映出恒山主峰，山上似有一道亮亮的光茫，在阳光下闪闪发光。二人再行片刻，越过一条土丘，再见眼前景色，不由惊奇不已。

往前里许，便是踏上恒山主峰的山路。山道上，一条玉带蜿蜒而上，一直延伸到云雾缭绕的山峰上去，那条玉带旁隐隐然有许多人影儿正在移动，往上瞧去，再远些已如一群细小的蚂蚁在穿梭往返。

吴天德大奇，此时蓝娃儿也看清了那奇异的景象，与吴天德对视一眼，都不知这是搞的什么东西，前边道路至山角前已趋平坦，二人翻身上马直奔山前。

此时四野白茫茫一片，阳光映着那皑皑白雪，耀得眼花，小路上因为天气趋暖，冰雪已经有些融化，二人乘马转过一处山角，此处向阳，山坡上开起了大片大片的杜鹃花，红花白雪、异常娇媚。

二人因为山路不滑，跑得有些急了，一转过山角，忽见二人抬着一顶小轿，正摇摇晃晃地走在那小径上，吴天德骑马在前，勒马不及，急忙一拨马头，冲进那片杜鹃花丛中去。

那招轿的两人听及马蹄声，生怕被人撞上，竟也抬着轿子向旁一让，避到了路旁，轿子一歪，险些倒了，只听轿中哎呀一声娇呼。

此时蓝娃儿也已纵马到了，她马术远比吴天德精湛，一提马缰，那马儿前蹄高高扬起，希聿聿一声长嘶，吓得那抬着前轿轿杆儿的轿夫脚下一乱，一屁股坐在雪地里，那轿子向前一栽，一个红衣女子从轿中摔了出来，好在遍地白雪，虽然一跤扑在地上，却没有弄脏了衣服。

那红衣女子气冲冲爬起身来，娇叱道："是哪个不开眼的东西……"，她一抬头瞧见吴天德骑在马上，面目英俊、身材矫健，不由得媚目一亮，再瞧向蓝娃儿艳丽的面容时却是脸上一寒，眸中大有敌意，冷斥道："没见过你这么不要脸的东西，就算想见白大少爷，也用不着这么着急吧？这么横冲直撞，要摔死本小姐么？"

蓝娃儿见那女子约有十七八岁，生得十分妖娆，只是嘴唇薄薄、颧骨略高，一副刻薄相。见她摔倒，忙跳下马来本欲道歉，听了这句无礼的话不由俏脸一寒，美目一瞪道："你是什么人？怎么如此出言不逊？"

那红衣女子拍拍前襟上的白雪，傲然道："我？我是县上黄家的三小姐，听说大同府白家票号的三公子在山上，我们两家可是有生意往来的，所以去见见他。你是什么人，瞧你一脸的狐媚样子，一定是听说富甲天下的白公子在这儿，想来勾搭人家吧？嘁，瞧你深目碧眼，简直就像个妖怪，白公子会看上你才怪！"

这深目碧眼，若搁在现代人眼中看来，那面部五官更加生动深邃，确是极佳的美人儿。但在当时来说，中原人少见西域外国人种，瞧了可就大以为奇了。所以蓝娃儿明明貌美如花，却总对自已信心不足，生怕吴天德嫌弃她。

这时那刁嘴女子说的正是她心中大忌，不禁柳眉一竖，勃然大怒，若依着她以前的性子，这位黄三小姐马上就要变成一具死尸了。这时马鞭只是稍稍一扬，忽地想起吴天德不喜欢女子杀性太重，又委委曲曲地垂了下来，说道："我只是路经于此，什么富甲天下，就算金山银山堆在面前，我也不会瞧在眼里，你以为钱是万能的么？"

她这般申诉辩解，心中已大是委曲，不过听说那女子是县上什么富绅家的小姐，自有身份，被人这么一摔，狼狈不堪的一时口不择言也不必和她一般见识，所以心中怒气倒是平复了些。听这位黄三小姐的话，她已猜出那位白公子必是吴大哥收的那个什么凯子徒弟了。

那位黄三小姐却不识趣，她的父亲是本地一个土财主儿，虽说和白家有些生意往来，但天下靠白家吃饭的小财主们数不胜数，白公子哪里认得她是哪根葱?

她的母亲是黄老爷讨的一房妾，原本是个青楼妓女，这位黄三小姐品性比之寻常女子还要差上三分，哪知什么进退?

听了蓝娃儿的话，她反而更加认定是来和她抢白公子的，所以才欲盖弥彰，于是冷冷一笑，鄙夷地道："说的好听，白公子正是一座大大的金山，不过.....你就别痴心枉想了，白公子怎么会看上你？"

蓝娃儿被她气得娇躯乱颤，又不能拿出昔日手段来修理她一番，若说撒泼耍赖，那些本事她可是一窍不通。

就在这时吴天德也跃下马来，走上前来在那轿杆上轻轻一拍，咳了两声道："娃娃，你这话可就说错啦，金钱虽不是万能的，却能买下这位黄大小姐，让黄大小姐继续去爬她的金山吧，咱们赶路要紧！"

那位黄小姐听了吴天德的冷嘲热讽，不禁涨得粉脸通红，她见这男人身材魁梧、容貌俊秀，本来颇有好感，这时却勃然大怒，拿出大小姐架子喝道："你这蛮汉，不过空有几分力气罢了，神气甚么？竟敢对本小姐这么说话，大黄、小黄，给我狠狠地教训他一下"。

那叫大黄小黄的两个轿夫见吴天德人高马大、腰间佩刀，怎敢上去？唯唯喏喏的却不动弹，气得那位黄小大姐连连跺脚。

吴天德冷目一寒，喝道："蛮力也不是万能的，可是要解决你们三个，却是易如反掌。不知廉耻的东西，给我滚远点儿！"

他这一瞪眼大喝，威势立现，吓得那位黄小姐连退两步，险些又一屁股坐在地上，吴天德过去拉了蓝娃儿的手，大步走了开去，黄小姐拦也不敢拦阻，眼睁睁看着二人牵了马去远了，才将气撒在两个家中轿夫身上，骂道："都是不中用的东西，叫人一骂就吓得不敢动弹"。

想想那人带了那个蓝眼睛的异族美人儿去寻白公子，莫要真的迷住了他才好，黄大小姐忙钻进轿子，叫道："快走，快走，赶在他们前头上山去！"

大黄小黄听了如遇大赦，连忙跑过去，一前一后将轿杆儿皮带搭在颈上，使力一抬，只听哗啦一声，不但前后轿杆儿一齐断了，那顶轿子顿时也散了架，只剩下黄大小姐坐在轿椅上张口结舌，三个人一起目瞪口呆起来。

吴天德身高步长，一步跨出就有好远，蓝娃儿虽身高不比他低上多少，却从来没有这样大步走过路，被他攥着手腕，几乎是一溜小跑地跟在身边，偷眼去瞧吴天德脸色，却见他面沉似水，似极恼怒，不免心中惴惴，胡思乱想道："吴大哥也觉得我模样不同常人，被那人说出来，心中生气么？"

她默默地跟着走了一阵儿，忍不住怯生生地道："吴大哥，你是不是在生小蓝的气？"，吴天德听了一奇，停下步子转首看着她道："生你的气？那女子对你太过无礼，要不是看她是个女人，我真想揍她一顿。我生你的气做甚么？"

蓝娃儿听了顿时喜得心花朵朵开，她不答吴天德的话，却一把扑上去，勾住了他脖子，大着胆子在他唇上主动一吻，喜滋滋地道："没有什么啦，我们走吧！"

前边杜鹃花开更盛，间杂着棵棵青松，松上覆着厚厚的冰雪，松针上却露珠儿以的垂着一些冰雪融化的水滴。

行了片刻，忽听右边林中传来一片嘻笑之声，吴天德不由止住了身子，侧耳一听，那笑声却又没了，他向蓝娃儿打个手势，将马缰飞快地在树上挽了一圈儿，牵着蓝娃儿的手向树丛花林中闪去。

花开烂漫，足有大半个人高，二人在花丛中闪来闪去，蓝娃儿瞧那杜鹃开得可爱，粉红的花朵儿开了大半，还有嫣红的花骨朵儿正欲

绽开，就手摘了几枝拿在手中。前边又有人声传来，吴天德忙拉着蓝娃儿一矮身子，悄悄摸近了去。

花丛后面，只见一个青巾包头、青衫窄袖的窈窕少女，手持一柄利剑飞舞旋转，剑前一个白衣人翻转腾挪、身手极是敏捷。

不过看那青衣少女剑舞得虽急，却也没有伤人的意思，那利剑哧哧直响，只在那白衣人身边打转，刺得杜鹃花儿飞起，地上已是落英滨纷。

吴天德瞧那少女样貌，好似在哪里见过，一张圆圆的俏脸英气勃勃，弯弯的眉毛下天生一双笑眼，红嘟嘟的小嘴儿十分丰满。那套贴身的青色劲装映衬得纤腰一握、酥胸饱满，瞧她剑法分明便是恒山派弟子。

再看那背对自已闪避剑法的白衣人，身法步形奇快，光天化日之下，那本来飘忽不定、鬼气森森的奇异步法身形伴着漫天飞舞的杜鹃花瓣，好似一只穿花蝴蝶一般。

吴天德见这人身法用的竟是回声谷“阴魂不散”功夫，不由一奇。吴天德精擅这门绝世轻功，看这人身法显然未得‘阴魂不散’精髓，倒和不戒大师那种似是而非的路数相同，这人是谁?

只见那青衣少女打着打着，忽地格格一笑，娇叱道：“这一剑还刺不中你？”剑势一转，飒然风响，竟一剑抖出三朵剑花来，袭向白衣人胸前。吴天德认得这一剑是古洞上恒山剑法中的一招，看来恒山三定并不藏私，那壁上绝学剑法俗家弟子也得以传授了。

只听叮地一声轻响，吴天德见那白衣人一掌挥出，传出金铁交鸣之声，不知手中持了什么兵器，与青衣少女对了一剑，然后却似被第二剑刺中，哎呀一声惊呼摔了出去。

青衣少女怔了一怔，她知道那人习武不久，虽然学的都是极上乘的功夫，但功力尚浅，所以这一剑自有分寸，怎么竟然刺中他了？莫非自已学艺不精，火候拿捏不到?

她的俏脸上微微有些变色，颤声道：“白公子，你没事吧？你.....你不要吓我”。

那白衣人半趴在雪地里一言不发，吴天德听到白公子三字，心中不由一惊，偷偷自花丛一侧望去，恰见那位晋城结识的白大少爷满脸

诡笑，眼睛一睁一闭地向那少女方向偷偷一瞥，看来他是诈死哄那少女过来。

吴天德不禁又好气又好笑，这小子来了恒山，也不知怎么对静月她们说的，看来倒是真的学到些功夫了，不过这泡美眉的功夫，好象更有天份一些，果然是有其师必有其徒。

青衣少女见他趴在地上，却不答自已问话，心中一紧，已如轻烟般奔了过来，蹲在他身旁去抓她肩膀，口中急道："白公子，你怎么了？"

白展堂霍地转身，哈哈一笑，一把抓住了青衣少女的皓腕，得意地道："小萼儿，我抓到你啦，你可得依言让我亲你一下才成"。

那青衣少女哎呀一声，扭动娇躯，不依地道："你又使诈，人家才不理你呢，唔唔.....唔.....”，她口中不依，可是纤腰被白大少一搂，已倒在雪地上，两唇相接，咿咿唔唔地说不出话来。

好半晌，才听见啵地一声，白大少得意地笑道："小萼儿，你的口水真是好甜，我一天不亲你就连觉都睡不香，你就答应早些嫁我好不好？"

只听青衣少女喘息着道："你.....你这坏蛋，总是占我便宜，人家.....人家就算要嫁人，也要禀明师傅、告诉我大哥一声才行，他现在还在泉州，你.....唔.....唔.....讨厌，又偷袭人家"。

白展堂嘿嘿地笑道："小乖乖，舌尖干吗老避着我嘛，非要你肯主动吻我才成"，说着那大嘴巴又贴上了那张樱桃小嘴，只听青衣少女嘤咛一声，颤声道："不要，别摸那里.....嗯.....”，吴天德探头一瞧，那位白大少色胆包天，一边彼此交换着口水，那手已不老实地袭击起人家少女的酥胸来。

那少女被他手掌在酥胸上一按，顿时骨软筋酥，迷迷糊糊地欲拒还迎，柳腰儿款款摆动，四条腿纠缠在一起，两个人藉着花丛的掩映，打着滚儿地在雪地上亲热起来。

吴天德听了那少女说话，才想起她是那位去泉州赴任的郑绍祖的妹妹，恒山定静师太的徒弟郑萼。眼见二人在那里卿卿我我，情热之时忍不住上下其手，不禁啼笑皆非，自已竟然跑来偷窥人家私隐之事，实在尴尬。

蓝娃儿在后边无聊，正轻轻用那枝杜鹃花搔着吴天德痒，听见那熟悉的呻吟声，忙悄悄自吴天德肩后探出头来，瞧见这对小情侣旁若无人的表演，想起自已一路与吴大哥那些亲昵举动，也不禁脸红心跳，手掌按在吴天德肩上，都有些颤抖起来。

吴天德扭头握住蓝娃儿的素手，身旁杜鹃花儿绚烂如霞，那张红扑扑的俏脸比那花儿更中灿烂，一双海水般清澈动人的大眼睛蕴含着无限的深情。

吴天德忍不住将手凑近唇旁轻轻一吻，四目痴痴相望，心儿如在云端。就在这时一声娇呼，打破了两人之间的静谧，二人相视一笑，吴天德低低做了个手势，示意二人轻轻退走。

他二人见了白公子与郑萼之间的样子，想起这几日来二人间的深深情愫以及那些羞人的举动，心中十分的甜蜜，不想再打扰这对小情侣。

二人蹑手蹑脚刚刚退了两步，只听啪地一声，扭头望去，只见那位郑萼姑娘一掌打落了白大少的魔掌，腻声道："你这混蛋再不住手，我打得你满头包啦！"。

只听白大少喘着粗气道："听说我师父为了仪琳师娘连观音大士都劈啦，你把我打成释迦牟尼头，我就比师父更加风光啦！"

蓝娃儿听了这话忍不住噗哧一声笑了出来，吴天德一见顿觉不妙，偷窥人亲热原本就说不过去，何况他还叫自已师父，这做师父的偷看徒弟和人亲热，岂不丢人死了。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零三章 名师高徒(下)

(更新时间：2007-8-4 11:59:00 本章字数：2807)

郑萼只当四下无人，两人两情相悦，早已心心相许，做出些亲热举动来也未觉不妥，这时听见人笑，不禁吓得魂飞魄散，哎呀一声叫，急忙放开了白公子站起身来，脸上红一阵白一阵的。

白公子爬起身来，从地上拾起一把细短的黝黑小剑，大喝一声道："何方贼子？"，说着已一步跳了过来，手中小铁剑一扬，忽地见花丛后一前一后蹲着两个人，前边那人正是自已朝思暮想的神剑师父，捉贼捉出师父来，他也不禁傻了眼。

他呆了半晌，才讪讪一笑，收起小剑道："师父，你终于回来啦，我等你可是等得望眼欲穿、神魂颠倒、衣带渐宽、茶饭不思啊"。

拷！睁着眼说瞎话，比我还能扯，这些词儿用在那位郑萼小美人身上还差不多，吴天德站起身来，郑萼瞧见是他，羞得哎呀一声，转身就逃，一条窈窕人影儿在花丛中闪了几闪，已不知去向。

吴天德见白公子笑嘻嘻地望着自已，居然不去追她，不禁奇道："你不去追回郑萼姑娘么？"

白大少嘻皮笑脸地道："不用追啦，女孩子脸皮嫩，就是这样啦。我第一次亲她时，逃得比这次还快，幸好师公教了我'神行百变'的功夫，这才把她追回来。"

吴天德又是一怔："你师公？什么'神行百变'？"

白公子一脸得意洋洋地道："仪琳师娘的爹爹我不该叫师公吗？他老人家说追尼姑做老婆的男人才叫男人，我追的是尼姑庵的俗家弟子，算是半个男人，恰好他懂得半门'阴魂不散'的轻功身法，所以就传给我啦。不过这名字太难听了，本徒弟改了个名字叫'神行百变'，师父你看是不是听起来神气多啦？"

蓝娃儿在一旁好奇地道："吴大哥，这个人就是你的徒弟白大.....",她说未说完，已被吴天德一把捂住了嘴巴，干笑道："呃.....小蓝，这位是白公子白大少爷"。

蓝娃儿被捂住了嘴巴，只露出一双乌溜溜的大眼睛，好奇地转了两转。白大少已正色道：“师父此言差矣，一日为师，终身为父，你老人家可不能叫我白公子，你叫我小白就好，亲切、自然嘛，本弟子.....本小白是师父您老人家的首徒，要给将来的师弟师妹们做个尊师重教的好榜样才是！”

吴天德苦笑一声，放开蓝娃儿嘴巴，瞧见白展堂手中小小一柄铁剑，不禁奇道：“这剑怎么这么小？你又是跟谁学的功夫啊？”

不料白大少恍若未闻，他瞧清了蓝娃儿相貌，顿时两眼发直，半晌才一声怪叫道：“哇！好漂亮的美女，师傅呀，你的本事实在是大得不得了，本小白要向你学习的东西实在是太多了”。

他喜勃勃地向蓝娃儿躬身一礼，赞美道：“小蓝？你就是蓝娃儿姑娘吗？那你就是我的四师娘啦？小白见过师娘”。

蓝娃儿听他夸自已美貌，又叫自已师娘，顿时喜得眉开眼笑，只觉吴大哥大有眼光，收的这个徒弟一表人材、口蜜腹.....，反正是怎么看怎么顺眼。

吴天德未料这看起来傻乎乎的白公子居然一语中的，这蓝娃儿纵然现在还不是四师娘，亦不远矣，他不愿和白展堂多谈这些，又问道：“你用的小剑好生古怪，武林中好象没有哪个门派用这兵器，是谁传给你的？”

白展堂听见他问这个，有些委屈地道：“师父，你走了那么久还不回来，我只好先跟师娘们学功夫啦，不戒师公传了我轻功身法、大师娘传了我内功心法，仪琳师娘本来要传我独孤九剑的，但是非烟师娘说那是师父的独门绝学，未见到你之前不可私相传授，曲烟师娘就传了我一手峨嵋刺的功夫。

我想本公子拿着峨嵋刺不太好看，再说我是华山剑宗的开山大弟子啊，所以就灵机两动，叫人铸了这把小剑，专用来使峨嵋刺功夫。师父，几位师娘对我都很好，你虽然不在，我却已学了一身本事了”。

蓝娃儿听他夸几位师娘对他好，心中微起妒意，忍不住道：“我的暗器功夫也很不错，有空儿我也教你吧！”

白公子听了喜得大嘴咧到了耳丫子，连忙施礼道：“小白先谢过四师娘”。

吴天德想不到这个宝贝徒弟比自已还能异想天开，愣是听不懂他说的灵机两动是怎么回事，忍不住又问道："灵机两动？这话从何说起？"

白大少笑道："灵机一动呢，是我想出用这小铁剑使峨眉刺，灵机二动呢，是我决定将来创立一个门派叫'铁剑门'，这把小剑就当做是本开山祖师的传世信物"。

吴天德咋舌道："不会吧？你还没有正式入门，就想着自立门户了？古来今来，象你这样千年难遇的弟子，我还是头一次瞧见"。

他说到这里，心中忽然觉得这什么'神行百变'、'铁剑门'的名字有些耳熟，他仔细想了一想，忽地想起这两个名字的来历，不禁惊得听得目瞪口呆。

天下间竟有这样离奇的事，原来这个响当当的门派，竟然是由于自已偶然之间收了这个白公子做徒弟，才出现于世上。

好在他这两年闯荡江湖，不可思议的事情见多了，魏忠贤见过了，连国姓爷的爷爷都瞧过了，再见到这位铁剑门的开山祖师，好象也没有那么惊奇了。这门派竟是由自已的弟子一手创来，想起来还不免有些沾沾自喜。

白公子听他"夸"自已是千年不遇的弟子，不好意思地笑道："谢谢师父夸奖，做大侠就要象师傅做到掌门才威风，华山剑宗的掌门当然是小师弟的啦，轮不到我来做，要做掌门只好另想办法"。

吴天德听了奇道："小师弟？你何时又有了个小师弟，他在哪里？"

白公子向山上一指，说道："在那里，还在大师娘的肚子里！"

白公子的跳跃性思维实在还在吴天德之上，这套颠三倒四的话说了出来，让吴天德也不禁听得啼笑皆非。

就在这时，蓝娃儿忽然捂着肚子哎哟一声，吴天德见了不知她出了什么事，连忙一把扶住她，慌道："小蓝，你怎么了？"

白公子也急忙跳过来，指手划脚地道："小蓝师娘，你怎么了？哎哟.....不好，是不是你已经有了师傅的骨肉了？"

吴天德无奈地翻了翻白眼，说道："我说白大活宝，你别吵了行不行？"白公子见他有些不耐烦，倒也不敢放肆，连忙闭了嘴，心中却

想："小蓝师娘千娇百媚，我才不信师父能把持得住，乖乖，不是师娘要生了吧？"，他左顾右盼，已开始决定要去找个产婆来才行。

蓝娃儿吁了口气，苍白的脸色恢复了些血色，见吴天德满面担忧，忙展颜一笑道："吴大哥，我没事，我方才感应到有人对付我的本命蛊，所以腹中一疼，不妨事的，那人用的定是剧毒的金蚕蛊，不过本命蛊是蛊中之王，除非寄体死亡，否则杀不死的"。

吴天德听了心头一宽，又心头一怒，按刀四顾道："附近有人用蛊毒对付你？"他四下望去，哪有什么人影儿？忽地想起方才那位黄三小姐来，那女人看来平平无奇，难道竟也是位用毒的大行家？

蓝娃儿拉住他手，摇头道："吴大哥，不是我啊，一定是有人放蛊对付任姐姐，她体内的本命蛊与那人蛊虫搏斗，我才有所感应"。

有人用毒蛊对付任盈盈？吴天德心头一惊，不知那位任大小姐现在何方，难道她遇上了什么凶险？.....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零四章 苗女多情(上)

(更新时间：2007-8-4 12:00:00 本章字数：5388)

任我行将湖南分坛完全置于自已的掌握之中，从花名册上寻出昔日忠心的部下，一一安置要职，人事更迭，闹得人仰马翻，直过了数日才整顿完毕。

他也不知这些换上来的旧人，是否都与自已同心，想起教中控制教徒的“三尸脑神丹”来，确是一种极妙的利器。当年他被关在西湖地牢，东方不败之所以不杀他，这“三尸脑神丹”起了极大的作用。

日月神教作为一个江湖教派，也讲究义气当先，对教中重要人物自然不便以蛊毒控制，以免教众心寒。而且任我行当初极为自负，也不屑对教中长老使用这些东西，除了一些归顺的门派掌门，只有教中犯了错的长老才下“三尸脑神丹”控制。

此番在地底呆了十二年，除了女儿任盈盈和光明左使向问天，旁的人他多多少少都有些疑虑，便不由想起这件使人不敢作反的东西来。

他在地牢时，黄钟公以任大小姐性命相威胁，套取了“三尸脑神丹”的制法，但是便连东方不败也不知道这神丹配方竟有三十七种之多，任我行当初只对黄钟公交待了其中一种，现在东方不败用来控制江湖大小门派的就是任我行当日所说的法子，他自然有信心解去东方不败的蛊毒，控制一众教徒。

不过那“三尸脑神丹”配料奇特，他原来是日月神教教主，要寻那些药物自然轻而易举，现在凡事亲力亲为，就不那么容易了，因此湖南教务整理一新，他立即便要去湘西寻找蓝凤凰，一则五毒教在归附日月神教的旁门左道中势力最为庞大，二来也可去那里弄些药材，早些制出“三尸脑神丹”来。

隋一风是江湖上的点穴名家，可惜这些年来一直郁郁不得志，此番随了任我行，立即高升湖南分坛坛主，控制数万教众，对任我行大有士为知已者死之感，对他的吩咐无不听从。

任我行虽尽力控制消息，但日月神教教众太多，自已来到湖南，控制湖南全境的消息不可能不传出去，因此他吩咐隋一风严密关注日

月神教总坛的消息，不料黑木崖那边竟然毫无消息。

他可不知现在的东方不败，就如昔日为解决吸星大法隐患、而魂不守舍的自已一般，整日里拿那吸星大法揣度琢磨，想出个法子来就去抓个教众，逼他以自已所悟的传功之法，传功与别人，试验其可行性，只要他现在不杀上黑木崖、火烧总坛大殿，就算他打着日月神教的旗号去北京城杀皇帝，东方不败也不会理他。

隋一风打听黑木崖消息未果，却听到一个更加震撼的消息，急匆匆跑来向任我行汇报，此时任我行三人正商议去苗疆寻访蓝凤凰的事。几天来，任盈盈提心吊胆，好在那种羞人的感觉不曾再来，心思才稍稍放下，不过她却更加迫不及待要去见蓝凤凰，以便问个明白。

其实无论她如何高高在上难以近人，私底下毕竟也是一个有着七情六欲的正常女子。何况吴天德在她心中虽尚无多么深刻的印象，到底是她所认识的年轻男子中印象最好的，如果那夜的感觉真的只是她的一个荒唐春梦，恐怕就连在别人心目中圣女一般的任大小姐，也会时时遐想那种奇妙的感觉吧。

可是现在任盈盈心头疑云大起，总认为此事这么古怪，一定与吴天德有关，那夜的事便不但不敢去想，甚至只要脑海中稍一闪过那晚梦到的情景，都羞愤难当。所以整日里魂不守舍，要不是任我行忙着整顿教务、安插亲信，以他的精明一定早已发觉了。

隋一风匆匆踏进房门，一见任我行、向问天三人都在，连忙施礼道："属下隋一风，拜见教主、见过大小姐、见过向左使"。

任我行见他进来，暂时停住话头，站起身来笑吟吟地道："原来是隋坛主，黑木崖方面可有什么动静？"

隋一风重掌大权，正是春风得意的时候，连精气神儿都和往常不一样，见教主站起相迎，受宠若惊地道："属下遣了忠心机灵的手下打探，黑木崖上应该已经得到了我们散发的消息，据说杨总.....杨莲亭那小子听说薛三智带头反叛，气得爆跳如雷，大骂薛三智当面一套、背后一套、平时对东方不败忠心耿耿，其实却是个阳奉阴违的阴谋家、野心家....."

任我行听了这一连串的家，不禁皱了皱眉，鄙夷道："这个什么杨莲亭到底是什么东西，明明其蠢无比，东方不败怎么会重用这种人？"

他一说话，隋一风便不再言，只是垂手而立，任我行说罢忽又嘿嘿一笑，道："这样也好，东方不败自取灭亡，杨莲亭算是立了一功"，他对隋一风道："说下去，他们可曾有什么对付我们的计划？"

隋一风脸上露出一副古怪神色，说道："没有，杨莲亭只不过砸碎了几个古董瓶子，骂了一阵人就好象若无其事了。东方不败始终不曾露面，也不曾下令要人来对付我们。"

任我行与向问天疑惑地对视一眼，向问天起身道："教主，湖南分坛全都反了，东方不败要想对付我们，必得调动大批人手，瞒是瞒不住的，可他现在居然不闻不问，算是怎么回事？"

任我行摇摇头道："这人行事与往昔大不相同，真是叫人不可琢磨，不过你说的不错，他们要想对付我们，必得调动大批人手，这是无法隐瞒的，既然黑木崖上毫无动静，不管他打的什么主意，起码目前不会有什么问题"。

隋一风见任我行沉吟不语了，这才咳嗽一声，道："属下打探消息时，听说一件天大的事情，请教主和向左使容禀"。

任我行展颜一笑，温声道："隋坛主不必客气，有什么大事，说来听听"，说着他坐在桌旁，举起杯来饮了一口。

隋一风长长吸了口气，说道："属下得到确切消息，东方不败早在几天前就颁下消息，说要在一年之内，将教主之位传于……"。

任我行霍地立起，动容道："你说什么？东方不败要让出教主之位？"向问天和任盈盈也大为惊奇，任盈盈赶紧追问道："东方不败正当春秋鼎胜，怎么会突然让位？他要传位给谁？"

隋一风神色古怪地轻声道："东方不败说，一年之内要让出教主之位，传位于……大小姐！"。

任盈盈奇道："大小姐？"，隋一风道："正是，东方不败要传位于任大小姐，此事不但已经轰传北方武林，便是咱们湖南的大小门派也已知晓，只因这两天本坛弟子全忙于教内之事，竟是知道最晚的一个"。

任盈盈简直不敢相信自已的耳朵，任我行和向问天也面面相觑，无论东方不败使出什么狠毒的手段，他们都想得到，唯独这个消息，实在是想破头也想不出来。

任我行呆立片刻，只觉天下间最荒谬的事莫过于此，半晌任我行突然放声大笑，呵呵地道：“东方不败果然不凡，昔年他断然篡位，是我没有想到的，今日之事，又是一个没想到。他要传位于盈盈？他又在搞什么鬼了？”

隋一风恭谨地道：“或许是东方不败听说教主脱困，心生畏惧，想以此举向教主示弱，乞求教主饶恕吧”。

任我行冷笑三声，说道：“不可能，东方不败若畏惧于我，当年就不会篡夺教主之位了，他那时.....嘿嘿嘿！”，他心道：那时他武功不及我，已敢对我暗下毒手，现在修习了“葵花宝典”上的武功，那宝典武学确是十分的玄奥，他又怎么会怕了自已？

任我行摇了摇头，既然想不通就先不去想，总之东方不败这样做一定不存好心便是了，湖南一省势力最大的是日月神教，但势力最大的地头蛇却是居于湘西苗寨的五毒教，如果收服了他们，湖南一省才安稳下来，当务之急是要先拿下五毒教才是。

原来云、贵、湘三省，是五毒教的势力范围，五毒教虽发源于彩云之南，但这些年来为扩展势力，总坛逐渐北迁，现在已在湘西苗寨安家落户。

任我行一摆手道：“不管他，任他千变万化，我有一定之规，你去安排一下，我们这就去凤凰城走一遭，待将五毒教争取过来，我们再北返收拾那叛教逆贼！”

**********

凤凰古城，位于沱江之畔，群山环抱，关逸雄奇。

任我行和向问天换了一身赤脚郎中的衣服，任盈盈容貌未改，却也换上了一身男装，那绝美的面容看起来就成了一个钟灵毓秀、俊俏非凡的小后生。

原来这里的苗人，分为熟苗和生苗，熟苗是归顺大明王朝、由大明朝设置土司官统辖的苗民，可是湘西、黔东一带，散住着许多凶悍难驯的生苗，他们曾多次被明军围剿，因此对汉人大多抱有仇恨之意，但他们对汉人行商尤其是行脚郎中却十分友善，所以任我行二人便改作行商打扮，来到凤凰古城。

碧绿的沱江水从古老城墙下蜿蜒而过，叠翠的南华山麓倒影江心。江中鱼舟游船数点，山间暮鼓晨钟兼名鸣，悬崖上的吊脚楼轻烟袅袅，码头边的浣纱姑笑声朗朗.....

这里风景之秀美、民风之淳朴令任我行这样的武林大豪都不禁神清气爽、仿佛换了个人一般。任盈盈望着蹲在清澈的河水边谈笑晏晏地洗着衣服，忽尔又放声高歌的苗家女子，不禁赞叹道："深山育俊鸟，茅屋出佳丽，我看这些苗家女子淳朴善良、毫无心机，象她们这样活一辈子，才幸福美满"。

向问天听了哈哈一笑，说道："大小姐莫看她们一个个都象不谙世事的村姑，据说苗女都擅用蛊毒，一个不小心得罪了她们，那可真就连怎么死的都不知道啦"。

听他提到蛊毒，任盈盈心中一动，可是瞧那些苗女，分明不识武功，都是一些极普通的村姑，看她们笑得天真烂漫，怎么也无法和那可怖恶心的小虫子联系起来，任盈盈不禁好奇地问道："向叔叔，苗人的蛊术真的那么厉害么？难道不止五毒教的人才擅用蛊、毒等物么？"

向问天道："自然不是，不过五毒教的用蛊术更加高明而已。苗女多情呀，你别看苗家总是和汉人打仗，可是苗女最喜欢嫁给汉人为妻，苗家汉子虽然爽朗大方，可不如咱们汉人会哄女孩子开心。"

任盈盈听他说汉人男子最会哄女孩儿开心，心中忽地想起吴天德来，再一想起那个这几日总是萦绕在心头的不解谜团，她的神思不禁有些恍惚起来。

只听向问天道："由于这个原因，加上苗女又大多长得十分美丽，就有一些不良的汉人到苗疆去花言巧语欺骗人家，山里的女子天真单纯、敢爱敢恨，哪里知道人心的险恶，把那虚情假意的海誓山盟当成剜心掏肺的真情告白，就此以身相许，可那男子一旦厌了就寻个理由一走了之，害得那可怜的苗女还日日倚门盼夫归来"。

任盈盈听了恨恨地道："这样的负心男子千刀万剐也不为过"。

向问天道："苗家的蛊毒原本是用来防身之用，谁肯用在心爱人身上？可是苗女被骗得多了，就想到了用蛊虫对付负心人。

我年轻时四处闯荡，在湖北苗家寨中住过一段时间，在那里认得几个排帮弟子，其中有个排帮弟子认识了一个美貌的苗女，一番甜言

蜜语讨了人家做老婆。

过了阵儿，排帮要去下游放排，那个排帮弟子就向苗女告别，那苗女问郎君什么时候回来，那名排帮弟子说最长不会超过两个月，苗女便做了丰盛的饭菜送他离开，千叮咛万嘱咐叫他三个月内一定赶回来。

要知苗疆生活远不如中原繁华，那人离开山中，乐不思蜀，早将那苗女抛在脑后，过了三个月忽地心口疼痛，大口地吐血，排帮的人带他看遍了郎中也不见效果，后来一个走方郎中听说他在苗寨中讨过苗女为妻，而且答应过三个月内一定返回去，便摇头叹道：‘你若信守承诺早些赶回去，还有得救，现在已经晚啦。’

那名排帮弟子想起有关苗蛊的传说，这才叫人抬了他急忙回苗寨，可惜刚刚走到苗寨门口便死掉了。”

任盈盈虽觉那负心人可恨，可是听了这故事也不禁有些毛骨悚然，向问天又叹道：“我那时好事，上前替他验看，发现他五腑六脏都已溃靡，好似被虫子咬得稀烂”。

任盈盈打了个冷战，俏脸变色道：“好厉害的蛊毒”。向问天哈哈一笑道：“厉害？这不过是最浅薄的蛊术罢了，只不过时辰一过，压制蛊虫的药物失效，蛊虫发作而已。据说五毒教中真正厉害的高手练出的蛊虫，可以控制它在千里之外随时取人性命，那才是真正高明的蛊术”。

任盈盈暗想：蓝娃儿这本命蛊可不正是千里之外可取人性命么？只是不知.....它有没有别的效果。任盈盈脸上一热，装作不甚在意的道：“向叔叔，这蛊术只是用来害人性命么？可有.....可有其他作用么，比如控制人的思维情绪”。

任我行听了哈哈一笑道：“盈盈太过奇思妙想，蛊虫据说是至阴至毒之物所衍化的毒虫，虽然十分神奇，其实同武功、毒药一样，都是取人性命的利器罢了，古往今来若有什么虫物能控制人的思维，那岂不是想做皇帝都容易得很？”

向问天也笑道：“教主说的是，天下间最厉害的蛊术应该算是本教的‘三尸脑神丹’了，也只能惑乱人的意识，叫人疯狂至死，世上哪有控制心神的蛊术？”

三人边聊边走，已经离开凤凰古城，进入西北方一个草木葱葱郁郁的大峡谷。此地苗语称为叭固，意为蛤蟆洞，因寨边有个山洞，蛤蟆甚多，故而得名。

这里山势跌宕，绝壁高耸，峰林重叠，四周山色清幽，悬崖如削，两边石壁上攀爬着许多盘根错节的古藤。鸟儿清鸣，草丛中不时有野兔、锦鸡惊慌地掠过，这山谷谷中有洞，洞中有谷。有时两边石垒相连，如同山洞，只余下边一条小路通过，三人恐防草丛中有毒蛇，一时定下心神专心赶路。

行了约半个时辰，出了山谷，谷外一条清溪雀跃奔流，溪流上架了一座筒车，木轴随着水流声吱呀吱呀地叫着，灌溉着溪旁一片绿油油的农田。

农田旁有一座苗家的吊脚楼，绿水迂回于旁，二月天气，能在这里见到如此美景，诗情画韵，直叫人疑为天堂了。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零四章 苗女多情(下)

(更新时间：2007-8-4 12:01:00 本章字数：4859)

向问天头前带路，走到前边一座爬满了枝蔓的灌木丛边，指着那小楼道："据隋坛主所说，这里便是去凤凰山的唯一路径了，穿过这片平原，前边是一座苗寨，寨后的那座青山便是凤凰山，蓝.....噫？"

这里风光实在令人忘俗，便连向问天这等大行家也戒意顿消，直至此时，才发现溪水旁蹲着一个蓝裙苗女正用竹筒汲水，听见有人说话站了起来，才被他发觉。

那苗女疑惑地瞧着三人，显然此地甚少人来，她提起竹筒，轻盈地走了过来，任盈盈见她脚下轻盈如猫，难怪汲水声悄无声息，竟致瞒过三人耳目。

那苗女见是三个陌生汉人，黑亮亮的大眼睛中满是警戒之色，走到近前用苗语说了几句什么，语调奇快、语声清脆，十分悦耳。向问天在苗人处住过，会说一些苗语，忙抱拳当胸，叽哩咕噜地说了几句。

那小苗女只十六七岁年纪，听了向问天以苗语对答，脸上戒意顿消，溢出甜美的笑容，她眼波流转，待瞧见任盈盈相貌，那双眸子蓦地放大，满面惊喜，那笑脸上也更加热情起来。

她神情痴迷地盯着任盈盈瞧了两眼，转过身对向问天叽叽喳喳地又说了两句话，向问天对任我行笑道："教主，这小苗女十分好客，她说她叫金玉卡，请我们去家中坐坐，她是本地人，一定知道五毒教情形，我们不妨去打听一下"。

任我行想了一下，颔首道："也好，五毒教是此地地主，我们到了人家地盘，也不可太过托大"。

向问天回首对那小苗女说了几句，似是答应她的邀请。他对任我行说话时，那小苗女一直盯着任盈盈在瞧，仿佛饶有兴致，倒令任盈盈莫名其妙起来。

她仔细打量这小苗女，见她身材娇小，大大的眼睛里充满了野性，那红嘟嘟的小嘴抿成了一道优美的曲线，那合体的蓝衫蓝裙，衬

得她细腰婀娜。短裙下一双光溜溜的小腿极其白皙，而且闪现着健康的光泽。

小苗女见他们答应作客，连忙兴冲冲地走上来，一把挽住了任盈盈的小手，扯着她向家中奔去。任盈盈一怔，不过见这小苗女模样清纯可爱，不似别有机心，便也由她拉着走了过去。

她忘了自已是一身男装打扮，向问天可没忘，见了这番情景不由一怔，对任我行叹笑道："教主，果然是苗女多情啊，那小苗女好象看上大小姐啦！"

任我行一呆，也禁不住呵呵而笑，撸须道："盈盈一身男装，便在中原也是无人可比的俊俏书生，难怪那苗女动心，呵呵，可这小苗女眼光也忒差了点儿，竟未看出她是女扮男装么？"

向问天陪在他身边，边走边笑道："这山中女子哪知道女扮男装那些花样，想来见过的汉人又少，自然以为大小姐是男儿之身啦"。

二人踏进竹楼院内，只见院中收拾的异常干净，虽是农家房舍，院落中竟一尘不染，向问天神色不由一紧，对任我行低声道："教主，据说养蛊的苗家都非常洁净，而且这少女似也身怀武功，我们小心一些"。

任我行点了点头，小苗女兴冲冲拉了任盈盈进了竹楼之中，将她按得跪坐在矮几房，红着脸蛋儿向她抿嘴一笑，说了两句苗语，然后奔进里边房中取了些茶叶出来，又麻利地拿出三个大碗，放入茶叶，将竹筒中的泉水倒了下去。

任盈盈不识得那是何种茶叶，这种冷水沏茶倒是头回见到，那茶显然也是极品好茶，在清澈的泉水中打着转转儿，居然已有一股淡淡的冷香飘了出来。

任我行和向问天踏进房来，也在几旁坐了，小苗女将茶端了过去放下，就迫不及待地赶回任盈盈身边，满面柔情地捧起那碗茶来，对她低低地咕哝了一句。

向问天耳尖，在一旁听得真切，状似对任我行说话，其实却对任盈盈道："小苗女说汉家哥哥赶路渴了，请你喝杯茶解渴呢"。

此时任盈盈才意会到自已是男儿打扮，难道这小苗女竟然对自已……，任大小姐又好气又好笑，忍不住噗哧一声笑了出来，小苗女见

了更加开心，笑盈盈地看着任大小姐喝茶。

这茶水虽是冷的，但入口馨香，泉水清冽有股淡淡的甜味，任大小姐赶了许久的山路，真的有些渴了，直喝了小半碗，小苗女见了喜上眉梢，忙又替她斟满茶水。

任我行和向问天心中有了戒意，却未敢多饮，只沾了沾唇，就将碗放下了，不过小苗女似也根本不在意他们两个，只是欣然望着任盈盈，那火辣辣的目光瞧得任大小姐都有些不好意思起来。

向问天对小苗女问起苗寨和凤凰山的情形，那小苗女心不在焉，眼睛眨也不眨地瞧着任盈盈，对向问天的话倒是有问必答，两个人咕咕噜噜说了半天，向问天才低声向任我行汇报得来的消息。

任我行听说蓝凤凰正在凤凰山，此去路程不过五里，不禁大喜，忙对向问天道："既然如此，我们这便上路吧！"

向问天听了对小苗女说了几句，小苗女听了一怔，不舍地望了任盈盈一眼，回头又说几句，向问天摇摇头，回了一句，然后对任我行道："小丫头留我们吃饭，想是不舍得.....哈哈！"

任我行听了也不禁莞尔，小苗女见向问天拒绝，失望之色更浓，她咬了咬红艳的下唇，回头瞧瞧向问天，再看看任盈盈，暗想："这位汉家哥哥好生俊俏，若是容他离开，以后可就再无机会见他了。

就算他肯留下，等到'坐花'大会时这么俊俏的汉家哥哥也一定有好多姐妹来抢，如果蓝姐姐也看上了他，爷爷一定不许我和蓝姐姐争的，若是让他先做了我家的'过世郎'，就算蓝姐姐也不能不顾族规抢走我的心上人啦。我.....我不如....."

金玉卡心中想着，俏脸上已飞起两朵鲜艳的桃花，原来这位少女就是支持蓝凤凰的四长老之首金蛇长老唯一的孙女儿。

五毒教原本地处云南五毒岭，教中又分为五大宗，分别是金蛇，赤蝎，墨蛛，青蜈，银蟾。总坛北迁后，赤蝎留守云南，同时教中又提拔两位大宗长老，不过五毒教名为五毒，自不便再设立两大宗，所以这两位长老身份虽同样尊贵，却有职无权，因此怀恨在心，勾结赤蝎长老，去西域寻找蓝娃儿，想夺了教主之位，独揽大权。

金蛇长老是诸长老之首，德高望重，也是支持蓝凤凰最得力的人，一直深得蓝凤凰倚重。他只有这么一个小孙女儿，从小宠爱有

加，有求必应。金玉卡长得漂亮，性格又爽朗大方，象极了少女时的蓝凤凰，所以便连蓝凤凰和教中几位长老也对她极为宠爱。

南方水土，少女本就早熟，苗家女子尤甚，金玉卡心高气傲，瞧不上寻常男子。‘坐花’大会时喜欢她的男子能排出苗家寨去，她却从无一人看在眼里，不料今日却对任大小姐一见钟情。

她见这三人马上就要离去，芳心一急，竟然起了这便以身相许的意思，在她想来，爷爷和教中上下都对自已极是宠爱，只要成了夫妻，就连他们都会帮着自已留下这个郎君，那时不就可以和这可人的郎君双宿双栖了么?

金玉卡人小鬼大，心中转着主意，想迫这位汉家哥哥娶他为妻，于是悄悄放出一只蛇蛊来，说是蛇蛊，那蛊却极小，青鳞鳞的身子，细若发丝，长仅盈寸，自几案下悄悄攀向任盈盈身子。

任盈盈茫然无知，金玉卡见了不禁心中暗喜，不料那蛇蛊虽极是厉害，蓝娃儿的本命蛊却是蛊中之王，蛇蛊嗅见她身上王蛊的气味儿急忙转头奔回了金玉卡身旁。

金玉卡见蛇蛊似极为恐惧他，不由心中一惊，难道这位汉家哥哥也是一位用蛊的大行家？想起他有这么大本事，可以不动声色驱回自已的蛇蛊，小苗女更加欣喜，谁不希望自已的郎君是个有本事的大英雄?

她对任盈盈更是志在必得，一咬银牙，将蛊虫之中最厉害的金蚕蛊放了出来。这蛊虫修炼不易，教中会炼制金蚕蛊的就是五大长老中也不过三人而已，金玉卡这条金蚕蛊是金蛇长老助她养成的。

金蚕蛊是蛊中之霸，性子最是好斗，它可不怕本命蛊，一挨进了任盈盈身子就化作水一般渗入了她的身体。

本命蛊感应到有其他蛊虫侵入自已地盘，作为蛊中王者，最容不得别的蛊虫侵犯它的权威，立即迎上金蚕蛊，在任盈盈的体内斗起法来，两蛊缠斗，任盈盈不由腹中巨痛，疼得哎哟一声，捂住下腹，已是脸色苍白。

任我行和向问天见了顿时大惊，一左一右急奔过来，扶住任盈盈道：“盈盈，你怎么了？”任盈盈蹙眉道：“不知怎地，腹中方才好疼，现在忽然又没事了”。

她自不知方才那一痛，金玉卡见了极为心疼，赶紧指挥金蚕蛊避开本命王蛊，这才疼痛立消。

向问天回有头怒视金玉卡道：“是不是你搞鬼？”，他说的是苗语，任我行父女虽不明其意，也不由望向小苗女。

天王老子发威，自有一股凌人的气势，金玉卡被他一吓，急忙退了一步，慌慌张张地摇头，口中辩解了几句。

任盈盈刚刚喘了两口大气，忽然腹中又剧痛起来，不由得哎呀一声叫，以她的镇静功夫，额上倾刻间竟也沁出颗颗汗珠，这一来不但任我行和向问天，便连金玉卡也慌了，不知道哪里出了岔子。

原来那金蚕蛊虽感应到主人命令，避开了本命王蛊，可那王蛊怎能容它同居一体，不依不饶地追了上来，金蚕蛊未得命令，并未离开她身体，被追得凶性大发，返身便与王蛊搏斗起来，疼得任盈盈腹中如绞，本命王蛊虽然最是厉害，但要打赢这金蚕蛊也要费些功夫，恐怕那时任大小姐早已经疼晕过去了。

**********

蓝娃儿宽慰吴天德几句，刚刚直起腰来，忽然腹中更疼，翻江倒海一般，那站起的身子顿时疼得一歪，吴天德一把将她揽在怀中，只见蓝娃儿银牙紧咬，死死抓住吴天德手掌，握得紧紧得，一手按住下腹，脸色苍白、额头冒汗，那玉手使力过度，青筋都暴了起来。

白公子也吓慌了，这位“天才”一看蓝娃儿那副模样，急得在旁边团团乱转，却帮不上忙。他心想：我这师父可真够可以的，还说不是要生小孩儿，这样子可不是要生了么？我两个姐姐生孩子时都是这样，咬牙切齿，拉着姐夫的手不松开。

哎呀，这冰天雪地的，真生了孩子怎么办？嗯，我给大师娘请的那七八个奶妈子都是生过孩子的，我去找两个来好了，总不能叫我个大男人给师娘接生吧？”

白大少爷想到这里，也不说一声，脚板抹油溜之大吉，直奔恒山而去，他却不知这一去竟把一队娘子军全招下了山。

吴天德未曾注意白公子的离去，见蓝娃儿痛得难忍，急得自已也冒了一身汗，那位任大小姐到底出了什么事？怎么小蓝竟如此痛苦？

他正不知所措，蓝娃儿嗯了一声，颤抖的身子停了下来，随之长长地吁出一口气来，吴天德见她神色虽有些憔悴，可是精神倒还好，不由喜道："小蓝，你没事了？不会再疼了吧？"

蓝娃儿苦笑一声，说道："没事了，不知什么人用极厉害的蛊毒对付任姐姐，现在不是将那毒蛊驱出，就是将它杀死了"。

吴天德见她还有些虚弱，便抱着她让她倚在怀中休息，两人说了会儿话，吴天德忽见她额头有汗，不禁暗骂自已大意，忙以衣袖替她擦去额头汗珠，可他手指触及蓝娃儿额头时，却觉十分火热，不由怔道："小蓝，你发烧了么？"

蓝娃儿闭着眼睛，含含糊糊地嗯了一声，吴天德只觉这一声十分的古怪，有气无力，偏又带着些旖旎温柔，那原本苍白的脸颊上也已腾起两晕酡红，不禁心中一奇。

他正想再问蓝娃儿，蓝娃儿却忽然呢喃一声，一把抓住了他的大手，缓缓移向她高耸的酥胸，口中腻声道："吴大哥，我.....我心里好热啊，嗯.....好热，好难受....."，她喉间发出一声呻吟，两条大腿并得笔直，腰也挺了起来，吴天德过来人，见了她那神情动作，分明一副春情难耐的模样，一双眼睛顿时直了。

吴天德傻傻地瞧了半晌，连蓝娃儿抓着他的大手，按在她那软软绵绵、又极富弹性的地方，也全无察觉。

蓝娃儿方才虚弱之中做出这种反应，此时已经醒觉有异，她睁开眼睛，身子虽仍在轻轻扭动着，口中却颤声道："吴大哥，是不是.....是不是.....任姐姐出了事？"

吴天德身子一颤：什么？任盈盈出了事？看蓝娃儿现在情形，难道有人对任盈盈.....，吴天德不敢再想下去，不知怎地，心头忽然有种说不出的失落和难受.....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零五章 凤凰山上(上)

(更新时间：2007-8-4 12:02:00 本章字数：4799)

眼看任盈盈疼得花容失色，任我行勃然大怒，霍然回首，扬手一招，金玉卡只觉一股大力吸得自已向前一栽，竟然站立不住向前扑出两步，纤秀的脖颈已卡在任我行的大手之中。

任我行酷厉的脸色比向问天更加骇人，低喝道：“一定是你这小苗女捣鬼，你到底使了什么手段，说！”

他卡得小苗女几乎喘不过气来，那大手只要稍稍用力，便可扭断了金玉卡的脖子，她也不禁有些害怕起来。但这上乘蛊术是以心灵遥控的，她已放出一蛊，便无法再放出其他蛊虫对付这妖魔般的老人。

在任我行、向问天心中，苗人层出不穷的毒物因然如同妖魔，在她心中，这汉族老人伸手一招就将她吸在手中的功夫何尝不是如同鬼怪?

她被卡得呃呃直叫，向问天见了急道：“教主，不要杀死了她，大小姐已疼得快晕过去了！”，任我行听了手下一松，金玉卡也看见任盈盈模样，急忙默运心神，召回了那只金蚕蛊，任盈盈长吁口气，痛苦神色顿时消失不见。

任我行目力如电，竟然看见一道细微的金光自任盈盈身上一闪即消失不见，想想苗人的蛊物无影无踪、防不胜防，不由心中一凛，一边默运神功，一边喝道：“我们是蓝凤凰的客人，你可是五毒教属下”。

日月神教收伏的门派之中，以五毒教最为难缠。昔年日月神教自昆仑迁至中土，降伏五毒教时，派了当时教中五行旗下精锐，横扫云南五毒岭。

五毒教的毒药虽然厉害，但终是不登大雅之堂的东西，若是阴谋诡计、对付三五高手尚可，怎么对付得了日月神教形同战阵的劲旅?

当时五毒教主本不将日月神教放在眼中，不料两方甫一交战，漫山遍野的锐金旗弟子已射出漫天箭雨、随即短斧、标枪呼啸而来，任你毒术如何了得，还未近百丈之内已被砍成肉泥。

随后巨木旗、烈火旗火焚五毒岭，待到洪水旗用剧性腐蚀毒水喷洒退居五毒岭总坛的五毒教徒时，当时的五毒教主才不得不拱手称臣。

日月神教将兵法战阵之学用于武林豪士间的群殴，人数既众，部勒又严，加之习练有素，天下任何江湖门派莫能与抗，那种威势令五毒教闻名变色，从此才对日月神教再无反抗之意。（这一段不写，便无法交待一个小苗女都能对任我行下毒，为何五毒教臣伏日月神教，无奈说明，无凑字数之意）。

但日月神教对五毒教的用毒本领也深为忌惮，这时处于五毒教的地盘，是以任我行暴怒之下，仍未下杀手，而将来意说出。

小苗女不知他说些什么，见他武功之高闻所未闻，心中盘算这两个行方郎中武功都奇高无比，自已一次只能用一只蛊虫，就算制住一人，迅即之间也要被另一人杀了，因此装出天真无邪的样子对向问天说了几句，向问天对任我行道："教主，小苗女说可能是大小姐饮了冷泉以致腹疼，她愿为小姐看看"。

任我行沉吟一下，点了点头，暗暗小心戒备。小苗女见他点头，摸着颈间银圈儿启齿一笑，走近两步，脚下一软，一下子踢在那张矮几上，将矮几踢得离了原位。小苗女口中呼痛，蹙着秀气的眉毛，走近了任盈盈。

任我行暗凝神功，只要稍有不对，立即就要将她毙于掌下，却未看到小苗女俯身去看盈盈时，唇边已露出一丝得意的笑容。

五毒教中人，惯以毒物害人，这些东西总要近身才能使用，要让人毫无防范之心，下毒时才能让人毫无觉察、防不胜防，因此使毒的人大多善于做作，学用毒的同时便学作戏的本领，常在谈笑之间便悄悄出手。

金玉卡爱极了任盈盈，方才一踢之间已拉动置于竹楼四角的机关，四角各有一枝竹筒，此时正缓缓泻出无色无嗅的极品迷药，只要还有呼吸，一吸入那筒中迷药，便要陷入晕迷之中。

金玉卡拉着任盈盈手腕，见她疼得似陷入半晕迷之中，白净的额头渗出细密的汗珠，不禁又怜又爱地轻轻替她拭去，估计药性已将发作，忽地抬头望着向问天，甜甜一笑，说了两句什么。

任我行听不懂她话中之意，张目朝向问天望去，却见向问天并未解释，竟然一脸又惊又怒地纵身而起，探手抓向小苗女，只是那身子刚刚纵起，已力尽仆地，手掌曲指如勾，抓在矮几之上，将矮几抓得稀烂，才散力晕倒。

任我行大骇，立即长身而起，陡觉一阵天旋地转，脚下虚浮无力，暗道一声不好，自已几十年的老江湖，今日竟要栽在这小丫头手中了，他摇摇晃晃退了两步，也一跤摔倒在地。

以他的武功，天下间能害他的药物原本不多，但迷药的药理与寻常毒药原本不同，多是迷惑神志之用，功力难以压制，这小苗女对任盈盈又志在必得，将爷爷炼制不易的极品迷药全用上了。

金蛇长老守在这叭固入口，为的就是防有极厉害的强敌寻上门来，世上若有人杀上凤凰岭寻仇，十有八九也必是用毒的高手，因此布于楼中的迷药极为厉害，连任我行这等武功大行家也着了道儿。

金玉卡方才转动颈间银圈时已服下解药，见他二人晕倒，得意洋洋地抱起任盈盈进了自已的小屋，眼见晕迷之中的汉家哥哥脸白如玉，秀目双合，那模样儿竟比女孩子还要秀气十分，真叫人恨不得和口水将他吞下肚去。

这女孩儿虽泼辣大胆、于男女情事耳濡目染，早已心中洞明，也不禁有些羞涩难禁，幸好楼中只有她一人清醒，倒不致十分困窘。

她从怀中取出一只小银瓶儿，先解了任盈盈一些迷药药力，让“他”的神志保持在半梦半醒之间，又将瓶中液体就着她唇灌下，然后含羞带怯地自解罗裙，将自已脱得只着小衣。

此时任盈盈满面潮红，人虽醒了过来，意识却迷迷糊糊的，被那催情药物激发起了欲望，只觉浑身燥热，自那晚春梦一场，对于男女情欲任大小姐已非懵懂不知，这时受药物刺激，本能地扭动着娇躯，口中发出一串呻吟。

金玉卡见了又喜又羞，偎身在任大小姐身边，抱紧了她身子，看见她红润姣好的唇边还残留着一滴药液，一时忍不住情动，伸出舌尖将药滴舔去，又温存地在她唇上吻了一口。

任盈盈朦朦胧胧的犹如陷入梦境之中，燥热难耐的身子被人抱住，又感觉到唇上被人温柔地一吻，好象又回到了那夜梦中所见，那

个恼人的家伙正抱着自已，吻着自已，他的吻怎么这么温柔？让自已好舒服。

奇怪，自已明明很憎厌他，怎么现在却象是很渴望他拥抱自已？被他拥抱的感觉怎么变得这么舒服……，罢了，既然是梦，又何必再控制自已的感情，而且……那种甜蜜的感觉根本无可抑制。任盈盈呻吟一声，反手抱住了“他”，毫无经验的她只会饥渴地索取着“他”的亲吻。

金玉卡见“他”亲吻回抱自已，不禁又羞又喜，红着脸蛋儿伸手去替“他”解衣衫，扯开“他”的腰带，手探进“他”的怀中，却摸到了一对让她魂飞天外的东西，骇得金玉卡腾地一下坐了起来。

她瞪着眼睛，不敢置信地望着任盈盈，忽然俯下身去扯开她衣襟一看，几乎当场晕厥过去，金玉卡脸上红一阵、白一阵，呆坐在那儿有些不知所措。

任盈盈似看到吴天德扯开了自已胸前衣襟，他那双亮亮的眼睛变得象噬人的野兽一般狂热，男人都是这样的吗？她不禁又是羞赧、又有种莫名的渴望，一时羞不可抑，嘤咛一声将“他”扯得压在了自已身上。

金玉卡恨恨地挣开她的手臂，瞪了她半晌，忽地象被踩了尾巴的猫儿一般气急败坏地跳下地来，匆匆穿起自已衣服，蓝衫刚刚穿了一半，外边楼中有人用苗语叫道：“金玉卡，爷爷回来了。这是什么人？金玉卡……”

外边那人看到楼中倒了两个人，不由大惊，以为孙女儿出了意外，慌忙闪身过来一把掀起了门帘，金玉卡羞得急忙转过身去，跺着脚嗔道：“爷爷，你快出去嘛！”

那老苗人正是当初五毒大会上现身的五毒长老之一金蛇长老，看见孙女衣衫不整，榻上还躺着一个人，金蛇长老吓了一跳，连忙放下帘子，心中莫名其妙：这小孙女儿一向眼高于顶，从来瞧不上寨中那些男子，怎么突然自已找回一位‘过世郎’了，不知那小伙子是谁家的孩子，人品长相怎么样？

金玉卡穿好衣裳，见任盈盈犹在榻上呢喃扭动，心中一阵羞愤，抬起手来刚要一掌掴在她的脸上，忽又叹了口气，替她拉好衣衫，取出一瓶解药来给任大小姐灌了下去，这才匆匆步出房间。

金蛇长老满面堆笑，看着宝贝孙女道：“房里是谁家的儿郎呀？你找的是个汉人吗？”，他看了楼中情形，已略略猜到几分，不禁十分好笑，对孙女相中的人也更加好奇。

金玉卡跺着脚嗔道：“爷爷，你不要说了，真是丢脸死了，那个人.....那个人是个扮作男人的女汉人”。

金蛇长老一怔，道：“女汉人？”，见孙女儿一脸的难堪，便乖戾地道：“杀了他们丢去喂野兽，竟然戏弄我的孙女儿”。

金玉卡烦燥地道：“爷爷，不要你管啦！”，自走到一旁坐下，忽地捂住脸顿足道：“人家还以为他是走方郎中的徒弟，原来也是个女孩子，让寨中的姐妹知道，要笑死我啦”。

金蛇长老陪着干笑两声，忽地想起教主的嘱咐，不禁动容道：“两男一女？”他走过去看了看晕倒在地的两人，自语道：“难道是他们？教主正吩咐我在此多加注意，说近日有三位大人物要来咱凤凰岭，叫我见了速去通知她来迎接，莫非就是这三个人？”

金玉卡听见爷爷的话，放下手来道：“他们好象确是来找蓝姐姐的，我听那个白头发老头子说过要去岭上见蓝姐姐”。

金蛇长老听了不禁顿足道：“哎呀，不好，教主说来的这三个人身份十分的尊贵，还叫我小心接待，你怎么.....怎么把人家都药倒了？”

金玉卡俏脸一红，张口欲言，却又嘟起嘴来自顾生起闷气来。

金蛇长老无可奈何地看了孙女儿一眼，喃喃道：“幸好也没把他们怎么样，要不然教主那里可是不好交待啦！”

**********

金玉卡的确没把任盈盈三人怎么样，只不过让他们都小小地睡了一觉而已。但是现在跟在金蛇长老后面一路走向凤凰岭，三人的脸色都不太好看。

任我行、向问天是武林中闻名已久的高手，今天莫名其妙着了一个小女孩的道儿，大失颜面。而任盈盈对自已在小楼中的经历，虽仍如梦中一般朦朦胧胧，心中也隐隐明了几分，实是羞窘异常。

但那同样女儿身的小苗女，一直低头敛目地向她道不是，她任大小姐还能杀了人家不成？一路行来，任盈盈想起朦胧中梦一般的感觉，不禁脸红心跳。

自已那时怎么会梦到那个该死的家伙？天呐，梦中的自已居然还主动去抱人家，虽然这个梦永远不会有人知道，但自已心中那种羞恼的感觉却是挥之不去。

这回是金玉卡将自已当成了男人，下药对付自已，自已梦到人家，可是无论如何也不能怨到人家的身上，难道自已不知不觉间已将那人放在了心里？任大小姐不禁心乱如麻。

凤凰岭是五毒教总坛，在三人心中，那里应该到处布满瘴气沼泽，毒蛇蜈蚣满山乱爬，，有如人间地狱，不料这凤凰岭上却是山清水秀、鸟语花香，各种果木遍布山林。

不知不觉间走入一片桑林，翠绿的蚕爬满桑叶，看起来尤为可爱。又走几步，居然有一条白石砌成的小道，蜿蜒伸展在绿油油的草地上，桑林未尽，前面突地现出一片花丛，香涛花海中，隐隐露出一角红楼，红墙绿瓦，青竹为篱。

三人不由为之瞠目，五毒教总坛居然就是这样一间房子么？没有教众把守戒备、没有险要的关口据守，看起来有如一位隐士避居之所，蓝凤凰倒是真会享福。

他们却不知若非金蛇长老陪着他们上山来，这绿意盎然、生机勃勃的凤凰岭顷刻间便会暗伏杀机，除非以日月神教那种大军压境，否则单凭个人武力，天下间可以安然直达这里的人屈指可数。

任我行三人着急见到蓝凤凰，同时也不愿在金蛇长老那间屋子里多呆片刻，因此催促他急急赶来，方才行至半山时，金蛇长老才得空向几名采桑女悄悄示意，此时蓝凤凰已得到消息，远远地迎了过来。

白板路上，蓝凤凰穿花拂柳般轻盈而来，遥遥看见任盈盈，已欣然而笑，急跃过来拜道：“蓝凤凰拜见圣姑！”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零五章 凤凰山上(下)

(更新时间：2007-8-4 12:03:00 本章字数：2707)

任盈盈抢前一步，将她扶起，蓝凤凰道："昨日蓝凤凰得到吴天德吴大哥的书信，晓得圣姑要和两位好朋友要来凤凰岭，想不到今日便来了，失迎失迎。"

任我行与向问天相视一眼，暗暗奇道："吴天德？听蓝凤凰口气，与吴天德交情可不一般，这位华山剑宗掌门什么时候这么大本事了？怎么黑白两道连着朝廷官府都有他的关系？"

蓝凤凰将三人让进红楼中，听说这二人竟是日月神教前教主任我行和光明左使向问天，不禁大吃一惊，连忙再以下属之礼拜见。她只在十余年前初任教主之时去过一次黑木崖，那时任我行容貌与现在大不相同，方才竟未认得出来。

听了向问天道明来意，蓝凤凰只是略一思忖，便答应投靠任我行一方，倒令任我行大吃一惊，他现在可谓是一个光杆司令，日月神教大势还在东方不败掌握之中，蓝凤凰身为一教之主，不可能不为五毒教考虑，她这样爽快地答应，任我行还以为是吴天德那封书信起了作用，对吴天德的能量不由更加暗暗重新估量起来。

其实蓝凤凰慨然应允，固然有吴天德的因素在内。因为她对吴天德印象极好，唯一的侄女儿又在他的身边，怎么会不倾向于他？不过更重要的是，她听了向问天的话，知道湖南全境已在任我行掌握当中，黑木崖毕竟远在北方，如果不答应，那么五毒教首先便要和任我行的人马先起了冲突。

抛开她和任大小姐关系较为密切不谈，再考虑到任我行昔日的威名，蓝凤凰预料不在今日号称天下第一的东方不败之下，日月神教中他的旧部又极多，两相取舍，自然便站在了任我行一边。

这趟五毒教之行竟然如此顺利，任我行不禁喜上眉梢，得到了五毒教的慨然允诺，不止湖南一境、川、鄂、贵、滇四省势力尽皆大半落在他的手中，可说已得到了江南半壁江山，这也是他亲赴五毒教的原因。

五毒教之事解决，任我行才有了底气，有江南五省在手，就是杀了东方不败也不怕日月神教四分五裂了，任我行不禁踌躇满志起来。

任盈盈由蓝凤凰陪着到了她的客房，坐下闲谈片刻，忽地装作不经意地问道："蓝教主，吴.....吴掌门信中可曾对你提起什么来？"

蓝凤凰嫣然道："吴大哥写给我的信只有好少的字，我不识得汉人的字，找了个汉人先生也费了半天劲儿才看明白，这才迎接圣姑来迟，吴大哥信中只说圣姑要和两位前辈高人来此，别的不曾对我说过什么"。

任盈盈听见吴天德未提蛊毒之事，心头略感失望，蓝凤凰话中什么汉人先生也费了半天劲的话便未加理会，她沉吟片刻才道："我听说苗疆有种蛊叫本命蛊，若有人中了这蛊，可有解法？"

蓝凤凰微有些惊诧，她收到的书封中其实还夹带着一封信，是写给任盈盈的。在蓝凤凰想来，吴大哥人品、武功都是上上之选，天下间若说有人能配得上任大小姐，也只有吴大哥一人了，因此见了那信已暗暗怀疑两人有了私情，方才见任大小姐魂不守舍地闲聊几句，就扯到吴天德身上，更加认定二人已有情愫，她忽然提到本命蛊来是何用意？

蓝凤凰想到吴天德身边不乏美女，莫非这位大小姐对自已信心不足，居然要学苗家女子对吴大哥施下本命蛊么？想不到这位天上仙子般的圣姑一旦对男人动了情，竟也如苗家女子一般大胆主动。

蓝凤凰唇边逸出一丝不易觉察的笑意，说道："我们苗人养蛊，其中只有一种蛊只能由女子来养，便是本命蛊，而且此蛊养之不易，只有本教中身份极高的女子才有能力养育本命蛊。

一个女孩儿家必须在天葵初开时就养这本命蛊，至少五年方才，一生中只能炼一个，且与主人同生共死，一旦使用，亦不能再行收回。而且这蛊有一个缺点，那就是不管是养蛊人还是中蛊人，只要任一方死亡，本命蛊与另一方就会一起死亡。所以只有同生共死的情人或是想与对方同归于尽时才会使用。"

任盈盈听到这里不禁大失所望，想了想终忍不住道："那这本命蛊一旦中了岂不是终生无法收回了？它.....它可有心灵相通互有感觉的效果？"

蓝凤凰奇道："为什么要收回？我们苗家女子若是爱上了一个人，一生一世都不变心，既然决定要同生共死，那是决不会收回本命蛊的，本命蛊只能让两人生死与共，并不能互生感应，除非……"

说到这里，她忽地掩口失笑道："除非对方也是一个女子，那才会因为同体同质，彼此感应，那样的话倒是可以在……在极快乐的时候收回本命情蛊来。不过天下间哪有女人喜欢女人的道理？"

说到这里，她自已也觉十分好笑，不禁格格地笑了起来。任盈盈听了犹如晴天打了个霹雳，腾地一下站了起来，蓝凤凰吓了一跳，不知出了什么事，连忙随着站起身来，只见任盈盈脸色铁青，手脚发抖，在房中急行几步，忽地止住，脸上青一阵红一阵的说不出话来。

她一直担心害怕的事情终于发生了，那混蛋、那可恶的混蛋东西……，她心中又慌又乱，用脚指头也猜得到，那好色小子定是和蓝娃儿亲热，才让自已感同身受，那夜的事情并不是梦啊，那和亲身发生在自已身上有什么区别？

她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这事如果让人知道，自已还有脸活下去么？蓝凤凰见她脸上一会沁红如血，一会苍白如纸，不禁担心地道："大小姐，你……你怎么了？"

任盈盈定了定神，强笑道："我没什么事，可能是有些乏了吧"。

蓝凤凰眼珠转了转，看出她言不由衷，见她神色慌乱，便自怀中掏出一封信来，说道："这里是吴大哥捎来的书信，写明由圣姑亲启，因此蓝凤凰未敢启看，圣姑乏了，请先歇息吧，属下告退"。

任盈盈待蓝凤凰退了出去，才似支撑不住地退回榻旁坐下，胸膛起伏，心中似羞似怒，说不出是种什么感觉，手中那封信已被攥得皱皱的，也没有心思去看。

那蓝娃儿既已和吴天德做下那种羞人之事，显然二人两情相悦，已互许终身，这事迟早还会发生，那时自已又该如何？

杀了她？那是同归于尽。要她取出这本命蛊来，仍然要待她有过一次……，想到这里，任盈盈脸上一热，忽然嗔怒地低叫："该死！难道那晚……那晚你还不够快乐吗？居然没有取回本命蛊。"

想到自已方才被小苗女下了药，如果那时的感觉也被远在千里之外的蓝娃儿感应到，尤其若被他看到……，任盈盈犹如身入冰窖，偏偏

心中郁热如火。

过了好半晌，她才举起吴天德那封信来，一瞧到信封上的字，任盈盈不禁怔愕地瞪大了眼睛，虽在愤怒之中，瞧了那信，她仍忍不住一股好笑之意。

那信上一行“任大小姐亲启”六个大字歪歪扭扭，简直比初学写字的娃娃还要难看七分，跟老鼠尾巴爬出来的一般，这位华山剑宗的掌门竟然写得这么一手“耗”字，实在出人意料，他信中到底写了些什么呢?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零六章 温馨

(更新时间：2007-8-4 12:04:00 本章字数：6546)

任盈盈盯着那信封瞧了半晌，才拆开取出信纸来。蓝凤凰刚接到这信时便觉得信内好厚一叠，若不是情人间的缠绵之语，怎么可能写的这么厚呢？所以一直揣在怀里，只到要离开时才拿出来，让任大小姐细细地读。

任盈盈也不知吴天德有多少话要说，居然写了这么厚厚一摞，其实说穿了很简单.....老吴的毛笔字实在是太差啦，一个字顶别人十个字那么大，信纸用的不多怎么行呢?

任盈盈将信拿在手中看了半天也不知他写的是什么，那字又大又丑，信纸上涂抹得汁水淋漓也罢了，可是那字根本看不明白其中含意，任盈盈又端详半天才发现其中奥秘，原来那字竟是横着写的，一行行要自左而右的看才行。

这么翻来覆去的一通瞧，吸引了她大半的注意力，心中那股羞愤难当的感觉倒是少了许多，只见信中写道："字写得丑不是我的错，但是写出来吓人，就是我的错啦，盈盈姑娘见谅"。

任大小姐就是满腔怒火，看了这句自嘲的俏皮话，也禁不住噗哧一声笑了出来，看到信中盈盈二字因为笔画太密，墨迹都染到了一起，成了一个黑团，几乎认不出来，她哼了一声，再向下看去，信中道："任大小姐冰雪聪明，见了这信，自然是到了凤凰岭，想必心中疑团已解，若是吴天德当面，恐已遭大小姐万刃分尸矣！"

任盈盈嘿地一声，不知怎地，见了这句话，那满腔恨意竟然风卷残云般消失大半，也不知是不是前世欠了他的，吴天德总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撩起她的满腔怒火，也能在三言两语间让她啼笑皆非、怒意顿消。

吴天德信中又道："一切都是天意使然，盈盈姑娘固然难堪，但请设身处地替我想想，老吴与娃娃，尤其不堪呀"。任盈盈见他提及那事，心中羞意又起，但一想起那时情景，蓝娃儿也是女孩儿家，换作是她，岂不是比自已更加不堪，心中这才稍稍平复。

信中又道："造化弄人，徒呼奈何？吴某受此捉弄，亦是无奈之至。每遇盈盈，都蒙小姐亮剑相向，吴天德真的罪该致死么？唯愿来日重逢，小姐不致再次举剑。此事小姐羞于出口，吴某与娃娃，亦难言于人，天地神明共鉴，吴某决不会再令人知了。蓝凤凰能解此蛊最好，若是不然，吴某已有良策，待见到小姐吴某定当奉告。"

他已有办法对付本命蛊了？为何不在信中言明？任盈盈心思百转，不知这家伙又想出什么好办法了，忙又向下看去，待看完下文，任盈盈不禁俏脸变色，被那信中难以置信的消息惊得呆了。

可是吴天德信中所说，实在是最合情合理的解释，否则东方不败明知任我行逃出地牢，任盈盈也已将他视为仇敌，无论如何不会公开宣布要传位于她。原来杨莲亭并非娈童，倒是东方不败自已……，难怪这几年自已也很少见到他的真面目，见到他时，又总觉得他神情气质有些怪异，难怪那杨莲亭每次见自已去黑木崖，眼神都那么古怪，原来他已将自已视作……

一想到东方不败那老妖怪的魂魄钻入自已身体，用自已的身体去取悦杨莲亭那小子，那时自已已不在人世，可是自已的身体却仍活在世间，让那无耻小人百般凌辱，任盈盈就一阵恶心，心头寒意更浓。

东方不败势力庞大，武功又高，若真有落到他手里的一天，自已唯有立即自尽，免遭这种凌辱。这件事要不要告诉父亲呢？任盈盈犹豫半晌，不禁悠悠一叹：重掌神教大权，杀死东方不败，一直是父亲心中的愿望，告诉他这件事，徒让他为自已担心，做事畏首畏尾罢了，又有何益呢？

她举起信来，将信尾那句话又默默念了一遍："情蛊一事、换脑又一事，谅大小姐不会对任先生言及，东方不败未必不可敌，吴某愿与盈盈姑娘共赴其难！"

任盈盈悠悠一叹："吴天德啊吴天德，你倒还真是我的知已，为什么什么样的难事，自你口中说来，都是那般轻松惬意？"

**********

吴天德状若轻松惬意地走在山道上，指着山间那条"玉带"奇道："这是什么东西，做什么用的？"他不能不状若轻松惬意，换了是

你，身边跟了几十个女人，有美女、有尼姑、还有几个老妈子，最后还有一个光头大和尚，七嘴八舌地问东问西，你难不难受?

所以吴天德虽见曲非烟亦陪在身边，也只得空捏了捏她的小手，竟连说句私已话的空间都没有，可恶呀。

他的天才大弟子、白大凯子得意地凑上前来笑道："师傅，那是弟子想出的办法，见性峰太高，我要重修无色庵大量的材料运不上去，于是灵机一动，以水泼山，开出这条冰路来，上下运送东西只须用绳索牵引而行，比春夏还要快上许多！"

吴天德惊奇地看了他一眼，想不到这位白大少爷果然有商业头脑，居然想出这个办法来搬运东西。又行片刻，见那山道已换成了平坦的石道，比以前要宽了一倍，沿着这石路登山，要比以前要好走得多了，不用问，这又是白公子的大手笔。

好不容易赶到不戒和尚的宅子，吴天德不禁惊叹不已，才不过个把月没有回来，这房子逾发的大了，这哪还是一幢房子，简直成了一座庄院，吊斗门楼，青砖红瓦，看样子院内房屋不少，门口两只汉白玉的雄狮，两边各悬一串大红的灯庞。

吴天德总算明白莫大先生的所谓招人喜欢的大凯子是什么意思了，大同府白家财力之雄厚，富可敌国，瞧这里情形白展堂在恒山下的功夫绝对不小。

那门楼下站着两个身披貂裘的女子，看见吴天德出现，其中一个飞身奔到了面前，惊喜地叫道："吴大哥！我.....我....."，她激动得语声哽咽，已说不出话来。

吴天德见她一身洁白的貂裘，掩不住婀娜苗条的身段儿，披着貂皮连斗帽子的俏脸，当真是肤白如雪，如明珠生晕、美玉莹光，俨然一派柔媚之气。

那一泓清水似的清澈双眸隐现泪光，更显得楚楚可怜，清雅绝伦。吴天德怔了一怔，他见惯了一袭缁衣的仪琳，未料到她打扮起来竟是如此端雅清秀、不可方物。

吴天德一把抓住她手，仪琳的手指光滑清凉，掌心却微微有些湿意，她被吴天德握住了手掌，脸上露出幸福满足的笑意，看见吴天德

身后跟着那么些人，又不禁微现羞意，缩回了手，轻声道：“吴大哥，静月姐姐等你很久了。”

吴天德嗯了一声，移目向朱静月望去，站在门楼下的朱静月也是一袭白裘，正含笑望着他，娇姿妍毁，犹如一朵雪中梅花。四目相对，二人顿时痴痴两忘，旁若无人。

吴天德一步步走了进去，朱静月嘴唇微微颤抖，低低地道：“天哥，月儿好想你。”吴天德定定地望着她，忽地一把将她搂在怀中，在她颈上吻了一下，激动地道：“月儿，我也好想你，真是苦了你，这一年来，我竟没有一天好好陪在你的身边”。

朱静月的泪珠儿终于忍不住沿着白晰的双颊流了下来，她啜了一下鼻子，带着泣音道：“你是男人，我知道有些事你不得不去做的。不过至少我比非烟和仪琳幸福啊，我还有你的小宝宝陪着我！”

听了她说小宝宝，吴天德松开怀抱，喜道：“月儿，咱们的小宝贝怎么样了？应该再有两三个月就快生了吧，我在外边，常常想起你们，想着有一天我们抱着小宝贝儿一齐好好地过日子”。

朱静月甜甜地笑着，说道：“嗯，宝宝已经会踢人了，经常在我肚子里闹呢，哎哟，他又踢我了，一定是知道他的爹爹回来了，呵呵！”

吴天德兴奋地道：“是吗，我听听”，说着已情不自禁地抚着朱静月的肚子，小心翼翼地贴上耳朵去，朱静月的脸庞虽如往常一样明媚，但肚子却已涨得高高的，吴天德摸着那高高隆起的肚子，那里面有一条小生命即将诞生，那是他的亲生骨肉啊。

他的心中油然而生一种自豪的感觉，还有.....敬畏！抚着那沉甸甸的地方，他的胸臆之间除了欢喜，还有对神奇生命的敬畏。

隔着一层毛茸茸的貂衣，当然感觉不到她腹中的悸动，吴天德笑呵呵地抬起头来刚要说话，却见朱静月低着头望着他，神色间充满了温柔与骄傲，可是那俏脸上却已布满了红晕，她凝脂般的雪肤之下，隐隐透出一层胭脂之色。

她双睫微垂，虽将为人母，可是那股女儿羞态，仍是娇艳无伦，看得吴天德心中一荡。他这才意识到仍在大厅广众之下，不禁讪讪一笑。

**********

总算大家都识相，就连不戒和尚也笑得合不拢嘴地早早离开去找老婆了。白公子又改造了一番的这幢很“简陋”的房子已经给几位师娘都安排了各自的房间。一家人甜甜蜜蜜地吃过了团圆饭，又扶着朱静月参观了一遍自已的新居，天色已经渐渐暗了。

蓝娃儿忐忑不安，朱静月看向她时别有寓意的笑容叫她有些坐立不安，今天白公子跑到山上大呼小叫说她要生孩子，已闹得她在众人面前大大地丢了脸，现在再看到朱静月的笑意，蓝娃儿心中别提有多不自在了，陪着他们笑谈了一会儿，就忸怩着告辞回自已房间去了。

曲非烟见到吴天德回来，一直都兴高彩烈的，她也知道今晚吴哥哥不会陪在她的身边，见蓝娃儿离开，她也笑嘻嘻地跳起身来，大大方方在吴天德脸上吻了一口，在他耳边悄声道：“天哥哥，你回来非烟好开心，静月姐怀着孩子好辛苦，今天多陪陪她，不过明天呢.....。你是我的，要不然.....哼！”

她脸上笑得开心，手指已飞快地在吴天德大腿上拧了一把，格格笑着跑开了。吴天德忍着疼，心中却是十分温暖，这样的日子才叫温馨，整日在江湖中奔波，把心爱的人都抛在家里，牵肠挂肚的，于心何忍?

虽说要除东方不败十分凶险，不过当年令狐冲和任我行、向问天都办得到，自已的武功远在当初的令狐冲之上，还有东厂的魏忠贤帮忙，料来是有惊无险、毫无悬念，只盼任我行早早从南方回来，为师父报了仇，就可以陪着诸位娇妻游山戏水、长相厮守了。

白公子虽在这宅中也为仪琳布置了房子，但毕竟二人尚未成亲，仪琳害羞，吴天德在的日子她晚上都回不戒那里休息。

这些日子吴天德不在，仪琳也时常住在这里陪伴朱静月和曲非烟，现在吴大哥回来了，仪琳却羞涩起来，见她们都跑开了，仪琳也嗫嚅地道：“吴大哥，我也先回去了。明天，我再来陪静月姐姐”。

朱静月抿嘴笑道：“仪琳妹子就是嘴儿甜，陪我？我看是陪你的吴大哥吧？”仪琳听了俏脸更红，慌慌张张地看了吴天德一眼，忙道：“静月姐，我先走了”。说着转过身逃也似地走了出去。

朱静月调皮地瞅了瞅有些尴尬的吴天德，笑道：“还不送送人家，仪琳妹子等你回来，那种思念可比我们还深呢”。

吴天德自那日将仪琳接出尼庵，就惊闻风清扬之死，一直也无瑕与她在一起，对这位仪琳妹子总有种歉疚之意，听了这话向朱静月一笑，便悄悄跟了上去。朱静月在后边轻轻叹了口气：这位风流郎君啊，看来那位蓝娃儿姑娘也难逃他的毒手了，不知何时他才会收收心呢。

仪琳慌慌张张地走出门去，门口两串红灯已有仆人点燃。她站在门边，冷风拂在脸上有些凉意，那种羞窘才稍稍褪去。

仪琳芳心可可，早已寄予吴天德，朱静月和曲非烟也早已默认了她的身份，但是一被朱静月调笑，这小妮子仍是十分害羞。

地上的雪已经扫得很干净，仪琳沿着院墙走出十余步，灯光已变得有些昏暗。忽然身后吴大哥的声音唤道："琳儿！"，仪琳身子一颤，止住了步子，只觉肩头一紧，已被吴天德揽在怀中。

吴天德望着她在昏黄灯光下有些朦胧的俏脸，在她滚烫的脸蛋上吻了一下，仪琳嗯了一声，身子都似有些软了。[更多精彩，更多好书，尽在[5１７Ｚ.ｃＯｍ]

她被吴天德慢慢转过身来，望见他灼热的目光，不禁羞羞地闭上了美目，唇边却含着甜美的笑意，一副回身就郎抱，含羞复含笑的可人表情。

这副清纯中透着柔媚的表情看得吴天德心中那男人的欲望一下子升起，他抬起仪琳的下巴，忽地吻上了她的小嘴，舌头伸入她唇齿之间，肆意纠缠着她那丁香小舌。

清纯的仪琳既不懂拒绝、也不懂迎合，一副予取予求的表情，傻傻地任由吴大哥索取着她的甜吻，半晌才憋得推开他，呼呼地直喘气，那娇嫩的嘴唇被吴天德的热吻吮得都有些肿了起来。

吴天德得意地呵呵直笑，又在她唇上啄了一下，温柔地道："琳儿，等吴大哥替师父报了仇，就娶你过门"。

仪琳微不可闻地嗯了一声，忽然壮起胆子踮着脚尖在他颊上一吻，还未待吴天德反应过来，自已已羞不可抑地逃了开去。吴天德望着她娇俏的背影，满面惊喜与新奇之色，这小丫头，终于将自已当成一个女人看待了。

**********

朱静月甜蜜地依偎在吴天德的胸前，轻声道：“你出去那么久了，我又不能陪你，今晚去非烟那里睡吧”。

吴天德小心翼翼地抚摸着她隆如圆球的腹部，一副视若珍宝的表情，听了她的话呵呵笑道：“月儿，好久没和你在一起了，你现在挺着这么大的肚子，不知有多辛苦，我今晚陪你，你腰酸不酸，有没有抽筋的感觉？平时多晒晒太阳，多吃些虾子和青菜”。

朱静月舒服地享受着他的抚摸，听了这话张开眼睛笑道：“瞧不出，我的天哥哥懂得好多事情呢，放心吧，你那位宝贝徒弟请来的老妈子都带过孩子，有她们照顾，许多我不懂的事情都有她们教呢”。

她静静地偎了一会儿，轻轻地道：“天哥，你说要找来帮忙的人去了南方，那你要多久才会去为师父报仇？我好想快些结束这种日子，让你常常陪在我身边。”

吴天德沉吟道：“他要去南方收伏日月神教教众，各省走上一遭，怎么也得一两个月时间吧，再过些日子，华山剑宗就要开宗立派了，我这个掌门人怎么也不能到时才去。过两天咱们就回华山吧”。

朱静月吃惊地道：“回华山？现在冰天雪地的，我要怎么去啊？你不是又要抛下我一个人走吧？”

吴天德呵呵笑道：“我怎么舍得？我坐过白家的豪华马车，不知有多安逸，叫那小子弄一辆来，保证让我的静月郡主一路舒舒服服地回到华山”。

朱静月听他不是要一个人回去，这才放下心来，咭地一笑道：“你从哪儿找来这宝贝徒弟，明天你去白云庵看看吧，旁边正在重盖一座尼姑庵，唉，金碧辉煌，不过.....我怎么看都觉得有点不伦不类的感觉”。

吴天德听了奇怪，正想问个明白，朱静月忽地想起了什么，问道：“对了，今天白展堂跑回来说四师娘要生了是怎么回事？你不会已经把人家蓝娃儿给.....”。

吴天德心中一跳，吱吱唔唔了半晌说不出话来，朱静月不忍再叫他为难，叹道：“当初叫她去陪着你，我已猜到有今天了，其实那丫头一直留在这里，哼哼！早晚也一样逃不出你的手心。

我只是想，若论武功，我们这几个人都差你太远，帮不上你的忙，听非烟说那丫头用毒的本领大得很，有她在你身边，我的夫君就会安全许多，唉，就算因此多添一位姐妹，也比没了夫君强呀。”

吴天德这才知道朱静月要蓝娃儿暗中跟随自已的用意，听得吴天德一阵激动，愧然道：“月儿，我真的是太贪心了。我保证以后再也不拈花惹草了，一心一意地陪着你们”。

朱静月似笑非笑地道：“哼！你的话听不得，你在床上说的话更是听不得！看你自已的良心啦，我朱静月嫁鸡随鸡、嫁狗随狗，嫁根扁担抱着走，又能奈你何？”

吴天德正要赌咒发誓，朱静月忽然惊喜地道：“宝宝又踢我啦，快摸，快摸，那里！”，她抓着吴天德的手，贴在肚子上，果然里边传来几下震动，震得整个肚皮都轻轻颤动起来。

吴天德又惊又喜，轻轻用手按了按，不料里边那小东西感应到了，朝他轻按处又顶了几下，吴天德不禁象个孩子似的呵呵笑了起来：“这小家伙好厉害，和他老爹对掌呢，哇，这一拳好用力”。

朱静月啐道：“对什么掌呀，我听人说，小孩在肚子里是倒着长的，他是用脚丫子踢你呢，踢你这个花心的爹爹”。

吴天德嘿嘿直笑，趴在床上双掌抚在她的腹上，轻轻感应着那小家伙有力的踹动，心中溢满了幸福。忽地，他感到左右两边的手掌都受到一顶，不由微微一怔，这两边对一个小孩子来说，未免隔得太远，两条腿怎么也踢不出这么远去，月儿才七个多月就这么大的肚子，难道怀的竟是一对双胞胎?

吴天德越想想是兴奋，忍不住呵呵地傻笑起来.....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零七章 令狐传剑

(更新时间：2007-8-4 12:04:00 本章字数：6172)

华山，群峰傲立，浮玉冰雕，削壁千仞，云迷献岫。一行车队，辗冰压雪，缓缓而来。

白公子一骑神俊的黑马，黑披风、黑骑装，这套行头都快盖过他的师父去啦。可惜气质比起来却差了一截，吴天德虽只是默望群峰，淡笑不语，那种气质，纵然在千百人中，仍然一眼就可叫人注意到他。

白公子一边搓搓冻红的双手，在口上呵着热气，一边对吴天德眉飞色舞地道："师父，素闻华山之险，天下第一，今日看来果然不错，师父你瞧，那边几座山峰，险峻异常，恐怕徒弟施展'神行百变'也爬不上去，真是险绝天下啊"。

吴天德微笑道："我初来华山时，同你一样的感觉，不过现在经历的事多了，倒觉苍穹之大，自在其心，万物之险，亦由心生了"。

白公子一听肃然起敬，师父这话至高至深，乍一听那是狗屁不通，细一想.....还是狗屁不通，师父就是师父啊。

华山险峻，吴天德所住的北峰云台峰更是险中之险，虽然春天即将到来，向阳一面已冰雪渐融，此处仍是冰雕玉琢、琼瑶满树。

庞大的车队到了玉泉院下已无法登山，好在大同府白老爷听师爷说儿子要跟着一个神棍去闯江湖，一路跟头把势地从大同跑到了恒山，一见这位"神棍"居然是一位卸了任的从四品大将军，这才放下心来，苦劝儿子不见效果之下，派了大批的仆从随来照顾他的起食饮居，因此搬运行李物什的仆佣甚多。

吴天德跳下马来，自车轿中搀下爱妻静月，携手踏石阶而上，过鱼石、灵官庙，一路直奔自已的家园。朱静月虽大腹便便，但武功在身，身手较之寻常人还要灵活几分，此时即将回到自已的家，那可是自已亲手布置的家园，心中感情自然不同，因此吴天德虽多次劝阻，朱静月仍是登山甚急。

曲非烟、蓝娃儿随在身后，仪琳却没有跟来，她心中虽极想与吴天德同行，毕竟两人尚无名份，性子又过于腼腆，虽然心中恋恋不

舍，却不肯就这么随他来华山。

不戒和尚夫妇早将女儿心事看在眼里，反正再过两个月，华山剑宗就要开宗立派，那时再带女儿以道贺之名同来，也是名正言顺。

眼看那幢宅院已在眼前，曲非烟欢呼一声，拉着蓝娃儿越过吴天德抢先奔去，吴天德和朱静月不禁摇头失笑。待来到门口，那位老管家领了家中几个仆役站在门口，激动的老泪纵横。

担惊受怕啊!大老爷说走就走，一家三口走得无影无踪，华阴县令不知怎么得了消息，一听朝廷卸任的从四品大官、山西巡抚丁纪桢的知交好友吴大将军在他治下失踪，吓得魂飞魄散，三天两头把这老管家叫到县上问话，若不是没有苦主、私心里也真的盼望这位吴大将军确是下山寻妻，早将管家仆役锁回去问个恶奴害主之罪了。此时一见主人回来，自然是激动万分。

吴天德和朱静月却没心思搭讪他们，倒是看到那个点头哈腰、满脸堆笑站在老管家旁边的“不死小强”，想起田伯光的留信居然被这乡下小子给拿去擤了鼻涕，吴天德也不知该打还是该骂，犹豫了一下，只是瞪了他一眼便绕了过去。

“不死小强”莫名其妙，不知老爷为什么唯独对自已如此垂青，上下看看并无不妥，吸了吸鼻子才恍然以为老爷嫌自已肮脏，忙将袖筒儿往鼻下一抹。

吴天德临近门前，心情也激荡不已，连忙跨进门去，却见曲非烟和蓝娃儿蹲在院中池旁，娇笑着撩水嬉戏。原来吴天德引来的这处山泉，本是一处温泉，水至此处已有凉意，当初倒不觉得。

此时冰雪寥峭，这泉水并不结冰，池水上袅袅升起团团白雾，触水但觉温热，才觉其有异。曲非烟和蓝娃儿都不曾见过温泉，见池旁四周冰雪晶莹，一池泉水却清澈透底，汩汩流动，稀以为奇，忍不住在池旁打闹起来。

吴天德和朱静月见了，心中亦温馨无比，也不去打扰，匆匆返回自已房中，朱静月望着自已布置的房间、摆放的饰物一如离去之前，虽只数月之前往事，此事看来却恍若一梦，不由喜极而泣。

喜极而鼻涕的却是那位“不死小强”，那位美得不象话的蓝眼睛大美人儿不知怎么向管家问起了他，找到他时上上下下打量一番只是笑

了一笑，塞给他一锭足足二十两的银元宝，便翩然而去了，弄得众仆都望之眼红。

**********

濯剑池旁，岳不群盘膝坐在池边青石上，脸上紫气氤氲。

岳不群实是华山气宗难得的人才，否则昔年气宗掌门重伤下山，也不会独具慧眼，将掌门之位授予这位年及弱冠的徒孙了。此时他的紫霞神功已臻大成，气宗功夫本就难学，在他这个年纪能将紫霞功练到这个境界的华山弟子屈指可数。

劳得诺悄悄走了过来，见岳不群双掌如球，抱于丹田，正在行功运气，便肃立一旁。岳不群缓缓吁出一口气来，并不回头，却突然问道："什么事？"

劳德诺忙躬身道："师父，昨日下午山下浩浩荡荡驶来一支车队，绕过山角直奔云台峰而去，咱这华山五峰，冬天雪大路滑，罕见人迹，弟子一时好奇，去打听了个明白，原来是.....是自立剑宗门户的吴天德回来了"。

他说完抬起头来瞧了岳不群一眼，见岳不群背面而坐，挺立如山之峙，丝毫不为所动，脸上不由闪过一丝失望神色。

岳不群面向池水，似在倾听那池水潺潺，出神半晌才淡然道："原来是吴先生回来了，封不平等人可去迎接？"

劳得诺恭敬地道："好似吴.....先生并未通知朝阳峰上的那些人，不过吴先生带来很多人....."，他说到这里顿了一顿，终于看到岳不群背影微微一动，唇边不禁闪过一丝笑意，继续道："据弟子看来，那些人只是些寻常仆役，并不识武功，看来这位吴先生排场当真不小....."。

他正滔滔不绝，岳不群已淡淡地道："知道了，你退下吧！"，劳德诺怔了一怔，拱手道："是，弟子告退"，说着缓缓退后两步，脚步声渐渐远去。

岳不群又坐半晌，忽地双目一睁，拂袖而起，那袍袖一扬，激起池中大片池水，哗地一声泼在对岸壁上，只听岳不群一字字道："左冷禅，你倒是好生看得起我岳某，嘿嘿，想再看一场气宗、剑宗的大火并么？"

他的手笼在袖中，虽看不见动作，但是那袍袖微微抖动，显然正强抑怒气，过了半晌，岳不群才长长叹了口气，无力地塌下了一直挺得笔直的脊梁，痴痴盯着池水半晌，才悠悠叹道："那壁上武学，我明明已招招记得明白，为何仍不是他对手？"

他喟然向天，凄凉地道："师祖，不群弱冠之年，接掌华山门户，大任在肩，如山之重，日日殚精竭虑，生怕弱了华山一派的名声。为了华山，不群广结善缘，只盼恢复我华山昔日风光，可恨左冷禅包藏祸心，一直存有吞并我华山派的野心，不群早已心力交悴，万万想不到现在又冒出个吴天德来，如今剑宗人强马壮，不群该怎么做呢？"

他懊恼地垂下头来，沉思半晌又疑惑地道："他的剑术怎么会如此高明？那日正气堂上冲儿使的那三招也是妙到毫巅，却又并非石壁上武学，莫非他另有奇遇么?可我旁瞧侧击，始终不得其详，唉！难道华山气宗要自我而亡么？"

**********

令狐冲这几个月来和小师妹岳灵珊朝夕相伴，不但华山派上下早已明了二人关系，便是岳不群和宁中则也已瞧出几分端倪来。

令狐冲自幼由岳氏夫妇养大，宁中则待其如同亲子，见女儿与他在一起甜蜜非常、令狐冲对灵珊也呵护备至，对二人的关系也乐见其成，令狐冲这几个月的快活日子比这二十年加起来都多，可说如在天堂矣。

这时他与岳灵珊正在一株梅树下练剑，自习了独孤九剑，令狐冲于剑理领悟日深，华山剑法使出来也不再拘泥于一招一式，剑势大为灵动，只是碍于当日风清扬曾说过不欲让人知道他得传此剑，所以对师父师娘也未提过。

在令狐冲心中，师父是华山掌门，自不会觊觎别人武学，纵然告诉师父，他也不会详问其情，但有此心结，却也不便在人前露此武学了。

他与岳灵珊比剑传情，正自得其趣，忽地陆大有匆匆跑来道："大师兄，师父唤你过去呢"。令狐冲听了不由一怔，自从岳不群前些日子离开华山一些日子后，一回来便整日在濯剑池练气习武，已很久不曾召唤过他了，今日突然找他做什么?

他答应一声，急急跑出两步，回头向岳灵珊扬了扬手，岳灵珊俏立在梅树下，向他点了点头。见了小师妹那人比花娇的俏丽风姿，令狐冲不禁心中一暖，走出片刻，忽地想到：自已与小师妹的事，早已是路人皆知了，师父整日在濯剑池练功，也不曾听说江湖上有什么大事发生，他突然招自已前去，莫非是为了自已和小师妹的婚事?

令狐冲越想越觉大有可能，不禁心花怒放，待走到正气堂前，不由停下了步子，心中怦怦直跳，暗想："师父若是向我提起小师妹婚事，我该怎么办？师父是谦谦君子，如果我听了一口答应，不知礼数，师父心中一定不喜，应该怎样向师父表达自已心意？师父变成了岳父，我是应该立即改口，还是待到成亲之后？"

令狐冲想起小师妹俏丽可人的模样，想到她从此就要做为自已的枕边夫妻，长相厮守，心儿跳得更急，望着那正气堂的大门，竟然有些情怯，迟疑半晌，才放轻了脚步，缓缓走了过去。

正气堂的大门虚掩着，这门自被桃谷六仙扮包青天时挤破了门框，岳不群又重新修缮，不过不再是两扇大门，而是改成了六扇的檀木门，中间两扇平时并不开启。

令狐冲走到偏门边上，正犹豫着想向师父禀报，忽听岳不群在厅中语声朗朗，似在与什么人说话，不禁心中一奇，自虚掩的门口悄悄望进去，却见师父背对自已，跪在正气堂大匾下，面对香案上列代祖师的牌位说着话。

令狐冲心中奇怪，平时非逢清明祭祖之日，师父并无如此隆重情形，难道是出了什么事？他悄悄侧耳听去，只听岳不群道："列代祖师在上，岳不群忝为华山掌门，无德无能，武艺低俗，既不能光大华山门楣，又不能维持华山声名不坠，实在愧对列代祖先。

我气宗为维护华山正统，昔年多少师伯、师叔牺牲性命，而今剑宗弟子卷土重来，弟子却一筹莫展，可恨弟子在武学上不能更胜剑宗一筹，不能维持我气宗声名不坠，如今不群孤木难支，待四月初七剑宗重开门户，气宗便要没落于弟子之手，每每思及，弟子都痛心疾首"。

只听岳不群语音微颤，似已啜泣地道："这些年来，弟子在江湖上行侠仗义，得蒙江湖中人赐以'君子剑'的绰号，不过为弟子一人博得

些清誉而已，对我华山一派却无甚助益。弟子愚钝，内功难臻大成，剑术更加低微，值此岌岌可危之境，竟是毫无办法。

不群为我华山香火，又不愿有辱我华山名声，自请退出华山派，携妻子杀上朝阳峰，与剑宗弟子同归于尽，以解华山之危。

不群弟子令狐冲，聪颖好学，天份极高，弟子今日禀明列代祖师，择良日将掌门之位传于冲儿，愿列祖列宗保佑冲儿，重振我华山声威”。

令狐冲听到此处，不由大吃一惊，忍不住蹬蹬蹬连退几步。他已听说当年为争正统，华山二宗自相残杀的事，近日剑宗在朝阳峰另立门户，令狐冲只道与华山气宗再无干系，想不到师父忧心于气宗声名被他们压下去，竟然抱着玉石俱焚的决心，要与他们同归于尽。

岳不群听到门外脚步声响，向门外喝道：“什么人？”

令狐冲听他声色俱厉，忙颤声道：“师父，弟子令狐冲奉命求见”。

岳不群听见是他，语气一缓，温声道：“是冲儿来了，进来吧”。令狐冲应了声是，抢上两步，匆匆走进正气堂，见岳不群侧身立于案旁，偷偷把眼瞧去，忽见师父腮边似还有一道尚未抹净的泪痕，心中忽地说不出的难过。

岳不群停了片刻，回过身来，脸上带着一丝笑意道：“冲儿，你自幼由我养大，视若亲子，平时师父虽常责骂你饮酒无度，身为华山派大弟子却不能以身作则，也是恨铁不成钢之意，其实你聪明好学，天份极高，为人又正直仗义，深得我侠义门风，师父心中一直以你为荣”。

令狐冲听了一向严厉的师父说出这番话来，不禁激动地跪倒在他面前，叫道：“师父.....”。

岳不群似也极为激动，走上前来，轻轻拍了拍他肩头，叹道：“师父昔年追杀江洋大盗陕西双煞，一直追到西凉古道，在那儿遇到了你，那时你父母被山贼杀死，我看到你时，你还是襁褓中的一个婴儿，这么些年来，你也已长大成人啦。你是师父的大弟子，今后要替师父多多担当华山派的事情，再也不要酗酒无度、放浪不忌了，知道么？”

令狐冲忽地抬头道："师父……"，岳不群打断他的话，将他搀起道："冲儿，我知道你与珊儿青梅竹马，两情相悦，师父老啦，想和你师娘离开华山四处走走，我想将珊儿的终身托附与你，你可愿意么？"

令狐冲再也忍不住泪流满面，卟嗵一声跪倒在他面前，激动地道："师父，您不要再瞒弟子啦，方才弟子已听到师父的话。师父，弟子曾遇一位奇人，学到一套极高明的剑术，师父内功精湛，名震江湖，如果师父再学了这套剑术，一定能够压倒剑宗传人，决不致弱了我华山派正宗的名声"。

岳不群眸中攸闪过一片狂喜，强自压抑住激动，作势怒道："冲儿，不要再说了，我是华山派掌门，学了别派功夫，纵然能够压制剑宗气焰，不致让华山一派香火自我而亡，传出去岂不也是让人笑话？华山一派名声都要被师父丢尽了"。

令狐冲在地上重重地磕了个响头，决然道："师父，您常说人外有人，山外有山，习武的人不可枉自尊大，大凡成名高手，均谦虚好学、博采众家之长。您武学修为精深，学了自能融会贯通，有所创新，到那时谁敢说那便不是咱华山派武学？

此事弟子再不让第三人知道，只要本派胜过剑宗，彼此相安无事，岂不好过华山一脉同室操戈，师父！您老就答应了弟子吧。"

岳不群扶起令狐冲，颤声道："冲儿，师父没有看错你，好！为了华山一派能够薪火相传、发扬光大，我个人声名又算了什么？师父答应你！"。

**********

朝阳峰上，华山剑宗的门户已矗立起来，那房屋布局一如玉女峰下的华山'正气堂'。'剑气冲宵堂'与'正气堂'除了那块大匾上的字，其余一模一样。

自恒山赶回的封不平三人与金山无名在'剑气冲宵堂'落成之日，仰望金匾，忆住追昔，恍若又回到了三十年前的华山派。只是情景如旧，五人却已是白发苍苍，不免思之落泪。

此时大体都已筹备就绪，只差那位吴大掌门未至。江湖上的门派成立，纵然是一个只有小猫三两只的门派，也总有些朋友来道贺的。

可是剑宗这几人二十多年来隐姓埋名，江湖上并未结识什么朋友，加上若有人来给华山剑宗道贺，就会得罪气宗的岳不群。

因此几人现在最担心的就是虽已遍洒英雄贴，恐怕到时一个来道贺的江湖朋友都没有，到时不但吴师弟脸上无光，剑宗也难免被江湖朋友耻笑。

这日上午几人正聚在房中绞尽脑汁地想着办法，一向吝于说话的金山和尚见大家一筹莫展，自已抓耳挠腮了半天，刚刚想出花钱请些人来扮贺客的馊主意，还来不及跟大家说，忽然封不平的大弟子韩昭跑进来道："师父，诸位师伯、师叔，外边来了两个骗子，其中一个姓白的自称是华山剑宗掌门大弟子，师弟们已用'错剑大阵'将他们围住了，请师父示下，要不要将他们擒下来？"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零八章 错剑大阵

(更新时间：2007-8-4 12:05:00 本章字数：6563)

封不平、丛不弃三人在河南乡下这些年来陆陆续续收了三十九名弟子，此次除了几个已成家立业或年纪尚幼的，随他们来到华山的有三十二人。

封不平早就告诉他们在玉女峰下住着华山剑宗的大对头，也就是当年将师父们赶出华山的气宗传人，这次在朝阳峰自立门户，说不定他们什么时候会来生事，要弟子们小心戒备，一有事端立即回报。

韩昭是个孤儿，自幼跟在封不平身边，与封不同情同父子，已尽得师父真传，听了师父的话，一直心中暗自警惕。

华山派武功气、剑双绝，但剑法精要掌握在剑宗手中。这些年来为了重振剑宗声威，封不平等人对弟子悉心教授，由于剑宗功夫易于速成，这些弟子们都已身具不俗的武功。

来到华山后，封不平三人将学自古洞石壁的剑招也毫不藏私地传授一众弟子，他们的剑术更是突飞猛进。但那石壁上所载武学乃是华山派最高明的剑法，这些弟子学多了日只得其形、未得其神，此时正在刚刚铺就的前厅中练习石壁上学来的剑法。

白展堂随师父来到朝阳峰，远远的看见那鳞次而立的房屋，想想自已乃是掌门人的大弟子，除了师父自已最大，不禁心花怒放，见师父缓缓而行，不耐地和他说了一声，展开‘神行百变’功夫，当先而来，冲到门前恰看见剑宗弟子正在庭前练剑。

韩昭看见一个全身黑色劲装的青年疾步掠来，身法竟是奇快，心中暗暗戒备，见他鬼头鬼脑地站在门前看着众师弟们练剑，便走过去道：“朋友，这里是华山剑宗，阁下到此，可有什么事吗？”

白大少爷看了会儿，本想点评一番露上一手，可是以他半吊子的功夫，自然无法对这些练剑十余年的剑宗弟子品头论足一番，便装腔作势地咳了一声，转而对房屋建筑找起毛病来，指指点点地道：“门户就是脸面，堂堂的华山剑宗，这样的门户可是小了点儿，得加宽加大，换一对朱漆桐木卯钉的大门，门前那对滚绣球的小狮子换成丈二高的雄狮，那就有点儿意思啦”。

他不理韩昭紧瞪着他的眼睛，一脚踏进门来，又道："这样的碎石子路可是寒酸了些，回头叫人全砌成汉白玉的，你们嘛，可以在后边专门开辟一个千层土的练武场，石锁、教台、兵器架都要一应俱全，那才象话嘛！"

白展堂以掌门大弟子的身份自说自话，韩昭听来却以为这人特意来嘲笑剑宗寒酸，不禁勃然大怒，说道："你是什么人？我华山剑宗什么时候轮到你来指手划脚，请你立即离开！"

白展堂得意洋洋地道："要我离开？哈哈，你知道我是什么人？有眼不识泰山，本大侠便是华山剑宗掌门大弟子白展堂，你还不快快拜过我这掌门大师兄"。

他可不知道那许多江湖规矩，还道自已是掌门人的大弟子，那无论入门先后都算自已的师弟，因此一面得意洋洋地说着，一面探手入怀，只待韩昭拜见大师兄，就塞把银票过去，免得被人笑话白大少爷太过穷酸。

不料韩昭武功虽高，却没有什么江湖经验，平日里只从师父那里听过江湖人的鬼域伎俩。他是大师兄，师父嘱他小心戒备有人上门闹事，心中一直十分警惕，这时见白展堂说着话儿，手却伸到怀里去，只道他要以暗器对付自已，心中一急，拔出剑来一剑刺去，口中急喊道："师弟们快来，有人上门闹事啦！"

白展堂正探手入怀，想来个一鸣惊人，一大堆银子砸下去，将这个看起来还挺顺眼的小师弟砸得从此服服贴贴，不料手刚刚伸进怀中，这小师弟居然就一剑刺了过来，剑势凌厉，寒气袭人，白展堂吓得急忙闪身后撤，他学的半吊子'阴魂不散'身法虽然比起正宗的回声谷传人来差了许多，但仍然如同泥鳅一般滑溜，左一闪右一转的突出了韩昭的攻势，扯开嗓门叫道："师父，快来救命啊！"

吴天德堪堪走到门口，听到白展堂叫声，急忙闪进门来，只见一名灰衣人挺着明晃晃的长剑，当胸一剑正刺向白展堂，他身后也有两人上前夹击，白展堂左闪右闪，神情慌乱，好几次都险些伤在那人剑下，一时险象环生。

原来韩昭听他口叫师父，心想："果然是来闹事的，他叫的人，莫非便是师父叫自已小心戒备的那个大对头？"心下一狠，剑速加快，想抢在他师父到来之前先将他伤在剑下，减少一个对手。

吴天德见势不妙，飞身扑上，那两名挺剑上前想助大师兄一臂之力的剑宗弟子只觉一道奇快的身影自身边一掠而过，激起的劲风将二人的身子带得向旁一歪，心头不由大骇。

吴天德一掠而至，单手抓住白公子腰带，将他轻飘飘地掷向身后门口，韩昭的一剑已当胸劈到。吴天德微微一笑，眼见剑尖及体，脚步一错，身子好似陀螺似的一旋，那剑被吴天德贴衣避开。

韩昭收势不及，身形继续向前冲来，吴天德屈指在他尺关穴上一弹，韩昭只觉手臂巨震，那剑已脱手扬到空中，吴天德顺手牵住他手腕一带一送，将他扔了出去。

韩昭身子一轻，如腾云驾雾一般摔了出去，只道这一跤一定摔得不轻，不料身子自师弟们头顶飞过，直落到三丈开外的地上，连退了几步，卸去了余力，竟然安然无恙。

他定了定神，惊魂稍定，心中也知是人家手下留情，但对这人武功之高也更加畏惧，连忙大喝道："布错剑大阵，围住他们！"

错剑大阵并非封不平几人所创，而是昔年剑宗高手所创的一套阵法。昔年华山剑、气二宗之争，互相贬抑对方武学，都认为自已坚持的，才是华山武学的正途。当时虽然剑宗人才济济，但修为高深的老一辈高手中，气宗高手人数虽少，武功却在剑宗之上，气宗以此事实大肆打击剑宗，认为武学修至巅峰，剑宗终是难敌气宗。

剑宗对这一说法表面上虽嗤之以鼻，其实心中也知所言非虚，当时华山掌门是气宗的凌若虚，他的剑术本就高明，内功修为更已到了三花聚顶的极高境界，与他平辈的剑宗高手若论剑术或可不在他之下，但内力修为远不及他，平时交手切磋没有一人是他对手。

若非剑宗后来出了个年轻弟子风清扬，不知从哪里学来一套极高明的剑术，他用的这套剑法虽不是华山剑法，但他行走江湖一连挫败了许多一流高手，江湖上却只认得他是华山剑宗弟子，因此大扬了剑宗名声，否则剑气二宗之争早已分出了胜负。

有鉴于此，剑宗几名杰出高手才研究出这套错剑阵法，弥补气功逊于对方的不足，气宗也早已探知这一点，因此在玉女峰上以言语相激，要双方一一对决，不可出此群战之法，否则当时这套剑阵若由当时剑宗的绝顶高手使来，威力更是不凡。

不过当时华山剑气二宗虽对武学看法不同，倒都是铁骨铮铮的汉子。气宗骗走了风清扬，只因为他用的不是华山剑法，纵然赢了，也不代表剑宗正确。又迫他们不用剑阵，彼此以真才实学较量，以为华山正宗下个定论。

华山掌门凌若虚本来剑气双绝，为了折服这些剑宗师弟们，执拗脾气上来，玉女峰比剑时也弃剑法绝学不用，任凭剑宗高手剑气千幻，剑招万变，但他凭着练到至高境界的紫霞神功，以拙胜巧，以静制动，竟也连败剑宗十余位高手，结果自已也受了重伤。

他是华山派掌门，本想藉此大败剑宗，结束自蔡肃、岳子峰两位前辈以来的剑、气之争。不料那些剑宗弟子也是性情刚烈，比剑失败，竟然一一自杀，从此五岳剑派排名第一的华山派人材凋零、几乎覆亡，大违凌掌门本意，他死时心中也已深怀悔意。

以凌若虚的武功，对风清扬的独孤九剑和这剑宗的错剑大阵也极为忌惮，可见这阵法的厉害，此时那些弟子见大师弟被来人一招击退，已是大惊，一听之下立即布起错剑大阵来。三十多人迅速穿插，你进我退，倾刻之间一道纵横交错的剑网已经织成。

韩昭对这套错剑大阵深具信心，见数十把明晃晃的长剑已将那武功奇高的人围在当中，这才匆匆赶去请示师父。

吴天德还不曾听说华山剑宗有过剑阵，见那些弟子训练有素、攻守有度，布起剑阵来竟是风雨不透，心中十分欢喜，有心想试试这剑阵的厉害，眼见六名弟子上下左右同时刺来一剑，立即身形跃起，犹如冲天鹰隼，一抬手已接住那柄自空中落下的长剑。

吴天德一剑在手，一道惊人的剑芒亦随之而起划空而出，凌空一剑旋击而下，剑如光轮似已囊括天地无物，凌厉无匹的剑气过处，六道剑影如潮水般退却。

吴天德身形甫落，那六人甫退的同时，交叉而过又是六人如长江后浪蜂拥而来，此时吴天德身形尚未落地，六人时机拿捏的正是时候，若换了一人，便只有以一已之力硬接这六剑。六人六剑角度已囊括前后上下各个方位，六剑同时袭来，若是分而击之，气无法凝于一点，便无法发挥内力优势，只须被对方缠住，这些人六人一组，你退我进，剑势错落如潮夕起落、连连绵绵再无一刻停歇，叫人眼花缭乱，除非武功高出对手太多，否则必然久战失手。

吴天德见这阵势心中一奇，这错剑阵的原理竟然暗合独孤九剑中信手挥洒、如行云流水，招招相扣、式式连环之理，不过独孤九剑的剑意是以一人使剑，招式牵引连环，千剑万剑也形同一剑，这剑阵是诸人合作、彼进我退，互相呼应，弥补别人一招使毕，旧力方去新力未生时产生的空隙。

他自不知这剑阵正是当年剑宗几位高手见过风清扬使剑，他们浸淫剑法一生，只瞧风清扬剑招，虽悟不透独孤九剑的奥妙，却也知道他剑剑连环如同行云流水，也是致胜关键之一，虽不能因此创出类似的剑招，却在剑阵之中借诸人合作之力达到了这一效果。

吴天德窥破其中奥妙，掌中剑并不去迎六人长剑，一声轻笑，尚未落地的身影又飘然而起，身法如风如雾，虚幻飘渺不可捉摸，身形过处，剑芒以他为中心弥漫开来，带起森森剑气，避开六剑锋芒，直逼正闪身后退的六人。

这错剑阵是剑宗几大高手苦心研究而成，岂是那般易破？扑了个空的六名弟子仿佛被他牵引着一般攸然追来，那六名正跃身后退的弟子惊而不乱，六道剑光扬起，攻守无懈可击。

这一来吴天德反似身陷重围，身前六剑，身后六剑，剑势漫天如同一张大网将他罩了进去，站在门边惊魂未定的白展堂也看出不妙，急叫道：“师父小心！反了，反了，竟敢对掌门人动剑！“

他上窜下跳的叫得虽欢，也知自已目前除了一套逃命用的‘神行百变’，其他的功夫太弱，不敢随便冲上去。

吴天德虽不知这剑阵奥妙，但也知所谓剑阵无论说的多么玄虚，其实要点就在于阵中诸人可以相互呼应，牵一发而动全身，击杀任何一人，都会受到来自他人的有效攻击，何况这都是他门下弟子，本就无意伤人，不过是想试探一下这门功夫的厉害罢了。

当下剑随身转，身随心转，身形如旋风，掌中剑如冷泉乍迸，炸射开去，刹那间已将前后刺来的利剑荡开。他剑上的力道何等刚猛，这些弟子都觉手臂巨震，若不是吴天德手下留情，已是剑断人飞，当下众弟子藉剑身一荡，身形随之扭转，化去那强劲的劲道，剑虽未脱手飞去，身形却为之一窒。

吴天德展开‘阴魂不散’身法，如风中灵燕，翩跹上下，急旋掠走，旁边那些弟子只见一道人影乍隐乍现，在十二名弟子间攸忽进

退，忽如惊鸿一瞥，从不可思议的角度一闪而出，飘然落在刚刚从堂中奔出的金山、无名、封不平等人面前。

封不平三人深知这位小师弟剑术卓绝，金山无名更亲眼见过他内力之高，但此时见他轻轻松松从错剑大阵中飘然而至，仍不免目瞪口呆：掌门师弟什么时候又学了这样一身神鬼莫测的奇异轻功了？

吴天德袍袖一松，叮叮当当十二柄长剑撒了一地，然后躬身向五人道："天德拜见五位师兄"。金山五人恍若自梦中醒来，连忙还礼道："掌门师弟勿须多礼，剑宗门下快来见过本派掌门人！"

那些布阵的华山弟子一时还未反应过来，倒是阵中被夺去长剑、呆若木鸡的十二名弟子先清醒了过来，不禁又惊又喜地拜倒在地，高呼参见掌门。他们早听师父、师叔师伯们说过掌门师叔内功、剑术皆为本派第一高手，此刻见了这等神奇的功夫，比师父们所说似还要高明十倍，不由喜上眉梢。

金山和尚赵不凡倒吸了口冷气，叹道："我剑宗高手穷毕生智慧研究的这套错剑大阵，曾自夸用来对付气宗第一高手凌若虚也易如反掌，当初要不是被他们拿话激住，在玉女峰上使出这套剑阵来，早已大获全胜了，想不到竟轻轻松松被掌门师弟破去"。

吴天德暗叫一声惭愧，这套剑阵暗合独孤九剑剑意，如果不是学了这套天下无双的轻功身法，要对付这十二柄连环如一剑的奇妙剑阵就算使出独孤九剑来也要费上一番功夫，但有了这样快捷的身法，再配合独孤九剑可就轻松得多了。

白公子见了师父大展神威，连夺十二柄长剑，不禁喜得眉开眼笑，他得意洋洋地走上前来，横了韩昭一眼，笑道："小师弟，我说我是掌门大弟子，没有骗你吧？还不快快上来对本大师兄见礼？"

吴天德斥道："这是什么规矩？本派这些弟子入门都比你早，你该称呼师兄才对，怎么敢自称大师兄？快见过诸位师兄"。

白公子一听顿时苦起一张脸，嚎道："不是吧？这.....这.....这好几十人都是师兄？我怎么这么命苦啊，我以为做了掌门大弟子有多威风呢"，这小子一看这架势，那自立门户做开山祖师的念头又活了起来。

封不平笑道："罢了，我们这些弟子有的入门也不甚久，叫他们师兄弟见见面，便以年纪论辈份吧。来，掌门师弟，我们进内叙话"。

封不平等人将吴天德让进剑气冲宵堂去，白大公子已开始挨个拉着人问年纪，比他小的便是一张银票，害得许多同门都暗恨爹娘把自已早生了几年。

堂上“剑气冲宵”四个金光闪闪的大字下供奉列代祖师的香案上空空如也。赵不凡指着香案道：“师弟，你是我剑宗自立门户的第一代掌门，将来本派开枝散叶、名震江湖时，你的大名将供奉在最上面，永远受人膜拜！”

吴天德轻轻点点头，又轻轻摇摇头，恭恭敬敬地向五人深深施了一礼，感慨地道：“诸位师兄，你们为本派费心费力，远胜于小弟，小弟实在愧对这掌门之位”。

封不平等人相视而笑，撸须道：“师弟说甚么话来，我们这些老家伙也没几天好活了，也只能做些这样的小事，若不是你，我们现在早已心灰意冷回到乡下耕田去了，有生之年，若是能看到我华山剑宗重新屹立于武林之中，我们已心满意足，这件大事，却要师弟多多费心了”。

吴天德肃容道：“这件事小弟心中已有计较，吴天德定不负诸位同门之望。”，孙不庸一直沉默不语，此时忽然道：“掌门师弟，玉女峰顶的石洞剑法已被人毁去，我们五人一直觉得此事十分蹊跷，那里是气宗的地盘，我们也曾怀疑到岳不群头上，不过我暗中窥视了他三天，都未发觉什么异样”。

吴天德怔了一怔，不期然想起去恒山路上在山中遇到的那个蒙面刺客，无论那人是不是岳不群，但是那人必是发现洞中武学并将其毁掉的人，他既然找上自已，早晚还会露面，现在倒是不必多加猜测。

因此吴天德听了面上并无异色，只是轻轻一叹道：“那壁上武学，本是无主之物，我们都已牢牢记在心里，毁去也没甚么，那人若是想对我们不利，早晚定会露面，本派成立在即，不必理会这些事。”

封不平叹道：“我们正为立派此事烦恼，本派打着华山剑宗的旗号，在朝阳峰上和玉女峰遥遥相对，江湖上纵然有些门派想来捧场，恐怕也会担心得罪气宗的岳不群，届时师弟你甫登掌门之位，若是没人前来道贺，那真比杀了我们几个还要叫我们难受”。

吴天德一呆，倒没想到开宗立派还有这么件事要人烦恼，瞧几位师兄人人面有忧色，看来武林中人对于脸面、名声实是看得比什么都

重。

他自已前世作厨子，不知走过多少家饭店，眼见不少饭店成立之时花蓝堆出一条街去，吹吹打打三天不歇，该关门倒闭还是关门倒闭，所以对这些花样倒不怎么在乎，当下慨然笑道：“打铁还要自身硬，闯荡江湖靠的是真本事，让人笑上一时又如何，能笑到最后的，才是真正的好汉。兄弟同心，其利断金，待咱们师兄弟轰轰烈烈闯出一番声威来，天下还有谁会笑话我们？”

封不平几人听了都是精神一振，赵不凡翘起大拇指来赞道：“小师弟胸襟气度实非我等所能比得，不愧是风师叔的嫡传弟子，师叔他老人家昔年闯荡江湖，正是这番豪气，旁人赞也好，贬也罢，全不放在心上，自求我道，无拘无束。”

吴天德听他提起师父，眼神一黯，立在堂前半晌不语。赵不凡自知失言，正要将话岔开，吴天德已低声说道：“师父……，诸位师兄，我想去避月谷看看师父他老人家”。

封不平等人相视一眼，颔首道：“好，我们陪你一起去，带上美酒，祭奠师叔他老人家”。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109章 天德不群,各有所悟(上)

(更新时间：2007-8-4 12:06:00 本章字数：4794)

避月谷，同谷外仿佛是两个世界。谷外冰雪晶莹，寒风凛冽，谷中却温暖如春。数人合抱的巨大的树木，遮天蔽日，巨大的树根扭曲盘结着钻进地下去。

如蛇的藤蔓和半人高的杂草密密匝匝，泉水潺潺，叮咚之声就在耳边，却看不见那流淌的水源。沿着一条小路缓缓行来，不时有惊跳的野兔山鸡飞快地钻进草丛中去。这谷中草丛过于严密，反而无法生长大型的野兽，整个避月谷绿意盎然，仿佛人间天堂。

吴天德还是第一次踏进避月谷来，看着眼前不俗的景色，立于一株古树下，仰望苍苍华盖，绿油油的难见青天，想起当初居于此谷、久不问世事的风清扬，吴天德神思有些飘忽起来。

他原本只懂得一身神妙的内功，便如一条被铁索紧紧缚住的蛟龙，空有无穷的力量，却始终不能淋漓尽致地发挥，是风清扬使他进入一个全新的武学境界，那情景犹如苍茫大海中的无舵之舟终于有了定向。也正因为风清扬，他也同时接过了许多的责任和义务，打破了隐居山林的愿望，结束了平静的生活。

吴天德痴痴地出神半晌，丛不弃低声道："师弟，前边不远有一个小湖，我们将师叔就葬在湖边高处。风师叔平素最喜在湖边垂钓，怡然自得常常一坐就是一天"。

成不忧忽地怒道："屁的怡然自得一坐一天！掌门师弟，你不知师叔他为什么退出江湖么？当年师叔闯荡江湖，行侠仗义，声威一时无两，若不是中了气宗奸计，师叔自觉无颜面对剑宗诸位同门，又怎么会饮恨退出江湖？你当他发下终生不再用剑的誓言，从此退出武林住在这荒无人烟的地方很开心么？风师叔年轻时最好热闹的，你不知师叔死前，唇边含笑极是高兴，我想他一定是欢喜这么多年来终于能痛痛快快地和人比一次剑。英雄正当跃马江湖、快意恩仇时却不得不隐居山林，有什么好自得的？都是气宗那些卑鄙无耻的小人害得他！"

吴天德一叹，心中默想着成不忧方才说过的话。再往前行，绕过一片树林，眼前景色一变，出现一个小湖。湖并不深，那水清澈见

底，微微泛着涟漪，可以看见一条条银白色的肥鱼在水底追逐嬉戏着。

小湖的周围生长着许多枝条袅袅的垂柳，柳下黑黑的泥土中钻出许多红色的气根，临水的柳树根部已被小鱼小虾掏空了一半。封不平指着那排垂柳道："从那里上去不远，有一处缓坡，风师叔就葬在那里"。

吴天德默默地点了点头，沿着那排柳树登上坡去，只见草地上已被封不平等人清理出一块平地，一座孤零零的坟茔矗在那儿。吴天德走到坟前，丛不弃递过一只酒囊，吴天德接在手中将囊中美酒洒在那坯黄土前，一时酒香四溢。

吴天德一撩袍襟跪在地上，赵不凡几人也依次跪在坟前。吴天德凝重地磕了三个头，望着那坟茔轻声道："师父，弟子吴天德来看您老人家了"。他默默地向坟茔祷告一番，回头问道："怎么没有给师父立碑？"

封不平道："我们几人商议，你是本派掌门，又是风师叔亲传弟子，所以想等你来....."。吴天德点了点头，站起身来，走到近旁一棵笔直的樟树前，忽然横掌一削，那臂粗的樟树喀喇喇倒了下来，吴天德竖掌如刀，接连劈去，但见木屑横飞，他的掌缘竟比钢刀还要锋利，顷刻间已削出一块平平整整的木板，吴天德走到坟前，想道："碑上刻些什么字呢，是刻上恩师风清扬之灵位、华山剑宗风清扬之灵位、还是剑圣风清扬之灵位呢？"

沉吟半晌，吴天德忽地手掌一合，将那木板抓碎丢到一边。封不平奇道："师弟，你这是何意？"。吴天德摇头道："师父只用十年江湖岁月，留下一生不尽传奇，一块木碑，又能写出些什么？有碑无碑，又有何妨？"封不平等人尽皆默然。

吴天德沉思片刻，道："诸位师兄，剑宗开山立派之时，我想将师父尊为本派开山祖师，供奉于剑气冲宵堂"。封不平等人互视一眼，微微点了点头，赵不凡说道："师叔剑法通神，是我华山剑宗有史以来剑法第一人，我等愿意奉风师叔为本派开山祖师"。

吴天德听到剑法通神、华山剑宗第一人的话，忽地想起在涧泉崖下，风清扬见他将剑意融入刀法中时，曾说过他一生以剑为傲，却也不过是承袭前人学问，不要说有所创新超越，便是穷数十年功夫，也

不过才不到了无招境界，远远不及昔年剑魔独孤求败的无剑至高境界，所以殷殷希望他能自出机杼，将独孤九剑融会贯通，创出属于华山派的独门绝学来。

此时想来，师父的音容笑貌还如在眼前，他清郎的声音似还在耳边回响："大智可以若愚，大巧可以若拙，武功之巅，各有不同的问道路径，殊途而同归。你的刀法虽然尚嫌稚嫩，若是潜心研究，说不定独辟蹊径，创出一门名传千古的天德九刀出来，将来成就一代宗师也不是不可能""。

独孤九剑，何止九剑！天得一刀，岂只一刀！

想起与师父的对话，吴天德忽地豪气大生，振衣而起道："诸位师兄，我想独自去看看师父寓居之地，几位师兄请先回去吧"。封不平等人知他思念师父，于是为他指明道路，先行返回朝阳峰，吴天德独自一人走向那座木屋。

那座简陋的小木屋，冷冷清清，一没了人住，便被花草树木所占据。爬墙虎已悄悄爬过来缠住了房门，两朵淡紫色的牵牛花孤独地开在门楣上方，一只蜘蛛在屋檐下忙忙碌碌地织着网。

吴天德在门口站了半晌，忽地想起封不平曾说东方不败远在十余丈外凌空一步而至，犹如缩地千里的话来，他回头望望十余丈外那处地方，暗忖以自已的轻功，在十余丈外一掠而至似也勉强办到，但中途终须换气借力，可万万做不到东方不败那般轻松自然，至于速度快慢，现在更不可知。

东方不败与师父比剑后自房内退出来时，曾经幻化出九道人影儿，显然是他也受了伤，真气无法再如刚下轿时一般运用自如，那九道人影儿的轻功显然不如他下轿一掠的迅速。自已现在身上无伤，能否一闪之间，幻化出九道人影?

吴天德想到此处，掌心忽然沁出汗来。迟疑良久，才推开房门，房中非常简陋，倚墙一榻一桌一椅，厅中空空如野，那挨着后窗的桌上覆着一角青布，布上已落了浅浅一层灰尘，吴天德走过去将那青布掀起，黑白错落，却是一盘没有下完的围棋。

吴天德在椅上坐下，想像一位老人独居谷中，每日去湖中钓上几尾鲜鱼，小酌几杯水酒，闲来无事自摆一盘棋局，那种生活想来十分

惬意，但又何尝是风清扬心中所愿？他应当是一位盖世英雄，而不是一位逸世的隐士。

吴天德叹息一声，站起身上环目四顾，刚要退出房去，忽地看见地上浅浅的灰尘下似有几个足印，他心中一动，走过去蹲在地上，仔细看去，那浅浅的足印是印在地板上的，虽然足迹甚浅，却也清晰可辨。

师父平时自然不会在房中练剑，这脚印当然是那日与东方不败比武留下的，只不过这脚印是风清扬的还是东方不败的呢？他仔细观察，发现那足印一共只有五个，逞一个不规则的圆形，脚尖向外，迎向四方。

吴天德暗想："听封师兄所言，当时是东方不败主攻，后来师父才反守为改，而且以东方不败来去如电的身法，趋进趋退如同鬼魅，也不可能定于一地，难道这五个足印是师父迎敌之时不经意留下的？可是独孤九剑虽名为九剑，其实剑招繁复、每一招有三百六十种变化，种种变化再临敌机变，重新组合，恐怕千招万招都不止，使起来怎么可能只在地上留下这么几个足印？"

吴天德好奇心起，将自已双脚站在一双脚印之上，双目微阖，默想有一道奇快的身影在身子周围不断进攻，自已以指代剑施展独孤九剑迎去，脑中默想对方可能使出的种种招数，皆以最不可思议的速度向自已袭来，挺剑接了不过十招，脚下一乱，已踏出了地上五枚脚印的范围。

吴天德停下手来，心中不免沮丧，难道我的功夫比起师父竟然差了如此之远？那日师父与东方不败在房中应该斗了不下五百招，地上不过才五个脚印，我竟连十招都不敌么？

他却不知风清扬剑上造诣固然在他之上，但当日比剑之时，面对东方不败神乎其神的快捷身法连想的时间都没有，只是一剑剑刺出去，你来我往，斗的不亦乐乎，现在他一边默想对方攻击的方向，一面举剑招架，心中还牵挂着地上脚步落往何方，一心三用，剑法已大是迟滞，如何还能使得如行云流水？

吴天德心中回想封不平说过的话：剑啸破空之声比强弓硬弩还要急促，但那声音又极为短促，一声甫出，立即又一声锐啸传来，好似刚刚击出一招，立即变招再刺，那锐啸之声忽左忽右，忽隐忽现，剑

风破空的方位变换，快逾流星闪电，好似有三五个绝顶高手同时出剑一般。

想到这里，他好似看到一个白影儿一闪即没，自虚空中突然乍现，从不同方位向自已袭来，吴天德长啸一声，拔刀出鞘，不再理会地上脚印，展开独孤九剑，前指后挑，左刺右削，以最快的速度反击起来。

他脑中的幻象速度越来越快，最后已不见人影，只觉得好象自四面八方有千百枝利箭同时袭来，吴天德施展的已不再只是‘破剑式’，‘破枪式’、‘破掌式’、‘破箭式’，想到什么招式可以破了这一击，想也不想便使出来迎上去，小木屋中殷殷风雷之声骤起。

如果封不平等人在这里，就会惊骇地发现，此时情景一如那日所见，罡气破空如在眼前，那种沉雷般剑啸带起的压力令人耳鼓轰鸣，除了没有那日木屋外阳光光线都似已扭曲的异象，其他一如当日。

吴天德已不知自已手中使的是刀、是剑还是枪、是棍，便连枪棍中许多扫、砸、崩、捋的招式都使了出来，待到后来他忽地一声大喝，刀如游龙，拦腰一转，又复高高举起，天得一刀破釜沉舟，以有我无敌的狂悍气势霍然劈出，只听轰然一声，将那木屋自头顶而至屋前地上，齐刷刷地劈了开来，一缕阳光自房屋裂隙中射了进来，正照在吴天德眼睛上，吴天德本来满头大汗，执刀在手已若疯狂，被阳光这一刺才犹如自梦中醒来。

他似已将全身气力都已用尽，这一清醒立感腿上酸软，单膝跪在地上，呼呼地喘着粗气，过了半晌，吴天德气息稍匀，正欲站起时，忽地瞥见自已方才竭尽全力、同心中幻想的无敌高手一番硬搏，地上竟也印下一串脚印，而且似乎错而不乱。

他连忙移开身子，只见地上一排崭新的脚印，与风清扬留下的大体相同，也是脚尖向外，略逞环形，不过这脚印却有九个，跨度却比风清扬的大了一些，脚痕也比他的又轻了一些。

吴天德想了一想，已渐渐明白当时情形，以他和风清扬的功力，聚力于脚底，纵是岩石也可踏得粉碎，之所以在地上只留下浅浅的脚印，全因对手身法实在太快，为迎击闪避对方攻击，自已脚下也不断飞速移动，根本不及将脚下之力沉透下去。

又因东方不败如鬼如魅，身法忽前忽后，如同自四面八方同时袭来，所以与他对战的人，也根本无法离开原地太远，一攻一守大多居于原地，有如阵地攻防，四面包围之下，只能局部移动，无法大面积迂回。自已脚印比师父多了四个，那是因为自已精通回声谷的‘阴魂不散’身法，方才不经意见使了出来，身法变幻加快，所以脚下愈轻，也渐渐脱离对方的攻击范围。

以此时情形看来，师父轻功身法不如自已，被东方不败的攻击限于一地，仍以独孤九剑支撑了那么久，自已方才能比师父踏出更多的脚印，范围也更大，但支持的时间却不如他，最后被迫使出天得一刀来，那一刀气势凛厉，有敌无我，已是决死之击，东方不败若是不能被自已迫于绝境，仍能避开不接这一刀，那自已此刻还有命在么?

吴天德想到此处，心中凛然：看来自已应该尽快将九剑融会贯通，与自已以拙破巧的天得一刀化为一体，方有可能与东方不败一战。东方不败身法奇快，自已若真的与他对上时，必须一出手就施展‘阴魂不散’身法与他游斗，以快制快，若是被他围于一地，任他以鬼魅般的攻击速度进攻，就算将独孤九剑练到师父那种出神入化的境界也难免一败。

他眯起眼睛，望着那自木壁上破室而入的一缕光线，暗想：看来东方不败的武功，比自已预料的还要高明。任我行此去南方，一两个月内必定北返，我一定要在这段时间内潜心习武，将内外武功修至一个更高的境界，这样在对付东方不败时把握才会大一些。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109章 天德不群,各有所悟(下)

(更新时间：2007-8-4 12:06:00 本章字数：5988)

吴天德回到家里时，天色已晚。白展堂并没有随他回来，那三十多名剑宗弟子中，倒有十来人比他年纪小些，纵然岁数比他大的，见他是那位武功深不可测的掌门师叔大弟子，也对他礼敬有加，白展堂一下子多了这么些武功高超、却对他彬彬有礼的同门师兄弟，心中大喜。

既然武功上不能震住他们，那么自已这位掌门大弟子在创派一事上只有用银子来镇住他们了。他已决定留在剑宗，明日便去找人将剑宗建得更加威风凛凛，现在剑宗门户瞧起来象个乡下武馆，岂不太丢他华山剑宗掌门大弟子的脸面?

所以吴天德回到朝阳峰，与几位师兄又叙谈一番，讲出自已要在剑宗成立之前闭关炼功的想法来，便独自一人返回吴府。朱静月等人见他回来，喜笑颜开地让人上菜，这是回到吴府收拾停当的第一顿盛宴，自然隆重得多。主厨的大师傅是山西大同府白老爷子派来伺候三少爷的名厨，烧得一手好菜。

吴天德虽然心中犹豫着怎样对爱妻说出要潜心炼功的事来，以致有些心不在蔫，仍然吃得赞不绝口，毕竟他也是个做菜的行家，一看一尝便知味道、火候、刀工无一处可以挑剔。若是在前世，恐怕自已苦苦哀求，这样的名厨也未必肯收自已为徒，现在竟有幸专门让他为自已作菜，便也暂时抛下心事，一家人其乐融融地吃起饭来。

蓝娃儿有一口没一口地朝嘴里扒拉着饭粒，见吴天德半晌还没有动那盆鱼汤一口，终于忍不住拿过小碗盛了鱼汤，红着脸对他道："吴大哥，你喝口汤吧"。

朱静月当日借重蓝娃儿用毒的本领，想让她陪在丈夫身边，使吴天德的安全多一些保障，也是因为早已看出她注视吴天德时的绵绵情意，知道这女孩儿已对吴天德情种深种，此举是一举两得，否则她也不会如此指使人家去陪自已丈夫出生入死了。

那晚问过吴天德心意，知道这小妮子也已落入他的魔掌，第二日她便悄悄对蓝娃儿透露了允诺她嫁入吴家的意思，此时在蓝娃儿心

中，已将吴天德当成了自已夫君。

俗话说三日入厨下，洗手作羹汤。她在恒山时就听曲非烟说过为吴天德褒汤做饭的事，一旦以吴天德的媳妇儿自居，不免暗想自已针织女红、家务菜羹无一精通，今后如何伺候郎君?

今日见大厨炒菜，一时意动，看看他炒完菜去堂下叭嗒旱烟袋了，忙悄悄缠着曲非烟，要她教自已做菜。自恒山路上与侍僧一战，蓝娃儿弃刀救下曲非烟后，曲非烟小丫头便对她极好，后来知道她对天哥哥没有恶意，两人性情相投，更是成了闺中腻友。

曲非烟见蓝娃儿要学煮菜讨好吴天德，曲非烟倒也笑嘻嘻地答应了，不过.....她只是很不小心地.....有一点点没注意地忘了点东西，此时见蓝娃儿迫不及待地要献宝了，曲非烟暗暗好笑，很久没看吴哥哥低声吓气地哄人开心了，他吃东西又比较挑剔，一会儿倒要看看这位吴大掌门怎么收场。

吴天德当着朱静月的面一直不敢对蓝娃儿太过亲热，毕竟两人还没有个正式名份，这时见她脸蛋红红的艳若海棠，一双素手捧着碗鱼汤羞答答地递给自已，连忙受宠若惊地接过来，就嘴儿喝了一口。

蓝娃儿见他喝汤，睁大了眼睛紧张地望着他，不知郎君是否满意自已的手艺。我跟非烟妹妹学的，吴大哥应该会喜欢吧?

吴天德喝了口汤，抿了抿嘴，微一皱眉：这大厨手艺是没得说，不过.....。怎么会忙中出错，居然犯了这种低级错误？”老吴将手在桌上轻轻一拍，说道：“有人说人生有三大恨事：‘一恨鲫鱼多刺，二恨海棠无香。第三恨我忘了，不过我想，第三恨应该是：忘了放盐的鱼汤。这做菜啊，无论什么珍馐美味，放上多少上好的调料，如果少了最简单的盐.....。”。

蓝娃儿听到“忘了放盐的鱼汤”，已情不自禁地啊了一声，伸手掩住了口，心中懊恼不已：“真是的，怎么会忘了放盐，方才心里喜滋滋的只想将自已亲手褒出来的汤让心爱的男人喝第一口，自已都没有动一口。如果自已先尝一尝，岂不就.....，唉！吴大哥一定不会喜欢了”。

她那双妩媚的大眼睛已情不自禁地溢出泪水来，老吴正要对一众娇妻讲讲做饭的道理，口中滔滔不绝地讲着，忽看到曲非烟时，只见这小妮子歪歪小嘴，朝蓝娃儿努了努，一脸的奸笑，心中已隐隐感觉

不妙，待看到蓝娃儿伤心欲泣的模样，心中立即明白曲非烟这小丫头在捉弄自已了。

他心中急闪，脸上却不动声色地道："如果少放了最简单的盐，就无法作出菜的美味。不过世事无绝对，有些菜呢又是万万不可放盐的，比如猴脑，只用滚油一浇，吃的就是猴脑的天然鲜味，若是胡乱放些盐、或是其他调料，那味道便不美了。

这鱼汤也是如此，鱼本是极鲜之物，你看这汤熬的糯性十足，汤白而浓。食之回味悠长，绕舌三匝，经久不消，若是放了盐，便没有这种天然的清香和口感了"。

说着他将那碗汤几口喝得干干净净，抹了把嘴巴赞道："含汤于口，如将天上明月噙于口中，轻轻咽下，便如情丝缠绵，浸心入肺，荡漾于灵魂深处。啊！日喝鱼汤三大碗，便如世上活神仙！嗯，这位山西大厨果然不愧是此道行家，好汤啊好汤！"

朱静月噗哧一笑，曲非烟的模样和蓝娃儿的表情她早看在眼里，一听没有放盐已知是曲非烟搞鬼了，这时听郎君吹得如此圆满，最是疼惜女儿家一片痴心，虽然那疼怜的人不是自已，也感同身受，心中十分温暖。

曲非烟下巴几乎快脱了臼："这.....。这.....。这也太能扯了吧？还含汤于口，如噙天上明月，轻轻咽下，便如情丝缠绵，天哥哥什么时候改行当诗人了？"

蓝娃儿听了破啼为笑，吃猴脑不放盐她是知道的，顿时便将吴天德的话当了真，喜滋滋地暗想："嘿，吉人天相，误打误着，幸亏我没有放盐，否则吴大哥怎么会这么夸我呢？"

她顿时天真地、得意地、笑眯眯地昵声道："吴大哥，那汤.....。那汤是小蓝做给你喝的"。

吴天德作惊喜状，连忙叹道："是么？原来小蓝做得一手好菜，哎呀，真是多才多艺，快帮我再盛一碗，吴大哥很喜欢喝"，趁蓝娃儿盛汤的当口，吴天德狠狠瞪了曲非烟一烟，蓝娃儿小嘴一撇，五指卷起喇叭放在嘴上吹了两口，讽刺他大吹法螺，胡说八道。

吴天德干笑两声，见此时气氛比较轻松，觉得适合说出自已的打算，便开口道："日月神教的任教主一两个月内应该就会北返，而且华

山剑宗还有不到两个月的时间便要成立了。我想.....。利用这段时间去避月谷中潜心修习武功。”

蓝娃儿盛汤的手一停，朱静月和曲非烟都瞪大了眼睛，场面顿时一静。过了半晌，蓝娃儿忽然脱口道：“吴大哥，我去陪你！”，吴天德一呆，转头看向曲非烟，曲非烟挽住朱静月胳膊，说道：“天哥哥，我要陪.....。静月姐”。说着狠狠瞪了他一眼，怪他狠心肠，一家人好不容易聚在一起，他居然又要一个人离开。

吴天德有苦难言，暗叹：我还不是为了以后能和你们长相厮守？唉，今日才知那东方不败的武功实在远在我之上，若不勤加练习，恐怕就算有任我行和向问天，也不是他对手。

朱静月幽幽怨怨地搁下筷子，轻声道：“你是一家之主，你说怎么办便怎么办吧！”吴天德眼见形势大变，忙干笑两声道：“这个.....。我晚上还是回来睡的”。朱静月和曲非烟同时哼了一声，曲非烟还翘起下巴好象很不屑地道：“谁稀罕？”

可怜的老吴抹了把冷汗，只好喃喃地道：“避月谷中四季如春，冬暖夏凉，很适合月儿修养，要不你们就得我一起去吧。你们同为九剑传人，去见见我师父也好！”

**********

来到谷中已经十天了。朱静月、曲非烟她们见吴天德神色凝重，每日在林中苦思武学，也知道他定是有极大的缘由，因此平时也不来吵他。此时吴天德盘坐在风清扬素日垂钓的地方，刚刚功行九转行来，耳聪目明，好象极远处的虫鸣蚊叫声也听得清清楚楚。

他若思多日，想将独孤九剑融入自已的刀法中来。但独孤九剑以无招胜有招、以招式之巧妙破解诸般武功之强横的道理，与天得一刀霸道绝伦、简洁刚猛的特点却是背道而驰，以前将两种武功混杂着使用，忽刚忽柔、忽巧忽拙，还不觉什么，这时要将两种武功完全融合在一起，却觉一筹莫展。

难道要弃天得一刀而完全捡起独孤九剑来？唉！那还不是要和师父一样，要和列代以来继承独孤九剑的武林前辈一样，永远活在独孤求败的阴影之下。

独孤求败的武功修为已达天人之境，岂是这区区一套独孤九剑便可以代表的？可是便只是他创出的这一套武学，便成就了无数的武林前辈，也造就了无数的独孤九剑的奴隶，他们永远无法超越，无法创新，只能兢兢业业地活在独孤九剑的阴影下，做一个独孤九剑的传承者。

师父风清扬一生的憾事就是只练到了九剑的无招境界，只不过练得更纯熟些、领悟得更深澈一些，无法达到独孤求败的无剑之境。他把这一希望寄托在自已身上，希望自已学了独孤求败的神妙剑术，而能独树一帜，有所创新。如果自已就此放弃，九泉之下的师父岂不失望？

何况学剑三十多年的风清扬都不是东方不败对手，自已就算专心练习独孤九剑，还能在短短时间内超过风清扬不成？剑法易死，用剑宜活，自出机杼，不拘一格！吴天德默默念着，苦笑一声：师父呀，谈何容易啊！

他喟然一叹，目光低垂，注视着清泉中的两条银白色小鱼，身形刚刚一动，那机灵的小鱼儿便似惊觉，尾巴一甩，已在水底攸地游了开去，动作极是敏捷。

吴天德心中一动，这鱼儿无手无脚，只那小小的尾巴轻轻一甩，拨动流水，用巧力以最小的力量来迅速前进，这种以巧搏力，似乎便暗合剑法灵动自然、行云流水之意。

可是它纵然再巧，也不可能掀起滔天巨浪，那海中大鱼，奋力一击，纵然没有它的巧妙，亦可搏击万里，纵横沧海。两者无论力大力小，总是要使力的，力小便倾于巧，力大便倾于拙，若力大而巧，还有何人能敌？

自已学了独孤九剑的剑意，便是掌握了巧的技艺，如何才能将自已的力融入这大巧之中？他心中似有所悟，忽然想道：以此看来，武功一道，仍是以内力为本，力为源，诸般兵器是力之表象，那么有力又何必一定要执着于剑？用之于枪、于棍、于刀，又有何不可？

独孤求败草木竹石皆可为剑，只因他前半生用的是剑，世人便以剑之利来形容他无剑胜有剑的厉害而已，至少那圆圆的一块石头，使出来便绝对不可能是剑法。他的内力既深不可测，又已了悟至深的搏

击之理，所以臻至草木竹石皆可杀人之境罢了，而非一定要用的是剑法呀。

吴天德惊喜地跃起，心中好象有些明白了：独孤前辈传下这独孤九剑来，头一道要义便是信手挥洒，兴之所至，难道这信手挥洒，还规定必须挥的是剑？这无招，还规定了必须是剑法的无招么？独孤九剑的剑理，是一种极高明的武功搏击理论，放之任何一种兵器上都应该行得通才对，自已怎么一直就想着怎么将九剑的剑招融入刀法呢?

化九剑剑意于万物捕击之理，自可自出机杼！这几日来拘泥于九剑固有的种种变化，不敢改变、不敢取舍，难怪毫无进展。古人无论多么豁达，骨子里多多少少都有些祖宗家法不可违、祖制不可改的观念，自已一个现代人怎么也象他们这般盲目崇拜托，独孤九剑便高高供在神坛之上，永不可改么?

哈哈，我便将它拿来大胆取舍，将不适合我武功特点的统统弃之，适合我武功特点的大胆取用，因材施料，大胆创新，纵然一时还不完善，也必然较之现在拘泥不舍，进退两难的状况要有所突破，进境神速！吴天德想至此处，不禁哈哈大笑。

**********

岳不群正在濯剑池旁苦苦练习独孤九剑。风清扬昔日虽不许令狐冲对人说起自已名字和这套剑法的武功名称，却并没有禁止他传出这套剑法。因此岳不群虽听过独孤九剑的名字，却不知自已练的正是当年风清扬持之纵横天下的独孤九剑。

令狐冲以前不向师父提起自已偶遇奇人学到神功的事，实因若对师父提起，却连剑法和传艺之人的名字都说不出来，未免惹师父生气。在他心目中，师父是天下间最正直的谦谦君子，纵然见了这套武功的厉害，也不会意动，因此干脆不提。

以令狐冲的性子，从小便以师父为榜样，学武功、学做人，若未得授艺之人的允许，原本便是刀剑加颈，受尽种种侮辱，也决不会对人吐露只言片语和。但他那日听到师父心忧华山派前程，竟要和师娘退出华山派，舍却一身清誉侠名，杀上朝阳峰与敌偕尽，来为自已争取中兴华山派的时间，一时激动便将这套剑法说了出来。

在他心中，那位神龙见首不见尾的风老前辈一定是正道武林的前辈名宿，而自已的师父是当今武林难得的侠义人士，那位前辈既然能

将剑法传予自已，想必他老人家有朝一日知道自已为解华山派安危，将剑法传予师父也一定会欣然答应，所以心中坦荡。

他心中唯一担忧的是：华山剑宗的掌门吴大哥，在他心中也是一条铁铮铮的汉子，如今师父和吴大哥都懂得了独孤九剑，以自已师父的高深内力，说不定还要超过吴大哥。师父是谦谦君子，只要不危及到华山派的生死存亡，他老人家一定不会为难华山剑宗，只不知吴大哥会不会也这样想。

剑宗、气宗原本便是一脉相传，血浓于水，最好是相安无事，千万不要再起冲突。令狐冲暗暗决定找机会去见一见吴大哥，如果他这位剑宗掌门同意，两派一定可以各自发展，和平相处，而不会彼此轧压，自相残杀。

独孤九剑在岳不群手中使来，远比令狐冲更加高明。此时的令狐冲，连紫霞神功也没有学过，不象原来原展那样懂得吸星大法、吸取了黑白子内力，因此岳不群虽学剑比他晚，威力却比他大得多。

独孤九剑的运用，全凭临敌发挥，敌强我强，风清扬当日曾对吴天德评价岳不群，说他拘泥不化，不知变通，其实却是大大的看错了他。岳不群身为气宗杰出弟子，于武功一道悟性极高。

当年剑气二宗势成水火，若是稍稍露出欣赏剑宗之意，立时便被同门摒弃，惹来杀身之祸，岳不群自然惺惺作态，不敢越了气宗武学的规矩一步。

待后来他坐了气宗掌门，更要以身作则和剑宗划清界线。但他嘴上不说，心中对剑宗功夫实也暗暗欣赏，私下里更将剑宗一些精妙的武功招数暗自练习，时常慨叹剑宗绝学失传大半，否则以精妙的剑术配合紫霞神功，岂不如虎添翼?

此刻独孤九剑各招浑成、无懈可击，行云流水、任意所至的精义被他理解，剑法进境何止一日千里？便是将华山派的诸般剑法以独孤九剑的剑义使来，竟也觉得威力大增。

岳不群大喜之余，又不免有些困惑：难道我们气宗真的错了？如果不然，为什么我只练了十余天的独孤九剑，进境竟然超过过去十年的所学？华山派终于可以在自已手中发扬光大，但是自已一直坚持的信念难道竟是错的么?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一十章 无尽的爱

(更新时间：2007-8-4 12:08:00 本章字数：5610)

如果风清扬复生，也一定惊讶于吴天德的大胆。‘独孤九剑’每一招的精妙变化都在三百六十种以上，在吴天德大刀阔斧的删改下，每种都减少了许多变化。

吴天德将独孤九剑中种种不适合以刀招使出的招式弃而不用，比如‘破剑式’三百六十种变化被他删减为一百二十七种，加强了力与技巧的结合，更将一些原本以巧取胜的招式加以更改，变得刚柔并济，突出了自已内力出众的优点。

‘破刀式’他更是一招不留，将这一剑中三百六十六种变化全当成了镜子，在心中模拟出种种以剑破刀的技巧，然后将融合了‘独孤九剑’的‘天得一刀’反其道而行，想法子去破“破刀式”。破刀式种种变化，吴天德皆成竹在胸，自然可以想出破“破刀式”的刀法来。

吴天德的武学修为终于突破性地进入一个更高的境界。自独孤求败创下这路‘独孤九剑’以来，各代继承‘独孤九剑’的人所未达到的至高境界。

那些人只想着兢兢业业、一式不拉地将‘独孤九剑’学会、练熟，何时想过摸透‘独孤九剑’的精妙奥义和招式，反过来去创一套‘破独孤九剑’?

‘独孤九剑’剑义精奥便在于随心所欲、自出机杼，以无招胜有招。它的无招可不是真的无招，‘独孤九剑’的无招是不拘泥于形式，没有固定的招式，信手挥洒，如行云流水，那些藉以参考的剑式自可衍化出无穷招数。

若破‘独孤九剑’，自然也不能有固定招式，但吴天德熟稔‘独孤九剑’种种变化，他将‘天德一刀’的霸道与‘独孤九剑’的灵动结合为一体，以原本已站到武学巅峰的九剑剑法为基础和目标，所悟出的高深刀法自然脱出传统刀法的桎梏。

以他此时所创的这套‘天得一刀’刀法，已隐隐然有了独孤求败昔年草创’独孤九剑‘的影子，若是独孤求败见了，也必然欣喜自已的后

代传人终于有人敢于超越、自出机杼，即便进入‘无剑’之境，也非遥遥无期之事了。

还有三天，就是华山剑宗自立门户之日，朝阳峰上的剑宗门户虽在白公子大把银子堆砌下变得更加雄伟壮观，较之玉女峰下的气宗更加气派，但峰上还是一片冷冷清清，尚不见一个贺客。赵不凡、封不平等人心中担忧，不敢派人来告诉吴天德，不过蓝娃儿、曲非烟已去过朝阳峰，将事情告诉吴天德，他也只是淡淡一笑，全不放在心上。

吴天德自昨日已举家从避月谷搬回云台峰，此时太阳还未落山，吴天德将自已关在书房中已整整一天，他刚刚将‘独孤九剑’的最后一句口诀和自已所悟的心得口述完毕，端起杯来啜了口茶润了润喉咙。

曲非烟执笔记下最后一句口诀，望着那厚厚一册记载独孤九剑的书册，晃着发酸的手腕，呵呵笑道：“忙了大半天了，总算抄完啦”。

她俏丽如花的娇颜上不知何时也染上了点点墨迹，此时瞧来，俏皮中凭添了几分稚气。吴天德瞧了心中怜意大生，他伸出手臂揽住曲非烟纤柔的细腰，曲非烟就势离开椅子，温驯地偎进他的怀抱，双手攀住他的脖子，调皮地在他嘴上亲了一下。

吴天德将头靠在曲非烟颈上，嗅着她发际间清淡的香味儿，轻轻地道：“非烟，你已学过独孤九剑，虽然尚未学得齐全，但有了这本册子，应该可以将这门功夫学会，以后的进境，就看你个人的悟性了。

在我看来，武功一道，仍以内功为主。所谓练拳不练功，到老一场空，江湖凶险，大哥不能日夕在你们身边照顾，静月教你们的太乙混元气功是一门十分了得的道家功法，你要勤加苦练，风雨不辍。那套内功心法与独孤九剑相得益彰，你们有了这两门功夫傍身，那就安全得很了“

曲非烟诧异地望着他，一双俏丽的大眼睛眨了眨，俏皮地道：“天哥哥，你今天说话怎么这般严肃，嘻.....现在的样子很有点掌门人的架势了，这可不妙，不知道吴大掌门上了床是不是也这么正襟危坐，一本正经，那我岂不是要守活寡了？”

吴天德哭笑不得，伸手在她腰间一掏，曲非烟受不得痒，哈哈一笑，猫起了身子，那鸽乳般柔软的胸膛挨着了吴天德的大手，吴天德一把握住，轻轻地抚揉着，曲非烟嘤咛一声，呼吸急促起来，那翘挺

浑圆的小屁股也情不自禁地在吴天德的双腿上似有意似无意地摩擦起来。

她抬起头来，双眸已有些迷离，嫣红的脸庞泛着羞涩和欣喜，腻声道："坏蛋哥哥，大白天的，你就想要人家了么？"

吴天德心中一荡，看着她那虽然尚嫌稚嫩，却已有了成熟少妇妩媚不胜的表情，恨不得立刻将她抱上床去，恣意欢娱一番。但他心中尚有许多心事要说，身边这些人中，曲非烟年纪最小，但江湖经验却最是老道，也只有她可以托付这些事。

吴天德强抑心神，揽紧了她的纤腰，制止了她的蠢动，贴着她滚烫的脸蛋轻声道："非烟，静月没有什么江湖经验，可以说对江湖中事一窍不通，仪琳.....比她也强不到哪儿去。娃娃武功比你高明，又精通许多奇门技艺，是一大臂助，省了我许多心思。

但你胜在江湖经验丰富，以后吴大哥做了剑宗掌门，可能要有许多事情忙，不能常在你们身边，家里的事你要多帮几位姐姐拿主意，哎！我的小非烟年纪最小，却要帮我做这么多事，吴大哥真是有些舍不得"。

曲非烟听了他的话十分欣喜，一挺纤腰，拍着胸脯傲然道："放心吧，有我在，家里的事吴大老爷就尽管放心。而且这次跟你出去，小蓝姐也懂事了许多，有我们两姐妹在，绝不叫月儿姐姐、仪琳姐姐多操心"。

吴天德自那日在谷中见了风清扬所留脚痕，再忆及东方不败神乎其神的轻功身法，对于寻仇一事，实是毫无把握。他心中牵挂几位娇妻，但也懂得大丈夫有所为、有所不为。

如果他就此放弃复仇，与妻子携隐山林，朱静月几人是一定不会怪他的。但他在别人面前却再也抬不起头来，就算避到人迹罕至的避月谷去，他也骗不过自已的心，更愧对九泉之下的师父。

他心中虽也盘算过有朝一日武功更加精深了再去找东方不败寻仇，但他在进步，难道东方不败就没有进步？何况任我行和向问天必不会等到那么一天才去寻东方不败，自已就算再练十年，难道还高过与任我行和东方不败联手？思忖良久，与东方不败一战竟是势在必行。

吴天德长长吁了口气，暗想：老天已很是厚待我了，能来到这个年代，能娶到静月、非烟这样的美人儿，能有机会和天下第一的东方不败一战，纵然败了，这样多姿多彩的人生，还有什么遗憾的呢？只是自已的妻子还有未出世的孩子，实是叫人牵挂不下。

他在曲非烟颈后苦涩地一笑，对曲非烟道："剑宗的诸位同门对剑法过于执着，所以我犹豫再三，现在还没有传他们九剑，怕就怕他们学了'独孤九剑'就自以为老子天下第一，更加不注重内力的修为。本想过些时日，不过.....任我行说不定近日就要北返，那时我便要与他同赴黑木崖，这一去.....如果时日太久，你便将这套剑法交给剑宗的几位师兄吧"

曲非烟霍地转过身来，凝视他半晌，脸上渐渐变了颜色，忽然恐惧地抓住他，追问道："天哥哥，是不是要去对付东方不败十分危险？你不是说有任老教主联手，一定可以对付东方不败么？"

吴天德暗叫不妙，曲非烟本就聪明绝顶，年纪虽幼，却最善察言观色。是个闻弦音而知雅意的极乖巧女子，她竟已从自已话中听出诀别之意，若被她问出心意，岂肯让自已再去送死？

吴天德忙强笑一下，说道："你想到哪儿去了？别忘了任教主是日月神教上任教主，武功比东方不败只高不低，若不是担心东方不败手下众多，根本不需我出手相助，我这么说是因为总有些事让我跑来跑去，你看月儿怀了孩子那么久，我都一直没有机会在身边照顾，以后当了掌门或许事情更多，所以才有这么一说"。

曲非烟狐疑地看了他半晌，才似放下心来，脸色放缓，轻笑着嗔道："天哥哥，到时忙也是忙华山剑派的事，怎么会没有时间传授弟子剑法？你呀，真把我吓坏了"。

她忽地紧紧抱住吴天德，摩挲着他的脸颊柔声道："天哥哥，这些日子来，你总是在忙，我们在一起的时间越来越少，今天难得空闲，我给你吹奏一曲吧"。

说完，她转身去壁上取箫，一转过身去，笑意盈盈的脸上才掠过一丝深深的忧色。吴天德拉住她袖子，笑道："对了，烟儿，你一直没有趁手的兵器，冲虚道长那管玉箫质地坚硬，可做剑用，你又精通乐曲，这管玉箫你拿去用吧"。

曲非烟默默不语，稍稍回身接过玉箫，拉过椅子来背身而坐，将箫凑到唇边，轻悠深沉的语调顿时在室中响起，吴天德想不到她吹出的竟是那首“无尽的爱”，这首曲子他刚刚来到这年代时时常吹起，后来却渐渐淡忘了，此时听来心情不由为之激荡，往昔种种一一闪现在眼前：

周王府中与朱静月一吻定情；在那个冬夜初享鱼水之欢后，将一枝沾露的梅花悄悄放在她如花的娇颜旁；在衡山山神庙下与仪琳、曲非烟望星许愿、无数的流萤在身边飞舞；与仪琳在黄河边上互相偎着讲述前世今生的故事；漫天大雪中蓝娃儿轻轻低下娇颜，却扬起剪剪双眉，向他柔媚地一笑.....。

悲伤苍凉的乐曲在曲非烟唇下呜咽着缓缓流淌，那一幕幕难忘的往事在脑海中画卷般闪过，他似乎又看到那个身穿翠衣、胸前蓓蕾还只是稍稍贲起的曲线的少女，一步步向自已走近，那双亮晶晶的眼睛里闪着羞涩和深情，轻轻对自已吐出那两个叫人无限蛊惑的字.....

吴天德闭上眼睛，还有好多好多.....，一幅幅画面闪过他的脑海，他心中忽然涌起一阵哀伤，这些可爱的女子，今后共渡一生，他们之间还要谱写出多少其乐融融的乐章呀？东方不败已近乎无敌，明知必败却一定要去是否不智呢?

温柔乡是英雄冢，忆起这一幕幕往事，吴天德也不由得英雄气短，儿女情长起来，他悠悠一叹，仿佛叹出了郁积千年的辛酸，听到这一叹，曲非烟肩头一颤，忽然没了声息。

吴天德听到曲子忽然听了，睁开眼睛，只见曲非烟横笛于唇，一动不动，心中不由一奇，他伸手去扳曲非烟肩头，曲非烟回过头来，一串泪珠儿扑漱漱落在他的手背上，那张俏脸已是泪痕斑斑。吴天德不由心中大恸，一把搂过她来，失声道：“烟儿.....”。

曲非烟扑进他的怀中，忽然忍不住放声大哭，吴天德抚着她的头发，默然半晌才叹道：“我瞒得过谁，却也瞒不过你，其实我也只是有些担心罢了，天下间纵有人武功高过我，也不可能差距如此之大，有任我行和向问天联手，哪还有什么危险？”

曲非烟呜咽半晌，忽地抬起头来，眼中闪耀着坚定的光芒，说道：“吴大哥，我也学过独孤九剑，我们一起去，有我们几个帮你，难道还打不过一个东方妖怪？”

吴天德不禁失笑："东方妖怪？亏你想得出。"转念一想，东方不败练'葵花宝典'练得男不男、女不女，说是妖怪也不为过。他轻轻叹了口气，说道："傻丫头，独孤九剑确是一门了不起的功夫，可是你们底子太薄，习练时日尚短，九剑的精髓领悟才几分？就算四个你加起来，也未必是我师父三合之敌，如何去跟东方不败斗？"

曲非烟听了不禁默然，风清扬尚不是东方不败对手，自已连风清扬三招都接不下，凭什么去和东方不败斗呢？她忽然想起了什么，紧张地向吴天德问道："那你呢？天哥哥，你现在的武功比起风师父来如何？"

吴天德目光闪动，沉吟半晌道："我只在师父指教功夫时与他切磋过，算不得真正交手，如果当时师父已拿出全部实力的话.....我现在自悟后的'天德一刀'应该不比师父差"。

曲非烟听了急道："那怎么成？风师父都不是东方不败对手，你就算练到风师父的境界....."，吴天德微笑道："还有任教主和天王老子呢！"

曲非烟听了稍感宽慰，她靠在吴天德怀中，听着他的心跳，半晌又忽然抬起头来，脸红红地道："天哥哥，月儿姐快有你的小宝宝了，我.....我也想要个你的孩子，给我好不好？"，她的脸有若一块红布，吃吃地道："我问过月儿姐了，这几天.....这几天容易怀上....."

吴天德瞧了她模样，心中一荡，刚要说话，门一下子被推开了，把曲非烟和吴天德吓了一跳，曲非烟忙从吴天德怀中跳了起来。

只见蓝娃儿站在门口，脸上也有点儿红晕，略带些忸怩地道："吴大哥，家里来了两位客人，一位叫刘正风、一位叫曲洋，说是来参加你的掌门大会的"。

曲非烟在吴天德身边虽肆无忌惮，但有别的女人在旁边就有些不好意思了，正窘得手足无措，一听爷爷来了，不禁窘态顿消，欢喜地道："爷爷来了？好久没见到他老人家了，我去看看他"。

曲非烟一溜烟儿地夺门而去，吴天德也忙跟到门口，刚要迈出门去，蓝娃儿忽然一把拉住他袖子，吴天德回头一望，只见蓝娃儿怯生生地站在那儿，脚尖磨着地面，垂着头羞答答地道："吴大哥，人家.....人家也想.....想要一个你的孩子！"

吴天德自从在谷中见过了风清扬和东方不败的武功痕迹，反而暗暗庆幸不曾夺去蓝娃儿的处子之身，否则可又要误了人家一生了。此刻一听她的话便未加思索地道：“娃娃，你听到我和非烟的话了？黑木崖之行实不如我预料的那么乐观，幸好我还不曾.....，如果我现在动你的心思，岂非禽兽不如？我们的事还是待我从黑木崖回来之后再说吧。如果我真的有个三长两短，吴大哥希望你能振作起来，你那么美丽，一定可以找一个少年侠士，快快乐乐地.....哎哟！”

他话未说完，脚面上已被狠狠地跺了一下，只见蓝娃儿抬起头来。杏眼圆睁，恶狠狠地瞪着他道：“混蛋，我的心思难道你还不知道？虽然我们没有.....没有.....，可是我们都已做过那么多事，人家早把自已当成了你的妻子，我还会再嫁给旁人么？你再胡说八道，我现在就毒死你！”

吴天德：“#￥%！&#8226；%￥&#8226；%！.....，好象蓝娃儿越来越喜欢说这句话了。她下毒药倒是不怕，谅她也不舍得，不过如果是春药.....，非烟妹妹下的虽然是假药，蓝大小姐下的可一定是货真价实、如假包换。以后吃东西还真要小心点才好。”

点击察看图片链接：我的新书<回到明朝当王爷>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一十一章 掌门大会(上)

(更新时间：2007-8-4 12:09:00 本章字数：6174)

吴天德无言以对，尴尬地朝蓝娃儿笑笑，逃也似地逃了。蓝娃儿双手叉腰，气闷半晌，开始考虑媚术和春药的实施问题。

媚术呢，无毒无副作用，纯天然制剂，只需要妩媚的身体和一定的精神控制力就可以了，不过他在人家身上.....忙忙活活的，好不羞人，能不能还有心神去施展媚术着实是个问题。至于春药.....，吴大哥身子那么好，如果龙精虎猛起来，百战不倒，那怎么受得了?

蓝娃儿咬着嘴唇，想象那羞人的情景，已春心荡漾，难以自制了.那双眼睛也变得水汪汪的，好象两泓泉水。她赶来报信，并未听到曲非烟和吴天德先前的对话，走到门口恰听到曲非烟想要个小宝宝，不由也动了心思。

吴天德走到前厅，只见曲非烟正抱着一身黑袍、精神矍烁的曲洋手臂，叽叽喳喳聊个不停。朱静月在福建时就与刘正风二人见过面，这时也挺着大肚子出来，陪着刘正风坐在椅上谈笑。

见吴天德出来，刘正风站起身来，拱手微笑道："吴掌门，别来一向可好，哈，我和老曲去了朝阳峰居然见不到你这位大掌门，原来这里别有洞天"。

曲洋也抚着长髯笑眯眯地看着这位年轻有为的孙女婿，见他精神内敛、举手投足颇具气度，心中暗暗点头，挚友向问天信中说他武功之高已不在自已之下，当时看了还当他是赞誉吴天德，此刻见他神情动作，武功修为果然大有进展。

吴天德连忙抢上两步，拱手道："刘前辈好，曲.....曲....."，他神色略有些尴尬，按辈份他该叫曲洋为爷爷才对，但是直到今日他迟迟未与曲非烟成亲，这时见了人家反不知如何称呼了。

刘正风哈哈一笑，上前来挽住他手臂向椅前行去，口中道："你若是叫老曲为前辈，恐怕非烟小妮子要不开心了，反正你二人的事已是板上钉钉，早叫几天爷爷也没什么关系。

来，先不管他爷孙俩，前些天正要启程来赴你的掌门就任大会，收到师兄来信，说你的武功可是进展神速啊，快说说看，福建一别都

发生了什么事，吴将军大闹白云庵的故事就不必讲了，一路行来我早听过数十种离奇说法，倒是不忙在一时”。

想不到恒山之事当真成了武林中的笑料，吴天德被他笑得老脸一红，将离别后的事捡紧要的匆匆提了一下，至于救任我行出山的事毕竟是个人恩怨，刘正风说到底是五岳中人，这事倒不便说给他知道。

曲洋早从向问天信中知道一切，这些年来向问天为任我行的事四处奔波，还保持联系的朋友不多，曲洋就是其中之一，因此知道的比刘正风还要详细。

刘正风听到吴天德拜在风清扬门下，不禁赞叹不已，说道：“风前辈昔年威名，刘正风年少时，便听师门长辈提起过风前辈大名，风前辈行道江湖不足十年，风头盖过白道中所有豪杰，后来江湖中传言风前辈已然去世，我还道天妨英才，想不到不但他还活在世上，而且收了你做徒弟。能拜在这样一位大人物名下，实是万分的荣幸啊。我和老曲能参加你的掌门大会，也脸上有光啊”。

吴天德听了苦笑一声，说道：“多谢刘前辈，我本以为这次掌门大会没人会来参加，剑宗同门们举行个仪式也就罢了，所以这两天也未上朝阳峰筹备接迎之礼，想不到还劳动你和爷爷那么远跑来”。

刘正风听了一愣，与曲洋对视一眼，莫名其妙地道：“没人参加？怎么会呢？贵派的封不平封师兄不是早就传下武林贴了么？”

吴天德叹道：“刘前辈，晚辈在武林中除了一些胡闹的名声，实在谈不上什么威望，更不曾交下什么朋友，今日有您二位以私人身份前来参加，吴某已十分欣然了”。

朱静月听他说的从容，但语气中还是不免有些落寞，不禁伸出手来轻轻握住了他手臂，吴天德抬眼见到朱静月鼓励的眼神，不禁释然一笑。

刘正风可真是有些摸不着头脑了，他瞧着吴天德道：“怎么说我以私人身份前来贺礼？师兄去山东办事，曾专程着人送信来给我，要我代表衡山剑派前来恭贺吴老弟荣膺掌门之喜，我可是带了十六名衡山弟子、八色礼物，依足了江湖礼数呀，我和老曲一路上听说许多英雄豪杰都要来朝阳峰见礼，恐怕明日朝阳峰上便要热闹起来，怎么说无人相贺呢？”

吴天德听了大吃一惊，莫名其妙地道：“怎么会？我在江湖上可是不曾闯出什么响当当的名声，居然有许多英雄豪杰要来道贺么？”

曲洋微笑着道：“你也不要妄自菲薄，江湖上似你这般年纪轻轻、仅用一年就闯下偌大声名的，恐怕还是绝无仅有。可惜你不曾对人说出尊师的名讳来，否则只怕便连隐居在边陲海外的许多前辈名宿也要来参加你的贺礼啦！”

朱静月、曲非烟听了不禁喜上眉梢，自已的夫君能受人尊敬，自然是一件好事，虽然他不是那么在意，掌门大会上若真的是无人道贺，颜面上总是不太好看。

**********

听了刘正风的话，吴天德可是不敢在家里闲逛了，呃.....当然啦，吴大老爷主要是怕了蓝娃儿那双半夜里似乎都在发着幽幽蓝光的大眼睛。

第二日一早，吴天德就与曲洋、刘正风直奔朝阳峰而去，赵不凡、封不平等人见了他都乐得合不拢嘴来，原来自昨日衡山剑派到来，陆陆续续又有一些三山五岳的好汉到了，没有什么准备的剑宗弟子被闹了个措手不及，急忙拾掇客房安排这些贺客住下。

幸好白大少爷什么都喜欢一个大字，将这客房、厅院都翻修整理的极大，稍加整理，就可以住人了。

此时已是春暖花开，桃花吐艳，沿墙植下的一溜儿丁香吐露着浓郁的芬芳。一个矮子站在那儿吸了一口，对身旁一人赞道：“格老子的，这花香愣是要得，回去后一定要在院里也栽上一丛，娃儿你晓得伐？”。

吴天德在封不平的陪同下走了进来，瞧见那矮子有些眼熟，一时却想不出是什么人来，倒是那人眼尖，看见吴天德忙满脸堆笑地上前道：“啊哈，吴掌门来了，排帮包有子拜见吴掌门！”

吴天德还是未记起这人便是在刘正风金盆洗手大会上，被自已破门一脚踹得四仰八岔的那个排帮头目，见他执礼甚恭，忙也微笑还礼。旁边正在院落中活动的人见了吴天德都迎了上来，丛不弃忙一一指点道：“这位是浙江游迅游老板、桐柏双奇贤伉俪、东海司马岛主、翠屏山玉灵道人.....”

这些人中有的吴天德认识，有的心中实无一点印象，正一一还礼谢过，人丛后有人高叫道：“吴先生，黄河老祖、计氏兄弟也来道贺啦，恭祝吴大掌门开宗立派、华山剑宗名震天下！”

吴天德定睛瞧去，却是矮矮胖胖的老头子站在人群后向他拱手说话，旁边穷酸书般的祖千秋和计无施、计歪歪兄弟也正笑嘻嘻地望着他，吴天德展颜一笑，挤过去道：“原来是黄河老祖两位前辈和两位计兄，多谢多谢。祖千秋，令媛的病可好了么？”

祖千秋笑得合不拢嘴道：“好了好了，平神医果然医术通神，吃了他配的药，我那不死孩儿果然痊愈，现在好得不得了”。

吴天德听他提到平一指，不禁心中一黯，那平一指一代神医，单以医术而论，可说受尽天下人敬仰，只可惜他对东方不败言听计从、又过于痴迷医术，为了创出一门前人无人能及的神奇医术来，不惜为虎作怅。

他正暗暗叹息，祖千秋一拍计无施肩膀，笑嘻嘻地道：“若是小计争口气，今年年底给老不死再弄出个外孙子来抱，那就更加好得不得了啦”。

吴天德听了心中一奇，瞧了计无施一眼，只见这四十多岁的孩子，脸上居然现出忸怩的神情，脸颊上也有些红了起来，难道这才几个月的光景，这位夜猫子居然娶了那位老不死姑娘为妻？”

仔细一想，那位姑娘虽然满面苍白，不过容色与其父大不相同，倒真的楚楚可怜，颇有几分姿色，身子一好，一定更加漂亮，此事倒也大有可能。

只听祖千秋笑道：“平神医配了几服药，都是让小计给送上门去，一来二去，这老牛倒吃了人家的嫩草。奶奶的，以前叫他计老弟，现在倒要叫我祖叔叔啦”

吴天德哈哈大笑，也为他们欣喜，正要再打趣几句，白展堂喳喳呼呼地跑过来道：“师父，河南洛阳金刀门门主金刀无敌王元霸王老先生前来道贺！”

场中众人听了顿时一静，这些人身份不黑不白，江湖地位除了那位东海司马大司马岛主，也都只能称得上是一方豪杰而已，却没有人

是帮派首脑，这位金刀无敌在中原一带颇有些名气，武功地位更非他们所能及，是以人群一静。

吴天德在封不平等人陪同下一边向外走，一边思索：这名字好生熟悉，心中略一转念，忽地想起这人来历，原书中可不正是林平之的外祖父么？他怎么也来了？

吴天德匆匆走出大门去，只见两排手捧红绸托盘的大汉，前边站着一个老人，已有七十来岁，满面红光，颚下一丛长长的白须飘在胸前，精神矍铄，腰板儿挺得直直的，左手呛啷啷的玩着两枚鹅蛋大小的金胆。

武林中人手玩铁胆，甚是寻常，但均是镔铁或纯钢所铸，王元霸手中所握的却是两枚黄澄澄的金胆，比之铁胆重了一倍有余，可见其指力之强，而且也大显华贵之气。

他一见吴天德，便哈哈大笑，说道："幸会，幸会！吴掌门开宗立派，洛阳王元霸前来道贺，吴掌门年轻有为，实是我武林之福啊"。

吴天德忙迎上去道："金刀无敌王老爷子大驾光临，在下迎接来迟，王老英雄恕罪。"王元霸拉住他手臂，爽朗地大笑道："将军独行侠士、剑宗无敌刀客，吴掌门在武林中可是赫赫有名，金刀无敌这四个字，在吴掌门面前可是提不得。谁要提到了，那不是捧我，而是损我王元霸来着。"

吴天德一呆，想不到武林中人已送了自已这么一长串的外号，可不是吗？以朝廷从四品大将军的身份先闯荡了一阵子江湖，身为剑宗掌门，却用了一把弯刀，也难怪武林中人称奇。

王元霸这老头儿七十多了，说起话来却声若洪钟，一言说罢立即转头道："伯奋、仲强，快向吴师叔叩头，若不是吴师叔，你妹子、妹夫全家的血海深仇可是无法得报了"。

吴天德这才恍然，原来是因为自已替他们除去了余沧海，这老爷子感恩戴德，偌大的年纪还亲来道贺，而且和自已平辈论交。

他眼看那王伯奋、王仲强年纪比自已还大得多，如何敢叫他们拜下去，急忙抢上来扶住二人臂膀，说道："两位王兄，老爷子太客气了，吴某如何敢当？咱们还是平辈论交的好，不然吴某可是坐立不安啦！"

王伯奋、王仲强二人在鄂豫一带武林中名头甚响，但二人家教甚严，老父不曾开口，如何敢不下拜，只是无论二人如何使力，只见吴天德双手似浑不着力地搀扶住他们，两人竟是拜不下去，不禁对吴天德的武功暗暗钦佩。

王元霸武功势力虽几乎不在青城剑派之下，但要向青城派寻仇却力有不逮，爱女、爱婿之仇被吴天德报了，心中确是感恩，这时见两个儿子脸都涨得红了，不禁暗暗佩服。

他对吴天德原本只存感恩之心，这时才对他的武功大为钦佩，呵呵一笑道："两个蠢材，吴掌门待咱们不见外，你们起来就是了"，两个儿子这才喘了口大气，站起身来拱手为礼。

吴天德见这二人身材甚高，只王仲强要肥胖得多。两人太阳穴高高鼓起，手上筋骨突出，显然内外功造诣都甚了得。

封不平等人也忙上前见礼，既然吴天德和王氏昆仲平辈论交，他们便对金刀王元霸施以长辈之礼，王老英雄脸上神色大悦。

一番客套，吴天德与王元霸把臂而行，将二人让进客厅中去。见众人都离开了身周，王元霸方小声道："吴掌门，多谢你替我报了女婿一家的大仇。平之母子已从琉球回来，对你的恩德一直铭感于内，要我见了你，一定要好好谢谢吴掌门呀"。

吴天德吃惊道："什么？你说林平之母子已从琉球回来了？"，王元霸点了点头，低声道："那孩子家逢巨变，我也不想再让他在武林中闯荡啦，王家虽是武林世家，可是家中产业颇丰，平之那孩子脑筋活络，现在帮我料理生意，倒是一个经商的好手。因为那些事，我便未允他们母子同来"。

吴天德默默地点了点头，如此也未必不是一场好结局，有时平凡也是一种幸福。金刀王元霸家境殷实，携来的礼物虽非稀奇之物，却皆十分贵重，成不忧派了个识文断字的徒弟充当账房，将礼物一一抄录，计有玉马一对，碧玉狮子一对，翡翠玉簪三双，乃是打听得吴天德有三位夫人，特意着能工巧匠打制的，其余金银等物多不胜数。

这一天陆陆续续又来许多贺客，到了第二日，居然有一队官兵上山，原来是陕西巡抚丁纪桢派人带了白银千两，钢口上好的长剑一百对送上山来作贺礼。傍晚时分，又有一位青衫秀士携了两位家仆笑吟吟地上山来，送给吴天德一个信封，随即便拱手告辞。

吴天德拆开信封一看，这回可真是吓了一跳，居然是北京城里那位魏大督主送来的贺信，信中除了恭喜他荣登剑宗掌门之位，又再次允诺杀上黑木崖时他一定亲来携助，信后所附只有一纸地契，上面写的却是吴天德的名字，魏忠贤竟将山下三千亩良田都买了下来送作贺礼。吴天德望着地契呆呆发愣，想不到当初一语成真，自已今日真的成了坐吃佃户的大地主啦。

封不平等人原本只担心没有贺客前来，想不到一连两日贺客云集，客房已住不下，只好叫弟子们收拾收拾，去后院没盖好的几栋房中暂住，将房都让出来给远来道贺的客人。

第三日便是剑宗正式开立山门的日子，上上下下早被收拾的焕然一新，处处高挂红绫，显得喜气洋洋，吴天德几位夫人也都赶到朝阳峰来。距吉时还有一个时辰，恒山定逸师太率门人弟子，以及不戒夫妇、仪琳也都到了。

武林群雄这两日见到衡山剑派道贺，料想当日吴天德曾替衡山剑派解围，救了刘正风全家，武林中人知恩图报，举派前来道贺也是义气行为，可是吴天德大闹恒山白云庵那是武林中人人皆知的事，怎么连恒山派都派人来道贺了？不禁人人大奇。

定逸师太人极爽快，虽然曾和吴天德有些过节，但吴天德对恒山派的恩德实是恩同再造，她素知两位同门师姐妹不喜远行，便自告奋通与不戒夫妇、仪琳同来。吴天德将他们迎进来，一时却无暇与仪琳交谈，只匆匆与她双眼一望，一吐心中情愫。

曲非烟将仪琳拉去与她们一桌闲话，这小尼姑现在身着一身鹅黄秀衫，容貌极是柔媚，一头青丝也长了出来，那种清灵秀气，当真如同仙子临凡，与朱静月、蓝娃儿几个美人儿同桌一坐，春兰秋菊、各擅胜场，不但许多前来道贺的三山五岳好汉看直了眼睛，大叹吴天德艳福齐天，便是有些剑宗弟子也把持不住，忍不住多瞧几眼。

白展堂白大公子也不再上窜下跳，他见了恒山派人丛中有自已的心上人郑萼姑娘，登时便如见了蜜糖的蚂蚁，只在身前身后打晃儿，哪还舍得去别处了。

偌大的院中此时坐得人满为患，金山和尚、无名道人、封不平、成不忧等人瞧了这番气势不禁暗暗咋舌：这掌门人也太不厚道了吧？

明明交下了这许多江湖豪杰，还装深沉说什么宠辱不惊，没有贺客也算不得甚么。

几个家伙正在心中嘀咕，几名站在门口迎客的弟子先后奔来，兴奋地道："报，泰山派天门道人送来贺信贺仪！"，"报！天河帮黄老帮主、五毒教蓝教主亲来道贺！"

这一回便连衡山、恒山众人也耸然动容，这两位帮主、教主势力极为庞大，但由于和日月神教走得较近，白道群雄一向心怀戒意，彼此交情浅得可怜，白道中掌门交替，这两位帮会首脑一向不到，有些往来的也只是贺礼一送了事，此时同来道贺，尤其五毒教千里迢迢从苗疆赶来，这位交情一定是不浅啦。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一十一章 掌门大会(下)

(更新时间：2007-8-4 12:09:00 本章字数：3239)

吴天德听了心中喜悦，他左右看看，走过去拉起蓝娃儿和仪琳，举步向外迎去。这两位帮会首脑一个是仪琳的叔公、一个是蓝娃儿的阿姨，怎可不携她们同去迎接?

那位排帮香主包有子忍不住对旁人道："吴大掌门好生了得，黑白两道都卖他面子，他在这里开山门抢华山气宗生意，同为五岳剑派居然有两派亲来道贺，一派送来贺仪，就连黄老爷子、蓝教主也....."。

他一言未尽，忽然两名弟子满面红光、激动得难以自持地冲进来，大声叫道："启禀掌门，少林派方生大师、武当派冲风真人到了！"

堂上啊地一声，竟然同时站起许多人来，少林、武当两派那在武林中是何等声望地位？而且两派又以方外人自居，便是五岳剑派盟主左冷禅担任盟主之时，两派也只是送上贺贴一封，此时竟然各派一位与掌门人同辈的师弟代表本派前来道贺，这真是天大的面子，此事一传出去，华山剑宗立时便可在武林中站稳了脚跟，再无一派胆敢轻视于它。

吴天德听了这两大派来人，也是呆了一呆，随即却反应过来，少林派昔年受过师父大恩，自已开宗立派，方证大师那是一定要祝贺的。至于武当那位冲风.....，吴天德嘴角歪了歪，禁不住想笑，冲风？也太搞笑了吧？呃.....不过那时代还没有冲锋一说，起这么个名字倒也不算稀奇。不过武当派又为了什么？难道是因为自已比剑时给冲虚真人留了面子?

吴天德五位师兄听见少林武当来人，早一起迎了出来，见吴天德嘴角浅浅带笑，似乎浑不在意，封不平不禁语声微颤地道："掌门师弟，快.....快出去迎接少林、武当两位大师，我华山派.....华山派历代掌门继位，少林武当还从来不曾派了掌门人一辈的门人亲来道贺，这是莫大荣耀，我剑宗.....剑宗....."，他说着已唏嘘不已，显然此事对他冲击太大。

吴天德拉着仪琳、曲非烟，和五位师兄迎出门去，与少林方生、武当冲风、黄帮主、蓝教主一一见礼，将他们迎进门来，堂上众家黑白道的好汉又忙上前各自向自已的白道领袖、黑道大哥见礼，这一通乱。

蓝娃儿与蓝凤凰见面之时，彼此对望，以往种种尽皆抛之脑后，五毒大会上蓝姨是否真的对她手下留情，蓝娃儿已不再计较，也不想去问，她与蓝凤凰拥抱在一起，心中十分感激她将自已从西域带回中原，哪怕真的受过许多委曲和伤害，在她心中，现在也都不算什么了。

吴天德立在堂上，望着这些在武林中声威赫赫，跺一脚四处乱颤的江湖豪杰，心中终也忍不住激动起来，今日掌门大会这番盛大光景，天下间还有何人能有这般威望?

记得令狐冲担任恒山掌门时，贺客三千，全是冲着任盈盈圣姑的面子前去捧场的，那些人中有份量的人物还没有今日堂上一半之多，这些朋友可全都是自已交下来的，没有一个是冲着女人的面子来为自已捧场。

我吴天德闯荡江湖才一两年罢了，就交下这么多朋友，除了……，吴天德望了一眼独坐一桌的陕西四大富豪，那都是冲着白大少爷老爹的面子来捧场的，除了这四位老先生，怎么能不为之自豪?

吴天德心中激荡，他高高举起一碗酒来，正要对堂上群雄说句场面话，忽地门口弟子喊道：“启禀掌门，有个……有个……怪人前来道贺！”

正喧闹不已的众人听了都惊讶地收声望去，厅院中顿时变得静悄悄的，只见门外有一人便在万众嘱目下施施然跨进了门口，吴天德一眼瞧见那人，不禁惊得目瞪口呆：“田伯光？他怎么这般打扮？”

只见那人一袭白袍，脑袋上是象羊毛似的一团团银白色卷发，胸前挂了个十字架，手里提着根木杖，脸上挂着一副欠揍的微笑，漫声道：“信上帝，得永生。愿平安、祝福降临到华山剑派头上，直到世世代代！阿门！”

不要说在场众人不认得这家伙是老几，便是与他极熟的朱静月、曲非烟等人都瞧了半天，才认得出来，实在是她们根本没见过西洋传

教士的打扮。倒是有几个沿海帮派中人认得他的模样象个西洋和尚，不禁窃窃私语起来。

吴天德连忙迎到大门口去，低声道："你搞什么鬼？来就来了，搞成这个鬼样子，堂上可有不少正派武林中人，若被他们认出，未必肯放过你！"

田伯光干笑两声道："他奶奶的，要是我这副模样还有人认得出来，让他杀了我也认啦。吴天德皱眉道："你搞成这样子干什么？你头上是.....？"

田伯光摸了摸头上的白发，讪讪地道："羊毛做的，这样才比较象洋鬼子，你以为我喜欢？我是帮路易莎的父亲奥斯汀牧师传教，你开宗立派我怎么能不来，可是那丫头跟上我了，我又不想让她知道我平时是打打杀杀的....."。

他说到这儿，忽地感觉身后有人走了近来，忙又提起嗓门象唱喜歌似的说道："凡是抱着一个谦卑的心追求认识真理的人，必能明白人生的方向与目的。投入耶稣的怀抱，便可享受永生的福乐。"

吴天德向他身后看去，只见门口停着一辆马车，正有一位穿着白色连衣裙的金发姑娘轻盈地跳下马车，向自已走了过来。那少女一双蓝眸，脸蛋儿俏丽，只是浅浅地有着一些雀斑。

田伯光急促地低声道："她是我从海盗手中救下的，我骗她说你也是信教的，所以来看你"。吴天德见他神色紧张，心中不由一动，难道这个浪子爱上了人家不成？不过这外国少女大老远的追着他来内陆，看来对他也极为情意。

田伯光见那少女走近了，忙微笑着对她说："这位就是我对你说过的吴天德兄弟，呃.....这位是路易莎小姐，来自英吉利帝国"。

那金发少女拉着裙摆施了个礼，然后走上两步，浅浅一笑，大大方方地对吴天德道："吴先生，你好！"，竟然说的一口地道的中国话。

那少女说着已递上一只手掌，手上戴着白色的薄手套，田伯光忙道："这个是洋人的礼....."，他话未说完，吴天德已会意地轻轻握住她的手掌，在她手背上吻了一下。路易莎不禁嫣然一笑，田伯光却直了眼睛：老吴什么时候也懂得洋礼了？

吴天德陪着这一真一假两个洋鬼子往回走，见满院子象看西洋景儿似的武林群豪都在发呆，不禁干笑道：“呃.....这是两位番邦朋友，特意前来道贺的！”

听了他的解释，众人才喔地一声，望向吴天德的目光已充满钦佩，了不起呀，武林中开宗立派能让山西一省巡抚、陕西四大富豪、少林武当道贺已是说不尽的传奇了，居然有人从遥远的海外番邦前来，吴大掌门真是交游四海呀。

吴天德虽觉田伯光这一来不伦不类，可也没有办法，示意曲非烟在会客大厅中贴着壁角又为他们加了一张桌子，单独隔开来，免得和别人坐在一起露出马脚。

那位路易莎姑娘听田伯光告诉她，有位虔诚的教友要登上一个很重要的职位，就好象她的叔叔当上董事长一样，所以一定要来祝贺。

这位姑娘自从在海上被田伯光大展神威，一柄单刀打败二十多个海盗，救下即将受辱的她和将要被处死的父母后，就深深迷恋上了这位东方的罗宾汉。

他帮助父亲传教，有他的帮助，父亲才没有象前几任传教士那样受到当地百姓的排斥被赶回国，得以顺利地在泉州建了教堂和洋人医院，得以布施上帝的福音。他是那么善良、正直、勇敢，路易莎竟连一刻也不舍得离开他，因此才陪他长途跋涉来了内陆。

此刻见了这么多人坐在那儿，满桌酒菜，和自已国家庆祝宴会大不相同，路易莎睁着一双蓝眼睛惊奇地四下打量，不时与田伯光低声交谈几句。

吴天德见他俩安安静静地呆在角落里，这才吁了口气，举起一碗酒来走到正堂。这剑气冲宵堂虽然宽敞，但只在两边坐了七八位掌门和自家师兄、妻小，中间空了好大一块位置。

吴天德走到中间朗声道：“各位武林同道、江湖豪杰，今日华山剑宗正式开宗立派，建立山门，吴某不才，受本门诸位师兄、诸位二代弟子拥戴为掌门，多谢各位前来祝贺，见证我华山剑宗成立的大好日子。吴某感激不尽，这碗酒，我敬.....。”

他话未说完，忽然又一名弟子匆匆走了上来，神色有些异样地道：“掌门师叔，华山气宗岳不群前来道贺！”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一十二章 君子无剑(上)

(更新时间：2007-8-4 12:10:00 本章字数：4813)

听说‘华山派’岳不群前来道贺，喧闹的场面顿时一片寂静，一根针落到地上都听得到。稍稍一静之后，熟知华山剑、气两宗恩怨的江湖朋友已窃窃私语起来。

那位路易莎小姐看出情况有异，悄悄向田伯光问询，田伯光解释了半天，路易莎才欣然点头，按她的理解那便是华山剑宗因为与气宗经营理念不同，吴天德带了公司一帮元老出来自行创业，现在是原公司的大老板岳董事长上门来闹事啦。

吴天德怔了一怔，放下酒碗问道：“他带了多少人？”，那名剑宗弟子说道：“门外只有岳不群一人，并无门人相随”。

吴天德听了心中闪念：只有一个人？莫非岳不群并非前来闹事的？还是他竟然狂妄如斯，竟以为凭一人之力就可以挫败剑宗众高手?

他匆匆向门前迎去，堂上五岳剑派和少林、武当的贺客们神色间大是为难，剑宗的吴天德固然是本门的朋友、甚至是大恩人，可华山岳不群也是白道中响当当的侠义人物，若是这两人因为门户之见再起争端，那自已该如何自处?

方生大师与冲风道人私下商议一番，暗暗决定今日是剑宗成立的日子，如果‘君子剑’确是来生事的，怎么也得出手阻止，先避开今日再说。

至于‘天河帮’、‘五毒教’以及堂下三山五岳的好汉们却已暗抄兵刃：去他奶奶的正派邪派，老子们都是帮亲不帮理的，岳不群敢来闹事，大家伙儿一拥而上，给他来个乱刃分尸再说！

封不平等人生怕吴天德有失，都陪在他身边，一齐奔到门口，只见岳不群一袭青衫，背负双手，正仰望门楣上方“华山剑派”四个大字，神色从容，脸上挂着淡淡的笑意。

一见吴天德，岳不群温文尔雅地一笑，拱手道：“吴兄今日成立剑宗门户，岳不群同为华山一脉，又是朝阳峰近邻，恭贺来迟，还望吴兄恕罪”。

岳不群面如冠玉、风度翩翩，瞧来极有风度。吴天德双目一扫，见他长身玉立，一袭青衫，肋下并未佩剑，脚旁却放着一个锦盒，好似携来的礼物，心中疑惑，但礼不可废，忙也拱手道："原来是岳掌门，失迎、失迎，请进内就坐！"

岳不群俯身拾起锦盒，微笑道："些许礼物，不成敬意，请吴掌门笑纳！"，说着缓步走了上来。封不平生怕他锦盒之中暗藏杀机，连忙拦在吴天德面前将锦盒接过，退到一边"嗤"地一声当场扯开了封纸。

当面打开客人礼物，原本极是无礼的行为，但岳不群脸上笑吟吟的全不在意，吴天德也不禁暗暗敬佩他养气功夫之好。

封不平拆开封纸，不禁惊咦一声，盒中搁着特级紫狼毫毛笔一枝、贡品唐墨一锭、极品端砚一方，下边厚厚一叠，却是品质极佳的宣和桑纸。

封不平也懂书法，见他身无佩剑，送来的又是极好的文房四宝，好似真的全无敌意，不禁奇怪。赵不凡等人都往盒中看去，见了盒中礼物，都不由面露惊讶之色。

岳不群一直紧盯着吴天德双眼，见封不平打开锦盒，吴天德居然望都不望一眼，只是笑迎自已登门，心中也不由惺惺相惜起来。二人互望一眼，忽地哈哈大笑，笑声中，吴天德向厅内一挥手，朗声道："岳掌门请！"

岳不群走上两步，与吴天德比肩而站，也举手道："吴掌门起！"，两人并肩向堂中行来，院中各门各派的高手目光都注视在岳不群身上，大多目光凶狠、不怀好意。岳不群只作未见，神态从容，缓步向"剑气冲宵堂"行去。

堂上众掌门、高手，除了蓝凤凰笑盈盈地转着手中酒杯，状似未见外，其他人等都站起身来相迎。少林方生、武当冲风虽辈份、身份十分尊崇，但岳不群毕竟是一派掌门，所以也站起稽手为礼。

岳不群见了连忙拱手团团一礼，双目迅速的一扫，心中不由暗暗吃惊：这吴天德好大的面子，交游竟然如此广阔。转念一想，又有些欣喜。

原来岳不群自学了令狐冲所传的奇妙剑法，只觉眼界为之开阔，那随心所欲的剑法，与师父传授的中规中矩的剑法大不相同，但威力

却又极大，信手挥洒，便是一记妙到毫巅的招术。

他习练的内功是华山九功之首的“紫霞神功”，剑上后劲绵绵、势不可挡，有时与令狐冲练剑，以令狐冲只练了十余年的普通华山内功和他以独孤九剑对战，在他手下走不出二十回合，岳不群不免雄心顿生。

他原本只想在五岳剑派中维持声名不坠，保全华山派一脉香火，因此对华山剑宗深怀戒心，生怕他们卷土重来。此番学了神功，武功大进，胸襟为之一阔，野心也大了起来。自信以现在的武功，纵然重新将五岳剑派盟主夺回华山派也是易如反掌。

华山剑宗高手众多，与其驱离华山，莫如收为已用。因此见了华山剑宗如此浩大声势，不怒反喜，好似华山剑宗如此强大的实力、这些江湖朋友都已成为他的臂助一般。

收服了这么庞大的一股力量，五岳盟主将成为自已囊中之物，华山派不但重回五岳第一大派的位置，自已也要成为华山派的大功臣，名垂千古了。

岳不群与诸位掌门见礼已毕，环顾四周，只觉如同回到了‘正气堂’，厅中布置与‘正气堂’一模一样，不过华山派人丁稀少，门内同辈之余师妹一人，所以正气堂正厅主位只放了一桌两椅，这里正中位置搁了三桌六椅，俱是上好的红木制成，亮澄澄的漆面映得人须发清晰。

岳不群抬头望去，只见高悬的匾上“剑气冲宵”四个大字，耳听着热闹低语之声，神思恍惚间好似突然回到了数十年前那一幕情景。

赵不凡、孙不庸二人见他仰望那块匾额有些怔仲出神，暗想：岳不群可是要趁人不备，毁了这“剑气冲宵”四字么？当下暗暗凝神戒德，若是岳不群猝然出手，便即出手狙杀。

那大匾只以普通梨木雕成，上面四个金光闪闪的大字。这是唯一没被白公子屠毒的地方，他本想将那匾用银匾金字，象牙镶边，被封不平等人阻止，完全依照昔年华山派“剑气冲宵堂”上的匾额重新制作。

岳不群恍若又见到一个才九岁的孩子被一位身材高大的剑客带到‘剑气冲宵堂’上，他怯生生的看着济济一堂的华山群雄，那时堂上

好热闹，赵师叔，牛师叔，李师伯.....，记得自已跪在中间那个花白胡子的老头儿面前用着稚嫩的声音说道："岳守正拜见华山派凌老爷子，弟子愿拜在华山门下，请凌老爷子恩准"。

岳不群悠悠一叹：记得当时师父走到凌祖师面前，对他老人家说："师父，这孩子是蓝田县岳进士的小公子，因岳进士给朝廷上条陈，列举陕西盐监刘剥皮盘剥百姓十大罪状，被刘剥皮派人杀了他全家，弟子恰巧路过，救了这孩子上山"。

当时凌祖师听了只是遥遥一拂袖吧？唉！他老人家的内功好生精湛，华山上下无人能望其项背，也不知自已此生能否练到那般境界。那时年幼，还道那老人家是活神仙呢，只是被他一拂，自已就腾云驾雾般飞了起来，轻飘飘立在地上。

凌祖师问道："岳守正？守正不阿吗？你为什么要拜到华山门下？"当时自已怎么回答的来着？对了，自已豪不畏惧地大声说："是！爹爹为我取名叫守正，他说做人就要倨傲不逊、守正不阿。华山派是我的救命恩人，我要加入华山派，长大了行侠仗义、扶弱锄强，将我华山派发扬光大"。

凌祖师听了哈哈大笑，花白的胡子都飘了起来，笑谓左右道："我华山派高手如云，五岳诸剑派之中排名第一，这孩子还要发扬光大，那岂不是要盖过少林、武当去了？"堂下好多位师伯师叔顿时轰堂大笑。

凌师祖旁边坐着的好象是师叔祖凌宵剑客萧逸尘吧？他是剑宗的领袖人物，那时剑、气二宗虽然为了本门武学应该以剑为主还是以气为主，时常争论的面红耳赤，但是还不曾伤了自家人和气，萧师祖和凌师祖还是交情极好的师兄弟。他当时大笑着对自已说了一句："好小子，有志气，少林武当为什么便不能超越了？师兄，我看这孩子根骨颇佳，是个可造之材"。

凌师祖听了笑着说："好，我便允你入我华山门下，就做不字辈弟子吧，守正不阿，嗯，岳不阿不好听，就改名叫做岳不群吧，我华山门下不但要守正不阿，还要卓尔不群！"

当时自已好象就站在这个位置上，跪下磕头时，旁边有个小女孩儿在嘻嘻地在笑，偷眼去瞧，是个拖着两筒鼻涕的四五岁小女孩儿，旁边跑过来一位好美好美的师叔，抱起她嗔道："中则，你又到处乱

跑，再不听话师父要打你屁股啦！”小女孩儿要哭，旁边的刘师伯就过去扮鬼脸儿逗她。

后来才知道那小女孩儿是自已的师妹宁中则，那位极漂亮的师叔是凌师祖最宠爱的小女儿，叫凌清叶，好多师伯师叔都喜欢她.....

可惜后来又因为争论剑、气主次，在比武时那位刘师伯错手杀了凌师叔，就是从那时起，剑、气之争愈演愈烈，变得泾渭分明、势不两立.....

岳不群喟然一叹，收起思绪，忽然双膝一曲，向“剑气冲宵”四字拜了下去，众人见了都大吃一惊。

岳不群恭恭敬敬磕了三个头，站起身来见及众人惊异的眼光，平静地笑道：“大家都知道剑气二宗同根同源，都是华山派祖师爷一脉相传，后来因武功主从之分自家人才越争越烈，同门相残。

凌祖师痛定思痛，为了警醒后代门人，才将“剑气冲宵”撤去，换上了“正气堂”，但这四字乃是我华山一脉开山祖师爷亲笔所书，不群虽与剑宗同源各立一宗，见了这四字如见祖师，怎能不拜？”

方生、冲风、定逸、刘正风等人听了不禁连连点头，对君子剑大为感佩，此人胸襟气度实非一般人可以比拟，君子坦荡荡，若是三十年前华山派掌门是由此人担当，怎么会因门户内对武学之争演至刀兵相见？

路易莎见了突然对田伯光道：“这位岳先生很好，吴先生也很好！”，田伯光奇道：“什么很好？”，路易莎认真地道：“父亲告诉我，看一个人的心术，要看他的眼神。看一个人的身价，要看他的对手。你的朋友吴先生是个很了不起的人，作为他的竞争对手，岳先生也很了不起”。

田伯光听了心中不忿，忍不住高声道：“剑、气二宗绝裂，华山凌掌门弃了‘剑气冲宵’而取‘正气堂’，岳掌门今日拜在‘剑气冲宵’匾下，可是承认剑在气之上了么？”

岳不群自学了独孤九剑，眼界大开，心中实也隐隐有些明白江湖上那么多以剑为兵器的门派，独有华山派非要分出个气主剑从的结果来，实在有些好笑，华山剑气双绝何必非要自已分个高下？

精妙的剑术配合高深的内功，内气如火，剑招如风，风助火势，火藉狂风，两者相辅相成，实是缺一不可，不过这番认知与他数十年来坚持的信念实是背道而驰，若是说出来岂不成了华山气宗的千古罪人，因此深埋心底是万万不肯说出来的。

此时听人诘问，转首看见是墙角一个打扮十分古怪的番人，不禁深深凝视了他一眼，微笑道："今日是华山剑派成立的好日子，岳某同为华山同源，前来祝贺而已。剑气一词由来已久，恐怕敝派祖师爷写这四字时也未想过这其中区别，难道以气为本，便要称'气剑冲宵'不成？这位.....这位先生执着于此处字眼，不知有何有意？"

田伯光被他锐利的目光一看，心中一寒，在场正派中人太多，他打扮成这副样子料想没人认得出他来，可若是多对答几句被岳不群看出不妥来，那可就不妙了。

想到这里他忙哼了一声，学着洋鬼子耸了耸肩，舌头也硬了起来，怪里怪气地道："我的意念非同你们的意念，我的道路非同你们的道路。你怎么明白我的意思？迷途的羔羊啊，全能的上帝是无所不知的"。

路易莎听了认真地道："田先生，这话是耶和华说的，怎么能说是你说的？"，田伯光窒了一下，干笑道："呃.....我向他传达耶和华的旨意而已"。

岳不群见那怪人理屈词穷，不知胡言乱语些什么，淡淡一笑，在吴天德的引领下就坐观礼，一边暗暗寻思道："吴天德这人看起来胸无大志，并不在意掌门之位，对于剑宗、气宗也没有什么太执着的信念。我本想今日单身前来，一举挫败剑宗众高人，恩威并施将他们重新纳入我华山门下，想不到居然连少林武当都有人来道贺，今日如果咄咄逼人，不免激起众怒。众目睽睽之下，吴天德就算并不排斥气宗，为了脸面恐怕也不得不拼死抗争，今日作了这出戏，已博得大家好感，兼并剑宗之事倒不急在一时"。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一十二章 君子无剑(下)

(更新时间：2007-8-4 12:11:00 本章字数：3996)

他心中打定主意，便泰然与众人看着吴天德在仪宾指引下祭祖、供奉风清扬祖师神位、上香、接受剑宗弟子礼拜，诸般礼仪一一行来，只与众人微笑观看。供上风清扬牌位之时，岳不群还肃然立于一旁，执礼甚恭，便是许多黑道好汉，见了也不禁对他大生好感。

因为这是门派成立和掌门登门合而为一，所以一套繁琐的礼仪下来，耗时甚久，比岳不群昔日登上掌门之日还要隆重三分。那位路易莎姑娘，从未见过公司董事长上任庆典如此隆重，挤在人群中看得津津有味。

待一切礼毕，吴天德接过风清扬遗下的那柄长剑挂在腰间，诸般礼仪结束，华山剑宗正式开山门，吴天德也登上了掌门之位。院落中群雄欢呼不已，酒席流水般上来，一时杯筹交错。

吴天德与五位师兄满面带笑，逐桌举杯称谢，吴天德酒量甚浅，轮到冲风道人、黄伯流、蓝凤凰等人桌上时，这些人自重身份，与他只是抿了抿唇便罢，可是院落中那些三山五岳的好汉就不是那么好相与的了，虽然有赵不凡、孙不庸等人抢着干了几杯，多多少少也灌了些酒下去，吴天德此时瞧来已有些面红耳赤。

今日吴天德开宗立派的风光，也只有少林、武当两派掌门继位时可以比拟，封不平等人与人荣蔫，喝得比他更多，眼看今日已可算是圆圆满满、尽欢而散的结局，门外忽有人喝道：“五岳剑派、嵩山左盟主令谕到！”

话音未落，已有几人大步走进门来，当先一人腰悬宝剑、手举一面宝光灿烂的小旗，正是嵩山十三太保中的‘托塔手’丁勉。后边鱼贯而入，络绎不绝接连走进几个威风凛凛的大汉，院落中人见了都吃惊地站起身来，已有人颤声道：“嵩山十三太保都到齐了么？”

只见“托塔手”丁勉身后，“仙鹤手”陆柏、“大嵩阳手”费彬、“大阴阳手”乐厚、“九曲剑”钟镇、“神鞭”邓八公、“锦毛狮”高克新、还有汤英鄂、段飞，十三太保同时出现九人，实是武林中前所未有之事。

门口影影幢幢，似乎还有不少弟子门人。这一次嵩山十三太保除了三人远去塞外办事，一个死于芜湖城外、尚未得回报的展翅大鹏，其余九人尽皆到了，嵩山派名列五岳剑派之冠，十三太保中有几人武功不在其他各派掌门之下，实力恐怕还在五岳其他四派联手之上，此次派了如此庞大的人马隆而重之来到朝阳峰，到底意欲何为?

吴天德微眯双眼，瞧着这九人在门口一字排开，一副睥睨天下、舍我其谁的狂妄表情，微微发愣道："他们来做什么？怎么这杀气腾腾的样子不象是来道贺的啊？"

今日是剑宗成立的大喜之日，封不平等人均未佩剑在身，见嵩山派一下子来了这么多人，其中"仙鹤手"陆柏曾去河南寻访他们，在他们露出一手功夫，掌法、剑法均飘逸灵动、出手不凡，论武功实在三人之上。虽然几人现在学了古壁上各派的剑法，未必便弱于对方，心中可是不敢大意。

这时见他还站在陆柏身后，与其余几人一字排开，以此推测，那几人武功定不在他之下，所以忙唤门下弟子去取了剑来，吴天德一手举杯，若无其事地迎向丁勉。

场中肃然无声，只见吴天德神态自若，直走到托塔手丁勉面前，嘻皮笑脸地道："衡山一别，好久不见了，诸位也是来朝阳峰祝贺我剑宗成立的么？呃.....左盟主令箭到了？"他摇摇晃晃地转过身来，向后问道："华山剑宗入了五岳剑派了么？我怎么不知道？"

嵩山九大高手傲立当地，气涌如山，九个人站在那儿所涌发的杀气如同千军万马，吴天德也不知是不是真的醉了，摇摇晃晃走上前来恍若未觉，腰间那柄剑被他身子晃得左右摇摆，状甚可笑。

这时回过身来，背对着嵩山九大高手，直瞧得场中众人心惊若跳，看此刻情形，若是嵩山九太保不顾身份，猝然拔剑突袭，就算他武功再如何了得，恐怕也要被人家立毙当场了。

封不平五人匆匆提了佩剑奔了过来，也往吴天德身后一站，气势勉强敌住嵩山派九人。岳不群早立起身来，走到厅门口望着嵩山派来人，眼中又妒又羡。

左冷禅在他身边安插了奸细他早已知道，却不敢揭露，更不敢声张，平时在门人弟子面前不独不敢对嵩山派行为稍有微词，还要时时装作无限崇仰地大赞特赞，行事说话处处小心在意，对师妹也不敢提

起。以心高气傲的岳不群来说，实是奇耻大辱。这时见了嵩山门下的气派，难怪左冷禅如此威风，如果我华山门下也有这样皆出的弟子.....

岳不群想到这里，目光情不自禁地落在吴天德等人身上，若是能将本门剑宗的这些高手收伏下来，凭自已神乎其神的绝妙剑术，未必不能和左冷禅一较长短，岳不群想到此处，似乎又看到华山派高手如云、令武林各派高山仰止的全盛之时，心中一阵激动。

吴天德醉眼朦胧地回过头来，见五位师兄都已站到身后小心戒备，眸间闪过一丝赞许的精芒，忽地返身一把拉住丁勉手臂，面带醉意道："来来来，诸位嵩山派的师兄们远来是客，请到堂上喝杯水酒"。

托塔手丁勉原本一手持着五岳盟主令旗，一手按在剑柄上小心戒备，怎容得人近身？何况吴天德还距他站处三大步远，也不知吴天德醉猫儿似的，怎么忽然一转身就鬼魂儿似的到了跟前，居然被他一把抓住了持着令旗的手腕。

这二人对面而站，方位交错，站在身后厅门口的诸位掌门只见到他似乎上前跨了一步，随随便便拉住了丁勉手臂，好象极亲热地要邀他进来喝酒。只有两侧那些武林豪杰，才看清两人之间的距离，见吴掌门晃晃悠悠一转身，好似漫不经心，手法却是极快地擒住了托塔手丁勉的手臂，都吓了一跳。

丁勉被他一把摁住脉门，拉着他嘻嘻哈哈直奔大厅，不禁心中大骇，这是什么可怕的身法？若是他有心要杀自已，趁人不备，这么突然近身，自已如何来得及反应？

托塔手丁勉掌力雄厚，下盘功夫极稳，传说昔年洛阳白马寺寄住了一个武功极高的独行大盗，四处为恶，将白马寺当成了他的贼窝，白马寺方丈与丁勉素有深交，便去求他相助。

丁勉赶到白马寺，将那大盗追到白马寺塔林之中，那大盗被他追得急了，隐在暗处弄断了一处舍利塔，趁其不备将塔推倒，丁勉本可避开，但那镏金宝塔是白马寺一宝，丁勉吐气开声，竟然双手托塔，力举千钧，免致那宝塔跌得粉碎。

托塔手美名这才传誉江湖，倒不象别人绰号只是随便赞誉之词。可是就是这样神力的铁掌，被吴天德握住了竟似铁钳一般挣脱不开，

吴天德向前大步流星，丁勉竟不得不随之大步行来，瞧在旁人眼中，倒好似他迫不及待要来叼扰一杯水酒。

只是那五彩斑斓、珠光宝气的五岳盟主令旗，这一来竟变成了倒提于手中，看起来有些不太象话。丁勉强提内家真气，用尽全身力气向上挣脱，吴天德神色自若，恍若未觉。

二人直走到门口，吴天德却突然放开他手，笑吟吟地道："丁兄请进！"

丁勉正用尽全身力气向上举手，突失阻力，众人只见他突然一扬左手小旗儿，高举过顶，脚下蹬噔蹬连退几步，好象就要仰面跌倒。亏得他下盘功夫沉稳，大喝一声，脚下使力，将一块汉白玉的方砖踏得粉碎，这才止住了跌势。

四周好汉见了情知是吴天德暗中动了手脚，不禁哄堂大笑，丁勉老脸一红，狠狠地四下一瞪，喘着粗气喝道："左盟主令谕，有事关五岳剑派生死存亡的大事要和四派掌门商议，请岳掌门接此令谕于四月二十八到嵩山剑派议事"。

岳不群听了忙跨出一步，拱手道："华山岳不群听令"。四下哄笑的人听他说的慎重，也都止住了笑声。丁勉看了衡山刘正风、恒山定逸师太一言，缓声道："刘师弟，定逸师太，贵派掌门那里，本派也已派人前去通知了"，二人听了忙拱手道："是，谨遵盟主令谕"。

丁勉四下一望，脸色阴沉地又道："丁某离山之时，听说有人在华山岳掌门这里再立华山派，谋夺华山基业。五岳剑派、同气连枝，左盟主十分关心此事，特令我兄弟九人赶赴华山，听候岳掌门差遣。岳掌门，我们兄弟还带了许多门下得力弟子，岳兄要是想清理门户，只需一声令下，我等兄弟必听命从事，请岳掌门示下！"

听了这一句话，现场群雄都又惊又怒，轰地一声炸了窝，妈的，说穿了，嵩山左冷禅又要玩衡山刘正风府上的灭门计了。想不到左冷禅敢冒天下之大讳，华山剑宗怎么说也算是名门正派，人家岳不群都没说什么，他又来生事了。

其实这么说倒真冤枉了左冷禅。左大盟主原本计划的好好的五派合并计划，一一被吴天德捣乱，衡山、华山、泰山这计一一破产，虽然论实力嵩山派一家独大，盖过其余四派的总和，但要五岳合派，总不好给人留下一个武功胁迫的名声。

现在泰山派几位耆老已经默许，算是有些名正言顺了。恒山、衡山现在无隙可击，只有华山一派才可利用，剑宗落到吴天德手中已无法拉拢，想必剑宗也是岳不群的眼中刺、肉中钉，而且对剑宗的忌惮和妒恨犹胜于他，一定极想将剑宗斩尽杀绝。若是助他灭了剑宗，他还有什么脸面反对并派？因此左冷禅才不得不大下血本，派了九太保来助他清理门户。

丁勉方才先去华山派见岳不群，却扑了个空，听说他也来道贺，心中只道这家伙眼见人家剑宗势大，不得不委曲求全、前来虚与委蛇，逢迎吴天德。

他笃定自已带了大批人马来帮忙，岳不群一定惊喜莫名，马上便要与剑宗撒破脸面，大打出手了，因此话音一落，已把手一挥，八位师弟一齐抽剑出鞘，飞身跃在身旁，但闻墙外脚步跑动之声，也不知嵩山剑派来了多少人，显然已将此处团团围住。

剑宗弟子又惊又怒，纷纷拔剑出鞘，一时双方剑拔弩张，气氛紧张之极。黄伯流与嵩山派夙有旧怨、老头子已将吴天德视作过命的交情，此时都走了上来，站在吴天德身边。

蓝凤凰虽不想惹嵩山派，可是这位吴大哥、甥女婿有了事可不能不帮忙，也缓缓踱了出来，暗暗准备出手。

方生、冲风、刘正风等人左右为难，一方是同气连枝的五岳剑派，一方是对本派有恩的剑宗掌门，若真的打起来，自已如何自处？

一时间，这些人的眼睛都集中到岳不群身上，战与不战，都只在这位华山‘君子剑’一念之间了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一十三章 机关算尽

(更新时间：2007-8-4 12:11:00 本章字数：5457)

吴天德早知嵩山派此来必无好意，可也未想到他们竟然如此肆无忌惮，当着自已的面已与别人讨论起自已和剑宗的生死存亡，好象天下人都任由他嵩山派予取予求，这份霸气恐怕就是魔教的东方不败也没有。

吴天德不禁动了真怒，这种草菅人命、还偏偏打着武林正义旗号的刽子手，实在比起那些邪魔歪道还叫人厌恶。

他仰天打个哈哈，森然道："吴某人刚刚登上掌门之位，马上就要变成香案上的灵牌了？嵩山左冷禅真是好大的威风！众位好朋友请退过一边，吴某人洗净了脖子，来领教领教嵩阳神剑的锋利！"

仪琳、曲非烟拔剑护在朱静月身边，蓝娃儿抽出弯刀，跃到吴天德身边，柳眉倒剔，娇声道："吴大哥，该是嵩山派的人洗净了脖子，噹噹咱们蓝田弯月刀的厉害才对！"

眼看双方就要大打出手，方生大师和冲风道人对视一眼，忽地一纵身闪到了吴天德身前，方生大师向丁勉稽首道："阿弥陀佛，少林方生见过丁施主"。

冲风道人也稽首道："武当松风见过丁施主！"，丁勉吃了一惊，他来的匆忙，根本未曾想到连少林、武当两大门派也来参加吴天德的大礼，这两大派地位超然，他们既然来人，便是承认了华山剑宗的江湖地位。

嵩山派现在可没有实力直接挑战少林、武当两大派的权威，'托塔手'丁勉忙收剑还礼，干笑道："原来是少林方生大师、武当冲风真人，这个.....是我五岳剑派盟内的事，二位大师似乎不便干预吧？"

他一面说一面抬头看了岳不群一眼，只要岳不群一口咬定这是华山派内部之争，那便出师有名了。纵然拂逆了少林、武当两大派的面子，大不了事后自已亲自上山负荆请罪，那时该杀的也杀了，该死的也死了，两大派纵然不满，难道还能替华山剑宗一群亡魂出头不成?

不料一眼望去，岳不平脸上神色变幻，居然象是未曾看到他的眼色，丁勉心中不禁暗暗着急。岳不群听到丁勉的话，眼看到嵩山派九

大太保的实力，心中实也怦然心动，如果要除去吴天德，这实在是最好的机会。可这念头只在他心中一闪，便立即抛诸脑后了。

岳不群的心愿只有两个，一是让华山剑派重振昔日声威，不辜负师父的栽培和养育之恩；二是能取代左冷禅的江湖地位，做白道第一人，尽享江湖豪杰的钦仰。这两条以他原来的实力，一个也实现不了，只能韬光隐晦，免遭左冷禅所忌。

现在他自信以他个人武功，已可与左冷禅一较长短，可是今日见了嵩山十三太保的威风，才晓得自已实力太过单薄，一个人武功再高也没有三头六臂，如果没有一些得力的手下，如何撑起华山派的门面？如何取代左冷禅的门主地位？

思及于此，岳不群收服剑宗群雄的心情更加迫切，心中暗暗打定了主意，他长长吁出口气：隐忍了近二十年，看来今日终要抛却谦谦君子的作风，与嵩山派彻底决裂了。

不过若能因此得到剑宗弟子的好感，征服其心。以后再展示高超的武功，要收服他们也容易了许多，毕竟同为华山一脉，要打天下还得靠自已人才行。

思忖已定，他暗暗一咬牙，缓缓走到剑拔弩张的双方中间站定，先向方生大师和冲风道人深施一礼，说道："二位大师，华山剑宗与气宗现在虽对往昔之事绝口不提，但是我这两宗的渊源，少林、武当两派的诸位大师想必也知之甚深，不群有几句肺腑之言，不知当讲不当讲？"

方生大师与冲风道长对视一眼，向他稽首道："岳先生请讲"。

吴天德见今日岳不群处处示好，大异于原著中对剑宗深恶痛绝、意欲除之而后快的态度，而且成竹在胸、自信十足，似有什么倚仗，心中深感奇怪，不知他为什么会有如此转变。

他纵然再富想像，也想不到岳不群已学到'独孤九剑'。一来在他所知的故事中，岳不群可是与'独孤九剑'无缘的；二来他读过那么多武侠故事，心理上多多少少受些影响，反派怎么可能学到正大光明的武功？就是有机会，也是学些害人害已的邪门武功。却不知事情岂能都象故事中那么简单，武功还能选择学武的人不成？

他也好奇岳不群想说些什么，所以也未言语，心中暗道：“人人都说‘君子剑’坦荡无私，若看今日他来我剑宗的表现，倒的确不失君子作风。可惜自从认识他以来，心中多有忌惮，始终不曾与他深交，不知其底细，难道这人真的是个谦谦君子，只是过于呆板、拘泥不化，才为老金不喜?

他心中只是一闪念，立即推翻了这念头，老金笔下救任我行的故事虽然偏离了历史，但岳不群的事绝不会记错，否则他后来种种劣迹难道是老金梦游中写出来的不成? 何况那日夜间偷袭自已的人，虽然看不清那人身形，但除了岳不群，别人实无理由杀害自已。

他在心中暗暗忖度着，岳不群已向在场的诸位英雄团团一揖，再转向丁勉说道：”五岳剑派联手、荣辱与共、同气连枝，这虽是我华山之事，不涉正邪之分，但嵩山派左盟主如此厚爱、诸位师兄仗义相助，不群感铭于内！”

方生大师、冲风道长听了岳不群的话，不禁大失所望，看来岳不群真的要借助嵩山派势力铲除剑宗了，本派掌门人不在此地，无法请示掌门看法，自已是否便宜行事，出手相助吴掌门呢?

冲风道人心中犹豫，方生大师对风清扬昔年拯救少林一派的事知之甚详，已暗暗下定决心：今日既在这里，无论如何也不能对他的门人见死不救。

赵不凡等人对岳不群原本成见极深，一听这话也是勃然大怒，立即便要出手，吴天德却听出岳不群语气有异，这家伙说话总喜欢拐弯抹角，似乎还有后话。他忙伸手制止了赵不凡等人的蠢动，且看岳不群还说些什么。

丁勉听了岳不群的话，满脸带笑，得意地扫视了周围众人一眼，向岳不群呵呵地道：“岳掌门何须客气? 五岳剑派是一家人，无分彼此，我们又怎么能眼看着华山派受人欺凌呢? 你对这些邪魔歪道也不肯口出恶言，果然是谦谦君子，哈哈哈.....”。

岳不群听了忽地一挺身子，把脸一板，正色道：“不群虽然与人为善，但自古正邪不两立，对付邪魔歪道，理应抱有除恶务尽之念，不群岂敢因私废公，对邪魔外道手下留情? 不过.....”

他环顾四下群雄一眼，脸色又变得无比沉痛、深沉，未语先叹，摇头长叹道：“华山气宗、剑宗之争起于武学认识上的分歧。其实同门

之间，彼此讨论武学之理实属寻常，当年剑宗的诸位师伯、师叔们，也都是存着一番好心，要以绝顶武学，光大本门。

华山派号称剑、气双绝，前辈们所争的以气为主还是以剑为主也不是全然抛弃另一绝学，只不过有所侧重而已。不群是气宗掌门，难道便将祖师爷遗下的剑术弃之不学了么？封兄、成兄他们是剑宗弟子，可是你看他们的内家功夫也已到了极高的境界。

只不过诸位祖师们均担心倾向于对方的弟子门人们一经误入歧途，陷溺既深，到后来便难以自拔了，所以矫枉过正，才有‘歪门邪道’的愤然之语。”

这番话实是十分在理，当年剑气二宗闹得不可开交之时，其他各派风闻此事，都觉匪夷所思，这些大派哪一派没有内家气功和武功招式？难道少林派易筋经名满天下，便只练内功不练拳法？武当派剑法称雄便只练剑法不练内功？

武功一道殊途同归、无论是少林派的先外后内也罢，还是武当派的先内后外也罢，要达至上乘境界，都讲究内外兼修的，唯独华山派，劲头隐隐已有盖过少林、武当之势，不知因为什么缘由，忽然非要把本门功夫分出个主从来，更不可思议的是竟因此大打双手，实是莫名其妙之至。

他们自不知昔年蔡肃、岳子峰得了‘葵花宝典’，这二人不愿按那神功第一要诀自宫练剑，他们又都是武功高绝、才气超人之辈，总想前人既能创出这门功夫来，难道自已就不能克服这一难关，有所突破？

因此二人只捡其中行气、用剑的法门研究，一来二去入了魔障。本来这番争论虽由各自弟子传了下来，还不至演变成门户惨事，但是凌若虚爱女凌清叶失手死于剑宗弟子手上，成了一个导火索，最终导致剑、气二宗大火并。

此刻听了岳不群这番公允之言，非但不再称剑宗是邪魔歪道，还隐隐然有为他们翻案平反之意，这可是需要极大的勇气。常言道子不言父过，武林中人对于辈份伦常较之寻常人还要强上三分，他是气宗掌门，如此公然为剑宗说话，已是违背了师父、师祖遗命了。

方生、冲风听了连连点头称善，丁勉却听得目瞪口呆，隐隐已感觉不妙。赵不凡等人虽对岳不群一向不屑一顾，但是毕竟继续华山派

正宗衣钵的是他，此刻听了他这番公正之言忽觉一阵心酸，竟然忍不住要流下泪来。

岳不群这番话深合吴天德心意，恰将他心中的看法说了出来，但吴天德不知岳不群葫芦里卖的倒底是什么药，因此只是沉住了气，静听下言。

果然，岳不群又道："就因为这些争执，敝派的师叔师伯们内哄起来，自相残杀。唉！同门师兄弟本来亲如骨肉，结果你杀我，我杀你，惨酷不堪。不群今日回思当年华山上人人自危的情景，兀自心有余悸。"

他似乎痛心不已地摇着头，眸中已隐现泪光，黯然道："这些年来，每每思及此事，不群都觉痛心不已。今日这番肺腑之言，不群已对家师、祖师他老人家有所不敬了，这是本派一件贻羞武林之事，原本不群守口如瓶，不肯对江湖同道明言。可是不群方才在厅中见到开山祖师爷亲笔所书的'剑气冲宵'四字，心痛欲碎，想如今剑、气分了家，他老人家九泉之下该是何等痛心哇！"

说着，岳不群两行热泪已扑簌簌地流了下来，赵不凡、孙不庸等人听了这番话，对他二十多年来的仇怨仿佛一下子冰雪消融，也忍不住热泪盈眶。同为华山弟子，居然为了武学之争兄弟阋墙，搞到昔日最强大的华山剑派几至覆亡，这是何苦啊?

那时他们都是年轻弟子，人微言轻，只有听命行事的份儿，这二十多年来若说对往昔之事全无反思，自然不可能。但一来出于对亡师的尊敬，二来思及死在另一宗手下的手足兄弟，后悔之念便被抛至脑后，此刻被岳不群一番声情并茂的话打动了心事，莫不老泪纵横。

在场众人本来觉得即便岳不群所言甚有道理，但他在天下人面前坦承前辈们的过失，此事也是犯了武林大忌，有欺师灭祖之嫌，可是听他抬出华山派开山祖师爷来，便觉顺理成章了，对他这番深明大义的话都不由肃然起敬。

吴天德万万想不到岳不群说出这番慷慨激昂的话来，如果确是发自肺腑，那此人当真是一代人杰。如果说他是包藏祸心，另有图谋，那.....

吴天德心中犹疑不已，若此人当真是个伪善小人，那当真可怕之极，也难怪他瞒过天下人耳目，被人称之为'君子剑了'了，就连自己

心中早已认定他是个伪君子，听了这番话都对他肃然起敬，何况别人呢?

武林中人对于师父都太过尊重，不敢稍有违逆，就象臣子面对君父。吴天德虽觉剑气宗分离实是华山派憾事，可是也想不出更好的办法来，只能让剑宗自立门户，再见机行事。如今岳不群以华山嫡系传人的身份，以剑、气之争深受其害的后代门人说出这番话来，又抬出华山派祖师爷来压场面，就象臣子面对君父拿出了先帝遗诏，就算推翻了已认定不改的如山铁案，也顺理成章了。

吴天德心中急闪：这一番话实能收买人心，岳不群真是正人君子？还是他意欲将剑宗收归门下，为实现他的野心而有所图谋？不管他是不是个阴险小人，也不管他用意如何，这番话实是深合我意，由他来说，比自已来说更要恰当百倍。我不但不能反驳，还要推波助澜，再给他加上一道东风，让岳不群这条小船儿顺顺当当的漂过去。

如果此人果然是极深沉的贼子，这番作做瞒得了别人，可谋不了我，他想将剑宗并入气宗，收为臂助，我又何尝不想？如果他想玩火，最后却为我老吴做了嫁衣，不知道历史上除了‘呕血谱’，会不会再出一个‘呕血计’？”

吴天德心中转着念头，上前一把拉住岳不群手臂，大笑道：“岳兄，这番话说的痛快，气宗、剑宗同宗同祖、同根同源、血脉相连、骨肉情深，岂能做出亲者痛、仇者快的事来？理应求同存异、共同发展.....”，说到这里，他干咳两声，暗想：“他奶奶的，再说下去就成了‘吴岳会谈’啦”。

老吴咳了两声，正想再发挥几句，岳不群已欣然反手把住他的臂膀，一张玉面激动的发红，豪气干云地道：“正是，自古华山五峰，本派一家独大，如今玉女、朝阳各立一宗，祖师爷泉下有知，该是何等痛心？但愿你我兄弟多多交流，若是有朝一日剑、气二字重新合并，华山玉女峰上重现‘剑气冲宵’的威风，该是何等快意！”

丁勉听得目瞪口呆，欲哭无泪：难道这吴天德真是上天派来毁灭我嵩山派大计的克星？怎么无论多么十拿九稳的事，一遇上了他，都会发生想不到的变化？这岳不群.....从他平素表现来看，还有劳得诺传来的情报，不可能有胆子与我嵩山为敌呀？而且这混蛋顽固不化、不知变通，今天这是吃错了什么药？

丁勉已机关算尽，吴天德和岳不群却正各展机心，上演一出兄弟相认的好戏。

吴天德仰天一阵爽朗的大笑，说道：“正是，如果华山能在你我手中发扬光大、重现昔日风光，我们不但对得起华山派列祖列宗，也对得起华山派后世子孙啦”，这话说完，两人相视而笑，欣喜无限。

岳不群也兴奋若狂：“这吴天德果然胸无大志，开宗立派那是何等荣耀？我只不过寥寥数语，他就感动的剖心置腹了。哈哈哈，今日斩获好大，不战而屈人之兵，天下间还有何人可以做到？此人武功不错，人品正直，绝对能成为我的得力臂助啊！“

吴天德与他把臂而笑，把手连摇，心中暗想：“拷！场面话我见多啦，今天亲如兄弟、明日刀兵相见的事儿也不是没见过。说的好听，也不知道你是真心还是假意，听其言观其行，我倒要看看你老岳是只什么鸟！”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一十四章 混元碎玉

(更新时间：2007-8-4 12:12:00 本章字数：6626)

丁勉见了吴天德和岳不群“狼狈为奸”的模样，不禁又惊又怒。在他想来，嵩山派此次出动的实力，要灭掉一个门派也是轻而易举的事，想要岳不群开口表态，也不过是想找个傀儡承担屠人满门的责任而已，也不知他吃了什么熊心豹胆，居然如此明白地与嵩山剑派为难。

哪怕他不表态，嵩山派以五岳盟主的身份强行出手也勉强有些借口，可他现在却搞出一副华山剑宗、气宗大团结的局面，嵩山派就算再霸道还能如何?

现场群雄本来在嵩山派的威名压制之下大多不敢行动，现在有了岳不群这番话，又有了少林、武当两派在背后支持，看那神情也跃跃欲试，如果真的动起手来，他们是否出手也殊未可料。

丁勉气得都快吐血了，将牙咬得咯咯直响，这时再也顾不得风度，他狠狠地瞪了岳不群一眼，冷笑道：“岳掌门，恭喜你收服剑宗一脉，从此华山派实力大增，岳掌门也可得遂心愿了。只是.....与虎谋皮，不啻自取灭亡，你好自为之吧！”

岳不群微笑道：“丁兄此言差矣，华山剑、气二宗分别久矣，就算我和吴兄都有心将二宗合二为一，也是重归华山祖师爷门下，而非我气宗收服剑宗。

何况掌门之位总需推举一位武艺高强、威望素著之人来担任，吴掌门武艺高强、年轻有为、知交遍天下，若是由他来担任掌门，岳某是双手赞成的。不过剑、气两宗隔阂已久，并派之事还有诸多细节商讨，这些还都是未来之事”。

丁勉只是冷笑，看了吴天德一眼，暗想：“若说武艺高强、威望素著，那姓吴的小子怎么比得上你？这番话说的冠冕堂皇，还不是贪恋掌门之位。华山剑、气宗合并，实力大增，四月二十八五岳并派之事，又多了一些不可预料的因素，倒要早早禀报掌门师兄知道才是”。

赵不凡、封不平等人对于重归华山门下倒无反对之意，料想那时既不叫剑宗、也不叫气宗，彼此没什么好争的，能恢复华山派昔日威

名未尝不是一件美事。但方才一听丁勉提及掌门之事，又不免患得患失起来。

这时一听岳不群的话，他们才安下心来，心想：武林中的门派，当然首要的便是武功，吴师弟剑术、内功、轻功冠绝天下，岳不群是万万比不上的，说到威望素著，他岳不群享誉江湖二十载，‘君子剑’之名天下皆知，吴师弟出道不足三年，威望素著是谈不上的。

不过经过今天之事，天下英雄都知道少林、武当两大派与吴师弟相交甚厚，想不出名也难。两派合并只需拖上半年一载的，吴师弟名声日隆，那时坐上掌门之位也顺理成章了”。

丁勉眼见事不可为，再留下去只有自讨没趣，便干笑一声，道：“我师兄弟九人，本来是担心有人危及华山派安危，这才急急赶来。既然岳掌门有海纳百川的胸怀，那我先在这里预祝华山剑、气二宗重归于好，华山剑派声名日隆、威震天下。咱们嵩山大会时再见吧，告辞！”

岳不群听他提及嵩山大会，心中不由一动，方才刚刚听到嵩山大会时还没什么，五岳剑派就算没有什么大事，五位掌门每年也要在嵩山见一次面的，但现在已与嵩山派翻脸，若是嵩山派仗着人多势众，对已不利，那时孤掌难眠，可就不妙。不如.....。

他瞥了一眼吴天德，暗想：“我既想以德服人，让剑宗同门从此臣服于我，这武力是不能对他们用了，不如将他们带上嵩山，一来壮我声势，二来叫他们见识了我的武功，那时我纵不言，他们也自会拥戴我担任掌门之位了，到时我再谦逊推让一番，叫他们输得心甘情愿，免得合派之后还对我心存芥蒂”。

这样一想，他急忙赶上一步，拦住欲转身离去的托塔手丁勉，微笑道：“丁师兄且慢，今日情景你也看到了，剑宗吴掌门虽自立门户，但我们都已自认是华山剑派祖师爷门下弟子，对内我们虽尚未合派，对外却是同进同退，形同一体的，所以华山派现在已不是我一个人可以作主的，嵩山大会我将与吴掌门一同赴约，请丁师兄先奏明左盟主”。

丁勉与吴天德均是一呆，丁勉飞快地瞧了吴天德一眼，心想：“五岳并派之事，师兄已邀集了许多帮手，多了一个剑宗也翻不起什么风浪，顺便将华山剑宗纳入本派也好，省得到时五岳派外，华山上又多

了个独立的门派，传出去也不好听”，于是他点了点头，冷笑道：“若是吴掌门也以五岳剑派中人自居，那嵩山的大门自然也为他敞开，告辞！”

吴天德听了岳不群自作主张的话也为之一愣，嵩山大会为的什么他早已知道，原来将此事告诉莫大先生要他早做准备，就是不想自已掺和进去，但如今.....难道真的眼看气宗去独闯虎穴？如果岳不群真的有心向善，岂不有愧于他？

他目光回顾赵不凡等几位师兄一眼，赵不凡等人心思与他又自不同，方才听岳不群说华山派之事现在已由不得他一人作主，那是坦言吴天德已可当得华山派半个家啦，如果吴师弟去五岳大会上露一面，对他将来担任掌门大有帮助，于是几个人把头连点。

吴天德见他们满脸热忱，不禁苦笑一声，点了点头。

嵩山诸人面面相觑，他们气势汹汹而来，就这么偃旗息鼓地离去，今天上千人看在眼里，恐怕明日便要传遍武林，成为江湖中的大笑话，实是心有不甘，可是打又师出无名，院中这些英雄豪杰又都是吴天德一方的朋友，真要动手也没有必胜的把握，只好愤愤然地转身随着二师兄向外走去。

‘大嵩阳手’费彬走出两步，又回过头来向吴天德阴阴一笑，冷冷地道：“与吴掌门多次相逢，都没有机会见识阁下的真才实学，实为费某心中憾事，费某在嵩山恭候吴掌门大驾，到时还要领教一下吴掌门的绝学”。

吴天德忽地嘿嘿一笑，眯着眼道：“谁说我们不曾交过手？费先生莫非忘了周王府上那把杀猪刀？”

费彬听了大吃一惊，全身一震，瞪大了眼睛指着吴天德，惊声道：“你？是你？那晚那个侍卫是你？”

吴天德深施一礼，客客气气地道：“正是在下，在下学杀猪学的不到家，倒让费先生见笑了！”

费彬是嵩山剑派排名第四的高手，又贵为北定候爷，近十余年来何曾在人手中受过伤，只有那一晚稀里糊涂地挨了吴天德一刀，幸好那时吴天德武功不高，那一刀只叫他躺了大半个月，倒没有送了性命。

此时一听吴天德就是那个手持杀猪刀、冷不防给了自已一下子的王府侍卫，费彬怒火中烧，大叫一声，忽地一掌拍来。

嵩山剑派以剑闻名，费彬却叫做‘大嵩阳手’，可见他掌上的功夫造诣之深。这一掌拍来，罡风凛冽，两旁坐的近些的武林豪杰也觉那劲风刮面，竟然隐隐生疼，可见这一掌的刚猛。

费彬知道今日无法与华山剑派大战一声，所以这一掌倾尽全力，想在临走之前重挫吴天德，先报了那一刀之仇。武林中既然人人传说华山剑宗掌门，却用一把弯刀，想必他用刀的功夫造诣不浅，这时猝然一掌，逼他以掌来迎，叫他吃个暗亏，也可解了心头之恨。

今天嵩山派气势汹汹打上门来，目中无人之至，吴天德也不是善男信女，早已心头火起，这时见他一掌击来，哈地大笑一声，喝道：“来的好！”，袍袖一拂，化掌为拳，一拳迎了上去，直击向费彬掌心劳宫穴。

费彬一掌罡风凛冽，威势骇人，站在一旁的众人衣衫也被掌风激起，猎猎直响，但叫人惊讶的是少林方生大师站得最近，大袖低垂却是动也不动。冲风道人与岳不群站在侧方，二人功力深厚，掌风袭来，也未在意。

这时吴天德也击出一拳，虽然他一声大喝声势颇大，这一拳击出，竟然拳风极弱，显然拳脚功夫颇差，岳不群一旁见了，眼中不由闪过一丝轻视之色。

站在近处的方生大师本以少林上乘内功定住身子，功行全身，费彬刚猛无俦的掌力竟连他衣袖也拂之不动，这时吴天德一拳击出，看来无甚威力，可是方生大师却突然感觉到一股极强的内力袭来，竟然撼动了他的护体神功，不由心中凛然：吴天德这一拳看来拳力颇弱，竟有偌大威力，难道他年纪轻轻已练到外气内收、神功内敛的境界?

丁勉见四弟与吴天德动手，止住身形回头看来，此时太阳高挂，正在丁勉头顶方向，丁勉瞧向吴天德拳上，阳光之下，但见他拳上包裹着一团淡淡的光晕，那光晕晶莹透澈，隐现乳白色云纹，瞧起来十分诡异，不禁骇然叫道：“费师弟小心！”

拳掌相交，“砰”地一声，掌风顿时消弥于无形，费彬那刚猛无俦的一记铁掌雷声大、雨点小，好象全不见效果，只听得他骨节咯巴巴

一阵响，二人拳掌抵在空中不动，众人目光在二人脸上逡巡不已，却看不出谁占了上风。

费彬脸上全无表情，默然半晌，忽地拳势一落，返身道："走！"，抢在丁勉前头当先大步走了出去。

吴天德收回拳头，呵呵一笑，说道："嵩阳神掌，名不虚传！"

蓝娃儿凑过来，惊奇地睁大了眼睛，问道："吴大哥，你打败他了？"

吴天德摇了摇头，干笑道："说实话，我也不知道！"

这一个多月来，吴天德在避月谷中苦练内功、剑法，太乙混元功又进一步，虽仍在第八重里游荡，但已趋近第九重境界。

太乙混元功第三卷中言道：'奇掌法中玄妙玄，穷为突理了尘缘，若遇大德根器子，销金碎玉自通仙。'讲的就是这门内家气功练到至高境界，外气内收、内气外放，形诸体外有若实质，到那时意动功发、功随意动，拳掌之上自成一层先天护体罡气，如同一件有形的厉害兵器，到那时也就到了本朝开国时周颠仙人所达到的那种武学境界了。

吴天德此时的功夫已初见端倪，只是他没有师父指点，全凭个人摸索，那些行功运气的法门，有黄公公传下的基础，倒是看得明白。但这些形容武功进境的道家歌诀却看得云山雾罩，不知所谓，所以还不知道自已以玄门至高功法出拳，拳上罡气护体，已刀枪不入、削金碎玉。

两人这拳掌一对，吴天德只觉自已这一拳打得是酣畅淋漓，反震之力甚轻，至于费彬是否受伤，全然不曾察觉，费彬固然输的冤枉，老吴倒也赢得糊涂。

费彬急步走出大门，匆匆奔向拴在树下的马匹，四周不见命令的嵩山弟子见几位师叔出来，也都拥了过来。

'大阴阳手'乐厚见四师兄脸色铁青，心知他方才比掌落了下风，连忙纵身三两个起落，、已跳到他的身边，伸手去拉他肩膀，口中叫道："四师兄，你怎么样了？"

他手掌一挨到费彬臂上，费彬忽然"啊"地一声怪叫，额上已渗出密密的汗珠儿来，连忙低声道："五弟快放手，我.....我臂骨断了！"

乐厚闻言大惊，四哥的掌力如何浑厚他是知道的，竟然一掌被吴天德将臂骨击断?

他这时才注意到费彬那右臂垂在身侧，虚软无力，瞧那模样恐怕不是击断，而是将臂骨寸寸震断，一股寒意不禁掠上心头，这是什么拳法？这是何等可怕的功力?

丁勉等人见了费彬的异状也都围了过来，听了费彬的话，丁勉轻轻抚查他臂上伤势，脸上神色一连数变：费彬右臂寸断，他自已还以为只是臂骨断了，四弟这一身功夫算是毁了。若是吴天德的武功高明至斯，那嵩山并派之时他可是掌门师兄的最强大对手了。恐怕大师兄也.....

丁勉打了一个冷战，已不敢再想下去，一念至此，他已对吴天德起了杀心，心思一转，他忽地想起了嵩山剑派已多年不曾启用的那道秘密机关，如果让吴天德无声无息地埋骨嵩山.....

丁勉的嘴角升起一丝阴冷的笑意，他抬头看看围在一旁的诸位师弟，沉声道："乐师弟，到了城中你先陪费师弟寻家医馆养伤，我们立即启程，尽快赶回嵩山。"

几位师弟也知事态严重，齐声应是，纷纷上马。费彬在乐厚的搀扶下上了马，单臂持缰，也忍痛纵马向山下驰去。丁勉坐在马上，回过头上瞧着门楣上"华山剑宗"四个大字冷冷一笑："岳不群，你打的一手好算盘，只怕这回要开门揖盗、自食恶果啦！"

**********

[手机电子书网 Www.517z.Com]

岳不群心里劈哩啪啦地打着小算盘，神采飞扬地返回华山派。

他一早带了四色礼物出门，说是去要华山剑宗祝贺，而且执意不带人去，以免华山剑宗误会，见他孤身一人前往，宁中则心中为他担忧不已。

她知道丈夫是个谦谦君子，一向与人无争，去了也不会主动生事。但是剑宗与本派二十多年前自相残杀的那血腥一幕，至今想起来还心中凛凛，那位吴掌门她是见过的，为人随和可亲，可是封不平等人对师兄成见极深，要是万一动起手来.....

宁中则知道师兄平时虽为人随和，但性情刚毅，一言九鼎，他既不肯带人去，宁中则也不好拂逆他的意思悄悄跟去，万一若是被剑宗发现，到那时反而有口难辩令师兄为难，所以岳不群走了不足一个时辰，她就派人守在门口，要人一看到师兄身影，立即回报。

梁发守在门口大半天了，张望着远远看见师父步履轻快地沿着山道走了回来，连忙飞也似地回报师娘，宁中则听了忙带着一众弟子迎出门来。

岳不群今天大有收获，想不到原以为很艰难的事情，因为嵩山派的人一迫，竟然如此轻易地迎刃而解，此事好好运作一番，气宗、剑宗合并之日不远矣。

一想至此，喜得他心中飘飘然，好象五岳剑派盟主的位子已在向他招手，华山派已恢复了旧日荣光。

他走到门口，一眼瞧师妹矫健婀娜的倩影正急匆匆奔来，后边还随着女儿和一众弟子，不由面容一肃，皱眉道："出了什么事，这么慌慌张张的？"

宁中则见丈夫安然无恙，一颗芳心顿时放了下来，见他严肃的样子骇得一众弟子大气也不敢出，忙迎上前来，口中嗔道："瞧你，弟子们不是担心你嘛。师兄，剑宗的人没有为难你吧？"

岳不群听她提起剑宗，脸上不由溢出一丝喜色，他刚要说话，见一众弟子还眼巴巴地看着自已，不禁双眉一挑，沉声道："学武之人要临危不乱、处变不惊，瞧瞧你们成什么样子？冲儿，带师弟师妹们去好生习武。本月二十八，左盟主在嵩山召开五岳大会，莫要去了让其他各派的师兄弟们笑话你们！"

令狐冲忙道："是，师父！"，岳灵珊吐了吐舌头，转过身也随着大师兄一溜烟儿去了，岳不群瞧见劳德诺夹在人群当中也向演武堂走去，心中一动，忽然唤道："德喏，你先不要走，师父有些事情要你去办！"

[www.517z.net]

劳德喏一怔，返回身来，恭谨地束手道："是，请师尊吩咐！"

瞧了他那副虚伪模样，岳不群就眉头一皱，有种一掌毙了他的冲动，他也不知道自已什么时候变得这么沉不住气。

岳不群强压下心头的不快，换上一副温和笑脸道：“德喏，我的弟子之中，你最是老成持重，有些事交给你去做，师父才放心得下。德喏啊，师父今日参加剑宗吴掌门的开宗立派大会，与嵩山剑派的诸位师兄有了一些不愉快.....”

劳德喏惊道：“甚么？嵩山派也去参加剑宗大会了么？”随即自知装得太假，讪讪地道：“嵩山派的诸位师伯、师叔上门来找师父，我告诉他们师父参加剑宗大会了，想不到他们不避嫌疑，居然也去了朝阳峰”。

岳不群暗暗冷笑，口气却更加温和，缓声道：“是啊，嵩山派的诸位师兄也是一番好意，担心我被剑宗胁迫，要去助我一臂之力。唉，左盟主对我们华山一派实是情同手足啊。可是剑宗毕竟也是祖师爷一脉传下，我怎么忍心伤害他们呢？因此和嵩山派的好朋友起了一些误会”。

他转头看了宁中则一眼，说道：“师妹，你去取一千两银子交给德喏，左盟主喜欢赏玩奇石，叫德喏去洛阳寻访几方罕见的河洛奇石，五岳大会上我要带去送给左盟主。左盟主一向厚待不群，可不能因为这些小事影响了嵩山、华山两派的交情”。

他又对劳德喏道：“距嵩山之行还有二十多日，寻访奇石并不简单，你往返不易，就在洛阳长风客栈等我们吧，到时我会带着本派弟子去那里找你。这是送给左盟主的礼物，一定不可大意！”

劳德喏疑惑地眨着眼，不知岳不群和嵩山同门发生了什么误会，可是又无法出口询问，看岳不群神色，似乎对得罪嵩山派十分在意，自已这一去已进入河南境内，倒是个独自上山面见恩师的好机会，心中想着，劳德喏恭恭敬敬地俯身道：“是，弟子遵命！”

宁中则回房中取了银子，交给劳德喏，劳德喏在岳不群的催促下急急忙忙回房整理行装去了。岳不群面噙冷笑，目送他的背影消失，忽地面露兴奋之色，一拉宁中则，闪身进了卧房。

宁中则素知师兄稳重，很少见他喜怒形于色，这时见他面露喜色，兴奋地拉着自已进了卧房，还关紧了房门，不由怔了一怔，忽然俏美的脸庞闪过一丝异彩，心中暗羞地啐道：“师兄这是怎么了？除了刚刚结婚那年，师兄还从来没有大白天的就.....，如今都老夫老妻了，怎么反而如此不知羞了？”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一十五章 真爱无香(上)

(更新时间：2007-8-4 12:12:00 本章字数：5340)

岳不群关好了房门，走回宁中则身边，忽然一把抓住她的双肩，弄得宁中则娇躯一颤，芳心大乱。虽然也是三十多岁的妇人了，居然也俏脸发红，羞羞答答地垂下了头。

岳不群望着妻子成熟妩媚的脸庞，想起自已刚刚担任华山掌门时，那时候师妹还是个小姑娘呢，那时她的唇上还有着淡淡的茸毛，脸庞上充满稚气。

自已那时也刚及弱冠之年，就接下了曾经显赫一时的华山剑派掌门之位，同时也接下了华山派的责任和恩怨，接下了华山派这个沉重的空架子。

那时，自已日夕苦练武功，与师妹小心提防，怕有趁火打劫者上山来踢华山派的山门、怕有昔日华山派同门立下的仇人来华山复仇、怕武林中的同道因为华山派势单力薄而看轻了自已这个最年轻的掌门，怕剑宗的同门违背誓言再来寻衅闹事.....，那些日子里真是如临深渊、如履薄冰啊。

自已以弱冠之年、没有高超的武功、没有显赫的背景、没有江湖中的关系，不知费尽了多少心思、凡事忍让，事事周全，到处广交朋友，华山派的名气这才又渐渐重新打响。

谁想到自已刚刚起了雄心，要广收门徒、重振华山声威时，左冷禅却派来一个奸细，安插在自已身边，害得自已言行举止处处小心，不但不敢多收徒弟，甚至还找出种种严苛借口，不传他们本派最高明的剑术和紫霞神功。

唉，冲儿是我养大的，倒是不敢说什么，可是我又如何看不出其他弟子们对我的不满？腹诽我为人严苛，说我秘技自珍、不传徒弟？

我不是不想，是不敢啊！教了他们如何能不教劳德诺？本派的机密武学岂不是全部都被嵩山派所得？

忍啊忍，我现在终于可以扬眉吐气，再也不受嵩山派的窝囊气了。华山派，终于有机会要重新崛起，名震天下了。哈哈哈.....

岳不群想到这里，抑制不住心中的激动，一把将宁中则搂在怀中，声音发颤、感慨万千地对她道：“师妹，忍字头上一把刀啊，师兄忍啊忍，忍了这么久，终于等到机会了，啊.....长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

他陶醉地闭上双眼，默默地念着下面两句：“满堂花醉三千客，一剑霜寒十四洲！”

宁中则已很久没有大白天的被师兄抱在怀中，这一抱竟然脸红心跳，好象回到了十七八岁小姑娘时的情景，听着师兄说什么‘忍字头上一把刀，忍啊忍，忍了好久’，宁中则脸上更红得厉害，心中又羞又喜地轻啐一口：“这个憨师兄，我们天天同床共枕，还说什么忍啊忍的，好象人家不尽为妻之道似的”。

待听他念出“长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宁中则更是羞不可抑。记得刚刚成亲那会儿，师兄想和自已说些亲热话儿，又不好意思太过直白，就用一些一语双关的诗句，‘长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这句诗好含蓄、让人浮想翩翩。不期然忆起夫妻间许多羞人之事，真是叫人回味无穷的好诗呀。

宁中则满脸红晕地抬起头来，含情脉脉地望着他，轻声道：“师兄，你今天怎么这么开心？师妹只要你高兴就好，无论你要做什么，师妹.....师妹都听你的.....！”

岳不群心中畅快，又使劲地抱了一下妻子，呵呵地笑着放开她，走到桌旁坐下，喜不自胜地道：“我当然开心啦，师妹，你可知我今日去了华山剑宗之后遇到了.....师妹，你怎么啦？”

他奇怪地看着宁中则红通通的脸蛋儿，宁中则忙摇了摇头，说道：“没什么，刚刚见你高兴的忘形，师妹也为你高兴而已！”宁中则一边慌乱地解释着，一边在心中暗骂自已荒唐：师兄老成持重，从不逾矩，自已怎么会想得歪了？

岳不群心中有事，否则以他的精明一定可以看出妻子的言不由衷，这时却未注意那么多，径自喜滋滋地道：“今天嵩山十三太保一下子来了九个，带了大队人马赶到朝阳峰，说是要助我铲除邪魔外道。”

宁中则“啊”地一声，奇怪地道：“他们来了九人？他们来家里时可是只来了一个‘大嵩阳手’费彬，说是要传达左盟主令谕，听说你在朝阳峰他就急匆匆走了。

师兄，你可不能答应呀，他这是要借你的名义铲除异已，听说吴掌门交游极广，这两天不少门派登峰祝贺，你要是答应了，所有的罪名都要由你来担当，要得罪不少武林同道”。

岳不群微微一笑道：“师妹勿急，我不但未曾答应，而且坦言昔年本门的师叔伯们为了武功之争，闹到同门相残，实是本门不幸，列代祖师若是有灵，也会对本派一分为二大为痛心”。

宁中则欣喜地道：“师兄，你真是这么说的？记得昔年我这么说时，你还厉声责斥我对不起师父，当时差点儿吓坏了人家，从此再也不敢提起，怎么你.....”。

岳不群默然半晌，悠悠叹道：“师妹，这些年来我勤修武功，修为较之昔年大为精进，于武学的认识也不再固拘不变，师妹，武当的太极剑法天下闻名，昆仑的苍穹剑法威震西陲，这些门派以剑法名震天下，可曾象本派这样为了剑、气之争搞到同门相残直至覆亡？少林易筋经是内家绝顶功夫，可曾因此就贬低了少林拳法、少林棍法？

本派号称剑气双绝，气形于内，而剑形于外，如同风火，风助火势，火藉风力，两者本是相辅相成，何必一定要分出个高下？我悟出这个道理，深感昔年本门剑、气二宗那般争执，其实是都已入了魔道.....，唉！这番话，我也只好对你才敢说起”

他默然片刻又道：“我这番话说出来，剑宗吴掌门大为赞同，他甚至有意将剑宗与我气宗合并，重归华山一派。师妹，剑宗有六大高手，有他们加入，我华山派才有中兴的希望，想要恢复昔日的荣耀我看也不是不可能！”

宁中则听了也一脸的兴奋之色，说道：“当真？如果华山剑气二宗能结束内斗，实是华山之福，例代祖师泉下有灵也一定乐见其事！”

岳不群微笑点头，随即微微皱眉道：“不过两宗隔阂已久，这种事宜缓不宜急，倒不忙在一时，只是.....你我门下人才凋零，比起剑宗实有不如，他日一旦合并，不免叫剑宗同门笑话我们气宗无人，当务之急，是要加强本派弟子的武功实力。”

宁中则蹙了蹙秀眉，说道：“本派弟子，除了冲儿天姿聪疑，武功进境还不错，其他的弟子是弱了一些.....”

她看了岳不群一眼，说道：“师兄，有句话师妹说了，你别不高兴，记得你进入华山的第三年，乔师伯就开始传授你紫霞神功，何以弟子们入门这么久了，你都不肯传授他们？”

岳不群失笑道：“师妹，内功一道，要循序渐进才能日渐精深，难道我还怕弟子们学了两三年的上乘气功就超过了我去？为夫是那么浅薄的人么？不是我不想教，是我不敢教呀！”

宁中则睁大了眼睛，奇道：“不敢教？华山九功，紫霞为尊，这门气功走的三焦阳脉，若是女子习之对身体不宜，但本门气功正大光明，很少有走火入魔的危险，门下那些男弟子们怎么也不能教了？”

岳不群冷冷一笑，说道：“师妹，本门之中有其他门派安插的奸细，所以我才找出种种借口，不但自已不教，还不许你传授他们上乘功夫，怕的就是本门武功外泄”。

宁中则俏脸大变，失声道：“甚么？本门有其他门派奸细？是谁？师兄是什么时候发觉的？”，她越想越怕，门下弟子里待的年头最长的令狐冲，一出生就加入本门，不可能是奸细。他入华山派几近二十年了，如果肯传他紫霞神功，十岁时就可以传授了，师兄不教，那奸细岂不是在门中至少呆了十年以上？入门超过十年的弟子有几个？”

宁中则想到这里，忽有所悟，脱口道：“劳德喏，那奸细是劳德喏？”

岳不群赞许地看着她点点头，说道：“正是，劳德喏是左大盟主派到我身边的眼线，嘿，左盟主倒是瞧得起我，那时本派除了你我，只有两个不到十岁的小娃儿，他居然如此高看我”。

宁中则柳眉倒竖，气愤地道：“嵩山左冷禅是什么意思？说什么五岳剑派，同气连枝，他在本派安插奸细，是觊觎本派武学还是别有图谋？好个劳德喏，他带艺投师时，你见他年纪颇大，本不想收，还是我见他说的可怜，求你收下他，想不到他竟然如此狼子野心。我去找他！”

岳不群一把拉住她，笑道：“我就知道你性情刚烈，如果事先知道了，难免露出蛛丝马脚。我隐忍了十年，还急在这一时吗？今天我故意差他去洛阳办事，就是要支开他，先将本门功夫传给门下弟子们，待嵩山五岳大会时，你我夫妻联手，又有剑宗六大高手，那时拆穿他真面目，也不怕左冷禅再使什么手段！”

宁中则敬慕地望着岳不群道：“师兄，还是你沉得住气，凌祖师果然慧眼识人，华山派要不是你，只怕现在早已化为乌有了”。

岳不群望着师妹崇敬的目光，依稀想起师兄妹二人独自支撑华山门户、相濡以沫的那段艰难时光，一时情动，伸手一拉，将师妹拉进怀里，吻上了她的双唇.....

当日，岳不群便召集华山弟子，向他们传授石壁上所载的各派绝招，又向令狐冲、梁发、施戴子等十余名内家功夫练得较为扎实的弟子传授紫霞神功。宁中则也将自已所习的上乘气功传授给一众女弟子。

华山派三十多名弟子都欢喜雀跃。岳不群此举虽有因为见及剑宗人材之盛、嵩山高手如云的刺激，也确是早有提高本门弟子实力的用心，他平时教授弟子武学便极为严格，这时要求更严，华山弟子只道师父是想在五岳大会上一展华山派威风，却不知岳不群更具雄心，已盯上了左冷禅的盟主之位。

**********

吴天德坐在石阶前，身旁一丛桑葚，开着一串串米黄色的小花。虽是初春时节，天气凉爽，此时吴天德却满头大汗，他双手抱膝，默默祈祷半晌，颤抖着摘下一串桑葚花来，在手中转来转去，将那细细的花粒捻了一地，然后又摘一枝，不一会儿身边黄黄的米粒儿一般，撒了一地花瓣。

他支着耳朵，时不时听听里边隐隐传来的挣扎叫喊声，表情更加急躁。他从来也没有想到生孩子竟是这般惊心动魄，吓得面对利刃尖刀也毫不畏惧的吴大掌门，竟然双腿发软、满头虚汗，差点儿晕倒在地，只好匆匆逃了出来。

自那日掌门大会以后，吴天德又花了两日时光，才将三山五岳的好汉们送走。不戒和尚借口要和妻子去叔父黄伯流家拜访，然后要去各处走走，将仪琳丢在了吴天德府上。

刘正风、曲洋、蓝凤凰、田伯光等人在吴府又盘桓数日这才离开。以后数日，岳不群偶尔登门拜访，吴天德本来最怵和这种正人君子交往，听他们彬彬有礼、东拉西扯，还要赔着笑脸随时应和，实在

无聊得很，想不到岳不群这人十分健谈，而且言之有物，见识非凡，撇开他的野心和虚伪的一面，的确是人中之龙。

岳不群这十多年来处处隐忍作戏，近日势开心结，人也开朗了许多，见了剑宗几位同门师兄弟也客客气气、十分有礼，三不五时还遣大弟子令狐冲带着岳令珊等人到剑宗拜访，好象剑、气两宗相处越来越是融洽。

吴天德现在和岳不群平辈论交，令狐冲虽然洒脱，也不敢废了礼节，见了吴天德只得由吴大哥改叫吴师叔，幸好在他面前时还能象以往一样无拘无束，两人的交情亲密如昔。

令狐冲虽未将传剑于师父的事告诉吴天德，心中总是有些忐忑不安，直到看到蓝娃儿、曲非烟、仪琳等人都蒙吴天德传授了‘独孤九剑’，这才欣然放下心事。

眼看五岳大会将至，岳不群携师妹来邀吴天德同往嵩山，偏偏这时朱静月已有临盆征兆，吴天德无奈之下，只得先令赵不凡等五位师兄，带了门下精英弟子与岳不群同往嵩山，自已无论如何总要陪妻子分娩完毕，才能赶去赴会。

他心中早知五岳大会上，左冷禅必然强迫四派并派，不过今非昔比，如今恒山三定健在、衡山莫大先生师兄弟前嫌尽释、华山派势力大增、泰山派被自已杀了玉玑子，又有莫大先生前去提醒天门道人，想来问题也不大，在此情形下左冷禅难以迫服四派归并，所以顶多是出现五派不欢而散的局面。左冷禅决不敢在其余四派尽皆反对、少林、武当等大派到场观礼的情形下悍然使用武力。

记得当初岳不群突然答应并派，是因为习练了辟邪剑谱，自信武功已不在左冷禅之下，才将计就计，大出江湖人意外地答应并派，现在他并无什么武功倚仗，想来决不会同意并派。心有此念，吴天德才决定要封不平等人先行前往，自已等朱静月母子平安，便即前去。

饶是如此，他仍是将五位师兄唤到家中议事厅中，将左冷禅的阴谋细细说与他们知道，要他们小心从事，一切安排妥当，吴天德才专心陪着娇妻待产。

吴天德正战战兢兢，忽听身后一阵细碎的脚步声，急忙扭头一看，见是仪琳轻轻走了过来，这才吁了口气。仪琳走过来在他身边坐

下，轻声道：“吴大哥，你不要很担心，里边有白公子带来的人在小心照顾，不会有事的”。

吴天德抹了一把汗，苦笑道：“吴大哥也是第一次见人生孩子，我看见静月那痛苦的样子就害怕，生孩子竟然这样可怕，真是担心死我了”。

仪琳认真的说道：“不会呀，生宝宝是件很幸福的事啊，我看静月姐虽然很难受，但是她眼睛里很开心，一个女人，能有自已心爱的宝贝，不是很幸福很幸福的事么？”

吴天德转头望着她，仪琳被他看得俏脸一红，慌慌张张地低下头去，吴天德正要说话，忽然里边有个老妈子声音大喊：“生啦，生啦，老爷，静月夫人生啦！”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一十五章 真爱无香(下)

(更新时间：2007-8-4 12:13:00 本章字数：4037)

仪琳听了一喜，刚刚抬起头来，就听“呼”的一声，原本坐在身边的吴天德还没有站起身来，整个人已贴地扑了进去，这么高难度的动作，也不知道他是怎么做出来的，而且速度奇快，只见他身影逝处，好似有一群发了疯的黄蜂，紧随着他的身子卷了进去。

仪琳定睛一看，才晓得那是被吴大哥捻了一地的黄花，被他身形带起，龙卷风般随了进去。仪琳已受母亲指点过回声谷的轻功身法，但是见了吴天德这种身法速度，恐怕就是母亲来了，也做不到他的一半，实在是恐怖已极。

她也急忙起身，追了进去。到了朱静月卧房前，只见蓝娃儿、曲非烟也急得热锅上的蚂蚁般在门口打转，吴天德一手高举着枝桑葚花，跳着脚地问：“孩子呢？我老婆呢？快让我进去！”

两个满脸福态的老妈子堵在门口，笑呵呵地道：“大老爷，您别急呀，里边正给孩子洗澡呢，大人孩子都受不得风，您就再等会儿吧，恭喜大老爷啦，是个大小姐！”

吴天德听见大人孩子都受不得风，虽然两只脚跟都提了起来，好象随时都能冲进去，却是动也不敢动，只是站在原地傻笑不已。

蓝娃儿呵呵地笑着，跳着脚道：“我当阿姨啦，我要当阿姨啦，孩子拿出来，先给我抱抱”。

吴天德用花在她头上敲了一记，嗔道：“什么拿出来，是抱出来，呵呵呵.....”，说着自已先笑了出来。

曲非烟、仪琳在一边注意观察吴天德神色，见他听说是个姑娘，脸上却欢喜如初，丝毫没有不悦，便把替静月担的心事放下，也跟着笑了起来。

吴天德觉得好象等了一百年那么久，正要忍不住再催问，忽然听见房中一片嘈杂：“哎呀，夫人肚子里还有个孩子呢，快点快点，王妈妈快伺候着，夫人是双胞胎呢！”

吴天德直眼道："双.....双胞胎？"忽然一把拉住一个老妈子，急道："我不用照顾，你去照顾我老婆，快快快，老婆老婆.....双胞胎？"

仪琳、曲非烟张合着嘴，好象离了水的鱼，却发不出声音来，蓝娃儿一双眼睛也瞪得比月亮还圆，忽然一声娇呼，嚷道："好厉害，静月姐居然一生生两个！"看她赞羡的神情，好象恨不得生孩子的那个人是她才好。

那老妈子被吴天德抓得手臂直疼，哎哟着挣脱了他手，哭笑不得地道："老爷您别急，里边伺候的人多着呢，老爷夫人洪福齐天，多子多孙，一定平安无事，吴老爷就别担心啦！"

吴天德原地打着转儿，喃喃道："不担心，不担心，里边伺候的人多，吴老爷不担心！"瞧他那神经兮兮的样子，连蓝娃儿三人的注意力都吸引了过来，瞧了半天，曲非烟忽然担心地道："吴大哥，你没事吧？"

吴天德两颊上汗珠儿涔涔落下，太阳穴突突乱跳，舔了舔干裂的嘴唇道："没有事，当然没有事，怎么会有事？呵呵呵....."，他傻笑半晌，忽然又一把拉住那老妈子，焦急地问道："怎么里边没声音？小孩子不是会哭的吗？他怎么不哭？"

他话音刚落，好象是给他的回答似的，室中一声嘹亮的哭声传了出来，然后就听见一个老妈子用更高的嗓门嚎叫起来："是位小少爷，吴老爷，是位小少爷哇！"

曲非烟、仪琳听了哇地一声，居然抱在了一起又笑又跳，吴天德彻底石化，半晌才反应过来，呆呆地道："这叫啥来着？呃.....龙凤胎，对对，这叫龙凤胎！"受惊过度的他也不知道是解释给谁听，嘴里嘟嘟囔囔地说着胡话。

蓝娃儿笑眯眯地望着他，心中忽然升起一种莫名的感动：原来做母亲是这么伟大的一件事，创造一个生命，可以让吴大哥这样的英雄震撼成这副模样.....

吴天德终于被允许进屋，他急步走进房中，那室中忙碌的人一个也不去看，一双眼睛直直地盯着床上。朱静月躺在被中，只露出一张苍白的、额头沁满汗珠的脸庞，可是那种幸福、满足的神彩，却比太阳还要灿烂。

看到吴天德关切的目光，朱静月探出一只手来，又虚弱地垂下，脸上露出满足而骄傲的微笑。吴天德走过去，坐在她身边，汗湿的双手握住她的小手，四目相望，许久未发一言，无限的深情却已印入彼此的眼底。

过了半晌，曲非烟忽然格格笑着，怀里小心翼翼地抱着一个小小的花布包裹走过来，兴奋地道："吴大哥，快来看，这是你的宝贝女儿！"

吴天德急忙站起身来，只见里边睡着一个皮肤白晰的小娃娃儿，甜甜地酣睡着，不时地嘟动一下嘴角，好象在发出浅浅的笑意，浑然不知她的老爹紧张得好象刚从水里捞出来。

吴天德紧张的手足无措，想去抱，又不敢碰她，朱静月虚弱地说："抱过来，给我看看"，曲非烟嗯了一声，抱了孩子轻轻放在床上，吴天德这才长吁一口大气。

一个老妈子说道："老爷，来看看小少爷！"，吴天德忙抢过去，那小孩子已扎上了脐带，老妈子正给他包着被子，小家伙看来十分强壮，不断地挥舞着手脚，一双黑如点漆的眼睛居然是睁着的。

吴天德吓了一跳，忙问道："他怎么睁开眼睛了？小孩子不是一出生就闭着眼睡觉么？"，老妈子笑道："不是的，老爷，身子强壮的小孩子，一出生就会睁眼睛的，你瞧小少爷多结实，和老爷一个模样！"

吴天德歪着脑袋看了半天，也没看出他哪里和自已一个模样，那小小的、白白胖胖的身子嫩得能掐出水来，害得他碰都不敢碰一下，就这样还叫结实?

实在无处可碰，他忽然伸手轻轻握住了那小家伙的一只手臂，好细的手臂，似乎食指拇指一环就能扣过来。

他的手指更细，吴天德心惊肉跳地看着：怎么手指这么细？感觉比火柴棒也粗不了多少，还有些半透明的感觉，老天！这么细还不一碰就断了？吓得他连忙又放了手，小娃娃似乎有些不悦地挥了挥手，又哇地一声哭了起来.....

看着老妈子浑不在意，十分"粗暴"地将儿子的手脚按在身边，绑进包裹里，看得吴天德又是心疼又是害怕。

吴天德整整一天一夜就陪在静月和儿子女儿身边，不过他可没福气抱他们，单是蓝娃儿三个人已经抢得不可开交了。

夜深了，宝贝儿子刚刚吃了奶又睡了，朱静月望望身边的吴天德，又看看大床中熟睡的一对宝贝，甜笑着对吴天德道："天哥，想好给咱的儿子、女儿起什么名字了么？"

吴天德一呆，前两天倒是想过许多很威风的名字，偏偏现在一个也想不起来了。他定定地注视朱静月那美丽的脸庞良久，想起自已际遇之奇，莫过于此。有谁会想到，自已一个埋头在伙房中的厨师会穿越古今，来到笑傲江湖的世界，创下一番传奇，娶得如此娇妻，还有了这么可爱的一对宝贝儿?

他想了想，宠溺地看了看那对熟睡的娃娃，对朱静月轻声笑道："女儿叫笑笑，儿子叫傲傲，他们的大名就叫吴笑、吴傲！"

朱静月重复了一遍，低低地笑了起来："笑笑？因为女儿爱笑么？呵呵，我可不喜欢儿子太骄傲呢！"

吴天德挑了挑眉，认真地道："不是要他傲，是要他将来面对任何人时，都有傲的本钱！"

他微笑着望望一对儿女，心道："笑傲江湖！你赐给了我新的生命，我就用我一对儿女的名字来纪念你吧！"

天渐渐亮了，朱静月的脸色渐渐不舍起来，她抓着吴天德的手摩挲着自已娇嫩的脸颊，痴痴地说："天哥，嵩山五岳大会就要开始了，你是剑宗掌门，无论如何也不能让门下弟子们独自支撑大局，要是再不去，就赶不及大会了，你是不是一早就要走了？"

吴天德歉然地望着她，半晌才点了点头，艰涩地说："对不起，月儿！"

朱静月轻轻地笑了，说道："傻哥哥，反正参加了大会，你马上就会回来嘛，在这个世上，你总要做些事的，你付出了，也同时获得了荣耀、尊重和权利，我为我的男人感到骄傲，你有什么抱歉的呢？"

她痴痴地望着吴天德，好久才道："带上仪琳和娃娃吧，她们二人都学过你的独孤九剑，去了是一大助力，家里这么多人，伺候得无微不至，有非烟妹妹陪着我就好"。

吴天德吃了一惊，说道：“我只是去参加五岳大会，带上她们做什么？让她们都在家里陪你！”

朱静月轻轻而坚定地摇了摇头，低声说：“我要你安全回来！天哥，那天你和封大哥他们的谈话非烟都听到了，是不是那个姓左的不怀好意？我虽然一直没有机会动武，但也看得出练了九剑的娃娃武功进境有多大。仪琳本来是差些的，但她学了回声谷独门轻功，现在也不在娃娃之下，有她们帮着你，胜算大些。好天哥，这回听我的，别让我牵挂，好么？”

吴天德张了张嘴，迎上她的目光，却不由自主地点了点头，轻声道：“嗯，我听你的，天哥哪一回不听月儿的话？你别操心了，多睡一会儿吧”。

朱静月听了这才嫣然一笑，满意地合上了眼睛.....

天亮了，朱静月睁开眼睛，只见曲非烟双手托腮，正坐在床边，眸中不由闪过一丝失落，轻声问道：“天哥走了？”

曲非烟点了点头，说道：“嗯，天哥哥见你睡得正香，不肯将你唤醒，他说.....他一定尽快赶回你的身边”。

朱静月微微一笑，扭过头去，忽然瞥见枕旁放着一枝可爱的花枝，上面结满了细小的淡黄色花蕊，她拈起花枝，凑到鼻端一嗅，那花却淡淡的，没有一丝香味。

朱静月神情恍惚，仿佛又回到了周王府那个冬天，当一夜缠绵之后，清晨时乍一睁眼，枕边也放着一枝花，一枝红艳如火的梅花，那花也是清淡隽永，并无香气。

朱静月唇边溢出一丝满足的笑意，轻轻吟道：“心径悠悠，真爱无香，有夫如此，今生何求？”

**********

近午时分，一骑快马飞驰进华山吴府。

闻讯赶来的曲非烟见是一个肌肤吹弹得破、身材纤秾合度的大美人儿，不由微泛醋意：“难道是吴大哥在外边惹下什么风流孽债，人家找上门来了？”

她正要问这女子姓名，忽然感觉一阵眼熟，心中不由一惊：这女子.....相貌好熟，记得爷爷曾带自已去去昆仑山传授一位大人物七弦琴法，难道这人竟是.....她？！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一十六章 玄冰古洞(上)

(更新时间：2007-8-4 12:14:00 本章字数：5848)

吴天德离开华山时，知道离五岳大会召开之期不远，因此与仪琳、蓝娃儿快马加鞭，直奔嵩山。吴天德、仪琳骑术不佳，这样连日纵马急驰，一番苦头自然也没少吃。

这一日赶到了嵩山脚下，已是旭日当空，虽然恰是嵩山五岳大会召开之日，但时辰上已有些晚了。三人急急上山，但见山势雄奇、林木苍郁，这嵩山景色虽无华山之奇，却更见名山之气概！

太室山、少室山峰峦奇秀，两峰对峙相去不过三十里，太室雄伟庄严，少室瘦削灵妙。山阴沟阳一带，直达龙潭、卢岩两寺，更多奇景，端的是卧虎藏龙之地！

在少室峰下，万松丛中，便是天下武功主流的发源之地，武林九大门派之首，嵩山少林寺！

此番三人来的是太室山嵩山剑派，这里地势比少室山更加难行，到了山下吴天德便下马与仪琳、蓝娃儿牵马而行。

这次嵩山五岳大会左冷禅广发英雄贴，不知来了多少英雄豪杰，但三人来得晚些，山路上已不见有江湖中人活动。

松风习习，云影天光，眼看再有一个时辰就到正午。吴天德心知此时五岳大会已经开始，所以甚是着急，可是是山路原本难行，方才又不曾将马匹寄放在山下，这时牵马而行更显缓慢。

堪堪走到一处密匝的松林，忽然远远传来一声娇叫：“吴天德、吴掌门.....”，吴天德听见声音从身后传来，扭头一看，只见一道翠绿的人影儿纵跃如飞，如履平地般飞掠而来。

吴天德瞧清那女子模样，不禁吃了一惊，连忙止住了脚步，只见那少女疾步掠至，隔着三丈多远凌空一翻，姿势异常曼妙地落向他的身前，衣带飘飘，犹如飞天一般，这人正是日月神教圣姑大小姐任盈盈。

任盈盈今日穿了一身翠绿的衣衫，不知是不是因为衣裳颜色的缘故，愈发显得肌肤胜雪、娇媚动人，眉目之间也多了几分活泼清新之

气。

她一路急奔而来，俏丽的脸颊略泛桃红，瞧清吴天德模样，她脸上露出一丝喜悦，说道："果然是你，远远瞧着便像，幸好追上了你"。

她目光一闪，瞧见蓝娃儿、仪琳两人，后边的话便吞了下去。吴天德见她模样，微微一笑，扭头对蓝娃儿道："娃娃、仪琳，你二人先行赶去山上，见了赵师兄、孙师兄他们就说我马上就到，有什么事先拖着些！"

蓝娃儿瞟了任盈盈一眼，乖巧地点了点头，走过来接过吴天德手中马缰，与仪琳先向山上走去。吴天德望着她们转过松林不见，回过头来向任大小姐问道："任先生已扫清了了江南各省忠于东方不败的势力了么？他现在何处？"

任盈盈掠了掠鬓边因奔跑甚急有些散乱的秀发，说道道："嗯，南七省神教弟子已尽在家父掌握之中，奇怪的是这样大的举动，就算东方不败以为家父已葬身西湖水底，也不会如此大意，对江南诸省的动静一点不曾觉察，可是黑木崖上一直没有什么动静。"

她抬起头来，看了吴天德一眼，迟疑道："我.....我接了你的信，行止一向非常小心，但东方不败象是忘了我的存在，一直不曾派人寻找我的下落"。

吴天德微微皱起了眉，沉吟着道："不可能啊，他对你的容貌垂涎已久，就算不在乎江南异变，也没有理由不关心你的下落，他到底想做什么？"

他说东方不败对任盈盈的美貌垂涎已久，其实是指东方不败梦想成为女人，已把任大小姐当成了自已新生的化身。但听在任盈盈耳中，却以为他是在说杨莲亭垂涎自已的美貌，不由娇嗔地瞪了吴天德一眼。

这一瞪他，任盈盈忽然发觉数月不见，吴天德的气质有了极大的变化，往昔轻浮、痞怠的神情少了，显得沉稳、成熟，思索时那眼神异常的深邃，心中不由一动。

吴天德不知东方不败此时，思索逆运'吸星大法'已到了关键时刻，这几个月来他想出了数十种法子，搭上了近百条人命，已将试出

突破的办法，此时是食不知味、寝不安枕。不过杨莲亭却已开始派高手打听任盈盈下落，只不过此时那些人刚刚下山，消息还没有传过来。

吴天德思索一番，不得要领，暂且抛开此事，问道："任教主、向先生现在何处？"，任盈盈正偷偷盯着他看，猝不及防对上他的眼睛，眼神不由一阵慌乱，忙移开目光道："家父和向叔叔现在已到了平定州，风雷堂主童百熊是神教中的一条好汉，而且他的堂口就设在黑木崖下，权势极大，家父想说动他一齐反了东方不败。我这次来，就是约你同赴平定州，准备杀上黑木崖去"。

吴天德听到任我行潜去平定州说反童百熊，不禁摇头道："童百熊此人确是一条好汉，但他对东方不败忠心耿耿，决不会反"。

任盈盈目光一奇，说道："我们逃下黑木崖时，童百熊有意纵我们逃走，显然也对东方不败不满，向叔叔和我都觉得要说动他十分容易，你说的这么肯定，可有什么根据？"

吴天德淡淡一笑，说道："根据么，我倒说不上来，不过无论如何，他是不会反的。不过童百熊性情耿直、行事光明磊落，想必也不会把令尊去找他的事禀报东方不报。

今日五岳大会上，左冷禅蓄意合并五派，华山剑宗门下弟子都在山上，我现在要先上封禅台，待解决了此事，再去平定州与任教主汇合。盈盈小姐，请在山下镇中等我如何？"

任盈盈目光一睇，神色略显不悦地道："听说你登上掌门之位时，连少林武当两大派都派了身份要高的长老去道贺，礼遇之重天下无人能及。你是怕我这邪魔歪道随你上山，叫人认了出来，毁了你的前程？"

吴天德瞧她一身翠衫，只是个十七八岁的娇美少女模样，哪有半点邪教大魔头的样子，不禁笑道："若是邪魔外道都象小姐你这般模样，我倒是求之不得！"

任盈盈听他语带调笑，柳眉一挑，小姐脾气又上来了，但不知怎的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只是轻轻地哼了一声，故作淡然地道："你既不怕，那我便跟你上山见识见识！"

吴天德倒是真的不怕，连魔教中许多人都不识得任大小姐相貌，这嵩山封禅台上人数虽众，却都是白道中人，又怎么可能从人群中认出这位圣姑来?

二人沿着山路行出一里多远，前方便是一道山梁，这山梁上都是颗粒极粗的黄沙，许是因为土质疏松不能蓄水，这一处山梁寸草不生，一走过来便觉山风呼啸、十分清凉。

山梁旁有一处石亭，正立在悬崖边上。亭中摆着茶水点心，正有三个四旬左右的汉子坐在那儿闲聊，见二人过来，忙迎了上来，其中一个身材魁梧的汉子拱手道："嵩山末学后进，在此恭迎各路英雄豪杰，不知二位是....."。

吴天德目光落在那人手上，只见他手节粗大，骨节处磨得发亮，显然擅长极厉害的掌上功夫，嵩山派剑掌双绝，以这人的武功，就算在人才济济的嵩山派也绝非无名之辈，却被派来担当迎客待宾的事情，看来左冷禅为了彰显嵩山派人材众多，有心派些高手来做迎来送往的事，想给参加大会的人一个下马威了。

他淡笑拱手道："华山剑宗吴天德，特来参加五岳大会！"，那人听了啊地一声，神色间变得似乎十分惊喜，说道："原来是华山剑宗吴掌门大驾，敝派左掌门在山上恭候多时了。"

旁边另一个留着八字胡的矮瘦汉子笑道："衡山、恒山、泰山的诸位师伯、师叔们前天便已到了。华山派诸位师伯师叔和其他同门上山后说道吴掌门也要来参加五岳大会，敝派掌门十分欣悦，吴掌门能来，嵩山上下倍感荣幸，掌门师.....尊嘱咐弟子们见了吴掌门，要尽心接待，请吴掌门到亭中待茶"。

吴天德摇头道："此刻大会想必已经开始，吴某岂敢让左掌门久候，这便上山去了"。左边那个身材矮胖、头顶半秃的中年人忽然"嗤"地一笑，见吴天德看他，忙又收了笑意，毕恭毕敬地道："吴掌门，山上群雄毕集，照应不周，因此在这亭中设下迎宾簿，请各路英雄留下姓名，所以....."。

吴天德这才发觉那亭中还备了纸墨笔砚，他哪里知道武林大会还有'签到'这一说，不禁尴尬地一笑，说道："哦，原来如此，那我们便过去吧"。

那半秃汉子瞟了任盈盈一眼，又向吴天德问道：“这位小姐是.....”，任盈盈本来要跟着吴天德过去，听见人问，不由一怔，一时也想不出用什么身份才好，便拿一双俏眼去看吴天德，瞧他怎么说。

不料吴天德听到这句话时，忽然脸上一红，这一红可红得太有学问了，这几名嵩山弟子早听说华山剑宗吴天德风流好色，大闹恒山尼姑庵的风流韵事已是尽人皆知，见他被人一问居然脸上发红，扭头再瞧瞧任盈盈那俏丽不可方物的绝美容颜，三人脸上同时露出一副恍然大悟的表情，眼神在两人身上逡巡一番，更显得十分暧昧。

任盈盈又气又羞，趁着那三名嵩山弟子头前带路，忽地紧赶两步，挨到吴天德身边，跺了跺脚，恨恨地道：“你.....你脸红什么？”

吴天德讪讪地道：“我.....我想起要签名，忽地想起自已的书法实在太.....呃.....太过惊世骇俗，所以心中羞愧，不想他们误会了，要不我再解释给他们听吧”。

任盈盈听了，想起他写给自已信中那堪称天下一绝的毛笔字，情知他说的是实话，倒不是有意捉弄自已，怒气便消了一半。可他这脸红得实在太是时候，任盈盈自已想想，也觉哭笑不得。

她娇哼一声，不屑地看了那三人一眼道：“哼，那是些什么人，需要解释给他们听？”

那三名嵩山弟子抢先进入亭中，将茶水点心移到一边，铺上笔墨纸砚，彼此暗暗传递着眼神，露出诡秘阴险的笑意。

方才吴天德一眼瞧出这三人武功不俗，只道是左冷禅为了给各大门派来个下马威，故意派出武功出众的门下弟子来充任迎宾，却不知这三人还是隐藏了实力。

这三个穿着普通弟子衣饰的可不是藉藉无名之辈，而是嵩山剑派十三太保中的‘透骨手’辛保裕、‘翻天鹞’段云健和‘鬼腿’秦无殇。

左冷禅酝酿十余载，今日终于准备实施五岳并派大会，可是先前分化、瓦解其余几派势力的计划先后被吴天德破坏，阻力增加不少，为增加几分把握，左冷禅便派这三个师弟远去西域边陲邀请昔日结交的好友前来嵩山助阵，想以恩威并施之法胁迫四派听命。

丁勉九人从华山归来后，左冷禅看了费彬臂上伤势，心中也是惊骇不已。左冷禅乃是难得的武学奇材，嵩山绝学在他手中得以发扬光

大，以他现在的武功修为已接近一代宗师境界，而且左冷禅本人对于武学一道涉猎甚广。

嵩山是佛教圣地，但嵩山派的内功却近于道家一脉，左冷禅当日仔细询问二人交手经过，又听丁勉说了当时见到吴天德拳上的异象，已隐隐猜出吴天德所用的必是一门极玄奥的上乘道家气功。

左冷禅自忖以他的功力，若与费彬全力对上一掌，也可将费彬臂骨震得寸断。可是同样用的玄门内功，从吴天德拳上隐泛淡淡云纹的情形来看，吴天德的内功应该是最正宗的玄门气功----罡气，这种内气练至极高境界可以形诸体外，无坚不摧，比起自已所学可要精纯的多了。

左冷禅这些年来武功精进神速，江湖上已没有几个人放在他的眼里，见了呈天德这种神奥武学，不由大为心动，极想能和吴天德较量一番，印证一下彼此的武学。不过他毕竟是一代枭雄，在他心中再无什么事比他合并五岳剑派，既而一统武林的野心更加重要，吴天德武功既然这样高明，对他的计划实是大大的阻碍。

所以当丁勉提出启用嵩山派久已搁置的那处天地玄关，埋葬吴天德这个心腹大患时，岳不群便默许了此事。

费彬手臂已废，对吴天德恨之入骨，为了能将吴天德置于死地，费彬便要辛保裕三位未在华山剑宗大会上露面的师弟，扮作寻常嵩山弟子，有这三大高手联手，再加上那处天地形成的死地，吴天德绝无生理。

本来他们最担心的还是怎样将吴天德诱离华山派众人，神不知鬼不觉地将他诱至那处机关，为此费彬、丁勉还设计了种种妙计。

不料岳不群与剑宗众人上了嵩山，却向左冷禅说及吴天德因故要晚来几日，丁勉等人听了不由欣喜若狂，这可真是天作孽，犹可活，有此良机，便是老天也帮不了他啦。

原来，在此处山梁下，天生有一处极阴冷的洞穴，洞中四壁均是万载不化的寒冰，滑不溜手，坚愈精铁，若是人陷了进去，任你武功通天，也休想再爬得出来。

昔年嵩山派祖师在太室山开宗立派，无意见发现了这处天地生成的奇妙之境，便在此处修了一处小亭掩盖。

后来有一位嵩山派掌门，接掌嵩山门户后想到那处险地在太室山半山腰上，天下间机关暗道大多都设在秘室卧房之中，鲜有人在这样一处平平常常的路亭中设置机关。便是有极厉害的仇家满怀戒心地上山寻仇，也不会对这样一处亭子起了戒心，如果在那亭中稍加修改，便是一处极隐秘的杀人所在，因此将那亭子重新修整，下边设了踏井陷板。

此后嵩山剑派势力愈来愈大，这种利用机关暗道害人的玩意儿为例代掌门所不喜，丁勉倒是未曾听说有人用过，不过对这小亭嵩山派倒是仍年年派人维护修理。这一次碰到吴天德这样极厉害的对手，丁勉便又想起这处机关来。

为了万无一失，丁勉等人又重新检修过此处机关，紧要之处重新注入黄油，试了几次未出差错，这才放心交给辛保裕等人使用。辛保裕三人此时一边摆放笔墨，摊开签名册，一边已暗暗启动石桌下的机关。

吴天德和任盈盈进入亭中，吴天德坐在石桌旁，抓起笔来，瞪了那名册半晌，忽然干笑着站起身来对任盈盈道："还是请盈盈小姐替我题上名字吧"。

任盈盈见他满脸窘意，忍不住一笑，自他手中接过笔来，坐在桌旁略一沉吟，在名册上写下"昆仑柳盈盈"五个娟秀的小楷字，然后在旁边又写下"华山吴天德"几个字。

她将吴天德三字一笔一划地写出来时，心中忽然有种难以言喻的奇怪感觉，最后那一捺点下，望着柳盈盈和吴天德两个并排而立的名字，不禁有些出神。

吴天德赞道："好字，姑娘写的字.....呃.....写的字比起吴某来可是强得多啦"。

任盈盈听了噗哧一笑，抬头白了他一眼，神情说不出的娇俏动人，心想：我的字若是和你一般'超凡脱俗'，还敢拿出来现眼么？"

吴天德专心看她写字，全然未注意到那三人已悄悄退到亭外，任盈盈抬头看向吴天德时，辛保裕已一声大吼，喝道："动手！"，伸脚在柱边下狠狠一踩，那亭中八角形的地面轰地一声裂了开来，石桌石凳向下掉去，同时一股沏骨的寒气从洞口中直冲上来。

任盈盈坐在凳上起身不及，“哎呀”一声随着那石凳就要落下。吴天德此时轻功何等了得，脚下一空时，他已迅捷无比地一踢石桌，身形荡在空中。眼看任盈盈要掉了下去，吴天德也顾不得礼仪，一把扯住了她衣领。任盈盈反应也甚快，被他一扯落势一缓，双掌就势在在石桌上一拍，也腾地跳了起来。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一十六章 玄冰古洞(下)

(更新时间：2007-8-4 12:14:00 本章字数：5542)

段云健、秦无殇早有准备，也未指望就这一下便将二人逼进洞去，辛保裕一启动机关，二人立刻双手连扬，以满天花雨的手法，射出数十道暗器，疾射向吴天德二人身子四周，阻其跃出。

这小亭一面临着悬崖，亭边是雕花栏杆，其余三面分别由任保裕三人守在那里。吴天德身悬半空，藉着巧妙的回声谷轻功身法尚可移动，但无人把守的一面跃出去便是万丈深渊，其余三面均有高手把守，只有向上冲去。

吴天德拔刀出鞘，只见刀光盘旋，“叮叮叮”一串密集的金铁交鸣之声，磕飞了射来的暗器，他吐气开声，猛地一声大喝，一刀劈向亭顶，只听涩耳牙酸的一声厉啸，那亭顶也不知是用多厚的精铁铸成，居然劈之不开。

吴天德心中大惊，此时余力已衰，无处借力，他灵机一动，向任盈盈大叫道：“对掌！”，忽地一掌向任盈盈拍去。任盈盈反应甚快，一听他话已知他的用意，急忙倾尽全力一掌击来。

二人双掌一对，借势各自向后一跃，吴天德一刀劈向辛保裕，任盈盈也自袖中取出逸电剑，剑光一闪，刺向‘鬼腿’秦无殇。

嵩山十三太保各具绝学，任盈盈这一剑虽飘忽灵动，直取‘鬼腿’秦无殇胸前七处要害，但她藉对掌反震之力飞身刺来，无论是速度还是力道都已大大减弱。

秦无殇侧身一避，横空拍出一掌，逼住任盈盈身形，忽然拔身而起，双腿快逾狂风，‘呼呼呼’飞快地连出五腿，这人双腿劲力十足，恐是磨盘大的巨石也踢得开。任盈盈银牙一咬，“啪”地一掌对一腿，身子被震了回来。

这三人为了消除吴天德戒心，身上均未佩剑，但三人最擅长的绝学均非剑法，倒不影响武功的发挥。辛保裕眼见弯刀劈来，却不肯退后一步，拧身避刀，呼呼呼一连击出三拳，招招势大力沉，要将吴天德逼回去。

‘翻天鹞’段云健也知吴天德才是要狙杀的主要目标，双手连扬，又是十余道飞镖、袖箭射出，吴天德这一刀极为神妙，原可将辛保裕斩于刀下，可是这十余道暗器猝然袭来，逼得他不得不回刀自救。

吴天德眼角余光瞥见任盈盈被那人腿法逼回，身子落向洞口，心中大急，他手中弯刀一转，叮叮叮数声，磕开暗器，身子鬼魅般凌空一迴，刀光在‘透骨手’辛宝裕身前一闪而过，折转的身形已掠向任盈盈。

辛宝裕左掌拍了个空，右掌刚要击出，忽觉肩上一轻，一怔之下，已有一阵剧痛传来，肩头顿时血如泉涌，原来那条手臂已被吴天德刀光回转间砍断，只是这一刀太过快速，他收刀疾退时辛宝裕才发觉，忍不住痛得他一声狂叫，身子哆嗦着连退几步。

吴天德身子抢回，一把揽住任盈盈纤腰，强提一口真气便要掠出去。‘鬼腿’秦无殇、‘翻天鹞’段云健见机不可失，一齐扑了上来，秦无殇单手攀着柱臂，双腿连环如轮，一连踢出十多记重腿。‘翻天鹞’自恃轻功了得，竟腾空掠来，趁吴天德伸手去抓任盈盈，双掌拍向吴天德背心，想将他打下洞去。

吴天德腹背受敌，不由得嗔目大喝，手腕一抖，刀风如殷雷，脱手射向狂叫倒退的辛宝裕，随即五指张曲，犹如破云攸现的神龙之爪，突破段云健双掌，竟一把抓住他胸口，大喝一声向洞中狠狠掷去。

双方这番交手说来话长，其实也不过是亭下机关开启后的片刻功夫，吴天德在空中犹如鱼龙百变，一连施展数种身法维持身形不坠，但是这时他左臂又挟了一人，任他轻功盖世，也无法再腾空而起，当下藉着脱手掷出段云健的反震之力，强行将任盈盈向外扔出。

吴天德飞刀开路，然后将任盈盈竭力抛出，掷向原来由辛保裕把守的一面。‘鬼腿’秦无殇见了，手臂一紧，身子风车儿似地一转，已绕到原来由辛保裕看守的一面。“呼呼呼”便是一串快腿踢来。

任盈盈手中虽有利剑，却被‘鬼腿’秦无殇一轮连环快腿脚踢中手腕，骨疼欲裂，逸电宝剑脱手飞出，斜斜插至亭边岩石壁上，身子也被击回直向洞中落去。

吴天德此时身子也已无力跃起，径向洞穴中落去，但他见秦无殇一脚踢飞任盈盈宝剑，自已堪堪可以抓到，忽地右臂一伸，大手曲指

如钩，一把扣住了秦无殇的小腿。

他这五指用力甚巨，五指一抓深深扣入秦无殇的筋肉，疼得秦无殇一声惨叫，扣住壁柱的手掌一松，被吴天德拉着一起向亭下深渊坠去。

远方林中准备接应的嵩山弟子见此处动手已纷纷掠来，两名最先奔到的弟子一把扶住‘透骨手’辛保裕，吴天德那脱手一刀，自辛保裕左肋下斜斜劈了进去，险险将他整个人拦腰劈成两半，刀刃深入腹内，辛保裕双目圆睁，眸中无神，已是气绝身亡。

嵩山十三太保在嵩山派弟子眼中，俱是天下一等一的高手，此番突然袭击，却被吴天德举手投足间力毙一人，拖下两人陪葬，几名嵩山弟子见了骇得面如土色，生怕以他如此高绝的武功能从那绝地中脱逃出来，连忙扑上来启动机关，关闭洞口，又抬来早已备好的石桌石椅，将亭中物什一一恢复旧样。

吴天德力尽坠入洞穴之中，心中不由一声悲叹。

这洞是个天然的洞穴，洞顶有如一道穹窿，整个洞穴就象一个半圆形的剧场，铁亭处是圆穹顶上唯一一个出口，洞口射下的光线不强，洞中又颇为宽大，原本不足以照亮山洞，但山洞四壁不知有些什么，被那微光一照，光线不断折射，将洞中照得如同白昼。

随着三人下坠的身形，无比寒冷的气流泛肌生痛，吴天德向洞底一看，只见也如四壁一般晶莹一片，瞧那光景足有三四十丈高下，就算吴天德不挟着任盈盈，这样的高度，四下又无凭倚，落下去只怕也要跌死。

吴天德手中此时还扣着‘鬼腿’秦无殇，秦无殇被他硬生生拖下洞来，他原本不知这处秘道机关，那日听二师兄丁勉说了，一时好奇穿了极厚的棉衣，以绳索坠下探看，可惜绳索用尽也未到地面，但已看清这洞十分宽阔，四下峭壁均是万载玄冰，落下去万无生理，不由惊恐得大声叫唤。

吴天德虽然平时歪门邪道甚多，这时也是一筹莫展，只觉耳边忽忽风响，身形飞快坠下。任盈盈虽比他早坠下一霎，但吴天德全力一扯，硬扯了秦无殇下来，这一用力下坠之速更快，已堪堪追上盈盈。

吴天德向任盈盈望去，只见任盈盈一身翠绿衣衫，被四处折射回来的光线照射得晶莹剔透如同不沾纤尘的仙子，但她俏丽的脸蛋上却是一片惨白，那双眸中充满了惊惧。

吴天德见了不由自主地伸出手去，任盈盈虽知拉住他也济不得事，但人值此危急时刻，总想离自已信任的人近一些。所以她想也不想，一把便拉紧了他手，挨近了他身子。

就要这样活生生摔成一团肉酱了么？任盈盈扭头望了一下洞底，忽地张开双臂紧紧搂住了吴天德腰背，身子偎在他的怀中，闭紧了双目，只等那死亡一刻。

吴天德温香暖玉抱满怀，可惜现在却没有享受艳福的心情，他右手还倒提着秦无殇一条腿，秦无殇大头冲下，眼看着越来越近的地面，他虽不畏死，可是眼看着自已的脑袋要和那坚硬的地面来次亲密接触，心中有种说不出的恐惧，他一边疯狂地挣扎着、一边狂叫不止。

他的叫声极大，在这空旷的洞穴中回荡连连，吴天德听了忽地心中灵光一闪，眼看将近地面，也顾不得再去细想，猛地一声大喝，右手一抡秦无殇身子，带得自已和任盈盈似陀螺般飞快地旋转了起来。

任盈盈心知此番绝无幸理，她也不知为什么忽然抱紧了吴天德身子，这时脸颊贴在他胸前，心中只是想着以他的绝世轻功，原本有机会独自逃出，此时一同葬身山腹，却是因为三番五次要救自已出去，一时心中也说不出是种什么感觉，这时也顾不得矜持，更无暇去想什么，只是觉得这么抱紧了他，原本惊惧莫名的心情忽地放松下来，似乎即将摔得粉身碎骨的结局也没有那么可怕了。

她正闭目等死，忽地吴天德一声大喝，震得她耳鼓嗡嗡作响，任盈盈骇然挣开眼睛，只觉天旋地转。吴天德一手揽紧了她腰肢，一手抓紧了秦无殇的小腿，又在空中抡了几抡，三个人仿佛变成了一具急剧旋转的车轮儿。

这番横向打转儿，下落的势头稍稍一缓，眼看将近地面，吴天德提起秦无殇身子向地面全力一甩，双足紧跟着在他身上一踢，卸去了大部分落势，抱着任盈盈飞旋着斜斜向地面飘去。

三人自然落势已足以跌得粉身碎骨，何况被吴天德这么一摔一踢，秦无殇以快了一倍的速度落到地上，他方才已被抡得晕头转向，

这时还来不及惨叫一声，便听“噗”地一声沉闷的肉体撞击声，整个人已摔成了一滩肉泥。

这洞底矗立着许多晶莹的冰柱儿，下边粗如磨盘，上边却尖尖如针。吴天德狂轮着秦无殇玩转风车儿时，已注意避开那些冰柱，这时看看将要落地，猛然一声沉喝，从两道下粗上窄的冰柱间打横儿将任盈盈推了出去，自已也向相反方向落去。

二人虽已卸去极大力道，仍是砰地一声摔在地上，好在地面一层冰雪，平滑如镜，这样斜斜坠地虽摔得生痛，但身子一下又滑出老远，总算将那力道都卸了去。

吴天德贴着地面滑出好远，才缓缓止住了身子。死里逃生、再世为人，吴天德不由激动得浑身颤抖，他呼呼地喘着大气，心脏也急剧地跳着，一时还不敢相信自已从这么高的地方跌下，竟然安然无恙。

就在这时，只听洞顶隐隐传来轰地一声响，吴天德急忙抬头一看，只觉光线一暗，仰望起来那小小的铁亭洞口又复合拢。

吴天德大吃一惊，急忙跳了起来，双掌在地上一按，才感觉有些不听使唤。方才惊慌过度，竟未觉察这里地面实在不是一般的寒冷，只在地上趴了这么一会儿，双掌已要冻僵了。

他本以为铁亭机关一合，洞中必然漆黑一片，不料那铁亭地面合拢，洞中虽然光线全无，但地面和周围冰柱都立即发出一种蓝幽幽的光，那光线本极幽弱，但洞中到处都覆盖着这样发出蓝光的冰晶，不但不显得黑暗，反而如同进入了奇幻梦境一般。

吴天德定了定神，连忙喊道：“任姑娘，任姑娘，你怎么样了？”

他一声喊出，洞中回声缭绕，片刻之后，忽听任盈盈一声惊叫，急促地道：“吴兄，吴兄，你.....你在哪里？你快来！”

吴天德吓了一跳，连忙寻声奔去。要知任大小姐人前人后最注意风度仪态，若非遇上了极大的事情断不会这么失态，方才落下时不曾见到段云健尸体，方才在洞上时见他轻身功夫颇为不弱，难道他也没死？躲在暗处偷袭盈盈不成？

吴天德在冰柱间绕了几匝，幽蓝光芒中，忽地感觉眼角黑影一闪，吴天德想也不想，拧身一避，反手便是一掌拍出，这一记铁掌拍出，目光也随之望去，才见是一道晶莹的冰柱。

以他的掌力已可销金碎玉，可那冰柱不知怎么忒地结实，这一掌拍去，轰地一声，洞中回声阵阵，但那冰柱竟是动也不动。吴天德定睛望去，才见冰柱上挂着一个人，尖尖的冰柱刺穿了他的胸膛，扎在胸口处的冰柱足有大海碗般粗细，这样的伤势显然是不能活了。

藉着幽幽的蓝光，吴天德看清这人正是被自已先行掷下的那个轻功极好的嵩山弟子，幽蓝的光芒照着他狰狞的面孔如同厉鬼，那双死鱼般的眼睛凄幽幽地瞪着吴天德，嘴角垂下一道血沫，却已冻成冰棱，吴天德看了也不禁心头一寒。

想来因这洞中冰柱澄澈剔透，处处发出幽幽的蓝光，方才他挂在冰柱尖上，自已行过时光线将他身影折射入眼，所以才误以为有人从上方偷袭。吴天德吁出一口长气，又唤道："盈盈姑娘，你在哪里？"

只听任盈盈的声音自不远方传来，她语气急促地道："吴兄，你快来，我在这里"。吴天行听她声音自左方冰柱后传来，连忙赶上几步，绕过几根冰柱，却是两片狭窄的冰壁，约有五尺多宽，任盈盈正站在冰壁前，双手抱臂目注冰面，似乎正瞧着什么。

吴天德心中一跳，刷刷刷地许多荒唐的念头立时涌上心头：主角被迫跳下悬崖，得到了几百年前武林高手留下的无敌秘笈；主角掉进大海，被风浪送上一个神秘的小岛，遇见几个活神仙般的老头子哭着喊着要教主角武功；主角被上古神兽追得上天无路、入地无门时都能遇到什么万年参皇、千年朱果.....，难道自已大难不死，这四季冰封的冰洞中也有了什么了不起的盖世绝学不成?

吴天德精神一振，连忙抢了过去，任盈盈好象不堪洞中寒冷，正双手抱臂盯着冰壁，听见脚步声，回过头来见到是吴天德，任盈盈脸上不禁露出惊喜的笑容，只是那如玉似的俏面现在浮着一层淡淡的蓝光，那笑容虽然甜美，看起来却有些诡异。

吴天德两步闪过一道冰柱，绕到她的面前，忽然也双眼一直，发出"啊"地一声惊叫。

任盈盈被他的叫声吓了一跳，不由嗔道："不就是两具尸体么，你是个大男人，怎么也大惊小怪的？"

吴天德讪笑两声，抢过去道："这两人是什么人？似乎死了许久了？"

原来任盈盈所站的狭壁，再往里是一处不大的冰穴，洞穴中倚壁盘膝坐着两个青袍人，年约五旬，膝上各横一柄长剑，那两人一个面目清矍，垂眉敛目恍若正在入定当中。

另外一个满脸胡髯，须发皆张，圆睁着一双眼睛，双手按膝，似乎随时都会长身而起。可他气势虽然骇人之极，但眸光已无神彩，脸色灰败，也不知已死去多久。只是这洞穴中奇冷无比，而且不生虫蚊，二人尸身竟完好无损。

吴天德又盯着两具尸体看了几眼，才发现任盈盈所瞧的那面冰壁上浅浅地刻画着许多线条，定睛一看才认出刻的是字，想来那冰壁甚为结实，在上面刻字笔画收束不住，才刻出这可以和老吴相谐美的一手好字来。

那冰壁近乎透明，在这近乎透明的冰壁上刻画些浅浅的线条，不注意看几乎看不清那些竖刻的字句，吴天德也凑近了些，正上上下下看得头晕，找不到起首第一行字在哪儿。

任盈盈听见他问，闪过几行字瞧了眼末尾，忽地又是一声惊叫。

吴天德嘿了一声，刚想说她大惊小怪，却瞧见任盈盈一双妙目十分古怪地瞪着自已，用很怪异的语调对他道：“这两个人.....还真的是死了很久了。你看这里.....华山派岳肃、蔡子峰绝笔！嘿，他们是你华山派的前辈！”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一十七章 绝处逢生（下）

(更新时间：2007-8-4 12:16:00 本章字数：7647)

吴天德还剑入鞘，见任盈盈目视宝剑，显然十分喜欢，心中一动，将剑向她递去，说道：“你的宝剑遗在外面，定被嵩山派取走，这柄青霜剑送给你用吧”。

任盈盈见了这柄剑，确实十分喜爱，但练武的人对于神兵利器都视逾珍宝，此剑又是华山派镇派之宝，根本未想过吴天德会开口送她，听他一说，不禁惊讶地望了他一眼，道：“送我？你可知这剑有多珍贵？轻易允喏送人，不要将来后悔”。

吴天德笑道：“此剑你来用乃是天意，我也不敢逆天行事”。

任盈盈奇道：“甚么天意？”

吴天德嘿嘿一笑道：“此剑名曰青霜，任大小姐冷若冰霜，你用了这剑，只须柳眉一竖，便是雪上加霜，对头都望风而逃，打都不用打了”

任盈盈听他调侃，果然柳眉一竖，面罩寒霜。吴天德忙摆手道：“玩笑玩笑，你看这剑上，有日月同昭四字，想必当初做这剑时世上还没有日月神教这一说，否则华山派开山祖师也不会不加避讳了。你是日月神教的圣姑大小姐，这剑你用岂不正合适?

任盈盈并不伸手接剑，只是悠悠叹道：“多谢你的好意，我们落在这洞中，结局也不过和这两位华山前辈一个模样，这剑再好还有何用？”

吴天德翻了翻白眼道：“这两位前辈坠洞不死，有功夫刻这些字，却不急着寻找出路，难怪要在这里送死了。这里虽然寒冷，以你我的内功尚可支撑一时，但这里冷得连只跳蚤都没有，没有吃的可撑不了多久”。

任盈盈黯然道：“这二位华山派前辈能以衣临风，临机之智，武功之高可想而知，可是他们都找不到出路，我们又能如何？”。

吴天德心中一紧，呆了片刻强笑道：”他二人跌下来时双腿断折、身受重伤，比不得你我，他们出不去，我不信我们也出不去，这两把

剑锋利无比，这洞顶虽高不可攀，多耗些力气，也可挖出些缺口来，以我们的武功还愁爬不出去？”

吴天德想起华山古洞中以利斧开山的大力神魔范松，他能在岩壁上硬砍开一道十余丈的山道来，自已就不能在这几十丈的冰壁上挖出一些手窝脚坑来么？吴天德豪气大生，仰望令人眼晕的穹顶，四壁光滑如镜的冰面，心想：“以前还没玩过攀岩运动，今天我就来一段最高难的”。

任盈盈垂下眼帘，不敢去看他失望神色，望着洞壁低声道：“这上面说这洞遍覆玄冰，坚逾精铁，四壁如镜，无可攀附，唯有洞顶挨近地面处露出泥土岩石，乃是此洞的唯一出口，但洞顶之高，非插翅不能至，两位两位前辈说他们是无计可施，饥饿难奈时自断心脉而死”。

吴天德呆了一呆，忽然大笑道：“什么万载玄冰，冰就是冰，还有亘古不化、坚如精铁的冰么？哈哈，哈哈~~”

他口中虽在发出笑声，却听不出一点笑意。他本不信世上有这种天险境地，想想南极够冷了吧？一镐头下去也是冰屑四溅，这里虽然又干又冷，连点潮气儿也没有，却还没有那里寒冷，冰晶会这么结实么？

他心中虽在不断说服自已，可是一想到自已方才开碑碎石的一掌，震得洞中隆隆作响，那根冰柱却纹丝不动，再想起这洞中明明没有光线，那冰面竟发出蓝色的莹光，这一切都说明这里的冰雪与他所想的确有不同之处。

吴天德手中正持着青霜宝剑，当下猛地挥出，向冰壁上一砍，只听“铿”地一声，剑尖砍到冰壁上一下子滑了开去，迸出一溜火星，冰壁上只留下浅浅一道白印。

吴天德大吃一惊，不信邪地将真气注入剑刃，向冰面上狠狠一划，那冰面坚硬逾铁，一剑下去，歪歪斜斜地划出一道长长的划痕，吴天德盯着那道划痕也不禁一阵发愣。

任盈盈见他挥出宝剑时眼中也放出企盼的光芒，见了这时情景不禁失望地道：“我早听说万载玄冰比铁石更加坚硬，除了烈火焚烧，慢慢将它融化，否则根本无法可施的。我们只能在这里等死了！”

吴天德大叫道："我不信，我不信！天无绝人之路，我一定可以想出办法的，我们一定能够出去！"吴天德喊罢一声大喝，脱手将剑掷向最近的一根冰柱，那剑尖刺中冰柱又是铿地一声，剑刃一弯又复变直，倏地弹了回来。

吴天德这一掷用力甚大，青霜剑象一条发了疯的青蛇，在冰壁上碰撞弹飞，撞击几下落到地上，弹了几弹，终于静静地躺在那儿不动了。

任盈盈轻轻地摇了摇头，眼中似有泪光闪动，却不发一言。

吴天德受不了她那种目光，猛地一声大吼，狂奔了出去，在冰柱前闪了几闪，消失了踪影，寂寂中只听见他嚓嚓的脚步声越来越远。

任盈盈叹息一声，只觉双腿发软，她退了两步，倚在沏骨生寒的冰壁上也未察觉，似乎不止全身，就边她的心都已麻木了。

也不知过了多久，任盈盈忽然感觉人影儿一动，只见吴天德神情木然，鬼魂儿一般闪了出来，默默地走到她的身边，一言不发。

二人四目相对，眸中都是一片绝望之色。吴天德已踏遍整个山洞，整个山洞果然均由奇寒无比、坚硬胜铁的冰面覆盖，四壁光滑如镜，再好的功夫也爬不上去。

吴天德虽一向自诩智计百出，这番也已束手无策，立在盈盈身边，他神思飘忽，只想着远在华山翘首企盼自已回去的静月，还有那一对刚刚出世的孩子，心中说不出的悲伤。

过了许久，任盈盈突然说道："有件事，我一直想找个没有人的机会问问你，想不到上天这么快就给了我机会"。

她这一突然开口说话，声音却是艰涩无比，再无平时那种轻柔悦耳的感觉。想来死亡或许并不能令她可怕，但是这种等待死亡的精神压力，终究也不能令她淡然视之。

吴天德默然望了她一眼，淡淡地问道："什么事？"

任盈盈咳了一声，犹豫片刻道："你说蓝凤凰如果没有办法解决本命蛊，你自有办法，我想了很久，也猜不出你的办法，本来还羞于开口问你，现在我们就要死了，我不想到了阴曹地府还弄不明白"。

吴天德听了，脸上露出一丝比哭还难看的笑容，叹息了一声道："唉！现在提起已经没有用了"，他说着探手入怀，取出一个锦

囊，递给任盈盈，轻声道：“我本想如果能从黑木崖平安回来，就娶娃娃为妻.....”

他停了一下，又道：“我也知道那情蛊要取回，只有一个法子，可是这样确实令你太过不堪，我想的法子再简单不过，我要小蓝制作了一颗迷药，就在这锦囊之中，待我们成亲之日，麻烦任大小姐将它服下，只要好好地睡上一晚，再醒来时便烦恼全消了，现在.....”

任盈盈张大了眼睛，想不到这无法解决的难题，答案竟然是如此简单，不错啊，只要吃下迷药沉睡一场，那情蛊感应到的一切，自已的心里便无法感受到，到时蓝娃儿将情蛊收回，自已一觉醒来就可解脱自蛊的困惑了。

她怔怔地望了吴天德许久，才喟然叹道：“我虽然不想承认，但却不得不承认在我心中，再也没有一个男子能比得上你，唉！只可惜我们相逢恨晚。。。。。”

吴天德说道：“我倒没有觉得有什么可惜，两年以前，我不会想到我会有今天的风光，不会想到我会有四位红颜知已与我相伴，静月、非烟、仪琳、蓝娃儿.....，她们中任何一人，在我心里都是最美丽、最可爱的女子，一生中能够拥有一个这样的女子，那这一生也没有白过了，何况还有四个，还有.....我那可爱的孩子，我好想多抱抱他们.....”

说到后来，他的声音已颤抖起来，哽咽着再也说不下去。任盈盈好不容易鼓足勇气，在临死前吐露心声，却被他打断，本来心中有些着恼，但是见他此刻神情，不由心中一软，望着他歉然道：“对不起.....”

吴天德听了一怔，疑道：“什么事对不起？”

任盈盈道：“你都是为了救我，才.....，不然以你的武功，本可逃得出去的”，吴天德凄然摇头道：“我也是尽人事、听天命罢了。要说对不起，是我对不起娃娃，她是为了我才错将本命蛊种入你的身上，你我今日丧命于此，娃娃也要因此.....”。

任盈盈听了面色一寒，过了好半晌才淡淡地道：“你拚命要救我出去，原来只是因为.....因为我身上有蓝娃儿的本命蛊”。

吴天德一呆，道：“我是现在才想起，所以心中难过，当时事发突然，我倒是没有想这么多”。

任盈盈哼了一声道："是不是因为这个原因，都不重要了，反正我们已经要死了。你是自已想救我，还是因为她才救我还有穷究的必要么？"

吴天德本就伤心牵累蓝娃儿也要送了性命，这时看见任盈盈冷着俏脸，满脸不屑一顾的神色，腾地一下无名火起，怒道："我需要向你解释么？难道我还奢望你任大小姐对我感恩戴德、以身相许？"

任盈盈淡淡地道："你.....？你也配！"，说着转身欲走。

吴天德大怒，一步跨了过去，伸手抓住她肩头，将她扳了过来，霍地举起了手掌。

任盈盈也不知自已为什么忽然变得如此不可理喻，就是心中忽然说不出的委曲、伤心，见他居然要打自已，也不闪避，傲然仰起了头，怒视着他。

吴天德手掌举起，藉着蓝幽幽的光芒，瞧见她眼中隐泛泪光，那俏脸神情说不出是委曲还是气愤，不由心神一震，手掌停在空中，再也挥不下去。

任盈盈眨了眨眼，抑住了要落下的泪水，倔强地道："吴大英雄、吴大掌门要打我么？好啊，你是名门正派，我是邪魔歪道，要打请便，就是别想我信你的话！"

吴天被她的蛮不讲理气得额上青筋直跳，可是那俏脸吹弹得破，这一掌无论如何掴不下去，他怒哼一声，忽然一把抱住了她，狠狠向她唇上吻了下去。

任盈盈被他出其不意的举动吓呆了，微张着小嘴，骇得双瞳睁得好大，过了半晌才感觉自已的嘴唇被他狠狠地吻着，有些木、有些疼、还有些.....说不出的感觉。

任盈盈忽地反应过来，使劲地捶着他的肩头，拚命地要推开他，可是他的双臂就象一对铁环，死死地箍住了她，那双嘴唇肆无忌惮地侵犯着她、占有着她，她甚至感到吴天德的舌尖已探进她的嘴里。

任盈盈象风中的落叶一般蒛蒛地发起抖来，她忽然狠狠地向吴天德的嘴唇咬了下去，口中立刻传来一种咸腥的味道，可是吴天德就象疯了一样，还是不肯放开她。

任盈盈苗条的身子被吴天德紧紧抱在怀中，那双可怕的大手已沿着她的纤腰向下滑去.....任盈盈的挣扎一下子停止了，她无力地靠在吴天德怀中，两行热泪滚落下来。

吴天德的双手沿着任大小姐的腰身向下滑去时，脸上忽然沾上了她流下的泪水，他激愤的神志不由一清，慌忙放开了她，倒退几步，吃吃地道："对.....对不起，我不是.....我不想....."

蓝幽幽的光晕，映着任盈盈带泪的俏脸，那对原本润泽、鲜美的樱唇已被吴天德吮得微微肿了起来。吴天德又羞又愧，一边倒退一边吃吃艾艾地说着话，后背碰到冰壁已退无可退时，他忽然一扭身，仓惶地逃了开去。

任盈盈泪眼朦胧地看着他逃了开去，也不知是惊是怒，她心里乱糟糟的，似乎有些恨、似乎有些怨、又似乎有些说不清道不明的感觉。

也不知过了多久，吴天德还没有出现，任盈盈反而有些想起他来：那混蛋欺负了我，就这么一逃了之，这山洞一共只有这么大，他想逃到哪里去？自已明明恨他恨得要死，为什么偏偏还不争气地想见到他？

说起来，他这人无论人品、武功、身份，还有给自已的种种印象，实是自已心中唯一的夫婿人选。这些年来，日月神教中的青年才俊，自已也见过不少，可是从不曾有一个人，象他一样在自已心里留下那么深刻的印象。

可是.....，任盈盈痴痴地想着，不由悠悠一叹.....

过了许久，忽然听到一阵脚步声，扭头一望，却见吴天德大步走了过来，隔着几步远停下脚步，向她赧然道："方才吴天德气急攻心，多有冒犯，大小姐请多多见谅"。

任盈盈只觉脸上一热，连忙扭转了头，微带嘲讽地道："冒犯？你冒犯我的事情还少么？罢了，这时候我还和你计较什么？"

她满腹酸楚地道："我任盈盈心高气傲，平时只有人在我面前俯俯贴贴，也只有你.....不知是前世欠了你什么，对你我是恨又恨不起来.....说实话，我也曾经想过.....，可是又不肯委曲了自已，有时候我

也曾经暗暗地问过自已，如果他真的做到了那三个不可能的条件，你是不是就肯嫁给他了？可是心中却一直没有答案”

吴天德一怔，他回来本想道了歉有话对任盈盈说的，听她说什么三个愿望，吴天德不禁疑惑地问：“三个愿望？什么三个愿望？”

任盈盈自以为今日已是必死无疑，所以便畅开了心扉，将心里话说了出来，她凝视了吴天德一眼，说道：“就是你在黄河老祖房中说过的话，你说要凭真本事在武林中闯出一番名堂，将来风风光光地去迎娶.....我，到那时你要让天空开满鲜花，满天神佛来为我祝福，黑白两道都来祝贺……”。

她无奈地望了吴天德一眼，叹道：“我情知这是永远不可能实现的愿望，只好拿它来绝了自已的心思！”

吴天德呆了一呆，暗想：“那只是我当时顺口胡说，用来糊弄黄河老祖的话，你怎么倒当了真？”。这些念头他自然不敢说出来，虽听任盈盈对自已大有情意，但她同仪琳、曲非烟那几个女子不同，任大小姐心高气傲，要她与人共侍一夫，那是想都别想，至少自已是不敢想。

若要他为了任盈盈舍弃自已那些心爱的女人，那更是杀了他也不可能，所以他也不敢去答任盈盈这句话，听她语气，已原谅了自已方才的无礼，吴天德干笑两声道：“不知任大小姐心中，实现这三个愿望，和逃出这个山洞哪个更难实现？”

任盈盈被他问得苦笑一声，说道：“好象.....好象离开这个山洞难度更大一些”。

吴天德微微一笑道：“是么？可我却已想出离开山洞的法子”。

任盈盈先是一惊，继而一喜，然后却是满面疑惑，奇道：“你想出了什么办法了？”

吴天德默默摇头道：“这个法子.....若是叫你见了，只怕以后要夜夜做恶梦，所以你只管呆在这里等我，一旦成功的话，离开山洞时你必须蒙上双眼，由我来带你出去。”

任盈盈心中更奇，说道：“到底是什么办法？你怎么将我看得如此不堪？.....”，她一言未尽，已猝不及防，被吴天德鬼魅般欺进身来一指点中了她穴道。

任盈盈又惊又骇，怒道：“你做什么？”

吴天德叹道：“我就知道要你安安份份地呆在这儿，你一定不肯，为你着想，只好点了你穴道”，他说着开始解下身上衣衫，任盈盈见了又怕又羞，却见吴天德将外袍脱下来，将里边的碎银、火摺子等物倒了一地，然后往她身上一披，说道：“我可能要费上些功夫，点了你穴道，气血不畅，恐耐不得寒冷，暂时披上我的衣服吧”。

吴天德说完，捡起那把青霜剑，又拾起火摺子扬长而去。任盈盈唤了两声，不见吴天德回来，眼珠不由连连转动，却怎么也猜不出吴天德想到了什么古怪办法，居然这般神秘。

过了足足小半个时辰，忽听脚步声响，任盈盈身不能动，直到吴天德到了身前，任盈盈才看到他模样，这一看不禁羞红了脸颊，原来方才吴天德穿着贴身衣衫离开，这时居然光着膀子，露出一身结实的肌肉，那下体裤子也被扯去两条裤腿儿，只在腰腹要害处遮着一片布罢了。

任盈盈又羞又臊，不由嗔道：“你这是做什么？你.....你.....”

吴天德干笑两声道：“这个东西，可以叫做内裤，你是没有见过的”，说着忽然拉下了披在任盈盈身上的长袍，任盈盈一怔，还不知道他要做什么，只见吴天德鬼鬼祟祟地看了那面壁而坐的两位华山派前辈一眼，走上前去恭恭敬敬磕了三个响头，口中喃喃道：“两位也算是我吴某人的前辈祖师了，本派门下弟子吴天德要借您二位的衣服一用，两位老先生泉下有灵，切勿见怪！”

吴天德说完就爬起身来，毫不客气地上前将岳肃、蔡子峰两位华山前辈的外衣扒了下来，提在手中又扬长而去。

任盈盈想破了头也想不出他要做什么，难道他要将衣服烧掉，融掉那万载不化的玄冰？可是要融掉这里的寒冰，恐怕几万担柴才办得到，这几件衣服能有什么用？

过了阵儿，只见吴天德又走了回来，对两个已经东倒西歪的华山前辈尸体深鞠一躬，大声说道：“人死如灯灭，身体不过是一具臭皮囊而已，弟子也是为了我华山一派，两位前辈一定不会见怪的。”

任盈盈眼看这疯子又扑上去扒两具死尸身上的内衣和裤子，不禁羞红了脸，急忙叫道：“喂喂，你.....你做什么？”

吴天德听了恍然大悟，连忙抱起一具尸体道：“啊！我忘了你在这里，我带他出去”，他抱起一具死尸走了出去，过了片刻又进来抱了一具尸体出去，在不远处停了一会儿，然后脚步声又远去。

任盈盈见了他无法解释的怪异举动，心中忽地浮起一种说不出的恐惧：吴天德是不是疯了？如果不是疯子，他做这些事做什么？

吴天德恐怖的脚步声又传了过来，他站在任盈盈面，神情十分兴奋，那眼神看在任盈盈眼中似乎真的是疯了。

任盈盈屏住了呼吸，恐惧地望着吴天德，只见吴天德向她施了一礼道：“大小姐，如果你觉得我冒犯了你，等出去以后，要杀要剐我都由得你，现在得罪啦！”

说完，他竟伸手来扯任盈盈的腰带，任盈盈都快吓疯了，她尖叫一声，惊恐地道：“吴天德，你疯了不成？你要做什么？”

吴天德为难地道：“没办法，快差不多了，再有两件衣服我们就能逃出去了。任大小姐，实在抱歉，既然有活的机会，为了我刚刚出生的孩子，为了深爱我的女人，我就一定要想办法活下去！”

**********

任盈盈的俏脸红的象着了火，她身上外衫全已被剥去，连亵衣都被扯去了袖筒和半截裤腿，露着白生生的大腿和胳膊，她实在没有勇气睁开眼来，只好把自已的脸藏在吴天德的颈旁。

她被吴天德用布条蒙住双眼时，几乎真要吓疯了，不知这个疯子要把自已怎么样，但是现在.....现在她真的逃出来了。

阳光、清风、松涛阵阵.....，如果身上再多穿件衣服那该多好。

任盈盈羞不可抑地对吴天德道：“我现在这副样子怎么见人，你要带我去哪里？”

吴天德只穿着件类似裤头的东西，抱着半裸的任大小姐穿行在松林当中，他冷静地观察着周围的环境，对任盈盈道：“我们现在的样子能下山么？现在嵩山上的人应该都在封禅台上，我们潜到那附近，擒下两个人来，先弄套衣服穿上。”

他跑着跑着，忽然停下步子，郑重地道：“对了，我才明白过来，这件事可不是我的错，盈盈姑娘你有了衣服穿时可不能找我算账！”

任盈盈不敢抬头，将头藏在他肩后问道：“什么事不是你的错？”

吴天德理直气壮地道：“就是今天在洞穴中对你不敬的事，还有我们现在这副模样，追根到底、溯本求源都不是我的错，要说错，那都是左冷禅的错！”

任盈盈听了又羞又气，自已都不去提了，这混蛋怎么偏偏还要提个不停？她忍无可忍，忽然一口咬在吴天德的肩头.....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一十八章 枭雄与奸雄(上)

(更新时间：2007-8-4 12:16:00 本章字数：5113)

嵩山绝顶，古称“峨极”。嵩山绝顶的峻极禅院本是佛教大寺，近百年来却已成为嵩山派掌门的住所。

吴天德远远瞧见那所宏大的禅院，便在林中止住了脚步。任盈盈每每遇到吴天德，一直以来都屈居下风，今日又接连受了这许多刺激，不免恢复了许多少女情态。

她现在衣不蔽体、春光乍泄，那种若隐若现的姣好体态，更加诱惑动人，只要吴天德不趁机揩她的油，已是阿弥陀佛了。试想本已成了妙玉观音，如果非要她摆出一副冷若冰霜的模样，也实在难为了她。

吴天德将她放在地上，任盈盈立刻闪身避到了一丛矮树后，拉过一枝树叶遮住身子，羞窘不已地道：“你.....快些想个办法弄件衣服来，不然我真的是没脸见人啦”。

任盈盈娇躯轻盈动人，青春诱人的胴体抱在怀中，那种软绵绵、香馥馥的触感，令吴天德也起了异样感觉。

现在掩身藏在树后，人面桃花、绿叶掩映，一没了那种拒人于千里之外的傲气，这时软语哀求，眸光羞怯，那神情竟是说不出的娇媚。

吴天德看得心中一荡，连忙避开眼睛道：“五岳剑派和各路英雄都在嵩山绝顶，禅院中留守的弟子一定不多，你等我片刻，我去抓两个嵩山弟子，弄套衣服来”。

他说完已矮身从树丛间飞身掠向峻极禅院，任盈盈面红耳赤地望着他的身影渐渐消失在密林之中，这才如释重负地长吁了口气。这林中虽然没人，可是树叶间斑驳撒下的阳光，照在肌肤上都让她有种被人窥视着的感觉。

任盈盈悄悄蹲身在树丛后，眼神迷茫，也不知一旦离开这里该怎么办才好。那一次被他在臀后狠狠拍了一掌，还可自欺欺人，骗自已说他是无意所为。

可是今日亲也被他亲了，抱也被他抱了，不该看的也都被他看光了，除非这一生都不再嫁人，不然.....除了嫁这混蛋，自已还能嫁给谁?

可是一想到要与别人共侍一夫.....她的肌肤上不禁泛起了一阵麻意。自与吴天德相识以来，两人之间的种种际遇，任大小姐又怎会毫不动心，可是一想到他已有了妻子，任盈盈不禁悠悠一叹：娥皇女英可以共侍一夫，我任盈盈又岂能忍受那种屈辱?

藉着林中粗大的古木，吴天德的身影儿攸现攸隐，一溜轻烟般潜到院中，禅院内空空荡荡，一株株古柏森森而立，正殿大门洞开。

此时太阳已斜，阳光正射在正殿的大门口，两个嵩山弟子避在门内无光处就地而坐，背对着门口正在闲聊。吴天德心中一喜，悄悄掩进了身子，忽地如猛虎搏兔，直扑过去。

两名并肩而坐的嵩山弟子，本是奉命看守正殿的，但嵩山上下所有人都去封禅台参加五岳大会去了，这殿上大半天也不见人来，二人正在闲聊，忽地两只大手掩住了他们的嘴巴，然后砰地一声，两颗脑袋狠狠地撞在一起，顿时人事不省.....。

任盈盈将那一身棕黄色的嵩山弟子行头穿戴好了，将青霜宝剑斜背在肩后，神情颇不自然地走了出来。

吴天德早已收拾停当，上下打量她一番，点点头道："嗯，还行，虽然太过俊俏了些，不过这只是普通弟子打扮，多避着些人，不会被人发现的"。

任盈盈一见了他就面上一热，只觉浑身上下都似有蚂蚁在爬，说不出的不自在，她不敢去瞧吴天德，匆匆绕过他道："现在日已偏西，说不定五岳大会已经结束了，我们快些走吧"。

吴天德本来还怕任大小姐一穿上衣服就故态复萌，恢复那刁蛮个性，自已理屈在先，那便只能任她处置了，想不到这回任大小姐受的刺激实在太大了点儿，任盈盈一副鸵鸟心态，根本没有勇气再提此事，倒让老吴捡了个便宜。

任盈盈抢先奔出几步，不见吴天德跟来，她回头一瞧，见吴天德还呆呆望着自已，不禁脸上一热，嗔道："你要我去怪左冷禅，怎么自

已却不急了？”她从未对人用这种口气说过话，这时顺口说来，自然而然地现出一种女孩儿羞态。

吴天德忧虑地望着渐渐西斜的太阳，说道：“左冷禅筹划多年，此番是势在必得，我要想，一会儿若是上了山峰，五岳并派已成定局的话，我要寻个什么理由来破坏此事”。

任盈盈听了，略带嘲弄地道：“你不是智计百出、无所不能么？一个天大的借口就摆在你面前，还需要找什么理由？”

吴天德一呆，说道：“你说今日暗算我们的事？这事没有物证，现在人证也.....咳咳，就算左冷禅承认此事，只说门下弟子与人有隙，私自报仇，将事情一推了之，我也是死无对证呀”。

任盈盈听了不禁翻了翻白眼，道：“你不会找一件让他不敢推托的事么？江湖上，无论是黑道、白道、绿林道，最犯忌的一条门规，就是欺师灭祖，天地诛之。如果吴大掌门打着华山剑祖师的牌子向嵩山派前代掌门叶无缺讨公道.....”

她嘴角泛起一丝得意的微笑：“左冷禅再了得、再贪心，也不敢为了完成五岳并派，在所有门人面前、在天下人面前，承认祖师爷的过错，而你.....既然打着为剑气二宗两位先祖复仇的牌子.....”

她越说越是得意，忍不住轻笑道：“可以说是理直气壮，一个步步紧逼，一个决不能退，中间绝无转寰余地。就算五岳真的搬到了一起，也要打回原形去了。”

任盈盈说着，脸上挂着浅浅的讥嘲之色道：“哼哼！哪个作师父的不希望徒弟对自已忠心耿耿，哪个做徒弟的不希望将来自已能变成师父？什么维护武林正义，统统都要让位于此。尊师重道，才是永远不变的金科玉律。”

**********

“维护武林正义，是我们侠义门人本份”左冷禅布衣葛袍，扶剑立于封禅台上，朗声说道。这山巅空阔，山风甚大，可是左冷禅朗声说来，山巅上数千人都听得清清楚楚。

左冷禅道：“想我五岳剑派向来同气连枝，自携手结盟以来，早便如同一家，兄弟忝为五派盟主，亦已历经多年。

五岳联盟，虽然实力大增，但近百年来，与魔教争斗，互有胜负，始终不能毕全功于一役。近些年来，魔教恢复元气，魔教教主东方不败功夫深不可测，据说这几年来手下已无三合之敌，号称天下第一。

反观我五岳联盟，百余年来不求新求变，衡山、华山、恒山、泰山的诸位师兄师弟与本派的同门，虽人人有除魔卫道之心，却因五派各据一地，讯息不便、号令不一，与魔教势力遍及南七北六一十三省，却号令统一，如臂使指相比，不免相形见绌。

近日兄弟得到消息，长江以南数省，近来魔教弟子频频调动，教中首脑人物更换甚急，似乎将要进行极大的阴谋。五岳剑派百余年来一直是反抗魔教的正义之师，魔教蠢动，必然是针对我五岳剑派，魔教手段毒辣、大家都是身受其害的，是不是？“

岳不群在台下听了，露出一丝不易察觉的冷笑：“藉打击、铲除魔教之名，说来说去，就是想让五岳剑派合并为一，让你左大盟主也政令统一，如臂使指罢了，只是你一味的的强势压迫，莫大、定闲几位岂肯答应？“

岳不群瞥了端坐首位的少林方证大师、武当冲虚道人一眼，暗想：“这两大派掌门一向不参予五岳剑派大会，这一次也闻风而来，岂会是捧左冷禅的场？若是五派均同意并派，这两位平素道貌岸然，也无计可施，若是有人反对，他们便要出面撑腰了。”

宁中则蹙眉对岳不群轻声道：“左冷禅撑起除魔卫道的大旗，其实他的野心尽人皆知，合并了五岳剑派，下一步必然依样合并更多的小门派，若真是一心对付魔教倒也罢了，怕只怕到那时招收的门人渐渐良莠不齐，难以控制，恐怕除魔不成，另一个魔教便要产生了。

岳不群微笑道：“到那时难免与少林武当两大派有所冲突，他便该合并少林派、武当派了，再然后.....嘿！师妹，五岳并派议了大半天了，左冷禅一直指使几位师弟、和收买的泰山玉馨子、衡山金眼雕等人出面倡议，现在各派含含糊糊，无人答应，他终于忍不住亲自登场了，看他说些什么。”

台下众人各怀心思，左冷禅在台上犹自慷慨激昂道：“兄弟与五岳剑派的前辈师兄们商量，均觉我们若不联成一派，统一号令，则来日大难，如何抵抗庞大的魔教势力？兄弟是嵩山派掌门，又是五岳盟

主，但是为了除魔大计，我岂能恋栈权位，不顾大局？我愿自撤盟主之位，解除掌门之职，为除魔卫道，共行大举，玉矶子师兄、鲁师兄的提议，兄弟是赞成的，我想立志于铲奸除恶、行侠仗义的武林同道都会赞同的”。

左冷禅门下弟子齐声应和，还有事先邀来助拳的，或是眼见嵩山派势大、顺风使船、向他奉承讨好的，还有些事不关已，原本就是来凑热闹的，眼见今年五岳剑派一开始居然没了演武大会，一开始就跳上个泰山派的老道，大谈魔教危害之烈，恐怖之强，紧跟着又跳出个衡山派的金眼乌鸦来，讲什么五岳并派，各派神情诡异，吱吱唔唔，都已经扯了大半天了，早坐得不耐，只想早些结束，早些走人，便也跟着应和起来。

左冷禅见了，脸上不禁露出一丝微笑。岳不群微微环目四顾，轻轻叹了口气：左冷禅这备话说得大公无私，冠冕堂皇，好象为了天下大义，情愿抛却盟主和掌门之位，但他无论武功、声望原本便凌驾四派之上，就算并派，这新掌门还不是他来做？现场谁听不出来？可偏偏无人敢挑破，还有这么多人捧场，这就是权利，这就是地位啊！

吵吵嚷嚷的赞同声中，忽听得有人冷冷的道：“不知左盟主和哪一派的前辈师兄们商量过了？怎地我莫某人不知其事？”

这人声音清朗，一开口竟将那嘈杂声尽数压了下去，封禅台上顿时一静。说话的正是衡山派掌门人莫大先生。他此言一出，显见衡山派是不赞成合并的了。

左冷禅道：“莫大先生威名，兄弟对莫兄一向是十分钦佩的，如此大事岂敢不和莫兄商量？只是莫兄如神龙见首不见尾，侠踪遍天下，兄弟派了不少弟子，都找不到莫兄，事情又达过紧急，所以就同贵派的鲁连荣鲁师兄谈过此事，他对此事也是赞同的，想必莫兄方才也听到了。“

莫大先生坐在椅上，翘着二郎腿，腿上架着把胡琴，眼睛盯着琴弦淡淡地道：“莫大不在衡山，衡山事务一向是交给刘师弟处理的，鲁师弟这些年来一向少与师门往来，左盟主既有诚意，何以不同刘师弟商议？“。

刘正风正坐在莫大先生旁边，他虽身材矮胖、时时一团和气象个土财主，但此番五岳并派事关衡山派存亡，再加上上次险被嵩山灭

门，脸上不禁一片肃杀之气。

左冷禅皮笑肉不笑地道：“刘正风与魔教长老曲洋结为知交，虽然口口声声说那曲洋久不过问魔教之事，但兹体事大，听闻那曲洋常常驻足刘府，为恐泄露此事被魔教先行做出提防，兄弟可不敢不加小心了。“

左冷禅森然又道：“兄弟说过，近日听闻江南魔教蠢蠢欲动，兄弟忝为五岳盟主不敢大意，便派人严密监视，不意竟发现有魔教弟子往返衡山县与湖南桃源魔教分坛，莫大先生光明磊落，兄弟自然不愿相信衡山派已与魔教沆一气，幸好贵派金眼雕鲁兄，对于并派之事也十分赞同，若是贵派真与魔教勾结，自然不会乐见其事，你说是不是呢？莫兄！“

莫大先生哼了一声不置可否，师弟那位好友曲洋与魔教中几位知交偶有书信往来他是知道的，也相信其中只谈交情，并不涉于正邪两道，不料却被左冷禅抓住这个把柄，自已赞成，便是明志，反对，便是与魔教勾结了。

莫大先生转念一想：华山剑宗吴天德一年前便知今日之事，想必早已成竹在胸，不妨等他到了再说，那家伙主意多得很，待他来了自能对付左冷禅，现在倒不必忙着和他翻脸。

左冷禅见他默不作声，忽地一笑，说道：“南岳衡山派于并派之议，是无异见了。东岳泰山派玉馨子掌门，贵派意思如何？”

原来莫大先生泰山之行，还是晚了一步，玉馨子二人眼看玉玑子师兄被吴天德一刀“杀”了，天门道人却没有替他报仇的意思，便一面假意向天门悔过，表示效忠之意，一面暗中挑唆玉玑子的门人，趁天门戒意全无的时候，突然将他擒住，夺了掌门之位。

天门道人被擒，门下弟子又比这些师叔祖辈份小的多，受师门令符和辈份所压，无可奈何之下，只得承认了玉馨子的掌门地位。

玉馨子见左冷禅和颜悦色向他问话，不禁受宠若惊，连忙起身答道：“五派合并，则五岳派声势大盛，于我五派上下人众，惟有好处，没半点害处。只要不是私心太重、贪名恋栈、不顾公益之人，谁会反对并派创举呢？

左盟主，在下执掌泰山派门户，于五派合并的大事，全心全意赞成。泰山全派决意在你老人家麾下效力，跟随你老人家之后，发扬光大五岳派的门户。倘若有人恶意阻挠，我泰山派首先便容他们不得。”

泰山派中百余人全是他带来的亲信，这时轰然应道：“泰山派全派尽数赞同并派，有人妄持异议，泰山全派誓不与之干休。”这些人同声高呼，虽然人数不多，但声音整齐，倒也震得群山鸣响。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一十八章 枭雄与奸雄(下)

(更新时间：2007-8-4 12:17:00 本章字数：4331)

岳不群似笑非笑，心想："他们显然是事先早就练熟了的，否则纵然大家赞同并派，也决不能每一个字都说得一模一样。"

左冷禅朗声道："我五岳剑派之中，衡山、泰山两派，已然赞同并派之议，看来这是大势所趋，既然并派一举有百利而无一害，我嵩山派自也当追随众位之后，共襄大举。"

冲虚道长皱了皱眉，低声对方证大师道："事情不妙，左冷禅连拉带打，若是华山恒山两派也屈服于他，左冷禅的野心膨胀，江湖要从此多事了。"

方证大师白眉一蹙，低低宣了声佛号，对冲虚道人摇头叹道："本来希望四派反对并派，我等从中斡旋，消弥此事。泰山派倒也罢了，想不到左冷禅几句恐吓之语，莫大先生竟也就此默不作声，难道嵩山派的气焰竟已如此嚣张了么？"

左冷禅忽地目注岳不群，欣然一笑道："左某听说华山剑、气二宗已化干戈为玉帛，岳掌门与吴掌门都有意将两宗合并，实是可喜可贺。记得去年五岳大会时，岳师兄还只有岳夫人和几名弟子陪同前来，华山派只有岳兄一人苦撑大局，而今华山派人材济济，真是让人艳羡不已呀！"

岳不群在他逐派询问并派意见时，已暗暗观察各派首脑人物神色，见衡山莫大对于并派这等大事只受了左冷禅几句话威胁，就默不作声，而旁边满脸敌意的刘正风居然也沉得住气，师兄弟似有所倚，不由心中一动。

玉馨子持了泰山掌门令符，说是天门已退位让贤，姑且不论真假，今日泰山派是投靠了左冷禅了。衡山派明显并不赞同并派，恒山派.....他看了看恒山三定神色，也断定他们不肯并派，既然这样，如果我也赞成并派，就算打败左冷禅，五派人人分心，现在剑宗还未收服，自已如何统领五大门派?

恰在此时，左冷禅突然向他问话，打断了他的思路，一时不知左冷禅有何用意，只好打个哈哈道："哪里哪里，说起来都是吴掌门功

劳，找回了本派失散的各位师兄弟，而且与我尽释前嫌，同门兄弟和好如初，是我华山之幸，也是武林之福啊！”

左冷禅闻言哈哈一笑，说道：“正是啊，华山派是五岳剑派之一，这剑、气二宗一合，立刻实力大增，任谁也不敢小觑。大家想想看，若是我五岳剑派合并，那实力该是何等强大？要剿灭魔教，岂不是指日可待吗？”

岳不群这才恍然大悟，原来左冷禅拐弯抹角，就是拿华山派来现身说法，想诱劝各派合一。岳不群心中急急盘算：我若打败左冷禅，嵩山、泰山沆瀣一气，必定只会扯我后腿，衡山、恒山也必对我大起戒心，以我现在的实力可掌控不了全局，如果我站在衡山、恒山一边，反对并派，再藉势打败左冷禅，武功、威望名震武林、衡山、恒山倾心拥戴，再藉此威势将剑宗收服，到那时泰山派见大势已去，也必然归服，剩下嵩山一派孤掌难鸣，我做个有名有实的五岳盟主，岂不胜过这个有名无实的五岳派掌门？

岳不群沉思之时，峰上数千人都一齐向他望去，众人均想：“素闻‘君子剑’为人谦和，但行事端正，现在衡山派只是为左冷禅气势压制，如果岳不群也反对并派，那么再联合恒山派，倒可以与嵩山派一较长短了。”

岳不群微微一笑，运起紫霞神功，也将声音传遍全场，朗声说道：“左盟主此言差矣，华山剑、气二宗同根同源，一脉相承，原本便是一家，只不过数十年前本派前辈在武学上产生了一些岐义，后辈弟子们越争越烈，再导致兄弟反目，各立门户，今日重合一体，那是理所当然的事。”

赵不凡等人连连点头，岳不群往日在左冷禅面前温文谦和，从不高声，这时却一反常态，昂然向高台上走了几步，立在高处，负手道：“然则五岳剑派虽情同兄弟，但各派武术源流不同，修习之法大异，要武学之士不分门户派别，谈何容易？

且不说武功有异的门派，就是南北少林，本是同一门武学传人，只因一在河南，一在福建，长久不相往来，也已有所区别，方证大师武功超群，人品尊重，想必也管不了南少林的事，要将五岳并派，岂非痴人说梦？”

方证大师听得连连点头，稽手道："善哉，善哉，岳居士所言甚是，五岳联盟，本是为着行侠仗义的同一宗旨，有此一念，门派不同有什么关系？"

岳不群得到方证大师首肯，更是精神一振，说道："试看天下各派，掌门也罢、门中长老也罢，传的尽是同一派的武功，若是五岳并派，门下弟子分布各地，掌门人亲传的弟子学一套嵩阳神剑，门中长老远在千里外传授弟子另一套泰山剑法，岂不是笑话？"

左冷禅森然道："天下武学原本自有高下，少林派传承千年，不知有几千几百种武学，去芜存精，大浪淘沙，才有今日的七十二绝技流传于世。五岳并派自然摒弃各派武学，只捡最高明的武功去学"。

岳不群负手微笑道："哦？不知左盟主以为，五岳剑派中，哪一派的武功最为高明？"

左冷禅还未搭话，台下已有数百人七嘴八舌地道："自然是嵩山派武学最为高明！""是啊是啊，嵩山派武学若不高明，左先生岂能任盟主多年？""我们愿意并入五岳派，学习最高明的武学，嵩山武学，五岳第一！"

左冷禅心中大悦，却谦虚地向大家拱了拱手，说道："岂敢岂敢，五岳剑派中自然各有绝学，真要分出个高低，还要好好比较一番才知道上下，衡山莫大先生、泰山玉馨子道长、恒山定闲师太的武功，左某一向是十分佩服的。"

他有意不提华山派，台下嵩山派弟子和助拳的好友听出他话中之意，尽皆大笑，有人高声叫道："那就请莫大先生、定闲师太和左盟主较量一番吧，谁武功高明那就听谁的""不错，不错，并派做掌门也由得他，不并派做盟主也由得他，只要他武功高过左盟主就行！"

莫大先生嘿然一声，暗想："我现在虽学了本派的高明剑法，但是这段时间南北奔波，尚未有时间细细体会。何况左冷禅的武功实实深不可测，十三年前争夺盟主之位，我在他剑下只走了六十一招，如今就算我将本派失传剑法全部融会贯通，也不过多撑上百十来招罢了。看来事不可为时用武功强行迫服四派，也本在他的计划当中了"。

赵不凡、封不平、宁中则等人闻言则尽皆怒气勃然，左冷禅这番公然折辱，太不将华山派放在眼里了。蓝娃儿听了却只是撇了撇嘴，

心想："就会吹牛皮，等我吴大哥来了，叫你知道什么叫真正高明的功夫！"

岳不群不愠不怒，微笑道："左盟主此言岳某也甚是赞同，莫大先生和定闲师太的武功，岳某也是十分佩服的"。他这番话针锋相对，说出来提气送出，山顶数千人尽皆听到，人群顿时为之一静。

左冷禅眉峰一竖，冷笑道："如此说来，嵩山派武功，并不放在岳掌门眼中了？好，那左某今日就领教一番岳掌门的功夫，如果左某败了，合派之议就此作罢，这五岳盟主也由岳掌门去做吧！"

岳不群竟敢挑战他的武功，令左冷禅勃然大怒。十三年前五岳剑派推选新一任盟主时，岳不群口口声声说什么盟主要有德望者居之，盟主是五岳剑派的精神领袖，自已才疏学浅，难当大任云云，最后竟然根本未敢上台比武。难道他以为剑、气二宗合并，就有实力向自已挑战了？真是自不量力！

岳不群心中暗喜，面上却更加谦虚地道："岂敢，岳某的德行、武功，在五岳剑派中实在难称上乘，此番斗胆向左盟主请教，也不过是想输得心服口服罢了"。

左冷禅仰天打个哈哈，大步走到封禅台顶，高声道："岳掌门，请吧，今日左某就领教领教华山剑气双绝的厉害！"

岳不群淡淡一笑，向台下望去，宁中则昔年见过左冷禅的武功，料想这些年来他的武功更加精进不已，不禁忧然望向丈夫，封不平等人虽对他没什么感情，毕竟同为华山一脉，怎么说也亲过左冷禅，不禁都有些担心地望向他。

岳不群踌躇满志地一笑，也昂首登上封禅台。十三年前门下只有两个弟子、势单力薄的岳不群没有敢迎接左冷禅的挑战，十三年后的今天，他要在天下英雄面前把这个隐隐然已有白道第一人的高手彻底击败啦。

岳不群强抑激动，登上封禅台，山风吹得衣袍猎猎直抖，站在这绝巅独立的山顶，独立天心，万峰在下，俯望山下，但见青翠一片、纤翳不生。黄河有如一线，西向隐隐可见洛阳伊阙，不由胸襟大畅。

下边群豪在这山头上坐了大半天了，只听五岳剑派唇枪舌剑、说个不停，那些事不关已的早听得不耐烦，此时见终于有嵩山、华山两

派掌门要大打一场，不禁精神大振，已纷给予鼓噪叫好起来。

左冷禅冷笑着看着岳不群面向群山一副陶醉模样，只听台下群雄叫嚷声越来越响，人数一多，人人跟着起哄，纵然平素极为老成持重之辈，也忍不住大叫大吵。

岳不群直待台下众人鼓噪半晌，神情不耐时才忽然转身，面向左冷禅，一寸寸轻轻抽出长剑来，肃容道："左掌门请！"

他自来嵩山路上，便一路思索如何对付左冷禅，石壁上学来的嵩山剑法他见过之后，已料定其中至少有十多招便连左冷禅也未学过，可是自已用来对付左冷禅却是万万不可，因为壁上所刻武功只是一些静止的招式，自已熟知华山派剑意，看了华山派招式自可揣测出所蕴藏的种种后招，而其他各派的剑招，虽然见了也能猜出这一招的险要，却是无法揣悟它后续的细微变化的。

如果突然使出来固然可吓左冷禅一跳，以自已的武学修为却伤不了他，这嵩山派的剑招绝学若被左冷禅看去，以他的天资，恐怕不消几日便会被他了解吸收，自已不是将嵩山绝学拱手奉上吗?

可惜壁上破解嵩山派剑招的那位魔教长老是使锤的，自已用剑无法使出那些破解招数来。不过那套无名剑法威力还在石壁诸派剑招之上，用这套剑法想必可以打败左冷禅，还能叫他心服口服。

左冷禅存心立威，见他亮剑，也刷的一声，抽出了长剑，向右下一指，漫声道："进招吧！"

这个起手势对岳不群相当蔑视，但岳不群全不在意，当下横剑于胸，左手捏了个剑诀，似是执笔写字模样，这一招台下华山派的高手都看得明白，纵然其他门派也大多认得，乃是华山派的一招"诗剑会友"，见左冷禅处处轻视，岳不群仍如此有礼，不禁都对他的君子行径大为佩服。

左冷禅是五岳盟主，武功又素为江湖同道佩服，岳不群知道他自恃身份，决不会主动出手，当下长吸一口气，长剑一挥，直取左冷禅中宫，剑到半途，忽然剑尖不断颤动，转而刺向左冷禅眉心，端的是若有若无，变幻无方。

左冷禅面噙冷笑，浑不在意，抬手一剑连削带打，反刺岳不群前胸。这一招端正雄伟，轻灵古朴，乃是嵩山剑法中的"千古人龙"。

岳不群正是要诱他出剑，这时见他剑式一起，顿时剑法一变，身形一侧，歪歪斜斜一剑刺向左冷禅手腕，这一剑大异武学常理，但偏偏出剑的时机掌握的实在恰到好处，恰似左冷禅一剑刺出，将手腕主动迎向他的剑尖。

台下武学修为高明的人都看出这一剑的巧妙来，不禁都是一怔，方证大师和冲虚道长看了更是大吃一惊，冲虚道长已忍不住低声叫道：“独孤九剑！”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一十九章 五岳大会,六仙齐至(上)

(更新时间：2007-8-4 12:18:00 本章字数：4992)

方证大师也是又惊又奇，难道吴天德将这套剑法传给了岳不群？嗯，以前剑气二宗势同水火，听说如今两宗已然和好如初，看这样子果然不假！阿弥陀佛，这一下五岳剑派有救了。

左冷禅见了这一剑心中大惊，这一剑好生古怪，与华山派的剑招截然不同，这是什么剑法？

要知昔年五岳剑派与魔教十长老两度会战华山，五派好手死伤殆尽，五派剑法的许多精艺绝招，随五派高手而逝。左冷禅汇集本派残存的耆宿，将各人所记得的剑招，尽数录了下来，又花十余年功夫去芜存菁，并借鉴各派剑法精要加以修善，所以不但对本派剑术了如指掌，对天下各派剑法也多有涉猎，岳不群这一剑古里古怪、剑式刁钻，以他的见识竟也从未见过。

当下左冷禅飞身后退，一招“玉井天池”飘飘若仙凌空刺来。这一剑剑招极快，撤招进招一气呵成，快逾闪电。岳不群虽自恃剑法神妙，也不敢小觑，当下也展开身法避开，刷刷刷一连三剑刺向左冷禅左肋、右腿、小腹，正是这一招的三处破绽。

左冷禅大喝一声，身形不退反进，“玉井天池”使到一半，已变招为“天外玉龙”，以剑之轻灵，竟然发出殷雷之声，轰然劈向岳不群。

这斜斜一剑，奔腾矫夭、气势雄浑，一柄长剑自半空中横过，剑身似曲似直，便如一件活物一般，登时补上了那三处破绽，将岳不群连人带剑笼罩其中。

台下顿时采声大作，不论是使剑或是使别种兵刃的，无不赞叹。泰山、衡山、甚至华山剑宗等高手也不禁暗中赞叹，均在心中暗想：“若是我对上他这一招，又该如何破解？”思来想去，唯一的解决之道仍是退而避之，再寻良机。

岳不群见了这威猛的一剑，也不禁为之大骇，连忙力聚剑刃，与他对了一剑，只听铿地一声，站得近的各派高手都觉耳鼓一震，岳不群只觉手腕酸麻，长剑险些脱手飞出，心知内功较之左冷禅差得太远，这一剑以硬碰硬，已吃了大亏。

他连忙腾身后跃，左冷禅反应何等之快，身形蹑上，连出三剑，岳不群使出‘破剑式’，连刺左冷禅破绽，但左冷禅已近一代宗师修为，虽还做不到招招自出机杼、临敌应变，但已不拘泥于所学招式，常常一招使到一半，一见被岳不群破去，立即变招相迎。

他出招既快，内力又雄浑无比，岳不群胜在招式巧妙，迫得左冷禅每每一招击出，不得不先回剑自救，但两剑难免有所碰撞，岳不群内力不及左冷禅，每有两剑交击，行云流水的剑招都不免为之一窒。

方证大师看得连连摇头，叹道：“昔年见风清扬前辈使这剑法，如行云流水，招招攻敌必救，无人能迫得他回剑自救，今日看岳居士使这剑法，过于计较一招一式的得失，剑意中不免少了一分潇洒，虽然仍比左盟主剑招巧妙，不过左盟主武功修为在他之上，恐怕战得久了，难免有所闪失！”

冲虚道人嘿了一声道：“师父领进门，修行在个人，若是风老的武功无论谁学了去，都能十足十的领悟，那风老多收上十个八个弟子就能号令武林了。剑、气二宗重归于好只是这两个月的事，想来岳掌门学剑也不会久，如果再给他十年功夫，或可稳胜左冷禅！”

再看台上，左岳二人各展所学，斗在一起。嵩山剑法气象森严，便似千军万马奔驰而来，长枪大戟，黄沙千里；岳不群的‘独孤九剑’轻灵机巧，高低左右，回转如意，极尽刁钻。

只见封禅台顶剑气纵横开合，尽是左冷禅手挥铁剑、傲战八方的身影。岳不群长剑尽量不与对方兵刃相交，只是闪避游斗，倚仗独孤九剑的精奇，抵住左冷禅的攻势。

兵法有云：以正合，以奇胜。但若这奇，奇得不够出人意料，又岂是堂堂正正之师的对手？破剑式三百多种剑式尽可组合成成千上万种不同的招术，岳不群自学了九剑，虽也可看出左冷禅剑招中破绽，但是临敌机变、组合应变之招的速度却不够娴熟，总是差了那么一瞬，以致两人胶着，一时不分胜负。

岳不群大为惊骇，未料到左冷禅的武功比他高出这许多，自已未免过于大意了。这左冷禅武功实已不负一代宗师身份。要知原著中岳不群学了辟邪剑法，还是先在比剑中掌中暗藏毒针，先使左冷禅对掌中毒，再以辟邪剑法对上左冷禅偷去的假辟邪剑法，才刺瞎了他双

眼。若是当时左冷禅用的是修习多年的嵩山派武功，岳不群未必能够得手。由此可见左冷禅的武功修为之高。

到了左冷禅这种武学境界，比剑之时自无一定理路可循，他将一十七路嵩山剑法夹杂在一起使用，临敌之时变招极快，有时上半招还是一招“层峦叠翠”，下半招已变成“傲视群峰”，虽然还未到独孤九剑自出机杼的无招境界，起码也已接近这种剑意的初级阶段，岳不群内力和修为都远不及左冷禅，若不是仗着九剑的神妙深为左冷禅所忌惮，此时已丧命在他手中了。

岳不群惊骇不已，左冷禅却更是惊怒，他实实想不到岳不群不知从何处学来这等奇妙剑法，以他武功原本在自已手下决走不过八十招去，现在竟战了个不胜不败，若是如此下去，如何折服四大派，实现自已心中的计划?

想至此处，左冷禅一咬牙，一剑刺出，岳不群反手还剑，左冷禅身形半避半攻，岳不群长剑划破了他的衣衫，贴衣刺过。以左冷禅的身份，原本决不肯让岳不群刺破他衣裳，那样一来颜面大伤，不败也败了。

但这时他对岳不群层出不穷的怪异招式越来越感恐惧，想拼着受这一刺，与他较量拳脚内力。岳不群一剑刺破他衣衫，心中大喜，正想趁势再攻几剑，左冷禅身子逼近了来，忽地左掌一举，凌空拍出三掌，这三掌掌势飘忽，笼罩了岳不群上身三十六处要穴，岳不群闪避不及，只见他脸上紫气大盛，也立时伸出左掌，砰地一声，两掌相交，两人立在台上较量起了内力。

台下坐着的各派掌门也都紧张地立起身来，探头向台上望去，要知较量内功看以简单，其凶险却犹在剑术之上。只见二人对掌片刻，左冷禅脸色越来越白，岳不群脸色却越来越紫，头顶也沁出丝丝白气。

忽然，岳不群大叫一声，倒退着跌出几步，嗤地一剑倒刺而出，刺在地上，这才止住了退势，那脸上紫气一连闪了几闪，却咬紧了牙关一言不发。

左冷禅心知他中了自已独创的“寒冰神掌”，此时正强自压抑伤势，只要一开口说话，一口逆血就要喷了出来，却故意笑道：“岳掌门剑法神妙，内功似乎稍有不及，不妨我们继续较量一番剑法如何？”

岳不群想不到自已低估了左冷禅武功，一番雄心尽成虚影，心中说不出的难过，但他一生最重形象风度，虽败也不肯在众人面前丢了君子风度，强行运气压下翻腾涌起的一口鲜血，站起身来拱手道："左盟主武功了得，岳不群自认不如！"

说着一转身，一步步走下高台，左冷禅见他脚步迟滞，心中暗暗冷笑。宁中则、令狐冲、岳灵珊连忙围了上来，宁中则关切地问道："师兄，你怎么样？"

岳不群由她扶着坐回椅上，闭着嘴不发一言。封不平等人只听过'独孤九剑'之名，却并未见过风清扬或吴天德在他们面前使出这套剑法来，因此并不知他用的就是'独孤九剑'。赵不凡、孙不庸虽在五毒大会上见识过吴天德的剑法，但当时吴天德用剑太快，二人穷于应付，也无暇仔细看清他的招式特点，因此也未瞧出有异。

此时他们见岳不群武功、剑法远胜自已，已大为佩服，又见他为了华山一脉不至被人吞并受此重伤，也都拥上来，神情间十分关切。

岳不群见他们不因自已落败而嘲弄讥笑，眸中满是真诚的关切，心中不由一暖。

左冷禅站在台上得志意满，正要高声说几句场面话，一名嵩山弟子飞快地走上高台，附在他耳边低语几句，左冷禅先是一怔，继而脸露狂喜之色，他平抑了一下心情，向岳不群笑道："方才岳兄要以武功来定并派之策，现在可是应允并派了么？"

岳不群正运功压抑体内寒毒，那寒气发作十分迅烈，整条左臂都已没了知觉，他强运紫霞神功，还是抵不住那股寒气直奔心腑而来，此时见左冷禅问及这等大事，又不敢不答，他抬起头道："方才岳某只说与左盟主较量一下两派武学，并不曾.....并不曾....."

他只说了这几个字，牙齿已忍不住格格打起冷战，两只手掌顿时同时贴在他背后，两道暖洋洋的真气渡入他的体内，岳不群回头一望，一个是自已的师妹宁中则，另一个却是死对头封不平，不由大是感动。

岳不群回过头来，勉强提起气道："何况我早已说过，华山剑、气二宗行将合并，吴掌门尚未赶来，岳某一人做不得主！"

左冷禅听了长叹一声，脸现悲容道：“左某刚刚得到消息，贵派剑宗的吴掌门，上山途中被魔教东方不败所杀，尸身被击落山崖，左某正遣门下弟子搜寻他的遗骸，唉，英雄年少，实在可惜！

各位，我们在这里召开五岳大会，魔教东方不败公然现身，这是对我们正道人士的挑战啊，我们还不该团结起来，共御强敌么？”

方证、冲虚、衡山、恒山的人都大吃一惊，华山派众人更是惊得目瞪口呆，好半晌蓝娃儿才急怒地跃出一步，喝道：“你胡说，吴大哥只比我晚一步上山，东方不败怎么会寻来？吴大哥武功极好，怎么可能.....怎么可能.....”，说到后来，她已忍不住泪流满面。

左冷禅听手下回报已将吴天德困入死地，心中大喜，听弟子说随同吴天德一同坠入洞穴的一位少女手中用的是魔教十大神兵中的逸电剑，这才灵机一动说是东方不败前来杀人。只因他也只知魔教十大神兵中有柄逸电剑，倒不知是何人使用。但这剑在江湖上名声甚是响亮，现在死无对证，用这把剑自可打消大家对嵩山派的疑心。

听了蓝娃儿的话，左冷禅扼腕叹息道：“事关重大，左某岂敢胡说？不瞒各派英雄，当时本派十三太保中的“透骨手”辛保裕、“翻天鹞”段云健、“鬼腿秦无殇”正陪同吴掌门一齐上山，东方不败突然现身，说是风闻五岳并派，要对付日月神教，因此前来见识一番。

他的武功果然不凡，本派三大高手和吴掌门及他同来的一位女眷，五人合战东方不败，竟然落得全军覆没，我的三位师弟也.....也不幸被杀”。

莫大先生突然冷冷问道：“那东方不败现在何处？”

左冷禅强忍悲容叹道：“东方不败也是血肉之躯，如何能抵挡五位高手联手夹击，当时在一旁观战的本派三代弟子见那东方不败虽将吴掌门和我的三位师弟打死，自已也受了重伤，因此放弃上山，匆匆去了！”

说着他一招手，一名弟子捧了两把带血的刀剑来到台上，左冷祥黯然道：“这柄剑是逸电剑，这柄刀便是吴掌门所用的宝刀，诸位好朋友有的应该认识吧！”

台下轰地一声，再也无人不信。他们尚不知嵩山派费彬被吴天德废了一臂，因此想那吴天德来参加五岳大会，嵩山派毫无理由加害与

他，不然若是被人知道，名门正派的嵩山剑派还如何面对天下群雄？何况他说的这三人在十三太保中也极有名气，左冷禅作戏也不可能牺牲这样的重要人物取信大家。

不但别人信了，便连仪琳、蓝娃儿也心中狂震，深信不疑。只因吴天德已对她们说过与东方不败的恩恩怨怨，二人之间不但有着师仇未报，而且东方不败欲抓任大小姐的秘密她们也深其详，若是东方不败上山，不管是为了挑战五岳剑派还是要掳走任大小姐，吴大哥见了怎能不与他一战？

蓝娃儿痴痴凝视着那名嵩山弟子手捧的啸月弯刀，一步步走了过去，伸出颤抖的手指拂着那刀刃上的血迹，喃喃地道："吴大哥，吴大哥……"，她低低而诉，两行泪珠儿也止不住地落了下来。

众人见了一个绝美的少女如此伤心模样，都不禁为之心酸，数千人的山峰上一时只余风声呼啸，再听不到半点嘈杂之声。

仪琳却连步子都迈不动了，她这次终于来到华山，历尽了种种磨难和吴大哥在一起，正无限憧憬美好的未来，却不料听到这个噩耗，所有的梦想都为之破灭，一时心痛欲碎。

她脸上挂着两串泪珠儿，目光凝滞，想起与吴天德相识以来的种种往事：是吴大哥将自已从淫贼的手中救了出来；是他亲手给自已做饭菜，心疼自已只吃生冷的馒头；在漫天荧虫飞舞中，在他温柔无比的目光中，自已许下那个原本以为可望而不可及的愿望；是他，用那样无赖的从师父手中将自已抢出来，却让自已多少次从梦中感动的醒来。

吴大哥……，仪琳泪眼迷离，想起在黄河边上他讲给自已的那个约定三生的故事，仪琳轻轻地念道："连就连，你我相约过百年，谁若九十七岁死，奈何桥上等三年……。

不！我不要让你自已去到另一个世界；我不要当我去找你时，你已忘记了我是谁。你走了，我陪你一起你！她忽地拉出长剑，一下子横在颈上。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一十九章 五岳大会,六仙齐至(下)

(更新时间：2007-8-4 12:18:00 本章字数：5367)

在她乍闻噩耗、失魂落魄时，令狐冲已注意到她神色有异，这时见她拔剑，这一惊非同小可，令狐冲慌忙冲上来，一把已扣住了她手腕，惊声道："仪琳师妹，万万不可！万万不可！你怎么这么傻！"

仪琳泪流满脸，疯狂地摇头道："放开我！令狐师兄，吴大哥走了，我也不要活了，你放开我，呜呜呜....."。

令狐冲见她状若疯狂，无奈之下只得一指点了她的穴道，将她搀坐到一旁。蓝娃儿提了吴天德那把血刀，游魂一般走了回来，封不平等人也已是满目含泪，见了她那模样，不禁又是痛惜、又是伤心。

令狐冲转头看见，吓了一跳，生怕她再学仪琳自杀，忙抢到她身边，急道："小蓝姑娘，你千万不要做傻事啊！"

蓝娃儿迟滞的眼珠儿略转了转，诧异地问道："做什么傻事？"，她低头瞧见提着长剑睡坐在椅中的仪琳，方才恍然大悟，忽地格格一笑，说道："你以为我要自杀？格格格.....，怎么会呢？我才不要死，这么样去见吴大哥，他一定会骂我没出息的。"

她轻轻蹲下身子，揽住仪琳的身子，也不知是说给昏迷中的仪琳听，还是说给自已："我不死，你也不要死，我要去黑木崖，我们去找东方不败！哈哈哈哈....."

她的笑容不但诡异，脸上的神色更是诡异，明明是一个极俏丽的少女，可是叫人见了从心底里发出一股寒意，一时竟然没有人敢与她诡异的目光对视。

**********

左冷禅立在台上，见此情景暗自得意，又扬声道："东方不败凶残成性，今天杀了我的三位师弟和华山剑宗的吴掌门，明日又会找上谁呢？如果我们五岳剑派还不能齐心协力，怎么为他们报仇血恨？

因此并派之举可谓势在必行呀，岳掌门，吴掌门已死，华山派现在只有你能做主，华山派想不想为吴掌门复仇？岳师兄，唯有五岳并

派，我们才有希望对抗魔教，左某只想听你一句话，不知岳掌门是否肯顾全大局，同意五岳并派呢？”。

岳不群坐处距蓝娃儿两人约有一丈多远，此时正凝神运功，倒未看到她那恐怖如地狱冤魂似的眼神。他见左冷禅趁势逼他答应并派，心中暗恨不已。

此时并派，左冷禅当定了五岳派掌门，华山一脉就算从自已手中毁灭了。待到五岳并派后，他再寻个由头去兼并其他门派，和自已大谈什么时机未至，不宜现在去找东方不败报仇之类的鬼话，那时剑宗同门又岂肯善罢干休，恐怕到时自已就要里外不是人？权力没了，连“君子剑”的好名声也要没了。

既然吴天德已死，我不如……，岳不群心念一转，向左冷禅道：“吴掌门的仇，自然是要报的。但这与并派之举似不相干。贵派的辛保裕等三位师兄同遭东方不败毒手，这是我们五岳剑派的大仇，五岳不合为一派，相信其他几派的盟友也不会坐视不理。何况……”

岳不群深深一叹，说道：“只因剑气二宗尚未合并，所以有些事我方才没有向大家说明，其实我与吴掌门早已议定，三个月内将两宗合而为一。

吴师弟武功人品，江湖德望都是众望所归，原本是光大我华山派的最佳人选，因此在我再三强烈要求之下，吴掌门也慨然应允愿意在并派之后，做我华山合宗之后第一任掌门。可惜天妨英才……”

“唉，如今吴师弟已逝，两宗合并又多了许多挫折。就算并派成功，赵师兄、封师兄等人本门武功都极出色、门下弟子人材众多，这掌门之位还是要从长计议的，岳某怎么能做得了华山一派的主呢？”

他强提真气说完这几句话，虽有师妹和封不平在身后不断注入内力，仍觉丹田如万根钢针扎刺，忽地一口鲜血喷了出来，岳不群灵机一动，这口血喷得正是时候，马上脑袋一歪，趁机“晕”了过去，只是紫霞神功仍在暗暗凝聚，可不敢连内功也“晕”了过去。

宁中则、岳灵珊和一众华山弟子大急，急忙围了上来。宁中则强忍怒火，不悦地向台上的左冷禅道：“左盟主，多承左盟主掌下留情，没有取了拙夫性命，拙夫重伤在身，现在可是议不得五岳并派的大事！”

左冷禅见岳不群晕去，也不知是真是假，无奈之下只好转向恒山三定，展颜道：“定闲师太，不知贵派对于并派之举有何高见呢？”.....

**********

此时吴天德和任盈盈刚刚潜上封禅台，原本以为顶上必然十分热闹，不料上得峰来，数千人黑压压一片，竟鸦雀无声，不禁吓了一跳。

任盈盈远远瞧见华山派的大旗，便悄悄碰了碰吴天德，向那杆大旗一指，吴天德会意，两人悄悄向华山派走去。这山顶数千人中，倒有四分之一是嵩山弟子，混杂在各派当中，送茶水端点心兼鼓掌叫好，所以二人一副嵩山弟子打扮悄悄行去，倒也无人注意。

此时岳不群体内寒毒发作逾发激烈，整条右臂都结了冰霜。他中的寒毒与原著中任我行所中的情形又有不同，当时任我行是中了左冷禅之计，以吸星大法将寒冰神掌掌力尽数吸入体内，寒毒比岳不群要深，以致天王老子向问天、吸了黑白子浑厚内功的令狐冲及任大小姐要联手吸出他体内寒毒。

岳不群所中的寒毒内力不如任我行之重，若是封不平和宁中则也会用导引之法将寒毒传出自已体内，合三人之力，用的又都是华山派的内功心法，事半功倍，这寒毒说不定已经解了。

可是二人所用非法，只以强劲的内力输入岳不群体内，助他抵抗寒毒，寒气侵入已深，无法驱散，渐侵至心脉的寒毒被逼回左臂，再也无法逼退一步，那霸道无比的寒冰神掌掌力在岳不群臂中发作，冻结血流经脉，臂上已渐渐凝起一层冰来，这条手臂已经脉扭曲坏死，三人尚不自知。

吴天德行至近前，还未看到蓝娃儿和仪琳身影，恰看见封不平和宁中则双掌抵在岳不群后心，额上汗水涔涔，心中不由一惊，连忙挤上去轻声问道：“岳掌门怎么了？”伸手一触岳不群手臂，只觉沏骨生寒，竟是说不出的冰冷。

封不平转头看见是他，吓了一跳，张大了嘴巴，说不出话来。此时左冷禅又向恒山派进逼，事关本派存亡，剑气二宗一众弟子也站在前面向台上观望，身边除了封不平、宁中则和岳灵珊、令狐冲四人，并无旁人看见吴天德。

宁中则和令狐冲等瞧见是他，又是一身嵩山派弟子打扮，也是惊讶不已，一时倒忘了问他如何这副打扮赶来。任盈盈瞧见岳不群左臂，神色不由一动，轻声道："好厉害的寒毒，这是一种极厉害的道家玄阴真气，凝血成冰、经脉破碎，十分歹毒，你们这样做纵然逼出寒毒，但人体经脉承受不住，说不定丹田炸裂而死，只需一人运气助他驱毒，还要有人顺势导引，将寒毒引入自已身体，藉众人之力稀释寒毒才行"。

吴天德一听，顿时想起令狐冲等人为任我行舒解寒毒的故事来，连忙道："我学的也是道家气功，我来替他舒解"，说着一掌按在岳不群臂上，寒气一进入体内，不觉打了个冷战，说道："好冷！"

宁中则听任盈盈说的凶险，心中忧急，眼看丈夫臂上已凝结一层冰晶，且有越来越厚之势，不知这条手臂还保不保得住，连忙也将手掌移到他臂上，任由那寒气侵上身来，再以内力渐渐化去。

岳灵珊也凑上前来，不料手臂刚和父亲的肌肤相接，全身便是一震，只觉一股冷入骨髓的寒气，从他手上直透过来，不由惊道："爹爹怎么……这么寒冷....."她一句话没说完，已全身战栗，牙关震得格格作响。

封不平、令狐冲见这寒毒如此猛烈，也顾不得其他，一齐凑上来，由封不平运气驱毒，其余四人助他散发寒毒。倾刻间除了吴天德，其余三人均脸色煞白。

任盈盈看几人都在为岳不群驱毒，便悄悄站在吴天德身后，行功之时最忌有人打扰，为人疗伤时内息运行更是不能随意说停就停，如果被人惊扰，而致走火入魔，恐怕死的就不是一个了。

吴天德功力之精湛远胜于其余几人，只是他不懂得吸星大法，不能象当初令狐冲那样主动将寒毒吸入体内，只能由封不平运气助岳不群逼出寒气，那寒气逼至身体表层原本便不再外泄，现在有了自已手掌导引，便顺势进入自已体内，这时再以内力化去，对他来说，实属寻常。

所以他一边运功，还可以一边竖耳倾听台上动静，全不知咫尺之遥，人群外面自已的两位爱妻已伤心欲绝。

左冷禅与定闲师太商议并派之事，原本定闲已打定主意，恒山派决不加入五岳派，可是这时听说本派的大恩人吴天德被东方不败杀

了，不免踌躇起来。

定逸师太方才看见爱徒欲横剑自刎，惊得魂飞天外，好在令狐冲拦得及时，又点了她穴道，这才放下心来。此时掌门师妹正与左冷禅谈及并派大事，她也不便离开去看望徒儿，定逸本是性情火爆之人，听左冷禅喋喋不休，不耐地插嘴道："东方不败闯上嵩山，不将我五岳剑派放在眼里，我们今日既在此大会，正是人多势众，这便杀上魔教与他们拼个你死我活便是，何必非要并派才可报仇？"

左冷禅似笑非笑地道："师太，若说报仇，便是单枪匹马，也可以杀上黑木崖报仇。但匹夫之勇，只可逞一时之快，岂能真的征服魔教？若是有所闪失，精英尽丧，到那时道消魔长，我们岂不成了天下武林的罪人？"

他诚恳地向定闲师太深施一礼，说道："师太，除魔卫道，是我辈武人的责任。今日华山吴掌门和我三位师弟之死，足可见魔教的凶残恶毒，左某想五岳并派，实实是为了天下正义。

左某对师太一向是十分敬重的，若是师太肯答应五派合并，其他的条件尽可商量。其实到时也只是令行一处，五派原有人众对于大事共同进退、无分彼此。

如果师太想保留恒山薪火，原来各派倒不一定非得强行要求学习同一派武功，恒山还是恒山，无色庵还是无色庵，只是战和大事要由新的五岳派来决定，五派必须共同遵守罢了。"

定闲师太听了这番诚挚之言，不由有些意动，她沉吟道："左盟主这番话贫尼倒觉可行，若是如左盟主所说，那五岳派也不过比五岳联盟，联手行止的约束更加严格了些，如果是那样的话....."

吴天德听定闲师太意动，竟有答应左冷禅之意，心中不同大急，可是他这时不是吐发内力，可以随时停止，而是正在经络之中气环周天催化寒毒，不能吐气发声，急得他身子一动，险些岔了气。

任盈盈见了一掌按在他肩上，低声道："不可分心，有什么事都待停功再说！"

吴天德心想："到那时大局已定，再找那老匹夫算账，就要难上许多啦！"他正心急如焚，忽听远处人声嘈杂，有人叫道："哎哟，他妈的，哪个混蛋踩我的头？"

紧跟着又有人骂，原本都老老实实就地而坐的武林群雄有些已纷纷站了起。吴天德抬头向吵闹处望去，只见四个身穿白袍、头缠白巾、满脸大胡子的人，一人手中提着一口大藤木箱子，赤着双腿踩着一溜儿人的脑袋直向封禅台奔来。

左冷禅听定闲师太意动，正心中窃喜，忽听人声嘈杂，定闲师太闻声也不由住口，心中不由暗恨："这是哪个不开眼的东西，竟在此时捣乱？"

他眼露杀机，扭头望去，一瞧之下也不由得呆了。这四个是什么怪物？怎么打扮这么古怪？

他邀来助拳的人中有几个是西域塞外胡人，见了那四人打扮不由叫道："咦？怎么天竺人也来参加五岳大会了？"

左冷禅耳尖，听见那人喊的话不由一怔："天竺人？好象是西方的一个国家，他们来做什么？"

只见那四位白袍赤脚大仙，踩着一排人头，在一片大骂声中直朝台上扑来。前边的人听见声音已回头望去，又怎肯让他们踩在自已头上，纷给避了开去，四人无奈，只好落下地来，手里提着大箱子，翘着大胡子得意洋洋地走上封禅台。

四人大模大样走到左冷禅旁边，一个大胡子手搭凉蓬，四下望望，喜道："不错果然，这里人多的很，要到这里，才好显示威风"。

左冷禅见他们面目黎黑、头上一层层缠着厚厚的白布，浓密的胡须遮住了嘴巴，脚下光着一对大脚板，形态十分怪异，幸好一说话虽然怪里怪气，倒是中原人的语言，不禁问道："不知四位.....是什么人？何以来到五岳大会？"

一个白袍大胡子一撸胡须，得意洋洋地道："你不认得我么？我可有名的很，你怎么不认得？我这回告诉了你，你可要记住，我的名字叫摸得摸得、摸得摸不得！"

左冷禅听得一愣，这天竺人起得什么古怪名字，什么摸得摸不得的，难道是有意取笑自已？

另一个白袍人忙抢着道："还有我，还有我，我叫急了就撕裤，很有名的"

左冷禅一阵头晕，还没等反应过来，第三个白袍人已急不可耐地道：“我叫掏得她没内衣，你要好生记住了”

这两个人说话时一急，已没了那种阴阳怪调的异族口气，吴天德听在耳中，忽然心中一动，感觉那声音有些熟悉。

这时只听最后一个白袍大胡子不屑地道：“你们的名字都是一路上这个族听一个，那个族听一个起来的名字，有什么好神气的？我的名字是师父亲自取的，我的名字才神气，你听好啦，我叫婆罗门.提婆达多.米塔尔.阿星，够神气吧？”

这个人滔滔不绝，说了一大堆，却是正宗的中原口音了，吴天德听在耳中，忽地认出了他们，再向台上望去，果然身形五官极为相似，吴天德不由心中一奇：“桃谷六仙？他们怎么突然出现在这里，还有两个家伙，跑去哪里了”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二十章 直斥其非

(更新时间：2007-8-4 12:19:00 本章字数：6376)

封禅台上突然来了四个打扮古怪的天竺人，一下子吸引了所有人的目光，吴天德几人为岳不群驱解寒毒，无法动弹，但几人耳朵能听，除了宁中则、岳灵珊、令狐冲对岳不群关心则乱，吴天德和封不平也对台上动静十分关注。

人群中大概只有两个人魂儿飘飘荡荡，对周围的事全不关心。一个是倚坐在仪琳身旁的蓝娃儿。左冷禅根据一把逸电剑，灵机一动，顺口扯出一个弥天大谎来，可是他话中却有着一个极大破绽：他不该说东方不败把五人全部杀死。

吴天德有事从不瞒着自已的几位娇妻，蓝娃儿和仪琳已知道东方不败对任盈盈的图谋，他又怎么会杀任盈盈，何况任盈盈身上还有蓝娃儿的本命蛊，如果她真的死了，蓝娃儿岂会没事?

可是关心则乱，她们一见了那把沾血的弯刀，再想到东方不败确有杀死吴天德的理由，已惊骇欲绝，哪里还想得到这许多牵连。蓝娃儿现在虽坐在那里，却已只剩了一具躯壳，正所谓哀莫过于心死，她现在心若死灰，七情俱失，将自已的心灵整个儿都封闭了起来，竟连本命蛊也已感应不到她的心理波动。

另一个就是“君子剑”岳不群了。他这半生都小心翼翼，心中却有一直想着名扬天下、出人头地，将华山派在自已手中发扬光大，今番本以为终于可以一抒胸臆、大展抱负，想不到却高估了自已两个月的剑术进境，更低估了左冷禅的武学修为，转眼之间一切成空。

为他驱除寒毒的几人尚不知他伤势如何严重，但岳不群是内功的大行家，如何不知道自已左臂上的伤势? 寒毒凝于臂上太久，已彻底破坏了左臂的筋脉经络，这条手臂算是废了，现在能否保住性命，还在两可之间。

他此刻身上虽冷若冰雪，心中更是寒意入骨。断了一臂，身法的运用、剑术的灵动，都大打折扣，以他的年纪，此生已无法攀上武学的巅峰。吴天德来到他身后的事，他已听在耳中，这时吴天德正全力助他驱除寒毒，救他性命，岳不群也不知自已是该哭还是该笑?

世事如棋局局新，从来兴废由天定！自已费尽心机，终于还是斗不过天意，方才本是为了搪塞左冷禅，面对数千英雄声称已决意将剑气二宗合并，由吴天德任掌门之位。不料这本该死去的人，居然莫名其妙地出现在自已身边，而且还成了自已的救命恩人.....

罢了，一切都是天意，自已已是个半废之人，如今剑宗实力远胜气宗，吴天德此人确是忠厚侠义，又有少林、武当的拥护，如果由他来把持华山门户，一定会善待气宗弟子门人，也一定可以保持华山派声名不坠。

岳不群想到这里，心中暗恨：左冷禅！他已恨左冷禅入骨，在他心中，除了希望能维持华山一脉的威名，不要因为自已而受损，自已现在已别无牵挂，唯一的愿望就是将毁了自已的一生希望的左冷禅杀死。

台上，左冷禅听四个白袍老头儿沾沾自喜地抱完家门，心中虽十分不耐，但尚不知这四人来意，所以仍带着淡淡的笑意，保持一派掌门的风度道："不知摸得摸得.....四位天竺朋友千里迢迢远赴中土，来到我嵩山封禅台有何要事？"

那自称摸得摸得的老头儿摸摸胡子，晒得黑黑的老脸上一对闪亮的小眼珠儿疑惑地转了两转，迟疑道："不对劲儿，不对劲儿，好象叫木还摸得？摸还摸得？嘿，搞不懂！"

他抬起头来笑嘻嘻地瞧着左冷禅道："我们当然有要事，你们这里不是正在开五.....五.....五什么来着？"

左冷禅强抑怒气，接口道："五岳并派大会！"

四个老头儿齐齐一声惊叫，把左冷禅吓了一跳，只见一个老头儿蹦起来道："不对，不对，怎么成了五岳并派大会？不是五毒教比武大会么？"

另一个老头儿翻了翻白眼儿，讪笑道："五毒大会是在开封'古吹台'，现在挪到嵩山顶上，改个名字也比较有新意，就好象我叫桃干仙，跑到天竺去就成了急了就撕裤，两者道理相同"。

桃谷六仙之名一向不闻于江湖，他们被不戒和尚骗出'仙翁谷'也不过去了一趟华山正气堂，一次五毒大会，台上识得他们的人不多，

倒是华山气宗的人听了桃干仙三字，忽地想起了大闹华山正气堂的那六个怪人来。

丁勉立在人群当中，这时也已想起这几人来历，不由脸色一变，当时生生看到一个活人被他们扯成四段，那种鲜血淋漓模样，实是一生难忘。

自称师父给取了个正宗天竺名字的阿星、桃花仙奇道："名字改了也就罢了，怎么连人都换了？我们从五毒大会上跑去天竺，这还不足一年辰光，跟迦德罗师父学了天竺功夫就急急忙忙赶回来了，一路跑到古吹台去，居然一个人都不见了，好不容易找到这里，怎么看不见那个一头小辫子的西域小姑娘？那我的神功绝技要展示给谁来看？"

淘得她没内衣桃叶仙双掌一拍道："想起来了，我们在开封府抓了个武林中人问他五毒大会的事，他当时确是说五毒大会已经结束了。还是六弟用拳头帮他提醒了一下，他才说五毒大会改在嵩山封禅台举行的，莫非他是骗我们？走吧，我们回去找他算账！"

阿星忙拦住他道："不忙不忙，辫子姑娘虽然不在，这里人却不少，我们叫他们见识一下我们的神功绝技再走不迟"。

其余三人听了一齐点头称善，当下将手中提着的藤木箱放在地上，开始张罗起来。左冷禅虽然急欲完成五岳并派，但是一听他们要展示什么神功，也不禁好奇心起，站在一旁冷眼旁观，想看看他们搞什么鬼。

吴天德一边暗暗运功，一边想："这桃谷六仙被非烟一番话诳去西域，想不到真的跑到天竺去了，不知学了什么古怪功夫回来，莫非是瑜伽？这几人方才踩着人头跑来，虽然疯颠依旧，不过听他们说话倒比以前有条理多了，不再那么颠三倒四、不知所云，难道学了天竺功夫，头脑也清醒多了？

只见桃叶仙、桃花仙蹲在地上，打开藤木箱，台下的人抻着脖子也看不见里边有些什么东西，左冷禅站在台上，却看见桃叶仙的箱中放了杂七杂八许多东西，也不知是做什么用的，倒是桃叶仙自已，有条不紊地取出一个小小铁炉，又从箱中取出些木炭来，放到炉中，就在台上生起火来。

桃花仙则从箱中取出一个四四方方的木板，那木板上密密麻麻近百根寒光凛凛的尖针，针芒向上，极是锋利。

桃干仙打开箱子，却不完全掀开，探手进去摸出一只竹笛，只让藤箱留了一道缝隙，得意洋洋地四下张望。

左冷禅不禁皱起眉头，以他见识之广、武学修为之高也看不出这几人所谓的神功绝技何以要使用这些莫名其妙的东西，早听说天竺另有一门武学，同中原武功大相径庭，不过要古怪到这种程度，也实在有些匪夷所思了。

只见桃花仙取出钉板，有意让台下的人都看个清楚，阳光映在那针板上，道道寒光闪映不断，众人都瞧见那针板确是锋利无比，不知这人要干什么，都屏住了呼吸看他动作。

只见桃花仙将那针板置于地上，忽地一屁股坐了上去，台下众人都啊地一声，却见桃花仙神色自若，在针板上坐定，双膝盘了上去，双掌合什，有若莲花童子.....的爷爷，一张橘皮老脸笑得春光灿烂。

左冷禅也颇感惊讶，他站得最近，那针板确未作假，除非练过金钟罩、铁布衫的功夫，血肉之躯坐在上面，还不皮破血流？但是看这人神色自若，间或还嘻笑两声，显然并未默运类似的护体气功，这天竺武学倒真的自有其古怪之处。

桃干仙见众人都望着桃花仙坐针板，不少人啧啧称奇，有心要抢过风头来，急忙将竹笛凑到嘴边，吹出一段怪异的音乐来，随着他的音调，左冷禅只听哧哧两声，自那箱中赫然钻出两个三角形的蛇头，那长长的蛇信、尖尖的三角形蛇头、还有那鲜艳诡异的鳞片，都显示出这是两条巨毒无比的怪蛇。

左冷禅情不自禁地退了一步，暗暗握紧了手中长剑，心想：“如果这几个家伙是想以毒蛇对付我，那也太过小看我了，我倒不信有什么毒蛇快过我手中的剑”。

只见那两条色彩斑斓的毒蛇缓缓自那木箱中蜿蜒而出，那鹅蛋粗的蛇身足有三米长，它们将身子在地上盘成了蛇阵，头颅高高昂起两尺多高，哧哧地吐着蛇信，台下又是一片惊讶之声。

只听桃干仙音调越发欢快，那两条毒蛇竟然闻声起舞，两条蛇身不断纠缠厮磨，交缠探动，竟然暗合笛声韵律，看起来说不出的优美，只是那蛇身诡异，瞧来又让人心中畏惧。

那时中原杂耍中可没有这种驭蛇的功夫，台下闲得无聊的贺客见了只觉比起较力比武也不稍逊，不禁大声叫好，桃干仙听了更加得意，一双眼睛都眯了起来。

阿星桃实仙见了忿忿然地提起他的箱子走到高台前最上面一级台阶前，将箱子斜斜地搁在台阶上，打了开来，大声嚷道："大家瞧瞧，这才是真正的好功夫！"他一掀开箱盖，台下众人一时还未看清箱内的东西，只见里边的东西动了一下，这才感觉眼前一花，看出那堆乱七八糟的东西好象是个人。

这箱子虽然是行李箱子，看起来较大，但若是里边能缩进一个大人去，那这人的缩骨功也算得登峰造极了，台下群雄看得有趣，正有人要高声叫好，却见折叠在箱中，扭曲得十分怪异的肢体一动，慢慢伸出箱来，渐渐分成两个，众人见了不免大为吃惊。

只见那箱中人伸出箱子，渐渐恢复原状站了起来，竟是和桃实仙一般高矮、容貌相仿的两个高瘦老人。这藤箱中能蜷缩一个人已是极难得的软骨功与缩骨功的综合运用，想不到里边竟然挤进去两个人，这种功夫实是闻所未闻，台下那些好事者瞧得张口结舌，反而无人叫好了。

左冷禅虽也觉得这些人所会的功夫十分怪异，竟是闻所未闻，不过看来却没有什么用处，原本好奇心起，还想见识一番天竺功夫，这时已意兴索然，忍不住道："几位的功夫的确十分了得。不过今日我五岳剑派在此商谈并派之事，无暇欣赏诸位的神奇功夫，请几位退下台去吧"。

桃根仙和桃枝仙在箱中窝了这么久，就是想来个一鸣惊人，此时往台下望去，瞧见众人惊奇目光，虚荣心顿觉大为满足，正左右顾盼、神彩飞扬，听到左冷禅竟要赶他们下去，不禁勃然大怒，回头怒道："你是什么人？要赶我们兄弟下去，你没看到大家很欢迎我们么？我们在天竺时使出这杂耍功夫，那可真是观者如山、彩声如雷，你这人怎么这般没有见识？"

左冷禅筹划这一场五岳并派，原拟办得庄严隆重，好教天下英雄齐生敬畏之心，不料斜刺里钻了这六个怪异的家伙出来，原以为他们真有什么神妙武功，原来只是天竺的杂耍，居然搬到封禅台上，在天下英雄面前让自已大大地丢了一个脸。

此时台下群雄听说是一种杂耍功夫，种种不可思议之处想来都是各有窍门，不禁轰堂大笑。左冷禅方才本来已将要诱得定闲师太答应并派，却忽然跑来这几个人，将一个盛大的典礼搞得好似一场儿戏，心下之恼怒实非言语所能形容，只是他乃嵩山之主，可不能随便发作，只得强忍气恼。

“大阴阳手”乐厚见师兄面逞不悦之色，向台阶上走了两步，喝道：“原来只是些异域杂耍功夫，也敢拿来在天下英雄面前献丑，这里是五岳并派大会，你们快快滚了下来，不要在上边捣乱”。

桃根仙、桃花仙等人一齐大怒，五张嘴巴正要一齐开动，骂他个狗血淋头，一直撅着屁股在那儿吹火的桃叶仙忽然拿着一双铁筷子，挟了一块烧得通红的木炭，大步走了上来，横在其余五仙前面，说道：“说是杂耍，只是怕你们看不懂我们武功的厉害，你看我这门功夫，你能不能使得出来”。

说着桃叶仙将那火红的木炭凑近嘴边，众人都睁大的眼睛，只见他伸出舌头，舌尖忽然伸向炭火，只见那炭火乍红一下，随即变成灰黑色，他将舌尖凑在炭火上，一嘬一吸间竟将那炭火热力全部吸入体内。

乐厚见了也是一惊，他掌上功夫极好，自忖若是自已力聚于掌，这炭火用双掌捻熄也不见得伤得了自已，可是舌尖是极柔软娇嫩的地方，功力也无法运至那里，这人竟能以舌尖嗫熄火熄，实是见所未见。

他怔了一怔，忍不住问道：“你这功夫除了吸取炭火，还有何用处么？”

这话问的桃叶仙也是一怔，说道：“这功夫能以舌尖淬火，何等了得？至于别的用处.....那倒没有”。

台下众人听得有趣，不禁哄堂大笑。乐厚也讪笑道：“原来你们学的什么以舌添火、以笛驭蛇功夫都是用来哄人开心的，那缩骨功也只好用来行鼠窃之事，好了，我们笑也笑过了，你们快快滚下台去吧，那个坐针板的，快快滚起来，不要在这里丢人现眼啦”。

桃谷六仙大怒，桃花仙坐在针板上老神在在，正觉这番天竺之行学了这套功夫，果然大为露脸，听他一说也勃然而起，当下便有四兄弟一跃而起，扑向乐厚。

乐厚大惊，想不到这六人说打就打，出手如此之快，急忙举掌迎去。不料这六兄弟平素配合贯了，若是一对一，桃谷六仙没有一个是他对手，现在却是以四打一，四个人，八只手，乐厚纵然三头六臂也还差着一双手掌，顿时被四仙抓住了手脚，提在了空中。

‘仙鹤手’陆柏一声惊叫，仿佛又看到了那恐怖的一暮。四人这一下兔起鹘落，变化迅速之极。忽地又一声喝，但见黄影一闪，挟着一道剑光，有人挥剑向桃枝仙头顶砍落，桃实仙早已护持在旁，从白袍内抓出一根短铁棍铿地一声架住。

那人正是封禅台上的左冷禅，见师弟被他们抓住，抽剑疾刺而来。他本意是想攻向抓住乐厚的四人，可是这六兄弟配合得犹如天衣无缝，四人抓住敌人手脚，余下二人便在旁护持，左冷禅连刺两剑招式精奇，势道凌厉，还是分别给桃实仙和桃花仙架开了。

只在这一霎之间，左冷禅已从桃实仙、桃花仙出棍相架的招式与内力之中，知道要迫退二人，至少须在六招以外，此时身横半空，可是无法一气呵成使出六招来，当下两剑刺出，身形落地，挥剑便又扑上。

趁着这功夫，抓住乐厚的四人已提着他飞奔到那针板之旁，按着他身子直往钉板上坐去，桃根仙口中还大叫道：“你说我们的功夫无甚么用处，那你使来给我们瞧瞧！”

这用力一按，噗地一声，近百根钢针尽数刺入乐厚的臀部，疼得乐厚啊地一声大叫，桃谷四仙已松开手，幸灾乐祸地跳到一旁。

只见乐厚跳起身来，呲牙咧嘴，连窜带蹦，他挨上一剑也不会如此失色，可那百根钢针穿体，实在难以禁受，犹其方才他拼力挣扎，被强行摁下去，这时不止臀部，便边后腰、大腿、甚至双腿间要害处也挨了几针，这种疼痛如何忍得?

台下众人见‘大阴阳手’乐厚蹦了几蹦，屁股上已血糊糊一片，不禁为之咋舌，方才眼见过那粗粗的钢针如何锋利，这时只怕乐厚的屁股已变成筛子了。

左冷禅心头杀机顿起，今日师弟在自已眼皮底下被人擒住，丢尽了颜面，便是自已也脸上无光，不杀了这六个混蛋，自已如何面对天下群雄?

左冷禅嘿然一声冷笑，仗剑一挥，指着桃谷六仙道：“这六人武功怪异、下手狠毒，必是魔教派来破坏我五岳并派大事的，今日左某要让你们有来无回，叫黑木崖上的妖魔鬼怪也知道知道我武林正道的厉害！”

丁勉、陆柏等几个师弟率着二十多个杰出弟子冲上前来，堵在了封禅台下。他们公然在并派大会上捣乱，伤了‘大阴阳手’乐厚，如何还容得他们离去?

桃谷六仙不知死期将至，见乐厚跳得有趣，忍不住嘻嘻哈哈，犹在勾肩搭背地大笑。便在这时，台下忽也传出朗朗一声长笑，有人漫声说道：“好一个反恐急先锋、正义卫道士，只消你嵩山派看着不顺眼的人，尽可安上一个魔教中人的罪名，抄家的抄家，杀头的杀头，真是好大的威风！”

在这封禅台前，什么人这么大胆子，竟敢如此嘲笑嵩山剑派？眼看嵩山派的人都持剑望向自已这边，台下的人可不想替人顶缸，人群霍地向两边一闪，只见一名嵩山弟子衣着的人背负长剑，自两道人墙中间，旁若无人地大步向台上行来。

他走到台前一步步拾阶而上，顿声说道：“捕风捉影、虚安罪名，欲杀衡山刘前辈满门！左右逢源、挑拨离间，分裂华山剑气二宗！为偿私欲、培植傀儡，颠覆泰山天门真人！要说魔教，嵩山派就是最大的魔教！要说邪魔外道，你左冷禅就是最大的邪魔外道！”那声音刚劲、直透罡风，远方群峰间也回荡不已。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二十一章 瞎话(上)

(更新时间：2007-8-4 12:19:00 本章字数：5084)

吴天德替岳不群驱散了身上寒毒，总算没有留下大患。岳不群原来还觉丝丝寒气沿着经脉向身上蔓延，如此下去时间一久，纵然拔除寒毒，也要变成瘫痪，亏得吴天德内功精湛，他独特的螺旋气劲化解岳不群的寒毒甚快。

寒毒拔尽，岳不群不禁吁了口气，缓缓睁开眼来，回望吴天德，心情无比复杂。这是那个自已曾想要刺杀，曾想要收服的对手，，而现在面对着他，心中却说不出是一种什么意味。

略一犹豫，岳不群低声道："师弟！"，他这一声比起叫吴兄、吴掌门意义大不相同，吴天德微笑着握了握他的手，刚要和他叙谈几句，正听见左冷禅对桃谷六仙起了杀机，随便安上一个魔教妖人的罪名要将他们斩杀，一时新仇旧恨涌上心头，他忍不住出声讥讽了一句。

站在前方的赵不凡等人听见说话，回过头来，一眼瞧见这嵩山弟子打扮的人正是本派掌门，不禁又惊又喜，一时高兴得说不出话来。

岳不群听他大胆直斥左冷禅，心中不由一惊，见他作势欲起，连忙一把扯住他手腕，涩声道："师弟，左冷禅内力浑厚、剑法出众，尤其他的阴寒掌力十分歹毒，不似正派武功，你千万小心！"

吴天德点头微笑，整整衣衫，大步向封禅台上走去。

蓝娃儿形容枯槁，外界一切六识五知，尽皆不闻不问，但是吴天德的声音，却是她封闭的心灵唯一还能接受的外界声音，这短短几句话传来，乍如一声春雷，复苏了她的神智。

蓝娃儿霍地站起了身子，原本无神的双眼恢复了精神，无比激动地注视着吴天德的背影，嘴唇颤抖，干涸的眼中又盈满了泪水。

她急奔出两步，赵不凡一把拉住了她，声音微颤道："小蓝姑娘，掌门好生生的，这就好了。师弟现在上台是与左冷禅较量，他是本派掌门，身份尊重，你且忍耐片刻，不要在数千英雄面前，让人家笑话了师弟！"

蓝娃儿只想马上扑进吴大哥怀中，哭诉自已的伤心和委曲，但是听赵不凡说会被人取笑吴大哥，便顿住了脚步。她喜极而泣，不知如何表达自已的欢喜，见仪琳还昏睡在椅上，忙一指点醒了她，匆匆指着台上对她说明情况。

仪琳见了吴天德身影也惊喜之极，险些便叫出他的名字，被蓝娃儿一把掩住了她嘴，两个美人儿相拥而泣，哭得梨花带雨。

左冷禅这十多年来统领五岳剑派，威望日重。他虽甚少离山，但本派十三太保纵横江湖，人人都知道这十三位师弟的武功都远不及他，则左盟主的武功可想而知。左冷禅名声响亮、风头之劲已隐隐然有盖过少林掌门方证之势。

天下间有什么人敢在他面前说上一句重话？更不要说敢当面直斥其非了。以致他越来越横行无忌、飞扬跋扈，这时在自家地头，当着千余门下弟子，三千八方英雄，被人一番嘲弄，将他暗中削弱其余诸派的伎俩公然宣告天下，喝斥他是邪魔歪道，弄得他一时之间竟然有些不敢置信。

左冷禅双眼微眯，含威瞪向吴天德，森然道："你是什么人？"

站在台侧的丁勉等人初时眼见闪出来的是个嵩山弟子，正又惊又怒之下，见他走了近来，认出是华山派那个吴天德，不禁大骇：弟子们明明回报他已陷落玄冰古洞，那个死地任你武功通天也绝无可能再逃得出来，他怎么竟安然无恙？

吴天德朗声笑道："在下华山剑宗吴天德，左盟主不识得在下，想必贵派的十三太保认得在下，哎哟，也不知十三太保现在还余几人了？"

左冷禅听他自称吴天德，心中吃了一惊：怎么他竟逃出来了？左冷禅心思电转，只想着一会他若追问起来怎么推脱应付，对他这句嘲弄之言竟未加理会。

桃谷六仙听他自称吴天德，顿时一起跳了过来，将他围在中央，吵吵嚷嚷地道："吴天德？果然是你，我们正想参加了五毒大会，便去华山找你，你身边大美人、小美人好几个，还有一个仪琳小尼姑，我们在天竺时便一直惦记着此事，也不知她们已经给你生了几个小宝宝了？"

仪琳现在虽已将自已当成了吴天德的妻子，毕竟两人尚未成亲，一听这话不禁涨红了脸颊。

桃谷六仙七嘴八舌地道："是啊，是啊，还有你身边那个非烟小姑娘，实在是好心眼儿，要不是亏她指点，我们怎么能学到这样一身好本事呢？"

"不错，不过我们自已也是武学奇材啊，师父传受我们瑜伽术时连连称赞我们是天纵奇材，要让我们继承他的衣钵，我们还是偷偷跑回来的"

几个人说着，咧开大嘴，笑得又是得意、又是开心。吴天德想不到当初曲非烟诳骗他们，使他们千里迢迢跑到异域外去学了这样一身没用的唬人功夫，居然一个个还感恩戴德，心中有些歉然。

当初自已对他们心生厌烦，只想他们离得越远越好，现在想来，若不是他们，自已怎能遇见仪琳和蓝娃儿？说起来他们还是自已的大媒人。

当下吴天德微笑道："六位自天竺学艺归来，这个.....这个不但学了一身高明武功，而且瞧这打扮，可是一身仙气，叫人一见油然而生敬意呀！"

桃谷六仙喜得眉飞色舞，说到底还是吴天德最识货，真是桃谷六仙的知已呀。吴天德又道："在下刚刚有了一对子女，多承六位桃兄关心了"。

桃实仙奇道："一对子女？一定是大美人生了个儿子，小美人生了个女儿，是不是？"

提起孩子，吴天德也是一脸喜色，笑道："呵呵，一对龙凤胎而已！"桃谷六仙"哇"地一声，围在一起又跳又叫，大为惊奇。

台下群雄见这位已宣称被东方不败杀死的华山剑宗掌门突然现身，又对左冷禅如此声色俱厉，料定二人上台便是一番龙争虎斗，想不到这六个怪人插科打诨，几个人竟在台上唠起了家常，眼看旁边左冷禅脸色越来越青，已有人忍不住偷笑出声。

左冷禅沉声道："这里是我五岳剑派议事之地，不是你们闲话家常的地方。吴掌门，请自重！"

吴天德还未说话，桃谷六仙已一起转身指着他喝道：“吵什么吵，有本事你也生一对龙凤胎出来！”左冷禅不由一窒。

吴天德微微一笑，对桃谷六仙道：“六位桃兄请先去台下坐坐，如果你们乖乖的不要闹事，我回头可以带你们回华山瞧瞧他们”。

桃谷六仙一听，这实是说不出的诱惑，连忙手舞足蹈地捡起那堆道具冲下台去，到了台下，桃花仙眼尖，瞧见蓝娃儿，虽然不再是一头小发辫，但她那异族相貌极是好认，登时一声欢呼冲了过去，不过片刻又认出长了头发的仪琳，这六个宝贝更是新奇无比。所谓乖乖的不要闹事，也仅限于没有闹到台上来罢了。

封禅台上吴天德与左冷禅对面而立，四目相对，眼中俱是一片肃杀之气。过了半晌，吴天德目光一闪，忽然说道：“听说左盟主今日在此讨论五岳剑派合派之事，吴某因为一些琐事来迟，尚望左盟主恕罪！”

左冷禅听他绝口不提半山遇袭之事，心中暗暗舒了口气，面色稍缓道：“吴掌门家中有事，左某已听岳师兄说过了。方才吴掌门指责我嵩山剑派几大罪状，似有失公允，左某身为五岳盟主，各派中若有些什么难以解决之事，左某当然义不容辞出面调解、相助，纵然因为此事被人误解包揽越权，只要对五岳剑派有利，左某又何惜遭人诟病？”

吴天德见他一副悲天悯人模样，淡淡一笑，不置可否地道：“此事我们可以稍后再谈，不知左盟主并派之议有何结果？”

左冷禅目光闪烁，朗声道：“衡山、泰山两派已同意并派之举，恒山定闲师太也有此意，华山岳师兄略有异议，决定与我比武定并派，左某侥幸胜了一招，现在也已有意并派了“。

台下华山派弟子一齐鼓噪起来，宁中则提气道：“左盟主，方才拙夫当着天下群雄说的明白，与你较量武技只是个人行为，华山剑、气二宗合并已成定局，我气宗已决定奉吴师弟为本派掌门，华山派如何行止，要由吴师弟来决定！”

她见多亏吴天德赶来才救了丈夫性命，心中十分感激。又听丈夫说过要奉吴天德为掌门，此时见左冷禅虚言华山派已同意并派，不免出言反驳。

岳不群微露苦笑，暗叹一声，扬声道："不错，我华山气宗唯吴师弟马首是瞻，并派与否，还要吴师弟来拿主意！"

左冷禅看出吴天德比岳不群更加强硬，决不会答应并派，闻言冷笑一声道："吴掌门年少有为，左某也有所耳闻，不过华山剑宗毕竟刚刚加入我五岳剑派，尚未得到我五岳剑派各位掌门同意。五岳并派的大事关系极大，吴掌门对我五岳各派知之尚浅，怎么能代表华山一派发表意见呢？我五岳剑派各位师兄岂能认同？天下群雄如何信服？"

他话音一落，恒山莫大先生吱呀拉了一把胡琴，清越的声音悠悠传来："衡山剑派承认吴掌门身份，莫大愿与吴掌门共进退！"

莫大先生话音一落，恒山定闲师太立即应和道："恒山派亦同意吴掌门身份，愿听询吴掌门意见！"

泰山派玉馨子却高声道："吴掌门德望、武功难以服众，本派不予赞成！"

方证大师高声宣了一声佛号，道："吴掌门侠肝义胆、除强扶弱，老衲十分欣赏他的为人！"，冲虚道人呵呵笑道："大师世外高人，看重的是他的人品，我倒比较欣赏吴掌门的剑术武功！"

台下不知哪个角落有人嚷道："吴掌门是抗倭名将，侠之大者、为国为民，我们十分信服！"，马上就有人反唇相讥道："五毒大会都是些歪门邪道，听说吴掌门也参与其中，自已立身不正，如何领导华山剑派？我们不服！"

立时拥护反对者吵嚷起来，有些赶上山来看热闹的，唯恐天下不乱，这时也掺和其中，反对的势大，便帮着赞成的人回骂；反对的气势弱了，又反过来帮着他们驳斥赞成的。混水摸鱼，越吵越凶。

左冷禅站在台上，心中暗恨：恒山、衡山公然和他唱反调，五岳之中对方已占了三派；本来台下自已请来的客人居多，其他人大多不敢公开支持和自已作对的人，但是少林方证、武当冲虚这对狼狈为奸的老家伙竟然公开支持吴天德，这两个人几乎代表着半个江湖，他二人一开口，台下随声附合的竟也大有人在。

台下越吵越凶，那些人已不是在为吴天德为吵，转而互揭老底叫骂了起来，什么你铁老四新纳了个四姨太，为老不尊；他黄小七有父

不养，为富不仁；骂得是鞭辟入里，天马行空，几十年的陈芝麻烂谷子都掏了出来，越来越不堪入目。

左冷禅皱了皱眉，沉声道："既然衡山、华山、恒山三派赞同，方证大师和冲虚真人慧眼识人，那么我就听听吴掌门意见"

左冷禅一开口，他请来助拳的人便住了口，另外一派得意洋洋、如打胜仗，也闭嘴不言，台下顿时又静了下来。

吴天德待台下静了下来，这才朗声说道："既蒙方证大师、冲虚道长、和我五岳剑派诸位师兄抬爱，那我便来说上几句，我吴天德代表华山剑派，不同意五岳并派！"

虽然所有人都知道吴天德并不赞同并派，他是听他说的如此语气坚决、决无转寰余地，台下还是轰地一声，尽皆脸泛惊容。

吴天德又向左冷禅昂然问道："左盟主意欲五岳并派，为的是什么？"

左冷禅不假思索地道："魔教与我五岳剑派争斗近百年，彼此势不两立，近年来魔教实力越来越大，我五岳剑派已渐有不支之势，若不并派，必然被魔教逐步分解蚕食！"

吴天德又道："吴某闯荡江湖时日较短，但是听说日月教教众遍布天下，门下教众所从事的行业遍布黑白两道，门下更有许多普通百姓根本不识武功，这样庞大的教派若说和武林中其他门派，偶因利害相关之事有所冲突，亦属寻常，但令吴某奇怪的是，何以此教与我五岳剑派仇恨最深，彼此时有争斗、代代皆有伤亡？"

左冷禅傲然道："那自然是因为我们五岳剑派除魔卫道之心最坚，以致和魔教屡起冲突，双方仇怨才越结越深！"，他这番话出口，五岳剑派中人尽皆点头，连华山派也不例外，不过其他门派中人神色不免略有不豫。

吴天德摇头道："不然，少林、武当两大派领袖群伦，一向主持正义、排解各派纷难，何以日月教挑战两大派的事很少发生？如果说两大门派门人遍天下，日月教亦有忌惮的话，那么....."

他指着台下各处矗立的旗帜道："那么何以金刀门、地堂门、六合门、劈挂门、五虎断门刀、醉八仙、八卦掌这些门派弟子较少，但同样急公好义、侠肝义胆的武林门派和日月教也冲突甚少？"

被他点到名字的这些门派大多是名声不上不下的二流门派，都是被左冷禅请来捧场的，这时听了吴天德的赞誉之词，也不禁心花怒放，那些门派掌门还捻着胡须微笑，故作深沉之色，但门下沉不住气的弟子已大声欢呼起来，感情的天秤顿时倾向吴天德一方。

左冷禅冷笑道："那么何以唯有我五岳剑派与魔教仇深似海、势不两立呢？似乎吴掌门另有高见，左某愿闻其详！"

吴天德走到台前，扬声问道："日月教与我五岳剑派之间纠缠历百年之久，不知哪位英雄能替吴某解惑，日月神教由何而来？"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二十一章 瞎话(下)

(更新时间：2007-8-4 12:20:00 本章字数：6273)

他目光徐徐扫视，场中群雄有的确是不甚了悟，有的知道一些，确也不敢公开和左冷禅作对，岳不群、封不平等人倒是有心接话，但是不知他问这话用意何在，一时踌躇不敢向前，怕坏了他的事情。

场中静默片刻，忽地一个女子娇声说道："日月神教，前身称为明教，起于波斯，唐代传于西域。最初称为摩尼教，安史之乱时摩尼教徒协助大唐平叛有功，进入中土。"

封禅台前群雄虽然有人略知日月神教来历，也不知如此详细，一时众皆静听，肃然无声。那女子声音传来处人群分开，只见一个穿着嵩山弟子衣衫的俏美少女神色自若，边走边说，向高台行来。

众人虽觉这女子一身嵩山弟子打扮，十分古怪，但是这时任盈盈侃侃而谈，脸上神色无比庄严，连立在封禅台前的嵩山弟子为她容光所慑，也未上前阻拦。

任盈盈步上高台，高声说道："摩尼教崇尚光明，祈拜火神，因此又称明教。明教教义认为世界上存在着明暗两种势力，明就是光明，代表善良和真理；暗就是黑暗，代表罪恶与不合理。光明最终将战胜黑暗。这便是明教的"两宗三际"。两宗即明暗，三际为青阳、弘阳、白阳三阳光明。

元朝鞑子霸占中原大好河山，明教弟子韩山童、彭莹玉、郭子兴、陈友谅、刘福通、和我大明太祖皇帝纷纷起兵奋起抗元、驱除鞑虏，当时少林、昆仑、峨眉、华山等各大门派弟子都曾和明教携手对敌，武当派创派祖师张三丰真人派了门下七侠助明教反抗鞑虏，故此被尊为国师，武当派掌门成为朝廷三大道官之一"。

她提到武当派张三丰真人时，冲虚道人忙立起身来，稽首胸前，肃然而立。任盈盈又道："本朝开国之后，为避国号之讳，明教改称日月神教，将总坛从西域昆仑山迁至平定州黑木崖"。

这些都是历史事实，左冷禅也辩驳不得，只好嘿然冷笑道："明教时或许还算得名门正派，可惜后来却坠入魔道、与武林正派为敌了"。

吴天德微笑道："是啊，听小姐所言，崇尚光明的日月教算不得邪魔外道啊，想当初中原各大门派还曾和他们共同抵御外侮，何以今日水火不容？"

任盈盈冰雪聪明，听吴天德忽地问起日月神教来历，已猜出他的用意，心中暗暗敬佩他的机警，见他问起，立即配合道："日月神教进入中原后，广收教徒、良莠不齐，门下弟子固然有许多光明磊落、行侠仗义之辈，也不乏作奸犯科的邪道中人，以致与中原门派渐起冲突，彼此嫌隙渐生。"

吴天德道："其实撇开日月神教不谈，武林门派之间难道就没有恩怨仇杀了？日月教与中原门派曾共御外虏，难道就因此反目，从此迭杀不休？"

任盈盈大声道："当然不是，那时彼此冲突，只是门派中弟子个人所为，还不致令日月教和各大门派间反目成仇，直到……"

她深吸口气，说道："直到近百年前，日月教突然派出十长老，夜探玉女峰，据说是觊觎华山派一门武学，不料事先被五岳剑派侦知消息，预先埋伏在山上，听说日月神教十大长老甫一上山，就趁乱谋害了华山派岳肃、蔡子峰两位前辈，这一战中双方各有伤亡，结下不解之仇。

五年之后，神教十大长老重上玉女峰报仇，与五岳剑派大火并，从此日月神教和五岳剑派都元气大伤，精英尽失，这冤仇也一代代传了下来，从此日月神教在五岳剑派眼中也成了卑鄙无耻、阴险贪婪的魔教"。

这事五岳剑派中人可都是知之甚详，虽听任盈盈说的十分简单，但他们自行联想到师门传来来的那场大战的诸多事迹，一时都感慨不已。

左冷禅冷笑道："不错，魔教贪图别派武功，欲上山窃书，事败又恼羞成怒，撕破脸皮大打出手，我五岳剑派不知牺牲多少前辈英雄，这个仇不共戴天，永不可解！"

他又森然望着任盈盈道："你身着本派弟子衣饰，行踪鬼祟，又口口声声称魔教为日月神教，你到底是什么人？"

任盈盈瞧着他，嫣然一笑道：“吴掌门也穿着贵派的衣服，怎么不见左掌门动问？可是心中有鬼，不敢问他么？你问我是谁，我便告诉你好了，我是日月神教的大小姐，我姓任，你知道我是谁了么？”

这话一出，顿时一石击起千层浪，台上台下一片哗然。嵩山和各派中人纷纷张目四顾，不知道这位日月神教的圣姑还带了多少人上山。左冷禅也是又惊又疑，吴天德见任盈盈说出身份，早已暗暗凝神怕左冷禅突然出手，见他目光惊疑不定，却未出手伤人，心中才为之一宽。

其实他也是见五岳剑派整日和魔教喊打喊杀的，有些过度紧张了。原著中任盈盈自认识令狐冲之后也多次以真实身份出现于嵩山派、华山派、恒山等派高手面前，那些人听说刘正风勾结魔教长老时敢予将他除去，可是面对着这个比魔教长老身份更重要的任大小姐，却一直装聋作哑，从未一听她身份就拔刀相向。

只因双方虽然彼此仇视，但却维持着一个微妙的平衡，谁在没有把握之前，也不肯主动去破坏这个平衡，如果今日魔教中这么重要的人物，据传即将成为新一任魔教教主的任大小姐死在封禅台，则武林中这场腥风血雨可想而知。

左冷禅不想现在杀死任盈盈对上东方不败，可是他整日“除魔卫道”，现在“大魔头”就在眼前，如果没有什么表示，如何服众？

于是左冷禅怒视吴天德道：“吴掌门，现在当着天下英雄，我希望你能给我们大家一个解释，你与魔教的任大小姐联袂而来，身穿我嵩山服装，意欲何为？”

吴天德见台下接头交耳、众说纷纭，便是华山派众位同门也面逞惊疑之色，当下提气大喝道：“稍安勿躁！”

他这一声大喝舌绽春雷，台下顿时一静。左冷禅脸泛喜色，暗暗向丁勉等人施着眼角：今日吴天德居然携了魔教的大小姐上山，可是自取灭亡了，只消抓住这个由头，一会趁机将他杀了，试看谁还敢跟自己为敌？

吴天德朗声说道：“方才日月神教的任大小姐已说出五岳剑派与日月神教结怨的经过，在下年轻时浅、见识有限，不知她所言是真是假，左盟主、莫大先生、定闲师太，各位都是我的前辈，在下请教诸位，任大小姐所言是否属实？”

莫大先生与定闲师太无言颔首，面上均有忧色，显然见他这般胡闹，正在担心他一会如何收场。左冷禅大声道：“不错，她说的确是实言，你还要为魔教辩解不成？”

吴天德长叹一声，说道：“既然如此，吴某身为华山弟子，本派有那么多前辈被魔教所杀，还有那么多来到本派助拳的各派前辈高人，这仇怎能不报？不过.....”

他环目四顾，突然大声说道：“如果我华山岳祖师、蔡祖师并非死于日月神教十大长老手中，而是另有一个大魔头觊觎本派武学、害死我华山岳、蔡两位祖师，再暗施阴谋诡计，投书日月神教说本派欲对日月教不利，挑拨日月神教偷袭华山、同时传讯五岳盟友，使双方中计相互残杀，那这个仇我该向日月神教来报呢，还是要向那个大魔头来报？”

他这话一出口，封禅台上所有人都惊得半晌无言，包括那位任大小姐，也目瞪口呆了好久。日月神教偷上华山，确是因为觊觎人家的武学，哪里是听说什么对本教不利，才先下手为强了？

任盈盈怔了一怔，才恍然大悟：我还道他是个君子，原来这家伙也不是好人。他若不这么说，就算拆穿了嵩山派的假面具，可是五岳剑派与神教的夙仇却仍是不可化解，五岳并派未必可以阻止，自已也不见得能安然离山。

现在这家伙藉着岳、蔡二人刻在壁上的真话，再掺上一些假话，还有谁分得清百年前这段陈年旧账谁是谁非？自然他说什么便是什么了。

啊呀，不对，这家伙早就有所图谋了！刚刚上山时，他忽然问我计灵是否会做旧文章书册，当时还不知他的用意，看来这‘阴险’家伙是想拿我神教那本手札，真真假假再胡编一本了。那本手札就算写的全是真的，这些名门正派也决不会信，但是有了冰壁上那些刻字，嘿！假的他们也会信作真的啦！

方证、冲虚听了吴天德的话也脸现惊容，不知道缠绵百年的大仇杀竟有这样一个大缘由在。五岳剑派中人更是惊讶莫名，难道百年前那场正邪大火拼，竟是有心人从中作乱？

左冷禅迫不及待地追问道：“你此言当真？难道我们五岳剑派与魔教那场大厮杀竟是别有因由？你快说个明白！”

吴天德怜悯地瞧了他一眼，暗想：可怜的家伙，难怪你不知道，你那位卑鄙无耻的祖师爷做出这等事来，当然不会对后辈提起。

说起来，你那位叶祖师的确只是贪图人家的武学，不过既然搞出这么一场事故来，干脆就让他恶人做到底算啦，他不入地狱谁入地狱？反正一条罪名也是遗臭万年，再多担两条也没什么关系。

此时全场已肃然一片，这件事虽发生在百年以前，却牵连甚广，直至今日还遗患无穷，所以人人关心。就是桃谷六仙，见了数千人压抑无声的场面也不禁吓了一跳，纷纷闭上了嘴巴。倒是桃干仙虽然闭嘴不言，但还是拿出那钉板来，坐在上面秀一把。

吴天德道："诸位英雄，我今日就将当年这件大阴谋公诸与众，让大家都弄清楚我五岳剑派与日月神教这场恩怨的由来。"

左冷禅虽不知这件所谓的大阴谋与本派有关，但直觉的感觉到他要说的话一定对自已不利，可是现在八千多只眼睛瞪着吴天德，眼巴巴地在等他说话，谁敢上前阻拦？此时吴天德已成功地主导了台上的局面，除非他想住口，否则没人能拦住他了。

吴天德高声说话，声音清澈，传遍全峰："昔年本派岳肃、蔡子峰两位前辈得到一位不知名的前辈所著的一部武学奇书，我想五岳剑派同门也只知道当年日月教夺书之事，不知那奇书是何名称吧？此事又牵连到另一个秘辛，与这桩公案无关，这要是说开了就不知道说到何年何月去了，我就不提它的名字了"。

方证大师暗暗点头，当年红叶禅师曾传书给少林寺说明岳、蔡二人拜访南少林盗读《葵花宝典》，随后就传出魔教攻上玉女峰夺走岳、蔡二人得到的一部武学奇书的事，少林派自然猜出那书便是岳、蔡二人从南少林盗走的《葵花宝典》，此时吴天德将此事一语带过，自然是不想言及先人之过。

吴天德又道："那本武学奇书中有许多艰涩难懂之处，敝派岳、蔡两位祖师参详许久都不能悟通，二人各依所悟，争执不下，从此传下我华山剑、气二宗的分歧。

两位祖师各执已见，见都无法说服对方，便想起了一位知交好友，那位好友武功不在岳、蔡两位祖师之下，又是一派掌门，两位祖师便去寻访那位好友，将那本武学奇书中的疑问向他讨教，希望他能别辟蹊径，有所指点。

不料那位大宗师，听了岳、蔡两位祖师说出那秘笈中的精要，知道乃是一门极高明的武学，便起了贪心，假意挽留两位祖师盘桓做客，暗中却想偷取那部秘笈”。听到这里，台下已有人呸了一声，神色间大为不屑。

吴天德又道：“两位祖师并未随身带来那部奇书，那人搜索未果，被发现他的盗书之举，两位祖师愤然告辞，那人假意道歉，趁两位祖师不备，猝下杀手，暗害了两位祖师性命”。

台下啊地一片惊呼，有人开始大骂“无耻”、“卑鄙”，有人扯着嗓子叫道：“他妈的，那个伪君子是哪一派的掌门，可真是给他们门派争光啊！”，有人已在现场传承百年以上，昔年武功足以令岳、蔡二人佩服的门派掌门身上打转，就连方证大师，明明知道本派掌门不会是那个盗书杀人的小人，也被人瞧得十分不自在。

任盈盈冷眼旁观，心想：“这都是我分析给他听的，这家伙倒是现学现用，不过这样慢慢揭露他的阴谋也好，如果早早说出他的名字，恐怕现在台上已闹翻了天”。

吴天德忽然向岳不群拱手道：“师兄，昔年神教十长老夜袭华山，传言本派岳、蔡两位祖师在暗袭时死去，可曾有人见到这两位前辈的尸体？”

岳不群略一思忖，摇头道：“凌祖师曾向我提及此事，当时刚刚发现魔教长老踪迹，就有人大喊岳、蔡两位祖师返山时遇袭被杀，双方顿时混战起来，事后并未寻到两位祖师遗体，当时都道魔教中人狠毒，将两位祖师遗体毁了，本派在玉女峰后山下埋葬两位祖师时也只是衣冠冢”。

吴天德朗声道：“这就是了，试想岳、蔡两位祖师是当时本派最杰出的高手，又岂会轻易被人狙杀？乃是他们那位好友，谋杀了岳、蔡两位祖师后，担心二人来寻自已的事有人知道底细，早晚会寻到自已头上来，同时他对那部武学奇书仍垂涎不止，于是又生毒计！”

在场群雄虽然许多都是江湖草莽，可是阴谋诡计见多了，方才便听他说过是那人一手导演了正邪大火拼，此时听吴天德一说，尽皆屏息静听。

吴天德道：“那人先修书一封，投书黑木崖，说道华山剑派得到了昔年与明教有仇的一位高手遗著，其中所载尽是克制日月神教诸般绝

学的秘技，华山派正邀集五岳剑派高手齐上华山学习，准备对付日月神教。

诸位，日月神教在中土传承也有五六百年了，作为武林中一大教派，各朝各代时不知同多少高手有过纠葛，如果真有人创出克制教中种种武学的秘笈，试问如何会不紧张？就是在坐各位，如果说有人专门研究出对付贵派种种武学的方法，也必食不知味、寝不安枕吧？”

台下众人齐齐点头，如果有人告诉自已别人拥有一部专门克制本派武功的秘笈，那是无论真假都要一探究竟的，否则闯荡江湖可真是将脑袋别在裤腰带上了。

任盈盈听到这里暗暗叹了一口气：这家伙又开始胡扯了，不过扯得倒还合理，这一来日月神教夜探华山就可以博得一大片同情心了。嗯，自已还得好好听听，回头帮他圆谎造那假手札时可别穿了帮。

吴天德道：“那个大奸人知道这信被日月教主得到，是无论如何都要来华山一探究竟的，于是他又联系五岳剑派，说日月教欲对华山派不利，要各派速去华山救援。各位，那时日月教与五岳剑派尚无仇怨，实无攻打华山的必要，但那个大奸人在武林中德望甚高，五岳剑派的前辈们对他的话怎能不信，于是纷纷派遣高手赴援华山”。

众人都想，那时五岳剑派和日月神教尚无严重过节，可是那人一说，五派便尽皆信了，德望如此之隆，那会是什么人？投向少林、武当两派掌门身上的怀疑目光越来越多。

可怜这对和尚老道一向自诩修为高深，泰山崩于前而不变色，这时面对千百双怀疑的目光，也如芒在背，越发的不自在起来。只是别人既存了疑心，他们神色不自然便被当成心虚，神色自若便看成故作镇静，总之是已被当成了那大奸人的后代。

吴天德叹道：“那人使的好计，日月神教派遣十大高手上山，本来只是半信半疑，想查明事情真相，如果确有克制本派武学的秘笈，那就只好将它毁去或抢走了。只是他们刚刚到了华山，那大奸人就抢在他们前面上山，对埋伏在那里的五岳中人说岳、蔡两人前辈刚刚回山，遇到日月神教十大长老，已然被杀了。

五岳剑派的高手信他自然胜过早起摩擦隔阂的日月神教，这时十大长老摸上山来，看见五岳剑派都在华山，自然信了那封信中所说五岳剑派正在学习克制本教武功的秘笈的话，这一动起手来，五岳剑派

纵然原来还有些怀疑，此时也再无疑心了，双方混战一场，从此结下冤仇，只是那大奸人机关算尽，趁乱还是没有找到那部武学奇书，而且偷鸡不成蚀把米，把自已也卷了进去，导致五年后正邪大火并，他自已也送掉了性命！”

吴天德说完这些话，长长吁出一口气：“瞎话终于编完啦！”

任盈盈站在他旁边，忽地哆嗦一下，暗想：“得罪谁也不能得罪他，这个家伙为达目的，连一百年前的死人都要拿来利用，太可怕了！”

众人听得义愤填膺，见他话声一顿，已群情激愤地叫道：“那人是谁？吴掌门，那个卑鄙无耻的大奸人到底是哪一派的？”，这些人中，更多的便是嵩山、华山等五岳剑派的弟子。

吴天德稍顿了顿，缓缓侧过头去，望着左冷禅微微一笑，左冷禅顿觉一股寒意袭上心头，他怎么笑得如此“奸诈”？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二十二章 祭天之战(上)

(更新时间：2007-8-4 12:20:00 本章字数：3973)

吴天德向左冷禅呲牙一笑，却不立时揭出那人谜底，继续说道："因这奸人之计，五岳剑派和日月神教杀伐不断，绵延百年，远的不提，在下听说泰山纪前辈就被日月教徒斩去一条右臂，他一身绝妙剑术尽在手上，从此却再使不得剑了"。

其实江西余老拳师等人被魔教满门抄斩之事尤烈于此，不过余老拳师不是五岳剑派中人，这话说出来不利于吴天德的目的，吴天德自然避而不谈。

任盈盈听了反驳道："本教丘长老往昆仑总坛祭拜圣火，在甘肃受嵩山、华山两派围攻，一门老少尽被杀死，本派弟子闻讯赶去时，已尸横遍野，丘长老十岁的孙儿尸身也被狼群扯散，惨不堪言！"

吴天德心道："臭丫头，我说这些只是要激起众人愤怒，转而直指嵩山派这个祸首，你掺和个什么劲儿？比谁惨吗？"

吴天德又道："我听恒山莫大先生说过，五岳剑派中孙师兄因为一言不合，在郑州城外被日月教徒围袭，双手双足齐被截断，两眼也给挖出，虽未取他性命，却是生不如死，其状甚惨！"

任盈盈立即接口道："本教文长老年逾八旬，当时又已退出本教，却受嵩山、泰山、衡山三派高手围攻，八旬老人身中四十七剑，腹破肠穿而死，难道不惨？"

吴天德走得近些，微微转身向她一瞪眼，低斥道："吵吵吵，屁股痒了是不是？"

任盈盈见他指责魔教狠毒，也隐隐猜出他是先燃烈火，再火烧嵩山，但是听他说得日月神教全无人性，还是忍不住将本教中人所受遭遇也说了出来。

她正说得带劲儿，被吴天德低声一喝，不由一呆："屁股痒了？"转念想起那日在开封城外被裹在鱼网里时，就因和他斗嘴被他在臀上重重掴了一掌。想到这里，任盈盈脸上一红，嗔怪地白了他一眼。

任大小姐从未被人训斥过，这时听吴天德低声斥训，感觉已然有异，听他语气亲昵，心中更是一种说不出的滋味，芳心可可，好象不怒反喜，小嘴虽闭上不言，却对自已的古怪心情有些惶惑。

吴天德又转首扬声道："其实这场祸端，尽因这一奸计而起。其实事皆在人，正派中固有好人，何尝没有卑鄙奸恶之徒？那大奸人难道不是阴险恶人？

日月神教中坏人确是不少，但大家想必也知道任大小姐将继任日月教主。任大小姐深感两大派间意气之争，仇恨永无止歇，实为不智，已决心掌管教务后好好整顿一番，将那些作恶多端的败类给清除了。

诸位，日月神教势力庞大，我们纵然再争斗数百年，死上无数英雄豪杰，恐怕仍是对峙局面。若是能让日月神教弃恶向善，岂不更是功德无量？岂不更是行侠仗义？岂不教江湖上豪杰之士扬眉吐气？"

吴天德声音朗朗地道："这些年来，两派因为中了这奸计，彼此仇杀斗殴，不知有多少武林同道死于非命，若能将邪恶的魔教铲除，再还一个正派的'明教'，那么种种流血惨剧，十成中至少可以减去九成。英雄豪杰不致盛年丧命，世上也少了许许多多无依无靠的孤儿寡妇。"

他这番话有人已暗暗点头。方证大师双手合十道："善哉，善哉！吴掌门这番言语，宅心仁善。若真能如此，天下的腥风血雨，刀兵纷争，便都泯于无形了。"

不过五岳剑派中人，虽然早些年的仇恨已年代久远，又知道当年是受了别人奸计，或可放在一边。但是这其中有人父兄就死在日月神教手中，有的师长受戕，这种仇恨又岂能说消便消？

吴天德细看众人脸色，又道："虽然在场有些师兄师弟们父执辈就死在日月教之手，可是日月教何尝不是有许多人死在我五岳剑派手中？我们既以侠义自许，又明知事出有因，双方都是受害之人，还要无止尽地打下去么？

日月教固然灭不了我五岳剑派，试问在座谁有把握便将日月教灭了？若有这样的大英雄、大豪杰，便请他站出来，先将任大小姐杀了，然后与日月教继续打下去。这一辈分不出个上下，就让我们的弟子、儿子、孙子，让后代子孙们辈辈地仇杀下去好啦！"

他说着手往任盈盈一指，众人的目光都瞧在任大小姐脸上，此时日已西斜，天边残阳如血，落日余晖照在她俏美的脸上，显得异常动人。

任盈盈微微睇视吴天德，心想："你这一招也太险了吧？若是真有人上来杀我，你救是不救？"

台下群雄眼见这样一个美丽少女，端艳无方，气质圣洁，若是她是个邪魔外道，就此冲上台去把这样一个美丽少女杀了，如何下得了手？何况她现在可是魔教教主啊，听说年底便要继位，杀了她，前人的仇是报了，可是本派也亡定了，一时之间台上台下鸦雀无声。

吴天德看到任盈盈瞧他，心中暗笑不已。这台下要说有仇，自然是五岳剑派与魔教之仇最大，可是这些人中就算有人不忿，做为各派掌门自恃身份，同时为了本门存亡考虑，也决不会这么堂而皇之的冲上台来杀人。至于那些门人弟子，五岳剑派最重规矩，掌门人不动，又有哪位的门人敢自作主张？

吴天德眼角一直注意着左冷禅，见他身形动了一动，似有话要说，连忙向任盈盈暗暗示意，任盈盈微微皱了皱眉，暗想："你对我说过，这教主是东方不败移花接木计划的一环，岂会真的传位于我，要我出来表示，解得一时之围，将来该什么办？"

她心中想着，还是越身而出，向台下团团一揖，拱手道："各位英雄，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小女子有心与各派交好，纵然不能重修旧好，也希望能抛却往日恩怨，彼此和平相处。日月神教其实大多从事的也都是正当行业，靠劫掠偷盗如何养活百万教众？如果小女子能秉持教务，自然会清除教中害群之马，诸位要除的魔，便也是本教要除的魔了！"

台下五岳剑派中人面面相觑，兹体事大，五派未经讨论，谁也不敢擅自作主答允。可是现在就上台将她杀了，与日月神教全面开战的想法，就连自视甚高的左冷禅，在没有实现五岳并派、再兼并其他各大派的计划前，也不敢有此妄念。

吴天德也知道要大家经过自已一番话，立时便大澈大悟，放弃仇怨，那些亲人身受其害的人，是决不会那么容易就放下心结的，不过只要能让大多数人暂时放下这段仇怨，那么自已便有机可趁。要他们暂时放下仇怨，最好的办法就是.....再挑起另一段仇怨。

吴天德喋喋不休、偏偏不说那大奸人是谁，就是要勾起大家的迫切心情，逼得他们暂时放下此事，转而追究是谁布局陷害本派。

果然，不止五岳剑派中人，便是台下不相干的门派也大叫大嚷起来："吴掌门，这事儿可以暂且不谈，但那挑起五派和魔.....和日月神教相互残杀的大奸人到底是谁？"

泰山玉馨子也忍耐不住，大声道："吴掌门，你就别卖关子啦，华山正邪大火并，本派伤亡最重，泰山十神剑全军覆没啊，你快说，那陷害本派的大恶人到底是谁？"

吴天德立即接口道："百年前投书日月神教，陷害五岳剑派、谋杀本派岳肃、蔡子峰两位前辈的人，姓叶、名无缺，诸位前辈、诸位同门，可有人识得此人么？"

少林方证大师白眉一剔，脸露惊容，冲虚道人"啊"了一声，随即不发一言。台下群雄交头接耳，纷纷打听这个叶无缺身份来历。恒山莫大先生身子一动，胡琴啪地一声掉在地上，他身旁的刘正风已呼地一声跳了起来，高声叫道："'嵩阳铁剑'叶无缺？嵩山剑派第三代掌门人？！"

这一声喊，台下立刻就象滚油中浇了瓢冷水，炸开了锅。吴天德听了'嵩阳铁剑'四字也吓了一跳，好象某部书中有位仁义无双的大侠就叫嵩阳铁剑，叶无缺居然也.....

不过刘正风配合得正是时候，看来老实人也不能欺负啊，惹急了逮着机会他也会咬人一口。

叶无缺的灵位就供在嵩阳大殿上，那是嵩山剑派第三代掌门人，在华山正邪大火并时下落不明，嵩山弟子人人皆知。

这时一听吴天德公开谜底，那个夺宝、杀人、挑起五岳剑派和魔教争斗百年的大恶人竟是本派叶祖师，不禁都呆若木鸡。

饶是左冷禅心机深沉，听到这句话也不禁脸色大变，他强吸一口气，厉声喝道："统统住嘴！"这一声大喝，犹如雷鸣一般，封禅台下的沸水顿时变成了死水，无数双眼睛都投射到他的身上，有惊奇、有愤懑、有怀疑、还有幸灾乐祸。

左冷禅向吴天德踏出两步，沉声喝道："吴天德，叶祖师是本派第三代掌门，为了铲除邪恶，为了协助华山一派，失陷于玉女峰，你敢

信口胡言，污蔑本派叶祖师，嵩山上下决不会放过你！”他口中说得正气凛色，可是袍袖不断簌簌发抖，显然震惊得无以复加，以他的修为也已控制不住。

吴天德冷冷一笑，朗声说道：“左师傅，贵派谋害本派岳、蔡两位祖师，我正要向贵派讨个公道，这件事你就是肯息事宁人，我也不会善罢甘休！”。

他这句话说出，台下众人均想：“吴天德称他左师傅，显然是不承认嵩山派盟主地位了！”嵩山、泰山、衡山等派弟子都纷纷叫嚷：“证据！拿出证据来！”

莫大先生、定闲师太等人虽对吴天德极为信任，这时也关切地盯着台上，想将此事弄个水落石出。华山派岳不群、封不平等人更是站起身来，拥到台前，与堵在那儿的丁勉等人怒目相视，恐怕一言不合就要大打出手了。

吴天德朗声道：“证据在此！”他呛地一声拔出紫霞宝剑，高高举起，落日余辉射在剑上，紫霞万道，瑞气千条[.....汗，再写成了《蜀山剑侠传》了]，映得满天晚霞都为之黯然失色。

华山派弟子已抢先叫道：“紫霞宝剑？是本派岳祖师的紫霞宝剑！”宁中则惊讶地望着那柄宝剑，紧紧拉住岳不群的手，说道：“是随岳祖师一齐失踪的紫霞宝剑，吴师弟说的是真的！”

岳不群这条手臂软绵绵垂在身侧，由于经络尽毁已毫无知觉，他满眼仇恨地瞥了左冷禅一眼，见他神色苍白，心中大是快意，乍见本派的遗世神兵，他也不禁兴奋地道：“是！是岳祖师的随身兵刃，师弟一定握有真凭实据，左冷禅.....哼！”

紫霞宝剑天下闻名，在场的人大多听过这个名字，一听华山弟子大叫“紫霞宝剑”，都又惊又奇地瞧着那柄神兵利刃。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二十二章 祭天之战(中)

(更新时间：2007-8-4 12:21:00 本章字数：4335)

吴天德向任盈盈使个眼色，任盈盈也抬手往肩后一探，呛地一声龙吟，一道秋水横空、青霜剑萧杀之气冲宵而起，两剑交叉直指苍穹，这回不待华山弟子出声，已有其他门派弟子叫道："青霜剑！"

刘正风又及时喝道："紫霞、青霜，华山岳肃、蔡子峰两位前辈的随身宝剑，两位前辈传闻死于华山后，此剑也失去踪影。吴掌门自何处得来？"

吴天德嚓地一声还剑入鞘，面向群雄道："说起来还要感谢嵩山派的左师傅，要不是他，吴某也无法见到本派两位祖师的遗骸、得到紫青双剑、揭发这个大阴谋了！"

左冷禅嘿了一声，心知这事和吴天德陷落古洞必有关联，只是一时还猜不透其中原由。如今情势，吴天德已如正午烈日，他手中握着这个关联各大门派的秘密，便是万众瞩目之人，他要做什么，已无人能够阻止了。

定闲师太立起身来，双手合什道："阿弥陀佛！此事关联甚广，敝派也有许多前辈因此丧生，贫尼还请吴掌门早些说明，以解众惑！"

吴天德忙肃容向她一礼，躬身道："定闲师太说的是，晚辈这就向天下英雄说明此事！"

他直起身来高声道："各位英雄，吴某赶来华山参加五岳并派大会，不知何故嵩山左师傅假意派人相迎，却在上山途中暗施机关，想将我陷于死地！"

这话一出顿时惊呼声四起，左冷禅暗暗痛悔，现在可真是搬起石头砸自已的脚了。如果他不在台上高声宣称吴天德被东方不败杀了，此时尽可推得一干二净。就算那机关在嵩山之上，嵩山派脱不得干系，诡称只是门下弟子行为，谁又能把他怎么样？可恨方才那番话出口，两相对比，明显是他在说谎，死的又是十三太保中重要人物，要说不是他指使授意，谁还肯信？

吴天德说道："吴某幸而不死，在那山洞中遇到两具前人遗体和这紫青双剑，那洞中四季冰封，两位前辈遗体未腐，壁上刻的有字，我

方才所述都刻在壁上。各位，昔年日月神教十长老上华山，本来是想盗取武学秘笈，事先并无人知，可是刚刚到了地方，五岳剑派中高手居然早已严阵以待、还未曾交手就有人高呼魔教长老杀了本派岳、蔡两位祖师，便是日月教中长老也百思不得其解，其中一位长老曾遗有一本手札，详述此事，我与任大小姐详述此事，两相对照，才参详推敲出整个大阴谋。”

任盈盈暗道：“来了来了，唉！想不到我任盈盈也有帮着男人编瞎话的时候，真是遇人不淑！”

任盈盈上前一步，配合道：“不错，本教赵乘风长老昔年对这其中种种难解之谜曾详细记在手札之中，与华山派两位前辈冰壁上的遗书两相对照，足以证明吴掌门所言！”

台下已群情激奋，五岳剑派与日月神教争斗中有亲人、师友丧命的门派弟子将一腔怨恨都倾泻在嵩山派身上，骂声不止。连本来站在嵩山派一边的泰山派也向他们怒目而视，视同仇敌。

旁边与正邪争斗没什么太大关联的江湖中人对于百年前那场阴谋只是感兴趣而已，倒不会迁怒于百年后的嵩山剑派，可是左冷禅身为名门正派的五岳盟主，居然授意师弟对同为正派的华山门人暗下毒手，这种卑劣行径可就叫人鄙夷不已了。从此一举，虽然吴掌门还未让大家看到华山祖师的遗书，大家对他的话也深信不疑了。

封不平等人已十分激动地叫道：“嵩山派前有杀死两位祖师之举、今有谋害吴师弟之事，这事一定要和他们算个明白！”

岳不群也道：“嵩山剑派竟然做出这种事来，还是我正派中人行径么？此事我们一定要向嵩山派讨回一个公道！”

他在心里又顺便加上一句：“还有毁我一臂的公道！”

岳灵珊站在台下娇声叫道：“吴师叔，两位祖师爷遗骸现在何处，请带我们前往参拜两位老人家！”

吴天德目光一凝：“这小姑娘忸忸怩怩地，以前好象还从来没大大方方地叫过自已一声师叔呢。不过现在可不能带你们去。那数十丈高的冰壁沾满了胳膊大腿、脑袋屁股的，说不出来的恶心，为了烧衣服烤化碎肉，我可是把两位老前辈扒得精光，这副样子怎么叫后人瞻仰？”

吴天德向她高声道："灵珊师侄，那冰洞中高逾数十丈，十分难行，现在却不忙去，我要先为两位祖师讨回公道，再去祭拜两位老人家，告慰两位祖师在天之灵！"

说着吴天德转向左冷禅冷声道："左师傅，由于以上种种，所以吴某坚决反对五岳并派，本来我们与日月神教打的就是一声糊涂仗，如今既知真相，岂能再驱使门人弟子做无谓牺牲？两位祖师遇害，是百年前贵派掌门所为，这仇我不能算在你身上，但我要贵派向我华山、衡山、泰山、恒山多年来牺牲的前辈致谦，这个要求不算过份吧？左掌门授意门下，欲加害吴某，这个公道，吴某可以讨得吧？"

吴天德左手暗扶剑鞘，内力激发，只听一声苍凉激越的龙吟，吟声绵绵不绝，峰顶三四千人尽皆听得清楚，眼见一道紫霞腾空而起，夭矫如龙，在空中划了一道弯弧，绚丽如一道彩虹，落在封禅台顶两丈高的祭天石上。

那剑锋利无力，又是吴天德以无上内力催动，嚓地一声剑尖刺入祭天石半尺，剑身嗡嗡摇晃不止。吴天德露了这一手功夫，四下群雄都大吃一惊："这位华山剑宗掌门竟然有这么高强的内力，这份功力.....这份功力怕是只有少林、武当两大掌门和左冷禅可以和他一较长短了吧？"

吴天德高声道："紫霞剑过于锋利，吴某以兵器之利胜之不武。这剑是岳祖师遗物，我就以此剑祭天，请岳、蔡两位祖师看我替他老人家讨回公道！"

任盈盈听了忽然拔身而起，曼妙如飞，掠上祭天石，拔出青霜宝剑也刺入石中，凌空借势倒翻回来，脆声说道："紫霞青霜，一双一对，理当一同供上高台，愿两位前辈泉下有灵，能亲见今日一战！"

吴天德凝目向她望去，见她一双妙目也正望着自已，满蕴欣赏、赞佩之意，不觉心中一荡，忽地凝音成束，悄声说道："瞧你模样，颇有夫唱妇随之意。若是从此常与吴某应和，倒是人间乐事！"

任盈盈听了他的调笑之语，顿时红晕满脸，站在高台上却发作不得，她暗暗啐了一口，嘴唇微动，吴天德只听一缕如丝般纤微的声音钻进耳朵来："你这怠懒小子，我好心助你，又来戏弄我，左冷禅武功极高，东方不败谈论天下高手，也对他赞许不已，你不要大意了！"

吴天德凝音成束，不使声音扩散，只有站在任盈盈一方的人才可听见，可任盈盈这隐隐约约、如丝如缕的声音却明显比他高明多了，吴天德不由一怔："这是什么功夫？莫非是传说中的'传音入密'？她功力不如我，却能使出这怪异的功夫，一定是有什么独到的法门，难道是任我行教给她的？有机会倒要讨教一下"。

又见她红晕满颊，说不出的妩媚，嗔斥自已时娇羞不禁，绯红的霞光映在她脸上，更增三分媚色，美女羞姿，说不出的动人，竟令见惯美人的吴天德也为这刹那失神。

他定一定神，转身走下台去，直走到岳不群身前，说道："师兄，我们华山派剑、气双绝，今日小弟要用本派武学打败左冷禅，为祖师、为师兄、为吴某讨回公道，请借师兄宝剑一用！"

岳不群方才见他露了一手上乘气功，才发觉自已一直都低估了这位师弟的武学修为，他凝视吴天德片刻，忽地将腰间长剑连鞘摘下，说道："师弟小心，若是不敌，还有天下英雄主持公道，且勿意气用事！"

吴天德双手接剑，深施一礼道："师弟省得，师兄放心！"转身又走回高台，与左冷禅对面而立。任盈盈这时也已走下台去，站在华山派人群中，封禅台上只有左冷禅和吴天德二人。

二人侧后，是高约两丈的祭天神石，石上插着两把寒芒烁烁的宝剑。再往上，天上云彩浓黑如墨，边缘却被阳光映成金黄。日已落暮，封禅台上天风浩荡，吹得两人衣衫猎猎直响。

两人都是一般高大魁梧的身材，但瞧在台下群雄眼中，却是截然不同的感受。左冷禅黄衣葛袍，黑髯阔眉，本来极是威武，但这时看起来竟然说不出的萧索，那种叱咤风云、惟我无敌的气势全然不见，事态至此，战与不战皆由不得他，只能任人摆布，英雄迟暮，真是说不出的凄凉。

反观吴天德，虽然只是一身普通嵩山弟子衣着，却渊停岳峙、站在这最高峰的最高处，身形挺拔，仿佛比那封神台祭天石还要高出三分，凌人的气势让人神为之夺、气为之慑。

台上对面而立的两人彼此看来，吴天德却觉得左冷禅眼中厉芒闪烁，一副孤注一掷、困兽犹斗的危险气息。

左冷禅道："白云苍狗、苍海桑田，百年前的事，已不可查考，左某决不相信敝派叶祖师会做出这种事来！"

台下顿时传出一片嘘声，就连许多左冷禅邀来助拳的人都反戈相击，厚道些的连连摇头、叹息不已，嵩山弟子人人脸色苍白、如丧考妣。

左冷禅凄然一笑，又道："左某为使五岳合并、以便与魔教抗衡，急于求成，恐吴掌门破坏此事，才一步行差、铸下大错，是左某之过，今日较技无论胜败，左某都会还五岳同门一个公道！"

他开口承认对吴天德暗下毒手，台下顿时哗然，嵩山门下千余弟子尽皆低下头去，往昔嚣张气焰再不复见。

吴天德听了暗叹一声："果然如任大小姐所料，他宁可承认自已过错，也绝不承认祖师之过"。

只听左冷禅又道："方才左某领教过贵派岳先生武功，贵派剑术确有独到之处，就让左某再领教领教吴掌门的武功！"

他说到这里，终于恢复了昔日豪气，嵩山剑派狼狈不堪的困境也暂被抛到一边，振作精神道："吴掌门，请！"

吴天德见他拔剑出鞘，也将手中剑缓缓拔出，使出正宗华山剑法中一招"苍松迎客"，说道："得罪了！"，一剑刺了过来。他知道左冷禅身份地位远高于他，决不会主动出手，这一招便也只是虚招，算是先出一剑，以全礼仪。

台下众人都注目台上，大多人都想："听说这位华山剑宗掌门擅使刀法，方才又露了一手上乘内功，不知他的剑术如何？"

冲虚道人、令狐冲却料定吴天德必然使出'独孤九剑'。二人均想：他的'独孤九剑'更加精湛巧妙，再加上他高深的内力，要战胜左冷禅应该无甚悬念，或许百十招上下，就能分出胜负了。

蓝娃儿、仪琳知道吴大哥在避月谷中以独孤九剑为基础，脱胎换骨、自出机杼，创出一套威力奇大的'天得一刀'刀法，这刀法使出来威力已不在风师父之下，吴大哥武功已不滞于物，一定是要以剑驭刀，干净俐落地打败左冷禅。

这些人都对吴天德甚有信心，所以盘算的都是他要用什么武功、用多长时间打败左冷禅，最为他担心的反而是那位以前一直恨他不死

的岳不群，他眼见吴天德使出一招普普通通的“苍松迎客”，却不去抢占先机主动出招，手心都急出汗来。

左冷禅恨吴天德入骨，但这一交上手，却立时神志一清，心中眼中只有吴天德一人一剑，二人你来我往，只听剑击轻鸣，转瞬间二人已交手二十余剑，方证、清虚、令狐冲、蓝娃儿等人都瞧得呆住了，因为吴天德用的竟是正宗华山剑法。

# 第九卷 嵩山大会 第一百二十二章 祭天之战(下)

(更新时间：2007-8-4 12:21:00 本章字数：4189)

他用的剑招有的是古洞石壁上的华山剑招，有的只是在朝阳峰上看到剑宗弟子使出时随手记下的普通华山剑法，此刻信手使来，华山弟子瞧了人人都熟悉无比，可是那熟悉的剑招却偏偏带着一种说不出的古怪，似乎哪里有所不同了。

岳不群、宁中则、赵不凡、封不平一众华山高手眼光何等敏锐，对华山剑法又是毕生浸淫其间，每一招每一式的精粗利弊，纵是最最细微曲折之处，也无不了然于胸，这时突然见到吴天德使出华山剑法来，大多数招式都是古朴无奇的普通招术，但是他用剑的法门却与众人所学极不相同，招式之间连贯自如，若不是熟知华山剑法的人，几乎分不出他使出了几招，每一招哪一式是起势，哪一式是止势。

他的剑招飘忽灵动，角度、方位都略有不同，似是针对左冷禅的剑招适时有所修整，但只是这细微处一改，原本攻向对方中宫的一剑，还是攻向中宫，但是却已和对方配合得严丝无缝，左冷禅凌厉无匹的剑招竟成了与他套路配合一般，看来凶险，却再无险要可言。

只见吴天德右手使剑，左手捏着剑诀，踏步横跃，一招“有凤来仪”刺向左冷禅，这一剑是华山绝学，内蕴五记后着，武功稍逊的人知机便该挡格闪避，倘若硬要破拆，后着迭出，非吃大亏不可。

以左冷禅的武学修为自可破解这一招，但是吴天德这一剑刺去，左冷禅居然踏步后退，避开了这一剑，只见吴天德身化游龙，身形翩翩如飞，又是接连三记翻身踏步、横跃出剑，连着四招都是“有凤来仪”，左冷禅居然也连退四步。

岳不群与封不平等人定睛细看，看到第三遍时才看出吴天德这一招“有凤来仪”居然有所变化，这一招对出招的时机、方位做了细微的改动，五记后着本来是这一剑刺出后待敌破解时才突然借势施展，用心反制敌人。而吴天德出剑时右肘贴肋，剑甫刺出右足已随着踏出，只踏出这半步，原本蓄势待发的五记后着就变成了先发制人的五记先着，不但发挥了这招“有凤来仪”飘逸轻灵、异军突出的长处，又补足了其中所含的破绽。

等他第四剑刺出，仍是这招‘有凤来仪’，剑势变化又有些微不同，那攻取便也随之不同，便是见过了第三剑，仍是无法破解这同一招剑法。几人不由看得手心发热，又是惊奇，又是喜欢，便如陡然见到从天上掉下来一件宝贝一般。

岳不群喃喃道：“原来本派剑法可以这样使的么？原来本派剑法可以使得么？明明还是那招‘有凤来仪’，怎么这一改，就有如此威力？”

他记得自已方才与左冷禅动手，左冷禅一招“玉龙出山”再一招“层峦叠翠”，自已便不得不和他硬对一剑，可是吴师弟用的同一招“有凤来仪”，居然连破左冷禅两记绝招，逼得他步步后退，普普通通的华山剑招到了他手中也点铁成金了。

自岳不群学了那套神奇剑法，早将本门剑术不放在眼里，这时见吴天德招招都是华山剑法，但用剑的法门只略做调整，威力竟然一至于斯，直瞧得他目眩神驰，向往不已。

再瞧片刻，他忽地兴奋地握住宁中则手臂道：“师妹，吴师弟武学修为深不可测，本派有了他中兴有望了！”

宁中则方才见师兄起身后，一直因手臂残废闷闷不乐，所以十分担心，这时见他兴奋若狂，也不禁为他高兴，回握住他手道：“吴师弟已悟剑道至理，普普通通的剑招在他手中使来，也能化腐朽为神奇，实是本派之福！”

吴天德武学修为不但不再滞于刀剑，普通的招式以他了然于胸的独孤九剑剑意使出来，也招招奇妙。

其实岳不群等人看出他每招之间的巧妙还算不得什么，因为仅凭这还无法压制得左冷禅这等武学大家毫无还手之力。他用剑之妙在于一招使出，已不仅仅计算这一剑攻守之势，敌我进退方位，而是立时想出下一招是攻是守？攻向哪里、守在何处。

就如同一位胸中自有丘壑的丹青妙手，轻轻勾勒，淡淡着墨，左一勾画、右一涂抹，一时未必看出他要画些什么，总要他意境凝于笔端，将整幅画面涂画出七八分，你才能看出个端倪来。又如一位围棋国手，每下一子，考虑的是全局胜负，计算的是暗伏杀机下几十手后的一记杀着，倒不在意一时一地的得失了。

封神台上除了方证大师、冲虚道长隐隐看出一些端倪，便只有身在局中的左冷禅感受最深了。吴天德内力雄浑，剑法精妙，出招快捷无比，这些左冷禅还能应付，但是常常交手几招后突然被吴天德险险一剑刺中，左冷禅才恍然大悟：原来他方才几剑那样来攻，那样去避，目的就是为了将我引至这个位置，角度、方位、光线都恰到好处，以便他使这一剑。

他用剑竟如奕棋一般，瞻前顾后，处处打算，难道他已到了一代剑术大宗师的境界么?

左冷禅额上冷汗涔涔，越打越是心惊，忽地吴天德大喝一声，身跃空中，手中剑光闪烁，一剑快过一剑，剑气破空，哧哧之声不绝于耳，顿时如同千百道剑光一齐刺向左冷禅，将他整个人都笼罩其中。

令狐冲精神一振，脱口道："无边落木！"这一招他曾见师父使过，据说这名字取自一句唐诗，可惜他懒读诗书，却不记得那诗句了，只记得师父说这一剑刺出，好像如同千百棵树木上的叶子纷纷飘落，四面八方都照顾得到。

岳不群和封不平见了本门这记绝招也是精神一振，齐齐踏上一步，岳不群脱口吟道："无边落木萧萧下！"封不平立即接口道："不尽长江滚滚来！"二人对望一眼，面上都露出一丝笑意。

令狐冲见吴天德这一招使出来，不禁心中大奇。记得师父使这一剑时，天下大雪，师父这一招刺得又快又急，每一剑都刺中一片雪花，端的是轻灵迅捷之极。

可是此时见吴天德使这一剑，那剑风沉啸之声，快仍是快，却没了轻灵的影子，一剑剑便如一条条滚木砸了下去，剑招连绵不绝，真的象是长江之水，一浪未尽，一浪又起。

台下众人全都站起身来抻着脖子向前看，桃干仙前边也打挤过去几个人，挡住了他视线，这货却痴心不改，为了能继续端坐针板，便将四个藤箱摞了起来，再将钉板搁在上边，仍是乐此不疲地坐在上面，只是那箱子摇摇晃晃，看起来有点儿吓人。

左冷禅就仿佛滔天巨浪中的一座孤岩，傲立不倒，气涌如山，双脚进退移动不过盈尺，掌中一柄剑见招拆招，舞得甚急。

忽然吴天德一声长啸，长剑扬起向斜后一指，身形如苍鹰一般矫然跃起，刷地一下落在封禅台一侧。

只见左冷禅立在台中，那柄较一般长剑略长略宽的嵩山铁剑直飞到半空中，在空中打了几个转儿，铿地一声落在大麻石上，当啷啷一串响，跳跃几下便寂然不动。

一直注目观看的台下群雄以封禅台为中心，惊呼声向波浪一般向四下传开，不少人惊呼道："左冷禅败了！""左掌门败了！"，站在近处的人看见左冷禅呆立台上，右手垂下，指尖淋漓滴下一行鲜血，也情不不禁叫道："他手腕受了伤，他被刺中了！"

吴天德嘴角微微泛起一番笑意，此番他没有用回声谷的轻功身法、没有用天得一刀，只用融合了'独孤九剑'高明剑意的华山剑招，终于打败了这一代枭雄。

丁勉等人向台顶抢前几步，惊道："掌门师兄.....！"

左冷禅呆呆而立：他本想在武功上挽回些颜面，回头再迎付各大门派时，也有资本讲话，可是现在却是败得如此沏底，再也没有什么可以挽回了。

丁勉见他不答，又抢上两步，急叫道："掌门师兄？"

左冷禅心中无数念头纷去沓来，想到自己花了无数心血，筹划五派合并，可是这无意中钻出来的吴天德，竟使得自已霸业为空，功败垂成，不但身败名裂，连嵩山祖师也要为之蒙羞，他忽然仰天发出一阵苍凉的大笑，笑声远远传了出去，山谷为之鸣响。

嵩山派几名弟子抢过去，齐叫："师父，咱们一齐动手，将华山派上下斩为肉泥。"

左冷禅默默摇头：今日五岳大会，峰上如此多人，怎么杀得干净？况且吴天德揭出百年前后本派两桩丑闻，除了本门弟子，恐怕那些助拳的人也早离心离德，如果真要动手，嵩山剑派可就有灭门之虞了。

左冷禅拿得起，放得下，确是一代枭雄，这倾刻间已定下计策，要保得嵩山派百年基业，唯今之计，只要自已来承担一切罪责，平息四派之怒，引起天下英雄的同情。只要我嵩山派还在，韬光隐晦，修养生息，几十年后未必不能东山再起。

左冷禅想到这里，忽地转身面对台下，高声喝道：“汤师弟听命！”，汤英锷怔了一怔，忙抢上两步，跪倒在地，双手抱拳道：“请掌门师兄吩咐！”

左冷禅抬起头来，高声说道：“七弟，本派之中，你武功虽不甚高，但平时扶助我治理派中事务，公正无私，嵩山上下无不信服。由今日起，由你继任本派第七代掌门！”

丁勉、汤英锷等人错愕大惊，失色道：“掌门师兄，万万不可！”

左冷禅一低头，厉声喝道：“住嘴！”语气一缓又道：“丁师弟，你们好生扶助七弟，嵩山派是侠义传人，自祖师爷创派以来，铲奸除恶，从不落人后。所谓瑕不掩瑜，怎可因为个别弟子不屑便自甘菲薄？我的心意，你可明白？”

他说着，眼中射出无比炽烈的光芒，死死盯着汤英锷。汤英锷平时便在嵩山伴他处理教务，如何还不明白他的心意，不禁黯然点头。

丁勉晓得师兄传位于汤师弟，是熟知自已几人都孤傲不驯，当此时刻，嵩山派一个处理不当就是人人喊打的过街老鼠，七师弟为人谦和，能忍辱负重，只有找他出面，才能顶住江湖中人的口诛笔伐，让嵩山派艰难地生存下去，不禁黯然神伤。

左冷禅这才放下心来，转身走回台中，拾起那柄长剑，背对众人，望着天边一抹浮云，悠悠地道：“吴掌门，这五岳盟主，也只有你当得起了，我嵩山派也是你盟下弟子，还望吴盟主善待我嵩山门下。”

他又长长一叹，忽然振衣高声道：“我是嵩山掌门，全因我一已私心，才做下这许多错事，嵩山之罪，是我一人之罪，百余年来的恩恩怨怨，就由我来一力承担吧！”

说着他运力一抖，铿地一声，手中长剑应声而断，左冷禅右臂一回，噗的一声，将断剑硬生生刺入自己心脏，台下众人都瞧见他动作，都不禁惊呼出声。

左冷禅虽自刺身亡，却伫立不倒。彼时阳光已黯，流云无辉，一道孤影，长长投落台下，说不尽的凄凉寂寞。

丁勉、汤英锷等人抢上两步，不敢去扶，只拜伏于地，放声大哭。嵩山上下千余名弟子呼啦啦跪倒一片，呜咽声四起。

台下英雄，或鄙视左冷禅行为、或愤恨本派受其愚弄伤亡无数，但是这时见此光景，也不禁默然无语，嵩山绝顶天风呼啸，只有林中三两乌鸦，偶尔几声鸣叫！

# 第十卷 终极之战 第一百二十三章 再赴平定州(上)

(更新时间：2007-8-4 12:23:00 本章字数：4590)

太室峰顶风声呼啸，一片低低的哭泣之声，气氛无比压抑。

方证大师、冲虚道长见左冷禅如此武功、胆略，却落得自尽身亡的下场，也不免相顾叹息。

莫大先生却只是暗暗冷笑，左冷禅竟然将一切罪责揽到自已身上，落败自杀，确实有些出乎他的意料。但只这片刻功夫，他已猜出左冷禅用意，心中不禁暗凛于他的决断。

事态发展到这时，嵩山派与其他四派仇怨已生，再加上他暗算吴天德的卑鄙行为大白于天下，嵩山派已难容于正道武林。

而嵩山派这些年来一直是与魔教抗衡的主力，到那时魔教再趁机打落水狗，嵩山派便岌岌可危。再深思一层，嵩山实力其实在四派联合之上，就算独力对抗魔教，仍未必会亡，但是前后两代掌门做下这等无耻之事，内外交困之下最可虑的便是嵩山内部离心离德，那才是导致嵩山派覆亡最可虑的关键。

左冷禅当机立断，行此雷霆一举，将所有罪责污名都揽到自已身上，自杀以谢天下，一可以博取武林中人的同情，保得嵩山派不受武林同道排挤；二可以凝聚嵩山派上下人心士气，以免人心涣散，此壮士解腕之举，实是明智。

如今峰顶这种局面，吴天德可不擅掌控，他收了宝剑回来，眼见群雄默默无言，一时也有些进退失据，不知该如何是好。

岳不群见此状况，忙走上台来，清咳一声，扶起丁勉、汤英鹗道：“左兄也是一世英雄，惟因一个贪字，逾陷逾深，终至不可自拔，做下许多错事，害人害已！”

他顿了顿又道：“但他终能顿悟往昔之过，以自已的鲜血洗清一身罪孽，也算得一条汉子。本来，岳某与他较技被毁了一条手臂，心中也多有怨尤，可是左兄如此痛悔往昔过失，唉！逝者已矣，这仇也该烟消云散了”。

方证、冲虚二人对左冷禅的野心知之甚详，此番上山就是希望五岳剑派中有人能够抵制五岳并派之举，但若是五岳自相残杀起来，其余四派联手与嵩山派互相寻仇，实非武林之福，因此一听岳不群这番话十分欣慰。

方证大师已情不自禁地赞道："岳居士宅心仁厚，有此善念，不知消弥多少血腥，实是功德无量！"

岳不群呵呵一笑，道："方证大师谬赞了，其实是敝师弟仁厚善良，他上台与左师兄比较武功，原也盼点到为止，只希望左兄能改过自新、重新作人。想不到.....左兄性情也如此刚烈！罢了，左兄临终既已大澈大悟，汤师兄，他对你说的一番话可是苦口婆心呀，汤兄领导嵩山剑派，唯有励精图治，多行侠义之举，才是悔过自新之道啊！"

汤英鹗心中一凛，想起师兄甘愿一死，就是不想嵩山一脉就此断绝，自已只顾哭泣，岂不有负师兄所托？他忙擦干眼泪，示意一旁的嵩山弟子抬了左冷禅尸身下去，向岳不群拱手道："岳掌门说的是，本派.....本派实是对不起五岳同门，这盟主.....本派是无颜再争了。左师兄临终前曾有遗言，今后这五岳盟主该由吴掌门担当才是！"

台下数百人顿时叫道："正是，吴大侠武功盖世、侠义无双，请吴大侠做五岳掌门！""是啊，是啊，谁不服的尽管上台去领教领教吴大侠的绝妙剑术、无双内功！"

岳不群听着台下应和的人越来越多，面上只是微微带笑，却不应声。

汤英鹗故作无私，好象抛弃了个人恩怨，慨然拥戴吴天德做五岳盟主，但他却说是左师兄临终遗言，这句话若不细细酌量似也无不妥，但若是吴天德就这么糊里糊涂的当上五岳盟主，那么从道统上就是左冷禅传位给他。

目前嵩山派还不敢有什么举动，但若过上三年五载风平浪静之后，他们处处以前盟主门人自居，吴天德做为左冷禅的承位者，如果对他们过于严苛，难免会遭人诟病。

岳不群现在已放弃了个人野心，吴天德是他中兴华山派的唯一希望，岂肯让他吃这个暗亏，弄得以后这个盟主当得缚手缚脚？若论起勾心斗角，汤英鹗哪是他的对手，所以他听了汤英鹗的话，却并不搭腔。

直到五岳剑派弟子中有人不等师傅吩咐，也跟着大喊起来，岳不群才把手一举，肃然说道：“诸位，请静一静，五岳剑派盟主，需得德高望重、武艺高强，能够得到五岳剑派拥戴的人才可以担任，岂可私相授受？

方才岳某已对诸位英雄说过，华山剑、气二宗即将合并，本门将由吴师弟担当掌门一职，但是现在岳某还是华山派的掌门，我凭心而论说句公道话，敝师弟虽然武功高强、侠义心肠，毕竟年纪尚轻，担当如此重任恐难以服众，因此我推举衡山派莫大先生为五岳盟主！”

方才吴天德上台比武时，就感觉岳不群嘱他小心确是发自肺腑，心中对岳不群越发有些琢磨不透，难道自己所知的是错的，他真的是位君子不成？刚刚见岳不群走上台来，对嵩山派‘嘘寒问暖’，吴天德不明他的用意，还道他又对五岳盟主之位动了心。

这时听了他的话，才省起方才也听宁师姐说过华山剑、气二宗合并，掌门由自己担当的话，现在岳不群又在天下英雄面前提起，自然不会有假了。自己并未同他商议过两宗并派的具体事务呀，何以他已言之凿凿，连掌门都让了出来了。他让出掌门之位，又这样慨然推举莫大先生为盟主，无论怎么看，都看不出他还有一丝野心，难道岳不群当真转了性儿？

他推举莫大先生？嗯，不错，自己当了一个剑宗掌门就觉得不胜其扰了，若是做了五岳盟主，整日排忧解难、舒解各派纠纷，五岳剑派和其他门派有点磨擦过节，就得绞尽脑汁地想办法去解决，那还有好日子过吗？所以一听这话，吴天德连连点头。

他怎知道现在岳不群现在已把希望寄托在他身上，他的成功岳不群就视做自己的成功，为了让他名正言顺、以五派共举的正当身份登上掌门之位正在煞费脑筋。

莫大先生听了岳不群的话，心中好生郁闷：“这老狐狸，你话里话外就是想把你师弟推到盟主的位置上嘛，什么武艺高强、为人侠义，就是难以服众，这不就逼我表态让他能服众了么？不过吴天德这小子我是怎么看怎么顺眼，他来做盟主，江湖中一定可以少了许多事非，推举他做盟主倒是个不错的主意！”

莫大先生想到这里，干笑两声道：“岳先生可不要折腾我这把老骨头了，吴老弟做五岳盟主，正是众望所归，衡山派上下是一体赞同

的！”，他话音一落，刘正风和一众衡山弟子都大声叫起好来。

泰山玉馨子高声叫道：“恒山定闲师太德望甚隆，武艺高强，我推举恒山定闲师太！”，这牛鼻子眼看大靠山成了本派的仇人，于公于私都不能再依附他们，看上回情形，吴天德对天门道人极有好感，如果他当上五岳盟主，只怕天门师侄就要东山再起了，自已篡夺师侄的掌门之位，别人嘴里不说什么，心里一定是看不起自已的，既然盟主无望，不如推举定闲师太，她也是出家人，为人宽厚，总比吴天德要强上许多。

定闲师太听了起身微笑道：“五岳剑派、同气连枝，匡扶武林正义，正需要吴掌门这样年青有为的的人，我与两位师姐一致推举吴掌门任盟主！”

汤英鹗见岳不群识破了他的诡计，搞出这场五岳众口一辞的盟主选举来，心头暗恨，但面上却不得不随声附合道：“定闲师太言之有理，嵩山剑派也愿意由吴掌门任我五岳盟主！”

泰山玉馨子见状，只得改口道：“既然定闲师太不愿被这些俗事打扰清修，那五岳盟主之位，吴掌门实是最恰当人选啦，实至名归，本派也表赞同！”

登时台下五岳剑派中弟子和江湖群豪大声鼓噪，纷纷叫好起哄。岳不群见状喜上眉梢，转向吴天德大声道：“吴师弟，五岳剑派盟主，权位虽重，但责任更重，这是为了五岳剑派门下数千名弟子着想，也是替江湖同道尽力，如今既然众望所归，我看你也不要推辞啦，就担起这份重任吧！”

吴天德看戏看得正热闹，不料这些人你推我让最后又绕到自已头上来，慌忙摇着手道：“各位英雄、各位前辈、各位掌门，咱们五岳剑派中人才济济，在下年轻识浅，可当不得这份重任！”

岳不群说道：“师弟何必妄自菲薄？嵩山、衡山、恒山、泰山的诸位师兄、师弟都一致拥戴，你若再推辞岂不寒了大家的心么？今日师弟荣登盟主之位，又有天下英雄在此见证，正所谓择日不如撞日，我们也不必再拖拖延延，华山剑、气二宗就在今日并派好了，师弟，我就把华山派交到你手里了！”

岳不群说完，退后两步，单膝跪地，只是他一臂已毁，垂在肩侧无法抱拳，可是神态仍异常恭谨道：“华山岳不群，参见本派掌门

人！”

他这一跪，台下宁中则及气宗诸弟子一齐跪倒行礼，齐声道：“参见掌门人！”

赵不凡、封不平等人见状喜出望外，小师弟做了华山宗门、又成了五岳盟主，今番可真是扬眉吐气，一众人也喜滋滋地跪了下来，高声道：“参见掌门人！”

四下群雄见状纷纷道喜，高声叫道：“恭喜吴掌门、恭喜吴盟主，吴大侠今日双喜临门哪！”华山弟子这一跪下，任盈盈早避到一边去，蓝娃儿见宁中则、赵不平等人都单膝跪地，忙也有样学样地跪在地上，被仪琳一把拉起来，奇怪地问道：“小蓝，你做什么？”

蓝娃儿娇声道：“我.....我们也算是华山的人啊，我看赵大哥他们都跪下了，我们不该跪下么？”

仪琳哭笑不得，轻声道：“你.....你我虽也算是华山的人，不过可不是华山派弟子呀，不用拜见掌门人的”。

蓝娃儿不服气地道：“为什么不算？吴大哥当了掌门和盟主就了不起啦？他敢赶我出华山，看我不毒.....不找他算账！”

这话一出口一旁跪在地上的华山弟子都忍不住面露微笑，封不平吃吃地低声笑道：“小蓝姑娘，你是华山派的人，不过呢，是华山派的掌门夫人，可不是华山弟子，不用跪的，你想跪的话，等你和师弟成亲之日交拜天地时再跪吧！”

他这一说，那些弟子们再也忍不住笑出声来。蓝娃儿这才明白究竟，面红耳赤地啐了一口，被同样红了脸的仪琳扯到一边去了。

这一来立在那儿的便只有桃谷六仙，鹤立鸡群一般，站在那儿指指点点、嘻嘻哈哈，桃干仙盘膝坐在针板之上，左顾右盼，故作庄严，只是现在所有人都目注台上，却没人去看他表演了。

吴天德哪想到岳不群会来上这一出，这一来他对岳不群的疑虑终于打消了八成，连忙抢上一步去扶岳不群，有些惶恐地道：”师兄快快请起，各位同门快快请起，我可当不起这样大礼，本门有诸位师兄们在，此事容后再议！”

不料岳不群却不起身，执意道：“请吴师弟答允接任本派掌门之位，否则师兄长跪不起！”台下几位师兄和宁中则齐声说道：“请师弟

接任本派掌门！”

吴天德暗暗叫苦：“接了掌门接盟主，以后诸事缠身，俺的小娇妻们都要守活寡了”

岳不群现在是一片赤诚，如果他知道自已一心想扶持起来的这位华山救星、宝贝师弟，心中竟然存着这样的想法，不知道会不会气得吐血。

吴天德眼见华山派近百名同门长跪不起，无奈之下把心一横，只得向岳不群道：“师兄要我答允接任掌门也可，但师兄也得答应我一件事！”

岳不群欣然道：“只要你答应担任本派掌门，将华山发扬光大，别说一件事，就是十件、百件，师兄也答应！”说着站起身来。

台下华山弟子这才喜勃勃地站起身来，吴天德拉着岳不群的手，向四下群雄朗声说道：“诸位五岳同门，今日之事大家也都看到了，身为一帮一派领袖者，首重德行，否则言行稍有差池，不单自已，恐怕成千上万人都要被他带入深渊。吴某年轻识浅，五岳大事，一个处理不当，就会使五岳同门彼此伤了感情，以我之见，这五岳剑派盟主不如由岳师兄来担当，大家以为如何？”

# 第十卷 终极之战 第一百二十三章 再赴平定州(中)

(更新时间：2007-8-4 12:23:00 本章字数：4532)

岳不群大吃一惊，他也是审时度势、当机立断的狠角色，雄心、抱负均不在左冷禅之下，一知道自已已失去争霸天下的本钱和资格，立即退而求其次，全力辅佐吴天德实现让华山重回五岳第一大派的梦想，吴天德的提议太过荒唐，他怎肯答应?

台下也有人高喊道："五岳盟主一向是由五岳门派掌门担任，岳先生已让出掌门之位，怎么可以担当五岳盟主？""岳掌门武功大打折扣，怎么统率五岳剑派？"

吴天德正色道："大家听我一言，我五岳剑派同气连枝、情同手足，同时也平起平坐、不分上下，凡遇大事，本该各派共同商议决定，如果象以前那样一人独断专行，就算没有私心，如果一个判断有失，也难免造成极大的错误。

因此我建议五岳盟主，今后不由各派掌门但任，而从各派中挑选为人公平正真的长者担任，武功倒在其次，这样他的地位超然，有涉及五岳剑派大事时，居中调停、筹划协调，以五派共同的意见和利益为已任，岂不更好?

岳师兄江湖人称'君子剑'，他为人侠义，众所周知，识见更是卓超，足以担当此任，大家以为如何？"

玉馨子听了喜不自禁，五岳盟主如果和一派掌门分了家，江湖声望和地位虽然并不稍减，但是实权却大大削弱，与自已大大有利，当下急忙拥护道："吴掌门所言甚是，'君子剑'岳先生担任五岳盟主，我泰山派心服口服！"

莫大先生与定闲师太对视一眼，均对吴天德的'大公无私'心中佩服。至于吴天德到底是大公无私还是因私废公，却非他们所能了解了。

二人均想："左冷禅任盟主时，飞扬跋扈，动辄因为一些捕风捉影的消息就屠灭五岳同道满门。吴天德虽然不是这样的人，但是五岳剑派已传承数百年，今后还会传承下去，难说下一位盟主不会是个左冷禅那样的人，吴天德的方法大大提高了各派掌门的权力，五岳盟主地

位依旧，事实上却是五岳剑派事务的联系、调解之人，长远来说，确是一件好事”

莫大先生与定闲师太纷纷表示赞同，嵩山派现在是人云亦云，哪还有五派唯我独尊的气势，当下也随声附合。

台下群雄见状暗想：“你们师兄师弟一家亲，一个统一全派做了掌门，一个便去做五岳盟主，说来说去还不都是你们华山派的？与我们何干！”自然附合的附合、赞同的赞同，封禅台上顿时便是一片歌功颂德之声。

岳不群推脱不得，眼见连封不平、赵不凡等几位剑宗同门也捻须微笑，向他微微点头，心情不觉激荡难平，眼睛也微微有些湿润了。他本想让出掌门之位，就此退隐华山，从此‘君子剑’岳不群就要消失于江湖了。

想不到这位师弟果然宅心仁厚，竟然将地位尊崇无比的五岳盟主拱手让给自已，那是和少林方证大师平起平坐的地位啊，以自已如今的状况，能有这等成就，今生还有何求呢？

他激动得抓住吴天德的手臂，犹豫半晌，忽然脱口道：“师弟，师兄不配担当此职啊，我.....你可记得你与不戒父女去往恒山时，路经卫贤山中，有个黑衣人.....”。

吴天德听他说到这里，急忙打断他道：“师兄，往事已矣，这些年来你与宁师姐独自支撑华山门户，功莫大焉，今后师弟还有许多事要向师兄请教！”

岳不群眼含热泪，连连点头道：“好！好！好！.....”，他一连说了三个好，饶是养气功夫甚佳，此时也已说不下去。

吴天德拍了拍他手，心道：“岳师兄啊，放着你这么有才干的人不用，我哪有闲功夫整天在五岳间奔走啊。只要你不走上邪路，丢了咱华山派的脸，师弟一定好好扶持你这位联合国秘书长，决不欠费、决不捣乱，决不做霸权主义强国！”

此时台下鼓躁之声逾烈，不断有人高喊“君子剑岳先生，以您的威望当得这五岳盟主，不要再推辞了吧”，冲虚道人与方证大师耳语几句，也扬声说道：“岳先生，众望所归，你就勉为其难吧，若是‘君子

剑’这块金字招牌还当不得五岳盟主，那天下还有谁人当得？”，这话一说，顿时引来一片赞同之声。

吴天德高声笑道：“大家静一静，岳师兄已答允做五岳盟主，有请岳盟主对诸位英雄讲几句话！”，说罢为了以示尊重，吴天德也走下封禅台，站到华山派中去。

岳不群独自走到台前，面对峰上群雄，此时光线逾发暗了，峰顶人头攒动，也更显得声势浩大。岳不群此番虽不是以武功夺得盟主之位，但是因‘君子剑’三字受到大家拥戴推举，心中更是别有一番感受。

他长长吸了口气，抑制住激动的心情，高声说道：““既承众位朋友和五岳同门抬爱，在下倘若再不答允，倒显得过于保身自爱，不肯为武林同道尽力了。”

这话一出，气宗门下弟子欢声雷动，各派英雄也都微笑鼓掌。

岳不群待人声稍静，又朗声说道：“在下无德无能，虽任盟主之职，凡事当与诸派掌门从长计议，在下不敢自专。现下天色已晚，各位都辛苦了，还请嵩山汤掌门招呼各位朋友到嵩山本院休息，饮酒用饭！”

群雄齐声欢呼，肚子饿得狠的，已纷纷奔下峰去蹭饭了。

**********

岳不群下得台来，衡山、泰山、恒山等派都过来向他和吴天德分别道贺。待众人稍稍走散，方证和冲虚也走了过来，含笑向华山这对今日最是风光的师兄弟道贺。他们本来担心左冷禅统一五岳派后，野心不息，更欲吞并少林、武当，为祸武林。

如今这种结局，二人自然放下心来，因此道贺之意均十分诚恳，岳不群以前虽是掌门身份，但在这两位面前却是以弟子之礼晋见，这时逾发谦虚起来，忙也谦声道谢。

方证大师望望四下只是华山弟子，便低声道：“岳先生、吴先生，今日左冷禅自尽身亡，嵩山门下只怕颇有人心怀叵测。常言说得好，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二位身在嵩山，可须小心在意。”

岳不群忙道：“是，多谢方丈大师指点。”

方证大师又微微笑道："少室山与此相距不远，只在咫尺之间"，这话说了一半便语声一顿，不复再言。

吴天德听了微微一笑，心道："这老和尚瞧起来相貌忠厚，却是话里有话，这些大人物可真没有一盏省油的灯。"

但是方丈大师毕竟是一番好意，二人皆深深一揖谢过，岳不群道："大师美意，岳某与师弟铭感五中。"方证大师微微一笑，点了点头，与冲虚道长相携而去。

岳不群转向吴天德，欣然道："师弟，我们也去用些酒饭饮食吧，今后咱们已是一家人，今晚我要与师弟还有诸位师兄促膝长谈！"

他话音刚落，桃谷六仙中五个已挤了过来，七嘴八舌地向吴天德道："吴小子，你说我们刚刚在台上表演的功夫妙是不妙？""我的驭蛇之术最为高明，你看那双蛇狂舞如何？""我的吞炭火才最是了得，你学了我的功夫那这掌门才当得稳当"。

桃干仙坐在针塔上面，急忙叫道："吞火有什么了不起啦，我说吴小子，你看我坐在针板上，恍若无事，你要不要学，我决不藏私"。

他们也知吴天德今日做了华山派的掌门，又在天下人面前大大地露了脸，如果他肯学自已的功夫，那说出去甚有面子，一时又争执起来。

任盈盈、蓝娃儿、仪琳反被挤在一边，凑不上前来。岳不群瞧见她们，拍了拍吴天德肩膀，微笑道："看来今日师兄只能和赵师兄、封师兄他们促膝长谈了，哈哈哈，我们先行一步！"

说着他与一众华山门人，也自向峰下行去。吴天德被桃谷五仙围在中间，正七嘴八舌地推销着自天竺学来的杂七杂八的本事，各人为了争取吴天德的注意，已跑回去将桃干仙从那堆箱子上推下去，提了箱子回来将吴天德围在中央，打开箱子拿出一件件模样古怪的东西不断吹嘘卖弄。

吴天德无奈，只好向蓝娃儿道："小蓝，你和仪琳先陪任大小姐去用餐，我.....呃.....我稍待便来！"

果然如岳不群所料，晚餐后他只能同赵不平一班人聚在一起言谈，不过吴天德却未同蓝娃儿她们在一起，那桃谷六仙痴心不改，一喂饱了肚子，马上又跑来缠住他，非要他学一样天竺功夫。

吴天德是一派掌门，自住了一个小院子，院中内房安排了任大小姐和蓝娃儿她们居住。蓝娃儿天真率直、仪琳温柔乖巧，一向心高气傲、没有什么女伴的任大小姐与她们熟悉之后倒也相处融洽，三人关了房门自在房中闲谈。

外厅中可就成了桃谷六仙杂耍的天地，吴天德碰上这六个宝贝蛋，也无可奈何，若不学上一样功夫，这些人势不罢休。他无奈地瞧着桃实仙吹着竹笛驭蛇，心中忽地一动，不如学了这功夫吧，自已本就会吹笛子，学了回去待儿子、女儿稍稍大些，用来哄他们开心岂不是好?

吴天德转念一想，又打消了念头，小孩子若见了喜欢，整日价要他弄两条蛇来在身边，岂不危险？就算没有毒的，那么小的娃娃，终究不太安全。

他忽又看见桃根仙坐在地上，双脚居然举过了头顶，交叉夹于颈间，双手怪异地绕过身子在后背合掌，那身子不但柔若无骨，而且可以将身子扭曲变形成任意一种模样，身形一会缩小如婴儿，一会又复原成高大的原形，端得奇妙无比。

吴天德暗暗奇道："莫非这便是瑜伽功夫？倒是果然奇妙，居然可以将身子不可思议地扭曲成这副模样，听说这功夫练了有保持体态的功效，咦.....！"

吴天德心中一动，忽地YY起来：我若学了这种功夫，回去教给非烟、小蓝她们，嘿嘿嘿.....，这么多奇形怪状的动作.....呃.....性爱瑜伽不是我发明的吧?

吴天德两眼冒出烁烁的绿光，仿佛已看到非烟、静月、小蓝她们那姣好动人的身体以各种妖媚、诡异的姿势呈现在他面前，他精神一振，指着桃根仙道："我要学这个，请桃兄快快指点我吧！"

其他几仙听了嗒然若丧，桃根仙得意洋洋，连忙凑过来细细讲解。这种可以随意改变身体大小、形态的上乘瑜伽术除了肢体的锻炼，自有一套奇特的行功运气之法，但吴天德原本功力极高，只消知道运气的法门，自然一学就会。

这就好象先练成了《九阳真经》的张无忌，本身已具极深厚的内功，要学《乾坤大挪移》，所要掌握的只是运气之法。别人从头学起

如同挖渠后一点点积蓄雨水，他却如同在一条大河旁边开挖沟渠，自然是渠成水至，容易无比。

吴天德这一用心学习，这门功夫掌握得倒也甚快，只用了两个多时辰，便将这门古怪功夫完全学会。

桃根仙见了不禁赞道："你的悟性比我还好，我去天竺寻访名师，找到一位叫塔洛德伊的人，我将他自地底下挖上来，也是学了三天才学会，那个快一百岁的老头儿直夸我是当世奇材，说什么也要叫我当他的衣钵传人，我费了好大劲儿才逃回来，他若见了你，一定更舍不得你走。"

吴天行吓了一跳，忙问道："从地下挖出来？他是活的死的？"

桃根仙道："挖出来时是死的，过了会儿就活了。他的弟子说已经把他埋到土里两个月了，还说是那老头儿吩咐埋足了六个月再挖出来，我哪有功夫等他那么久，便早早将他挖了出来"。

吴天德一想便已明白，早听说瑜伽功中有类似于龟息大法的功夫，可以数月不进食不呼吸，犹如冬眠一般，那位大师想必就是用这种功夫将自已埋在土中，碰到桃谷六仙居然莽莽撞撞地将他挖了出来，这种拜师的法子也实在叫人哭笑不得。

# 第十卷 终极之战 第一百二十三章 再赴平定州(下)

(更新时间：2007-8-4 12:24:00 本章字数：2474)

次日已有各路英雄陆续告辞离山，五岳剑派中人却一直等候去见见华山岳肃、蔡子峰两人遗容。

吴天德背了个包袱，里边事先带了衣物，到了那处铁亭，铁亭旁不远便是吴天德自下边挖出的一个洞口，二人逃出后已搬了一块大石盖上，当下也不说破，自叫嵩山门人开动那铁亭机关，吴天德先以绳索将自己缀了下去，急忙将壁上恐怖之物一一毁去，又替两位前辈穿好衣着，这才拴好绳索，通知上边的人下来。

五岳剑派中一些重要人物陆续缀着绳索到了玄冰洞内，见了这天地生成的奇异之地，都不禁啧啧称奇，待他们拜过岳、蔡两位前辈遗体，去看了冰壁上刻下的文字，都摇头叹息不已，嵩山派的几位太保却是满面羞惭。

这个古洞可保人尸体百年不腐，原是安置两位前辈的洞天福地，可是嵩山剑派上千弟子，总会有人对华山派怀恨在心，令人堪虑的是难保不会有人下来破坏两位前辈遗体泄愤，所以吴天德与岳不群商议一番，派人下山买了两具棺椁，将岳、蔡二人遗体搬出，准备运回华山安葬。

任盈盈也向五岳剑派许诺，尽快将那位日月神教前辈的手札拿来，与岳、蔡二人冰壁遗书相互印证。五岳剑派中虽仍有不少人对她心存敌意，不过却也无人存有难为她的想法，严格说来，日月神教是中了嵩山叶无缺的奸计，而叶无缺不但是嵩山掌门，还是五岳剑派中人，站在日月神教一方来说，他们才是最无辜的受害者，是受了五岳剑派的伤害，这笔糊涂账还能怎么算？他们自然难以指责对方。

各路英雄都走光了，最后便是五岳剑派同门，汤英鹗与丁勉等七太保立在嵩山脚下，恭送各派离开，心情说不出的难过。这两日欢欢喜喜地迎接各门各派的人来，嵩山上下得志意满，满以为五岳并派必可成功，从此嵩山一家独大，可是现在呢?

左掌门被逼自杀，盟主易位。十三太保一个下落不明，一个正趴在山上养伤，三个死无全尸，剩下站在这儿的八个人中.....，汤英鹗看

了看一臂虚悬的四师兄费彬，不禁轻轻叹了口气.....。

**********

七天后，吴天德与任盈盈匆匆赶到了平定城。

那日离开嵩山，吴天德就向岳不群、赵不凡几位师兄言明有一件极重要的私事要和任大小姐同去，请师兄等人先行返回华山。由于他们还带着两具棺材，行路甚缓，或许自己办完事情回到华山，与他们也不过就是前后脚的事情。

岳不群等人听他说是自家私事，便不再问。仪琳、蓝娃儿却知道他要去做的事是何等重大，这事一旦被人知道后，又是何等的轰动整个武林。

不过经过封禅台与左冷禅一战，二人对吴天德的武功极具信心，他这次去又有魔教的前教主和光明左使联手，那东方不败就算真的天下第一，难道还能是这三大高手的联手之敌？因此二人反不如以前担心，只是依依不舍地与吴天德倾诉了会儿心里话，就含泪上马，追上华山派的大队人马，回华山去了。

平定城“福盈客栈”，这是城中最大的一家客栈，上次吴天德来平定，便是住的这家客栈，因此任大小姐与父亲分别奔赴平定和华山时，便与父亲约定在这家客栈住宿。

二人到了客栈，已是黄昏时分，按照事先说好的化名向店伙计问起任我行和向问天二人，因为二人在这店中已住了一段时日，任大小姐一提，那店伙计顿时想起这两位客人来，忙陪着笑道：“店里是住着这样两位客官，不过下午随着一位白面书生出去了，现在还不曾回来”。

任大小姐一听白面书生，心中不由一紧，连忙向他问起，听他详述了那人相貌，却不是东方不败模样，这才心头一宽，暗想：“父亲与向叔叔来劝说童百熊，莫非那人是童百熊的手下？不知他们办的事情怎么样了，待他们回来再详细询问吧”。

二人也在店中要了两间客房，自去洗漱休息不提。可是二人饭后苦候良久，仍是不见任我行和向问天回来，任盈盈心绪不宁，虽然一路劳累，也是全无睡意，只在楼下等候。

吴天德虽也感觉奇怪，但想以任我行和向问天的武功，除非东方不败亲自赶来，否则无论明斗暗袭，恐怕还没有人能奈何得了他们，所以心中倒也不是特别担心。

是夜，睡至四更时分，吴天德忽然听到急促的敲门声，披衣开门一看，只见任盈盈立在门前，满面焦虑地道："吴兄，我在楼下已等了一夜，眼看天色将明，可是家父和向叔叔还未回来，你说会不会有事情？"

吴天德想了想道："平定州附近，他们一定有很多旧部相识，会不会住在他们那里呢？"

任盈盈轻轻摇了摇头，说道："我问过店中伙计，家父和向叔叔平日每晚一定会回来店中住宿的，唯独今晚....."。

吴天德听了也觉有些不对劲，略一思忖道："走，我们去他们的房间看看，看两位前辈是否留下了什么线索！"

二人傍晚住店时曾去二人住处看过，门上铜锁高挂，因此才先要了房间住下。二人走到任我行、向问天住处，忽见那门上铜锁已然不见，不禁心中一喜，任盈盈暗道："莫非父亲已经回来？"

吴天德推了推门，门闸是从里边卡上的，他敲了敲门，等了片刻，房中传来脚步声，二人不禁相视而笑，心中为之一宽。

那门吱呀一声打开，开门的却是一个三十多岁、精明削瘦的白脸汉子，二人不由大为惊讶。

吴天德一瞧见这白脸汉子嘴角边那颗紫色肉痣，不禁大吃一惊，脱口道："魏忠贤？你是.....你是魏公公身边那个锦衣卫百户？"

那人本以十分警觉地打量着二人，听到吴天德叫破他身份，也吃了一惊，上下打量二人一番，忽地喜道："原来是吴将军，这位一定就是任大小姐了？下官在此恭候多时了。"

任盈盈可没空理他是谁，连忙问道："你怎么知道我是谁？我父亲呢？"

那军官堆起一脸笑容道："果然是任老先生的大小姐，厂公命下官在此等候两位，可没料到二位来得这么快，呵呵，厂公和任先生、向先生昨日下午已联袂赶往黑木崖，现在想必已诛杀了东方不败！"

"什么？！"，吴天德和任盈盈听了大吃一惊，异口同声地问道。

# 第十卷 终极之战 第一百二十四章 日出东方(上)

(更新时间：2007-8-4 12:24:00 本章字数：3377)

吴天德和任盈盈一听这话，不禁大吃一惊。任盈盈已抢着问道：“我爹爹他们是硬闯上山的？你说.....你说你们是朝廷的官兵？你们带了多少人去？”

那个百户呵呵笑道：“何须千军万马，厂公神功盖世，足可抵得百万雄兵。而且那位向先生还建议去抓了童百熊，以诈兵之计上山，我见过任教主和向先生的武功，有厂公和他们二位，区区一个东方不败何足道哉？难道他还生了三头六臂不成？”

任盈盈听说任我行等人并非强行攻上山去，心中这才稍安。吴天德却深知东方不败的厉害，不禁顿足道：“糊涂！糊涂！这么多天都等了，难道还差这一天两天么？怎么任教主不等我来便上山了”。

锦衣卫百户不悦道：“吴将军可是小看我们厂公么？任教主与厂公较量过武功，大赞他武功不凡，决不在你之下。二位不妨进房休息，我想厂公他们也快回来了”。

任盈盈看了吴天德一眼，心想：“这家伙武功进境神速，现在的武功修为较之杭州梅坞时飞跃何止一筹，如果父亲以那时的吴天德来衡量他的武功，那可失算了！”

吴天德听了那位百户的话只是苦笑一声，他当然也盼望有这三人联手，足以对付东方不败，只是自那日在避月谷中对东方不败的武功有所了解以后，吴天德对此实不敢奢望。

他顿了顿足，对任盈盈道：“我们立刻上山，希望现在还来得及，如果迟了，恐怕.....”，他摇摇头，转身当先向楼下奔去。

任盈盈见他一脸凝重，忙随在他身后急急下楼，取了马匹，打马扬鞭，直扑平定城外西北方向的黑木崖。

出城四十里，又到了那片血红色峭壁山崖前。此时天光未明，到了这山中，更显得山色苍苍，如同墨染。任盈盈见吴天德打马甚急，也不由紧张起来，到了那条河边，只闻哗哗湍急水声，河岸边并无人驻守。

此时也顾不得隐藏身份，任盈盈取出日月神教联络用的竹哨，尖锐的哨音吹响，不一会儿，黑沉沉的水面上一条小船儿缓缓驶来，离着岸边十多丈远，那梢公用竹篙一点，定住了小船，向岸边喊道："是哪一坛的兄弟奉命上山，可有令谕？"

吴天德见那人只用一根竹篙，就轻而易举将小船儿定在湍急的河水中，这份惊人的臂力，决非普通神教弟子，当下纵身一掠，那身形如离弦的利箭，嗖地一下直射向小船儿。

十余丈宽的水面，天下间能一掠而过的人屈指可数，那人只觉人影一闪，吴天德已飒然立在船头，不禁骇了一跳，他急伸手去拔竹篙，吴天德双腿一分，那人只觉船下一沉，那篙竟拔不起来，吴天德已沉声道："圣姑任大小姐回山，速速把船驶到岸边去！"

说着他已按住了刀柄，若非自已不通水性，驶不得船，他跳上来时便已一刀将这梢公杀了。那梢公听了任大小姐先是一呆，继而欢喜道："原来是圣姑她老人家回山了，属下这就将船驶上岸去！"

说着他已十分谗媚地挥起竹篙，左一点，右一点，将小船儿驶得飞快，直奔岸边而去。吴天德见他模样，不由为之一怔，仔细一想，顿时喜上眉梢：东方不败想将自已换到任大小姐身上，这种惊世骇俗的消息自然不能公诸与众。任我行收复长江以南日月神教各省势力，此事也被他压了下来，现在黑木崖上下还不知道任我行健在的消息，这些弟子们自然将任盈盈视作神教未来的教主，地位更胜从前，焉能不竭力奉迎？

由此一端也可看出，任我行等人确是接受了向问天的意见，是由那童百熊带上山去的，尚未惊动日月神教上下。若是果如自已所料，那么这一路上倒可以省却不少力气，可以尽快赶上黑木崖了。

想到这里，吴天德扶刀的手便松了下来。那柄紫霞剑他并未带在身上，当日在封禅台上，吴天德已寻回自已的弯刀，任盈盈也讨回了那把适合女子使用的逸电短剑。

紫青双剑虽锋利无比，她却执意不肯再受。吴天德思及此番登上黑木崖，毕竟凶险莫测，这对神剑若落入东方不败手中，那可是华山剑派之耻了，便也不再强求她收下，双剑由岳不群等人暂带回华山供奉。

船到岸边，任盈盈跳上船来，那梢公为难道："圣姑，这船儿太小，载不了您的神骥，小的回去再唤一条大船来吧！"

任盈盈见他异常恭顺，只道是被吴天德武功慑服，只是冷冰冰地道："我急于上山，马儿尽管丢在岸边，你不必管了！"

那梢公连声道："是，是！您老人家请坐稳了，小的这就驶船！"，他嘴里说着，急急忙忙一篙点出，将船推离了岸边。心中却暗暗忖道："东方教主发下话来，要在一年之内传位于任大小姐，现在已经过了几个月了，圣姑急急回山，说不定便是奉教主之命，眼看着大小姐就要成为本教教主，这个马屁别人抢都抢不来，我一会儿独自驶船回来，寻到她老人家的马匹，圣姑一开心，说不定放我去外省当个香主、坛主，那可比守在这总坛油水多多了"。

这样一想，他生怕回来得晚了，那对马儿跑掉，当下拿出吃奶的劲儿，将小船儿驶得箭一般直奔对岸。到了对岸，这梢公点头哈腰地将二人送上岸去，立即捡了宝贝一般回去寻找那马儿去了。

前行不远，便是那道里许长的狭深石谷，谷边日月神教弟子远远看见有人走近，便高声喝道："日月神教、烛照天下，千秋万载，一统江湖，是哪一坛弟子拜山，可有通行令牌？"

任盈盈听了立即伸手去摸臂下宝剑，吴天德一把按住她手，朗声喝道："少教主任大小姐回山，还不快来迎接？"

他虽未对那套马屁切口，可是这句话实比圣旨还要有效，那些弟子听了眼前这两人中有一位便是任大小姐，登时几个品阶较高的香堂弟子已提了灯笼，急匆匆抢了过来。

这几人曾见过任大小姐一面，虽然当时任大小姐是蒙着面的，他们也觉有此机缘已高人一等。

任盈盈本已准备动手，硬闯过去，听吴天德对他们声称自己是少教主，心中一动，幸好日月神教那块通行令牌还在身上，便取出来向那些人一亮。

日月神教的令牌按品阶分为几种，任盈盈佩戴的是一枚小小的焦黑色木牌，只比东方不败的黑木令小了一号，那些弟子见了立即跪倒在地，"圣姑"、"大小姐"、"少教主"乱七八糟叫个不停。

吴天德见此光景，已知自已所料不差，当下不动声色地道：“少教主奉召回山，要面见东方教主，你们各回本位，不必陪同！”

那些人忙爬起来，连连称是，唯唯喏喏地退到一边，殷勤地打着灯笼，直将二人送进谷去，这才退回原位。这一来，拜东方不败所赐，二人一路通行无阻，到了那条三岔路口，黄带锦衣的神教弟子奉迎地将几人送上主道，还陪着笑脸道：“风雷堂童堂主一个时辰前刚刚带人上山，小的们就猜到教中必有极重要的大事，否则雷堂主怎会连夜上山呢，原来是少教主您老人家回山了！”

吴天德和任盈盈二人一路怕露了马脚，始终不敢问起童百熊的事，原本料想昨日下午任我行离开客栈，想必早已到了黑木崖，原来才刚刚上山一个时辰。

吴天德忙问道：“童堂主也回山了？他带了什么人？”

任盈盈平素回山便是由身边的人替她问答，自已甚少与人对话，所以那人也不生疑，说道：“童堂主带了三个人上山，两位老先生、一位中年人，说是教主的知交故友，小的也没敢多问！”

吴天德和任盈盈一听，心中大喜，连忙脚下加力，加速行程，不一会儿前边山路已是铺就的石阶，此地已非那几名黄带弟子辖区，几名黄带弟子忙拱手告辞。

此处已是极高的山峰，抬眼望去，前边一道石门牌坊，两旁刻着两行大字，右首是“文成武德”，左首是“仁义英明”，横额上刻着“日月光明”四个大红字。

旭日东升，清晨的第一道阳光就照在日月光明四个大字上。

验过任大小姐的腰牌之后，黑木崖上的绞索正缓缓放下一个巨大的竹篓。任盈盈仰望竹篓，心情十分迫切，恨不得那缓缓落下的竹篓直接落了下来，快快载了自已上去，现在距任我行上山已过了一个时辰，她眼看峰上平静如常，不知父亲生死下落，心中实实有些担心起来。

吴天德眯眼瞧着那彤红的太阳，想着马上就要见到那位天下第一高手。他脑海中的印象，尽是那个穿着女子衣衫，坐在闺房中绣花的东方不败，所以心中说不出的古怪。

现在正是日出时分，那东方不败不会这么早便在绣花吧？自已所知的一切，已经发生了这么多的变化，东方不败是否还会如原著一般，丧生在众人围攻之下呢？

吴天德想起句昔年听过的豪言：“日出东方，唯我不败！”，心中不由闪过一丝不祥的感觉！

# 第十卷 终极之战 第一百二十四章 日出东方(下)

(更新时间：2007-8-4 12:25:00 本章字数：6029)

此时，成德殿上大战正酣。

任我行、向问天、魏忠贤正与一道白衣人影缠斗作一团。任我行、向问天武功走的都是刚猛霸道的路数，一拳一脚都如长枪大戟，大开大阖，威风八面。

魏忠贤持了那柄削铁如泥的短匕，却如鬼魅一般攸进攸退，绕着那白衣人团团打转。

地上死了几个紫衫侍卫，童百熊瘫在一旁，脸色苍白。他在一番大战后，被任我行吸干了内力，又以家人性命相胁迫，终于逼得他不得不违心将任我行三人带上山来。

他本想以东方教主武功、再加上总坛的一众高手必可将任我行三人擒下，却不料任我行也甚是机警，一进了成德殿，便点了他穴道再不容他讲话，控制了成德殿门，许进不许出，替他编出一套发现前教主任我行踪迹的消息，要人速速报与东方不败。

东方不败近些年来已将教务尽数交给杨莲亭处理，但是夜中得了心腹手下密报，不忍爱郎辛苦，便穿上男装，自往成德殿来见童百熊，恰恰遇上任我行三人。

任我行以前便功力高深，在西湖底下呆了十二年，内功逾加精湛。

他的吸星大法原本有些缺陷，早年发现这些隐患后便已不再吸取别人内力。这十多年来，他在牢中潜心摸索，自信已化解了那个隐患，因此见童百熊坚决不为已所用，便吸了他的功力。

不料甫吸了童百熊深厚的内家真气，他便感到胸臆之内真气充盈激荡，半晌化解不去，后脑玉枕穴处更是隐隐作痛，好象那内息变得无比强烈，直欲冲破经脉奔涌而出。

任我行暗觉不妙，强行压制住逆乱的气息，待东方不败出现，这一交起手来，浑身的真气浩荡澎湃，好象用之不竭，每每全力出掌，

每一记掌力都刚猛无俦，胸臆之间似也舒坦许多，任我行才放下心来，武功施展得也更加得心应手。

此时四人已斗了半晌，任我行和向问天双掌齐挥，如同四只铁锤，似已封住了东方不败所有的退路，可是打了这么久，东方不败却仍象是四只铁锤打击下的一只羽毛，铁锤未至，微风先至，只是那一缕微风，羽毛便已随风舞起，虽然满场尽见的是那呼啸起落的铁锤，却休想伤了那羽毛一丝一毫。

东方不败轻飘飘的在数股气流激荡澎湃的攻击下飞快地流转，手中那柄流风宝剑，却如阎王判官手中的拘魂令牌，充满了危险。

魏忠贤越打越是心寒，这东方不败出手之快，实已到了不可思议的地步，电光火石的一刹那间，他身形已避过向问天的一拳一掌，反手刺了任我行三剑，左手也不知拍出几掌，自以为已神乎其神的极快身法，已险险被他拍中，攻守之势，似乎全在东方不败的掌握之中。

三人为东方不败那快捷之极的身法所骇，已顾不得再细细寻找他的破绽，只是走马灯一般围着他，拳掌短匕疾风骤雨般狂击乱劈，不容东方不败缓过气来。

东方不败右手持剑，那小指还微微翘着，分明并未全力握剑，他左一拨、右一挡、前边刺一剑，后边拍一掌，身形如鬼如魅，飘忽来去，直若流光，三人攻势虽急，却与他的身子总是差着一寸半寸。

魔教教主任我行、天王老子向问天，都是当世数一数二的高手，魏忠贤虽不闻于武林，一手辟邪剑法实已是江湖中的绝顶高手，可是这三人联手，那势同雷霆般的攻势，竟对东方不败构不成丝毫的威胁。

东方不败一边用兰花指捻着流风宝剑，左挡右拨，兀自好整以暇的啧啧连赞："任大哥好本领，十多年不见，你的功夫不但未曾搁下，可是逾发的强了"

他又笑眯眯地望了魏忠贤一眼，说道："任大哥从哪里找来的这等高手？他的剑法好生奇怪，似与我的葵花宝典有七分相似，只可惜学得不全，行功运气的法门大有毛病，就算练上一生也难及我的一半！"

他一面有若闲唠家常地说着，一面在三人中间穿来插去，趋退如电，手中一柄剑似未用上全力，可是随手刺出，突兀便到了眼前，在

三人感受之中，那突兀而来的一剑实是尽了全力才避得开、架得起。东方不败一人独战三大高手，竟逼得三人只顾全力出手，根本没有余瑕搭话。

任我行、向问天越打越怒，也越打越是心惊，哪怕东方不败功力远胜于他们，若是硬碰硬地对上几掌，他们心里也畅快些，可是东方不败的身形如同鬼魅一般，二人苦战了近半个时辰了，竟连他的影子也摸不到，好象对着一团空气出拳，每一拳都打了一个空，心中实是说不出的难受。

任我行的吸星大法虽可吸人功力，但是东方不败的身手之快根本就是形同鬼魅，双方偶有接触也是稍纵即逝，哪有机会吸他功力。

魏忠贤却是越战越悔，他学了一身高明武功，时时被东西两厂和锦衣卫的高手赞得好象天下无敌一般，自以为就算纵横江湖，也足称得上一等一的高手了，因此欲谋取日月神教的野心也逾发大了起来。

日月神教势力遍及天下，教众数十万，这股庞大的势力若被自已掌握，天下间还有谁能与他抗衡？所以他接到杭州知府的来信，知道吴天德在西湖的所做所为后，便猜出他要救的人必与他在西湖的所作所为有关，于是吩咐下去，东西两厂和锦衣卫侦骑四处，平定城内更是派了数队人马日夜守候，终于等到了任我行与向问天。

魏忠贤听闻便急忙自京城赶来，撺掇他们联手上山对付东方不败。这时一场大战，信心受挫，又听东方不败说自已练的武功与他一脉相承，只是自已所学不全，毕生也无法大成，更是深受打击，神情大为沮丧，已斗志全无。

东方不败与三人缠斗良久，眼见殿堂前渐渐明朗，天色行将大亮，嘴角不禁浮起一丝温柔的笑意：“莲弟想必也该醒了，早些回去与他共进早餐才是正事，这些人还是快快打发了吧”。

东方不败心中想着，耳里听得向问天已欺至背后，一拳捣向他的背心，一掌斩向他的左肋，他冷哼一声，倏然飘身而起，一条诡异绝伦的身影仿佛在那一霎间在空中定格。

与此同时，任我行自左侧攻来，一双铁掌挟着殷殷风雷之声疾拍向他上三路，双掌变幻莫测，笼罩了他上身十六处要害。右边魏忠贤一柄削铁如泥的匕首也攸忽间连挥七下，向他头、颈、肋、腰连刺下来。

便在这刹那之间，那似乎凝于空中的身影似迷蒙幻影般刹然化身为四，这时间非常短暂，可是任我行三人都是武功极高的一流高手，眼力非比寻常，均看清东方不败如同传说中的神人，一瞬之间身外化身，三个凝具成形的身影分别以不同的姿势迎向三人，最后一个幻影却飘身向下，似乎正俯身拾取东西。

童百熊虽武功尽失被点了穴道躺在地上，却也看见了这时诡异的情形，那突然一闪，离地尺余的身影在微微一定之后，乍然化身为四，这四个东方不败身形各异，似乎在这刹那间也定格在空中。

这四个东方不败哪个是“实”？哪个是“虚”？任我行三人的感觉中，都觉得冲向自已的东方不败攻势凛厉之极，满蕴真气的雷霆一击绝非幻象，便竭尽全力向攻向自已的东方不败全力击去。

只听啪啪啪三声闷响，任我行三人乍合又分，魏忠贤皮球般弹了出去，直跌出三丈开外，脸上气色变幻，乍红又白，忽地一口逆血吐了出来。

向问天甚是拗傲，身形虽然甚快地向后大步倒退，却竭力想止住身形，“砰砰砰”一串响，他退一步，便踏碎一块方砖，直退出七步，将七块方砖踏得粉碎，这才止住了身形，面色已红如赤血，显然受了极重的内伤。

东方不败一身白衣，飘飘然立在原地，面带微笑，可是从他微显苍白的脸庞，鬓角淡淡的汗痕，也可看出方才为了一举击败任我行三人，实也耗力甚巨。

任我行在这电光火石的一击之后，却是烟花火箭冲天而起，这大殿举架甚高，足有五丈左右，任我行高高一跃几乎碰到殿顶横木，这才落了下来，双脚甫一着地，忽地双膝一软，一跤跌在地上。

向问天见了大惊，脱口叫道：“教主，你怎么样了？”他方才不愿在东方不败面前示弱，虽受重伤却强行压制，这一开口说话，那翻腾的气血再也压制不住，一口鲜血噗地狂喷出来，眼前一黑，也坐到在地。

任我行死死瞪着东方不败，忽地惨然一笑，仰天大笑道：“枉我一番打算，最终还是败在自已的机心之下。葵花宝典！嘿嘿，好一个葵花宝典！”

他双腿无力地瘫在地上，双腿后脚腕处渗出殷殷鲜血，双腿脚筋已被东方不断剑尖挑断。

东方不败微微一笑，温声道："任大哥，昔年你将《葵花宝典》传授于我，神教上下都道你已决意将教主之位传我，唯有我知道我接了这《葵花宝典》，自已的死期便近了。将予取之，必先予之，你只是想打消我的戒心，让我老老实实等你布局擒我罢了！"

可是这宝典上的武功实是叫人难以割舍，我在谋取教主之位以前，其实便已着手修炼了。我虽舍不得这门武功，可是也更恨你将这令人无法拒绝的武功传给我害我，所以我不待神功大成，就迫不及待地对你下手。时至今日，我却已不恨你了，而且对你好生感激！"

东方不败说着，眼中闪出无比欢喜的神情，说道："我初任教主之时，一心一意只想做日月神教历代以来最了不起的教主，让本教一统江湖，普天之下唯我独尊，修习了这《葵花宝典》之后，我才明白人之一生，有太多的快乐，岂是打打杀杀那么简单?

可惜你们却不明白这其中的道理，偏要找上黑木崖来生事。唉，尽管如此，我可是仍然不想杀你，可是你的武功的确高明，方才那双掌拍来，我竟然找不到你上三路的破绽，只好俯身断了你的脚筋。"

任我行被他挑断脚筋，此生再无复仇机会，只恨得牙眦目裂，哪里再去管他说些什么？他方才还不知自已几人因何落败，但他毕竟武艺高强、见多识广，此时细细想来，已隐隐猜出其中奥妙。

方才东方不败身外化身，空中同时出现四个身影，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并非幻象，而是一种极玄奥的神功的施展。他利用的是极为快速地移动所留下的残像，而且更重要的是全身真气流沛无匹，令那残像存在的时间更久一些。

也就是说，那刹那之间，攻向三人的残像都具有强大的气劲，如同一位绝顶高手以劈空掌力凌空发出一掌，真气虽然离体，仍然具有强大的力量可以伤人。而东方不败是将那股气劲儿凝聚于残像之内，这样在那刹那之间，三人确是如同各自对上一个东方不败，以东方不败的内力之深，他们岂有不败之理?

不过任我行的武功毕竟不容小觑，那时他正双掌拍向东方不败上三路，不但罩住了东方不败上身要穴，也护住了自已上身，于是东方

不败以凝聚了毕生功力的幻象迎上任我行的同时，俯身攻向他下三路。

那时任我行虽全力拍向东方不败满蕴气机的残像，仍感觉到下三路遭到袭击，因此才全力向上纵起，可惜仍是不及东方不败动作快速，被他斩断了双脚筋脉。

那时东方不败连发三道凝聚全身功力的气劲，自已也是贼去楼空，如果再有一个一流高手趁机向他出手，恐怕他也要命丧于此了。不过若旁边仍有人可以威胁到他，东方不败也未必肯使出这样一记险招来尽快结束战局了。

东方不败见他眼含恨意，怒视自已，不禁轻轻摇头，微笑着又瞧向魏忠贤，淡淡地道："你习的功夫有几处重大缺陷，穷其一生也不是我的对手，任大哥来找我报仇，自有他的道理，你来我黑木崖生事，可是自取灭亡了！"

魏忠贤见他面蕴笑意，眼中却渐渐聚起杀机，心中逾发恐惧，东方不败方才化身为四的神奇武功瞧在他眼中，实已将东方不败视若神明，这样的武功岂是人力可以抗衡？就是调集千军万马，以他形同鬼魅般的身法又怎能奈何得了他？

魏忠贤身躯颤抖，颤声道："东方教主，是杂家.....一时胡涂，还望东方教主不要怪责。杂家忝为当今大明司礼监大总管，御前秉笔太监，东西两厂厂公，东方教主如肯放我一马，杂家一定对日月神教有所报答"。

东方不败听了他身份，不由一怔，喃喃道："秉笔太监？难怪！难怪！"，他饶有兴致地打量魏忠贤两眼，说道："我放你离开，对我日月神教有甚么好处？"

魏忠贤怕死了这如同妖怪一般的东方不败，竟连大军压境的威胁话也不敢讲，只道："东方教主当知这些年来朝廷虽对日月神教的事甚少过问，可是太祖皇帝取缔明教的禁令可是不曾撤除，日月神教作为明教后身，行事多有不便，若是教主肯放过杂家，但有差遣，杂家无不从命，便是恳求圣上收回取缔明教的圣谕，杂家也未必办不到"。

东方不败暗暗点了点头，心想："这人来头甚大，待我换了盈盈身躯，便想与莲弟在这山中过得神仙一般日子，如果整日有朝廷的人来我黑木崖捣乱，确实扰人心神。"

他想至此处，点了点头，负手道：“很好，希望你记得自已说过的话！”

魏忠贤听他口气，不禁喜出望外，连声道：“是是是，杂家一定牢记教主之言，改日杂家一定遣人给教主送上大礼致谢，教主宽宏大量，杂家先告辞了！”，说着魏忠贤望也不望任我行和向问天一眼，急急忙忙逃出殿去。

江湖中奇人异士武功高超者有若神明，远非自已所能对付的观念从此深植魏忠贤的心中，大明朝历代权监都喜欢招揽、压迫武林人士，但是到了魏忠贤这一代，尽管他后来权倾天下，官至九千岁，声威超过有明一朝历代权阉，却甚少骚扰江湖中人，便是这个原因。

东方不败击掌将吓避在两侧殿廊下的紫衣武士唤上殿来，点了任我行和向问天穴道，将他们押进大牢之中，又着人将童百熊抬下殿去，正要回到殿后与杨莲亭避居之地，平一指已闻讯匆匆赶来，他见东方不败安然无恙，这才长吁口气，随即又疑惑地问道：“教主，今日之事，虽然知者不多，但任我行留在世上，终究是个祸害。教主为何不斩草除根，了却这桩心事呢？”

东方不败微笑道：“任教主到了，任大小姐想必也该来了，我们的换脑大计也该施行了。近来我已悟出逆施吸星大法的办法，虽然这门功夫神守心脉，倒运神功之后便会心力衰竭而死，但大哥医术通神，既能以药物吊住我性命，支撑到完成换脑之术，那么便也没有什么凶险了。

我所虑者，是小弟这门《葵花宝典》神功，虽然修炼和行功之法，各有一套不同的法门，成了女儿身后应该可以依葵花宝典心法驱使已练成的内力为我所用，但若介时不能如我所愿怎么办？”

平一指听到这里，若有所悟，说道：“难道你想若是不能再使用《葵花宝典》武功，便用吸星大法吸取任我行和向问天.....”

东方不败颔首微笑道：“那门心法我已细细看过，任我行并未藏私。现在任我行吸了童兄的功力，如果我不能再施展《葵花宝典》的盖世神功，那么我吸了任我行和向问天这等大高手的功力，集数大高手的内力与一身，我东方不败照样是天下第一人！”

平一指抚着被向问天击碎、已无法使出大力的手臂，恨恨地道：“如此甚好，待吸了他们的内力，再杀他们也不迟！”

东方不败悠悠一叹，暗道：“纵然那时，我也不想杀了他们。将这两个废人关在牢中，又有什么不好？平兄啊，知道了我这大秘密，我又岂容你再活在这世上逍遥，可是世上若除了莲弟再没有一人知道任大小姐便是我东方不败，那我东方不败该是何等寂寞，我算是活在世间还是已经死掉了呢？

我要留着他们，告诉他们我的真正身份，那样我才会感觉到活在这世上的不是任盈盈，而是我东方不败！”

# 第十卷 终极之战 第一百二十五章 毫无悬念(上)

(更新时间：2007-8-4 12:26:00 本章字数：3614)

东方不败转过身去，袍袖一拂，正要走向殿后，忽地身形一顿，停下身来。

平一指随在他身后，见他停下步子，也跟着停了下来。

东方不败缓缓转过身，目光自平一指肩头越过去，直直地望向成德殿大门，那双眸子在这刹那间变得又亮又深。

平一指一对上那双眸子，只觉心旌动摇，好象自已的魂魄都要被吸了进去。平一指从未见过东方不败露出如此可怖的神情，此时一见，虽是极亲近的人，也不觉为其神威所慑，他骇然退了两步，慌忙移开眼神转首望去。

只见殿门口立着两人，一个白衣飘飘、身段袅袅，正是有若离尘仙子般的任大小姐。

另一人一手按刀，立在殿门口，目光直盯着地上几处鲜血，神情凛然、不怒自威。他虽未望向任何一人，可是那种夺人的气势却掩饰不住地散发出来。

旭日东升，灿烂的阳光自他肩后照射过来，逾发映衬得他威风凛凛，那种夺人的气势比之东方不败竟然不惶稍让。

平一指定了定神，这才瞧出他便是华山剑宗掌门吴天德。

东方不败眼珠一动，瞧见任大小姐，眼中露出一丝喜色，但这喜色只是霎然一现，目光便又重聚在吴天德身上。

吴天德目光缓缓自地面移开，直视着东方不败。二人目光一对，殿中那些紫衣侍卫忽然觉得一股极其压抑的气氛涌上心头，脚下不由自主向一旁一退。

突然，两人一齐开口，东方不败问道：“华山吴天德？”，吴天德问道：“任教主没有死？”，两人说罢，微微一呆，又齐齐点头。

吴天德和任盈盈见他点头，都不由齐齐松了口气。

原来二人坐着那竹筐上了峰顶，恰看见魏忠贤惶惶然奔了过来，双方一见了面，吴天德也如同见到东方不败时一样，同时开口说话，

吴天德说的是："魏公公！任教主他们何在？"

魏忠贤说的是："吴将军，快走！快走！东方不败已成神成魔，非人力所能敌，快走快走！"他已被东方不败的武功吓破了胆，生怕东方不败改变主意，竟连一刻也不肯停。

不料他奔来的身法虽急如鬼魅，吴天德却比他更快一筹，攸然便拦在他面前，急声喝道："你们见过东方不败了？任教主他们呢？"

魏忠贤见了他神乎其神的身法，不由吓了一跳，忽地想起自已所练的功夫是捡了他遗落的袈裟才练成的，想必他用的是同一种功夫，可是那身法与自已又分明有所不同，难道.....难道他也练到东方不败那种诡异的境界了？

这一刻，魏忠贤望向吴天德的目光就如同刚刚见到东方不败的样子，眼神中充满了敬畏，他吃吃地指着身后道："任教主、东方不败、在成德殿！"

他话音未落，吴天德已拉起任盈盈，奔了出去。魏忠贤顿住脚步，暗想："吴将军如果也练成了东方不败那样的神功，说不定能够打败他，我要不要再回去瞧瞧？"

马上他又打消念头："我现在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生命何等宝贵，岂能再担这些风险，不若下山之后再遣打入魔教的内线问清消息！"

这样一想，他便又急匆匆奔向崖边，掏出自童百熊那里得来的腰牌，急急如丧家之犬般下山了。

此时吴天德听说任我行等人未死，心中一宽，同时也意识到眼前面对的这人乃是自已生平第一凶险的大敌，顿时将全部精力都集中在东方不败身上。

东方不败对他打量良久，目中激赏之色逾浓，忽地脱口赞道："风老有此传人，死亦含笑九泉了。记得我在义马镇尼庵中曾见过你一面，一年不见，你现在的武功较之当时已不可同日而语，竟似不在风老之下了。假以时日，你亦可有资格与我争雄于天下了，可惜....."。

吴天德也一叹道："的确可惜！若是任教主能等我来.....唉！"

东方不败笑道："你明知武功不是我对手，那你还来送死？"

吴天德苦笑一声，道："现在我已来了，你会不会放我走？"

东方不败微笑道：“不会！”

他双手负在身后，笑容可掬地道：“纵虎归山，智者不为！”

吴天德晒然一笑道：“既然如此，我也唯有放手一搏！”他说着，刀已缓缓出鞘，一步步向东方不败行了过去。

任盈盈忽地掠了过来拦在吴天德前边，呛地一声拔出逸电剑，直指东方不败，颤声道：“明知不可为而为之，亦非智者所为！吴兄，你自已逃了吧！”

那剑锋距东方不败咽喉只不过七寸有余，只须纵身向前一搠，就刺进他的喉咙，东方不败却动也不动，笑望二人，状极悠闲。

吴天德目光下垂，幽幽地道：“我不是智者！可是只要是一个人，有些事该做的时候就必须去做的。有所为，有所不为，不是君子的专利！何况，东方先生岂会放我离开？”

东方不败哈哈笑道：“如果我雄心犹在，一定会放你回去，十年后再和你一较长短！只可惜.....”，他说到这里忽地住口不言，似想起了什么美妙的事物，白玉似的脸上露出极欢喜的神色。

吴天德见了忽然哈地一声笑，说道：“你已不在的何止是雄心？想和我一较长短？除非阁下那里能春风吹又生！”

东方不败怔了一怔，突地面孔涨红，尖声道：“该死！”那立在原地的身子丝毫未见作势，已呼地一下划了一个半圆，绕过任盈盈直向吴天德扑去，那柄流风剑也在这刹那间出鞘，直刺向吴天德咽喉。

他只道是任我行告知了吴天德葵花宝典的大秘密，此时被他当众讥讽，虽然殿内除了平一指没人听得懂吴天德说的什么，仍是羞恼异常，竟然不顾身份抢先出手。

吴天德一言出口，立即全神戒备，可是仍料不到他扑来的身形竟然如此快捷，眼中余像似乎仍立在原地，他的剑尖已突兀刺至面前。

吴天德大骇之下，立即拔身而起，身形奇怪地贴着地面滑出，身法在空中一连几变，一刀斩向东方不败。

吴天德的回声谷轻功身法虽名为“阴魂不散”，实是因为过于诡异，自来被回声谷缠上的人，直弄到精神崩溃，也未必可以见到那捉弄自已的人，这门轻功身法才因此名传天下，那些人既不知折磨自已

的人是谁，也不知他用的是什么功夫，便以讹传讹称其为“阴魂不散”。

这名字轰传天下，竟比这门功夫本来的名字还要响亮，回声谷的传人向后辈传授这门心法时也时常自豪地提起“阴魂不散”的绰号，时日一久，便连回声谷传人也以这名字取代了这功夫的本来名字。其实这功夫当面使来，奇快之中自有一种飘然气质，若是在黑夜中使来，倒不免鬼气森森了。

二人这一交上手，双方的身法都是奇快无比，一个白袍如雪、疾若流光，一个青衣如霜、冷若御风。二人都是一沾即走，当真便似一对花间蝴蝶，蹁跹不定。

那奇快无比的身法让两人似沾又离，偌大的成德殿本来显得甚是空旷，这时似乎竟不够二人施展，一青一白两道淡淡身影攸隐攸现，顷刻间已在成德殿各处显现。

任盈盈纵有心插手，也跟不上两人奇快无比的身法，只得关心地立在当地观看，众人之中也只有她和平一指远远观看，才能瞧清二人动作。

东方不败和吴天德虽手中各持刀剑，但是半晌也只听到叮叮一两声轻鸣，任盈盈和平一指只道这两位武学大行家一交上手，就是雷霆之击，不料二人竟似较量上了轻功。

看得久些，二人才稍稍看出这两人轻功身法的不同。吴天德身法轻灵飘逸，闲雅清隽，如逍遥之游，虽然奇快无比，但是动作连环，一气呵成，自然曼妙如同舞蹈。

而东方不败的身法攸东攸西，乍静还动，明明方才在左，突兀之间便趋向右方，固然快逾闪电，却比吴天德的身法更添了三分鬼气。

吴天德已悟武学至理，自信若较量武功招式，已可傲对天下间任何一个高手，可是这东方不败的出手实已快到了不可思议的地步。他刚刚瞧清对方出手招式、剑法来路，对方的剑招便已改变，所以见到对方的剑招能想也不想立即出刀招架反击已经不错了，还谈什么破解之道。

转瞬之间，二人彼进我退在成德殿内已腾跃数遍，东方不败如附骨之殂，紧追不舍。回声谷的独门轻功身法向来被人称为“阴魂不

散”，这一刻却被别人的轻功身法阴魂不散般缠上。

好在二人交手许久，吴天德虽觉东方不败的身法比自已还快上几分，那种突然之间的爆发力可以令东方不败攸忽间直趋眼前，可是小范围内的转缳移动，却因速度快极，反不如自已灵活，因此每每被东方不败缠上，便闪至殿边大柱旁，游龙般绕上绕下，脱离东方不败的紧蹑不舍，再寻隙反击。

东方不败头一次见到有人以如此巧妙快捷的身法与自已对战，而吴天德刀法精妙、巧拙相间、内力浑厚无比，比起当日与风清扬一阵也更胜三分，作为武痴能遇到这等高手，东方不败越打越是畅快，已渐渐忘了方才的愤怒。

这一来他的真气运行也越来越是流畅，身法更加快捷，只听叮叮之声不绝于耳，顷刻间二人已拆了百余招，东方不败连连出剑，吴天德一一架开，反手挥刀时更将强横无匹的内家真力注入刀锋，迫使东方不败较力。

一时间大殿内嗤嗤声不绝，东方不败的剑气固然嗤嗤声不断，吴天德的弯刀发出的竟也是类似的声音。

# 第十卷 终极之战 第一百二十五章 毫无悬念(中)

(更新时间：2007-8-4 12:26:00 本章字数：3982)

剑法中最常用的只有削、刺手法，刀法中却多了劈、砍、斩、剁等诸般手法，但是东方不败身法动作快如闪电，吴天德已无暇使出刚猛无俦的劈砍动作，亦以变招更快的削、刺动作对战，一时间你进我退，东方不败步步紧逼，吴天德竭力招架，丝毫不落下风。

两位绝顶高手这一战虽然没有方才与任我行、向问天那般打得神威凛凛、狂风呼啸，但因二人招术动作太快，反而更叫人惊心动魄、呼吸急促。

外人瞧来二人似斗得旗鼓相当，吴天德却是有苦自知。东方不败紧蹑不舍，手中一柄流风剑如同疾风暴雨，连绵不绝，自已纵高伏低，东闪西避。竟是避之不及。

纵是力贯刀锋、趁隙反击，那弯刀对上东方不败的长剑，竟也震得他虎口发麻，吴天德心中暗骇：怪不得当初看书时说那东方不败以一根风可吹起、落水不沉的绣花针，磕开别人手中长剑，原来他的“葵花宝典”绝学果然不仅是快，而且内力惊人。

眼见东方不败手中的流风剑越来越快、越来越急，已令人眼花缭乱、目不瑕接，吴天德暗暗一叹：只要再给我五年功夫，我的混元神功更上层楼，到那时五识更敏捷、身法也更快速，未必会败于他手中，可惜天不假时，难道今日竟要丧命于此了么?

他暗暗一咬牙，刚刚退至一根大柱旁，忽地大喝一声，左手探出，拗住啸月弯刀的刀尖，只听啪地一声脆响，那柄弯刀竟被他硬生生拗断，整把刀碎成几十片寸许的碎片，呼啸着疾射向东方不败。

同时他也猱身而上，双拳隐隐笼罩一团氤氲的气流，全力击向东方不败身子。东方不败见了这惊人的气势，也不禁暗暗吃惊，吴天德贯注内家真力碎刀射出的刀片比之利箭还要快上三分，随后的两拳更是无坚不摧，东方不败却不闪不避，他朗笑一声，手腕一抬，流风剑脱手向上飞出，东方不败便空着双手迎了上来。

那二三十片尖啸着的弯刀碎片一迎上东方不败身子就象碰上了一堵无形的气墙，攸地向两边滑了过去，东方不败一双白晰的手掌也在

这时软绵绵地迎上了吴天德这无坚不摧的一对铁拳。

剧烈的触电般的感觉袭遍了吴天德的全身，东方不败远远强悍于他的功力甫一接触，便猛烈地窜入他的体内，那道真气充沛无匹，沿着吴天德手臂、肩头、直冲向他的膻中气海，吴天德的真气入水蛟龙般盘旋而出，而东方不败那股真气就象一根根钢针，穿透了他的真气溯流而上，一突破了他的防线，又汇聚成一束，重重击在他的上丹田上。

吴天德胸口如遭千钧重锤一击，他噗地喷出一口鲜血，向后倒弹而出，后背砰地一声重重撞在那根三人合抱的巨柱上，竟震得殿顶灰尘簌簌而下。

重击之下又受这一撞，吴天德眼前一黑，又是一口鲜血喷出，身子稀泥般沿着那巨柱瘫了下去。他只觉得胸口巨痛，稍稍喘息便似万根钢针攒刺，自知这番重伤非同小可，忆起昔日受了极严重内伤时自发运行的“万劫转化玄功”，以自已如今功力，该可主动运此神功疗伤，当下强忍巨痛，竭尽全力提起一口真气，按着“太乙混元功”疗伤篇中提起的运气法门，引导真气循行于大小周天，意识渐渐模糊起来，朦胧中他只能暗暗祈祷上苍，不要让东方不败现在杀了他。

东方不败这一击虽将吴天行打败，可是两人的内力都十分诡异，他的内气特点如同根根尖针，刺破吴天德真气，重创了他的膻中气海。吴天德旋龙般的真气也不可阻挡地沿着他的经脉透体而入，重创了他的丹田。

内力较量，功深者胜，吴天德自然伤得比他重得多，可是东方不败也不知已有多久不曾受过伤了，这时被他一个后生晚辈击成重伤，那是前所未有的事，一时竟然有些呆了，直到吴天德脑袋一歪，似已晕厥过去，他才醒悟过来，不禁怒上心头，他强压心头一口逆血，踏上一步，一脚踢向吴天德心窝。

见此情景，任盈盈急叫道：“住手！你若杀他我便自杀！”，她说“住手”时，东方不败重重的一脚堪堪踢至吴天德心窝，这一下若踢中了，恐怕真的要大罗神仙下凡，才能救他性命了。

但是任盈盈这一叫，东方不败的一脚便如有生以来就停在那儿似的，一下子停在吴天德心口处，他转过头来，瞧向任盈盈。只见任盈

盈将逸电宝剑横在颈间，那剑锋锐利无比，她情急之下使力不轻，颈上温润如玉似的肌肤已割出一道血痕，渗出血珠来。

东方不败见了眉尖一蹙，显得无比心疼，他急忙收回脚来，温柔地笑道："盈盈说不杀，叔叔便不杀，你快些将剑放下，瞧瞧都割伤了皮肤，叫叔叔好不心疼！"

他说得无比温柔，不经意间已带上几分女性味道，任盈盈瞧了心头一寒，想起吴天德信中对自已提过的东方不败的换脑计划，本来是想以自杀胁迫东方不败放过吴天德，这时一思及此忽地真的有了自尽之念。

现在父亲和向叔叔被擒，吴天德生死未卜，自已已再无倚靠，若是东方不败真的将他头脑换到自已身上.....，任盈盈身上起了阵阵战傈：若被他用我的身子曲意奉迎、去服侍杨莲亭那人，自已便是到了九泉之下，也是死不瞑目，不如就此死了也罢！

她心中犹豫不断，那种挣扎的目光被东方不败看见，不禁心中大急，忽地强提真气，鬼魅般出现在她的面前，一指点在她身上，任盈盈满脸惊骇，眼中闪出无比痛悔怨恨的目光，身子已软软地倒了下去。

东方不败唇边沁出了一丝鲜血，他从袖中摸出一方丝帕，轻轻拭净唇角，这才不动声色地道："将吴天德也丢进铁牢去！"

说完，他俯身抱起任盈盈，小心翼翼地替她拭去颈旁鲜血，无比怜惜地看了看，匆匆抱着她对平一指道："快随我去后殿，替盈盈上些药物，可莫要留下了疤痕！"

**********

任我行与向问天被囚在成德殿后铁牢之内，这牢房还是任我行在时着人修建的，当初目的也是为了关押教中反叛的高手，虽然牢房只有一间，可是整体用尺厚的精铁浇铸而成，除了门上一道半尺见方的通气口，牢中再无光线透入的地方，显得黑沉沉的。

东方不败任教主后便将这处铁牢弃之不用，现在为了就近照看这几个心腹大患，又重新启用。任我行此番心情与当年被颠覆教主之位，囚于西湖底下又有不同，当时一身神功犹在，心里总梦想着有朝

一日能逃脱困狱，报此大仇，可是今日被挑断双腿脚筋，此生已是一个废人，哪里还有机会向东方不败寻仇?

任我行倚壁呆呆而坐，室中虽然昏暗，他的心中更是黑暗得再无一丝光明。向问天扶他在壁下坐好，便在他旁边盘膝打坐，想将被东方不败封住的穴道解开，可是东方不败的点穴手法十分神妙，久冲不开，他正在竭力冲击着腰间被制的大穴，忽地铁门哗啦一响，卟嗵一声被丢进一个人来。

那人仆到在地，便再无一丝声息，向问天睁开眼睛，冷冷注视着趴伏的人影说道："早知道官府中尽是贪生怕死之辈，你向东方不败卑躬曲膝地求饶，怎么还是被他关进来了？"

他说罢见那人影不答，便费力地站起身，走过去将那人翻转过来，借着那通风洞口透进的一丝光亮，赫然瞧见这人竟是吴天德，不禁惊声道："是吴天德！他们竟然在这时到了。哎呀，大小姐她.....。"

任我行睁开眼，看了吴天德一眼，心灰意冷地道："生死有命，富贵在天，东方不败虽然无耻，毕竟是一代枭雄，想来还不会对盈盈下手。唉，如今吴天德也被抓进来，我们再无一线希望，难道我任某甫出牢笼，还要在这铁牢之中被囚上一生么？"

[手机电子书网 Www.517z.Com]

向问天听他说得无比悲凉，有心安慰两句，可是话到嘴边，却不知从何说起，不禁也跟着幽幽一叹。

牢中一时静寂无言，明知脱身再无希望，向问天也不在着急解穴，吴天德默默地枕在他膝上，向问天连探看他生死的心情也没有了。

不知过了多久，一阵脚步声传来，那洞口光线一暗，有个人向里边探看一下，对一旁的人道："那姓吴的小子现在是死是活？"

只听旁边有人恭声答道："禀杨大总管，那人丢进牢里时气息全无，想必是已经死了，您看要不要把他拖出来埋掉？"

杨莲亭嘿嘿冷笑两声，话语间忽然有种说不出的兴奋："不必了，反正三个人早晚都是要死。这姓吴的竟然连教主都伤了，这么死算是便宜他了，嘿嘿嘿，如果回头我发现他已经碰过了.....碰过了.....，

哼！我就把他锉骨扬灰，死了也不放过他！”说着那人脚步声渐渐远去。

任我行和向问天将二人的对话听得清清楚楚，虽然听不懂杨莲亭说吴天德已经碰过了什么，可是那句打伤了教主却是听得明明白白，向问天又惊又奇地道：“吴天德一人便伤了东方不败？那东方不败的武功.....”

他顿了一顿，转口道：“他的武功竟然如此高明了么？”

任我行虽已心如死灰，但是今日眼见东方不败非人的武功，三人联手都不是他对手，料来世上再无人能伤他了，听了这话也不禁心中一惊，他瞧瞧吴天德寂然不动的身子，问道：“他已死了么？”

向问天探了探吴天德脉搏，又试了试他鼻息，最后凑近了仔细打量半天，苦笑道：“这小子被东方不败伤得不轻，已受了极重的内伤，现在正以玄门‘万劫转化玄功’自疗内伤！”

任我行淡淡一笑，叹息道：“治好了又如何？难道还能生离此门么？”

说到这里他忽地神情转怒，破口大骂道：“吴天德是天下第一大蠢材！盈盈这孩子跟他在一起也变得笨了，白白前来送死有何益处？该当寻个地方苦练武功，待武艺大成之后为我们报仇才是！真是蠢材，蠢得不可救药，真是该死！东方不败不杀他，我也想杀了这傻瓜！”

任我行正骂不绝口，牢门外已有人喝道：“吵什么吵，想死还不容易？待教主一声令下，便要你们人头落地！”

任我行听了勃然大怒，刚要恶声训斥，想起自已如今情形，正是虎落平阳被犬欺，与这守牢的小子争骂不休，白白丢了身份，又有何益？于是长长叹息一声，闭目靠在壁上，只觉双腿腕处一阵阵痛疼隐隐传来。

# 第十卷 终极之战 第一百二十五章 毫无悬念(下)

(更新时间：2007-8-4 12:27:00 本章字数：5934)

七天后，吴天德方幽幽醒来。这牢中难见日月，向问天将他放在墙角，也无心计算时辰，吴天德醒来时，任我行正与向问天在一旁叙话。

吴天德乍一醒来，听见二人声音，已知自已也被关在牢中了，不由暗暗庆幸东方不败当时不曾将自已杀死。否则虽然向问天说过那元婴赤子神功运行之时刀枪不入，可是能否抵得住东方不败那等高手一掌，殊未可料。

他想起任盈盈，急忙爬起身来问道："任教主、向前辈，你们也关在这里？任大小姐如何了？"

二人听见他说话都有些欣喜，向问天道："吴兄弟，你醒了？咱们在这牢里关了七天，可是却不曾见过大小姐，头几日杨莲亭那小贼还每日来喝骂不止，我向他问起大小姐下落，他只说大小姐安然无恙，再问起时却不多吐露一字。这两天连他人影也不见了，别人也不再来聒噪，不知他们打什么算盘。"。

吴天德听了心儿忽地一沉，脱口道："这两天他不再来了？莫非.....莫非他们已开始换脑之术了？"这话一出口，他禁不住打了个冷战，一想起任大小姐被东方不败取而代之的诡异，身上寒意顿生。

任我行听到"换脑之术"，不禁奇道："甚么换脑之术？"。当今情形，吴天德也无隐瞒的必要，便将东方不败的阴谋一一说了出来。

任我行看过《葵花宝典》，知道那练功的第一道法门，两相映照，自知吴天德说的不假，再加上想起东方不败要传位于任盈盈的那个谜团，吴天德还未说完，他也已猜到东方不败用心，顿时也如坠冰窖。

吴天德说到杀人换脑时，忽地想起任盈盈和蓝娃儿有本命蛊牵连性命，任盈盈若死了，远在华山的蓝娃儿也必然活不成，心中顿时一惊一痛，竟一下子跃起了身子，呆呆地立在牢房中，心都似已痛碎了，嘴唇颤抖着说不出话来。

任我行呆呆半晌，忽然惨声大笑：“盈盈，盈盈，爹爹对不起你，囚居湖底一十二年，甚么名利权位，早该瞧得淡了。我为什么还要找上黑木崖来，是我害了你呀！我的盈盈啊，是爹害了你！”

他的笑声惨烈苍凉，令人闻之落泪，那痛悔至极的声音叫人不忍听闻，这一番话说出来，心中无比激荡，这几日一直搅扰不休的体内真气霎时冲突起来，脑后玉枕穴巨痛不已，人都似已有些疯颠。

向问天见了骇然抱住他身子，急忙叫道：“教主！教主！你冷静些，说不定吉人天相，大小姐她.....她.....”，说到这儿，他也声音打颤，再说不下去。

任我行惨笑一阵，忽地挺起身子，目光灼灼瞪视着吴天德道：“吴掌门，听说你与东方不败一战，也重创了他。当今世上若还有人能有机会杀得了他，非你莫属！若你能生离此地，可否答允替老夫父女报仇，将东方不败千刀万剐？”

吴天德呆呆立在那儿，心神已飞回华山上去，只想着任大小姐已然被害，蓝娃儿也已无辜身亡，心中痛得无以复加，听了任我行无比怨毒的话，也勾起心中怒火，他狠狠地指天大叫道：“天若不亡我吴天德，无论叫我用什么法子，我一定杀了东方不败！我一定要杀了东方不败！”

任我行听罢，厉声说道：“好！我父女之血海深仇，就托附给你了！”，说着他双掌在地上一拍，瘘坐在地上的身子忽地一跃而起，在半空中一个筋斗，头下脚上地双掌按住吴天德双肩，与他天灵盖与天灵盖相接。

吴天德惊道：“任教主，你做什么？”他话音刚落，忽觉头顶百汇穴有一缕细细的热气透入脑中，这热气一路向下流去，直逼向他的丹田。

吴天德心中一震，脑中轰轰直响，一个念头攸然涌上心头：“吸星大法？任教主以传功之法要将他的功力尽传于我么？”

那道热气初时如同涓涓细流，继而越来越大，如同洪水决堤，轰然而下。吴天德只觉那股真气虽然远不及自已的真气淳净精纯，但是充沛浑厚犹胜于已，源源不断的真气汩汩然、绵绵然、真是无穷无尽、无止无歇。

那真气似乎极为博杂，一会儿阴柔绵绵、一会儿阳刚炽烈、冷热刚柔、阴阳夹杂，数道浑厚的异种真气不断涌入，竟令他头脑晕眩，禁不住一下子跌坐在地上。

任我行与他头顶相连，随之下沉，仍是源源不断将毕生功力全力催逼入他的体内。受到如此强悍的数道真气侵入，吴天德体内混元神功立起反应，自发迎上任我行的内力，试图驱逐这几股真气。

任我行正强催真气，感应到吴天德的反应，强提口气喝道："抱元守一，受我神功，万万不可抵挡！"

当此时刻，吴天德心中也只有报仇一念，至于这数道驳杂的真气涌入体内有无后患，也顾不得了，于是神识引动自身的混元气功，只在丹田内循环，不许它去抗拒任我行充沛无比的异种真气。

吴天德的混元气功在丹田内漩转如涡，异种真气不断涌入，汇入这道漩涡之中，漩涡速度越来越快，吸力也越来越大。[www.517z.net]

任我行抱定必死之心将真气尽数逼入他的体内，已渐感吃力，这时吴天德太乙混元神功主动吸聚异种真气汇入盘旋如轮的真气漩涡当中，顿觉不再那么费劲儿，真气输送也更加快速。

这五六道浑厚的真气有阴有阳、有刚有柔、有冷有热，原本渗杂在一起不分彼此，这时在吴天德混元自转的气功导引下，渐渐有所分离，将阴柔冷寒诸种真气汇成一道，刚猛纯阳的诸种真气汇成一道，如果肉眼能看见这诸般真气异象，他丹田内现在就如同旋转如轮的一个太极图案。

吸星大法，传承自北宋逍遥派的北冥神功和化功大法，神功系于心脉，倒运神功时耗尽心力，必然心力衰竭而死，可是这时彼此性质相反的两大流派真气渐渐分别汇聚，在太乙混元神功的引导分离下变得越来越是纯净，混元气功自身也随之发生变化，已将这几道真气都融合进自已的内气当中，吸力越来越大，任我行已不必主动催发真气，那内力便自发地涌向吴天德身体，这一来倒避免了自伤心脉而死的结局。

也不知过了多久，任我行真气灌输一空，双掌再扶不住吴天德肩头，从他身边一头栽了下来，早有准备的向问天一把扶住了他的身子，将他轻轻放在地上。

虽然后来已不需他主动催逼内力，但一开始传运内功时已经伤了他的心脉，这片刻功夫，任我行原本乌黑的一头长发已变得雪白，脸上的皱纹也堆积起来，变得老态龙钟。

向问天见了已猜出教主在做什么，任我行顾不及自已身体状况，只是双目紧紧盯着吴天德模样，神情无比紧张。他虽知道这传功逆行之法，毕竟从未用过，也不知道到底能够被他吸收多少。

吴天德坐处正对着那个方洞，一束阳光照在他的脸上，此时那脸上皮肤隐隐然有一层温润晶莹之意，他闭目而坐，又过了半晌，方睁开双目，那双眸子不露光华，温润平和，一如常人。

任我行先是大失所望，忽又省起吴天德原本就内功精湛，就算自已毕生的功力全无作用，他双眸也不会如此黯淡无光，难道自已和他的功力融合后，这小子的内功竟到了神物自晦、反朴归真的至高境界了?

一时间任我行心中患得患失，竟不敢问出话来。向问天却忍不住急问道："吴兄弟，你.....你继承了教主的功力，现在如何？"

吴天德方才阖着双目，感觉耳力较之以往大为灵敏，凝神听去，连守在囚房远处几个神教教徒的脚步声都听得一清二楚，这时睁开眼睛，他本处在光线最亮处，牢中四周阴暗的地方应该看不清才对，可是这时一眼望去，竟是纤毫毕现。

身体内真气流动充盈、仿佛无处不在，似乎神识一动，便意至功发，这种奇妙的感觉不要说他不能理解，便是创下太乙混元神功的那位前辈高人恐怕也绝想不到后辈传人学了自已这门功夫后，因缘巧合，竟将太乙混元神功异变成这副模样，现在恐怕该叫太乙两仪神功才妥切了。

这种特异的神功可非天生可以练成，恐怕后世就是再有人将太乙混元神功练到最高境界，也不可能碰上另一个绝顶高手，向他体内灌输数道有阴有阳、有刚有柔的真气，融合转变成这种功夫了。

吴天德点了点头，向任我行道："多谢前辈成全，只要吴天德脱此牢笼，一定会杀了东方不败！"

任我行听了这话才放下心来，大喜之后却又黯然一叹道："但愿如此，只是这铁牢壁厚过尺，神功再强，也劈它不开，怎么想个法子引

人开了这门才好！”

吴天德抬头望着那方方正正只容小儿钻过的通风洞口，喃喃道：“天无绝人之路！桃谷六仙远赴天竺，无巧不巧地偏在那时赶了回来，又莫名其妙逼我学了那门功夫，思想起来我真怀疑一切是不是上天都安排好的，难道是天意要藉我之手诛杀东方不败？”

他忽地双手合什，从来不信鬼神的他头一次无比虔诚地向天地祷告：“老天爷啊，如果你老人家真的显灵，我只求你再眷顾我一次，千万.....千万不要让她有事！”

**********

吴天德在任我行和向问天见鬼一般的表情中，将一个魁梧高大的身子，变得面条儿一般柔软，“竹竿儿”似的纤瘦无比，自那道根本不可能有人穿越的通风洞口爬了出去。

两个一生杀人如麻的大魔头，见了这等匪夷所思的异象，也平生第一次无比虔诚地向天祷告起来：“既已有了第一个不可能为可能，只乞求天老爷再赐给我们一个不可能为可能吧。让吴天德杀了东方不败，救出盈盈，我们情愿一生吃素，再不杀生！”

这孤牢就立于成德殿后，四围十余丈内再无遮掩之处，当吴天德出现在那几名日月神教的紫衫教徒眼前时，他们的眼珠子都快掉了下来。

吴天德举手投足间便将几名看守铁牢的教众击毙，只留下一个瑟瑟发抖还根本来不及反抗的教众，厉声喝问道：“东方不败在哪里？”

那紫衫教徒浑身发抖，颤声道：“教主在后山潜修神功，我不是教主心腹弟子，并不识得那条秘径。大侠.....大侠.....如果要找教主，不如便去成德殿，今日是教主传位于圣姑任大小姐的日子，想必.....想必教主会出现的！”

吴天德听见东方不败传位于任盈盈的消息，心中轰地一声，一时间七魂六魄都没了踪影，站在那儿恍若一具没有灵魂的躯壳。

纵然他神功盖世，这时那弟子若给他两刀，也要了他性命，可是那弟子哪知这一刻吴天德已魂飞魄散？不但不敢生起一丝反抗之意，就连逃走的念头也不敢有。

吴天德呆滞良久，缓缓问道：“‘任大小姐’，现在在成德殿么？”

那紫衫弟子见他脸色铁青，已经不见一丝人色，心中逾发恐惧起来，哆嗦着道：“不.....不.....不.....不是的，那边刚刚拆掉的石屋后不知何时盖了一座奇美的花园，圣姑她.....她就住在那里！”

吴天德顺着他哆哆嗦嗦的手指看去，只见远处两片峭壁，中间一条小径，想必就是原先盖着石屋的地方。

他脑中迷迷糊糊，隐约还记得当初任我行、令狐冲等人抓了杨莲亭，就是通过一处石屋，寻到了东方不败隐居之地，想来东方不败从此要以任大小姐的身份与杨莲亭双宿双栖，也不必再象以前那般顾忌隐藏行踪，是以拆了那座石屋。

吴天德嘴角露出一丝渗人的笑意，那紫衫弟子见了心头一寒，连退几步道：“圣姑她老人家现在还未到成德殿，大侠.....大侠可以去那里寻她！”

他说到这里再也禁不住心头的恐惧，眼看离得吴天德远了，忽地转身便逃。

吴天德抬脚一踢，一粒石子发出炸裂般的短促急啸，乍响便息，如火药射出的弹丸一般，洞穿了那紫衫教徒身子，自后背射入，前胸穿出，笃地一声，深深凿入一株合抱大树内。

那紫衫教徒奔行甚急，又抢出七八步，才大叫一声，卟地一声摔在地上，又蹭出去老远。

吴天德踢出一枚石子，便不再去看他，径自掠向那条小径，小径外花木葱郁，可是两道石壁间却寸草不生，瞧那石上颜色，好象原来顶上也被什么东西盖住，才拆除了不久。

吴天德只道任大小姐已然遇害，蓝娃儿也随之丧生，心中悲痛无以复加，也无心去细看，沿着那狭长小径转了几道弯，前面豁然开朗，一个精妙雅致不弱于江南园林的小花园呈现眼前。

这里红梅绿竹，青松翠柏，布置得极具匠心，池塘中数对鸳鸯悠游其间，池旁有四只白鹤。碎石铺就的小路前行不远，绕过一堆假山，一个大花圃中尽是深红和粉红的玫瑰，争芳竞艳，娇丽无俦。

一幢精雅的小舍就在花丛之中，横向一连三进房间。

这时园中悄无一人，只听得鸟鸣之声，莺声燕语，不绝于耳，似是如同天堂一般。

吴天德的心情却如在地狱，那精舍近在眼前，只需纵身一掠，便到了眼前，可是吴天德双腿如同灌铅，沉重已极地迈了几步，竟然双腿发抖，再无法跨出一步。

就在这时，吱呀一声，中间那道小舍房门推开，一个白衣丽人轻轻盈盈地走了出来，吴天德一眼瞧见她像貌，手心顿时沁出丝丝汗水来。

那少女纤腰一握，身体苗条，清丽脱俗的相貌，正是圣姑任大小姐。她.....到底是任盈盈还是东方不败?

吴天德从未像此刻一般心乱如麻，他怔怔地望着那少女，那白衣女子此刻也看清了他模样，先是微微一愣，眸间闪过一丝惊奇之色，随即却惊喜无比地叫道："吴兄，是你？"

吴天德先是一愣，随即狂喜充溢了全身，他喜不自禁地奔出两步，狂喜难禁地叫道："盈盈，你还无恙么？"

他大步奔向前去，可是这句话说完，却又突然顿住了步子，满眼疑云地瞧向任盈盈，总觉得她哪里似乎有些不对劲儿。

任盈盈见他迟疑、恐惧的神色，奇道："吴兄，你怎么了？"

吴天德左看右看，分明便是任盈盈相貌，到底哪里不对劲了，难道是自已疑心生暗鬼？他忽然问道："你怎么好生生地在这儿，东方不败没有关起你来？"

任盈盈秀眉一蹙道："不知道他搞什么鬼，把我抓到这儿，却又不闻不问，这几天来我试图去找你们，他又命人看住我不许我随意活动！"

她幽幽地叹了口气，黯然道："我被他制住了功力，无计可施之下只好呆在这儿见机行事，你.....你怎么逃出来的，我.....我爹爹他们在哪里？"

吴天德死死盯着她的眼睛，忽然退了一步，说道："我有三个愿望，我要让天空开满鲜花.....我要让.....，你知道那三个愿望是什么吗？"

任盈盈噗哧一笑，那张俏脸这嫣然一笑，顿时让满园鲜花都为之失色。

她伸手挽住胸前一缕乌黑的秀发，笑盈盈地道：“吴兄，你在说什么啊？”

她眼波盈盈一转，环视了园中美景一番，喜道：“你是见了这园中秀色，有感而发么？不过这黑木崖虽高与天齐，却还算不得天上啊，让天空开满鲜花？吴兄，你真会开玩笑！”

吴天德连退三步，一颗心顿时如坠万丈深渊，他盯着正笑脸相迎的任大小姐，一字字道：“东方不败！你是.....东方不败！

# 第十卷 终极之战 第一百二十六章 碎梦(上)

(更新时间：2007-8-4 12:27:00 本章字数：4925)

任盈盈听了吴天德的话，眼睛定定地瞧了他半晌，忽然又笑了，笑得好甜好甜。

吴天德从未见过任盈盈笑得如此妩媚，这时看到，那笑脸虽然如鲜花绽放，甜甜的醉人心脾，心中却异常的恐惧，他情不自禁地又退了一步。

“任盈盈”轻轻地叹了口气，眼波似极幽怨地瞟了他一眼，秀眉微蹙着地问道：“那座铁牢就算是我，也绝对逃不出来的，真想不通你是怎么逃出来的？”

听了这句话，吴天德最后一线希望也已断绝，他颤声道：“你成功了？你杀了盈盈！”

“任盈盈”皱起鼻子俏皮地一笑，微微侧着头笑望着他道：“你很喜欢她？为什么这么心痛的样子？她不在了我还在，我难道和她不像么？”

“她”举起双臂翩然就地轻盈地一转，向吴天德嫣然一笑，道：“你刚刚说的话是不是你们之间的秘密？不然你一定看不出我们有什么不同，是不是？你们那么熟悉，我刚刚有心试你，如果光看相貌你确是看不出区别，我和任大小姐一模一样，是不是？”

“她”每一句话都在问吴天德，但是却根本不需要他回答，每一句话问出，都已肯定自已所说不假，因此越说越是兴奋，眼中已放出兴奋之极的光芒，喜悦地道：“我现在终于成了女人，而且是一个美丽的女人，不单是我的外表，还有我的心.....”

“她”的纤纤玉指缓缓从胸前曼妙的曲线向小腹抚去，脸上露出无比温柔、幸福的神色，憧憬道：“我以后可以和莲弟光明正大地在一起，我们可以结为夫妻，我可以为他生儿育女，做一个好妻子，一个好母亲.....”

“她”美目陶醉地眯了起来，微笑着叹息道：“真好，我今天将再次登上教主之位。可是这一次，同十二年前相比，我的身体年轻了，我

变成了自已向往的女人，还有.....我现在不但是天下第一大教的教主，还是天下第一高手！”

“她”的眸子亮亮的，望着吴天德一字字道：“我曾经想过要杀掉知道这一秘密的人，包括平一指，可是你知道吗？我现在改变了主意，只要有他的医术在，我还可以做到青春有驻，我还可以长生不老.....！”

她的表情和语言，有着一种美丽女性的神圣之美，但是明知他是东方不败！一个天下无敌的大魔头，一个老男人，却以一个少女的相貌说出这番话来，而且“她”眼神充满了疯狂。一时想“她”寄身的那个慧黠、娇美的少女，想起同时丧生的蓝娃儿，吴天德心痛如绞。

他知道，一切都已无法挽回，现在唯一能做的，就是杀了这个东方不败，为她们复仇。

吴天德强抑悲痛，暗暗盘算着，不知道这个化身成女人的东方不败，是否还有几日前那样无敌于天下的神功。

就在这时，一阵脚步声传来，“任盈盈”望向他身后的目光顿时充满了喜悦和痴情。

吴天德心中一动，看也不看，立即纵身向后掠去，“任盈盈”见状娇斥一声，也飞身扑来。吴天德半空中已急急转身，正看见满脸浓须的杨莲亭，穿了一身崭新的黑缎锦袍，正惊讶地站在花丛边。

吴天德本以为自已的身法够快，可是“任盈盈”情急之下，速度比七日前成德殿大战时似乎还要快上三分，竟然后发先至，堪堪追上他的身影。

吴天德眼角白影一闪，已嗅到一阵香风袭来，他此时加速已然不及，心中大急，急忙凌空飞腿扫去，只听“噗”地一声，这一脚将杨莲亭凌空踢起，“啊”地一声大叫，杨莲亭被扫飞的身子直落向小径旁花丛之中。

那道白影堪将追至，攸地在空中一折，紧蹑而去，一把抄起将要落地的杨莲亭，带着他掠到一株花树下。

杨莲葶被吴天德飞腿一扫，一条手臂被踢得断了，这时被“任盈盈”抱在怀中，嘴唇发颤，额上的冷汗涔涔落下，但他极是硬气，强撑着不叫出声来。

“任盈盈”满面关切之色，从袖中拿出一方洁白的手帕温柔地替他拭去额头冷汗，娇声道：“莲弟，手臂断了么？疼不疼？你不要担心，只要好好养几天就会好啦。”

“她”忽又喜形于色地哄他道：“你不是一直想练功夫可是又嫌吃苦么？这个吴天德身具上乘武功，全身经络都已打通，要不要叫平一指将你换到他身上，那样你再学起功夫来就事半功倍，很快就会成功”。

杨莲亭听了大怒，想也不想抬手便是一巴掌，狠狠地掴在“任盈盈”的俏脸上，顿时五道红红的指印显现出来。

只听杨莲亭怒骂道：“你若看上了他就随他走，老子顶天立地，爹娘生就的这副相貌，自从.....我还能记起自已是谁的就只有这一副样子了，改头换面还他妈是男人么？”

东方不败何等身分，被他呵斥怒骂，又在脸上掴了一巴掌，却是毫无怒色，反而满眼倾慕，笑吟吟地道：“莲弟不要生气，人家也是想让你成为武林高手嘛，没关系的，待我察验过任我行的吸星大法，若是没有什么问题，便让你吸了他们的功力，一定可以纵横天下的”。

“她”虽然娇声安慰着杨莲亭，但是显然对自已容貌异常爱护，方才挨他一掌不敢运功抵抗，这时一面说一面用手指轻轻抚摸着肿起的脸颊，那纤纤玉指过处，脸上的红瘀之处顿时变得如玉般光滑白晰。

杨莲亭皱起眉头，憎恶地道：“说这么多废话作什么，你快快给我杀了他.....不！把他抓起来，快教我吸星大法，我要先吸光他的内力！”他一面说，一面恶狠狠地瞧向吴天德。

东方不败陪笑道：“是，我的相公。你先坐一下，待我收拾了他，再来陪你”。说着扶杨莲亭倚树坐下，这才直起腰来恨恨地瞪了吴天德一眼，怒道：“我这双手已想放下刀剑，为什么你们偏偏要逼我动手杀人呢？”

呢字尚未落地，“她”已飞身扑来，动作快逾闪电，真是毫无先兆。

吴天德见“她”一副任盈盈的相貌，可是却对杨莲亭温情款款、逆来顺受，瞧在眼中，真是说不出的诡异，瞧了这情形骇异之下悲痛的心情也暂收敛，神志为之一清。

他见东方不败飞身掠来，立刻倒身后退，闪入一丛花木，袍袖一拂，数十朵鲜花便自枝头飞起，挟着一股劲风向东方不败飞去。吴天德的双掌挟在花雨之中一拳拳击出，拍向这个“任盈盈”。

他出拳毫无花样，这套拳已根本谈不上什么拳路招法，一拳一式都大开大阖，气派宏伟，每一拳击出，都有石破天惊、风雨大至之势。

东方不败惊咦一声，他虽未用剑，但是拳脚速度丝毫未减，掌指劈点擒拿，或抓或戳，仍是快如鬼魅，可是遇上吴天德这平平无奇的拳法攻势竟也不由为之稍缓。

他的攻击招数快如闪电，纵有破绽，也是稍纵即逝，让人看得见也来不及破解。而吴天德此时用的虽是最最普通的拳法招式，每招间皆有无数破绽，可是他双拳决不同时送出，一拳击出一手必定横于腰间蓄势待发，以他强悍的功力，纵然有人发现他的破绽趁势袭来，那蓄势待发的一掌也随时可以见机而出，叫人不得不防。

吴天德深知这东方不败武功已臻非人境界，自已内功虽然大成，但是初次使用，尚不知到底威力如何，能否敌得过东方不败，因此不敢贸然拿出全部实力。只以七日前与东方不败动手时的功力与他对战，以便突下猛招时以收奇效。

吴天德边斗边冷笑道：“原来你东方不败费尽心机变作女人要嫁的便是这个人么？真是眼光独到，这样的货色街头路口随处可见，瞧他对你的样子可象是真心喜欢你么？这人平时在外边一定拈花惹草，处处留情，亏你还是堂堂一代枭雄，真是可怜之至”。

东方不败虽知他是故意激怒自已，却仍是忍不住心头恚怒，出手越来越快，“她”招数虽快，可是一招一式却无不清清楚楚，便如擅于唱曲的名家，虽唱到了极快之处，但板眼吐字，仍是交代得干净利落，无半点模糊拖沓。

吴天德仍是沉腰坐马，一双拳掌隐发风雷之声，每拍一掌，都对上东方不败的中宫要害，东方不败虽然倾刻间便可在吴天德身上连击三掌，也必得受上他一拳，但若举手去招架，却又无法伤得了他。

吴天德以慢打快，以拙对巧，竟也一时敌住了东方不败。东方不败连番急攻不见效果，锐气已然受锉，急怒之下，又被他的话气得俏

脸通红，她锐啸一声，身形开始围着吴天德团团打转，这一来吴天德左支右绌，便有些落了下风。

吴天德本想再讥讷“她”几句，可是一瞧见“她”与任盈盈一般无二的相貌，心中一痛，虽然平时嘻笑怒骂，讥讽别人最是拿手，这时竟说不出一句狠话。

又斗片刻，东方不败围着吴天德转来转去的身子逾发得快了，只见白影幢幢，竟似已看不清“她”身影，吴天德在这样快速的攻击下终是无法再以慢打快，硬拆硬破“她”的招数，当下也长啸一声，身形翩翩而起，两道奇快无比的人影儿在花园中趋进趋退、攸东攸西，始终衣袂相连，不分不离。

二人正斗得难舍难分，忽地东方不败尖叫一声，倒身掠出，站在一方假山石上，伸手在脸上一抹，尖声叫道：“你.....你.....你干的好事，我的脸！”

吴天德方才全神凝注在“她”手脚之上，这时也才看清她相貌，不禁骇了一跳，只见“任盈盈”的脸上似被人划开了五六道细细的口子，正渗出丝丝鲜血，看起来就象有人用一面摔碎了的镜子在照着自已的面孔，原本极为俏丽优美的脸庞顿时显得说不出的诡异、恐怖。

那五六道弯弯曲曲的伤口一渗出了血，再被“她”这一抹，顿时成了鬼脸，看不出一点美丽模样。

吴天德也又惊又骇，东方不败脸上的伤口决非是他弄伤的，那几道浅浅的伤口从何而来?

东方不败一见了手上的鲜血，身子顿时控制不住地发起抖来，“她”厉啸一声，身化狂风，却不冲向吴天德，而是径直扑进了那所精舍，只听精舍中传出一声惊骇之极的尖叫，随后传来一声铜镜落地的声音，紧跟着那道白影又破屋而出，修地黑影一闪，刺向吴天德咽喉。

吴天德身形疾退，这才看清东方不败手中所持的是一支眉笔，想必是“她”在镜中见了自已相貌，急怒之下想也不想，抓了这眉笔出来，以笔作剑，刺向吴天德。

这一支眉笔本是极易折的东西，可是握在“她”的手中，凌空一刺，隔着三尺多远，便有一道森寒的剑气袭身，吴天德骇然后跃，身

化游龙，绕着一枝花树翩翩飞转。

只听东方不败尖叫道：“我杀了你！”那眉笔“夺”地一声，刺穿树干，射向吴天德前胸，吴天德双臂一振，冲宵而起，眉笔擦靴而过，东方不败白影一闪，绕过树来，出手如电，一把抄住眉笔，也贴树飞起。

吴天德跃身而起，身在空中顺手一折，已折断一根小指粗的花枝，那枝上还带着几片绿叶，几朵娇艳美丽的鲜花、含苞欲放的花蕾。

吴天德窜起的身子本来极快，可是双脚堪堪达到花树枝头，身子却突然一顿，脚尖点在轻盈盈的一根花枝上，眼见东方不败紧蹑而至，花枝一点，以枝作剑，飒然袭向“她”的柳腰。

东方不败纤腰款摆，避开两剑，举起眉笔一架，身子如若御风，站在一枝比手中眉毛更细的枝头，身子随之起伏不定，那双杏眼却充满了恨意，瞪视着吴天德森然道：“本想容你多活片刻为我莲弟所用，你竟敢毁我相貌，我今天就要让你命丧于此！”

此时二人站在一株开满鲜花的树上，彼此相隔甚近，吴天德看清“她”脸上那几道浅浅的伤口并非刚刚划开，伤口还有未绽开处，似乎原本以极神妙的药物将伤口敷愈，方才一番打斗挣破了伤口，才渗出血来。

吴天德也不知平一指在她脸上动了什么手脚，才搞成现在这副样子，眼见任盈盈原本一张美丽无方的俏脸成了鬼脸，再加上东方不败恶毒无比的眼神，此时真是说不出的丑陋。

吴天德长长吸了口气，也冷冷地回道：“彼此、彼此，吴天德今日来，也未想过要让你再活着离开！”

东方不败哈哈一笑，尖声道：“好大的口气，天下间有谁是我东方不败的对手！”说着她以拇指和食指掂起那支眉笔，轻飘飘如风吹柳絮，水送浮萍，遥遥刺向吴天德。

东方不败原本出招极快，显得鬼气森森，这时出招却如画太极，慢得出奇。“她”出招虽慢，却仍是鬼气森森，全无人间气象，那手臂一挥，一串殷殷的暗雷轰鸣之声犹如自天际响起。

吴天德自前面望去，东方不败似站在一层水波之后，光线奇怪地扭曲波动着，近在咫尺的白色人影也影影绰绰、朦朦胧胧，让人宛如身在梦中。

一股令人窒息的感觉，强大无比的压力扑面而来，吴天德两人脚下的花树枝摇叶动，花瓣纷纷落下，有若花雨。

# 第十卷 终极之战 第一百二十六章 碎梦(下)

(更新时间：2007-8-4 12:28:00 本章字数：5386)

吴天德不敢怠慢，疾扬手中花枝，便如灵蛇点头，迎向东方不败手中的眉笔。花枝夭矫如孤月穿云，攸然刺透那层似有似无的的波晕，枝上花瓣竟一朵未掉。

吴天德屏气凝神，花枝连点，与东方不败你来我往，殷雷之声越来越是频急，遥遥望去，二人的身影都似被光线折射一般显得光怪陆离。

杨莲亭坐在树下，眼看着如此奇景，眼睛睁得好大，他只看到一层光晕之后一青一白两道人影你来我往、闪现不定，但是渐渐的，那道白影却慢慢变成了绯红色，不由精神一振，暗想："从来没见'她'耍功夫出现这么奇怪的样子，想必'她'还有什么了不起的功夫，竟连身子都变得红了，吴天德这小贼这回死定了！"

花树上的东方不败，一身白衫尽被鲜血浸透，再加上"她"那张'鬼脸'，实是如同血妖现世，恐怖之状难以形容。

"她"昨日再刚刚换脑完毕，举切无匹的强大内力也成功注入这新身体中，《葵花宝典》武学的修炼之法与运用之法并不相同，所以尽管以后"她"的内功已不可百尺竿头，更进一步，但是已经练成的内力却可运用自如。

但是这具新躯壳毕竟原来的功力太浅，奇经八脉、天地二桥都不曾打通，缓缓运行时尚不觉什么，这时全力与吴天德动手，霸道无比的真气在全身经脉中狂奔不止，窄浅脆弱的经脉承受不住如此强悍的真气，全身的毛细血管不断破裂，鲜血渗出肌肤，淋淋漓漓浸透白衣，变得如同血人。

吴天德已渐渐加强自身的功力，为防东方不败孤注一掷与他搏命，他仍是徐徐增加内力，堪与东方不败战个平手。东方不败搏斗这么久，真气已有所消耗，"她"发觉吴天德的内力反而越来越强，直似无穷无尽，用之不竭，，心中不禁骇然。

"她"只道是因为自已身体渗血，因此体力不济，根本猜不到任我行已将毕生功力都注入吴天德体内，经过道家至上神功太乙混元诀的

炼化，已变异成一种奇特的内功心法。

“她”也知道自已现在的模样已十分丑陋，不由暗暗庆幸留下了平一指性命，只消留得命在，自可找他再换具身体。

心念动处，东方不败顿萌退意，“她”忽地低喝一声，将眉笔疾扬，幻化成一道淡黑色的光辉，全力刺向吴天德。

那淡黑色的光晕一波波荡漾开来，恰如峨眉金顶的般若光轮，倾刻间越变越大，无尽无藏，如同笼罩了大千世界！

眼见那光轮涌来迎面已不足一尺，吴天德大喝一声，手中花枝扬起，遍缀鲜花的枝干如同一道灵光，刹那之间刺破了那道淡黑色的光轮。

东方不败见状大骇，想不到凝聚全身功力的一击竟然被他轻易破去，光轮破、眉笔炸碎，如淡雾轻扬。

东方不败拂袖疾退，振衣洒起一天血雨，九个血红的身影逐次显现，“她”的真身已倒纵向花树下的杨莲亭，这一刻，“她”仍惦记着要将杨莲亭一齐带走。

九道人影，每一道都凝聚了东方不败的全部功力，翩然定现在空中。

吴天德举枝疾进，将混元神功提至巅峰状态。一阴一阳两道真气各自旋转如龙，彼此纠结，刚柔并举、两道性质完全相反的真气彼此错进，如同迎上朽木的电锯所向披靡。

花枝到处，东方不败的身影如纱般飞散、如雾般游离、如梦一般破碎。一个、两个、三个.....，东方不败已退至杨莲亭身边，但他还来不及去抱杨莲亭，那优美的花枝已一连刺破九道遍布气机的身影，刺到了他的胸前。

东方不败一声绝望的长啸，双手挥出，就在这一刹那，吴天德手中的花枝突然颤动了一下，绿的叶、红的花，蓬然炸散在空中，碎为了一天粉末，那红绿混杂在一起，淡淡的、盈盈的，如同一道温柔的眼波，波光到处，令人心碎！

叶已离干，花已离枝，那枝干呢？东方不败并掌于胸前，曲斜的枝干被东方不败双掌挟在掌间，但他挟住的只是枝干的末端，那两尺

长的枝干已透体而过，刺穿了他的心脏，自他的后背露出滴血的一截。

吴天德一枝如剑，刺入东方不败的胸前时，看到那贲起的蓓蕾，省起那是盈盈的躯体，不禁痛苦地闭上双目飘身而退，直跃出三丈外落下。

顷刻间连破九道东方不败全力聚起的九道气墙，以他浩然无匹、天下无双的内力，也已受了内伤，一口鲜血涌上喉头，被他竭力压制了下去。

东方不败眼中充满了不敢相信的惊讶，“她”的身子缓缓萎顿在地，吴天德的一击，已毁灭了“她”的生命，也毁灭了“她”做女人的梦。

遍体淋血的东方不败喘息着爬到杨莲亭身边，杨莲亭见她落败，早已惊得站了起来，东方不败无力撑起身子，抬了抬手，一把握住了他的腿，凄然说道：“莲弟，我好想.....我好想和你生生世世都在一起，为你生儿育女，做你的好妻子，我好舍不得离你而去”。

杨莲亭张着嘴巴呆了片刻，突地怒道：“你往日自夸武功盖世，天下无敌，为甚么杀不了一个吴天德？”

东方不败道：“我已……我……”

杨莲亭怒道：“你甚么？”

东方不败道：“我已尽力而为，吴天德的轻功、剑法都极高明，可是他的内功.....他的内功更加可怕，我本以为至少可以携你离开.....唉.....”

他缓缓转回头，望着吴天德道：“吸星大法有传功之能，任我行将功力都传给了你是不是？”

这顷刻间“她”就猜透了吴天德功力大进的原因，吴天德心中也暗暗佩服，他不由得点了点头。

东方不败嘿然一笑，幽幽地道：“你的武功已在我之上了，可是.....如果不是你隐藏了功力，趁我力已用尽、退无可退时才倾力一击的话，我要走你还是留我不住的”。

吴天德还未说话，杨莲亭突然一脚踢在东方不败胸口，怒不可遏地道：“武功高明就那么了不起么？争不了天下第一，还要争个逃命的

天下第一？他妈的什么文成武德、东方不败！老子委委曲曲的陪在你这老妖怪身边，你就没有一件事办得让我开心的”。

东方不败被他踢得一脚翻过了身子，花枝戳地，带动身上伤口，痛得哎哟一声，“她”睁大了一双眼睛，惊讶地望着杨莲亭，颤声道：“莲弟，你.....你这是什么话？我对你一心一意，爱你好深好深，昨日我费尽心机，终于成了女人，尽心尽力地服侍你，你不是还赞我貌美如花，说我是你的终生伴侣么？”

杨莲亭瞧见“她”丑怪似的血淋淋面孔，又是厌恶、又是恐惧，他象避什么肮脏东西似的急退了两步，皱着眉头道：“爱你？真是笑话，你原来是个老妖怪，变成了女人，你骨子里还是个老妖怪，我每次看到你，都只觉恶心，你以为我真的爱你？我呸！”

这话如同晴天霹雳，方才吴天德的一刺东方不败都面不改色，这时眼神中却充满了痛苦和不信，“她”喃喃地道：“不是的，不是的，你说过真心爱我的，莲弟，我为你愿意付出一切，这世上我只想对你好，我是真心的啊！”

杨莲亭疯狂地大叫道：“闭上你的嘴！我莫名其妙的就见到了你，那时我什么也不懂、什么也不会，为了活命委曲自已陪着你这恶心巴拉的老妖怪，你当我和你一样变态？会喜欢你这个老妖怪？我本以为以后总算可以象个正常人一样活着了，可是.....我恨你！你看看你自已的样子，比鬼都可怕，还没有以前的样子顺眼，我看到你就恶心！”

他明明不懂武功，即便是重伤在身的东方不败，要想杀他，仍只是抬抬手指的事，可是杨莲亭在东方不败面前跋扈惯了，竟不知凶险，见他已经垂垂待死，往昔不敢说的话也尽情吐露出来，神情间说不出的憎恶厌烦。

东方不败却未动手伤他，只是怔怔地瞧着他，两行伤心的泪水着脸颊缓缓淌了下来。再也没有东西比杨莲亭这时的话更厉害，那些话象一柄柄锋利的长剑，深深地刺穿了“她”的心，“她”定定地瞧了杨莲亭半晌，忽地仰头大笑，笑得无尽心酸悲凉。

笑声未尽，“她”忽地一把将胸前的树枝抽了出来，那树枝歪歪斜斜，已洞穿了他的心脏，这一抽出是何等的巨痛，可是东方不败只是嘴角微微抽搐，竟是哼也未哼一声。

吴天德击碎了“她”做女人的梦，杨莲亭却连“她”爱的梦也击碎了，这世界还有什么好留恋的?

花枝抽出，东方不败已命在倾刻，“她”强提一口气，转过头来盯着吴天德轻声哀求道：“你是名门正派掌门，莲弟只是个手无缚鸡之力的普通人，求你.....求你放过他吧.....我没有.....”。

说到这里，“她”咳了两声，一口鲜血涌了出来，顿时噎住，出声不得。

堂堂一世枭雄，居然痴心若此，临死之际还要为一个对“她”根本毫无情义的小人打算，竟然出口为他而哀求，若不是亲眼看到，吴天德实是不敢置信。

看到那种哀伤的眼神，他几乎就要忍不住答应，可是一想到是“她”占用了任盈盈的身体，又想到华山上猝死的蓝娃儿，吴天德的心又硬了起来，他缓缓的、决然的摇了摇头，轻轻地道：“吴天德不是英雄！永远不是！谁害了我的爱人，我就要他十倍来偿！”

这句话出口，东方不败哀求的眼神仍直直地注视着他，眼皮一瞬不瞬。吴天德定睛看了看，才发现这称雄天下的盖世豪雄已在他回答前便溘然逝去.....

吴天德微微叹息一声，转首瞧向杨莲亭时，目光却又渐渐变得凛厉起来。

眼前这个人也是害死任盈盈和蓝娃儿的凶手，如果不是有这样深的仇恨和痛苦，做为这世上唯一一个和他来自同一时代的人，无论他做过多少错事，吴天德或许都会放饶他一命，但是现在，他又怎能放过他?

吴天德一步步向杨莲亭走去，心中盈满杀机，但他却不忍去瞧东方不败死不瞑目的一双眼睛。

杨莲亭触及他狠厉的眼神，情不自禁地退了一步。这个人不懂武功，但为人却极为硬气，手臂被人折断的巨痛也只哼了一声，也是一个难得的狠角色。可是这时他见了吴天德脸上凛厉的神色，心神为之所慑，恐惧不由自主地涌上心头，竟骇得他边退了两步。

眼见吴天德一下下迫近，他的手掌也已举起，杨莲亭再也无法保持镇定，他忽然崩溃地大叫道：“不要杀我！我.....我没有.....”。

他说到这时，吴天德的手掌已飒然落至颈间，杨莲亭只道这一掌就要把自已打死了，感觉颈上一震，不禁尖叫一声，双腿一软就要栽倒在地，却被吴天德一把抓住他肩头，将他拎了起来。

吴天德方才听东方不败说了句我没有，此时听他又说了一遍，忍不住停住掌势，冷声问道："你没有什么？"

杨莲亭定了定神，发现自已还没有死，急忙回答道："我们还没有杀大小姐，任大小姐还好生生地活着，你.....你不要杀我，求你放过我好不好？"

甚么？！

吴天德仿佛听到了世上最难置信的消息，他双手猛地一把抓住杨莲亭肩头，颤声道："你说什么？你骗我是不是？任大小姐没有死？你说她没有死？"

他这一抓，使力甚巨，杨莲亭肩上本已受伤，受他这一抓，顿时痛得哀哀直叫，连声道："没有，没有，任大小姐没死，我马上带你去见她！"

吴天德满脸激动的神色，他呼呼地喘着大气，惊喜之中忽地望了地上东方不败的尸体一眼，又疑声道："你骗我是不是？任大小姐若是活着，那他.....她.....？"

他虽疑声问去，却生怕真的戳穿了杨莲亭的谎言，得到肯定的回答，是以语气都恐惧地颤抖起来。

杨莲亭急忙道："我怎么敢骗.....敢骗吴大侠？任大小姐真的没死。那平一指自吹自擂，其实也是个蠢货。换脑是何等大事？我不敢让他乱试，换脑前叫他采了任大小姐血样，结果他用尽办法，果然都不能和教主.....和东方不败融合，要是贸然动手，恐怕任大小姐和东方不败都要死了。

我告诉他世上的人有几种不同的血型，他说.....他早已知道，只是有了和合蛊，原本什么人都可以融合的，只是不知为什么对大小姐却没有效果。"

吴天德听到和合蛊，忽地想到任盈盈身上的万蛊之王本命蛊，难道是因为.....，他激动得浑身乱颤，对杨莲亭的话已信了九分，他急声

问道："快说下去，然后怎么样了？那东方不败怎么会.....怎么会.....怎么会与任大小姐一般模样？"

杨莲亭被他这一哆嗦，抓住自已肩头的手也不断颤抖，痛得自已也哆嗦了起来，两个人跟筛糠似的，他声音也抖着道："我猜是和合蛊对某些特定血型的人也毫无效果，他连试多次都失败了，只得信了我的话。

东方不败已传下令去要传位于大小姐，这是不容再改的。再说我对任大小姐.....，啊！不是.....不是.....，是我无奈之下，灵机一动，叫平一指找了个和任大小姐有七分相似的女教徒，再以医术修改得她面部与大小姐一模一样，只是.....只是大小姐那对酒涡却没模仿到"。

吴天德想起方才假任盈盈那妩媚的一笑，自已当时十分奇怪，总觉得哪里不对，却一时想不出原因，这时才想起这个'任盈盈'一笑时颊上真的没有那对酒窝儿。又想起东方不败脸上突然绽开的刀口.....，他终于信了杨莲亭的话。

杨莲亭，这个与他来自同一时代的人，要不是他的血型说法与自已说法相同，让平一指信以为真，天知道平一指这几天会不会真的另想出办法将任盈盈换脑？突如其来的喜讯让他不克自持地双膝一软，跪在了地上。

杨莲亭吓得急忙跳开，喃喃地道："吴大侠不必谢我，杨莲亭怎敢受此大礼？"

吴天德虎目中溢出喜泪，他苦笑一声道："我会跪你？只是我这腿不听使唤罢了！"

# 第十卷 终极之战 第一百二十七章 老任逼亲(上)

(更新时间：2007-8-4 12:28:00 本章字数：4157)

那三间精舍偏右的房间，推门进去是一个小小的竹厅，厅中四壁萧然，唯有正前方壁上一副墨迹，画上是孤山一仞，一个白衣人负剑独立，仰首向天，状极孤傲，画角一行草书，吴天德自不认得这鬼画符般的书法。

杨莲亭陪着吴天德走进厅中，急忙走过去一扯那副画，小厅中间的竹制地板无声无息地滑开，现出一个洞口。

杨莲亭急急忙忙地走在前边，一路示意吴天德跟上。他深知自已的性命此时全系于任盈盈一身，所以那种关心迫切的心情实是不逊于吴天德。

洞下幽深的地道十分干燥，沿途有几间小小的石室，吴天德已是武学大行家，看那洞中布置，已看出这是东方不败昔日闭关参悟、修炼武功的地方。

地道并不太长，盏茶功夫已走至尽头，一间门户洞开的略大些的房间内对门正放着一张石床，一个白衣少女平躺在床上，床头却坐着一个矮胖的黑衣人，背对门口默然不动。

吴天德心中一阵急跳，床上躺着的少女头部被那黑衣人遮住，看不见样子，但这室中只有一个女人，自然该是任大小姐。那黑衣人看背影已认出是平一指，吴天德生怕他狗急跳墙，对任盈盈不利，脚下虚飘，攸然一闪，已出现在平一指背后。

杨莲亭跟进房中，便站在一角不敢再动。平一指也不回头，半晌才幽幽叹了口气，说道：“杨总管，今天是教主重新登位的大日子，也是宣布与你成亲的日子，你对大小姐还是不死心吗？”

吴天德立在他身后，紧贴着他的后背，以平一指的武功竟然一丝没有察觉。杨莲亭听见他的话，不禁脸上一白，生怕吴天德听了大怒。

任盈盈静静地躺在石床上，俏丽的脸蛋上非常平静，她的脸色有些苍白，长长的眼睫毛细细密密地覆盖着眼睑，美丽得象一朵洁白无瑕的白莲花，是那么柔婉温顺。

吴天德眼神定定地望着任盈盈，心中充满了喜悦，对平一指的话充耳不闻，杨莲亭见了这才稍稍放下心来。

平一指不见杨莲亭回答，也不在意，自顾喃喃地道：“人的血型有好几种，我已经试过了，据我试来应该分为四种，但是这和合蛊是天下至妙的神物，可以将不同血液的人融合，我这几天又试过好几个人，都没有问题，为什么偏偏对任大小姐无效呢？”

吴天德静静地立在他的身后，轻飘飘的好象并不存在于这世间的幽灵，明明他与平一指贴衣而站，偏偏平一指就是恍若未见，杨莲亭瞧了这诡异的场面额上已渗下汗来。

平一指自言自语，忽地吃吃一笑，盯着任盈盈的俏脸道：“说不定由少女变成妇人，会改变她这种特异的血质，杨大总管，我知道你对任大小姐早有意思，我出去半个时辰，你要快些才好，莫要被教主.....”

他说着转过头来，一眼看到杨莲亭站在壁角发抖，眼角余光瞥见一道青色人影，平一指大惊，想也不想抬肘便向后全力击去。“噗”地一声，平一指的肘部已狠狠地撞在吴天德的小腹上。

平一指只觉手肘好象撞入一团软绵绵的棉花团中，柔软得浑不着力，他惊骇得想立刻撤手闪开，可是那手臂已象生了根一般陷在吴天德的小腹中再也动弹不得。

平一指大骇，额上顿时也渗出冷汗来，天下间有谁有如此高深莫测的神功？他颤声道：“教主、六弟，是小兄一时糊涂，你.....你.....你.....”

他虽素得东方不败器重，可是深知在东方不败眼中，世上再无什么比杨莲亭更加重要，不知他要用什么惨烈的手段对付自已，一边说着，牙齿已情不自禁地打起架来。

吴天德忽然静静地道：“你的六弟已经死了，世上再无东方不败这个人。”

平一指身子一震，忽地平静了下来，半晌才缓缓道：“吴天德？”

吴天德不答，却道：“救醒任大小姐！”，他的话虽说得轻轻的，却有着不容置疑的霸气，平一指只在东方不败身上感受过这样睥睨天

下的气势，他犹豫了一下，喃喃地道：“教主死了？教主也会被人打败？”

他一面说，一面用软弱无力的右手从怀中摸出一个磁瓶，放到嘴边咬下瓶塞，凑到任盈盈鼻端。过了片刻，任盈盈的眼帘轻轻地抖动了起来，她缓缓挣开眼睛，一眼瞧见平一指那张老脸，竟然身子瑟缩了一下。

一向坚强的任大小姐见到这位绝世神医，竟然难以抑制地露出惊惧之色，可见这几天她眼见的杀人、换脑那些恐怖之极的事在她心中投下了多么难忘的阴影。

吴天德内气回收，已放开平一指的手肘，对任盈盈柔声说道：“盈盈，东方不败已经死了，我来带你离开这里！”

任大小姐霍地抬头，瞧见那站在平一指身后的人影，恐惧和惊忧顿时一扫而空，她的双眸迅速浮起一片晶莹的泪光，嘴唇翕动了半晌，忽地从石床上翻身跃了下来，一下子扑进了吴天德的怀抱，娇躯还在不断地颤抖。

任盈盈虽然就在平一指面前，举手之间就可将她制住，但是就算现在任盈盈已扑入吴天德怀中，阻住了吴天德的身手，他还是不敢妄动。吴天德敢将他放开，自然有把握在顷刻间再制住他。

七天前吴天德与东方不败一战，那武功之高已让平一指惊讶莫名，如今他竟连东方不败也杀了，他的武功已到了什么境界？方才突然抬肘一击，吴天德的内功分明已超越了意动功发、到了神功自应的神人境界，他哪里还有半点反抗的胆量。

吴天德揽住任盈盈的柳腰，轻拍她的后背，柔声安慰道：“没事了，没事了，令尊大人还在等着我们去救他，大小姐要哭得水淹黑木崖不成？”

任盈盈破啼为笑，忸怩着离开他的怀抱，眼睛已不敢瞧向他，吴天德微笑着望着她，赞美道：“现在的大小姐才充满了女人味儿，如果一直这样才好！”

任盈盈听了把眼一瞪，板起俏脸道：“快带我去见爹爹！”她虽着意要装出冷淡的样子，掩饰自已忘情之下过于娇怯的表现，可是那梨花带雨的俏颜要扮出冷淡模样实在无甚威严。

吴天德见她少女情态稍纵即藏，还是那么爱面子，微微一笑，也不点破，转目向平一指望去，平一指已直起身来，转过头也望着吴天德。

吴天德的笑容渐逝，眼中凝起一阵冷意，他望着平一指说道："平神医，你一直梦想超越扁鹊、华陀，成为千古第一神医，若以医术而论，你真的做到了！"

平一指一提起医术，恐惧之心顿时一扫而空，眼中放出兴奋的光芒道："不错，仅是这一手换脑的神技，我平一指便已超越了三皇五帝至今所有的神医，我平一指已是古往今来杏林第一人，哈哈哈哈....."

吴天德摇摇头，淡淡地道："第一人？可笑！你甚至不如一个走方郎中，后人若还记得你平一指，只会永远鄙视、憎恶，你永远不会成为天下医者心目中的神医！"

他唇边泛起一丝讥诮的笑意，冷冷地道："没有悟出这换脑之术时你已是当世第一神医，你看天下人是怕你的人多，还是尊敬你的人多？学武的人要用他的武功行侠仗义，才会受到百姓的敬仰；学医的人应该救死扶伤，才会受到万民拥戴。你呢?

医者父母心！你是第一神医，天下间若有人万里迢迢求到你的头上，都是不得以而为之，病人自身的痛苦且不言，他的父母妻儿，也都将一切希望寄托在你身上，你却倚医自重，非要逼得人家救一人、杀一人，你虽让一家人重拾幸福，却也将另一家人送入痛苦，还以此沾沾自喜，说什么尊重阎王！你尊重过生命么?

无恒德者不可为医！庸医误的不过是一人性命，你每救一人，却挑起两家、甚至两派无数人的打斗厮杀，他们虽不是死在你的药石之下，其实却正是死在你手中！他们不敢将这仇算到你的头上，可始作俑者还是你!

以活人换脑，只为了你心中梦想，全无一点是非、仁义，你的医术越高，害的人就越多！你还想超越扁鹊、超越华陀？平一指，你是天下第一大庸医！"

平一指面孔涨红，全然忘了吴天德的厉害，嘶声吼道："我是神医！我能医别人所不能医，我能治别人所不能治，我就是最最了不起的神医！"他平生最容不得人指摘他的医术，可说这是他最大的忌讳，不禁越说越是怒不可遏，猛地大叫一声向吴天德冲来。

‘三指定君臣’！拇指、食指、中指依次捻开如花瓣怒绽，指尖翩然变幻，剑气森寒，平一指甫一出手，就是最厉害的剑指绝技。

吴天德左臂一揽任盈盈的纤腰，将她拉至身侧，眼见那剑指指力骤发、剑气夭矫、直逼面门而来，他右手突然探出，犹如云龙现爪，那道道森寒凛厉的剑气，直是视若无物，手臂突破那旋转如轮的道道剑指，一把抓住平一指的臂肘，反手一送，一股大力袭去，平一指的手指突然不受控制地折转回来，噗地一声，刺入了自已的心口。

他的剑指纵是最坚硬的岩石也抓得碎，这一刺，剑指如轮，刺破自已胸膛，整只手都送进了胸腑之中。平一指瞪大双眼，口中呃呃直叫，气血入肺，眼神已开始涣散。

吴天德冷冷地瞥了他一眼，拥着任盈盈道：“我们走！”

两人走至门口，平一指在后边嘶哑着嗓子道：“可惜.....我还没有弄清.....为什么大小姐不受和合蛊.....控制，我死不.....瞑目啊！”

吴天德停住脚步，窒了一窒，说道：“大小姐中了别人的本命蛊，所有的蛊物都无法伤她！”

任盈盈被吴天德揽住纤腰，一种前所未有的异样感觉拥上心头，他大手上热力透过腰畔传到心里，身上懒洋洋的说不出的舒服，又羞又喜下正任由他揽住自已，一听他提起本命蛊，心中忽地想到：“他来救我，到底是为了我，还是为了蓝娃儿？他的心中可有我的影子？”

这样一想，一股醋意涌上心头，她忽地挣脱了吴天德的手，站开了一些。吴天德诧然望了她一眼，瞧见鬼鬼祟祟的杨莲亭跟在身后，以为任大小姐是因为脸皮薄，所以只是微微一笑，先自头前走了出去。

任盈盈望着他背影，心中一阵气苦：“他果然根本就不在意我，他救我只是为了蓝娃儿罢了，我在他心中根本没有一点份量！”

平一指软倒在地，奄奄一息地喘息着，自言自语道：“本命蛊？.....是了，是了，本命蛊抗拒一切蛊虫，它寄居在人体内，分泌的液体连人的血液也随之产生变化，离体一刻钟后才能消失效力，我早该想到.....，世上除了本命蛊，还有.....什么能不受和合蛊的影响呢？”

他苦笑一声，续道：“本命蛊只有苗女才养，只用来对.....心仪的男子下蛊，我又怎能想到大小姐是中了本命蛊？如果我多待片刻才验

血.....天意！一切都是天意.....”

# 第十卷 终极之战 第一百二十七章 老任逼亲(下)

(更新时间：2007-8-4 12:29:00 本章字数：5507)

任盈盈走出那秘洞出口，长长地吸了口气，真有两世为人的感觉。

杨莲亭跟了出来，畏畏缩缩地站在一边。一个人，一旦向人屈服了一次，便再无勇气在这人面前挺直腰杆，他原本还有几分硬气，现在却变得越来越是猥琐。

吴天德盯了他一眼，淡淡地道："我说过放你离开，便不会再食言，望你好自为之！"

杨莲亭听了喜出望外，刚刚奔到门口，又跑回来向厅旁侧门一推，冲了进去。吴天德只瞧见那房中布置锦团花簇，犹如女子的香闺。杨莲亭翻箱倒柜，也不知搜罗了些什么奇珍异宝，兴冲冲地用一件女子的红衫包了背在肩上，胆怯地望着吴天德。

吴天德瞧了他现在的小丑模样，不禁厌恶地皱了皱眉，原本因为与他同来自一个世界的亲切感荡然无存，他只是摆了摆手，连话也不想和他再说一句。

杨莲亭如蒙大赦，却不敢再走回这间厅子，直接推开那闺房的前门跑了出去。吴天德摇了摇头，忽然觉得东方不败也实是可怜，可是遇人不淑、所托非人、红颜薄命这些词儿用在东方不败身上又实在太过诡异。

二人走出房门，任盈盈瞧见花树下那具恐怖之极的血尸，情不自禁地惊呼一声，向吴天德靠近了些。那地上血尸虽已看不清相貌，但她心中自知那便是东方不败，乍见他如此模样，怎不惊骇万分?

远处，杨莲亭背着包袱，已转过一处假山，他经过东方不败的身旁竟连一眼也没有去瞧他，此时匆匆急行，更是全无留恋，便是任盈盈见了，也不禁幽幽一叹。

吴天德与任盈盈一前一后，沿着石子小路，穿过花圃池溏，刚刚走到狭壁前边，只见几位从未谋面的神教长老都穿着崭新的襟绣火焰的素白袍子，腰系黑带，一面惊讶地回头张望着，一面走了过来。

一瞧见任盈盈模样，那些长老立即拜倒在地，恭谨地道：“教主继位大典即将开始，属下恭请少教主登坛！”

任盈盈听了顿时呆在那里，一时作声不得.....

**********

玉女峰下华山派祖宅，张灯结彩，处处红锦高挂，今日是华山派剑、气二宗正式举行并派仪式、由吴天德登任华山派第九代掌门的日子，同时也是吴天德与朱静月、曲非烟、仪琳、蓝娃儿四位美人儿成亲之日。

此时朱静月已生产数月之后，她已完全恢复了昔日婀娜动人的窈窕身段儿。

依着吴天德的意思，自已大婚同时娶了四位妻子，心里总觉得不甚自在，而且还有两个粉妆玉琢的小娃儿由奶妈子抱着陪在一边，这大婚未免叫人笑话，所以事先并未通知武林各派和江湖道上的好友。

正气堂上喜气洋洋，人头攒动，此时结婚大礼已经行毕，可这新郎官儿却不能马上去陪新娘子，紧跟着又是继任掌门之礼。

这正气堂内虽只有华山派自已弟子，也是人满为患，华山剑气二宗的弟子加起来也有上百人。正气堂上的大匾又换回了“剑气冲宵”四字，这大匾古旧斑斓，是从华山派库房中翻出来的，由于那上面的字是华山开派祖师亲手题写，当年凌若虚也只敢将它弃之库中，却不敢损毁。

大堂上岳不群、宁中则、赵不凡、孙不庸、封不平等七人一字排开，坐在剑气冲宵匾额之下，正中的位子上坐着华山掌门吴天德。

华山一众弟子兴高彩烈，令狐冲立在众弟子中，望着这喜气洋洋的场面，心中也是无限喜悦，岳不群已应允一个月后为他和灵珊也举行婚礼，这时见了喜庆场面感同身受，不禁想起自已同心爱的师妹举案齐眉、站在这大堂之上接受大家祝贺的场面。

他悄悄望向站在一边的岳灵珊，想不到岳灵珊也正悄悄向他看来，那张俏红妩媚的脸蛋上，洋溢着难以言述的羞涩和喜悦，显然也想到了自已成亲时的样子。

令狐冲不禁心中一荡，悄悄地伸出手去，握住了她光滑、柔软的小手，两个人四目相对，相视一笑，绵绵情意，尽在两两相望之间.....

岳不群坐在椅上，环顾济济一堂的华山弟子，喟然一叹：“这才象个华山大派的样子，堂上堂下，人才济济，华山派后继有人啦！

如今自已身为五岳盟主，尽展所长，嵩山派被调理得不敢生事，玉馨子被自已说服，将掌门之位还与了天门。五岳剑派与日月神教经过自已的调解已日趋和缓，君子剑的声望一时名嚣武林。

师弟杀了东方不败的消息传遍天下，已被奉为天下第一高手，成为江湖中的无冕之王，现在黑白两道再无一人敢轻视华山剑派，这才是自已多年来所追求的梦想呀，”

他正慨然叹息，只听门外有人大叫道：“怎么不等我回来便举行大礼了么？师父，我可是从大同连夜赶回来的！”

说着，吴天德的首徒白展堂携着一个年仅七八岁、白白净净的小童急急忙忙走了进来，见了吴天德喜滋滋地跪倒在地，高声说道：“恭喜师父娶了掌门当师娘，啊呀！错了，是当了师娘娶掌门！”

他说完啪地在自已脸上打了一巴掌，笑嘻嘻地道：“徒弟有些着急了，说错了话，师父莫怪！”堂上众位师伯和堂下的师兄师弟们早已轰堂大笑。

吴天德也哭笑不得地瞪了他一眼，笑骂道：“你不是接了令尊的信，回大同去了么，急急忙忙赶回来做什么？”

白展堂喜笑颜开地道：“师父双喜临门，徒儿身为首徒，怎能不在身边呢？”

吴天德瞧了他身边那怯生生的小童一眼，向白公子问道：“这个孩子是.....”。

白展堂啊了一声，连忙站起身，走到吴天德身边，眉飞色舞地道：“师父，你不是总告诉我学武的人要路见不平、行侠仗义么？这小孩子是我在来时路上救下的，他父亲是个卸任的知县，回乡时被山贼劫掠杀人，徒儿到时一家人都死光了，我杀了贼首，赶跑山贼，在车子底下才找到的他。师父，这孩子孤苦无依，你收了他做徒弟吧！”

吴天德听了不禁动容，他望着那孩子，柔声问道：“小朋友，你叫什么名字？”

那小孩儿怯怯地望了他一眼，用稚嫩的嗓音答道：“我叫芦丁！”

吴天德点了点头，微笑道：“令尊大人姓卢？”

小孩儿听了骄傲地一挺胸脯，脆声答道：“不是，我爹姓穆，是个大大的清官。爹爹回乡时，县上百姓都送了万民伞给爹爹呢。芦丁是我的小名，我的大号叫穆人清，我还有个哥哥叫穆人杰，可是.....他被山贼杀了！”

说着，那小童已忍不住垂下泪来。岳不群神思一阵恍惚，仿佛回到了几十年前的华山派，仿佛又看到了少年时的自已，他忍不住对吴天德道：“师弟，我看这孩子根骨清奇，是个可造之材，又是忠良之后，你收下他吧！”

吴天德点了点头，向那小童问道：“穆人清，你可愿入我华山门下，做我的弟子么？”他一面问着，隐隐约约觉得这名字有些熟悉，可是连着参加了两场大礼，早弄得头晕脑胀，一时却想不起来了。

穆人清听了，欢喜地跪在地上，磕了三个响头说：“芦丁听白哥哥说您是天下闻名的大英雄，是个和爹爹一样的好人，芦丁愿意拜您为师！”

岳不群吁了口气，不知为什么，好象他能感受到芦丁那种异常喜悦、激动的心情，眼睛也不由有些湿润了：“凌祖师，今天的一幕何其相像。弟子们已经重振华山威名，华山派再也不会同门相残、血肉相争！诸位祖师在天有灵，护佑我们吧！”

**********

黑木崖下的翠峰上，鸟语花香，林木葱郁。

任我行传功之后，心肌已伤，再也练不得武，便住在成德殿后那座小花园中颐养天年，他武功尽失，雄心已去，变成了一个慈眉善目的老人，若是有人见到现在的他，绝不相信他就是昔日纵横天下的魔教教主任我行。

任盈盈继任了日月神教教主，却将教中大事交付天王老子向问天，自已搬到翠峰上居住。虽然她也时常登峰去陪爹爹和向叔叔饮酒抚琴，可是眉宇之间总带着些淡淡的落寞，全无以前的闲适安逸，纵然抚琴之时也再无那种自得其乐的欣然。

任我行老眼不花，自那日吴天德救了自已出来、女儿登上教主之位，他告辞离去时，看到女儿望着他远去的背影，那种怅然若失的神

色，便已明白她的心意。可是他也知道女儿心高气傲，这事如何向她提起，实是颇费思量。

一日酒后，借着酒意，任我行向女儿提起吴天德来，试探她心意，不料任盈盈听了顿时俏脸变色，振衣而起道："爹爹，女儿身为一教之主，叫我嫁一个已有了三妻四妾的男人么？请再也不要向我提起他来！"

说着她已拂袖而去，刚刚踏出园子，两行伤心的清泪却已止不住地流了下来："那人若对我有一丝情义，又怎会一走了之，从来不曾对我说过娶我为妻？爹爹呀，你要女儿委委曲曲地去求他不成？"

任我行与向问天老哥俩无言相望，唯有暗暗叹息：叫他们杀人放火，那是易如反掌，促人姻缘，而且还是盈盈这种脾气秉性，他俩也是束手无策.....。

这日盈盈又上峰来陪爹爹叙话，忽然向问天拿了一封信走进花园，远远看到任大小姐便兴冲冲地迎上来，施礼道："属下参见教主。大小姐，华山吴掌门有书信给你！"

甚么？任我行白眉一扬，面露喜色，任盈盈脸上一红，强抑住怦怦直跳的芳心，接过了那信，踌躇着却不去拆信。任我行微微一笑，对向问天道："老弟，推哥哥去那池边，待我钓几尾鲜鱼，咱们晚上下酒！"

向问天忍住笑道："是，老教主！"当下推了任我行的轮车，缓缓离开竹亭，两双老眼却偷偷窥探着任盈盈神色。

任盈盈见他们已然离开竹亭，忸怩着侧过身去，手指微颤地撕开信口，扯出信纸，却有一枚药丸滴溜溜地落在掌中。

任盈盈举起手掌，只见掌中那枚药丸与自已怀中一直藏着的那枚药丸一模一样，不禁脸色大变，一颗心顿时沉到了万丈深渊。

定定地望了那枚药丸许久，任盈盈唇边才绽起一丝凄婉的笑容："他要成亲了！吴天德要成亲了！见了这丸药，自已所有的希望都成了泡影，呵呵呵，吴天德呀吴天德，你是怕我已经丢了那丸药么？还是怕一丸药还不能让我睡死过去？"

热泪扑簌簌地打落在信纸上，任盈盈忽地抓起桌上那只玉壶，就着壶嘴儿将一壶烈酒灌下肚去，她踉跄着站起身子，看也不看便将手

中的信纸扯得稀碎，一把扔了出去。

碎片随风飘去，她的心仿佛也已碎成片片，随着那风飘向了远方.....。

望着她摇摇晃晃、无比憔悴的身影渐渐远去，任我行和向问天又呆若木鸡地对视一眼，半晌任我行才蹙着眉头道："又发生什么事啦？方才看她接信时明明眉毛眼睛都在笑，怎么信的内容不去看，却看了半天的手相？看手相就看手相吧，怎么就变成了这副模样？"

向问天顿了顿脚，扑过去东捡西拾，捧了十多片碎信纸回来，两个老头儿歪着脑袋对了半晌，也没从那些支离破碎的话中弄明白吴天德到底说了什么，更是揣度不出大小姐为何如此伤心。

向问天苦笑一声，对任我行道："老教主，大小姐这次好象非常伤心，你看我们是不是再去哄哄她？"

任我行皱着眉头摆了摆手，叹道："那孩子性子太拗，有什么心事都窝在心里，除非她自已想得开，否则没人能劝得了她！"

向问天也唉声叹气道："那怎么办？自从吴天德走了后，大小姐表面上平静如常，其实只是强颜欢笑罢了，那副郁郁寡欢的样子，有眼睛的人都看得见，整个黑木崖上都没人敢高声说话了。这一来.....怕是大口喘气的人儿都没有啦！"

任我行一拍大腿，怒道："解铃还须系铃人，害得盈盈如此不开心，都是吴天德的错，我们打上华山去！呃.....别让盈盈知道！"

向问天听了吓了一跳，急忙道："老教主，咱们打上华山？这只怕....."

任我行撅着白胡子，怒气冲冲地向他瞪眼道："你怕什么？又不是要你动手！带上我的拐杖，怎么说我也算是他半个师傅，老夫豁出这张老脸，说什么也要变成他半个老子，他敢不娶我的女儿，我就一头碰死给他看！"

向问天："&#8226；￥%№&#8226；☆*※#↗%♀▲.....？！"

**********

七月十四，华山云台峰，吴天德成亲已经半个月了。

一顶四人小轿直趋华山吴府。这四人正是昔日给东方不败抬轿的四大高手，四人最擅长的便是轻功身法，抬着一顶小轿健步如飞，云

台峰险峻的山路在他们脚下如履平地。山路上骑不得马，天王老子向问天展开轻功，紧随在轿侧。

小轿停在吴府庭院之中，闻声赶来的吴天德接了这两位意想不到的客人，连忙让进客厅去，老任不让人扶，自已拄着双拐走进客厅，一屁股坐在椅子上，呼呼地喘了几口大气，接过温茶来一口喝了个干净，然后向目瞪口呆的吴天德怒目而视着："你写的那信是什么东西？为什么我的女儿哭天抹泪的，你今天一定给我个交待！"

他一面说，一面用拐杖重重地点着地面，吴天德瞧了瞧他，又看了看向问天，吃吃地道："我.....我.....我说，如果任大小姐愿意纡尊降贵，垂青我吴天德，吴某一定三媒六聘，亲赴黑木崖迎亲。如果大小姐不愿意，那就.....那就....."

任我行听了一半就哈哈大笑，双掌一合，笑容可掬地对向问天道："你看如何？孺子可教也！小吴这孩子，我一向瞧着甚是顺眼，天下间除了他，还有谁配做我的女婿？"

向问天站在他身后，无奈地翻了翻白眼，郁闷地想："在桃源时不知谁说过，将来不能收服他就置他于死地来着".....

# 第十卷 终极之战 第一百二十八章 三愿许情（大结局上）

(更新时间：2007-8-4 12:30:00 本章字数：3703)

七月十五，小轿离开华山。同日，岳不群、赵不凡、封不平等几个华山派长老和吴天德大弟子白展堂纷纷离开华山。

从华山玉女峰正气堂、平定州黑木崖成德殿分别传下一道密函，白山黑水、长江上下、大漠草原，分属黑白两道的各路豪杰首脑人物均接到了不同所属的密信，一时间江湖道上充满了一股神秘气氛。

隐居在杭州灵隐寺的计灵也被揪了出来，和计歪歪一起秘密赶赴平定州，和白展堂鬼鬼祟祟不知搞些什么名堂。

向问天已传下命令，无论他们声势搞得多大，黑木崖上只作不知，自那日回到翠峰便再也不肯下山一步的任盈盈自然被蒙在鼓里。

一顶小轿从紫禁城中悄悄抬出，直趋东厂。魏忠贤坐在轿中，心中忐忑不安，不知吴天德有何要事约他相见。自那日黑木崖的内线将东方不败被吴天德斩杀的消息传来时，魏忠贤心中对吴天德便已视做神明。

东方不败给他的恐怖感觉实是太过强烈，在他心中东方不败已是千军万马也无法战胜的魔神，而吴天德居然杀死了他！

小轿吱呀吱呀地摇晃个不停，魏忠贤又想起当初去福建赐婚时，捎给吴天德那几句有关捉妖的话，天下间不可能有人战胜东方不败，难道吴天德真的具有法术神通？如果是那样，他杀得死东方不败似乎才可说的通。

魏忠贤叹了口气，皇帝根本疏理政事，自已身为司礼监大总管，秉笔御书，代天子施政，这是何等威风，生命又是何等宝贵？好惬意呀，！太祖皇帝还拍周颠的马屁呢，象吴天德这样非人力所能敌的神人可是万万得罪不得。

他心中揣测几番，当初听说吴天德杀了东方不败，就曾想过去拜见他，可是后来听说吴天德与任我行、向问天交情匪浅，自已当时弃他二人独自逃命，不知这两个草莽英雄会不会与吴天德找自已麻烦，还着实担惊受怕了一阵子，后来不见有什么动静这才放下心来，难道吴天德是为他们讨公道而来?

这两个人没有死，谅来不会太过难为自已。这些高来高去的江湖人物不是朝廷律法束缚得了的，一个弄不好就成了亡命江湖、难以收拾的凶徒，如果为了这事而来，自已怎么想个法子平息了这事才好。

踏进东厂大堂，一个青袍书生正端坐椅上，举着一杯茶轻酌浅饮，魏忠贤跨进门去，见那书生四十出头年纪，面如冠玉、目清目朗，却不是吴天德，不由一怔，眼睛向旁边的大档头投了个问询的眼神。

那青袍书生甚是机敏，一见他眼色已立起身来，笑吟吟地道："这位想必就是魏公公了？在下华山岳不群，是天德的师兄，受师弟所托，有一件难事要拜托魏公公！"

魏忠贤听了眼皮子一跳："吴天德的师兄？吴天德的武功已经那么令人恐惧，那他的师兄该是何等厉害？"

魏忠贤忙满脸堆笑地迎上去道："原来是岳先生，失迎失迎，不知大驾光临，有何要事？啊！请坐，请坐！"他听见是有事相托，一颗心顿时放回了腹中，紧张的心情也放松下来。

岳不群从袖中摸出一封信，递与魏忠贤道："魏公公，敝师弟曾与公公渊源甚深，现下有件难心的事儿，当今天下也只有魏公公才能办得办，是以岳某冒昧拜访，还望魏公公能慨然相助！"

魏忠贤急忙拆开书信，匆匆看了一遍，讶然望着岳不群道："吴将军如此大动干戈，只是为了一个女人？"

岳不群微笑道："吴师弟是性情中人，在他来说，这世上也没有什么旁的事值得他如此劳心费力了！"

魏忠贤摇了摇头，心中大大不以为然："什么了不起的女人值得如此大手笔？说来容易，可那简直就是决不可能。如果能做到这些事情，只要有十分之一的力量，要什么样的女人得不到？何需如此讨她欢心？"

"不过，请自已帮忙的可是神仙般的一位剑仙呀！"，魏忠贤摇了摇头，又点了点头，岳不群颇沉得住气，只是笑吟吟地望着他，过了半晌，魏忠贤才迟疑道："这四方人马，有三路以我的能力，倒也勉强办得到，但那红毛鬼....."

岳不群微笑道：“有钱能使鬼推磨，利之所至，无坚不摧！除非他们世无所求！”

魏忠贤眼睛一亮，击掌赞道：“精辟！妙哉！岳先生所言甚是！不过距吴将军说及的日子已不远矣，我得连夜赶回宫城请圣上颁旨！”

魏忠贤说着立起身来，走到一旁对大档头耳语几句，然后厉声道：“通过东厂渠道飞鸽传书，命令闽、粤两省东厂、西厂、锦衣卫立即行动，务必要请到！”

那大档头见魏忠贤声色俱厉，十分慎重，忙不迭答应着匆匆退下。岳不群起身向魏忠贤微微躬身道：“多谢魏公公，岳某与师弟铭感大恩，岳某还有许多事情要办，这便告辞了！”

魏忠贤听了连忙挽留几句，然后恭送岳不群出了门，站在门口儿微微摇头叹道：“简直是胡闹，为了一个女人做出这样的事来！纵然她有倾国倾城的姿色，以吴将军的武功也可掠回家去，女人嘛，要她们的心有什么用？无聊之至！唉，可怜我魏忠贤居然还要陪着他们一起胡闹！”

他苦笑一声，忽又想到：听说剑仙之流可以千里之外取人首级，不知道吴将军修仙学道有了几成法力，会不会听见我说的话？这样一想，顿时不敢再口出嘲讽，急急忙忙回紫禁城哄那糊涂皇帝下圣旨去了。

**********

中秋已过，翠峰上天高气爽，凉风习习。

一进精舍，房前屋后修竹萧疏。正是月朗星稀，任盈盈踞于屋后竹林之中，身前几上瑶琴横卧，旁边一壶一杯，杯中美酒映着天上明月，随着轻柔哀伤的琴曲轻轻荡起波漪。

林中有鸟儿鸣唱，远处有瀑布轰鸣，明月皎洁的清辉，如诗如雾地散在她的身上，人淡如菊，瘦若黄花。

任盈盈停下抚琴的手，悠悠一叹，端起那杯酒来，望着酒中摇曳的明月，叹笑道：“思君如满月，夜夜减清辉。盈盈呀，人家的心中，何曾有你，佛笑人心痴，人心不自知，你何苦来哉？”

她的泪又将垂下，急忙将酒杯举至唇边，将那轮明月一口抿进嘴里。任盈盈将手指在琴弦上一拨，铮铮几声清鸣，她喟然一叹，微醺

地站起身来，缓缓步回精舍。

刚刚行至门前，忽地一名峰上护卫她的女教徒急急掠来，见了她立即俯身拜倒，口气微喘，显然刚刚是急急冲上山来。

她双手抱拳过顶，向任盈盈急道："启禀教主，翠峰西方突然出现大批番僧，足有三百余人，内中不乏高手，属下与三位姐妹巡夜时发现他们，前去拦阻，不料那番僧中有一人以'大手印'功夫擒了三位姐妹，只有我一人逃上峰来报讯，请教主速速赶回黑木崖吧！"

任盈盈听了大吃一惊，她身边这些贴身女侍卫人人武功不俗，虽称不上江湖一流高手，可是只有一人便生擒了三名弟子，这三百余名番僧若人人都有这样的武功，实堪足虑。

任盈盈大惊之下，朦胧的酒意顿时醒了，失声道："怎么会？黑木崖四周方圆几十里都在本教控制之中，竟然让三百多人无声无息地靠近翠峰，竟然没人发出消息么？"

那女侍卫还未搭话，又有两名女侍卫抢上峰来，手中提着长剑，一见了任盈盈，卟地跪倒在地，颤声道："启禀教主，东南方向有近五百名道人正在逼近翠峰，他们人多势众，教主快走！"

任盈盈斥道："慌什么？是武当派的人么？"在她想来除了武当，世上恐怕也没有哪个门派能出动这么多的道人来围攻黑木崖了，可是怎么神教方面全无消息，来的对头倒底有多大神通？一时之间连她也有些慌了。

另一名女侍卫粉面铁青，颤声道："教主恕罪，那些道人不是武当派的。他们.....他们懂得妖术，属下们上前拦阻，那些道士齐齐颂经念咒，内中有个道人掷出一道符来，符火一化，冲在前边的两位姐妹立即倒在地上，一阵浓烟过处便不见了踪影。教主，那都是些妖人，教主快快走吧！"

任盈盈听到这里反而定下神来，她在昆仑时，也曾见过一位本门出身道家的护法长老施展道术，一道符咒过处便将两名弟子弄晕，袍袖一拂，便不见了那两人踪影。

当时她才十三岁，曾缠着那长老演示过多次，欣以为奇，以为是仙家道法，缠着要学。后来那长老说出其中秘密，原来只不过是迷魂药物、慑心术法，再加上一些障眼法的功夫，若是不明其中道理，纵

是绝顶高手见了也要以为神人下凡，不免为之胆落，但若知道其中奥妙，实也算不了什么。

任盈盈见过的那位长老，还懂得飞剑之术，虽然剑飞甚缓，不如传说中的驭剑功夫，但是道家千年下来，自有一套神奇的道法，若是他们不说破，在你面前演上百次、千次，你还是看不出其中破绽。

任盈盈本不信什么鬼神之说，一听之下反而释然，冷笑道："什么妖术，不过是五行遁法、障眼法、迷魂术一类旁门左道功夫……"她说到这里忽然一顿，江湖中懂这样道法的人自然不乏其人，但大多独来独往，若是聚上三五十个人也难于登天，又去何处一下子找来五百多人？

任盈盈愣在那儿只觉得心中千头万绪，乱糟糟的全无一点概念，三名女侍卫见状大急，又急忙说道："不管如何，还请教主立即返回黑木崖主持大局，迟了恐怕来不及了！"

任盈盈心中略一盘算，当机立断道："走！立刻下山，回黑木崖！"

# 第十卷 终极之战 第一百二十八章 三愿许情（大结局中）

(更新时间：2007-8-4 12:30:00 本章字数：4673)

她不但搞不清为什么突然出现这么多古怪的人，更搞不清为什么神教方面全无动静，若说向叔叔背叛神教，那她是万万不信.

正想赶回黑木崖再弄清究竟，不料带着三人刚刚冲出前边竹林，只见四条人影纵跃如飞直扑上峰来，远远便叫道：“教主，不可下山，有大批敌踪现身！”

任盈盈心中暗骇，顿住了脚步，那四名女侍奔至面前，面露惊容道：“教主，山下出现大批白衣白袍的西域异族武士，人人手持弯刀，如同从天而降，他们人手太多，教主万万不可下山！”

任盈盈抢前几步，站到崖边向山下望去，这翠峰并不甚高，从此处可以看到前方山下无数枝火把四处乱窜，隐隐白影绰绰，随风有呼喝马嘶声传来。

任盈盈茫然望着山下，不知到底出了何事。这样大队人马在山下耀武扬威，若说神教上下无人察觉那简直是笑话，到底出了什么事?

她长长吁了口气，冷静地对几名女侍道：“我们从后崖缀崖下山，绕回黑木崖去！”几名女教众看见这诡异的一幕，早已心慌意乱，忙随在她身后，一行人到了后崖边向下一望，只见后崖下山角与大河间那片三角形平地上，燃起了几堆大火，火光照得地面亮如白昼，二三十个身着红袍、黑袍的人影正在山下忙忙碌碌，叽哩咕噜隐隐传来的声音竟是一种从未听过的语言.

那火堆前面对山崖还斜斜矗立着一个十字型的木架，看那些人动作缓慢，好似并不通武功，可是在他们外围却站着一些手持长剑的人护卫。

任盈盈心中一震，忍不住倒退了两步，此刻竟是四面受敌无处可逃了？到底什么人有偌大神通，能调来西域、塞外等地这么多的人马，神不知鬼不觉的兵围翠峰?

除非.....，一个多少次在梦中出现过的人的名字跃然出现在脑海中------吴天德！

任盈盈心中一颤，这种种根本不可能实现的事情，怕是只有那个能掏干西湖救人，能从数十丈冰洞中逃脱的吴天德才做得到了。

也只有他，才能不引起向叔叔疑心，轻易制服本教诸长老，下令将巡山弟子统统调开，任盈盈又仔细向山下看了一会儿，只见那四周仗剑护持的人衣着打扮依稀便是五岳剑派中人，更加肯定了心中的想法。

吴天德！一定是他！可是.....他兵围翠峰要做甚么？难道.....难道他做了天下第一还不够，他要杀死自已这个魔教教主一统武林么？不！吴天德不是那样的人，如果不是，他为什么要这么做?

既然走不了，我且看你搞什么鬼！任盈盈退回竹林，对几名侍女道："你们退出林去，若有人上山，不必阻拦！"

几名侍女惊声道："教主！"，任盈盈俏脸一寒，娇斥道："没听到我的话么？退出去，有人上山，一概不必阻拦！"

几名侍女无奈，只得拱手应是，悄悄退出林去。任盈盈呆立半晌，返身坐回琴旁，双目微闭轻轻弹起了一曲"清心普善咒"，悠悠扬扬的琴声中，她的心情渐渐趋于平静。

琴声缓缓而止，任盈盈轻轻叹了口气，她的心中还是放不下那个人，琴声一停，他的身影又浮现在心里，他到底要做什么？为什么还不出现?

手背一凉，有什么柔软的东西碰触了一下她的手背，任盈盈睁开眼睛，皎洁的月光下，琴弦上赫然落着一朵鲜花，她一下子立起身来，四下望去，林中寂寂，并无人影，皎皎月光如霜，清辉浸满大地。

眼前淡淡虚影一闪，任盈盈伸手抓去，又是一朵鲜花，凑近鼻端，芬芳的花香沁人心脾，任盈盈惊抬螓首，天空中飘飘荡荡象稀稀落落的雪花儿似的，又有许多鲜花不断地落了下来。

天上怎么会落下鲜花？任盈盈极目望去，这一用心细看，半晌才隐约看出天空中似乎飞翔着几十只硕大的风筝，那些风筝想必是以半透明的材料制成，夜空下若非如此根本就看不出来，不知那风筝下面又用什么巧妙的机关载了鲜花上去，飞临翠峰上时将鲜花放下，便飘飘洒洒的飞落下来。

这时天空中的鲜花越来越多，任盈盈前后左右，处处有鲜花飘落，月色下直叫人疑似仙境。是他！任盈盈的心颤抖了一下，她忽地想起了吴天德那三句戏言，难道他真的要以这办法来追求自已?

任盈盈这一刹那惊喜交集，身子都禁不住颤抖了起来："那个傻瓜，那个傻瓜，世上哪有仙佛，那根本是不可能实现的愿望，你.....你若办不到怎么办？"

后山下隐约传来一阵声调古怪的歌唱，西方也传来一阵呜呜的牛吼声音，任盈盈漫步穿行于竹林之中，正茫然不知所向，忽地一个极响亮的声音喝道："江东一鹤、缑南散人、东海暗魅夜叉、西域狂赤天、赤日昼恭贺华山掌门吴天德与日月神教任大小姐新婚之喜！"

任盈盈听了吃了一惊，顿时晕生双颊，又羞又恼，果然是他.....是吴天德搞了这一手事情，可是人家几时答应嫁他了？他竟就就自作主张邀了名震中原、南疆、东海、西域的几大魔头前来道喜。

这几人独来独往、武功甚高，一向目高于顶，是与向问天名头相差无几的高手，他能请了这些人来，倒真是本事，可是这样一搞，岂不是让全天人都笃定了自已想嫁他么？居然.....居然不问问我！

任盈盈羞红了脸庞，急急掠出竹林，只见山崖前几名女侍持剑拦在前面，对面一溜儿站了几个人，当先一人是个年约四旬的中年文士，手摇折扇，一手托了个锦盒，身旁是一个宽袍袒腹的老者，大袖飘飘，状若神仙，另外三个俱是身材高大、骨骼奇大的壮汉，虽然看起来已有五十上下，却是威风凛凛，不怒自威。

任盈盈瞧了那中年文士一眼，知道这人看起来虽只四旬，但是精通一身邪门武功，又且驻颜有术，这几人中其实以他年纪最大。

见了任盈盈出现，那中年文士打扮的江东一鹤笑嘻嘻地微微躬身道："任大小姐，欣闻大小姐与华山剑派吴掌门今日结为伉俪，我们几兄弟从天南地北赶来翠峰恭贺任大小姐新婚之喜，这里有一枝'血玉观音'，恭呈大小姐，聊表敬意！"

任盈盈暗吃一惊，那'血玉观音'名为玉观音，其实却是一种罕见的变种人参，功能肉白骨、活死人，是天下难寻的奇珍异宝，任盈盈在日月神教这么久，也只见过一枝而已，吴天德什么时候与这已归隐多年的老魔头有了如此深厚的交情?

任盈盈自不知这些人都是被老父和向问天具贴邀来，只道吴天德果然神通广大。他事先不与自已说过只言片语，就贸贸然请了这班人上山祝贺，好象认定了自已一定会嫁他似的，任盈盈的脸上顿时吃不住劲儿，不待其他几个老邪奉上礼物，已冷冷地道："谁说我要嫁他了？"

江东一鹤是风流一世的人物，看出这女孩儿在使性子，心中不由暗暗好笑："任老魔亲自下的贴子，难道还会有错？这小两口儿不知闹了什么矛盾，这当口儿使性子，岂不叫天下人笑话？"正要端出世叔的身份来劝解两句，山下忽然传来一阵朗朗的大笑声。

江东一鹤顿时住了口，众人目光向山下望去，只见山下有数道火光如同流星一般，弹跳纵跃，自前方那片山壁上渐渐奔向此处。

方才江东一鹤几人是沿着山崖旁小径走上山来，这时望见那一点点火光，分明是有人手持火把，自那山崖上纵跃如飞地掠上山来，山下手执火把，骑着马匹的白袍异族武士们轰雷般叫好，这几人都是高傲惯了的一方之雄，见了面上一沉，顿有不悦之色。

只听一人高声叫道："笑弥勒熊培雄，恭喜任大小姐与吴掌门永结同心、琴瑟合鸣！"另一人立即道："君莫狂萧寒恭祝二位永寿偕老、百年好合！"

登山诸人中传出一阵哈哈大笑，只听一人道："长白三无！"另一人极其自然地接续下去，要不是语声传自不同方位，直疑是一人连续说出："无名无形无影！"第三人道："恭喜二位喜缔鸳鸯、誓结同心！"

那悬崖峭壁虽然稍稍倾斜有一定的角度，但是以如此快逾奔马的速度驰上山来，犹能语气从容开口说话，这几人的功力之精湛、轻功之神妙可想而知。

江东一鹤、缑南散人几个老魔头听了齐齐一哼，不屑地转过头去，原来那几人同样是归隐多年的武林前辈名宿，这几人都是正道武林中人，昔年正是江东一鹤等人的死对头，这番虽同时为人贺喜，不致大打出手，可是见他们这般出风头，几人心中自是不满。

那几道火光中还有几人一直默不作声，眼见几道火把火苗子呼呼的向后扯着，几个人各展本领，你追我赶直抢上山来，待快近了崖

顶，忽地中间一人大喝一声，腾空而起，一串筋斗儿掠上山来，手执火把得意洋洋地大笑道："还是我先上山啦，哈哈哈！"

紧跟着又有一人疾若灵猿地奔上崖顶，朗声笑道："游侠张三儿，你在黄山天天在奇峰险壁间跑来跑去，若不能跑个第一，回去后逸叟老爷子还不打烂你的屁股！"

游侠张三儿得意洋洋地道："不管如何，我是第一，喝完了喜酒你南宫明可要作东继续请我喝酒才是！"

缑南散人嘿了一声，暗道："我道是谁在这峭崖上还跑得如此飞快，原来是黄山萧逸叟那老猴儿的关门弟子！"

原来这游侠张三儿虽只三十出头，却是年逾九旬的黄山萧逸叟关门弟子，江湖辈份极高，缑南散人昔年行道江湖时曾被萧逸叟十招之内大败而逃，此时见到老冤家的弟子不免脸上无光。

方才叫得声音最响的那几人却是随后登山，略略喘息道："上了当啦，我们若登山时不曾大喊大叫，未必便慢给你们！"

游侠张三儿嘻嘻一笑，反正诡计得逞，心中喜悦万分，也不争辩。待一母同胞的无名无形无影三兄弟登上山来，后边只剩下三道火光，速度比这几人可慢了许多，这几位江湖名侠明明是为祝贺任大小姐而来，却撇了正主儿，站在崖边大呼小叫，为那三人加油。

又过片刻，那三人才疾步登山，时而可见他们还不时以单臂攀抓一下岩石，待三人登上崖顶，众人齐声欢呼，火把照耀下只见这三人额上汗水涔涔，每人身上都背了一个长长厚厚的红色布卷儿，难怪登山甚慢。

这三人登上山来略一喘息，瞧见任大小姐，立即躬身施礼，齐声道："老朽万俟风、韩会、金流拜见任大小姐！"说着三人探手向肩头一扯，那布卷儿呼呼啦啦地展了开去，直扬向山底下。

只听山下数百人齐声叫道："情之所钟，不需三媒为凭！""爱之所至，何用六聘作证！""刺不死的癞蛤蟆！""哈哈哈哈....."，一念完那红布上的大字，山下顿时一阵轰堂大笑。

月夜之下，那红布上的字再大也该看不清才对，况且山下念字的人大多是些语气生硬的异族武士，自然是事先已有人教给他们的了，

任盈盈听了不禁冷哼一声，想起那“刺不死的癞蛤蟆”几字，心中却又一甜。

西域大豪狂赤天站到崖边张望两眼，忽地奇道：“咦，那布条上的字会发光的，闪闪发亮，这是怎么做的？”

几个老魔虽对几位正道名宿不屑一顾，听了也感奇怪，拥上前去一看，那布条铺于崖壁上，有凹有凸，就可看见其中一两个大字，果然发出绿莹莹的光芒，天色越黑字迹越清，不禁啧啧称奇。

游侠张三等人身上却未携礼物，只是拱手向任盈盈道贺，任盈盈冷哼一声，这些人都是黑白两道的前辈名宿，身份地位不下于一派掌门，她也不好太过无礼，见万俟风、韩会几人解下肩上红布，系在崖边，这才对他们道：“吴天德呢？”

万俟风拱手道：“大小姐，吴掌门和五岳剑派诸位道喜的掌门、长老，在黑木崖外猩猩滩迎候大小姐，请大小姐上轿！”

他说着向一旁一摆手，只见已有四人沿着那陡峭的山路抬了一顶红昵小轿上了山来，正立在一旁等候。任盈盈本已意动，见了这光景却不禁心头嗔怒：“这个混蛋既然闹出这么大的阵仗，怎么就不肯上山来见我呢？偏偏要在猩猩滩那儿等着，那.....那么多英雄豪杰都等在那儿，我就自已这么乖乖地送上门去.....嘿，你就笃定我会随你下山？”

# 第十卷 终极之战 第一百二十八章 三愿许情（全剧终）

(更新时间：2007-8-4 12:32:00 本章字数：6269)

黑白两道齐来祝贺算你做到了，让天空开满鲜花也勉强算你过关，可这满天神佛呢？做不到就做不到，还摆天下第一的臭架子，哼！还有爹爹和向叔叔，这事儿他们肯定也有份，回头再找他们算账！

任盈盈想到这儿，眼珠儿一转，忽地摆手唤过一个女侍，附耳对她低语几句，那女侍听了惊得啊了一声，任盈盈斥道："快去，照我说的做！"

那女侍犹豫了一下，应了声是，闪身进了林中。正邪两道的诸位高手面面相觑，不知任大小姐又在搞什么名堂，过了会儿那女侍却自精舍处返了回来，手中捧着一只锦盒，任盈盈示意一下，那女侍便走至轿前，钻进去将锦盒放在榻上又退了出来。

任盈盈彬彬有礼地向众人团团一揖，微笑道："劳烦诸位前辈辛苦，晚辈实是不敢当！我要让人带回给吴天德的东西已放在轿中，诸位前辈请回吧！"

众人面面相觑，江东一鹤终忍不住问道："任大小姐，你不下山去么？武林群雄都在猩猩滩恭候大驾，连少林武当两派也来人相贺呀！"

任盈盈微笑道："锦盒中的东西，吴天德见了自会明白，诸位就请下山去吧！盈盈已经倦了，恭送各位前辈！"说完深施一礼，转身向精舍行去。

那些人互望一眼，眼看任大小姐头也不回，只得随了那顶装了锦盒的轿子下山而去。任盈盈见他们下山而去，又悄悄返回崖边，对几名侍女道："我要一个人在这待会儿，你们退下吧！"

这时天空中的鲜花已经渐渐稀落了，任盈盈伸手接住一朵鲜花，捻着花梗儿，凑到鼻端轻轻地嗅着，唇边露出一丝狡黠的笑意："大混蛋，以为我任盈盈招之即来么？哼哼，不知道你这位天下第一的大英雄、大豪杰，看到那锦盒中的东西，当着天下英雄，会是一种什么表情？"

任盈盈想着，忍不住噗哧一下笑出声来，她还是头一次捉弄人，捉弄的又是他，心中实是开心无比，那个脸皮甚厚的家伙不知捉弄了我多少次，这回也算是一报还一报吧！

她笑着笑着，笑容却渐渐凝结在脸上：他.....现在是堂堂的华山剑派掌门人，名震天下的江湖第一高手，他搞了这么大的声势来迎娶自已，自已这么捉弄他，让他在天下英雄面前丢了个偌大的脸面，他.....他还肯上山来见自已么?

想到这儿，任盈盈的心一沉：我会不会玩过火了？若是他一怒之下扬长而去怎么办？我.....我.....，任盈盈几乎忍不住就要纵身奔下山去，她行了几步又顿住步子：刚刚有轿不坐，现在这样子下了山，叫天下英雄怎么看我?

我该怎么办？吴天德，你挨过我一剑都没有恨我，你在最危险的时候都没有抛弃我，你今天.....今天会不会为了我留下来？[更多精彩，更多好书，尽在[5１７Ｚ.ｃＯｍ]

许久.....，许久.....，在任盈盈的心中似已过了一年那么久，山下的马嘶声渐渐小了，火把逐次地熄灭了，终至再无声息。

任盈盈的心霎时沉到了谷底，身子象风中的落叶一般簌簌发抖：他走了！他恨我让他在天下人面前丢了脸，他这一走.....是再也不会回头了.....

任盈盈双腿打颤，她扶着岩壁艰难地在一块青石上坐下，呆呆地望着黑漆漆的山下，耳边除了轻轻的风声，再也没有一丝声息，方才那热闹的场面，那马嘶人吼的喧闹就如同刚刚做过的一场梦，了无痕迹。

**********

猩猩滩上，灯火通明，近千号英雄豪杰手执火把，声势浩大无比。平定城的巡检午后曾耀武扬威地闻讯来过，不过见了吴天德的西厂腰牌后就屁滚尿流地跑了，回去后第一件事就是先把胡子刮了：幸好自已不曾通名报姓，如果西厂的大老爷想找我麻烦，应该会认不出我了吧?

红昵小轿渐渐地近了，江东一鹤、笑弥勒熊培雄各自领着黑白两道的豪杰陪在小轿一侧。一看见那顶轿子，人群中顿时一阵骚动，蓝

凤凰、老头子等人已忍不住喜得咧开了嘴巴。

轿至人群中央，岳不群、天门道人、莫大先生等人一齐拥了上来，那抬轿的四人是华山派二代弟子，望见岳不群和各自师尊投来的问询目光，只轻轻摇了摇头。

众人不禁一呆，人群中忽然有个少女声音嘻地一笑，说道："任大小姐没来？你们抬了空轿子回来么？"那少女笑嘻嘻地走上前来，正是初为人妻的曲非烟。吴天德此来，诸位夫人中便只带了她来。

那轿夫中一人道："禀掌门夫人，任大小姐.....在轿中放了一只锦盒，说是送给掌门的！"

曲非烟听了眼睛一亮，兴奋地道："哦！她居然还送了东西么？这倒是出乎天哥哥所料了，我来瞧瞧！"

岳不群阻之不及，曲非烟已兴冲冲掀开轿帘冲了进去，然后捧着一只锦盒跑了出来。四周围观的群雄都拥上来七嘴八舌地道："快打开看看，是什么东西？""对呀，对呀。任大小姐不下山，是不是嫌礼数不周呀，里边应该是她的生辰八字，想让吴掌门重新登门求亲吧？""吴掌门是什么身份？这么隆重的场面还不够礼数么？"

曲非烟板起俏脸道："吵什么吵，等我打开瞧瞧不就知道了？"说着她兴致勃勃地打出锦盒，众人还未看清那盒中物什，曲非烟已一声尖叫，将那盒子丢在地上，连连退了几步。

远处看不见的人急得跳着脚的往前看，近处的人高举起火把，诧然向地上看去，只见那锦盒落地，从里边爬出一只土黄色带黑道的东西，在地上跳了几跳，又"呱~~~呱~~~~呱~~~"地叫了几声，居然是一只癞蛤蟆。

五岳剑派中人顿时呆若木鸡，有些江湖人物忍不住哈哈大笑，刚刚笑了两声，忽地省起这吴天德可是万万笑不得的大人物，顿时捏住了喉咙，摆出一副痛不欲生的悲伤表情。

后边看不见的人还在跳着脚的喊："是什么东西，任大小姐送了什么东西？"

被乍然吓了一跳的曲非烟此时已恢复了神色，她并不怕蛤蟆，刚刚只不过是甫一打开锦盒，见是个活物，给惊了一吓罢了。这时醒过神来，她已笑得喘不上气来，断断续续地道："本来.....是要娶个大美

人的，却娶了个癞.....蛤蟆回来，这种荒唐事也.....也只有天哥哥有才福气遇到，哈哈哈哈.....”。

既然人家的夫人都笑得这么开心，那大家还有什么好客气的？围观的众人顿时扯开喉咙大笑起来，远处的人更加急不可耐，有的扯住个人就追问不止，有的不管三七二十一，先跟着笑了再说，一时间笑声渐渐蔓延开来，笑声越来越大，在猩猩滩上传出好远好远.....

**********

任盈盈的心中充满了悔恨，她痴痴地仰起脸，望着那轮皎洁的明月，眼神中满是绝望的神情：为什么梦寐以求的幸福就在眼前，我却偏偏还要去多生事端。现在一切都因为自已的大意，变成了镜中月、水中花，我该想到现在的吴天德身份大不相同，他不可能象以前那样毫不在意面子的啊！

她颤抖着手从怀中摸出一个锦囊，从里边倒出两粒药丸来，晶莹的泪珠儿一颗颗落在掌心，落在药丸上。吴天德成亲那一晚悲伤的心情又涌上心头。那一晚，她本以为这一生都与吴天德无缘了，那一晚，她并没有服下那颗药丸，而是承受了和蓝娃儿一样的感觉。

体会她做女人的快乐、她为人妻的幸福、她被人爱着的感觉，任盈盈在那一晚放纵自已大胆去感受那一切，那奇妙的滋味，她的身体虽仍是处子之身，但是在她的感情上，已经将自已视同吴天德的妻子。

可是她的尊严、她的高傲，不容她放下脸面主动去追求那份幸福。自那一晚之后，她再也没有了那种感应，可是无形的思念，却仍牵扯着她的思绪，将她的思绪牵引到遥远的华山。

她本想就这么怀着那一晚难忘的滋味孤老一生，是吴天德又给了她希望，可是现在希望再次消失，而且永不再来。任盈盈双臂抱膝，痛悔象毒蛇一样吞噬着她的心，眼水浸湿了她的衣衫。

她吸了吸鼻子，拭干泪水，站起身来，再软弱的感情也只能在人后发泄，她不能叫那些女侍们看她的笑话。任盈盈咬了咬唇，一扬手，将那两颗药丸远远地丢下崖去。

紧接着，她的眸子惊骇的睁大了，那两颗药丸！那两颗药丸居然又遥遥地飞了回来，虽然飞得那么缓慢，但就是沿着掷出的曲线，象

是有一条无形的丝线牵引着，将它又拉了回来。

怎么……怎么会这样？难道见鬼了不成？任盈盈骇然退了一步，却立即发现自已的身子已落进了一个人的怀抱中，那人一手揽着她的腰，一手遥遥对着那两颗药丸，那两颗药丸就这么缓缓地飞进了他的掌中。

一偎进他结实的怀抱，嗅到他身上的气味，任盈盈就不由自主地全身一颤，他……是他！乍然如潮水般涌来的狂喜又迅即被扑天盖地的羞窘所冲垮，任盈盈只觉得自已的脸又涨又热、脑袋晕陶陶的象喝醉了酒，双脚象踩在棉花堆里，要不是身子已经柔若无骨地被他紧紧搂住，恐怕早已一跤跌在地上。

那低低的、浑厚的嗓音似在胸腔间发出一阵沉沉的笑声："数月不见，大小姐的纤腰更加瘦了，是为伊消得人憔悴么？"

奇怪，怎么他的声音也变得这么好听了，好象充满了滋性！任大小姐近乎花痴地想，立即又警醒出他话中的调侃之意，她羞得无地自容，连头也不敢抬起，一双拳头在他结实宽厚的胸膛上嗵嗵地捶了几下，忽又想到那两颗药丸……

天啦！自已被他看到的何止是伤心哭泣的场面，岂不是……岂不是……那万万不可对人说起的秘密都被他知道的清清楚楚？

任盈盈简直都要疯了，不知所措之下只要抱紧了他的腰，又哭得一塌糊涂。虽然她哭得比方才还要激烈，可是心中却没有一点痛苦的感觉，反而越哭越是畅快，连她也没有想到自已会有朝一日在一个男人面前如此不顾形象地大哭不已。

腰间一紧，她的身子已腾空而起，被吴天德环着翩然起落，自一株株树冠上腾跃如飞，直往翠峰的最高处奔去。

任盈盈止住了哭泣，望向脚下是一片林海，吴天德的轻功实是骇人听闻，带着她仍是轻飘飘浑不着力，只在座座树冠上借力一点，便翩然跃出十余丈。任盈盈情不自禁地环住了他的脖子，她虽没有这么好的轻功，也不该有惧高的感觉，可是偏偏现在就是软弱得站在树巅上也感到畏惧，现在若是吴天德松手放开她，她是不是还能施展轻功不至于直接掉到地上去，还真的不好说。

翠峰的最高峰是突兀而出的一座孤峰，环峰密密匝匝全是树木，根本不曾有人去爬那山顶，吴天德带着她翩然若仙直奔到那孤峰的最高处，站在那棵高高的古松顶上，脚下的树枝随着山风轻轻的摇动，两个人也如在浪尖上一般轻轻地起伏着。

任盈盈被山风一吹，热辣辣的脸面才感觉凉爽了些，她想问吴天德到底听到了、看到了多少她的事；她想问他是不是见过了那只癞蛤蟆、会不会生她的气；她想问他那一次次救她，到底是为了蓝娃儿，还是心中自有她的位置在；

她又想骂他总是不知道怜惜她，为什么明知道她的脾气，还要这么捉弄她；她甚至想狠狠地踢他一脚，将这狼心狗肺的东西踢下山去才甘心。可是当她鼓足了勇气，抬起头面对他星星般明亮的一双笑眼时，脑子里一团浆糊，只傻傻地问出一句："你带我来这里做什么？"

吴天德温柔地替她拭去颊上的泪水，轻轻地在她耳边道："我的大小姐，知道我为什么从来没有主动去追求你么？"

任盈盈的思路已经跟不上自已的反应，只能应声问道："为什么？"

吴天德仰望天际一轮明月，悠悠地望了半晌，才轻轻地叹道："这个世界，曾经是我的一个梦。你，是我梦中最美的女人。在那个梦里面，你并不属于我，我从来不敢大胆的去追求你，或许是因为我害怕，我不敢触及那梦的中心....."

任盈盈怔怔地望着他："这个可恶的家伙，以前说话没个正经也还罢了，起码我还听得懂，现在他在说什么？我怎么一句也听不懂？"

吴天德低下头，怜爱地望着她的俏脸，柔声说道："可是当我在你身后，看到你埋首膝间，无声的啜泣时，我的心好疼好疼，我不再怕了，你是我的，这个梦是我的！"

吴天德说得意气风发，忽然仰首纵声长啸，那清越的啸声越啸越响，如同半空龙吟，清越悠远，声传数里，远山四处尽皆回音。

随着这啸声，原本已墨黑一团的翠峰下四围，突然灯笼火把一起燃起，然后便如满天繁星一般，无数点星光自地面冉冉升起，那点点星光越来越近，竟是大大小小数不尽的孔明灯。那些灯火摇摇晃晃，更有不知多少盏就从两人的身边贴衣而过，升上高空。

巨大的灯下都坠着一些莫名的东西，远远的又有无数巨大的风筝自黑木崖方向飞来，两人脚下、身畔、半空中到处都是灯的海洋，身侧背景却是湛蓝的夜空，一轮巨大如轮的圆月，立在这翠峰树巅，犹如置身梦境。

片刻之后，更有无数朵鲜花自天而降，那鲜花纷纷扬扬，较之方才那场花雨不知浓密了多少，如同漫天大雪纷纷落下，花的芬芳充盈于两人的身旁，风吹不走。

任盈盈还是没听懂方才吴天德感慨地说些什么，但是她不需要再听懂了，眼前这一生难忘的瑰丽景色，已经明明白白地表达了吴天德对她的爱意，天下间有几个女人一生中可以尝到如此的浪漫?

任盈盈眼波痴迷地仰望着吴天德，半晌才吃吃地叫出一声："天.....天.....天哥哥！"她说得结结巴巴，费了好大力气才鼓足勇气叫出这一声来，而且语气也生硬得很。可是那一声天哥哥自任盈盈的口中叫出来，竟是说不出的旖旎动人。

吴天德心中一荡，他低下头，望着任盈盈娇羞的脸庞，柔声道："昔日我答应你，如果有朝一日迎娶你过门，我要让天空开满鲜花，让满天神佛都为我们祝福，让黑白两道齐来祝贺。现在，我做到了！"

山下四处传来奇异的声调，伴随着阵阵类似颂经的声音。吴天德手指一方道："仙佛之说，本是虚无缥缈的事，但是我请了神佛在人世间的使者，来为我们祝福。那是布达拉宫丹增多吉活佛亲率三百僧众在为我们颂经祝福。"

他的手臂移向另一边，几片花瓣恰飘落在他的衣袖上："这边是龙虎山张天师及全体道人在登坛作法、念咒祈福。北面是西域拱北大清真寺阿克萨大阿訇，还有南边，朝廷以开放福州、泉州两地允许番人传教为条件，请来了梵帝岗卡莱丝罗红衣大主教，当今之世，四大教派尽集于此，请神祝福，算得上满天神佛么？"

吴天德一一说罢，却不闻任盈盈说话，惊奇地低下头去，却发现任大小姐痴痴迷迷地望着他，眼波中说不尽的温柔，她的肩头落满了芬芳的花瓣，她的俏脸温柔一如春风。

蓬然几声，几支巨大的的烟花在半空中绽开，千丝万缕的艳丽许久许久在空中不熄，更多的烟火开始在空中炸开，万紫千红，映着犹

自不断落下的花瓣。

盈盈的眼中已有醉意，朦朦胧胧有如星月，绚丽的色彩让她的眸子也映上了一层迷离诱人的光彩：“今生最大的幸福，就是让我遇见了你，天哥哥.....我爱你！”

吴天德也陷进了那难以抗拒的诱惑情网，他情不自禁地俯下了头，吻上了盈盈花瓣似的嘴唇，她的嘴唇是那么轻柔、那么芬芳，吴天德在心底里轻轻地回答了一句：“盈盈，我也爱你！笑傲的世界不再是梦，它是属于我的！完全的属于我！”

**********

---全书完---

作品相关 书评区精彩记录

(更新时间：2006-5-15 0:08:00 本章字数：14957)

老吴赢了，老吴赢了！不要给东方姐姐任何的机会！

伟大的华山剑派掌门人！他继承了华山派的光荣传统，金庸大师、梦游居士、众小白们在这一刻灵魂附体，老吴一个人他代表了武林正道悠久的历史和传统，在这一刻他不是一个人在战斗，他不是一个人！

老吴，面对这个东方姐姐。他面对的全世界侠义门人的目光和期待。

东方不败曾经用葵花宝典打败不少绝顶高手，老吴应该深知这一点，他还能够微笑着面对他面前的这个人吗？10秒钟以后他会是怎样的表情?

胜利了！比赛结束了！老吴获得了胜利，打败了东方姐姐。他没有再一次倒在东方姐姐的石榴裙下，伟大的华山掌门！吴天德万岁！

伟大的吴天德，侠义道的期望，这场比赛是一个绝对理论上的决杀。绝对的纯虐，吴天德万岁！

这个胜利属于华山派，属于吴天德，属于五岳剑派，属于整个武林正派，属于所有热爱老吴的人！

东方姐姐也许会后悔的，绣花神功在她占优势的情况下打得太害羞、太妩媚了，她失去了为他人做嫁衣裳的那种勇气，面对老吴的骄人战绩，她失去了他在武林争霸赛中那种猛扑猛打的作风，她终于自

食其果。东方姐姐该回家了，也许她不用回到遥远的黑木崖，她不用回家，因为杨莲亭正在扶桑岛上泡马子，再见！

intertousm :大大，我以前还蛮支持你的，可现在你怎么搞出这么恶心的情节来啊？直接把岳干掉吧，要知道，千里之堤溃于蚁穴啊，不收拾他，他绝对会有小动作的.

冰封永远:intertus兄，嫉恶如仇，我能理解，但这里诱使岳不群为恶的条件还不多，说到野心，和雄心有区别么?只不过用的手段不光明，那就是野心.手段正大，就叫雄心.老岳现在想用的也不是卑鄙无耻的手段嘛.如果要杀他，那你说，要怎么杀老岳?人家现在1点毛病没漏出来，老吴上去就杀人家?天下人怎么看他?令狐冲和华山门人将视之为死敌!五岳剑派少林武当，几乎所有的朋友都将如何看他?就说1句我老吴认为他野心太大，想做天下第1人?那么写能行么?老吴的定位也不是个不讲道理，顺我者昌，看着不顺眼就亡的反派中的大邪派呀.不教而诛是正邪两派的大忌，任我行明知东方不败有反意，没有证据都不能动他，难道要老吴去暗杀岳不群?如此胸襟还算正派吗?正派是做出来的，不是自已写是正派就是的呀.

主角的势力和武功够强大了，再大要破碎虚空了，在这书里还能和人平衡吗?至于说主角太仁慈，少林武当掌门比他有势力，怎么没去灭日月神教为民除害?假金庸小说中那些整天沉着脸，从来不给女主角好脸色看，偏偏大堆不要脸的侠女哭着喊着要嫁他的小侠们，边自称小爷，边挥出无形罡气，只听波波波的声音，数百名武林高手随之倒下.我只在那种书中见过主角做梦要除尽天下邪恶，而且做到了.古金温黄的书中我就没见过这么牛B的主角，邪王晃到最后，欧阳峰晃到最后，早看他不顺眼了，符合杀他的条件吗?

江东一鹤:原著中岳不群的描写并没有什么不合理的，因为岳不群人性中有极阴暗的1面，只是平时没机会激发出来而已，并非从小刻意瞒过了所有人，当岳不群面临华山派并入五岳剑派之时，就把这1面激发出来，走向极端，挺而走险，就象吴天德给仪琳讲的那个故事1样，将军护送大将军的儿子，成佛还是成魔全在人的1念之间。所以，让他臣服于主角，以他的个性绝对不服气，只会偷偷对主角下黑手，因此，建议大大应除恶务尽，不能给这种人机会的。如果把岳不群描写成气剑二宗合并后，会乖乖地臣服于主用，那是绝对不合理的。

冰封永远: 江东1鹤兄，这个说法就比较合理了，那就是岳不群思想中有阴暗的面，但平时没有遇到必须做出最终决择的机会，虽未刻意隐瞒，那善的1面表现的比较多些，当面临本派存亡险境时，他就为了个人声名和门派的存亡开始不择手段，，挺而走险.而在我书中，并没有给他安排那种被左冷禅吞并的死境，那么成佛成魔还在两可之境.岳不群不甘屈居人后，功利心确实很强，此处他所倚仗的1是新学的剑法，1是祖宗家法，我来慢慢想办法，至于有野心，以吴的修为和对他的警觉他又能奈何?自古霸王之材，手下的都是绵头羊还是虎狼?

无世:这年头独孤九剑真T的不值钱，是个人都能学到！那王家可不会感恩吧，看看原著，应该知道这家人可也是居心叵测，也是心的图谋林家的剑谱的！嫁女儿过去就是为了这个！

东方文秘:独孤九剑就是个大白活，码的道理都根本说不通，梦游作品相关区里早就对这功夫不以为然了.只听说人挑功夫，没听说功夫还能挑人的，顶多是师父领进门，修行在个人，个人领悟力不同，下的苦功不同，学的深浅就不同，要说连学都学不了，那就扯淡了.

冰封永远:无世老兄，你的说法没有根据吧?王家的女儿嫁过去几十年了，儿子都那么大了，也没见谋什么剑谱.王家作为林家的姻亲，在他全家被杀的情况下想将自以为被令狐冲夺走的剑谱要回来难道不是人之常情?何况他们怎么会怀疑剑谱在令狐冲那儿?还不是林平之告诉他们的?瞧那意思也没独占的想法，顶多夺回来和外孙学而已，不能因为原书中对令狐冲不敬了，就把人贬得文不值，不是感情用事是什么?这不是因为对别人没有好感，把人家的行为统统臆测为不怀好意吗?

甚至王家的人怀疑令狐冲夺了他外孙家的剑谱，都未瞒着岳不群，还请他来主持公道，想将剑谱要回来，所采用的手段实在说不上居心叵测，正大光明的很，只不过原著中金刀王家不幸被作者弄去为难了令狐冲番，对主角有代入感的人讨厌他们罢了.从个旁观者的角度你再看看那章，去王家是华山派主动去的，王家也是在他们到了以后听外孙说令狐剑刺十五人，连他师父都怀疑他，才了疑心，这叫早有预谋?王家武功低点，人也蠢点，不过比那些武林大豪强多了，不会象岳不群样，为了剑谱连女儿都可以牺牲.

你从对许多人学了你心目中神圣不可侵犯的独孤九剑，因此愤愤不平，再到因为王家两个小子打过令狐冲，就把他家都想成了阴谋家.....唉，爱憎分明气方刚也，我想我要是写主角人独占独孤九剑，写主角顺为者昌，我者亡的性子更合你的爽快性格.不过说实话林家王家都是居于武林中下层的武林豪士，既没称霸天下的野心，人情味也相对那些高手层的人浓些.要不是有人打林家主意，林平之不会变成后来九怪样的人物，要不是岳不群去了王家，也不会有两个骄纵蛮横的小少爷打了令狐冲，他们还做了什么了?

独孤九剑学上三两天就比人家练十年都强，好吧，算你功夫先进好了，怎么功夫还有了灵性会挑人了?他悟性不好，顶多是练不到极至罢了，难道学还学不会?剑刺出自已顺势连下剑来，真的很玄妙么?就算是吧，令狐冲开始也不会啊，还不得风清扬提醒?就算岳不群比他还笨，悟性不高，那多提醒遍能理解不?再不理解示范两遍能理解不?怎么就成了天下宝物唯有德者居之了?因为他反派，所以既蠢又笨，门剑法精不精且不说，学都学不会了?

wscx:其实我觉得没有最强的武功.个人要达到顶峰.通常学的都是最适合自己的功夫.为何那些绝顶高手很多都是自创功夫.因为自己创的绝对是最适合自己的.大家对老岳学独孤九剑有意见应该是认为这功夫适合心性洒脱的人.让老岳这种人练有点别扭.但如今老岳DD也没得切了.要让他出头总不能叫他找个山头往下跳说是有个老头送他个百来年内力吧.

好比郭靖，学那b八门大杂练得不入流.但简单的降掌却能上手.杨过能练成重剑功夫除了因他是主角外.他断了右手注定与花巧功夫无缘.且自知没几天就挂，心无旁(最后字不会打).才能有成.不然把玄铁剑给我.我只能练举重.

怎么学九剑的人就直没人去想想怎么破它呢?别人破不了，你每招每式都了解，还不想着去破?先破而后立，连这胆子都没有，怎么能超越?永远做独孤九剑的奴隶吧，哇哈哈哈哈

夏璇:虽然不喜欢岳不群，但却不妨碍我欣赏岳不群！就如梦游所说，岳不群年少时就肩担重任，在华山高手死伤殆尽的情况下维持门派生存，这不是般人能做得到的！在笑傲后期时，岳不群为重振华山声威（当然也有他的私心在内），甚至抛妻弃女，甘愿不做男人，也

算堪称是“大公无私”的代“伟人”了。至于说他不是个好人，那又有什么关系？只要表面上是个好人不就行了。当初令狐冲与向问天在时，向问天夺马杀人，也不过换来令狐冲声叹息而已，若当时令狐冲换成了岳不群， 我想至少至少，他也会拂袖而去吧。因此，无论是心性，武功，智慧以及耐力，韧性，岳不群都是派掌门的不二人选。既然吴天德直都无心权势，干脆让剑宗气宗合并后让岳不群当掌门算了。如果怕岳不群当上掌门后暗害剑宗弟子，那就在华山掌门之下设几个长老，全由封不平等剑宗弟子担任，分掌掌门的半权利好了。而以后若是剑宗弟子当掌门，那就由气宗弟子担任长老，如此三代之后，又还会分什么剑宗气宗？更何况，老吴比岳不群年龄小，武功比他高，甚至内力也有长生的功效，总会比岳不群活得久些吧，只要有老吴在，岳不群又怎敢胆大妄为？不管怎么样，不希望岳不群简简单单地就被老吴喀嚓掉，最好能让两人联手，在明，在暗，斗东方，斗任我行，斗左冷缠，斗日后神教，斗魏忠贤，斗明朝……，最后统天下！哦不，是统全世界才对：）

1、关于武功，仁者见仁，智者见智，我的设定就是这个样子了，各位引经据典从原著的只言片语中寻找线索综合分析，来论证各自观点的正确性，但所争论的不过是到底辟邪厉害还是九剑厉害而已，风清扬到底内功深不深厚罢了，我就是从了你的观点，又有不同观点的出来了，它到底谁厉害，是要服务于作者情节需要的，老金写书需要主角有套神功了，那便有了，需要这功夫无敌了，那便无敌了，它只是一件道具，有什么讨论的?

而且更好笑的是：什么厉害不厉害，世上哪有这门功夫？不过是人心中想象的罢了，它被创造出来的目的是什么？是为了给故事增加情趣性，给人物增加一件制造故事的道具而已，一件人人都知道并不存在的神功，争个什么，如果我直接让主角学了太玄、学北冥，学了九阳、学了六脉，学了金刚不坏体，五指一出，十道激光，再去打九剑，是不是就没意见了？

正象duwei2284兄说的：真的不明白，这些有什么好争论的，这些角色说是书上的，其实不如说是活在作者脑海里面的人物，谁的武功高，完全是作者自己所创造的，一万个人看同一本书，却有一万种不

同的认识。要是本书的作者写这本书里面最厉害的武功是个拿葱大婶所用的“耕田拳”，至少我就觉得，这在这本书里面就是这样的……

以前谁提出对武功的看法我都认真答复，但是发现如同剑气宗的争论，永无止境，永无胜负，此武功并不存在，此武功只在作者一枝秃笔之下，再有评论武功者，无论我能否答复，慨不回答，再这么下去，什么故事情节人物个性我都不必考虑了，我去做金学家，而是研究的是最末流的，不是他的文学性，书中刻画的人性，而是所谓。。。。。“武侠小说里的武功”

武侠是成人的童话呀，非要一件本不存在的东西达到那种所谓理性，如果那样，我们看白雪公主是看故事情节还是去细究王子来救公主前那么久，怎么苹果卡在喉咙里都不腐坏变质的问题呢?

说到底，这本书是借尸还魂，借壳上市，连主角都换人了，原主角的马子都泡了，不必再从原著的字里行间找些依据来说这门功夫才是天下第一，那门功夫才是天下第一，如果你写的这种武功不再是天下第一了，那么整个故事没法看了。是所谓武功服务于故事还是故事服务于那些神功？原著中既然没有明说，那我就自我发挥了。原著中从头到尾真正动过手的人，武功最高的是东方不败，那我就当是东方不败。千万不要动不动就原著说，圣上说，*主席说，全照它说的，还写啥啊，都去温习原著就可以了。

那武功本就是一个不懂武功的老头瞎编的东西，现在是一个不懂武功的毛头小子继续瞎编的，不去聊故事，纠住它聊个什么劲儿？ 电影笑傲江湖改动大不大？为什么没有人跳出来大叫原著说。。。？只要他这个故事编的生动就好，原著那样精彩的故事有那一个就可以了，不用换汤不换药地拿来再煮一遍吧?

我不会改得太邪乎，人物的变化尽量贴近原著的人物性格，根据他那种性格特点去衍生新的故事情节，所以东方出来干什么，将来自有交待，尽量合情合理一些，但我不能现在全说明白吧？那还看什么，原著结局你知道了，现在我写的所有结局全告诉你了，看书的乐趣在哪？总和原著对比着看，难道写同人必须事先有个标准答案？如果我说要去洛阳，你说好：要去见盈盈了。我说看到有个老头被五大派围攻，你说好：马上要和老向去救任老头了。拜托，还能看么？原著不比我写的好多了?

最后，此书纯属虚构，神功纯属虚无，本书中对武功的定位就是如此了，请大家多对情节设计，人物刻画上提出建议，再有“神话式的武功”的评论，且一招一式，攻击能力非要与原著挂钩，似乎人物怎么转换都可以，武功万万动不得的等等招术对我使来，兄弟我一概是无招。

此书自从吴变成主角，一切肯定要变样，不会什么都和原著一样，如果一见和原著不同就受不了的请看原著。要说不同，原著老风还没教老吴武功呢，怎么不见人反对？你总得给我发挥的余地吧？我不能把原著拆零了抄下来就当是写书了吧？借其灵机，自出机杼不行么？神雕侠侣杨过小龙女的故事感人至深，可是没那么多波折如何写出来？在这里主角必须顺风顺水，受不得一点委曲。如果人家喜欢啥就写啥，一点主意都没有，我扮小丑哄大家开心好了，要写总也得从小说来考虑一下吧？金庸敢把小龙女写那个了，为了他的剧情需要，塑造一个生动的故事，我却是寸止步难行，写得处处受缚，毫无灵性，便又有人来骂，那要怎么办才好，要不您来试试?

灰色之魔女:从老岳的千两银子想到的：其实没什么大事，点银子的问题，往前翻翻白大凯子，打伤个人就扔出五千两银子，买匹马三千银子，拜个武师年三十万两，明朝的国库年收入也就200多万两，白大凯子拜几个武师棋师琴师什么的就用光了，就算他认刘谨当了干爹也不够他这么花啊。楼梦里顿螃蟹宴吃掉了20多两银子，刘姥姥说够小户人家过1年的。华山派也是个穷派，平时令狐冲想买点酒都得省着花，这给老左送个礼物就出手千两，莫非老岳开始干打家劫舍了？白璧微暇，望有空改改，全都砍掉俩零也不为过。

冰封永远:万历初年，国库岁入四百万两，不过不应以国库的岁入来衡量富绅的财富.刘谨之流贪格贪权，但是财富也比不上当时的大富豪.忘了明朝哪个巨奸的儿子了，被人指责贪污时曾慨叹晋商之巨富，自已不过九牛1毛.不过几十年后的郑芝，只靠海运，“凡海舶不得郑氏令旗，不能来往，每舶例入二千金，岁入以千万计，他岁入千万两，国库还是二三百万两，不能比的~，当时晋商集团票号可以调度上亿两白银，国家也调度不出的

下附书评区精彩评论：你别说，大家真是妙语如珠，闲来看看解闷罢。

1、谁说葵花宝典一定要用针做武器的，辟邪就是葵花改的，用的不就是剑么，只是东方在绣花，女子（……）闺房里又不可能有武器，再加上压根就没把令狐他们放在眼里，顺手拿根针就上了，事实证明如果不是任大小姐用诡计，他们4个全得躺下，如果东方当时是在给小杨同志削苹果，那个……那个……

任盈盈沉稳不假，但是有点点精神洁癖，五霸岗动动嘴皮子那么多人就倒了大霉，这时没人帮手，自己动手清除一个整天跟在后面一脸淫荡的家伙也是可以理解的。最近似乎梦游被武功评论所扰，其实大可不必，大多作者写独孤无敌，我自然也会指手画脚一番，所以自己写下自己的看法，书还是照写，虽然是武侠小说，但武功这种东西，也只是点缀，起锦上添花之用，无中流砥柱之能。

呵呵，争得不可开交，我看大可不必，武侠是成人的童话，武功只是一种体现快意恩仇的工具，原本就是并不存在于世上的武功，在这上面大作文章细究什么？如果真要细究，便连金大的文章原来情节也要细究一番了。

比如令狐冲当时重伤，站都站不稳，却一剑刺瞎15人，只能姑且看看了。诸君想想，真要处处合情合理，那他这一剑当时有没有碰到15人中任何一人的兵器？如果碰到了，以他当时站都站不稳的样子，剑不飞了?如果没碰到，以他的体能能使出那么快的剑?别人都傻站着等他打?另外15个人呀，站在一块儿可能吗?打架的时候15个人挤成一堆?就算转攻好了，除非15个人叠罗汉，否则挤成一堆怎么挥动兵器?如果站得分开些，15个人得多成多远的距离?怎么去一剑刺到15个人?而且还专挑眼睛来刺？他飞起来刺过去?

看武侠说到底，看的还是武侠快意恩仇的的情节，对武功本身，我觉得不必再过较真。另外一本书，只有一个主角。各本书的主角，不必拿到一起来比较，各本书中的武功，也不必拿到一起来比个高下，那只是作者一种表现的道具，不是么？

请大家多多支持本书，谢谢！

刚刚有位兄弟对上一章提出异议，在此说明一下，如果说的不对，请大家继续提出，我会更改：进城打听?我就知道有人对去找剑宗三人会有看法，特意提过，当时已夜深，去向何人询问?通常无人可问时只能往自已认为可能的方向去找，那么临走之间难道不该对自已约

的人有个交待?至于说你猜到是谁了，拜托呀老兄，同人要说猜到是谁很希奇吗?我这不是悬疑小说呀，真是晕死!

2、不要被别人评论左右，否则如何天马行空。我非常赞同作者对任大小姐评价，就其草菅人命也是非常不喜欢，不过那时的人价值观也就到那，需要主人公去教育，教她如何做人，如何做女人，做一个懂得二十一世纪闺房性趣的女人，呵呵……

3、老金的小说有个习惯，主角不会天下无敌，作者会安排他学到本书里最好最实用的武功（只限于本书），主角会因为各种原因慢慢提高，但最后也不可能达到书里天下第一的地步。比如说在依天里最大的boss是张三丰，在射雕神雕里是王重阳，在笑傲里是东方，这些人武功第一但都是配角，戏份很少。他的小说吸引人不是因为主角如何强大，而是他的故事，情节能吸引人，所以他写的时候其实也就和现在的网络写手差不多，每天在明报上连载，讲求的是更新及时、情节吸引，其他的都是次要的，哪个武功好就算问回他自己都回答不了。

4、我们来捧这本书的场，花时间打字来这里发帖子还不是因为本书的故事情节写的不错？书写的好看就自然多人看，这个才是本质。假如这本书只是不断的说主角宇宙第一，但没有好的故事，好的情节，更新又慢，谁会来看？至于其他的都是次要的，本身那些就是为故事服务的东西，本身老金的小说就算连他自己都解释不了，书与书之间更无可比性，老金的书和古龙的书更更无可比性。更由于本身这些书都是不严格的文学作品，所以每个人有不同的理解是正常的，不存在最正统的结论，永远说不清楚的。

5、我们并不是走火入魔。武侠实在是男人的梦啊！金庸的书经过了几十年的修改。毛病还是比较少的。恋栈的意思我明白。作为现代人的我们自然知道速度的重要。这个毕竟是近代搏击的基础啊。但是，我们说的武侠的世界，是一个存在于幻想中的世界。那里的一切规则都是由作者去设定。没有设定到的，我们用才能用现实中的常识去补充。so～～你要明白。不管你认为葵花不增加内力是怎么不合理，它就是那样。因为是作者说的。他是老大。

6、独孤九剑为什么强？是因为他本质强还是因为他是被主角学到，作者才描写的他这么强的？由于当时主角内力不足，而这本书描

写的是一个剑的世界，所以作者才安排主角学到这么个剑法，而主角学到的肯定就是最好的，所以它才强。也就是说为小说需要服务，为主角服务，假如九剑不是主角学到，还能在原著中有戏份吗？东方不败在那书里设置为最强又有什么用？没露2次面就挂掉了。王重阳天下第一又如何，他不是主角就没他的戏份。韦小宝没什么武功又如何，人家是主角，照样在江湖混的很好，而且超长篇，所以不要比较。

7、老金的武侠设置本身就是错乱百出，他写书其实和现在网络写手写书并无本质区别，一切设置都是为了主角而定，比如说段誉，一个对武功完全没兴趣的主角，也可以安排他变的超级强大，假如段某不是主角的话结果可想而知；再比如说张无忌为主角的书里，由于主角学了九阳，所以马上整个世界变成内功无敌。本身一本书里的bug就不少，不同书之间的武功更没有任何可比性，弄不明白为什么大家这么喜欢钻研，这样走火入魔实在不值得。

8、错。在书中明确的说了东方内力不强。这个没有什么好争辩的。请看这段："令狐冲细思……当日在黑木崖上围攻东方不败，他手中只持一枚绣花针，可是四大高手竟然无法与之相抗，此刻细想，并非由于东方不败内功奇高，也不是由于招数极巧，只是他行动如电，攻守进退，全然出于对手意料之外"

你也错了，原书也说过他内力强的，就在说东方不败用一根针震开令狐冲手中长剑那一段，再去看看吧.

9、说来说去，还是别争的好，毕竟每个人都看了这么多年的武侠了，都有自己的观点了，就像你对信佛的人说佛是迷信一样是行不通的，作者爱怎么写就怎么写，只要不出太大的纰漏就是，群起而攻之的情况我相信是有的

10、现在大家似乎走向了一个牛角尖。我们试图用科学知识而不是书中的描述去议论武功的强弱。老实说，这个是可笑的。因为内力本身就是不科学的。建筑在它身上的种种神奇也不是科学的。

11、现在大家似乎走向了一个牛角尖。我们试图用科学知识而不是书中的描述去议论武功的强弱。老实说，这个是可笑的。因为内力本身就是不科学的。建筑在它身上的种种神奇也不是科学的。

12、再说内力和力量完全是两个概念。就像五绝没有一个是健美先生一样。速度是否是由内力的量而定呢？不得而知。再说现实中那

些短跑名将，他们的腿部肌肉发达是因为肌肉纤维比较粗。是可以提高启动速度。但这个是影响他们速度的最主要因素吗？？绝对不是。神经的传递速度，肌肉的响应速度更加重要。这就象举重运动员没有几个跑的。猎豹也不是一个肌肉块。

13、呵呵。本来武侠中的内力就是建立在想象中的，是虚无飘渺的。硬要用科学知识去解释的话，本来就不合理。所以我们都是在书中去找证据，寻求金大的描述来定。至于在现实中是否合理，可以说，根本就不必讨论了，应为基础的基础，内力这个东西是否真有，那还两说捏。

14、不增加内力，只增加速度。。。实在难以想象，，没有存在的合理性。。你们可以想象身边的人，谁可以速度极快，而力量只是普通?

这个阻力，可不是空气这么简单，是地心引力。。内功强的人，不都是神经反射弧短，肌肉力量也大么。。

（已经聊到科学上了，可怜的成人童话，我哭。。。。。，来点想像力好么？它本不可合理存在，奈何非要找个存在的理由？）

15、所以，我认为，葵花是一门内功心法。。。。而不同的是，独孤的精神是以拙破巧，葵花的着眼点--则是屏弃一切繁复的招式，力量和速度至上，，而这点，放在现代搏击来看，也是非常合理的，，葵花应该是武功发展到当时的一种总结。。

16、嘿，这个是武侠小说。对于武功的判定，我们只能根据文中的描述来作而不是常识。再说火箭汽车什么的加大功率是为了克服阻力！可是搏斗时影响速度的是空气阻力嘛？no，是神经的反射速度。肌肉的响应速度！

17、而很多人都似乎认为，不需要有一个推进力，就可以肆意的提升速度，真是荒谬啊

或者是在力量不变的情况下，体重减少。。。用漆盖想，也能知道，单单提高速度是不可能的嘛。。。只有在拥有强大的推进力以后，才能有极至的速度

又是速度上的提升~~~你给我说说，一个运动员怎么才能提高他的速度，速度的增加，必然是以力量增加为前提的

18、没有相互匹配的力量，就没有相对的速度。。。我经常看到有人说，葵花练的不是内力，是速度。奇怪啊，没有内力作为推动，速度怎么可能提升？就好比汽车一样，在功率相同的情况下，在启动的时候，必然是速度慢，牵引力大，只有在把牵引力转化为速度以后，速度提升，牵引力才能减小。。。我想，葵花的道理应该是差不多的。。必须要有一个强横的内力，才能最终达到速度

19、阿鱼你说的有问题，什么叫葵花只是练速度。。。我不明白了，单单的速度是从哪来的？速度和力量是不可分割的，火箭升空，速度快吧，能摆脱地引力，但他初始的推进力却更是强大啊。。速度快的前提，就是力量要大，没有力量，速度是提不上去的。。。所以，你说的是不合理的

20、风清扬对上任我行，若无偷袭出手想来该是老风头略占上风；剑者轻灵也，且独孤九剑讲究的是招招攻敌之必救，而两人早也就交过手对任我行脱胎北冥神功的吸星大法早有提防，老风头的战略必定是轻身游走寻隙伤敌要害或逼其回手或将其伤之；而任我行自西湖底脱困后常为自身内里伤害所扰当不耐久战而欲速决，若不能速战而定或装豪迈来叙旧或丢话远遁，势不会以死相拼.而风任之战若无意外出现，当就是不了了之的局面了.

21、我晕，阿鱼说的是原著，另外攻击力?东方当时在闺房中，用的绣花针，如果用剑的攻击力如何?林远图岳不群林平之用的全是剑.酷龙大哥就不要把碧血剑那种垃~圾拿来比较了，我起名字时根本没想起来碧血剑里有个混元功，此功非彼功，不是所有武功出金庸的是不是?

22、老风头内力不是不行，而是其不可能在内力是做冠军耳~紫霞神功虽为上乘武功，奈何世间已有葵花宝典耳~且毕竟人力有时竟，既然老风头术有专攻剑法大成，即便九剑靠的是个悟字，悟也是需要时间的，全心去悟剑又有多少时间去勤勤练内力呢?而东方得了葵花即便只在反了任我行后修习也已十数年了；全力而为与随心所至到底也有些不同，更何况本身二者武功便有些差距的了

23、或许吧，你的揣测比较客观，或许<；笑傲江湖>；中风清扬本门的紫霞神功一样练到极至，远在气宗的岳不群之上了.不过这本不

是笑傲江湖了，这种揣测方向不利于我的情节发展，那么就只好不加理会，毕竟我现在不是在评价原著中谁武功高强

24、啊。还有一个争论的问题，就是盈盈是否刁蛮。当然刁蛮了！还用争嘛这个。想想她是谁？日月神教的大小姐艾，上上下下无不宠着敬着。再加上是个爱练武的行动派美妞，能不刁蛮一下吗？小冰写的够温柔了！

25、恩恩。你说的也很有道理。毕竟是个有身份的角，气势还是要得。葵花加速这么神奇。对内力的运用自然也非泛泛。仅仅是犹如耳边的一声“哼”也够吓人了

26、既然有回应，那就多说说。我提点小小意见。最近的网络小说，大多喜欢嘿咻。本来没有什么不对，人之本性嘛。可要做到多而不乱，风流而不阴见。很不容易。而且往往会有上了后面的，忘记前面的毛病。很久以前爱的难舍难分的女性，到后面基本不出场了。希望小冰同志多多注意一下。也不用描绘很多。偶尔出个场，说声我还在就可以了（当然，目前你还没有范＝。＝）

27、最直接的证据是“令狐冲细思……当日在黑木崖上围攻东方不败，他手中只持一枚绣花针，可是四大高手竟然无法与之相抗，此刻细想，并非由于东方不败内功奇高，也不是由于招数极巧，只是他行动如电，攻守进退，全然出于对手意料之外。”所以说，葵花宝典是一种增加人体速度的奇特法门。上手容易。成果巨大。但是除此之外。并无其他妙用。

28、这里真是好热闹啊。嘿嘿，我也来凑凑。其实武侠小说，内容是最重要的。不过由于金老大的武术设定丰富有趣，让人映象深刻，所以就有了各种功夫相互比较的念头。其中，葵花宝典可以说是左道里面的及至，是一种完全用来增加速度的功夫。东方不败也是一代奇才，舍兵刃不用而用针！既尖且锐，又短小隐蔽，用来打穴当真是威力无匹。除非功力相差极大，否则也难抵挡这凝聚全身功力的一针！

29、同志们，这书是同人.要人物性格，武功.发展路线全部和原书一样我们还看个什么劲啊.所以不要再讨论人物性格和原书不同的话了.以前我也讨论过类似话题.现在才想明白.怎么能老是拿原书和同人比呢.一样的话同人也就失去他的魅力了.

30、任盈盈性格稳重沉静，可能不会这样不分青红皂白就和人动手，现在这个不象任盈盈，倒有些象郭芙。另外关于武功方面倒不用太认真了，居士也不用太在意。武侠嘛，都说了是成人的童话，别出太大的漏子就好了

31、桃谷六仙的武功并不低，虽然疯疯癫癫，武学上还是很牛的

32、扯什么啊，居然干不过六个怪物！那六个不是很强滴嘛，怎么会出这样的BUG？还有居然在桃花仙面前拧湿。。。。。。估计是想找抽。（和疯子扯家长。。）又不是不知道那是几个什么人，还在那里废话了几章。。。。。。和前面的主角性格完全不一样了，难到是找了枪手？？人物实力很不明显，忽上忽下。。这书就这点郁闷，其他的到是能看到闪光点。努力呀，表在出现BUG了。

33、都说了成人童话，你们还在扯什么J8蛋啊，有这工夫，催催催冰封码字是真，如果他不花时间去码那个什么什么设定，估计又有一章好看了，所以...别吵了，不然冰封整天花时间平息内乱，还怎么把华山剑宗发扬光大啊~ 你们那么讲究逻辑，就不应该看金老古老黄老的东西，去读牛顿三大定律量子力学相对论哥德巴赫猜想吧，靠

34、葵花宝典和风清扬的独孤九剑到底谁厉害，的确难说的很。个人以为，从金庸塑造风清扬这个形象，并让他临时指导一下令狐冲，使得主人公武功上层次这个事儿上说，风清扬的武学修为是要高于任我行等几个绝顶高手的。至于他和东方不败相比，的确难以判断，或许只有金庸自己可以给个答案了，呵呵

35、狼狈：转化一说，我同意。。但是，力和速是可以相互转化的，没有力哪来速，反过来速也可以增加力，，时速340/S的一滴水，打在身上估计也是够受的了。葵花练的是内力，内力转化为速，在运动中本身就包含了极大的能量，如果内力不高，能达到这点么？你说是不，所以，葵花应该是一种内功，屏弃的招式的烦琐，直指力和速的简单转换。

36、我认为作者对任盈盈有所误会!任大小姐固然在某些方面有些乖僻，但是本性还是好的!书中说江湖众人之所以称呼她为圣姑，对她敬畏有加，多半是因为本人或者亲友受过她救命恩惠，要不江湖男儿铁铮铮，何必对她言听计从?

答：盈盈道：“怕你这傻小子不听我话，当真要去江湖涉险，只怕过不了明天，便死在那些不值一文钱的臭家伙手下。”令狐冲叹道：“那些人都是血性汉子，对你又是极好，你为甚么对他们如此轻贱？”盈盈道：“他们在背后笑我，又想杀你，还不是该死的臭汉子？”令狐冲忍不住失笑，道：“是你叫他们杀我的，怎能怪他们了？再说，他们也没在背后笑你。你听计无施、老头子、祖千秋三人谈到你时，语气何等恭谨？哪里有丝毫笑话你了？”盈盈道：“他们口里没笑，肚子里在笑。”令狐冲觉得这姑娘蛮不讲理，无法跟她辩驳.

一名汉子提起匕首，对准自己双眼刺了两下，登时鲜血长流。又有两名汉子自行刺瞎了双眼，令狐冲叫道：“婆婆，你救救他们，叫他们别刺瞎自己眼睛了。”那婆婆冷冷的道：“你们说不说话，关我甚么事？”

37、真的不明白，这些有什么好争论的，这些角色说是书上的，其实不如说是活在作者脑海里面的人物，谁的武功高，完全是作者自己所创造的，一万个人看同一本书，却有一万种不同的认识。要是本书的作者写这本书里面最厉害的武功是个拿葱大婶所用的“耕田拳”，至少我就觉得，这在这本书里面就是这样的……

38:PS：看到书评，在此做些答复：

一位书友的评论是认为风清扬是笑傲中有数的高手，只有东方不败能胜过他。但是吴天德能和风清扬打得势均力敌，却被二流高手任盈盈给制住了。尽管有那一声冷哼在先，但是吴的武功已这么高，和风清扬比肩了，不可能有人的内功比他厉害那么多，认为是为了情节不合逻辑，我仔细想了下，我是这样理解的，你看看是否有一定道理：

从原书在湖底任我行的评价中，他对:风清扬的剑术是很佩服的，说不定以前还吃过风清扬的亏。风清扬自25年前剑宗败后就隐居山中，发誓终生不与人动手，那两人的比试必然最迟也是25年的事。

剑术速成，优于内功的练习。因此25年前任我行败于风清扬，而25年后的今天若是任我行自湖底脱出，二人再比，至少也是平局。这样来看，风任二人武功相当。吴天德在切磋时在风清扬手下走过百招落败，谈不上势均力敌，更何况长辈试招切磋和真正动手更有很大差距，所以吴还是弱于风的。而东方不败一人独战任我行、向问天、练

了吸星大法和独孤九剑的令狐冲三人，仍能取胜，如不是盈盈用计，三人都要死在黑木崖上，则东方不败的武功不问可知。

都知东方不败武功在一个快字，可是葵花宝典只是一部内功心法，他的快是化力为速，东方没练葵花前就是仅次于任我行的魔教高手，内功精湛较之以铁链震死别人的天王老子向问天，只怕犹有过之，再练了葵花宝典这么邪门的内功，那么内力够不够深？绣花针在他手中可以达到举轻若重的地步，那是多么厉害？举轻若重难度可是远远大于举重若轻的。

所以我认为，东方不败在吴天德正凝神对布幔后高手正欲出手时忽然以内力促音，使他片刻受震失神是可能的。高手失神的一瞬间，难道武功不如他的人就制不住他？好吧，就算任盈盈武功出招比吴天德慢五倍，你刀出鞘后劈至人体用0.1秒，她用0.5秒，那么你失神的一瞬够不够她制住你?

如果认为我说的不对，还请提出。咱们继续切磋一下，如果说服了兄弟，我一定改。

至于另一位提出：改写古龙好了，写什么金庸?一招就死人。我倒想问问古龙书中高手一剑杀人，难道比金庸书中一剑刺瞎十五人的双眼更有难度？谁更玄乎？做为一个故事，武功、恩仇等等都是一种道具，服务于情节，对着一部武侠小说中的虚构武功没必要提出符合什么国际标准吧，说句真心话，我认为一部好书主要在于故事情节的刻画和人物性格描写的生动。我虽自知尚无此功力，但仍有朝此方向努力，我希望读者象前些日子的‘灰色的魔女‘’‘叶江流’‘TNT’‘雾隐散人’等朋友，多在故事情节上，人物性格描写变化上多关注一下，那才有助于写作水平的提高和对人物，对故事情节的刻画。

至于最后一人：提出看到‘软脚虾’这种药药效太快，不符合医学原理，纯属胡编乱造云云，我也就不提议你去看温瑞安、古龙书中那些正说着话，眼睛鼻子就可以毒得往下掉的情节了。武侠是成年人的童话，兄台还是看纪实文学去吧。

乞丐中的霸主:老吴还要被打败，要被关，要脱困，要杀东方不败，还要完成任的3个愿望，那老吴和仪琳的感情戏呢？失败，和圣姑的感情戏呢？虎头蛇尾!=====霸主兄，和仪琳的感情戏早已水到渠成，早有人怪当初写仪琳的感情戏太多，我还要怎么写?任大小姐与主

角已两情相悦，未来的事不说的那么明白，岂不是更让人有丰富的想像和回味无穷的感觉?如果我把大家心目中冰清玉洁的圣姑，一直写到她怎么死心踏地的爱上老吴，两人怎么卿卿我我，怎么生儿育女，不用别人说，那我自已承认:我是在毁金老爷子!

wlei555:下面的情节没什么好费脑子的？那些所谓的曲折情节也就是恶心人罢了，最后结果还不是那样！作者你有本事就写任盈盈被换脑，老吴全部老婆死光光，老吴被太监，东方不败的脑子和任盈盈的身体和杨莲庭从此幸福快乐的生活到永远。====如果照老兄说的这么写的确能出乎所有正常人的意料，也的确不令你恶心了，但我梦游不是写给精神病人看的!更不想被思维正常的读友骂成疯子!^_^

屠大安:先生所著确实可比金老，但读起来总觉得有些人物并不是很丰满，如魏忠贤这个大奸臣戏少了些，可以写得再邪恶些，卸磨杀驴毕竟是官场上的老伎俩了，它依仗老吴夺得富贵又设计陷害吴天德却不料吴棋高一筹，被吴好生戏耍一顿，然后吴再退隐山林也不错。个人拙见，未必正确，先生比其他人要技高一筹，实为金庸同人第一人，本人深表赞同，由衷钦佩.

对于岳不群，我深表赞同，本来一个很不错的君子，却被复兴华山这个重担压得变了形，一切只为了权势，不择手段，甚至不惜抛弃妻女，陷害爱徒，落个众叛亲离的下场。世人皆道他无情无义，又有几人为他想过。先生的处理实现了我的愿望。希望在颠覆笑傲江湖这本书中的世界里，这位终于可以实现梦想的仁兄一路走好。屠大安敬上

关于左冷禅这个野心更大的人，这样的结局也是满足了他自己的愿望。为了一己私欲不择手段，在小说中本来就避免不了失败的可悲下场。而对于一个失败的强者来说，失败本身并不可怕，有机会则可以重新来过，再战雄图。而无法翻身又要背负一生他人的唾骂，从此孤单一人，在壮志难酬的痛苦与现实的打压下生活才是一世英雄所惧的。能如此华丽的陨落，不管后世如何评价，至少我看来已是这个往日盟主的最好归宿。言语混乱，实因发表评论过少，有所不妥，望请见谅。屠大安敬上

实在太多，发不完了。。。。。。

作品相关 梅花香自苦寒来

(更新时间：2006-5-15 12:51:00 本章字数：3174)

这是最后一次长篇回答，今后将重心挪在写作上，已经有书友提意见了^_^

今天书评区开始把重点集中到情节上来了，甚喜。其实无论是前两天对武功的大辩论，还是今日在情节上的争议，都说明不才这枝秃笔胡乱涂写的故事，在大家心中是有一点位置的。如果真的写成了一砣臭狗屎，恐怕三跪九磕也请不来大家在书评里畅所欲言。当然，我不是当滥好人，一味地去捧大家，有少数书评与其说是批评建议，不如说是自以为是狗屁不通，例如那位我建议去看纪实文学的先生。

同群里几个哥们讨论了一下，我想是我在设定上没有说清楚，才导致如此之多的争议，首先是大家时时拿出原著来对比的问题，本文并不是完全照搬原著的设定，昨日藉吴天德之口对大家说过：这才是那个真实的世界，而后世所读过的那本书，有着许多似是而非的情节，或许是作者搜集了一些残缺不全的资料，加以润色写出了一部巨著，但是这里发生的故事，和原著中有相同处，也有不同处，这是《颠覆笑傲江湖》不是《笑傲江湖》，与原著中对比着指出诸如东方此时应该在绣花，寸步未下黑木崖，任小姐喜欢穿绿裙子，这里不该穿了一身白衣裳，并无意义。

在我的书中，东方不败同样羡慕盈盈是女儿身，同样对她很‘好’，但这个好，是有目的、将要有一个大阴谋的，这里面的田伯光，学的是东洋刀法，这里面的平一指，将是“三指定君臣”绝学的一代高手，这里面的仪琳没有出家、这里面的曲非烟没有死去，这里面的岳不群没有学辟邪剑谱，这里面的小林子去了琉球，这里面大家熟知的人物里，该死的没有都死，活着的将来也未必都活着，这里的魔教教主最后将不是向问天。

诸君的批评与建议，犹如冰雪之于梅枝。梅花香自苦寒来，宝剑锋从磨励出！

没有你们的这番鼓励和对缺陷处的热情指出，是难成正果的。写了20多万字了，听从读者修改大方向，小细节多处，今后有思虑不周的地方还请大家继续帮助，我会及时修改。如果有诸位不理解的地方，而我又有自已的考虑的，我会及时答复，比如本章任大小姐独自去追留连不走的黑影，其实武林中人大多有这个毛病，哪怕明知武功

不如对方，却心高气傲，不肯低头。当时任盈盈已经步入前院，以她的性子会跑回后院对东方不败说“东方阿姨，有人跑到咱家来了耶，你去看看？”。在五丈岗上于少林方生一战，也是一言不合，明知不是对手，仍打个不停，还杀了对方的弟子，换一本书的话，这仇是不可能解开的。

至于赶车的绿竹翁、以及蓝凤凰和另外一个角色，为什么不见踪影？我当时是想到东方的身份太高、样子现在又是那副模样，见盈盈都要换装蒙面，其他人当然不可能和他住在一起，早从后门赶到别处住宿了。尼庵中还有原来的尼姑，写成会不会武均可，魔教同其他武林门派不同之处就在于有许多平民百姓入教，半夜也没必要守在门外伺候。又或者其他人就住在尼庵中，住得远些不行么？我感觉不必说明，任盈盈追出去时为什么这些下人不在身边，每个读者的想法不同，但至少都会想出一个合理的解释吧？唉，其实写书不可能把每到一处都把所有的事情都交待个清清楚楚，看到这里，有些疑问，如果读者自已能想出把它圆了的方法，那么作品就不必去把这些细枝末节来描述撑字数，比如原著中五丈岗上群雄为令狐冲治病，任盈盈赶来，金大并没说明为什么群雄从哪儿知道任盈盈喜欢了他，怎么那么快连苗疆的蓝凤凰都赶到了？她在绿竹翁那儿隐居，又是谁告诉了任盈盈，使她羞怒赶来的，读者看到这里自可去想：或许是绿竹翁说走了嘴，或许是魔教另有消息通道定期向她传达各种消息，包括有关她的个人私事。如果金大当时非得罗嗦一句，来个过门儿，我在这里非得写上一句：绿竹翁等人身份低微，东方不败现在模样又不想被太多人见到，因此安排住在较远处来交待么？那不是味同嚼蜡？

比如朱静月二女悄无声息失踪，我刚在书评中看到一位兄台是这么想的： 至于说到追人，想想看吴天德住的是什么地方？山上！可以说是荒无人烟的地方，有先入为主的印象了，追上去以后言语误会更加确认，自然也就不会想到追错了人。不过我对武侠小说里的言语误会也不太感冒，这些家伙经常说话留半截，容易出误会，要是说话都能完整点，明确点，准确点，也不会有这么多事，唉，理科不过关啊。 另外一位兄弟当初猜测是任盈盈带走了二女，曲非烟是魔教长老的女儿，见了她当然得听话，至于朱静月，则是被东方不败制服，也是一种说得通的想法。至于故事是不是这么回事，得往下看啊，试问

谁想看一部什么悬念都没有，事事抢在前头说明的？在目前阶段，你用自已的想法能够圆得过去，那就不妨看下去，等揭晓时，对了会心一笑，不对，呵，原来他是这么想的，读书的乐趣在哪里？不是在这里么？

刚刚去看《杨过传》作者长息的答书评，心酸不已，转载于此，言我心声：

【我知道绝大多数的读者都是在默默的支持着作者的。从这几天被骂的这么厉害，但是点击推荐不降反升可以看出来。我当读者的时候也是这样。看到喜欢的书，专门会去投几票。不喜欢的就安静的离开，从不骂人。因为只要作者是用心写的，各种风格，各种品味，差异必然有，必然不能满足所有人的口味。你不喜欢，觉得作者对不住你，要作者照着你的思路写，那喜欢作者现有思路的那批读者如何？读者们老攻击我不顾读者的感受，固执。我只是没有顾及到“你”的感受而已。更有更多人的感受在我的考虑范围之类。地球不是围着你转的。如果你说你扔给我n多的钱，叫我专门为你一个人写本小说，那我随便你的品味。你要写成你有50cm巨大的n条大鸟我都没有意见。作者固然要考虑读者的感受，但一味要求作者为读者而写，那绝对写不出来好的小说。】

【洪七公三番两次的阻止，最后再设个悬念——很明显杨过的手不会断的。这是最常见的设悬念的方法。电视剧，小说里面都有用的。有人批评说“最恨这种故意耍人的作者.....”然后是一串骂人的话。凭良心说，这么吊一下胃口，大家都有得猜测，然后更新了，一对照作者的思路跟自己的猜测，或者对，或者不对，这难道不比简单的平铺直叙有意思的多？网上的读者都这么脆弱？禁不起设疑？没有波动，那看小说的趣味何在？作者设疑，不就是为了让读者兴致昂然么？难道出于虐待读者的变态心理？真是搞笑啊。】

【这么早早的发出来这么半章，就是为了让大家看到，杨过的手没事，没有断。我怕不说清楚，立即又要流失不少挑剔的读者——也太挑剔了吧？我还没有把杨过的手臂砍掉，立即有好多人发书评说“作者又要重演历史，砍掉杨过手臂，没劲，下架。”最搞笑的是还有人表示一下“本来还写的不错，却非要虐待主角，又要砍他的手”然后——“下架”。好像他很大公无私。且不说我没有砍掉杨过的手。就算

砍了，既然“前面写的不错”，就因为这么一点点设定跟你意见不合，有必要搞的跟阶级矛盾似的，立马反目么?或者既然已经走了，又有必要到书评区骂一声，好像非要作者知道一下你的不满，意义何在？打击作者？你到是给作者留个好心情，继续写给那些喜欢看的人看啊。】

【泥捏的人也有三分土性。作者也是人，费心费力的写，很辛苦。然后就像看护自己的孩子一般，希望能得到别人的好评。有批评，如果中肯，自然欢迎。但是无端的辱骂，对我而言，就等于是自己的孩子被人无端的侮辱殴打，你让一个真正爱他作品的作者如何不生气？】

【总结这么长的闲话：要是看书评，那作者就左右不能做人。刺头评论家唧唧歪歪，其实根本不能代表大多数读者的意愿。虽然评论区刺头者的骂声让我大大的受了伤，但我还是不会改变初衷。杨过传完全照着一直以来的提纲继续。这不是作者固执，无事读者的需求。恰恰相反。跟着我杨过传看到今天，仍然继续追看的读者，基本上可以说是欣赏长息的风格和安排的人。这些人或许比较良善，不太喜欢到书评区歪歪而已。所以我坚持不变，是真正的照顾。

作品相关 同人应该写什么?

(更新时间：2006-5-17 1:03:00 本章字数：2788)

现在写作即将满一个月了，心中有些体会，也有一些感受。同人是什么？同人书是甚么？以我看来，要写小说，同人是所有小说体裁中最好写的。要写好小说，同人是所有小说体裁中最难写的。

因为原著给你设计好了背景、人物、留下了一个栩栩如生的故事，这些都易于让读者接受并迅速进入你的故事情节，所以好写。说是最难写，是因为几乎所有的小说都是天马行空，任由作者的想象遨翔其间，唯有同人小说，有原著的诸多条条框框在限制着你的发挥。

但是写同人应该写什么？如果古龙说：“一座高山，一处低岩，一道新泉，一株古松，一炉红火，一壶绿茶，一位老人，一个少年”，你也说：“一棵青松、一眼清泉、一只古琴，一炉熏香、一位少女”，古龙说：“剑长三尺三寸，重四斤六两，无锷，剑名离魂”。，你便说：“枪长丈二五分，重六十四斤，无缨，枪名霸王“，学的不过是他

的形而已，没有他那么传神、幽默的语言风格，没有他那么诡谲、奇异的故事情节，文字慕仿的再象，终落了下乘。

金庸作品之所以仿者甚众，是因为情节感人之余，不存在古龙文学的文学慕仿难度。但是写同人的方法其实很少。一种是几乎按照原著情节一步步走下来，读过原著的人看上句知下句，唯一不同的是原书遗憾之处肯定由主角一一来加以改变，这种书最讨巧，最好写，想必挨骂的机会也最少。

另一些想自出机杼，有所作为，又不敢去更改原著设定的一切，只好创出大量新人物、新环境、新情节，以免受人诟病。因为仿同人者其读者很多都细细去读原著，从字里行间去寻找不同之处以至作者也都战战战兢兢起来。

我在一个月前还是一个读书者时，曾亲见一个作者在书评区置顶求问黑木崖的确切位置，一时兴起去原著查了，得知在河北平定州，便兴冲冲去告诉他，也觉得这才叫同人，既然主角已经变了人，或者原人换了新灵魂，那么这些细节上是一定要保持原样的。现在想来，黑木崖在河北还是河南，是在苗疆还是西域有什么关系，只要在你的书里处在一个适合彰显故事情节的地方那就行了。

我写笑傲并没有去重新通读原著，靠的还是当年读过的印象。笑傲读过多年了，如今仍能在我脑海中留下深刻印象的必是金大写得极成功的地方，而这些地方无一例外是一些精采的故事情节、人物之间感人至深的友情、爱情、亲情，和对立者前的仇怨纠葛，鲜明的人物形象，那么这些便是原著的‘神’，是我慕仿学习并发挥的地方。依据这些人的性格特点、品性等鲜明的个人特色，去诠释自已的故事。这才是求同存异之道。

若是你看过一本书十年，你记得的是我刚刚说的那些，还是记得林平之纵马打猎时那猎鹰是停在他左肩还是右肩，亦或是任盈盈与令狐冲被仪琳母亲吊在恒山一个庙中时，那庙叫悬空还是白云?

我记不清是什么寺什么庙了，但我记得当两个人被仪琳的母亲点了穴道，口不能言，却以四目相对，表达彼此决不为所迫，坚贞不移的爱情描写。我记得当时令狐冲穴道被制，身体僵硬，仍向任盈盈吃力地缓缓摇头，表示决不同意她答应自已娶了仪琳，任盈盈回望时的四目相接，一丝情线脉脉相连。看到这儿，我真的被老金感动了。

虽然功力与老金差得不可以里计数，但我觉得我学习慕仿的就应该是他这些生动传神之处，极经典的地方纵使不能照抄，也要按照人物特点、故事情节，以类似的手法表达出来。比如原著主角仪琳和令狐冲其实是同时出场的，通过仪琳的描述和自言自语，她自已的娇憨可爱、纯洁动人以及令狐冲的侠肝义胆、机智勇敢都已跃然纸上。这种高超的描述手法我在描写坐斗回雁楼时加以借用了，只不过描写较之金大尚差得还是太远，虽然手法还不够高超，但是有读者注意到了，在书评中提出了这种侧面描写的特点。我也记得另有位兄弟在书评区说：整整一章四千多字光描写令狐冲、仪琳、田伯光了，主角都没露面，没劲！我只能无言。

可能我写的比较另类吧，或为一些看惯了同人小说的兄弟不理解，所以很热心地在一些细节上向我指出与原著的不同，比如衣饰写得不同了、原著人物当时不在这个地方等等。我学金大，只学其神，不学其形，主角的加入，产生蝴蝶效应，未来的发展与原著已大大不同，我将在不改变原著大事件、大方向的前提下，根据原著人物性格和品性，爱憎与情仇自行揣测发展新的故事、希望能写出自已的经典桥段。一如原著中仪琳偷瓜、衡山莫大剑刺费彬、恒山庙里对视传情等精彩之处，但是自已功力没法和金大相比，我只能尽力去写，我知道我是在用心写，用心地在写。单位工作性质，或多或少可以给我一点码字时间，但我从不在白天写作，我得把自已融进故事当中去，去体会着故事人物的情感写东西，如果这样眼观六路、耳听八方地写东西，写的是快了，我是闪不出自已的灵感火花的。

昨日文中仪琳以口渡药时流下感伤委曲的泪水一段，就是写到那里，想像着这少女可能的情绪才想出来的，我在办公室蹦豆儿一般时不时抽空码上一截是没时间去想象体会的。

没条没理的说了这么多，只是心中有自已对写作的一点看法，最后，因为这是写给读者看的，我再对读者朋友们说几句：读者有很多种，从不发言的我无从评价，而发书评的又有多种，最多的一种是鼓励并提出善意见解和意见的，包括我提到的一些例子，我不信读者去翻了原著然后来指出我的不对之处会有什么坏心眼，如果有坏心，那么欲加之罪何患无辞，也无须去原著中费力找材料了，只是这些读者

不知道我是这么个懒家伙，只学金老书中我记得住、体会得到的东西，却不去把他的细节弄到自已书中以示同人罢了。

而在无端指责，甚至整段评论都只是在卖弄自已的伶牙利齿、卖弄自已讥嘲他人的语句如何幽默的读者，有两种，一种是杨过传作者长息书评中提到过的，只要你写的有点儿名气了，总有那么几位先生找些同学、好友、甚至不惜披上马甲亲自上阵，定要折腾得你写不下去才甘心。而另一类，则是年轻气盛，见了不顺眼处，不骂上两句心有不甘。对第一类我无话可说，对第二类，我只想说：如果看得你生气，不看便是了。如果是想让我写得更好些，指出你认为不对的地方就是了，人要互相尊敬的吧？何必拷上两句，弄得作者都不知错在哪里？将心比心你来写写试试。每一位作者都希望看到读者的评价，从其中汲取鼓励和勇气，从批评中吸取经验教训，辛辛苦苦坐了几个小时码上字来，你抽着烟喝着茶，轻轻巧巧一目十行五分钟看完了，甚至不曾去细读其中文字，就跑来质问！

拜托，有时我还不曾看到你的质询给予回答，就有别的读者替我回答了，你有没有回来看他的回答？是你看书不细还是理解能力有问题？这句话我本不想说的，怕会惹人不满，但还是忍不住说出来了，因为这样的人，在我书评中一共也只见过五六次，问者二三人，如果不是披马甲捣乱者，我真的很气他提的问题。

诸君的乐趣在于从书中体会快意恩仇的感觉。

我的乐趣在于写书的成就感和读我书的朋友不断增加，尤其是能够看出我在用心的知音，仅此而已。

作品相关 好长的.....

(更新时间：2006-5-22 18:58:00 本章字数：1697)

好长的请假条

昨天码字时就一个劲儿打喷嚏，今天终于发展成重感冒了。中午去药房买了药，听说白天吃白片儿、晚上吃黑片儿，我吃了白片，可是下午在单位差点儿睡着了。

现在人还是觉得腰酸背疼的，脑袋晕沉不爱想东西，唉，仔细想想，不就是打了圣姑一巴掌嘛，我也不知道她是女扮男装的啊，这丫头咋就这么折腾人呐。

自我发文以来，每天有更，头次请假，见谅见谅。

凡有书评，我每天上网必看，从无一遗漏。今天有位朋友在书评区惊呼一声："哇，种马，当初不是说过只要静月、非烟两个？下架！"，急急地逃了，好似我要让书中的女主角去强奸他似的，令我无语，在这一点上我承认，金庸写古代，也大多是一夫一妻，而我则鄙陋的多，一写出个生动些的角色就不舍得送给配角，以致令你失望，对这位曾经真心支持过我的朋友，我是真心的想说声抱歉的。

另外，一个月来已经有三位朋友先后在书评里说我一章有半章废话了，梦游实在委屈，故事情节不用文字来细细描述，而是概而括之，会有吸引力吗？我品味过原著，只恨我不能写得如原作般那么细，现在能做到的，也不过是对自已喜欢的情节才加重笔墨而已，对于小配角们的描写就简简单单。文笔冼练那是能耐，不过这和情节的修改不同，是需要很深厚的文化底蕴的，除非我抛开此书，赶去重新读书学习，否则来不及了呀。

三位名字不同，所说的内容却都是"一章有半章废话，哪来那么多废话，下架！"，合辙压韵，抑扬顿挫，可谓英雄所见略同，都是认为我说的是废话，继而以下架相威胁。。。。啊，我说错了，都已经下架了还能威胁啥，是以下架之举来劝我少说废话。

我刚刚说过了，要办到，很难，那不是一朝一夕的事，我总不能让书就这么TJ了去重学文字吧？刨除那些不好好写自已的书，闲着没事用马甲打击别人的朋友，如果你真是看不下去了的读者，我只能说那就不看了罢，不要过几天换个马甲又来重复同样的话。我写书写个乐呵，图的是大家看个乐呵，希望大家提意见、提建议，是希望自已写的越来越好，而不是为了怕你下架。我白天要上班的，晚上熬那么晚，你以为图的是将来如果进了VIP每月挣的那点儿稿费？说实话我的工资、绩效、贴补任选其一，都不值得我为那点小钱点灯熬油的码字。

（在此说明一下，我知道有些大神月入过万，我说小钱是对自已书的评价，纵入VIP，也不会有那种成绩，并非贬低大家名作）如果有一天我真的入了VIP，目的也只有一个，看看我写的玩意儿要钱了还有没有人肯来看，评估一下自已的实力而已。

不管怎么样，梦游已经奉献了30万字来陪你渡过很多个夜晚，曾经，我坐在电脑这边辛苦码字，你坐在那边欣赏支持，虽无热茶一盏，却是心香一瓣，如果现在开始令你失望了，请你悄悄地下架、悄悄地走开，反正下架我在作者管理区看得到，不用广而告之吧?算是您厚道了行不？不要让梦游再见了你的马甲，只能苦笑着说：哈！悟空，你又来吓我。

成文至今日已经一个月零六天，可惜开始不懂规矩，更新快了，14天冲到新人榜第四名，然后字数满十五万下榜了，要不读者应该更多的的，尽管如此，仍然有许多书友在茫茫书海中碰巧翻到了它，从此成为我的朋友。一个月来，我的收藏家（^_^）们已经增加到5000人。梦游在学校写作文时，顶多念给全班几十个人听，也就一个排的人，现在混到师级队伍里念稿子，俺知足了。

现在坐在荧屏前拖着疲乏的身子将一个个方块字打上来，是想着一会儿等更新的好朋友们上网看见了，失望之余或能展颜一笑说：哈，梦游这小子，写个请假条都废话连篇，果然是.....废话！：）

啊欠，又打喷嚏了.....常言说无功不受禄，今日无更，不敢要票，书迷兄弟们，去投给其他你喜欢的书吧，写书的知道写书的苦，请多支持他们，投票的人多，作者才知道有许多人在支持他们，也才更有动力写下去。

呵呵。废话说尽心方舒，我去休息了，别问我为啥有空打出一千多字的请假条来，却不能写一章发出来，因为这么坐着扯淡和想故事是两码事的，明天见吧，My friends。

梦游于2006-05-22

作品相关 无招非无剑，不算NO.1

(更新时间：2006-6-2 10:20:00 本章字数：2090)

今早上班前在书评区看到一位朋友说看到华山学剑，吴天德以杀猪刀打败风清扬，愤而下架，尽管言语中颇有不实之处，比如老吴当时用的并不是杀猪刀，想必该读者看到主角曾经用过此刀，所以一厢情愿地以为与风清扬切磋武功时用的还是杀猪刀，第二主角没有打败风清扬，是用了拖字诀在风清扬手下拖了两百多招，不过作为武侠小说，武功必竟是很重要的一环，后边还要多次涉及到这一武功，不妨在这里谈一谈。

汗颜的是，我不懂武功，即便懂，也不懂虚构中的那些神功，只是从自已读武侠小说的方面来理解一下，呵呵。在我的理解中，当初读神雕读到独孤求败达到‘无剑胜有剑’境界，也赞叹不已，不过那是独孤求败内外功夫皆至巅峰时所达到的境界，在我的理解中，‘无招胜有招’仍是他第一阶段的武功境界，第二阶段是‘重剑无锋，大巧不工’的境界，最后才达到‘摘叶飞花，无剑胜有剑’。达到无剑境界的独孤求败当然是东方不败所不敌的，但就算青年时期的独孤求败本人如果跨越时空来到东方不败的时代，也一样不是东方不败的对手。无剑胜有剑的独孤求败打东方不败不成问题，无招胜有招的风清扬不是东方不败的对手。

而无论是风清扬、还是令狐冲，又或者是本书主角，他们可未达到独孤求败的境界，独孤求败欲求一败而不可得，学过他一门武功的后世传人便一枝独秀，也一样永远无敌，这种理论我不敢苟同。只不过学了前人传下来的一门功夫，就可以坐吃山空、高枕无忧，从此以后所向无敌，见到敌人只需大喝一声“独孤九剑”，长剑一挥人头落地，势如破竹所向披靡的场面我决不会去写，听起来好象义和拳的哥们在念念有词地喊着刀枪不入，就必胜一样，或许他们心目中的无生老母真的刀枪不入，但他们这些弟子们没那两下子。

在我心中，独孤九剑不是包治百病的灵丹妙药，不是说独孤救败达到了一个前人无法企及的境界，只要后人学了他一种武功，不管达没达到他的境界，都可以不败、求败、不朽的。再了不起的武功，只要作者有需要，都可以创造出更玄乎的武功去摆平它。你可以写人即是剑，人剑合一，情节有需要了，就可以再玄虚点儿，说手中无剑，心中有剑，需要更厉害的高手出现了，还可以说手中无剑，心中也无剑，继续写还可以更厉害：太上忘情了，什么是剑？这么写最高了吧？不然，还可以再说手中有剑，心中也有剑，你要问怎么又写回来了？切。。。。。。反朴归真呗！

不过兄台的离开，我真的很失落，幸好还有许许多多朋友的支持。我失落，是因为你说得看到的风清扬与吴天德比剑那处情节，前边已经写了好多情节了，我自信也创造出过一些生动的故事情节，一两个生动的人物形象，而这些都不堪一提，支撑你看下去的，原来只是独孤九剑无敌的信念，一见书中没写九剑无敌，此书马上不值一

看。如果还有抱着同样想法的朋友，现在就可以走人了，因为我的设定是九剑胜不了葵花，也不会写只要学过九剑的人，也不管你武功修为深浅，原来的绝顶高手在你眼中马上就变成土鸡瓦狗。在后续的情节中，不止是令狐冲，就是你心目中的神：风清扬，也有一败涂地的时候。老吴将来打败东方不败，靠的是几种武功绝学的融合，是智慧、武功，时机等几方面的综合运用。

昨天看了倚天屠龙反转记的最新章节，笑笑鼠在故事将设计了一个情节，让猿猴将《九阳真经》毁了，他是VIP作者，我真的很佩服他的勇气，也许又会有人因为愤愤不平而下架了，可是有没有人想到作者为什么这么出力不讨好地去写？ 如果写主角一如原著地得到了九阳真经，是不是更好写呢？大家也可以荣幸地看到，起点的武侠同人中，又出现了一位九阳学徒，数一数吧，可能不止写倚天的，还包括其他时代，已经有多少人学九阳？故事情节写得顺风顺水，波澜不惊，就会有人骂，那么想利用书中这些道具创造些新情节，制造些波澜吧，只不过挪动了道具的位置，改变了道具的作用，马上又会有人喊，奈何。

独孤九剑的粉丝们，我不会写九剑无敌！葵花宝典的粉丝们，不好意思，东方阿姨最终将败于老吴之手！情节上会根据大家的意见和建议随时更改，但这两条不会改的。

林远图是南少林红叶禅师首席大弟子，东方不败原本便是日月神教光明使者，他能夺位自立教主，武功较之任我行纵然差些也不太远，这样的高手见了葵花宝典都不惜自宫去学，若不是那门武学确实玄妙到极点，对人有种无法抵御的诱惑，会让他们如此牺牲么?如果换了独孤九剑也要自宫才能学，恐怕他们未必如此毫不犹豫，非说葵花不及九剑，理从何出?

PS：书友客串，实属寻常，但.....是不是客串的角色就只能流星般一闪而逝呢？现在书中的无名道人、金山和尚以后看来是要经常偶尔露一小脸的了，这就好比买股票，买得对了，获利就抛，如果不小心高位买到一支超极大垃圾股，那也只好从股民变身成为股东，长期持有了，现在的金山无名两位书友就好象两只大垃圾股，抛也抛不开了。

不过呢，蓝娃娃，老吴就挺希望被你套牢，从此做股东，大唱：“我和你翩翩翩跹跹一齐飞，飞跃那红尘永相随.....“哈哈~~！玩笑，开个玩笑，这歌由金山和无名来唱最合适，不过真的很希望和书友们同乐到本书结束为止^_^

作品相关 马福乐兄评颠覆及其他

(更新时间：2006-6-4 0:11:00 本章字数：2868)

我是作者，首先引用书评者的原话，我再予以答复一下:

马福乐兄曰:本来是没想过替同人小说写书评的，因为同人小说要写的别出心裁又合情合理於原着，真的很难，通常书评很容易就变成剧情大批判，写起来有点没意思。

我觉得成功的同人小说，应该出於作者对原着作品先有不同的见解，才去创造一个角色来串起这些新的诠释。本书的作者其实算是很用心的，将很多精彩桥段都诠释的很好，比如说，作者认为金老大的原着冤了刘正风，就让吴天德以锦衣卫的身份出场搅和，合理且不突兀，这才是真的做到颠覆而不是恣意随性的天马行空，这么好的平衡度在同人作品中是少见的，一般的同人作品都是让主角开外挂，然后开始练功，升等，解任务，接着所有MM收后宫，不是不好…嗯…好吧，说句不客气点，看的很爽，但少了细细品味的价值。

我也喜欢书中的许多桥段，比如多了朱静月来平衡其他女性角色的不可更动性，赋予田伯光新的配角地位也安排的很巧妙，能有特色的经营主角与其他人物的关系，这是这本书最出色的地方，当然作者文笔流畅是不用说的，否则再好的巧思也会索然无味，只是文笔流畅的优秀作者多，用心的同人作品少，所以本篇书评不在此多着墨。另外马福乐有两个小建议，一个是希望作者文笔能再精链点，另一个建议则是，如果需要有新的人物出场，希望能从旧有的人物来作延伸，比如像游迅的弟弟，蓝凤凰的侄女，这些都能减少阅读的隔阂感，当然像伺僧这种角色实在很难安排，那就算了，还有历史人物也不在此限，毕竟这是丰富作品格局用的。

当然，对本书我还是有一点意见，就是那些赘馀的情节，比如头开八章略显冗长，应该合理的交代与朱静月的感情、混元功和葵花宝典的渊源、赐婚为福建行作准备，升官替刘正风金盆洗手作伏笔，这样就足够了，至於返老还童的问题跟蕃镇与天子的利害关系，有点鸡

肋，如果能简而言之或是直接更改初始设定，应该能避免掉剧情冗长情形，而在福建与倭寇的战争也有类似的问题。有时作者会想将剧情交代的更圆满，或者有别出心裁的桥段，觉得不跟读者分享实在可惜，但往往容易模糊了焦点，甚至在拉回主轴时会显的突兀，其实这也是马福乐自己写作的毛病，我也正在努力改进中（笑）。说到这，还是想问作者一下，不知魏忠贤在往后的角色定位为何？看的出来，魏忠贤的崛起，是当作支线剧情来配合发展，但如果没有与『原着内容』产生『新的且更深入的』化学变化，还是趁早砍了是（指的是砍剧情），不过还是尊重作者的决定啦。

最后除了替马福乐自己的作品小打广告，希望大家有空来坐坐，还有两个问题，一个是问作者，另一个则是问广大的读者，想问作者是不是闽南人？因为你的某些遣词用句让我觉得分外亲切。想问广大读者的是，为什么大家特别偏好曲非烟？几乎每本跟笑傲有关的同人作品，都非把曲非烟收入后宫不可，而且大书特书原着没显明的许多优点，没有例外，有人能告诉我为什么吗？

**********

一笑凌风兄曰：

以前看过，感觉还行，相对来说是同人中最好的了。不过我还是看不下去，不久前已经放弃了~~

这本书给人感觉怪怪滴，刚开始主角的表现给人的感觉和色狼没两样，后来不知道怎么回事就变成了正人君子了。当正人君子也就罢了，可又有种马倾向，给人一种当婊子立牌坊的感觉，晕！

最不喜欢的是作者有把主角设为天下无敌的意图，连风清阳和东方不败也不是对手。这样的设定也没什么不好滴，可是在书中却没有什么说服力，感觉很幼稚！！

还有些情节有些胡闹和做作，象东方不败将风清阳杀了这样的情节都有，都不知道是该说作者的创新好呢还是说对原著人物的糟蹋好!!

**********

我的答复：

‘这本书给人感觉怪怪滴，刚开始主角的表现给人的感觉和色狼没两样，后来不知道怎么回事就变成了正人君子了。当正人君子也就罢了，可又有种马倾向，给人一种当婊子立牌坊的感觉，晕！‘

刚开始的吴天德我觉得才是很正人君子的感觉，所谓色狼难道是因为对朱静月的追求?那时主角可一个女朋友也没有，窈窕淑女，谁不喜欢呢?后边的吴天德也一直没有变，如果说因为他救了刘正风，骂了田伯光，在福建杀过日本鬼子，就是正人君子了，那又未免有失偏颇，难道一个好色而不下流(我说好色而不下流，是因为多妻在那个年代是正常的，主角并没有用什么下流手段去得到女主角，而是合理合法的追求她)的男人，就不可以做这些事?

这些事必须是高大全的大侠才能做吗?我想写的吴天德是个有血有肉的普通人，不想赋予他什么伟大的人格，好色是男人的天性，楚留香得到过的女人还少吗?他杀了寻么多反派角色，哪里不合情合理了?因为他好色，对他喜欢而且也喜欢他的女人动了心，就不是一个合格的正派角色，大骂田伯光奸淫妇女的恶行，救出刘正风全家，杀了倭寇鬼子这些会给人正面形象的事就不可以让他去做?在拍样板戏吗?

人本来就是一种复杂的动物，不是那么简单的.虽然没有人提，但是在历史上，确实有诈多杀人掳掠的山中土匪，遇到日本鬼子，也是很愿意能打就打他一家伙的.确实有一些黑道好汉，能偷能抢能杀百姓，但是对犯了淫戒的同道也恨之入骨的.

‘最不喜欢的是作者有把主角设为天下无敌的意图，连风清阳和东方不败也不是对手。这样的设定也没什么不好滴，可是在书中却没有什么说服力，感觉很幼稚！！‘

首先，有几本武侠书不是将男主角最后写成天下无敌的?你也说作者有把他设定为天下无敌的意图，这意思就是说，目前还没有写，为什么没有写?因为目前他还没有天下无敌.那么说服力从何而来呢?他目前的表现的确没有天下无敌啊，你总不能因为我透露过他将来会天下无敌，你就拿他现在的武功条件来对比一下说，他目前的条件根本不可能，没说服力，太幼稚吧?

‘还有些情节有些胡闹和做作，象东方不败将风清阳杀了这样的情节都有，都不知道是该说作者的创新好呢还是说对原著人物的糟蹋好!!‘

这一句评语有些看不懂，何谓胡闹和做作?如果是因为原著没让他俩比过武，所以我也不许写，那么我根本就不该写同人，只要原著没写的东西我就不能去写，那我除了照抄原著还能做什么?

如果你说的胡闹是你认为东方不败武功不如风清扬，那我无话可说，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罢了，我认为他的武功比风清扬高明，关于他俩谁武功高，网上早有争论，迄今也没有一边倒的结论，我按照我的想法写就是胡闹?建议你去看一下我的作品相关区，我对这个争论写过一篇文章，我认为东方不败不是独孤求败的对手，因为武功修为相差太远.但是风清扬不是独孤求败，他同东方不败同样差了很远.无招?那是风清扬，什么叫无招?不过是一种技击的理论.独孤求败是无剑，那是技击理论和技击修为都到了颠峰境界的表现.

无招不等于无剑!

不能因为你认为九剑无敌，那么别人把九剑写的弱于别人的武功就是胡闹吧?

作品相关 图穷匕首现，强推七杀碑

(更新时间：2006-6-5 12:48:00 本章字数：2670)

6月2日晚，欣然接到要上强推的消息，兴冲冲跑去作者群知会诸位前辈作者，诸兄恭喜之余，不断传授强推经验，梦游唯唯喏喏，洗耳恭听，传授焦点集中在两点：一是保持更新，最挠头的是第二点：书评区的管理!

谆谆教诲集中起来大意如下：

夫强推之道，风云际会，群雄毕集，赞誉者有之、毁誉者有之，混水摸鱼者有之，广而告之者有之，损人而不利已者有之。。。。。。。，作者码字不易，强推只有一次，机会难得。虽然作品未必合每个人的胃口，闻讯赶来的读者照样有不喜欢这种风格而离开的，但是如果听之任之，很可能有些本来会成为欣赏你作品的朋友，就因为看到书评而流失，所以一定要注意。

强推啊，真可谓是没有强推想强推，强推到了强人摧，因此这一周至关重要，做长篇广告者，删！故意捣乱者，删！无内容灌水者，删！不知所谓者，删！前仆后继还来？禁言！

梦游傻傻地听着，忽然轰地一声，破碎虚空了，只见天空金蛇万道，暴雨倾盆，一人戟指向天，喝道：“臭老天，贼老天。。。。。。”，“好象是金毛老谢？！

NG，再来一遍，轰地一声，梦游再次破碎虚空，只见尸积如山、血流成河，大西王张献忠手提七星宝刀，戟指向天，怒目喝道：“天生万物以养人，人无一物以报天。杀！杀！杀！杀！杀！杀！杀！”

一座庄严的‘七杀碑’轰然矗立起来。。。。。。

。。。。。。呵呵呵，哪有作者这么威风？不过诸位前辈曾经的惨痛经历不可不防，梦游制定如下措施：1、被动防御，静观其变，不然咋办？2、非万不得已，好言相劝，尽量不删不禁，国际形势错综复杂，有些是真心提建议的，删错了伤了人家的心；有些来捣乱的就算删了禁了，换个马甲再来，变本加厉。谁有功夫和他耗得起？

不料头一天大出我的意料，并没有我想像的可怕局面出现，或许那种互相攻纡的事前辈们经历得多了，现在无论是作者还是读者都成熟了，那种事看来是不会发生的了。抽空看了同时强推的诸部作品，大家对我的品价和厚爱令我感激不尽，投票也相对较多。所以照理来说，我不应该对少数持不同的朋友这么隆重的作出答复，似乎没有容人之量。不过正因为我重视每一个看我书的人，所以有些问题，如果能解释，总是想说一下，哪怕这些努力只不过多增加一个支持者，梦游心中也十分快乐。

书评区不同意见多是正常的个人见解，其中大部分是以前书友们争论过多次的问题，比如武功呀、风格呀什么的，相关答复我都发在文章的前文区里，请大家有空去看一看，在这里就不赘述了。

另：看到以下书评，至于夸奖的话兄弟不贴这儿了，只就一些意见，并且是在前文区未答复过的，在此回复：

读友1：还不是一样~~只是这书里把吴天德换成主角。再说如果没有配角，怎么来衬托主角呢~那样的话还写什么小说。。看都不要看了~。

梦游：是的，兄台说的对，故事必定有主角配角，不可能面面俱到，我写的是颠覆笑傲江湖，颠覆者，就是更迭的意思呀，并没有说只写主角，不要配角，如果是那样，我就去写＜老人与海＞了。

读友2：老头子一个，也做主角，恶心。。。。。

梦游：我如果把主角换成林平之，也可以写这个故事，稍加更改便可。三十多岁的成年男子也可以写写罢，非要十六七的小青年么？不过你说的有一定道理，打个比方来说如果男主角遇到的都是三十多岁的女人，这爱情故事就有点儿麻烦了，加上读者大多还是学生。。。。，三十多岁的男子不可以吗？现在已经无法改了，如果再写时我会注意的。

读友3：同人重在创新，如前面平倭就写得较好。这几章真有点看不下去，如太拘泥于原著我还不如重温原著去

梦游：握握手吧，兄弟，有想哭的感觉，终于有人欣赏福建平倭一章了，我当初还安排了许多平倭情节呢，不过书友们大多反对继续下去，说原书的人物都几乎没有了，实在无趣，梦游想想也是，就算怕和原书重复，也不能连人物都写没了呀？你如果仔细看，会发现平倭结尾比较匆忙，转折比较粗糙，就是因为听从大多数人意见，急忙折回来的。另外我不抄袭原文，但是有些情节和地点呀什么的不可能没有交集，如果那也算抄袭原著，我真的该把书名改了，人物名改了，写成自已的算了，不用叫同人了：）

读友4：前面尚可，后面写的真糟糕。要我是主角，一剑斩了任莹莹便了，乱b八糟的故意让主角走令狐冲的老路，一点想象力都没有。拘泥于原著有什么意思

梦游：斩了任盈盈？连原书女主角都砍了？兄弟你太爱憎分明了吧。如果说她刁蛮，那么赵敏在武当第七侠的黑玉断续膏中掺了七虫七花毒，在绿柳山庄给明教下毒，抓了六大门派，张无忌更该砍了她，只要主角看着不爽的人，就砍了，象个暴戾的皇帝，还会可爱么？^_^

读友5：明朝没巡抚这个官职啊!

梦游：有的，明朝有巡抚之职，清朝另设总督之职，虽仍设巡抚，权力已在总督之下。明朝的巡抚权力很大，比如剿李自成时的巡抚孙传庭。

读友6：大大，质量有所下降啊

梦游：抱歉，会努力写的，但是总有技穷的时候，无法将所有情节处理得都很漂亮，如果有什么好的构思，欢迎你发给我，有几位朋友常常这样帮我，让我们一起把它写好吧。

另外，读友7：大量抄袭原文，只不过将令狐冲的事儿换个名字都改到自已名下而已，还不如去看原著，能不能有点创意呀?

梦游：大汗，我大量抄袭原文？不是吧，哪个部分里有过？正要认真地回复一下，忽又看见读友8：偏离原著太远了，除了人名，简直找不出相同的东西，你要是这么写，不如自已写本新的故事，这还算是同人吗?

……？！？！？！

晕了我！有位写过两年书的作者告诉过我，一千个读者会有一千种想法，你真想人人满意，按他们说的去写，那就完了，建议如果众口一词时不妨考虑一下，不然就按你自已的想法去写，所以。。。。。。。呃。。。。。，我去抽根烟，喝口茶，那个。。。。。。仁者见仁，智者见智，恕不回复了。

读友9：“我只看了一章，就走了”。

梦游回复：“嗯，知道了。”.

＊＊＊＊＊＊＊＊＊＊＊＊＊＊＊＊＊＊＊＊＊＊＊＊＊＊＊＊＊＊＊＊＊＊＊＊＊＊＊＊

PS：告新朋友，梦游每日有更，更则五千，几无间断，但是由于上班原因，一日三更、一更五千字的超人偶作不来，今天还是回家才写，一般除了周六周日都是在十二点左右写完上传新章节。

最后，请大家有暇将我前文区的几篇短文看一下，其中有我的理解和看法，沟通一下。

梦游敬上，Bye~~~~~

作品相关 留给女人的，就只剩白马了!

(更新时间：2006-6-8 12:36:00 本章字数：3327)

同学们，现在开会啦，今天YY居士梦游先生谈三个问题，梦游此人一向废话忒多，抽烟的、喝茶的、打毛衣的请自备相关用品，好，现在会议开始：

第一个问题是关于同人，这个问题只是简单谈谈，因为这是观念问题，梦游自问并无本事扭转一个人的观念。武侠、江湖，是一个虚幻的、也是神奇的成人童话世界，曾经，我在这个世界中和主角一起体会他快意恩仇的舒畅、纵马江湖携美而归的浪漫。

同人小说体裁的出现，可以使作者和读者更轻易地将自已的情感代入进去，因为一个现代人去到古代，会更叫我们产生认同感，也正因如此，所以架空历史、同人小说才大行其道。20年前，自命清高的大陆学者们，听见武侠小说几个字，一概归于下九流的垃圾之中，不管你是“金庸”写的，还是“金庸新”写的，你沾了武侠二字，那就是垃圾。

现在僵尸传人们对同人采取了同样的态度，所谓人各有志，道不同不相为谋，我喜欢将一个有亲切感、熟悉感的现代人引入自已向往的武侠世界，让自已痛痛快快去做一回主角的快乐，你不喜欢，我何德何能非要你来喜欢？你不看就是了，起点没有规定登录此网站必须先看同人小说吧？何必对你不屑一顾的小说还非要一章章去读了，发表评论时却言必称同人，是同人则垃圾，语气不屑之极呢?

说实话，我对起点作者的禁言权不太满意，人皆有发言之权，凭什么给作者禁人发言的权利呢？做为作者，我不想禁你发言，但我应该有权禁你阅读我的书，你看了我的创作，我只会为自已的辛苦感到不值。因为你不是针对我的笔功提什么问题，而是对同人这一类作品抱有偏见，那你还来看什么？你这不是自虐吗?

第二个问题是有关故事情节的问题，既为同人，就当有不同，当有交集，如果我完全不脱离原著，大段地去写与原著雷同的情节，那我直接转贴原著不就完了么？至于说情节与原著相同的朋友，想必不是看了〈坐斗回雁楼〉的上半章，就是看了《刘正风金盆洗手》的上半章。九阴真经只有半章照样可以学到很多奇妙武功，故事看了半章下评论可是稍嫌早了些。看书要有点耐性嘛，这样提问题的朋友，如果你是小白，我只能闭上眼睛藐视你；如果你是VIP注册读者，我爬上屋顶，摆出《河东狮吼》里苏大学士的招牌动作，然后再闭上眼睛鄙视你^_^

什么？问我为什么你的待遇比小白还差？因为你既然曾入VIP，从理论上来说应该是个更爱看书的人，连你都一点耐性都没有，看了

半章就跑出来发表意见，自已说，该不该受到如此礼遇？呵呵，以上都是闲话，下面进入重点课题：种马。

顾名思义，何谓种马？我认为见了美女就上，根本不考虑环境、背景、人文、感情等诸多方面问题的合理性，兼收并蓄，生冷不忌，到处播种，以此为人生目标，那才是种马。

我写此文，不会把主角写成情比金坚，专一不二，威武不能屈、富贵不能淫、美色不为所动的先进典型。他就是一个普通人，机缘巧合来到一个给了他大展身手的古代世界，一圆他的武侠梦。是一个本性不坏，重情重义，而又有些贪心好色的男人。

我不会让他收起女人来没完没了，但也不会让他感觉真心喜欢的女性，却去说上两句一直把你当妹妹，我们做知已好了的滥台词，从此撇清关系，以维护主角的光辉形象。

自问如果是我梦游取代老吴，现在处在那个位置上，在那时的社会、法律、世人观念各方面认可的情形下，遇到非烟、仪琳、静月这样美丽、可爱、比起现代又少了些现实、媚俗的女子，而且对我又情深义重的话，我是蛮希望朝朝暮暮与她们相伴的，而不是某一天遇到她们，干笑两声说："**夫人，好久不见啦，哎哟，小孩子都这么大啦，来来来，叔叔给糖吃"。朋友，如果是你呢？你会怎么做？

我力争将感情写得水到渠成，自然一些，而不是主角王八之气一现，女主角马上神魂颠倒，又或者主角前一刻还在和女主角刀来剑往，一擒住了她，马上暴力就地解决，就算真的一匹种马也不会性欲说来就来的吧？但我仍认为是是否种马要看情节，而不是看数量是不是超过了两个。

此外，这只是本娱乐作品，原也没想有什么很高的思想意义，是要弘扬惩恶扬善？武侠小说写烂了的，在座读者恐怕没有人会看了这么伟大的格调就去见义勇为，如何如何吧？这仅仅是一部娱乐小说。

现在写书已经叫人无所适从了，市面上武侠小说已经可以用车装了，几乎所有的情节都有人用过，如果由不同性格的人和具体情节来编织新的故事，那就会有不同的感受.就象一位美女，说到身体实质上，有什么大的区别吗?

气质不同，俏丽各异，那便是一位不同的美女.难道美人儿也都是两只眼睛一个鼻子，千篇一律成了老桥段儿，你非要给她安上四个眼

珠，两个鼻子才叫创新?

偏偏有人不是来体会书中一些情节构思的乐趣，而是以挑毛病为已任。

古人写书好说一句：无巧不成书，我现在写的不是评书，没有加上，不过看类似的评论不外是：英雄救美的老桥段了，隔着十万八千里，怎么他说找谁就恰恰找到谁了？关键时刻怎么总是能逢凶化吉啦？大哥，那你说怎么办呐？你给想想办法，是武侠吧？武侠要打架的吧？打架要死人的吧？英雄救美女，俗！不写，美女救英雄，恶俗！不写。让他们死了算了。岳不群不可能那么巧找到吴天德，又不能找派出所帮忙，又没有黑社会求助，那就让他俩失之交臂，我写上几个月，俩人还在藏猫猫好了。

主角如果总是顺风顺水，他怎么那么命好？俗！遇到什么高手都没危险？真俗，好，那遇上好了，遇上了逢凶化吉又说俗，你说个不俗的来，让主角挂了好了。要真实是吧？要不要主角上厕所方便几次，骑马走了一路，路上在哪家饭店吃过饭，花了几文银子都写上？有的读者读至此处掩卷冷笑：英雄救美，切!这桥段儿……，诸君抛弃一切数百年来传统小说的桥段儿，试想想还能按着现在正常人类的思维写出什么东西来吗？你发评论前请自已也先动动脑子！

不过现在最让我烦恼的是，似乎不可以塑造女性角色了，只要一有女性角色出现，我自已都未想过将来还要不要她出场呢，就有人给老吴内定了，然后出来苦苦相劝，梦游哇，已经够多了，都六个啦，保重身体吧。至于这六个到底是哪六个，反正我梦游是不知道。

已经出场的女性中，静月非烟，那是定下来了。盈盈仪琳感情戏还早得很，另外两个是谁订下来的的？有的说是宁中则，认为宁中则下场太惨，提议主角做救火队员，灭了老岳，收小宁；有的一口咬定岳灵珊老吴肯定早晚要收，理由是你不想收她，干嘛把她写的那么漂亮？本读者可是一直在想天生的女人味儿该是怎么样的动人呢。

什么？梦游你不忍杀令狐，那就让岳不群杀，然后再顺理成章收小岳，最好等她嫁了人再收，小寡妇儿更有味道。。。。。更有甚至说这母女二人都要收，敢出此言者，建议其余读者将他拖出去打，啥时候打得和钟楼怪人一个模样，再放回来好了。

还有人说是蓝凤凰和蓝娃儿，主角是从现代去的，他可以接受一夫多妻的社会制度，但我没想过要让他和姨甥两辈大被同眠，皇太极可以纳姑侄为后，吴天德可接受不了。如果你想的那两个便是这二位的话，先去面壁三十分钟吧，你比我还种马咧。

至于说是收老不死老姑娘的，我只能拱手说一声：兄弟，你还真是极品！那些提议收东方阿姨的，更是极品中的极品，我看种马的不是我，而是你们，难道不单是女人，就连雌性激素比普通男人多那么一点点的男人，你们都不放过么?

感情戏不可少，但后宫不是我的主题。有个小故事说，两僧过河，见河水上涨，一妙龄少女站在河边不敢过去，一个和尚将她抱起，托过河去，二僧又行，直过了一个多时辰，另一僧人终忍不住道："你我是出家人，怎么可以与女子有肌肤之亲呢？"，僧人奇道："你说的是谁？哦。。。。那个女人呀，我过了河就把她放下了，你怎么还放在心里？"梦游放下了，你放下了么?

向主角嫣然一笑过的女人多咧，不要以为那便注定是他的女人了，一笑定情的故事不嫌版本老了点么？本来我都已经放下的女人，你们还要不断地来提醒我忘掉她，是偶放不下，还是你放不下？^_^

唉，男人哪~~~~！这个世界，王子们已经隐居，留给女人的，就只剩白马了！

幸好留给我的读者，大部分不是鸡蛋里挑骨头的！

作品相关 颠覆笑傲江湖书友客串角色录

(更新时间：2006-6-11 20:56:00 本章字数：1317)

所有客串书友名册更新完毕

蓝调娃娃----饰蓝娃儿

芦丁------饰芦丁，大名穆人清，是.....

叶无缺-------饰一百年前的'君子剑'型人物嵩山派掌门!

新宝玉-------饰嵩山十三太保中'透骨手'辛保裕，腰斩之。

闻松-------饰嵩山十三太保中'云中鹞'段云健，由于死得过于血腥，此处不便详述之。

(de)小鬼-------饰嵩山十三太保中'鬼腿'秦无殇，死法同上，不忍详述。

李硕哲-------饰泉州富商之子，揭发了刘正风侄儿刘轲轩私通倭寇之事，真英雄也.

伏欹-------饰西域淫贼，外号怜花公子，下场惨不堪言!

秋水寒-------饰天河帮主黄伯流孙女婿，外家功夫高手.

金山-------饰华山剑宗高手孙不庸，老吴永久跟班，前途无亮.

无名-------饰华山剑宗高手赵不凡，跟班，还是跟班.

鸡歪歪-------饰夜猫子的弟弟小鲁班计歪歪，文山会海的发明人，堪称一代宗师.

侍僧------东厂第一高手，闪亮登场，闪亮牺牲.

晓烛------饰.....从她的宝宝名字来猜她的身份吧.出场时间最短，台词最少，但是却光辉万代，身份地位无人能及.

博格坎普-----饰左右间，呃.....一个地名，梦游也觉怪异莫名.

蓝调娃娃------饰蓝娃儿^_^

迷------饰东方不败，牛啊，可以左右作者，我想不给你戏份都不行.

白展堂-----山西大财阀的三公子，现代通常被人称为凯子，幸好他遇上了善良的郑萼姑娘，否则.....难免人财两失.

黄三石------饰侍候白展堂的管家，如果诸君不健忘，当知碧血剑中穆人清大弟子是个拿着算盘的黄真，黄三石便是黄真的.....

罗宾，海扬波--这两位书友，因为梦游大意，以为桐柏双奇一直没有名字，就给他们安排成桐柏双奇做了夫妻.更恶心的是，这两位书友都是男淫.

长息----<杨过传>作者，这厮在作者群里对俺老吴不敬，吾正言以告要让他在我小说中受罪，经他苦苦哀求，这才决定放他一马，让他老人家轻易地就挂啦^_^

灵隐散人------饰土拨鼠计灵，日月神教厚土堂堂主!

许斐----<天龙之虚竹戏花丛>的作者，唉！不提了，这货弄得我差点虚火戏花丛。

韩天下----没有正式出场的书友，魔教某位前教主。

笑笑流浪鼠--《倚天屠龙反转记》的作者，饰吴笑笑，老吴的爱~~~~~女！

随一风----日月神教湖南分坛护法。

以下书友同时在大结局时出场，分饰黑白两道退隐江湖多年的高手!

江东一鹤

缑南散人

暗魅夜叉

狂赤天

赤日昼

笑弥勒

熊培雄

君莫狂

萧寒

无名无形无影

游侠张三

南宫明

万俟风

韩会

金流

作品相关 观音有泪，泪众生苦！

(更新时间：2006-6-12 21:24:00 本章字数：1333)

## 第七十七章 思春小尼姑刚刚发布，请点击!~

入VIP已三天了，因开始公告时间太多，所以在此常做说明，从今日起发文不在这里再说明了，请自去本书VIP书架查看更新，谢谢大家!

2006-6-14

埋怨我没说一声就上架的朋友们，不是梦游失礼，实在是我得到上架的时间太晚，6.12日中午得到消息，晚上一回来就赶快发公告了，不过后来电脑中毒从装后向大家发了个延时发布公告，给遮过去了.公告内容如下，请看一下:

上轿公告

今日中午得知上架的消息，现在匆匆发布公告于此:梦游居士打扮打扮，今天嫁啦!。

上架之后一如既往，保证每天五千字上下，老吴出场四十多万字了，始终是被别人和情节推动着走，对一个没有什么雄心大志的人来说，也属正常。

不过再过几章，《逝兮风清扬》一章后老吴就会主动起来了。什么叫逝兮风清扬?就是风清扬挂掉啊，罪名是不注重知识产权保护，弄得现在同人出场就是九阴九阳加九剑，简直成了三九胃泰.

呵呵，开个玩笑，兄弟们一直说俺厚道，现在不能入了VIP就不厚道了，此书唯一的悲剧就在于此，因此提前早早说出来，唉，你们就偶尔容忍一回正面角色挂掉不行吗?受不了刺激的朋友可以现在就不看了，否则我会感觉自已在戏弄大家的感情，心中过意不去。

本书中比较主要的情节大多已有构思，诸如‘雷峰塔倒，任我行出‘，东方不败与老吴的诡异一战，天空开满鲜花，满天神佛为他们祝福的求亲场面等大多已有筹划，主要情节中只有嵩山五岳并派一场还未想好。

另外主角不会向官场发展，如果大家注意得到，官场偶尔出现，全是为老吴胡闹服务的^_^。

呃，晚上要码字，今晚争取更新两章，明天开始和以前一样，每天一章，为保质量，不会发得太早，写完后会检查一下.好象没什么要

说的了，呵呵，晚上一定狂码字，好省点时间去群里和哥们们聊天！

==========

PS：封不平：掌门，师叔临终有句话要转告你，他说：‘他强由他强，清风拂山岗；他横由他横，明月照大江。他自狠来他自恶，我自一口真气足！”

吴天德瞠目道：甚么意思?

梦游居士叹道：我知道[手机电子书网 Www.517z.Com]

仪琳双掌合什，悲伤地诵道：“观音有泪，泪众生苦！

不戒奇道：在说什么：

梦游居士忽然振袖而起，恨恨地道：如今的江湖，早已不成其为江湖。没有风浪、没有波折，没有爱恨情仇的交织，只有主角游山玩水般的铲奸除恶，反派永远不可能伤害到受人喜爱的正派角色，因为就算大反派有一万个理由能够伤害得了他，都会被一片下架声打得丢盔卸甲。闯江湖的血雨腥风路，变成了长途列车上那曲广东音乐“喜洋洋”，一听就是两天两夜。。。。。。

定逸鄙视道：自讨苦吃，这又何必

田伯光仰起头来，望了梦中情人朱静月一眼，噙着泪光道：“且看梦游居里，有几多英雄下架！”

梦游居士沉默半晌，黯然叹道：“我也不想，但。。。。。。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叹声幽幽，说不尽的辛酸之意。。。。。^-^

作品相关 闲聊任我行脱身之计!

(更新时间：2006-7-1 22:04:00 本章字数：4703)

对于昨日《妙计损招救老任》一章，有几位朋友提出不同看法，虽然只是几位，但依着我梦游有话便说，否则便如梗在喉、不吐不快的性子，可要郁闷坏了。

我认为做为武侠小说来说，关于救任我行时西湖水的深度是几米、水下距地牢的土层有几米厚，明朝的火药威力可以炸开多大的口子，截断一角后将水泄至哪里，这些合情理、不合物理的事情可以忽略不计，不必在这些东西上细加参详。

可惜的是不止此书，我发现有些朋友对别人的书也是，不分书的体裁，常常揪住这些地方不放，非要让它符合‘现实’。可是即便我认真的搜取相关资料，在小说中详细说明这些相关数据，甚至请教很专业的爆破专家，写出很专业的爆破流程出来，除了被人骂混字数骗钱之外，于情节有何益处呢?

因为我不是这些方面的专家，在具体数据面前语蔫不详，但是需要在这些地方较真吗？需要吗？不需要吗？需要吗？.....如果有这方面的专家，那它是可行的就行了，不是吗?

如果你在故事情节上提出了问题，比如主角这个办法会引起梅庄四友怀疑，在这种条件下迫使梅庄四友主动引燃炸药，下去救人不合情理，那么只要言之在理，我是一定听从的。

至于那些涉及到科学技术的问题，大可不必非要与现实科学对号入座。隔断出来的水也不少是吗？主角能动员十数万人把整个西湖都清淤了，挖出的泥巴都能再修一条‘吴堤’了，那么在长堤外用千百民工假借修园子，再挖出一条泄水池来何难之有？明朝火药威力不够？君不见诸多武侠书中的‘霹雳堂’火药能力之强连定点定向爆破都可轻易做到，这是武侠小说，那些问题，作者说解决就解决喽！

我在《闪腰》一章中提及原著中不合理的情节时，提的也只是作为故事情节、做为故事中塑造的人所不应该发生的有悖常理的地方，比如下地牢时，事先被塑造得既有心计、又十分小心的梅庄四友竟然敞着几道门户？任我行戴着头罩离开，那些老江湖始终不曾发觉有异的情节等，这是涉及到所塑造的人物和赋予他的聪明机警所不应犯的错误，因此我提出不合情理、不现实，予以推翻。

并无托大教训别人怎么看书的意思，我只是觉得很认真地讨论武侠小说中有关刚刚提到的那些东西，失之偏颇。包括以前一些书友提过的什么毒药的药效有多长才合理，引经据典地证明破气式从道理上是不可能实现的等等，那些原本就是虚幻的东西，奈何非要以科学来解释呢?

我的书四十多万字写下来，情节中不合情理的地方也有许多被书友提出来，我认为那才是俺的大破腚啊^_^。比如我写魏忠贤捡到袈裟一节，就有书友提出那么大一件衣服，就算是上品丝绸制成比较滑些，掉出去怎么会不发觉？我觉得以当时主人公的武功和警觉，虽正

在急于逃离之时也不应该发现不了，于是改成老吴将袈裟上没字的部分去掉，而且只留下内衬，叠得很小一块。这样写来就比较合理了。

另外华山正气堂桃俗六仙掳走岳灵珊一段，有书友提出当时吴天德武功已高，怎么会坐视六仙逃走，而且桃谷六仙抓了岳灵珊竟来不及救出。我看到书评时已有书友替我作答，说一是六仙虽傻，武功可不低，吴天德与他们无怨无仇，有甚么理由阻止他们带老六去治伤？二是他们抓走岳灵珊是临时起意，就算是高手，也有个猝不及防吧？再说六仙武功不比当时的老吴差太多（功力上），轻功自然不差。

我看了觉得这种理论很对，也就是0.02秒和0.01秒理论，这个理论在古龙小说中体现的最为明显，许多被描写的不可一世的绝顶高手，常因为什么事物打扰，乱了心神，只是怔仲弹指一刹那的时间，就被武功原本低得多的高手杀死。原因就在于你和对手的差距尽管相差了一倍，但是你的对手，这个对比的基数自身的武功也已极高。比如说，你一剑刺到他的身上需要0.01秒，他刺你一剑需要0.02秒，武功是差了一倍，但你一失神的功夫，怎么也比他刺你一剑的速度时间长吧？所以武功比对方高不代表任何时候都是你占上风。

那位兄弟回去又看那一章，终于发现六仙离开是因为老六被刺了一剑，而随后逃走时曾顺手抓了站在门前的岳灵珊，他提出桃实仙被刺后，曾有四仙抓住宁中则想将她手脚扯断，做为女儿怎么可能还站在大厅门口，而不赶到母亲身边？

我看了才醒觉这是个极不合情理的地方，边忙改了。不过关于炸药啊，地层啊，我只好笑笑罢了。如果我写《闪腰》一章时也和这几位朋友一样提意见，着力点落在这些枝节上，大写特写任我行关在牢内，一锁就是十二年，那么他的大小解如何解决，为什么没写房里臭气熏天？除了被人骂我和金庸抬杠，愣把武侠书读成了纪实文学，还有什么别的好果子吃吗？

如果我在《闪腰》一章中不是提出他那一截故事情节的不合理性，而是执意追问他牢门外梅庄四友尤其是最擅长气功和音功的黄钟公都吼晕了，那和他对面而立、内力全失的的令狐冲为什么没有被吼死或疯掉这种无聊问题。

或是问他能藏在掌心中的小链锯，锯齿细小得很，要锯开双手双脚的精钢镣铐，那得多

长时间？难道令狐冲一直未醒，就连梅庄四友都配合着不醒吗？等等这种技术性问题就无聊了。

老金随便使一招‘空明拳’就可以解决问题，可以答称曰：因为老任内力深厚，他注入内力，小锯飞快，倾刻间就锯开了，这就是用空幻的神功解释你物理问题的有效答案，你既然看的是武侠小说，这个有违物理常识的答案不算问题吗？

同理，你非要问我炸药的威力问题，爆破时冲力能否冲开土质层这种问题，我只好回答你，计灵的建筑技术比三峡大坝的主设计师还高明十倍，设计的炸药放置口充分考虑了力学、物理学等等因素，而且用的炸药是江南霹雳堂最新研制的优质炸药， 符合国际ISO9002质量认证标准，一颗肉丸子那么大的霹雳丸足以炸毁一座楼，我说的离谱吗？在武侠小说里它就是合理的。小说，要情节合理才看得下去！武侠小说，要有神功绝技的不合理才能情趣盎然！

码字去了，明日开会去，七一的重要日子里，我将漫步鸭绿江边，笑傲凤凰山头，好幸福啊，终于可以早些睡觉了：）

**********

PS：临收笔时，忽然想到梅庄四友被震晕一直不醒的合理解释了。

任我行一声大吼，震晕梅庄四友和令狐冲，连忙取出链锯，锯起了手铐，眼看就要锯开时，功力最深的黄钟公悠悠醒来：“嗯~~~”地呼出一口长气。

任我行功力通神，听见他醒来的声音急忙又一声大吼：“啊~~~~！”

黄钟公再次晕了过去。 (在此注明一下，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不能不注明了，书中暗表:这声音只对醒来的人有效，已晕过去的人自然不能在晕迷中再次晕迷，因此大吼对其无效)，所以，老任继续兴高采烈地锯手铐。

就在这时，功力次之的黑白子又悠悠醒来，呻吟了一声:”嗯~”

老任继续：“啊……!”，然后滋滋地继续拉锯子。。。。。

秃笔翁功力较弱，一醒来就觉头痛欲烈，抱头道:”哦~~~”

老任还是:”啊~~~!”

。。。。。。

镜头快放，于是乎囚室内外只闻“滋滋，滋滋，嗯~~~啊~~~嗯~~~啊~~~哦~~~~呃~~~”。。。。。。哇卡卡卡，谁淫荡啊谁淫荡，你淫荡啊你淫荡，哈哈哈哈~~~~~~~~^_^

**********

答一笑凌风兄书评:

‘这本书给人感觉怪怪滴，刚开始主角的表现给人的感觉和色狼没两样，后来不知道怎么回事就变成了正人君子了。当正人君子也就罢了，可又有种马倾向，给人一种当婊子立牌坊的感觉，晕！‘

刚开始的吴天德我觉得才是很正人君子的感觉，所谓色狼难道是因为对朱静月的追求?那时主角可一个女朋友也没有，窈窕淑女，谁不喜欢呢?后边的吴天德也一直没有变，如果说因为他救了刘正风，骂了田伯光，在福建杀过日本鬼子，就是正人君子了，那又未免有失偏颇，难道一个好色而不下流(我说好色而不下流，是因为多妻在那个年代是正常的，主角并没有用什么下流手段去得到女主角，而是合理合法的追求她)的男人，就不可以做这些事?

这些事必须是高大全的大侠才能做吗?我想写的吴天德是个有血有肉的普通人，不想赋予他什么伟大的人格，好色是男人的天性，楚留香得到过的女人还少吗?他杀了寻么多反派角色，哪里不合情合理了?因为他好色，对他喜欢而且也喜欢他的女人动了心，就不是一个合格的正派角色，大骂田伯光奸淫妇女的恶行，救出刘正风全家，杀了倭寇鬼子这些会给人正面形象的事就不可以让他去做?在拍样板戏吗?

人本来就是一种复杂的动物，不是那么简单的.虽然没有人提，但是在历史上，确实有诈多杀人掳掠的山中土匪，遇到日本鬼子，也是很愿意能打就打他一家伙的.确实有一些黑道好汉，能偷能抢能杀百姓，但是对犯了淫戒的同道也恨之入骨的.

‘最不喜欢的是作者有把主角设为天下无敌的意图，连风清阳和东方不败也不是对手。这样的设定也没什么不好滴，可是在书中却没有什么说服力，感觉很幼稚！！‘

首先，有几本武侠书不是将男主角最后写成天下无敌的?你也说作者有把他设定为天下无敌的意图，这意思就是说，目前还没有写，为什么没有写?因为目前他还没有天下无敌.那么说服力从何而来呢?他目前的表现的确没有天下无敌啊，你总不能因为我透露过他将来会天下无敌，你就拿他现在的武功条件来对比一下说，他目前的条件根本不可能，没说服力，太幼稚吧?

‘还有些情节有些胡闹和做作，象东方不败将风清阳杀了这样的情节都有，都不知道是该说作者的创新好呢还是说对原著人物的糟蹋好!!‘

这一句评语有些看不懂，何谓胡闹和做作?如果是因为原著没让他俩比过武，所以我也不许写，那么我根本就不该写同人，只要原著没写的东西我就不能去写，那我除了照抄原著还能做什么?

如果你说的胡闹是你认为东方不败武功不如风清扬，那我无话可说，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罢了，我认为他的武功比风清扬高明，关于他俩谁武功高，网上早有争论，迄今也没有一边倒的结论，我按照我的想法写就是胡闹?建议你去看一下我的作品相关区，我对这个争论写过一篇文章，我认为东方不败不是独孤求败的对手，因为武功修为相差太远.但是风清扬不是独孤求败，他同东方不败同样差了很远.无招?那是风清扬，什么叫无招?不过是一种技击的理论.独孤求败是无剑，那是技击理论和技击修为都到了颠峰境界的表现.

非得老子英雄儿好汉，独孤救败无敌了，他的子子孙孙学过两招就都无敌了?血统论不提也罢，说实在的，要不是顾及到喜欢独孤九剑的朋友的感受，我笔下的独孤九剑就这水平都达不到，顶多比任我行强一分半分的而已.因为别的功夫虽说是虚构的，听着还是那么回事，什么破气式?你要是用内力破那算什么剑法?如果是用剑法破内力，好象你再怎么吹也是不可能的，难怪老金也只提了一个名字就再也不提它了.别的几剑也搞笑了点，八柄长枪刺来，那是枪啊，枪有多长?向问天手中丈长的铁链都无法击落，书中说内力全失的令狐冲想起九剑中有一招破枪式，于是一剑刺出，八人手腕一齐中剑，八支长枪一齐落地!武功招式写到这份儿上，闭上眼睛怎么想你能想象出一个内力全身纵跳不灵的人怎么去避过八枝枪去刺八个人的手腕?哎，老金写内功

是天下第一高手，不知怎么的舍已之长去写招式了，我写风清扬跟东方不败打了那么久，已经很给他面子了:)

作品相关 那那书评

(更新时间：2007-6-3 17:41:00 本章字数：6402)

那那迄今为止最长的一篇书评，算不算处女贴？哈哈~~

作者：那那

前数日，和月关同志讨论某书的情节如何如何破烂，结果勾起了他的伤心往事。然后这厮提及了《成神》中的争议比那书更盛，希望我能够宽容一些。最后在他的一步步引诱下，去看了《成神》作者梦游居士的《颠覆笑傲江湖》，并被命令，每看完五十章，向他报告感想。（=_=其实这里我就应该发现不对劲了。居然这么急着催我去看书，还要写读后感。可惜，为人比较迟钝。）

在看《颠覆笑傲》之前，我个人最欣赏的同人文是长息的《杨过传》，因为此文中的杨过保留了原著的性格，而故事又不和原著全部相合。不过也有美中不足的，就是穿越的人太多，同时又牵扯出了什么逍遥派之类的人物，加上作者仓促结尾，实在令人遗憾。

**今天下午，我终于在月关的一再劝说下，认真看了此书。其实《颠覆笑傲》从前我也是瞄到过的，只是因为它的第一章里，主角在打网络游戏，我是从来不看网游的人，所以第一章没看完，就直接alt+F4了，结果错过了一本好书啊。**

关于前面八章，作者留言说很多人看，都看了三章就放弃了，因为同人文却没有出现金老书中的人物，除了主角这个路人甲的吴天德外，而且写的垃圾，以致逼得他当初在第一章PS里无奈地加上一句:请从第九章开始阅读。

不过，我看下来感觉却很不错。首先是给吴天德这个路人构建了一个很合适的身份，另外就是发展了他和第一女主朱静月的感情。吃掉朱静月的那场戏，让我看了之后，直接就=[]=了。因为实在太像我某日收到的搞笑短信了。

那短信的内容如下："男人的十大谎言，1.我以前没有女朋友。2.我还是第一次。3.到我家里玩吧，我不会对你怎么样的。4.到床上来坐一下吧，只是聊聊。5.解开衣服，我就看看。6.别怕，我就摸摸。7.轻轻的，不会疼的。8.你不会怀孕的。9.放心，我会娶你的。10.孩子不是我的。"可能记忆不太确切。不过主角老吴的确是按照其中的某些步骤吃掉了朱静月小姐，看得人真是哭笑不得。

其次是朱静月这个第一女主，感觉比较像是幼娘在回明中的地位，这一位后来虽然不涉江湖，不过却是老吴妻子中的第一位呢。我一贯欣赏温柔贤淑型，所以朱静月很合我口味啦。

看到目前为止，我认为《颠覆笑傲》最经典的地方有三，一是，作者奇妙的构建故事的能力。同人文比较难的就在于如何突破原著的窠臼，然而又不全部抛弃原著。而梦游居士通常会让主角做出一些我所完全想像不到，但是却非常合理的方式去解决问题，比如解救刘正风，比如促进令狐冲和岳灵珊的情感飞跃，比如将桃谷六仙和主角联系到一起，比如主角和任盈盈的接触……经典的桥段实在太多，我就不一一列举了，想了解的，自己去看。

另外就是作者在构建故事时，没有试图把金庸世界贯通起来，书里始终都是《笑傲江湖》的世界，并没有出现什么明教张无忌的后人

啊，终南山杨过的后人，不过不知道后面会不会出现，但是想来以作者的功力，就算出现了，也不会那么俗烂的落了窠臼。

二是作者对于《笑傲江湖》这个故事的许多质疑，思考非常精辟，看得人拍案叫绝。比如回雁楼中对田伯光的一系列指责，真的是大快人心，想想金庸原著中对于这个淫贼的描述以及指责力度，真觉得太轻了太轻了。比如通过主角的思考所发表的对于岳不群，对于任盈盈的看法，想法非常独特，但是却一针见血。

三么，就是女人戏了。书中的一个一个女子，无论是原书中本就出现的，还是原书中没有出现的都非常的栩栩如生。而主角追求美女的手段，也是一个个翻新，看得人佩服的五体投地。目前看他收服朱静月，曲非烟，仪琳的手段，我已经完全=[]=了。后面还有蓝娃儿和任盈盈，另外据月关透露，最后一章还有一个全书最经典的追女法，我期待中。（苦恼的暗恋中男孩们，都可以去看看，学习一下。）

月关让我看到五十章向他报告读后感，结果本人一口气看了七十八章才想起这回事，于是爬上qq向他报告了。感想内容如下：第一，很精彩的故事。第二，男主对女人很有一套。第三，作者文风和你很像，可能因为你们都是男人。

结果居然被他骂是迟钝的弱智。>_<

因为梦游居士就是他的马甲。哦，不对，是他是梦游居士的马甲。《颠覆笑傲》是他的第一本书。ORZ。我确定了好多遍还是不敢相信。

今日之后，小女子对关关的崇拜立刻升级换代，他正式变成了风流倜傥才子型帅哥。根据他在《颠覆笑傲》中描写的主角的表现来看，如果他想追求哪个女生，那人一定逃不出他的魔掌。不过幸好此祸害已经结婚，广大少女的芳心可以免遭劫难了。阿拉，阿门，阿修罗，加阿弥陀佛！

**********

插播他的搞笑外篇(是外篇，不是故事正文):

任我行一声大吼，震晕梅庄四友和令狐冲，连忙取出链锯，锯起了手铐，眼看就要锯开时，功力最深的黄钟公悠悠醒来：“嗯”地呼出

一口长气。

任我行功力通神，听见他醒来的声音急忙又一声大吼“啊！”

黄钟公再次晕了过去。（在此注明一下，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不能不注明了，书中暗表：这声音只对醒来的人有效，已晕过去的人自然不能在晕迷中在此晕迷，因此大吼对其无效）所以，老任继续兴高采烈地锯手铐。

就在这时，功力次之的黑白子又悠悠醒来，呻吟了一声：“嗯”

老任继续：“啊”然后滋滋地继续拉锯子。。。

秃笔翁功力较弱，一醒来就觉得头痛欲裂，抱头道：“哦”

老任还是：“啊”

镜头快放，于是乎囚室内外只闻“滋滋，滋滋，嗯~啊~嗯~啊~哦~呃~”

咔咔卡，谁淫荡啊谁淫荡，你淫荡啊你淫荡，哈哈哈

看到这一段，我不上来发表一下感想不行了。

**********

《颠覆笑傲江湖》看毕，我对月关的崇拜也如滔滔江水，绵绵不绝，又如黄河泛滥，一发而不可收拾！！有句话说，是金子总会发光的，可是月关简直就是一座金山啊，所以他走到哪里都是锃亮锃亮的！！！

这一点，大家看《回明》汹涌澎湃的书评区，就知道了。看完《颠覆笑傲》之后，我认为，月关的下一本书，下下本书，下下下本书，都是很值得我期待的。因为他换马甲之后的成功已经证明了，此人的确有才。有才啊！！！！！（请看官自动重复此话一百遍啊一百遍！！然后，带着它的回声看下面的评语，谢谢！）

《颠覆》一书，我是越看到后面越佩服，越发觉得月关同志的确才能惊人。因为自己也在写书，所以能够感受到，书要写出高潮不难，难的是如何完美的收尾。作为业余写手，在构思一个故事的时候，往往只会想到故事的高潮和精彩处，而对于如何收尾却没有明确的想法。这就直接导致了起点数量巨大的TJ的出现，有时候并不是作者不负责任，而是他们已经后继无力，很难构建出一个完美的结局。

而月关在处女作中表现出来的强大的收尾能力，实在让我不得不以45度角CJ地仰望之。由于个人的挑剔，所以我在起点看得书大约不算很多，在我有限的阅历里，《颠覆笑傲江湖》的结局是第二个让我非常满意，并且觉得无可挑剔的。（第一个是《一代军师》）《颠覆》的结尾很有传统武侠的风格，而且是娓娓道来，并不让人觉得急促。我回头看了一下，月关竟然在第56章时候就埋下了第128章结局的伏笔，这份心思，怎不叫人赞赏。

此书中，最值得称赞的一点，就是逻辑的合理性！！！我以为这对于写书人来说是最难的一点，要yy是很容易，如果要yy得有水平，那么逻辑和细节是非常重要的。而月关没有让我失望，这一天里，我好像回到了自己05年时候在起点看书的状态中，表情出了=[]=之外就没有别的了。

这个故事中，月关为老吴设计的拯救任我行计划，大大胜过了金庸原著，可以说是无可挑剔的，而作者本人的能力也在这一节中完美的体现了出来。看了《颠覆笑傲》我才发现原来老金的原著有着那么多的破绽在。

月关提出的一个东方不败换脑计划，就完美地解释了为什么任盈盈在日月神教中拥有如此之高的地位。月关在安排故事的时候非常巧妙，一些很细节的地方，看似无意，但是却能够让我忽然领悟到，老金原著在此处的漏洞。一旦领悟到之后，就只能膜拜作者了。（膜拜膜拜，ORZ！！后面的，跟上一起膜拜。）

另外，我个人看金庸的《笑傲江湖》原著的时候，有一种感觉，那就是此书中的大部分人物都是龙套式的，恒山三定也好，梅庄四友也好，仪琳岳灵珊诸女也好，总是给人一种脸谱化的感觉。远远比不得射雕三部曲或《天龙八部》中一些真正的龙套人物给人的印象深刻。最显著的例子就是郭襄了，以郭襄的出场次数来说，就是一个绝对的龙套，但是金迷中有多少郭襄的fans？不客气地说，郭襄的fans大约不会少于《笑傲江湖》的女主任盈盈的fans。而我看《颠覆笑傲》的时候，感觉这些原著中的龙套人物忽然都鲜活了起来。我想这大约是许多人将《颠覆笑傲江湖》推为同人小说NO.1的缘故吧。

从某种意义上来说，这本书超越了原著。（由此可见月关的才华所在，所以我不建议月关再去写同人了。太浪费了。同人即使超越了

原著，原著却依然是原著。而月关完全可以开创自己的原著。）《颠覆》中有一个很强悍的设定，就是神教六迷的设定，医痴平一指+武痴东方不败+梅庄四友，顺便就解释了为什么东方不败派梅庄四友去守西湖的梅庄的原因。

（看了《颠覆》才知道，解救任我行一节，实在是原著中的一大败笔，老金甚至不能合理的解释东方不败既然防备着任我行，为什么却派了四个不重要的梅庄四友去看守，而他们其中一个居然还想私自偷学老任的武功。如果东方不败用人失败至此，那他当年到底是如何在任我行眼皮底下篡位的？）

这六迷的设定后来也同时解决了任盈盈的地位原因，因为东方不败想要平一指帮他换脑，也顺便解决了东方不败为什么要套出任我行武功的原因，为了换脑之后能够得回自己原来的武功。（套中套，环中环，所以我很想劈开月关的脑袋，看看是怎么长的。）

一说起来就没边了，囧RZ。接下来还是简单的谈一下，我对书中某些龙套的看法吧。

首先是“君子剑”岳不群。对于岳不群的形象描绘以及其心里变化的描写，真是，真是太棒了！！！非常合理，非常有逻辑性！！！这里我姑且做一下，月关的传声筒。这个世界上怎么可能有人一辈子去伪装自己？为什么在决定偷盗辟邪剑谱之前，岳不群就要去伪装自己？难道他先知先觉了吗？

唯一的解释就是，他本来就是个略有野心的谦谦君子，只是这种野心在因缘际会下，畸形爆发了。在《颠覆》中，这个原著里的最终boss甚至还没有来得及发作，就消弭了野心，而且其才华得到了很好的利用，成了五岳剑派的联合国秘书长。书中的岳不群也是有着自己的心酸往事的，他生平唯一的志向就是振兴华山派，只是被左冷禅派了劳得诺处处监视，才不得不养成处处仔细的性格，所以才变得心思缜密。

（典型的适者生存啊。要是换一个角度看老岳，那就是为了理想，不屈奋斗，忍辱负重的大好青年，哦，中年。）最后岳不群想收服剑宗，最后却反被老吴收服的一系列变化过程，我无言以为，只能再次膜拜作者。

其次是左冷禅，原著中左冷禅出现的机会不多，而本书中则只在五岳并派大会中出现了一下，随即自刎。在我的心目中，左冷禅的果断自刎，让他从一个龙套变成了一介枭雄。这样的果决安排，就算是传统的武侠名家，也不一定做得出吧。

（有时候，果断的让书中人死去，让书友在回忆中缅怀也是一种艺术啊。最经典例子就是《银英》中的齐格非啦。）可以说，左冷禅死了，但是他却活了。

再次是魏忠贤，全部看完之后，才发现这个九千岁分量十足。老吴正是因为背靠九千岁，所以很多事情都能够一帆风顺。（这里可以看书，杨凌为什么和八虎合作愉快了。因为月关早有经验了。）

开始的时候，我很担心月关能不能把握好江湖和朝廷的度。现在很多写武侠或者写武侠同人的人，都喜欢把主角和朝廷联系到一起，借用朝廷的力量如何如何，那样反而破坏了全书的武侠味道，但是月关在这一点上把握得很好，不失不过，借用官府的力量总是非常巧妙。就像九千岁的出现和结局也总是非常巧妙。

（这里小声地说一句，其实把武侠主角和官府联系到一起，根本就是从前的武侠名家玩剩下的，君不见《侠五义》等老派武侠小说吗？新武侠之新，其一就在于摆脱了官府的窠臼，让武侠的世界只有江湖啊。）这里九千岁的性格被刻画得很好，从不得志时候，对老吴的欣赏，到得志时候对老吴的利用，以及后来对老吴的畏惧，都非常符合他的身份变化。呵呵。

再次是任盈盈这个角色。很遗憾的，《颠覆》让我对于这个原著中的第一女主失望了。首先是通过老吴的眼睛，我看到的是一个刁蛮任性，不将人命看在眼中的任盈盈。此时老吴对她并无爱意，只是一种书中人忽然变成了现实之后，发现她和自己想象中的那个仙女式女主有那么大的不同的感觉。

所以，这时候的老吴看任盈盈还是带着理性分析的，而作为读者的我，也跟着老吴的视角看到了自己从前没有发现的，任盈盈的缺点。T_T落差太大了，有点精神洁癖的我，不太能接受这样的女主呢。后来老吴和任盈盈的感情自由发展去了，最后月关用全书最大的伏笔迎娶了任盈盈，结束全文。

可以说，虽然在老吴的妻子中任盈盈排不到第一位，但是以她结尾却让她享受到了原著女主该有的特殊待遇了。但是我却始终不能忘记，任盈盈初出场时候的性格，看到他俩幸福快乐，总觉得别扭。（泪啊，这大约也是月关的成功吧。我原来很喜欢任大小姐的。）

然后是对令狐冲和岳灵珊的爱情有精彩的描写……

**********

凌晨四点。终于看完全书了。我也变成了完全的熊猫眼。囧rz，关关，为了你那《颠覆》，我的脸啊！！！！熬夜很损的。

对于最后的结局，只有一个词可以形容，完美啊。

神啊，让我劈开月关的脑袋，看看他是怎么长的吧。

太感动了。月关你太有才了，太强大了。

假如有人用最后的方法来追我，我一定嫁！！！

从头到尾，故事结构太完美了。尤其是结局啊。我要好好学习！！！回想起来，这貌似是我在起点看到的第二个非常满意的结局，第一个是《随波逐流之一代军师》。其他我喜欢的作品，要么tj，要么枯燥无味的连载中，要么仓促结尾。

**********

PS:受人赞美是开心的，尤其来自于其他作者，怎一个开心了得?但是过誉的赞词，满头虚汗地拒绝接受.

咳，不知大家有没注意到那那这篇贴子里边最重要的一句话，内容如下:“前数日，和月关同志讨论某书的情节如何如何破烂，结果勾起了他的伤心往事。然后这厮提及了《成神》中的争议比那书更盛，希望我能够宽容一些。”

这句话说明什么?说明那那小姐对某作者书中情节感到痛心疾首时，我却劝慰她，应该抱着宽容的态度，爱护支持一个作者，远比冷嘲热讽，打击唾骂更让他接受你的意见.

多么伟大的人格啊，我被自已感动的流泪....(是抽烟熏的，哈哈，夸完自已，逃之夭夭，批评的话我听不到，听不到~~~~)^_^

更多精彩，更多好书，尽在www.517z.com